****

**安士全书**

**（白话）**

**[清]周安士 编著**

**文印 译**

**目录**

[读书须知 2](#_Toc15140)

[题后 4](#_Toc16123)

[重刻安士全书序 5](#_Toc21584)

[又序（一） 11](#_Toc30920)

[又序（二） 17](#_Toc12437)

[怀西居士像赞 20](#_Toc20352)

[周安士居士传 25](#_Toc15866)

**[《安士全书》之一](#_Toc30285)**

**[《文昌帝君阴骘文广义》节录 27](#_Toc20931)**

《[阴骘文广义》原序 28](#_Toc17153)

[文昌帝君阴骘文 30](#_Toc30573)

[帝君末后一世 31](#_Toc10213)

[于公治狱，大兴驷马之门 32](#_Toc11353)

[窦氏济人，高折五枝之桂 32](#_Toc2453)

[救蚁中状元之选 34](#_Toc28042)

[埋蛇享宰相之荣 35](#_Toc23652)

[卷 上 36](#_Toc22171)

[吾一十七世为士大夫身 36](#_Toc3798)

[天赐兴儒 43](#_Toc29671)

[补衮和衷 44](#_Toc17439)

[惇睦亲族 46](#_Toc2398)

[初闻佛理 46](#_Toc26977)

[情动入胎 50](#_Toc1482)

[不愧孝友 52](#_Toc22567)

[殛罚淫神 53](#_Toc4981)

[降嗣赤帝 54](#_Toc3783)

[邛池化龙 56](#_Toc1996)

[遇佛得度 58](#_Toc17346)

[幽明交理 61](#_Toc8961)

[流矢集体 62](#_Toc29516)

[隶掌桂籍 63](#_Toc14833)

[当来证果 64](#_Toc32015)

[未尝虐民酷吏 72](#_Toc28049)

[酷虐改行 73](#_Toc16166)

[救人之难 75](#_Toc12041)

[奇冤立判 76](#_Toc1968)

[除暴佑良 77](#_Toc16953)

[济人之急 79](#_Toc19666)

[贫富富贫 80](#_Toc10072)

[悯人之孤 84](#_Toc28166)

[慰友重泉 85](#_Toc1961)

[容人之过 86](#_Toc24685)

[举不避仇 87](#_Toc22795)

[广行阴骘，上格苍穹 90](#_Toc19102)

[清河善政 90](#_Toc30475)

[雪山大仙 91](#_Toc29699)

[人能如我存心 94](#_Toc9551)

[心不在内 95](#_Toc19456)

[心不在外 96](#_Toc20121)

[心不在中间 97](#_Toc12157)

[心非有在有不在 97](#_Toc11447)

[心含太虚 98](#_Toc1925)

[天必锡汝以福 100](#_Toc10520)

[欲界六天 102](#_Toc29208)

[色界十八天 103](#_Toc734)

[无色界四天 104](#_Toc28265)

[于是训于人曰 107](#_Toc28322)

[人种从光音天来 108](#_Toc4118)

[人禀四大而生 108](#_Toc17741)

[人为四生六道之一 109](#_Toc6433)

[人有十时 109](#_Toc17065)

[人面如地形 110](#_Toc6324)

[人有六根六尘六识 110](#_Toc6559)

[人须知十二因缘法 111](#_Toc23791)

[人寿有古延今促之异 113](#_Toc4921)

[人身有古大今小之殊 115](#_Toc14427)

[人福有古重今轻之验 117](#_Toc22243)

[人死有六验 120](#_Toc24499)

[昔于公治狱，大兴驷马之门 122](#_Toc11645)

[慎刑图 124](#_Toc2842)

[决狱平恕 126](#_Toc24129)

[辨雪冤狱 127](#_Toc7684)

[三子皆贵 128](#_Toc31621)

[不逮妇女 128](#_Toc29524)

[执法无后 129](#_Toc26337)

[窦氏济人，高折五枝之桂 131](#_Toc6015)

[鬻田济人 131](#_Toc20294)

[免死得元 132](#_Toc18614)

[蠲租得第 134](#_Toc16648)

[逆旨害民 136](#_Toc5471)

[救蚁中状元之选 139](#_Toc24291)

[救蚁延龄 140](#_Toc29548)

[蚁王报德 141](#_Toc21636)

[埋蛇享宰相之荣 143](#_Toc16207)

[方便行杀 144](#_Toc22059)

[毙蛇抵命 145](#_Toc18325)

[欲广福田，须凭心地 147](#_Toc24139)

[福田心地图 148](#_Toc29308)

[有果无用 152](#_Toc8546)

[有用无果 152](#_Toc13556)

[先富后贫 153](#_Toc12639)

[先贫后富 153](#_Toc3821)

[劳而致富 153](#_Toc21828)

[逸而得富 153](#_Toc7912)

[贫而能施 154](#_Toc32500)

[富而不施 154](#_Toc12055)

[施多福少 154](#_Toc22599)

[施少福多 155](#_Toc28830)

[同忧异果 155](#_Toc27093)

[异寿同果 156](#_Toc32172)

[为恶善终 156](#_Toc12577)

[为善恶终 156](#_Toc16773)

[身乐心不乐 157](#_Toc26884)

[心乐身不乐 157](#_Toc7605)

[大施小福 158](#_Toc7818)

[小施大福 158](#_Toc7682)

[吾遇顺境正当修福 158](#_Toc15776)

[吾遇逆境亦能植福 159](#_Toc22752)

[他人作善我能受福 159](#_Toc23619)

[他人作恶我亦受福 160](#_Toc18534)

[五里铜盆 161](#_Toc12)

[一月布施 162](#_Toc2075)

[指上植福 163](#_Toc14679)

[身小声宏 164](#_Toc1565)

[十粒除贫 165](#_Toc2126)

[行时时之方便，作种种之阴功 167](#_Toc27233)

[世间善愿 167](#_Toc25505)

[出世宏愿 168](#_Toc19751)

[三童发愿 169](#_Toc13749)

[号同古佛 170](#_Toc24020)

[发愿先度 170](#_Toc3214)

[四十八愿 171](#_Toc26061)

[有愿易度 171](#_Toc22975)

[发心即胜二乘 172](#_Toc12045)

[利物利人 174](#_Toc19236)

[碎碑刻碑 174](#_Toc21644)

[潜消弊政 175](#_Toc29360)

[小常平仓 177](#_Toc24387)

[修善修福 178](#_Toc8278)

[广置义田 180](#_Toc24232)

[独成胜举 181](#_Toc7491)

[乐施不倦 181](#_Toc14891)

[正直代天行化 183](#_Toc18682)

[检校善恶 184](#_Toc23784)

[慈祥为国救民 186](#_Toc28735)

[设法救民 186](#_Toc480)

[帝君示敕 189](#_Toc6419)

[忠主 192](#_Toc31592)

[鞠躬尽瘁 192](#_Toc30729)

[主为画像 194](#_Toc1273)

[孝亲 195](#_Toc19621)

[五母悲哀 196](#_Toc1371)

[举国孝养 198](#_Toc23165)

[异香远闻 200](#_Toc4598)

[出家报父 201](#_Toc26845)

[修忏遇母 202](#_Toc18022)

[树德资亲 203](#_Toc14466)

[敬兄 205](#_Toc28088)

[爱敬交至 206](#_Toc26726)

[至性感人 207](#_Toc18862)

[信友 209](#_Toc30216)

[千里赴约 209](#_Toc25654)

[度友全信 210](#_Toc10280)

[或奉真朝斗 213](#_Toc14417)

[七星救焚 214](#_Toc7561)

[礼斗免盗 214](#_Toc28599)

[道藏源流 215](#_Toc27361)

[道藏摘语 217](#_Toc32438)

[或拜佛念经 218](#_Toc25578)

[阿难结集 219](#_Toc36)

[此土闻经 220](#_Toc32287)

[得免驴胎 222](#_Toc10661)

[得免猪胎 223](#_Toc7776)

[经救全城 224](#_Toc25398)

[枷锁自脱 225](#_Toc20685)

[僧作天王 226](#_Toc9260)

[盲者得视 226](#_Toc9300)

[报答四恩 229](#_Toc2305)

[礼塔度亲 229](#_Toc28608)

[诚感父骨 230](#_Toc28832)

[酬恩护法 232](#_Toc13401)

[广行三教 234](#_Toc9496)

[助扬王化 237](#_Toc12871)

[培植真儒 239](#_Toc29406)

[潜消祸乱 240](#_Toc9568)

[毁教现果 242](#_Toc27384)

[济急如济涸辙之鱼，救危如救密罗之雀 248](#_Toc5380)

[免难济厄 248](#_Toc12246)

[遥救堂崩 249](#_Toc14383)

[免官救吏 250](#_Toc27044)

[赎罪得子 251](#_Toc14074)

[矜孤恤寡 253](#_Toc9803)

[矜恤交至 253](#_Toc7439)

[为主存孤 254](#_Toc19084)

[逼孀现报 255](#_Toc9428)

[敬老怜贫 257](#_Toc453)

[牛杀三人 257](#_Toc30643)

[鬼能止焚 259](#_Toc7891)

[衣食周道路之饥寒 261](#_Toc16679)

[饿夫酬德 261](#_Toc15300)

[速得贵子 262](#_Toc27921)

[施棺椁免尸骸之暴露 264](#_Toc25577)

[掩骸现果 264](#_Toc21654)

[作子酬恩 266](#_Toc25249)

[家富提携亲戚 267](#_Toc14647)

[菜羹得名 267](#_Toc4230)

[大愉快事 268](#_Toc8666)

[岁饥赈济邻朋 270](#_Toc28359)

[因荒酿祸 271](#_Toc28977)

[增价免饥 272](#_Toc10896)

[种豆代谷 272](#_Toc2064)

[抗疏救辽 273](#_Toc12396)

[自讳其德 274](#_Toc7088)

[斗称须要公平，不可轻出重入 276](#_Toc26369)

[遭谴不悟 276](#_Toc12996)

[作牛示罚 278](#_Toc22377)

[干蛊裕后 279](#_Toc6310)

[奴婢待之宽恕，岂宜备责苛求 281](#_Toc24436)

[死无奴婢 282](#_Toc16568)

[小奴为祟 284](#_Toc29974)

[难忍能忍 285](#_Toc9196)

[悍妇产蛇 286](#_Toc30281)

[附录 290](#_Toc23177)

[禁淫书 290](#_Toc29681)

[卷 下 293](#_Toc3252)

[印造经文 293](#_Toc11562)

[法界等图 297](#_Toc32376)

[龙求斋法 300](#_Toc22957)

[八关斋法 301](#_Toc25886)

[写经脱苦 302](#_Toc3147)

[枕经失荐 303](#_Toc6199)

[创修寺院 305](#_Toc5704)

[须达施园 306](#_Toc1031)

[修塔获果 307](#_Toc23204)

[天人散华 308](#_Toc12336)

[同为夫妇 309](#_Toc14481)

[难为夫妇 310](#_Toc1232)

[舍宅为寺 310](#_Toc11938)

[舍药材以拯疾苦 313](#_Toc2412)

[多劫无病 315](#_Toc9343)

[疮发人言 315](#_Toc29793)

[施茶水以解渴烦 321](#_Toc30492)

[施水福报 321](#_Toc22196)

[以水卖贫 322](#_Toc966)

[或买物而放生 324](#_Toc20334)

[放豚放儿 325](#_Toc4232)

[卖猪卖子 326](#_Toc19190)

[救羊救女 328](#_Toc9388)

[鞭马鞭亲 329](#_Toc13817)

[曹翰宿因 330](#_Toc14959)

[救物同登 331](#_Toc2282)

[或持斋而戒杀 333](#_Toc15129)

[怨亲颠倒 335](#_Toc30745)

[饿狗示报 336](#_Toc286)

[一钱荐帝 337](#_Toc13812)

[父杀羊女 339](#_Toc14318)

[夫杀羊妻 340](#_Toc24569)

[杀生冥累 341](#_Toc28575)

[河神受戒 342](#_Toc13389)

[破斋酬业 343](#_Toc23843)

[卖斋立毙 344](#_Toc7655)

[举步常看虫蚁 347](#_Toc18526)

[忍渴护虫 348](#_Toc24805)

[禁火莫烧山林 350](#_Toc29951)

[以身济兽 350](#_Toc28497)

[烧虫受谴 351](#_Toc11628)

[点夜灯以照人行 352](#_Toc14614)

[贫女施灯 353](#_Toc7318)

[窃油现果 354](#_Toc5451)

[造河船以济人渡 355](#_Toc23930)

[志存济溺 355](#_Toc23093)

[勿登山而网禽鸟 358](#_Toc24476)

[鹦鹉始末 359](#_Toc10831)

[鸽得人身 360](#_Toc4203)

[骨节寸断 360](#_Toc18089)

[勿临水而毒鱼虾 362](#_Toc30894)

[神鱼送子 362](#_Toc30998)

[鳝救回禄 363](#_Toc13928)

[勿宰耕牛 365](#_Toc32007)

[三十二头 366](#_Toc16088)

[一牛三还 368](#_Toc17416)

[勿弃字纸 370](#_Toc29057)

[焚经绝后 371](#_Toc6955)

[捐灰减算 373](#_Toc3162)

[弃文速果 374](#_Toc8438)

[勿谋人之财产 376](#_Toc21143)

[怨鬼诉母 376](#_Toc14216)

[执枪自刃 377](#_Toc684)

[三次投胎 379](#_Toc15627)

[以客作子 381](#_Toc23929)

[勿妒人之技能 382](#_Toc25788)

[十子异疾 382](#_Toc20415)

[勿淫人之妻女 385](#_Toc7424)

[丑诃美女 386](#_Toc6221)

[人是革囊 387](#_Toc4967)

[男根不净 388](#_Toc22662)

[女根不净 389](#_Toc11664)

[引经策发 390](#_Toc10802)

[勿唆人之争讼 394](#_Toc17982)

[累世未讼 395](#_Toc27829)

[见机免祸 395](#_Toc19747)

[贵子忽夭 396](#_Toc19547)

[勿坏人之名利 398](#_Toc26569)

[入闱偿业 398](#_Toc4079)

[勿破人之婚姻 401](#_Toc5918)

[得书改过 402](#_Toc30167)

[离书现果 404](#_Toc25416)

[勿因私仇，使人兄弟不和 406](#_Toc2772)

[邑神示罚 406](#_Toc24198)

[勿因小利，使人父子不睦 410](#_Toc30363)

[诱子倾家 411](#_Toc24138)

[勿倚权势而辱善良 413](#_Toc6951)

[希旨诬良 414](#_Toc15815)

[仆犬证赃 415](#_Toc27507)

[因辱致毙 416](#_Toc32312)

[勿恃富豪而欺穷困 418](#_Toc7481)

[不欺穷困 419](#_Toc31288)

[动人恻隐 420](#_Toc13669)

[善人则亲近之，助德行于身心](#_Toc19668)

[恶人则远避之，杜灾殃于眉睫 422](#_Toc11608)

[执贽十往 425](#_Toc21061)

[遇恶不校 426](#_Toc6009)

[党恶杀身 427](#_Toc6654)

[常须隐恶扬善 429](#_Toc30413)

[宿世口业 430](#_Toc375)

[口业余报 431](#_Toc21412)

[绮语华报 433](#_Toc17993)

[不可口是心非 435](#_Toc13257)

[咒诅酷报 435](#_Toc22576)

[一目准誓 438](#_Toc11444)

[剪碍道之荆榛，除当途之瓦石 440](#_Toc4267)

[拔荆得金 441](#_Toc3119)

[梦人赠桂 442](#_Toc32665)

[修数百年崎岖之路 444](#_Toc7918)

[七十里塘 444](#_Toc4579)

[熔锡灌闸 445](#_Toc19734)

[造千万人来往之桥 448](#_Toc2683)

[海神示约 448](#_Toc17348)

[延龄裕后 450](#_Toc18476)

[建桥福果 451](#_Toc23578)

[毁桥获谴 452](#_Toc26385)

[垂训以格人非 454](#_Toc13143)

[立命之学 454](#_Toc692)

[国策去毒 458](#_Toc17666)

[捐赀以成人美 460](#_Toc17946)

[乐善不倦 461](#_Toc7994)

[作事须循天理 462](#_Toc8527)

[不弃疯女 462](#_Toc19104)

[弃妻重娶 463](#_Toc30765)

[雷诛母子 464](#_Toc2681)

[邪淫负托 465](#_Toc13645)

[出言要顺人心 466](#_Toc17114)

[鲁使对薛 468](#_Toc2378)

[随宜说法 469](#_Toc9894)

[巧为讽谏 470](#_Toc701)

[见先哲于羹墙 472](#_Toc32610)

[孔氏三代出妻 474](#_Toc3684)

[忠恕之外无一贯 476](#_Toc27514)

[雍也可使南面 477](#_Toc11029)

[执鞭之士 478](#_Toc18459)

[物有本末节 478](#_Toc31794)

[补格物致知章 480](#_Toc8805)

[服尧之服 482](#_Toc31894)

[慎独知于衾影 485](#_Toc2837)

[见猎心喜 486](#_Toc15891)

[偶动邪念 487](#_Toc10392)

[举念戒牛 488](#_Toc16827)

[诸恶莫作，众善奉行 491](#_Toc683)

[失目因缘 492](#_Toc6021)

[增价自毙 494](#_Toc7146)

[雷诛赌逆 495](#_Toc10256)

[一脔三命 496](#_Toc20743)

[存心疗治 497](#_Toc24983)

[忍饿给囚 498](#_Toc29307)

[永无恶曜加临，常有吉神拥护 500](#_Toc2375)

[投河不死 500](#_Toc29929)

[鬼神默佑 501](#_Toc15521)

[寇不能劫 502](#_Toc13719)

[近报则在自己 504](#_Toc19081)

[公主自福 504](#_Toc31651)

[亵袈裟报 506](#_Toc2610)

[火神示报 507](#_Toc25565)

[十倍偿业 508](#_Toc17930)

[梦示鸡骨 509](#_Toc5225)

[酷令自烧 511](#_Toc17226)

[远报则在儿孙 512](#_Toc16032)

[尽诚训导 512](#_Toc29408)

[贵子复来 513](#_Toc26823)

[神示葬地 515](#_Toc32457)

[百福骈臻，千祥云集，岂不从阴骘中得来者哉 516](#_Toc1677)

[地上天福 517](#_Toc16149)

[举家福泽 520](#_Toc24179)

[累世科第 522](#_Toc15400)

[福被江南 523](#_Toc27534)

[附录 526](#_Toc20475)

[了凡四训 526](#_Toc9797)

[立命篇 526](#_Toc13295)

[改过篇 535](#_Toc7359)

[积善篇 541](#_Toc15492)

[谦德篇 563](#_Toc17222)

[俞净意公遇灶神记 568](#_Toc24256)

**[《安士全书》之二](#_Toc5953)**

**[万善先资集 576](#_Toc15971)**

《万善先资[集》序 576](#_Toc17080)

[卷一 因果劝（上） 579](#_Toc17786)

[劝阅是集者 579](#_Toc22307)

[示劝全禄 580](#_Toc14539)

[冥主遵行 581](#_Toc25237)

[阻善显戮 582](#_Toc229)

[劝宰官 584](#_Toc21595)

[勒石垂慈 586](#_Toc23183)

[鱼泣志感 587](#_Toc5432)

[两度回生 588](#_Toc13472)

[禁牛益算 589](#_Toc686)

[劝在公门者 591](#_Toc1127)

[党恶冥谴 592](#_Toc10626)

[劝养亲者 593](#_Toc12681)

[业钱偿报 594](#_Toc4316)

[饾饤余业 596](#_Toc13409)

[劝爱子者 597](#_Toc20042)

[汤公述冥 597](#_Toc17219)

[探巢枯足 598](#_Toc30197)

[劝妇女 601](#_Toc6002)

[写经脱苦 601](#_Toc2671)

[蝇蚁索命 602](#_Toc24199)

[劝勿畜猫 603](#_Toc199)

[硕鼠呈文 604](#_Toc3426)

[劝诞日称觞者 605](#_Toc24752)

[送经答寿 606](#_Toc16855)

[福事酬宾 606](#_Toc31193)

[宴费惠贫 607](#_Toc14690)

[劝节日杀生者 609](#_Toc5708)

[鹅死代亡 609](#_Toc30322)

[劝弄璋家 611](#_Toc21759)

[烹羊速报 611](#_Toc20806)

[劝祀先者 613](#_Toc5590)

[杀生冥累 613](#_Toc22634)

[劝祷祀神祇者 615](#_Toc27284)

[祀天遇佛 616](#_Toc23708)

[祷树变羊 617](#_Toc15528)

[东岳受戒 619](#_Toc5484)

[关公护法 622](#_Toc15188)

[劝星卜之士 624](#_Toc10294)

[师巫偿报 624](#_Toc14385)

[劝宴客者 626](#_Toc27913)

[夫杀羊妻 627](#_Toc9750)

[多杀变猪 629](#_Toc8799)

[黑气示灾 629](#_Toc27816)

[劝膳师者 632](#_Toc28690)

[为膳殃儿 632](#_Toc8184)

[烹羊祸子 633](#_Toc32516)

[劝塾师 634](#_Toc32275)

[惜福延龄 635](#_Toc13056)

[贪饕丧命 636](#_Toc10713)

[卷二 因果劝（下） 638](#_Toc16539)

[劝求功名者 638](#_Toc5602)

[嗜蛤不第 639](#_Toc26395)

[帝君示梦 640](#_Toc26424)

[救物同登 641](#_Toc5814)

[劝求子者 642](#_Toc5933)

[放生得子 642](#_Toc19877)

[悔过延嗣 643](#_Toc5272)

[戒牛育子 644](#_Toc2776)

[嗜鳖速毙 644](#_Toc26685)

[劝避难人 646](#_Toc27477)

[刀兵偿报 647](#_Toc15657)

[龙子救难 648](#_Toc28551)

[劝食牛犬者 650](#_Toc30030)

[命终酬业 650](#_Toc4103)

[戒牛得魁 651](#_Toc29604)

[鬼显业因 652](#_Toc17826)

[戏侮速殃 654](#_Toc20627)

[劝勿烹蟹 656](#_Toc1713)

[蟹山受报 657](#_Toc4727)

[劝勿食蛙 658](#_Toc3061)

[蛙诉商冤 658](#_Toc4987)

[劝求寿者 660](#_Toc409)

[救蚁延生 661](#_Toc18210)

[救鱼免摄 661](#_Toc11531)

[算尽复延 662](#_Toc25907)

[膳减龄增 663](#_Toc5829)

[劝医士 665](#_Toc32579)

[改书赎过 665](#_Toc19052)

[劝勿击蛇 667](#_Toc24755)

[焚蛇灭族 667](#_Toc31371)

[死蛇得度 669](#_Toc2854)

[劝绝养金鱼蟋蟀 671](#_Toc8798)

[红虫示报 671](#_Toc5963)

[蟋蟀酬冤 672](#_Toc1978)

[劝惜蝼蚁 673](#_Toc3064)

[蚁王报德 673](#_Toc29964)

[劝猎人 675](#_Toc13586)

[慈鸟感人 675](#_Toc11564)

[沸汤猎报 676](#_Toc24205)

[人鹿同果 677](#_Toc30410)

[劝打鸟人 679](#_Toc31904)

[三燕念恩 679](#_Toc17513)

[群鹊卜葬 680](#_Toc25853)

[罗禽异疾 680](#_Toc29268)

[众鸟啄身 681](#_Toc19110)

[铁珠入腹 681](#_Toc4317)

[劝屠人 683](#_Toc8227)

[群豕索命 684](#_Toc7750)

[瞋杀现报 685](#_Toc27370)

[劝庖人 687](#_Toc3845)

[惨同车裂 687](#_Toc10003)

[死状如鳅 688](#_Toc10877)

[疮中出鳝 689](#_Toc29551)

[回心出世 689](#_Toc15668)

[劝开熟食酒肆者 691](#_Toc22405)

[临终异相 691](#_Toc12643)

[产蛇异报 692](#_Toc14923)

[劝持斋 693](#_Toc26941)

[梦感群神 694](#_Toc6100)

[破斋酬业 695](#_Toc20597)

[茹荤终堕 696](#_Toc13647)

[卖斋立摄 697](#_Toc1721)

[持斋免溺 698](#_Toc19971)

[卷三 辨惑篇 699](#_Toc21311)

[释生物养人之疑 699](#_Toc18736)

[释俗见断杀之疑 703](#_Toc20895)

[释业重难救之疑 707](#_Toc18431)

[释宾燕违俗之疑 711](#_Toc2696)

[释荤血祷神之疑 713](#_Toc5092)

[释飨亲祭祖之疑 717](#_Toc32533)

[释古圣教杀之疑 723](#_Toc31011)

[释仁民爱物之疑 728](#_Toc9162)

[释因果差别之疑 732](#_Toc13903)

[释恶道有无之疑 738](#_Toc28805)

[释持斋断肉之疑 742](#_Toc12545)

[释佛理难信之疑 746](#_Toc5349)

[卷四 谨微录 752](#_Toc24863)

[禁约部 752](#_Toc7410)

[家政部 757](#_Toc12128)

[庆贺部 762](#_Toc28691)

[婚嫁部 765](#_Toc10485)

[丧祭部 767](#_Toc9357)

[营造部 769](#_Toc13343)

[器用部 773](#_Toc26053)

[树艺部 777](#_Toc17027)

[卫生部 780](#_Toc5287)

[方便部 784](#_Toc27858)

[言语部 787](#_Toc8575)

[劝戒部 790](#_Toc4378)

[神咒部 792](#_Toc2517)

[强恕部 794](#_Toc14255)

[忏悔部 796](#_Toc23023)

[发心部 798](#_Toc21500)

[跋 801](#_Toc22234)

[附 录（一） 803](#_Toc224)

[戒杀放生文 803](#_Toc6626)

[戒杀放生文序 803](#_Toc15570)

[戒杀文 805](#_Toc3183)

[戒杀祝愿 812](#_Toc11658)

[放生文 813](#_Toc24085)

[放生祝愿 833](#_Toc14928)

[放生仪 833](#_Toc8121)

[附 录（二） 838](#_Toc30243)

[诫酒肉慈慧法门偈 838](#_Toc5858)

[附 录（三） 843](#_Toc24352)

[护生篇 843](#_Toc8407)

[附 录（四） 854](#_Toc19596)

[南浔极乐寺重修放生池疏 854](#_Toc30290)

**[《安士全书》之三](#_Toc13313)**

**[欲海回狂 864](#_Toc17631)**

《欲海回狂》[普劝受持流通序 864](#_Toc949)

[印光大师欲海回狂题辞一 869](#_Toc17742)

[印光大师欲海回狂题辞二 870](#_Toc20198)

[原 序 871](#_Toc12448)

[懿德堪钦 873](#_Toc24992)

[凡 例 875](#_Toc6652)

[卷一 法戒录 877](#_Toc20421)

[总 劝 877](#_Toc3841)

[冒嵩少 878](#_Toc30711)

[金圣叹 879](#_Toc12231)

[劝有官君子 881](#_Toc15409)

[韩魏公 881](#_Toc6038)

[曹文忠公 882](#_Toc28394)

[王克敬 883](#_Toc10772)

[顾提控 884](#_Toc31767)

[刘差某 885](#_Toc26298)

[劝将士 887](#_Toc826)

[二曹将军 888](#_Toc23855)

[支某 888](#_Toc13028)

[劝求功名者 891](#_Toc28984)

[林茂先 891](#_Toc31063)

[罗文毅公 892](#_Toc21335)

[杨希仲 893](#_Toc31533)

[曹某 893](#_Toc31581)

[刘尧举 894](#_Toc2086)

[凤阳某生 895](#_Toc7279)

[直隶两士 896](#_Toc18326)

[南昌兄弟 897](#_Toc1617)

[劝塾师 899](#_Toc24834)

[浙士某 899](#_Toc17910)

[张德先 900](#_Toc19186)

[劝少年 901](#_Toc10151)

[唐皋 901](#_Toc30977)

[茅鹿门 902](#_Toc3897)

[陆仲锡 902](#_Toc11179)

[莆田二生 903](#_Toc32562)

[劝不和其室者 905](#_Toc30584)

[邬忆川 906](#_Toc11719)

[贾御史 907](#_Toc1636)

[史堂 908](#_Toc16154)

[裴章 909](#_Toc28097)

[陈公子 910](#_Toc13862)

[婆罗门妇 910](#_Toc990)

[劝求嗣者 912](#_Toc31280)

[靳瑜 913](#_Toc15419)

[马封翁 913](#_Toc31940)

[高封翁 914](#_Toc1560)

[钱长者 915](#_Toc11391)

[富翁某 916](#_Toc816)

[劝求寿者 918](#_Toc12475)

[范县尹 918](#_Toc12835)

[王某 919](#_Toc26946)

[王沈二公 920](#_Toc17802)

[劝遇难者 922](#_Toc20660)

[汪一清 922](#_Toc8287)

[张文启 922](#_Toc10839)

[池州舟子 923](#_Toc31801)

[劝医士 924](#_Toc26403)

[聂从志 924](#_Toc13545)

[陈医师 925](#_Toc20343)

[劝商农工贾 926](#_Toc9691)

[木商某 926](#_Toc23412)

[王勤政 927](#_Toc20360)

[麻村二人 928](#_Toc14114)

[戈阿己 929](#_Toc28034)

[南京工某 930](#_Toc6347)

[张甫 930](#_Toc10721)

[劝亲狎妓童者 932](#_Toc823)

[赵刘二子 932](#_Toc16669)

[张崇义 933](#_Toc6822)

[劝悔过 934](#_Toc16782)

[洪焘 935](#_Toc10939)

[项梦原 936](#_Toc11316)

[田某 936](#_Toc11454)

[劝犯根本重罪者 938](#_Toc10353)

[朱公取卷 939](#_Toc22742)

[许兆馨 940](#_Toc19161)

[进香舟人 940](#_Toc25134)

[劝发心出世 942](#_Toc12104)

[如来降诞 943](#_Toc15646)

[不染世缘 944](#_Toc2006)

[菩萨降魔 945](#_Toc7809)

[丑诃美女 946](#_Toc12569)

[佛破男欲 947](#_Toc8508)

[佛破女欲 948](#_Toc5634)

[目连却妇 948](#_Toc29007)

[沙弥守戒 949](#_Toc22268)

[抱眠罪果 950](#_Toc4581)

[业识化虫 951](#_Toc25927)

**[卷二 受持篇](#_Toc18173)** [953](#_Toc18173)

[居官门 953](#_Toc5561)

[翼赞皇猷第一 953](#_Toc10926)

[鼓励风俗第二 954](#_Toc32387)

[约束军士第三 954](#_Toc5689)

[不轻准呈状第四 954](#_Toc17960)

[勿逮妇人第五 955](#_Toc12375)

[勿轻逮妇人第六 955](#_Toc9702)

[谨防物议第七 955](#_Toc4325)

[用刑仁术第八 956](#_Toc30161)

[毋置妾第九 956](#_Toc31365)

[不敢作妾第十 957](#_Toc8813)

[居家门 958](#_Toc22361)

[杜邪第一 958](#_Toc1688)

[远嫌第二 958](#_Toc21250)

[肃闺第三 959](#_Toc21186)

[家教第四 960](#_Toc2617)

[冠婚第五 960](#_Toc20127)

[丧祭第六 961](#_Toc21565)

[宴会第七 961](#_Toc20836)

[远虑第八 962](#_Toc23702)

[世讳第九 962](#_Toc27903)

[御下第十 963](#_Toc14328)

[广戒门 964](#_Toc27618)

[守身第一 964](#_Toc32349)

[摄心第二 965](#_Toc29782)

[言语第三 965](#_Toc7070)

[文艺第四 966](#_Toc21725)

[出外第五 966](#_Toc31690)

[相与第六 967](#_Toc12085)

[时令忌第七 968](#_Toc31697)

[胎产忌第八 968](#_Toc790)

[妻妾忌第九 969](#_Toc232)

[杂录第十 969](#_Toc31677)

[灭罪门 971](#_Toc24783)

[亲近三宝第一 971](#_Toc22931)

[发宏誓愿第二 971](#_Toc15694)

[忏除业障第三 972](#_Toc29837)

[修福利人第四 973](#_Toc32263)

[现在觉悟第五 973](#_Toc5422)

[随喜功德第六 974](#_Toc4646)

[罪灭之相第七 974](#_Toc31840)

[经要门 975](#_Toc24830)

[菩萨诃欲分第一 975](#_Toc13621)

[邪淫罪报分第二 976](#_Toc11914)

[戒淫功德分第三 977](#_Toc11271)

[警悟在俗分第四 978](#_Toc21710)

[胎狱观 980](#_Toc7603)

[虫寓观 982](#_Toc10732)

[不净观 984](#_Toc26876)

[男女总相第一 985](#_Toc10407)

[女根垢相第二 985](#_Toc29882)

[女腹垢相第三 986](#_Toc20750)

[男躯垢相第四 986](#_Toc29596)

[总结观力第五 986](#_Toc14788)

[决定劝修第六 987](#_Toc8328)

[四觉观 988](#_Toc14452)

[睡起生觉第一 988](#_Toc15814)

[醉后生觉第二 988](#_Toc13372)

[病时生觉第三 988](#_Toc14954)

[见厕生觉第四 989](#_Toc21089)

[九想观 990](#_Toc5483)

[新死想第一 990](#_Toc1601)

[青瘀想第二 990](#_Toc25394)

[脓血想第三 990](#_Toc30770)

[绛汁想第四 991](#_Toc3434)

[虫啖想第五 991](#_Toc2565)

[筋缠想第六 991](#_Toc29850)

[骨散想第七 991](#_Toc5147)

[烧焦想第八 992](#_Toc22153)

[枯骨想第九 992](#_Toc12382)

[引经策发第十 992](#_Toc29618)

[轮回观 994](#_Toc23214)

[人死生天相第一 994](#_Toc26750)

[阎浮提死生郁单越相第二 994](#_Toc13748)

[阎浮提死生瞿陀尼相第三 995](#_Toc27982)

[阎浮提死生弗婆提相第四 995](#_Toc7998)

[郁单越下品生天相第五 996](#_Toc22678)

[郁单越中品生天相第六 996](#_Toc3283)

[郁单越上品生天相第七 996](#_Toc27247)

[郁单越生天复有一相第八 996](#_Toc30294)

[瞿陀尼生天相第九 997](#_Toc26973)

[弗婆提生天相第十 997](#_Toc32072)

[饿鬼业尽生天相第十一 997](#_Toc9974)

[畜生业尽生天相第十二 997](#_Toc13390)

[地狱业尽生天相第十三 998](#_Toc32012)

[人死还生人中相第十四 998](#_Toc24751)

[天上命终还生天上相第十五 998](#_Toc2976)

[上天命终生下天相第十六 999](#_Toc6898)

[弗婆提瞿陀尼彼此互生相第十七 999](#_Toc18299)

[天欲观 1000](#_Toc20885)

[四王天忉利天第一 1000](#_Toc26262)

[夜摩天第二 1001](#_Toc9815)

[兜率天第三 1001](#_Toc24757)

[化乐天第四 1001](#_Toc8936)

[他化自在天第五 1001](#_Toc11743)

[因缘观 1002](#_Toc26616)

[解脱观 1004](#_Toc21001)

[卷三 决疑论 1007](#_Toc10596)

[统论淫业类 1007](#_Toc17369)

[因果析疑类 1011](#_Toc18622)

[杂问防淫类 1015](#_Toc10035)

[受持破惑类 1019](#_Toc4328)

[胎娠差别类 1025](#_Toc32698)

[形灭神存类 1032](#_Toc15843)

[中阴异同类 1041](#_Toc30782)

[性学阐微类 1045](#_Toc27797)

[恶道缘由类 1049](#_Toc24454)

[婚嫁穷源类 1053](#_Toc10307)

[忏悔往生类 1057](#_Toc29968)

[如来应化类 1061](#_Toc13969)

[跋 1069](#_Toc25474)

[内典字义译注 1070](#_Toc3261)

[卷 一 1070](#_Toc13207)

[卷 二 1074](#_Toc32604)

[卷 三 1077](#_Toc9025)

[附 录 1079](#_Toc2408)

[印光大师《<寿康宝鉴>序》 1079](#_Toc27423)

[省庵大师《不净观颂》 1086](#_Toc3201)

[省庵大师《四念处颂》 1088](#_Toc15063)

**《[安士全书》之四](#_Toc21634)**

**[西归直指 1090](#_Toc10097)**

[卷 首 1091](#_Toc25859)

[西归直指图示 1091](#_Toc1691)

[卷一 净土纲要 1098](#_Toc23192)

[阿难启请 1098](#_Toc7488)

[佛土双标 1099](#_Toc7834)

[法藏因地 1099](#_Toc28426)

[愿满成佛 1099](#_Toc12021)

[四十八愿 1099](#_Toc3950)

[如来得名 1102](#_Toc21567)

[堂宇宝池 1102](#_Toc5844)

[天乐雨华 1103](#_Toc15769)

[池岸华树 1103](#_Toc28913)

[树网宣音 1103](#_Toc1102)

[德水香华 1103](#_Toc10689)

[鸟宣偈颂 1104](#_Toc3571)

[景象殊胜 1104](#_Toc19754)

[自然饮食 1104](#_Toc20432)

[随宜修习 1105](#_Toc15348)

[音容相貌 1105](#_Toc15476)

[作观见佛 1105](#_Toc18591)

[称名见佛 1106](#_Toc9675)

[持名往生 1106](#_Toc18730)

[生非易事 1107](#_Toc11927)

[末后付嘱 1107](#_Toc20261)

[修持法门 1108](#_Toc31917)

[菩萨四弘誓愿 1109](#_Toc366)

[念佛起止仪 1109](#_Toc23119)

[十念法门 1110](#_Toc11446)

[报恩法门 1111](#_Toc10001)

[助缘法门 1111](#_Toc2366)

[卷二 疑问指南 1113](#_Toc15660)

[十疑论 1114](#_Toc26479)

[第一疑 1114](#_Toc22066)

[第二疑 1115](#_Toc16949)

[第三疑 1116](#_Toc4725)

[第四疑 1117](#_Toc8358)

[第五疑 1118](#_Toc1767)

[第六疑 1119](#_Toc12152)

[第七疑 1120](#_Toc20282)

[第八疑 1121](#_Toc24905)

[第九疑 1122](#_Toc24077)

[第十疑 1123](#_Toc31262)

[天如老人二十二答问 1126](#_Toc11587)

[卷三 启信杂说 1147](#_Toc631)

[如如居士颜丙劝修行文 1147](#_Toc26850)

[理障更甚于欲 1151](#_Toc11714)

[先要知三世之说 1153](#_Toc2430)

[又要明因果之理 1153](#_Toc4300)

[三世之理孔子必定说过 1154](#_Toc25155)

[智者勿以短命自待 1155](#_Toc27686)

[有智者不可隘其见闻 1156](#_Toc14399)

[藏经不可不读 1158](#_Toc2392)

[奘师善于启发 1160](#_Toc26847)

[当于肉躯生厌离心 1161](#_Toc19331)

[大孝人不愿入胎 1162](#_Toc22052)

[大贵人须知自惭 1163](#_Toc2747)

[蚕茧喻 1165](#_Toc21101)

[簖篮喻 1166](#_Toc2276)

[马喻 1166](#_Toc17163)

[野狐喻 1167](#_Toc10593)

[归咎冥王 1168](#_Toc28591)

[扑灯蛾 1169](#_Toc18883)

[窗内蝇 1170](#_Toc10691)

[调马四法 1170](#_Toc8058)

[眼药 1171](#_Toc7134)

[有愿必遂 1172](#_Toc29195)

[为僧者不可不修净土 1173](#_Toc8622)

[高僧亦宜修净土 1174](#_Toc32693)

[不可甘心作鬼 1175](#_Toc21626)

[九类皆当往生 1176](#_Toc10380)

[念佛无枉用之力 1177](#_Toc6247)

[人间胜事无如念佛 1178](#_Toc6927)

[蔚州僧莲某 1179](#_Toc6432)

[卷四 往生事略 1182](#_Toc22207)

[菩萨往生类 1183](#_Toc22683)

[如来记往 1183](#_Toc15441)

[文殊愿生 1183](#_Toc18690)

[普贤求往 1183](#_Toc24674)

[偈论净土 1183](#_Toc15578)

[请佛形仪 1183](#_Toc29845)

[造论起信 1184](#_Toc32355)

[龙树记生 1184](#_Toc15917)

[集善往生 1184](#_Toc22174)

[得忍往生 1185](#_Toc30601)

[胜会书名 1185](#_Toc16639)

[高僧往生类 1187](#_Toc24363)

[慧远大师 1187](#_Toc22383)

[慧永 1188](#_Toc28414)

[僧叡 1189](#_Toc32043)

[道敬 1189](#_Toc4679)

[僧显 1190](#_Toc6524)

[慧光 1190](#_Toc24565)

[道珍 1190](#_Toc10547)

[神鸾 1191](#_Toc25879)

[智者大师 1192](#_Toc8708)

[登法师 1193](#_Toc27809)

[善导和尚 1193](#_Toc21708)

[康法师 1194](#_Toc8123)

[怀玉 1195](#_Toc25167)

[道昂 1196](#_Toc26464)

[僧衒 1196](#_Toc3316)

[寿洪 1197](#_Toc27725)

[大行 1198](#_Toc21171)

[明瞻 1198](#_Toc29729)

[永明寿禅师 1199](#_Toc11300)

[志通 1200](#_Toc8354)

[省常法师 1201](#_Toc22852)

[净观 1201](#_Toc27134)

[慈云忏主 1202](#_Toc20767)

[圆照本禅师 1202](#_Toc13378)

[久法华 1203](#_Toc21498)

[截流大师 1204](#_Toc8541)

[尼僧往生类 1206](#_Toc23486)

[尼大明 1206](#_Toc3179)

[尼净真 1206](#_Toc17575)

[尼悟性 1206](#_Toc16408)

[尼能奉 1207](#_Toc6281)

[尼法藏 1207](#_Toc18777)

[王臣往生类 1209](#_Toc31020)

[乌苌国王 1209](#_Toc4315)

[宋世子 1209](#_Toc19080)

[刘遗民参军 1210](#_Toc30917)

[马子云县尉 1211](#_Toc1005)

[张迪助教 1211](#_Toc27085)

[王龙舒进士 1212](#_Toc1879)

[葛繁大夫 1212](#_Toc20908)

[杨无为提刑 1213](#_Toc6274)

[文彦博潞公 1213](#_Toc26226)

[钟离少师 1214](#_Toc6521)

[钱象祖郡守 1214](#_Toc23889)

[王敏仲侍郎 1215](#_Toc8368)

[居士往生类 1216](#_Toc30928)

[周续之 1216](#_Toc23790)

[宋满 1216](#_Toc12677)

[郑牧卿 1216](#_Toc7575)

[元子才 1217](#_Toc5584)

[孙良 1217](#_Toc18952)

[王阗 1218](#_Toc8230)

[孙忠 1218](#_Toc10540)

[沈铨 1218](#_Toc8826)

[唐世良 1219](#_Toc32742)

[陆俊 1219](#_Toc11242)

[吴子章 1220](#_Toc31479)

[莲华太公 1220](#_Toc29874)

[华居士 1220](#_Toc29261)

[吴居士 1221](#_Toc6853)

[周益生 1221](#_Toc22640)

[沈承先 1222](#_Toc26985)

[王孟邻 1223](#_Toc19202)

[苏岐山 1224](#_Toc20832)

[吴敬山 1225](#_Toc17083)

[王君荣 1225](#_Toc3960)

[童子往生类 1227](#_Toc31814)

[二沙弥 1227](#_Toc23679)

[童子愿往 1227](#_Toc10456)

[师赞 1228](#_Toc11457)

[何昙迹 1228](#_Toc18623)

[吴某 1228](#_Toc9030)

[妇女往生类 1230](#_Toc17502)

[隋皇后 1230](#_Toc23169)

[温静文妻 1230](#_Toc18821)

[李氏 1230](#_Toc20259)

[郑氏 1231](#_Toc20861)

[王氏夫人 1231](#_Toc12096)

[陆氏宜人 1232](#_Toc19508)

[龚氏 1233](#_Toc25748)

[项氏 1233](#_Toc22509)

[裴氏女 1233](#_Toc27109)

[沈氏 1234](#_Toc19363)

[孙氏 1234](#_Toc3175)

[楼氏 1234](#_Toc20820)

[秦氏 1235](#_Toc334)

[梁氏女 1235](#_Toc30670)

[蒋氏 1236](#_Toc14583)

[贺氏 1236](#_Toc8114)

[陆氏 1237](#_Toc25677)

[恶人往生类 1238](#_Toc1483)

[张善和 1238](#_Toc1616)

[莹珂 1238](#_Toc31985)

[仲明 1239](#_Toc31472)

[恶趣往生类 1240](#_Toc15360)

[龙子 1240](#_Toc26004)

[鹦鹉 1240](#_Toc2237)

[鸲鹆 1240](#_Toc19718)

[胜莲罗居士传（附） 1242](#_Toc3732)

[附 录 1246](#_Toc6046)

[省庵法师《劝发菩提心文》 1246](#_Toc26773)

[附：经验良方 1263](#_Toc29150)

安士全书

【清】昆山周梦颜安士氏述

晋宋齐梁唐代间，高僧求法离长安

去人成百归无十，后者安知前者难

远路碧天唯冷结，砂河遮日力疲殚

后贤如未谙斯旨，往往将经容易看

——敬录唐义净三藏法师西域取经诗，普劝有缘生恭敬心，起难遭遇想，净手洁案而读，则无边利益自可亲得矣。若轻视亵渎，虽种解脱远因，其过则有不堪设想者。

读书须知

此书凡孔孟薪传，佛祖道脉，格致诚正，了生脱死，与凡日用云为，居心动念，一一发明，堪为规范。诚可谓借世间之因果，示作圣之玄猷。实如来随机利生之妙道，众生离苦得乐之真诠。读者当与佛经一律看，宜存敬畏，切勿亵渎，则福无不臻，灾无不消矣。敬呈读法十条，祈鉴愚诚。

（一）将开卷诵读时，应先发恭敬心，如见大宾，如对先哲，庶在在悟入作者之深心处。

（二）将开卷诵读时，当先发至诚心，出恳切言，赞叹周公安士以救世宏心，成救世杰作，并欣己之有缘得读。

（三）将开卷诵读时，先洗手漱口，就净室洁案，而后展诵。

（四）将开卷诵读时，当先正襟端坐片时，忏悔一切嫉妒，轻慢，骄狂等恶念，恶语，恶行。

（五）诵读时，于一字一句悟入处，当起大欢喜，并随时记录其心得，勿任忘失。

（六）诵读时，当广思其义。始以书摄心，继以心转业，终以进而不已之心，广行劝导，转五浊恶世界，而为极乐世界。

（七）心起妄念时，则恭敬安置，而暂止读。

（八）读后欢喜，依法奉行，当常起羡慕周公宏法之心，悉力仿效之。

（九）全书读毕，当广思随现在社会趋向以宏摄化，而善为流布之。

（十）全书读毕，得可以迎机宣说之处，广为不识字人方便宣说，作大饶益。

题后

此书措词阐意，精详曲尽。其于格致诚正修齐治平，穷理尽性，经世出世，悉皆有大裨益。允为挽回世道人心之第一奇书。读者务必恭敬虔洁，息心体究，则无边利益，自可亲得。若或亵渎，获罪不浅。如不欲看，祈转施人，慎勿置之高阁。又祈种种设法，展转流传。俾现在未来一切同胞，共出迷途，咸登觉岸云耳。（录自印光法师文钞三编·卷四·安士全书题辞）

重刻安士全书序

淫杀二业，乃一切众生生死根本。最难断者唯淫，最易犯者唯杀。二者之中，淫则稍知自爱者，犹能制而不犯。然欲其意地清净，了无丝毫蒂芥者，唯断惑证真之阿罗汉方能之耳。余则爱染习气，虽有厚薄不同，要皆缠绵固结于心识之中，从劫至劫，莫能解脱。杀则世皆视为固然。以我之强，陵彼之弱。以彼之肉，充我之腹。只顾一时适口，谁信历劫酬偿。楞严经云，以人食羊，羊死为人，人死为羊，如是乃至十生之类，死死生生，互来相啖，恶业俱生，穷未来际。古德云，欲得天下无兵劫，除非众生不食肉。又云，欲知世间刀兵劫，须听屠门半夜声。既有其因，必招其果。不思则已，思之大可畏也。安士先生恭禀佛敕，特垂哀愍，因著欲海回狂以戒淫，万善先资以戒杀。征引事实，详示因果。切企举世之人，同怀乾父坤母，民胞物与之真心，永断伤风乱伦，以强陵弱之恶念。又欲同人诸恶莫作，众善奉行，因将文昌帝君阴骘文详加注释。俾日用云为，居心行事，大而治国安民，小而一言一念，咸备法戒，悉存龟鉴。由兹古圣先贤之主敬慎独，正心诚意，不至徒存空谈而已。如上三种，文词理致，莫不冠古超今，翼经辅治。因其以奇才妙悟，取佛祖圣贤之心法，而以雅俗同观之笔墨发挥之故也。虽然，已能戒淫戒杀，诸恶莫作，众善奉行，若不了生脱死，安能保其生生世世不失操持。则恒生善道，广修福慧，不堕恶趣，彼此酬偿者，有几人哉。而了生脱死，岂易言乎。唯力修定慧，断惑证真者，方能究竟自由。余则纵令尊为天帝，上而至于非非想天，福寿八万大劫，皆属被善恶业力之所缚着，随善恶业力之所轮转耳。因是特依如来仗佛慈力带业往生之法，荟萃净土经论要义，辑为一书，名曰西归直指。若能一阅是书，谛信不疑，生信发愿，求生西方。无论根机之利钝，罪业之轻重，与夫功夫之浅深，但能信愿真切，持佛名号，无不临命终时，蒙佛慈力，接引往生。既往生已，则超凡入圣，了生脱死，悟自心于当念，证觉道于将来。其义理利益，唯证方知，固非笔舌所能形容也。此系以己信愿，感佛慈悲，感应道交，获斯巨益。较仗自力断惑证真，了生脱死者，其难易奚啻天地悬隔而已。现今外洋各国大战数年。我国始因意见不同，竟成南北相攻。加以数年以来，水风旱潦，地震土匪，瘟疫等灾，频迭见告。统计中外所伤亡者，不下万万。痛心疾首，惨不忍闻。不慧滥厕僧伦，未证道果。徒存伤世之心，毫无济人之力。有同乡芹浦刘在霄先生者，清介之士也。世德相承，笃信佛法。今夏来山见访，谈及近来中外情景，戚然曰，有何妙法，能为救护。余曰，此是苦果，果必有因。若欲救苦，须令断因，因断则果无从生矣。故经云，菩萨畏因，众生畏果。遂将安士全书示之，企其刊板广传，普令见闻，同登觉岸。先生不胜欢喜，即令其甥赵步云出资七百元，祈余代任刊事。忆昔戊申，曾劝李天桂刊板于蜀，彼即祈余作序。后以因缘不具，事竟未行。今蒙刘公毅然赞成，殆非小缘。窃以袁了凡四训，为改过迁善之嘉言，俞净意一记，为至诚格天之懿行。其发挥事理，操持功夫，最为严厉纯笃，精详曲尽。因附刊于阴骘文广义下卷之后。莲池戒杀放生文，为灭残忍魔军之慈悲主帅。省庵不净观等颂，为灭贪欲魔军之净行猛将。省庵劝发菩提心文，为沉沦苦海众生之普度慈航。爰附于三种法门之后。譬如添花锦上，置灯镜旁，光华灿烂，悦人心目。果善读之，则不忠不恕之念，忽尔冰消，自利利他之心，油然云起。从兹步步入胜，渐入渐深，不知不觉，即凡情而成圣智矣。庶可了生脱死，永出轮回，面礼弥陀，亲蒙授记。谨为阅此书者贺曰，久沉业海，忽遇慈航。遵行忠恕，归命觉皇。信真愿切，执谢情亡。感应道交，觐（jin）无量光。余详戊申序中，兹不复赘。民国七年岁次戊午六月十九日古莘（shēn）释印光谨述。

【白话】淫欲和杀生这两种恶业，是一切众生生死轮回的根本。而在众多恶业中最难断除的是淫欲，最容易犯的是杀生。在这两种恶业之中，就淫欲来说，稍懂得洁身自爱的人，还能勉力克制不犯。而若要达到意地清净，没有丝毫起心动念，只有断惑证真的阿罗汉方能做到。一般人的爱染习气，虽有深浅不同，但总是将情丝爱网牢牢地缠结于心，致使无量劫来都无法解脱。至于杀害动物的生命，通常世人大都认为是理所当然。凭恃自己的强悍，欺陵弱者，用众生的肉填自己的肠胃，只顾满足舌根一时的美味，有谁相信将来必定要历劫以身偿还。《楞严经》上说，由于人吃羊，羊死后转世为人，人死后转世为羊，乃至于十类众生（胎、卵、湿、化，有色，无色，有想，无想，非有想，非无想），都是这样死死生生，生生死死，彼此互相啖食。恶业种子与生俱来，穷尽未来际永无休止。古德说，欲得天下无兵劫，除非众生不食肉。又说，欲知世间刀兵劫，须听屠门半夜声。既造下了杀生的因，必然招致被杀的果。若不加深思，固然不知道。若仔细一思量，着实可怕啊。

清朝周安士先生，恭禀佛陀教诫，悲悯众生愚痴迷昧，恒造淫杀恶业，永劫受苦，无有了期。因著《欲海回狂》一书劝人戒淫，著《万善先资》一书劝人戒杀。旁征博引各类事实，详尽说明了因果报应的原理，殷切期望世人同怀乾父坤母、民胞物与的真心，永断伤风乱伦、以强陵弱的恶念。同时也希望世人皆能诸恶莫作，众善奉行，因而将《文昌帝君阴骘文》一书详加注释，告诉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应如何待人处世，怎样存心行事，大到治国安民，小至一言一念，都有相应的法度，并可从中得以借鉴。由是使得古圣先贤所谓主敬慎独、正心诚意的理念得到落实，不再只是空谈而已。以上这三种著作，文词典雅，义理纯正，无不冠古超今，对辅佐治国、经邦济世也大有补益。他凭藉自己的奇才妙悟，禀承佛祖圣贤的心法，采用雅俗同观的文笔而加以发挥。虽然，读此三部著作，而后能戒淫戒杀，诸恶莫作，众善奉行。倘若不能了生脱死，出离六道轮回，又怎能保得生生世世不失高洁的节操品行。而事实上，能够累世生于善道，且广修福慧，不致堕于恶趣，彼此相互报偿的，究竟能有几人呢。但若要了生脱死，又谈何容易。唯有勉力勤修戒定慧，断惑证真的人，方能永出三界，获得究竟解脱。其余的即使位至天帝之尊，由上推及非非想天，享福寿八万大劫，还不都是一样被善恶业力所束缚，随善恶业力所轮转。因此，安士先生特依据如来金口所宣，仗佛慈悲愿力加持，带业往生西方极乐世界的净土法门，荟集净土经论要义，编辑成《西归直指》一书。若能有幸读到这本书，深信不疑，由此生信发愿，念佛求生西方净土，无论他的根机是利是钝，往昔所造罪业是轻是重，如今念佛功夫是深是浅，但能信愿真切，持佛名号，无不临命终时，蒙佛慈力接引往生西方极乐世界。既已往生净土，自然是超凡入圣，了生脱死，乃至悟自心于当念，证觉道于将来。这其中的义理和利益，唯有亲证之后方能了知，绝不是语言文字所能形容的。这都是那些对净土法门已经生信发愿的人，感佛慈悲摄受，感应道交，才能获得如此巨大的利益，比起靠自力断惑证真，了生脱死，其间的难易差别何止天地悬殊。

现今世界各国战争连年不断，我国南北方亦因意见不同而互相攻击，加上最近数年以来，水灾风灾旱灾，地震土匪，瘟疫等灾难，接二连三袭来。统计中外伤亡的人，不会少于万万。真令人痛心疾首，惨不忍闻。本人才疏学浅，滥厕于僧人之列，既未证得道果，徒存伤世之心，毫无济人之力。有位同乡芹浦刘在霄先生，是个清正耿直的君子，他家世代德泽相承，且笃信佛法。这位刘先生今夏来普陀山访我，谈及近来中外情景，悲伤地问道，可有什么好的办法，能够救护苦难众生。我告诉他，目前种种灾难是苦果，有果肯定有因。若要救护众生的苦难，必须先令他们断除恶因，恶因一断，苦果自然就无从生起了。正如佛经所言，菩萨害怕造作恶因，众生只是畏惧恶果。于是我便将《安士全书》送给他看，希望他发心刊版印刷，广为流通，使人们都能见闻，共同登上离苦得乐的觉悟之路。刘先生非常欢喜，随即叫他的外甥赵步云出资七百元，请我代为负责刊版印行诸事。记得光绪戊申年（1908），我曾劝李天桂在四川刊版流通，他当时请我作序，后来由于因缘不具足，刊印之事竟没有实行。现在承蒙刘公毅然赞成，这应该说是非常殊胜的因缘了。

我认为《了凡四训》这本书是劝人改过向善的嘉言，《俞净意公遇灶神记》一文中所记载的事实，可谓是至诚感格上天的懿行。这二篇文对于发挥事理并论及操持功夫，最为严谨纯笃，精详曲尽。因而附刊于《阴骘文广义》下卷之后。又莲池大师所作《戒杀放生文》，可称得上是消灭残忍魔军的慈悲主帅。省庵大师所作的《不净观》等颂，应是消灭贪欲魔军的净行猛将。省庵大师的《劝发菩提心文》，诚为沉沦苦海众生的普度慈航。因此我把以上这几篇著作附在三种法门之后，譬如添花于锦上，置灯于镜旁，光华灿烂，悦人心目。果能将这几种著作认真地细读，那些不忠不恕的念头，当即冰消。自利利他的善心，油然生起。从此步步进入佳境，渐入渐深，不知不觉之间，已是转凡情而成圣智了，至此则可望了生脱死，永出轮回，面礼弥陀，亲蒙授记。由此特为阅读此书的人庆贺，往昔久沉业海，而今忽遇慈航。遵行忠恕之道，至诚归命觉皇。信真愿切念佛，情执当下消亡。与佛感应道交，必能觐无量光。其余详在戊申序中，在此不再重复。

民国七年（公元1918年）岁次戊午六月十九日 古莘释印光谨述

又序（一）

（此系光绪戊申蜀士李天桂请作印光大师撰）

大矣哉吾心本具之道，妙矣哉吾心固有之法。寂照不二，真俗圆融，离念离情，不生不灭。谓之为有而不有，不有而有，谓之为空而不空，不空而空。生佛皆由此出，圣凡俱莫能名。类明镜之了无一物，而复胡来汉现。犹太虚之远离诸相，不妨日照云屯。正所谓实际理地，不受一尘。本觉心中，圆具诸法。乃如来所证之无上觉道，亦众生所迷之常住真心。三教圣人，依此心性，各垂教迹，广导群萌。由是尼山〖尼山指孔子。校译者注。全书原文中凡此类方括号内之简注皆是校译者加注〗抉诚明之奥，作修齐治平之轨。柱史〖指老子〗说道德之经，陈长生久视之术。大觉世尊，称法界性，示真如心，演背尘合觉之道，立不生不灭之宗。虽浅深大小不同，世出世间有异，要皆不外即吾心本具之理，以发挥演畅之，普令含识，称性起修，即修显性，消原无之幻妄，复本有之天真，永出迷途，诞登觉岸而后已也。文昌帝君，于宿世中，心敦五常，躬奉三教，自行化他，惟欲止于至善。功高德著，遂得职掌文衡〖指科举制度的主考官〗。恐末学无知，昧己永劫常住之性。因作文广训，示吾一十七世之言。妙义无尽，谁测渊源。注解纵多，莫窥堂奥。致令上下千古，垂训受训，皆有遗憾，不能释然。安士先生，宿植德本，乘愿再来，博极群书，深入经藏。觉世牖（yǒu）民，引为己任，淑身变俗，用示嘉谟〖同模〗。以奇才妙悟之学识，取灵山〖指佛教〗泗水〖指孔学〗之心法，就帝君随机说法之文，著斯民雅俗同观之注。理本于心，词得其要。征引事实，祛迷云于意地。阐扬义旨，揭慧日于性天。使阅者法法头头，有所仿效。心心念念，有所警惩。直将帝君一片婆心，彻底掀翻，和盘托出。俾千古之上，千古之下，垂训受训，悉皆释然，毫无遗憾。而又悲心无既，慈愿莫穷。欲使斯民推忠恕以笃胞与，息刀兵而享天年，守礼义以叙彝伦，好令德而远美色。因著戒杀之书，曰万善先资。戒淫之书，曰欲海回狂。良由世人杀业最多，淫业易犯。以故不惮烦劳，谆谆告诫。又以泛修世善，止获人天之福，福尽堕落，苦毒何所底极。乃宗净土经论，采其逗机语言，集为一书，名曰西归直指。普使富贵贫贱，老幼男女，或智或愚，若缁若素，同念阿弥陀佛，求生极乐世界，迥出轮回，直登不退，谢妄业所感之苦，享吾心固有之乐。前三种虽明修行世善，而亦具了生死法。后一种虽明了生死法，而亦须修行世善。至于惠吉逆凶，缕析条陈。决疑辨难，理圆词妙。其震聋发聩之情，有更切于拯溺救焚之势。诚可以建天地，质鬼神，羽翼六经，扶持名教。允为善世第一奇书，与寻常善书不可同日而语。不谓之菩萨乘本愿轮，现居士身，说法度生者，吾不信也。不慧少读儒书，罔知孔孟之心传。长学佛乘，未悟如来之性体。迄今年临知命，见等面墙。徒有乐善之心，毫无利人之力。欲将此书，刊刻流布。无奈贫无卓锥，兼以懒于募缘。因是多年，未偿所愿。西蜀居士李天桂，夙具灵根，笃修善行。企得无上佛法，朝礼普陀名山，于法雨禅寺，偶然会遇。若非宿缘有在，何以邂逅如斯。乃屈膝问法，询求出要。余因示以力敦伦常，精修净业，自利利他，唯此为要。若能躬行无玷，方可感化同人。倘所行不符所言，乃奉法反以坏法。彼世之德不加修，而善不力迁者，非无修德迁善之资，乃无良师益友以身率之故也。即赠以此书，令详悉披阅。务使己之动作云为，与书之指示训诲，相契相合，无少参差，庶几可耳。彼遂若获至宝，庆幸无已，发愿刊板，用广流通。又祈作序，普告同人。因不揣固陋，略述颠末。其有欲致君泽民，修身齐家，教子孙以希圣贤，悟心性以了生死者，请熟读而力行之，当不以吾言为谬妄也。

【白话】当知我等自心本具的道体至为广大，我等自心固有的法性至为微妙。寂静之体与观照之用不能强分为二，真谛与俗谛具可圆融。道体离念离情，法性不生不灭。此法性道体，可谓是有而不有，不有而有。亦可谓是空而不空，不空而空。虽然众生与佛皆由此而出，但圣人与凡夫俱莫能道其名状。如同明镜之中了无一物，然而胡人来现胡人，汉人来现汉人。亦犹如虚空远离诸相，却并不妨碍阳光普照，云霞屯聚。正所谓实际理地，不受一尘。本觉心中，圆具诸法。这便是如来所证的无上觉道，也就是众生所迷失的常住真心。儒释道三教圣人，依此心性，各垂教迹，广宣义理，化导群生。由是孔子抉出诚明的奥妙，引导人们遵循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轨则。老子著《道德经》，陈述长生久视的道术。而大觉世尊释迦牟尼佛，讲经说法四十九年，称法界性，示真如心，为一切众生演说背尘合觉的至道，确立不生不灭的宗旨。虽然三教在教义上有浅深大小不同以及入世出世之差异，但都不外乎就我们自心本具的理性，加以发挥演述阐明。希望一切众生，能够由认识自性发起修行，并藉修行来显明自性，消除原本所没有的幻妄假相，恢复本有天真，从此永出迷途，同登正觉之岸。

文昌帝君，在过去世中，就已诚心崇尚仁义礼智信五常，恭奉儒道释三教，且自行化他，希冀自他同登至善圆满的境界，由其功高德著，被天帝任命其掌管文昌府及人间禄籍。他担心后学无知，迷失了自己永劫常住的真性，因而著《阴骘文》广为训诫，并将他自己十七世以来所行的种种事迹告诉人们。文中所含无穷妙义，谁能测知其渊源。虽然历代也有许多注解，可惜皆莫能探测其究竟，致令上下千古以来，垂训的帝君与受训的人们，皆存有遗憾，未能了然于心。清初周安士先生，宿世深植德本，乘愿再来，博览群书，深入经藏。将觉世救人，辅国安民之事引为己任。他藉着自身的高尚品德来改变社会风俗，为世人树立美好的楷模。并以奇才妙悟的学识，用释迦及孔子的心法，就帝君随机说法之文，著此雅俗同观的注解。义理本于自心，措词切中要害。旁征博引各类事例，消除了遗留在人们心中的迷团。阐述发挥文中义理旨趣，以智慧的光明照亮人们长期阴霾的内心。使阅读的人法法头头，有所模仿效法。心心念念，有所警省鉴戒。直将帝君一片婆心彻底掀开，和盘托出。让千古之上，千古之下，垂训及受训的人，都能释怀，了无遗憾。同时安士先生悲心无尽，慈愿莫穷。希望人人都能存忠恕仁慈之心，怀民胞物与之念，消除杀戮而使物命各享天年，遵守礼义而使人民各行常道，勤修美德而远离色相。因而著戒杀之书《万善先资》，戒淫之书《欲海回狂》。只因世人杀业最多，淫业易犯，是故不惮烦劳，谆谆告诫。又考虑到人们若是泛泛然做些世间善事，至多不过获得人天福报而已，但福报享尽终究仍免不了堕落，将来所受的苦毒更是没有穷期。于是依据净土诸经论，采撷其中较为契机的语言文字，集为一书，名《西归直指》。普使富贵贫贱，老幼男女，无论智愚，出家或在家，同念阿弥陀佛，求生极乐世界。从此超出六道轮回，径直登上不退位。断绝累世因妄业所招感的众苦，长享吾心本有的诸乐。前二种著作虽然旨在说明修行世间善业，但其中也包含了生脱死的方法。后一种著作虽然着重说明了生死之法，但其间也并不忽略修行世间善业。至于顺应正道则获吉庆，违逆正道则招祸殃，深入剖析，条理分明，决疑辨难，理圆词妙。急于唤醒迷途游子的心情，似乎比拯溺救焚之势还更迫切。诚可以契天地之理而不违背，质于鬼神也无可怀疑，足以翼辅六经，扶持名教。堪称为善世第一奇书，与寻常善书不可同日而语。如果说安士先生不是菩萨乘大愿船，来此世间现居士身而说法度生，我是不能相信的。

不慧少年时虽读儒书，但并不知孔孟的心传。年长后修学佛法，亦未能悟明如来的性体。时光流逝，至今已届知天命之年（即将近50岁），仍然见识浅薄。徒有乐善之心，毫无利人之力。意要将此善书刊印流通，奈何囊空如洗，贫无分文，加上平常不愿向人募缘。因此多年以来，未能得偿所愿。近有四川李天桂居士，宿世深植慧根，笃诚勤修善行，并希望修证无上佛法。他来朝礼普陀山时，在法雨禅寺与我偶然相遇。倘若不是宿世有缘，如何能有这般巧遇。他向我顶礼问法，询求如何出离生死要法。我勉励他努力尊崇伦常之道，平日精修净业，自利利他，唯此最为切要。若能亲身实行而没有过失，方能感化同人。倘若所行与所言不相符，便如同劝人奉法而自己反而违法。世有许多人不思勤修德行，努力改过迁善，并不是他们没有修德迁善的资质，只是缺少良师益友能以身作则来引导他们罢了。我随即将《安士全书》赠送给他，嘱他抽出时间详细阅读。务使自己的言行举动，与书中的指示训诲相契合，不能有些少差错，方才可以。他接过此书如获至宝，庆幸不已。并发愿刊板印行，以便广为流通。他又请我作序，普告同人。我见他志诚可嘉，也就顾不得自己见识浅陋，略述始末。倘若有人想要效力朝廷为民造福，乃至修身齐家，教子孙成圣成贤，悟明心性以了生死，请熟读此书并努力依法行持，大概不会认为我所说的是谬妄吧。

又序（二）

（此光绪七年张守恩重刻序）

曩者予未学佛，客有以周安士全书示予者。予翻阅数篇，即愤形于色，有不欲观之者矣。客惊询曰，子何为其然也。予曰，安士先生所言，与某先生大相龃龉〖（jǔyǔ）上下牙齿对不齐，比喻意见不合，互相抵触〗。子以安士先生所言为是，然则某先生所言为非欤。客笑曰，子气太盛。此岂斗争法哉。某先生与安士先生，其造诣均非我辈所及。我不敢以蜉蝣撼大树，子乃欲以萤火烧须弥耶。是非故不具论，今设有人于此，不知有后世，不信有因果，而炽然为恶。又设有人于此，亦知有后世，亦信有因果，而炽然为善。此二人者，孰优孰劣。予亦笑应之曰，子何视予之卑也。此而不辨优劣，殆有鼻而不知香臭者欤。客曰，然则子亦何惑于安士先生之全书也。予曰，子虽善辨，然惠迪之吉，从逆之凶，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若是者吾儒亦言之屡矣。何必广引佛经乎。客曰，子殆未之深思也。盖因果报应之理，非合三世则不圆。而三世因果之详，惟佛一人乃能说。故安士先生不避讥嫌，大声疾呼，警寐者而使觉，亦犹某先生著书传后之心也。予意稍平，因复笑曰，子姑竟其说。奚复藏头露尾为。客乃正色而告曰，某先生所言，世间法也。安士先生所言，世间法而通于出世间法者也。言言血泪，字字金錍。其苦口叮咛，诚心教诫，虽贤父兄之训其子弟，殆有过之，无弗及也。全书具在，子归而求之，有余师矣。奚必予之喋喋不休耶。客遂留以授予。予因再拜受而读之，初紬绎其文辞，继会归其旨趣，忽觉豁然贯通，悲喜交集，如迷途值导师，如重病服良药，如昏衢得宝炬，如苦海遇慈航。不禁喟然而叹曰，若不获观是书，几于一生虚度矣。然非善友如曩客者，则予亦终其身不知有后世，不信有因果而已矣。嗟乎，人身难得，妙法难闻，受苦三途，是谁招报。昔人云，曾为浪子偏怜客。因书获观是书之缘起，以告后之读是书者。

【白话】在我还未学佛前，有客送我一部周安士先生全书，我随手翻阅几篇，即露出愤然神色，不愿再看下去。客人吃惊地道：“你为何对其如此反感。”我说：“安士先生所说之理，与某先生之见解大相抵触。你以安士先生所说为是，那么某先生所说便错了。”客人笑着说：“你似乎太激动了，此不是彼此斗法争胜负啊。某先生与安士先生，其才学造诣均非我辈所及。我不敢以蜉蝣撼大树，你难道想以萤火烧须弥山。是非姑且不必细论。今假设有人于此，不知有后世，不信有因果报应，而公然为非作恶。又假设另有人于此，既知有后世，也信有因果报应，而努力行善。你认为此二人，谁更好呢？”我笑着回答：“你也太小看我了。连此也分辨不出好歹，岂不等于有鼻而不知香臭之人吗？”客说：“既然如此，那么你何以看不上《安士先生全书》呢？”我说：“你虽能言善辨，然而‘顺从正道则昌吉，离经叛道则招祸；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此一类话，在儒家经典中也屡见不鲜，《安士全书》中何必广引佛经呢？”客人说：“你大概没有深加思考吧。因果报应之理，若不合三世因果来解释则难于透彻。而三世因果之详细情形，惟有佛一人才能阐述清楚。所以安士先生不避讥嫌，大声疾呼，意为警醒酣睡于梦乡中之人，也如同某先生著书传于后世之用心啊！”此时我内心稍平静，转而笑着说：“你何不将话说明白，干嘛藏头露尾呢？”客人便神色端严地对我说：“某先生所说，不过世间法罢了。而安士先生所著述，既是世间法而又通于出世间法。句句皆其悲心血泪，字字如同刮眼金錍，能令盲者复明。其苦口叮咛，诚心教诫，即使贤父兄训诲自己子弟，也有过之而无不及啊。其《全书》在此，你带回去细细品阅，当得无尽利益，何必听我喋喋不休呢？”客人遂将《安士全书》留下赠于我。我因而再次拜受而恭读，起初只是从文中理出端绪，继而会归全书旨趣，忽觉豁然贯通，悲喜交集，如于迷途中值遇导师指引，如久患重病得服良方妙药，如昏暗歧路中忽得宝炬照明，如沉溺苦海中幸遇慈航救度。不禁感慨万千而叹息，若无缘得读此书，一生几乎虚度了。然而，若非幸遇善友赠我其书，那么我也是终其一生，而不知有后世，不信有因果啊！唉！人身难得，妙法难闻。倘若堕落三途受苦，还不知是谁招此苦报呢！古人说：“曾为浪子偏怜客。”因而写下本人得读此书之缘起，以劝勉后来读此书者。

怀西居士像赞

****

昆山安士先生，所著数种书，尔旦读而受其益者，诚非浅鲜矣。昔世尊为半偈故，犹舍身供养。若先生之恩，尔旦则茫然不知何以报也。汪子石心，以绘像索题，惊喜瞻礼之余，敬为四言二十韵。不足道先生之万一，惟欲推广著书之意，重为结往生净域之缘。想先生在紫金台中，当遥为一笑尔。

道光庚子季冬朔后一日，虞山张尔旦（眉叔）

维大居士，生康熙时。辩才无碍，能以法施。笔舌并用，霆掣电驰。三教典籍，悉诵悉知。云涌其气，澜翻其词。为如来使，作大导师。嗟嗟末法，众生愚痴。苟非菩萨，孰吼同狮。没归安养，我生讵迟。著述万言，启发是资。昔闻论说，今瞻逸姿。筇（qióng）笠西行，飘然雪髭。我于弟子，淑则称私。稽首涕泣，名同佛持。凡我同志，敬而仰之。此虽图像，因缘在兹。彼有愿力，难可议思。绘形所现，涌莲华枝。孰能顶礼，摄受以慈。亿众咸趋，西方宝池。

脱屣归安养，高风说至今。著书同佛偈，爱物寓婆心。身已超尘远，情还度世深。图摹遗像在，咳唾有余音。古吴朱兆庚（吟白）

性月妙明，人人具足。矢诚积修，憬然先觉。一尘不染，在俗超俗。仰止居士，鹿城尊宿。运大悲心，造无量福。前蹑龙舒〖南宋王日休，字虚中，号龙舒居士，所作有龙舒净土文等传世。蹑（niè），追随〗，后引尺木〖清代彭绍升，号尺木，又号二林居士，知归子，法名际清〗。巍巍金台，独标高躅〖躅（zhú），足迹〗。普愿大千，脱离垢浊。善果圆时，同生极乐。元和邱洪业（幼迟）

爱河流日深，苦海浪日溅。哀哉阎浮提，五浊习难变。维公起鹿城，独矢菩萨愿。手撰四种书，字字寓惩劝。譬如暗室中，光明烛流电。又如坠悬崖，援手垂白练。自度并度人，悲悯婆心现。一朝善果成，莲台金百炼。后生失准绳，私淑空怀念。贤哉石心翁，公裔访求遍。惊喜得真容，临摹妙手倩。余生亦苦晚，道貌无从见。则效具素心，披书如觌面。况今睹此图，顶礼生依恋。再拜默致词，愿假津梁便。接引娑婆众，共登不退转。元和朱兆杓（薇卿）

三复先生书，再拜先生像。仁言利以溥，道貌睟而盎〖睟（suì），颜貌润泽。盎，体态充盈〗。多生菩萨行，一现居士相。出入儒佛间，究竟归安养。可怜阎浮提，生死苦流浪。遗书满人间，振若天鼓响。我生恨已晚，未及侍几杖。卌年鹿城道〖卌（xì），四十〗，徒切高山仰。敬爇（ruò）一瓣香，翘勤礼华藏。娑婆愿回入，度众生无量。笠水邱孙锦（画堂）

居士是吾乡先生，高山在望敬仰止。吾乡文笔秀玉峰，近代名人接踵起。庄渠理学得真传〖魏校，号庄渠，明代理学家〗，柏庐继之各具体〖朱柏庐，明末清初理学家，教育家，有治家格言传世〗，文章独数归震川〖归有光，人称震川先生，明代散文家〗，考据亭林贯经史〖顾炎武，号亭林，明清之际思想家，学者，治经重于考证，开清代朴学之风〗。居士更通儒佛关，觑破性命了生死。著书二种戒杀淫，当头一喝声震耳。度此众生出迷津，后举西方路直指。一心念佛向乐邦，十万亿土近如咫。七宝池内莲花开，笑语家人佛来矣。我生已后六十年，恨不亲见如来使。究竟私淑别无他，出世因缘在乎是。居士自号曰怀西，我之怀兮在居士。昆山方步瀛（小湘）

现居士身，为法施者，龙舒而后，唯我先生。彼劝净土，开化初机，以欲钩牵，令入佛智。先生直指，三根均被，因缘譬喻，乃住其中。汪子深心，绣像供养，为告世人，各宜敬信。吴县周孝垓（心香）

善知识，大菩萨。冠儒巾，说佛法。扶木叉，戒淫杀。三乘教，意深括。将身心，奉尘刹。宏持名，扬莲宗。鲁阳戈，日再中〖鲁阳，战国时楚大夫，传说他曾在日暮时挥戈使太阳返回〗。读公书，如见公。拜公像，道气充。前龙舒，后尺木。公中立，三鼎足。象教衰，公等作。息邪说，振颓俗。我后公，已百年。瞻遗像，抚遗编。心悲喜，涕泗涟。公怀西，我亦然。愿加被，公瓣莲。方外释祖观（觉阿）

一榻茶烟扬鬓丝，几年故步笑蝇痴。而今了却周何累，长向寒林礼导师。东泖朱大韵

曩读先生集，时怀尚友情。仁言沾庶物，确论醒群盲。像喜今朝睹，心应夙世倾。他年清泰国，翘首望相迎。杭州冯旭升

一纸传图像，欣然见我师。后尘怀景仰，素志愿西驰。阐教遗书在，苏民奏议垂。焚香瞻道范，矍铄现庞眉。丝绣久成想，真容仔细看。迷津传宝筏，末劫挽狂澜。趋步摹犹易，顽廉感独难。十年酬宿愿，弁首付雕刊（余于十年前，识公之玄孙少蓉茂才，得此遗稿。又于汪石心丈处，临摹遗像。未几，少蓉物故。余拟将此稿付梓，久而不果，今始得汪心持，沈济之助赀排印）。胡珽（挺臣）

果遂怀西愿，华开万劫春。垂慈拯民物，普利到天人。幻梦怜谁觉，迷途许问津。如公山海度，拟议总涓尘。尚有遗文在，刊行敢自怡。辨才雄不碍，潜德耀非迟。笔墨从心写，烟云向腕随。一编三复读，莲种定含滋（校印遗文工竣，敬题二律）。古吴汪凤章（心持）

悲猛极矣，如从吾佛世尊金口宣扬，而得六种为之震动。汪大绅

周安士居士传

周梦颜，一名思仁，字安士，昆山诸生也。博通经藏，深信净土法门，自号怀西居士。尝以众生造无量罪，唯淫杀二业，实居大半，因著戒杀戒淫二书。其戒杀书名万善先资，言多恳切深痛。自言每过一切神祠，必祝愿云，唯愿尊神，发出世心，勿受血食，一心常念阿弥陀佛，求生净土。思仁自今二十四岁，直至寿尽，中间若杀一小鱼虾，乃至家中眷属，若有一人伤一蚊蚁，唯愿尊神，是纠是殛〖殛（jí），诛杀〗，迅雷击碎所著书板。思仁自今二十四岁，直至寿尽，临河见鱼，仰面见鸟，不思救度，反萌杀机，亦同此誓。思仁自今二十四岁，直至寿尽，若梦寐中，见人杀生，不能至心称佛名号，发救度心，而反欢喜赞成其事，亦同此誓。其戒淫书，名欲海回狂。劝诸淫者，先观胎狱，了种种苦，是为息淫原始方便。次观此身，诸虫猬集〖猬集，象刺猬毛一样聚集，喻众多〗，宛转游行，食人脑髓，是为初开不净方便。次观男女，脓血涕唾，恶露中满，犹如溷（hùn）厕，粪秽所都，是为息淫对治方便。次想死人正直仰卧，寒冰彻骨。黄水流出，臭不可闻。遍体生虫，处处钻啮。皮肉渐尽，骨节纵横。乃至冢破骨出，人兽践踏。而我此身，终亦如是。次念法华所说因缘，生相，灭相，与不生灭，是为断淫穷原方便。次观自身，在极乐世界七宝池内莲华之中，莲华开敷，见阿弥陀佛，坐宝莲华，及诸种种庄严瑞相，亦见自身，礼拜供养于佛。作是观时，发愿往生极乐世界，永脱淫阱，是为究竟解脱方便。又著阴骘文广义三卷，西归直指四卷。乾隆四年正月，与家人诀，云将西归。家人请以香汤沐浴，却之曰，我香汤沐浴久矣。谈笑而逝，异香郁然满一室，年八十四。

《安士全书》之一

《文昌帝君阴骘文广义》节录

**昆山周梦颜安士氏◎述**

# 《阴骘文广义》原序

易言，积善之家，必有余庆。书言，作善，降之百祥。左氏言，祸福无门，惟人所召。故知福善祸淫，乃宇宙中必然之理。三教宗旨，无异同也。儒者闻因果之说，出于释氏，遂以惠迪从逆，吉凶影响之事，尽归佛门。谓人死无复有后世，善恶不皆有报。而无忌惮者，遂乐得为小人矣。文昌帝君，现圣贤身而为说法，著阴骘文，以训士子。发端即曰，吾一十七世为士大夫身。明乎人生必有后世，未尝断灭也。继之以如我存心，天必锡〖锡，同赐〗福。明乎善恶必有征应，纤毫不爽也。迨其篇终，直曰，见先哲于羹墙，慎独知于衾影，诸恶莫作，众善奉行。尤见救世苦心，真诚切挚。非皆吾儒所当奉以周旋，罔敢陨越者乎。玉峰周子，纵观三教之书，折衷百家之论，为之句诠字释，缕析条分。而又推广其未尽之旨，发所未闻，扫尽迂腐之庸谈，大破管窥之陋说。滔滔十万余言，号为阴骘文广义。萧子颂僖读而快之，惜其剞劂〖剞（jī）劂（jué），雕板刻书〗未半，即捐赀领袖〖赀，同资。领袖，意为发起〗。又得顾子受祺，金子尧封，罗子允枚，协力襄赞，于是清河昆仲，踵而成之。工既竣，周子索序于余。余读讫叹曰，君可谓垂训以格人非，敝邑诸公可称捐赀以成人美，善与善遇，相得益彰。但愿见者闻者，身体力行，更相化导。罔俾元皇宝训〖罔俾，勿使。元皇，即文昌帝君〗，徒托空言。则相与有成者，又不独在二三君子矣。跂予望之〖跂（qǐ）望，形容盼望心切。跂，踮起脚尖。予，我〗。娄东唐孙华撰。

【白话】《易经》上说：“积善之家，必有泽及后代之吉庆。”《书经》上说：“人能勤行善事，天必赐以百祥。”史家左丘明说：“人之祸福不定，都是人们的所作所为自招。”由此可知，行善得福，淫恶招祸，是宇宙中必然之原理。儒、释、道三教宗旨，本来互不矛盾。后世儒学之人，闻因果报应之说，出自佛教，便将惠迪吉、从逆凶，善恶报应如影随形、响必应声之事，尽归佛门。他们认为人死后不再有后世，善恶不完全都有报应。因而那些肆无忌惮者，便乐得为小人了。

文昌帝君，现圣贤身而为说法，著《阴骘文》，用以训诲读书人。一开端就告诉人们：“吾一十七世为士大夫身。”说明人有今生必有后世，并不曾断灭啊！继之以“如我存心，天必赐福”。明确指出为善或为恶，必有征验报应，纤毫不会差错。及至篇终，直言劝勉说：“见先哲于羹墙，慎独知于衾影，诸恶莫作，众善奉行。”更加体现其救世苦心，真诚切挚。这些金玉良言不都是儒学之人所当奉以周旋，而不敢违越的吗？玉峰周安士先生，广览三教典籍，折衷百家言论，为《阴骘文》每句每字作诠释，缕析条分。而又推广其未完尽之旨趣，发挥前所未闻之妙义，扫尽不切实际之庸谈，大破见识浅薄之陋说。滔滔十万余言，号为《阴骘文广义》。萧颂僖先生一读之下，爱不释手。可惜全书刊印还未及一半，他当即捐资发起筹集。又得顾受祺、金尧封、罗允枚等善士协力襄赞，于是清河昆仲，继踵促成。版刻完工，周先生邀我写一篇序文。我读后赞叹说：“君可谓是垂训以格除人之过错，敝邑诸公可称是捐资以成全人之好事，善人与善人相遇，相得益彰。”但愿见者闻者，勉力从自身做起，进而化导他人。不使文昌帝君宝训，徒托空言，则共有所成的，又不只是二三君子而已。这是我衷心所企望的。娄东唐孙华撰。

文昌帝君阴骘文（含补阙）

帝君曰，吾一十七世为士大夫身。未尝虐民酷吏。救人之难，济人之急，悯人之孤，容人之过。广行阴骘，上格苍穹。人能如我存心，天必锡汝以福。于是训于人曰，昔于公治狱，大兴驷马之门。窦氏济人，高折五枝之桂。救蚁中状元之选，埋蛇享宰相之荣。欲广福田，须凭心地。行时时之方便，作种种之阴功。利物利人，修善修福。正直代天行化，慈祥为国救民。忠主孝亲，敬兄信友。或奉真朝斗，或拜佛念经。报答四恩，广行三教。济急如济涸辙之鱼，救危如救密罗之雀。矜孤恤寡，敬老怜贫。措衣食周道路之饥寒，施棺椁（guǒ）免尸骸之暴露。家富提携亲戚，岁饥赈济邻朋。斗称须要公平，不可轻出重入。奴婢待之宽恕，岂宜备责苛求。印造经文，创修寺院。舍药材以拯疾苦，施茶水以解渴烦。或买物而放生，或持斋而戒杀。举步常看虫蚁，禁火莫烧山林。点夜灯以照人行，造河船以济人渡。勿登山而网禽鸟，勿临水而毒鱼虾。勿宰耕牛，勿弃字纸。勿谋人之财产，勿妒人之技能。勿淫人之妻女，勿唆人之争讼。勿坏人之名利，勿破人之婚姻。勿因私仇，使人兄弟不和。勿因小利，使人父子不睦。勿倚权势而辱善良，勿恃富豪而欺穷困。善人则亲近之，助德行于身心。恶人则远避之，杜灾殃于眉睫。常须隐恶扬善，不可口是心非。剪碍道之荆榛，除当途之瓦石。修数百年崎岖之路，造千万人来往之桥。垂训以格人非，捐赀以成人美。作事须循天理，出言要顺人心。见先哲于羹墙，慎独知于衾影。诸恶莫作，众善奉行。永无恶曜加临，常有吉神拥护。近报则在自己，远报则在儿孙。百福骈（pián）臻，千祥云集，岂不从阴骘中得来者哉。

【补阙】安士先生撰辑此书，事理文义，悉皆周到。唯于帝君末后一世，及于公治狱，窦氏济人，宋郊救蚁，叔敖埋蛇五事，皆未曾录。或以他书俱载，后世咸知，故略之耳。然未曾博览者，不得而知，实为一大憾事。因按阴骘文注证，录而补之于此。则事实明晰，而原文了不更动也。释印光识。

【白话】 周安士先生编写此书，事理文义，都很周详。唯于帝君末后一世，及于公治狱、窦氏济人、宋郊救蚁、叔敖埋蛇五事，都未曾记录。或因其他书籍已记载，后人皆知，所以就省略了。然而对于未曾博览群书者，就不得而知了，实为一大遗憾事。因而依照《阴骘文注证》，录而补之于此。则事实明晰，而原文也不必更动了。释印光记。

帝君末后一世

**【原文】**帝君生于晋，姓张，讳亚，越人也。后徙蜀，即梓潼居焉。其人俊雅洒落，其文明丽浩荡，为蜀中宗师。感时事，托为方外游。及门诸子，建祠祀之，题曰文昌君。唐玄宗，僖宗，避寇入蜀，显灵拥护。难平，诏封晋王。后人加称曰帝，盖尊之也（四川七曲山清虚观碑记）。

【白话】帝君出生于晋朝，姓张，名亚，祖籍四川省越西，后迁至四川梓潼居住。其人俊秀文雅，洒脱豁达，其文章明丽浩荡，为四川一代宗师。他有感于时局不稳，因而托身游于方外。其受业弟子们，建祠庙祭祀他，题为“文昌君”。唐朝玄宗、僖宗二帝，因逃避寇难来到四川，均得文昌君显灵保护。寇难平息后，诏封文昌君为晋王。后人加称为帝，是尊敬帝君之缘故。

于公治狱，大兴驷马之门

**【原文】**汉于公，东海人，为县狱吏。郡有孝妇，寡居守节，养姑甚谨。姑恐妨其嫁，自缢死。姑女诬告妇迫死其母，妇不能辨。公争之不得。孝妇死，东海旱三年。后太守来，公白其冤。祭孝妇墓，遂雨。凡所平决，民皆允服。公门坏，父老谋治之。公曰，可高大其门，令容驷马车盖。我治狱多阴德，并无冤枉，子孙必有兴者。后其子定国，果为丞相，封平西侯。孙永侣，为御史大夫。

【白话】汉朝于公，东海郡郯县（今山东郯城）人，为县衙中掌理狱讼之官吏。东海郡有位孝妇，寡居守节，奉事婆母无微不至。其婆母恐妨碍其改嫁，上吊自杀了。婆母之女不明实情，诬告孝妇逼死其母。孝妇无法申辨，于公替她在衙门据理力争也不奏效。孝妇含冤被处死，东海地方大旱三年。后来新太守到任，询问原故。于公替孝妇申诉其冤。太守亲自祭祀孝妇墓，天立时大雨。凡是于公所决断之案，百姓都很心服。于公家门闾坏了，乡里父老提议重修。于公说：“门闾可做得高大些，使其能容四匹车马并驾进出。我治理狱讼公平允当，积了很多阴德，从不冤枉人，相信我的后代子孙必有发达的。”后来其子于定国，果然当了丞相，封为平西侯。孙于永侣，任御史大夫。

窦氏济人，高折五枝之桂

**【原文】**五代窦禹钧，燕山人，年三十外无子。梦祖父告曰，汝不但无子，且不寿，宜早修德以回天。禹钧由是力行善事。有家人盗钱二百千，自书券系幼女背，曰，永卖此女，以偿所负。遂遁。公怜之，焚券养女，及笄（jī）择配嫁之。同宗外戚，有丧不能举，出钱葬之。有女不能嫁，出钱嫁之。公量每岁所入，除伏腊供给外，悉以济人。家唯俭素，无金玉之饰，无衣帛之妾。于宅南建书院，聚书数千卷，延师课四方孤寒之士，厚其廪饩，由公显者甚众。不久，连生五子，皆聪明俊伟。复梦祖父告曰，汝数年来，功德浩大，名挂天曹，延寿三纪〖十二年为一纪〗，五子俱显荣。汝当益加勉励，无惰初心也。后长子仪，礼部尚书。次子俨，礼部侍郎。三子侃，左补阙。四子偁（chēng），右谏议大夫，参大政。五子僖（xī），起居郎。八孙皆贵。公享寿八十有二，无病谈笑而逝。冯道赠诗曰，燕山窦十郎，教子有义方。灵椿一株老，丹桂五枝芳。

【白话】五代后周时有位窦禹钧，燕山（今河北省密云县西南）人，三十多岁还没有儿子。有一天梦见祖父对他说：“你不但无子，且寿命也不长，当及早修德以转回天心。”窦禹钧禀承教诲，从此努力广行善事。有一家仆盗了他二百千钱，自写一张券契贴于幼女背上，说：“愿将此女永远卖给主人，用以偿还所欠之钱。”就此逃跑了。窦公怜悯此小女孩，烧毁了券契，将她抚养成人，并为其选择好人家嫁之。凡宗族亲戚中，如遇丧事无钱不能办理的，就出钱葬之。若遇无钱嫁女的，就出钱嫁之。他估量每年的收入，除了供夏冬祭祀及日常所需外，全部用来帮助人。自家生活很俭朴，没有金玉等贵重饰品，没有穿戴艳丽之妾。在其家宅南面建了一座书院，聚集书籍数千卷，聘请名儒为师，为来自各地身世寒微之读书人授课，供给他们丰厚的生活所需。因窦公资助而考取功名的很多。不久，窦公连生五子，个个聪明俊伟。此后禹钧又梦见祖父对他说：“你数年以来，所积功德浩大，名字已登在天曹，特为你延寿三十六年，五个儿子将来都会显贵。你当更加勉励自己，不要退惰当初之发心。”后来长子窦仪官居礼部尚书。次子窦俨任礼部侍郎。三子窦侃为左补阙。四子窦称为右谏议大夫，参知国家政事。五子窦僖官任起居郎。八个孙子也都显贵。窦公活到八十二岁，临终无病，与亲友谈笑之间，安详而逝。当时冯道曾赠诗称赞说：“燕山窦十郎，教子有义方。灵椿一株老，丹桂五枝芳。”

救蚁中状元之选

**【原文】**宋宋郊，宋祁，兄弟同在太学。有僧相之曰，小宋大魁天下，大宋不失科甲。后春试毕，僧见大宋贺曰，似曾活数百万生命者。郊笑曰，贫儒何力及此。僧曰，蠕动之物皆命也。郊曰，有蚁穴为暴雨所浸，吾编竹桥渡之。岂此是耶。僧曰，是矣。小宋今当大魁，公终不出其下。及唱第，祁果状元。章献太后谓弟不可先兄，乃易郊第一，祁第十。始信僧言不谬。

【白话】宋朝有宋郊、宋祁两兄弟，都在太学读书，有一僧为他们看相说：“小宋将考取第一，大宋也不失科甲。”后来春试考毕，僧见到大宋即祝贺说：“你好像曾救活数百万生命。”宋效笑说：“我一穷书生，哪有此能力。”僧说：“凡蠕动之微细动物，都是生命啊。”宋效说：“不久前我见有蚁穴被暴雨所浸，动了恻隐之心，就编了竹桥让蚂蚁逃生，难道是此事吗？”僧说：“是的。小宋今年将考中状元，而你最终不会落其后。”及至考试后唱榜时，宋祁果然中了状元。但章献太后认为弟弟不可名列兄长之先，于是改换宋郊为第一，宋祁为第十。这才相信僧之预言没错。

埋蛇享宰相之荣

【原文】楚孙叔敖，尝出游，见两头蛇，杀而埋之。及归，忧而不食。母问其故，泣对曰，儿闻见两头蛇者必死，今儿见之，恐弃母而死也。母曰，蛇今安在。曰，恐后人又见，已杀而埋之矣。母曰，无忧。吾闻有阴德者必获善报。汝必兴于楚。后果为令尹，执楚政。

【白话】春秋战国时，楚国有位孙叔敖，曾在出外游玩时，见一条两头蛇，就将此蛇打死并掩埋。回家后，忧愁得吃不下饭。母亲问其原因。他说：“我听说见到两头蛇的人必死，今天我见到了，恐怕将留下母亲而先死了。”母亲说：“蛇现在哪里？”他说：“我担心后来人又见此蛇，已把它杀而埋了。”母亲说：“你不用担忧了。我听说存心行事有阴德之人，必得善报。你将来一定会在楚国有所建树的。”后来叔敖果然为令尹，掌执楚国大权。

卷 上

吾一十七世为士大夫身

【原文】［发明］篇中所言，皆帝君现身说法，故以吾字发其端。曰一十七世，特将吾身中亘古亘今，生生不坏之物，指示后人也。人惟生不知来，死不知去，便谓形神消灭，无复来生，所以肆行罔忌。帝君深惧此种自误误人，流毒不浅，故以自己之一十七世，晓然正告天下也。帝君既有一十七世，则吾侪皆有一十七世。由是将为善，思及身后之福，必果。将为不善，思及身后之福，必不果（人唯知道有来春，所以留着来春谷。人若知道有来生，自然修取来生福）。识得此篇开端语，亦思过半矣。

【白话】［发明］《阴骘文》上所说，皆帝君现身说法，所以用吾字开其端。说一十七世，特别将吾身中，从古至今，生生不坏之妙明真心，指示给后人。人正因为生不知从何而来，死不知往何而去，便认为人死形体神识都消失了，哪还有来生。因此就敢于任意妄为，毫无顾忌。帝君深怕此种邪见自误误人，流毒不浅。所以用自己之一十七世，明白正告天下。帝君既有一十七世，则我们当然也都有一十七世。因此将行善时，想到来生有福可享，必然勇于为之。将作不善时，想到来生无福可得，必然不敢妄为(人因知道有来年，所以留着来春谷种。人若知道有来生，自然修积来生福)。若能理会此篇开端语，则全篇旨趣也就领略过半了。

【原文】人读善书，每心粗气浮，不能沉思默会。即如吾字，身字，未有不蒙笼混看者。若识得吾可为身，身不可为吾，方知吾是主人，身是客矣。主则旷劫长存，无生无死。客则改形易相，乍去乍来。譬如远行之人，或乘舟坐轿，或跃马驱车，种种更变，人无更变。舟车轿马，身也。乘舟车轿马者，吾也。又如人作戏，或扮帝王，或扮官吏，或扮乞儿，种种改易，人无改易。帝王，官吏，乞儿，身也。扮帝王，官吏，乞儿者，吾也。以一身言之，其能视听者，身也。所以视听者，吾也。身惟有生死，故目至老而渐昏，耳至老而渐塞。吾唯无生死，故目虽昏，而所以视者不昏。耳虽塞，而所以听者不塞（若作视听即吾，又是认贼为子）。是故大人从其大体，身能为吾用。小人从其小体，吾反被身用也。

【白话】人们读善书，常心粗气浮，不能沉思默会，领略书中深刻含义。即如吾字、身字，没有不朦朦胧胧、毫不在意混看的。若理会得吾可为身，身不可为吾，方能明白吾是主人，身不过是客人罢了。主人可以旷劫长存，无生无死。客人则改头换面，乍去乍来。譬如长途远行之人，一路上或乘船坐轿，或骑马驾车，种种交通工具，可随时变换，而人无变换。船、车、轿、马，如身。而乘船、车、轿、马之人，是吾。又例如演员做戏，或扮帝王，或扮官吏，或扮乞丐，角色有种种变换，而演员本身并无改变。帝王、官吏、乞丐，如同身。而扮演帝王、官吏、乞丐之演员，是吾。再以人之身体而言，其能看能听之眼耳，是身。使眼耳能看能听的，是吾。因为身有生必有死，所以眼至老而渐昏花，耳至老而渐聋塞。而吾既无生亦无死，所以眼虽昏，而使眼能看的并不昏。耳虽聋，而使耳能听的并不聋(若把能看能听的当作吾，又是认贼为子)。因此圣贤君子唯在道德仁义之大体处着力，使身能为吾所用。庸俗小人只知追求耳目等感官满足，以致吾反被身所用。

【原文】既可以十七世，即可以十七劫，即可以无量无边劫。帝君之吾无穷，则吾辈之吾亦无穷矣。既可以士身，可以大夫身，即可以天龙八部，地狱，鬼，畜身。帝君之身无定，则吾辈之身亦无定矣。且托生既多，则宿世父母六亲亦多。帝君宿缘既多，则吾辈宿缘亦多矣。然则吾者，主人也。一十七世，旦暮也。为者，机缘也。士大夫，傀儡也。身者，革囊也。诚难与俗人道也。

【白话】既可以有十七世，即可以有十七劫，即可以有无量无边劫。帝君之吾无穷尽，则我辈之吾当然也无穷尽。于无量世中，既可以为士身，可以为大夫身，当然也可以为天龙八部、地狱、饿鬼、畜生身。帝君之身既无有一定，则我辈之身也无有一定。且托生之次数既多，则宿世之父母六亲也多。帝君之宿缘既多，则我辈之宿缘也一定多。因此，吾是主人。十七世比之久远劫，不过旦夕罢了。 为，是指转世之机缘。士大夫，如同木偶戏中之木头人，完全随顺机缘操纵。身，只是一具皮囊罢了。实难向俗人说明白啊。

【原文】前世后世，犹之昨日来朝，吾生合下自有，并非佛家造出。譬如五脏六腑，本在病人自己腹中，奈何因其出诸医人之口，竟视为药笼中物乎。

【白话】前世后世，犹如昨天与明天，是我们生命中原本就有，并非佛家所捏造。譬如五脏六腑，本来就在病人自己腹中，怎能因其出自于医生之口，竟把其当成是药箱中之药物呢。

【原文】人若无有后世，不受轮回，则世间便有多少不平事。即圣贤议论，亦有无征不信者矣。且如孔子言仁者寿，力称颜子之仁，而颜反夭矣。极恶盗跖之不仁，而跖偏寿矣。君子枉自为君子，小人乐得为小人，何以成其为造物。惟有前世后世以为销算，而后善有所劝，恶有所惩。上帝不受混帐之名，孔子可免无稽之谤。大矣哉。一十七世之说也。

【白话】人若无有前生后世，不受轮回，则世间将有多少不平事？即使圣贤之言论，也因无有真凭实据而让人不信。如孔子说仁德者长寿，极力称赞颜回之仁德，而颜回居然短命。极力声讨盗跖之不仁，而盗跖偏长寿。如此一来，则君子枉自为君子，小人乐得为小人，造物也就不成其为造物了。惟有将前世后世之功过一起结算，而后才能善有所劝，恶有所惩，上帝不受混帐之名，孔子可免无稽之谤。帝君一十七世之说之功德太大了！

【原文】虚无寂灭之学，非吾儒所痛恨乎。既已恨之，不可身自蹈之。今之述佛理以劝世者，必曰，作善得福，作恶得祸。明有因果，幽有鬼神。已往者是前生，未来者为后世。步步据实。试问虚无二字，如何可加。而谤佛者，则以地狱天堂为荒诞，前世后世为渺茫，谓此身来无消息，去无踪影。静言思之，恰中虚无二字之病。学佛者之言曰，肉躯虽有败坏，真性原无生死。而谤佛者辄云无有前生，无复后世。夫曰舍一身复受一身，则是虽寂而不寂，虽灭而不灭也。若其舍一身不复受一身，则是一寂而长寂，一灭而永灭矣。平心自揣，试问寂灭二字，毕竟谁当受之。嗟乎。身若侏儒，而反讥防风氏〖大禹时代的巨人〗为短小，亦己过矣。

【白话】虚无寂灭之学说，是儒家一向所痛恨的。既痛恨此学说，自身就不应蹈袭其轨辙。今之讲述佛理以劝世的，必说：“作善得福，作恶得祸。”阳世有因果报应，阴间有鬼神鉴察。已往的是前生，未来的为后世。句句切实合理。试问“虚无”二字怎可强加于他？而谤佛者，却认为地狱、天堂为虚构，前世、后世为渺茫不可知。此身来无消息，去无踪影。静心思考此观点，恰恰中了“虚无”二字之毛病。学佛者说：“肉身虽有败坏，真性原无生死。”而谤佛者却妄下断言说：“既没有前生，也没有后世。”然据实而论，舍去此身又受另一身，则是虽寂而不寂，虽灭而不灭。倘若舍去此身而不再受另一身，那才是一寂而长寂，一灭而永灭呢！何妨平心静气想一想，试问“寂灭”二字，毕竟谁当受之？唉，身材如侏儒，反讥笑魁梧高大之防风氏矮小，未免也太过分了！

【原文】以刀杀人，不过斩人肉躯。若言无有后世，直是断人慧命。斩肉躯者，害止一生。断慧命者，杀及世世。故知劝人改恶修善，犹是第二层功夫。先须辨明既有今世，必有来生，方是根本切要语。

【白话】用刀杀人，不过杀人肉身。若对人说无有后世，等于是断人慧命。杀死肉身，害人止一生。断人慧命，无异于杀及多生多世。所以劝人改恶修善，犹是第二层功夫。先须辨明既有今世，必有来生，才是根本切要之关键。

【原文】无后世之语，出之凶恶小人，人皆轻而忽之，譬诸投鸩毒于臭食之中，啖者自少，故其为害浅。若出之正人君子，人必尊而信之，譬若置砒霜于膏粱之内，食者必多，故其为害深。苟能侃侃凿凿，唯以救世为心，不作以顺为正之妾妇，则其阴功大矣。

【白话】无前生后世之语，若出自凶恶小人之口，人们皆因瞧不起他，倒也不会轻信其言，譬如将毒药放到发臭的饭食里，吃的人自少，其危害也浅。若出自正人君子之口，人们必因尊重其人格而相信他，如同把砒霜放到上好的饭食里，吃的人必多，其危害也必深。若能堂堂正正直抒己见，唯以救世为心，不作唯唯诺诺以顺为正之妾妇，则其阴德就大了。

【原文】吾辈一为书生，即有书生习气。闻三世轮回，无论不信，即信，亦不肯出诸口。今悟一十七世之说，出自帝君宝训，可明目张胆告人矣。何则。向惟不知有后世，所以屈指将来，光阴无几。今悟肉躯虽死，真性不亡，可知当身寿算，原来地久天长。是能易短命为长年者，此一十七世之说也。向惟不知有前生，故见天帝天仙，帝王卿相，不觉自顾渺小。今知六道轮回，互为高下，则夫豪贵之途，宿生何者不历。是能等贫贱于富贵者，此一十七世之说也。向惟昧于宿因，故每逢失意，不免怨尤。今悟荣枯得失，皆宿业所招，则虽横逆相加，亦可安然忍受。是能消忿怒为和平者，此一十七世之说也。向惟不达祸福，所以无恶不为。今知行善始足庇身，损人适以害己，则暗室屋漏之中，自存战兢惕厉之想。是能化贪残为良善者，此一十七世之说也。向惟不信因果，故见善人得祸，恶人得福，便谓天道难凭。今能参观前世后世，则知福善祸淫，本是毫发无爽。是能转愚痴为智慧者，此一十七世之说也。识得此言真意味，何劳读尽五车书。

【白话】我辈一旦为书生，即有书生习气。听闻三世轮回，不要说不信，即使信，也不肯说出口。今既知“一十七世”之说，出自帝君宝训，便可坦坦荡荡告诉人了。为什么呢？人正因为从不知有后世，所以屈指一算，便会为将来光阴无多而发愁。今既知肉躯虽死，而真性不亡，本身寿命原来地久天长。此种能转短命为长寿的理念，便来自于“一十七世”之说。正因为一向不知有前生，所以比起天帝天仙、帝王卿相，总觉得自己很卑微渺小。今既知六道轮回，互为高下，则荣华富贵之路，过去生中无不曾经历过，此种能将贫贱与富贵等同而视的想法，便来自于“一十七世”之说。一向不知有宿世因缘，所以每遇失意挫折，难免怨天尤人。今既知荣枯得失，皆宿业所招，则虽有横逆之人对我无理取闹，也能安然忍受，此种能消忿怒为平和的涵养，便来自于“一十七世”之说。一向不知祸福之由来，所以无恶不作。今知惟有行善才能得福，损人势必害己，则即使处于人所不闻不见之处，也当心存惕厉，断不敢做伤天害理之事，此种能化贪残为良善的转变，便来自于“一十七世”之说。向来不信因果，每见善人得祸，恶人得福，便认为天道福善祸淫之说靠不住。今既知参照前生后世一并观察，则知行善得福、作恶得祸，本是丝毫无差，此种能转愚痴为智慧的心路历程，也来自于“一十七世”之说。若能领会得“一十七世”之说真实意味，又何必辛劳读尽五车书呢？下附征事二十二则(俱出《文昌化书》)

天赐兴儒

【原文】帝君曰，予方游人间，至会稽山阴。见一隐者（即圣父），年五十许，焚香叩天祈嗣。时仲春丙夜，天文焕烂，张宿昭然在上，而隐者适姓张，予于是生焉。然予乡剪发文身，习为夷俗。予既成童，心甚不乐。乃寻冠履，自习礼文（儒服儒冠，自此而始）。内外莫不以予为异。及其久也，从予者十有七八。一日有耆（qí）旧谒予父，口诵唐虞大训数篇（即成王顾命所陈者），曰，中国有使人传此。予好之，就彼习焉，随口记授无遗。于是愿学者，从而习之，皆以予为师焉。［按］孔子之生也，以圣母祷之于尼山。帝君之生也，以圣父祈之于苍昊。诞生皆不凡矣。然孔子振木铎于周之衰，而显示微言于万世。帝君扬文教于周之盛，而阴操黜陟于千秋。岂非为道不同，同归于治者哉。

【白话】帝君说：“我的神识游历人间，来到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见一隐者(即帝君之父)，年纪大约五十岁，正焚香叩天祈求子嗣。其时正是二月初三夜晚，星光灿烂，张宿星格外明亮，而那位隐者也正好姓张，我于是降生其家。然而我家乡向来流行剪发纹身之蛮夷习俗，我长成少年后，很厌恶此习俗，于是找来鞋帽穿戴起来，自己学习礼仪(儒服儒冠，从此开始)。邻里乡亲都觉得我与众不同。等到时间一久，仿效我的人竟十有七八。一天，有位年高德望的老者来访谒我父亲，口诵《书经》上唐尧虞舜大训数篇(即周成王《顾命》所陈述的)，并说：‘中国现今有使者在此传播这些文章。’我听了很喜欢，便向他学，将他所传授的一字不漏记诵下来。于是愿学者，从我而学，皆以我为师。”［按］当年孔子诞生前，孔子母亲曾祈祷于尼山。而帝君之诞生，是帝君父亲祷告于苍天。可见圣人诞生于世皆不平凡。孔子于周朝衰落时期，致力伦常道德教化，将精深微妙之大义晓示于万世。帝君于周朝昌盛时期，显扬礼乐典章教化，而冥冥中掌管升降士人功名于千秋。岂非教化方式不同，却同为达到天下大治吗？

补衮（gǔn）和衷

【原文】帝君曰，予在周成王时，姓张，名善勋。成王置予于言路。时虽盛明，而忧君忧国，未尝少懈。方王少时，听政于周公，后常怀不平。予恐左右得乘间也，每以君臣始终，祸福几微为戒。而谏草屡焚，人无见者。故公之东征，虽四国流言，召公不悦，而卒能保全者，予亦少有力焉。［按］张氏本黄帝后裔。帝君降生，在周武王乙巳岁。其后示现，每多姓张。世传二月初三日为圣诞者，止据帝君生于晋武帝太康八年之一世也。若论帝君多生以来，则自元旦以至除夕，何日而非圣诞耶。

【白话】帝君说：“我在周成王时，姓张，名善勋。成王任命我为谏臣。当时国家虽昌明繁盛，而我忧国忧君之心，不敢少有懈怠。当成王年少时，周公代他处理国家大事，后来成王对周公常怀不满。我担心成王被身边心怀叵测者挑拨离间，常以‘君臣之义始终不废，祸福每生于隐微’等道理劝谏之，却屡焚劝谏草稿，不使他人知晓。所以周公东征时，虽各诸侯国，多有攻讦周公之流言蜚语，召公也不高兴，但周公终究还是得到成王之信赖和尊敬，其间多少也有我的功劳。”［按］张氏本是黄帝后代，帝君降生于周武王乙巳年，其后帝君转世，也多姓张。世间传说二月初三是帝君圣诞，止根据帝君生于晋武帝太康八年那一世。若论帝君多生以来，则自大年初一至除夕，无一日不是其圣诞。

惇（dūn）睦亲族

【原文】帝君曰，予在京周十年，久违桑梓。一日见周公鸱（chī）鸮（xiāo）诗，恻然有感，因告老乞骸。既归里，见族人多贫，遂兴义庄。困乏者，周急之。疾病者，疗治之。男女长成者，婚嫁之。子弟俊秀者，教养之。闻风者翕然相效，义庄滋广。［按］时帝君以岐黄之术济人，经理义庄皆帝君之子也。

【白话】帝君说：“西周时我在京城十年，久别家乡。一天，见周公《鸱鸮》诗，引发了我的思乡之情，因而向朝廷请求告老还乡。回乡后，见乡邻多贫穷，遂兴办义庄。生活困难的，随时救济他们；有病的，为他们医治；男女长大后，助其成家立业；子弟聪明俊秀的，教其读书。人们见闻此种扶危济困的义举，纷纷仿效，因而各地义庄也越办越多。”［按］当时帝君以医术济人，而经理义庄的，皆帝君之子。

初闻佛理

【原文】帝君曰，予在朝时，闻方外之言曰，西方之国（是天竺国，非极乐国），有大圣人（是释迦牟尼佛，非阿弥陀佛），不言而自化，无为而自理。以慈悲为主，以方便为门，以斋戒为常，以寂灭为乐。视死生如朝暮，等恩仇如梦觉，无忧喜悲愤之情。盖知浮生不久，而求无生者也。予尝慕之。及辞荣归，道逢隐者，行歌于市，深契于衷。予乃下车拜恳。行歌子仰天而叹，指予以心印，授予以正诀，曰，此西方圣人归寂法也，子能念而习之，可度生死，证无量寿。若得到于彼岸，则可成正觉。如中道而废，犹不失为神仙。予受教后，尘缘既毕，百虑俱灰。时值仲秋，会集亲朋，留颂而逝（颂载化书）。

【白话】帝君说：“我在朝廷为官时，曾听方外一位修道人说：‘西方国家(指天竺国，今印度，不是极乐国)有位大圣人(指释迦牟尼佛，不是阿弥陀佛)，无需言说而众生自然受到教化，清净无为而国家自然得到治理。以真诚慈悲为主，以善巧方便为门，以奉持斋戒为本，以清净寂灭为乐。视生死如同朝暮，等恩仇如同梦醒，无有忧喜悲愤之情。因为了知人生短促，而希求无生。’我当时听了，非常仰慕。待我辞官荣归故里，于途中遇见一位隐士，在街市边走边唱，其歌词深契我心。于是我下车向他顶礼，恳求他教导我。唱歌的隐士仰天而叹，指示我心印，并传授我正诀，说：‘此是西方圣人教人归于寂灭之法。你若能念诵并依之修习，可超越生死，证无量寿。若能精进不退直达彼岸，则可成正觉。即或半途休歇，犹不失为神仙。’我接受教化后，世俗尘缘既尽，了无牵挂，万念俱灰。到仲秋时，我会集亲朋，与他们告别，留下颂辞而逝。”

【原文】［按］或疑佛教自汉明帝时方传东土，帝君当日，何自而闻方外之言。然历观记载，乃知西周之时，此间已有佛法。周昭王二十六年四月初八，为释迦如来降诞之辰，其时但见日有重轮，五色祥光，入贯太微，遍照四方，宫殿震动，河井泛溢。王命太史苏由筮之，得乾之九五，曰，此西方圣人降诞之相，却后千年，教法来此。王命镌石记之，置南郊祠前（出周书异记及金汤编）。至穆王时，西极之国有化人来，入水火，贯金石，反山川，移城邑。穆王造中天台以居之（出列子）。故山西五台山及终南山，苍颉造书台（在秦地都城南二十里），檀台山（在唐时玉华宫南）数处，皆有穆王所造佛寺古迹。而列子仲尼篇亦引孔子之言曰，吾闻西方有大圣人焉，不治而不乱，不言而自信，不化而自行。荡荡乎，民无能名焉（孔子又有一书，名三备卜经，次篇几章，亦言西方圣人事。唐敬宗时，犹见有人引及此书）。又尝考秦缪公时，扶风得一石像，缪公不识，置马厩中。公骤得疾，梦天神谪谴。问诸侍臣，由余答曰，臣闻周穆王时，有化人来，云是佛神。穆王信之，于终南山作中天台，高千余尺，址基现在。又于苍颉台，造三会道场。君今所患，得毋此耶。缪公曰，近得一石人，衣冠非今所制，今在马坊，将非此欤。由余见之，骇曰，是矣（高丽，日本，昔年佛法未至时，土中有祥云涌出，皆掘得阿育王塔）。公迎置净处，像忽放光。缪公以为瞋怒也，宰三牲祭之。时有善神，擎掷远处。公大惧，以问由余。由余曰，臣闻佛好清净，不进酒肉，爱惜物命，如保赤子。君欲祠之，果饼而已。公大悦，欲造佛像，而无其人。由余曰，昔穆王造寺之侧，应有工匠。遂于苍颉台南村，得一老人名王安者，年已一百八十，自言曾于三会道场，见人造之，今年老不能。于是复于他村，购得四人，造一铜像。公喜，于土台上建重阁，高三百尺，以供养之。时号为高四台（出天人感通记及法苑珠林）。而扬雄，刘向，寻觅藏书，往往见有佛经。然则孔子所语，及帝君所闻，有自来矣。惜教未东来，言之略耳。

【白话】［按］或许有人怀疑，佛教自汉明帝时方传此土，帝君当时，从何而听闻方外人之言？然遍览史书记载，可证知西周之时，中国已有佛法。周昭王二十六年四月初八，为释迦如来诞生之日，其时但见太阳有层层光环重叠，五色祥光，直射太微，光明遍照四方，宫殿震动，河井中水漫溢。昭王命太史苏由卜卦，得乾卦之九五，说：“此是西方圣人降生之瑞相，此后一千年，教法将传来我国。”昭王诏令刻石碑记载此事，并把石碑置立于南郊祠庙前。

至周穆王时，西方国家来了位具有神通变化的人，可随意出入水火、贯穿金石、移山倒海、搬移城邑。穆王敕令建造中天台请他居住。所以山西五台山及终南山，苍颉造书台(在秦国都城咸阳南二十里)，檀台山(在唐朝时玉华宫南)数处，皆有周穆王当时所建造的佛寺古迹。而《列子·仲尼篇》也引用孔子之言说：“我听闻西方有大圣人出世，无需治理而人民自然安定，不用劝导而人们自然敬信，不必教化而人们能自觉行持。这位伟大的圣人，人民都不知该用怎样的言语来称赞他了(孔子另有一部书，名《三备卜经》，书中次篇几章也提及有关西方圣人之事。唐敬宗时，还有人引用过这本书)。”

又曾考证秦缪公时，陕西扶风发现一尊石像，缪公不知石像来历，命人置于马棚里。缪公忽然得病，梦见天神厉声谴责他。他问左右侍臣怎么回事。宰相由余回答说：“我听闻周穆王时，曾有一位神通变化的人来，说是佛神。穆王极为敬信，于终南山造中天台，高一千多尺，其基址至今还在。又于苍颉台，建三会道场。您今所得之病，或许与此事有关。”缪公说：“最近发现一尊石像，衣服帽子都不是今人所穿样式，我命人放马棚里了。莫非就是此事引起的。”由余到马棚见到这尊石像，大吃一惊，向缪公说：“您说的没错(高丽、日本以前佛法尚未传到时，土中有祥云涌出，都曾挖到阿育王塔)。”缪公赶紧恭迎石像，供于洁净之处，石像忽然放光。缪公以为石像生气了，宰杀牛、羊、猪三牲祭祀。其时即有善神出现，将祭品抛掷远处。缪公更加害怕，又问由余是怎么回事。由余说：“我听说佛喜欢清净，不食酒肉，爱惜物命，如同保护幼子。你若想供奉，蔬菜果饼就可以。缪公很高兴，想造佛像，而无其人。由余说，从前穆王建造寺庙之附近，应有工匠。”果然于苍颉台南村，找到一位名叫王安的老人，已经一百八十岁了。老人说曾于三会道场，见人造过佛像，但现今自己已年老，无能为力了。于是又于其他村庄，找到四位工匠，造了一尊铜佛像。缪公很欢喜，于土台上建了一座高三百尺的楼阁，供养佛像。当时称为高四台。其实西汉时的扬雄、刘向在寻找藏书时，常常见有佛经。可见孔子所说，及帝君所听闻的，都是有来历的。可惜当时佛教尚未正式东来，这方面的记载都很简略。

情动入胎

【原文】帝君曰，予既迁化，将往西方，适至洞庭君山，爱其胜境，因少留焉。予时上无君相临制之威，下无骨肉系累之念，超然物外，此乐何穷。久之，有二仙童自天而下，以予为君山主宰，兼洞庭水治。一日见一妇人，年三十余，呼号而来，祭且祝曰，良人不幸，得罪于君，窜死南荒。家乡万里，旅榇难归。痛念堂有二亲，身怀六甲。若山川神灵，察吾夫君，以忠获罪。怜吾姑嫜，暮景无依。使得诞生一男，以续张氏。纵妾命不保，亦无憾焉。予在云路中，不胜其悲，涕泗从出（谨按天人之身，无有涕泗，唯当命终之候，五衰相现，腋下始有微汗耳。帝君既有涕泗，尚在神道中可知）。忽身堕妇怀，懵（měng）然无觉。久之，闻人语曰，是男，是男。予开目视之，身在浴盆中，盖已生世矣。［按］生死海中，一经耽染，便成堕落。苟非大修行人，未有独往独来，不迷真性者。帝君宿生闻道，本欲为西方之行，特以一念恋着山水，遂被洞庭君山粘住。纵意中绝无作山灵河伯之想，不觉已堕血食之神矣。至于心怜张妇之祷，本一片善念，岂料遂为其子。然而情之所注，便堕其怀，迨见身在浴盆，即欲毅然跳出，不可得矣。帝君此际犹乃尔，何况茫茫业识人。

【白话】帝君说：“我既离开人世，正要往西方去，路过洞庭君山时，因爱其风景优美，就稍微停留一下。此时我上不受朝廷威势控制，下无骨肉家室拖累，超然尘世之外，何等逍遥自在。正当我悠然自得时，忽有二仙童自天而降，说是奉命委任我为君山主宰，兼管洞庭湖。我推辞不得，只好应命了。有一天，见一位三十多岁的妇女，大哭而来，面对山川，边祭祀边祷告说：‘我丈夫不幸，因得罪国君，被流放客死南方边远荒凉之地，离家乡有万里之遥，尸骸难回家乡安葬。痛念家里尚有白发双亲需人奉养，我又怀孕在身。若山川神灵，明察我夫君，因效忠朝廷而被治罪。怜悯我公婆，晚年无所依靠。万望赐我生下一男，以继张氏香火。纵然我命不保，也无遗憾了。’当时我在云端中，见此凄惨情景，心中不胜其悲，禁不住涕泪俱下(谨按，天人身体，本无涕泪，只在命终时，五种衰亡征兆出现后，腋下才有微汗罢了。帝君既有涕泪，可见帝君此时尚在神道之中)。忽然我的身体堕入妇人怀中，随即神志模糊。隔许久，只听有人说，是男孩，是男孩。我睁开眼睛一看，发现自己身体在澡盆中，原来我已经又投生人世了。”［按］人在生死海中，一经耽恋，便成堕落。若非大修行人，无有谁能独来独往而不迷失真性的。帝君前生听闻佛法，本来要往西方去，只因一念恋着山水美景，便被洞庭君山粘住，脱不了身。纵然他绝无作山灵河伯之念，而不由自主已堕为血食之神。至于他同情张妇遭遇，本是出自一片善念，岂料想居然为其子。然而情之所系，便堕其怀，等到发现自己在浴盆中时，即使想要毅然跳出，已不可能了。帝君至此尚且身不由己，何况茫茫业识之人呢？

不愧孝友

【原文】帝君曰，予皇考姓张，讳无忌，事周厉王，为保氏。时王耻闻过失，至于监谤，怒皇考谏诤，窜死番阳。时予尚幼，从母黄氏，迎丧，归葬河朔。十岁就外学，名予曰忠嗣，追先志也。既冠，王父〖祖父〗平子，字予曰仲。母氏慈祥明辨，笃于教训（帝君自言母氏日诵观经，晚年无疾坐化。益信此时已有佛法）。值宣王即位，诏先朝臣子，死于非辜者，咸录其后。予禀母命，诣京师，登肺石以自明。有诏复皇考官，谥曰献，仍以予为保氏。予先有兄允思，不幸早世，母氏痛之。遂以次子楙阳，承其后，以慰母心。王母赵氏终，王父寻亦不起。予以孙承子，服斩衰三年，哀毁闻于中外。时以孝友称予，字而不名。［按］此即诗所谓张仲孝友也。帝君母夫人乃前日祷于君山之妇，未为母之时，帝君受其拜，既为母子后，彼复受帝君拜矣。然毕竟谁当拜，谁不当拜。是故观于儒，而后知五伦之方。通于释，而后知五伦之圆。

【白话】帝君说：“我先父姓张，名无忌。周厉王时，于朝中任保氏（以礼义匡正君王、教育贵族子弟的官员）。当时厉王忌讳听人说他过失，乃至监禁。先父直言劝谏，激怒厉王，将先父流放番阳（今江西省北部），以至客死。其时我还年幼，随母亲黄氏，前往番阳迎丧，归葬河朔（黄河以北地区）。十岁时就读外学（古代设立太学以外的学校），取名忠嗣，意为继承先父遗志。成年后，祖父平子，为我取字仲。母亲慈祥明辨，勤于教育训导(帝君自己说：‘母亲每天诵《观经》，晚年无病而逝。’更证明那时已有佛法)。时值宣王即位，诏令先朝臣子，有死于无辜的，都记录其后代名字。我禀承母命，往京城，登肺石为先父击石鸣冤。宣王下诏恢复先父官职，追封谥号献，仍命我为保氏。我原有一兄名允思，不幸早亡，母亲每想起就伤心。我便以次子楙阳继兄之后，以安慰母亲。祖母赵氏去世不久，祖父也去世，我以孙子名分代替父亲为祖父母服丧三年。由于悲哀过度而毁损其身，因而朝廷内外皆知。当时人们都以孝友称我，而不呼我名字了。”［按］此即《诗经·小雅》上所谓的张仲孝友。帝君母亲，即是从前曾祈祷于君山之妇。未为帝君母亲之时，帝君曾受她拜。既与帝君成为母子后，她反受帝君拜。然而究竟谁当拜，谁不当拜呢。因此，了解儒家思想之后，便知五伦关系是合理的。通达佛法教义之后，便知五伦关系是圆融的。

殛（jí）罚淫神

【原文】帝君曰，予既为诸山之王（在周朝末年），凡所部山川，水旱丰凶，妖祥功过，皆得治之。青黎山神高鱼生，悦部民孙涤女，拘其魂而乱之（可以拘其魂而乱之，亦可拘其魂而罪之矣。然则所谓锉烧舂磨，且无所施之说，岂非儿童之见）。为邻封白池龙神所察。予觇〖觇（chān），暗中察看〗之，与女俱讯，既伏其辜，归其魂，女乃苏。鞭鱼生背三百，黜之。而山下有故孝子吴宜肩，尝为父刺血写楞伽经四卷（观此，则扬雄，刘向所谓尝见佛经之说，益有据矣），寿终三年，未有所受。予为保奏以代之，帝报曰可。自是大小之神，咸知敬畏。［按］六天皆有欲念，但天福愈重，则欲事愈轻耳。山川之神，大抵罪福参半者多。悦女拘魂，理所有也。

【白话】帝君说：“我既为诸山之王(在周朝末年)，凡我所管辖之山川河流，及境内之水涝旱灾，丰年歉收，凶吉祸福，功过得失，都得由我治理。青黎山神高鱼生，喜欢村民孙涤女儿，拘其魂而强行淫乱(既可拘其魂而淫乱，自然也可拘其魂而治罪。那么所谓无从施行锉、烧、舂、磨之说，岂非小儿见识)。被邻近白池龙神觉察，向我投诉。我经暗中查访，将高鱼生与民女一起拘来审讯。高鱼生不得不认罪，当即归还其魂，民女才得苏醒。依法鞭打高鱼生脊背三百下，削除其神籍。而山下有位已故孝子吴宜肩，曾为追荐其父，刺血写了四卷《楞伽经》(由此可知，西汉扬雄、刘向曾经见佛经之说，更有证据了)。其过世已三年，还未受封职位。我向天帝保奏，让他取代高鱼生之职。天帝说可以。从此大小诸神，皆知敬畏天命，克己修身。”［按］欲界六天皆有欲念，但天福越重，则情欲越轻。山川神灵，大多罪业与福德参半。因而喜爱女色并拘其魂之事，是可能发生的。

降嗣赤帝

【原文】帝君曰，予见秦任酷法，视民如草芥。乃飞章奏帝，愿以化身，援天下于涂炭之中，跻斯民于和乐之地。奈何帝命，以予为赤帝子之后。玉音可畏，予不敢抗。俄有九天监生大神，逼予受生。于云霄间，下视人间，见火秦之后，宫阙鼎新，汉帝方与戚姬晤语。监生谓予曰，此即赤帝子也。予纵目间，为监生所挤（此即中阴身矣，帝君特未知耳），堕于帝侧戚姬之怀（凡人托生，必见父母会合。若是男胎，于父生瞋，于母生爱。若是女胎，反此。至于南洲生三洲，三洲生南洲，人间生天上，天上生人间，善道生恶道，恶道生善道，各有形相，详载藏经，不能俱述），恍然而觉。帝以予神骨相似，举动不凡，甚钟爱予。晚年欲以予为太子，既不果，帝万岁后，卒为吕氏所杀。予母之死，尤被酷毒（须知张良四皓，宿生亦必有怨）。予深怨之，每思为率然（大蛇名）之相，尽吞诸吕而后已也（后果化蛇，可见一切惟心造矣）。［按］予初读佛书，见怨亲平等，及怨从亲起之说，心窃讶之。迨静观事理循环，乃知此种议论，非出世圣人不能道也。就戚夫人言，未有不以吕后为仇，高祖为恩者。然吕后之恨戚姬，皆由高祖之宠眷。迨宠眷渐深，至于欲易太子，而吕后之隐恨，遂不可复解矣。向使高祖当日，以等闲待之，不至若此宠眷。则戚夫人被祸，夫何至于此极也。然则吕后固戚之仇，而高祖亦岂得遂为恩耶。噫。此即怨从亲起之说也（即此便是格物之学）。夫怨也，而从亲起，即欲不作平等观，不可得已。

【白话】帝君说：“我见秦朝执政者肆行酷虐百姓，视民如草芥。便飞速奏章呈报天帝，愿化为下界人身，援救生灵免遭涂炭之苦，使人民处于安居乐业之地。无奈天帝却命我托生为赤帝子（指汉高帝刘邦）之子。天威可畏，我不敢抗命。遂有九天监生大神，逼我投生。在云霄中，俯视人间，见火焚秦朝阿房宫之后，新建宫殿焕然一新，汉高祖正与戚姬亲昵晤语。监生大神对我说：‘此即赤帝子。’我正想看仔细，被监生大神所推(此即是中阴身，只是当时帝君不知罢了)，即跌落于帝身边戚姬之怀(凡人托生，必见父母会合。若是男胎，于父生瞋，于母生爱。若是女胎，反此。至于南洲生三洲、三洲生南洲；人间生天上，天上、生人间；善道生恶道、恶道生善道，各有形相，详载大藏经，不能俱述)。恍然惊觉，发现自己已成人形。帝因我神貌风骨与其颇相似，举止不凡，很钟爱我。晚年想立我为太子，没有成功。帝驾崩后，我被吕氏所杀。我母死得尤其凄惨（须知张良及商山东园公、甪里、绮里季、夏黄公四皓，前世与帝君母子必定有怨）。我满怀怨仇，常想变为大蛇，尽吞吕氏家族而后已(后来果然化为蛇，可见一切惟心所造)。”［按］我初读佛经时，见怨亲平等，及怨从亲起之说，心里很惊讶。待静观事理循环往复，方知此种议论，若非出世圣人，绝对是说不出的。就戚夫人而言，自然视吕后为仇怨，以高祖为恩人。然而吕后之所以仇恨戚姬，皆因高祖过于宠爱戚姬。等到宠爱越来越深，以至于要改立太子，此时吕后憋在心中之怨恨，再也无法消解了。假如高祖当日，只是平常对待戚姬，不至过分宠爱，则日后戚夫人所遭之祸，何至于惨绝人寰。因此吕后固然是戚姬之仇人，而高祖也未必就是戚姬之恩人。唉！此即怨从亲起之明证啊！怨既是由亲而起，纵然不愿将怨亲作平等看，都不可能了。

邛（qiǒng）池化龙

【原文】帝君曰，予自罹（lí）吕祸后，思报宿愤，不顾已往修积。虽诸吕死后，冥间备受苦楚，孽尚未清，然此时已共生于东海之滨，邛池邑矣。邑令吕牟，吕后之后身也。予母夫人亦生于彼，复为戚氏。以前生享福太过，故至此贫悴。所嫁张子，老而乏嗣，以芟刈（shānyì）为业。一日至野外，自伤无子，泣而祷天。乃相与割臂出血，沥石凹中，且祝曰，若此石下有动物生焉，亦遗体也。予方感母氏心，不觉神识已经托彼。明日揭石视之，血化为蛇，金色寸长，余所为也。母收养逾年，顶上生角，腹下生足，能变化，每天欲雨，予为助之。身既长大，腹量宽廓，见羊豕犬马，辄食之。邑令有良马，吕产后身也，予拘而噬焉。令遂逮予父母入狱，限三日不得予，罪之以死。次日，予化儒生，谒令解之。令曰，张老夫妇，家养妖蛇，食人六畜久矣，今又食吾马。吾欲为民除害，而不肯放出，是彼自为妖也，必将戮之。予曰，物命相偿，宿业所致。君欲为畜杀人，可乎。令叱予使退。予曰，君面有死气，宜善自爱。语毕，予隐形不现。左右皆以为妖。予乃奏天称怨，陈前世母子无辜，死于诸吕，今欲报之。词上而未报，乃不胜其愤，遂变化风雨，呼吸云雾，复借海水，灌注城邑，周四十里皆陷。予乃身载父母而出焉。时孝宣之世，今所谓陷河者是也。［按］帝君虽以累世孝友，积功励行，然毕竟是人天小果，未修出世大法，是以一生帝王家，忽然立脚不住。幸得后来遭遇释迦，终成解脱耳。不然，怨怨相报，正无已时。所以菩萨苟欲救度众生，必得先乘般若之船，而后可入生死之海也。

【白话】帝君说：“我自遭吕氏杀害后，一直想报宿世怨仇，全然不顾已往的行善积德。虽吕氏家族死后，在冥间备受诸般苦楚，但冤孽尚未偿清，此时已同生于东海之滨之邛池县。县令吕牟，即吕后之后身。我母亲也生于邛池县，仍然姓戚，因前生享福太过，以致今生贫穷劳悴。所嫁张氏，年老无后，夫妇俩靠割草为生。一天至野外，想到暮年无子，不觉伤心垂泪，向天哭祷。于是互相割臂出血，滴于石头凹陷处，且祝祷道：‘若此石下有任何物命出生，权且当做我们的子女。’我正为母亲念子之心所感动，不觉神识已融入鲜血之中。第二天揭开石头一看，鲜血已化作一条金色蛇，仅有一寸长，便是我。母亲收养我一年后，顶上生角，腹下长脚，能变化。每当天要下雨，我就腾空协助。身体既渐渐长大，腹量越来越宽阔，见羊、猪、狗、马，就吞食之。县令有匹良马，是吕产后身。被我拘住，一口咬死吞食了。县令将我父母抓进监狱，限他们三日交出我，否则判其死罪。第二天，我化成儒生，谒见县令，劝他释放张氏夫妇。县令说：‘张氏夫妇，家养妖蛇，长期以来啮食邻家六畜，如今又食我良马。我要为民除害，决不放过。他们兴妖作怪，此次必将杀之。’我说：‘物命相偿，宿业所致。你怎能为一匹马而杀人呢？’县令喝令我退出。我说：‘你脸上已有死气，当好自为之。’说完，即隐身不见。县令身边人都以为我是妖怪。我于是奏报上天称怨，陈述前世母子无辜被吕氏杀害之经过，今要报仇雪恨。讼词呈上未等批复，即忍不住满腔愤恨，马上呼风唤雨，吐云吸雾，又借海水，灌注邛池县城，周围四十里都被淹没。而我早已潜入狱中，背起父母逃出县城。当时是西汉孝宣帝之世，即今史书上所说的陷河之事（今四川省西昌市东南）。”［按］帝君虽多世以来，孝顺父母，友爱兄弟，积功累德，但毕竟是人天小果，未修出世大法，所以一旦生于帝王家，便卷入腥风血雨的权力争斗中，站不稳脚跟了。幸得后来遇释迦牟尼佛，为他开示，终于获得解脱。不然，怨怨相报，何时能了。所以菩萨若想救度众生，必须自己先乘般若之船，而后才可入生死之海。

遇佛得度

【原文】帝君曰，予以吕后怨怼（duì）奏帝，未报而擅行之，虽一时快意，然气平即悔。翌日玉音荐降。以海神晁闳，劾予擅用海水，陷溺平民五百余户，以口计之，二千余命。除予前身仇怼八十几人外，余俱夭枉。帝命赐谴，以予为邛池龙，羁囚积水之下。连年旱虐，水复为泥，身既广大，无穴可容，烈日上临，内外热恼，八万四千诸鳞甲中，各生小虫，咂啮不已，宛转困苦，不计春秋（地狱一昼夜，人间五百年）。一日晨凉，天光忽开，五色祥云，浮空而过。中有瑞相，绀（gàn）发螺旋，金容月莹，现诸妙相，希有光明。山灵河伯，万圣稽首，欢喜赞叹，声动天地。复有天香，缭绕四合，天花纷堕，堕处生春。予乃耳目聪明，鼻观通彻，心清口润，声音发扬。仰首哀号，乞垂救度。诸圣咸谓予曰，此西方大圣正觉世尊释迦文佛也（大丈夫当如此矣），今以教法，流行东土。汝既遭逢，宿业可脱。予乃踊身入天光中，具陈往昔报应之理。世尊曰，善哉帝子，汝于向来，孝家忠国，作大饶益。特以人我之相，肆兴残害。汝今复有怨亲之想，与瞋恚愚痴之念否。予闻至理，心地开明，无人无我，诸念顿息。自顾其身，随念消灭（罪从心起将心忏，心若灭时罪亦亡，罪亡心灭两俱空，是则名为真忏悔），复为男子。得灌顶智。予归依焉。［按］龙有胎，卵，湿，化四种，其间苦乐相去，不啻天渊。所以娑竭罗龙王云，龙趣之中，或有享福如天神者，或有受苦如地狱者，或有等于人，畜，饿鬼者，各随宿业受报。昔世尊与无量菩萨说法，有一盲龙，居热水中，遍身鳞甲内，为小虫所唼（shà）食，号呼望救。又有无量饿龙，泪下如雨，各问宿世因缘。佛为一一开导，令其受三归五戒，而后诸龙得脱苦趣（详大集经济龙品）。信乎。佛为三界大师，四生慈父，光之所烛，能使盲视聋闻，跛行哑语也。帝君往昔，因闻歌有感，遂至下车投拜，则智慧灵根，植之者良厚。宜其面睹慈容，顿捐宿业也。

【白话】帝君说：“我把与吕后结下仇怨之事上奏天帝，还未等批复，就擅自行事，虽逞一时之快意，但气平之后即后悔了。第二天，天帝连降圣旨。因为海神晁闳弹劾我擅用海水，陷溺平民五百多户，以口计之，共淹死二千多条性命。除我前身仇怼八十几人外，其余的都是冤枉而死。天帝贬我为邛池龙，拘禁在积水之下。由于连年旱灾，池中只剩泥水，我身体广大，无处藏身，烈日炎炎，内外焦炙热恼，身上八万四千鳞甲中，遍生小虫，叮咬不息，痛痒难当。如此辗转困苦，不知多少个春秋(正是地狱一昼夜，人间五百年)。一天早晨，微风吹来，身心凉爽。天光忽开，五色祥云，浮空而过。祥云中现有瑞相，绀发螺旋，金色面容，如月晶莹，庄严妙好，稀有光明。山灵河伯，诸方神圣，稽首行礼，欢喜赞叹，震天动地。又有天香缭绕，盈满四方，空中天花，缤纷而下，落花之处，宛如春天。我当下耳聪目明，鼻息通畅，心清口润，声音宏亮。仰首向空哀号，恳求垂手救度。诸神灵对我说：‘此是西方大圣正觉世尊释迦牟尼佛啊(大丈夫理当如此)！现以教法，流行东土。你既有幸遭逢，宿业可脱了。’我于是跃身而起，踊入天光中，向佛详述往昔因果报应之事。世尊说：‘善哉帝子。你一向以来，孝顺父母，效忠朝廷，作了很多饶益众生之事，只因执着人我之相，不能忍一时之气，以致肆意残害生灵。而今已受惩罚，此时心中还有怨亲之想，与瞋恚愚痴之念吗？’我聆听金口所宣至理，心地当下开明，人我之见俱除，种种妄念顿息。再看自己龙身，已于一念间消失(罪从心起将心忏，心若灭时罪亦亡。罪亡心灭两俱空，是则名为真忏悔)，又成为男子身，得灌顶智。从此我归依佛了。”［按］龙有胎卵湿化生四种，而其间苦乐悬殊，岂止天渊。所以娑竭罗龙王说：“龙趣之中，有享福如天神者，有受苦如地狱者，有等于人类、畜生、饿鬼者，各随宿业而受报。”往昔世尊为无量菩萨说法时，有一盲龙，居住于热水中，周身鳞甲内，被小虫唼食，哀号求救。又有无量饿龙，泪下如雨，各问宿世因缘。佛一一为它们开导，令其受三归五戒，而后诸龙得脱苦趣。佛法不能不信啊！当知佛为三界大师，四生慈父，智慧光明所照之处，能使盲者重见光明，聋者恢复听力，跛者站直走路，哑巴开口说话。帝君往昔，因闻歌有感，遂立即下车投拜，可见其智慧灵根，久植深厚。理当其面睹慈容，顿捐宿业。

幽明交理

【原文】帝君曰，予以先世有善政，天年甫尽，即生于顺帝永和间，所谓张孝仲者，即予也，盖犹不忘其故称也。虽未登显仕，然蒙上帝旨，俾予日应世务，夜治幽冥。凡人隐微之事，予皆知而籍之，以至灵鬼邪祟，无不预焉。［按］太仓有人，曾见役于冥，每至丙夜，举体僵冷。冥司授以一牌一杖，牌上皆列所拘人姓名，杖一入手，顷刻穿山入海，将所拘人负杖头，虽多至几十，其轻如羽。一至天明，便与平人无异。心甚厌之，百计莫逃。有僧劝以出家，受菩萨戒。从之，而后其役遂绝。

【白话】帝君说：“我因前世有好政绩，天年刚尽，即转生于东汉顺帝永和年间，《后汉书》上所说的张孝仲，就是我，还犹然不忘前世之名。虽然没作高官，但承蒙上帝谕旨，让我白天应酬世事，夜间治理幽冥。世人无论明里暗处所作一切善恶，我都知而记之。乃至于灵鬼妖邪作祟，无不预先觉察。”［按］江苏太仓有一人，曾被冥府役使。每至三更，全身僵硬冰冷。冥司交给他一块牌一根杖，牌上列着所拘人姓名，杖一在手，转眼间穿山入海，将所拘人挂于杖头。虽多至几十，而轻如羽毛。一至天亮，便与常人无异。此人心里厌烦，千方百计，莫能逃脱。后来有位僧人，劝其出家，受菩萨戒。他听从了，而后冥府差役遂绝。

流矢集体

【原文】帝君曰，予以善功世修，渐复神职，而命债未偿者，犹不吾置，复生于河朔（经云，宿世身骨，过于须弥山。所饮母乳，多于大海水）。从邓艾伐蜀时，予为行军司马，劝艾从间道出，省锋镝（dí）之祸。迨其深入，遇诸葛瞻，许以封王瑯琊，瞻不听，至于交绥。瞻之中坚，予所当也，流矢遍集予体。瞻方就擒，予欲营救之，而予已创甚矣。盖向者邛池未偿之报也。［按］楞严经中，言杀业之报，纵使经于微尘劫，相食相诛，犹如转轮，互为高下。然则邛池之报，尚属瞬息间事耳，遂谓从此帐清无欠，恐犹未也。

【白话】帝君说：“我因累世修善积德，逐渐恢复神职，而命债未还清的，仍然不肯放过我。又转生于黄河以北的河朔(佛经说，我们每个人宿世的身骨堆积起来可高过须弥山，所饮过母亲的乳汁加起来多于大海水)。长大后从军，随从邓艾讨伐蜀国时，我为行军司马。我劝邓艾从山间小道走，以避免正面交锋之祸。待其深入，遇上蜀将诸葛瞻率兵抵抗。邓艾以封瑯琊王为条件，劝诸葛瞻归降，诸葛瞻不答应，以至于双方正面交战。诸葛瞻之主力部队，由我抵挡，乱箭射满我身。诸葛瞻被擒，我想营救他，可我身受重创，已奄奄一息。此便是以前邛池未偿清命债之报啊。”［按］《楞严经》上说：“杀业之报，纵使经于微尘劫那么久，互相吃来吃去、杀来杀去，如同转动的车轮，互为高下，无有了期。”然而邛池之报，还只是瞬息间事。若认为从此就可以帐清无欠了，恐怕还没有这么简单。

隶掌桂籍

【原文】帝君曰，上帝以予累世为儒，刻意坟典〖古代典籍之通称〗，命予掌天曹桂籍〖科举登第人员之名籍〗。凡士之乡举里选〖乡举里选，古代读书人最低层的两级考试〗，大比制科〖由皇帝亲自在皇宫诏试称之为制科〗，服色禄秩，封赠〖朝廷推举贤臣，把官爵授予贤臣父母。父母未死时的授予称封，已死的称赠〗奏予，乃至二府〖丞相、御史〗进退，皆隶掌焉。［按］世俗若闻有人将为试官，则钻营者多方结纳，虽昏夜乞哀，弗恤也。然彼试官者，只操一方之柄，不能揽天下之权。止管一任之中，不能及三年之外。且典司〖主管〗小试者，不能参乡会之权。执掌科名者，不能任铨选之务。即或黜陟由我，而亦有时不效，夤缘〖拉拢关系，攀缘钻营〗盖若斯之难也。乃有一试官焉，至公至明，不病不老，不去任丁忧〖遭逢父母丧事。在古代，父母死后，子女要守丧，三年内不做官，不婚娶，不赴宴，不应考〗，不采择门第，不必费钱财，不必仰情面。自县试以至廷对，由典史以至台衡，无不经其进退予夺。而钻营者，反不委心结纳，投其所好，可谓明智乎哉。投其所好奈何。曰，仰学帝君而已矣，流通宝训而已矣。

【白话】帝君说：“上帝因我累世为儒士，潜心研读古代典籍，任命我为仙官，掌管人间科考登第名籍。凡士子由乡里考察推荐，定期科举考试，乃至各级官员服饰制式、俸禄多少，贤臣父母的封官赠爵，表奏赐予，及二府（丞相、御史）大臣的任用罢免，都归我掌管。”［按］世俗若听说有人将为主考官，则投机钻营者千方百计巴结，即使昼夜乞求，也顾不得。然而那主考官，只能掌控一方之柄，不能总揽天下之权。只能主管一任之中，不能干预三年之外。何况主管小试之官员，不能参与乡试及会试之权。执掌监督科考之官员，不能担任选才授官之职。即使录取与黜退、晋升与降职之权完全由我掌控，也有不能奏效之时。可见靠攀附权势而谋取功名利禄是很困难的。然而有一试官，最公道最贤明，从来不病不老，不必为父母守丧而离职，不以门第高低选择人才，不必花费钱财，不必仰人情面。从县试一直到殿试，由典史至宰辅大臣，各级官员的任免，无不经其赐予或剥夺。像这样一位试官，钻营者反不知倾心结交，投其所好，能说是明智之人吗？如何投其所好呢？敬仰效法帝君之德行，流通帝君之宝训就是。

当来证果

【原文】帝君曰，予从释教，顿超不二法门。居清凉宝山，仍司民疾苦。时蜀患水灾，人多飘荡，又苦疫疠痼瘵（zhài）痈疽之疾。予化里人，为作篙师，拯合溺者数千人。又化太医生，亲为诊候，全活甚众。会鹫峰古佛，为予授记，汝于来世，当得作佛，号安乐不动地，游戏三昧定慧王菩萨，释迦梵证如来（知帝君将来必成佛，则吾辈将来，亦必成佛矣）。［按］鹫峰古佛者，即灵鹫山释迦如来也。释迦为现在贤劫千佛中第四尊佛，而曰古者，以其既入涅槃也。安乐不动圣号，乃帝君将来成佛之称。正不知尚当经历若干恒沙劫，供养承事若干佛，而后得证此位也。岂曰现今即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坐菩提树而成正觉哉。帝君位次，尚在玉帝之下。夫以玉帝而望菩萨，犹远之又远，况帝君之于佛乎。若云现今即证斯果，则欲尊帝君，而适以诬帝君矣。

【白话】帝君说：“我信奉佛教后，顿悟不二法门旨趣。居住于清凉宝山，仍主管民间疾苦之事。当时蜀地遭水灾，很多人被洪水漂浮淹没，又苦于瘟疫、疾病、毒疮等传染病的蔓延。我化作村民，充当艄公，拯救淹溺者数千人。又化成太医生，亲自为病者诊治，也救活很多人。遇灵鹫山释迦牟尼佛，为我授记说：‘你于未来世，当得作佛，号安乐不动地、游戏三昧定慧王菩萨、释迦梵证如来(知帝君将来必成佛，则知我们将来也必成佛)。’”［按］鹫峰古佛，即灵鹫山释迦如来。释迦佛为现在贤劫千佛中第四尊佛，而称为古，是因为释迦佛已入涅槃了。安乐不动之圣号，是帝君将来成佛之称呼，但不知还要经历若干个恒沙劫，供养承事若干佛，而后得证此位。岂能说帝君现在即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坐菩提树下而成正觉了呢？帝君目前之位次，尚在玉帝之下。以玉帝之位次而望菩萨，还差得远之又远，又何况帝君与佛之间之距离呢？若说帝君现今即已证佛果，则本想尊崇帝君，而反成诬损帝君了。

【原文】问，轮回之说，现所固有，但出诸释典，孔子未尝明言耳。●答，理之所在，便当信受，何论释典，何论儒书。必待孔子之言而信，则孔子一生言语，得传于后者，无几矣（一部论语，不过一万二千七百字，孔子所言者，止八千五百零三字）。若因记载所无，便为儒者所弗道。则六经〖诗，书，礼，乐，易，春秋，称之为六经〗，四子书〖论语，大学，中庸，孟子四部经典的合称，也称四书〗中，孔子从无一言道及自己父母。将身为儒者，亦不当谈及自己之亲耶。况精气为物，游魂为变之说，即是轮回之理。中庸论诚，不曰物之始终，而曰物之终始。周易六十四卦，不终之以既济，而终之以未济。皆寓循环无穷之意。其不能如释典之详明者，只因入世圣人，不能洞见过去未来，及天上天下之事耳。中庸明明说及其至也，虽圣人亦有所不知。何足为病。◎桃李虽遇春始花，然萌芽初伏，即在叶未黄落之时。暖气虽遇春始见，然一阳初动，已在冬至凝寒之候。世间万事皆然，何独于人而疑之（此亦格物之学）。

【白话】问：“轮回之说，现实中固然是有，但只是出自佛教典籍，孔子未曾明说啊。”●答：“只要符合天理，便当相信接受，无论是出自佛典，还是来自儒书。若必得出自孔子之言才信，孔子一生之言语，得以流传后世的并不多（一部《论语》不过一万二千七百字，孔子所说的，只有八千五百零三字）。若因记载所无，就认为儒者对此不值一谈。则六经四书中，孔子从无一言提及自己父母，难道后世身为儒者，也不当谈及自己父母吗？何况《易》中精气为物，游魂为变之说，即是轮回之理。《中庸》论诚，不言物之始终，而说物之终始。《周易》六十四卦，不以既济为终结，而以未济为终篇，皆隐寓循环无穷之意。其不能如佛教典籍阐述得那么详明，只因世间圣人，不能洞见过去、未来，及天上天下之事罢了。《中庸》中明明说，至理论至极处，即使圣人也有所不知。又何足怀疑呢？”◎桃李虽到春天才开花，而萌芽初伏却在叶未黄落之时。暖和的气侯虽到春天才出现，而一阳初发却是在冬至寒冷之际。世间万物循环皆如此，何独于人之生死轮回而怀疑呢？

【原文】问，佛教之来，始于东汉，故轮回之说，多在汉后。唐虞三代时，未之前闻也。●答，噫，可谓枉读古人书矣。且而不闻鲧殛羽渊，其神化为黄熊乎（出史记正义，熊音乃平声）。不闻卫康叔，见梦于襄公之妾乎（出史记）。不闻齐襄公所见大豕，从者以为公子彭生乎（出左传）。不闻杜伯现形，挟朱弓彤矢，以射周宣王乎（出墨子传）。不闻狐突遇太子于下国，老人报魏颗以结草乎。不闻二竖居晋侯膏肓之际，即向所杀之赵同赵括乎（俱左传）。不闻吴王杀公孙圣于胥山，太宰三呼之而三应乎（出法苑珠林）。不闻越军祭伍子胥，杯动酒尽乎（出吴俗传）。若是者，试问在汉明帝前，抑在汉明帝后乎。吴季子曰，骨肉复归于土，命也。若魂气，则无不之也。此言可以悟已。

【白话】问：“佛教最初传入中国，是在东汉时，所以有关轮回之说，多在东汉以后。唐尧虞舜乃至夏、商、周三代时，未听说过有轮回之事啊！”●答：“唉！真是枉读古人书了。难道没听说过鲧（夏禹父）奉尧帝之命治水，九年未治平，被处死羽渊，其神识化为黄熊吗（熊，音乃，平声）？没听说过已逝之卫康叔托梦告诉卫襄公之小妾，要转世作她儿子吗？没听说庄公八年，齐襄公在贝丘打猎，见一大猪，而随从者都见大猪是已死公子彭生所变吗？没听说过被周宣王所杀之杜伯现出人形，拉开赤红色弓箭射杀宣王吗？没听说过僖公十年秋，狐突于下国遇见已死太子申生；宣公十五年，有一位已死老人结草帮魏颗俘获秦国大力士杜回，作为报答魏颗曾救其女儿之恩德吗？没听说过成公十年，曾被晋侯所杀之赵同、赵括化作两个小鬼潜居于晋侯之膏肓处吗？没听说过吴王夫差于胥山杀死公孙圣，太宰三呼公孙圣，而公孙圣三应吗？没听说过越军祭祀伍子胥时，只见酒杯一动，酒便喝尽吗？以上诸事，请问是发生在汉明帝之前，还是在汉明帝之后呢？吴国延陵季子说：‘骨肉躯体归葬于土，是命之归宿。而魂气，则无处不可以去。’或许可从中悟出些道理。”

【原文】问，忠臣孝子，自当千古不磨。帝君七十余化，固无足疑。至庸夫俗子，一死之后，魂魄散矣，安在旷劫长存。●答，形有大小灵愚，性无大小灵愚。若一为庸夫，遂尔磨灭，则帝君邛池方化时，不过寸许小蛇耳，散莫易散于此，今日何以复有帝君。

【白话】问：“忠臣孝子之魂魄，理当千古不灭。帝君七十多次化身，固然无可怀疑。至于凡夫俗子，一死之后，魂魄随即消散，何能旷劫长存。”●答：“形体虽有大小、聪敏与愚笨之分，而真性并无大小聪敏愚笨之别。若一为庸夫，魂魄随即磨灭，则帝君在邛池转世化生时，不过寸长小蛇罢了，散莫有比此更容易散的了，今日何以还有帝君呢？”

【原文】问，历观记载，信知三世之必有。但近见朱子小学，谓死者形既朽灭，神亦飘散，是以生疑耳。●答，小学所引范文正公〖范仲淹〗语，谓独享富贵而不恤宗族，异日何以见祖宗于地下，此亦朱子之言乎。客曰，亦朱子之言也。答，然则既已形灭神散，更有谁人羞见祖宗耶。且祖宗亦已散灭，谁复见此不恤宗族之人耶。前后所言，本相矛盾（此段文义，本于空谷大师尚直编）。夫啖果者先除其核，食肉者务去其骨。子读小学，何乃偏取其骨而食之，取其核而啖之乎。且尧舜周孔，儒宗之山斗也。然在虞书，则曰，祖考来格。周公告三王曰，予仁若考，能事鬼神。孔子则弹琴而晤文王，梦寐而亲姬旦。明明皆以前人为不散灭也。谓先儒之言当信，则尧舜周孔愈当信。若谓尧舜周孔不足信，何有于先儒。况人死果若散灭，则先儒虽贤，今日亦在散灭之数，春秋二祭，可以不设。若现今尚行春秋二祭，则散灭之说，为后人者先不信奉矣，又何以服天下后世乎。孟子读武成，尚止取二三策。何况小学。

【白话】问：“遍读各种记载，信知三世轮回确实是有。但近见朱熹《小学》说，死者形体既已朽灭，神魂也随之飘散。因此心中又产生疑惑。”●答：“《小学》上还有一段引自范文正公的话，说因祖宗积德百余年，才有我今天为官之福泽。倘若我独享富贵而不体恤周济宗族，他日有何面目见已逝之祖宗呢？此也是出自朱子《小学》之言吧？”客人说：“没错，也是朱子之言。”“那么，既然形体朽灭神魂消散，更有谁人羞见祖宗呢？且祖宗也已形灭神散，又有谁还能见此不恤宗族之不孝子孙呢？《小学》前后所说，岂不是自相矛盾。吃果子先要除其核，吃肉定要去其骨。你读《小学》，为何偏要取其骨而啃，择其核而吃呢》？况且尧、舜、周公、孔子，是儒家宗师中的泰山北斗，然而在《虞书·益稷》上则说：‘祖先降临。’《周书》中周公祝祷太王、王季、文王说：‘我像祖考先王一样仁义，且能奉事鬼神。’孔子则于弹琴时会晤文王，于睡梦中亲见周公。儒书中诸多记载，明明都认定前人是不散灭的。倘认为像朱子这些先儒之言当信，那么尧、舜、周公、孔子就更当信。若认为尧、舜、周文王、孔子不足信，又哪有先儒存在。况且人死若神魂果真散灭，那么朱熹这些先儒不管有多贤明，而今也同样早归散灭了，春秋二季之祭祀，便可不必举行。倘若现今仍行春秋二祭，则形灭神散之说，作为他们的后人首先就不当信奉了，又凭什么来说服天下后世呢？孟子读《书·武成》，止择取其中二、三策，何况《小学》呢？”

【原文】问，神明不灭，还复受生，既闻命矣。若谓以人化兽，以兽为人，吾不信也。●答，形随心变，一念仁慈，人天侪（chái）伍。一念凶恶，鬼畜胚胎。善恶既互为而不纯，则人兽亦迭化而不恒。若云人定为人，兽定为兽，则初分人兽时，不亦偏枯之甚乎。◎有人问一僧云，人之体何以直行，兽之身何以横走。僧曰，人之前世心直，故今世之身亦直。兽之前世心横，故今世之身亦横。夫心直心横，顷刻变异，其形则为人为兽，岂非颠倒无常者乎。又人惟有惭有愧，故人则有衣。兽唯无惭无愧，故兽独无衣。又人惟有福，故随冬夏而递更裘葛。兽因无福，故历寒暑而止此羽毛。又人于宿世，常发善语，慈和语，利益语，诚实语，尊信三宝语，故今世随心所发，口中能历历道之。兽于前世，常作恶语，妄语，讦（jié）人隐私语，斗构是非语，秽语，谤佛谤法语，不信因果语，故今世有口无言。纵饥渴垂毙，而不能索食。白刃刺心，而不容置辩（此亦格物之学）。

【白话】问：“人死神魂不灭，还会再转世，我已听明白了。若说人死后转生为兽，兽死后转生为人，我不能信。”●答：“形体随心念而变。一念仁慈，可跻身人天。一念凶恶，即种鬼畜胚胎。既然为善为恶互相夹杂不纯，则为人为兽也轮回转换而不恒常。若说人死定还为人，兽死定还为兽，那么造物者初分人兽时，岂不是太不公平了？”◎有人问一僧说：“人之身体为何直立而行，兽之身体为何爬而横走呢？”僧说：“人之前世心直，所以今世之身也直。兽之前世心横，所以今世之身也横。”心直心横，顷刻变异，因而形体倏忽转世为人，倏忽再世为兽，岂不是颠倒无常？又因为人知惭知愧，所以人则有衣。兽无惭无愧，所以兽独无衣。又人因行善修福，所以随冬夏而更换裘葛。兽因无福，所以无论寒暑而止此羽毛。又人于前世，常说善语、慈和语、利益语、诚实语、尊信三宝语，所以今世随心所想，口中都能一一说出。兽于前世，常说恶语、妄语、讦人隐私语、斗构是非语、秽语、谤佛谤法语、不信因果语，所以今世有口而不能说。纵使饥渴濒死，也不能开口乞食。即使刀刃刺心，也不能出言辩屈。

未尝虐民酷吏

【原文】［发明］此下至上格苍穹，皆帝君自言十七世以来功行，以为训人张本也。下六句，是有诸己，而后求诸人。此一句，是无诸己，而后非诸人。◎民之称吾也，如父母然，虐使之则不仁。吏之事吾也，如君长然，酷待之则非义。然所谓虐者，非必峻法严刑也。或征取钱粮而催科无术，或私加色目而羡耗有余，或凶荒不能速报，或民隐壅于上闻，或决狱无听断之明，或两造多株连之累，或因小事而化为大事，或限今日而改至来朝。凡若此者，以帝君言之，则皆虐矣。所谓酷者，非必恣情鞭扑也。或因小失而诛求，或以过误而谴责，或任一时喜怒而役使不均，或听萋菲浮词而厚薄唯我，或出远而多随人役，或驱使而罔察饥寒。凡若此者，以帝君言之，则皆酷矣。噫。当权若不行方便，如入宝山空手回。一十七世以来，帝君所未尝为者，独此两端乎哉。

【白话】［发明］从这句下至上格苍穹，都是帝君自述十七世以来之功行，作为下文训诲之依据。下面六句，是自己先做到了，而后要求人们也这样做。未尝虐民酷吏这一句，是自己从来不这样做，而后要求人们也不这样做。◎百姓称我为父母官，若对他们施行暴虐，就是不仁慈。属下小吏侍奉我如君王长官，若苛刻对待他们，就是不合道义。然而所说之“虐”，不一定专指严刑峻法。或征取钱粮时，采用非法手段。或私自增加名目，收取正税以外杂费。或遇灾荒歉收，不立即上报朝廷。或把百姓的痛苦急难加以掩匿，不让朝廷知道。或判决狱讼，不听取陈述而草草结案。或使双方众多无辜受到株连。或把小事化成大事。或限今日了结的而拖至来日。凡此种种，在帝君看来，都是虐待百姓。所说之“酷”，不一定动辄棍棒鞭打。或因微小失误而苛求，或因处事欠妥而谴责，或任一时喜怒而支配不均，或听信谗毁阿谀之言而随意厚此薄彼，或出远门而令随从前呼后拥，或驱使差役而不关心其饥寒。凡此种种，在帝君看来，都是“酷吏”之类。唉！当权若不随时随处为百姓谋福利，如同入宝山而空手回。一十七世以来，帝君所没有做过的，惟有虐民和酷吏二事。

**▼下附征事一则（出自《文昌化书》）**

酷虐改行

【原文】帝君曰，蜀之牛鞞邑令公孙武仲，治邑以廉，而待人不恕，左右小有过，辄笞之。莅邑逾年，而胥吏无全肤，吏甚怨之。资水邑令赖恩，性贪吝，以苞苴〖指贿赂〗为常。日用饮食，皆取资于民，恣吏诛求，民甚苦之。予以二邑吏民，遭此荼毒，乃化为蜀郡丞长孙义，行于诸邑，观风俗，劾武仲之虐吏，赖恩之酷民。二令叩头乞免，予戒励之，寻隐而不现。后知郡丞初无行邑事，二邑咸以为神。由是武仲改为忠恕，赖恩亦变为廉焉。［按］帝君疾人酷虐如此，则己之于吏民可知矣。读蒋莘田先生居官慎刑条，可谓字字药石。居官者当刻于内衙屏墙上，朝夕寓目，永作韦弦，阴功无量。

【白话】帝君说：“蜀地牛鞞县令公孙武仲，为官还算清廉，而待人却不宽恕，下属稍有过失，就鞭打他们。任邑令一年，属下小吏大都被打得体无完肤，各人心里敢怒不敢言。资水县令赖恩，既贪婪又吝啬，收受贿赂，习以为常。凡日用饮食，皆令百姓供给，纵容属下敲诈勒索，百姓苦不堪言。我因不忍此二县小吏百姓，受此残害，即化为蜀郡丞长孙义，往各县查访民情风俗。开堂审理武仲虐待小吏、赖恩侵夺百姓之罪行。二令叩头乞求饶恕。我告诫勉励他们一番，遂隐身不见。后来二县令得知郡丞未曾到过县邑，都认为是神灵前来点化。从此武仲改而忠恕待人，赖恩也变得清正廉明了。”［按］帝君如此憎恶酷虐行为，那么他自己对待吏民即可想而知了。读蒋莘田先生《居官慎刑条》，可说字字都是规戒，当官者当刻于内衙屏墙上，早晚读一遍，常作警策，那就阴功无量了。

救人之难

【原文】［发明］难有多端，约言之，不出七种，一水，二火，三官非，四盗贼，五刀兵，六饥馑，七疾疫也。在水火者，以拯拔为救。在官非者，以昭雪为救。在盗贼刀兵者，以脱离为救。在饥馑者，以财帛为救。在疾疫者，以医药为救。救均发于至诚，见人之难，如己之难，尽其智谋，竭其财力，使救之之念，十分圆满而后已。难至而救，救之有形者也，孔子所谓听讼吾犹人也。复有一法，使人自然无难，其功更有倍焉，则孔子所谓使民无讼矣。何则。人之患难，皆前业所致，今世不种苦因，来生自无苦果。若能劝人不造杀盗淫妄之业，则救人之难亦多矣。是故救难于已然，所救有限。救难于未然，其救无穷。救难于已然，凡夫之善行。救难于未然，菩萨之修持。二者并行不悖。

【白话】［发明］难有多端，约略言之，不出七种：一水，二火，三牢狱，四盗贼，五刀兵，六饥馑，七疾病瘟疫。遇水火难的，以及时拯拔为救；遇冤狱难的，以伸冤昭雪为救；遇盗贼刀兵难的，以助其脱离危险为救。救助之心皆出自至诚，见人之难，如己之难，想尽办法，竭尽财力，使救人之心，尽到十分圆满而后已。灾难来临而救，是有形迹之救，如孔子所说：“审理争讼，我也与他人一样公正。”还有一法，使人自然无难，其功德更加殊胜，也如孔子所说：“必须使人民不发生争讼。”为什么呢？人之所以遭难，皆因前世造业所致。今世不种苦因，来生自无苦果。若能劝人不造杀、盗、淫、妄之业，则救人之难就多了。所以，救助已发生之难，所救毕竟有限。预防灾难不发生，其救无穷。救助已发生之难，是凡夫之善行。而预先杜绝灾难，是菩萨之修持。二者不妨同时并行。

**▼下附征事二则**

奇冤立判

【原文】帝君曰，龟山之下，有何志清者，生二子，长曰无方，次曰良能。长男娶侯釜女，逾年，釜疾，女请归宁，与夫偕往，而忘其所欲持归之金环。正徘徊间，良能持环至，且言母亦有疾，望兄亟归。兄遂嘱弟送去，而自亟返省母。移时，嫂悔曰，吾家不数里可到，何烦叔送。于是良能亦返。而是夜侯家望女不至，明晨候于途，见女死而无首。釜遂物故。而釜家疑良能之逼嫂不从而杀也，乃控于所治。良能不胜刑，遂诬服，将就戮矣。时龟山神艾敏，以冤来告。予察之，盖其夜有强贼牛资，与妻毛氏有隙，路逢侯氏，劫而逼之，取侯之衣，与毛相易。毛与侯，年相若也。枭毛之首藏之，弃尸于道，而私携侯氏归，故人皆莫识。予为追毛之魂，附资之体，借资之口，吐毛之辞，自陈而得实。于是资戮于市，女归于侯。而良能之冤始释。［按］肉眼但能见人之身，鬼神则能见人之心，故阳法有枉而阴谴无逃。

【白话】帝君说：“龟山脚下，有位叫何志清的，生有二子，老大名无方，老二名良能。老大娶侯釜女，一年后，侯釜生病，其女请求回娘家探望，丈夫无方陪其同往，而忘其所要带回娘家之金环。正徘徊间，良能持金环追了来，对无方说：‘母亲也病了，望兄快回家。’无方遂嘱咐弟弟送嫂子回娘家，而自己立刻回家看母亲。过了一会，嫂子后悔说：‘我家不足数里就到，何必麻烦弟弟送我。’于是良能也返回家。可是当天夜里，侯家盼女不归，明天早晨于路上等候，却发现女儿死而无头，侯釜当即悲愤而逝。侯家怀疑是良能逼迫嫂子不从，遭其杀害，于是告到官府。良能受不了重刑逼供，遂含冤服罪。将要行刑时，龟山神艾敏，向我报告良能含冤事。我经仔细询问，得知此桩冤案之始末。原来，那天晚上有强盗牛资，与妻毛氏吵架，一怒之下杀其妻，刚巧于路上碰见侯氏，便劫持侯氏，并逼她脱下衣服，与死者毛氏对换。毛氏与侯氏，二人年龄相仿。割下毛氏之头藏起来，尸体弃于路旁，而把侯氏带回其家，所以人们都认不出尸体究竟是谁。我当即追到毛氏之魂，让它附于牛资之身，借牛资之口，说毛氏之话，经他自己陈述，官府才得知事实真相。于是牛资被斩于街市，让侯氏回家，而良能之冤案终于得以平反。”［按］肉眼只能见人之身，鬼神则能见人之心。所以世间犯罪之人纵使侥幸逃得阳间王法，而难逃阴间惩罚。

除暴佑良

【原文】帝君曰，北郭富室智全礼，仲春修祀，一室尽醉。暴客王才劫之，缚其男女九人，婢妾七人。唯全礼之妻，与二女舜英舜华未系焉。二女抱母而泣。才欲逼之，幼女骂曰，饿贼犯吾家，张神君知汝矣。语毕，其家司命崔瑄，与智之祖祢，告急于予。予立遣功曹辅兴，领阴兵百人治之。全礼以下，绳皆自解。尽执其贼，闻于郡而诛之。［按］王才所以敢于劫者，止因一室尽醉耳。一室所以尽醉者，必因全礼先自沉酣耳。向使主人惺然不乱，则家中大小，犹知警惕，何至自招外侮乎。甚矣。主人之不可不常惺惺也。人无正知正见，则六种劫功德贼（眼，耳，鼻，舌，身，意），各引其徒（色，声，香，味，触，法），自劫家宝矣。独全礼乎哉。

【白话】帝君说：“北郭富人智全礼，仲春时节举行祭祀，全家上下都喝醉了。强盗王才率领贼徒趁机抢劫。把他家男女九人、婢妾七人全捆绑了，只有全礼之妻与两个女儿舜英、舜华没有绑。两个女儿抱着母亲哭泣。王才想逼迫她们顺从自己，幼女舜华骂道：‘你这饿贼，侵犯我家，张神君知你罪行，定不饶你。’话刚说完，其家司命神崔瑄，与智家祖先，急来向我求助。我立即派遣功曹辅兴，领阴兵百人前去解救。全礼及所有人，身上绳索都自动解开，擒拿群贼。官府闻讯赶来，诛杀了这些强盗。”［按］王才胆敢入室抢劫，是因为智全礼一家都醉了。全家之所以都醉，定是因为全礼尽兴饮酒，自己先酩酊大醉了。假使主人能保持清醒，心不迷乱，那么家中大小必有所节制，能知警惕，何至于自招外来侵犯呢？太麻痹大意了！主人不可不常常保持清醒啊！人若无正知正见，则眼、耳、鼻、舌、身、意，六种劫贼，就会各引其徒色、声、香、味、触、法，劫掠自家功德财宝。岂止全礼一人如此？

济人之急

【原文】［发明］急与难不同，难以遭遇言，急以财帛言。世人以财为命。于资生也，莫急于衣食。于疾病也，莫急于医药。有子女者，则以婚嫁为急。遇死亡者，则以丧葬为急。必随力随势周之，斯之谓济。◎孔子曰，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又曰，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力，恶其不出于身也，不必为己。诚明乎此。则急虽在人，不敢视为人之急，而直视为己之急矣。夫至同于己之急，此生生世世所以不急也。◎陈几亭曰，谚称富人为财主，言能主持财帛也。家业虽不可废，然须约己周人。今之多财者，皆役于财者也。能惜能用，方为财主。但惜不用，不过财奴。◎优婆塞戒经云，若以衣施，得上妙色。若以食施，得无上力。若以灯施，得净妙眼。若以乘施，身受安乐。若以舍施，所须无乏。◎又云，若给妻子奴婢衣食，有怜悯欢喜心，未来得无量福德。若见田仓中有鼠雀犯谷米，生怜悯欢喜心，亦得福无量。

【白话】［发明］急与难不同。难通常指遭遇不幸而言，急大多指缺乏财物而言。世人往往视钱财如命。从赖以生存方面说，没有比穿衣吃饭更急的；对于疾病来说，没有比医药更急的；有子女的人家，所着急的是子女婚嫁之事；而遇到有人死亡的，所着急的是丧葬。遇到这些令人忧愁之事，都必须随分随力给予帮助，这就叫做济。◎孔子说：“当大道施行之时，天下便是人民所公有。所以人不仅孝顺自己父母，也会尊敬他人父母。不仅只爱护自己子女，也会关心他人子女。”又说：“厌恶财物被弃于地而浪费，何不施予他人，不必藏为自己所有。厌恶本身有能力而得不到发挥，何不出力协助他人，不一定要为自己才使力。”果能明白此理，则急虽在他人身上，却不敢看作是他人之急，而直当作是自己之急了。若能视他人之急如同自己之急，那么生生世世就不至于急了。◎陈几亭先生说：“俗谚称富人为财主，是说他能主掌财物。”家业虽不可荒废，但当节俭自己、周济他人。现今有钱之人，皆被钱财役使。能爱惜财物又能用以济人，才可称为财主。只知吝惜而不肯用以济人的，不过是守财奴罢了。◎《优婆塞戒经》上说：“若以衣施，得上妙色。若以食施，得无上力。若以灯施，得净妙眼。若以乘施，身受安乐。若以舍施，所须无乏。”◎又云：“若给妻子奴婢衣食，有怜悯欢喜心，未来得无量福德。若见田仓中有鼠雀犯谷米，生怜悯欢喜心，亦得福无量。”

**▼下附征事一则（出自《文昌化书》）**

贫富富贫

【原文】帝君曰，蜀帝初立，适岁大荒，而巴西尤甚。有富农罗密，积谷五千余斛，闭而不粜。而义士许容，竭产赈贫，力不能继，终夜炷香，祈天请佑。邑神来和孙以告。予奏上帝，有旨，取罗之谷雨之。予乃敕谕风神，发罗之屋，谷随风旋，自空而下，各以色聚，邑中人皆饱。罗之所蓄，一日而尽。邑人感许之惠，往往酬还。幸罗之灾，从而称快。蜀帝以容为邑佐。密闻之，自经。［按］所谓游戏神通也。雨谷事，虽因帝君启奏，然此种玩弄，天帝往往为之。姑录卢至长者一事，以备参阅。◎天竺国有卢至长者，巨富而吝，妻子奴婢，备受其苦。一日遇佳节，密取四文（四文乃四小金钱）买酒食，至冢间啖之。而卢素不嗜酒，既醉，发为高歌，其歌曰，吾今庆节会，畅饮大欢乐，过于毗沙门（即北方天王也，宫殿在须弥山之腰），亦胜天帝释（即忉利天王）。帝释闻之，笑曰，此人所啖，不过四文，乃谓其乐过我，我当设法恼之。即化为卢至，到其家曰，吾昔薄待汝等，只因有悭吝鬼相随耳。幸今出游，脱离此鬼，今日各随汝欲，可恣意取。于是悉开库藏赐之。又告曰，此鬼貌甚类我，少顷必来，当驱出之。若放其入，吾复悭吝。家人唯唯。俄而卢至醒归，遂被守门者驱逐，急呼妻子，妻子亦各执杖驱出。卢至骇甚，哀诉亲友。亲友送之归舍。妻子皆言，此是悭吝鬼，奈何信之。亲友见家中卢至，固自在也，亦出骂曰，汝诚悭吝鬼。卢至有口难辩，遂借绢一端，将献之王，而诉其冤。阍人不纳，卢至大呼曰，吾欲进贡。吾欲进贡。王呼之来前。卢至将献绢，两腋忽自夹紧，乃尽平生力拔之，方能出诸肘间。帝释忽令此绢，化成束草。卢至大惭。王笑曰，吾不须绢，有冤可速道之。卢至含泪以诉。王敕两卢至，及妻子，同来讯对。见其声音相貌，无不相同。令两卢至脱臂验痣，莫辨。又令两卢至各坐一处，密书生平至隐秘事，而字迹毫不可辨。王叹曰，凡夫肉眼，如此易惑，吾当往问释迦如来。于是载两卢至，同至祇洹。佛遂呼化卢至，帝释于是忽复天帝形。王见帝释，投身下拜，因遣真卢至归。卢至曰，吾即归家，财物已散。帝释曰，汝肯布施，库藏当无恙也。卢至怒曰，吾但信佛，不信帝释。世尊曰，汝但归家，帝释之言不谬。卢至归，视库藏毫无所损，大喜过望，由是渐行惠施，无复鄙吝之态。

【白话】帝君说：“蜀帝刚登位初年，正遇上大饥荒，而巴西郡尤为严重。有富农罗密，家中积蓄五千余斛谷子，却关闭谷仓不肯卖出。而义士许容，竭尽家产赈济贫民，直至再也无力维持时，整夜焚香，祈请上天保佑。邑神来和孙将此事告诉我，我奏明天帝。天帝下旨，取罗家之谷撒给饥民。我就命令风神，掀开罗密之房顶，仓中谷子随风旋出，自空而落，又各各成堆积聚一起，让邑人都能吃饱饭。罗家所藏之谷，不到一日而尽。邑人感念许容之恩惠，大都酬还他。且为罗家冷酷无情而遭祸，拍手称快。蜀帝任命许容为邑佐，罗密听闻此事，愧疚难当，便上吊死了。”［按］此便是所谓的游戏神通啊！天降谷子之事，虽因帝君启奏，但此种玩弄蠢人之把戏，天帝也常常使用。姑且引录卢至长者之故事，以备参考阅读。◎从前天竺国有位卢至长者，其家资巨富却极其吝啬，连自己之妻子奴婢，都深受其苦。一天遇佳节，卢至悄悄取四文钱买了酒食，到荒郊野外的乱坟堆间独自吃喝。他平时从不饮酒，很快即喝醉了，高声唱道：“吾今庆节会，畅饮大欢乐，过于毗沙门，亦胜天帝释。”帝释听见了，笑着说：“此人所食，不过四文钱，就说其快乐超过我，我当想个办法作弄他一下。”帝释当即化为卢至模样，来到其家，对其家人说：“我以前薄待你们，只因有悭吝鬼附我身上，幸好今天出外游玩，摆脱此鬼，今天你们可各自随心所欲，想要什么，尽管自取。”于是打开全部库藏赏赐之。帝释又告诉家人说：“此悭吝鬼容貌与我很相似，一会儿肯定还会来，你们当赶它出去。若放它进来，我又会悭吝。”家人唯唯诺诺，点头答应。过一会儿，卢至酒醒回家，被守门人驱逐，急忙大声呼叫妻子儿女，妻子儿女也各拿棍棒驱赶他。卢至被吓坏了，哀告亲友。亲友送其归家。妻子儿女都说：“此是悭吝鬼，怎能相信他。”亲友见家中正坐着一个卢至，以为卢至就在家中，也出来骂说：“你果然是悭吝鬼。”卢至有口难辨。遂向人借一匹绢，将献给国王，而诉说其冤。守宫门人不让他进，卢至就大声喊道：“我要进贡，我要进贡。”国王传令让他进来。卢至正要献绢时，两腋忽然不由自主的将绢布夹紧，他使尽平生力气，才将绢布从肘间拔出。帝释立刻又让此绢变成一束草。卢至很惭愧。国王笑说：“我不需要你的绢，你有什么冤情，可快讲出来。”卢至含泪将事情经过向国王申诉一遍。国王传令将两卢至，及妻子儿女，一同带来对质。只见两卢至的声音相貌，无不相同。令两卢至脱下衣袖露出手臂验痣，还是分辨不出。又令两卢至各在一处，各写平生最隐秘事，不但内容相同，就连二人之字迹也毫不可辨。国王叹息说：“凡夫肉眼，如此容易被惑，我当请问释迦如来。”于是载着两卢至，同至祇园精舍。佛即呼帝释变化的卢至。帝释于是立即恢复天帝形貌。国王见到帝释，投身下拜，让真卢至归家。卢至愁眉苦脸说：“我即使回家，财物早已散失。”帝释说：“你若肯慷慨布施，库藏就不会散失。”卢至恼怒的说：“我只信佛，不信帝释。”世尊安慰说：“你尽管回家，帝释之言不错。”卢至回到家，打开库藏一看，果然毫无损失，大喜过望。从此以后，渐渐开始行善布施，不再像以前那样鄙吝了。

悯人之孤

【原文】［发明］痛哉。天下有茕茕（qióng）无告，如孤儿弱息者乎。往昔父母无恙时，亦曾恩勤顾复，爱若掌珠。亦曾捧负提携，恐其不寿。谁料中道丧殂，骨肉捐弃。此固九泉之下所痛恨于无如何者也。嗟乎。人唯推己及人之念，最为平恕耳。假令吾之子女，零丁孤苦，忽有仁人君子，扶持而卵翼之，吾之感恩为何如者。或有凶暴恶人，凌虐而耻辱之，吾之饮恨又何如者。故曰，人皆有所不忍，达之于其所忍，仁也。◎少失父母，固为孤矣。推而论之，外无叔伯，内鲜兄弟，皆孤也。门衰祚薄，晚有儿息，皆孤也。又或宦游服贾，寄迹他乡，亦孤也。甚至道高毁来，德修谤兴，亦孤也。孤之途既广，悯之端亦多。举帝君一则，可充其类。

【白话】［发明］令人痛心啊！天下还有比失去父母、有苦无处诉之孤儿弱女更可怜的吗？从前父母在世时，也曾得父母恩宠，悉心照顾，无微不至，爱如掌上明珠。也曾抱着、背着、牵着、扶着，唯恐其遭遇不幸。谁知父母半路撒手，骨肉分离，此也是九泉之下父母所痛心遗憾而又无可奈何的啊！唉！人能心存推己及人之心，才称得上仁恕。假如自己之子女零丁孤苦，忽有仁人君子，扶持养育之，自己将是怎样的感恩戴德。若有凶暴恶人，欺负虐待，乃至肆意侮辱之，自己心中又将是怎样的切齿痛恨。所以说，人对于自己所爱的子女亲戚，都有不忍伤害之心。若能将此不忍伤害之心推及所有人，便是仁。◎少年时失去父母，固然是孤。推而论之，外无叔伯，内少兄弟姐妹，都是孤。家道衰弱，福分微薄，晚年才有儿女，也是孤。为谋求一官半职，或经商在外，流浪他乡的，也是孤。甚至道行高洁而遭人诋毁，德高望重而受人谤议，同样是孤。孤之情形既多，怜悯帮助之方法当然也多。在此举帝君一例，可扩充其种种类型。

**▼下附征事一则（出自《文昌化书》）**

慰友重泉

【原文】帝君曰，师氏〖周代官名。掌理辅导王室，教育贵族子弟以及朝仪得失之事〗韦仲将，与予为同事，相知且久。死后无子，唯女五人，茕无依怙。予为备礼而嫁三人。其二幼者，寄膳于司谏高之量家，后纳为然明、楙阳之妇。［按］孤儿失所，犹可言也。孤女失所，尤当悯也。韦氏何幸，而获此良友。◎然明，楙阳，帝君二子也。后生于西晋，为谢东山之子。而唐相张九龄，宋相张齐贤，司马光，皆其后身也。

【白话】帝君说：“师氏韦仲将，与我是同事，彼此为知心朋友，且相交很久。他死后无子，只有五个女儿，孤苦伶仃，没有依靠。我为备办嫁妆，把三个大女儿嫁了。两个小女儿，寄养在司谏高之量家，后来迎娶为然明、楙阳之妻。”[按]孤儿流离失所，还勉强可过。孤女无所依怙，尤当怜悯同情。韦氏很幸运，而能有此良友。◎然明、楙阳是帝君的两个儿子。后来在西晋时，投生为谢东山之子。而唐朝丞相张九龄，宋朝丞相张齐贤、司马光，皆是其后身。

容人之过

【原文】［发明］孔子曰，攻其恶，无攻人之恶。又曰，躬自厚，而薄责于人。圣贤千言万语，无非欲人自求其过耳。自求其过，则时时反己，无暇责人矣。◎人有有心之过，有无心之过。无心之过易恕，有心之过难容。然学者有志容人，偏要从彼有心处容起。有心者尚容，况无心乎。◎事到必无可容处，而强欲容之，诚难事也，然而不可不强也。强之法奈何。一曰谅彼无知。天下大抵庸人多耳，奈何欲以圣贤责之，是不智原在吾也。二曰怜彼寿短。人在世间，无异白驹驰隙，过一日则少一日，如囚趋市，步步近死，奈何于此种人而不生怜悯。三曰是吾药石。过之所在，自己不知，今见不贤，方能内省，是吾师矣，敢与较量。常作是想，则能容矣。是故未容之先，心常躁。既容之后，气自平。心躁，则荆棘满前，即虫蚁亦足碍路。气平，则城府不设，虽吴越皆可同舟。又不能容人，则必与之相角，求其无过，而彼过愈多。苟能容人，则将使之自惭，不求无过，而彼过自少。故曰，见人不是，诸恶之门。见己不是，诸善之门。

**【白话】**[发明]孔子说：“当克治自己之过，而不攻击他人之过。”又说：“要严以律己，而宽以待人。”圣贤千言万语，无非希望人自求其过。若能自求其过，必然就会时时反省自己，哪还有闲暇指责他人呢？◎人有有心之过，也有无心之过。无心之过容易被宽恕，而有心之过往往令人难以容忍。然而学者既有志于包容他人，就偏要从有心处开始容起。有心犯过者尚能宽容，何况无心的呢？◎事到必难容忍之地步，而强要容忍，确实是件难事。然而不可不强以容忍。如何强忍呢？一是原谅犯错者无知。因为天下毕竟平庸者占多数，怎能用圣贤之标准去要求他们呢？不明智原来在我啊！二是可怜犯错者寿命短促。人生在世间数十年，如同白驹过隙，过一天便少一天。又如死囚押赴刑场，步步近死，为何不对其生怜悯心呢？三是犯错者对我来说犹如药石。过之所在，自己不知，今见他人不贤，方能自我反省，是我之师，怎敢与其计较。经常这样想，就能宽容了。所以未能宽容之先，心常躁。既能宽容之后，气自平。心躁，则眼前尽是荆棘，即使虫蚁也足以碍道。气平，则胸襟开阔，即使仇敌也可同舟共济。若不能宽容人，必定会与之相争，原想使他不再犯错，结果其过错反而越多。若能宽容他，必将使他自感惭愧，不用苛求，而其过错也自会减少。所以说：“见人之过，诸恶之门。见己不是，诸善之门。”

**▼下附征事一则（出自《文昌化书》）**

举不避仇

【原文】帝君曰，先人之死（为周厉王所窜），盖出于南风成之谮（zèn），朝士悉知。终天之恨，予未之忘。后风成死，其子温叔，才而且贤。韦师氏尝谓予曰，风成之子，好学无厌，语言可法，当今贵游子弟中未有。天道难知，不意风成有子如此。予时虽有不共戴天之隙，而闻其善行，心常慕悦。予既升大夫，保氏缺人，遂荐而举之，卒善其职。［按］鲧虽殛死，禹则嗣兴。管蔡为戮，周公右王。帝君不以父故，而使国家失良佐，贤士屈下僚，可谓善用其孝矣。◎余读礼记，则有曰，父之仇，不与共戴天。继读内典，则有曰，一切怨仇，皆不得报。两说似乎相反，而实各有至理也。吾儒据现在论，若不报父仇则忘亲矣，此不共之心，所以为孝也。佛知过去未来事，见宿世父母，其数无量。与父母为仇者，其数无量。即父母中自相为仇者，其数亦无量。不与共戴天，安能一一相报。又况今日多一仇杀，徒累父母增一怨对。所以觑（qù）破幻缘，隐忍不报，亦所以为孝也。且如武王伐纣，太公负戟从征，伯夷叩马强谏，两人岂不水火。然孟子曰，二老者天下之大老也。未尝轻置优劣。儒释异同之际，处处作如是观，则愈读佛书，而儒理愈精矣。帝君欲人广行三教，正以此也。

【白话】帝君说：“先父当年被周厉王流放，衔冤而死，完全是出于南风成之诬陷，朝廷官员们都知此事。先父之仇，我从未忘怀。后来南风成死，其子温叔，既有才能而又贤良。韦师氏曾对我说：‘风成之子，好学不厌，其言语精辟入理，可引为法则，是当今王公贵族子弟中不可多得之人才。’天意令人难于预料，没想到风成居然有子如此。我当时虽与他家有不共戴天之仇，而听说温叔之善行，心常仰慕喜悦。及至我升任为大夫，保氏一职缺人，我随即荐举温叔，他果然十分胜任其职。［按］鲧虽因治水不力，被流放处死，而其子禹仍然继承并振兴父业。管叔蔡叔虽被诛戮，周公仍然辅佐成王。帝君不因父亲被害缘故，而使国家失去良臣，贤能之人屈居下位。可谓是真正的善用其孝。”◎我读《礼记》，其中说道：“父亲的仇人，不可与他共存于天地间。”后来读佛经，经文中说：“一切怨仇，皆不得报复。”两种说法似乎相反，而实质上各有至理。儒家是依据现世而言，假如连杀父之仇都不报，可见他心中早已忘记至亲了。此不共戴天之心，即是他之孝行。而佛知过去未来事，见宿世父母，其数无量。多生多世以来与父母为仇的，也其数无量。甚至父母中自相为仇的，也其数无量。此不共戴天之仇，又怎能一一皆报呢。更何况今日多一仇杀，徒然拖累父母又增一怨对。所以看破虚幻因缘，隐忍不报，也是孝行。且如当年武王讨伐纣王，姜太公背负长戟随从出征，伯夷却叩马强行阻谏，两人几乎是水火不相容。而孟子却说：“二老者，是天下之大老。不敢轻易评论谁为优劣。”凡遇儒、释二家异同之处，处处作如是想，则越读佛书，而儒学之理越透彻。帝君希望人们广行释道儒三教，正为此故。

广行阴骘，上格苍穹

【原文】［发明］上文未尝虐民五句，皆帝君所行之阴骘也。不胜枚举，故以广行二字概之。◎阴骘，洪范蔡注训默定，而于此句不切合，似当作阴德解。◎苍穹，天也，苍言其色，穹言其高。若据日天子身衣宫殿而言，则所谓苍者，当是青琉璃色。据忉利天之形量言，则所谓穹者，实去地八万四千由旬。

【白话】[发明]上文未尝虐民五句，都是帝君所行之阴德。帝君宿世以来所作阴德不胜枚举，所以用“广行”二字概括之。◎“阴骘”二字，出自《尚书·洪范》，宋朝蔡沈注释为默定。而用于此句不恰当，似乎当作阴德解。◎苍穹，即苍天。苍指天之颜色，穹形容天之极高。若据日天子身衣宫殿之颜色而言，则苍当是青琉璃色。若据忉利天之形体高度而言，则穹实际距离地面八万四千由旬。

**▼下附征事二则（出自《文昌化书》）**

清河善政

【原文】帝君曰，予既离恶道（遇佛之后），受形于赵国，为张禹之子，名勋。长为清河令，宽明自任，人不忍欺。待吏如僚友，视民如家人。吏有失谬者，正定之。驰慢者，勉励之。鲁莽者，教诲之。诡诈者，诘难之。争财贿者，以义平之。争礼法者，以情谕之。为贼者，使偿其赀。伤人者，使庭拜其敌。初情可悯者，犹宥之。本心可恕者，犹出之。必词穷心尽而后付之于法。若夫失出之罚，容恶之谤，予所不辞。为政五年，而雨旸以时，蝗疫不作，小民之祷颂兴焉。［按］汉世良吏多矣，有如帝君之视民如伤，慈祥恻怛者乎。乃考之史鉴，但见曲诋张禹，而后人之善政无闻。然则史鉴，果可尽信乎哉。

【白话】帝君说：“我遇佛之后，既已出离恶道，转世为人，投生于赵国，为张禹之子，名勋。长大后为清河县令。为官一向宽仁大度，光明磊落，不忍欺人。待下属官吏如同僚朋友，视百姓如同家人。官吏们偶有过失的，我就及时纠正；懈怠轻忽的，我就劝勉鼓励；鲁莽行事的，我就耐心教诲；狡诈阴险的，我就查究驳斥；计较俸禄不公平的，我就用道义劝化；争论典章制度不公正的，以情理晓谕之；作贼的，使其偿还钱财；打伤人的，让他登门赔礼道歉；初犯情有可原的，我就宽免。若不是出自本心还可饶恕的，尽量释放；遇到词穷心尽无话可说而仍不思悔改的，我才不得不付之以法。至于审理案件，往往重罪轻判或应判刑而不判刑，有人谤议我宽容罪犯，对此我从不辩驳。为官五年，阴晴适时，风调雨顺，蝗灾瘟疫不起，百姓祷天谢地，称颂我的政绩。”［按］汉朝虽有很多好官，却没有能比得上帝君关心民众疾苦，慈祥恳切的。查考有关历史书籍，但见有诋毁张禹的，而其后人张勋之善政却无有记载。然史书岂可全信。

雪山大仙

【原文】帝君曰，予在幽王朝，既以谏诤获罪（时王以帝君谏诤，赐药酒而殁），魂无所归，哭于宫闱三日。王以为妖，命庭氏望声射之。余乃长辞王国，一意西方，历岷峨，背井络，登飞越岭，遥望西极一山，高广百余里，积雪凝寒，非尘境也（山在天竺界，近梵衍那国，奘法师曾到）。山神白辉曰，此名雪山，昔多宝如来，修行于此，八年得道（释迦如来，曾在此山，六年修道。若多宝如来，则是贤劫以前之古佛，山神何由而知。盖佛之名号，随处不同。经言，一名号有无数佛，一佛有无数名号。然则多宝如来，当即指释迦而言）。盍留焉。予从之。未几，上帝有旨，以予为雪山大仙。［按］帝君掌桂籍，列仙班，皆上格苍穹之实，此特其一耳。◎凡经上帝所用者，皆听命于天者也。天既可以贵之，则亦可以贱之。独修行出世人，或往生净佛国土，或暂生色界禅天，则唯自去自来，不由上帝之命。

【白话】帝君说：“我在周幽王时代，因为直言规劝而得罪幽王，当时幽王厌恶我屡次劝谏，就赐药酒给我喝，中毒身亡。死后灵魂无所趋向，在宫廷里哭了三天，幽王以为是妖怪，命令庭氏朝声音传出之处射箭，我这才永远离开王国，一意往西方而去。路上历经岷山、峨眉山、井络，飞越群山峻岭，遥望西方极远处有一山峰，高广百余里，积雪凝寒，不似人间(山在印度边界，邻近阿富汗兴都库什山脉，唐朝玄奘法师曾到此)。山神白辉告诉我：‘此山名雪山，过去多宝如来曾在此修行，八年得道(释迦如来曾在此雪山修道六年。若是多宝如来，则是贤劫以前之古佛，山神怎会知道。而且佛之名号，随处不同。经上说：“一名号有无数佛，一佛有无数名号。”因此多宝如来当是指释迦而言)。你何不留在此山呢？’我留下了。不久上帝有旨，封我为雪山大仙。”［按］帝君掌管桂籍，位列仙班，皆是其行善积德上格苍穹之报，此只是其中之一罢了。◎凡经上帝所用者，皆得听命于天。天既可以使善人尊贵，自然也可以让恶人卑贱。只有修行出世之人，或往生佛国净土，或暂生色界禅天，才可自去自来，不必听命于上帝。

人能如我存心

【原文】［发明］先要看明存心二字，然后讲到人能如我。又须先识心是何物，然后再讲存与不存。如教人取宝，务要先知宝所。◎人心道心之辨，吾儒千古以来，圣圣相传之真命脉也。道之大原出于天，不过依稀仿佛语，并非孔颜道脉之宗。而世儒有意谤佛，凭空造出释氏本心，吾儒本天之说，戕贼自己心学渊源，独让镇家之宝于释氏，大可扼腕。乃无识小子，竟有从而和之者矣。安得有大圣贤，起而正其谬哉。◎圣贤学问，不过要人求放心。但心既放矣，谁复求之。一放一求，似有两心。若无两心，何云求放。此处当研之又研，不可草草。◎吾儒论心，到虚灵不昧，具众理，应万事之说，精醇极矣。但此意本出之华严楞严诸解。孔孟以后，周程以前，儒家从无此语，朱子发之，不可谓非有功于儒矣。◎晦庵十八岁，从刘屏山游。屏山意其必留心举业，搜其箧（qiè）中，唯大慧禅师语录一帙（见尚直编及金汤编）。每同吕东莱，张南轩谒诸方禅老，与道谦禅师最善，屡有警发（谦师逝后，晦庵有祭文，载宏教集）。故学庸集注中，所论心性，略有近于禅者。晚年居小竹轩中，常诵佛经，有斋居诵经诗。谓晦庵为全然未知内典，过矣（鲁公与孔子言而善，孔子称之。公曰，此非吾之言也，吾闻之于师也。孔子曰，君行道矣，直心即是道。然则爱晦庵者，正不必为晦庵讳也）。

【白话】［发明］先要看明白“存心”二字，然后才可讲人能如我。又必须先识得心是何物，然后再讲存与不存。如同教人取宝，务必要先知宝在何处。◎人心与道心之辨别，是儒家千古以来，圣人代代相传之真命脉。西汉董仲舒说：“大道之根源出于天。”也不过是依稀仿佛之语，并非孔子颜渊正宗的道统血脉。而后世儒者有意诽谤佛教，凭空捏造出“佛教本原在于心，儒教本原在于天”之说，残害儒家自己之心学渊源，独把镇家之宝让于佛教，岂不大可惋惜。然而一班无见识之轻狂后生，竟有随从而附和此种说法的。祈愿能有大圣贤起而匡正其谬误。◎圣贤之学问，不过要人求得放心。但心既放了，又有谁去求呢。一放一求，似有两个心。若无两个心，何以说求和放呢。此处当研究又研究，不可草草带过。◎儒家论心，有“虚灵不昧，具众理而应万事”之说，极其精当确切。但此意本出之《华严经》和《楞严经》各注解中。孔子、孟子以后，周敦颐、程颢、程颐以前，儒家从无此说，是朱熹阐发的，不能说他无功于儒教。◎朱熹，号晦庵，十八岁时随从刘屏山游学。屏山原以为他必定留心于科考功名，但搜其书箱，惟有一本大慧禅师语录。他常与吕东莱、张南轩拜访诸方禅门长老，而与道谦禅师交往最密切。谦师的开示对他颇有警醒和启发。所以《大学》《中庸》集注中，有关心性之阐释，都略带有近于禅之意境。他晚年住在小竹轩中，常诵佛经，著有《斋居诵经诗》（其诗云：“端居独无事，聊披释氏书。暂息尘累牵，超然与道居。门掩竹林幽，禽鸣山雨余。了此无为法，身心同宴如。”）若认为晦庵为全然不知佛法，那就错得远了(鲁公与孔子交谈，所言皆合至理，孔子称赞他。鲁公说：“这些道理并不是我能说出来的，我是从老师那里听到的。”孔子说：“你是在行道啊！”所谓直心即是道。因此敬仰晦庵之人，正不必为晦庵避讳)。

**▼论心**

心不在内

【原文】愚人皆以心为在内者，只因误认五脏六腑之心，即是虚灵之体耳。不知一是有形之心，随躯壳为生死者。一是无形之心，不随躯壳为生死者。有形之心在内，无形之心不在内。若云同是一物，则尧舜与桀纣之心，天地悬隔者也，何以同犯心痛之病，一般诊候，一般疗治乎。然则服药之心，与善恶之心，判然两物矣。

【白话】愚昧之人都以为心在身体之内，只因他们误把五脏六腑之肉团心，当成虚灵不昧之真心了。不知一个是有形之心，随着人之躯壳而生死。一个是无形之心，不随人之躯壳而生死。有形之心在身体之内，而无形之心不在身体之内。若说此二种心同是一物，那么尧、舜之仁心与桀、纣之暴心，犹如天地之别。可是为何同犯心痛之病，同样需要延医诊候，同用一种方法治疗呢？由此可知，服药之心，与善恶之心，显然是两码事。

心不在外

【原文】或疑有形者既不是心，必以能知能见者为心。然所知所见之物，尽在于外，足征能知能见之心，亦在于外矣。尝试瞑目返观，但能对面而见其形，不能从眉根，眼底，面皮之内，以自见其形。譬如身在室外，故能但见室外之墙壁窗牖，不能从窗牖中隐隐窥见内面耳。曰，不然。知苦知痛者，亦汝心也。他人吃黄连，汝不道苦。蚊虫嘬汝肤，汝便呼痛。安得谓心在外也。

【白话】或许有人怀疑，有形状的既然不是心，必以能知能见的为心了。然而所知所见之事物，都在身体之外，足以证明能知能见之心，也在身体之外了。不妨试闭目返观，我们只能对面而见到事物的形状，不能从眉根、眼底、面皮之内，见到自己的形状。譬如身体站在室外，只能见到室外的墙壁、门窗，不能从门窗中隐约看见室内的摆设。所以我说：“此见解不对。能知苦知痛的，也是你的心。心若在外，当他人吃黄连时，你为何不觉得苦？而蚊虫来叮咬你的肌肤时，你便叫痛。怎能说心在躯体之外呢？”

心不在中间

【原文】或疑既不在内，复不在外，定是或出或入，在中间矣。曰，不然。若有出入，即非中间。定一中间，应无出入。且汝以何者为中乎。若在皮内，依然是内。若在皮外，依然是外。更求其中，不过腠（còu）理〖腠理，皮肤肌肉的纹理〗间垢腻耳，岂汝心乎。

【白话】又有人怀疑，心既不在内，又不在外，那一定是或出或入，在中间了。我说：“也不对。若有出有入，就不是中间。若定一中间，就应没有出入。况且你以什么位置为中间呢？若中间在皮内，依然是内。若在皮外，依然是外。更进一层去寻求中间，不过是皮肤纹理与皮下肌肉之间的污垢罢了，那岂是你的心？”

心非有在有不在

【原文】或谓心不在焉，则视不见，听不闻，食不知味。若视之而见，听之而闻，食之而知味，此即心所在矣。然则心固有在有不在乎。曰，此六识也，非心也。且如美女在前，便生爱染，此因眼色相对而成识也。说着酸梅，口涎自生，此因舌味相感而成识也。登高视下，两股战栗，此因身触相迫而成识也。认为虚灵不昧之体，则毫厘千里矣。无量劫来生死本，痴人唤作本来人。其谓此欤。

【白话】有人说：“当一个人心不在焉时，眼睛虽在看，却像没有看到一样。耳朵虽在听，却像没有听到一样。口里吃着东西也不知滋味。若视而能见，听而能闻，吃东西也有滋味，就说明心在了。因此心确实有在与不在啊！”我说：“此是六识，而不是心。比如美女在面前，会生爱染，是由于眼根与色尘相对而成眼识。说着酸梅就会流口水，是因为舌根与味尘相感而成舌识。登高处往下看，两腿会战栗发抖，是由于身根与触尘相迫而成身识。将此六识认作是虚灵不昧之心体，真是差之毫厘，失之千里。古德偈云：‘学道之人不识真，只为从前认识神。无量劫来生死本，痴人唤作本来人。’就是指此而言啊。”

心含太虚

【原文】楞严经，佛告阿难，十方虚空，生汝心中，如片云点于太虚里。◎佛与阿难七处征心，七问七答，尽破其妄，而后渐显妙明真心，令其廓然大悟。可谓深切著明矣。［按］心字既已含糊，则存字亦欠确切。如必欲言之，将错就错，且以未尝虐民及救人之难等，为帝君之存心。仰而法之，可也。

【白话】《楞严经》上佛告诉阿难：“十方虚空，生汝心中，如片云点于太虚里。”◎佛于楞严会上七处征诘阿难尊者心目所在之处，阿难尊者先后以七处回答，佛一一破尽阿难尊者之妄想缘心，而后渐渐显出妙明真心，使他廓然大悟。可以说是深切著明了。［按］“心”字既已含糊，那么“存”字也欠确切。若一定要说这二个字，只好将错就错，姑且以未尝虐民以及救人之难等，作为帝君之存心。只要能对帝君生起敬仰之心并效法之，就可以了。

天必锡汝以福

【原文】[发明]上句如我存心，是因。此句锡汝以福，是果。必字，如种瓜得瓜，种豆得豆，毫发无爽。非如穷措大所谓上古天心可问，叔世天心不可问之说也。◎天字，有就形体言者，有就主宰言者。就主宰言，则所谓天者，即皇皇上帝也。后儒讳言上帝，辄以理字代之，其言未始不是。然世人说着上帝，犹有畏惧之心。若止说一理字，谁人畏之。且如密室之中，有一美女在焉，入其室者，淫心勃发。忽有人曰，室中已供玉皇圣像，彼女正在烧香。此时虽极恶之人，亦惕然知惧，未必遂敢于玉皇像前，肆行无忌也。若但告之曰，汝之所为，大非理之所宜。逆理，则得罪于名教，不可以为君子。试问此人，当奋然勃然之时，果能闻之而顿息否。故知天字就主宰言，足以劝化学者，有功于儒教。若但就理言，徒开天下无忌惮之门，不可以为训也（人人知畏惧，便是治天下之机。人人无忌惮，便是乱天下之机）。况世间万事万物，何处不可说理。天固即是理，性亦即是理。天命之谓性，竟是理命之谓理。思之，不觉失笑。◎象山先生六岁时，忽问天地何所穷际，思之，至于终夜不寐。今白发老人，日在天之下，竟不知头上所戴者为何天，则亦蠢然一血气之伦而已。◎伊川先生访邵康节，指面前食桌曰，此桌安在地上，不知天地安在何处。康节极与论天地万物之理，及六合之外。伊川惊叹曰，生平唯周茂叔论至此（见圣学宗传）。嗟乎。谁谓古之大儒，必不究心天上天下之事乎。朝菌虽不知晦朔，蟪蛄虽不知春秋，而晦朔与春秋，究何尝废哉。然则三界内，实有二十八天。何得不自附于濂溪康节之末，觅伊川其人者，而与之语哉。

【白话】[发明]上句如我存心是因，此句锡汝以福是果。必字，如种瓜得瓜，种豆得豆，丝毫不会差错。并非如某些寒酸的读书人所说的“上古天心可问，末世天心不可问”。◎天字，有就形体而言，有就万物之主宰而言。就主宰而言，所谓的天就是玉皇上帝。后世儒家讳言上帝，用“理”字来代替，此说也未尝不对。然而世人提到上帝时，还能怀有畏惧之心。若只说一“理”字，有谁会害怕呢？比如密室中有一美女在，闯入密室之男人，见到美女，淫心大发。忽然有人说：“室中已供玉皇圣像，那位女子正在烧香。”此时虽是极恶之人，也会惶恐畏惧，未必敢在玉皇像前，肆行无忌。若只告之说：“你如此胡作非为，实是情理所不容。倘若逆理行事，便是名教之罪人，不能成为君子。”试问此人正当欲心炽盛之时，听此番话果能当下熄灭欲念吗？由此可知，天字就主宰而言，足以劝化学者，有功于儒教。若只就理而言，徒然开天下肆无忌惮之门，不足为训(人人知畏惧，便是治理天下之紧要所在。人人无所忌惮，便是天下大乱之先兆)。何况世间万事万物，何处不可说理。天固然是理，性也是理。那么《中庸》里“天命之谓性”，竟也可以读成“理命之谓理”。如此一想，不觉让人失笑。◎宋儒陆象山（陆九渊）先生六岁时，忽然想到一个问题，天和地到底何处才是尽头？为了找到答案，竟然想了一整夜都没睡。而今白发老者，每日都在天底下过活，竟不知头上所戴的到底属于哪一种天，也只能算是蠢蠢然一团血气之伦罢了。◎宋理学家程伊川（程颐）先生访问邵康节（邵雍），指着面前之饭桌说：“此桌安在地上，不知天、地安在何处？”邵康节为他大谈天地万物之理，以及六合（天、地、四方）之外情形。伊川惊叹说：“有生以来，只有周茂叔（周敦颐，世称濂溪先生）论到这个地步。”唉！谁说古代大儒一定没有专心研究天上天下之事。朝菌虽不知旦夕，蟪蛄虽不知有春秋，而旦夕与春秋何曾没有？那么三界之内，确实有二十八天。要探究这方面之事，何不自附于周濂溪、邵康节之后，然后找到像伊川这样的人，而对他讲解呢？

**▼天名**

欲界六天

【原文】自大地水轮之下，至他化自在天，皆名欲界，以其犹有情欲也。自下至上，共有六天。一四王天（四大天王分领四大部洲，离地四万二千由旬，宫殿齐于日月），二忉利天（梵语忉利，此言三十三。中间为帝释所居，八方各有四大臣辅之，合成其数，故名。非自下至上之三十三也。离地八万四千由旬），三夜摩天（从夜摩天往上，仙家就不知道了，所以道家书籍里没有这些名号的记录），四兜率天，五化乐天，六他化自在天。六天每过一劫，皆有火灾坏之。其间寿命长短，及宫殿城邑，身衣轻重等，详载藏经，兹不繁举。［按］帝君所谓天必锡汝以福者，谁锡之。即忉利天王锡之也。儒家称为皇皇上帝。道家或称玉帝，或称玉皇大天尊。佛家或称三十三天王，或称帝释，或称释提桓因。其实一上帝也，威权统摄四大天王。

【白话】 自大地水轮之下至他化自在天，都叫欲界。因为此界中众生还有情欲，所以叫欲界。从下至上，共有六种天。一是四王天(由四大天王，分管四大部洲，离地四万二千由旬，所居宫殿与日月齐等)。二是忉利天(梵语忉利，意译作三十三。中间为帝释所居住，八方各有四大臣辅佐守护，八方四大臣加上帝释共三十三，不是从下至上有三十三。离地八万四千由旬)。三是夜摩天(此天以上，是仙家所不知道的，所以道书上没有这些名目和称号)。四是兜率天。五是化乐天。六是他化自在天。六种天每过一劫，都有火灾毁坏。住在六天中的天人，其寿命长短以及宫殿城邑、身衣轻重等，都详细记载在《大藏经》上，此不一一列举。［按］帝君所说天必赐你以福，谁赐给你福呢？其实就是忉利天王所赐。儒家称为皇皇上帝，道家或称为玉帝，或称为玉皇大天尊。佛家或称为三十三天王，或称为帝释，或称为释提桓因。其实所称的都是同一个上帝，其威势权力统管四大天王。

色界十八天

【原文】由欲界而上，有色界焉，以其但有色身，而无男女之欲也。自下至上，共十八天，一梵众天，二梵辅天，三大梵天（此三天，名为初禅，每过一劫，亦有火灾坏之），四少光天，五无量光天，六光音天（此三天，名为二禅，每过七劫，则有水灾坏之），七少净天，八无量净天，九遍净天（此三天，名为三禅，每过六十四劫，则有风灾坏之），十福生天，十一福爱天，十二广果天，十三无想天（此四天，至下色究竟天，共九天，通名四禅，为三灾所不及），十四无烦天，十五无热天，十六善见天，十七善现天，十八色究竟天（此五天，又名五不还天）。此十八天，皆修梵行，及禅定福乐，但其间大小深浅不同耳。［按］色究竟天之上，有摩醯（xī）首罗，威权至尊，为娑婆世界之主。统摄万亿他化天，万亿化乐天，万亿兜率天，万亿夜摩天，万亿忉利天，万亿四王天，万亿日天子，万亿月天子。为欲界诸天所不得闻名，不得见形者也。

**【白话】**由欲界往上，有色界。因为住在此界中的天人只有色身，而无男女情欲。从下到上，共有十八种天。一是梵众天，二是梵辅天，三是大梵天（此三种天，名为初禅。每过一劫，有火灾毁坏)，四是少光天，五是无量光天，六是光音天(此三种天，名为二禅。每过七劫，有水灾毁坏)，七是少净天，八是无量净天，九是遍净天(此三种天，名为三禅。每过六十四劫，有风灾毁坏)，十是福生天，十一是福爱天，十二是广果天，十三是无想天(此四种天，至后面的色究竟天，共九种天，通名四禅。是火、水、风三灾所毁坏不了的地方)，十四是无烦天，十五是无热天，十六是善见天，十七是善现天，十八是色究竟天(此五种天，又名五不还天)。居住在此十八种天的天人，都是来自修梵行以及修禅定福乐之人，但其间所修之功德大小深浅又有不同。［按］色究竟天之上面，还有摩醯首罗（华言为大自在），威势权力极尊贵，是娑婆世界的主宰，统辖万亿他化天、万亿化乐天、万亿兜率天、万亿夜摩天、万亿忉利天、万亿四王天，万亿日天子、万亿月天子。为欲界诸天所不得闻其名，更不得见其形。

无色界四天

【原文】由色界而上，复有四天，一空无边天，二识无边天，三无所有天，四非想非非想天。以其但有定果色，而无业果色，故通号之为无色界。［按］此三界之极顶也。非想非非想天，寿至八万四千大劫。然皆不了妙觉明心，故天福一尽，复入轮回。以佛眼观之，总为未出世之凡夫也。道家所谓三界，乃上中下界也，与此不同。

【白话】由色界往上，又有四种天。一是空无边天，二是识无边天，三是无所有天，四是非想非非想天。因为此四种天之天人，只有定果色，没有业果色，所以通称为无色界。［按］此是三界之极顶。非想非非想天之天人，寿命长达八万四千大劫。只因未能了悟妙觉明心，所以天福一尽，又要堕入轮回。以佛眼观之，都是尚未出离世间之凡夫。道家所说之三界，是上中下三界，与此三界不同。

【原文】问，天者，至尊无对之名。总谓之天，可矣。安得有种种名色。●答，人亦号万物之灵，岂得总谓之人，竟无贤愚贵贱乎。经云，具五戒者生人中，修十善者生天上。然五戒十善，各有浅深大小之别。故在人道者，其福不齐。在天道者，其福亦不齐也。

【白话】问：“天既是至尊无上、独一无二之名号，总称之为天就可以了，怎么又有许多名目呢？”●答：“人也号称为万物之灵，难道总称为人，其间就无有贤、愚、贵、贱之分。佛经说：‘具足受持五戒之人，转生人中。修十善之人，可生天上。’然而五戒十善也各有深浅大小之别。所以生在人道中的，各有福报不等。生在天道的，其福报也各有不同。”

【原文】问，二十八天，何天为凡，何天为圣。●答，二天唯凡夫住，五天唯圣人住，其余二十一天，则凡圣同居矣。二唯凡住者，一是初禅大梵天王，二是四禅中无想天人。何以故。盖以大梵天王，不知六道众生，皆因自己业力轮转。但自恃高贵，谓唯我能生一切天地人物，遂起邪见。又无想天中，唯是外道修无想定，以生其中，受五百劫无心之报，自谓涅槃，受报毕已，必起邪见，来生地狱。五唯圣住者，从广果天以上，无烦，无热等五净居天，唯是阿那含三果圣人所住也。自余二十一天，凡圣同居者，例此可悉。

【白话】问：“二十八种天中，何天是凡夫居住，何天是圣人居住？”●答：“二种天唯是凡夫居住，五种天唯是圣人居住。其余二十一种天，则凡夫与圣人共同居住。凡夫居住的二种天，一是色界初禅大梵天王，二是色界四禅中无想天人。为什么呢？因为大梵天王，并不知六道众生，都是因各人业力轮转。但自恃高贵，以为只有我大梵天王能生一切天地人物，遂起邪见。又无想天之天人，只是外道修无想定，以生其中，受五百劫无心之报，而他们自以为已入涅槃。受报完毕之后，必起邪见，则来生肯定堕入地狱。圣人居住的五种天，是从广果天以上的无烦天、无热天、善见天、善现天、色究竟天，合称为五净居天，居住其中的，全是已证得阿那含三果之圣人。其余二十一种天，凡圣共同居住的，可依此类推。”

于是训于人曰

【原文】［发明］于是二字，若承未尝虐民句来，则训有止恶之意，为下诸恶莫作张本。若承救人之难六句来，则训有劝善之意，为下众善奉行张本。◎帝君所以谆谆垂训者，夫固以吾辈为人也，而果无愧于人乎。孟子曰，无恻隐之心，非人也。无羞恶辞让之心，非人也。以是言人，人亦难矣。万物皆备，人何其尊。可帝可王，人何其贵。来无分文，去又空手，人何其贫。美味入喉，俄成粪秽，人何其贱。一一皆从胎中住过，人何其卑。啖尽水陆群生，人何其酷。外面饰以绫罗，中间满腹矢溺，人何其伪。各各私一妻室，被其驱遣而甘心，人何其奴。漫指藏身之处以为家，人何其小。日里皇皇仁义，夜来无丑不作，人何其羞。今日不保来朝，人何其脆。阎王一呼即去，人何其懦。阿毗昙论云，人字有八义。楼炭正法经云，阎浮提人，种类差别，合有六千四百种。然则人字，岂易识哉。

【白话】[发明]“于是”二字，若承上文未尝虐民一句，则训字含有阻止作恶之意，为下文的诸恶莫作埋下伏笔。若承“救人之难”六句，则训字就有劝人行善之意，为下文的众善奉行埋下伏笔。◎帝君之所以谆谆教诲，留下训诫，自然是希望我们能好好做人。但是我们果然能无愧于人么？孟子说：“没有怜悯同情之心，不能算是人。没有羞耻憎恶、谦恭礼让之心，也不能算是人。”以此标准来衡量人，做人也真不容易。天下万物都为我所具备，人是何等的尊崇！可称帝称王，人是何等的高贵！出生时身不带分文，死去时又两手空空，人是何等的贫穷！美味一入喉中，倾刻变成粪便污秽，人是多么的低贱！每个人都在母胎中住过，人是多么的卑微！吃尽山珍海味飞禽走兽，人是多么的残酷！外面穿着绫罗绸缎，腹内却装满屎尿，人是多么的虚伪！各人私心中只爱自己的妻室，被其驱使差遣而心甘情愿，人是何等的奴怯！随便指一藏身之处就认为是家，人是何等的渺小！白天道貌岸然鼓吹仁义，一到晚上却无丑不作，人是何等的羞耻！活到今天保不了明天，人是多么的危脆！阎王一呼就去，人又是何等的懦弱！《阿毗昙论》上说：“人字有八义。”《楼炭正法经》上说：“阎浮提世界中人，种类差别，共有六千四百种。”如此看来，这个人字，岂是容易辨识的。

**▼人说**

人种从光音天来

【原文】起世因本经云，劫初以来，一切人类，皆从光音天降，乘空而行，不由母腹。迨食粳米之后，因有筋脉骨髓，成男女之相，淫欲从此生焉。［按］人为色界天之种，故塑天神之像，皆如人类。

【白话】《起世因本经》上说：“劫初以来，一切人类都是从光音天降临。他们乘空而行，不从母腹而生。及至吃了地上生长的粳米之后，因而便有筋脉骨髓，形成男女之相，淫欲从此生出。”［按］人是色界天所传之种，所以塑造天神之像，皆如人类。

人禀四大而生

【原文】世间不过地水火风四种，人则禀其气而成形焉。骨肉，地也。涕泪痰涎，水也。暖气，火也。运动，风也。［按］就五行论，则多金木而少风。然地可该金木。而少风，则不能运动矣。纵以五脏配五行，而五脏外之躯壳，似反少着落。故五行之说，不如四大之颠扑不破。

【白话】世间一切不过是由地、水、火、风四种构成，人也是禀承四大之气而成形。骨肉，属地。涕泪痰涎，属水。暖气，属火。运动，属风。［按］就五行与四大比较而言，五行中多了金和木，而少了风。四大中的地可以包括金和木。而五行中少了风，人就不能运动了。即使用五脏配五行，而五脏之外的躯壳，似乎反而没着落了。所以五行之说，不如四大之颠扑不破。

人为四生六道之一

【原文】四生者，胎卵湿化也。人类则皆胎生焉。六道者，天人修罗地狱鬼畜也。人道则居其次焉。［按］人非必定胎生，偶因业缘而胎生。亦非必定为人，偶因业缘而为人耳。所谓李四张三，堕地权时名姓。天宫地府，浮生瞬息家乡也。

【白话】四生指胎生、卵生、湿生、化生。人类都是胎生的。六道指天、人、阿修罗、地狱、鬼、畜生。由上至下，人道居于六道的第二位。［按］人不一定非要胎生，是偶因业缘而胎生。也不一定非生而为人，是偶因业缘而为人罢了。所谓李四张三，不过是暂时名姓。天宫地府，都只是浮生短暂家乡。

人有十时

【原文】法苑珠林云，人有十时，一者膜时，二者泡时，三者疱时，四者肉团时，五者肢时，六者婴孩时，七者童子时，八者少年时，九者壮盛时，十者衰老时。［按］前五，以处胎时言。后五，以出胎后言。

【白话】《法苑珠林》上说：“人自胎中至出生后，可分为十个时期。一者形成膜时，二者形成泡时，三者形成疱时，四者形成肉团时，五者长成肢体时，六者婴孩时，七者童子时，八者少年时，九者壮盛时，十者衰老时。”［按］前五时，以处胎时而言。后五时，以出生后而言。

人面如地形

【原文】起世因本经云，南阎浮提，大七千由旬，北阔南狭，故此方人面，还似地形。［按］北俱卢洲地形方，故人面亦方。东胜神洲地形圆，故人面亦圆。西牛货洲形如半月，故其人面隆而脑后削。推而论之，鸟栖于木，故羽似木形。兽行于草，故毛如草状（此亦格物之学）。

【白话】《起世因本经》上说：“南阎浮提，其大有七千由旬，北方阔而南方狭，所以此洲之人，其面如其地形。”［按］北俱卢洲地形是方的，所以此洲之人面也是方的。东胜神洲的地形是圆的，所以其洲之人面也是圆的。西牛货洲的地形象半月形，所以其洲之人面隆起而脑后如刀削似的。推而论之，鸟栖息于树木上，所以其羽毛像木的形状。兽奔行于草中，所以其毛就如草状。

人有六根六尘六识

【原文】六根者，眼耳鼻舌身意也。六尘者，色声香味触法也。以眼观色，以耳听声，根尘相对，而识存乎其中矣。［按］同一六根也，凡夫用之，则为六情，为六入，为六受，为六爱，为六贼。若菩萨得之，则为六神通矣。不可悟天人以水为琉璃，饿鬼以水为脓血之理乎。

【白话】六根，指眼、耳、鼻、舌、身、意。六尘，指色、声、香、味、触、法。以眼见色，以耳听声，如是六根与六尘相对，六识就存在于其中了。［按］同是六根，凡夫用它，就为六情、六入、六受、六爱、六贼。若菩萨用之，就为六神通。由此不能不领悟到天人见水为琉璃，而饿鬼见水为脓血之理啊！

人须知十二因缘法

【原文】法华经云，无明缘行（无明者，宿生烦恼痴暗也。缘，犹生也。行，即所造之业。谓宿世因愚痴昏暗，所以造业也）。行，缘识（识者，谓初起妄念，欲托母胎也）。识，缘名色（名色者，谓初托胎后，诸根成形也）。名色，缘六入（有此六根，将来必入六尘，故云六入）。六入，缘触（三四岁时，对尘无知，故仅名触）。触，缘受（受者，五六岁后至十二三，能领纳前境也）。受，缘爱（爱者，从十四五至十八九，贪着声色，即起爱心也）。爱，缘取（取者，从二十岁后，贪欲转盛，驰求不息也）。取，缘有（三界谓之三有，既有善恶境界，来世复有生死）。有，缘生（生者，未来之世，复当生于六道也）。生，缘老死忧悲苦恼（老死者，谓未来之世，老而复死也）。无明灭，则行灭。行灭，则识灭。识灭，则名色灭。名色灭，则六入灭。六入灭，则触灭。触灭，则受灭。受灭，则爱灭。爱灭，则取灭。取灭，则有灭。有灭，则生灭。生灭，则老死忧悲苦恼灭。［按］但知身为母之所生，而不知父亦有分者，童稚是也。但知身为天地父母所生，而不知因宿世业缘生者，庸众是也。余最不喜天生圣人之说，如天果能生圣人，则当常生圣人。既已生尧舜，何为复生桀纣。若不能禁桀纣之不生，则亦不能保尧舜之必出。尚谓天地能生人乎。纳妾者，多方求子而无子。私奔者，唯恐有胎而有胎。则生育亦不独父母之故矣。

【白话】《法华经》中说：“由于过去的愚痴无明而产生了不善行为(无明，指前生的烦恼痴暗。缘，即产生之意。行，指所造之业。这句是说前生因为愚痴昏暗，所以造了业)。由于行为的业力而有投生转世之识(识，指初起之妄念，想要托生母胎)。识既投生母胎后，六根成形为名色(名色，指投胎后，眼、耳、鼻、舌、身、意诸根成形了)。六根名色具足后就有六入的功能(有了六根，将来必入六尘，所以说六入)。既有六入的功能，出生后开始对外界有所接触(三四岁时，对六尘还无知，所以只称为触)。有接触就感受各种苦乐境界(受，指五六岁后到十二三岁，能领纳面前的境界)。当感受到美好的境界时，就会产生贪爱之心(爱，指从十四五到十八九岁，贪着声色，会生起爱心)。有了贪爱之心，就会设法追求猎取(取，指从二十岁后，贪欲更加强烈，追求不息)。追求猎取的同时，又造转生来世之业(三界又叫三有，既有善恶境界，来世必定有生死)。既造业因，自然又会转生于来世(生，指未来世还会生于六道)。有了生必然又要经历老死及诸般忧悲苦恼（老死，指未来世，老了又死去)。若将无明灭除了，就不会有造业的行为。没有造业的行为，就没有托胎的业识。业识没有了，名色也就没有了。既没有名色，自然不会有六入。没有六入，就不可能有触。既没有触，就不会有所感受。没有感受，就不会有贪爱心。既没有贪爱心，也不会想取为己有。不取为己有，自不会再造来生之业。没有来生之业因，就不会生于六道。既没有生，自然就不再有老死及忧悲苦恼。”［按］只知身体是母亲所生，而不知父亲对其也有分，此是孩童之想法。只知身体是天地父母所生，而不知是因宿世业缘所生，此是平常人之认识。我最不喜欢天生圣人之说，若上天果然能生出圣人，就应当经常多生圣人。可是既已生了尧舜这样圣明的君主，为何还又生出桀纣这样的暴君呢。若不能禁止使桀纣不生，当然也不能保证尧舜一定会常生。还有何理由说天地能生人呢。纳妾之人家，多方求子而不能得子。私奔之男女，害怕怀胎而却偏偏有胎。可见生育之事也不只是父母之缘故。

人寿有古延今促之异

【原文】经云，增劫之时，从人寿十岁后，每过百年，各增一岁，如是增之又增，至八万四千岁而止。自后每过百年，各减一岁，如是减之又减，至于十岁而极。十岁以还，又复增益。犹之日永日短，循环无已也。［按］释迦如来，人寿百岁时出。故成康之世，盈百者甚多，如武王九十三，文王九十七。唐虞之世，在文王前千余年，又当增十余岁，故禹寿一百有六，舜寿一百有十，尧寿一百十七。帝喾（kù)在位七十年，寿可知矣。颛顼（zhuānxū）在位七十有八，视帝喾复增矣。少昊在位八十四年，视颛顼复增矣。黄帝在位百年，视少昊复增矣。炎帝在位百四十年，视黄帝复增矣。伏羲前有因提纪，循蜚纪，叙命等纪。至人皇氏，不知几十万年，故人皇兄弟九人，合四万五千六百年。至地皇，天皇，又不知若干万年，故兄弟各一万八千岁。垂于史册者，彰灼可考。后儒见几万岁之说，以为荒唐，尽行删去，亦陋矣。当日作史者，垂此必非无本。孔子生衰周，犹及见史氏之阙文。岂唐虞以前之史臣，妄入无稽之语于正史耶。噫。目不见熊，而谓之三足鳖。非物之怪，乃学识未充也。若夫周昭王至今，又阅三千年，又当减三十岁，故目今年高者，类以七旬为上下。博览群书，方知佛语有验。韩昌黎佛骨表，谓上古无佛而寿，后世有佛而夭。岂识正值减劫之际乎。◎人寿八万岁时，五百岁而婚嫁。周初之制，三十而有室。今则年未成童，便思少艾，总角稚子，口出秽语矣。

【白话】据佛经上说：“当增劫之时，从人寿只有十岁开始，每过一百年，就增加一岁，像这样增之又增，一直增到八万四千岁为止。从此以后，每过一百年，就减去一岁，这样减之又减，减到十岁就不再减了。十岁以后，又开始增加。就象一年中有时白天长，有时白天短，相互交替，循环不已。”［按］释迦如来，于人寿一百岁时诞生于世，所以我国周朝成王、康王时代，活满百岁的人很多，如武王九十三岁，文王九十七岁。唐尧、虞舜时代，在周文王前一千余年，寿命又当增加十多岁，所以禹的年纪一百零六岁，舜的年纪一百一十岁，尧的年纪一百一十七岁。帝喾在位执政七十年，那么他的寿命肯定比尧帝高。颛顼在位七十八年，比帝喾又有所增加。少昊在位八十四年，比颛顼又有增加。黄帝在位百年，比少昊又增加。炎帝在位一百四十年，比黄帝又增加。再推到伏羲之前有因提纪、循蜚纪、叙命等纪，至人皇氏，不知有几十万年，所以人皇兄弟九人，合起来有四万五千六百年。到了地皇、天皇，又不知有多少万年，所以兄弟二人各一万八千岁。留传记载于史册上的，历历可以考证。后世儒者认为人活几万岁的说法很荒唐，就将史书上有关这方面之记载全部删去，此种见识未免也太浅陋无知了。古时作史书之人，记载此事一定有依据的。孔子生于周朝衰落之时，还能见到史家的缺文。难道唐、虞以前的史臣，是凭空捏造无稽之谈入于正史的吗？噫！没有见过熊的人，而把熊当作三足鳖，此不是物种怪异，而是学识浅薄啊！从周昭王至现在，又过了三千年，人的寿命应当减去三十岁，所以现今高寿之人，大抵在七十左右。博览群书，才知佛说之言是真实不虚的。韩昌黎在《论佛骨表》上说：“上古无佛时，人的寿命长。后世有佛，人寿反而短。”他哪知现今正值减劫之际呢？◎人的寿命达到八万岁时，五百岁才谈婚论嫁。周朝初期的制度，三十岁才能成家。现在的人还未满十五岁，便思念美貌少女。幼小儿童，就满口脏话。

人身有古大今小之殊

【原文】人寿当减劫时，每过百年，其身短一寸，千年则短一尺。释迦如来出世时，人身皆长八尺（佛之化身一丈六尺）。今已过二千余年，当短去二尺，故今世之人，大抵以六尺为上下。总之寿增，则其身随时而大，寿减则其身随时而小。至疾疫灾后，寿命愈促，身形愈小，或二搩〖（zhé）张开拇指、中指或食指，度量物体〗手，或三搩手。所可资食，稊稗为上。人发衣服，以为第一。资身之具，皆作刀杖之形（今妇人簪珥已有作刀斧形者）。［按］有人发隋唐以前古墓，有骨粗大，较今时人骨，长二尺许。尝考天人感通记云，蜀都旧址，本在青城山上，今之成都，乃大海也。昔迦叶佛时，有人从西耳河边回，舟过于此，见岸上有兔，引弓射之。不知兔乃海神也，大怒，遂踏翻其船，而壅沙成地焉。后至晋朝，有僧见地上多裂，掘之，得人骨船底。骨皆长三丈余，以迦叶佛时，人寿皆二万岁故也。又尝读孔履记，孔子之履，当今之官尺一尺三寸，则孔子之足非犹夫今人之足矣。又尝读周礼云，柯长三尺，博三寸。则昔人之手非犹夫今时之手矣。甚至服物器皿，凡在百年前者，必较大于今人。岂非身形渐小，物亦随之而小乎。

【白话】人的寿命处于减劫时，每过一百年，身体的高度就缩短一寸，一千年就短一尺。释迦如来出世时，人的身高是八尺(佛之化身一丈六尺高)。距今已过二千多年，当缩短二尺，所以现在的人大抵身高在六尺左右。总之，寿命增长时，身体也随之而高大。寿命减少时，身体也随之缩短而变小。至疾病、瘟疫灾难后，寿命就更加短促，身形也愈加矮小，或二搩手（一搩手，张开中指与大母指的长度）、或三搩手那样高。可以供人吃的，草籽已是最好的粮食。所穿的，以头发当衣服算是第一。凡日常用具，都制作成刀剑棍棒之形(现今妇女的发簪耳环已有做成刀斧形状的了)。［按］有人发掘隋唐以前之古墓，其骨骸很粗大，比今时之人骨更长二尺多。曾考证《天人感通记》，其中提及四川成都的旧址，本在青城山上，现在的成都，曾经是大海。过去迦叶佛时，有人从西耳河（又名西洱海。在今云南大理县东）边回来，乘船路过此地，见岸上有只兔子，就用弓箭射它。不知此兔原是海神所变。海神大怒，即踏翻其船，堆积壅沙填洱海而成平地。后来到了晋朝，有僧人见地上有很多裂口，就挖掘之，得到许多人骨和船底。其骨长三丈多。因为过去迦叶佛时，人的寿命是二万岁的缘故。又曾读《孔履记》，孔子之鞋，相当于现今官尺一尺三寸。可见孔子那个时代人之脚，与今人之脚，其大小是有差别的。又曾读《周礼》，说斧柄长三尺，宽三寸。可见古人之手，与今人之手，其大小也不一样。甚至衣服物件器皿，凡在百年以前的，一定比今人所使用的大。岂不是身形渐小而使用之器物也随之变小了？

人福有古重今轻之验

【原文】人惟有德，所以有福。寿减之后，一切皆减，其德渐漓，其福渐损。略言之，如七宝渐隐没，五谷渐歉收，衣食渐艰难，容貌渐丑陋，资禀渐昏愚，精神渐衰弱，风俗渐骄慢，六亲渐不和，赋役渐繁重，水火盗贼渐炽昌，佛法渐凋废，善人渐衰残，真儒渐稀少，谤佛之人渐推崇，富人渐鄙吝。［按］世俗文词，有时不验。若出之内典，则字字有征。且如三代之时，皆用黄金白璧，动以百双万镒为计，未尝纯用白金也。至于汉后，乃间用白金（桑宏羊至以白金铸钱）。而夜光之璧，照乘之珠，小国皆有，非若今时之罕见也。乃今之用低银者，多和赤铜于内，是银不足，而继之以铜也。非七宝隐没之验何（古人所云百金，乃百锭金也。汉文帝云，百金乃十家中人之产。苏子曰，兴师十万，日费千金。若一金，止作一两，则汉代中人产，止有十两之数。而一兵之资粮器械，每日止用银一分矣。有是理乎）。周时田百亩，止当今时二十二亩。此二十二亩之所入，上农夫可食九人。夫古人每食，必至斗米，一人终岁之粮，约今时七十余石，九人当有六百几十石，是每亩可收米三十石也。余幼时所见闻，吾乡尚见每亩收脱粟三，四石者，自康熙癸亥年后，凡从前收三石外者，皆不及三石之数矣。非五谷歉收之验何（隆万间，有人修昆山荐严禅寺，出其瓦间所塞稻束，犹唐朝故物。其穗长至尺余，计其所收，每亩必有十余石。今之稻穗，不满四寸矣）。古者国无十年之蓄，曰不足。无六年之蓄，曰急。汉唐盛时，尚可比昔年之不足。今则求为急，而不可得矣。非衣食艰难之验何。古者王公之贵，下交岩穴，卿相之尊，劳不坐乘。今者甫膺一命，便藐视知交，而皂隶牧圉，有乘轩执盖者矣。非风俗骄慢之验何。古者高僧见天子不名，诏书必称师。唐太宗叙三藏圣教，极意钦崇。玄奘法师示寂，高宗告左右曰，朕失国宝矣。辍朝五日（见高僧传）。中宗景龙二年，敕高安令崔思亮，迎僧伽大师至京。帝及百僚，皆称弟子（出金汤及统纪）。高宗显庆元年，敕天下僧尼，有犯国法者，以僧律治之，不得与民同科（出唐书）。宋真宗朝，诏天下避志公禅师之讳，止称宝公（见志公禅师后行状，系张南轩父忠献公所撰）。宋之太祖，太宗，真，仁，高，孝，皆兴隆大法，有时驾临佛宇，有时问法禁中，为林间盛事。今则士流倨傲，多有见佛像不参，遇高僧不礼者矣。非佛法凋废之验何。孔颜立教，止贵躬行，不尚口舌，厚于自治，薄于责人。孟子距辟杨墨，出于万不得已，譬如大黄巴豆，良医偶一用之，非日日必需之物。今则白衣小子，止拾几句谤佛常谈，便自谓程朱复出。黄口儿童，但有一种夸大习气，辄主张道学门庭矣。非真儒稀少之验何。即此数者，余可例推。

【白话】人因为有德，所以有福。寿命减短之后，一切皆减。其道德观念逐渐薄弱，其福报也渐渐减损。略而言之，比如七宝渐渐隐没，五谷渐渐歉收，衣服饮食渐渐艰难，容貌渐渐丑陋，资质禀性渐渐昏庸愚昧，精神渐渐衰弱，风俗渐渐骄狂浮慢，六亲渐渐不和睦，赋税劳役渐渐繁重，水火之灾和盗贼渐渐炽盛昌獗，佛法渐渐凋零废替，善人渐渐衰残难得，真正的儒者渐渐稀少，诽谤佛法之人渐渐被推崇，富人渐渐鄙俗吝啬。［按］世俗之文词，有时不能证验。若出之佛经，则字字有证据。如夏商周三代之时，货币皆用黄金白璧，往往用百双万镒来计算，不曾纯用白金。到了汉代之后，才混杂使用白金（汉武帝的大臣桑宏羊甚至用白金铸钱）。而夜光璧、照乘珠之类的珍宝，小国皆有，哪像今时之罕见。现今之用杂质银的，大多掺和了赤铜，是因为银不充足，而用铜来代替。岂不是七宝隐没之验证么（古人所说之百金，就是一百锭金子。汉文帝说：“百金相对于十户中等人家的财产。”《孙子兵法》上说：“兴兵十万，日费千金。”若一锭金，止作一两，那么汉代一户中等人家的财产，止有十两之数。而一个士兵之资粮器械，每日止用银一分。有这样的道理么）？周朝时田一百亩，只当今时的二十二亩。此二十二亩之收成，可供九个农夫吃一年。古人每顿饭，要用一斗米。一个人一年之口粮，相当于今时七十多石（一百二十市斤为一石），九人应当有六百几十石才行。这样每亩可收米三十石。我幼年时见闻我家乡还有每亩收糙米三、四石的。自从康熙癸亥年后，凡是从前收三石多的，现在都不足三石之数了。岂不是五谷歉收之验证么（明朝隆庆、万历年间，有人修缮昆山荐严禅寺时，掏出瓦间所塞之稻束，还是唐朝时物。其穗长有一尺多，计那时之收成，每亩必有十多石。今之稻穗，长不满四寸了）？古时候一个国家的钱粮若无十年之积蓄的，就叫不足。无六年之积蓄的，就叫告急。汉朝唐朝兴盛时，还可以比得古时之不足。现今则想求达到古时之告急，都不可能了。岂不是衣食艰难之验证么？古时候如王公般地位高贵的人，还能与住在岩穴中的隐士交往。像卿相般地位荣尊的身份，情愿步行劳累而不坐车。现今刚一任命为官，便藐视知交朋友。而衙门里的差役、小卒，居然胆敢乘坐大夫的车子逞威。岂不是风俗骄狂浮慢之验证么？古时候高僧见天子，天子不直呼其名。皇帝下诏书必称高僧为师。唐太宗作《三藏圣教序》，极力钦崇佛教。玄奘法师圆寂，唐高宗对左右的人说：“朕痛失国宝了啊！”因此停止上朝五天，以表示哀悼。唐中宗景龙二年，敕命高安令崔思亮，恭迎僧伽大师至京城长安。中宗和百官，皆自称弟子。唐高宗显庆元年，敕令天下僧尼，若有触犯国法的，可以僧律惩治，不得与平常百姓同等判处。宋真宗时，诏令天下避志公禅师之讳，止称宝公。宋朝的太祖、太宗、真宗、仁宗、高宗、孝宗，都大力兴隆护持佛法，他们有时驾临佛寺，有时恭迎高僧到皇宫，请教佛法，这些都是佛门中之盛事。现今之文化人却非常倨傲，多有见佛像不跪拜，遇高僧不礼敬的。岂不是佛法凋零废衰之验证么？孔子、颜渊设立教化，只贵亲身实行，不崇尚口头空谈。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孟子驳斥杨朱、墨翟，出于万不得已，譬如大黄巴豆之类的泻药，良医偶尔一用，并非日日必需之物。现今却有功名未成之白衣书生，偶然拾得几句诽谤佛法的议论，就自以为是程、朱（程颢、程颐兄弟和朱熹的合称）复出。更有一些黄口儿童，但有一种自夸自大习气，便不自量力想主撑道学门庭。岂不是真儒稀少之验证么。姑且举此几例，余可类推。

人死有六验

【原文】欲知死后生处，但观终时暖处。若从下先冷，暖气归顶上者，乃果位中人，必出生死。归眉间额上者，生天道。归心上者，生人道。若从上先冷，暖气归腹者，生鬼道。归膝上者，生畜生道。归足底者，生地狱道。［按］人之宿世，或从天上来，或从人中来，或从异类中来，或从修罗，饿鬼，地狱中来。但察其相貌身形，语言动静，亦可了了皆知。兹因文繁，不及详载。

【白话】要想知道死后投生何处，只需观其命终时暖气于何部位最后消失。若从脚底先冷，暖气归到头顶的，是证得果位之人，必出生死轮回。暖气归到眉间额上的，将生天道。归到心胸部位的，将生人道。若从头顶先冷，暖气归到腹部的，将生鬼道。归到膝上的，将生畜生道。归到脚底的，将生地狱道。［按］人之宿世，有从天道中来的，有从人道中来的，有从畜生中来的，有从阿修罗、饿鬼、地狱中来的。只要观察其相貌身形，语言动静，即可了了皆知。这方面记载很多，此不多叙。

昔于公治狱，大兴驷马之门

【原文】［发明］于公六句，乃帝君偶举四则因果，为欲广福田二语张本。济人，救蚁，是顺种福田。治狱，埋蛇，是逆种福田。◎治狱，恶事也，而反兴驷马之门，何哉。盖于公之官守，是治狱之官守。而于公之心地，非治狱之心地也。驷马之门，亦兴于心地耳。◎人命关天，狱词最重，略失检点，悔之无及。吾辈不幸而职司其事，便当刻刻小心，临深履薄。恍若天地鬼神，瞋目而视我。罪人之父母妻子，呼号而望我。不可立意深文，不可误听左右，不可逼打成招，不可潦草塞责，不可恃聪明而凭臆断，不可徇嘱托而用严刑，不可逢迎上官之意，不可但据下吏之文，不可因他端而迁怒，不可乘酒醉而作威。苟非罪当情真，不可动加鞭打。苟非人命大盗，不可轻系囹（líng）圄（yǔ）。严反坐之条，以惩诬告。杜株连之累，以安善良。人犯随到随审，不使今日守候，而复来朝。讼师随访随拿，勿令构斗两家，而复渔利。发其议和，所以释其罪。假以颜色，所以尽其词。清廉，美名也，当济之以宽厚。静镇，大度也，当辅之以精勤。效蒲鞭之德政，则竹板务取其轻，而毛节必削。睹牢狱之堪怜，则禁子务惩其恶，而饮食宜时，宁于必死之中求其生，勿于可生之处任其死。其老于我者，常作伯叔想。等于我者，常作兄弟想。幼于我者，常作子侄想。上思何以资祖考，下念何以荫儿孙。虽借此以度世可也，岂特兴驷马之门乎。

【白话】[发明]于公以下六句，是帝君偶举四则因果，作为下文“欲广福田，须凭心地”二句之伏笔。济人、救蚁，是顺种福田。治狱、埋蛇，是逆种福田。◎治狱，本是凶暴之事，可于公反而大修能容驷马高车之门，为什么呢？因为于公之官职，虽是掌管狱讼之官职，而他之心地，却不是平常治狱之心地。驷马之门，正缘于他的心地而兴。◎人命关天，判决狱案之言词最关重要，稍微有失检点，将悔之不及。我辈若不幸而任职于执法部门，当时刻小心，处事如临深渊、如履薄冰，仿佛有天地鬼神，在瞋目而看着我。罪人之父母妻儿，在呼号而望着我。不可过于援用苛刻条文，不可盲目听信左右闲话，不可滥用酷刑逼打成招，不可潦草结案敷衍塞责，不可自恃聪明而妄加臆断，不可曲从请托而乱用严刑，不可曲意逢迎上司之意，不可轻率依据下属之文，不可因其他事端而迁怒于犯人，不可乘着酒醉而滥施刑罚。倘若不是证据确凿，该当受罪，不可动不动就鞭打。倘若不是事关人命大盗，不可轻易关押牢狱。对于反坐之条例一定要严格执行，以便惩处诬告之人。杜绝株连之祸害，以安抚良善之人。人犯随到随审，不要使其今日守候而拖延改天再审。对那些专替人打官司、出主意、写状纸的讼师随时访查随时拘拿，不要让他挑拨离间，使两家争斗而从中谋利。尽量让诉讼双方商议和解，借此消除怨愆。适当给点严肃的脸色，让他们坦白交代，不敢隐瞒。清廉是美好的称呼，应当再加上宽厚。镇静是气量宽宏之表现，应当再加上专心勤勉。仿效刑法宽仁之德政，即使用竹板也务必取其轻的，而毛节一定要削去。看到被监禁的犯人实在可怜，因而对凶恶的看守一定要惩罚，而犯人的一日三餐要按时送到。宁可于必死之中竭力求其生。不可于可生之处听任其死。其年龄比我大的，常当做我的伯伯叔叔想。和我年龄相仿的，常当作我的兄弟想。比我年纪小的，常当作我的子侄想。上思我要怎样立身行道才能告慰祖先，下念我要如何修功积德才能庇荫儿孙。只要能藉此官职为世人做些有益之事就欣慰了，难道仅仅为了图个大兴驷马之门？

慎刑图（拶、夹、收、禁，更须慎之）



**▼下附征事五则**

决狱平恕（出自《唐书》）

【原文】唐贞观元年，青州有谋反者，逮捕满狱，诏薛仁师覆按之。仁师至，悉去枷杻，与饮食汤沐，止坐其魁首者数人。孙伏伽疑其平反过多，仁师曰，凡治狱，当以仁恕为本。岂可自图免罪，知其冤而不救耶。如有忤上意，纵以身徇之，亦所愿也。后敕使问，乃知平反者果枉。［按］司寇龚芝麓疏云，从来失出之罪，原轻于失入〖失出，量刑过于宽缓。失入，量刑过于严酷。尚书大禹谟上说，与其杀不辜，宁失不经。意为与其杀害无辜，宁肯失刑不咎。其言为古代圣贤治国的一项基本准则〗。今承问各官〖负责审讯的官员〗，引律未协，拟罪稍轻，即行参处〖遭弹劾〗。于是问官但顾自己之功名，不顾他人之性命，宁从重拟。而自安之道，在人之死矣。如承问各官，果系徇情枉法，其参处宜也。若止是拟罪稍轻，及平反欠当，宜概免参罚。庶刑官无瞻顾之忧，而狱情可几明允。仁哉先生，厥后必昌矣。

【白话】唐朝贞观元年，山东青州有人谋反，被逮捕的人已关满牢狱，皇帝诏令薛仁师复审查究。仁师到青州后，去掉囚犯的枷锁，让他们喝水吃饭洗澡，只惩治几个魁首。孙伏伽怀疑平反的人过多。薛仁师说：“大凡治理狱案，当以仁义宽恕为本。岂可自图免罪，明知有冤而不救。如有忤逆皇上旨意，纵然牺牲自己身命，也心甘情愿。”后来敕令使者再次审讯，才知被平反者果真是冤枉的。［按］掌管刑狱的司寇龚芝麓上疏说：“在断案中，从来重罪轻判或应判刑而未判刑的失误之罪，要轻于轻罪重判或不当判刑而判刑的。”但是现今受理讼案之官吏，偶因引用法律条文不当定罪稍轻，即被参劾处分。于是审讯官只顾保自己之官位，而不顾他人之性命，宁可从重定罪，而自谋安全之道，不惜置人死地。若审讯各官吏，果真是徇情枉法，被参劾处分也是应该的；若只是定罪稍轻，及平反欠妥当，应一概免去参劾处罚。使刑官无瞻前顾后之忧虑，断案也能更接近于严明恰当。仁厚啊，龚芝麓先生！他的后代必定昌盛。

辨雪冤狱（出自《金史》）

【原文】刘肃仕金，有人盗内帑官罗〖帑（tǎng），国库财物。罗，丝织品〗，及珠。盗未获，遂连系货珠牙侩〖系，拘禁。牙侩，即中间商〗，及库吏十一人，刑部议置重典。肃曰，盗无正犯，杀之冤。金主大怒，肃辩之愈力，囚得不死。后封邢国公。［按］平反冤狱，人孰无心。但恐触怒上官，见忌僚佐，是故欲言不敢耳。况乃批逆鳞，蹈虎尾，犯人主之怒乎。刘君其弗可及已。

【白话】刘肃在金朝为官时，有人盗窃皇宫国库里的钱财、绫罗及珠宝，盗贼尚未捕获，就株连拘禁了卖珠宝的中间商和库吏十一人，刑部议定判处死刑。刘肃说：“盗窃案中主犯还未抓获，杀这些人是冤枉的。”金主很生气，而刘肃辩护更加尽力，这些囚犯因此而没被处死。刘肃后来被封为邢国公。［按］平反冤狱，谁没有这分心？只是恐怕触怒上司，被同僚忌恨，所以想说而不敢说罢了。何况有谁胆敢碰触活龙之逆鳞，脚踩猛虎之尾巴，去激怒人主之天威呢？像刘君这样刚正不阿，实在是可望而不可及啊！

三子皆贵（出自《劝惩录》）

【原文】明盛吉，为廷尉，决狱无冤滞。每至冬定囚，妻执烛，吉持丹书〖古时用朱笔录写的罪犯徒隶名籍〗，相对垂泪。妻语吉曰，君为天下执法，不可滥入人罪，殃及子孙。视事十二年，天下称平恕。庭树忽有白鹊来巢，乳子，人以为祥。后生三子皆贵。［按］唐太宗谓侍臣曰，古者用刑，君为之撤乐减膳。朕庭无常设之乐，然每因此，不啖酒肉。居官者奈何不知。

【白话】明朝盛吉，任廷尉，其判决狱讼，从无滞留未申之冤案。每到冬天裁定囚犯时，其妻端着蜡烛，盛吉持着囚犯簿籍，相对落泪。妻对盛吉说：“你为天下执法，不可滥判人罪，免得祸殃子孙啊！”盛吉任廷尉十二年，天下人皆称赞其公平宽恕。庭院树上忽有白鹊筑巢，哺育幼鸟，人们都认为是吉祥征兆。后来生三子，都很显贵。［按］唐太宗曾对侍臣说：“古代处死囚犯时，国君为此停止奏乐并减少膳食。我的宫庭里本无常设之乐，然我每因此不饮酒不吃肉。”居官者怎能不知呢？

不逮妇女（出自《不可不可录》）

【原文】王克敬，为两浙盐运使。温州解盐犯，内一妇人同解。王怒曰，岂有逮妇人行千里外，与隶卒杂处者乎。自今妇女毋得逮。遂著为令。［按］王公一念之仁，所全妇女多矣。由此推之，不特妇人，即老病废疾，僧尼道士，有体面人，概不可轻逮。

【白话】王克敬任两浙盐运使时，温州衙门押解盐犯，其中有一妇女也一同押来。王克敬很生气地说：“怎么可以逮捕妇女远行千里路途，与差役杂处呢？从今以后妇女不可逮捕。于是将此列为条令。”［按］王公一念之仁，保全了很多妇女免遭羞辱。由此推之，不仅妇女，就是老弱病残，僧尼道士，有体面之人，也一概不可轻易捉拿。

执法无后（出自《功过格》）

【原文】明季时高邮州徐某，历官至郡守，清介执法。每差役违限一日，笞（chī）五板。有隶违六日，欲责三十，乞贷不可，竟死杖下。其子幼，闻之，惊悸死。其妻惨痛，亦自经。徐解任归，止一子，甚钟爱。忽病，语其父曰，有人追我。顷之，詈（lì）曰，有何大罪，杀我三口。言讫而死。徐竟无后。［按］廉官往往不享，大抵因执法者多耳。徐君当日，岂不自夸信赏必罚哉。卒之三人死，而子亦随之矣，哀哉。

【白话】明朝末年高邮州徐某，官一直做到郡守，他清正耿直，执法严厉，每当差役办事超过期限一天，就打五板。有个隶卒超过期限六天，该责打三十板。隶卒苦苦哀求徐某开恩减刑，而徐某毫不留情。隶卒竟被活活打死。隶卒的幼子闻此死讯，当下惊吓而死。其妻心怀惨痛，也上吊自杀。徐某解官归家时，止有一个儿子，非常疼爱。其子忽然得病，对父亲说：“有人追我。”一会儿，儿子又指着父亲骂道：“我有何大罪，害我一家三口。”话刚说完就死了。徐某竟然落得无后。［按］清廉之官往往无后福，大多是因执法过于严厉之缘故。徐君在当时，岂不曾自夸是有功必赏，有罪必罚，赏罚严明之清官？哪想到隶卒一家三口惨死，自己的儿子也随之而死。悲哀啊！

窦氏济人，高折五枝之桂

【原文】［发明］济亦多术矣。饥济以食，寒畀以衣，病施以药，窘助以财，暗予以灯，争斗劝其和解，愚痴导以智慧，皆济也。念念有及物之仁，则不特富贵有其权，即贫贱亦有其力矣。

【白话】[发明]周济也有很多方法，遇饥饿之人给以食物，遇寒冷之人送其衣服，见患病之人助其医药，遇贫穷之人资助钱财，在黑暗之处点灯为过往行人照明，见到争斗之人劝他们和解，遇愚昧无知之人用智慧开导，这些都是周济啊！念念怀爱护万物之仁心，不止是富贵之人能做到，即是贫贱之人同样也能做到的。

**▼下附征事四则**

鬻田济人（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饶裳，豫章人也，途中见有鬻妻远方，而泣别者。问其所需，弃田与之。岁大比，主司梦金甲神曰，尔何不中弃田之子乎。乃检一遗卷，中第三名，即公也。及宴鹿鸣，乃知其故。三子，景晖，景曜，景暐，相继登第。［按］田产资财，世人以之为命者也。而内典比之水中月，镜中花，梦中宝，何哉。只因目前暂经收管，后来总带不去耳。今之写田房契者，必曰，听凭永远管业。嗟乎。产是主人身是客，主尚不能永保其客，客又安能长有其主耶。如必欲将所有带去，亦有带之之法。莫若作善布施，造人天福德之身，则安富尊荣，依然仍在。明乎此，则饶公之弃田也，乃其所以置产也。人能如此置产，即谓听凭永远管业，亦无不可。

【白话】明朝江西南昌饶裳，一次在路途中，见到有人穷困到要把妻子卖往远方，而夫妻正相拥哭泣依依惜别，饶裳心生恻隐，问他们需要多少钱，当即回去卖了自家田地，把钱送给那对夫妻，让他们回家团聚。这年科举大比，主考官梦见金甲神说：“你为何不选弃田之人。”于是重新检视其中一份被放弃的考卷，中了第三名，就是饶裳。及至州县长官设鹿鸣宴招待主考官和中试举子时，才知其中缘故。后来绕裳的三个儿子景晖、景曜、景暐都相继登第。［按］田产资财，世人将其当作命根子。而佛经上却把它们比作水中月、镜中花、梦中宝。为什么呢？田产资财只不过是由人暂时经营收管，死后总是带不走的。现今那些写田房契约之人，必定说：“听凭永远管业。”唉！产是主人身是客，主尚不能永保其客，客又怎能长有其主？如必要将所有带去，也有带去之法。莫如作善布施，造人天福德之身，则安富尊荣，依然仍在。明白此理，则饶公之弃田，正是置产啊！人能如此置产，即是听凭永远管业，也无不可。

免死得元（出自《感应篇笺注》）

【原文】河南潘解元，附二友入省乡试。寓有神相，密语二友曰，潘君将有大难，须急避之。二友遂托言寓小，各赠二金，使另觅寓。潘随借一小寓。夜于水次，见一妇投水，询之，云，夫买棉花织布，积若干匹，夫出门后，卖得四金，不意皆假银也。夫归必见责，故寻死耳。潘急出袖中四金与之。归寓乏用，寓主多出诟语，乃借宿于寺。寺僧梦诸神鼓吹下降，云，试榜已定，奈解元近作损德事，上帝除名，尚未有代。一神云，此寺内潘生可。一神云，相当横死，安可作元。一神将二手摩其面云，今非解元相乎。僧默识之，厚加款待。试毕，往二友寓谢。相士一见大惊，曰，公作何阴德，成此异相。今首魁多士矣。榜发果然。［按］作一善事，须是若决江河，沛然莫御，方能成就。潘君若算到自己进场盘费，未有不废然中止者。唯其但知有人，不知有己，所以费止四金，免一横死，而复得元也。犹忆己巳年冬，余在澄江应小试，时有门斗朱君玉者，失去他人所寄之金，几不欲生。余闻恻然，欲助其少许，苦于资粮告匮，不果。未几，余即归昆。迨文宗发长洲覆案，余已列在第二，然但有坐号而无姓名，人皆莫识，余遂以覆试不到除名。此时昆邑实无长洲案，有之者唯朱君玉。朱与余又不甚相识，初不知第二坐号即余也。向使当日不顾自己盘费，稍助其资，彼于感恩之下，必以覆案示余，余亦不至除名，复阅二年而始遇矣。盖观于潘而益愧云。

【白话】河南省潘解元，随二位友人入省参加乡试。在他们寄住的寓所有位看相很灵验的相士，其相士悄悄对潘的两个朋友说：“潘君将有大难，赶紧让他避一避。”两位朋友就借口房子太小，每人赠他两锭银子，让他另租房住。潘君只好到别处租一间小房住。夜晚在河边漫步，见一妇女正要投河自杀。潘君急忙上前阻止，问她有什么事想不开。答说：“丈夫买棉花织布，好不容易织了若干匹，丈夫出门后，我把布匹卖得四锭银子，没想到全是假银。丈夫回家一定会狠狠责骂我，所以想一死了之。”潘君当即拿出袖中的四锭银子给她。回到住处后，因为缺钱，房东借故羞辱他，潘君只得到寺院中借宿。当夜寺僧梦见众神敲锣打鼓从天而降，一位神说：“试榜已定了，可是本科解元近日作了损阴德事，上帝已将他除名，还不知找谁来代替。另一神说，住在此寺中的潘生可代替。”又一神说：“看他面相当横死，怎可作解元？”此时有一神走近潘生，用二手抚摩潘生的脸，说：“现在不就是解元之面相了？”僧默记在心，对潘君厚加款待。考试完毕，潘君前往二友住处致谢。那位相士见了他，大吃一惊，说：“你近日作了什么阴德，变成了满面贵相？今科乡试解元非你莫属了。”试榜公布后，果然如此。［按］要作一善事，必须如决口之江河，沛然莫能抵御，才能成就。潘君当时若算到自己进考场之盘费，没有不废然中止的。正因为他只知有人，不知有己，所以只不过用四锭银子，救人一命，免己横死，还得中解元。由此让我联想到康熙己巳年冬天，我在澄江(今江苏省江阴)应小试，当时有位在官学中当仆役的朱君玉，丢了他人所寄存之钱，他难过得几乎不想活了。我听后很同情，想助他少许，但苦于自己的费用也快没有了，没能帮他。不久，我就回昆山了。等到试官来分发长洲(今苏州)复试案卷时，我本来已列在第二坐号，但只有坐号，而无姓名，人们都不知是谁，于是我因复试不到被除名了。当时昆山县没有长洲案卷，有案卷的只有朱君玉。朱与我又不太相识，并不知道第二坐号就是我。假使当日我不顾自己的盘费，稍微资助他，他于感恩之下，一定会把复考案卷给我，那我也不至于被除名，而再等二年才考上。与潘君相比，我更加惭愧啊。

蠲租得第（出自《汇纂功过格》）

【原文】华亭士李登瀛，家贫，仅田二亩。佃户以疾荒其产，卖子偿租。李知之，恻然曰，尔以病故，不能治田，非汝咎也。我虽贫，尚能自存，奈何使尔父子离散。急取银，去赎尔子归。其人以主家不肯为虑，李曰，我贫儒，且让汝租。富家大室，亦知积德，我当为尔言之。遂与同往，因得赎归完聚，佃户日夜祷祝。康熙甲子，李登贤书，乙丑联捷。［按］哀哉农也，终岁勤动，无时得暇，合家劳苦，无人得安。千仓万仓之粟，皆从其肩上而来，千坑万坑之粪，皆从其肩上而去。或忍饥而戽（hù）水，或带病而力耕。背则日暴雨侵，肠则千回万绕。一至秋成之候，田中所收，尽偿租债，四壁依旧萧然，八口仍无聊赖。非仁人君子目击而心伤者乎。昔诸景阳，闻佃户死丧，必涕出助之。丁清惠公待佃户如父子。陆平泉先生，凡遇寿诞，佃户必免米若干，加爵则又免，得子得孙则又免，所以贫佃感恩，租税反不亏空。彼锱铢必较者，一时自为得计。岂知冥冥中，复有操大算盘者，起而尽削其禄乎。观于李君，则二亩之所收多矣。

【白话】华亭（今上海市松江县西）有个读书人李登瀛，家贫，只有二亩田。他家的佃户因生病不能耕种而使农田荒芜无收，只得卖掉儿子来偿还田租。李登瀛知此事后，难过地说：“你因生病才不能种田，不是你的错。我虽贫困，还能维持。怎能忍心让你父子离散。赶紧拿此银子去赎你儿子回来。”佃户担心买主不肯让他赎。李登瀛说：“我一个穷书生，都肯让你不交田租。富家大室，自然也知积德的。我陪你一起去替你说情。”遂与佃户同往买主家，得以赎回儿子团聚。佃户日夜祷告祝福。康熙甲子年，李登瀛乡试中榜，乙丑年又接连及第。［按］穷苦的农民真是可怜啊！终年辛勤劳动，没有片刻空暇。全家劳苦，没有一人安闲。千仓万仓之粮，都从其肩上挑来。千坑万坑之粪，都从其肩上挑去。或忍着饥饿而戽水灌田，或带着疾病而用力耕作。背上任随日晒雨淋，腹中却是饥肠辘辘。一到秋成季节，田里所收之粮，都拿去偿租还债。家中四壁依旧一贫如洗，几口生活仍然没有着落。凡仁人君子，见此悲惨情形，能不为之心伤吗。从前有个诸景阳，听说佃户家有丧事，总是含泪帮之。丁清惠公对待佃户如父子。陆平泉先生凡遇生日，一定让佃户免交米若干。若升官加爵，又免交若干。得子、得孙则又免米租若干。所以佃户们都很感恩，租税反而不亏空。而那些连分毫都必定计较的人，一时自认为得计，岂知冥冥之中，还有拿着大算盘的前来尽削其福禄。再看李君，虽仅有二亩田，而所收获的却很多。

逆旨害民（出自《功过格》）

【原文】淳熙初，司农少卿王晓，尝以平旦，访给事中林机。时机在省。其妻，晓侄女也，垂泪诉曰，林氏灭矣。惊问其故。曰，天将晓，梦朱衣人持天符来，言上帝有敕，林机逆旨害民，特令灭门。遂惊寤，今犹仿佛在目也。晓曰，梦耳，何足患。因留食，待林归，从容叩近日所论奏。林曰，蜀郡旱，有司奏请十万石米赈济，有旨如其请。机以为米数太多，蜀道难致，当酌实而后与，故封还敕黄。上谕宰相云，西川往复万里，更待查报，恐于事无及，姑与半可也。只此一事耳。妻泣告以梦，机不自安，寻以病归，至福州卒。二子亦相继夭，门户遂绝。［按］天为民而立君，君为民而设官。民者，国家之赤子，而社稷之根本也。纵使君言不当赈，而臣犹当言赈。君言当济以少，而臣犹当言多。君言赋额不可亏，而臣犹当议减。如此谋国，方为尽忠。其福及苍生，正其流芳百世。虽寿考康宁，子孙荣盛，不足报其功也。苟或君言催科当缓，臣偏曰国用难濡。君言民已困而当通变，臣偏曰额已定而难纷更。如此举动，名为谄谀，名为逢迎，名为恋官而保妻子。其为民敛怨，正其为国招尤。虽身遭投窜，门户灭绝，岂足偿其罪哉。覆辙昭昭，前车不远。

【白话】宋朝淳熙初年，司农少卿王晓，有一天清晨探访给事中（官名）林机。当时林机在官署。林机妻是王晓姪女，流着泪对王晓说：“林氏要灭门了。”王晓惊问其故。她说：“天将亮时，我梦见朱衣人拿着天符来，说上帝有敕令，林机违抗皇帝旨意，危害百姓，特此命令林氏灭门。我顿时惊醒，至现在梦境还历历在目。”王晓说：“做梦罢了，何足怕？”于是留下来吃饭。等到林机回家，一一询问近日朝中所讨论之奏书内容。林机说：“四川旱灾，有官吏上书奏请十万石米赈济，皇帝有旨准其奏。我认为米数量太多，蜀道艰险，运输不便，当待核实清楚后再给粮米。所以封还了圣旨。皇上谕令宰相说：‘西川往返万里，若待查报核实，恐怕来不及了，姑且先给五万石吧。’只有此一件事。”妻子哭着告其所梦，林机听了也忐忑不安。不久就因病告退归乡，一到福州即去世了。二个儿子也相继夭亡，从此门户遂绝。［按］上天为百姓而设立君主，君主为百姓而设立官吏。百姓是国家之赤子，社稷之根本。纵使君主说不当赈济，而臣子犹当请求赈济。君主说当少赈济些，而臣子犹当请求多赈济些。君主说赋税不能缺少，而臣子犹当建议减少些。能如此为国为民谋福利，方为尽忠。其福能泽及苍生，正因此而流芳百世。虽享长寿康宁，子孙繁荣昌盛，也不足以回报其功德。假如君主说催收赋税当缓一步，而臣子偏说国库空虚而费用不够。君主说百姓已困苦不堪，当把赋税变更一下，而臣子偏说赋税份额已定而难以更改。如此举动，名为谄谀，名为逢迎，名为恋官而图封妻荫子。其为民积怨，也正因其而为国招乱。即使身遭流放，灭绝门户，又岂足以偿还其罪？前车之覆辙，后车之殷鉴啊！

救蚁中状元之选

【原文】［发明］宋郊一事，人以其功小报大，辄疑之。不知此特以蚁视蚁，以状元视状元耳。若论究竟，则当日所救之蚁，不下数万。后世感恩图报者，亦不下数万。岂一状元可竟其福乎。若夫状元，不过身外虚名耳。三寸气断，安在其为状元也。反谓报之太奢，过矣。◎竹桥渡蚁，救之于水也。然蚁之致死，不止于水。所救之法，亦不止竹桥。且如奴婢之杀蚁也，以汤火。其法，在理而谕之，势以禁之而已。猫犬之杀蚁也，以误啖聚蚁中之鱼肉骨。其法，伺酒食既毕之后，作速扫地，使荤腥不沾于土而已。焚化纸帛之杀蚁也，多在暑月。其法，当扫一净地，先以冷灰作基而已。点茶之杀蚁也，多在地上。其法，受之以盆而已。灶上之多蚁也，以近腥羶而穴其下。其法，宜于作灶时，纯用石灰布地而已。举一反三，在兹数者。

【白话】[发明]宋效救蚁中状元一事，有人认为其功德小而福报大，因而产生怀疑。不知这只是将眼前之蚂蚁直作蚂蚁看，将状元直作状元看。若论究竟，则当时所救之蚂蚁，不下数万。后世感恩图报的，也必不下数万。岂是中一次状元就能抵得其福报的？若论状元，不过是身外虚名罢了。三寸气断，哪里还有状元。反说回报太过。没见识啊！◎用竹桥渡蚁，是从水中救它们。然而蚂蚁之致死，不只水淹。所救之法，也不只用竹桥。譬如奴婢之杀蚁，通常是汤火。救护之法，以道理教谕奴婢，杜绝把滚烫的汤水泼在地上，避免用有虫蚁的柴禾烧锅。猫狗之杀蚁，是误啖聚满蚂蚁的鱼肉骨头。救护之法，每次用餐之后，马上扫地，使荤腥不沾于地。焚化纸帛之杀蚁，多在夏天。救护之法，当先扫一块净地，再用冷灰垫底。泡茶之杀蚁，多在地上。救护之法，将剩茶水倒进盆里。灶上之蚂蚁很多，是因嗅到腥膻之味而在灶下做窝。救护之法，在砌灶时，纯用石灰铺地。其余可类推，此不多举。

**▼下附征事二则**

救蚁延龄（出自福报经）

【原文】佛世有一比丘，得六神通，见其小沙弥，七日当死。因教其归省父母，至第八日来，盖欲其死于家也。至八日果来。因入定察之，乃于归路时，见有聚蚁穴孔，将为流水冲入，急脱袈裟拥之，蚁得不死故也。后寿至八十，证罗汉果。［按］人之寿夭，有定有不定。颜渊之死，伯牛之亡，此受决定果也。文王之百岁，武王之九十，此受未定果也。天人之遇小五衰、大五衰，亦然。又以四天下言之，三洲多有未定果，唯北俱卢洲，则纯受决定果。沙弥之益算，当属未定果耳。

【白话】佛在世时，有位比丘，已证得六神通，见小沙弥在七日内当死。因而教其回家探望父母，到第八日再回来，本意是想让小沙弥死在家中。可是到了第八天，小沙弥居然回来了。比丘又入定察看。原来小沙弥在回家的路上，见一聚满蚂蚁的穴孔，将要被流水冲入，急忙脱下僧衣救之。蚂蚁因此没被淹死。后来沙弥活到八十岁，证得阿罗汉。［按］人之长寿或夭亡，有一定的，也有不定的。像颜渊短寿，冉伯牛早亡，所受的是决定果。而文王活到百岁，武王活到九十，所受的是未定果（《礼记·文王世子》记载，文王的寿命原为一百岁，武王的寿命原为九十岁，文王把自己三年的寿命加给了武王，所以文王九十七岁而终，武王九十三岁而终）。天人遇到小五衰、大五衰，也是这样。又以四大部洲而言，三洲多有未定果，只有北俱卢洲纯受决定果。沙弥之增寿延年，当属未定果了。

蚁王报德（出自《古史谈苑》）

【原文】吴富阳董昭之，过钱塘江，见一蚁走于水中芦上，欲救之入舟，舟中皆不可。乃以绳系芦于舟，蚁得至岸。夜梦乌衣人谢曰，吾是蚁王，不慎堕江，蒙君济拔，后有急难，可来告我。历十余年，昭之以盗诬入狱，思及蚁王之梦，而欲告无由。一人曰，何不于地上取两三蚁，置掌中而告之。董如其言。夜果梦乌衣者曰，急投余杭山中，可免于难。觉而逃之，遇赦得免。［按］活活一龟，不识自己之生死，所存朽甲，反知他姓之吉凶。此种事理，虽圣人亦有所不知，而何惑乎蚁王之报德。

【白话】吴地富阳县董昭之，有一天船过钱塘江时，见一蚂蚁爬行在水中的芦苇上，想救它上船，可船中人皆不同意。就用绳子把芦苇拴在船边，蚂蚁得以上岸。当天夜里梦见黑衣人来致谢说：“我是蚁王，不小心掉进江里，承蒙你救助，以后你若有急难，可告诉我。”十多年后，董昭之被人诬告犯盗而入狱，想到当年蚁王之梦，但不知如何告知蚁王。一人说：“为何不在地上找两三只蚂蚁，放在手掌中告之。董昭之如其言做了。夜里果然梦见穿黑衣服的人说，赶快投奔余杭山中，可免于难。”醒而逃之，遇朝廷大赦，得免于难。［按］活活一只乌龟，不知自己之生死。而死后所留存之甲壳，反能预知他人之吉凶祸福。此种事理，即使是圣人也有所不知。因此对蚁王报德之事又有何疑惑呢。

埋蛇享宰相之荣

【原文】［发明］龙有四毒，有啮而死者，有触而死者，有见而死者，有闻声而死者。蛇亦如之。叔敖所遇之蛇，当是有见毒者耳。然据楚中人云，彼处两头蛇，至今尚有，身黄色，长尺许，其行可进可退，多如蚯蚓，见之初不为害，想别一种类耳。否则物类随时变易，如上古禽兽，能作人语，今则不能之类。◎心中含毒者，多作蛇，蝎，蜈蚣。惟有慈心之人，毒不能害。不然，彼以毒来，吾亦以毒往，是一蛇之外，又添一蛇矣。吾纵不能化蛇，岂可反为蛇化乎。◎蛇为害人之物，故埋之不使人见。苟充其类，则凡为人害者，皆可作蛇观。除残禁暴，是埋两足之蛇。改往修来，并埋自心之蛇矣。◎自于公治狱至此，乃帝君举行善得福者示人耳。一人行善得福，则尽人皆然矣。譬如树果，尝一而甘，何须枝枝皆啖。

【白话】[发明]龙有四种毒，有被它咬而死的，有碰触到它而死的，有见它而死的，有听其声音而死的。蛇也同龙一样。孙叔敖所见之蛇，当是见到它就会中毒而死的那种。但据楚地人说，他们那里至今尚有两头蛇。蛇身黄色，长尺许，爬行时可进可退，多如蚯蚓。见之并不会死。大概是另一种类。要么就是物类随着时间推移而变易，就像上古时代的禽兽能说人话，而现今的禽兽却不能。◎心中怀有恶毒的，大多变作蛇、蝎、蜈蚣之类。只有慈心之人，毒不能害。不然，它用毒来，我用毒往，是在一蛇之外，又添一蛇了。我纵然不能感化毒蛇，岂可反被毒蛇同化？◎蛇是害人之物，埋掉它是为不让人看见。假如由此推衍开来，那么凡是害人之物，都可看作是蛇。铲除凶残之徒，禁止暴乱之祸，是埋两足之蛇。改掉以往之恶习，力修未来之善行，是埋自心之蛇。◎自“于公治狱”至这一句，是帝君略举数则行善得福之事例来启示人们。一人行善既能得福，则人人行善都能得福。譬如树上之果实，尝了一个而知好吃，何须枝枝遍尝呢？

**▼下附征事二则**

方便行杀（出自《大宝积经》）

【原文】燃灯佛时有五百贾人，入海采宝。内一恶人，善知兵法，恒为寇盗，欲尽杀五百人，而取其宝。而五百人，皆不退菩萨，杀之者得无量罪，当久堕大地狱。时彼众中，有一导师，名曰大悲，预知其意，因私念言，若杀此一人，吾当自堕恶道。若不杀此人，则五百善人当受其害，而彼恶人，仍世世堕于地狱。吾若明告众人，又累五百人共发恶念，亦当受苦。于是生怜悯心，宁自受罪，而刺杀之。佛言，导师，即吾身是。五百贾人，即贤劫中五百菩萨是。［按］此所谓见机得杀也，然必先有宁自受罪之心，而后可行此种方便。否则既欲贪其功，又欲辞其罪，此念已不可问矣，何福报之有。

【白话】过去燃灯佛时，有五百商人，一起入海采宝。船内有一恶人，精通兵法，长期为强盗，想尽杀五百商人，而独取其宝。而此五百商人，都是不退转菩萨，若杀了他们，得无量罪，必将永堕大地狱。当时五百人中，有一位导师，名叫大悲，预知恶人之意图，就暗自思惟，若杀此恶人，我当自堕恶道。若不杀此恶人，那五百善人就被其害，而那恶人，势必生生世世堕于地狱。我若把此事明告众人，又怕累及五百人同生恶念，也当受苦。于是导师生起怜悯心，宁愿自受罪报，而杀了恶人。佛说：“当时之导师，就是现在的我。五百商人，即贤劫中的五百菩萨是。”［按］此便是《菩萨戒义疏》上的见机得杀。然而必须先有宁可自己承受罪业之心，而后才可行此种权宜方便。否则既想贪其功，又想推其罪，此种念头已说不过去了，哪还有什么福报？

毙蛇抵命（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我邑故宗伯顾锡畴，在温州，为副将贺君尧所杀。未几，降乩（jī）于门人张调鼎家，曰，吾前生误杀一蛇，今蛇为贺君尧，前六月十六，已害我于江中。因果应受，可语我两儿，勿事报仇。张犹未闻公讣，急遣人至温访之。时太仓吴国杰在温，宴公于江心寺，明晨报公被害，广遣渔人觅尸，无有。夜梦公立水中曰，我前世为天台僧，击毙一蛇，今抵其命。承君厚意，以前世为我徒孙故也。但向某湾寻之，即得矣。如言复觅，果得尸，扶榇归昆葬焉。［按］公前世为天台僧，后世位至宗伯，且文章节义，俱卓卓可传，然犹难免毙蛇之报。况来历万不及此者乎。世之杀蛇者，勿徒以叔敖为藉口也。

【白话】我家乡有一位已故的礼部尚书顾锡畴，他是在浙江温州被副将贺君尧所杀。不久，他的灵魂降乩于门人张调鼎家说：“我前生误杀一蛇，此蛇转世为现在的贺君尧。六月十六日，他已杀我于江中。此因果是我应该承受的。可将此事告诉我的两个儿子，让他们不要报仇。”此时张调鼎还没有听到顾公死去的消息，急忙派人到温州查访。当时太仓县的吴国杰在温州江心寺设宴款待顾公，第二天早晨就接到顾公被害的消息。于是派遣许多渔船寻找尸体，都没有找到。夜里梦见顾公站在水中对吴国杰说：“我前世是天台山的僧人，击毙了一条蛇，现今抵其命。承蒙你的厚意，因为你前世是我的徒孙。只要向某水湾处寻找，就能见到我的尸体。”于是按梦中所指之处，再去寻找，果然找到了。便把他的灵柩运回昆山埋葬了。［按］顾公前世为天台山的僧人，转世官至礼部尚书，而且他的文章及节操义行，皆卓然不群，足可传世。然而仍难免偿还毙蛇之报。何况身世来历万不及顾公的呢？世间杀蛇之人，千万不要徒然以孙叔敖为借口啊！

欲广福田，须凭心地

【原文】［发明］此句乃一篇纲领。上述因果之事，此明因果之理。心地是因，福田是果。世儒不信因果，由于未能理会儒书耳。故论及余庆余殃之说则信，谈及因果即不信，犹之但能呼日，而不知其即为太阳也。◎信因果者，其心常畏，畏则不敢为恶。不信因果者，其心常荡，荡则无所忌惮。一人畏而行一善，万人即增万善。一人荡而造一恶，万人即增万恶。故曰，人人知因果，大治之道也。人人不信因果，大乱之道也。

【白话】[发明]此句是一篇的纲领。上面叙述因果之事，此句说明因果之理。心地是因，福田是果。世间俗儒不信因果，是由于他们未能深刻理会儒家经典。所以论及“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之说，则信。若对他谈及因果报应之事，却不信。就好比只能称呼日，而不知其日就是太阳。◎信因果之人，其心常存畏惧，有畏惧自然不敢作恶。不信因果之人，其心常放荡，心放荡就任意妄为无所顾忌。一人畏惧因果而行一善，万人畏惧因果就增万善。一人放荡而作一恶，万人放荡就增万恶。所以说，人人信因果，是通达天下安定之途径。人人不信因果，是造成天下大乱之原因。

福田心地图



**▼福田心地说**

有果无用

【原文】锦绣满箱，而所穿不过布素。金银满柜，而适口仅免糟糠。可以安闲矣，必欲劳筋疲骨。可以快乐矣，但见终日愁眉。此有福而不能受用也。由于宿生布施之时，不能发至诚心，欢喜心耳。否则或因人之劝，而勉强一施耳。不然，或既施之后，旋生悔心耳。意本弥勒所问经。

【白话】满箱的绫罗绸缎，而所穿的不过是布衣素服。满箱的金银财宝，而所吃的仅仅好于糟糠。可以安闲的时候，却一定要劳累受苦。可以快乐的时候，却整天愁眉苦脸。这是有福而不能受用啊！由于前生布施之时，不能发至诚心、欢喜心。或者听人之劝，勉强施舍一点。不然就是施舍之后，随即心生后悔。其意出自于《弥勒所问经》。

有用无果

【原文】荜门圭窦之人，而常居人之华堂大厦。疏食菜羹之子，而辄啖人之海错山珍。此有受用，而非其福也。由于宿生，自己不能布施，但知劝人作福耳。否则或见人布施，为之欢喜赞叹耳。

【白话】虽是编竹为门、凿壁洞作窗的寒微之人，而常常能住他人之华堂大厦。本是以疏食菜羹充饥之人，而往往能吃到他人之山珍海味。此虽有受用，却不是他自己之福分。是由于前生自己没有能力布施，但却知道劝他人作福，或者是见到他人布施，而心生随喜赞叹之缘故。

先富后贫

【原文】业报差别经云，若有众生，因劝布施，后还追悔。以是因缘，先富后贫。

【白话】《业报差别经》上说：“若有众生，因为他人之劝而行布施，随后却心生追悔。由此因缘，感得今生受先富后贫之报。”

先贫后富

【原文】复有众生，因劝少施，施已欢喜。生在人间，先贫后富。

【白话】又有众生，因为他人之劝而稍作布施，布施之后又心生欢喜。生在人世，感得先贫后富之报。

劳而致富

【原文】富有富之因，劳亦有劳之因。如经言斋僧者，必得大富，此定理也。若使请僧到家，使僧奔走往来而后就食，则后世虽享大富，必以劳苦得之。

【白话】富乐有富乐之原因，劳苦也有劳苦之原因。如佛经上说：“斋僧之人，将来必得大富，这是一定之理。”若使请僧人到自己家里应斋，使僧人来回奔走而后才能就食，则后世虽享大富，但必付劳苦才能得之。

逸而得富

【原文】若其送食至庵院，使众僧安然得食，则其福报，必生天上人中，享自然之快乐。

**【白话】**若送食物到寺院庵堂，使众僧安然得食，仗此斋僧功德，将来必生天上或人中，享受自然之快乐。

贫而能施

【原文】经又云，复有众生（必言众生，不言人者，人止说得一件，众生则该举六道矣），先曾布施，不遇福田，流浪生死。在于人道，以不遇福田故，果报微劣，随得随尽。以习施故，虽处贫穷，而乐行施。

**【白话】**经上又说：“也有众生(必称众生而不言人，是因为言人只说得一类，称众生即包括六道)，先前曾行布施，但没有遇上福田，不免流浪生死。在于人道，只因施时没遇上福田，所以果报很微劣，纵有少许福乐，也是随得随尽。但由于往世曾习惯于布施，虽身处贫穷，仍乐于布施。”

富而不施

【原文】复有众生，未曾布施，遇善知识，暂一行施，值良福田。以田胜故，资生具足。先不习故，虽富而悭。

**【白话】**又有众生，从来不曾行过布施，偶然遇到善知识，才暂时布施一次，正好遇上良福田。因为福田殊胜之缘故，感得财物富足。由于先前没有布施之习惯，虽富而仍很悭吝。

施多福少

【原文】菩萨本行经云，若有众生，不能至心施，不能以恭敬心施，不能以欢喜心施，或贡高自大而施，或受施者信邪倒见。譬如耕于薄地，下种虽多，所收甚少。

【白话】《菩萨本行经》上说：“若有众生，不能以至诚心布施，不能以恭敬心布施，不能以欢喜心布施，或者布施之时傲慢自大，或者接受布施之人邪知邪见。譬如在贫瘠的土地上耕作，下种虽多，而所收却很少。”

施少福多

【原文】又云，若布施之时，能以欢喜心与，恭敬心与，清净心与，不望报与，或所与者，值菩萨圣僧。如彼良田，下种虽少，所收甚多。

【白话】又说：“若布施时能以欢喜心施，以恭敬心施，以清净心施，以不希求回报心施，或所布施的恰逢菩萨圣僧。如此布施，如在良田播种，下种虽少，而所收却很多。”

同忧异果

【原文】法苑珠林云，如有二人，一贫一富，见乞者来，俱怀忧闷。其有财者，惧有求索。其无财者，因己不能作福，而自忧恼。后来贫而愁者，生天人中。富而愁者，生饿鬼中。愁闷虽同，受报则异。

【白话】《法苑珠林》上说：“譬如有两个人，一个贫穷，一个富裕，看到有乞讨的人来，都很忧愁烦闷。富裕的人，害怕乞者前来索求财物。贫穷的人，却为自己没有能力布施作福而感到忧愁烦恼。后来，贫穷而发愁的人，转生到天人中。富裕而发愁的人，转生到饿鬼道中。愁闷虽然相同，但所受的果报却不一样。”

异寿同果

【原文】人寿数千岁时，受持五戒十善者终其身，与人寿数十岁时，受持五戒十善者终其身，其福等无有异。

【白话】 在人寿数千岁的时候，有人终身修持五戒、十善，与人寿只有数十岁的时候，有人终身修持五戒、十善，他们所得的福报是相同的。

为恶善终

【原文】为恶而得善终者，今生之恶果未熟，前生之善果先熟也。昔有一人，七世杀羊，而不堕三途。过是以后，所杀之罪，一一偿之（见大藏一览）。凡恶人得福，皆作是观。

【白话】平生作恶而得到善终的，是因今生之恶果还未成熟，前生之善果先成熟了。过去有一人，七世杀羊，而不堕三恶道。过此以后，以往杀生所造之罪，将一世一世偿报。凡是恶人得福报，都应这样看。

为善恶终

【原文】为善而或恶终者，今生善果未熟，前生恶果先熟也。然又有见为恶终，而实非恶终者。如牧牛小儿，采华供佛，中路被牛触死，其神即生忉利天（出譬喻经）。猕猴见僧而喜，戏披袈裟，失足坠岸而死，其神即生天上，是也（见经律异相）。总之，因作善而死，未有不得善报，特一时肉眼不识耳。

【白话】平生行善，有的却得到悲惨的结局，此是因今生的善果尚未成熟，前生的恶果先成熟了。但也有看似是不好的结局，其实并非不好的结局。譬如放牛的童子，采摘鲜花来供佛，在途中被牛触死，他的神魂当即生到了忉利天。有一猕猴见到僧人而心生欢喜，向僧人借来袈娑披着玩，却失足坠崖而死，其神魂也生到天上。总之，因为行善而死，没有不得善报的，只是人们一时肉眼看不到罢了。

身乐心不乐

【原文】修福凡夫，今生事事如意，可谓身乐矣。然不知出世，未脱轮回，终不免三恶道之忧。

【白话】凡夫修福，今生事事如意，可说是外在的身乐。但因不知修出世之法，不能解脱轮回，内心终不免有堕落三恶道之忧患。

心乐身不乐

【原文】罗汉已断后有，可以永别三途，长辞六趣，心甚乐矣。若使未尝修福，则其一切供养，亦不能如意。

【白话】 阿罗汉已断尽三界烦恼，不再受生于六道，从此可永别三途，长辞六趣，心里自是快乐无比。但假使他们往昔不曾修福，那么现前所得的一切供养，也不能称心如意。

大施小福

【原文】般若经云，若菩萨但舍财宝七珍，不发心成佛，救度一切众生，虽经恒河沙劫，得福犹少（非真少也，特较之发心成佛，则为少耳）。

【白话】《般若经》上说：“如果菩萨只是舍弃财宝七珍，不发心成佛，救度一切众生，即使历经恒河沙劫，所得的福报仍是很少（并非真的少，只是与发心成佛的功德比较，才觉得少）。”

小施大福

【原文】经又云，若菩萨布施时，能回向无上菩提，救度十方一切，虽少行施，获福无量（二则与前施少福多，各自一意）。心地至成佛，无以复加矣。福田至成佛，亦无以复加矣。

【白话】《般若经》上又说：“若菩萨行布施时，能把功德回向无上菩提，救度十方一切众生，即使布施很少，也能获得无量福报（此两则与前面施少福多，各自有其含义）。心地达到成佛，就圆满了。福田到了成佛，也圆满了。”

吾遇顺境正当修福

【原文】人遇顺境，当自念曰，吾家富足，宿生定从布施中来，今世愈当济人利物。吾身无病，宿生定从慈悲中来，今世愈当戒杀放生。譬诸灯焰明时，即当继以膏油也。

【白话】人处顺境中，应当想到，我家富裕丰足，必定是从我前生修布施得来，今世更应济人利物。我今身体健康无病，一定是从我前生常怀慈悲得来，今世更应戒杀放生。譬如灯火还明亮时，就应添加灯油了。

吾遇逆境亦能植福

【原文】若遇逆境，当自念曰，吾之困厄，乃宿业所招，若能顺受，债斯偿矣。不特此也，吾若贫穷，常愿天下皆富饶。吾若多病，常愿天下皆康强。吾遇斗诤，常愿天下皆和谐。吾若昏愚，常愿天下有智慧。吾若六根不具，常愿天下皆得相好。每逢一种患难，即愿未来之世，救度此种患难之人。岂非烦恼即是菩提，毒药翻成甘露哉。不知植福者，反此。

【白话】若遇逆境时，应当想到：“我今遭受困苦厄难，是我前世造罪所致，若能逆来顺受，业债就偿还了。不仅如此，我若生活贫穷，常愿天下人都富足。我若身体多病，常愿天下人都健康。当我遇到有人争斗时，常愿天下人都和谐。我若昏庸愚昧，常愿天下人都有智慧。我若六根不全，常愿天下人都相貌端正美好。”每当自己逢到一种患难，就发愿在未来世中，救度此种患难之人。若能如此存心，岂不是烦恼当下转为菩提，毒药反成甘露了吗？不知植福者，则与此相反了。

他人作善我能受福

【原文】彼善未成，从而劝勉，是以劝导生福也。彼善既成，助其欢乐，是以随喜生福也。揄扬其美，令人效法，是以赞叹生福也。推之天上天下，古往今来之善，无不可为吾造福者。所以普贤菩萨发十大愿，其第五愿则云随喜功德。上而诸佛菩萨，多生多劫所修之福，下而四生六道，一毫之善，无不赞叹随喜，夫然后尽虚空界之福，皆其福也。其斯以为普贤大士也。

【白话】他人行善未能完成，我加以鼓励劝勉，此是由劝导而生福。他人行善既已完成，我为他感到欢喜，此是因随喜而生福。赞扬他人美德，使人学习仿效，此是由赞叹而生福。推及天上天下、古往今来之种种善行，无有一样不能为我造福的。所以普贤菩萨发十大愿，其第五愿则是随喜功德。上至诸佛菩萨多生多劫所修之福，下至四生六道一毫之善，无不赞叹随喜。然后尽虚空遍法界之福，都变成他之福。此便是他之所以成为普贤菩萨啊！

他人作恶我亦受福

【原文】恶事未成，力能劝止，福在吾矣。恶事既成，愁忧不乐，福在吾矣。恶未播扬，多方隐讳，福在吾矣。恶既播扬，用以垂戒，福在吾矣。恶及于吾，吾能忍受，福在吾矣。恶及于人，劝人忍受，福在吾矣。

【白话】他人恶事还未做成，我极力劝导阻止，我便有福。他人恶事既成，我感到忧愁难过，我也有福。恶事未传播之前，想方设法隐瞒，我就有福。恶事既已传播出去，把它当作垂示警戒，我也有福。恶事加到我身上，我能忍受，我就有福。恶事加到他人身上，劝人忍受，我也有福。

**▼下附征事五则**

五里铜盆（出自《杂宝藏经》）

【原文】拘留沙国，有恶生王，见一金猫从园堂东北入西南角。命掘之，得铜盆三重，满中贮钱，五里内皆如是。王甚疑怪，问尊者迦旃延。答曰，过去九十一劫前，有佛出世，号毗婆尸（即庄严劫千佛中第九百九十八佛）。其佛涅槃后，有比丘乞食，置钵于路，而告人曰，若人以财，置此坚牢藏中，一切王贼水火所不能夺。时一贫人，闻而踊跃，适有卖薪钱三文，取以布施。去家五里，步步发欢喜心，到门欲入，复遥向僧顶礼发愿。时贫人者，今王是也。［按］佛在舍卫国，有一妇人，至心施一钵饭，佛记其福甚多。其夫心中自疑，以为岂有一饭而得福如是者。佛呼而问曰，汝见尼拘陀树，高几许耶。答曰，高四五里，每岁下实数万斛。又问其核大小，答曰，仅如芥子（此树天竺国有）。佛言，地是无心之物，下一芥子种，尚能每岁收数万斛果。何况人是有心之物，能至诚奉一钵饭与如来耶。夫妇二人，遂心开意解。末世薄福人，眼孔甚小，闻五里铜盆之说，安知不作钵饭之疑耶。

【白话】从前拘留沙国有个恶生王，见到一只金猫，从园堂东北，窜入西南角地下。国王下令派人挖掘，却挖到铜盆三重，里面装满了钱，五里内的地下都是如此。国王感到很奇怪，就向尊者迦旃延请教。尊者回答说：“过去九十一劫前，有佛出世，号毗婆尸(就是庄严劫千佛中，第九百九十八佛)。其佛涅槃后，有位比丘乞食时，把钵放在路上，告诉过往行人说：‘若把钱财放在此坚牢藏中，无论王法、盗贼、洪水、火灾都不能夺走。’”此时有个穷人，听到这话很欢喜，刚好身边有三文卖柴钱，就布施了。在回家的五里路中，步步都发欢喜心，到了家门口时，又转身遥向比丘行礼发愿。那时的穷人，就是现在的大王您啊。［按］佛在舍卫国时，有一妇人，以至诚心施一钵饭，佛授记她将获福很多。其丈夫心中怀疑，以为只不过施一钵饭，哪能得很多福。佛招呼他到面前问道：“你看尼拘陀树有多高？”答说：“大概四五里，每年结的果实有数万斛。”又问“此树的果核有多大”？答说：“只有像芥子那么小（此种树在印度有）。”佛开导他说：“土地是没有心的，种下一粒小如芥子的种子，尚能每年收获数万斛果实。何况人有心至诚奉上一钵饭供养如来呢？”夫妻两人听了，当下心开意解。现今末法时代之人福报微薄，目光短浅，听到五里铜盆之说，怎知其不作一钵饭能有多福之疑呢？

一月布施（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舍卫国有一贫家，施一穗蒲萄于比丘，比丘曰，汝已一月施矣。贫人曰，吾止一穗耳，何言一月。比丘曰，此一穗蒲萄，一月前已有布施之念，念念不断，非一月何。［按］布施之事，或可偶断。布施之心，不可暂断。必其念念相续，方能培植菩提种子。庵院盏饭，利人最多。使彼不觉不知，日日供养三宝。

【白话】舍卫国有一贫穷人家，施舍一串葡萄供养比丘，比丘说：“你已布施一个月了。”穷人不解地问：“我只不过施一串葡萄而己，怎么说布施一个月呢？”比丘说：“此一串葡萄，你在一个月前就已有布施之念，而且念念不忘，难道不是一个月吗？”［按］布施之事，或可偶然中断，而布施之心，却不可暂断。必定要念念相续，方能培植菩提种子。供养庵堂寺院饭食，利人最多，使其在不知不觉中，天天供养三宝。

指上植福（出自《譬喻经》）

【原文】昔有长者，名阿鸠留，不信有后世。一日经过险道，三四日不见水草，适欲饿死，遇一树神，告之饥渴。树神即于指端，化出饮食，济其同伴。长者即问，尊神有何福德，指能如是。神言，吾于迦叶佛时，本一贫人，恒于城门磨镜。见沙门乞食，必举右指，示其有斋之处，如是非一。故今生受用，皆赖此指。长者心悟，大修布施，日饭多僧。后生第二天，为散华天人。［按］无智之人，有财不能作福。有智之人，无财亦能作福。能学树神之指，则他人之财，皆可为吾用矣。指示于人，福田从手而广。赞叹劝勉，福田从口而广。奔走效力，福田从足而广。自顾吾之耳目手足，无不可作福者。大矣哉。佛法之利人也。凡夫岂有此智慧乎。

【白话】从前有位长者，名叫阿鸠留，不信有后世。有一天经过险要道路，三四天见不到水草，快要饿死了。遇一树神，告诉他说自己很饥渴。树神即从指端上，化出饮食来，救济长者与其同伴。长者问：“尊神究竟有何福德，手指居然能化出饮食来？”树神说：“我在迦叶佛时，本是一穷人，常在城门边给人磨镜，见到出家人入城乞食，我总是举右指，为指示斋饭之处。如此不止一天两天。所以今生受用，全靠这根指头。”长者听了心有所悟，从此大修布施，每天斋供很多僧人。后来生到欲界第二天，成为散花天人。［按］没有智慧之人，即使有财也不能作福。有智慧之人，纵然无财也能作福。能学树神之指，则他人之财，皆可为我所用。用手为人指路，福田从手而广大。赞叹劝勉他人行善，福田从口而广大。为他人奔走效力，福田从足而广大。观察我之耳、目、手、脚，没有不可用来作福的。佛法对人之利益实在太大了。凡夫岂能有此智慧？

身小声宏（出自《贤愚因缘经》）

【原文】波斯匿王，引兵过祇洹，闻一比丘诵经，其音甚妙。稽首白佛，愿得相见，施十万钱。佛言，当先与钱，然后可见。王若先见，决不施钱。王遂施之。见此比丘，形极丑恶，倍复短小，果生悔心。问佛因缘。佛言，迦叶佛涅槃后，尔时有王，起一塔庙。四臣督工，其一懈怠，国王责之。臣遂愤曰，此塔太大，何时当成。由此怨言，五百世中，形极短小。工既成后，随施一宝铃于塔，故五百世音声极妙。［按］六根所造之因，善恶迭用，故其所受之果，苦乐互沾。昔有人宿海上山内，见一人光焰非常，面貌端正，以天乐自娱，独其口似猪口。问其故，乃宿生修福之人，止因坐犯口过，常言秽亵语耳。吁，可畏哉。

【白话】佛在世时，波斯匿王领兵经过祇洹，听到一位比丘诵经的声音非常美妙，便向佛作礼，想拜见这位诵经的比丘，并布施十万钱。佛说：“王当先给钱，然后可见。王若先见，决不肯施钱。”王即先布施。见此比丘，相貌极其丑陋，而且身材短小，果然心生后悔。问佛是何缘故。佛说：“过去迦叶佛涅槃后，有一国王，要建一座塔庙，派四位大臣监督。其中一位很懈怠，国王责备他。大臣愤愤地说：‘这座塔太大了，何时才能完工？’就因这句怨言，五百世中，其形体都极短小。塔庙建成后，此大臣布施一宝铃挂于塔上，所以五百世中，他的音声极为美妙。”［按］六根所造之因，往往是善恶交替作用，故而所受之果，也是苦乐兼有。从前有人留宿海上山内，见到一人光焰焕发，面貌端正，演奏天上的乐曲自我娱乐。唯独其嘴象猪嘴，问他是何缘故，得知他前生是修福之人，只因犯了口过，常说污秽亵渎之话。唉。口业不可不慎啊。

十粒除贫（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隋终南山释普安，圣僧也，所至辐辏〖辐（fú）辏（còu），车轮的辐条纷纷向其中心集聚，形容备受众人拥戴〗，竞欲设斋。一日至大万村，有田遗生者，家徒壁立，四女衣不蔽形。长女名华严，年已二十，自顾毫无他物，止有粗布二尺。痛念赤贫，无由作福，仰屋而悲。偶见梁上孔隙中，有乱禾一团，取下视之，得黄粟十粒，磨去粃糠，并前粗布，拟欲施僧。而又自顾无衣，不能出门，乃于黑夜，匍匐而往，以布遥掷僧房，而以十粒粟亲手放饭桶内。默祝云，吾以前世悭贪，乃受苦报。今于佛前，求哀忏悔，以此微物，供养众僧。若吾贫穷业报，从今已尽，愿甑〖甑（zèng），古时蒸食炊器〗中所炊之饭，皆变黄色。乃掩泪而返。明晨见甑中所炊五石米饭，其色尽黄，既而察知其故，众共嗟叹。于是好义者，各以财物济之，而是女遂出家学道。［按］虽尺布粒粟耳，而在田氏女，则为竭尽施矣。宿生之业，安得不从此而亦竭耶。

【白话】隋朝终南山的普安和尚，是一位得道高僧。他所到之处，人们都围聚过来，争着要设斋供养。一天他领着众僧来到大万村，村里有个田遗生，家贫如洗，徒有四面墙壁而已。四个女儿衣不蔽体。长女名华严，年已二十，见自己家中实在没有任何东西，仅有两尺粗布。痛念贫穷到如此地步，无由作福。仰头望着屋顶，悲伤不已。偶尔见梁上空隙中，有一团乱禾，取下来一看，得到黄粟十粒。她磨去皮糠，连同二尺粗布，准备施给僧人。但又自视身上没有衣服，不能出门。等到黑夜时，匍匐前往，把布投掷到僧房前，把十粒粟亲手放入饭桶里，默默祝道：“我因前世悭吝贪婪，这一世才受此贫穷苦报。今于佛前，求哀忏悔，以此微物，供养众僧。若我的贫穷业报，从今结束，愿甑中所煮之饭都变成黄色。”即含泪而回。第二天早晨，僧人们见到甑中所煮的五石米饭都是黄色的。普安大师察知其中缘故，众人都感叹不已。于是热心好义者，各以财物救济田家，而此女遂出家学道。［按］虽只二尺布十粒粟，而对田家女来说，已是竭尽全力施了。前生之业，怎能不从此而竭尽呢？

行时时之方便，作种种之阴功

【原文】［发明］下文逐事劝勉，此乃撮总提纲。皆培植心地事，时时，种种，拆开不得。方便，阴功，亦拆开不得。方便之行，而欲时时无间。阴功之作，而欲种种无遗。以世情言之，必不可得之数也。若通以佛法，竟绝无难事。视其力之所能，则勇往为之。力所不能，惟有先发宏愿，俟之他生后世而已。

【白话】[发明]下文随事一一劝勉，此句乃撮出总提纲。皆培植心地之事。时时、种种，拆开不得。方便、阴功，也同样拆开不得。方便之行，要时时不间断。阴功之作，要种种无遗漏。若就世俗情形来说，必定是做不到的。若以佛法融会贯通，就绝不是难事。看自己力量所能办到的，就勇往直前去做。若是力所不能及的，只有先发宏愿，等待他生后世因缘成熟时再为之。

**▼论发愿**

世间善愿

【原文】若在朝廷，愿君恩周海宇。若在草野，愿人永享太平。见人父子，愿其慈孝。见人兄弟，愿其友恭。自得饮食，愿天下之饥者皆饱满。自得衣裳，愿天下之寒者皆温燠。越历市廛（chán），愿在在家盈户足。经行阡陌，愿年年雨顺风调。见人渡江河，愿其无风波之患。见人越险阻，愿其无蛇虎之伤。遇贫穷，愿其富厚。闻疾苦，愿其康强。见人之得，如己之得。见人之失，如己之失。如是念念不绝，何难以四海为一家，合万物为一体乎。［按］此特世间之善愿耳。何则。以其唯知有一生，而不知有多生也。但患今世力之不及，而不知他生后世，有愿必遂也。且其所愿，止在人道，而不能及天仙，地狱，鬼，畜也。不仅如是，纵令所愿事事如意，六道皆蒙其惠，亦不过人天小果，未能拔去一切生死之根也。是故大智慧人，不可不发出世宏愿。

【白话】若在朝做官，愿君王恩泽遍天下；若身为平民，愿人人永享太平。见他人父子，愿其父慈子孝；见他人兄弟，愿其兄友弟恭。自己得到饮食，愿天下饥饿之人皆得饱腹；自己得到衣服，愿天下受冻之人皆得温暖。游历街坊市集，愿在在家盈户足；经过田间小路，愿年年风调雨顺。见人渡江河，愿其不遇风波患难；见人跨越险阻，愿其不受蛇虎伤害。遇贫穷潦倒之人，愿其早日发家致富。听闻有疾病之人，愿其早日康复强壮。见他人有所得，如自己有所得。见他人有所失，如自己有所失。若能将此设身处地为他人想之念一直保持不绝，即便以四海为一家，合万物为一体，又有何难？［按］此不过世间之善愿罢了。为什么呢？因为发此愿者只知有一生，而不知有多生。只担心今世能力达不到，而不知他生后世，有愿必遂。且其所发之愿，止在人道，而不能及天仙、地狱、鬼、畜生。不仅如此，纵然所发之愿，事事顺心如意，六道皆蒙其恩惠，所得也不过人天小果，未能拔去一切生死之根。因此大智慧人，不可不发出世宏愿。

出世宏愿

【原文】众生无边誓愿度，烦恼无尽誓愿断，法门无量誓愿学，佛道无上誓愿成。［按］此菩萨四宏誓愿也，每句中包无量妙义。人能体会四语，使行住坐卧中念念不绝，是亦菩萨而已矣。经云，修行不发菩提心，譬如耕田不下种。纵刻刻发世间善愿，经于恒沙劫，不如暂时一发菩提心也。

【白话】众生无边誓愿度，烦恼无尽誓愿断，法门无量誓愿学，佛道无上誓愿成。［按］此是菩萨四宏誓愿，每句中都包含无量妙义。人能深刻体会此四句话，使行、住、坐、卧四威仪中念念不忘，也就是菩萨了。佛经上说：“修行不发菩提心，譬如耕田不下种。”纵使时时刻刻发世间善愿，经历恒河沙劫，不如暂时一发菩提心。

**▼附证**

三童发愿（出自《阿阇世经》）

【原文】过去无央数劫前，有佛出世，号一切度如来。时有豪贵家三小儿，各以一珠供佛。一儿曰，吾欲如佛右面比丘。一儿曰，吾欲如佛左面比丘。一儿曰，吾欲如中央之佛。佛言，发愿如佛者，即吾身是。发愿如左比丘者，即舍利弗是。发愿如右比丘者，即目连是。

【白话】过去无量数劫以前，有佛出世，号称一切度如来。当时有豪贵人家三个童子，各以一颗珠子供佛。一童子说：“愿我将来像佛右面之比丘。”一童子说：“愿我将来像佛左面之比丘。”一童子说：“愿我将来像中央之佛。”佛说：“发愿如佛的，就是现在的我。发愿像左边比丘的，就是舍利弗。发愿像右边比丘的，就是目犍连。”

号同古佛（出自《涅槃经》）

【原文】世尊于无量无边恒河沙劫前，闻古释迦文佛说涅槃经。自卖其身，遍求香华，用以供佛，因得闻涅槃经中一偈。乃发愿云，愿我来世成佛，亦同此号。是故今日如来，亦号释迦文。

【白话】世尊于无量无边恒河沙劫前，听人说古释迦文佛正在演说《涅槃经》，便自卖其身，以所得钱，遍求香花，用来供佛，因而得闻《涅槃经》上一偈。即发愿说：“愿我来世成佛，也同此佛名号。”所以今日如来，也号为释迦文佛。

发愿先度（出自《金刚经解》）

【原文】世尊又于无数劫前，作忍辱仙人，在山中坐。遇国王出猎，问兽何往。仙人自念，若实告，则害兽。不实告，则妄语。沉吟未对。国王怒，斫去一臂。又问，如初。复斫去一臂。因发愿云，异时我成佛，当先度之，勿使世人效彼为恶。后释迦成道，首度憍陈如比丘，即当时国王也。

【白话】世尊又于无数劫前，曾作忍辱仙人，在山中修行。一日遇国王来打猎，问野兽往何处去了。仙人心想：“若如实告之，则伤害野兽。若不如实告，又打妄语。”因而沉默未答。国王大怒，砍去仙人一只手臂。又问，仙人仍不答。又砍去另一只手臂。仙人因此发愿说：“将来我成佛时，当先度他，不让世人仿效其作恶。”后来释迦修成佛道，首先度化的憍陈如比丘，就是当时之国王。

四十八愿（出自《大阿弥陀经》）

【原文】阿弥陀佛，于那由他劫前，为法藏比丘，发四十八种大愿。谓我若成佛时，当得清净宝刹，妙丽庄严。十方众生，有愿生吾国，称我名号者，临命终时，吾当遣化佛菩萨迎之，使彼莲华化生，得不退转。是故今人若能一心念佛，无不往生极乐国者。

【白话】阿弥陀佛于久远劫前，为法藏比丘，曾发四十八种大愿，其大意是：“我若成佛时，定当成就清净宝刹，国土妙丽庄严。十方众生有愿生我国土的，只要称念我名号，其人临命终时，我将派遣化佛菩萨前往迎接，使他们由莲华中化生，从此即得不退转位。”所以今人若能一心念佛，无不往生极乐国。

有愿易度（出自《经律异相》）

【原文】佛世有一聚落，恣行邪见，不从佛教。乃遣目连往，则倾心向化。佛言，此辈与目连有缘。往劫目连为樵夫，见山中无数聚蜂，飞来欲螫。因戒曰，汝等皆有佛性，莫兴毒害，吾若成道，当度汝等。由是蜂皆散去。今日此处人，即当日之聚蜂也。因发度彼之念，故今世一往即化。

【白话】佛在世时，有一城人，各怀邪见，不信从佛教。佛派遣目连尊者前往化度。目连尊者一到那里，他们即诚心听从教化。佛说：“此城人与目连特别有缘。过去目连曾为樵夫，见山中有无数聚蜂，飞来要螫他。便告诫说：‘你们都有佛性，不可生毒害之念。我若修行得道，当来度脱你们。’于是群蜂皆散去。今日此城人，即是当日之聚蜂。因目连曾发过度他们之愿，所以今世一去即化。”

发心即胜二乘（出自《智度论》）

【原文】有一六通罗汉，随一沙弥于后，负衣钵囊。沙弥心中自念云，吾当勤求佛果。罗汉即取衣钵囊自负，使其前行。少顷，沙弥又念，佛道久远难成，不如求声闻果，早自解脱。罗汉复以囊置其肩上，令其在后。如是再三。沙弥曰，和尚老悖，何故使吾忽后忽前。罗汉曰，吾非老悖。汝前发心求佛，是菩萨中人，位在吾上，自当负囊随汝。汝又忽慕声闻，无复度人之念，位在吾下，自当负囊随我。沙弥大惊，遂坚意勤求佛果。［按］优婆塞戒经云，若有人发菩提心，诸天皆大惊喜，以为吾今已得天人之师。夫但言发心，则未尝修证可知，然已胜罗汉者，以其有愿必遂也。譬如初生太子，虽在襁褓之中，然耄年公卿，亦当恭敬礼拜。

【白话】有一位已证六神通罗汉，一沙弥跟随其身后，背着衣钵袋。沙弥心想：“我当精勤求证佛果。”罗汉即转身取下沙弥身上之衣钵袋自己背，让沙弥走在前面。一会儿，沙弥又想：“修行佛道久远难成，不如求声闻果，自己早得解脱。”罗汉便又将衣钵袋放回沙弥肩上，让他走在后面。如此反复好几次。沙弥说：“和尚您老糊涂了，为何让我忽前忽后的。”罗汉说：“不是我年老糊涂，你先前发心求佛，是菩萨位中人，位次在我之上，我自当背着口袋跟在你身后。”但你又忽然向慕声闻，不发度人之念，位次在我之下，自当你背口袋跟在我后面。沙弥大吃一惊，遂坚定意志精勤求证佛果。［按］《优婆塞戒经》上说：“若有人发菩提心，诸天人皆大惊喜，以为我今已得天人师了。”只言发心，还未曾修证，然而已胜罗汉了。因为有愿必成啊！譬如初生太子，虽在襁褓中，但即使年老公卿，也当恭敬礼拜。

利物利人

【原文】［发明］利物，功足以及物。利人，功足以及人。利及人物，方不虚生浪死。◎利字，是极不好字面，又是极好字面。非有两意也，用之以自为，则私。用之以济世，则公矣。

【白话】[发明]利物，功德足以推及万物。利人，功德足以推及众人。功德利益能惠及众人和万物，才不至于虚度一生，老而无成。◎利字，是个极不好的字眼，又是一个极好的字眼。并非利本身有两层意思。用于自身，则是私。用于济世利人，则是公。

**▼下附征事三则**

碎碑刻碑（出自《感应篇注》）

【原文】孙思邈以龙宫方，历试皆验，编入千金方中，刻碑传世。有人多印方本，因击碎其碑，欲以市利，被雷震死。又一人从而再刻之，梦思邈语曰，汝命无子，因刻千金方，当得贵子。已而果然。［按］碎碑者唯知自利，刻碑者但思利人。究竟自利者何尝利，利人者何尝不利乎。

【白话】唐朝名医孙思邈，得龙宫药方，为人治病，屡试屡验，便将其编入《千金方》中，并刻在石碑上，使其流传于世。有人多印药方原刻本以后，便打碎石碑，想借此发财，而被雷击死。又有一人根据原方重新再刻石碑，夜梦孙思邈对他说：“你本命中注定无子，因刻《千金方》之功德，当赐你得贵子。”后来果如孙真人所言。［按］打碎石碑之人，只知自己获利。重刻石碑之人，只想利及众人。到头来自利之人未必能得利，利人之人又何尝不得利？

潜消弊政（皇明通鉴）

【原文】宣德间，尝遣太监至西洋求宝，所费不赀，死者无算。天顺时，有上言再遣者，因命兵部项忠，查检往册。时刘大夏为郎中，先至库，匿之，吏无可查，其事遂寝。后项以失册责吏，刘笑曰，此弊政也。纵使册在，犹当毁之，以除其根，尚追问其有无耶。项悚谢曰，公阴德动天，此位当属公矣。后果官太保大司马，子孙屡代贵显。［按］充刘公所为，则世间一应有害于人之文字，皆当毁灭。而小说，春方，及谤佛之书，为尤甚。

【白话】明朝宣德年间，朝廷曾派遣太监去西洋寻宝，花费钱财不计其数，死了不知多少人。天顺年间，又有人向皇帝进言，再派遣人到西洋去，皇帝令兵部尚书项忠查看以前之记录。当时刘大夏任郎中（古代官名，即帝王侍从官的通称），先到库房里，把那些记录簿藏起来，官吏们找不到，此事就搁置了。后来项忠要追究守库官吏，丢失记录簿的责任。刘大夏笑说：“此是祸国殃民之弊政。即使那些记录簿还在，也该毁掉，以铲除其根。你何必还要追问其有无呢？”项忠惶恐惭愧的向刘大夏道谢说：“刘公阴德足可感动上天，我此位子应当属公才是。”后来刘大夏果然升任为太保大司马，子孙后代都显贵发达。［按］从刘大夏所做之事扩充开来，则世间凡是对人有害的一切文字，都应毁灭。而淫秽小说、春方，及谤佛之书，更当销毁。

小常平仓（出自《劝惩录》）

【原文】张乖崖，知成都，梦紫府真君招之。语未久，忽报云，西门黄兼济至。乃幅巾〖古代男子以全幅细绢裹头的头巾〗道人也，真君接礼甚恭。明旦，遣人请至，宛如梦所见。询之，对曰，初无善事，惟麦熟时，以钱三百缗收籴〖缗（mín），成串的钱，一千文为一缗。籴（dí），买进粮食〗。至明年禾麦未熟，小民艰食之时粜〖粜（tiào）卖出粮食〗，一般升斗价值。在吾初无所损，而小民得济危急，如是而已。张公喟然兴叹，命吏扶于座而拜之。［按］常平仓事〖常平仓，古代为了调节粮价，赈济饥荒而设置的粮仓，于粮贱时收进，粮贵时平价卖出〗，处处皆可仿之。一方沾惠，四境效行矣。

【白话】张乖崖在成都任知府时，梦见紫府真君召见他。交谈不久，忽听有人报说：“西门黄兼济到。”进来一位幅巾束发道人。真君接待他的礼数很恭敬。第二天早上，张知府派人到西门请黄兼济来，其形貌装束果然如梦中所见。问他平常做了什么善事。答说：“也没做过什么善事，只是每到麦子成熟季节，用三百缗钱买进来，到第二年麦子还未成熟，百姓粮食艰难时再卖出去，每升每斗还是原来之价格。对我来说并无所损，而对百姓来说却接济了一时之危急。仅是如此而已。”张公深深感叹，命下属扶黄道人上座，自己对其礼拜致敬。［按］类似黄兼济此种常平仓之事，处处都可仿效。只要一方百姓受其惠，周围四境都会随行。

修善修福

【原文】［发明］世人之所蓄积，有人夺得去，吾带不去者。有人夺不去，吾亦带不去者。又有我带得去，人夺不去者。金银财宝，家舍田园，此人夺得去，吾带不去者也。博学鸿才，技艺智巧，此人夺不去，吾亦带不去者也。若夫吾带得去，人夺不去者，惟有修善与福耳。修善到极处，能使七祖超升，百神拥护。修福到极处，能使火不能焚，水不能漂。善者福之基，福者善之应。◎但修福而不修慧，每因享福而造业。但修慧而不修福，又虑薄福而少资。昔迦叶佛时，有兄弟二人，共为沙门。兄持戒坐禅，一心求道，而不布施。弟则修福，而常破戒。后释迦成佛时，兄已得罗汉果，然因未曾修福，食尝不饱。弟因破戒，生在象中，然余福尚多，虽作畜生，为王所爱，真珠缨络，常挂其身，食邑至数百户。故曰，修福不修慧，象身挂缨络。修慧不修福，罗汉应供薄。唯佛称两足尊，以其福慧具足耳。

【白话】[发明]世人之积蓄，有他人夺得去，我带不去的；有他人夺不去，我也带不去的；又有我带得去，他人夺不去的。金银财宝，家舍田园，此是他人夺得去，我带不去的。学识渊博、才能卓越、技艺高超、智慧灵巧，此是他人夺不去，我也带不去的。至于我带得去，他人夺不去的，只有修善与修福了。修善达到极处，能使七世祖先俱得超升，在在有百神拥护。修福达到极处，能使火烧不着，水漂不走。修善是积福之基础，得福是行善之回报。◎若只修福而不修慧，到了来生每因享福而造业。若只修慧而不修福，又恐将来福薄而资生难维持。过去迦叶佛时，有兄弟二人，一起出家修道，兄持戒坐禅，一心办道，却不布施。弟修福却经常破戒。后来释迦成佛时，其兄已证得阿罗汉，只因从前未曾修福，每次出外乞食总吃不饱。弟因过去破戒，转生于大象中，但余福还很多，虽作畜生，为国王所喜爱，真珠璎珞，常挂其身，国王赐给它之食邑多达数百户。所以有偈说：“修福不修慧，象身挂璎珞。修慧不修福，罗汉应供薄。”只有佛称为两足尊，因其福德智慧都同时具足啊！

**▼下附征事三则**

广置义田（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华亭顾正心，字仲修。父中立，仕至广西参议。正心好行其德，尝捐银十万四千七百两，买义田四万八百亩，散华青两县之供役者，赋役赖以不困。时代巡莅松，除夕禁爆，有市民犯禁，误系正心于狱。见狱中之寒者，给以衣。饥者，给以粟。罪可赎者，代为完纳。囹圄几为一空。又捐赀修葺狱室，往往施恩于不报之地。后两台上其事，钦授光禄署丞，从祀乡贤。［按］范氏义田，流芳千古，然止及同姓，未必及异姓，田止以百计，未必至四万有余。顾君所为，何其迈前人而杰出乎。据其福报，此时定在六欲天宫，飞行自在，享无极之乐矣。

【白话】明朝华亭县顾正心，字仲修。其父顾中立，官至广西参议。顾正心喜好修福积德，曾捐十万四千七百两银，买义田四万八百亩，分散于华亭、青浦两县，补足无力上交的徭役赋税，从而两县的赋税徭役依靠这些义田的收入，便不再困难。有一年岁末，代理巡抚到松江府，禁止除夕燃放烟花爆竹。有市民触犯禁令，捕役误把顾正心抓进监狱。正心见到狱中寒冷的人，就送给他衣服。挨饿的人，就送给他饭食。罪属可赎的，就代他交纳赎金。监狱中的罪犯几乎被他赎救一空。又捐钱修理狱室，往往施恩于无有回报之处。后来两县地方官把他的事迹上报，皇帝授与其光禄署丞，入当地贤祠享受乡祀。［按］宋朝范仲淹购置义田，流芳千古，然而受惠者止及同姓，未必及于异姓。义田也只有数百亩，未必多至四万多亩。而顾君之义举，已超越前人，是何等杰出啊！据其福报，此时一定在六欲天宫中，飞行自在，享无极之乐呢！

独成胜举

【原文】明湖州徐汝辉，富而好施。时杭州重建戒坛，所费不赀，布按两司，召富民劝募，汝辉愿独力任之。宪长〖古代中央监察机关的首长〗杨继宗问故，汝辉曰，人有子不肖，虽有所积，必属他人。何如干此胜事，后世渐渐享用乎。况财为怨薮，吾子无财亦无怨薮，未始非爱之也。遂以白金千锭献。两司共叹其明达，特设席后堂，邀同僚宴之，复以彩帐亲送之归。闻者无不钦慕。［按］大宝积经云，吾不舍财，财将舍我。我今当舍，令作坚财。徐君已作坚财矣。

【白话】明朝浙江湖州徐汝辉，家境富裕而喜欢布施。当时杭州某寺重建戒坛，需要大量钱财。布政使、按察使两司官员，召集当地富豪人家，劝其募捐，而徐汝辉自愿请求独力承担。宪长杨继宗问他为何这样做，徐汝辉说：“家中若有不肖之子，即使有积蓄，将来也必定落入他人之手，何不如奉献出来成就此千古胜事，还可在未来世中慢慢享用呢？况且钱财是造业积怨之媒介，我儿子没有钱财，也就不会造业积怨，未必不是爱他啊！”当即以千锭银捐献。两司官员都赞叹他明理豁达。特在后堂设筵，邀请同僚一齐招待他，并赠送彩帐，亲自送他回家。凡见闻之人，无不钦慕。［按］《大宝积经》上说：“我不施舍钱财，钱财就会舍我。我今当行施舍，令它化作坚固财。”徐君当年之捐献，谅必早已化作坚固财了。

乐施不倦（出自《浙人面述》）

【原文】明末，浙江史某，好善乐施，尤喜斋僧。时有寺僧大成，募盏饭供众，道经史家门首。史若见饭少，必以己饭足之。如是历有年所，毫无厌心。一日夫人坐草，见大成步入房中，众骇异，索之无有。俄而产妇生男，急遣人踪迹之，而僧已于是日回首矣，遂以大成名之。幼甚聪慧，茹胎斋。及长，文誉日隆。至顺治间，大魁天下〖谓科举考试殿试居首，即中状元〗。［按］但行善而不信佛，其所修福，识者目为第三世之怨。何则。以彼第二世享福时，必然造孽，至第三世，决受苦报也。史君原从佛法中来，故虽遇荣华而不昧。

【白话】明朝末年，浙江史某，爱好布施行善，尤其喜欢斋僧。当时有一位大成师，经常下山化募斋饭回寺供养僧众。每次从史家门前经过，史某若见他所化斋饭太少，必定用自家之饭添足。如此数年以来，从无一念厌烦之心。一天，史某夫人临产，见大成师走进房中，众人惊骇不已，可是到处寻找不见。一会儿，产妇生下一男孩。史某急忙派人到寺里询问大成师之踪迹，得知其已于当天圆寂了。史某于是为儿子取名大成。其子从小就聪慧异常，并且在母胎中就茹斋。及至长大，文章声誉日益受人推崇。至顺治年间，考中状元。［按］只行善而不信佛，其所修之福，在明眼人看来，为第三世怨。为什么呢？因为在他第二世享福时，必造罪孽。到了第三世，则决定要堕落受苦报。史君原是佛法中人，所以今世虽遇荣华富贵而犹能不昧本心。

正直代天行化

【原文】［发明］正者无邪，直者无曲，固天之所以为天也。匹夫而能正直，即是顺天之化，岂必居位临民。若欲代天行之，非操有为之权，与得为之势不可。◎代天行化，即是赞天地之化育，与天地参一种人，着力在行字。一行字中，便有经营谋画，因时制宜作用。玩〖体味〗下慈祥为国句，则代天行化，似但就卿相言。◎在世聪明正直，殁后必为神明，此一定之理。就世俗言，则为超升。若明眼观之，乃是堕落。以世俗但见第二世，不能见第三世耳。盖既为神明，必享血食，一享血食〖即受享杀牲以祭〗，则堕地狱畜生，直瞬息间事。须于代天行化时，觑破为神之险。汲汲求生净土，以端其向。时时发宏誓愿，以固其基。乃可免于失足之累。◎日望人之为善者，天也。唯恐人之为恶者，亦天也。愚人但见苍苍者天，谓是轻清之气。岂知实有主宰，如四王忉利之日考人间善恶乎。代之乌容已乎。

【白话】[发明]正，是不偏不邪。直，是不弯不曲。此固然是天之所以成为天之准则。平民百姓若能正直做人，就是顺应天之化育，难道一定要居高位下治庶民才需要正直？当然，若要代天行化，就非得掌握有为之权与得为之势不可。◎代天行化，就是能赞助天地化育万物，可与天地并列为三的那种人。必须着力在行字上。此行字之中，包含着经营谋划，因时制宜之作用。体味下面慈祥为国救民一句，则代天行化，似乎是对公卿宰相而言。◎在世聪明正直之人，死后必然成为神明，此是一定之理。就世俗之人看来，认为此是超升。若在明眼人看来，却是堕落。因世俗之人，只见第二世，不能见到第三世。既成为神明，必定享受三牲血食祭祀，一享血食祭品，则堕地狱、畜生，只不过是瞬息间事。必须在代天行化时，勘破作神明之危险。真切求生净土，以端立其往生志向。时时发宏誓愿，以坚固其菩提道本。才可避免堕落之忧患。◎时时期望世人行善积德的，是天。唯恐世人为非作恶的，也是天。愚昧之人但见蓝蓝的天空，认为是轻清的气体。岂知实有主宰，如四王天、忉利天每日都在考察人间之善恶呢。因而代天行化之事不容推诿。

**▼下附征事一则**

检校善恶（出自《立世阿毗昙论》）

【原文】帝释天王，将至善法堂上，诸天围绕恭敬。入堂，帝释升狮子座，左右各坐十六天王，其余诸天，依次而坐。有二太子，一名旃檀，二名修毗罗，是忉利天二大将军，又坐三十二天王左右。四大天王，依四门坐。时四天王，将世间善恶奏闻帝释。若世人受持五戒，八戒，及恭敬父母，沙门，师长，布施修福者多，帝释遂喜，以为将来生天者多，阿修罗少。否则愁忧不乐。故于每月六斋，十斋〖初八，十四，十五，二十三，二十九，三十，为六斋。加初一，十八，二十四，二十八，共为十斋。遇月小，即尽前一日持之〗日，遣飞天神将，巡游世间，广察善恶。［按］世俗谓玉帝有时降临者，此谬也。天人视下界，污秽异常，离地百由旬外，则臭而难近。所巡察者，特有福鬼神耳。然赏善罚恶，自无纤毫之谬。至于夜摩，兜率以上，其天转贵，并不理世间之俗务矣。

【白话】帝释天王，将驾临善法堂上，诸天人恭敬围绕在帝释身边。入堂之后，帝释登上狮子座，左右各坐十六天王，其余诸天人，依次而坐。有二位太子，一名旃檀，另一名修毗罗，是忉利天的两位大将军，分坐在三十二天王左右。四大天王，依四门而坐。此时四大天王把人世间的善恶，上奏帝释。若世人受持五戒、八戒及恭敬父母、沙门、师长，布施修福的多，帝释即欢喜，认为将来生天道的多，生阿修罗道的少。否则，就忧愁不乐。所以，在每月六斋、十斋日，派遣飞天神将，巡游世间，广察人间善恶。［按］世俗之人认为玉皇大帝有时降临人间，此种说法是荒谬的。以天人之眼光看下界，简直污秽不堪，在离地面数千里之外，就闻得臭味熏天，难以靠近。巡察人间善恶的，只是那些有福德的鬼神罢了。但是玉帝颁行赏善罚恶，却丝毫不会有差错。至于夜摩天、兜率天以上之天人，越往上越高贵，他们并不理会世间之俗务。

慈祥为国救民

【原文】［发明］民者，国之本，本固而后国安，是救民，即所以爱国，爱国即所以忠君也。上句概训世人，此句独戒有位者。◎世人皆称官府为老爷，何也。盖声声唤醒其为民父母也。父母唯其疾之忧。赋役繁重，民之疾也。盗贼滋多，民之疾也。水旱不时，民之疾也。豪强炙剥，巧吏作奸，民之疾也。有一疾，即有一救之之法。必须尽吾之心，竭吾之力，而后上不负君亲，下不负百姓，中不负所学也。则非先使心地慈祥，不可也。

【白话】[发明]百姓是国家之根本。只有根本牢固，而后国家才能安定。所以救护百姓之利益，即是爱国。爱国，即是尽忠君王。上句“正直代天行化”是笼统训导世人，此句是针对警诫有地位的官员。◎世人都称官府为老爷，为什么呢。大概是声声唤醒其为百姓之父母官罢。孔子说：“父母最担心的是子女的病痛。赋税徭役繁重，是百姓的病痛。”盗贼越来越多，是百姓的病痛；水涝干旱不调，是百姓的病痛；豪强盘剥、奸吏为非作歹，是百姓的病痛。有一种病痛，即有一种救治之法。必须尽我诚心、竭我全力，而后上不辜负君王、父母，下不辜负平民百姓，中不辜负自己所学才识。若得当官者具此志向，就非得先使其心地慈祥不可。

**▼下附征事二则**

设法救民（出自《皇明通纪》）

【原文】明宣宗朝，南直隶〖直接属于京师的地区〗巡抚周文襄公忱，爱民如子，理财无出其右。初下车〖指官吏到任〗，即问民疾苦，深以苏松赋重为忧。乃于大有之年，用官钞籴米，储积以备赈济。宣德八年冬，奏济农仓法，命下，遂与苏州太守况钟，松江知府赵豫，常州知府莫愚，协谋力行。苏州得米三十万石，并松，常二州，分贮于各县。其明年，江南旱，苏，松饥民凡三百余万，尽发犹不足。忱复思广为之备。先是各府秋粮当输者，粮长里胥，多厚取于民，而不即输官，逃负者累岁。忱乃于水次置场，择人总收发运，细民径自送官，不入里胥手，所费已减三分之一。又三府当运粮一百万石，贮南京仓，以给北京军职月俸，解送等费，每石约费六斗。忱与钟等谋曰，彼能南京受俸，独不可于此受乎。若此处给之，既免劳民，且省费六十万石。以入济农仓，农无患矣。钟等称善。于是请于朝而行之。而苏州一府，已得米四十万石，又加以平籴所储，凡六十余万石。忱曰，不独济农，凡运输有欠失者，亦于此给借赔纳，秋成如数还官。若民夫修筑圩岸，开浚河道，竟计口以给之。朝廷皆从其议。明年，江南又大旱，令诸郡大发济农仓赈之。由是田无禾，而民不知饥，前后活人百余万。正统元年，忱别定南畿〖古代称靠近国都的地方〗官田斗则，苏州一府，遂减秋粮八十余万石，他州有差。苏松三百年来，屈指泽及于民之多者，必以公为第一。而公自视欿然〖欿（kǎn）然，谦和不自满之态〗，和易近物，好施出于天性。方外衲子，有所建造，必向公募缘，公从无一拒，或有出于望外者。然公之财用益丰。江南依为福星者，二十余年，民生其间，何其幸也。

【白话】明朝宣宗年间，南直隶巡抚周忱（谥文襄），爱民如子，管理经济财务无人能超过他。刚上任时，即察访民间疾苦，深以苏州、松江二地之赋税过重为忧。于是在粮食丰收之年，利用公款买进大米，储积起来，以备赈济百姓。宣德八年冬，上奏济农仓法，得到皇帝应允。遂与苏州太守况钟、松江知府赵豫、常州知府莫愚，协商实行。苏州收得三十万石米，连同松江、常州两府收来的，分别贮存于各县粮仓。第二年，江南遭旱灾，苏州、松江两地大约有三百多万饥民，把贮存的粮食全部发完还不够。因此周忱又计划再增加储积量作为预备。原先各州府秋天交纳官府粮食时，当地征粮的粮长，及乡村的里长，往往向百姓多征粮食，却不完全及时上交官府。每年都有农民因交不起田租而逃往他乡。周忱就在各河边码头设置收粮点，派人总管收粮、发粮及运输，百姓直接把粮食送到官府，不经乡村里长手，这样一来，损耗即减少了三分之一。又三府按规定当运粮一百万石送南京仓贮存，用来供给北京军界每月的俸粮，其运输等费用，每石就耗去六斗。周忱与况钟等商量说：“他们既能到南京接受俸粮，何不可到此处来接受呢？若在此处直接供给，既可免除人力劳苦，而且还能节省六十万石粮食，以此转入济农仓，农民就无后顾之忧了。”况钟等称是。于是请奏于朝廷，获准后当即实行。仅苏州一府就已得大米四十万石，再加上平价买进储存的，共六十多万石。周忱说：“有这么多储粮，不仅可用来赈济百姓，凡是运输途中有损失的，也可从这里借给赔偿，等秋天收成时，再如数偿还官府。若农民修筑圩坝堤岸，疏通开挖河道，可按人口供给粮食。”朝廷都听从了他的建议。第二年，江南地区又大旱，他传令各郡打开济农仓赈济百姓。因此，虽然田里没有禾苗，而百姓却没有受到饥饿，前后救活了一百多万人性命。正统元年，周忱重新审定南京管辖地区官田的交粮标准，仅苏州一府就减掉了秋季公粮八十多万石，其他州各有差别而已。苏州、松江三百年来，在屈指可数的人物中，对百姓恩泽最多的，当推周忱为第一，而周忱犹嫌自己尚有诸多不足之处。他平易近人，喜欢布施出于天性。凡僧尼遇修建寺院、塑造佛像等，必定向他募缘，他从来没有拒绝过一次，甚至有时捐助的数目往往超出其所期望的，然而他的钱财物用却越来越丰厚。江南百姓把他当作福星，二十多年，百姓生活在他所治理的地方，是多么幸运啊！

帝君示敕

【原文】太仓黄建安，讳立德，见苏松困于浮赋，日廑忧思〖廑，同勤〗。每晨兴礼佛，必叩天祷告，求豁两郡浮粮。又具呈当事〖即当政者〗，不遗余力。人皆笑之。庚寅秋病，入冬渐剧。至十一月晦，已水不沾唇者数日。其夜五鼓，忽梦帝君传至丹陛〖宮殿的台阶〗，谕曰，汝数久当告终，因志切减粮，延尔寿算。遂口授一诰敕，凡三次传诵，而后记忆。开目惊视，方知身在床褥，而精神忽觉健旺，旧病顿若捐除，乃急起盥手，挑灯磨墨。时家中为送建安之亡妹节母出殡，独留一老妪守门，忽见经月卧病之家主，端坐灯前书写，不胜错愕。天明后，其表弟郭雉先，同孔尔忠，来问疾，见之，亦复大骇。遂乘肩舆，往乡送殡，与宾朋酬酢，奔走街衢，毫无倦容，饮食亦忽然如旧。相知者无不以为美谈。时建安已七十有七，乃谢绝世事，长斋学佛。又数年，无疾而逝。［按］读帝君诰敕，其略云，咨尔立德，藐焉茕独，泡影颓龄。发心为三百年积困思苏，矢愿普亿万户穷檐乐利。奚啻蜉蝣之撼泰华，精卫之塞溟沧。虽然，九仞一篑，进由吾往。天地之道，至诚无息。圣贤之功，有进无退。庶几黾勉〖黾（mǐn）勉，努力〗，无怠初心。观此，则知浮粮一事，原在人为，如人上山，各自努力。

【白话】江苏太仓县黄建安，讳立德。见苏州、松江两地的百姓被定额之外的过高赋税所困，日日为此感到忧虑不安。每天早晨起来拜佛后，总忘不了向上天叩头祷告，祈求免除两郡定额之外的钱粮税款。又具文呈送当政部门，不遗余力。人们都嘲笑他杞人忧天。庚寅年秋天，他得了重病。入冬后，病情渐加剧。到十一月三十日，已滴水不沾好几天了。当天夜里五更时，忽然梦见帝君传他在宫殿台阶前召见，帝君对他说：“你的命数早该尽了，因你一直都在志切关注减粮之事，所以延长你的寿命。”于是口授诰敕一道，教黄建安念诵三遍，默记于心。他醒来吃惊一看，才知自己仍在床上，而精神忽然觉得很健旺，旧病顿时似乎消失了。急忙从床上起来，洗手，挑灯磨墨。此时家中人都去送黄建安的亡妹（节母）出殡，只留一老妇人守门。老妇人忽然见经月卧床不起的主人，端坐灯前书写，惊讶不已。天亮后，建安的表弟郭雉先与孔尔忠，来询问病情，见此情形，也都很吃惊。于是他乘着轿子，到妹妹家去送葬，与宾客朋友应酬，在街道上奔走忙碌，毫无疲倦，饮食也忽然恢复如常。知情之人，无不认为是值得称颂之事。此时黄建安已经七十七岁。从此他谢绝世事，长斋念佛。又过了数年，身无病苦，安详而逝。［按］读帝君诰敕，大意说：“你黄立德啊，只不过是一介小民，并且已至垂暮之年，而发心要解救三百年来所积陋习，誓愿为普天下穷苦人家谋福利。简直就像蜉蝣想撼动泰山，精卫要填平大海。虽然，堆砌九仞高山不易，但若能将土石一筐一筐不断地堆上去，终能成功。天地日月运行的法则，是至诚而不间断。成就圣贤的功德，只在有进无退。勉力而为吧，不要懈怠了最初之发心。”由此可知，征收定额之外的钱粮税款之事，能否减免，全在人为。如人上山，只有靠各人努力了。

忠主

【原文】［发明］忠字，从心，则非貌为恭敬可知。故捍灾御患，忠也。陈善闭邪，亦忠也。奔走后先，忠也。以人事君，亦忠也。若夫君可亦可，君否亦否。民有疾苦，而不上闻。君有恩膏，而不下降。以催科为奉法，以刻核为精明〖刻，苛刻〗。此正孟子所谓吾君不能者也，乌乎忠。◎主，不独君也，凡吏之于官府，奴之于家长，皆是也。姑录义仆二人，聊为志感。

【白话】[发明]忠字，从心，可知并非外貌所表现出来的恭敬。因此，防止灾祸发生、抵御患难来临，是忠；陈述善道而遏止君王之邪心，也是忠；为主人效劳而奔走先后，是忠；鞠躬尽瘁奉事君王，也是忠；至于身为臣子，对君王发令，无论可否，只是随声附和；百姓有疾苦，而不向朝廷呈报。君王有恩泽，而不使下民得益；以催收租税为奉法，以严厉刻薄为精明。这些正是孟子贬斥那些藉口说我们的君主不能行仁政之人为贼臣，哪是忠！◎主，不单是君王，凡属吏服从于官府，奴仆侍候于主人，都是主。且录两则义仆事，略为表达内心之感触。

**▼下附征事二则**

鞠躬尽瘁（出自《田叔禾阿寄传》）

【原文】明淳安徐氏，兄弟析产，伯一马，仲一牛，季寡妇，得一阿寄，寄年五十余矣。寡妇泣曰，马可乘，牛可耕，老仆徒费吾菜羹。寄曰，主谓吾不若牛马耶。乃为画策营生。寡妇悉簪珥，得十二金。寄入山贩漆，期年而三其息。又二十年，致产数万金。为主母嫁三女。又延师教两郎君，皆娶名家女，赍聘累千金，又援例入太学。见徐氏之族，虽幼必拜，生平未尝睇〖（dì）斜着眼看〗视主母，女使虽小，未尝并立。及病，且死，尽出其巨细帐目，以奉主母。曰，两郎君可世守之，老奴牛马之报尽矣。视其私居，无寸丝粒粟，一妻一子，衣特蔽体而已。［按］如此存心，如此循分，如此谋画，虽大贤何以加之。乃竟得之村鄙小民，异矣。

【白话】明朝浙江淳安县徐家，兄弟分家产。老大分得一匹马，老二分得一头牛，老三只有寡妇在，分得一个叫阿寄的奴仆，阿寄已经五十多岁了。寡妇哭着说：“马可用来乘骑，牛可用来耕地，老仆只能白费我饭食。”阿寄说：“主母认为我不如牛马吗？”于是替主母策划生财之道。寡妇将自己的簪、珥首饰变卖，得十二两银子。交给阿寄带着到山里去贩漆，只一年，利润就翻了三倍。又过了二十年，寡妇的家产已达好几万。阿寄替主母嫁了三个女儿。又聘请名师教主母的两个儿子读书，后来都娶了名门之女，其聘礼多达千两银子。又依照惯例入太学。阿寄见到徐氏族人，即使年幼的，也必定向他们下拜。他生平不曾斜眼看过主母。女仆年纪虽小，从不与她们并立。及至得病垂危时，阿寄把大小帐目全部拿出来，交给主母，说：“您两个儿子可世代守护这份家业，我这老奴像牛马般报效主人，总算尽心了。”看阿寄自己居住的地方，没有寸丝粒米，他的妻子和一个儿子，衣服仅能遮体而已。［按］像阿寄这样存心，这样守本分，这样为主人谋划生计，即使大贤人，也未必能超过他。而竟然在乡间村野的小民中有这样的人物，不能不令人惊奇！

主为画像（出自《功过格》）

【原文】顺治初年，青阳吴六房之仆吴毛，持戒修善，念佛不绝。值左氏兵渡江，举家避出，独吴代主守宅，被贼七枪而死。其弟来看，又复醒曰，我有宿业，当受猪身七次，因斋戒力，以七枪散怨，从此径往西方矣。后其主恍惚见彼，前后幢幡，曲躬告曰，吾吴毛也，缘到天界，偶过此。言讫不见。主为画其像，而敬礼焉。［按］以七枪易七猪，所谓重报轻受也，结其前案也。以念佛而往生，所谓转凡入圣也，基其后果也。

【白话】清朝顺治初年，安徽青阳县吴六房的仆人吴毛，平常持戒修善，念佛不间断。时值左良玉带兵渡过长江，吴六房全家出外避难，唯留吴毛替主人守屋，被贼兵刺了七枪而死。其弟来看他，他又苏醒过来，说：“我因前世罪业，原当转投猪身七次，因我今世受持斋戒之功德力，以七枪消除了怨债，从此径直往生西方了。”后来其主人恍惚见到吴毛，前后皆有幢幡，吴毛躬身告诉主人说：“我是吴毛，因到天界，偶然路过这里。”说完就不见了。主人画下他的像，而恭敬礼拜。［按］以七枪取代七世受猪身，此便是所谓的重报轻受，即此了结前生业报。因念佛而往生净土，诚所谓转凡入圣，修因正为当来证果啊！

孝亲

【原文】［发明］甚矣。孝之难言也。诗曰，欲报之德，昊天罔极。我之所以致于亲者，其能胜于天乎。古今劝孝书，所在多有，姑述其罕见罕闻者。◎人而不知有后世，不信有因果，是犹盲而无见，聋而不闻，真天下之穷民而无告者也。何则。自己不知后世，则亦不知亲有后世，而所以欲致其爱敬者，暂矣。自己不信因果，则亦不知亲有因果，而所以欲去其苦患者，小矣。余见母鸡之伏雏，而尝惕然自凛也。方其舒翼而护子也，子母甚相爱也。曾几何时，而次第被杀，子母各不相顾矣。吾辈为人，亦复如是。父子夫妻，方其聚首时，则难割难舍。一到生死分途，则疾病不能相代，罪业亦不能相代。甚有冥间方万苦千愁，而阳世正欢呼畅饮者矣。锦衾徒在，欲扇枕以无从。双鲤空陈，卧寒冰而何用。古人云，孝子不忍死其亲。正以吾亲实未尝死耳，岂特虚设此想乎。◎佛言，父母之恩，世莫能报。假令左肩担父，右肩担母，大小便利，随之而下，亦不能报。又使尽世间珍羞，供养父母，经恒沙劫，亦不能报。由是观之，然则佛门之所以报亲者，必有道矣。

【白话】[发明]孝之一字，真是很难言说啊。《诗经》上说：“想要报答父母之恩德，而父母养育之恩德像苍天那样深广无尽。”身为子女无论怎么回报双亲，岂能超过天。自古以来劝孝之书，随处都有很多，姑且说其罕见罕闻的。◎人若不知死后有后世，不信有因果，犹如眼瞎看不见，耳聋听不到。这才真是天下无可求告之穷民呢！为什么呢？自己不知有后世，必然也不知双亲有后世，那么尽管对其爱敬，也是短暂的。自己不信因果，当然也不知双亲有因果，那么要解除其苦患，也是有限的。我见到母鸡孵小鸡，曾有所警省而畏惧。当母鸡张开翅膀呵护小鸡时，子母多么相爱。可是没过多久，而依次被杀，子母各不能相顾了。想想我们做人，与此也没多少区别。当父子夫妻全家团聚时，总是难舍难分。一到生死别离时，身有病痛，至亲骨肉不能相代。平生罪业，他人也不能相代。甚至亡者在阴间正万苦千愁，而阳世家人却在欢呼畅饮。锦被依然在床，即使有心想效黄香扇枕也是枉然。双鲤空陈供桌，纵然愿学王祥卧冰又有何用。古人说：“孝子不忍死其双亲。”正因为我的双亲还没有死。岂只是凭空设想的。◎佛说：“父母之恩，世间难以报答。纵使左肩担着父亲，右肩担着母亲，乃至侍候他们生活起居，大小便利，随之而下，也不能报。”又即便用尽世间珍羞，供养父母，经恒河沙劫，也不能报。由此看来，佛门中所以能报答亲恩的，必有圆满之法。

**▼下附征事六则**

五母悲哀（出自《五母子经》）

【原文】昔有沙弥，年七岁，出家得道，自识宿命。因叹曰，吾之一身，累五母悲恼。为第一世母子时，邻家亦生，我独短命，母见邻子长成，即生悲恼。为第二母子时，我复早夭，母若见人乳儿，即生悲恼。为第三母子时，十岁即亡，母见他儿饮食类吾，即生悲恼。为第四母子时，未娶而死，母见同辈娶妇，即生悲恼。今当第五世，七岁出家，我母忆念，复生悲恼。五母聚会，各说其子，咸增哀苦。吾念生死轮回如此，当勤精进修道。［按］父母一生精血，大半为人子耗尽。而怀胎十月，乳哺三年，以及推燥就湿之苦，则为母者尤甚。自顾不肖形骸，遗累于亲者甚多，报答于亲者甚少。吾从无量劫来，所饮母乳，多于大海之水。大小便利，污及于亲者，多于大海之水。甚至生而不寿，累亲哭泣，所出目泪，亦多于大海之水。凡此皆因生死轮回，展转投胎之故也。纵使世世尽孝，得亲欢心，终不若不累其亲之为愈矣。孔子谓听讼犹人，必使无讼。不其然乎。

【白话】从前有位沙弥，年方七岁，出家修行得道，能知自己前生事。因而感叹说：“我之一身，累及五位母亲悲痛苦恼。为第一世母子时，邻家也生孩子，我独短命而死，母亲见到邻家孩子长大，即生悲恼。为第二母子时，刚生不久，我即夭亡，母亲见到他人喂孩子奶，即生悲恼。为第三母子时，我活到十岁即死了，母亲见到他人孩子饮食时颇像我，即生悲恼。为第四母子时，我未到结婚年龄就死了，母亲见到我的同辈娶妻，即生悲恼。今当第五世，我七岁就出家了，母亲想念我，又生悲恼。五位母亲都还健在，有一天偶然聚会，各自诉说其子，都悲哀痛苦不已。我想到生死轮回如此可怕，自当更加勤奋精进修道。”［按］父母一生的精力血汗，多半为子女耗尽。至于十月怀胎，三年乳哺，以及把孩子移到干燥的地方，自己睡在孩子尿湿的位置，当母亲的更是辛苦。我这具不争气的形体，给双亲带来的劳累太多，而对双亲的报答却很少。我从无量劫以来，所饮母亲的乳汁，多过大海之水。污及父母身上的大小便利，多过大海之水。甚至生下来短命而死，害得双亲哭泣，其所流眼泪，也多于大海之水。所有这些，都因生死轮回、辗转投胎之原故。纵使世世克尽孝道，博得双亲欢心，终究不如不劳累双亲为更好啊！孔子说：“审理争讼，我也能做到与他人一样公正。必须使人不发生争讼才究竟啊！”不正是同样的道理吗？

举国孝养（出自啊《杂宝藏经》）

【原文】无量劫前，有一恶国，名曰弃老，彼王国法，年老即逐。有大臣最孝，密作地室藏之，尽心供养。一日有天神，手提二蛇，问国王言，能辨二蛇雌雄，保汝国安。不然，吾当灭汝。王甚忧虑，遍访在廷，无有识者。大臣私问其父，父言，置彼细软物上，其性躁者是雄，性柔者是雌。即以其言答天神。天神复问，谁于睡者，名之为寤。谁于寤者，名之为睡。大臣问父，父曰，此谓比丘。较之凡夫，名之为寤。比诸罗汉，名之为睡。天神指王大象，问若干重，众复惘然。臣归问父，父言，置象船上，看船入水若干。而称大石，以齐其水痕，便知斤两。天神又问，何以使一掬水，多于大海。臣父传言，若能具至诚心，以一掬水，奉施佛僧，及父母，困厄病人，受福无穷。海水虽多，不过一劫。天神化作饿人，连骸拄骨，而来问言，世有饿人，更惨于我否。众莫能对。父言，人若悭贪嫉妒，后世堕饿鬼中，百千万岁，不闻水浆之名，举动骨节火燃。如此饥火，当胜汝百千万倍。天神又化一人，手脚杻械，项复枷锁，身中出火，举体焦烂，而来问曰，世有更苦于我者否。臣父言，人若不孝父母，逆害师长，诽谤三宝，后世堕地狱中，一日一夜，万死万生，当惨于今百千万倍。天神化一女人，端正无比，而来问曰，世有更美于我者否。臣父言，人若敬信三宝，孝顺父母，好施忍辱，精进持戒，得生天上，端正殊特，过于汝身百千万倍。以汝较之，如瞎猕猴。天神以一旃檀木，四面方正者，问曰，谁为根，谁为末。臣父言，放着水中，根自在下，末自在上。天神又以二白騲马形色无异者〖騲（cǎo），雌马〗，问曰，谁母。谁子。臣父言，与草令食，若是母者，必让草与子。如是数问，一一答之。天神大喜，许以拥护国土。时王大悦，而问臣曰，汝自知耶，或教汝耶。臣具以实告。王乃迎养其父，尊之为师。大臣言，王当普告天下，不许弃老。有不孝者，加以大罪。而后恶法遂除，人知孝养。［按］佛言，尔时父者，则我身是。尔时大臣，舍利弗是。尔时王者，阿阇世是。尔时天神，阿难是也。

【白话】在无量劫以前，有个风俗很坏的国家，叫做弃老国。其国王颁布法令，凡年老之人都被驱逐出境。有一大臣事奉父母至孝，秘密挖了个地下室，把父亲藏起来，尽心供养。一天，皇宫来了一位天神，手提两条蛇，问国王：“有谁能辨识二蛇的雌雄，我就保你国家平安。不然，我就灭掉你的国家。”国王很忧愁，遍问在朝文武百官，无人能辨识。那个大臣急忙回去私问其父，父亲说：“把二蛇放在细软物上，其性子急躁的就是雄的，性子柔和的便是雌的。”大臣就把这话答复天神。天神又问，谁在睡着时，名之为醒。谁在醒着时，名之为睡。大臣又去问其父，父说：“这是指比丘。与凡夫相比，他是醒着的人。与阿罗汉相比，他是睡着的人。”天神指着国王的大象，问有多重。众人还是茫然不知。大臣回家问其父亲，父说：“把大象牵至船上，看船入水多深，然后称大石头放进船中，与载象时的水痕相齐，便知大象有多重。”天神又问：“有什么办法可使一掬水比大海水还多。”大臣父亲传话说：“若能以至诚心，用一掬水供奉施舍佛、僧人，及父母和困厄病人，必将享受无穷的福报。海水虽多，不过一劫而已。”天神变成一个挨饿的人，瘦得皮包骨头，问道：“世间挨饿的人，还有比我更惨的吗？”众人不能回答。大臣父亲说：“人若悭贪、嫉妒，后世堕入饿鬼中，百千万岁，连水浆的名字都听不到。动一下身骨，就会燃烧。这样的饥火，当超过你百千万倍。”天神又变一人，手脚带着镣铐，颈上套着枷锁，身上冒着火，全身焦烂，前来问道：“世间有比我更苦的人吗？”大臣父亲说：“人若不孝父母，逆害师长，诽谤三宝，后世堕入地狱中，一日一夜，经历万死万生，当比你现在更惨百千万倍。”天神变成一个女人，端庄秀丽无比，前来问道：“世上有谁比我更美丽的吗？”大臣父亲说：“人若敬信三宝，孝顺父母，喜欢布施、忍辱，精进、持戒，得生天上，端正姣好，胜过你容貌百千万倍。你和他比，简直就像一只瞎猕猴。”天神拿一块四面方正的旃檀木，问道：“哪是根部？哪是末端？”大臣父亲说：“把木块放在水中，根部自然在下，末端自然在上。”天神又牵来两匹白雌马，形体、毛色都没有差别，问道：“哪是母？哪是子？”大臣父亲说：“给它们喂草，若是母马，必定让草给子马吃。”如此问了很多，都一一得到回答。天神很欢喜，答应拥护国王之国土。当时国王也很高兴，问大臣说：“是你自己知道的，还是有人教你的？”大臣如实告诉国王。国王将大臣之父迎来宫中，尊他为国师。大臣说：“大王应当普告天下，不许遗弃老人。有不孝父母的，以大罪论处。”国王随即解除了原先的恶法，此后人人都知孝养老人。［按］佛说：“那时大臣之父，就是现在的我。那时的大臣，就是现在的舍利弗。那时的国王，就是现在的阿阇世。那时的天神，就是现在的阿难。”

异香远闻（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唐慈州刺史王千石，性仁孝，以沉谨称，尤精内典。贞观六年，丁父忧，哀毁过节，负土成坟，庐墓左，每夜必诵经，以资冥福。其处恒闻击磬，音甚清彻，异香遥闻数里。［按］新死之人，神识昏迷，前途不见光明，举目全无伴侣。七七日内，恐怖周慞，其苦无量，时时望阳世作福救拔。所以孝子慈孙，不但欲使父母之形骸得所，并欲使父母之神识得所。譬诸桃李之核，其生生不已者，仁也。今人但知附身附棺，必诚必信。而于父母之神识，反不使之安放得所。岂非护其壳而弃其仁乎。

【白话】唐朝慈州刺史王千石，性情仁慈孝顺，以沉稳谨慎闻名，尤其精通佛教经典。贞观六年，其父去世，他哀痛悲伤逾过常礼之外，背土筑坟，并在坟墓左边搭盖小屋居住，每天夜晚念诵佛经，为他父亲回向以增其福德。附近之人常常听到其诵经的地方有击磬之声，其音清彻悦耳，奇异的香味几里之外都能闻到。［按］刚死去之人，神识昏迷，前路看不到光明，举目不见一个伴侣，七七四十九天中，恐怖惧怕，其苦无法形容，时刻盼望阳世亲人为其诵经念佛，作福救拔。所以孝子慈孙，不但要使父母之形骸有好的安葬地，并且也要使父母之神识得到好的归宿。譬如桃李之果核，能生生不绝的，是果仁。现今之人，只知附置亡亲身上的衣衾和附置入棺的器具，一定要诚心诚意。而对父母之神识，反不知使其归于安乐处所。岂不是只爱护其果壳，而丢弃果仁了？

出家报父（出自《缁门崇行录》）

【原文】唐谢某，父以渔为业，堕水死。念父杀业甚多，必生恶趣，遂剃发为僧，法名师备，苦志修持，行头陀行。一日携众出岭，伤足流血，忽然大悟。后梦父来谢云，荷子出家，了明心地，已得生天，故来报耳。［按］贤愚因缘经云，如百盲人，有一明医，能治其目，一时明见。又有百人，应挑眼，一人有力，能救其罪，令不失目。此之二人，福虽无量，犹不如听人出家，及自出家，其德宏大。然则子能出家，父母生天，又何疑乎。

【白话】唐朝谢某，其父以捕鱼为生，不幸掉到水里淹死。谢某回想父亲平时杀业太多，必定生到恶道。于是剃发为僧，法名师备。刻苦修持，行头陀行。一天师领众人出山岭，伤破脚指流血，因而豁然大悟。后来梦见其父来致谢说：“荷蒙你出家修道，悟明心地之功德，我已得生天，所以特来相告。”［按］《贤愚因缘经》上说：“譬如一百位盲人，有一高明的医生，能治好他们的眼睛，使其立时得见光明。又有一百罪人，应被挖去眼睛，此时有一位大势力之人，能救赎他们的罪过，使其不失去眼睛。此之二人，虽得福无量，犹不如成就他人出家或自己出家，所得之功德宏大。”因此儿子出家修道，父母死后生天，又有什么可怀疑的呢？

修忏遇母（出自《梦溪笔谈》）

【原文】宋朱寿昌，刑部侍郎朱巽（xùn）之子，其母刘氏微〖微，出身贫贱〗。寿昌七岁，父守雍，出其母嫁民间。及长，哀慕不已，乃解官访母，遍走四方，备历艰苦。刺血书水忏一部，印施流通，昼夜诵持不辍。后行次同州，忽然会遇，相持大哭，感动行路，遂迎归孝养。复出为司农少卿。士大夫为之传者甚众。［按］刺血书忏，昼夜诵持，何等精诚，宜其忽然会遇也。乃小学所引，反将此事略过，何哉。

【白话】宋朝朱寿昌，是刑部侍郎朱巽之子。母亲刘氏出身卑微。寿昌七岁时，其父镇守雍州，休弃刘氏并将其转嫁民间。及至朱寿昌长大，思慕母亲，哀痛不已。即辞官寻找母亲，遍走四方，历尽千辛万苦。曾刺血书写《慈悲水忏》一部，印行流通，昼夜诵持，从不间断。后来走到陕西同州（今渭南），忽然与母亲会遇，母子相拥大哭，感动很多过路人。于是迎归母亲回家孝养。不久，朱寿昌又重新出任司农少卿。士大夫为之写传记的很多。［按］刺血书写佛经忏本，昼夜诵持，是何等的精勤至诚，理所当然他母子能忽然会遇。此为朱熹《小学》上所引，反将此事略过不提，不知为什么？

树德资亲（出自《感应篇广疏》）

【原文】福建林承美，幼丧父，其母守节抚养。承美旦暮号泣，患莫能报。一禅师告云，孝子思亲，痛泣无益，当求所以报之之道。语云，作善亲有益，作恶亲有忧。子欲报亲，惟有戒杀放生，广积阴德，乃可报耳。承美省悟，誓戒杀放生，广修善事。后享年九十有六，科第甲于闽中。［按］世有善用其孝者，有不善用其孝者。吾尽其诚，能使亲实受其惠，此善用其孝者也。吾尽其诚，不能使亲实受其惠，此不善用其孝者也。若云哭泣尽哀，即名为孝，纵使两目涌泪，若决江河，于亲何益。若云衰麻在身，即名为孝，任汝积麻成山，坐卧其内，于亲何益。夫衰麻哭泣，原人子必不容已之情。然欲使生我劬（qú）劳之父母，得沾实惠，则在彼而不在此矣。

【白话】福建林承美，幼年时丧父，其母守节抚养他。承美整日哭泣。惟恐自己不能报答父母之恩。一位禅师告诉他：“孝子思念亲人，仅痛哭没有用。当寻求可报答之法。俗语说：‘作善可使亲人得益，作恶会使亲人得祸。’为人子女想要报答亲恩，惟有戒杀放生，广积阴德，才可报答。”承美听后有所省悟，立誓戒杀放生，广修善事。后活到九十六岁。生前科举考试名冠闽中。［按］世上有晓得如何尽孝之人，也有不知如何尽孝之人。我竭尽至诚，能使亲人得到真实好处，此是懂得尽孝之人。我虽同样竭尽至诚，却不能使亲人得到真实好处，此是不懂尽孝之人。若说哭泣竭尽哀思便是孝，纵使两眼涌泪如江河决堤，对于亲人又有何益？若说身上穿着衰麻丧服就是孝，任凭你把麻布堆积成山，整天坐卧其内，对于亲人又有何益？身穿衰麻丧服哭泣，原是人子对亡亲万不得已的哀痛之情。然而要使为生养我而受千辛万苦之父母，得到实惠，当以佛法超荐，而不在此间之形式。

敬兄

【原文】［发明］兄弟之间，形骸虽异，然以父母观之，其爱同也。故彼此睽离〖睽（kuí），不合〗，未有不伤亲之心者。人能互相友爱，则悌也，而孝存乎中矣。但言敬兄，不及弟，省文也。◎手足之谊，每伤于妇人。妇人之贤者虽有，而不肖者甚多。惟其见小不见大，知己不知人，故争端易起。无如世间男子，偏信妇人，兄弟虽万语千言，安能及妻妾之一诉乎。所以极刚之夫，遇妻而柔。极勇之夫，遇妻而怯。极智之夫，遇妻而昏。极贵之夫，遇妻而奴。极果断之夫，遇妻而不决。极鄙吝之夫，遇妻而慷慨。极倨傲之夫，遇妻而低头。极方正之夫，遇妻而谄媚。虽以君父之尊，不能强其忠孝。独有闺中一妇，左提右挈而有余。可怜哉。五浊恶世之兄弟也，安得家家有贤妯娌，使之式相好，无相尤也

**【白话】**[发明]兄弟之间，形体虽然不同，而在父母看来，其爱相同。所以兄弟之间若有隔阂，无有不伤父母心的。兄弟若能互相友爱，就是悌，而孝也存于其中了。只说敬爱兄长，没提友爱弟弟，是为省略文字的原故。◎兄弟如同手足般的情谊，常因妇人而受到损害。妇人当中虽有贤惠的，但自私不讲理的更多。她们往往只见小处而不见大处，只知为自己着想，不知为他人着想，因此容易起争端。无奈世间男子，偏听信妇人之言。兄弟虽有千言万语，怎抵得其妻妾之一声哭诉？所以极刚直之夫，遇其妻即变得温柔恭顺。极勇猛之夫，遇其妻即变得胆怯懦弱。极聪明之夫，遇其妻即变得糊涂昏昧。极尊贵之夫，遇其妻即变得低声下气。极果断之夫，遇其妻即变得犹豫不决。极吝啬之夫，遇其妻即变得慷慨大方。极骄傲自大之夫，遇其妻即变得低头耷脑。极方正之夫，遇其妻即变得阿谀献媚。即使以君王、父亲之尊，都不能勉强他忠孝。唯独闺房中一妇人，听凭左右提携而绰绰有余。可怜啊！生在五浊恶世中之兄弟，如何能家家都有贤妯娌，使兄弟和睦相处，而不互相怨恨呢？

**▼下附征事二则**

爱敬交至（出自感应篇解）

【原文】明赵彦霄，与兄彦云，同爨十二年。彦云游浪废业，遂求析箸。甫五年，而兄产荡尽。霄乃置酒语兄曰，弟初无分意，以兄不节，敬为兄守先业之半，尚可供朝夕。请归，仍主家政。即取分契焚之，付以管钥，且代兄尽偿诸逋。兄惭，受而改辙。次年，彦霄父子，同登进士。［按］临财之际，兄弟尤易参商。所以为亲用财，则互相推诿。分亲所有，则彼此争竞也。善哉功过格云，人子当养生送死时，应作譬如父母少生一子想。当析产受业时，应作譬如父母多生一子想。观赵君所为，何尝有财产之见在其意中哉。

【白话】明朝赵彦霄与兄长赵彦云，在父母过世后，仍同住一起生活十二年。后来彦云整天游手好闲，荒废本业，彦霄只好向兄长请求分家。不到五年，彦云之家产耗损荡尽。一天，彦霄设酒席招待其兄，说：“弟弟我原本并无分家之意，只因兄长平时不知节制，我只得敬为兄长守护先人的一半产业，至少还可勉强维持生活。请兄长回来，仍主持家政。”即取出分家的契据烧掉，把钥匙都交给兄长，并代兄长偿清各种债务。其兄很惭愧，接受弟弟的请求，从此改过自新。第二年，彦霄父子同时考中进士。［按］面对钱财之际，兄弟之间最易产生冲突。所以当需要为双亲花钱时，往往互相借故推脱。当分双亲遗产时，往往彼此极力竞争。《功过格》上说好：“为人子女，对父母生前赡养和死后殡葬时，应作譬如父母少生一子女想。”当分家接受产业时，应作譬如父母多生一子女想。观赵彦霄所为，哪有财产之念存于其心？

至性感人（出自功过格）

【原文】归安严溪亭凤，天性孝友。与同邑施翊之乘舟，施诉兄分产不均，公频蹙曰，吾兄懦，吾正苦之。使得如令兄之力，可以尽夺吾田，吾复何忧。因挥泪不已。翊之恻然感悟。盖相之与翊之，兄弟也，皆以知州致仕，因田产而成隙者累年矣。自是兄弟交让，终身无间言。［按］严公之致仕也，兄贫且老，迎养于家。每宴客，必兄执爵，公执箸随后。一日进箸稍迟，兄怒，批其颊，公欣然受之，终席尽欢。酒罢，送兄入卧。次旦，天未明，随至榻前候问。未几兄卒，哭葬尽礼。公之事兄若此，知其对施之言，字字由中而发矣。

【白话】明朝浙江归安（今湖州市）严凤，人称溪亭先生，天性孝友。曾与同乡施翊之一起乘船。施向他诉说其兄分财产不公平事，严公皱眉而忧愁的说：“家兄很懦弱，我正为此感到苦恼。若是家兄像你兄长那么有能力，能把我的田产都夺过去，我就不用担忧了。”因而流泪不已。施翊之听了，深受感动而有所省悟。原来施相之与施翊之是兄弟，都曾做过知州而辞官归家，兄弟俩还乡后，因分田产而产生嫌隙已好多年了。自此兄弟互相谦让，终身再无闲言碎语。［按］严公辞官告老还乡后，其兄贫穷且年老，他把兄长接到家里赡养。每逢设宴招待客人时，必定是兄长端酒杯，严公持筷随其后。一天，递筷稍慢，其兄大怒，打其耳光，严公只是笑笑而已。直到酒席结束，严公都很高兴。等客人走后，严公送兄长进房休息。第二天天还没亮，就到兄长床前问候。不久，其兄去世，他痛哭着为兄长尽殡葬之礼。严公奉事兄长是如此敬重，可知他对施翊之所说之话，字字都是发自内心深处。

信友

【原文】［发明］据字义言，则多人为朋，少人为友。然此处不必强分，凡同朝，同类，同窗，同事者，皆可为友。信即不欺之谓，非独指践言一端。是故谋事不忠，非信也。负人财物，非信也。面誉背毁，非信也。缓急不周，非信也。知过不规，非信也。绝其不信之端，所谓信者，在是矣。

【白话】［发明］从字义上解释，通常指多人为朋，少人为友。然而此处没有必要强行分开。凡是同朝、同类、同窗、同事的，都可为友。信是不欺的意思，不单是指履行诺言这一项。所以，为人谋事，不尽心竭力，便是不信。欠人财物，迟迟不还，便是不信。当面称赞，背后毁谤，也是不信。见人危急，而不周济，也是不信。知人过错，却不规劝，也是不信。若能杜绝以上种种不信之端，就是所谓的信了。

**▼下附征事二则**

千里赴约（出自《史林》）

【原文】卓恕，还会稽，辞太傅诸葛恪。恪问何日复来，恕言某日。至日，恪宴客，停不饮食，欲以待恕。客皆曰，会稽，建康相去千里，道阻江湖，安能必来。俄而恕至，一座尽惊。［按］此特信中之一耳，然能不爽千里之约，信何如之。

【白话】三国时吴国有位卓恕，将回会稽（今浙江绍兴），向太傅诸葛恪告辞。诸葛恪问他何时再来。卓恕说某日。到了那一天，诸葛恪设宴招待宾客，却停着不吃，要等卓恕到来。客人都说：“会稽到建康（今南京），相隔千里，道路上有江湖相阻，怎么可能必定会来？”不一会儿，卓恕果然来了，满座客人都很吃惊！［按］此不过守信中的一例罢了，然而能不忘千里之约，可知古人是如何守信。

度友全信（出自《梁高僧传》）

【原文】汉洛阳僧世高，安息国王太子也。幼以至孝闻，赋性聪慧，博极群书，精天文，医理，即鸟兽之音，无不辨之。自言前世出家时，有同学友好瞋，谏而不改，许以今世相度。时值灵帝之末，乃振锡江南，度昔年同学，行至共亭湖庙。此庙素著灵异，商旅往来，能分风上下，祷祀者不绝。高未至时，神从虚空先告庙祝曰，某舟有沙门，可请上来。庙祝如其言，高同舟者三十余人皆随往。神曰，吾昔在外国，与师学道，今为此庙之神。周回千里，皆吾所治。以宿生布施故，享福甚多。以瞋恚故，堕此神报。吾命且尽于旦夕，以祷祀多杀，恐堕地狱，愿师救吾。吾有绢千匹，并杂玩宝物，可为我营修佛事。高请相见，神曰，我形甚丑，众人必惧。高曰，无妨，众不怪也。神从床后出头，乃是大蟒，不知尾之长短。至高膝边，高向之持咒数遍，嘱咐数声，蟒悲泪如雨，身形即隐。高取绢物辞去，即为建造东寺，以资冥福。未几有一少年，跪而谢高，倏然不见。高曰，此即共亭庙神也，得离恶形矣。后有人于大泽中，见一死蟒，身长数里。即今浔阳郡蛇村也。［按］水陆神祇，若受荤血祷祀，未有不堕地狱者。世俗不知，一遇疾病，辄问卜求神，肆行杀害。徒累病人，雪上加霜，从苦入苦。此正所谓呼诸魍魉，请乞福佑，欲冀延年，终不能得者也。东岳圣帝，于唐以前，亦曾偶用荤祭，故急求元珪禅师授戒（事在唐高僧传），况其他乎。此亦信中之一耳，然能不爽前世之约，信何如之。

【白话】东汉洛阳高僧安世高，本是安息国（今伊朗）太子。幼年以至孝闻名，天资聪慧，博览群书，精通天文、医理，即使鸟兽之叫声，也能辨别其意思。世高法师说自己前世出家时，有个同学道友瞋恚心重，劝他也不改，曾许愿在今世度他。时值东汉灵帝末年，他持杖来到江南，化度前世同学，走到共亭湖庙。此庙一向很灵验，商人旅客往来求问，能预示顺风或者逆风，所以前来祈祷祭祀之人络绎不绝。世高法师还未到此之前，庙神就在空中先告诉看庙人说：“某船上有位高僧，可请他上来。看庙人依其吩咐迎请，世高法师和同船三十多人，都随看庙人来到庙里。庙神说，我前世在外国，曾与法师一起学道，今世成为此庙之神。周围千多里，都归我管辖。因前世布施功德，享受诸多供养之福。因前世瞋恚缘故，堕落为此庙之神。我的寿命早晚将尽，由于前来祈祷祭祀，多杀生灵，我恐怕会受累堕入地狱，祈愿法师慈悲救我。我此庙中有绢布千匹，还有玩器宝物等，请替我营修建佛事。”世高法师请其现身相见。神说：“我的形体很丑陋，众人见了一定害怕。”世高法师说：“不妨，众人不会责怪你。”神从神案后探出头来，原是一条大蟒，不知尾巴有多长。大蟒头伸到世高法师膝边，世高法师向他持咒数遍，又嘱咐他几声，大蟒悲恸得泪下如雨，身形随即消失。世高法师取了绢丝、宝物，告辞而去，即为神建造东寺，以资助其福。不久，有一少年，前来跪向世高法师致谢，转眼之间就不见了。世高法师说：“此少年就是共亭庙之神，已脱离恶道形体了。”后来有人在大泽中，见到一条死蟒，身长达数里。此处就是现今浔阳郡（今江西九江）的蛇村。［按］凡水陆神祇，若享受荤血祭祀，无不堕地狱的。世俗之人不知，一遇疾病，就问卜求神，肆意杀生祭祀。徒然连累病人，雪上加霜，从苦入苦。此正是所谓的招呼诸魍魉鬼怪，请求他们赐福保佑，希冀延年增寿，终究是不可得的。东岳圣帝在唐朝以前，也曾偶尔享用荤血祭祀，所以急请元珪禅师为他授戒。何况其他神呢？此也是守信中之一例。然而能不忘前世之约，可见古代高僧是如何的守信。

或奉真朝斗

【原文】［发明］真者，天仙之谓。斗者，列宿之名。尝记人之善恶，注人之生死，安得不敬奉朝礼乎。若欲原其最初，则天仙在前，斗宿居后。盖劫初未有众星，梵王，帝释因驴唇大仙之请，而后安置二十八宿于四门也。斗为西门第五宿。属斗宿者，当以粳米花，和蜜祭之。◎楼炭正法经云，大星周围七百里，中星四百八十里，小星一百二十里，中有天人居住。世俗乃谓陨星仅如拳石，甚至画七猪之形于斗母下，亵亦甚矣。真人，斗母，宿生皆从尊敬三宝，修行十善而来，故能享飞行宫殿，照临下土。乃今之奉道者，往往反谤佛法，安在其能奉真朝斗也。◎汉魏以前，称佛为天尊，称僧为道士，称道士为祭酒。自北魏寇谦之，窃天尊与道士之号。而后佛不称天尊，比丘不称道士。其后祭酒之名，沿为大司成矣。

【白话】［发明］真，是指天仙。斗，是各星宿之名。他们的职责是记录人之善恶，注人之生死，世人怎能不敬奉朝拜他们呢？若要推本溯源，应该是天仙在前，斗宿居后。因为世界刚形成时，并没有众星宿，梵王、帝释因听从驴唇大仙之请求，而后安置二十八星宿在四个天门。斗星是西门星宿中的第五宿。属斗星宿的，当用粳米花和蜂蜜祭祀之。◎据《楼炭正法经》上说：“大星球周围七百里，中等星球周围四百八十里，小星球周围一百二十里，其中都有天人居住。”世俗之人以为陨落之星仅如拳头大之石头，甚至画七只猪之形状在斗母元君下面，其亵渎太过分了。真人、斗母之前生，都是从尊敬三宝，修持十善而来，所以能享有飞行天宫宝殿，照临下界之福报。而现今之信奉道教的，往往反而诽谤佛法，哪能得到信奉真人礼拜斗母之利益呢。◎东汉、曹魏以前，称佛为天尊，称僧人为道士，称道士为祭酒。自从北魏寇谦之，窃取天尊和道士之称号归了道教，此后佛就不再称为天尊，比丘不称道士，而祭酒之名沿续到后代，就改为大司成了。

**▼下附征事二则**

七星救焚（出自《劝惩集》）

【原文】常熟奚浦钱氏，聚族而居。有小四房者，素奉斗，姑媳孀居。正德丙寅，其房旁失火，延烧三昼夜。恍惚见朱衣者七人，于檐前举袖一麾，火光随灭。四面皆成灰烬。［按］普门品云，设入大火，火不能烧。即此可信。

【白话】明朝江苏常熟奚浦钱氏，聚合同宗族人居住于一起。有一家小四房者，平常敬奉北斗，婆媳都是寡妇。正德丙寅年，其邻居失火，大火蔓延，烧了三天三夜。眼见就要延烧此家了，恍惚之间见到七位穿红衣袍之人，在屋檐前，举起宽大的衣袖一挥，火光即熄灭了。周围四面都成了灰烬。［按］《普门品》上说：“设入大火，火不能烧。由此可信。”

礼斗免盗（出自《凌子正述》）

【原文】句容严近山，康熙初年，客荆襄，遇道人教以礼斗，严遂笃信奉行，精诚三载。一日在江边行，已昏黑，遇大盗。严惧，乃持斗母心咒，未几，若有黑云笼罩其船。严遂得脱，而余舟皆被其害。［按］有谓斗母即观音大士，此谬也。菩萨虽随类化身，然皆韬光不露。若既明识其为观音，而又列玉皇之下，颠倒甚已。或云乃摩利攴天，未知是否。

【白话】清朝江苏句容县严近山，于康熙初年，到湖北荆州、襄阳一带，遇一位道士教他礼拜斗母，严近山从此即笃信奉行，精诚礼敬三年。一天在江边行船，天已昏黑，遇大盗。严近山很恐惧，即至诚持念斗母心咒。不一会儿，好像有黑云笼罩其船。严近山终于得救，而其他船上之人都被强盗所害。［按］有人认为斗母即是观世音菩萨，此说是错误的。菩萨虽然随类化身，然而都是深藏不露。若既让人分明认出是观音，而又位列玉皇大帝之下，岂不颠倒太甚了。又有说斗母是摩利攴天，不知是否如此。

**▼下载附录二则**

道藏源流

【原文】道家无所谓藏也，惟有道德五千言为真耳。尝考元都目录，皆后人妄取艺文志书名，矫注八百八十四卷，名之为道藏也。至于历朝伪撰者，又不一而足。略言之，如前汉王裦，造洞元经。后汉张陵，造灵宝经及章醮（jiào）等书四十卷。吴时葛孝先，造上清经。晋道士王浮，造三皇经。齐道士陈显明，造六十四真步虚品经。梁陶宏景，造太清经。后周武时，有华州道士张宾，诏授本州刺史，长安道士张子顺，选得开府，扶风进士马翼，雍州别驾李通等四人，于天和五年，在故城内守真寺，抄览佛经，造道家伪经一千余卷（装潢者，乃万年县人索皎）。隋大业末年，有五通观道士辅惠祥，私改涅槃经为长安经，为尚书卫文升所奏，敕令戮于金光门外。麟德元年，西京道士郭行真，东明观道士李荣，会圣观道士田仁惠等，又将从前伪撰经，重加修改，私取佛经添换在内，故有三界，六道，五阴，十二入，十八界，三十七助道品，大小法门，及优婆塞，优婆夷等语。此正孔子所谓相维辟公，天子穆穆，奚取于三家之堂者也。不然，道家极其分量，不过为天为仙而止，安得有菩萨修行之法耶。

**【白话】**道家原本并没有所谓的道藏，只有《道德经》五千字才是真的。曾考证《玄都目录》，都是后人擅自窃取《艺文志》上的书名，假托某某注解，计有八百八十四卷，称之为道藏。至于历朝伪撰之道书，更是多得难于枚举。约略而言，如西汉王褎伪造的《洞玄经》，东汉张陵伪造的《灵宝经》及章醮等书四十卷。三国吴时葛孝先伪造的《上清经》，晋朝道士王浮伪造的《三皇经》，南齐时的道士陈显明伪造的《六十四真步虚品经》，梁时陶宏景伪造的《太清经》。北周武帝时，有华州道士张宾，诏授华州刺史。长安道士张子顺，选为开府。扶风进士马翼，雍州别驾李通等四人，于天和五年，在故城内的守真寺，抄袭佛经，造了道家伪经一千多卷。隋朝大业末年，有五通观道士辅惠祥，私自篡改《涅槃经》为《长安经》，被尚书卫文升上奏皇帝，敕令将其斩于金光门外。唐朝高宗麟德元年，西京道士郭行真、东明观道士李荣、会圣观道士田仁惠等，又将从前伪撰之道经，重新加以修改，并私取佛经添换于里面，所以道书中便有三界、六道、五阴、十二入、十八界、三十七助道品、大小法门，及优婆塞、优婆夷等佛教用语。此正是孔子所说的：“来助祭的都是诸侯，天子就显得庄严无比。像这样隆重的祭礼，怎能越分窃取到三家之庙堂举行呢。”不然，道家修炼即使达到极致，也不过是升天成仙而已，哪比得菩萨修行的法门呢？

道藏摘语

【原文】道藏法轮经云，天尊诫敕道士云，若见佛图，思念无量，当愿一切，普入法门。太上清净经云，若见沙门，当愿一切，明解法度，得道如佛。老子升元经云，道士设斋供，若比丘比丘尼来，当推为上座。符子云，老氏之师，名释迦文佛。灵宝消魔安志经云，道以斋为先，勤行当作佛（今改为勤行登金阙）。上品大戒经云，施佛塔庙，得千倍报。布施沙门，得百倍报。老子大权菩萨经云，老子是迦叶菩萨，化游震旦。［按］旧时祭醮，皆有鹿脯清酒，今并改为干枣香水。

【白话】道藏《法轮经》上，天尊诫敕道士说：“若见佛图（佛陀），思念无量，当愿一切，普入法门。”《太上清净经》上说：“若见沙门，当愿一切，明解法度，得道如佛。”《老子升元经》上说：“道士设斋供，若比丘、比丘尼来，当推为上座。”《符子》说：“老子的老师，名释迦文佛。”《灵宝消魔安志经》上说：“道以斋为先，勤行当作佛。”《上品大戒经》上说：“施佛塔庙，得千倍报。布施沙门，得百倍报。”《老子大权菩萨经》上说：“老子是迦叶菩萨，化游震旦（中国）。”［按］从前道教设醮祭谢，都有干鹿肉、清酒，现今都改为干枣和香水了。

或拜佛念经

【原文】［发明］佛者，觉也。自觉觉他，觉行圆满，名之为佛。自心中人人有觉，则自心中人人有佛矣。若云泥塑木雕，方名为佛，则是愚夫愚妇之佛也。若云降祸降福，斯名为佛，是又唐宋诸儒之佛矣。愚夫愚妇终日言佛，而佛实未尝敬。唐宋诸儒终日谤佛，而佛实未尝毁者，以其皆不知有佛也。◎佛为三界大师，即诸天，诸仙，梵王，帝释，犹当恭敬礼拜，而况具缚凡夫乎。◎礼一佛，即当观想礼无数佛。礼现在佛，即当观想礼过去未来佛。要使十方三世微尘数如来前，一一皆有我身修供养，方为善拜佛者。◎诸佛经典，与世间之善书不同。一则但知谋及身家，一则直欲救人慧命。一则止能谈议现在，一则直欲福利多生。世间若无佛经，则天上天下，皆如长夜。所以胜天王经云，若法师所行之处，善男子，善女人，宜刺血洒地，令尘不起，如是供养，未足为多也。◎念经能解其义，复能如说修行，固为上也。若不能解其义，但存敬慕之心，亦得无量福报。譬之儿童服药，虽未谙其方，却能除病。

【白话】［发明］佛，是觉悟之意。自己觉悟后，教化令他人也觉悟，直至觉行究竟圆满，方名为佛。自心中人人都有觉性，所以自心中人人都有佛。若认定泥塑木雕之佛像，称之为佛，那是愚夫愚妇心中之佛。若认为能降灾降福的，称之为佛，那是唐宋时诸儒者心中之佛。愚夫愚妇整天谈论佛，而对佛其实并不曾存恭敬心。唐宋时诸儒者整天诽谤佛，而对佛而言其实并没有受损害。因为他们都不知佛的真正意义。◎佛是三界导师，即使天人、神仙、梵王、帝释，尚且对佛恭敬礼拜，而何况凡夫俗子呢。◎礼拜一尊佛时，就当观想是在礼拜无数佛。礼拜现在佛，就当观想是在礼拜过去、未来诸佛。要使十方三世微尘数佛前，一一都有我身在修供养，这样才是真正的拜佛。◎诸佛经典，与世间之善书不同。一是只知为本身和家庭着想，一是直要拯救众生慧命。一是只能谈论现世，一是直要福利众生多世。世间若没有佛经，则天上人间皆如漫漫长夜。所以《胜天王经》上说：“善男子，善女人，宜刺血洒地，令尘不起，如是供养，未足多也。”◎念经能理解其中之含义，又能如说修行，固然最好。若不能理解其义，但在念经时存恭敬仰慕之心，也得无量福报。譬如儿童服药，虽不认识其药方，却能除病。

**▼下附佛法渊源**

阿难结集（法苑珠林）

【原文】世尊入涅槃后，将结四十九年所说法，人天大集，阿难升高座，披如来衣。大梵天王持七宝盖，覆阿难上。天帝释进七宝案，至阿难前。罗睺阿修罗王执七宝香炉，在阿难前。他化天王进七宝几。魔王波旬持七宝拂，授与阿难，仍与帝释夹侍左右。四大天王侍高座四脚。结集既成，阿阇世王写得五本，梵王写三本，帝释写七本，娑竭罗龙王写八万本。皆以金银七宝印，印之。［按］佛言，此阎浮洲，三十二国（阎浮提共有十六大国，五百中国，十万小国），是诸众生，并有大根，可流行遗教。东弗婆提二百六十国，西瞿耶尼一百三十国，亦可并行遗教。自余天下，众生薄福，不堪闻教（指北俱卢洲）。

【白话】世尊入涅槃后，众弟子将结集佛四十九年所说之法。值此盛会，人与天人交集。阿难登上高座，身披如来衣。大梵天王持七宝幡盖，覆罩阿难顶上。天帝释进献七宝香案，至阿难面前。罗睺阿修罗王执七宝香炉，在阿难前。他化天王进献七宝几。魔王波旬持七宝拂，授与阿难后，仍与帝释侍候左右两旁。四大天王侍立在高座四边。结集完成后，阿阇世王抄写五本，梵王抄写三本，帝释抄写七本，娑竭罗龙王抄写八万本。都印以金银七宝印。［按］佛说：“此阎浮洲中有三十二国（阎浮洲有十六大国，五百个中等国，十万个小国），居住在这些国土中的众生，都具有大乘根机，可流行佛之遗教。东弗婆提洲有二百六十国，西瞿耶尼洲有一百三十国，也可并行佛之遗教。其余天下，众生薄福，不堪听闻佛之教化（指北俱卢洲）。”

此土闻经（出自《汉法本内传》）

【原文】汉明帝遣蔡愔（yīn），秦景，王遵等十八人，至天竺国，得梵僧摩腾，竺法兰，及佛经图像还。帝问，法王出世，何以教不及此。腾曰，天竺乃大千世界之中，诸佛出世，皆在于此。余处略偏，佛故不出。然百千年后，皆有圣人传教往化。时帝大悦。永平十四年正月朔旦，五岳诸山道士褚善信等六百九十人上表，请与梵僧较试优劣。帝敕尚书令宋庠，于此月十五日，大集白马寺。南门设立三坛。道士将道经三百六十九卷，置于西坛。二十七家诸子书二百三十五卷，置于中坛。奠食百神，置于东坛。明帝设行殿，在寺门道西，置佛舍利及经。道士皆以荻（dí）火绕坛，临经涕泣曰，人主信邪，道风衰替。敢延经义在坛，以火验其真伪。便放火烧经，并成灰烬。种种咒术，皆不能验。道士相顾失色。太傅张衍曰，卿今既无一验，宜从佛剃发矣。褚善信等，惭不能答。佛之舍利，放五色光，上空如盖，覆日映众，得未曾有。摩腾禅师踊身高飞，神化自在。法兰师为众说法，开化未闻。时司空刘峻，后宫阴夫人及道士吕惠通等，共千余人，并求出家，帝皆许之。遂建十寺，广兴佛法（至今洛阳尚有燔经台遗迹）。［按］晋建安中，丁德慎为凝阴令。有北界妇人，忽作外国语，观者如市。遂索纸笔，作外国书，俄成五纸，投笔教人读，人皆莫识。有数岁儿，偶在妇旁，妇即指曰，此儿能读。小儿得书，即以外国语读之，观者惊愕。德慎遣吏赍书，诣许下寺，以示梵僧。僧惊曰，斯乃佛经上语也，此土偶亡数行，正忧道远难得。遂留写之。

【白话】东汉明帝派蔡愔、秦景、王遵等十八人，往印度求法，途中得遇梵僧摩腾、竺法兰二师携带佛经、图像前来，便迎请回朝。汉明帝问：“法王出世后，为何不来我国教化。”摩腾法师说：“印度是大千世界之中心，历来诸佛都在此诞生。其余地方略微偏远，所以佛不在他处诞生。然而百千年后，都有圣人往各处传教弘化。”当时汉明帝听此说很高兴。永平十四年正月初一，五岳诸山道士褚善信等六百九十人上奏表，请与梵僧比试优劣高低。汉明帝敕令尚书令宋庠，于本月十五那天，让大家聚集在白马寺南门，于此设立三坛。道士将道经三百六十九卷置于西坛。二十七家诸子书，共二百三十五卷，置于中坛。奠祭百神的祭品，置于东坛。汉明帝设立临时行殿，在寺门道西，放置佛的舍利及佛经。道士们手持荻草点燃的火把围绕经坛，对着道经涕哭说：“当今皇上信奉邪教，世道风气，日益衰落。斗胆把经书讲义放在坛上，以火来验证其真假。”随即放火焚烧经书，结果全都化为灰烬。种种咒语法术，皆不灵验。道士们面面相觑，大惊失色。太傅张衍说：“你们今天既无一点灵验，当依从佛教剃发出家了。”褚善信等惭愧得无以能答。此时，佛之舍利，放出五色光芒，在上空形成宝盖，遮住太阳，照映众人，显现出不曾有过之景象。摩腾禅师腾身高飞，神通变化自在。法兰禅师为众说法，精辟妙义，闻所未闻。当时司空刘峻、后宫阴夫人，及道士吕惠通等，共一千多人，一起求出家，明帝都准许了。于是建造十座寺院，广兴佛法（至今洛阳还有燔经台遗址）。［按］晋朝建安年中，丁德慎为凝阴县令。有位住在北界的妇人，忽然用外国语说话，围观之人多如赶集市。妇人向人索取纸笔，写出外国文字，不一会儿写成五张纸。她放下笔，拿给人读，人都看不懂。有个年仅几岁的小孩，偶尔站在妇人旁边。妇人即指其小孩说，此小孩能读。小孩拿过纸来，就用外国语读之，围观之人都惊愕不已。丁德慎派官吏将此五张纸取来，前往许下寺，以请教梵僧。僧吃惊地说：“此是佛经上语啊。传来中国后，偶然丢失几行，我正忧愁路途遥远，难以得到。”遂把纸留下，补抄到经文中。

**▼下附事例六则**

得免驴胎（出自《法句喻经》）

【原文】昔有天帝释，五德离身，自知命尽，当生陶家，受驴胞胎，甚大愁忧。自念三界之中，济人苦厄，惟有佛耳。驰往佛所，稽首伏地，至心归依佛法圣众。未起之间，其命忽终，便入驴胎。时驴践坏其家坯器，其主打之，寻时伤胎。其神得入故身，复为天帝。佛言，善哉，能于陨命之际，归命三尊。遂为说法，得须陀洹道。［按］涅槃经云，虽得梵天之身，乃至生非想非非想天，命终之时，还堕三恶道中。

【白话】从前有位天帝释，五种福德离身，自知命尽后，将投生到制作陶器之家，受驴胞胎，转世为驴。帝释很忧愁，心想三界之中，能救人苦厄的，只有佛。于是急往佛所住之处，叩头伏地，至心归依佛、法、圣众。还没起身，其命忽终，神识即入驴胎。正在此时，母驴踩坏主人的陶器土坯，主人生气打它，当下伤胎。帝释的神识又回到原来的身体，依然还是天帝。佛赞叹天帝说：“好啊！能于临死之际，归依三宝。”遂为其宣说佛法。天帝闻法，当即证得须陀洹果。［按］《涅槃经》上说：“虽得梵天之身，乃至生非想非非想天，命终之时，还堕三恶道中。”

得免猪胎（出自《折伏罗汉经》）

【原文】忉利天宫，有一天人，寿命垂尽，五种衰相已现。自知命终之后，当生鸠夷那渴国，疥癞母猪腹中作豚，愁惧不知所为。有一天人告曰，今佛在此，为母说法，何不往求。即到佛所，稽颡投诚。佛授以三归依，遂如佛教，精诚七日。天人寿尽，下生维耶离国，作长者子。［按］大富贵人临终，欲舍官爵财宝，田宅妻孥，如割身肉，其苦无量。天人寿终，亦复如是。正法念经云，若先世有偷盗业，尔时见诸天女，夺其所著庄严之具，奉余天子。若先世有妄语业，诸天女等，闻其所说，生颠倒解，谓其恶骂。若先世以酒施持戒人，或破戒而自饮酒，临终迷乱，失其正念，堕于地狱。若先世有杀生业，寿命短促，疾速命终。若先世有邪淫业，见诸天女，皆悉舍己，共余天子，互相娱乐。是则名为五衰相也。

【白话】忉利天宫有位天人，寿命将尽时，五种衰相已显现，自知命终之后，当投生到鸠夷那渴国，一只疥癞母猪腹中，作猪崽。忧愁恐惧不知如何是好。有一天人告诉他说，现今佛在忉利天宫，为母说法，你怎么不去求佛。这位天人听了，即到佛住处，至诚投身向佛顶礼。佛为他授三归依。当即依教奉行，精诚修行七天。此时天人寿尽，下生维耶离国，作长者之子。［按］世间大富贵人临终时，要舍离官爵财宝、田地房舍、妻子儿女，如割身上之肉，痛苦无量。天人寿终时，亦复如是。《正法念经》上说：“若先世有偷盗业，尔时见诸天女，夺其所著庄严之具，奉余天子。若先世有妄语业，诸天女等，闻其所说，生颠倒解，谓其恶骂。若先世以酒施持戒人，或破戒而自饮酒，临终迷乱，失其正念，堕于地狱。若先世有杀生业，寿命短促，疾速命终。若先世有邪淫业，见诸天女，皆悉舍己，共余天子，互相娱乐。”此就是五衰相。

经救全城（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晋刘度，平原人也。其乡有千余家，俱奉佛法，供养僧尼。值北虏有逃人，多匿城内。虏主大怒，将屠此城。刘率城内大小，尽诵观世音菩萨。未几，虏见天上有物坠下，入其庭中，绕于屋柱。视之，乃观音普门品也。虏心大喜，此城由是得释。［按］平时既知植福，临难又能哀恳，虏之回心也，固宜。

【白话】晋朝刘度，山东平原聊城人。其乡有一千多家，全都信奉佛法，供养僧尼。当时北魏有逃跑来的人，多隐藏其城内。北虏首领大怒，将带兵前来杀光此城中人。刘度得知消息，率领城中所有老幼男女，一起诵念“南无观世音菩萨”圣号。没多久，北虏首领见到天上有一物掉下，落入他的庭院，绕在屋柱上。取来一看，原来是一卷《观世音菩萨普门品》。首领心中欢喜，于是不再屠城，此城因而得以保全。［按］平时既知种植福田，面临危难关头，又能志诚哀恳菩萨护佑。北虏首领之回心转意，自是理所当然。

枷锁自脱（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晋河内窦传，永和中，为并州刺史高昌部曲，被吕护所虏，及其同伴六七人，共闭一狱，克日当杀。传乃专心念观世音菩萨，凡三日三夜不懈，枷锁渐宽，忽然自脱。心虽窃喜，然念同伴尚多，不忍独去，仍复至心兼祷同伴。俄而诸人枷锁，以次得脱。遂开户走出，逾城夜遁，走四五里，隐于榛中。天明，人马四出追捕，纵火烧野，唯传所隐亩许之地，人火俱不至。［按］此所谓念彼观音力，释然得解脱也。至于入水而不溺，入火而不焚，种种灵验，见于他书者，不可具述。

【白话】晋朝河内窦传，晋穆帝永和年间，为并州（今山西太原）刺史高昌的家兵，被吕护俘虏，与其同伴六七人，一起关在一间牢房里，约定日期即将被杀。窦传赶紧至心持念“南无观世音菩萨”圣号，三天三夜不松懈。身上的枷锁渐渐松开，忽然自动脱落。他心里虽暗自高兴，但想到同伴还有多人，不忍心独自离开，仍又至诚为同伴祈祷。不一会儿，同伴的枷锁也依次脱落。于是，他们打开窗户逃出，越过城墙连夜逃跑。走了四五里，藏在一片榛树林中。天明时，吕护的人马四处追捕，放火焚烧荒野，唯独窦传他们所隐藏的亩许之地，人和火都没过来。［按］此便是《普门品》上“念彼观音力，释然得解脱”之例证。至于入水而不被溺，入火而不被焚，种种灵验，记载于其他书中的不胜其多，在此不一一具述。

僧作天王（出自《唐高僧传》）

【原文】隋相州释元景，姓石，沧洲人也，仰慕大乘，礼诵不辍。后卧病三日，告侍者曰，吾欲见弥勒佛，云何乃作夜摩天王。又自云，宾客极多，事须看视。众问之，曰，非尔所知也，有天众来迎耳。遂异香盈室，奄然而逝，时大业二年六月也。遗命葬紫柏河极深处。三日后观之，水中突起一高坟，而河遂分为两道云。［按］发光地菩萨，每现作夜摩天王，然则吾乌乎测师。

【白话】隋朝相州玄景法师，姓石，河北沧洲人，仰慕大乘经典，每天礼诵，从不间断。后来卧病在床三天，对侍者说：“我原本要去见弥勒佛的，为何让我作夜摩天王？”过一会儿，又自言自语说：“宾客极多，凡事都要照顾周到。”众人问他怎么回事。师说：“此不是你们所能知道的。有天众来迎接我了。”遂有异香充满房间，师忽然圆寂。当时是大业二年六月。师留下遗嘱，葬其于紫柏河极深之处。三天后，人们见到河中突然隆起一座高坟，而河遂被分成两道。［按］发光地菩萨，常现身为夜摩天王。既然如此，我们便难以猜测师究竟证入何等果位。

盲者得视（出自《北史》）

【原文】后周时张元，字孝始，年十六，其祖丧明三年。元昼夜礼佛，以祈福祐。一日读药师经，见盲者得视之语，遂请七僧，燃七灯，七日七夜转读药师经。且拜且泣曰，天人师乎。元为孙不孝，使祖丧明，今以灯光普施法界，愿元代暗，使祖目明。如是殷勤，经于七日。其夜梦一老翁，以金鎞（bī）刮其祖目，谓元曰，勿忧，三日后，乃即明耳。元梦中喜踊而寤，遍告家人。越三日，祖目果明。［按］善医病者，莫如对症发药。失明之故，多由宿生谤佛谤法，故欲救生盲，须是点金刚正眼。大集经云，若有众生，于过去世，或毁于法，或谤圣人，于说法者或作障碍，或抄写经法洗脱文字，或损坏他法，或暗藏他法，由此业缘，今得盲报。又付法藏经云，障人出家，必堕恶道，恶道罪毕，得生人中，生盲无目。张孝始可谓对症发药者矣。

【白话】后周张元，字孝始，十六岁时，其祖父失明三年。张元昼夜礼佛，祈求三宝赐福保佑。有一天，他在读诵《药师经》时，见到经文中有盲者得视之语。遂请七位僧人，点燃七盏灯，七天七夜转读《药师经》。他边拜佛边哭泣说：“天人师啊。张元身为孙子不孝，使祖父失明，今以灯光普施法界。愿张元代祖父承受黑暗，让祖父眼睛重见光明。”如此殷勤，经过七天。其夜梦见一位老翁，用金鎞刮其祖父眼睛，对张元说：“不必担忧，三天后，你祖父的眼睛即复明了。”张元在梦中高兴得跳起而醒，便把此事遍告家人。过了三天，祖父果然双目复明。［按］善于治病的，莫过于对症下药。失明的原因，多是因为前生谤佛谤法，所以要救治众生之盲（喻不信佛法之人），必须为他点示金刚正眼。《大集经》上说：“若有众生，于过去世，或毁于法，或谤圣人，于说法者或作障碍，或抄写经法洗脱文字，或损坏他法，或暗藏他法，由此业缘，今得盲报。”又《付法藏经》上说：“障人出家，必堕恶道，恶道罪毕，得生人中，生盲无目。”张孝始可谓是懂得对症发药之人。

报答四恩

【原文】［发明］四恩者，一父，二母，三如来，四说法师也。父与母，生育我之形骸，如来，法师，长养我之智慧，皆恩之极重而难报者。观佛相海经云，有恩不报，是阿鼻因。然则报答之事，可忽乎哉。◎报答父母之恩，惟有尽劳尽养，得亲之心，引导父母以出世之法而已。报答师长之恩，惟有依教奉行，四事供养而已。至于如来之恩，尤难言报，惟有发菩提心，立宏誓愿，仰学菩萨而已。莲大师云，亲得离尘垢，子道方成就。楞严经云，将此深心奉尘刹，是则名为报佛恩。

【白话】［发明］四恩是，一父恩，二母恩，三如来恩，四说法师恩。父母双亲，含辛茹苦生育我之形体。如来和法师，殷勤教化长养我之慧命。都对我有重恩而难以报答。《观佛相海经》上说：“有恩不报，是阿鼻因。”则报答四恩之事，怎可忽略呢？◎报答父母之恩，惟有尽心尽力赡养，使双亲生欢喜心，再以佛法引导父母，使他们得以出离六道轮回而已。报答师长之恩，惟有谨遵师长教诲，勉力精进修行，并以衣服、饮食、卧具、汤药四事供养师长而已。至于如来之深恩，尤其难以为报，惟有发菩提心，立宏誓愿，仰学菩萨己立立人，自行化他而已。莲池大师说：“必使父母得以出离生死烦恼，子女之道业才算成就。《楞严经》上说，将此深心奉尘刹，是则名为报佛恩。”

**▲下附征事三则**

礼塔度亲（出自《缁门崇行录》）

【原文】唐范某，母王氏，素不信三宝，范谏不听。遂依庆修律师出家，号子邻。后归，母已没三载。因诣岳庙，志心诵法华经，誓见岳帝，求母生处。梦岳帝告曰，汝母禁狱，现受诸苦。可往鄮（mào）山，礼阿育王塔，庶可免也。邻即诣塔，泣拜久之，忽闻其母谢曰，承汝之力，得生忉利天矣。［按］阿育王者，佛涅槃后一百年，所出之铁轮王，王一阎浮提者也。能役使鬼神，将如来八万四千舍利，造八万四千塔，每有一亿人处，方置一塔。此方见于记载者，凡十九处，此特其一耳。

【白话】唐朝范某，其母王氏，一向不信三宝。范某多次劝谏，她都不听。范某便依止庆修律师出家，法名子邻。后来归家探亲，母亲已去世三年。他因此前往东岳庙，专心持诵《法华经》，誓见东岳大帝，求问母亲转生何处。夜梦东岳大帝告诉他：“你母亲被关禁在地狱中，正备受种种剧苦。你可前往浙江鄞县鄮山，礼拜阿育王塔，或可救出你母。”子邻立即赶往鄮山阿育王塔，对塔哀泣礼拜，一直拜了很久，忽然听到母亲向他致谢说：“承蒙你礼拜佛舍利塔之功德力，我得生忉利天了。”［按］阿育王，是佛涅槃后一百年，而出世之铁轮王，统治南阎浮一洲。阿育王能役使鬼神，将如来八万四千舍利，分造八万四千座塔。每有一亿人之处，才安置一塔。中国从记载上可见到的，共有十九处。鄮山阿育王塔是其中之一处。

诚感父骨（出自《高僧传》）

【原文】后周李氏子，长安贵胄里人，唐宗室也。七岁出家，法名道丕。十九，值驾幸洛，长安焚荡，乃负母入华山。时谷涌贵，丕自辟谷，惟乞食供母。母问食否，必曰，已斋。母曰，汝父霍山战没，骨暴霜露，能收取归葬乎。遂往霍山，拾白骨聚一处，昼夜诵经，忏父杀业。且祝曰，群骨之中，有动转者，即父遗骸也。一心持诵，目不暂舍。数日间，有髑（dú）髅从骨聚中跃出，摇曳良久。丕擗踊抱持〖擗（pǐ）踊，捶胸顿足〗，赍归见母。是夜，母梦夫归，明晨骨至。后应诏入京，名播朝野。［按］孝有二，有世间孝，有出世间孝。师盖兼而有之矣。若夫道纪，荷亲而讲演。法云，居丧而毁瘠。鉴宗，医父病而两股皆刳（kū）。智聚，丁母忧而三年泣血。如斯之类，罄竹难书。倘谓辞亲出家，父母遂可不必奉养，岂识孝名为戒之义乎。

【白话】后周时，长安贵胄里有位李姓人家的儿子，是唐朝皇族的宗亲。七岁出家，法名道丕。十九岁时，正值唐庄宗迁都往洛阳，长安被烧毁荡尽，道丕法师背负母亲入华山。当时粮食涨价昂贵，师入村乞食，仅得少许，他自己舍不得吃，把乞来之食供养母亲。母亲问他吃过没有，他总说已吃过了。母亲说：“你父亲在安徽霍山战死沙场，骨头暴于风霜雨露的荒野之中，你能收取归来安葬吗？”师便前往霍山，将所有白骨收集在一处，对着骨堆昼夜诵经，为父亲忏悔杀业。并祝祷说：“骨堆中有能动转的，就是我父亲的遗骨。”遂一心诵经念佛，眼睛时刻注视着骨堆。过了好几天，果然有骷髅从骨堆中跳跃出来，摇晃了很久。师抱着尸骨捶胸顿足痛哭，背回见母亲。当天夜里，其母梦见丈夫归来。第二天早晨，师已将父骨背回。后来，师受皇帝召请入京弘法，名扬朝野。［按］孝有两种，即世间之孝，和出世间之孝。道丕法师之孝是两种都兼而有之了。至于北齐时的道纪法师，担着母亲而出外讲演佛法。梁时的法云法师，守丧时瘦得形销骨立。唐朝鉴宗法师，为治父亲之病，割两大腿之肉煮给父亲吃。隋朝智聚法师，在守母丧的三年中，哭干眼泪都是血。佛门中像此类尽孝之事例，多得难以尽载。若认为辞亲出家后，父母就可不必奉养，那是没理解《梵网经》上，孝名为戒之义啊。

酬恩护法（取自《金汤编》）

【原文】宋吕蒙正，字圣功，太宗时举进士第一，累官参知政事，封许国公。方公之微也，尝寄迹僧寮，得安意书史。后执政十年，郊祀俸给皆不请。帝问其故，对以私恩未报。诘之，以实对。帝曰，僧中有若人耶。赐紫袍以旌之。所得恩俸，悉与寺僧，以酬宿德。公于晨兴礼佛，必祝曰，不信佛者，莫生吾家。愿子孙世世食禄，护持三宝。后从子夷简，封申国公，每遇元日，拜家庙后，即叩礼广慧禅师。申公之子公著，亦封申国公，于天衣禅师亦如之。左丞好问，于圆照禅师，亦如之。左丞之子用中，于佛照禅师亦如之。世世贵显奉佛，果符公愿。［按］经言，诸佛之恩，过于父母。夫父母之恩，至深重也，反谓佛恩过之，何哉。盖父母之恩，止于一世。诸佛之恩，尽未来劫。父母之恩，但养色身。诸佛之恩，济人慧命。又父母训诲，不过导以名利，若或误用，反能造业。诸佛菩萨，能示以究竟法门，苟从其教，疾出轮回。父母若遇逆子，便发瞋恨。诸佛菩萨，虽遇谤佛谤法之人，悲悯无已。不特此也，父母爱其子，原望养生送死。至诸佛菩萨，毫无希望，虽度尽众生，初无能度之想。故世间第一负恩之事，无如谤佛。吕公不愿此种来为子孙，识亦卓矣。

【白话】宋朝吕蒙正，字圣功。太宗时，考取进士第一名。屡次升官至参知政事，封为许国公。吕公在少年时，曾经寄住寺院，得以安心攻读书史。后来执政十年，朝廷发给郊祀的费用及俸禄，他都不接受。皇帝问他是何原因。吕公回答说：“臣有私恩未报。”皇帝再追问，吕公据实把少时受恩于僧寺之事告诉皇帝。皇帝说：“想不到僧寺中也能造就如此杰出之人才。”于是赐他紫色朝服作为表彰奖赏。而吕公把朝廷额外赠他的俸禄，都供养寺僧，以酬报当年之恩德。吕公每天早晨起来拜佛时，必定祝道：“不信佛的，不要生到我家。愿子孙世代食朝廷俸禄，护持三宝。”后来，侄儿吕夷简，封申国公，每遇吉日，拜了家庙后，就叩拜广慧元琏禅师。申公之子吕公著，后来也封申国公，他对天衣义怀禅师也是如此。左丞吕好问对于圆照禅师也是如此。左丞之子吕用中，对佛照禅师仍是如此。吕家世代显贵，并且都奉事三宝，果然应验吕公之愿。［按］佛经上说：“诸佛之恩，过于父母。”父母之恩，已是至为深重了，为何反说佛恩胜过父母之恩呢？这是因为父母对我们之恩，只局限于这一世，诸佛对众生之恩，却是尽未来劫；父母之恩，只是养育我们的身体，诸佛对众生之恩，却是度人慧命。又父母训诲子女，不过着重于功名利禄，若或误用，反能造罪；诸佛菩萨，能为众生开示究竟法门，若能信受奉行，当即出离六道轮回。父母若遇逆子，便会起瞋恨心；诸佛菩萨，即使遇谤佛谤法之人，也只是悲悯其愚昧无知罢了。不但如此，父母爱其儿女，原是指望老时有人赡养，死时有人送终。而诸佛菩萨，对众生丝毫不存回报之希望。纵然度尽一切众生，也完全不生自己能度之想。所以世间第一等忘恩负义之事，莫过于诽谤佛。吕公不愿此种人来为其子孙，见识卓越啊！

广行三教

【原文】［发明］三教圣人，皆具救世之念，但门庭施设不同耳。儒用入世之事，佛行出世之法，道则似乎出世，而实未尝出世者也。孔颜虽圣，然欲藉以却鬼驱妖，则迂。佛道虽尊，然欲用以开科取士，则诞。此三教所以有不得不分之势也。◎人非一途可化，故圣教必分为三。譬如三大良医，一精内科，一精外科，一精幼科，术虽不同，而其去病则一也。若三人共习一业，所救必不能广。故曰，为善不同，同归于治。◎余阅贵州铜仁府志，知向来本名铜人，因其地有铜人山，故名。后改人为仁，而地与山，俱更其旧。山在巨浸中，其下皆水。曾有一年大旱，见山下尽空，但有三大铜人，头顶此山，岿然直立。而三人，恰是三教服式。窃思此山，乃开辟时物，尚无三教名色，而铜像又非人力所铸。始知三教门庭，本天造地设，合下当有。况帝君德位，超乎人类之上，岂不知孔颜大道，已如日月经天，而必欲牵合释道，以之训饬士子乎。又考南阎浮提，名虽一洲，其中国土甚多。每一国土，各有圣贤持世立教，如孔子，老子者，不计其数，但各国姓名不同耳。至于书法，亦有六十四种。今儒者所读，不过举业之书，此外所见，能有几何。所以三藏十二部之文，龙宫秘笈之语，不唯不见，见之反加排斥，以为苟不如此，便不似儒道。不特宣之于口，并著之于书，无不曲肆诋毁，一片意必固我之私，习成党同伐异之套。至考其旦昼所为，幽独所念，无非争名逐利，欺世害人。甚至夤缘奔走，赌博，樗（chū）蒲，无所不至。凡吾儒正心诚意之学，济世安民之道，全然不讲。但损儒门之望，何增学术之光。帝君示以广行三教，可作午夜之钟矣。◎人能学孔子，释迦必喜。人能学释迦，孔子亦必喜。若必欲从我教而善，则悦。不从吾教而善，即不悦。则是奴投主，兵投将之法而已，岂三教圣人乎。◎广行二字，以心言，不以迹言。人能修仁慕义，即是行儒道。不必青衿墨绶，而后为士也。人能见性明心，即是行佛道。不必圆顶方袍，而后为僧也。◎拘儒闻广字，必嫌学问之杂。不知杂亦有辨，如天理而杂以人欲，王道而杂以霸术，米粟而杂以糠粃，此决不可杂者也。至于三教所言，皆有益身心之务。太山不辞土壤，故能成其大。沧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奈何亦患其杂耶。一家之中，有食有衣，有财有宝，有仆婢田园，可谓杂极矣，然苟不如此，其家必不能富。若论腹中所食，则为饭为糜，为羹为炙，为醯（xī）醢（hǎi）盐梅，亦可谓杂极矣，然苟不如此，其人必不能肥。何独于三教而疑之。

【白话】［发明］儒、释、道三教圣人，皆具仁慈救世之心，只是施行的门径方法各有所重罢了。儒教注重于功名伦常等现世之道，佛教则注重于超凡入圣出离尘世之法，道教似离尘出世，而实际上达不到超凡入圣之境界。孔子、颜回虽为世间圣贤，然而若凭仗儒家学说来驱妖魔祛鬼怪，则未免迂腐。佛、道二教之说虽高明至尊，然而若用来开设科举选取士人，则难免荒诞。此就是三教之所以有不得不分之势。◎人之根性千差万别，不可能只用一种方法，即可使所有人都接受教化，所以圣教必然要一分为三。譬如三位高明的医生，一位精通内科，一位精通外科，一位精通儿科，他们的医术虽然不同，但同样都是为了治病。如果三人都学习同一科，所救治的人必定不能普遍。所以《尚书》上说：“行善的方法不同，但都同归于天下大治。”◎我曾阅读贵州《铜仁府志》，得知铜仁本来名铜人，因其地方有座铜人山，所以得名。后来改“人”为“仁”，而地名与山名，都随着更变了原先的名称。铜人山在巨大的湖泊中，山底下都是水。曾有一年大旱，人们见到山底下居然是空的，但有三尊大铜人，头顶此山，岿然挺立。而此三尊铜人身上的装束，恰是儒、释、道三教的服式。我心想，此山是开天辟地时就有的，那时还没有三教之名称，而铜人像又不是人之能力所能铸造的。这才悟得三教门庭，本是天造地设，原先就有的。况且帝君之德行，超越人类之上，他岂不知孔、颜伦常大道，已如太阳、月亮总在天空运行一样，而定要牵强凑合佛、道二教，来训诲诫勉士人吗？又考据南阎浮提，虽只一洲，而其中国土很多。每一国土，都各有圣贤在维持世道、施行教化，像孔子、老子这样的圣人，多得不计其数，只是各国圣贤的姓名各不相同罢了。至于文字，即有六十四种。现今儒者所读，不过是用以博取功名之书，此外所见，能有多少？如佛教三藏十二部之文，龙宫密藏之语，不但没有见过，即使见了也不会用心理会，反而加以排斥，以为若不加排斥，便不像维护儒家道统之人了。不但宣扬于口，还撰写于书，无不曲意大肆诋毁，一片意、必、固、我之私心，与孔子所谓的不凭空揣测、不绝对肯定、不拘泥固执、不唯我独是，大相迳庭，沿习成党同伐异之老套。然而考察他们白天黑夜之所作所为，幽隐独处时所起之心念，无非争名逐利，欺蒙世间，坑害他人。甚至攀附权贵，奔走承奉，掷骰赌博，种种龌龊之事，无所不为。凡是儒教正心诚意之学，济世安民之法，全然置之不顾。如此只会损害儒门之声望，何能增添儒学之光彩？帝君教示人们广泛推行三教，真可当作警醒午夜迷梦之钟声啊！◎世人若能真正学儒，释迦牟尼佛必定欢喜。世人若能真正学佛，孔子也必定高兴。若一定要依从我之教门而为善，我就高兴。不依从我之教门，虽然同样为善，我也不高兴。那只是奴仆投靠主人、兵士投靠将军之心态而已，哪是三教圣人之胸襟？◎“广行”两个字，关键在于存心，而不在外表形迹。人们只要能修仁慕义，便是行儒道，不一定非要穿上青色交领长衫、配上黑色绶带，然后称为儒士。人们只要能见性明心，便是行佛道，不一定非要落发披袈裟，然后称为僧。◎拘泥古板之儒生一听广字，必嫌学问太驳杂。不知杂也得看情况。如天理中参杂着人欲，王道中夹杂着霸术，米谷中掺杂着秕糠，此是决不可混杂的。至于三教所说，都是有益于世道人心之事。就像泰山不拒绝土壤，所以才能成其高大。沧海不嫌弃细流，所以才能致其深广，怎能厌烦其杂呢？一家之中，有吃有穿，有财有宝，有仆人有婢女，有田地有园林，可说是杂沓极了。但若不如此，其家必不能富。若论腹中所食，则有干饭有稀粥，有羹汤有烧烤，有醋酱有盐梅等各种调味，也可说是纷杂极了。但若不如此，其人必不能健壮。为何唯独对三教并行而怀疑虑呢？

**▼论广行之益**

助扬王化

【原文】国家所恃以为治者，不过赏罚二端。明刑弼教，儒术之所以当广行也。然赏罚所能及者，不过千百中之一耳。若欲究其幽独之所为，念虑之所动，则虽家设一孔子，户置一皋陶〖皋陶（gāoyáo），虞舜时的司法官，后常为狱官或狱神的代称〗，而有所不能。故世人畏王法，恒不如畏天谴，盖王法可逃，而天谴不可逃也。能广行释道二教，使因果之说，昌明于世，则世人方寸之间，自然有所畏惮。比之孔子作春秋，其功不在下矣。［按］刘宋文帝谓何尚之曰，范泰谢灵运尝言，六经本在济俗。若求性灵真要，则必以佛理为指南。使率土皆感佛化，朕则坐致太平矣。尚之曰，渡江以来，王导，周顗（yǐ），庾亮，谢安，戴逵，许珣，王蒙，郗超，王坦之，臣高祖兄弟，莫不归依。夫百家之乡，一人持五戒，则一人行善。十人持五戒，则十人行善。行一善则去一恶，去一恶则息一刑。一刑息于家，万刑息于国。陛下所谓坐致太平者是也。后儒以佛为讳，徒欲藉君子小人四字，以佐赏罚之所不及。吾见其术之疏矣。

【白话】国家所凭恃而以为治的，不外乎奖励和惩罚两种。严明的刑法可以辅助教化，此是儒教学说所当广泛推行的理由。但依靠奖励和惩罚所能达到效果的，不过千百分中之一罢了。若要追究人们在幽暗独处时之所为，内心中之所起邪念，即使每家设一孔子，每户置一司法官，也未必都能明察秋毫。所以世人畏惧国家刑法，远不如害怕遭天谴。大概因触犯国家刑法之人，或者可设法潜逃。而上天的惩罚却是逃不脱的。若能广行释、道二教，使因果报应之说，昌明于世间，那么世人心中，自然就有所畏惮。其所收功效，比孔子作《春秋》而令乱臣贼子惧，将毫不逊色。［按］刘宋时文帝对何尚之说：“范泰、谢灵运曾经告诉我，儒家的六经，本意在于救治世弊，匡正人心。若希求心性灵明妙悟的真实要义，则必定要以佛理为指南。倘使全国人民都能蒙受佛法教化，我便可轻易达到天下太平了。”何尚之说：“自从晋室东渡以来，王导、周顗、庾亮、谢安、戴逵、许珣、王蒙、郗超、王坦之和我的高祖父兄弟，无不归依佛教。百户人家之乡中，有一人持五戒，就有一人行善。有十人持五戒，就有十人行善。行一善就去一恶。去一恶就免一刑。一刑免于家，万刑免于国，此便是陛下所谓坐致太平的原因。”后世儒者讳忌佛教，想藉靠“君子小人”四字，来弥补奖赏惩罚所不及之处。此种学术也未免太浅薄了。

培植真儒

【原文】吾辈有志学孔孟，当学其大本领处。如学无常师，吾道一贯，无意必固我，是孔子之大本领也。发明克复忠恕之理，是颜曾之大本领也。仲尼之学，专务治己，故曰默而识之，夫我不暇，躬自厚而薄责于人，垂训不一。孟子之时，虽有杨墨，孟子辞而辟之，是犹揖让之变为征诛，非可人人效颦也。无如后人于仲尼躬行之道，畏难苟安。一闻能距杨墨，即是圣人之徒，便踊跃鼓掌，舍难趋易。反恨当今之世，无杨墨可辟，构求稍可牵合者，即以杨墨例之，于是移其说于释道。但从事于讲学，而所以自治者疏矣。则何如存圣贤大公之心，但尽其在我，无事党同伐异之为得也。［按］佛之五戒，仿佛儒之五常，但当交相赞，不当交相毁。世俗不察，闻慈悲之说出于佛氏，必反乎其说，而吾儒之仁于斯而丧。闻盗淫之戒出于佛氏，必反乎其戒，而吾儒之义于是而亡。闻妄言之禁出于佛氏，必反乎其禁，而吾儒之忠信于此而灭。岂非欲卫道，而反害道耶。昔有学者，以佛教之害，问象山先生。先生曰，试问害在何处。今之害道者，正在此种闲言语。

【白话】人若有志于学孔子孟子，当学其大本领处。譬如学习孔子没有固定的老师，我之道是以一理而贯通万事，不凭空臆断（毋意）、不绝对肯定（毋必）、不固执拘泥（毋固）、不唯我独是（毋我），这些都是孔子之大本领。发挥阐明克己复礼，及忠恕为怀之理，是颜回、曾子之大本领。孔子之学说，在于专务修养自身德性，所以孔子说：“把所见所闻默默记在心里，我没有闲功夫批评别人，严格责备自己之过失，而对他人尽量宽恕。”儒书中像此类训诫，不一而足。孟子那个时代，虽有杨朱主张为我，墨翟主张兼爱，但孟子抵制而驳斥其学说是无父、无君，如同由揖让而变为讨伐，不是人人都能效仿的。无奈后人对于孔子亲身实行之道德学说，总是畏难退避，宁愿苟且偷安。一听说能驳斥杨朱、墨翟，即可跻身为圣人之徒，便不禁手舞足蹈，欢欣鼓掌，当下舍难趋易。反恨当今之世，没有杨朱、墨翟可让他驳斥。寻觅到稍可牵强凑合的，就例为杨朱、墨翟一类。于是便把杨、墨之学说移向释教、道教。只从事于学术上之论辩，而自身的德行修养却松懈了。何如存圣贤大公无私之心，但尽自己之力，做好本分之事，不搞党同伐异，岂不更为得当？［按］佛教之五戒，类似儒教之五常，只当互相赞叹，不应互相诋毁。世俗之人不加思察，听闻佛教慈悲不杀之说，必定要反其说，而儒教之仁于中而失。听闻佛教戒偷盗邪淫之说，必定要反其戒，而儒教之义于是而亡。听闻佛教禁止妄言，必定要反其禁，而儒教之忠信于此而灭。岂不是想要卫护儒家道统，而反行害儒之实了？以前有学者，提出有关佛教之害处，问陆象山先生。象山先生反问说：“试问害在何处？”其实当今之损害儒宗道统的，正在此种自诩为学者的闲言语中。

潜消祸乱

【原文】茫茫宇宙，不无出类拔萃之英雄。用之于正，则为良勃平何。用之于邪，则为莽卓懿操。自制科一设，使彼垂髫（tiáo）之时，即从事于翰墨，年复一年，不觉鬓斑齿落。而其中奸雄之丧气，豪猾之灰心者，多矣。又有一种才智杰出，功名不足动其心者，则以丛林收之，使之暮鼓晨钟，东参西访，等富贵于浮云，视死生如梦幻。以跋扈跳梁之材，为念佛参禅之用，而潜消夫祸乱之源者，又不知几千万万矣。岂曰区区小补乎。［按］孔子成春秋，而乱臣贼子惧。何惧乎。惧身后之恶名也。然此犹盛世之事也。若后世之乱贼，并不畏此虚名矣。岂惟乱贼，即号为识字者，亦毫不知有春秋矣。惟示以人命无常，死后受报，不忠不孝之人，化作畜生饿鬼。乃知用尽奸心诡计，付之一空，他生万苦千愁，皆我自造。回思虎斗龙争，图王创霸之谋，不觉冰消瓦解。嗟乎。自有佛法以来，不知令多少乱臣贼子寒心，多少巨慝（tè）豪强落胆。使民日迁善而不知谁之为者，余于如来之大教见之矣。

【白话】茫茫宇宙间，不无出类拔萃之英雄。其才智若用于正确的地方，则可成为张良、周勃、陈平、萧何一流之人物。若用之于邪恶的地方，则成为王莽、董卓、司马懿、曹操之流类。自从设立科举考试之后，使人还在童年之时，即开始从事于舞文弄墨。如是年复一年，不知不觉已是老态龙锺，发白齿落。这其间，多少奸魁枭雄锐气磨尽，多少狡猾豪强黯然灰心。另有一种才智杰出之人，世间的功名利禄不足以动其心，于是归隐深山古寺，每日晨钟暮鼓，诵经念佛，或一钵云水，南北东西，参禅访道，等富贵如浮云，视死生如梦幻。原本跋扈强横之才，转而为念佛参禅之用，因此而潜消祸乱之根源，无形中又不知拯救了几千万万苍生。岂可说是区区小补？［按］孔子著《春秋》，而使乱臣贼子感到惧怕。他们怕什么呢。怕身死后之恶名昭彰，遗臭万年。然而此还是道德文明兴盛时代之事。而后世之乱臣贼子，已不在乎此虚名了。何止乱臣贼子，即是号称为读书识字的，也毫不知有《春秋》这部书了。惟有听说人命无常，死后都要受到报应，不忠不孝之人，必将堕落为畜生、饿鬼。才知平生用尽奸心诡计，到头付之一场空。来生所受万般痛苦悲愁，皆我自造。回想以前彼此龙争虎斗，各怀图王称霸之谋，到此时也不由得冰消瓦解了。唉！自有佛法以来，不知令多少乱臣贼子惧怕心寒，多少恶棍豪强闻风丧胆。使黎民百姓日日改过向善，而不知是谁为之教的。我从如来之大教中见到了。

**▼下附征事一则**

毁教现果（出自《魏书》）

【原文】北魏司徒崔浩，博闻强记，才智过人，太武帝甚宠任之。而独不信佛，劝帝毁教灭僧。见妻郭氏诵经，怒而焚之。崔颐，崔模，其弟也，深信三宝，见佛像，虽粪壤中必拜。浩笑而斥之。后浩以国书事，触怒太武，囚之槛车，送于城南，拷掠极其惨酷。更使卫士数十人，溲溺其上，哀声嗷嗷，闻于道路。自古宰执戮辱，未有如浩者。崔氏之族，无少长，皆弃市。惟模与颐，以志向不合，独得免焉。［按］太武灭法之后，有沙门昙始者，振锡诣阙。帝遣斩之，无伤。帝怒，抽佩刀自斩之，亦不伤。投之虎槛，虎皆怖伏。乃复以天师寇谦之，至其所，虎遂咆哮欲噬。帝始惊悟，延之殿上，再拜悔罪，许以复教（见《北山录》）。嗟乎。三教圣人，无非欲化人为善耳，岂愿各立门庭，絜（xié）长较短哉。秦始皇惑李斯之计，焚书坑儒，卒之身死沙邱，李斯赤族。汉之桓、灵，唐之昭，宣，惑于宦官嬖幸，尽诛天下名士，而助者杀身，主者亡国（俱见《资治通鉴》）。魏太武惑于崔浩，毁寺焚经，不四三年，崔浩赤族，魏太武父子皆不得死（出《魏书》）。周武帝惑于卫元嵩而灭法，不四五年，元嵩贬死，武帝忽遇恶疾，遍体糜烂，年三十六而崩，末路丑恶，所不忍言（出《周书》）。唐武宗信赵归真，李德裕，毁天下佛寺，不一年，归真被诛，德裕窜死，武宗三十二而夭，身无继嗣（出《唐书》）。五季之君，莫贤于周世宗，然不知佛法，遂至毁像铸钱，故不六年，而社稷殒灭（出《通鉴》）。究竟秦废儒后，未及三十年而儒教复兴。汉唐禁锢后，未及数年而士林渐盛。魏废教后，七年而即复。周废教后，六年而即复。唐废教后，不一年而即复。岂非仰口唾天，反污其面乎。李斯，崔浩最为灭儒灭释之首，故其受现报尤为惨酷。宋徽宗虽改天下寺院为道观，然未至灭法，故身虽被辱，而国祚复延。此皆前事之彰灼可考者。伏愿普天之下，皆仰体广行三教之意，儒者为儒，释者为释，道者为道，戮力同心，共襄治化，彼此无相诋毁。是则天下生灵之厚幸已。

【白话】北魏司徒崔浩，博学多闻且记性好，才智超过常人。太武帝很宠爱信任他。而其唯独不信佛教，劝太武帝毁灭佛教、驱除僧人。见其妻郭氏诵念佛经，即愤怒夺过来焚烧。崔颐、崔模，是他的两个弟弟，深信三宝，见到佛像，即使在污秽粪壤中，也必定礼拜。崔浩讥笑而呵斥他们。后来崔浩因监修国史，暴扬国恶，触怒了太武帝。将其囚禁在槛车中，送到京城南边，遭受极其惨酷的拷打逼供。更有卫士数十人，往他身上撒尿，其嗷嗷哀叫之声，在很远的道路上都听得见。自古以来朝廷重臣遭戮辱，没有比崔浩更惨的。崔氏之族，无论老少，都被处死。惟有崔模和崔颐，因与崔浩志向不合，得于幸免。［按］太武帝毁灭佛法之后，有位昙始法师，持锡杖前往皇宫。太武帝派人将其斩首，却伤不到他。太武帝大怒，抽出佩刀自去斩之，也伤不了他。把他投进虎笼里，老虎一见昙始法师，都害怕得伏在地上不敢动。再让天师寇谦之走近虎笼，老虎遂咆哮要吃寇天师。太武帝这才惊悟过来，恭请昙始法师到殿上，再三顶礼忏悔罪业，答应恢复佛教。唉！儒释道三教圣人，无非要教化世人改过迁善罢了。岂愿各自设立门派，彼此较量优劣？秦始皇误信李斯之计谋，焚书坑儒，结果秦始皇死在沙丘，李斯全族被诛灭。东汉之桓帝、灵帝，唐朝之昭宗、宣宗，受宦官宠臣迷惑，尽杀天下名士。结果怂恿皇帝之人自己被杀身，皇帝丢了江山。北魏太武帝听信崔浩惑言，毁坏寺院、焚烧佛经，不到三、四年，崔浩全族被诛灭，魏太武父子都不得好死。北周武帝听信卫元嵩而毁灭佛法，不到四、五年，卫元嵩被贬谪而死，周武帝忽然得恶病，全身溃烂，三十六岁而崩。临死前之种种丑态，不忍言说。唐武宗听信赵归真、李德裕之谗言，毁坏天下佛寺。不到一年，赵归真被杀，李德裕被贬窜死于崖州，唐武宗三十二岁而夭，没有儿子继承皇位。五代末期之君王，没有比后周世宗更贤明的，可惜其不知佛法，以至于毁坏佛像，用来铸造钱币。所以不过六年，其江山便被北宋赵匡胤取代。究竟而言，秦始皇废除儒教后，不到三十年，儒教又重新兴起。汉朝、唐朝曾有几个时期禁锢名士，没过几年，文人士大夫又都逐渐兴盛起来。北魏太武帝废灭佛教后，七年即兴复。北周武帝废除佛教后，六年而即兴复。唐武宗废除佛教后，不到一年而即兴复。诸如此类，岂不是仰头朝天吐口水，反而污了自己脸面吗？李斯、崔浩，是毁灭儒教和佛教的罪魁祸首，所以他们受到的现世报应尤其惨酷。北宋徽宗虽改天下寺院为道观，然还未至于毁灭佛法，所以其身虽受异族羞辱，而国运还能延续下去。这些都是可以从史书中考查核实的前事。伏愿普天下之人，都能仰体广行三教之意，儒者为儒教发扬光大，佛门弟子为佛教发扬光大，道士为道教发扬光大。各在其位，各司其职，同心协力，共同辅佐治理国家、教化百姓，彼此之间不相诋毁。如此则是天下苍生之大幸了。

【原文】问，僧徒不耕不蚕，安受供养，但能耗费衣食耳，何所利益乎。●答，世之不耕而食者多矣，岂独僧人。向使此辈不出家，能保其不衣食乎，能保衣食之必出于耕乎。况在俗之人，一身而外，尚有妻子僮仆，所费更倍于本人。岂若僧徒之一瓢一钵，到处家风乎。夫貂骚狐鼠，贵重之冠也。锦绣龙文，贵重之衣也。山珍海错，贵重之食也。其服用之人，谅皆不耕而食者也。试问此服用者，僧乎俗乎。在俗者，为爱妾之梳妆，不惜珠围翠绕。为梨园之服用，动需玉带金冠。或开赌博之场，而连宵彻夜。或结淫朋之党，而酌酒烹鲜。此种游手游食之辈，不胜车载斗量，奈何不此之务去，而独归咎于僧人乎。岂庸恶陋劣之徒，当任其锦衣玉食。而见性明心之士，反不许其疏水箪瓢乎。多见其党同伐异，方寸不平矣。

【白话】问：“僧人不耕种、不纺织，安闲的受人供养，只是徒然耗费衣食罢了，对社会有何利益？”●答：“世上不耕而食之人太多了，岂只有僧人？”假如这些僧人不出家，能保其不吃饭穿衣吗？能保其衣食都出于自耕自织吗？况且世俗之人，一身而外，还有妻子、儿女、僮仆，所花费的比本人更多几倍。怎比僧人只有一瓢一钵，随处行化之家风呢？貂皮狐毛的贵重冠帽，锦绣龙纹的贵重衣服，山珍海味的贵重食物。服用这些东西之人，料其都是不耕而食之人吧。试问服用这些奢侈品之人，是僧人呢？还是世俗中人？世俗之人，为了爱妾的梳妆打扮，不惜珠宝翠玉用以装饰。为了戏班的服装道具，动则需要玉带金冠。或者开设赌场，而通宵彻夜抛掷；或者结交狐朋狗党，而大酒大肉吃喝。此种游手好闲不劳而食之人，不胜车载斗量。为何不禁止他们，而唯独归罪于僧人呢？难道庸俗丑恶、鄙陋卑劣之徒，就该任其享受锦衣玉食。而明心见性之士，反不许其过着清苦淡泊的生活？足以见得这些人大多是党同伐异，心地不公平罢了。

【原文】问，古之为民者四，今之为民者六。农之家一，而食粟之家六。工之家一，而用器之家六。安得不贫且盗乎。●答，食粟者少，则粟不售而伤农。用器者少，则器不售而伤工。是农之所利，正赖食粟者之多。工之所利，正赖用器者之多也。且试问食粟用器之人，徒手需索乎。抑出钱贸易乎。若徒手需索，则食粟用器者，诚患其多矣。若出钱贸易，亦患其多，则富商大贾，日售千金之货者，其父母妻子从门隙中窥见，皆当啼哭。此乃迂儒不知世务之谈，何足挂齿。

【白话】问：“古代为民者有四，即士、农、工、商。如今加上僧人、道士，则为民者有六。只有农民耕田，而吃粮食之人有六种。只有工匠制作器具，而使用器具之人也有六种。怎能不贫穷且起盗心呢？”●答：“若吃粮食之人少，则粮食卖不出去，会伤损农民之利益。若使用器具之人少，则器具卖不出去，会伤损工匠之利益。因而农民之利益，正依赖吃粮食之人多。工匠之利益，也正依赖使用器具之人多。况且，试问那些吃粮食、使用器具之人，是空手索取的呢，还是出钱来买的呢。若是白白地索取，则当然担心吃粮食、使用器具之人太多。若出钱购买，也嫌其多，则那些富商大生意人，每天卖出货物价值千金，其父母、妻子从门缝里看见，都该痛哭流涕才是。可见此乃迂腐之人不通世务之谈，不值一提。”

济急如济涸辙之鱼，救危如救密罗之雀

【原文】［发明］危急二字，所该甚广，与前救人之难二句同意，但前系帝君自言，此则帝君劝世也。如字有两义，一则直指所救济之事，一则极形欲救济之心。

【白话】[发明]“危急”二字，所包括的范围很广，与前面救人之难，济人之急二句意思相同，但前面二句是文昌帝君自述，此处是文昌帝君劝勉世人。如字有两层意义，一是直指所救济之事，一是形容救济之心极切。

▼下附征事四则

免难济厄（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晋太元中，京兆〖京兆，古都长安及其附近地区的古称〗有张崇者，素奉佛法。苻坚既败，长安百姓有千余家，将南走归晋，为镇戍所获，欲尽杀男子而虏其女人。时崇亦已被缚，械其手足，埋下体于土中，明日将驰马射之，以为娱乐。崇自分必死，唯至心念观世音菩萨，夜半械忽自破，身从土中涌出，遂乘夜逃遁。然脚已痛甚，乃复称大士名，至心礼拜，以一石置前，发誓愿言，吾欲过江东，诉此怨于晋帝，尽救今日被虏妇人。若得如愿，此石当分为二。祝已，投石于地，石果裂开。崇至京师白其事，帝悉加抚循。已略卖者，皆赎归焉。［按］未能自度，而先欲度人者，菩萨发心。崇既心乎大士之心，宜其祷之而辄应也。

【白话】东晋太元年间，长安张崇，平常信奉佛法。前秦宣昭帝苻坚被东晋所败之后，长安有千多家百姓，都将迁往南边归顺东晋，却被镇守边关的兵士所俘获，要将所有的男子杀掉，而把女人抓走。当时张崇也已被捆，手脚都有镣铐，下身埋于土中，第二天将被兵士们骑马放箭射死，以作娱乐。张崇料想明天必死，惟至心称念南无观世音菩萨。半夜时，脚镣手铐忽然自动解开，身体从泥土中涌出，遂乘夜逃跑。但是脚痛得很厉害，就又称念菩萨名号，至诚礼拜，捡一块小石头放在面前，发誓愿说：“我要赶快渡过江东，将此怨情禀报晋帝，把今日被虏之妇人全部救出。若能如愿，此石当分成两块。”祝愿毕，掷石于地上，石头果然裂为两块。张崇至京城向晋帝禀报其事，晋帝即派兵前往解救，并安抚所有妇人。已被劫掠贩卖的，也都赎回。［按］未能自度，而先想度人者，菩萨发心。张崇既心存菩萨之心，他的祈祷理所当然应验。

遥救堂崩（出自《唐高僧传》）

【原文】周京师大追远寺沙门僧实，俗姓程，咸阳人也，素有道德。一日正午忽登楼鸣钟甚急，命众僧各备香火。香至，众问故，实曰，此刻江南某寺，有讲堂欲崩，将压死千人，可各齐心念观世音菩萨以救之。由是经声佛号，响彻禅林。后数日，江南报至，云是日午刻，扬州讲堂内说法，听者盈千。忽闻西北异种香烟，及梵音经呗，从讲堂北门而入，直出南门。众皆骇异，寻声走出，听其所之。人方走尽，堂已崩摧，无一伤者。梁主闻之，三度诏请，不至。以保定三年七月十八日示寂，哀动朝野。［按］一念之诚，能使香烟梵呗，瞬息达于千里之远，可以悟一切惟心之说矣。安在修福荐亡者，不可瞬息通于冥府。念佛往生者，不可瞬息至于西方乎。

【白话】北周京城大追远寺僧实禅师，俗姓程，咸阳人，是一位很有道行的佛门大德。有一天中午，禅师忽然登上钟楼，紧急鸣钟集众，令全寺僧人各备香火。众僧持香火来，问怎么回事。禅师说：“此刻江南某寺，有讲堂快要崩塌，将会压死千多人。请各位齐心称念南无观世音菩萨，以祈解救。”于是经声佛号，响彻整个寺院。过后几天，江南有消息传来，说是那一天正午时分，扬州某寺讲堂内正在讲解佛法，听众一千多人。忽然闻到西北方向飘来阵阵奇异的香味，及梵音经呗，从讲堂北门而入，直出南门。众人都感惊骇诧异，寻声走出讲堂，想看个究竟。人刚走尽，讲堂即崩塌，无一人受伤。粱皇帝听闻后，三次下诏书请僧实禅师来梁都建康（今南京），他都不来。北周保定三年十月十八日，禅师圆寂，朝廷和民间，一片哀悼。［按］一念之诚心，能使香烟梵呗，瞬息之间飘达千里之远，由此可以领悟佛说一切惟心造之妙义了。还用怀疑，修福超度亡魂，不可瞬间通于阴间地府。念佛往生之人，不可刹那到达西方极乐世界吗。

免官救吏（出自《宋史》）

【原文】宋绍兴中，庐陵周必大，监临安和剂局，失火，延烧民房，典守吏当论死。周问吏，假令火是官失，应得何罪。曰，不过革职耳。必大遂自诬服，罢官，吏得免死。必大归，谒妇翁。翁以其失官也，愠之。时值大雪，童子扫于庭，忽忆昨夜曾梦扫雪迎宰相，因留而善遇之。后必大中博学宏辞科，历官至宰相，封益国公。［按］自己之罪，世俗犹将嫁卖于人。况以他人之罪，而反肯引诸己，且以之失官乎。宰相之度，诚未可测也。

【白话】南宋绍兴年间，庐陵（今江西吉安市）周必大，主管浙江临安制药局。有一次药房偶然失火，火势漫延，烧及民房，看守药房的吏员按法律当处以死刑。周必大问吏员：“假如火是长官失职造成的，应得什么处罚？”答说：“不过革职罢了。”周必大即向上司诬报失火原因是自己造成的，甘愿罢官免职。那位吏员得以免死。周必大回家后拜见岳父，岳父因其丢了官，很不高兴。此时恰好下大雪，有童子在庭院中扫雪，其岳父忽然想起昨夜曾梦扫雪迎宰相，因此留必大住下，并善待他。后来，周必大考中博学宏辞科，屡次升官直至宰相，封为益国公。［按］本是自己之罪，世俗之人还要嫁祸于人。何况是他人之罪，反肯引归自己身上，并且还因此丢了官。宰相之度量，真是深不可测啊！

赎罪得子（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广平张绣，家贫无子。置一空坛，积钱十年，而坛始满。有邻人生三子，犯徒，拟卖其妻。绣惧妻去而三子失所也，遂倾所积钱赎之，犹不足，夫人复以一簪凑其数。是夕梦神抱一佳儿送之，遂生子国彦，官刑部尚书。孙我续，我绳，俱官藩臬。［按］爱人之子，遂自得贵子。然则害人之子者，可知已。

【白话】明朝河北广平县张绣，家境贫困，无子。他家有一空坛，专门用以积攒零钱。积了十年，坛子才满。有邻居生了三个孩子，主人犯法，想卖掉自己的妻子以赎罪。张绣担心邻居之妻一走，三个孩子就失去依靠了。遂把所积蓄之钱全取出来，还不够，他夫人又拿出一支簪子才凑够数，交给邻居拿去赎罪，免得卖妻。当天晚上，梦见天神抱一可爱的孩子送给张绣，因此生了儿子张国彦。后来张国彦官至刑部尚书。孙子张我续、张我绳，也都官任布政使和按察使。［按］因为怜爱他人之子，结果自己得贵子。那么损害他人之子的，其后果如何，也就可想而知了。

矜孤恤寡

【原文】［发明］孤则无父，寡则丧夫，皆孱弱可欺者。此而不矜不恤，正所谓无恻隐之心者也，尚可为人乎。吾力所不能及者，但当存矜恤之念。吾力所苟能及者，务当尽矜恤之实。矜恤不必定费钱财，且如示以所不知，教以所不能，戒其所不可，甚至为其排难解纷，申冤雪枉，皆矜恤也。

【白话】[发明]孤，是指孩子的父亲已不在；寡，是指女人死去了丈夫。都是形单力弱，容易受人欺负的。若对孤寡之人不同情不周济，便是孟子所谓的无恻隐之心者，还能算是人吗？自己能力所达不到的，至少也要心存同情、怜悯之念。自己能力可以达得到的，务必当尽同情周济之实。同情、周济不一定都得花费钱财，比如指示他们所不懂的做人道理，教给他们足以自立的能力，劝戒他们所不该做的事，甚至为他们排除困难，解释纠纷，洗雪冤屈，都是矜恤。

**▼下附征事三则**

矜恤交至（出自《言行录》）

【原文】宋范文正公，知越州。有孙居中者，卒于官，子幼家贫，难以归里。公以俸钱，为其具舟，且遣吏送之归。并作诗一绝，授之吏曰，过关津，但以吾诗示之。诗云，十口相依泛巨川，来时暖热去凄然。关津不用询名氏，此是孤儿寡妇船。由是全家得以达里。［按］孤寡之人，往往受欺。扶弱锄强，全赖仁者。

【白话】北宋范文正公（即范仲淹，谥文正），任浙江越州知府时，有位孙居中，居官时死于任上。其子幼家贫，家眷难以回归故里。范文正公用自己的俸钱为他们雇船，并且派吏员护送回家。临行前作了一首诗，交给吏员说：“过关卡时，把我的诗拿出来就可以了。”诗文写道：“十口相依泛巨川，来时暖热去凄然。关津不用询名氏，此是孤儿寡妇船。”因而全家得以安全到达故乡。［按］孤儿寡母，往往受人欺负。扶持弱者，铲除豪强，全仗心怀仁义之人。

为主存孤（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李崧者，龚氏乳媪之夫也。媪死，所乳儿锡爵，五岁而孤，家奴欲杀之而有其产。崧夜负而逃，及城门，门闭。崧跪而号，掌门者怜而出之。走雪中五日夜，依儿外家沈氏。沈见其抚儿有恩，深感之，故其僮仆，皆得奴使，时残杯冷羹，不得与。然卒不愿。儿后成进士，念崧不置。而崧短衣力作，如穷时。锡爵命子孙世世祀之，弗替。［按］欲报崧恩，当修福事荐之，方得沾惠。如徒曰祭之而已，则其得享与否，未可必也。无如世俗所知，不过如此。譬如儿童，当忿怒时，极其分量，不过啼哭而止。一哭之外，岂复有他长哉。

【白话】明朝有位名叫李崧的人，是龚家乳母之丈夫。乳母死时，其所乳之龚家小孩锡爵，才五岁就成了孤儿，龚家的家奴想杀死小主人而占有其家产。李崧连夜背着锡爵而逃。至城门，门已关闭。李崧跪着号哭，守门人因可怜他们而放其出城。他们在雪中走了五天五夜，投奔锡爵的舅舅沈兆。沈兆见李崧夫妇如此恩养外甥，深受感动，待他如家人一般。所以沈家僮仆，都任由李崧支使，不让其吃家人剩下的饭菜。但他始终不愿接受其优待。后来锡爵中了进士，一直怀念不忘李崧的恩德。而李崧仍旧穿着短衣，努力劳作，一如当初贫穷时。李崧死后，锡爵命子孙世世代代祭祀李崧夫妇。［按］要报李崧之恩，当修福超度他，才能得到真实利益。若只是徒劳的祭祀，他是否能来受享还不一定呢。无奈世俗之人所知道的，不过如此。譬如儿童，当其忿怒时，充其量不过哭啼而已。除一哭之外，岂有他法？

逼孀现报（出自《汇纂功过格》）

【原文】崇祯末，吴江民张士柏，妻陈氏，少寡而艾〖艾（yì），美好〗。士柏兄士松，谋鬻于里豪徐洪为妾。度其志不可夺，乃设计掳入舟中。陈号恸，凛不可犯。陈之父俊讼于县，县令章日炌（kài），寝阁不行。再讼之直指路振飞，徐洪又贿某宦，饰词以进，反坐陈以骂夫律，系之狱中。陈饮泣，绝粒者三日。适司李至，闻其冤，率之见直指，泣诉而即自刎。路公随下堂揖之，许以雪冤，目乃瞑。即日拜疏上闻，士松、徐洪，立毙杖下，诸凶轻重抵罪。县令贬斥，至郡辞任，满船鬼声，次日遂死。某宦受贿嘱托者，猝病喑（yīn）哑，终身不能言。［按］此事有记传挽歌，皆叹其偿报之速。

【白话】明朝崇祯末年，江苏吴江张士柏之妻陈氏，年轻守寡且长得端美。张士柏之兄张士松，谋划要把她卖给同乡豪强徐洪当小妾。他推想陈氏肯定不同意，就设计把她掳到船上，陈氏放声大哭，凛然不可侵犯。陈氏之父陈俊告到县府，县令章日炌将状书搁置下来，不予查办。陈俊又向直指官路振飞告状，徐洪又贿赂某官，递上一张不合实情的状纸，反而诬赖陈氏谩骂丈夫，某官就以骂夫律论处，把她关进监狱。陈氏哭泣不止，绝食三天。恰好来了位姓李的官员，听说其冤枉，就带她去见直指官路振飞。陈氏哭诉冤情，说完即自刎了。路公赶紧走下堂，对其拱手作揖，答应为她洗雪冤屈，陈氏才闭上眼睛。当天，路公就奏疏向朝廷呈报。朝廷传令将张士松、徐洪立即用棍棒打死，其他凶犯则依其罪行之轻重而分别处理。县令章日炌被撤职，到郡府辞职时，满船都是鬼声，次日即死。接受徐洪贿赂嘱托的某官，突然得了哑病，终生不能说话。［按］此冤案后来有人写成记传和挽歌，无不感叹报应来得迅速。

敬老怜贫

【原文】［发明］老者，人所不能免，而亦最可伤者也。头则鬓斑齿落，体则骨露皮连。筋如索，背如弓，种种不堪回首。视又昏，听又重，时时坐起须人。故见之者，但当生敬心，不当生厌心。若其厌而不敬，老将转盼到汝矣。若其厌而不敬，老亦不复到汝矣。◎伤哉贫也。人皆美衣丰食，而彼独饥寒。人皆适意快心，而彼独困苦。虽贫乏之由，亦所自致。然使力可济而不济，不将使后人复怜后人耶。◎周其乏困，怜之于目前。劝其布施，怜之于身后。

【白话】［发明］老年，是人生历程不可避免的最后阶段，也是最令人感伤的。头上发白齿落，身体骨露皮连，筋脉盘错如绳索，背部驼曲似弯弓，种种往事不堪回首。加上眼睛昏花，耳朵听不见，起居坐卧都要靠人扶持。所以见到老人，应当生尊敬心，不当生厌恶心。若对老人厌恶而不尊敬，转眼之间就轮到你老了。若对老人厌恶而不尊敬，恐怕你也很难活到老。◎至于贫穷，同样令人悲伤啊！大多数人都美衣丰食，唯独他饥寒交迫；大多数人都称心如意，唯独他困苦潦倒。虽贫乏之因，多是他自己导致。但如果我们现今有能力救济而不肯救济，不将使后人又可怜后人吗？◎周济他人穷困，是怜悯其目前之境遇。劝人随力布施，是免其来生被他人可怜。

**▼下附征事二则**

牛杀三人（出自《法句喻经》）

【原文】佛世有贾客，名弗迦沙，因入罗阅城，于城门内，被一牸牛抵杀。牛主怖惧，速卖其牛。买者牵牛饮水，牛从后复抵杀之。其家怒而杀牛，遂卖其肉。有一农人，买其头去，偶息树下，以头挂在树上，须臾绳断头落，亦被其角刺杀。时瓶沙王，以事问佛。佛言，往昔有贾客三人，借居老母房舍，应与其值。而三人以老母孤独无能，伺其出外潜去。母寻追之。三人骂曰，我前已与，云何复索。老母无可如何，但咒恨彻骨，愿我后来相值，定当杀之。尔时老母者，今牸牛是也。三贾客者，弗迦沙等三人是也。［按］此乃老而贫者也。既欺其老，复欺其贫，弗迦沙等三人之谓矣。因缘会遇时，不偿复何待。

【白话】佛在世时，有个商人叫弗迦沙，前往阅罗城，刚进城门内，被一头母牛抵死。牛的主人很害怕，赶紧把牛卖了。买主牵牛去饮水，牛从后面又将他抵死。其家人很气愤，便把牛杀死，卖其牛肉。有一农民，前来买了牛头而去，偶然在树下休息，把牛头挂在树上。一会儿，绳子忽然断了，牛头落下来，农民也被牛角刺死。当时瓶沙王将这件离奇之事前往问佛。佛说：“从前有三个商人，借住一位老太婆的房屋，理应付给其房租。而此三人欺负她年老而又孤独无能，待其出外，便悄悄溜走了。老太婆随即追上来。三人骂道：‘我们先前已把房租付给你了，为何还来讨？’老太婆明知他们耍赖，也无可奈何，但只诅咒且恨之入骨，发愿来生若是遇到，定当杀了他们。当时的老太婆，就是现在的母牛。三个商人，就是现今被牛抵死的弗迦沙等三人。”［按］此老太婆是位年老而又贫穷之人。弗迦沙等三人既欺负她老，又欺负她贫穷，一旦因缘会遇，宿债不偿更待何时？

鬼能止焚（其亲面述）

【原文】杭州袁午葵，讳滋，生平好施予。适三藩乱，浙中被掳之妇甚众，袁曾倾囊赎之。又多刻经验良方，及格言因果劝世。康熙五年，袁有婢烹茶，藏热炭于木桶，火性未熄，而桶在楼上床旁，人迹罕至。袁虽有女卧病在间壁，莫之知也。时病女忽见亡老妪，白昼现形，以指甲刺其面，大恐，厉声疾呼。于是家人争赴，乃见桶已成灰，床亦半焦，即刻有燎原之势，因并力救之而熄。盖亡妪之初来也，已六旬矣，袁以彼无子，慰留之。居数年，其夫亦来就养，袁又畜之，夫妇甚感其恩。其殁也，皆及八旬。识者皆谓现形以报德云。［按］此亦老而贫者也。既惜其老，复慰其贫，使彼夫妇皆得其所，阴功不已大乎。

【白话】清朝杭州袁午葵，讳滋，平生喜好施舍。正值吴三桂、尚之信、耿精忠三藩相继反清叛乱，浙江中部被掳掠之妇女很多，袁午葵拿出自家所有钱财救赎之。他平时还刻印许多经验良方，及格言因果等劝世善书送人。康熙五年，袁家有个婢女在烹茶时，把热炭放在木桶里，炭火还未完全熄灭，而木桶就在楼上床边，很少有人到那里。袁家虽有个生病的女儿睡在隔壁，但不知道。此时其女忽然见一已死的老妇人，白天现出身形，用指甲刺她脸。她吓得厉声呼叫，于是家人纷纷跑来，这才发现木桶已被烧成灰，床也烤得半焦，火苗即刻便有蔓延之势，众人齐心合力把火扑熄了。原来那已死去的老妇人当初来袁家时，已经六十多岁了，袁午葵得知她没有儿女，就劝慰挽留她住下来。过了几年，她的丈夫也来袁家，袁午葵也把他留下来。老夫妻俩很感激袁家的恩德。他们都活到八十多岁才去世。有见识的人都说此是老妇人现形来报答主人恩德的。［按］此也是年老而又贫穷之人。袁午葵既可怜他们年老，又安慰他们贫穷，使他们夫妇得以安度晚年，其阴功岂不是很大？

衣食周道路之饥寒

【原文】［发明］饥寒而在道路，则与居家之窘乏者殊矣。苟非羁旅之人，赀粮告匮，即遇患难之事，缓急无门。彼于衣食，诚有得之则生，弗得则死之势。苟能有以周之，则我之所费有限，而彼之沾惠无穷矣。

【白话】[发明]沦落于路途中忍受饥寒熬煎，与住在家里的穷苦又不一样。若不是寄居异乡之人，钱粮用尽，便是遇到患难苦恼之事，求救无门。以他们眼前遭遇来说，得到衣食即能活下来。得不到衣食，便是死路一条。若能有人周济他们，在我所花费的有限，而他们得到的恩惠却是无穷啊！

**▼下附征事二则**

饿夫酬德（出自《左传》）

【原文】晋赵宣子，田于首山，见翳桑之下有饿者，知其三日不食，乃食之。食焉，而舍其半。问之，曰，欲以遗老母耳。使尽之，而更赠以箪食与肉。后灵公欲杀宣子，伏甲而斗于门内，宣子几被戮，忽有介士，倒戈而救之出。因问其故，曰，翳桑之饿人也。问其名居，不告而退。或有识之者，曰，此灵辄也。［按］一饭之恩，可以免死。绨（tí）袍之恋，足以延生。孰谓措衣食者，仅周道路之饥寒哉。

【白话】春秋战国时，晋国赵宣子（赵盾）在首阳山打猎，见到桑树荫下有位已饿得奄奄一息的人，问他，得知其已三天没吃东西了。赵宣子给他食物，他吃了一半，留下一半。赵宣子问他为什么。他说：“要留着带回家给老母亲吃。”赵宣子让他全部吃完，另外又送他一竹筒饭和肉。后来晋灵公要杀赵宣子，在宫门内埋下伏兵，赵宣子几乎被杀死。忽然有个卫兵，倒过戟来救护赵宣子逃了出去。赵宣子问他为何相救，其回答说：“我就是翳桑下那个挨饿的人。”问他名字和住址，不答而退。有认识他的人说，此是灵辄。［按］虽只一顿饭之恩，便可得免一死。又战国时魏国大夫须贾诬陷范雎（jū）暗通齐国，范雎被迫而逃往秦国，秦国任命他为丞相。后来须贾出使秦国，范雎穿着破衣去见须贾。须贾看他可怜，便送他一领绨袍。当须贾得知范雎已是秦国丞相时，大惊失色！心想此番必死无疑。而范雎因念他赠绨袍一事，就宽恕了他。谁能说施人衣食，仅周济道路上之饥寒。

速得贵子（出自《功过格》）

【原文】冯琢庵父，生平好善。隆冬晨出，路遇一人，倒卧雪中，扪之，半僵矣。解裘衣之，与以饮食，周恤备至。未几，梦东岳帝曰，汝本无子，以救活人命，出于至诚，上帝特命韩琦来为尔子。后生琢庵，遂名琦，少年颖发，二十入中秘，三十六陪点相位。［按］吾邑向有同善会，给钱而外，每冬复买旧棉胎，以赠隆冬之无棉者。其始也，浙中袁午葵倡之。其后午葵还浙，踵而行之者，唯高子甸九辈数人而已。

【白话】冯琢庵的父亲，生平欢喜行善。有一次严冬早晨出门，在路上见到一个人，倒在雪地中，一摸，已经冻得半僵了。他赶紧解下身上的裘衣给他穿上，并给以饮食，关怀照顾得无微不至。不久，冯琢庵的父亲梦见东岳大帝对他说：“你命中本来无子，因你救活人命，出于至诚，上帝特命韩琦投生做你儿子。”后来生下琢庵，就取名为琦。琢庵少年时已脱颖而出，二十岁进入中书省及秘书省，三十六岁就陪点宰相位。［按］昆山向来有同善会，除了供给穷苦人钱粮以外，每年冬天还买旧棉絮，用来救济冬天没有棉絮的人家。刚开始时，是由浙江袁午葵提倡的，后来袁午葵回浙江去了，而今仍继续实行的，只有高子甸九辈几个人了。

施棺椁免尸骸之暴露

【原文】［发明］皮包血肉骨缠筋，颠倒凡夫认作身。到死方知非是我，空留秽状示他人。此凡有形躯者之通病也。人或不幸而萧然四壁，殡殓无赀，或隔三朝五朝，或当六月七月，种种腐败情形，真有不可闻，不可见者。此而施之以棺椁，掩其急欲自掩之形骸，岂独死者有知，为之衔结耶。◎推掩尸骸之念，凡系恐人见闻之事，皆当代为包荒矣〖包荒，宽谅，包容〗。

【白话】[发明]“皮包血肉骨缠筋，颠倒凡夫认作身。到死方知非是我，空留秽状示他人。”这首诗偈道破了凡有形躯者之通病。人或有不幸而家庭贫寒，无钱安葬，或隔了三、五天，或正当六、七月，种种腐烂情形，真有不可闻、不可见之惨景。对这样的人，若施舍棺材，掩埋其急要自埋之形骸，岂止是死者泉下有知，当衔环结草以报恩。◎拓宽掩埋尸骸之念，凡是恐他人见到听到之隐情，都应当代为包容宽谅。

**▼下附征事二则**

掩骸现果（出自《功过格》）

【原文】元会稽唐珏（jué），家贫授徒。岁戊寅，元将发赵氏陵寝，至断残肢体，弃诸莽间。唐闻痛愤，乃变其家赀，得数金，饮里中少年皆醉，而密告掩赵氏遗骸，众从之。事讫，唐之义声籍甚。明年乙卯正月十七日，忽坐陨，良久得苏。云至一殿，上有冕旒（liú）者降揖曰，谢君掩骸，当有以报。君赋命甚薄，贫无妻子，今忠义动天，帝命锡君伉俪，子三人，田三顷。因拜谢出，遂觉。会稽有袁俊斋至，初下车，为子求师。有以唐荐者，袁知其有此举，礼敬特加，代为经理姻事，娶得国公之女，食故国公负郭田〖负郭田，近郊良田〗，所费一一皆自袁出。后果生三子，皆如神言。［按］崇宁三年，诏诸州县，择高旷不毛之地，置漏泽园。凡寺观寄留骸骨，悉瘗（yì）其中。仍置僧舍，以为追荐之所。洪武中，亦曾敕行此事，著为令。余又见姑苏城内西北隅，造石室二间，牢固无比，中央各开一牖，仅容径尺，为纳骨地。而又各颜其牖，以别僧俗男女，名之为普同塔。苟有仁人君子，能仿而行之，阴功甚大。

【白话】元朝浙江会稽唐珏，家境贫寒，以教书为业。戊寅年，元朝将领挖掘宋朝赵氏皇家陵墓，以至于断残肢体，抛弃于草丛间。唐珏得知后很痛愤，于是变卖家产，得了几两银子，请乡里年轻人喝酒，皆醉，然后悄悄告知他们要去掩埋赵氏遗骸，大家都听从他而行。事成后，唐珏之义举名声，很快就传开了。第二年己卯正月十七日，唐珏忽然坐着昏死过去，很久才苏醒。他说自己至一宫殿，上面有个戴皇冠的人走下来，对他作揖说：“感谢您替我赵家掩埋遗骸，我当有报答。您的禄命很薄，不但贫穷，而且没有妻子儿女。如今因为您忠义感动上天，天帝命赐给您配偶和三个儿子，还有良田三顷。”唐珏拜谢而出，就醒过来了。不久有位袁俊斋来会稽，一上任，即要为儿子请老师。有人向他推荐唐珏，袁俊斋得知其有此义举，对他特别礼敬，就代他谋划婚事，娶了国公之女，继承已故国公近郊的良田，所有费用都是袁俊斋出的。后来唐珏果然生了三个儿子，与梦中神人所说完全相合。［按］北宋崇宁三年，皇帝下诏书，命令全国各州县，选择高旷不能耕种之荒地，建漏泽园（凡无主尸骨及家贫无葬地者，由官家丛葬，称其地为漏泽园），凡寺院、道观寄留下来之骸骨，都埋在那里。并修建僧寮，作为超度亡魂之处所。明朝洪武年间，也曾敕命施行此事，并制定为条令。我又见到苏州城内西北角，造有石室二间，牢固无比，中间各开一窗户，长宽一尺，作为安放骨骸之窗口。又在各窗口做上记号，以区别僧、俗、男、女，取名为普同塔。如有仁人君子，能仿效而行，阴功很大。

作子酬恩（出自《功过格》）

【原文】尚霖，为巫山令。有邑尉李铸，病亡。霖捐赀送其母，并其骸骨归河东。又访士族，嫁其女。一日梦尉如生，拜且泣曰，公本无子，感公恩，已为力请于帝，令某得为公嗣矣。是月，霖妻果孕。明年解官归，又梦尉曰，吾明日当生。翌旦果然。因名曰颖，孝友敦笃，官至寺丞。［按］所谓子偿父债也。李铸前生，亦必修德，故得以报恩，而仍享富贵。不然茫茫业海中，自顾且不暇矣。

【白话】尚霖，任四川巫山县令，有个叫李铸的邑尉生病死了，尚霖捐钱送其母亲，并把李铸的骨骸送回河东。又打听一户世家大族，把李铸的女儿嫁与其家。一天夜里，尚霖梦见李铸如同生前，对他下拜，并哭泣说：“恩公命中本来注定无子，我感念恩公如此厚待我及家人，已极力向天帝请求，让我得为恩公之子。”当月，尚霖之妻果然怀孕。第二年，他辞官回家，又梦见李铸说：“我明天就出生了。”第二天早晨，果然生一男婴，取名为颖。此子孝顺友爱、敦厚笃实，官至寺丞。［按］此便是所谓的子偿父债。李铸前生也必定修德，所以能得以报恩，而且仍然享受富贵。不然，茫茫业海中，自顾尚且来不及呢！

家富提携亲戚

【原文】［发明］富者当自念曰，同是人也，彼何其贫，吾何其富。必吾之宿生，稍知植福，而彼则未能耳。假使宿生未尝作善，吾今安得如此受用。然当享福之时，又当作修福之计。譬如食果，当留其种于来年。亦如点灯，当资其膏于未熄也。◎世俗称富为从容者，以其缓急可通，无窘迫之状耳。彼守财之虏，惟恐亲戚缠扰，先做窘乏之容，使人难以启齿。以为财多则有之，以为从容则未也。庄严论云，知足第一富。优婆塞戒经云，若多财宝，不能布施，亦名贫穷。旨哉言乎。

【白话】[发明]富有的人应当自思维，同样是人，他为何那么穷，我为何这么富。定是我前生稍微懂得种植福田，而他却不知修福罢了。假使前生没有行善，我今天怎能有如此受用？然而正当享福之时，又该作修福之打算。譬如吃果子，当留其种于来年种。也如点灯，当添油于灯未灭之前。◎世俗称富人为从容，是因为其在他人处于危急之时可以通融，而无有窘迫之状。而那些守财奴，惟恐有亲戚缠扰，事先即装出一副窘乏的样子，让人难以开口。此种人，说他钱财多没错，说他是从容之人却算不上。《庄严论》上说：“知足第一富。”《优婆塞戒经》上说：“若多财宝，不能布施，亦名贫穷。”此话恰当无比。

**▼下附征事二则**

菜羹得名（出自《宋史》）

【原文】宋太宗朝，张泌为史馆，家多食客。一日上问曰，卿何食客之多也。泌曰，臣亲旧多客郡下，贫乏绝粮。臣俸有余，常过臣饭，亦不过菜羹已耳。一日上遣人伺其食时，突入，取客食去，果粗饭菜羹。上嘉之，因号为张菜羹。［按］晏子一狐裘三十年，豚肩不掩豆，而三党皆被其恩。范文正公以贫终其身，而亲族之待以举火者几百余家。故知欲提携亲戚，宜先从自己之节俭始。

【白话】北宋太宗年间，张泌任史馆，家里供着很多食客。一天，太宗皇帝问他：“你家为何有那么多食客。”张泌回答说：“臣家这些亲戚故友都住乡下，贫穷缺粮。而我的俸粮有余，所以他们常到我家吃饭。也不过是菜羹而已。”一天，皇上派人待他家吃饭时，突然进去，看食客的饭菜，果然都是些粗饭菜羹。皇上嘉奖张泌，称他为张菜羹。［按］春秋时齐国卿相晏子的一件狐皮大衣穿了三十年，祭祀之物装不满盘，而其父族、母族、妻族三族都被其恩惠。范文正公终身过着清贫生活，而亲族中靠他周济过日子的有几百家。由此可知，要提携亲戚，应该先从自己节俭开始。

大愉快事（功过格）

【原文】罗惟德，任宁国时，一日谒刘寅，喜动颜色，曰，今日有一大愉快事。寅问之，罗曰，适有贫族十余人，以饥荒故，远来相告。余以向所积俸银尽散之，举家之人，无一阻我，是以快耳。［按］景行录云，富贵之家，有穷亲戚往来，便是忠厚有福气象。今人反以之为耻，以之为厌。何其陋哉。

【白话】罗惟德在安徽宁国府做官时，有一天去拜访刘寅，满脸欢愉地说：“今天有一件大愉快事。”刘寅问是什么事。罗惟德说：“刚才有十多位贫穷的族人，因为家乡闹饥荒的原因，远来找我。我把向来所积蓄的俸银都发给他们了，而全家之人，没有一个阻止我，因此我很愉快。”［按］《景行录》上说：“富贵之家，有贫穷的亲戚往来，便是忠厚有福气象。”现今之人反而以此为耻辱，讨厌与穷亲戚往来。其心胸是何等鄙陋！

岁饥赈济邻朋

【原文】［发明］救荒之策，有施于已然者，有施于未然者。请蠲国赋，截留漕米，劝募设粥，严禁籴客，此施于已然者也。开泛河渠，高筑圩岸，务本节用，储粟裕农，募民开垦，严禁张簖宰牛，此施于未然者也。救之于未饥，则用物少而所济广，民得营生，官无阙赋。若至饥馑已成，流殍（piǎo）满道，而后议蠲议赈，则所济有限，而死亡者多矣。独言邻朋，举小见大也。水旱灾荒，原从悭贪鄙吝所致，盖众业所感也。若用其心于赈济，则未来之饥荒亦免矣。◎经云，人寿三十岁时，有饥馑灾至。凡七年七月七日夜无雨，大地寸草不生，白骨遍野。尽阎浮提，所存不过万人，留之以为当来人种。◎婆沙论云，人若能以一抟之食，发大悲心，布施饿者，于当来世，决不遇饥馑之灾。此种救荒，尤属泯然无迹。

【白话】[发明]救济饥荒的策略，有施行于灾荒已形成时的，也有施行于灾荒尚未形成时的。譬如请求减免赋税，截留漕米，劝募设置施粥之处，严禁籴粮屯积之商，此是施行于灾荒已形成之时。开挖河流渠道，高筑堤岸，鼓励百姓从事农业生产并节俭资源，储备粮食使民众富裕，招募农民开垦荒田，严禁在河流中设置栅栏捕鱼及宰杀耕牛，此是施行于灾荒尚未形成之时。在未发生饥荒之前就设法救济，则耗费的财物少而救济的范围广，百姓有营生之事可做，官府也不短缺赋税。若等到饥荒已形成，灾民流亡而饿死的人到处都是，而后才提议减免赋税、赈济百姓，则所济有限，而死亡者很多了。这里只说邻朋，是举小见大。水旱灾荒，原是从悭贪鄙吝所致，也是众业所招感。若能怀着仁民爱众之心来赈济饥荒，则将来之饥荒也免了。◎据佛经上说：“人寿三十岁时，有饥馑灾至。凡七年七月七日夜无雨，大地寸草不生，白骨遍野。尽阎浮提，所存不过万人，留之以为当来人种。”◎《婆沙论》上说：“人若能以一抟之食，发大悲心，布施饿者，于当来世，决不遇饥馑之灾。”此种救荒之法，更是完全不留痕迹。

**▼下附征事五则**

因荒酿祸（出自《隋书》）

【原文】隋末，马邑大饥。太守王仁恭，坚闭仓廒，不务赈济。刘武周宣言曰，今百姓饥荒，僵尸载道，王君如此坐视，岂是民之父母。因椎牛誓众曰，吾辈不能甘心待死，官仓之粟，皆百姓脂膏，公等可随吾取之，以延旦夕。众许诺，乃谋杀仁恭，开仓赈济。由是远近邻邑，无不响应。［按］武周之意，不过欲号召饥民，借以倡乱耳。然酿成之者，皆仁恭也。昔赵清献，知越州，适吴越大旱，公不待民饥，早为规画，抚循倍至，而后民情为之帖然。彼全躯保妻子之臣，乌足语此。

【白话】隋朝末年，山西马邑遭遇大饥荒，太守王仁恭紧闭粮仓，不肯赈济百姓。刘武周扬言，如今百姓闹饥荒，饿死之尸体在道路随处可见，姓王的如此坐视不管，哪还算父母官。因椎牛歃血，聚众盟誓说：“我们不能甘心等着饿死，官仓的粮食，都是百姓之血汗，你们可跟随我前往取粮，以延续生命于早晚。”众人表示赞同，于是合谋杀死王仁恭，打开粮仓赈济百姓。由此远近相邻之县，无不响应。［按］刘武周之本意，不过是要号召饥民，借王仁恭不肯赈济来造反作乱罢了。然而酿成杀身之祸的，都是王仁恭自己招惹的。北宋赵清献（赵抃）任越州（今浙江绍兴）知府时，恰逢吴越地区大旱，赵公不等百姓受饥，早就规划妥善，对灾民安抚体恤，关怀备至，所以民心都很安定。那些只顾保全自身及妻子之臣，实在不值一提。

增价免饥（出自《荒政备览》）

【原文】宋范文正公，知杭州，适岁荒，斗粟至百二十文，民甚患之。公反增至一百八十，且多出榜文，备述本州粟少，不惜重价收籴，遍处传播，同列不知所为。越数日，四方之商贾争至，米遂不贱而自贱，民甚赖之。［按］此亦凶岁大兴工役，修造佛宇桥梁之意也。人第知年谷不登，息工罢役耳，岂知小民一无所事，适所以速之死乎。惟工役一兴，则富室之钱谷，隐然散布小民之家。无损于富户，有益于贫民矣。

【白话】北宋范文正公任杭州知府时，恰逢年岁饥荒，一斗米卖到一百二十文钱，百姓日子过得十分艰难。文正公反而增高价格至一斗米一百八十文钱，并且贴出许多榜文，详细说明本州粮食缺乏，不惜用高价收籴。此消息到处传播，同僚们都不知他为何如此做。几天后，远近之米商都争着将粮食运到杭州，结果米一多，米价自然而然地降低了。百姓依靠这一招度过了饥荒。［按］此也是灾荒年岁大兴土木、修建寺宇、建筑桥梁之意。人们只知收成不好的年头，当停止各种修建。哪知百姓一旦无事可做，只会死得更快。只要土木工程一兴，则富豪家之钱粮，就不知不觉地分散到了百姓之家。无损于富户，有益于贫民。

种豆代谷（出自《文献通考》）

【原文】宋程珦（xiàng），知徐州，久雨谷坏。珦度水涸时，耕种无及，乃募富家，得豆数千石，贷民使布水田中。水未尽涸，而甲已坼矣〖甲坼（chè），草木种子外皮开裂而萌芽〗。是年谷虽未登，而民不至饥者，皆豆之惠也。［按］尝阅四友斋丛说，载一备荒之策。谓当取各府州县赃罚银两，尽数籴谷。其犯军流以下者，许其以谷赎罪。若一处遇水旱之灾，听其于无灾处，通融借贷，候来年丰熟补还。则百姓可免流亡，朝廷可无顾虑。此种善政，正当急急举行，唯愿好善者告之当事耳。

【白话】宋朝程珦任徐州知府时，因多日下雨，许多谷苗都淹坏了。程珦考虑到，若等水干再耕种，就来不及了。因而向富有人家征购几千石豆种，贷给农民，让他们播种于水田中。水还没有完全干，而豆子已脱皮发芽。这一年，谷子虽收成不好，而百姓不至于挨饿，都是沾了种豆之恩惠。［按］曾读《四友斋丛说》，其中记载一篇防备饥荒的文章，建议当取各府、州、县的赃银罚金，全部用来籴谷子。犯了充军、流放以下罪的，允许其用谷子来赎罪。若一处遇到了水旱之灾，可以向无灾处，通融借贷，待来年粮食丰熟时再补还。这样百姓就可免流亡之苦，朝廷可无后顾之忧。此种善政，正应早日施行，唯愿好善者转告各地当政者。

抗疏救辽（出自《琐闱管见》）

【原文】嘉靖末，辽阳大饥，军民相食。兵部侍郎王某，疏请赈饥。议将二万石粟，陆运至山海关。解费之银，每万计八千两，地方深以为苦。时昆山许伯云为给事，谓辽人命在旦夕，若用陆运，则旷日而骚扰，不如暂弛海禁，用漕艘沿海以往，则可扬帆速至。于是抗疏极言，且谓海运倘有疏虞，请以一家为质，而后朝廷始从其请。于是将原议漕石，并天津仓粮，共添至十余万石，星夜航海赴辽，辽人欢呼动地，全活甚多。至今其地，犹庙祠焉。［按］以痛哭流涕之诚，而救蹈汤赴火之急，宜其片牍甫陈，而恩膏随播也。卓哉许君。其泽溥已。

【白话】明朝嘉靖末年，辽阳遭遇大饥荒，当地军民竟发生人吃人之事。兵部侍郎王某，上疏请求赈济饥荒，提议将二万石粮食，由陆路运到山海关。押送之费用，每万石就得付八千两银子，地方官员深感为难。当时昆山许伯云，任给事官，他认为辽阳百姓命在旦夕，若用陆路运输，不仅拖延时日，并且一路骚扰百姓，不如暂时松驰海禁，用运粮船由海路运往辽阳，就可扬帆速至。于是上疏极力陈说利弊，并且说海运倘若有失，愿意用他全家人之性命作担保，而后朝廷才听从他的请求。于是将原来准备之粮，及天津仓库之粮，一共增加到十多万石，星夜航海运往辽阳。辽阳百姓欢呼声惊天动地，性命得以保全的很多。至今辽阳还有供奉许伯云的祠堂。［按］以痛哭流涕之诚意，而救济如同蹈汤赴火之危难，理当其奏章刚陈述之时，就已为灾民播下恩泽了。难能可贵啊，许君的仁慈之心真是广大！

自讳其德（出自《周子愉笔记》）

【原文】明崇祯时，常熟进士蒋畹仙，偶寓昆山同年周明远家。是年大荒，夫妻父子不能相顾。时有郭姓者，将卖其妻，而碍手中所抱之子，既而曰，各自逃生矣。遂置其子于道旁。蒋公恻然曰，奈何以口腹故，顷刻离散一家。问需钱几何。曰，一十五千。蒋立凑囊资，止可十千，复向明远贷五千以足其数。明远曰，世间善事，当与人同，君不耻独为君子耶。亦捐五千赠之。妻得不卖，子亦保全。后其人薄有家业，率子叩谢。蒋公不令至前，且讳言其事。［按］明远公，即子愉弟之祖也，与蒋先生最称莫逆。余见子愉弟，书蒋氏三代之懿行甚悉，因摘录数条，列于篇末百福骈臻三语下，兹不多述。

【白话】明朝崇祯年间，常熟进士蒋畹仙，偶然寄住昆山同榜登科的周明远家。这年大饥荒，以致夫妇、父子都不能相互照顾。当时有位姓郭的，将要卖其妻，只因其妻手中抱着孩子卖不出去，姓郭的犹豫了一下说：“各自逃生去吧。”就把孩子丢弃于路边。蒋公见此情形，很不忍心地说：“怎可因为要填饱肚子，顷刻之间使一家人离散了？”便问其目前济急大概需多少钱？郭回答说：“一十五千。”蒋公立即倾其所有，才够十千，又向周明远借五千，以凑足其数目。明远说：“世间善事，当大家同做，你不会为了顾全体面而想独自为君子吧？”也捐了五千赠给姓郭的。因而郭得以不卖妻，孩子也保全了。后来，郭家境遇稍好些，领着儿子上门叩头拜谢。蒋公不让其来，并且一直隐瞒此事。［按］明远公，即周子愉的祖父，与蒋先生交谊深厚。我见到周子愉记蒋家三代之种种善行很详细，因此摘录几条，列在篇末百福骈臻三语之下，此不多述。

斗称须要公平，不可轻出重入

【原文】［发明］不用手，不用口，偏要用称与斗。以手与口，皆有心。有心，即有我，不若斗称之无我而公平也。公平，则当轻而轻，当重而重，忘乎其为出入矣。虞帝巡方，必同度量。周王肇位，首察权衡。非公平之是尚，而不可轻重于其间乎。◎言斗，则升与斛在其中。言称，则丈与尺在其中。言轻重，则多寡，大小，长短，精粗，皆在其中矣。◎斗称公平，不当徒求之斗称，须从方寸间，日以公平自矢。到功夫纯熟，度量宽宏，则或施于斗，或施于称，自无不公平矣。

【白话】［发明］不用手，不用口，偏偏要用秤与斗。因为手和口，都由心所役使。有心，便有私我，不像斗、秤之无有人我而公平。公平，则该轻就轻，该重就重，不存在出入之别。当年虞舜巡游四方，必定要使各地度量统一。周文王即位，首先审察权衡（秤锤与秤杆）是否标准。此岂不是倡导崇尚公平，不可在称量间随意减轻或加重吗？◎说斗，则升斛即在其中。言秤，则丈尺也在其中。论轻重，则多少、大小、长短、粗细，都包括在内了。◎斗秤公平，不仅在斗秤上要求公平，须从内心深处，时时保持公平正直。到了功夫纯熟时，度量宽宏，无论用斗，或者用秤，自无不公平了。

**▼下附征事三则**

遭谴不悟（出自《文昌化书》）

【原文】帝君曰，蜀郡之民多机变，巧于求利。东郭黎永正，本工轮舆，厌其作重而货迟，乃改业治斗斛，寻又治权衡。逾年，人有以深斗重称为嘱者，倍取其值而与之。又能作空中接丝之称，折底隆梁之斗。其术愈精，其用愈广，其孽愈重。予乃遣里域神段彦，于其梦中挞之，寤而未悔。复使其两目废明。年未四十，妻弃而他之，二子生而亦盲，苦态万状。然彼舍此，别无生理，于是以手代目，揣摩广狭，臆度长短，以应人求。左手五指，朝伤暮残，脓血甫干，寻复被苦，至于指节零落，不能执持。然后行乞于市，自道其罪，三年而死。二子亦相继饿殍。由是用其斗称者少戢焉。［按］绍兴有人，僦居苏郡，巧作烊银罐偷银。康熙丙子年七月初三日，正作此器，忽有人揭去其顶上之屋瓦，彼伸手掩之，雷忽劈去其半臂。身虽未死，然不能举一物。故器用之稍涉于欺者，皆有干于造物者也。

【白话】文昌帝君说：“成都之民多有心计，巧于求利。城东黎永正，本来是造车的，他嫌造车活重且卖得慢，就改为作斗、斛，不久又作秤。一年后，有人嘱咐他做深斗重秤，加倍给他钱。他还能做空中接丝之秤，和折底隆梁之斗。其手艺越精，使用的奸商就越多，他所造的罪孽也越重。我派遣里域神段彦，在其睡梦中鞭打他。他醒后仍不悔改。又使他双目失明。年纪未满四十，妻子弃离他，与人私奔，两个儿子生来即瞎眼，备受诸苦。然而他除做斗秤外，别无生存之路。于是用手代替眼睛，揣摩斗的大小，臆测秤的长短，以满足奸商的需求。左手五指，早伤暮残，脓血刚干，又被伤破。以至于手指节七零八落，任何东西都不能拿了。后来只得沿街乞讨，自说己罪，三年而死。两个儿子也相继饿死。从此使用他所做的斗秤的人也稍稍收敛了些。”［按］清朝浙江绍兴有个人，在苏州租房居住，他巧于把银子烊成各种容器，在制作过程中偷人银子。康熙丙子年七月初三，他正在制作银器，忽然有人揭去其屋顶上之瓦，他伸手去遮掩，雷忽然劈去其半只胳臂。身虽没死，但从此不能举任何一物。所以器物用具只要稍一涉及欺骗的，都会干犯造物者所忌。

作牛示罚（出自《冥报拾遗》）

【原文】唐雍州万年县元某，妻谢氏，有女嫁回龙村人来阿照。谢氏亡于永徽之末，龙朔元年八月，托梦于女曰，我生时作小斗酤酒，取值太多，今坐此罪，于北山下人家作牛。近又卖于法界寺旁夏侯师家耕田，非常辛苦，幸赎我出。女寤，泣告其夫。次年正月，适有法界寺尼至，访知其详。乃备价，至其家赎之。牛见女遂泣，女尽心豢养。京师王侯妃媵（yìng）闻其事，召去见之，赐以钱帛。［按］小斗与人，市井常态，而受罚遂至于此。然则今之采取奸利，及强买人物者，盖亦危矣。

【白话】唐朝雍州（今陕西）万年县元某，其妻谢氏，他们有个女儿嫁给回龙村村民来阿照。谢氏死于唐高宗永徽末年。龙朔元年八月，她托梦给女儿说：“我在世时用小斗卖酒，赚取昧良心钱太多，今因此罪，转世在北山下给人家作牛。最近又卖给法界寺旁边的夏侯师家耕田，非常辛苦，望你能赎我出来。”女儿醒后，哭着告诉丈夫。第二年正月，恰逢有法界寺尼师来其家，她向尼师打听了详细情况后，就备了钱，到夏侯师家赎牛。牛一见女儿，便流眼泪。此后女儿尽心饲养此牛。京城王侯家的王妃及侍妾听闻此事，召谢氏女儿牵其牛去给她们看，赐给其钱物。［按］利用不标准的斗秤与人做买卖，此是生意人常有之市侩常态，而受到的惩罚竟是如此可怕。那么今人非法奸取暴利，及恃强买人之物的，将来之报应也就更可怕了。

干蛊裕后（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明扬州有富人，开南货店，临终时，以一称付子，曰，此吾起家物也。问之，曰，称乃乌木合成，中藏水银。称出，则注水银于头，人见以为重，而不知反轻。称入，则注水银于尾，人见以为轻，而不知反重。是以富耳。子心讶之而不敢言。父死，即将此称烧毁，烟中有物上升，如龙蛇状。未几，二子皆死。因叹天道无知，因果颠倒。一日梦至一所，有官府坐堂上，谕之曰，汝父命合富耳，不系乎称。上帝正以其用心不公，故遣破耗二星，以败汝家，家败之后，当继以火。今尔能盖父之愆，作事公平，故特将二星取回，将以贤子，光尔之后。但当力行善事，毋得怨尤。觉而大悟，为善益坚。后果生二子，皆成进士〖干蛊，指匡正父辈的过失〗。［按］吉凶之理，相为倚伏，但非肉眼所能知耳，而果报则纤毫不爽也。昔姑苏尹某，工于刀笔，其门如市。后生一子，貌甚秀，颖悟绝伦。因自悔前非，不写状词。未几，子忽双瞽。尹大恚恨，复代人写。不一年，子目复明。于是遂谓天道无知，绝不信福善祸淫之理矣。其子名明廷，中顺治己丑进士。不数载，因赴任，中途遇乱兵，全家被害，无一存者。

【白话】明朝扬州有个富人，开南货店，临终时将一杆秤交给儿子，说：“此是我发家致富之物。”儿子问原因。他说：“此秤是用乌木合成的，中间藏着水银。称出货物时，则水银注于秤头，买的人见了以为重，而不知反倒轻了。称进货物时，则水银注于秤尾，卖的人见了以为轻，却不知反而重了。我就是靠这杆秤致富的。”儿子听了心里很惊讶，却不敢说什么。父亲死后，儿子即将此秤烧毁，却见火烟中有东西向上升腾，宛如龙蛇形状。没多久，富商的两个孙子都相继死了。因此，富人之子就感叹天道无知，因果颠倒。有一天，他梦至一处，有官府坐在堂上，开导他说：“你父亲命中注定应当富裕，与秤无关。上帝正因为他用心不公平，所以派遣破星和耗星投生你家，准备破败你家的家业，家败之后，接着就遭火灾。现今你能匡正你父之过愆，作事公平，所以特将破星和耗星收回，将赐你贤子，以光耀你之后。你但当力行善事，不可怨天尤人。”他醒来后，彻底明白了，从此行善之信心更加坚定。后来果然生两子，都考中进士。［按］福祸吉凶之理，原是相互倚伏，并非凡夫肉眼所能预知，而因果报应却是丝毫不差。从前苏州有个尹某，擅长替人写状词，出入其家门之人像赶集市一样多。后来生一个儿子，不仅面貌清秀，而且聪明无比。尹某因此后悔以前不该做缺德之事，从此不再写状词。可是不久，其子忽然双眼都瞎了，尹某心中很怨恨，又开始代人写状纸。不到一年，儿子的眼睛竟复明了。于是，他认为天道无知，绝不信上天会赐福给善人，降祸给恶人之理。其子名叫明廷，顺治己丑年考中进士。不几年，因赴任做官，在途中遇到乱兵，全家被害，没有一个幸存的。

奴婢待之宽恕，岂宜备责苛求

【原文】［发明］君不见卖奴婢时，母子相别之情形乎。慈母肝肠寸裂，出于万不得已。于是挥涕而嘱之曰，父母贫，累汝矣。勉之哉，善事家主。主若呼汝高声应，主若教汝侧耳听，同辈之中无争竞。汝身肌肤是我肉，当年珍爱如珠玉，不想今朝离别如此速，我若有钱定把儿身赎。从今且自爱，无或遭鞭扑。叮咛犹未已，两下皆大哭。痛哉。此种情形也。念及于此，方矜恤之不暇，忍备责苛求乎。◎经言，一切世人，视其奴仆，当有五事。一者，先周知其饥渴寒暑，然后驱使。二者，有病当为疗治。三者，不得妄用鞭挞。当问虚实，然后责治，可恕者恕，不可恕者，训治之。四者，若有纤小私财，不得夺之。五者，给与物件，当用平等，勿得偏曲。◎天下至愚至苦者，奴婢也。惟其愚，故赋性健忘，七颠八倒。惟其苦，故面目可憎，语言无味。且其出言粗率，往往唐突主人，而又自以为是，纷纷强辩不已。凡此皆自取鞭扑之道也。然以如是之人，而必欲备责苛求，则主人亦欠聪明，亦少度量矣。惟愿仁人长者，宽之恕之，常作自己之儿女想。当笞挞者，且加呵责。当呵责者，且作劝勉。则自己之精神不费，奴仆之肢体不伤。不特享现在之令名，且可作将来之家法矣。

【白话】[发明]君没有见过贫苦人家卖奴婢时，母子相别离之情形吧。慈母心痛得肝肠寸裂，但又出于万不得已。于是挥泪而叮嘱孩子说：“父母贫穷，连累你了，你可要勉力尽心，好好服侍主人。主人若呼唤你，你就大声回应。主人若教导你，你就侧耳倾听。在同辈当中不要争强好胜。你身上的肌肤都是我的肉，当年珍爱如珠玉，想不到今天离别如此迅速。我若有了钱，一定把你赎回来。从今而后，你要自己爱惜自己，不要惹事生非遭主人鞭打。”叮咛之语还未说完，母子都大哭。此情此景，多么令人伤痛！念及于此，正该怜悯同情还来不及，哪还忍心责备苛求呢？◎佛经上说：“一切世人，视其奴仆，当有五事。一者，先周知其饥渴寒暑，然后驱使。二者，有病当为疗治。三者，不得妄用鞭挞。当问虚实，然后责治，可恕者恕，不可恕者，训治之。四者，若有纤小私财，不得夺之。五者，给与物件，当用平等，勿得偏曲。”◎天下最愚昧、最穷苦的就是奴婢了。正因其愚昧，所以禀性健忘，做事常七颠八倒。正因其穷苦，所以面目可憎，语言无味。且说话粗率，往往冲撞主人，而又自以为是，傻乎乎的强辩不休。大凡这些都是自取鞭打之原因。然而即便是如此之人，却一定要责备苛求，那么其主人也欠聪明，少度量了。唯愿仁人长者，尽量宽恕他们，常将其当作自己之儿女想。原本当鞭打的，斥责一番就够了。原当斥责的，劝勉一番就行了。则自己不费精神，奴仆之身体也不受伤害。不但享现世之好名声，且可作为将来之家法。

**▼下附征事四则**

死无奴婢（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北齐仕人梁某，家甚富，将死，告妻子曰，吾生平所爱奴马，必以为殉。及死，家人以囊盛土压奴杀之，马犹未杀。至第四日，奴忽苏曰，死至冥府，在门外经一宿。明旦，见亡主枷锁而入，谓余曰，我谓死后得用奴婢，故遗言唤汝。不图今日各自受苦，全不相关，当白官放汝。言毕而入。奴从屏外窥之，见官问守卫人曰，昨压脂多少。对曰，八斗。官曰，可押去，速压一石六斗来。主被牵出，竟不能言。明日见主人有喜色。官曰，得脂乎。对曰，不得。官问故，对曰，彼家请僧礼诵，每闻经呗声，铁梁辄断，故不得耳。主因白官放奴，且寄语家人曰，赖汝等追福，获免大苦，然犹未能尽脱，更为吾多造经像，庶可免也。自今以后，切莫杀生设祭，不惟不得食，徒然增罪苦。［按］身后之不得复认奴婢，犹罢官后之不得复用衙役。为其诵经，则能获福。为其杀生，则能致祸，理固然耳。

【白话】南北朝北齐有个姓梁的官员，家很富有，将死时，告诉妻儿说：“我生平所喜爱的奴仆和骏马，一定要用来为我殉葬。”待其死，家人用口袋装满土压在奴仆身上，让他憋气致死。马还没有杀。到第四天，奴仆忽然苏醒过来说：“我死后到地府，在门外过了一夜。第二天早上，见到死去的家主戴着枷锁走来，对我说：‘我原以为死后还可用奴婢的，所以留下遗嘱让你一起来。想不到今天各自受苦，毫不相关。我当请求阴间官员，放你回去。’说完即进去了。我从屏风外向里面窥视，见阴官问守卫人说：‘昨天压出多少油脂。’答说：‘八斗。’阴官说：‘将此姓梁的押下去，快点再压一石六斗来。’主人被牵出去，竟连话也不能说。又过了一天，见主人脸有喜色。阴官问守卫人说：‘得到油脂了吗？’答说：‘没有。’阴官问什么原故。答说：‘他家请僧人礼诵佛经，每当听到诵经唱赞之声，铁梁就断了，所以没有得到油脂。’主人趁此机会赶紧请求阴官放我回阳，并让我捎话给家人说：‘幸亏你们请僧人诵经为我超荐，才得以免除大苦，但还未能完全脱苦，请更为我多印佛经、塑造佛像，大概才可免除。从今以后，切莫杀生祭祀，不但不得食，还徒然增加罪苦。’”［按］此身死后，不得再使唤奴婢，如同罢官之后，不得再支使衙门役吏一样。为亡者诵经念佛回向，则可得福。为其杀生设祭，只能招致祸殃。此是必然之理。

小奴为祟（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洪州司马王简易，得腹疾，中有一块，随气上下。既绝复苏，谓其妻曰，吾到冥司，为小奴所讼，因吾约束太过，以至陨命耳。今腹中块，即小奴也。查簿，尚有五年阳寿，故得放回。妻曰，小奴何敢如是。简易曰，世间有贵贱，冥府则一也。越五年，果以块发而逝。［按］尊卑贵贱，犹之南北东西。夫妻父子，不过暂时名目，初非究竟称谓。东邻以吾为西，就东邻言耳。若西邻，则以为东矣。父以吾为子，就父观之耳。若子观，则以为父矣。黄泉路，既不闻绕膝儿孙，则鬼门关，岂尚有随身仆婢乎。

【白话】洪州（今江西南昌）司马王简易，得了腹痛，腹中有一硬块，随着呼吸忽上忽下，让他痛得昏厥过去，又苏醒过来，对其妻说：“我刚才到阴间地府，被小奴所告，因我管束太严，以至使小奴丧命。如今腹中之硬块，即是小奴在作祟。阴官一查生死簿，说我还有五年阳寿，所以把我放回了。”其妻说：“小奴怎敢如此放肆。”王简易说：“世间有贵贱之分，而阴间是平等的。”过了五年，王简易果然因腹中硬块发作而死。［按］尊卑贵贱，犹如东西南北一样。夫妻父子，只不过是暂时名目，原本就不是究竟称谓。就像东边的邻居把我家当作西，此是就东边邻居而言。若是西边的邻居，就以我家为东了。父亲以我为儿子，是站在父亲的角度看的。若在我儿子的角度看，我又是父亲了。黄泉路上，既无有绕膝之儿孙。鬼门关前，又岂能有随身之奴婢？

难忍能忍（出自《劝惩集》）

【原文】明司徒马森，父年四十，始得子，方五岁，眉目如画，爱之若宝。一日婢偶抱出门，失手跌伤左额而死。封翁见之，即呼婢奔窜，自抱死儿入。妇惊痛，撞封翁倒者数四。寻婢挞之，去矣。婢走匿母家，言其故，父母俱感泣，日夜祝天，愿公早生贵子。次年遂生森，左额赤痕宛然。［按］婢媵之过，孰有大于杀其子者。宽婢之罪，孰有大于纵其去者。杀吾暮年所得之令子，而反纵其逃匿，使吾并失此婢。此种设心，其子纵不当为司徒，其父已代为植福矣。然则为子女鞭挞奴婢者，不适所以折其福寿乎。

【白话】明朝司徒马森，其父年满四十，才得一子。五岁时，长得眉清目秀，全家爱之如宝。一天，婢女偶然抱其出门，失手跌伤孩子左额而死。孩子的父亲封翁见了，赶紧让婢女快逃，自己抱着死孩子进门。他的夫人震惊悲痛不已，把他撞倒在地好多次，定要找到婢女，非打死她不可。婢女逃回父母家里藏起来，向父母说了实情，其父母被感动哭泣，日夜焚香对天祷祝，祈愿恩公早生贵子。第二年，主人遂生下马森，左额头那道血红的痕迹还宛然犹在。［按］婢媵之过，没有比杀主人孩子更严重的。宽恕婢女之罪，没有比释放其逃匿更宽大了。杀了我晚年才得之贵子，而反纵容其逃走躲藏，使我同时也失此婢女。此种存心，其子纵使命中不当为司徒，其父也已代为其种植福田了。那么，因子女的原因而鞭打奴婢的，不恰恰是在减损子女之福寿么？

悍妇产蛇（出自《先大人笔记》）

【原文】崇祯初，嘉定有耿卖面者，其妇素悍，凌虐女婢，甚为不堪。庚辰年春，怀妊将产，两日不下。有王姓收生妪，最能（此下原缺二十一行，每行二十字）……下浇风，独有太仓，昆山，嘉定，崇明，松江几处，有子孙军之说。一经投靠，便如叛逆之人没入功臣家为奴婢，永不出头。不唯世其为仆，且复例之以军，使其后人，永不得为良家子女，何其酷也。独不思为家主者，现受父母重恩，犹不能及身孝养。今为仆者，不过得此些须身价，直欲使其与天同休。岂不上干天地之和，幽触鬼神之怒乎。◎夫人虽有良贱，所生子女，一般珍惜。独到有名分之家，则其婚其嫁，总不自由。或女貌有姿色，而家主强逼之以通房。或主母有妒心，而牙妪逢迎之以远卖。致使抱愤抱惭，含冤莫诉，其存其没，家莫闻知。此有子女之惨也。设或家富无子，则一生苦撑财产，家主如同籍没，公然据为己有。甚至家人之女婿，略有赀蓄，便谓伊岳是我家奴，从此借端索诈，而世仆之祸，延及外姓矣。又不特此也，有世仆，即有冒认世仆者。目睹土豪势宦，窥见懦弱之民有产业田房，或艳妻艾女，即统仆驾船，如擒盗一般，劈空锁归，送官惩治。诬其叛主弑主，且出远年之伪契，以实之。由是吏徇嘱托，官通情面，见此题目甚大，遂谓名分攸关，竟断伪契为真，叛主是实。使茕茕懦弱之人，有屈难伸，无门可诉。尔乃量其家计，逼以赎身。可怜无知赤子，惟恐留毒在后，多方揭债典衣，仰人说合。岂知收银既讫，究竟不还其券，但付执照一纸。于是从前之伪契，得此执照而反真，冒认之虚词，有此赎身而无辨矣。果然不隔三年五年，仍旧唤之服役。此时若竟听其自然，恐曩日之金钱枉费。将欲顾恤体面，则家中之囊括已空。甚有一诈再诈，直至孑然一身而后止者。此真衣冠之大盗，名教之虎狼。止因未除世仆之刁风，所以生此无穷之贻累。夫卖一两而赎一两，在彼一生之屈节，已付东流。若出一倍而索数倍，在我片念之贪婪，殊伤天理。奈何同此钱财，家主用以买仆，则三两五两重于泰山。奴隶用以赎身，纵累百盈千，轻如草芥乎。伏愿当代仁人君子大发慈心，鸣诸当道，谕以私属不得称军，仆人不当以世，凡系投靠之人，总以及身而止。且饬婚嫁者不得收其财礼，赎身者不许过其原银。倘以上世之叛仆为词，即以现今之索诈而论。取遵依于各属，勒碑石于通衢。不唯使千万家之祖父，可以无累于后人。千万家之子孙，可以不尤其祖父。且可使千万家之良善，可免劈空诬陷之灾。千万家之女郎，可免强暴失身之辱。从此大姓之子孙，各各安分自守，不萌邪僻之念，不取非义之财。所以培植其宗祧者，不更厚乎。

【白话】明朝崇祯初年，嘉定有个姓耿的人，以卖面为营生，其妇一向很凶悍，欺凌虐待婢女，使人不堪忍受。庚辰年春天，她怀孕即将生产，两天都生不下来。有个姓王的接生婆，最能(此下原缺二十一行，每行二十字)……时下社会风气很浮薄，唯独有太仓、昆山、嘉定、崇明、松江这几处，还保留有子孙军之说。一经投靠，便如犯了叛逆罪之人，发配到有功之臣家里当奴婢，永远出不了头。不但终身为奴仆，并且又按例列为充军一类，使其后人永远不得成为良家子女，此是多么残酷。作为主人为何就不想一想，自己现在享受父母重恩，都不能亲身孝养父母一辈子。今为奴仆的，不过只得了主人些许卖身钱，就要让他们永远当奴仆，难道不怕上犯天地之和气，下触幽冥鬼神之愤怒！◎人虽有良贱之别，而所生子女，都是同样爱惜。唯独穷人之子女到了有地位的家庭为奴婢，其谈婚论嫁，总不自由。或者因女孩长得好看，而主人就强逼她通房。或遇主母有妒心，而媒婆逢迎主母，把她卖到远方，致使其满腔愤恨惭愧，虽有天大冤屈也无处申诉。是生是死，家人完全不得而知。此是穷苦人家子女的悲惨命运。若是奴仆家里稍富而没有子女，则一生辛苦挣来之积蓄，家主如同官府般没收，公然据为己有。甚至于奴仆家之女婿，稍微有点积蓄，家主便认为他岳父是我家奴仆，从此以种种借口敲诈勒索。而世仆之祸，竟拖累外姓。又不仅如此，有世仆，还有冒认世仆的。曾目睹一些土豪、有权势的官僚，窥见某个懦弱之民有产业、田地、房子，或有美艳之妻、姣好之女，就率领仆人驾船，如同抓强盗一般，突然将他锁起来带回家，送到官府惩治，诬告其叛逆主人或杀害主人，并且掏出多年以前的伪造契书来证实。因此，官吏徇私受嘱托，官府为顾全豪强情面，见此罪名很大，便说是牵涉到尊卑名分，竟不分皂白决断伪契为真，叛逆主人是实情。致使无依无靠的懦弱之人，有屈难伸，无门可诉。豪强们遂估量受冤人之家产，逼他们以此来赎身。可怜那些不通世故的老实人，惟恐日后受到毒害，便赶紧到处借债，典当衣物，请人说合。哪知官府银两既收，却根本不还其券书，只付给他一张凭证。于是从前之伪契，因此凭证，反将诬告之罪名倒成真实了。冒认世仆之虚假说词，因此赎身凭证，就更分辨不清了。果然不出三年五年，仍旧传唤他服役。此时受害人若听其自然，恐怕以前之钱财就白费了。将要顾惜体面，但家中之财产已被搜刮一空。甚至有一再欺诈，直至榨取到只剩他孑然一身才罢休。此真是衣冠中之强盗，礼教中之虎狼。只因朝廷没有废除世代为仆之刁蛮风气，所以产生此无穷后患。至于卖一两就得用一两来赎回，对奴仆来说，一生屈身侍奉已付之东流。若出一倍价钱而要索取数倍，在主人虽只是片刻贪婪之念，也十足伤天害理了。为何同样是钱财，主人用来买奴仆时，三两五两比泰山还重。奴隶用来赎身时，纵然成百上千，却轻如草芥。伏愿当代仁人君子大发慈悲心，申明当今执政之人，谕令私属家奴不得称为子孙军，仆人不应世代为仆。凡属投靠主人之奴仆，总以自己一身而止。并且饬令奴仆婚嫁时，不得收取他们的财物礼品，赎身之钱不得超过当时卖身之钱。倘若藉口他们是上世叛逆之奴仆，就按现今之勒索诈骗论处。希望各地部属都得遵守，刻石立碑于四通八达之要道。不仅使千万家之祖父，可以不再牵累后人；千万家之子孙，可以不再埋怨其祖父。且使千万家之良善百姓，可免受凭空诬陷之灾祸；千万家之女子，可免受强暴失身之耻辱。从此，也使那些豪强人家之子孙，各自安分守己，不萌生邪僻之念头，不勒索非义之钱财。以此来培植其家族世系，不更能增益厚福么？

**《文昌帝君阴骘文广义节录·卷上》终**

附录

禁淫书（节录自《家庭宝筏》）

【原文】颜光衷曰，刻淫书，诱荡子，杀人不见血。有圣人者出，急应收毁一切淫污邪书及书板，有翻刻者处以极刑，比于五逆，罪在不赦。庶乎风俗醇而士习可正也。

袁了凡曰，取淫秽邪书恶状及谤语焚化者，得子孙忠节孝义报。好阅淫词小说，将此等淫秽书与圣贤书并储者，得子孙淫佚报。翻印淫词小说恶状贩卖射利者，得子孙娼优下贱报。

毕效良曰，淫书淫画，实杀人之利刃。惟愿青年子弟，闺阁少女，一遇此等杀人毒物，立即撕毁。遇若辈邪友，摈弃勿面。更宜互相警戒，勿蹈无形杀人之危机。我今九顿首于出版界著作界之前曰，谁无子弟，谁无妻女，而忍令其入黑暗，蹈死亡，断宗绝嗣乎。我又九顿首于各校长，各家长，各号经理先生之前曰，务各随时严行稽察，循循劝导，使各青年子女，出黑暗免死亡也。而其源则仍在于出版界著作界之好行其德也。倘采及刍荛，竟毁版而绝笔焉，吾知其子弟妻女，必为共和国之大伟人大阃范矣。倘谓淫书中寓有恶果报，阅者自能警惕也。试问何册淫书，不寓果报之说，何以只见阅者之沉沦陷溺乎。故我又拜手稽首于作艳情之著作家绘淫画之美术家之前曰，椽笔谋生，何求不得。何苦自留污点，自累盛名，引社会于黑暗，陷青年于死亡，所博者只蝇头之微利耳。阴骘因果之说，浅学每谓渺茫，然圣经贤传，二十四史，一一具载，况近贤见闻，记录甚多。以故丁福保先生，约略辑录，以为世劝。诸恶之中，淫为第一。生前暗中种种报应，死后灵魂必永受痛苦。凡我同胞，能不触目惊心耶。如得海內盛德长者，联合同志，开会集议，妥筹扫除淫书淫画方法，同时并将戒色尊生，敦品励耻等好书，广行流布，多方奖励，造福社会国家，实无限量。不禁馨香百叩以祷之。

【白话】颜光衷说：“撰写、流通淫书，诱导浪荡子弟，是杀人不见血。”希望有大德长者出来，赶快销毁世间所有淫书及书板，对翻印之人要处以死刑，如同五逆罪一样不可饶恕。这样才能使民风醇正，士人风气端正。

袁了凡说：“取淫秽邪书、恶状及诽谤正法之书焚烧的人，得子孙忠孝节义之善报。喜欢看淫秽小说，并将此类书与圣贤典籍放在一起的人，将得子孙邪淫放荡之恶报。翻印淫秽言词小说及恶状，且贩卖获利的，将得子孙下贱为娼妓之恶报。”

毕效良说：“淫书淫画，实在是杀人之利剑。”祈愿年轻子弟，闺阁少女，一见此等杀人毒物，立刻焚毁。遇见此类邪淫朋友，要与其断绝关系，不再来往。更要互相监督、警醒，不要掉进这个杀人不见血的祸患里。我今向出版界及作家们行九叩首大礼，恳请你们听我说：“谁没有子弟，谁没有妻女，怎能忍心让他们掉进黑暗、走向死亡、断子绝孙呢？”我再给各校长、家长、各经销商行九叩首大礼，恳请你们听我说：“大家一定要严格检查，严行管教，不厌其烦的劝导，让这些青年男女走出黑暗、免除死亡。而其源头仍在于出版界、作家们能积德行善，不写淫书。倘若采用我浅陋之见解，最终肯烧毁淫秽书版，不再撰写淫秽小说，我断定他的子弟肯定会成为祖国的栋梁之才，妻女会成为贤德之女。如果说淫书中也写有因果报应，其看书之人自然能够警惕。试问哪本淫书里没有因果报应之说，为何只见看书之人痴迷沉陷于淫书而无法自拔呢？”因此我再给写艳情书籍的作家、画淫画的美术家作揖磕头，请你们听我说：“既然能靠写作谋生，何愁没有生计？何苦给自己留下污点、自坏名节，把社会引向黑暗，毒害年轻人走向死亡呢？所为的仅是些许蝇头小利。阴德和因果之说，学识短浅之人总认为是虚妄没有凭据的。然而圣人经典、贤人传记、二十四史，一一都有详细记载，更何况近代圣贤见闻记录也很多。丁福保先生把这些事实，约略辑录出来劝化世人。诸多恶事之中，淫为第一。邪淫之人不仅生前暗中遭受种种报应，死后其灵魂必然永受痛苦。凡我同胞，怎能不触目惊心呢。若是全世界的大德长者，联合志同道合之士，开会讨论如何彻底扫除淫书淫画的方法，同时将戒色戒淫、爱惜身命、提升涵养、劝勉知耻等好书，大力发行流通推广，多方提倡，鼓励人们读诵，则造福社会国家的利益，将是不可限量。我不禁焚香百拜以祈祷淫书永绝？”

卷 下

印造经文

【原文】［发明］虽有嘉肴，弗食不知其美。虽有至道，弗学不知其善。天下最易失者人身，至难闻者佛法。如来不出世，则天上人间皆如长夜。不特庸流局于所见，即儒者亦囿于所闻。仰首观天，以为止此日月，而不知有微尘之刹土。以为厥初生民，始于盘古，不知旷劫以来，阅历无边劫数。天帝天仙，以为至尊无对矣。不知轮回六道，尚等凡夫。身死之后，以为形灭神消矣。不知一点灵光，生生不昧。父母眷属，身殁之后，遂谓无可如何，岂知得此法门，纵经千生万劫，自有酬偿之道。善士坎坷，恶人得志，即谓天道难凭，岂知宿业所招，纤毫未爽。大矣哉。如来之教典，真所谓渡海之慈航，幽途之宝炬，婴儿之乳母，而凶岁之稻粱也。宜阿难结集之时，梵王帝释皆执持幡盖，四大天王皆捧持高座之四足也。岂世间之书籍可仿佛其万一乎。印之造之，其容已乎。◎世尊于无量劫前，为求佛法，亡身舍命。有时为一句一偈，或捐王位，或弃妻子，无所不至。夫固以甘露法门，不能常有于世耳。世俗不知，往往轻视佛典，岂知二三千年后，欲求片纸只字，而不可得乎。法灭尽经云，法欲灭时，比丘所服袈裟，自然变白。况三藏教典乎（楞严经最先去，弥陀经最后去）。自此以后，当过八百八十万六千余年（前八百四十万六千余年，当在第九小劫内算。后四十万年，当在第十小劫内算），而后弥勒菩萨从兜率天宫，下生成佛，此间方有佛法（贤劫中第五佛）。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共四小劫，皆无有佛（人寿一减一增，为一小劫。每一小劫，计一千六百八十万年）。至第十五小劫，师子佛出世后，相继成佛者，共有九百九十三尊，可称最盛。而十六，十七，十八，十九四小劫又无有佛。迨二十小劫，楼至如来出世后（即韦驮菩萨），而后千佛之数方满，娑婆世界亦坏矣。自是以后，复经六十小劫（二十小劫世界坏，二十小劫世界空，又二十小劫，未来星宿劫之世界复成），方有日光如来出世（此未来星宿劫第一尊佛）。夫以佛法之难遇如此，吾辈幸生其际，岂可入宝山而空手乎。◎北俱卢洲，寿皆千岁，思衣得衣，思食得食，目不见愁忧之状，耳不闻争夺之声。较之唐虞三代〖指唐尧，虞舜和夏，商，周三代〗时，犹胜百千倍，自世俗观之，以为非常之盛世矣。然犹列于八难〖指不得遇佛，无法听闻佛法的八种障难〗之中者，以其但享痴福（宿生所修，止于痴福），不信三宝，不知出世之法耳（韦驮菩萨，不能感化此洲，故仅曰三洲感应）。吾是以读人其人，火其书之句〖语出韩愈原道〗，而不胜怜悯云。

【白话】[发明]虽有可口佳肴，若不品尝，便不知其滋味。虽有至善之道，若不修学，便不知其奥妙。天地之间，最易失去的是人身，最难听闻的是佛法。释迦如来若不出现于世间，天上人间，皆如漫漫长夜。不但才智平庸之人所见不多，就算是博学之鸿儒也所知有限。人们仰头观察天文，以为宇宙之中只有日月星辰罢了，却不知虚空之中有微尘数世界。以为地球上最初有人类是从盘古开始，殊不知久远劫以来已历经无边劫数。人们只道天帝天仙是最为尊高不过，不知天帝天仙也同样逃脱不了六道轮回，与凡夫没有区别。人们以为身死之后，形体既灭，识神也随之消散，不知人死之后一点灵光，仍然生生不昧。人们以为父母眷属身死之后，便无可奈何，哪知有幸得遇此微妙法门，纵使经过千生万劫，也自有酬偿之法。世间往往好人行善却命运坎坷，坏人为恶反能平步青云，有人就认为天道福善祸淫之法则难以依凭，岂知宿业所招感之善恶果报，丝毫都不会差错。伟大啊！如来所说之三藏教典，真可说是救渡苦海众生之慈航，照亮黑夜险途之光明宝炬，初生婴儿嗷嗷待哺之母乳，饥荒年岁之活命稻粮。理当阿难结集佛经之时，梵王帝释皆执持幡盖，四大天王为其捧持高座之四足。岂是世间任何书籍所能比得上万分之一？因此，印造流通佛经，不容止已啊。◎世尊于无量劫前，在因地时，为求得佛法，不惜牺牲性命。有时为了获得一句一偈，或放弃王位，或抛妻离子，可说是无所不舍。这是因为上妙的甘露法门，在世间不是随时都能遇到的。可是世俗之人不知佛经的珍贵，往往对佛教经典持轻视之态度。哪知再过二三千年之后，想要获得佛经上的片纸只字也不可能了。据《法灭尽经》上说：“法欲灭时，比丘所服袈裟，自然变白。”何况三藏教典呢（其中《楞严经》最先消失，《阿弥陀经》最后消失）？自此以后，要再经过八百八十万六千多年（前八百四十万六千多年，应该归入第九小劫中算。后四十万年，应归在第十小劫中算）之后，弥勒菩萨从兜率天宫，降生人间成佛，此世间才开始又有佛法（弥勒菩萨成佛是贤劫中的第五尊佛)。过此之后，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共四小劫中，都没有佛诞生世间（人的寿命一增一减，称为一小劫。每一小劫，计一千六百八十万年）。到第十五小劫，师子佛诞生人间之后，陆陆续续成佛的，共有九百九十三尊，可称是佛法最隆盛时期。此后，第十六、十七、十八、十九，共四小劫中，又没有佛诞生人间。到了第二十小劫，有楼至如来（即韦驮菩萨）降生世间成佛，贤劫千佛之数刚好圆满。同时，娑婆世界也崩坏了。自此之后，又须经历六十小劫（其中前二十小劫世界崩坏，中二十小劫世界不存在，后二十小劫，即未来星宿劫世界又再度形成），才有日光如来诞生世间（此是未来星宿劫的第一尊佛)。可见佛法是如此难遭难遇，我们很幸运生在有佛法之时期，怎能入宝山而空手归。◎北俱卢洲之人，寿命都达千岁以上。他们想穿什么衣服就有什么衣服，想吃什么美味就有得吃。从来没有忧愁苦闷，也没有争斗掠夺之事。比起中国古时唐尧、虞舜、夏、商、周时代，还要胜过百千倍。就世俗之眼光来看，以为那已是非常鼎盛清明之世界了，但以佛教之眼光来看，仍被列入八难之中。因为他们只知享受痴福（他们宿生所修的也不过是此种痴福而已），而不信三宝，不知有出离世间之妙法（韦驮菩萨因为不能感化此洲之人，所以仅称为三洲感应)。因此，当我读到韩愈《原道》中，僧侣还俗为民，烧毁佛经道书之文时，真是对他感到无限的怜悯！

法界等图



**▼下附征事三则**

龙求斋法

【原文】昔有园监，为王守园，池边得一美果，世所罕有，遂以送王。王敕园监，日日送来，若不尔者，罪之以死。园监大恐，呼天诉怨。池有龙王，化作人形，以金盘盛果，而慰之曰，尔等勿忧，可将此果献王。欲求一愿，往昔迦叶佛涅槃后（释迦如来以前之佛，人寿二万岁时出者），我与大王同受八关斋法。王受斋如法，过午不食，故今转世为王。我被人劝，过午竟食，以此堕于龙中。我今还欲得此斋法，广行劝化。王若速送来，我当拥护尔国。不然，吾当使汝土地淹没。而于此时，适当无佛法之候，何处复有八关斋法。王甚愁忧。时有大臣之父，语其子曰，吾家堂柱，常放光明，可剖视之。子如父言，得经二卷，一是十二因缘经，一是八关斋法，因献于王。王大欢喜，送与龙王。龙王遂与五百龙子共修斋法，其后命终，皆生忉利天上。

【白话】从前有个守园人，为国王守护果林花园。有一次在池边得到一枚甜美异常的果子，是世上罕见之物，便献给国王。国王吃了此美果之后，命令守园人每天都要送此果子来，若不如此，就要处以死罪。守园人非常害怕，不禁仰望苍天诉说其悲怨。此时水池中有一龙王，变化作人形，用金盘盛着那种果子，来到守园人身边，安慰他说：“你不必忧愁，可把此果子拿去献给大王。不过我有一心愿，请你代为向大王请求，过去迦叶佛涅槃之后（迦叶佛是释迦如来以前之佛，当人寿两万岁时降世），我曾与大王一起同受八关斋法。大王受斋戒之后，能如法受持过午不食，所以现在转世为国王。我因被人劝说，过了正午之后仍然吃饭，因此堕落于龙中。如今我还想得此斋法，以便普遍施行劝化。大王若能将此斋法早日传送于我，我当尽力拥护你们国家。不然，我就要淹没你们的国土。”可是此时，正处于世间没有佛法之时，哪里还有八关斋法呢。国王很忧愁。此时有一大臣之父，对他儿子说：“咱们家厅堂中的柱子，常放光明，你可剖开它，看看有什么东西。”大臣遵从父亲的话去做，得佛经两卷，一是《十二因缘经》，一是《八关斋法》。大臣便把佛经献给国王，国王非常欢喜，送给龙王。龙王即同其五百龙子共修八关斋法，后来命终，都生忉利天上。

八关斋法

一不杀生（凡有命者，皆不得杀。）

二不偷盗（物非己有，不与不取。）

三不淫欲（在家五戒，唯制邪淫。受八关日，正淫亦断。）

四不妄语（心口如一，了无虚妄。）

五不饮酒（酒能乱性，饮生诸过。）

六不著香花鬘，不香涂身（为除贪着，不严身首。）

七不歌舞倡伎，不往观听（自作，观听，妨乱道心。倡伎者，琴瑟箫管等。）

八不坐高广大床（恐起贪着，及纵恣故。）

九不非时食（非时而食，心易昏昧。）

前八名戒，后一名斋。关者，闭也。斋者，齐也。以前八戒，关闭诸恶。以后一斋，令神清志朗，正念昭彰也。不非时食者，谓日过中则不食也。此佛令在家人受出家戒，方便令种出世善根。以在家人既有妻室，不易断淫欲。各有职业，不易不非时食。故其期止一日一夜，谓从今朝受，至明日天明即满。欲数数持，当日日受。其余诸戒，皆以尽寿为期。唯此一戒，以一日一夜为期。倘能发菩提心，持得清净，尚能往生西方，何况生天。若不如法，则成虚名耳。受时，当请比丘于佛前说之。若无比丘，则便于佛前自陈受之，无佛对经亦可。若有比丘，不肯求授，自陈受者，便为慢法慢僧，其利益随其心而劣弱矣。无论未受戒，及已受五戒，及菩萨戒者，皆可受，以其属加行戒故。

写经脱苦（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唐龙朔三年，长安刘公信之岳母死。未几，其妻陈氏亦暴亡，见其母在石门内，备受苦楚，哀告其女曰，速为吾写法华经一部，庶可免罪。言讫，石门闭。陈氏随苏，向夫具说，夫因请其妹夫赵师子写经。赵以现成写好法华经一部，付刘装潢，盖此经本范姓者出钱所写，而刘实未知也。未几，陈氏复梦其母索经，女言已写，母泣曰，吾正为此经，转受其苦。此经乃范氏所修之福，何得攘之以为功。觉而询之，范氏果曾出钱二百。于是别写一部，以用供养云。[按]扬州有严恭者，于陈朝大建初，写法华经流通。时有宫亭湖庙神，托梦于商，尽将庙中之财，送之严处，作写经用。又一日，严入市买纸，尚少三千文。忽见市中一人，持三千文来付之曰，助君买纸。言讫不见。隋末，盗贼至江都，相戒勿犯严法华里，多所全活。唐末，其家犹写经不已。然则经文之当印造，神亦知之矣。

【白话】唐高宗龙朔三年，长安刘公信之岳母去世。没多久，其妻陈氏也忽然暴亡。陈氏死后，见母亲被关在石门内，备受种种苦楚。母亲哀告其女说：“赶快请人为我写一部《法华经》，或许可免除我的罪孽。”说完，石门即关闭了，陈氏随即苏醒过来，向丈夫详述所见之事。刘公信便请其妹夫赵师子写《法华经》。赵师子把早已写好的一部《法华经》交给刘公信去装潢，这部经原本是一位姓范的人出钱请赵师子写的，而刘公信并不知此事。不久，陈氏又梦见其母向她索取《法华经》，陈氏告诉母亲已写好了。母亲哭泣说：“我正因为这部经受了更大的苦楚。这部经是人家范氏所修之福，怎能拿来当作自己之功德呢？”陈氏醒来后，几经询问，才得知范家果然曾出两百钱请赵师子写经。于是，刘公信又请赵师子另写一部《法华经》，作为供养。［按］扬州有一位叫严恭的人，在陈朝宣帝大建初年，写《法华经》流通。当时有宫亭湖的庙神托梦给一商人，吩咐他把庙中所有财产都送给严恭作为写经之用。有一天，严恭到市场去买写经之纸，还差三千文钱。忽见市中一人，手拿三千文来交给他，说：“助你买纸。”说完即消失不见了。隋朝末年，盗贼到扬州抢掠，但他们互相告诫不要去侵犯“严法华”的乡里。严恭的乡里因此得以保全。直到唐朝末年，严家仍然没有停止写经。由此可见，佛经理当印造流通，连神灵也都知道的。

枕经失荐（出自《感应篇注疏》）

【原文】颍上高天佑，同二生应试江宁，闻鸡鸣山守源禅师有道，同往叩之。曰，二位皆当中，惟高君不能，以误用楞严经作枕耳。高愕然，良久细思之，方知箧中有楞严，卧时未曾请出，遂以箧作枕耳。迨榜发，其言皆验。[按]或疑一切书籍，皆当重视，何得独将佛典推崇。不知文字虽同，而如来之法，普利众生，一切天龙八部，无不信受奉行，原非泛然书籍可拟。譬诸天朝敕命，不当与文牒同观也。亵慢者如此，则印造者可知。

【白话】安徽颍上县高天佑，与二位同学前往江宁应试。听说鸡鸣山守源禅师是一位有道高僧，便同去参拜并叩问前程。守源禅师说：“二位都可考中，只有高君不能，因为他误用《楞严经》作枕。”高天佑很惊讶，仔细想了良久，才记起书箧中确实有一部《楞严经》，晚间睡觉时，未曾将经书请出，就用书箧作枕头了。待发榜时，守源禅师之言果然应验。［按］有人怀疑凡一切书籍，皆当重视，为何独对佛教经典特别推崇？殊不知文字虽同，但如来所说之微妙大法，能普遍利益众生，凡一切天龙八部，没有不信受奉行，原本就不是平常书籍可比。譬如天子所颁布之敕命，怎能与一般文牒同等看待？高君只因对佛经亵慢，以致失去功名。那么发心印造佛经之人，其功德利益便可想而知了。

创修寺院

【原文】［发明］佛法僧三宝，谓之福田，而所以庄严供养者，则惟寺与院而已。无寺院，则无佛像经文。僧尼四众，一应礼拜烧香，受持读诵之福，皆无由种矣。然则创之修之者，厥功顾不大乎。◎正法念处经云，若有众生，见塔寺僧坊，涂饰修补。复教他人，修治故塔。命终生天，其身鲜白，入珊瑚林，共诸天女，五欲自娱。业尽为人，其身鲜白。又法灭尽经云，将来劫火起时，曾作伽蓝之地，不为火焚。◎佛言，假使有人，费金百千，造成一寺。有一持戒比丘，曾住其中，受用其宿。纵令此寺，随为水火所坏，已为不虚施主之恩。况寺院告成，因之广造福德乎。

【白话】[发明]佛法僧三宝，称之为众生良福田。而能提供人们作为庄严道场、供养三宝的，则惟有寺院而已。若没有寺院，便没有佛像经文，僧俗四众弟子凡礼拜烧香，受持读诵等福田就无处可种了。所以，创修寺院之功德，岂不是很大。◎《正法念处经》上说：“若有众生，见塔寺僧坊，涂饰修补。复教他人，修治故塔。命终生天，其身鲜白，入珊瑚林，共诸天女，五欲自娱。业尽为人，其身鲜白。”又《法灭尽经》上说：“将来劫火起时，曾作伽蓝之地，不为火焚。”◎佛说：“假使有人，费金百千，造成一寺。有一持戒比丘，曾住其中，受用其宿。纵令此寺，随为水火所坏，已为不虚施主之恩。何况寺院建成之后，成就众生于此广种福田呢？”

**▼下附征事六则**

须达施园（出自《经律异相》）

【原文】舍卫国有大长者，名须达多，欲求胜地，造精舍奉佛。惟有祇陀太子园，广八十顷（往时迦叶如来道场亦在此处），林木郁茂，最为佳胜。往白太子，太子曰，布金满园，吾当卖汝。须达喜曰，园属我矣。遂运金布地，须臾将满。太子曰，吾戏言耳。须达谓，太子之言，不当有戏。坚意买之。太子不取其金，共以此金，造精舍一千二百所。捉绳定基之际，舍利弗忽笑。须达问故，答曰，汝方于此经营佛宇，而汝将来所受福报之天宫，此刻先已成就。因借道眼，与须达观。须达大喜，乃问何天最乐。舍利弗言，第四兜率天，有弥勒菩萨，现在说法。须达言，吾愿生此。精舍告成，王及大臣，士庶男女，十八亿人，共来迎佛。世尊入时，放大光明，诸天伎乐，不鼓自鸣，盲聋喑哑，皆得六根具足。[按]此即祇树给孤独园也。园中之树，皆祇陀太子所施，故曰祇树。须达恒周给孤独，故曰给孤独园。

【白话】佛在世时，舍卫国有一大长者名须达多，要找一片好地方，用来建造精舍供奉佛。惟有祇陀太子之花园，方圆八十顷（过去迦叶佛道场也在此），园中林木茂盛，风景优美，是建造精舍的最佳之地。于是长者前往请求太子，要购买花园。太子说：“你若能用黄金布满全园，我就卖给你。”须达多很高兴地说：“园子属于我的了。”即运来黄金，铺园中地，将要布满时，太子急忙说：“我只是开玩笑罢了，并不是真的要卖。”须达多说：“太子地位尊高，说话算数，怎能开玩笑。”执意要买此园。太子也不取其黄金，遂与须达长者合作，共用此黄金建造精舍一千二百所。正当牵绳定基之时，舍利弗尊者忽然发笑，须达长者问他笑什么，尊者告诉他说：“你刚在这里规划佛堂精舍，而你将来生天所享受福报之宫殿，此刻先已成就了。”于是将天眼借给须达长者观看，须达看后很欢喜，就问尊者哪一层天最快乐。尊者说：“欲界第四层的兜率天，现有弥勒菩萨正在说法。”须达长者说：“既然这样，我自然愿生兜率天了。”精舍落成之后，国王大臣及民间百姓，共有十八亿人，同来迎请佛陀。世尊入精舍时，放大光明，诸天奏微妙音乐，天鼓自鸣，所有盲、聋、喑、哑人，此时皆得六根具足。［按］此便是佛经上所说的祇树给孤独园之来历。园中之树林花木，都是祇陀太子所施，所以称为祇树。须达长者平时恒常以财物救济周给孤独贫困之人，所以称此园为给孤独园。

修塔获果（出自《出曜经》）

【原文】迦叶佛涅槃后，以舍利起七宝塔，岁久塔坏，无人补治。有一长者，告众人曰，佛世难遇，人身难得。虽得人身，或堕边地，生邪见家，又遭堕落。吾等不可失此良缘。遂率九万三千人，共治故塔。乃同发愿，不堕三途，及八难处。见释迦文，初会说法，皆得度脱。其后命终，尽生天上。遇释迦如来出世，果符宿愿。[按]佛言，尔时为首者，即瓶沙王是也。生摩竭提国，见佛得法者，即九万三千人是也。

【白话】过去迦叶佛涅槃后，为供养迦叶佛之舍利，建造七宝塔，由于年深岁久，塔身渐渐损坏，无人修补。有一长者告诉众人说：“佛世难遇，人身难得。即使得了人身，假如出生在不能见闻佛法之边隅地区，或出生在邪见家庭，仍然还遭堕落。我等不可错过此殊胜因缘。”于是率领九万三千人，一起修补舍利塔。并且共同发愿，从此不堕三途及八难之处。将来遇见释迦牟尼佛，在他初会说法时，都能得度。这些人命终之后，都生到天上。及至释迦如来出现世间时，果然满了他们的宿愿。［按］佛说：“其时为首的，就是现在的瓶沙王。出生在摩竭提国，现今见佛得法的，就是当时一起修塔的九万三千人。”

天人散华（出自《杂譬喻经》）

【原文】昔有四姓家子（天竺国有四大姓。梵语首陀，此云农夫，即第四姓。四姓家子，乃种田人也），为离越（罗汉比丘）作一小房，仅可栖息，复为其作经行之处。后其人命终，生忉利天，所居宫殿，周匝四千里。自知宿因，持华散于离越屋上，自言，我仅作小泥屋耳，不谓得果如此，是故特来散华也。［按］舍利弗见一天人，散华于死尸之上，极其恭敬。问之，天人曰，此吾故身也，由在世时，孝养父母，恭敬沙门，广行众善，令吾享此天福，故散华耳。须臾，又见无数恶鬼，各鞭一死尸。问之，恶鬼曰，此吾故身也，由其前世杀生，偷盗，邪淫，妄语，忤逆二亲，毁谤三宝，令吾今日备受众苦，是故鞭耳。然则离越之屋，宜其有香华散于上也。

【白话】从前印度有一农夫，为一位罗汉比丘建造一所小房子，仅能供其栖身休息，又另外为他修治一处可作经行的场所。后来这位农夫死了，生到忉利天，所居住之宫殿，方圆有四千里。他知道现今所享受之福报，是前生为罗汉比丘建造小房之因缘，于是手持鲜花，散离越罗汉屋上，自我庆幸说：“我只不过建造一所小泥屋，想不到竟得如此大之果报，所以特来散花。”［按］舍利弗尊者曾见一天人，极其恭敬的散花于一具死尸之上，问他是何原因。天人说：“此是我前世之尸，因为在世之时，孝养父母，恭敬僧人，广行众善，使我现今能享此天福，全赖前世这个身体之功劳，所以前来散花。”过一会儿，又见无数恶鬼，各自狠狠鞭打一具死尸，问他们为何因缘。恶鬼说：“此是我前世之尸，因为在世之时，造杀生、偷盗、邪淫、妄语，忤逆父母，毁谤三宝种种罪业，使我现今受尽种种痛苦，都是被前世这个身体所害，所以前来鞭打它。”由此可见，天人散花于离越罗汉之屋，自是理所当然了。

同为夫妇（出自《杂宝藏经》）

【原文】舍卫国有一长者，建造塔寺，命终生天。其后妻因忆夫，常扫其夫所造之寺。一日，其夫遥语之曰，我是汝夫，以造寺功德，得生天上，见汝忆我，故特下来。奈人身臭秽，不可复近。汝欲复为我妻，勤供佛僧，修扫塔寺，愿生我天。妇如其言，命终之后，果生彼天，复为夫妇，同来见佛。佛为说法，得须陀洹果（七生天上，七来人间，便断生死）。［按］经云，扫僧坊一阎浮提，不如扫佛塔一手掌。然则扫塔之功，亦大矣。

【白话】舍卫国有一长者，发心建造塔寺，命终之后，生到天上。其妻因为思念丈夫，常常去打扫她丈夫所建造之塔寺。有一天，她遥见其夫在空中对她说：“我是你丈夫，由于建造塔寺之功德，得生天上。因见你思念我，所以特意下来。无奈世间人身臭秽，不能靠近。你若希望再为我妻，就得精勤供佛及僧，修理打扫塔寺，并发愿生到我所居住之天。”她依从丈夫的话去做，命终之后，果然生到天上，与丈夫相聚。夫妇同来见佛，佛为他们说法，都证得须陀洹果（七次生到天上，七次生到人间，便了断生死轮回）。［按］佛经上说，扫僧坊一阎浮提，不如扫佛塔一手掌。可见扫塔之功德也很大啊。

难为夫妇（出自《分别功德论》）

【原文】舍卫城中有夫妇二人，敬信三宝，无有子息。其妇早亡，生忉利天为天女，端正无比。因念世人谁堪为我夫，即以天眼观，见故夫出家年老，日日扫除塔庙。遂以光明，照夫令见，勉以精进升天，还为吾夫。其夫因妇生天，倍加精进。天女复来见云，君德转胜于我，我不能得君为夫矣。比丘闻已，愈加勇猛，遂成罗汉。［按］福业相等，方为夫妇。可见妇人之从夫为荣辱，皆自己之宿业使然也。

【白话】舍卫城中有一对夫妇，崇敬信仰三宝，没有子女。其妇先死，生忉利天为天女，相貌端正无比。便想如今人世间谁有资格能作我丈夫。即用天眼观察，见其原来的丈夫，出家为比丘，年纪已经很老，天天在打扫塔庙。她就以光明照映丈夫，让他看见自己，勉励他精进修道，他日生天，再为夫妇。丈夫得知其妇已生天，加倍精进。后来天女再来看望他时，惊讶地说：“您现在的德行已经胜过我，我不能得您为夫了。”比丘听后，更加勇猛精进，终于证得阿罗汉。［按］前世所修之福业相等，才能成为夫妇。可见妇人跟从丈夫，夫荣妻亦荣，夫辱妻亦辱，都是自己之宿业所感啊！

舍宅为寺（出自《金汤编》）

【原文】宋范仲淹，字希文，广修众善，笃信佛法。凡所莅守之地，必造寺度僧，兴崇三宝。与琅琊觉禅师，荐福古禅师最厚。初读书长白山，于寺中得窖金，覆之不取，及贵，语僧出金修寺。又尝宣抚河东，得故经一卷，名十六罗汉因果颂，公为之序，授沙门慧喆流通。晚年以所居宅，改为天平寺，延浮山远禅师居之（苏州府学，亦其所舍）。仁宗朝，累官枢密，参知政事。追封楚国公，谥文正，子孙簪缨不绝。［按］家舍田园，不过暂时逆旅，乐得以之修福。晋镇西将军谢尚，因父鲲之梦而免难，永和四年，舍宅为庄严寺（出建康录）。中书令王坦之，舍其园为安乐寺（见搜神记）。刺史陶范，于太元初，舍宅为西林寺（出晋书）。李子约，岁饥设粥，全活数万，后舍其屋宇为佛寺（见法喜志）。王摩诘，以丧母，表请辋（wǎng）川之地为佛寺。白乐天，王介甫，亦皆以所居，施为梵刹（各见本传）。较之后世刻剥他财，经营大厦，甘为不肖子孙拆毁，不舍分文修福者，不啻神龙之于蝘（yǎn）蜓（tíng）〖一种爬行动物〗矣。

【白话】北宋范仲淹，字希文，广行众善，笃实信奉佛法。凡是他所治理之地方，必定建造寺院，度人出家，兴隆尊崇三宝。他与琅琊慧觉禅师、荐福承古禅师道谊最为密切。范公早年在长白山读书时，于寺院的偏僻处发现一窖黄金，他将其覆盖起来，分毫不取。及至做官之后，才告诉寺里的僧人，把金子取出来修寺。他赴河东宣抚时，无意中得一卷珍本佛经，名为《十六罗汉因果颂》，是大藏经中所未收录的。范公为这部经作序，授与慧喆禅师流通。晚年时，他把自己的住宅改为天平寺，迎请浮山法远禅师前来居住（苏州府学，也是他所施舍）。宋仁宗时，官至枢密，参与国家政事。追封为楚国公，谥号文正。子孙世代为官，显贵不绝。［按］家舍田园，不过是一期生命中暂时之旅舍罢了，乐得用来布施修福。东晋镇西将军谢尚，因父亲谢鲲给他托梦而免难，于永和四年，捐出住宅，改建为庄严寺。东晋中书令王坦之，施舍自己的田园建造安乐寺。东晋刺史陶范，于太元初年，捐出住宅，改建为西林寺。北宋李子约（李撰），在饥荒年岁，设粥布施，救活数万人，后施舍屋宅为佛寺。唐朝王摩诘（王维），因丧母而上表朝廷，请求将他在辋川所营造之蓝田山庄改为佛寺。唐朝白乐天（白居易）、北宋王介甫（王安石），也都把自己所居之屋宅施舍为佛寺。如上前贤比起后世那些剥夺他人财物，建起高楼大厦，而又甘心被不肖子孙拆毁，平生不肯施舍分文修福之人，何止是神龙与壁虎之差别啊！

舍药材以拯疾苦

【原文】［发明］阎浮提中，共有万种树，八千种草，七百四十种杂药，四十三种杂香，百二十一种宝，皆足以济人。而于疾苦尤急者，则惟药材耳。以药济人，舍也。以方给人，亦舍也。贫人不与计利，舍也。劝人不卖假药，亦舍也。舍之为术多矣，存乎拯之之心耳。◎末世之疾病，渐渐增添。末世之良药，亦渐渐减少。且如小儿痘疹，生于晋魏以后。箭风之病，起于顺治末年。近时初生婴儿，多生螳螂子于两腮，剖而去之，儿方饮乳得生，否则一两日辄死。此余成童以前，所未尝有也。万年以前，水味之厚，同于乳酪。耆婆（天竺国之王子，医中之圣也）在时，犹有药王树一本，能照见人肺腑。有明之世，上品人参，多成形像，其价止与白金相等。今则价高四五倍，而色味反不如矣。将来五千年后，人寿二十岁时，疾疫灾起，死亡积野，过七月零七日，其灾方熄。此时尚无甘蔗糖盐之类，而况参苓桂附乎。○婆沙论云，若以一阿梨勒果（不必专用此果，特偶举之耳），奉施病僧，于当来世中，决不遇疾疫灾。◎疾苦之生，非生于生之日，必有所由生。大方广总持经云，以恶眼视发菩提心人，故得无眼报。以恶口谤发菩提心人，故得无舌报。梁忏云，为人喑哑，谤毁人故。为人短小，轻蔑人故。为人丑黑，遮佛光明故。身生恶疮，鞭挞众生故。法华经云，水肿干痟〖痟（xiāo），酸痛〗，疥癞痈疽，如是等病，此人夙生，谤斯经故，获罪如是。可知有一种病，必有一种致病之由。施舍药材，救于已病之后。劝其不造恶业，救于未病之先。一是听讼犹人，一是使民无讼〖论语颜渊篇，子曰，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并行不悖，可也。

【白话】[发明]在我们所住的阎浮提世界中，共有万种树、八千种草、七百四十种杂药、四十三种杂香、一百二十一种宝，都可用以济人。而对于身患疾病痛苦之人来说，最需要的是药材。用药材济人，是施舍。送药方给人，也是施舍。为贫穷人治病不计较诊费，是施舍。劝人不卖假药，也是施舍。施舍之方法很多，全在于怀一片拯救病苦之悲心啊！◎末法时代疾病种类，渐渐增多，可是末世之良药却渐渐减少。例如小孩出痘（俗称天花），在魏晋以后才有。人受恶风所伤之病，起于清朝顺治末年。近来初生婴儿，常见两腮有螳螂子，必须剖而去之，婴儿才能吃奶存活，否则一两天就会死。此种怪病是我童年以前所不曾有的。一万年以前，水味甘美，如同乳酪。当年天竺国医圣耆婆在世时，天竺国还有一棵药王树，能照见人的五脏六腑。明朝时，上等人参，根部长得像人形的很多，其价格仅与白银相等，现今其价格比白银高出四五倍，而色泽味道反不如以前。将来五千年之后，人寿减至二十岁时，疾疫灾出现，死尸遍野，过七月零七天，其灾才停息。此时连甘蔗糖盐之类都没有，更何况人参、茯苓、肉桂、附子呢。◎《婆沙论》上说：“若以一阿梨勒果（不一定专用此果，不过偶举例罢了），奉施病僧，于当来世中，决不遇疾疫灾。”◎病苦之生，未必起因于发病之日，必定有其致病之由。据《大方广总持经》上说：“以恶眼视发菩提心人，故得无眼报。以恶口谤发菩提心人，故得无舌报。”《梁皇宝忏》上说：“为人喑哑，谤毁人故。为人短小，轻蔑人故。为人丑黑，遮佛光明故。身生恶疮，鞭挞众生故。”《法华经》上说：“水肿干痟，疥癞痈疽，如是等病，此人夙生，谤斯经故，获罪如是。”由此可知，有一种病，就必有一种致病之由。施舍药材，是救人于已病之后。劝人不造恶业，是救人于未病之先。施舍药材，一如孔子所谓的听讼犹人。 劝人不造恶业，一如使民无讼。能将此两方面并行不悖，即可以了。

**▼下附征事二则**

多劫无病（出自《付法藏经》）

【原文】薄拘罗尊者，于毗婆尸佛出世时（此过去庄严劫中第九百九十八尊佛），本一贫人。见一比丘患头痛，发至诚心，以一阿梨勒果施之，其病顿愈。由是九十一劫以来（即人寿一增一减之小劫），在天上人中，常无病苦。［按］在俗之人，当年老疾病时，尚有妻孥奉养。独有僧尼卧病，则所求阙绝，举目无亲，最为凄惨。所以经言供养病僧，其福最大也。

【白话】薄拘罗尊者，在过去毗婆尸佛出世时（毗婆尸佛是过去庄严劫中第九百九十八尊佛），本是一位贫苦人，因见一比丘患头痛，即以至诚心施与一颗阿梨勒果，比丘头痛当下顿愈。因此感得九十一劫以来（指人寿一增一减之小劫），尊者无论生在天上，或是人间，常无病苦。［按］俗家之人，当年老有病时，还有妻子儿女伺候奉养。唯独僧尼卧病不起时，则无人照顾，举目无亲，最为凄惨。所以佛经上说：“供养病僧，其福最大。”

疮发人言（出自《汉书》及《水忏缘起》）

【原文】汉景帝时，七国骄恣，吴王且有反谋。晁错虑其为变，劝帝稍削其地。七国闻之，遂反。帝忧惧，方议征讨，而吴相袁盎，与错有隙，乘机劝帝诛错，遂腰斩之于东市。仆射邓公，上书讼冤，帝始大悔，然已无及。至唐懿宗朝，有悟达国师者，未显之日，与一僧邂逅于京师。其僧有恶疾，众共恶之，而悟达礼遇有加，略无厌色。后分袂〖（mèi）道别〗时，僧感其意，乃嘱曰，子后有难，可往西蜀彭州茶陇山相寻，其山有二松为志。悟达居长安，德望日著，懿宗礼为国师，赐沉香座，恩宠日隆。忽生人面疮于膝，眉目口齿毕备，饮啖无异于人，痛苦万状，良医莫识。忽思及病僧语，径往茶陇山。到已薄暮，四顾彷徨，遥望烟云间有二松，遂趋之。见僧果在，告以所苦。僧曰，无伤也，岩下有泉，翌旦濯之，当即愈耳。黎明，童子引至泉所。方掬水间，疮即大呼曰，未可洗，我尚有宿因欲说。师博及古今，曾读西汉书所载袁盎杀晁错事乎。师曰，曾读。疮曰，师即袁盎，我即晁错。腰斩东市，其冤何如。吾累世求报，而公十世为高僧，精严戒律，欲报无由。今受人主宠遇，利名心起，于德有亏，故能相报。既蒙迦诺迦尊者，洗我以三昧水，不复与汝为怨矣。悟达闻而凛然，即握水洗之，其痛彻骨，绝而复苏，疮因平复。今相传水忏三卷，乃师疮愈后，所述为忏法也。［按］迦诺迦者，世尊弟子罗汉也。国师相与时，但见为病僧耳，乌知其为异人哉。迦诺迦之号，反因疮所言而知之。此种业报，夫岂世间之药所可疗治乎。

【白话】汉景帝时，分封七国的诸侯王，骄横放肆，吴王刘濞且有谋反意图。御史大夫晁错担心发生变乱，劝景帝稍削减各诸侯王之封地。七国侯王听闻此消息，遂叛乱造反。景帝很忧愁恐惧，正要商议征讨，刚好吴国丞相袁盎来求见。而袁盎与晁错曾有私怨，趁机劝景帝诛杀晁错。遂腰斩晁错于东市。仆射邓公上书为晁错申冤，景帝开始后悔，但已来不及了。至唐朝懿宗时，有位悟达国师，在还未扬名之时，曾与一僧偶然相遇于京城。此僧身患恶疾，众人都避得远远的，惟有悟达国师对他特别礼貌尊重，每天照顾他，从无一点嫌厌之色。后来道别时，此僧被悟达法师之诚意所感，嘱咐他说：“您后来若有难，可往西蜀彭州茶陇山来找我，山上有两棵松树作为标记。”悟达国师住在长安，德望日增，懿宗皇帝礼请他为国师，赐以沉香宝座，恩宠日重。忽然有一天，国师膝盖上长出一人面疮，眉目口齿具备，与人一样吃喝。痛苦万分，满城良医都不知是何病。悟达国师忽然想起以前病僧临别时的嘱咐，立即前往茶陇山。到山时已是黄昏，四顾无人，正当彷徨无措时，远远望见烟云间有两棵松树，就往此方向走去，果然见到了当年那位病僧。悟达国师向其诉说自己之痛苦。僧说：“无妨，山岩下有泉水，明晨去洗一洗，就会好的。”第二天黎明，童子领他到山泉边，正要捧水洗时，那人面疮忽然大喊道：“你先别洗，我还有宿世因缘要说。国师博古通今，一定曾读过《西汉书》上所记载的袁盎杀晁错之事吧。”国师说：“曾读过。”人面疮说：“国师您就是当时的袁盎，我就是晁错啊。使我被腰斩于东市，其冤是多么深。我累世以来都想报仇，但因您十世为高僧，持戒精严，想要报仇，也没有机会。如今您受皇上恩宠，起了名利心，致使您的德行有亏，所以我才有机会报仇。现在既蒙迦诺迦尊者用三昧水来洗我，就不再与您结怨了。”悟达国师听后，心中泛起一阵凉意，随即捧水洗疮，其痛彻骨。待他昏而苏醒时，膝盖上的人面疮已不见了。现今佛门中流传的《水忏》三卷，就是悟达国师在人面疮愈后，所作之忏法。［按］迦诺迦尊者，是释迦牟尼佛的罗汉弟子啊。悟达国师与他相识时，只见他是一病僧，哪知他竟然是圣僧呢。迦诺迦之尊号，反因人面疮所说而知之。此种业报病，岂是世间之药所能疗治的？

【原文】◎谨将大医王，泽及后世之药，录出各种神方于后。●预绝恶疮疯癞神方——居官不妄笞人，不鞭挞奴婢，不殴扑异类，不以秽手触经书，布施膏药，不鄙厌身生恶疮者。●预绝盲聋喑哑神方——不欺盲聋喑哑人，流通佛语，施香灯油，不视淫杀之事，不窥人于隐密，不以恶眼视父母，师长，僧尼，明目之人不习卜筮以妨瞽者之业，不遮闭禽兽之目，不听妻妾之谮以疏父母，不听信邪说，不窃听人隐亵事，不信人死断灭无有应报，不谤三宝，不窃议君亲师长，不以利口颠倒是非。●预绝虚痨怯弱神方——事亲服劳不倦，礼拜三宝，周给病僧，能代病者之劳，不尽奴婢及下贱人力，能节耕牛乘马之力。●预绝短命夭折神方——孝养父母，戒杀放生，不畜猪羊鸡凫〖凫（fú），野鸭〗等物，不造杀生器皿，劝屠人，庖人，打鸟人等改业，印施戒杀放生因果善书，医道不精不敢应世。●预绝妻子离散神方——不毁鸟巢，不掘兽穴，不捕蟋蟀。●预绝牢狱闭系神方——不轻讼，不笼闭鸟兽，不畜蟋蟀，不造刑具，不造猪栏鸟笼及关闭虫鱼之物。●预绝贫穷苦楚神方——养亲不敢计所费，斋供僧尼，周恤亲党，布施贫穷，贫人不与计利，不拒假贷〖借贷〗，不取非分财物。●预绝容貌丑陋神方——事亲有婉容，和颜奉尊长，塑画佛像，修补佛像，施香灯油，劝人息讼，谦恭接物，不以暴怒凌人，不鄙笑六根不具之人。●预绝愚痴邪见神方——尊信三宝，敬惜字纸，崇重师傅，受持读诵大乘经典，亲近有德高僧，发明三世因果之说，删削谤佛之书，诲人不倦，不轻鄙无智之人。◎以上各项，俱兼自作，教他作及赞叹随喜作。

【白话】◎谨将大医王泽及后世之法药，录出各种神方于后。●预绝恶疮疯癞神方——身为父母官，不可随便施刑打人；不可鞭挞奴婢。不可殴打各种动物。不可用不洁净之手摸触经书；应布施膏药于病患者，不可鄙厌身生恶疮之人。●预绝盲、聋、喑、哑神方——不可欺负盲、聋、喑、哑之人；应发心流通佛经，为寺院布施香灯油；不看淫秽残杀之事，不窥探他人隐密，不可用恶眼逼视父母、师长、僧尼，眼睛看得见的人；不作算命卜卦等为人预测吉凶之类妨碍盲人生计之事；不遮闭禽兽的眼睛；不轻信妻妾离间中伤之言而疏远父母；不可相信邪知邪见之言说；不窃听他人隐亵之事；不可相信人死断灭无有报应之谬论；不毁谤三宝；不可私下评议君、亲、师、长；不可凭口才伶俐而颠倒是非。●预绝虚劳、怯弱神方——奉事双亲不辞劳苦；至诚礼拜三宝；周济帮助有病僧人；愿为患病之人效劳；不可让奴婢及下贱人干活过度劳累；使用耕牛和马匹也不能让其疲惫不堪。●预绝短命夭折神方——要孝养父母；不但要戒杀，还要放生；不畜养猪、羊、鸡、鸭等物，不制造杀生器具；劝屠夫厨师、打鸟捕鱼等人改换行业；印梓流通、施送戒杀放生及劝人信因果之善书；医道不精不敢随便入世为人诊治。●预绝妻子离散神方——不捣毁鸟巢；不挖掘兽穴；不捕捉蟋蟀。●预绝牢狱闭系神方——不轻易与人打官司；不可用笼子关闭鸟兽；不畜养蟋蟀；不制造刑具；不制造猪栏鸟笼及关闭虫鱼之物器。●预绝贫穷苦楚神方——奉养双亲不敢计较花费；经常设斋供养僧尼；周济乡亲邻里；帮助贫穷人家；对贫穷人不可斤斤计较；不拒绝将钱物借给他人；不取非分财物。●预绝容貌丑陋神方——奉事双亲要婉顺温和；敬奉尊长要和颜悦色；塑画佛像，修补佛像，布施佛门香灯油；劝人平息官司；待人接物谦恭有礼；对人不可大发脾气；不鄙视嘲笑六根不具之人。●预绝愚痴邪见神方——尊崇笃信三宝；敬惜字纸；尊重师傅；受持读诵大乘经典；亲近有德高僧；发挥阐明三世因果之理；删除、销毁诽谤佛法之书；教诲他人要有耐心，不厌其烦；不轻视没有知识之人。◎以上每一项，都兼有自作、教他作，及赞叹随喜作。

施茶水以解渴烦

【原文】[发明]人知饥足以丧身，不知渴亦足以致病。少壮者犹可，而在年高者犹甚。无疾者犹可，而在多病者犹甚。地近者犹可，而在长途者犹甚。和煦时犹可，而在大寒大暑犹甚。古人云，勿以善小而不为。施茶必居其一矣。

【白话】[发明]人们只知饥饿足以使人丧命，不知口渴也足以使人致病。少壮之人还可勉强坚持，年老之人就难以忍受了。无病之人还可勉强支撑，多病之人可就难挨了。路途近的人还可勉强忍耐，路途远的人可就难熬了。天气和煦时还可勉强忍受，大寒大热的气候可就够呛了。古人说：“不以善小而不为。”施舍茶水也是众善之一啊！

**▼下附征事二则**

施水福报（出自《百缘经》）

【原文】舍卫城中，有一长者，财宝无量。妇生一子，端正殊妙，不饮母乳，齿间自然有八功德水，以用资养。年长出家，名耶奢密多，成阿罗汉。比丘问其宿缘，佛言，迦叶佛时，有一长者，出家入道，不能精勤，又复重病。医教之食酥，夜间药发热渴，求水不得，趋至河滨，河水复竭，备经艰苦。明旦语师，师言，汝遭此苦，状似饿鬼，汝今可取我瓶中水去。比丘如命而往，瓶中水亦竭。心大忧惧，自谓必堕饿鬼。因见迦叶佛，至心忏悔。佛言，汝今可于众僧之中，行好净水，可得脱此饿鬼之身。闻已欢喜，便于僧中常给净水，经二万年，即便命终（迦叶佛时，此间人寿二万岁）。故在所生处，齿间常有清净八功德水。今复遇我，出家得道。［按］饿鬼道中，积劫不闻水浆之名。非无水也，身虽生于河滨，而其不闻者如故也。不遇迦叶如来，安能转祸为福耶。

【白话】舍卫城中有一长者，家中财宝无量。妻生一子，容貌端正无比，不必饮母亲的乳汁，口齿间自然有八功德水（八功德水者，一澄净、二清凉、三甘美、四轻软、五润泽、六安和、七除患、八增益），用以滋养身体。长大后随佛出家，名耶奢密多，证得阿罗汉。有比丘问其前因，佛说：“过去迦叶佛时，有一长者，出家修道，但不能精勤，又患重病。医生教他吃酥，夜间药性发作，热渴难忍，求水不得，走至河边，河水也干涸了，备经艰苦。第二天早晨，他去请教师父，师父说：‘你遭受此苦，形状很像饿鬼，你现在可取我瓶中水去。’比丘如命而往，可是瓶中水也干了。他心中充满忧愁恐惧，料想自己必堕饿鬼道了。于是前往拜见迦叶佛，向佛至心忏悔业障。佛说：‘你从今以后，可于众僧之中，行好净水，就能脱此饿鬼报。’比丘听后，心中欢喜。便于僧中，常行送净水，经二万年，直至命终为止（迦叶佛时，此世界人寿二万岁）。此后他无论生在何处，口齿间常有清净八功德水。今又遇到我，出家得道。”［按］饿鬼道众生，累劫听不到水浆之名。并不是没有水，即使身处河边，也同样听不到水的声音。耶奢密多比丘若不是遇见迦叶如来，怎能转祸为福呢？

以水卖贫（出自《贤愚因缘经》）

【原文】阿槃提国，有一长者，赀财甚富。家有贱婢，衣不蔽形，食鲜充口，时被鞭挞，求死不得。一日持瓶，诣河取水，举声大哭。佛弟子迦旃延，怜而告曰，汝若厌贫，何不卖之。老婢答言，谁买贫者。迦旃延曰，贫实可卖。婢问，卖贫若何。曰，汝欲卖贫，当一一信受吾语。可先洗瓶，以瓶水布施于僧。婢言，瓶是主人之物，如何可施。师曰，瓶虽非汝物，瓶中之水，汝独无分耶。婢意开悟，乃持瓶施水。师亲自受水，授以三归五戒，复教以念佛。是夜，老婢遂命终于主人室内。明日主人见之，怒甚，投尸寒林。其神生于忉利天宫，遥见故身，遂与天中眷属，散华其上。［按］既知布施可以卖贫，即知礼佛可以卖贱，放生可以卖短命，参学可以卖愚痴矣。有智之人，一闻便当千悟，安在世间之逆境，不可一一卖之乎。

【白话】阿槃提国有一大富长者，资财很多。而他家有一老婢，却衣不蔽体，食不饱腹，还常挨鞭打，真是求生不得，求死不能。有一天，老婢拿瓶到河边取水，放声大哭。佛的弟子迦旃延尊者，觉得她很可怜，就对她说：“你若厌恶贫穷，为何不把它卖了？”老婢答说：“有谁愿买贫穷？”尊者说：“贫穷确实可卖。”老婢问：“贫怎么卖呢？”尊者说：“你若真想卖贫，就得按我说的话去做。你现在先把瓶子洗干净，再装上净水，拿去布施给僧人。”婢说：“瓶是主人之物，怎可布施给人呢。？”尊者说：“瓶虽不是你的，但瓶中之水难道没你份吗？”老婢当下心开意解，即以瓶中之水布施。尊者亲自接受其水，并为她传授三归五戒，又教她念佛。当天夜里，老婢就命终于主人室内。第二天主人见老婢尸体，心中大怒，把尸体投弃于寒林中。而老婢之神识已上生忉利天宫，遥见自己的尸体，即与天上眷属，散花于尸体上。［按］既知布施可以卖贫，即知礼佛可以卖贱，放生可以卖短命，参学明师善知识可以卖愚痴。有智慧之人，一闻便能千悟，谁说世间之一切逆境，不可一一卖掉呢？

或买物而放生

【原文】［发明］王法之治罪人也，不能加于杀戮之外。父母之爱子女也，不能加于生全之外。可知天下之最恶者，唯杀生。而天下之最善者，唯放生矣。夫禽兽与人，形体虽异，而知觉实同。观彼被执之时，惊走哀鸣，逾垣登屋。与吾人类，当王难捕戮之时，父母彷徨莫措，妻孥投死无门，异乎不异。观彼临刑之际，割一鸡，则众鸡惊啼。屠一豕，则群豕不食。与吾人类当劫掠屠城之际，亲见父母伤残，目击妻孥支解，异乎不异。观彼宰割之候，或五脏已刳，而口犹吐气。或咽喉既断，而眼未朦胧。与吾人类当临欲命终之候，痛苦欠伸，点头熟视，异乎不异。于此忍心杀之，其恨何如。于此买而放之，其感又何如。◎知觉放生不可有常期，恐人因吾买放，反致购求物类也。放生不当有常所，恐人伺吾放后，旋复盗取也。放生不必拘常物，不论物命大小，悉宜救济也。◎吾昆放生会，唯清凉庵最善。由其创始之时，善友先捐百金，贮之典铺，每月收其息以放生。而于会期四五日前，又各分小单于与社之友，届期零星攒凑，并不独藉乎典息。此所以久行而不替也。举会之日，各诵华严经五卷，香烛薪水之资，三人为之均任，尤属众擎易举。他处可以为法。

【白话】[发明]国法之惩治罪人，不能超出杀戮之外。父母疼爱子女，不能超出保全性命之外。可知天下最恶之事无如杀生，天下最善之事无如放生。禽兽与人，虽形体有别，而知觉相同。但看那些禽兽被捕捉之时，惊走哀鸣，跳墙登屋。与我们人类，当遭遇祸难被朝廷派兵捕戮之时，父母彷徨失措、妻儿投死无门之情形，相同不相同呢？看那些禽兽将要被杀之时，割一鸡，众鸡都惊啼不已。屠一猪，群猪都不敢就食。与我们人类惨遭贼寇劫掠屠城之时，眼见父母伤残，目睹妻子被支解之情形，相同不相同呢？看那些禽兽被宰割之时，有的五脏已被剖开，但口里还在吐气。有的咽喉已被割断，而眼睛还圆睁。与我们人类处于临命终时，痛苦挣扎，全身动弹不得，只能点头熟视之情形，相同不相同呢？面对这些可怜的众生，居然还忍心杀死它们，其所怀怨毒，该是如何恨之入骨啊！假如看到众生将要被杀之时，能及时将它们买来放生，其内心又会是如何的感恩戴德！◎放生不可固定日期，恐怕有人因为知道我买物放生，就大量采购捕捉物类。放生不可固定地点，恐怕有人待我放生之后，随即又去捕盗放生的物类。放生不应拘泥于固定动物，不论物命大小，都应该平等救济。◎我们昆山所设之放生会，只有清凉庵办得最好。因为在开始创办之时，就有善友先捐出百金，存放于典铺里，每月收取利息放生。在举行放生的四、五天前，又分发小传单通知会友，到时把各会友捐助的零星碎钱凑合起来，并不单靠典铺利息。所以此放生会能长久举行，从不间断。举行放生之日，每人念诵《华严经》五卷，香烛茶水之费用，由三人平均分担。此是靠众人同心协力，才得以将放生会办得长久。值得其他地方效法。

**▼下附征事六则**

放豚放儿（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晋杜永平，梓潼涪〖今四川绵阳东〗人也，家巨富。有子十岁，名天保，甚爱念之，太元三年暴亡。未几，家中母猪生五子，一最肥，将杀以馈官礼。有一比丘，忽谓杜曰，此豚，是君儿也，何相去百余日，而遂忘耶。言讫，但闻香气累日。遂放此豚，怜而养之。［按］佛言，有生之属，或多宿世父母六亲。儒者不察，以为何忍作此种想。独不念作此种想，犹且不忍，岂其杀之而食，反可忍耶。一言以蔽之，曰，弗思耳。

【白话】东晋杜永平，四川梓潼涪州人，家资巨富。他有个十岁的儿子，名天保，全家人都很疼爱。太元三年，孩子突然死了。没多久，他家中的母猪生下五头小猪，其中有一头长得最肥，正准备将它杀了作为送给官员的礼物。忽然来了位比丘，告诉杜永平说：“这头小猪是你儿子转世的啊！孩子死去才一百多天，怎就把他忘了呢？”说完即不见了，只闻到他留下的香气，数日不散。此后杜永平怀着怜悯之心把这头小猪一直养在家中。［按］佛说：“凡有生命之物类，大多是各人过去世的父母六亲。”读儒书的人不知三世轮回之理，认为怎能忍心作此种想法。然何不进一步思考，作此种想法都于心不忍，难道杀死它们且吃其肉，反倒心安理得吗？一句话概括之，就是为贪图滋味，不愿设身处地多想一想罢了。

卖猪卖子（出自《冥报记》）

【原文】隋大业八年，宜州皇甫迁，曾窃母钱六十文，母索钱不得，举家尽遭鞭挞。明年迁亡，托胎其家猪腹中，猪稍长，卖于远村社主家，得钱六百文。是夜，其妻方睡，即梦猪云，吾是汝夫，为取母钱六十，累合家拷打，罚为猪，不意被汝卖去，幸速赎我，稍迟，则被宰矣。妻觉，犹不甚信，少顷睡去，复梦如初，其情转迫。乃披衣叩姑门，而姑坐起已久，各述所梦而同。时已半夜，而社主尚远三十里。其母恐不肯赎，乃以钱一千二百文，命长男并迁之子同往。社主因社期已迫，坚拒不允。乘夜仰有势力者强赎之，社主乃放猪归。道经旷野，兄语猪云，审是吾弟，可先行。猪即先行到家。其后邻里共为嘲笑，子女耻之，乃私告曰，吾父如此，累儿女何以见人，父向与徐某甚厚，盍往其家，吾等送食可也。猪闻之，涕泪交流，摇尾竟往徐家，相去四十里。大业十一年，猪遂死于其处。［按］改头换面，一家俱不识矣，所以六亲毕竟是空。

【白话】隋朝大业八年，广西宜州皇甫迁，曾偷母亲六十文钱，母亲找不到钱，全家人都被痛打一顿。第二年，皇甫迁死了，投胎到他家猪腹中，猪长大后，卖给远村的社主家，得钱六百文。当天夜里，皇甫迁之妻刚入睡，就梦见一头猪对她说：“我是你丈夫，因为偷母亲六十文钱，连累全家遭拷打，我死后被罚作猪，没想到又被你们卖出去，请赶紧将我赎回来，若稍延迟，我就被宰杀了。”妻子惊醒，但还不太相信，过了一会就睡着了，又梦见那头猪来催促她，情景更加紧迫。她连忙披衣起床，去敲婆婆的房门，原来婆婆也做了相同的梦，已起床很久了。此时已是半夜，到社主家还有三十里路。皇甫迁母亲担心社主不肯让其赎回，就拿出一千二百文钱，叫大儿子和皇甫迁的儿子一同前往。社主因为社期已经迫近，果然坚决不答应。叔侄俩趁夜间仗着人多势大强行要赎，社主不得已才放猪归还。回家路上，经过一片旷野，兄长对猪说：“你既是我弟弟，先在前面带路吧。”猪即在前面一直往家走。邻里知道后都嘲笑皇甫家，子女们感到很羞耻，私下里讨论说：“我们父亲如此情形，拖累我们无颜出门见人啊！父亲以前与徐某交情最好，何不把猪寄养徐家，我们按时送食去就可以了。”猪听到他们的对话，涕泪交流，摇着尾巴，竟独自前往徐家去了。距离徐家路途四十里。到了大业十一年，此猪即死于徐家庄。［按］一旦改头换面，全家人就都不认识了，所以六亲毕竟是空啊！

救羊救女（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唐长安风俗，每过元日，递相设宴。有笔贾赵大，次当设席。其日宾至，见其碓上有汲水绳缚一童女，年可十三四，身穿青裙白衫，泣告客曰，吾乃主人女也，往年盗父母百钱，欲买脂粉，未及而死。其钱现在厨房西北隅壁孔内，今罚我为羊。言讫，客谛视之，乃一青羊而白头者也，惊告主人。主人问其形貌，宛如亡女，死二年矣。急索厨中，钱犹在焉。于是送羊于僧舍，而合门斋戒。［按］钱犹具在，而苦报已偿，不几枉自受罪乎。万般将不去，惟有业随身。尤信。

【白话】唐朝长安的风俗，每过新年，就轮流设宴请客。有个卖纸笔文具的赵大，轮其设宴。这一天宾客来临，看到碓上有一根汲水绳，绑着一个小女孩，大约十三四岁，身上穿着青裙白衫，哭着告诉客人说：“我是主人的女儿，以前偷了父母百文钱，想买脂粉，还没买就死了，钱还藏在厨房西北角的壁孔内呢。因此罚我为羊。”说完，客人仔细一看，原来是一头青羊，头上是白色的。客人很震惊，赶紧告诉主人。主人询问此女孩的形貌，仿佛和他的亡女差不多，已死去两年了。急忙到厨房去找钱，果然钱还在那里。于是把此羊送到寺院放生，全家人从此斋戒。[按]所偷之钱分文未用，而苦报已偿，岂不是白受恶报。万般带不去，惟有业随身。尤当相信。

鞭马鞭亲（出自《冥报拾遗》）

【原文】唐并州文水县李信，为隆政府卫士。显庆某年冬，乘赤骥马，并带骥驹一匹，随例往朔州赴蕃。时风雪严凝，行十余里，马不能进。信鞭之数十，马遂作人语，谓信曰，我是汝母，为生前背汝父，将石余米付幼女，故今获报。此驹即汝妹也，亦为偿债耳。信闻之，不胜悲泣，乃躬负鞍辔（pèi），告之曰，信是我母，当自行归家。马遂前行至家。信兄弟乃别作厂室养饲，有同事母，常为其斋僧礼忏，合门精进修持。时工部侍郎温无隐，岐州司法张金停，俱以丁艰〖为父母服丧〗在家，闻而骇异，就家询之，见马犹在云。［按］财物之可通融者，无如夫妻子女，乃犹毫不假借如此。然则世之偏憎偏爱，而私为厚薄者，可为寒心。

【白话】唐朝并州（今山西）文水县李信，为隆政府卫士。唐高宗显庆某年冬，他骑着赤骥马，并带一匹小马驹，随例往朔州赴蕃。当时正值严寒，风雪交加，走了十几里路，马就走不动了。李信鞭打了几十下，马忽然口出人言对李信说：“我是你母亲，只因生前背着你父亲，把一石多米偷偷付给小女，所以今天得此报应。此小马驹就是你妹妹，也因偿债才投生为马。”李信听马这么说，禁不住悲伤落泪，就自己背着鞍辔，对马说：“您既是我母亲，就请自己寻路回家吧。”马即在前面一直走回家。李信兄弟便为其另建马棚饲养，有个同事的母亲，常为它们斋僧礼忏，全家人都精进修持。当时工部侍郎温无隐，岐州司法张金停，都因守丧在家，听闻此事，非常惊骇，前往李家询问，果然见那两匹马还在。［按］财物之可与人互相通融的，莫过于夫妻子女。但若背后私自窃用，同样丝毫不能宽容。那么世间有些父母对子女怀有偏心的，私下里常常厚此薄彼，见此例果报，能不寒心！

曹翰宿因（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苏州刘玉受，讳锡元，万历壬子秋，为贵州房考〖明清时乡会试时分房阅卷的考官〗官，道经湖广，梦一长面伟人告曰，吾宋将曹翰也，前在唐朝为商，偶过一寺，见法师讲经，发心设斋一供，随复听经半日。以此善因，世为小吏，从不失官。至宋为偏将军，即曹翰也，攻江州不下，怒屠其城，因此杀业，世世为猪，以偿所杀。往岁，曾为猪于君之佃户家，蒙君怜而活之。今君泊舟之所，即我将来被杀处。明日第一受宰者，即我也。有缘相遇，幸垂哀救。刘惊觉，窥泊舟之所，果屠门也。顷之，抬出一猪，呼声动地，刘遂赎之。［按］此猪放之阊门放生堂中，呼曹翰即应，万人目击。

【白话】苏州刘玉受，讳锡元，明朝万历壬子年秋，任贵州房考官，路经湖广地方，梦见一长面伟人对他说：“我是宋朝将领曹翰，在唐朝时为商人，偶然经过一座寺院，见法师正在讲经，即发心供斋一堂，随后又听了半天经。由此种下善因，使我累世为小吏，从不失官。到宋朝时，当上偏将军，即曹翰。曾率兵攻打江州，因久攻不下，一怒之下，屠杀全城。因此杀业，罚我世世为猪，以偿还所杀之命。去年，曾在您的佃户家为猪，蒙您可怜而救过我一命。今天您停船之处，即是我将要被杀之处，明天第一头受宰之猪就是我。有缘相遇，祈你哀怜救我。”刘玉受惊醒过来，观察停船之所，果然是屠猪场。没多久，场中抬出一头猪，呼声动地，刘玉受赶紧出钱把它赎了。［按］此猪后来放于苏州阊门的放生堂中，呼曹翰即答应，有成千上万人前来观看。

救物同登（出自《广慈编》）

【原文】会稽陶石梁，与张芝亭，过大善寺，放膳鱼数万。其秋陶梦神曰，汝未该中，因放生，早一科。榜发而验。因曰，事赖芝亭赞成，奈何功独归吾。数日，南京录至，张亦中式。［按］明末，蜀士有刘道贞者，曾作戒杀文劝世。辛酉七月，其友梦至文昌殿，帝君揭一纸示之曰，此刘生戒杀文也，今科中矣。寤而语刘，不信。榜发，果如其言。然则欲向青云路者，可以知所适从矣。

【白话】浙江会稽陶石梁和张芝亭，路过大善寺，买了几万条膳鱼放生。这年秋天，陶石梁梦见神对他说：“你这次本来不该考中，因放生功德，让您提前一科考中。”榜发后果然应验。陶石梁心想：“此放生之事全赖芝亭助成，怎能功归我一人。”几天后，南京考试之录取名单发榜，张芝亭也考中。［按］明朝末，四川书生刘道贞，曾作《戒杀文》劝世。辛酉年七月，他的朋友梦见来到文昌殿，帝君举一张纸对他说：“此是刘生所作之《戒杀文》，今科必能考中。”其友醒来后告诉刘生。刘生不信。及至榜发，果然考中。那么，想要青云直上之人，于此可知所取法了。

或持斋而戒杀

【原文】［发明］劝人戒杀，犹或相信。若言持斋，未有不以为迂矣。不知天下唯其有食肉之人，所以有杀生之人。亦唯其有杀生之人，所以有食肉之人。二者相为勾引。世人只缘习见习闻，所以不知不觉。假令每日天将晓时，各得神通天眼，亲见无量无边屠户，手执利刀，将一切猪羊牛犬，捆缚在地，加以极刑。尔时一切物类，大声疾呼，魂飞魄战，号天而天不赐梯，掉地而地不借孔。瞬息之间，尖刀尽断其喉。瞬息之间，尖刀尽入其腹。瞬息之间，热血尽从刀缝喷出。瞬息之间，沸汤尽从刀缝注入。由是注目则如热钉烙眼，注背则如沸铁浇身，注舌则如烊铜灌口，注腹则如滚锡缠腰。此时一切物类，因痛极而紧闭其目，因痛极而渐低其声，因痛极而百骸俱为伸缩，因痛极而五脏尽若牵抽。俄而阎浮世界，几万万生灵，头足异处，骨肉星罗。积其尸，可以过高山之顶。收其血，可以赤江水之流。览其状，惨于城郭之新屠。听其声，迅于雷霆之震烈。如是所造无量凶恶，其端皆为吾等食肉所致。然则食肉之招报，亦不小矣。万一此种物类，宿世曾为吾之六亲，将若之何。曾为吾之眷属，将若之何。不然，未来世中，或为吾之六亲眷属，将若之何。更不然，吾之他生后世，同于此种物类，或吾六亲眷属之他生后世，同于此种物类，又若之何。谚云，一日持斋，天下杀生无我分。若一日不持斋，则天下杀生有我分矣，可不惧哉。◎据经典所云，将来过六千年后，人寿十岁时，有刀兵灾至。一切众生，自相杀害，地所生草，利如锋刃，触之即死。过七日七夜，其患方除。佛言，从饥馑刀兵死者，皆入恶道。从疾疫死者，多生天上。何以故。以有疾病时，但相慰问，无有毒害屠杀，及相争相夺之心故。◎婆沙论云，若一日一夜持不杀戒，当于来世中，决不遇刀兵灾。

【白话】[发明]劝人戒杀，或许还有人相信。若劝人持斋，便认为过于迂腐了。不知天下只因有食肉之人，所以才有杀生之人。也只因有杀生之人，所以才有食肉之人。食肉和杀生，二者互为勾引。世人只因日常杀生食肉沿成习惯，所以就不知不觉。假使每天清晨破晓之时，各人都有神通天眼，亲见无量无边屠户，手执利刀，将一切猪、羊、牛、狗，捆缚在地，加以杀戮。此时一切物类，大声惨叫，魂飞魄战，呼天而天不赐梯，叫地而地不借孔。一眨眼间，尖刀割断其喉咙。一眨眼间，尖刀刺入其腹腔。一眨眼间，热血从刀缝喷出。一眨眼间，沸水从刀缝灌入。于是沸水注入眼睛，则如同热钉烙眼。烫到背上，则犹如铁水浇身。流入嘴里，则恰如烊铜灌口。灌入腹中，则好像滚锡缠腰。此时一切物类，因痛到极点，而紧闭其眼。因痛到极点，而渐低其声。因痛到极点，而全身痉挛伸缩。因痛到极点，而五脏牵抽翻腾。顷刻之间，阎浮世界中，亿万万生灵，头足分离，骨肉散开。堆积其尸体，可以超过高山之顶。收集其鲜血，可以染红江河之水。目览其情状，比刚屠城之场面还令人胆颤。听闻其叫声，比雷霆万钧之霹雳还令人震骇。如是所造无量凶杀恶业，起源都因人们食肉所致。因此食肉之所招恶报，定当不小。万一此种物类，在前世曾是我的六亲，该怎么办？曾是我的眷属，该怎么办。就算不是，在未来世中，或将为我的六亲眷属，该怎么办？再不然，我的他生后世，有可能成为此种物类，或我的六亲眷属在他生后世，成为此种物类，又该如何。谚语说：“一日持斋，天下杀生无我分。”若一日不持斋，则天下杀生就有我分。能不感到恐惧吗？◎据经典中说，将来过六千年后，人寿十岁时，有刀兵灾至。一切众生，自相杀害，地所生草，利如锋刃，触之即死。过七日七夜，其患方除。佛言：“从饥馑刀兵死者，皆入恶道。从疾疫死者，多生天上。”何以故？以有疾病时，但相慰问，无有毒害屠杀，及相争相夺之心故。◎《婆沙论》上说：“若一日一夜持不杀戒，当于来世中，决不遇刀兵灾。”

**▼下附征事九条**

怨亲颠倒（出自《法句喻经》）

【原文】舍卫国有婆罗门，富而悭贪，每逢食时，坚闭其户。一日烹鸡作馔，夫妇同食，中间夹坐一小儿，数取鸡肉纳小儿口中。佛知此人，夙福应度，乃化作沙门，现其人前。婆罗门见而怒曰，道人无耻，何为至此。沙门曰，卿自愚痴，杀父娶母，供养怨家，如何反谓道人无耻。婆罗门问故，沙门曰，案上鸡者，是卿前世之父，以悭贪故，常堕鸡中。此小儿者，往作罗刹，宿生常被其害，以卿夙业未尽，又欲来相害耳。今此妻者，乃卿前世之母，以恩爱深固，还作汝妻。此种轮转，愚人不知，惟有道人，了了皆见。佛于是即现威神，令识宿命。婆罗门忏悔受戒，佛为说法，得须陀洹道。［按］都提之父，作狗于其子之家，盗取盘中食（详中阿含经）。旃檀之父，乞丐至于子之门，被阍人殴折一臂（详经律异相）。世间极骇异之事，正世间极平常之事。所以一切有命之物，概不可杀。

【白话】从前舍卫国有一婆罗门，家境富有而悭贪。每当吃饭时，紧闭门户。有一天，烹鸡作食，夫妇同吃，中间坐一小儿，他们轮番夹肉送进小儿口中。佛知此人过去世之福缘已成熟，今当得度，即化作沙门，出现在此婆罗门面前。婆罗门见而大怒说：“道人真是无耻，为何闯进我家？”沙门说：“你自己愚痴，杀父娶母，供养怨家，怎么反说道人无耻。”婆罗门问此说何意。沙门说：“餐桌上之鸡，是你前世之父，因为悭贪之缘故，常堕落鸡中。此小儿，前世曾作罗刹，你在过去世中常被其害，只因你的前业还未尽，他今生又想来害你。你今生之妻，是你前世之母，因为恩爱深固，又来作你妻。此种轮回转世，愚痴之人哪能知晓，只有修道之人，才能见得了了分明。”佛于是现威神力，让婆罗门见到自己前世之情形。婆罗门当下向佛忏悔，请求受戒，佛为他说法，即证须陀洹果。［按］都提之父，转世在其儿子家作狗，盗取盘中食物。旃檀之父，转世为乞丐，来到儿子家门前乞食，被守门人打断一条手臂。世间有很多令人极惊异之事，往往正是世间极平常之事。所以一切有命之物，一概不可杀。

饿狗示报（冥祥记）

【原文】刘宋沙门竺慧，新野人，住江陵四层寺，永初二年卒，弟子为设七日斋供。圆满之夕，有僧道贤，见慧在房前，衣服不异平时，谓贤曰，君犹不能断食肉乎。吾正坐食肉〖坐，因某事而获罪〗，生于饿狗地狱。道贤惧，未及答。慧复言，君若不信，试看我背后。乃回背示贤。见三黄狗，形半似驴，眼光如炬，有啮慧之状。贤惊呼，其形遂灭。［按］在俗之人，尚当坚持斋戒，况号为衲子，而犹如是乎。其得现形以垂炯戒者，未始非七日斋供之力也。

【白话】南北朝刘宋时，有沙门竺慧，是河南新野人，住湖北江陵四层寺。永初二年亡，弟子为他设七天斋供。圆满的那天晚上，有一僧名道贤，见竺慧站在房前，穿的衣服与平时一样，对道贤说：“你还不能断食肉吗。我正因为在世吃肉，现堕落到饿狗地狱。”道贤很恐惧，还没来得及回答。竺慧又说：“你若不信，试看我背后。”于是转过背来给道贤看，果见三只黄狗，其形状半象驴，眼光如火炬，正要啮咬竺慧。道贤失声惊呼，其形遂不见。［按］在俗之人，尚且应当坚持斋戒，何况已出家为僧，怎么还能食肉呢？竺慧能得以现形警诫同道，未尝不是七天斋供之法力啊！

一钱荐帝（隋唐纪事）

【原文】周武帝，好食鸡卵。时有名拔虎者，为监膳仪司，有宠。至隋文帝时，犹为监膳。开皇八年，暴死，因胸前暖，未即殓。过三日，忽苏云，吾欲面至尊，为武帝传说。文帝知之，即召见。舆人负之入。云，被摄至冥，见周武帝先在。冥王问吾曰，汝为帝作食，共食白团〖白团，鸡蛋的别名〗几何。余不知白团为何物，左右以鸡卵对，余惘然不知其数。王曰，此人不记，当须出之。帝惨然不乐。忽见庭前有铁床，并狱卒数十人，时帝已卧在床上矣。见狱卒以铁梁压帝，两胁裂开，有无数鸡子迸出，俄与床齐，帝大称苦。呼吾告曰，寄语大隋天子，所有仓库玉帛，昔年亦吾储蓄。我今为灭佛法事，受极大苦，可速为我作功德。于是文帝下诏，令天下人，各出一钱，以资冥福，且命录其事于史。［按］武帝之灭法也，其毒遍流于天下，故其追荐也，亦当遍及于天下。迨至尽天下而代其忏悔，其罪自然消亡矣。昔欧阳公，为参政时，兼译经润文使。嘉祐六年闰八月，公梦至一所，见十人冕旒〖冕旒，古代大夫以上的礼冠〗环坐。因问曰，君等非释氏所谓十王乎。曰，然。又问，世人饭僧诵经，为亡人修福，有益乎。曰，安得无益。公自此爽然若失，深悔从前排佛之谬（出欧阳公行状及韵语阳秋），于是作为训子之语，以戒后人（详吉安旧府志）。其没也，诵华严经之第八卷而逝（见金汤编）。噫。天下之为欧公者，岂少哉。

**【白话】**北周武帝爱吃鸡蛋，当时有个名叫拔虎的人，任监膳仪司，很得武帝宠爱。到隋文帝时，仍旧为监膳。开皇八年，拔虎突然暴死，因胸前还暖，就没有把他装入棺中。过了三天，拔虎忽又苏醒过来说：“我要面见皇上，为武帝传话。”文帝得知，立即召见，派人用轿子把他抬进宫。他说：“我被摄至冥府，见周武帝已先在那里。冥王问我：‘你为武帝做饭，他一共吃了多少白团。’我不知白团是何物，左右鬼卒告知是鸡蛋，我茫然不知其数。冥王说：‘此人既不记得，当从他身上取出。’武帝吓得满脸惨白，忽见庭院前有铁床，狱卒数十人，已把武帝按倒在铁床上。狱卒用铁梁压在武帝身上，以至两胁裂开，有无数鸡蛋从胸中迸出，一会儿即堆得有铁床高。武帝连声大叫。急呼我近前，说：‘请回去转告大隋天子，国库中所有财物，都是我当年储积的。我今因生前灭佛法事，受极大苦，祈赶快用那些财物为我作功德。’于是文帝下诏，令天下人各出一钱，用以追荐武帝，并命史官记录此事载于史书上。”［按］周武帝灭佛法，其流毒遍传于天下，所以追荐他时，也当遍及于天下。等到尽天下之人都愿意代他忏悔，其罪业才能自然消除。北宋欧阳修为参政时，兼任译经润文使。嘉佑六年闰八月，他梦中到一个地方，见十人头上戴着冕旒，环坐一起。就问道：“诸君莫非就是佛门中所说的十王吧？”答说：“是的。”又问：“世人斋僧诵经，为亡人修福，真的有益吗？”答说：“怎能无益呢？”欧阳修自此若有所失，深悔从前排斥佛法之荒谬。于是将此番梦中奇遇记录下来，作为训诲子孙之语，以戒后人。临终前，诵完《华严经》之第八卷而逝。唉！天下像欧阳修这样的人，难道还少吗？

父杀羊女（冥报记）

【原文】唐贞观中，京兆韦庆植，有女早亡，韦夫妇甚痛惜之。后二年，韦欲宴客，买得一羊。其夜，韦妻梦亡女，著青裙白衫，头簪双玉钗，泣告曰，儿在生日，尝私用父母钱财，今作羊身，来偿父母。明旦当杀，愿垂哀救。母惊寤，自往观羊，见羊半体皆青，项膊独白，头上有白毛两点，宛如钗状，即止家人勿杀。而庆植尚未知也，适宾至，索馔甚急，大怒厨夫。厨夫畏罪，遂取杀之。既而座客皆不食，庆植问故，客曰，顷所杀羊，遥望乃一少年女子耳。入而询妻，乃知其故。韦大悲恸，发病而亡。［按］此事与笔贾之女相类，同一盗亲之钱，同一作羊示罚。然彼则获免于死，此独终至于杀者，非有幸有不幸也，一则所盗之钱未用，一则所盗之钱既用也。

【白话】唐朝贞观年间，京城韦庆植，有一女儿早死，夫妇非常痛惜。过了两年，韦家将宴请宾客，买回一只羊。当天夜里，韦妻梦见亡女，身穿青裙白衫，头插双玉钗，哭着对她说：“女儿在生时，曾私用父母钱财，今转世为羊，来偿还父母。明天早晨，我将被杀，但愿母亲哀怜而救我。”母亲惊醒，亲自去看羊。见此羊半身都是青的，脖子和羊脚却是白的，头上还有两点白毛，宛如玉钗行状。即阻止家人不要杀此羊。而庆植并不知道。此时宾客都已到齐，急等着上菜，庆植对厨夫大发脾气。厨夫不敢得罪他，就把羊杀了。羊肉端上桌后，满座客人都不动筷。庆植问是何缘故。客人说：“刚才所杀之羊，遥望似是一少年女子啊。”庆植入房问妻，才知其原由。当下心中万分悲痛，发病而死。［按］此事与笔商之女很类似，同样盗父母之钱，同样被罚转世为羊。然而笔商之女得免于死，而庆植之女终至被杀，并非有幸有不幸，是因前者所盗之钱还未用，而后者所盗之钱已用了。

夫杀羊妻（广仁录）

【原文】刘道原，为蓬溪令，解官，宿秦氏家，梦一妇泣诉曰，吾乃秦之妻也，曾捶杀一妾，冥官罚吾为羊，今现在栏中，明日将杀以享君。死固不惜，但腹中有羔，若因我而死，则吾罪愈重耳。刘待旦言之，则已宰矣。举家大恸，纳羔于腹，葬之旷野。［按］成家之子，不轻借银钱之债，恐其出息以相偿也。有智慧人，不肯借性命之债，惧其捐躯以相报也。所以大修行人，必欲超出三界，报得五眼六通，尽知过去未来，世出世间之事而后已也。

【白话】北宋刘道原，曾任蓬溪令，解官归乡时，夜宿秦氏家，梦见一妇人哭诉说：“我是秦氏之妻，曾捶死一妾，冥官罚我为羊。现关在羊栏中，明天将杀我招待您。我死固不足惜，但我腹中已怀有小羊，若因我而死，则我之罪业就更重了。”刘道原等到天亮时告诉秦，而羊已被宰了。全家人非常悲痛，把小羊放入母羊腹中，埋葬于旷野。［按］成家之人，不轻易借他人银钱之债，因担心一息不来，将连本带利偿还。有智慧人，不肯借众生性命之债，因惧怕命终后，要用自己之身体、生命酬报。所以大修行人，必要超出三界，证得五眼六通，尽知过去、未来、世间、出世间一切事而后已。

杀生冥累（竹窗随笔）

【原文】钱塘金某，斋戒虔笃，没后附一童子云，吾因善业未深，未得往生净土，今在阴界。然亦甚乐，去住自由。一日呵妻子云，何故为我坟墓事，杀鸡为黍。今有吏随我，不似前日之自由矣。子妇怀娠，因问之，曰，生男，无恙。过此复当生男，则母子双逝。众异而志之，其后一一皆验。［按］佛与阿难在河边行，见五百饿鬼，歌吟而前。阿难问之。佛言，其家子孙，为彼修福，当得解脱，是以歌舞。又见数百好人，啼哭而过。阿难又问。佛言，彼家子孙，为其杀生设祭，不肯作福，后有大火逼之，是以啼哭（见大藏一览）。世俗不知，但见盛备牲肴，以为荣宗耀祖，而岂知适所以累其亲乎。

【白话】钱塘金某，平常斋戒虔诚至笃，死后神魂附一童子身上说：“我因在生时善业浅薄，未能往生净土。今虽在阴界，倒也很快乐，可以来去自由。”有一天，金某的神魂又附在童子身上，呵责其妻说：“你何苦为我坟墓事，杀鸡为黍来祭祀我。现今有鬼吏跟随我，使我不如以前之自由了。”当时其儿媳妇正怀孕，家人便以此事问他。他回答说：“第一胎当生男，且母子平安。过此之后第二胎也当生男，但母子性命不保。”众人听了很惊奇，就把此事记下，后来果然都一一应验。［按］有一天，佛与阿难在河边行走，见五百饿鬼，欢声笑语而行。阿难问佛是怎么回事。佛说：“他们家的子孙，正在为其修福，不久当得解脱，所以欢歌跳舞。”又见五百好人，哭哭啼啼而过。阿难又问。佛说：“他们家的子孙，正在为其杀生设祭，不肯作福，后有大火逼迫，所以伤心啼哭。”世俗之人无知，以为只要盛备三牲佳肴设祭，便可光宗耀祖，哪知正因此而连累亲人受苦啊！

河神受戒（现果随录）

【原文】江西鲟鱼嘴，其河最险，有无风三尺浪之谣。此地有龙王庙，神最灵，商贾往来者必祷之，所杀无算。崇祯年间，有三昧律师，将过其地。庙祝〖神庙里管香火的人〗梦神告云，明日有僧来，其僧宿世与我同师出家，彼不昧正因，所以复为高僧。我以一念之差，堕于血食，今杀业甚多，将来必入地狱。明日恳其为我授戒，以后祭我者，不得复用荤酒。明日庙祝访之，果遇三昧律师，告之故，师到庙与神说戒。自此风恬浪静，往来者俱不设祭矣。［按］水陆神祇，若享血食之报，无有不入地狱者。东岳圣帝，于唐朝永淳以前，亦用荤血，后求元圭禅师，受过五戒（见传灯录），因以得免。即文昌帝君，以及关帝，亦断无用荤血之理。君子爱人，犹当以德，曾谓二帝不若曾子乎〖礼记檀弓上，曾子临终时有言曰，君子之爱人也以德，细人之爱人也以姑息。吾何求哉。吾得正而毙焉，斯已矣〗。

【白话】江西鲟鱼嘴，河流遄急，非常危险，有无风三尺浪之歌谣。河边有座龙王庙，其神最灵，过往商人，必带牲礼前来祈祷，因而所杀生灵无数。明朝崇祯年间，有位三昧律师，将经过此地。庙中管香火之人（庙祝）梦见神告诉他说：“明天有位僧人来，其僧前世与我同师出家，他不昧正因，所以今世又为高僧。而我却因一念之差，堕落为血食之神。现今世人为祭祀我而造杀业很重，将来必入地狱。明天请你恳求律师为我授戒，从今以后，凡有前来祭祀我的，一概不许再用荤酒。”第二天庙祝出外打听，果然遇见三昧律师，就把所梦之事告诉他，律师来此庙里为神说戒。从此河水风平浪静，往来之人，再也不用设祭了。［按］水陆神祇，若享受血食之报，将来没有不入地狱的。东岳圣帝，于唐朝高宗永淳以前，也曾享用过荤腥血食，后来求元珪禅师为其授五戒，才得以免堕地狱。即使文昌帝君，及关圣帝君，也绝对没有享用荤腥血食之理。曾子说：“君子爱人，当以德行。”难道二位帝君之见识和德行还不如曾子。

破斋酬业（现果随录）

【原文】昆山魏应之，子韶族子也。崇祯庚辰春，与子韶同寝，忽梦中狂哭念佛。子韶惊问，乃曰，梦至阴府，见曹官抱生死簿至，吾命在缢死簿，下注云，三年后某日，当自缢书寮。余问何罪，曰，定业难逃。问何法可免，曰，莫如长斋念佛，精进修行，庶或可免。遂语子韶曰，侄从此一意修行矣。遂持长斋，晓夕念佛，精进者八阅月。后文社友皆咻曰，此梦耳，何为所惑。由是渐开斋戒。癸酉春，无故扃书房门缢死〖扃（jiōng），关闭房门〗，屈指旧梦，适满三年。［按］口腹之士，必以孔子不持斋为口实。独不思孔子斋必变食，则饮酒食肉，当时未尝不戒也。必斋戒而后交神明，则食肉为昏浊之法可知。今人事事不如孔子，独将不持长斋学孔子，岂其以是为入圣之门耶。

【白话】昆山魏应之，是子韶的同族侄子。明朝崇祯庚辰春，魏应之与子韶同睡一室，魏应之于梦中忽然大哭念佛。子韶惊问什么原因。他说：“刚才梦见自己到了阴府，见阴曹判官抱着生死簿过来，我的名字列在缢死簿，下面注明，三年后某天，当自己吊死于书房。我问犯了何罪。曹官答说：‘定业难逃。’我又问有何法可免。他说：‘最好莫如长斋念佛，精进修行，或许可免。’于是魏应之对子韶说，小侄从此一心一意修行了。”随即持长斋，早晚念佛，如此精进修行了八个月。后来有文社朋友调唆说：“不过是做梦罢了，何可信以为真。”应之由此渐渐开了斋戒。到癸酉春，应之无故关闭书房门，吊死在房里。屈指一算，离作梦时间正好满三年。［按］贪图口腹之儒生，总是以孔子不持斋为借口。为何不想想《论语》上，分明有孔子斋必变食（即斋戒时不食荤腥）之文，那么饮酒食肉，当时孔子何尝不戒呢？必须斋戒洁净而后才能与神明感应道交。由此可知，食肉是令人昏浊之法。今时之人事事不如孔子，唯独将不持长斋之事学孔子，难道凭此便可作为入圣之门道。

卖斋立毙（现果随录）

【原文】麻城王某，长斋三年，忽染恶疮，心生退悔。其友慰之曰，公持斋人，佛天必佑。王曰，持斋三载，招此恶报，有何益乎。友曰，汝不欲此斋，可卖得吾否。王问如何卖，友曰，一分一日，三年当得银十两八钱。王喜，遂书券得银，明日将开斋戒。夜梦二鬼骂曰，十个月前，汝禄已尽，以持斋故，延至今日，今命算反透矣。立欲摄去。王请缓一夕，当退银，誓复长斋。明日呼其友索券，友曰，昨持归，即于佛前焚化矣。王悔恨，立死。［按］欲买者固奇，竟卖者亦奇，卖去而即来算帐者尤奇。观此，可见诵经礼忏者，既出钱财，无不得福矣。◎欲持长斋，当先作五种不净观，然后于鱼肉之类，能生厌心。何者为五。一者种子不净，谓一切肉食，皆畜生之精血所成故。二者所食不净，谓猪羊所食，无非糟糠粪秽故。三者住处不净，谓其没身于大小便利之中故。四者腹中不净，谓其腥臭体中，满包屎尿脓血故。五者死后不净，谓其腐烂时，与死人无异故。

【白话】湖北麻城王某，长斋三年，忽然染上恶疮，心生退悔。其友劝慰他说：“您是持斋人，佛天一定会保佑您。”王某说：“我持斋三年，还招此恶报，有何益处？”朋友说：“你若不想要此持斋功德，可卖给我。”王某问如何卖。朋友说：“一分买一天，三年当得银子十两八钱。”王某听后很高兴，即写卖斋收据，取了银子，打算明天开斋。当天夜里，梦见两个鬼差骂他说：“十个月前，你的禄命已尽，因你持斋之缘故，才延至今日。现在你竟然把斋卖了，你的命数早已超出期限了。说着立即要把他带走。”王某向鬼差请求暂缓一晚，等天亮时向朋友退回银子，誓愿从此继续持斋。第二天找其友索要收据，朋友说：“昨天拿回家，就在佛前焚化了。”王某悔恨交加，立刻死了。［按］想买斋的固然希奇，居然有愿意卖斋的更希奇，刚卖完随即来算帐的尤其希奇。由此可见，出钱财请僧诵经念佛的，无不得福。◎想持长斋之人，当先作五种不净观，然后对于鱼肉之类，便能产生厌恶之心。哪五种呢？一者种子不净。观想一切肉食，都是畜生之精血所成。二者所食不净。观想猪羊所食之物，无非是糟糠粪秽。三者住处不净。观想这些畜生的身体整天躺在大小便之中。四者腹中不净。观想这些畜生的腥臭身体中，贮满屎尿脓血。五者死后不净。观想其尸体腐烂时，与死人一样可怕。

举步常看虫蚁

【原文】［发明］牛羊犬马，世俗犹或怜之。若言爱惜虫蚁，无不笑其愚矣。独不思形有大小，性无大小。若谓大者杀之有罪，小者杀之无罪。则人身虽大，终逊于牛，与其杀牛，不如杀人。而天下之至尊且贵者，无如摩竭大鱼矣（摩竭大鱼，鳞甲内痒，以身揩玻璃山，海水皆赤）。帝君此语，欲人泯乎大小之见，一举足而不敢忘戒杀也。◎世人举足动步，无不是罪。即以行路而言，一生误伤物命，不知几千万万矣。曾见沙弥律中，有行步不伤虫蚁咒，甚为简易。宜于每日清晨，未下床时，先默念佛号数声，祝曰，从朝寅旦直至暮，一切众生自回护。若于足下误伤时，愿汝即时生净土。随持咒七遍，咒曰，唵地利日（音支）利娑婆诃。持过七遍，然后投足于地，则无误伤之患。按此咒，不问智愚，人人可诵。子弟六七岁时，即宜教之，习惯，则仁慈之念，自幼培植。未始非鸡鸣而起，孳孳为善之助也。

【白话】[发明]对于牛、羊、狗、马，世俗或许还有人能怜悯。若说爱惜虫蚁，大概人们都会笑其愚痴。为何不想一想，众生之形体虽有大小之别，而其本性并无大小。若认为杀大的物命有罪，杀小的物命无罪，则人身虽大，毕竟不能超过牛身，与其杀牛罪大，不如杀人反而罪小了。而天下最尊贵的莫过于摩竭大鱼了（摩竭大鱼鳞甲内发痒时，用身体摩擦玻璃山，海水都变红）。帝君这句话，是希望人们消除对生命大小的不平等看法，从而于日常举手投足处不敢忘记戒杀啊！◎世人举足动步，无不是罪。就以走路来说，一生误伤物命，不知有几千万万。曾见《沙弥律》上，有行步不伤虫蚁咒，念起来很简易。可在每天清晨未下床时，先默念佛号数声，祝愿道：“从朝寅旦直至暮，一切众生自回护，若于足下误伤时，愿汝即时生净土。”接着持诵咒语七遍，咒语是：“唵地利日（音支）利娑婆诃。”念过七遍，然后下床走路，则无误伤之咎。此咒无论聪明愚笨，人人可念诵。小孩六七岁时，长辈即应当教其念，沿成习惯，则仁慈之心，自幼即得到培植。岂不是与孟子所谓的黎明即起，孳孳为善之教诫交相互益。

**▼下附征事一则**

忍渴护虫（出自法句喻经）

【原文】佛在祇园说法，有新学二比丘，从罗阅祇国来，道路辽远，又值亢旱，渴乏欲死。偶见地穴中，有升余水，中多细虫，不可取饮。一人曰，且当饮之，救得我身，然后见佛。一人曰，既破佛戒，即见何益。遂忍渴而死，其神即生忉利天，自识宿命，手持香花，来供养佛。其饮水者，经日乃至，泣告其苦。佛言，我久知之。因指天人示之曰，此即与汝同来者，今先至矣。不奉我戒，虽云见我，我不见汝也。［按］佛制空缸甏〖甏（bèng），坛子〗之类，宜覆不宜仰。何以故。诚恐仰之而积水生虫，且因用之而弃水杀虫也。盖夏秋之间，地上苟有积雨，过一两日，未有不出虫者，所出之虫，无有不干死者。故开通阴沟，使家中不积水。不以沟内泥水，灌溉花木。新受雨水，必先投炽炭于内。不以鱼肉之骨，及腥膻之物，狼籍在地，以致引诱群蚁，被人践踏。皆所以预杜杀机也。

【白话】佛在祇园说法时，有初学佛的二比丘，从罗阅祇国前来见佛闻法。因道路遥远，又遇干旱，途中口渴得快要死了。偶然见一处坑洼中积有一升多水，但水中多有小虫，依照戒律，是不可取饮的。一人说：“姑且取来解渴，救活我身，然后才有力气前往见佛。”另一人说：“既破佛戒，即使见佛又有何益？”便宁愿忍渴而死。死后神识生忉利天，自知前世因缘，于是手持香花，前来供养佛。而饮水的比丘，过了几天才到，向佛哭诉路上的辛苦。佛说：“我早知道了。即指天人对他说，此就是与你同来的比丘，已比你先到好几天了。”你不遵守我所制之戒，虽见到了我，但我不能承认你是我的弟子啊！［按］佛制空缸空坛之类器皿，当翻转过来放，不能口向上。为什么呢？因为口向上，容易积水生虫，且因用时把水倒掉而会杀虫。再就是夏秋之间，地上一有积雨，过一两天，就会孳生小虫，所生小虫，经不了多久就会干死。所以要开通阴沟，使家中不积水。不能用沟内泥水，灌溉花木。下雨时若见盛器中有积水，一定要用炽炭投进去，把它弄干。不可把鱼肉之骨，及腥膻之物，乱丢在地，免得引诱群蚁，被人踩死。这些都是为了预先杜绝杀机啊！

禁火莫烧山林

【原文】［发明］人遇火灾，未必皆丧身命。独至山林被焚，则一应飞者，走者，鸣者，跃者，无足，二足，四足，多足，尽歼烈焰矣。此种罪孽，多出之恶少。禁之莫烧，为功最巨。◎碱水，盐汁，沸汤，石灰浆，皆不可泼于有虫处所。

【白话】[发明]人若遇火灾，未必都会被烧死。唯独山林被焚烧，则林中所有飞禽走兽，全都会丧身于熊熊烈火之中。造此种罪孽的，多是那些品行恶劣的少年。禁告他们不可焚烧山林，功德最大。◎凡碱水、盐汁、热汤、石灰浆，都不可泼于有虫的地方。

**▼下附征事二则**

以身济兽（出自《大智度论》）

【原文】过去无量劫前，有大树林，多诸禽兽。野火来烧，三面俱炽，惟有一面无火，而阻于河。众兽穷迫，逃窜无地。佛言，吾于尔时，为大身多力鹿，以前后脚，各踏两岸，将身横踞水上，令众兽踏背而过。皮肉俱烂，以慈悲力，忍之至死。最后一兔来，命已垂绝，强自努力，令彼得过。过已，折脊堕水而死。佛言，若我自述宿世，如是苦行，穷劫说之，犹不能尽。［按］佛言，尔时前所度者，诸弟子是也。最后一兔，今须跋陀是也。

【白话】在过去无量劫前，有一片大树林，林中有很多禽兽。有一次突然燃起野火，三面都被烈火包围，只有一面无火，但又被河水所阻。众兽仓皇困急，无处逃窜。佛说：“我在当时，是一头强壮有力的大鹿，便迈开前后腿，各踏河两岸，将身体横在河面上，让众兽踏着我的背过去。我身上的皮肉被踩得稀烂，但以慈悲力，坚忍至死。当最后一只兔来时，我命已垂绝将死，仍强自努力坚持，直至此兔过去，我的脊骨折断堕河而死。”佛说：“若让我自述过去世的种种苦行，尽未来劫说之，犹然说不完。”［按］佛说：“当时先度过河的，就是现在的诸位弟子。最后过去的一兔，就是现在的须跋陀。”

烧虫受谴（出自《功过格》）

【原文】扬州何自明，开茶馆于石塔寺前，家多树木，每扫叶焚之。及病，且死，忽自言曰，吾一生以来，所烧树叶无算，初不知其为罪，岂料其上虫蚁无算。今冥司以此罪吾，殆不可复赎矣。言讫而死。［按］竹木之朽者，多生蛀虫，白蚁于内，皆不可作薪，岂特树叶乎。按经典言，灯焰之上，有微细众生，吞食其烟，人气一吹即死，凡眼不识，惟有天眼者方能见之。故佛教比丘，不得以口气吹灭烛灯。

【白话】扬州何自明，在石塔寺前开茶馆，他家周围有很多树木，每天扫树叶烧开水。后来得病将死，忽然自言自语说，我一生以来，所焚烧树叶无数，根本不知烧树叶有何罪，哪想到树叶上有无数虫蚁。如今阴司以此治我罪，已不可救赎了。说完而死。［按］腐朽的竹木中，大多生有蛀虫白蚁，都不可当柴烧，何止是树叶？据佛经上说：“灯焰之上，有许多微细众生在吞食其烟，人气一吹即死。”凡夫的眼睛看不见，惟有天眼之人才能见到。所以佛教诫比丘，不得用口气吹灭灯烛。

点夜灯以照人行

【原文】［发明］黑夜难行之处，忽然予以一灯。是犹呼无目者，而予以双眸。挽既去之太阳，而邀其末光也。何惠如之。是故有灯，则眼前了了，故施之者，当得明目报。有灯，则心无忧虑，故施之者，当得欢喜报。有灯，则不履污秽泥途，故施之者，当得洁净报。有灯，则犬吠不惊，故施之者，当得无畏报。有灯，则不令人疑，故施之者，当得举动光明报。有灯，则不致跌扑损伤，故施之者，当得无病报。有灯，则不堕落溪河井涧，故施之者，当得长寿报。孰谓点夜灯者，独照人行乎。◎世人生不知来，死不知去，俄而入一胞胎，俄而出一胞胎，尽在黑暗中轮转，谁是有灯以照者。自佛言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后世果，今生作者是，而后前世后世，恍然各有一灯矣。修行十善，照之以生天也。受持五戒，照之以为人也。归依三宝，照之使不入三途也。是则燃智慧之灯也。

【白话】[发明]在黑夜难行之处，忽然点燃一盏灯，犹如为盲人安上明亮的眼睛，亦如在夜幕即将降临之时，留住太阳的余辉。其对夜间行路之人来说，没有比此更受惠的。因为夜晚有灯，则眼前了了分明，所以施灯之人，当得明目之报。有灯，则心无忧虑，所以施灯之人，当得欢喜之报。有灯，则不至于踩到烂泥污秽之处，所以施灯之人，当得身心洁净之报。有灯，则闻狗吠之声而心不惊慌，所以施灯之人，当得无所畏惧之报。有灯，则不使人产生疑心，所以施灯之人，当得举动光明之报。有灯，则不致跌扑损伤，所以施灯之人，当得健康无病之报。有灯，则不至于堕落溪河井涧，所以施灯之人，当得长寿之报。点夜灯有如是诸多好处，谁说仅能照人行路呢？◎世俗之人，生不知从何而来，死不知往何而去，一会儿入一胞胎，一会儿出一胞胎，总在黑暗中轮转，谁是点灯照亮我们前程之人？自从佛说：“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欲知后世果，今生作者是。”此后，前世后世之因缘果报，仿佛各有一盏明灯在指引。修行十善，照之以生天。受持五戒，照之以为人。归依三宝，照之使不堕入三恶道。惟有佛为众生点燃了智慧之灯啊。

**▼下附征事二则**

贫女施灯（出自《阿阇世王受决经》）

【原文】阿阇世王，用百斛麻油，自宫门至祇园精舍（在舍卫城南六里），靡不周遍。时有贫穷老母，见王作福，私自感伤，乃以两钱买油，用以供养。时两钱油应得二合，卖油者嘉其至诚，复赠三合。计此油不能半夕，老母私自誓云，若我后世，得道如佛，愿此灯通宵不灭。是夜，王所点灯，或明或暗，种种不同。唯贫母之灯，光明达旦。明日，目连以袈裟扇之，灯光益明。佛告目连，此光非汝威神之所能灭。此母宿世，已供养百八十亿佛，却后三十劫当得作佛，号曰须弥灯光如来。只因宿世未尝布施，故今贫穷。［按］所谓修慧不修福，罗汉应供薄也。然则布施之事，诚不可已矣。

【白话】阿阇世王用百斛麻油，从宫门至祇园精舍（在舍卫城南六里）的路上点满灯。当时有位贫穷的老妇人，见国王点灯修福，心里非常感伤，拿出仅有的两文钱买油，用以点灯供养。其时二文钱只能买得二合油，卖油人为嘉奖她的一片至诚，多赠送她三合。估计这些油点不到半夜，老妇人暗自发誓说：“若我后世能得道如佛，愿此灯通宵不灭。”这天夜里，国王所点之灯，有的明亮，有的晦暗，种种不同。唯独贫母之灯，光明达旦。第二天早晨，目连尊者用袈裟扇此灯，灯光反而更加明亮。佛告诉目连尊者：“此灯不是你的威神之所能灭。这位贫母在过去世已供养一百八十亿佛，过后三十劫当得作佛，号为须弥灯光如来。只因前世未曾布施，所以今世贫穷。”［按］此便是所谓的修慧不修福，罗汉应供薄。可见布施之事，不可小视啊！

窃油现果（其亲面述）

【原文】昆山石浦镇，有一观音堂，荒凉殊甚。康熙初年，有人杀兔于其内，欲烹而无油。一人指佛前灯油示之，其人遂取以烹。食兔甫毕，而两目忽瞽，遂终其身。［按］若据戒律，则佛前灯油，尚不可以供菩萨，况凡人窃取乎。况又窃以烹兔乎。失明之报，未尽其罪也。

【白话】昆山石浦镇，有一座观音堂，因无人住持，非常荒凉。康熙初年，有人在此杀兔，想烹煮而没有油。一人指佛前灯油向他示意，其人即取油烹煮。刚吃完兔，而双眼忽然瞎了，落得终身残疾。［按］若依据戒律，则佛前灯油，尚且不可拿去供菩萨，何况凡人窃取呢？更何况是窃来烹兔呢？现世失明之报应，哪够偿尽其罪业啊！

造河船以济人渡

【原文】［发明］临流踯（zhí）躅（zhú），叹隔河千里之难，忽然载而渡之，是所谓绝处逢生也。予人以绝处逢生，其人亦必绝处逢生矣。◎从江河中渡人，其功固大。从生死中渡人，其功尤大。从江河中渡人者，恩在一时。从生死中渡人者，恩在世世。◎一切凡夫，皆在生死轮回之此岸。惟有六种大功行，可渡之而到于彼岸。彼岸者，诸佛菩萨超出三界之岸也。六种大功行，即六波罗蜜也。所谓布施度悭贪，持戒度恶业，忍辱度瞋恚，精进度懈怠，禅定度散乱，智慧度愚痴也。

【白话】[发明]面临湍急的河流，踟躇不知所措，嗟叹虽仅隔一河，却有千里之难。忽然有船载而渡河，正所谓绝处逢生啊。肯助他人绝处逢生，其人也一定会绝处逢生。◎从江河中渡人，其功德固然很大。从生死海中渡人，其功德尤其大。从江河中渡人，恩只在一时。从生死海中渡人，恩及生生世世。◎一切凡夫，皆在生死轮回之此岸。惟有六种大功行，可渡人到达彼岸。彼岸，就是诸佛菩萨超出三界苦海，到达涅槃之岸。六种大功行，就是六波罗蜜。所谓布施度悭贪，持戒度恶业，忍辱度瞋恚，精进度懈怠，禅定度散乱，智慧度愚痴。

**▼下附征事一则**

志存济溺（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杨少师荣，字勉仁，闽之建宁人，世以济渡为业。时遇溪涨，冲毁民居，溺死者顺流而下。他舟争取货物，独少师曾祖与祖，专意救人，货物一无所取。乡人共笑其愚，答曰，我渡值足以自给，妄取非吾愿也。迨少师父生，家渐裕。忽有道者过，曰，汝祖有阴功，子孙当贵显，宜葬某地。遂如言葬之，即今白兔坟也。后生少师，弱冠登第，位至三公〖三公，古官名。太师，太傅，太保〗。曾祖，祖，父，皆赠如其官。［按］康熙丙子年六月初一日夜半，崇明县海潮大至，飘去沙镇一十八所，人畜器械，蔽水而下。有人伏于大柴堆上，浮海而来，未及到岸，而岸上居民某，利其柴，渐渐以物钩取，不意柴堆忽散，其人溺死。方至薄暮，取柴者忽发颠狂，自言，我一家四口俱死，唯我尚可独生，今汝既害我，我决不汝饶矣。其人即于是夕暴亡。可见志在利人者，己亦未尝不利。志在得财者，财亦终不可得。善士乐得为善，恶人枉自为恶，良不诬也。

【白话】明朝少师（古代官名）杨荣，字勉仁，福建建宁人，祖辈世代以摆渡为业。有一年，遇上游溪水暴涨，冲毁民房，被淹死的尸体顺流漂下。其他船夫都抢捞货物，唯独杨少师的曾祖和祖父，专心救人，对货物一无所取。乡里人都笑他们愚蠢。他们回答说：“我们摆渡之钱足够养家糊口即已，至于妄取非义之财，不是我们所愿。”及至少师的父亲出生，家境逐渐富裕。有一天，有位道人路过他家门口，说：“你们祖辈积有阴德，子孙必定显贵，可把祖先的骨骸移葬某地。”家人即按道人所指点处葬之，该处就是今天的白兔坟。后来生下少师，年刚二十就考中科第，位列三公（古代朝廷中三种最高官衔的合称），曾祖、祖父和父亲，皆受朝廷追赠其官。［按］康熙丙子年六月初一夜半时分，崇明县海潮猛涨，冲走沙镇一十八所，人畜器具，顺水而下。有一人伏于大柴堆上，顺水流漂浮而来，眼见快要靠岸，而岸上有一居民，贪图那堆木柴，就用钩子钩柴，没想到柴堆忽然散开，结果柴堆上人落水被淹死。就在这天傍晚，那个取柴的人忽然发颠狂，自言自语说：“我一家四口都被淹死了，唯独我还能幸存。今天你既害死我，我决不会饶你。”其人即于当晚暴死。由此可见，志在利人的，自己未必不得利益。志在得财的，财却终不可得。正所谓善人乐得为善，恶人枉自为恶。丝毫不差。

勿登山而网禽鸟

【原文】［发明］同一羽族也，以禽鸟视鸡鹜〖鹜（wù），鸭子〗，则大相径庭。盖鸡鹜之宿业重，故招决定杀果。禽鸟之宿孽轻，故得未定杀果。若登山而网之，是使孽轻者亦招重报矣，其孽非自吾而造乎。◎梵网经云，若佛子见异类，当默念云，汝是畜生，当发菩提心。若不尔者，犯轻垢罪。则见诸禽鸟，犹当发心救度，反欲网而食之，可乎哉。◎阎浮提山林树木中，共有四千五百种鸟（出藏经）。虽极羽族之变，而其贪生畏死，则一也。彼方藉山以作栖息，乃一旦网之，使其母离子散，招报亦属匪浅。◎禽鸟之死，不止于网。网既不施，则其不得用弩箭火枪，以及毁巢取卵，益可知矣。

【白话】[发明]同样是羽族，而禽鸟与鸡鸭相比，其命运却大不相同。因为鸡鸭之宿世罪业重，所以招决定被杀之报。禽鸟之宿世罪孽轻，所以得不定被杀之报。若登山而网捕禽鸟，是使罪孽轻的也招被杀重报，其杀生之罪孽难道不是因我而造吗？◎《梵纲经》上说：“若佛子见异类，当默念云：‘汝是畜生，当发菩提心。’若不尔者，犯轻垢罪。”见各种禽鸟，犹当发心救度不暇，反要网捕而啖食，怎么说得过去呢。◎阎浮提山林树木中，共有四千五百种鸟。虽形形色色各不相同，而其贪生怕死，却是一样的。它们才凭借山林以作栖息，而一旦网罗捕捉，就使它们母离子散。由此招来的恶报，则肯定不轻。◎禽鸟之死，不止死于网。网捕既不可，则用弓箭火枪射鸟，以及毁巢取蛋，同样也不可。下附征事三条

鹦鹉始末（出自《贤愚因缘经》）

【原文】舍卫国须达长者家，有二鹦鹉，禀性黠（xiá）慧，解人言语，见比丘来，先告家人，令出迎送。阿难见之，为其说四谛苦集灭道。二鸟闻法欢喜，栖于树上，以宿业故，为野狸所食。由闻法故，其神生于四王天。佛言，此鸟尽四王天寿，当生于忉利。忉利寿尽，生于夜摩。夜摩寿尽，生于化乐。化乐寿尽，生于他化自在。他化寿尽，还生化乐，以至四王。如是往返七次，当生人中，出家修道，一名昙摩，二名修昙摩，成阿罗汉。［按］虽闻四谛，仍被狸吞，知定业之难免也。虽被狸吞，终出三界，知佛法之当闻也。彼求生净土者，苟其平日精进修持，发宏誓愿，无论其不能坐脱立亡，纵使蛇伤虎噬，亦何碍其为生西方乎。

【白话】舍卫国须达长者家，有两只鹦鹉，天性机伶聪慧，能听懂人言语。见比丘来，先告诉家人出来迎送。阿难见了，为其说苦、集、灭、道四谛法。它们听闻佛法很欢喜，栖息树上，由于前世恶业缘故，被野狸所食。因为听法功德，死后神识生于四王天。佛说：“此两只鹦鹉四王天寿命尽了之后，当生于忉利天。忉利天寿命尽了之后，生于夜摩天。夜摩天寿命尽了之后，生于化乐天。化乐天寿命尽了之后，生于他化自在天。他化自在天寿命尽了之后，还生化乐天，依次生至四王天。如是往返七次之后，当生人间，出家修道，一名昙摩，另一名修昙摩，都证得阿罗汉。”［按］此鹦鹉虽已听闻四谛法，仍被野狸吞食，可知定业难以逃脱。虽被野狸吞食，终究出离三界，可知听闻佛法极有必要。念佛求生净土之人，若平时精进修持，发宏誓愿，无论他们是否能坐脱立亡，纵然被蛇咬虎吞，也不妨碍他们往生西方。

鸽得人身（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唐并州石壁寺，有一老僧，日诵法华经及金刚经。贞观末，有鸽巢于其室，俄出二雏。僧日以饭饲之，后俱堕地死，因收葬之。经旬后，僧梦二小儿谓曰，吾等先有小罪，遂受鸽身。近闻法师诵经，当脱此禽身，托生于某村某姓，过十月后，当诞生也。僧如期往，其家果生二子。呼为鸽儿，两儿并应。一应之后，岁余始言。［按］初生天者，犹忆宿世之事，迨见天女，遂迷失本心，不复记忆。鸽儿之应，犹是初生未忘耳。

【白话】唐朝并州石壁寺有一老僧，每天诵念《法华经》和《金刚经》。贞观末年，有鸽子在其室内筑巢，不久孵出两只小鸽。老僧每天用饭食饲养它们，后来都堕地摔死，老僧把它们收埋了。过了十多天，老僧梦见两个小儿对他说：“我们因先世犯有小罪，受报投胎为鸽身，近来听闻法师诵经，当脱此鸽身，将投生于某村某姓，再过十个月，当出生。”老僧待满十月后，即前往某村某姓，其家果然生了两个儿子，喊鸽儿，他俩一齐答应。但一应之后，又过了一年多才会说话。［按］初生天之人，还能记得前世之事，及至见到天女之后，随即迷失本心，不能记忆了。鸽儿应老僧呼唤，是初生尚未忘记前因罢了。

骨节寸断（出自《昆人目击》）

【原文】昆山东关外三里，有玉柱塔，壁立江浒，上多鸟雀。有童子惯取其卵，一日登其最上层，正欲毁巢，忽失足坠。时有太仓船过，亲见此童从檐际坠下，凡三四颠倒，而后及地，寂然无声。视之，骨节寸断矣（此康熙二十五六年事）。

【白话】在昆山东关外三里的地方，有一座玉柱塔，耸立江边。塔上栖息很多鸟雀。有个小孩经常上塔取鸟蛋。有一天，小孩又登上塔的最高层，正要捣毁鸟窝时，忽然失足坠下。当时有太仓的船从江边经过，船上人亲眼见到小孩从塔檐边际坠下，空中翻了三四个筋斗，然后落地，寂然无声。赶过来一看，其骨节已摔成碎块（此康熙二十五六年发生之事）。

勿临水而毒鱼虾

【原文】［发明］阎浮提大海江湖中，共有六千四百种鱼（出藏经）。虽极水族之繁，而其贪生畏死，则一也。彼方赖水以为窟宅，乃无故毒之，使其尽歼厥类，可乎。◎鱼虾所畏，不止于毒。毒既禁止，则其不得用网罟罾钓〖罾（zēng），网捕〗，以及张簖绝流，更可知矣。

【白话】[发明]阎浮提的大海江湖中，共有六千四百种鱼。水族中之鱼类虽极其繁多，而其贪生畏死，却是一样的。它们正凭藉水域作为生存居处，而有人偏要无故去毒杀，致使它们灭绝种类。这样做应该吗？◎鱼虾所畏惧的，不止是毒药。毒杀鱼虾既已禁止，当然也不能使用网、罟、罾、钓等捕鱼工具，以及在河里放置捕鱼蟹的竹栅栏，或绝流捕鱼，更是不可以。下附征事两条

神鱼送子（出自《浙中袁午葵述》）

【原文】休宁县燕塘村，附近有一大潭。康熙三年，潭内忽产异鱼，渔人捕其小者售之，然其鱼有格外之臭，买者绝少。有一神鱼，遇网即穿，莫之能得。渔人程二恨之，蓦以大铁叉刺鱼。鱼忽跳跃，以尾击伤其目，一目随瞽。程二益愤，将以石灰淹之。鱼遂托梦于里长某。里长随呈县，出榜文禁之。将半月，复梦鱼曰，吾奉龙王朝齐云，暂寓潭中，所随甲兵，半已损折。赖汝得以复返，今将别焉。汝固无子，谨以一男，嗣汝之后，用以报德。明日风雷大作，近潭茅屋，瞬息飞散，神鱼不知所往。［按］袁午葵先生，于次年到齐云，雇休宁一舟。其舟子，即程二胞兄也。午葵致书于余，而述其事。

【白话】安徽休宁县燕塘村，附近有一大水潭。康熙三年，潭中忽然生出一种奇特的鱼。捕鱼人捕其小的出售，但其鱼之味道格外臭，很少有人买。其中有一神鱼，遇到鱼网即穿破，没法捕到它。捕鱼人程二很恼恨，用大铁叉猛力向鱼刺去，鱼忽然从水中跃起，以鱼尾击伤其眼，他的一只眼随即瞎了。程二更加气愤，准备用石灰倒入潭中把鱼毒死。神鱼即托梦给里长某，里长随即呈文报县，县令立即出榜文禁捕。将近半月，里长又梦见神鱼说：“我等奉龙王之命来朝齐云山，暂时寄居潭中，因遭捕鱼人毒手，所随之甲兵，已损折过半。幸而依赖您出面设法阻止，我等才得以保全性命返回。今天就要与您道别了。您命中本来无子，现谨送一子，给您作后代，用以报答您的恩德。”第二天，忽然风雷大作，靠近潭边的茅屋，一瞬间即飞散了，神鱼从此不知去向。［按］袁午葵先生于第二年到齐云，在休宁雇请一条船，其船主即程二胞兄。午葵写信给我，而讲述其事。

鳝救回禄（崇川徐善陈述）

【原文】兰谿童际飞，开药肆于崇明，康熙癸丑，买鳝鱼若干放之。数日，梦鳝喷水救火，旁一神曰，此酬德也。寤而不解其故。未几，其邻失火，延烧将及，忽风转得免。方知为救鳝之报〖回禄，火神名，借指火灾〗。［按］是岁，余托徐子塑地藏大士，其明年新正，请像来昆，札中并录其事，故知之。

【白话】浙江兰溪童际飞，在崇明开药铺。康熙癸丑，买了很多鳝鱼放生。几天后，梦见鳝鱼喷水救火，旁边一神说：“此是报答救命恩德的。”醒而不知何意。没多久，邻家失火，即将延烧到药铺，忽然转了风向，童家药铺得以幸免火灾。童际飞这才明白梦中所示，是他救鳝鱼所得之报。［按］这年，我托徐子塑地藏菩萨像，第二年正月，请地藏菩萨像来昆山，徐子信中，附录其事，所以知其详情。

勿宰耕牛

【原文】［发明］（原缺五行，每行二十字）◎牛能代人以耕，不能自免于戮者，其故在于口不能言也。奈何吾具能言之口，能言之手，而不代其号呼乞命，作为短歌，以相感动乎。

**附：**

**耕牛乞命歌**

大杖打耕牛，何不勤勤走。耕牛含两泪，一步一回首。

颈穿足力疲，有苦难开口。望得田禾熟，牛病毛将秃。

不念从前劳，反付屠人戮。耕牛怨莫诉，临去还踯躅。

蓦尔吐人言，且拜且啼哭。吾到君家来，报君殊不薄。

一面小心耕，一面受鞭扑。餐餐唯水草，未尝嫌淡泊。

吃尽千般苦，禾头方有谷。谷既在禾头，卖我置鼎镬。

君得吾之钱，吾受君之毒。肠断骨犹疼，命在皮先剥。

留我过残冬，天当赐汝福。君既有爱子，吾亦怜鞠育。

必欲杀我身，劝君饶我犊。寄语贤牧童，莫打耕牛畜。

自恨我前生，何故贪牛肉。半斤还八两，此理明如烛。

官禁杀牛时，吾受屠人嘱。得钱容私宰，饱得妻孥腹。

不想到今朝，酬偿如此速。不见慈心人，化作披毛畜。

但见杀生者，临终恶鬼逐。三代不食牛，名列登科录。

怨怨递相啖，旋转如车轴。我是作孽报，君莫为其续。

后牛哀后牛，苦楚转相属。作此乞命歌，请君三复读。

【白话】[发明]……◎牛能代人耕田，却不能自免于被杀之命运，其原因在于它口不能说话啊。为什么我们有能说话之口，有能写字之手，而不代其呼吁乞请饶命。因作此短歌，希望人们能有所感动。

**▼下附征事两则**

三十二头

【原文】舍卫城中，有一长者，其最小妇，名毗舍离，才智无两，波斯匿王以妹待之。其家有三十二子，皆力敌千夫。最幼一弟，乘象过桥，逢宰相子，掷之桥下而伤。乃欲谋报仇，制七宝马鞭三十二，阴藏利刃于内，到毗舍离家，每人各赠其一。而又密奏于王，谓此三十二人，天下无敌，今阴怀异志，利刃在鞭矣。王即索之，信以为实，尽斩三十二人头，函封甚固，送至毗舍离家。而是日毗舍离，正请佛斋僧，见王送函来，谓是助其斋供，欢喜欲开。佛不听许，待僧食竟，佛为说法，毗舍离遂得阿那含果。然后开函，见是三十二头，由断爱欲，不生衔恨。而三十二妇家亲族，皆大豪贵，共集兵马，欲往报仇。王时大恐，趋至佛所，兵遂围绕祇洹，伺王欲杀。阿难问故。佛言，过去世此三十二人，共盗一牛，至老母舍，将欲杀之。老母欢喜，为办杀具，食之皆饱。尔时牛者，即今王是。盗牛者，今三十二人是。老母者，即今毗舍离是。由杀生故，多生以来，常被其杀。由老母见杀欢喜故，多生以来，常见三十二人被杀愁苦。于是三十二妇家，闻佛所言，忿怒顿息，不敢攻王，向王忏悔。王亦释然，不问其罪。［按］三十二人，生处豪贵，复自有故。佛言，迦叶佛时，有一女人，以香涂塔，三十二人共往助之。故多生以来，常处尊贵，恒为母子。今值佛故，各得道迹。

【白话】佛在世时，舍卫城中有一长者，其小妾名毗舍离，才智无双，波斯匿王把她当妹妹看待。毗舍离生有三十二个儿子，都很勇猛，能力敌千夫。最小一子，有一天骑着大象过桥，遇见宰相儿子，即把其掷于桥下而伤。宰相怀恨在心，密谋报仇，制成三十二条七宝马鞭，于鞭内暗藏利刃，到毗舍离家，每人各赠一条。又悄悄向国王告密，说此三十二兄弟，天下无敌，心怀谋反，马鞭中都藏有利刃。国王立即派人搜查得实，即信以为真，尽斩三十二兄弟之首。然后把人头装进匣子封闭牢固，送到毗舍离家。而这一天毗舍离正在请佛斋僧，见国王送匣子来，以为是助其斋供，很欢喜地要将匣子打开，佛阻止了她。待众僧受食后，佛为她说法，毗舍离当下证得阿那含果。然后才让她打开匣子，见是三十二颗人头。因毗舍离此时已断爱欲，所以心中不生瞋恨。而三十二人的妻家亲族，都是大豪贵，立即集合兵马，要向国王报仇。当时国王非常恐惧，赶快逃到佛的住所，大队兵马随即围绕祇洹精舍，伺机要杀国王。阿难问佛缘故。佛说：“过去世时，此三十二人共偷一头牛，到一老妇人家，准备宰杀。老妇人很欢喜地为他们备办杀具，大家一起饱餐一顿。当时之牛，即是今之国王。偷牛之人，即是现在被杀的三十二人。老妇人即是今之毗舍离。此三十二人因杀牛之罪，多生以来，常被他人所杀。由于老妇人见杀欢喜，多生以来，常见三十二人被杀而心怀愁苦。”于是那三十二妇家亲族，听佛所说，忿怒顿息，不敢再攻杀国王，一起向国王忏悔。国王也消除了宿怨，不追究其罪。［按］三十二人出身豪贵，也都有前因。佛说：“在迦叶佛时，有一女人，用香涂塔，三十二人一起前来助她。所以多生以来，他们常生在尊贵家庭，并且总为母子。今因遇佛，各得道迹。”

一牛三还（出自《感应篇解》）

【原文】万历己丑，太原船户王彦须，借富翁某银一两八钱，未偿而死。一日，富翁见王腰系白带，走入牛坊。少顷，报牛生犊，视之，腰下有白纹。牛既壮，使牧人卖之，嘱其止取价一两八钱。路遇何屠，如其价买去。后有农夫，见其强健，欲买以耕田，增价至二两六钱买得。其牛善耕，且不须人照管，一日无故死山岩下。农恨甚，既而知富翁家卖出，因问此牛何故止卖一两八钱。富翁曰，此牛即王彦须也，彼所负止一两八钱耳。何屠闻之，始大悟曰，王欠我肉钱八钱，我故多卖其八钱耳。久之，农亦恍然曰，我曾欠王彦须银未还，然则今亦还矣。因共叹异。［按］禁宰耕牛，律有明文。每见禁榜徒悬，鼓刀如故者，由于禁之不得其道耳。若其见有牛肉，听各色人等，皆可持赃出首，衙役一无拦阻。随拘卖肉之人，根究杀牛处所，取其盆堂锅灶而拆毁之，且罚其所有，以赏出首者。仍月月遣人密访，自无蒙蔽之患。

【白话】明朝万历己丑，山西太原船户王彦须，向某富翁借了一两八钱银子，未还而死。一天，富翁见王彦须腰系白带，走进牛栏里。一会儿，家人报说母牛生了小牛，富翁走近一看，小牛腰下有白纹。及至牛长壮，让牧牛人牵去卖，并嘱咐止收银一两八钱。路上遇到何屠户，按此价买了去。后来又有一农夫，见其牛很强健，想买去耕田，增价到二两六钱买去。其牛很会耕田，而且不用人照管。有一天，此牛无故死在山岩下，农夫非常气恼。不久他得知此牛是从富翁家卖出的，就同何屠户一起去问富翁，此牛为何止卖一两八钱。富翁说：“此牛是王彦须转世的，他生前只欠我一两八钱银。”何屠户一听，恍然大悟说：“王彦须曾欠我肉钱八钱，所以我多卖了八钱。”过了一会儿，农夫也忽然说：“我曾欠王彦须银钱未还，那么现在花银买牛，而牛无故死了，也算是还清旧帐了。”因此众人都感叹因果报应不可思议。［按］禁止宰杀耕牛，朝廷有明文告示。但是，每见榜文高贴墙上，而暗地里杀牛依然如故。此是由于禁止不得法啊。若见有牛肉，无论什么人，都可以取走牛肉到官府告发，衙役不可拦阻。随即前往拘捉卖牛肉之人，追究杀牛场所，将其盆堂锅灶全部拆毁。并罚他所有资产，用以奖赏告发之人。还要月月派人秘密查访，自然就不会再有隐瞒杀牛之事发生。

勿弃字纸

【原文】［发明］人之所以独贵者，以其口之能言也，亦以其手之能书也。手能书，则手亦能言矣。然口之所言，仅闻一室。手之所言，可达万里。口之所言，止于当时。手之所言，可垂后世。口之所言，人以耳听。手之所言，人以目听。口之所言，片时即疲。手之所言，千秋不倦。甚矣。字之有功于人也。世间若无文字，则官吏无以为治，政令无以为凭，岂独家不能家，亦且国不能国矣。人之受恩于字者如此，而谓字纸可轻弃乎。◎字纸固不可弃，字尤不可弃。不顺乎亲，终身弃去孝字。不友于昆，终身弃去悌字。如是逐一检点，则字之为我弃者多矣。若夫裹物糊窗，狼籍委置，则所弃者，不过字纸耳。◎或疑苍颉造字，开万古文字之源，但当天为雨粟耳，奈何鬼复夜哭乎。不知世间文字，既有正用，即有邪用。天之雨粟，因正用也。鬼之夜哭，因邪用也。

【白话】[发明]人之所以尊贵于其它物类，是因人口能说话，手能写字。手能写，则手也能代口说话。然口之所言，仅使一室听闻；而手之所写，可达万里之遥。口之所言，止能使当时听到；手之所写，可流传于后世。口之所言，人用耳听。手之所写，人用眼看。口之所言，片刻即无。手之所写，千秋长存。由此可见，文字大有功于人类啊！世间若无文字，则官府无以为治，政令无以为凭。不但家有所不能齐，而且国也难以为治啊！人得于字之恩如此巨大，那么有字之纸可轻易随便丢弃吗？◎字纸固然不可丢弃，字所表达的意义尤其不可丢弃。若不敬顺双亲，是终身丢弃了孝字。不友爱兄弟，是终身丢弃了悌字。如此逐一检点，就会发现字被我等丢弃的太多了。至于用字纸包东西，糊窗户，随便乱堆乱放，所丢弃的不过是字纸罢了。◎据《淮南子·本经训》记载，往昔仓颉作书，而天雨粟，鬼夜哭。有人怀疑仓颉造字，既开辟了万古文字之渊源，上天雨粟是应当的，为何还有鬼神夜哭呢？不知世间文字，既有正用，就有邪用。上天雨粟，是因为文字正用之缘故。鬼神夜哭，是因为文字邪用之缘故啊！

**▼下附征事三条**

焚经绝后（出自《汇纂功过格》）

【原文】武功县西有寺，内积毁废佛经一藏。康对山少时，与同庠五友，读书其中。时值隆冬，四生用废经以烧炕，一生用以烧洗面水。对山心诽之，不敢言。其夕，康梦三官排衙，盛怒烧经者，断云，皆合灭门绝后。判用水洗面者，削去前程。复责对山云，汝何不言。应云，吾年幼，心知不可，不敢言耳。官云，一言劝解，可免罪矣，今姑恕汝。寤而志其事于书末。不数年，四生合门病瘟疫死，洗面生试辄不利，以训蒙终身。［按］世间废书，皆可焚化，独佛经不可焚化者，以其福慧及人，远胜世间书籍耳。盖同一字也，其间轻重大小，判若天渊。典，谟，誓，诰〖四者皆为尚书之文体〗，固不可与小说同科也。今以不识字者，与识字者较，则识字者胜矣。以略识字者，与博古通今者较，则博古通今者又胜矣。世间书籍，止能说天下事，不能知天上天外事。若博览佛书，则极龙宫海藏之神奇，前劫后劫之旷远，十方国土之浩繁，皆能略知其概，胸襟迥越寻常。夫以不识字之人，告以唐虞三代之治，尧舜周孔之名，彼必以为惊于视听。以仅读世间书籍之人，示以三藏十二部之文，四十九年所说之法，彼亦以为恍惚难稽。势固然也。又况改恶修善之因缘，教外别传之宗旨，其源皆本佛书，而谓焚化可无罪乎。况复亵渎一至烧炕烧洗面水乎。将永堕地狱，长劫受苦，永无出期矣。绝门，穷困，尚未足以尽其辜也（炕，北方火床。康对山名海，成化时状元，文行兼优）。问，经之完备者，固不可焚。若既破坏不全，将若之何。答，破极若焚，其灰当用净布包裹，送大江大海中可也。至于卍字，为如来心印，尤不可亵渎。

【白话】陕西武功县西有座寺院，寺内积有毁废佛经一藏。康对山年少时，曾与五个同窗学友在此寺中读书。当时正值寒冬季节，四个同学用废经烧炕取暖，另一人用废经烧洗面水。康对山虽心里责怪他们不可如此胡来，但口里却不敢说。当天晚上，康对山梦见三位官员升堂，对那几个烧经暖炕的人非常忿怒，判决他们皆灭门绝后，判用经烧水洗面的人削去前程。又指责康对山说：“你当时在场，为何不出言劝阻。”对山答说：“我因年纪最小，心知他们所做不对，但不敢说。冥官说，你若出一言劝解，或许即可免其造罪了。今念你不与他们同流合污，姑且宽恕你。”对山醒，而记其事于书后。不数年，那四个同学全家得瘟疫而死。烧洗面水的书生，屡次考试不中，只能以教儿童终其一生。［按］世间的破旧废书，皆可焚化，唯独佛经不可焚化。因佛经可使人增长福慧，远胜过世间书籍。虽同样一字，而其间所包含意义的轻重大小，相差天渊。即如《书经》上的典、谟、誓、诰诸篇文章，固然也不可与平常小说同等看待。今以不识字之人，与识字之人比较，当然是识字之人更优越。以略识字之人，与博古通今之人比较，当然是博古通今之人更优越。世间书籍，止能说得天下事，不能知天上天外事。若博览佛书，则即便是龙宫海藏之神奇、前劫后劫之旷远、十方国土之浩繁，都能略知大概，其胸怀自然超越平常之人。若对不识字之人，介绍唐、虞及夏、商、周三代之盛世，尧、舜、周公、孔子之名字，他们必定以为此是故作惊耳骇目之语。若向仅读世间书籍之人，告以三藏十二部之文，释迦牟尼佛四十九年所说之法，他们也会以为是恍惚之言无稽之谈。此是必然之势。何况改恶修善之因缘、教外别传之宗旨，其渊源都来自佛经。倘若有人认为可以焚化，能没有罪过吗？更何况亵渎到了用其烧炕、烧洗面水的程度！这些人将永堕地狱，长劫受苦，永无出期啊！灭门绝后，穷困潦倒，尚远不足以抵偿他们的罪过呢（炕，北方人用土坯或砖头砌成的床，底下有洞，可生火取暖。康对山，名海，明朝成化年间考中状元，其文章德行都很好）！有人问：“完整的佛经，固然不可焚化。若既已破烂不全，该怎么办呢？”答：“佛经残破至极，若焚化，当于净器中焚，所遗留之灰，当用净布包裹，送到大江大海中即可以了。至于卍字，是如来心印，尤其不可亵渎。”

捐灰减算（出自《汇纂功过格》）

【原文】槎溪朱宁约，字士丰，留心书法。康熙乙丑二月，以微疾亡。知交哭之，忽苏曰，吾寿该四十二岁，以平日勤于学字，随意焚化，散弃其灰，不知珍惜。阴司录过，减吾五年，今三十七，数已尽矣。诸君当知字灰，慎不可弃。言讫，仍瞑目逝。［按］若云字既为灰，可以捐弃，则道士焚化章奏，皆在捐弃之数矣。至于瓷器，竹木器所绘字样，砖瓦两头所印福寿记号，往往久滞粪壤中，尤宜禁止。

【白话】湖南新化县槎溪朱宁约，字士丰，爱好书法。清朝康熙乙丑二月，得小病死了。知交朋友前来哭悼，他忽然又苏醒过来说：“我的寿命本该四十二岁，因平时经常练习写字，写完就随意焚化，散弃纸灰，不知珍惜。阴司记录我的过失，减我五年寿。今年三十七岁，我的命数就已尽了。希望诸位亲友谨记，有字之纸灰，慎不可随便丢弃。”说完，仍闭目而死。［按］若认为字纸既已烧成灰，可以随便丢弃，那么道士焚化的章奏，也都在随意丢弃之数了。至于瓷器、竹木器上所画之字样，砖瓦两头所印之福寿记号，往往久埋在污秽的粪土之中。此类事尤其要禁止。

弃文速果（出自《葛子和面述》）

【原文】昆庠葛子和，于康熙二十六年，读书于西药师殿之楼下，上为卧室。一日偶翻溺器，粪浆从板缝滴下，滴污其所读之文，题为成覸（jiàn）谓齐景公曰一节〖出自孟子滕文公上〗。随取所污之文，投之于水，未曾洗涤暴干焚化。而是科首场之第三题，恰是成覵谓齐景公曰一节，写至周公岂欺我哉，遗去一字而不知，因而帖出。［按］焚化秽纸，过犯不小，必洗涤之后，乃可化灰付水。

【白话】昆山庠生葛子和，清朝康熙二十六年，读书于西药师殿之楼下，楼上是卧室。有一天，不小心撞翻便壶，粪水从板缝中滴下，污湿了他所读之文：“题为成覵谓齐景公曰”这一节。他随即撕下所污之书页，投于水里，没有洗涤晒干焚化。而这一科首场考试之第三题，恰巧是：“成覸谓齐景公曰”这一节，他写到周公岂欺我哉，遗漏一字，而不自知。因而榜上无名。［按］焚化污秽字纸，过失不小。必须洗涤之后，才可焚化成灰而付于水中。

勿谋人之财产

【原文】[发明]各人之财产，由乎各人之福力，并非设谋之可得者。孔子曰，富而可求，执鞭亦为。如不可求，从吾所好。求且不可，况于谋乎。◎谋人财产，大抵为室家之计，欲以传诸子孙耳，至于为妻孥而作走狗，所弗计矣。毗婆沙论云，家中父母兄弟，妻子眷属，唯增贪求，无有厌足。若识得子女是索债之人，室家是怨业之薮，则大梦顿觉，沉疴忽疗矣。岂为其多结冤仇，广行众恶乎。

【白话】[发明]各人之财产，来自于各人之福报，并非靠计谋之可得。孔子说：“富贵若可求得来，即使去驾驭车马，我也愿意做。若不可求得，我还是顺从自己的喜好。”求尚且不可得，何况于谋取呢？◎谋算他人财产，大都是为家庭之生计，想多留些财产给子孙罢了。至于为妻儿而甘心作走狗之人，不知有多少啊！《毗婆沙论》上说：“家中父母兄弟，妻子眷属，唯增贪求，无有厌足。”若识破子女是讨债之人，家庭是怨业所在，则大梦顿醒，一切苦恼心病不疗自愈了。岂还甘为其多结冤仇、广行众恶吗？

**▼下附征事四则**

怨鬼诉母（出自《怨魂志》）

【原文】刘宋元嘉中，诸葛护为元真太守，寻以疾亡。其家眷犹在扬都，仅一长子元崇，扶柩归，年方十九。护之门人何法僧，利其赀，挤元崇于水而分其财。是夜，元崇母陈氏，梦元崇历道其父亡时颠末，及被何溺死之事，悲不自胜。且云，行速疲倦。暂卧窗前床上，以头枕窗。梦甚清楚，悲号而觉，遂执灯照床上，果有湿气如人形，由是举家号泣。时陈氏有表弟徐道立，适为交州长史，而徐森之，为交州太守，托其按验，果如梦中所言。乃收其行凶二人，皆置于法。［按］处心丧三年之会，而为杀越于货之谋，名教负人乎。人负名教乎。

【白话】南北朝刘宋元嘉年间，诸葛护任元真太守，不久因病而亡。其家眷还在扬都，由年仅十九岁的长子元崇，护送灵柩回乡。诸葛护之门人何法僧，贪图其钱财，故意把元崇挤下水，而后与帮凶分其财物。当天夜里，元崇母亲陈氏，梦见元崇详述父亲死时前后情景，及自己被何法僧推落水中淹死之事，不胜悲伤。且说：“一路行程匆促，非常疲倦，要暂卧窗前床上，休息一会。”便以头枕窗而躺。梦境非常清楚，陈氏痛哭而醒，随即拿灯照床上，果然有一片湿气颇像人形，因此全家大哭。当时陈氏有一表弟徐道立，正任交州长史，徐森之任交州太守。托付他们调查验实，果如梦中所言。便拘捕那两凶手，绳之以法。［按］处心积虑等待人家守丧三年之机会，设下如此杀人越货之计谋。究竟是名教辜负了人，还是人辜负了名教呢？

执枪自刃（出自《绣虎轩次集》）

【原文】梁石柱者，睢陵之富室也，有一子，甚爱之。顺治末年，子十九岁，病笃，梁悲痛不胜。子忽直呼父名而告曰，吾前生，徐州某也，有三百金，与汝前生同贾。吾病痢，于中途如厕，汝乘隙，以利刃刺吾胸死。而又自割手出血，证吾家以盗死。吾没后，遂生睢陵王氏，二十年前王某，即吾也。汝后吾三年死，亦生睢陵，即今汝也。昔年吾觅汝不得，偶入县纳条银，忽遇汝于柜间，吾怒甚，奋拳击汝，吾亦不自知其所以也。汝因吾素无一面，反不介意。吾归数日，愤闷而死。故遂生为汝儿，今十九年矣，计吾痘时，汝费若干，延师费若干，聘媳费若干，考试拜门生费若干，其余零星小费共若干，银已还清，但命未偿耳。然汝遇我甚厚，吾不忍言，当别去，第恐阴府不能宥耳。遂死。石柱旦夕哭之，语人曰，吾子孝而慧，恐吾悲，故设为此言耳。天下岂有父子大伦而如是乎。未几，手砺一枪。或问之，答曰，今年岁歉，吾处穷乡，藉以自卫耳。一日以柄著墙，以锋著胸，忽大呼曰，儿待吾自撞可也。遂奋身向刃一撞，而枪已入胸七八寸，钉于脊骨之内矣。［按］阳间有负恩之人，冥府无不偿之债。人知今生之债重，不知来生之债尤重。索现世之债者，居于门首，不敢入内，主人犹恶之嫉之。独至索宿生之逋，则债主直入内房，安然高卧。使欠债者夫妇两人，百般珍惜，乳哺怀抱，迨至年既长大，立将家舍田园，尽行盘折，不留一针一草。回思半世营营，无非借本求息，枉为他人作马牛，岂不愚而可哀哉。

【白话】梁石柱是江苏睢陵的富户。有一子，爱如至宝。清朝顺治末年，其子十九岁时，得了重病，石柱悲痛不已。一天，其子忽然直呼父亲名字，告诉他：“我前世是徐州某某，有三百金，与你前世一起做生意。后来我得了痢疾，中途上厕所，你乘机用锋利的刀子，刺进我胸至死。而你又自己割手出血，向我家人证明我是被强盗杀死。我死后，即投胎到睢陵王家，二十年前之王某就是我。你前世比我迟三年死，也投生睢陵，就是现在的你。当年我找你好久，都没找到，后来偶然到县府交纳银钱，在柜台前忽然遇见你，我立时怒不可遏，挥拳打你，我也不知自己为何会那样做。但你因与我素昧平生，反而不介意。我回家后心中愤闷，没几天就死了。所以便投胎做你儿子，至今已十九年了。估算我出痘时，你花了些钱，延请老师教我读书花了些钱，聘娶媳妇花了些钱，考试拜门生花了些钱，其余还有些零星花费，总共合起来所花费之银钱，已足够还清我前世之债，但命债还未偿还。平心而论，你今世对我很好，我也不忍心再说什么，该是离开你的时候了。只怕阴府不会宽恕你啊！”说完遂死。石柱日夜痛哭，对人说：“我儿子孝顺且聪明，恐怕我悲痛，所以故意编造这些话罢了。天下哪有父子伦常是这样的。”没多久，他开始磨一尖刀，有人问他做什么用。他说：“今年到处闹饥荒，我们处穷乡僻壤，万一有强盗来抢劫，可用以自卫。”一天，他以刀柄抵着墙，刀锋对着胸口，忽大声呼喊道：“儿啊，还是让我自己撞死了事吧。”于是使尽全身力气，向刀锋一撞，刀尖刺入胸膛七、八寸，直透脊骨之内。［按］阳间有忘恩负义之人，冥府没有抵赖不还之债。世人只知今生之债重，不知来生之债更重。讨取现世债之人，只能站在门口，不敢入内，主人还厌恶他嫉恨他。唯独投胎索讨前世债之人，则债主可直入内房，安然高卧。使欠债的夫妇两人，百般珍惜，乳哺怀抱，及至年纪长大，便把家产田园全部盘尽，不留一针一草。回想半世忙碌，无非借本求息，枉为他人作马牛。岂不是很愚蠢而又很可悲吗？

三次投胎（出自《绣虎轩次集》）

【原文】桐城诸生〖诸生，明清时指已入学之生员〗姚东朗，有子十岁，病且死。父母怜之，谓曰，汝果无缘为吾子耶。其子忽作北人语曰，我乃山东某僧也，积三十金，为师兄所窥，推吾堕水中。我呼观音大士，即见大士云，汝数合休，且往孽也。遂溺死。地方鸣于官，汝于是时，为彼县令，师兄以吾三十金奉汝，事遂寝。我以沉冤未洗，来为汝弟，即汝亡弟姚嵩绍也，追随二十余年，不能追偿。因死而为汝子，十年来，三十金偿矣。我当去。第汝家有一拄杖，我甚爱之，可烧赠我，以足前金之数。我师兄亦因索此金而来，为汝长女，今嫁溧阳潘氏，有娠将产，我死即投彼胎索命矣。言讫而绝。［按］此康熙乙卯年，前五月事也。可见六亲眷属，无非怨对。方其未说破时，则眼前膝下，皆我骨肉。若被明眼人点破，乃知前后左右，无非索逋之人。世人必欲为索逋者积财敛怨，诚属何心。

【白话】安徽桐城儒生姚东朗，有个十岁的儿子，病得快要死了。父母哀怜地说：“你果真无缘作我们的儿子吗？”其子忽然用北方人口音说：“我前世本是山东某僧，好不容易积了三十金，被师兄暗中发现，把我推落水中，我大呼观音大士救命，即见大士说：‘你的命数合该尽了，而且也是过去世之冤孽。’因此我就被淹死了。当地人发现命案后，立即告于官，你在当时，为那里的县令，师兄用我那三十金贿赂你，案情便不了了之。我因沉冤未洗，即来投胎做你弟弟，就是你早已过世的弟弟姚嵩绍，追随你二十多年，还是不能讨到债，因此死而做你儿子。此十年来，你为我作种种花费，差不多已还清那三十金，我也该走了。只是你家有一根拄杖，我很喜爱，可烧了赠送我，以补足那三十金之数。我师兄也为讨那三十金而来，就是你的大女儿，现已嫁给溧阳潘氏，怀孕将要生产，我死后即投她胎讨命去了。”说完而死。［按］此是清朝康熙乙卯年前五月之事。可见六亲眷属，不外乎怨家对头。在没被人说破时，则眼前膝下，都是自己骨肉。若一旦被明眼人点破，才知前后左右，无非都是讨债之人。而世人仍要为讨债者积财敛怨，真不知是何用心。

以客作子（其邻面述）

【原文】太仓镇海卫姜君弼，开米铺。有客马淳溪，以百余金托之，出纳无误者二年。至第三载，托言米为借户所欠，不免有欺负之意。客乃抑郁成疾，逾时遂亡。而姜素无子，未几，妻有娠，及弥月，其邻忽见马淳溪至家，询之姜，乃知已死。俄而收生者出其门，喜曰，已得一子矣。［按］此康熙前数年事。

【白话】太仓镇海卫姜君弼，开米铺。有一客人马淳溪，把百余金托付给他，作为合股，二年以来收入支出都无差错。到了第三年，姜君弼借口说米钱被借户拖欠，显然有不想还马淳溪本金之意。马淳溪因此抑郁成疾，没多久就死了。姜君弼原先没有儿子，不久，其妻有孕，及至满月临产，邻居忽然见马淳溪走进姜家，就来询问，才知马淳溪已死。一会儿，接生婆走出房门，欢喜地说：“生了一个儿子。”［按］此是清朝康熙前数年之事。

勿妒人之技能

【原文】[发明]财产是夺得去之物，故用谋。技能则无所用其谋，惟有妒而已矣。究之妒人技能，于己何益。徒自增其烦恼耳。◎技能有二，有有益于世者，有无益于世者。有益之技能，当敬而法之。无益之技能，当怜而戒之。非唯不当妒，并亦无所用其妒也。

【白话】[发明]财产是能夺得去之物，所以有人设谋夺取。技能则是无法谋取的，惟有心怀嫉妒而已。究竟嫉妒他人之技能，于己有何益处。徒然自增其烦恼罢了。◎技能可分二种，一是有益于世的，二是无益于世的。有益于世之技能，当心存敬重而效法之。无益于世之技能，当心怀怜悯而警戒之。不但不当嫉妒，并且也用不着嫉妒。

**▼下附征事一条**

十子异疾（出自《迁善录》）

【原文】宋大夫蒋瑗，有十子，一偻，一跛，一挛，一躄，一颠，一痴，一聋，一瞽，一哑，一狱死。公明子皋见之，问曰，大夫所行何如，而祸至此。瑗曰，予生平无他恶，唯好行嫉妒。胜己者忌之，佞己者悦之。闻人之善则疑之，闻人之恶则信之。见人有得，如己有失。见人有失，如己有得耳。子皋叹曰，大夫心行如此，须至灭门矣，恶报岂止此乎。瑗闻其言，惶然畏惧。子皋曰，天虽高，而察甚下。若能改往修来，则其转祸为福，不患迟矣。瑗自此改惕，尽反生平所行，不数年，诸子之疾，渐次而愈。［按］石祁一语，龟兆反臧。宋景三言，荧惑退舍。此即惠迪从逆，吉凶影响之明证也。迂儒力诋因果之说，直欲使圣贤劝世苦心，归之存而不论。众皆悦之，自以为是，而不可以入尧舜之道，其兹若人之俦欤。

【白话】宋朝大夫蒋瑗有十个儿子，一个驼背，一个瘸腿，一个痉挛，一个躄足，一个疯颠，一个痴呆，一个聋子，一个瞎子，一个哑巴，一个死于牢狱。公明子皋见此情形，就问蒋瑗：“大夫平时都做些什么事，竟然招致如此奇祸。”蒋瑗说：“我生平也没做其他恶事，唯好嫉妒人。若遇胜过自己的，就忌恨他。若遇奉承自己的，就喜欢他。听到人之善行则怀疑，听到人之恶行便相信。见到他人有所得，如同自己有所失。见到他人有所失，如同自己有所得。”子皋叹道：“大夫存心如此，恐怕不久必招灭门之祸，恶报远不止眼前这些啊。”蒋瑗听子皋这么说，惊惶畏惧，不知如何是好。子皋劝他说：“天虽高远而能明察秋毫，你若能痛改前非，诚心向善，则转祸为福，还来得及啊。”蒋瑗自此痛改嫉妒恶习，心怀惕励，尽反生平所行。没过几年，儿子们的病，都逐渐而愈。［按］春秋时卫国大夫石骀仲去世，因正妻无子，庶子六人，需通过占卜来确定由谁做继承人。卜人说：“卜前须沐浴佩玉，才易得吉兆。”其他五个庶子都沐浴佩玉，惟有石祁子独自坚持守孝，说：“哪有在父亲丧期里沐浴佩玉的呢？”结果石祁子却得了吉兆，卫人都认为龟甲能识得贤人，事见《礼记·檀弓下》。又春秋时宋国境内出现火星，其兆对国君不利，宋景公为此很不安。掌司星相的子韦说：“我有办法可把灾祸转移到丞相身上。”景公说：“丞相是我的股肱大臣。”子韦又说：“可转移给百姓。”景公说：“国君所依靠的就是百姓。”子韦说：“或者可以转移到年成上。”景公说：“若年成欠收，百姓饥乏，我作谁的国君？”子韦赞叹说：“天虽高远，能知人间私语，仅凭您说出此三句仁慈爱民之话，火星一定会移走的。”不久，火星果然移开了三度，事见《史记·宋微子世家》。此便是《尚书》上“惠迪吉，从逆凶，惟影响（遵循正道就吉利，顺从邪恶就不祥，吉凶祸福，如同影子跟随形体，好像回音响应呼声）”之明证。可是迂腐的儒者却极力诋毁因果之说，竟然想将圣贤之劝世苦心，归于存而不论之列。而其门生弟子唯其是从，自以为是。岂知不可以入尧舜之道，正是他们这一类人啊！

勿淫人之妻女

【原文】[发明]人莫爱于妻女，亦莫恶于淫其妻女。己亦莫爱于妻女，亦莫恶于淫己之妻女。恕之一字，终身可行，彼此借观，自当猛省。◎淫为众恶之门，古来英流才士，因此遭冥谴，犯王章，捐躯命，覆宗祧者，何可胜算。其所以看得破，忍不过者，止因爱心大浓耳。当淫心勃发时，纵律之以名教，惕之以鬼神，惧之以果报，彼但顾目前之快乐，谁知日后之苦辛。余于少年，曾犯此病，痛自刻责。唯恐世人亦或同此，故著欲海回狂集劝世，其中多引内典，但揭不净二字，以为宗旨。苟能谛观男女二根，极其污秽，从此竭爱水之源，断淫魔之种，纵有西施在前，视之直如疥癞弥猴，何所容其爱恋。感应篇云，见他色美，起心私之。夫既见以为色美，则起心私之者自多矣。然则何如见他丑恶，淫心自然不起之为愈乎。

【白话】[发明]人的爱没有超过爱妻子女儿的，人的恨也没有超过恨奸淫自己妻子、女儿的。自己的爱也没有超过爱自己妻子、女儿的，自己的恨也没有超过恨奸淫自己妻子、女儿的。恕之一字，即是推己及人，当终身奉行。己所不欲，勿施于人。想想自己，再换位想想他人，自会猛然醒悟。◎淫是万恶之首，古今多少英雄才子，难过此关，因此而遭到阴间惩罚，触犯阳间国法，为此丢性命、绝宗嗣的，不可胜数。其所以看得破，忍不过的，止因爱欲之心太浓罢了。当淫心勃发之时，纵然有人劝之以名教约束，须警惕有鬼神在旁，应畏惧因果报应，但他只顾眼前之快乐，哪管日后之苦报？我在少年时，也曾犯过此不良毛病，但随即痛改前非，严格自律。唯恐世人重蹈覆辙，所以编著《欲海回狂》一书劝世。其中有很多内容引自佛经，主要以揭示不净二字为宗旨。若能看透男女二根极其污秽，从此竭尽爱水之源头、断除淫魔之种子，纵然西施出现眼前，视之如同疥癞猕猴，有何可值得爱恋。《感应篇》上说：“见他色美，即起淫心想占有。”既见其色美，则因此而起淫心想占有的人自然不少。然而何如观男女体态丑恶污秽，淫心自然不起之为好呢。

**▼下附征事五则**

丑诃美女（出自《杂譬喻经》）

【原文】佛世一婆罗门，生女端正，艳丽无双。乃悬金于外，募有能诃我女为丑者，当与之金。九十日内，竟无募者。引至佛所，佛便诃言，此女甚丑，无有一好。阿难白佛，此女实好，何以言丑。佛言，人眼不视色，是为好眼。不听邪声，是为好耳。舌不贪味，是为好口。身不著细滑，是为好身。手不盗他财，是为好手。今此女眼视色，耳听音，鼻嗅香，身著细滑，手喜盗财，如此数者，皆不好也。［按］此即贵德不贵色之意也。重在于德，则为姜嫄，后妃。重在于色，则为妲己，褒姒。邪正之间，兴亡立判。

【白话】佛在世时，有一婆罗门之女，端正秀丽，举世无双，他居然贴出告示说，有谁能诃骂他女儿为丑陋的，当给予奖赏。九十天内，竟然无人前来揭榜。他把女儿领到佛的住所，佛便诃责说：“此女太丑，无有一好。”阿难对佛说：“此女确实好看，您怎么说她丑呢？”佛说：“人眼不眩惑于美色，才是好眼；耳不听邪恶之声，才是好耳；舌不贪鲜肥滋味，才是好口；身不贪着细滑，才是好身；手不盗取他人财物，才是好手。今此女眼视色、耳听音、鼻嗅香、身著细滑、手喜盗财，姑且略举几样，都是不好的。”［按］此便是女子贵德不贵色之意。重在于德，则可以成为像帝喾之后妃姜嫄那么端庄贤淑。重在于色，则会成为像商朝纣王之宠妃妲己、周朝幽王之爱妃褒姒一般的红颜祸水。邪正之间，国家之兴亡当下立判。

人是革囊（出自《出曜经》）

【原文】拘睒（shǎn）弥国有摩因提，生女端正，将诣佛所，愿给箕帚。佛言，汝以女为好耶。曰，从头至足，周旋观之，无不好也。佛言，惑哉肉眼。吾观从头至足，无一好也。汝见头上有发，发但是毛，象马之尾，亦皆尔也。发下有髑髅，髑髅是骨，屠家猪头，其骨亦尔。头中有脑，脑者如泥，臊臭逆鼻，下之著地，莫能蹈者。目者是池，决之纯汁。鼻中有涕，口但有唾。腹藏肝肺，皆尔腥臊。肠胃膀胱，但盛屎尿。四肢手足，骨骨相拄，筋挛皮缩，但恃气息，以动作之。譬如木人，机关作之，作之既讫，解剥其体，节节相离，首足狼籍。人亦如是，好在何处。［按］秽哉肉躯也。肉躯之内，诸虫汇聚。据内典云，人自出胎后，体中即生极微细虫，为凡目所不见者，共有八十种。此外大而可见者，惟胃中虫耳。世人所食之物，自喉入胃，其虫欢喜，在内低昂屈曲，饮食方消。湿者归于膀胱，渣滓归于大肠，臭秽难近。今以堂堂丈夫，偏欲于臭秽难近之处，用尽心机，多方留恋，是诚何心。◎大宝积经云，菩萨观诸众生，耽嗜淫欲，便作是念，此等众生，曾处母胎，卧息停止，生由产门，如何无耻，共行斯事。嗟乎。不思则已，思之诚可愧也。

【白话】从前拘睒弥国有个叫摩因提的人，其女端正美丽，愿送来侍奉佛陀。佛说：“你以为你女儿很好吗？”回答说：“从头至足，周身观察，无有一处不好。”佛说：“糊涂啊！凡夫肉眼。我观其从头至足，无有一处是好的。你看她头上有发，发就是毛，象和马的尾巴，也都是这样。头发下是髑髅，髑髅就是骨头，屠户家的猪头，其骨也是这样。头中有脑髓，脑髓就像烂泥，臊臭难闻，溅到地上，没人敢踩。眼睛就像水池，流出来的都是泪水。鼻中有鼻涕，口里有唾液。腹藏肝肺，都很腥臊。肠胃膀胱，盛满屎尿。四肢手足，骨骨相拄。筋挛皮缩，全靠气息。行动起来，如同木头人，由机关操作，操作过后，解剖身体，节节相离，首足狼籍。人不过就是这样，到底好在何处呢？”［按］人的身体是如此污秽，而且身体之内，还汇聚了各种寄生虫。据佛经上说：“人自从出胎后，体中即生有许多极微细虫，凡夫肉眼所看不见的共有八十种。此外大而可见的，有胃中的蛔虫。世人所食之物，从喉入胃，这些蛔虫非常欢喜，在胃肠内低昂屈曲。饮食刚消化，湿的归于膀胱，渣滓归入大肠，臭秽难近。堂堂男子汉，偏要在那臭秽难近之处，用尽心机，多方留恋，真不知图的是什么？”◎《大宝积经》上说：“菩萨观诸众生，耽嗜淫欲，便作是念，此等众生，曾处母胎，卧息停止，生由产门，如何无耻，共行斯事。”可叹啊！平常没留意还罢了，细想起来真可羞愧。

男根不净（出自《禅秘要经》）

【原文】经云，男子周身四百四脉，皆从眼根布散，流注诸肠。生脏之下，熟脏之上，于其两边，盛青色脓，如野猪精，臭恶难近。至阴藏处，分为三支，如芭蕉叶纹，有一千二百脉。一一脉中，皆有风虫，细于秋毫。风虫之外，有筋色虫七万八千，围绕如环。眼触于色，风动于心，心根一动，四百四脉皆动，八万户虫一时张口，眼出诸泪，其色青白，化成为精，从男根出。［按］佛告优填王，世有淫夫，恒想睹女，为欲所使，如奴畏主。贪乐女色，不计九孔恶露之臭秽。注心在淫，吮其涕唾，玩其脓血，珍之如玉，甘之如蜜，故曰欲奴。

【白话】佛经上说：“男子全身有四百四脉，都从眼根分布散开，流注大小肠，位于生脏之下、熟脏之上的左右两边，盛有青色的脓，如野猪精，臭恶难近。至阴藏处，分为三支，如芭蕉叶纹，共有一千二百脉。每一脉中，都有比毫毛还细的风虫。风虫之外，还有筋色虫七万八千，围绕如环。当眼睛接触色相时，便会产生情欲的冲动，心根一动，四百四脉都动，八万户虫一时张口，眼根中分泌出诸泪水，颜色青白，化成为精，从男生殖器溢出。”［按］佛告诉优填王说：“世间有淫荡好色之男子，心里总是想着靠近女人，为达到目的，甘心听从驱使，如同奴才畏惧主人。只因贪乐女色，不在乎其九孔常流臭秽恶露。将全副身心倾注于淫欲，吸吮其鼻涕唾液，玩味其脓血，居然珍爱如软玉，甘美如蜜汁。所以称此种人为欲奴。”

女根不净（出自《禅秘要经》）

【原文】又云，若有众生，贪淫风动，昼夜思欲。如救头然，当疾治之。治之之法，当先观子脏。子脏者，在生脏之下，熟脏之上，有九十九重膜，如死猪胞，满盛恶露，形如马肠，上圆下尖，直至产门。中有一千九百细节，如芭蕉纹，八万户虫，周匝围绕。人饮水时，散布四百四脉，诸虫食之，即吐败脓，其色如血。复有细虫，游戏其内。积之一月，无可容受，所以女人必有经水。［按］邪淫之人，往往爱观女色，吾正惜其观之不亲切耳。苟能亲切，洞然窥见底里，彼必有不欲观者矣。

【白话】佛经上又说：“若有众生，动起贪淫情念，昼夜思量男女淫欲之事，以致欲火燃烧身心，难于遏止，当急速对治。对治之法，当先观想子脏。子脏之位置，在生脏之下，熟脏之上，有九十九重膜，如死猪胞，盛满恶露，形如马肠，上圆下尖，直至产门。中有一千九百细节，分布如芭蕉纹，八万户虫，围绕其周围。当人饮水时，散布到四百四脉，这些虫汲取水份，吐出败脓，颜色如血。更有诸多细虫，在内游戏。脓血积了一个月，容纳不下了，所以女人每月必有经水溢出体外。”［按］邪淫之人，往往喜欢观看女色。我倒是嫌他看得不够真切。若能看得真切，洞然看透内里之污秽充满，谅他此后必不想再看了。

引经策发（出自《禅秘要经》）

【原文】佛告阿难，若有四众，著惭愧衣，服惭愧药，欲求解脱者，当学此法，如饮甘露。想前子脏，乃至女根，及男子身内诸虫，张口竖耳，瞋目吐脓。静气数息，一一观之，如掌上螺纹，闭目开目，了了皆见。此观成已，欲火自息。纵见天子，天女，犹如癞人。自身他身，乃至尽欲界众生，亦复如是。若服此药，是大丈夫天人之师，不为爱恩大河之所漂没。当知是人未出生死，其身香洁，如优钵罗，人中香象。龙王，力士，摩醯首罗，所不能及。［按］此观成后，又加以九想观，则一片淫心，自然冰释。



【白话】佛告阿难，若有四众弟子，穿惭愧衣，服惭愧药，希望求解脱的，当学此法，如饮甘露。先观想前面所提到的子脏，乃至女根，及男子身内诸虫，张口竖耳，瞋目吐脓之情状，而后调和气息，默数呼吸的出入，令心收摄于一境。再一一观想，如见手掌上螺纹，闭目开目，看得清清楚楚。如此观想成功，欲火自然熄灭，纵然见到天子、天女，也如同满身长恶疮之人。无论自己的身体，或他人的身体，乃至尽欲界众生的身体，都是如此。若有人能服此药，便可成为大丈夫，天人之师，从此不再被恩爱大河所漂没。当知此人，虽尚未超出生死，但其身体香洁，如优钵罗华、人中香象。无论龙王、力士、大自在天之天人，都比不上他。［按］此种观想成功后，再加上九想观，则一片淫心，自然冰释。

九想观的内容如下：

一、观想刚死之形状，但见尸体笔直仰卧，阴寒彻骨。

二、观想青瘀之形状，但见遍体肌肤，逐渐转成青紫。

三、观想脓血之形状，但见体内五脏糜烂，尽成脓血。

四、观想绛汁之形状，但见七窍之中，流出腥臭血水。

五、观想虫啖之形状，但见周身处处生虫，臭不可近。

六、观想筋缠之形状，但见肉已被虫蚀空，唯存筋骨。

七、观想骨散之形状，但见筋也烂完，骨骸散落在地。

八、观想烧焦之形状，但见全身被火烧焦，形状可恶。

九、观想枯骨之形状，但见日晒雨淋，只剩一堆枯骨。

想到此身结局，将来毕竟都会落得如此可悲地步，试问一片淫心是否变得淡了？

犯邪淫之人将招来十种果报：

一、常常害怕被对方杀害。

二、夫妇间不能和睦相处。

三、恶业增长，善业消亡。

四、妻子将成为孤儿寡妇。

五、家产资财一天天耗损。

六、凡发生恶事被人怀疑。

七、累亲朋好友遭人诽谤。

八、到哪里都有冤家对头。

九、死后必堕地狱受苦报。

十、妻子女儿同样不贞洁。

不邪淫之人，能增长五种福德：一、将得到众人称誉；二、不必担心受法律制裁；三、活得安稳自在；四、死后生到天上；五、究竟得道。

不邪淫之人，可得五位善神侍卫：一名贞洁；二名无欲；三名净洁；四名无染；五名荡涤。

勿唆人之争讼

【原文】[发明]争与讼有别。争者，仅形之于口角。讼，则直见之于词状矣。从来善斗者必死，好讼者必亡。一经失足，身家荡尽，如蛾赴火，欲悔无由。究其所以致此者，大抵非因田房起见，即为斗殴兴波。为田房者，无不爱惜钱财，岂知一经对簿，必致费尽钱财。为斗殴者，无不欲顾体面，岂知一跪公庭，翻成削尽体面。彼讼而败者，固已烂额焦头。即讼而胜者，亦复惊心丧魄。与其身亡家破，始悔横逆之当容，何如理谕情饶，先绝公门之片纸。忍耐者方为智士，唆人者岂是良民。◎唆人争讼者，非欲蚌鹬相持，从中取利。即是私仇公报，借刀杀人耳。究竟风息浪平，灼见此中之构斗。岂不枉为小人，自伤阴德乎。

【白话】[发明]争与讼二者是有区别的。争仅限于口头争论。讼则见之于状纸文书。自古以来，争强好斗之人都难逃一死，动不动就想打官司之人必然落得惨败下场。一失足成千古恨，身家荡尽，如飞蛾扑火，想后悔都来不及。推究他们之所以闹到如此地步，大抵不是因为田产房屋之纠纷，便是因为互相殴打引起之风波。为田产房屋的，无不爱惜钱财，何曾想到一经对簿公堂，必致费尽钱财。互相斗殴的，起初何尝不顾惜自己体面，哪知一旦跪在公堂之上，反而体面扫尽。诉讼而败的，固然已焦头烂额。即便官司打赢了的，同样也惊心丧魄。与其落得家破身亡，才悔悟处横逆时应当容忍，怎比得上事先即平心静气、彼此沟通、互相取得谅解，不告上公门呢？遇事能忍耐者，才算是有智慧之人。怂恿他人打官司者，哪会是好人？◎怂恿他人打官司之人，不是想鹬蚌相争，渔翁得利。便是公报私仇，借刀杀人。费尽心机，待风平浪静后，反而被人识破从中挑拨离间，岂不枉为小人，自伤阴德？

**▼下附征事三则**

累世未讼（出自《师古编》）

【原文】唐雷孚，赋性仁慈，与物无忤。自先祖枢，以忠厚传家，至孚，凡十一世，未尝讼人于官。后孚登进士，居官清白，位至太子太师。人以为积善之报。［按］未克有容，先学忍耐。忍耐之久，度量自能宽和。昔谢逑，性恶词讼。邻有侵其地者，或劝其诉之官，逑笑曰，彼占得地耳，安能占得天。遂不与较。量小者乌足语此。

【白话】唐朝江西宜丰人雷孚，天性仁慈，从不与他人冲突。自先祖雷枢，以忠厚传家，到雷孚这一代，已历经十一世，不曾告人于公堂。后来雷孚考中进士，居官清白，位至太子太师。人们都认为是祖宗积善之果报。［按］未能达到包容，先要学会忍耐。忍耐之功夫养成习惯，度量自然能够宽和。从前有个谢逑，天性最讨厌诉讼。邻居侵占他家地界，有人劝他告到官府。谢逑笑说：“他能霸占得了地，难道还能霸占得了天？”因而不与其计较。大凡器量小者，没法与他说此理。

见机免祸（出自《汇纂功过格》）

【原文】和州某村，有居民，养鹅百只。一日因食其邻稻，被其击死至五十余只。民妻见之，始亦甚怒，忽转念曰，设或成讼，力不能胜，必欲胜之，所费甚多。且我夫已醉卧，倘或闻之，必起相殴，祸且不测，不如忍耐。立命以鹅腌之。次早，邻人忽自暴死。其夫醉醒，知之，乃云，设昨日早使我知，我必乘醉去殴，今日破家必矣。［按］人于忿怒之时，忽作退一步想，便可保全身家性命，消释烦恼怨家。观于民妻之一忍，所全不既多乎。昔范文正公云，心中忿怒不如休，何须经县又经州。纵然费尽千般计，赢得猫来输去牛。

【白话】安徽和州某村，有居民养了一百多只鹅，一天，因鹅吃了邻居家稻谷，被邻居打死五十多只。居民妻子见了，起初也很生气，但她忽然转念一想：“假如去告状，凭自己之势力恐怕很难告赢。若一定要告赢，就得花费很多钱财。而且我丈夫正醉卧在床，若知此事，必定起来与邻居殴打，说不定还会惹出大祸，不如忍耐算了。”于是立即把死鹅腌了。第二天早晨，邻居忽然自己暴死。其丈夫醉醒过来，才知此事，说：“若昨天早使我知道，我肯定乘醉去殴打，那今天必然家破人亡了。”［按］人于忿怒之时，忽作退一步想，便可保全身家性命，消散烦恼怨家。观此村民妻能忍一时之气，所顾全的岂不是很多？范文正公有一首劝世诗说：“心中忿怒不如休，何须经县又经州。纵然费尽千般计，赢得猫来输去牛。”

贵子忽夭（出自《感应篇》）

【原文】苏州府吏何应元，生子名绅。方四岁，至外祖家，路经凌家山。至更余，忽见人马灯火来，遇儿至，即惊避曰，何爷在此，当避之。于是人马灯火，俱从他道去。乳母回，述其事，应元以子必贵。年十七，忽双瞽。应元恚甚，闻直塘有道士能招神，因叩之。神附乩云，汝子应得科第，只因汝作吏时，受人之贿，曾造款单陷数人于狱，天绝尔嗣，此子将生有德之家矣。未几，绅果死。［按］与我有缘，方为子孙。有缘之中，贤愚毕备，存乎人之自招耳。赫赫贵胄，竟以一款单杀之，可哀也已。

【白话】苏州府吏何应元，生一子，取名为绅，四岁时，乳母带他去外祖父家，路中经过凌家山。已是初更时分，忽见前面有灯火人马过来，这班人遇见何绅时，赶紧惊避说：“何家少爷在此，当回避。”于是人马灯火，转从别的道路而去。乳母回来后，讲述此事，应元听了，认为其子将来必定显贵。何绅十七岁时，忽然双目失明。应元心里很瞋愤，听说直塘有个道士能召神，就前往叩问。神附乩上说：“你儿子本当考取科第，只因你作府吏时，受他人之贿赂，曾伪造款单（分条列举犯罪事项的单子）陷害数人入狱，天帝罚你断绝后代，此子将转生到有德之家去。”没多久，何绅果然死了。［按］宿世与我有缘，今生才会成为我的子孙。有缘之中，或贤或愚，取决于各人存心善恶所自召罢了。如何绅，原本可成为赫赫贵胄，竟被其父一份款单害死，实在是太可悲哀了！

勿坏人之名利

【原文】[发明]名者，立身之具。利者，衣食之源。求之甚难，坏之甚易。于欲坏之时，想到求者之辛苦，忍乎不忍。◎逆风扬灰，往往先污其体。仰口唾人，有时反堕于面，理势固尔。是故坏人之名者，显然损自己之品望。坏人之利者，隐然消自己之福缘。

【白话】[发明]名，可代表一个人之身份。利，可作为物质生活之来源。要想名利兼得，确实艰难。但要毁坏他人名利，却非常容易。当设想他人历尽艰辛才得到的名利，怎能忍心毁坏。◎逆风扬尘，往往先污了自己身体。仰口吐痰，有时反落到自己脸上。此是理所当然。所以毁坏他人名誉的，显然有损自己之品德名望。破坏他人利益的，无形中消减了自己之福缘。

**▼下附征事一条**

入闱偿业（出自《闱中共见》）

【原文】合肥许某，望族也，其兄曾为某省学政。有保等士子，勉措二百金，托许拔在三等。许收金诺之，偶以多事遗忘，未与干事。比案发，而此友竟置六等。其人自念名利两失，遂缢而死，妻亦抑郁病故。至康熙庚午，许某入场应试，自见其人立在号房内，顿发昏迷，自解考具上所结红线，逐一接长，系在颈内，自悬其身于号口。颈中只有一线，而两足已离地尺许，舌随吐出。号军急禀监临，时监临者，为总宪傅公，敕号军速解救苏。许乃发狂作鬼语，因备述昔年得财误事颠末。俟门开，拔归寓所，未几，复于寓所缢死〖闱，科举时代的考场〗。［按］一线而悬一人，岂复理之所有。而许某之事，固已万目共睹矣。乃知业果到来，报应诚有不可思议者。推而极之，末劫三小灾到时，人触草木，皆如利刃，尽遭其难。而世尊受木枪之报，以尺许之木，能穿破大青石，而且处处相随也。岂不益信〖木枪之报，释迦牟尼佛十宿缘之一。佛往昔为部主商客，入海取宝，后遇水涨争船，与另一部主格战，刺穿其脚而致彼命终。以是因缘，受诸苦报，今虽得佛，由此残缘故，于乞食时受木枪刺脚之报，见兴起行经〗。

【白话】清朝安徽合肥许某，出身名门望族，其兄长曾任某省学政，有位想请求保等的学子，勉强筹措二百金，托许某提拔他在三等。许某收钱答应了，但因事多太忙而遗忘，没有替此学友办理保等事。及至揭榜，而此学友竟被置于六等。其人想到自己名利两失，即上吊而死。其妻也为此抑郁成疾而病死。至康熙庚午年，许某入场应试，自见其学友站在号房内，顿时神志不清，自己解下考具上所结的红线，一条一条接长，然后系在颈内，于号房口自悬上吊。颈中只有一线，而两足已离地一尺多，舌头随即吐出。号军急忙向监考官禀告，当时任监考官的是总宪傅公，令号军赶快解救。苏醒后已发疯，满口说鬼话，备述当年得财误事之前因后果。等到开门后，许某拔脚跑回寓所，没多久，又于寓所中上吊而死。［按］一条丝线，竟能吊起一个人，按理说是不可能的，而许某之事，固然已是万目共睹了。可知业果现前，其报应确实不可思议。由此推及，将来末劫三小灾到时，人一触碰草木，皆如利刃刺身，尽遭其祸难。据《兴起行经》上说：“当年世尊受木枪刺脚之报，以一尺多长之木，能穿破大青石，而且处处跟随佛陀。”岂不令人更信因果之不虚？

勿破人之婚姻

【原文】[发明]男家曰婚，女家曰姻。婚者，取昏夜之义，言此礼但当昏夜行之，不可施之于白昼也，有惭愧之意焉。姻者，取因人之义，言当因人以敦伦理，因人以为荣枯也，有从夫之意焉。婚姻之事，两姓合好，以之上承宗绪，下启后昆，中洽亲属，因缘非小。大抵此事，皆定于宿生，非独自己不能主，即两家父母，亦不能主。从善缘而来者，其和好之念，不遂不休。从恶缘而来者，其毒害之情，不结不止。固非人力之所可破也。要其所以欲破者，不是出于挟仇，即是起于嫉妒。无论破于未成之先，或破于既成之后，其罪一而已矣。◎有意破人，固是不可。然而相女配夫，相夫配女，则又不可不慎。或年齿悬殊，难必齐眉偕老。或贱良各别，并非户对门当，是亦未可草率。至于室家之贫富，相貌之妍媸，则非所当计矣。

【白话】[发明]男子成家称为婚，女子出嫁叫做姻。婚，含有昏夜之义，表示合卺之礼当在昏夜举行，不可在白天施行，显然带有惭愧之意。姻，含有因人之义，表示女子出嫁后因托身于人而敦睦伦理，与夫家同甘共苦，蕴含依从丈夫之意。婚姻大事，两姓结为好合，关系到上承祖宗，下启后代，中洽亲属，必具深厚之因缘。所以此事往往在前生就已注定，不仅自己不能作主，即使两家的父母也不能作主。若是从善缘而来的，彼此希望结为和好之念，不满其愿决不会罢休。若是从恶缘而来的，心怀毒害报复之情，不了结孽缘也决不会放弃。绝非人力所能破坏了的。至于想从中破坏的，不是出于挟仇，便是出于嫉妒。无论破于未成之前，或是破于已成之后，所犯之罪是一样的。◎有意破坏，固然不可。然而为女选择相配之夫，或为子选择相配之妻，则又不可不谨慎。有的年龄悬殊太大，势必难以白头偕老。有的地位高低差别太远，并非门当户对，也不可草率成婚。至于家庭之贫富，相貌之好丑，则不当所计较的。

**▼下附征事二则**

得书改过（出自《孙侍郎记事》）

【原文】侍郎孙公，初名洪。少时与一窗友，共游太学，相订两家音信至，各无隐匿。一日窗友得家书，秘不示孙。诘之，乃云书中偶有一语，恐败兄之意兴耳。固索之，乃出其父手书云，昨梦至一官舍，依稀见过登科录，汝与孙洪，皆列名籍内。但孙兄名下，有一行朱字云，某年月日，为某姓人写一离书，因被天谴，削去其籍。孙遂愕然。友问果有其事乎。孙曰此近日事也。弟在某州，适见翁媪两人，相诟求离，无人代笔，倩〖请人做某事〗余属稿耳，初无他意。友曰梦境恍惚，未足介意。况才学如君，何投不利。及就试，友果高捷，而孙已下第，方信前梦不诬。孙因怏怏，友曰劝君勿忧，待弟西归，仍为合之，何如。因问翁媪里居姓氏，寻至其所，夫妇俱未有偶，乃为具道前事，置酒合之如初，随驰书报孙，孙不胜感悦。其后孙以太学内舍生，免省试，历跻膴仕〖膴（wǔ）仕，厚禄高官〗，屡典大郡。所至遇有离婚之事，辄为宛转调护，多所曲全。［按］宋末，临川王某，妻梁氏，被元兵掠去，不屈而死。越数年，夫谋更娶，议辄不谐。夜梦故妻曰吾已生某家，今十岁矣，七年后当为汝妻。明日遣人迹之，果然，乃以礼致聘，一言而合。然则夫妇因缘，其容轻破乎。

【白话】侍郎孙公，原名洪，少年时曾与一同窗学友，一起在太学读书，彼此约定，两家若有音信寄来，各不隐瞒。一天，学友收到家信，隐藏起来，不给孙洪看。孙洪诘问原因，学友说：“信中偶然提到一事，恐怕败兄之意兴。”孙洪执意要看，学友只好拿出其父之信。信中说：“昨夜我梦至一官署，隐约见到一本登科录，你与孙洪都列名在内。但孙兄名下，注有一行红字说，某年某月某天，为某姓人写一离婚协议书，因而被上天谴责，取消其名籍。”孙洪遂惊愕无比。学友问：“果真有此事吗？”孙洪说：“确实是近日之事啊。我在某州，遇见一对老年夫妇，两人吵架要离婚，无人代写离婚书，就请我起草文稿，我并无他意。”学友说：“梦境恍惚迷离，不必在意。何况像你这样有才学之人，怎会考不中呢？”及至考试发榜，学友果然登科及第，而孙洪落榜，方信前梦不虚。孙洪因此心里闷闷不乐，学友安慰说：“请您不必忧虑，待我回去时，替您劝那二老复婚，怎么样？”便问那二老所住地址和姓名。当学友找到他们时，二老都还没再婚，就把孙洪之事告诉他们，安排酒宴替他们复婚。其事办妥之后，随即写信告诉孙洪，孙洪不胜感激喜悦！后来孙洪以太学内舍生名义，免去省试，从优提拔，自此官运亨通，屡次任职大郡。所到之处，遇有离婚之事，皆为婉转调解，因而保全了很多家庭。［按］南宋末年，临川王某之妻梁氏，被元兵掳去，不屈而死。过了几年，王某想再娶，可每当与人议及婚事，总是谈不成。一天夜里梦见前妻说：“我已转生某家，今年十岁了，七年后当为你妻。”第二天，王某派人到某家打听，果然如此。王某便上门以礼相聘，竟然一说即合。可见夫妇因缘，怎能容许人轻易破坏呢？

离书现果（出自《劝惩录》）

【原文】顺治戊戌科会试，点名时，有浙江孝廉某，笔中搜出离婚书稿。监临大怒，杖而枷之，革去举人。叩其故，乃其窗友欲得某人之妻为妾，孝廉为彼画策。先诬之以恶名，令其夫怒，欲出妻，然后从中说合。代其写就婚书，误将其稿塞入笔中也。［按］甚矣。天条之最恶破人婚姻也。无论既婚之后，不可轻言离异。即未婚之前，如或已定，亦不可变更。昔昆邑有一旧姓，贫而无子，止生一女。薪水之计，皆其义仆周给，历有年月。家主深感其惠，还其券而优礼之。而义仆适有一子，聪秀，主人欲与结婚，固辞不敢，强而后从，彼此甚相得。未几，主人夫妇皆死，抚其女为养媳。逾年，主人之宗族，以良贱不婚为名，索诈不已，至于成讼，官断离异。义仆竟以此破家。族人不能养其女，女卒以穷饿抑郁死。女死未几，附于族人之身，历道其故。凡同谋者数人，皆得暴疾，相继而亡。

【白话】清朝顺治戊戌年举行科举会试，点名时，有浙江孝廉某，在其笔筒中搜出一份离婚书，监考官大怒，施以杖刑，又带上枷锁，并取消他的举人资格。问其缘故，原是他的同窗学友想得某人之妻为妾，孝廉为学友出谋划策。先传播谣言败坏那妇人之名声，使她丈夫发怒，要休妻。然后孝廉又从中为同窗做媒，并代其写好离婚书。不料神差鬼使，竟误将其书稿塞入笔筒中了。［按］太过分了！天庭最厌恶破坏人婚姻之事。不但已婚之后，不可轻易提离婚。即使未婚之前，只要名分已定，也不可随便变更。从前昆山有一没落的世族人家，家境贫穷而无子，止生有一女。生活日用，全靠其义仆周济。长年累月，主人深感义仆之恩惠，归还其当年卖身为仆的契据，并对其以礼相待。仆人有一个儿子，聪明俊秀，主人想把女儿嫁给他，仆人坚决拒绝，不敢接受。后经主人再三强劝才依从，自此两家交往更相契。没多久，主人夫妇皆死，仆人就抚养其女为童养媳。过了一年，主人之宗族，以出身良贱不能通婚为由，对仆人一家屡屡勒索敲诈，以至于闹到公堂，官府判决解除婚约，仆人竟因此而破家。族人又不能抚养其孤女，结果其女因穷困饥饿抑郁而死。女死不久，其神魂附于族人之身，向人倾诉自己的不幸遭遇。凡同谋的几人，皆得暴病，相继而死。

勿因私仇，使人兄弟不和

【原文】[发明]兄弟与我乃分形同气之人，虽有长幼，皆受父母恩勤鞠育。苟其不和，即是得罪父母。若使人不和，即是使人得罪父母。继庶兄弟，虽有大小，总是与我同父连枝。与之不和，便是薄待骨肉。若使人不和，便是使人薄待骨肉。宗族兄弟，虽有亲疏，皆受祖宗荫庇栽培。与之不和，分明轻慢祖先。若使人不和，分明使人轻慢祖先。故知私仇之报复甚小，不和之贻害甚大。人若真能孝友，方将自爱其兄弟，以及人之兄弟。岂忍以私仇之故，而使其不友于弟，弗恭厥兄乎。

【白话】[发明]兄弟与我，是形体各别而气息相通之人。虽年龄有大小，皆蒙受父母辛勤抚育之恩。若兄弟不和，便是得罪父母。若使人兄弟不和，便是使人得罪父母。继母或庶母所生兄弟，虽有大小，总是与我同父连枝。若与他们不和，便是薄待骨肉。若使人不和，便是使人薄待骨肉。同一宗族兄弟，虽有亲疏之别，皆蒙受祖宗之荫庇栽培。若与他们不和，分明就是轻慢祖先。若使人不和，分明是使人轻慢祖先。由此可知，报复私仇只是小事，若使人兄弟不和，则贻害无穷。真能孝友之人，当将自爱兄弟之情，推及他人之兄弟。怎能忍心因私仇之缘故，而唆使他人为兄的不友爱其弟、为弟的不恭敬其兄呢？

**▼下附征事一则**

邑神示罚（其亲面述）

【原文】嘉定张某，有兄弟二人，分产之时，兄应还弟银一十几两，而兄以他项支吾，意欲负之。弟贫且朴，争之不得，乃质之于先所经手之嫡叔。伊叔以兄富且能，反左袒之。弟忿，乃于康熙丁丑年夏，为疏一通，焚于邑神之庙。越五日，不见有感应，乃复为一通以奏之。其明日，伊叔死，伊兄死，己亦随死，俱追至城隍庙。神责曰，汝三人俱未合死，追汝等来者，为一词状，欲审明耳。顾其兄曰，汝实该还弟银十五两七钱，奈何图赖。责三十板。又顾其弟曰，此种事，何不诉于阳官，而亵渎阴府。责二十五板。又顾其叔曰，汝为叔父，何不从公剖断，乃媚富欺贫，使汝幼侄结讼至此。亦责十板。审讫发回，而三人已瞑去大半日矣，皆呼腿上甚痛。视其坐处，皆发青紫色，各卧十余日而后起。［按］伊叔于幼侄，本无私仇，特缘势利耳。岂知冥中细账，代其登记，如此精详乎。故阳世有冤抑，阴司无枉滥。阳世能通情，阴司但执法。阳世问官，不过就现在剖断。阴司论事，直欲将前世乘除。人若遇冤枉事，譬之于前世，则忿心自释。犹记壬戌年，余闻嘉定南翔镇陆宸求家一事。乃至鬼在冥途，亦凭文牒来往，不能擅渡关津。其年，宸求之侄妇病，有鬼附之，自称徽州婺源人，在江北贩鱼蛋，被其行家尽欠其银，赀本俱丧，愤恨而死，随诉冥司。冥官谓此事特还报耳，不必诉也。乃以册籍一本示余，尽是余前生所欠彼物，因而怒心顿息。冥官给我一凭帖，令我还家。顷我道经于此，被汝家小婢，以秽水泼出，污损我凭，难以归矣，可速给还。宸求谓凭是冥间之物，我何能为。宜再到给凭之所，乞其重给，乃可得耳。鬼云，我已到此地，前有城堡，后有关驿，欲去不能。宸求曰，然则奈何。鬼云，此地某乡有某人，作来可用。陆即遣使请来，乃一老人也，告以故，老人亦未谙凭式。又问一道士，乃能写就，并设肴果祭之。鬼得凭大喜，极其称谢，嘱家人急宜延医调治。鬼将出门，复入告曰，汝家有二犬睡门首，可送我出。陆如言送之，鬼杳然竟去。陆之侄妇，亦病愈矣。谁谓阴阳异途，有二理乎。

【白话】清朝嘉定（今属上海）有张姓兄弟二人，分家产时，兄应还弟十几两银子，而兄以其他事项敷衍，想要赖帐。弟贫穷朴实，争不过其兄，就向原先主持分家之亲叔质问。叔一向知其兄富足且能干，反偏袒其兄。弟心中气愤不过，即于康熙丁丑年夏天，写了一道文疏，焚于当地的神庙。过了五天，不见有感应，又写一道疏奏之。第二天，叔死了，兄死了，自己也随着死了，三人神魂都被拘至城隍庙。神斥责说：“你们三人都还不该死，拘你们来，是因为一份诉状，要审明白。”神对其兄说：“你实该还弟弟银子十五两七钱，为何抵赖。罚打三十板。”又对其弟说：“此种事，为何不向阳间官府起诉，竟轻易亵渎阴府。罚打二十五板。”再对其叔说：“你身为叔父，为何不从公剖明决断。讨好富人，欺负贫弱，致使你的小侄告状到这里。也该罚打十板。”审完，将三人神魂发回阳间，而三人已死去大半天了。苏醒后都喊腿上很痛，看其臀部，皮肉都变成青紫色，各人都躺了十多天才能起床。［按］张某之叔父与小侄本无私仇，只是太势利罢了。岂知冥间细账，已代其登记得如此详细。可见阳世或许有冤屈，阴司则不会无辜受害。阳世或许能上下通情，阴司则唯执掌法令，一律严惩不贷。阳世审问犯人之官，不过凭现有之证据决断。阴司判决案件，总要将前后世联系起来，进行清算。人若是遇到冤枉事，只当做前世我欠对方的，心中气忿自然冰释。犹然记得壬戌年，我听闻嘉定南翔镇陆宸求家发生一件离奇事，据说鬼在阴间，也要凭文牒来往，不能擅自通过水陆要道的关卡。那一年，宸求之侄媳妇忽然生病，有鬼附她身上。鬼自称说：“我是徽州婺源人，在江北贩卖鱼蛋，被当地店家赊欠银钱，致使我资本亏丧，因此愤恨而死，随即投诉阴司。冥官说这是你应还的报应，不必控诉。于是拿出一本登记簿给我看，上面所记，都是我前生所欠店家财物之数，因而心中愤怒顿消。冥官发给我一份凭证，令我回家。刚才路过此地，被你家小婢用脏水泼出，污损了我的通行文牒，我现在难以归家了，请快还给我。”宸求说：“文牒是冥间之物，我怎能为你办？你当再到发牒之处，要求重给你一份，不就可以了。”鬼说：“我已到此地，前有城堡，后有关卡，进退不得。”宸求说：“那怎么办呢？”鬼说：“此地某乡有某人，请他写来可用。”陆宸求即派人请来，原是一位老人。告诉其始末，老人也不知阴间文牒之样式。又问一道士，他居然能写出来，并设肴果祭祀。鬼得到凭证很欢喜，连声称谢，嘱咐陆家赶快请医为侄妇治病。鬼将出门时，又回过来说：“你家有两条狗，睡在门口，请送我出去。”陆宸求送其至门外，鬼即杳然而去。宸求之侄媳妇，随即也病愈了。谁能说阴阳二界，其治理法则不一样呢？

勿因小利，使人父子不睦

【原文】[发明]父子之伦，重于手足。兄弟阋（xì）墙，已成凶德。父子乖异，更灭天伦。假令他人于此，以利己之故，使我父子参商〖参商，是指二十八星宿中的参星与商星。两星不同时在天空出现，因以比喻亲友分隔两地不得相见，也比喻人与人感情不和睦〗，骨肉嫌隙。哀哀父母，顾似续而感伤〖似续，后代子孙〗。济济儿孙，对庭除〖庭除，此处指父母〗而负疚。于心何忍。于理何安。所以古来圣贤，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必使家家菽水承欢〖菽水，最平常的食品，常用作孝养父母之称〗，户户高堂〖指父母〗具庆。而后吾事亲之心方慰，而后吾教子之念方安。不然，彼此反观，其为不孝不慈也大矣。◎不睦之故，亦有多端。非因语言斗构，即因财帛交关。非为前后父母〖即继父，继母〗，有偏憎偏爱之私。即为嫡庶弟兄，起为厚为薄之见。要其归之于利，则一而已。所谓小者，非必锱铢之谓也。纵使家舍田园，较诸父子不睦，则亦小矣。若以文害辞，恐违帝君垂训之意。

【白话】[发明]父子间之伦常，自然重于兄弟手足。若兄弟不和，已是违背道德之恶行。况父子互相背离，更是灭绝天伦。假使有人为了自己利益，恶意中伤，使我父子隔阂，骨肉产生嫌隙。让哀哀父母，见到后辈而感伤。济济儿孙，面对椿庭萱室而负疚。试问于心何忍，于理何安？所以古来圣贤，总是教人由尊敬自己之父兄，推广到尊敬他人之父兄。从慈爱自己之子弟，推广到慈爱他人之子弟；必使家家子弟都尽心侍奉父母，户户高堂（父母）俱得福寿绵延。而后我奉事父母之心才得欣慰，而后我教导子孙之念始能安然。否则，彼此反省，岂不是成了不孝不慈之大罪人？◎家庭不和睦之缘故，也有很多方面。不是因语言引起争执，便是与财物有关。不是因继父继母有偏憎偏爱之私心，就是为嫡庶兄弟，产生厚薄之偏见。归根结底，不外乎为一利字罢了。所谓小，不一定指锱铢必较。纵使家舍田园，比之父子不睦，也只能算是小事一桩。若拘于文字而误解其内涵，恐怕就有违帝君垂训之本意了。

**▼下附征事一则**

诱子倾家（出自《丹桂籍》）

【原文】富人有徐池者，与徐八居址相近，见其房屋壮丽，百计图之。八初无售意，池乃设计，诱其子以赌博，遂至废家，卒卖其屋于池。徐八大恨，于是父子不睦，愤闷而死。未几，池之三子五孙，皆得重病。梦其祖曰，祸将至矣。汝忆前日得屋之故乎。此徐八为祟也，彼将讼汝于冥司矣。池惧，祷于邑神。方入庙时，见一丐者作惊骇状，或问故，乃私告曰，昨夜偶卧殿上，见有人手执诉词，讼徐池以诱子荡产者。不意徐池适来祭祷，是以异耳。池闻而益惧，不逾年，而池病不起，死亡殆尽。［按］以觊觎房屋之故，遂至设谋陷害，坏人子弟，离人骨肉，必使其倾家荡产而后已，其心可谓险矣。昔江右赵尚书，与省元常某为邻。常有美园，赵因设计求之。常乃为诗一律，并书券送之，曰，乾坤到处是吾亭，机械从来未必真。覆雨翻云成底事，清风明月冷看人。兰亭禊（xì）事今非晋，洞口桃花也笑秦。园是主人身是客，问君还有几年春。赵得诗，归券弗受。较之徐池，可谓早知觉悟，转祸为福矣。

【白话】有一富人名徐池，与徐八的居址相近。徐池见徐八家房屋壮观华丽，千方百计想图谋为己有。原本徐八并无卖房之意，徐池就设计引诱徐八的儿子去赌博，徐八因此破家，最后只好把房屋卖给徐池。徐八心中大恨，于是父子不睦。徐八愤闷而死。没多久，徐池的三个儿子和五个孙子，皆得重病。徐池梦见其祖先对他说：“大祸将要临头了，你还记得不久前得屋的缘故吗？此是徐八在作祟，他将要到阴曹地府告你了。”徐池很恐惧，赶紧向邑神祈祷。正要入庙时，见一乞丐，显出很惊骇之状。有人问其缘故，他悄悄地说，昨夜我偶然睡在殿里，见有人手拿状词，控告徐池引诱其子以致他倾家荡产。没想到刚才碰到徐池来祭祷，所以觉得奇怪。徐池一听，心中更加惧怕。不到一年，徐池就卧病不起，同样落得家破人亡。［按］因为企图得到房屋的缘故，而费尽心机设谋陷害，坏人子弟，离人骨肉，必使其倾家荡产才罢休，如此居心真是险毒啊。从前江右赵尚书，与省元常某为邻居。常某有一处风景秀丽的亭园，赵尚书便想利用自己之权势设谋占为己有。常某就写了一首诗，并附上亭园的契据送给赵。诗中写道：“乾坤到处是吾亭，机械从来未必真。覆雨翻云成底事，清风明月冷看人。兰亭禊事今非晋，洞口桃花也笑秦。园是主人身是客，问君还有几年春。”赵尚书得诗后，就将契据归还给常某，从此不再打那亭园之主意。比起徐池，可说是早知觉悟，转祸为福啊！

勿倚权势而辱善良

【原文】[发明]权势所在，烜（xuǎn）赫固易，衰败亦易。当其烜赫之时，则伺候者盈门，趋附者如市，偶发一言，无不奉命。及至衰败之候，则亲附者皆去，受恩者如仇，剖心相示，置若罔闻。同此一人，而炎凉异态，自古皆然。故知自己有权势，尚不可恃，况倚人之权势乎。况又倚人之权势而辱善良乎。夫以善良而辱之，罪也。且复倚人之权势而辱之，罪之罪也。◎贵有贵之权势，富有富之权势，官有官之权势，吏有吏之权势。权势不同，而倚之者则同。可以倚之，即可以辱之矣。善者，反于恶之谓。良者，别于贱之称。善与良，皆处无可辱之地，皆存不屑辱之心。此而必以权势辱之，视夫凌辱庸流之辈者，又有异矣。

【白话】[发明]居权势之位，固然可以显赫一时，但衰败也很容易。当其显赫之时，则伺候之人挤满门庭。趋炎附势之人往来若市。偶然发一言，立即有人奉命行事。及至衰败之时，则亲附之人便纷纷离去，曾经受恩之人也反目成仇。即使剖心相告，也如同没听见。同是一人，而所表现之炎凉世态，自古以来皆如此。可见自己有权势，尚且不可仗恃，何况倚仗他人之权势呢？更何况倚仗他人之权势而凌辱良善之人呢？因人善良而凌辱他，已是罪过。况又倚仗他人之权势而凌辱之，更是罪上加罪了。◎贵有贵之权势，富有富之权势，官有官之权势，吏有吏之权势。权势大小不同，而倚仗之心态则相同。以为有权势可倚，便可任意凌辱他人了。善，是恶之反义词。良，有别于贱。善与良，都处于无可辱之地，都要存不可轻慢欺辱之心。面对良善之人，仍要倚仗权势而凌辱之，所犯之罪比凌辱普通之人，又完全不同了。

**▼下附征事三则**

希旨诬良（出自《冥祥记》）

【原文】梁曲阿人宏某，家赀巨富。往湘州贩木，经营数年，始购得巨木数筏，皆长五十余丈，世所罕有。时武帝欲为文皇帝陵上建寺，欲购名材。而宏氏之木，适运至南津。南津尉孟少卿，希朝廷旨〖希旨，曲意逢迎上意〗，妄思擢用。乃搜取宏氏所赍衣服财物，诬为劫取，又云造作过制，非商贾所宜。遂没其木筏入官，处以重典。宏某临刑之日，命妻子多具黄纸笔墨于棺中，又书少卿姓名数十，吞之。方过一月，少卿忽见宏某来索命，初犹捍避，以后但言乞恩，呕血而死。凡诸狱官，及主书舍人，预此狱事者，几月之内，相继夭亡。皇基寺营构方讫，随遭天火，柱木之埋在地下者，皆化成灰，无有留余。［按］甚矣，末劫之福德渐减，货物渐低也。自梁至今，不过千余年耳，此时求深山中二十余丈之木，已不可得，况五十丈乎。总是人愈贫，则材木之遭斧斤也愈急，矧（shěn）又加以地力之渐薄乎。隋唐以前，稻禾之穗，皆长盈尺，而菜果之甘美，花卉之香艳者，渐渐今不如昔。嗟乎。此种事理，措大有所不知，即或告之，又谁信之。

【白话】南北朝梁时曲阿（今江苏丹阳县）人宏某，家资巨富，与亲族前往湘州做木材生意，经营数年，才购得巨木数筏，每根木材都长达五十多丈，世所罕有。当时梁武帝想在文皇帝（武帝追尊其父萧顺之为文皇帝）陵墓上建皇基寺，要购买名贵木材。而宏某之木材，正在此时运到南津。南津校尉孟少卿，为迎合皇上意旨，巴望朝廷提拔任用。就搜取宏某所带之衣服财物，诬陷其是拦路抢劫得来。又说他的木筏造作超过长度，不符合经商之规定。便把全部木筏没收入官，并处以极刑。宏某临刑那一天，叫妻子在其棺材里多放些黄纸和笔墨，又写少卿等姓名数十，吞进腹中。宏某死后才过一个月，少卿忽然见到宏某来讨命。起初还抵抗回避，以后只乞求开恩，终于吐血而死。凡诸狱官，及主书舍人，参与审理此狱案之人，几个月之内，都相继死亡。皇基寺建造刚落成，即遭天火，连埋在地下的柱木，也都化为灰烬，没留下一点残余。［按］可悲啊！末劫众生之福德逐渐减少，货物也变得越来越低劣。从梁朝至今天，不过千余年罢了，但此时到深山老林中想寻找到二十多丈之树木，已不可得，何况高达五十多丈之大树呢？总是人越贫穷，则木材遭受砍伐就越严重，况且又加上土地之肥力越来越薄呢。隋唐以前，稻禾之谷穗都长达一尺多，而菜果之甘美，花卉之香艳，也渐渐今不如昔了。唉！此种事理，学识浅薄之人有所不知，即使告诉他们，又有谁肯相信呢？

仆犬证赃（出自《汇纂功过格》）

【原文】柳胜，字平之，卯金乡人也，滥膺仕籍，武断乡曲，性贪恶，苟可得财，虽亲戚弗顾。适有殷述庆，莅兹土，两人同恶相济，得镪中分〖镪（qiǎng），成串的钱〗。遭其毒者，无不哭诉于神。未半载，柳胜暴死，死时七窍流血。不数日，述庆亦以恶疾暴亡，入敛偶迟，遍体虫出。胜一老仆，忽与一家犬同日毙。越一宿，老仆蹶然坐起，告妻子曰，吾适至冥间，见王者坐殿上，吏卒传命甚严。阶下押二人至，即主人与殷某也，榜拷笞掠，不忍闻见。又敕吏取一簿至，即记吾为主人领钱之数，而黑犬则又常随我出以领钱者也，故并勾吾与犬以为证。俄而殿上呼曰，柳胜，殷述庆，押入地狱，不以赦原。特放我还阳者，盖欲藉我以宣示世人耳。［按］殷令当权，已是播恶于众，况复加以助纣为虐者乎。泥犁之报，固难免矣。

【白话】柳胜，字平之，卯金乡人。侥幸混一官职，便在当地妄以权势，独断独行，本性贪婪凶恶，只要可捞得钱财，即使亲戚也毫不留情。恰又遇上殷述庆这个贪官，到此来任职，两个恶人互相交结，狼狈为奸，得到钱财，彼此瓜分。遭受他们毒害的人，无不向神明哭诉。不到半年，柳胜暴死，死时七窍流血。没几天，殷述庆也得恶病暴亡，收埋稍迟，全身出虫。柳胜的一个老仆和一条家犬，忽然同一天死亡。过了一晚，老仆人像受惊吓似的忽然坐起来，对其妻说：“我刚才到了阴间，看见冥王坐在殿上，冥官鬼卒厉声传命，便见阶下押来二人，就是主人和殷述庆，鬼卒对他们严刑拷打，令人不忍见闻。又命冥吏取一簿子来，上面记录着我为主人领钱之数目，而黑狗又常随我出去领钱，所以将我和黑狗一并勾去以作见证。不久，殿上喊道：‘将柳胜、殷述庆这两个恶人，押入地狱，决不饶恕赦免。’冥司特放我还阳，是要借我把此事告诉世人啊！”［按］让殷述庆这样的贪官当权，已是生灵塗炭了，况又加上柳胜助纣为虐呢。受地狱之报应，固然是难免的。

因辱致毙（出自《谈公济述》）

【原文】昆山甪（lù）直镇邱孟华，其甥为邹寿，家庭不睦。孟华曰不如以官法从事，或可辱之。遂嘱其子圣时，以名帖送当事，受杖公庭。寿与圣时为表兄弟，见其用官势以辱之，大恨，遂发狂疾，后复缢死。越三年，圣时得疾，百药不效。忽邹寿附于身，备述前事，且言欲以刀刺圣时。亲戚视其胁下，果若有伤。因慰之曰，汝今已死，不可复生，盍若以忏力度汝。鬼曰，事已发东岳，余亦无可奈何。即日审矣，必同汝去也。不逾日而卒。［按］此康熙丙子年八月二十三日也，余复以此事，访诸其亲友，与谈姓之言同。

【白话】昆山甪直镇邱孟华的外甥邹寿，与家庭不和。邱孟华说：“不如以官法处置，或者可以让他受辱而悔过。”就嘱咐儿子圣时，拿其名帖送官府，把邹寿押到公庭受杖刑。邹寿和圣时是表兄弟，见圣时用官势来凌辱自己，心中大恨，以致发疯，后来上吊而死。过了三年，圣时得病，百药都治不好。忽然邹寿的神魂附于圣时之身，详尽叙述前事，且说要用刀刺圣时。亲戚看圣时胁下，果然有刀伤痕迹。就劝慰邹寿说：“你已经死了，不能复生，何不如让我们做佛事，诵经念佛超度你。”鬼说：“此事已向东岳神告发，我也没有办法，今天就要审案，必须带他一起去。”就在当天圣时死了。［按］圣时死于清朝康熙丙子年八月二十三日。后来我又向其亲友详细打听此事，与谈公所说相同。

勿恃富豪而欺穷困

【原文】[发明]富豪穷困，各有因缘。虽其所以致此者，皆由宿生自己之故。然就现在境遇，则苦乐天渊矣。人处富豪之地，宜常存忠厚之心，危惧之想，兢兢自持，每事哀怜穷困，方增自己之福。若因其可欺，从而屈抑之，驱使之，凌虐之，或以巧计笼络之，或以重息盘折之，则此中不可问矣。况赀财田产，反覆去来，今日荒烟蔓草，即当年之舞榭歌楼，安在富豪之不转为穷困乎。则何如早存厚道之为愈乎。◎富豪之人，本欲长据富豪之境，惜乎反种穷困之因。其患只在不知因果，忘却本来耳。譬喻经云，智者思惟财物，不可久保。譬如失火之家，智者明知火势，火未至时，急出财物。舍虽烧尽，财宝全在，更修屋宅，广开利业。智人植福，勤修布施，亦复如是。愚惑之人，但知惜念，匆匆营救，不量火势，荡然灭尽，屋既不救，财复丧失。悭吝之人，亦复如是。乃知不欺穷困，正所以善保其富豪也。

【白话】[发明]富豪与穷困，各有因缘。虽其贫富不同之命运，都由自己前世所造。但就现在境遇，其苦乐相差却有天渊之别。人处在富豪之地位，应当常存忠厚之心，居安思危，言行谨慎，凡事多哀怜关照穷困之人，才能增加自己之福。若认为贫穷可欺，从而冤屈压抑他们，驱使他们，凌辱虐待他们，或以巧计笼络他们，或以重息盘剥他们，那么此种人将来之结局如何即可想而知了。何况资财田产，来去不定，今日之荒野蔓草地，便是当年之舞榭歌楼，谁能保得富豪不会转为穷困呢？还不如早存厚道为更好呢！◎富豪之人，总想永远居于富豪之境，可惜往往反种穷困之因。其过患只在不知因果，忘却自己的富豪是怎么来的。譬喻经上说：“智者思惟财物，不可久保。譬如失火之家，智者明知火势，火未至时，急出财物。舍虽烧尽，财宝全在，更修屋宅，广开利业。智人植福，勤修布施，亦复如是。”愚惑之人，但知惜念，匆匆营救，不量火势，荡然灭尽，屋既不救，财复丧失。悭吝之人，亦复如是。可知不欺穷困，正是善于保护其富豪地位啊！

**▼下附征事二则**

不欺穷困（出自《感应篇注证》）

【原文】麻城县一缙绅，积赀千金，将赎二十年前所卖之产。子方十二岁，知之，问父得吾之产者共几家。父曰，约二十余家。又问彼家得业后，所费几何。父复以中席杂费告之。子乃徐言曰，如是赎来，彼家吃亏甚矣。纵使赎归，必伤阴德。且吾有银，何患无田，必欲争取二十余家养命之产也。况小家之置产也难，吾家之得田也易。纵使彼家，即以原银置田，亩数只存一半。矧银钱到手，易于花费乎。父默然良久，乃云，吾儿所言甚是有理，但墓旁之田一十八亩，定当取赎，以供祭扫，余则不必矣。子曰，审如是，当以时价平买，不必向之言取赎。父亦从之。由是乡人感激，常在猛将小祠中祷祝。后其子十八岁，即联捷，以部司擢严州守。一日骑马过桥，马跃渡河，忽见空中猛将手扶，端坐桥旁，方悟向来乡人祷祝所感。后享年至八旬有余。［按］按契赎田，其理甚正，似亦无损于人。乃以如此弱龄，而能推见至隐乃尔，宜其神人交敬，福寿兼隆也。

【白话】湖北麻城县有位官员，积有千金资产，准备赎回二十年前所卖之田产。他的儿子才十二岁，知道后，就问父亲：“当年买我家田产的共有几家？”父亲说：“大约二十多家。”又问：“他们购置田地后，还花费了多少钱？”父亲又把办宴席及其他杂费之数目告诉儿子。儿子听后态度端重地对父亲说：“这样说来，我家要赎回田产，他们就吃大亏了。纵使赎回，必伤阴德。且我家有银钱，还怕买不到田。何必定要争回那二十多家养命之田呢？况穷苦人家想置一点产业也很艰难，我家要买田却很容易。即使他们用原先的银钱另去买田，亩数也要减少一半了。何况穷人银钱到手，很容易就花掉了。”父亲沉默许久，说道：“我儿所说很有道理，但墓旁那一十八亩田，定当赎回，以便于祭扫，其余的就不必赎了。”儿子说：“既然如此，当以现在的价格公平购买，不必向他们说是赎回。”父亲也依从了。因此乡人很感激，常在猛将小祠中祈祷祝福。后来其子十八岁时，科举考试接连及第，以部司提升为严州守。有一天他骑马过桥，马却跳跃渡河，忽见空中猛将伸手扶他端坐桥旁，才明白是一向以来乡人为他祈祷之感应。后来享年八十多岁。［按］按契约赎回田产，本是理所当然，似乎也无损于人。没想到如此小小年纪之孩童，就能推知极为幽隐之事，自然当得神明和乡人之敬重，并且多福多寿。

动人恻隐（出自《功过格》）

【原文】衡湘梅公，初为固安令。一日有内监，馈公豚蹄，乞为追负。公烹蹄，召内监饮，并呼负债者至前，诃之，其人诉以贫。公叱曰，贵人债，敢以贫辞乎。今日必偿，少迟，死杖下矣。负者泣而去，内监意似恻然。公复呼来，频蹙曰，吾固知汝贫，然则无可奈何，亟卖尔妻与子，持钱来。但吾为民父母，何忍使汝骨肉骤离。姑宽一日，归与妻子诀别，此生不得相见矣。负者不觉大恸。公泣，内监亦泣，辞不愿偿，遂毁其券。后公至侍郎，功名特显。［按］既不徇内监之嘱托，复不伤内监之情面，使一片贪暴之心，潜移默化者，其机止在动其不忍之良耳。

【白话】湖南湘州梅公，曾任固安令。一天，有个内监送他猪蹄，请梅公出面帮他追回欠债。梅公煮好猪蹄，召唤内监一同饮酒。又把欠债人叫来，斥责他为何不还债。其人诉说家中实在太贫穷了。梅公喝叱说：“欠贵人之债，还敢用贫穷来推辞。今天必须偿还，若再延迟，定叫你死在杖下。”欠债人哭着而去，内监见状似也有所不忍。梅公又把欠债人叫回来，皱着眉头说：“我当然知道你很贫穷，但也没办法。趁早卖了你的妻子儿女，拿钱来。但我身为百姓父母官，怎能忍心使你家骨肉马上分离，姑且宽限一天，让你回去与妻子诀别，此生不得再相见了。”欠债人不禁放声痛哭，梅公忍不住哭泣，内监也哭泣，甘愿不要其还债了，遂当场毁了债据。后来梅公升至侍郎，功名非常显赫。［按］梅公既不曲从内监之嘱托，又不伤内监之情面，而使一片贪暴之心，得以潜移默化。其关键止在于触动其本性中所具不忍之良知啊！

善人则亲近之，助德行于身心

恶人则远避之，杜灾殃于眉睫

【原文】［发明］善人恶人，分明吉凶二路。言乎气味，判若薰〖（xūn）香草〗莸〖（yóu）臭草〗。言乎品类，势同枭凤。故曰，近朱则赤，近墨则黑。自然之理也。善人所修者德行，亲之近之，便有熏陶渐染之功。恶人所酿者灾殃，远之避之，自无朋比牵连之祸。自天子以至庶人，未有不以亲贤远奸，为第一要务。良由观感赞助之力，默移人之性情者居多耳。◎善人非必时时行善，然动静云为，较之恶自远矣。恶人非必事事为恶，然语默作止，较之善自远矣。且如吾欲作一善事，济一贫人，放一生命。善人见之，必多方赞成，以为此举必不容已。恶人见之，必无数阻抑，以为此事极其迂阔。言之者既已谆谆，听之者能无跃跃。吾知随之转移者多矣。◎孟母教子，必欲三迁，恶其习也。圣贤尚尔，何况庸人。岂惟人类，即异类亦然。昔华氏国有一白象，能灭怨敌，人若犯罪，彼国令象踏死。其后象厩为火所烧，移象近寺。象闻比丘诵法句经，至为善生天，为恶入渊之句，象忽悚立，若有觉悟。后付罪人，但以鼻嗅舌舐，不忍踏杀。王知其故，移象至屠肆之处，象见屠杀，恶心复炽。然则见闻所系，顾不重哉。◎见善人，不独自己当亲近，即教其子弟，亦当亲近。岂惟教其子弟亲近，凡系一切亲戚知交，可以与之一谈者，皆当教其亲近。见恶人，不独自己当远避，即教其子弟亦当远避。又岂惟教其子弟远避，凡系一切亲戚知交，苟能进以忠言者，皆当教其远避。何则。善恶两途，不容并立。人若不近君子，必近小人。由善入恶甚易，改恶从善甚难。每见里巷小民，群居终日，言不及义。有以酗酒撒泼，而致破家亡身者。有以好勇斗狠，而致破家亡身者。更有溺于赌博，耽于声色，而致破家亡身者。此中招灾酿祸，举目皆是。原其弊，始于二三知己，一时高兴，转相效学而然，初不料其祸之遂至于此也。假令以亲近匪类之心，亲近善类，以结交匪类之财，结交善类，则其进德修业，转祸为福，正未有艾。夫何计不出此，乃以父母妻子甚爱之身家，不思慎于保守，徒供匪类之丧败，良可痛惜。则与其悔之于后，不若慎之于始矣。

【白话】[发明]善人与恶人，分明是趋向吉凶两条不同道路。若用气味来比喻，善人好比熏草之香味，恶人如同莸草之臭味。若用品类来比喻，善人好比祥和的凤凰，恶人如同凶残的枭鸟。所以说，靠近朱砂则容易变红，靠近墨色则容易变黑。此是自然之理。善人所修的是德行，亲近他们，便有被良好品行所濡染，而渐趋同化之功效。恶人所酿的是灾殃，远避他们，自然不会被唆诱朋比为奸，而招来牵连之祸患。从天子以至平民，没有不把亲贤远奸视为第一要务。这是由于常处于某种环境中，很容易使人的性情受到潜移默化而改变。◎善人不一定时时行善，但动静作为，比起恶人要好得太多。恶人不一定事事为恶，但言行举止，比起善人就差得太远。譬如我想做一善事，济一穷人，放一生命，若是善人见到了，必定多方赞同促成，认为此种举动义不容辞。若是恶人见到了，必定百般阻挠抑制，认为做此种事极其迂腐。说的人既已谆谆不休，听的人怎能不受其鼓动？可知随之而改变的人太多了。◎孟子的母亲为激励孟子勤学向上，曾三次迁移住所，选择良邻，是因为担心孟子沾染到恶习。圣贤尚且如此，何况平常之人？不但人类是这样，即使物类也如此。从前华氏国有一头白象，能消灭怨敌，若有人犯罪，其国刑法就是用象踏死此人。后来象厩被火烧毁，即把象移到一座寺院附近。象听闻比丘念诵《法句经》，至“为善生天，为恶入渊”这一句，忽然感到恐惧，站立不动，似乎有所觉悟。后来把罪人推到象前，象只用鼻嗅舌舐，不忍心踏杀。国王得知其缘故之后，就把象移到屠宰之所，象每天见闻屠杀，恶心又变得凶猛炽盛。可见环境之影响关系很大，岂能不重视？◎遇见善人，不但自己应当亲近，还应教导子弟也要亲近。不仅教导子弟亲近，凡是一切亲戚知交朋友，只要可以与自己谈得来的人，都应当劝导他们亲近。遇见恶人，不但自己应当远避，还应教导子弟也要远避。又不仅教导子弟远避，凡是一切亲戚知交朋友，只要能向他们进以忠言的人，都应当劝导他们远避。何以要这样呢。因为善恶两途，不容许同时存在。人若不亲近君子，必然会接近小人。由好变坏很容易，改恶从善却很难。每见乡间里巷之小民，很多人整天聚在一起，总是谈论一些无关道义之事。有的人因酗酒撒泼，以致家破人亡。有的人因好勇斗狠，以致家破人亡。还有的人因深陷赌博，迷恋声色，以致家破人亡。种种招灾酿祸之事，随处都是。推究其败坏之原因，起初不过两三知己，一时高兴，互相仿效学习而形成，从没想到过会惹出如此大祸。若能以亲近狐群狗党之心，去亲近品行良善之人。以结交纨袴子弟之财，去结交德行高尚之君子。则其进德修业，转祸为福，美好前程正不可限量呢！为何看不到这一点，居然以父母妻子所爱惜之身家，不肯用心谨慎保守，徒然断送于不正派之匪类手内，实在令人痛惜啊！与其后悔于惨败之后，何如谨慎于开始之时呢？

**▼下附征事三则**

执贽十往（见本传）

【原文】宋马伸，字时中，弱冠登第。崇宁中，禁元祐学术〖元祐学术，指司马光等人的儒家治国主张〗，其党为诸路学使，专纠其事。程门宿学老儒，皆惧而解散〖据伊川先生年谱，崇宁二年，程颐因党争及著书遭贬，其著作被禁毁，门下学人被逐，复录入党籍。程颐于是迁居龙门之南，止四方学子曰，尊所闻，行所知可矣，不必及吾门也〗。时伸自吏部，求官西京〖洛阳〗法曹，锐然往依。先生恐其累彼也，却之。伸执贽十往〖贽（zhì），古时初次拜见长辈所送的礼物〗，礼益恭，且曰，使伸得闻道，即死何憾。况未必死乎。自此出入三年，凡公暇，虽风雨必赴。同僚或以非语中之，公悍然不顾，多所进益。［按］是时群议惶惑，同人惧其及祸。伸遂欲弃官往投，人皆闻而壮之，以为有志于学，其为德业之助何如。

【白话】北宋马伸，字时中，少年时就考取进士。宋徽宗崇宁年间，尚书左丞范致虚攻击程颐之理学为邪说，禁止传播元佑学术。由范致虚的同党担任各路学使，专门负责追查此事，程氏门中的博学老儒，都因害怕罹祸而解散了。当时马伸由吏部任命为西京（洛阳）掌司法的官吏，锐志前往程门求学。程先生恐怕拖累他，婉言拒绝。马伸带着礼物，前后拜访十次，愈加恭敬恳切，并且说：“只要能让我得闻至道，即使死了又有何遗憾？况未必会死呢”自此出入程门三年，凡有闲暇，即使遇到风雨也必定前往。同僚中有人散布流言蜚语中伤他，马公全然不顾，因而在程门获益良多。［按］当时众说纷纭，令人惶恐疑惑，同事们担心他会惹出大祸。马伸则准备弃官前往投奔。人们听到后都很赞许，认为马伸既有志于学，将来对他的德行和功业必有很大的助益。

遇恶不校（出自《娄东人述》）

【原文】太仓词林王宪尹，讳吉武，康熙壬子秋，甫登贤书，夜从远道归，将近里门。忽有酗酒无赖，遇之于道，执而问曰，尔是何人。持刀欲斫之。王敛容曰，吾是王某，即新科中式者。其人曰，吾正欲杀新科王某耳。犯之益力。赖邻里狂奔扶救，得脱。归至家，不与家中言其事。明日，无赖酒醒，惶恐惧罪，以为必闻之官，将置于法，急同邻里数人，踵门请罪。先生闭户却之，以为吾昨夜并无其事。此辈不知所出，惘然而退。［按］有德者必能有容，以其涵养之粹也。有福者始能有忍，以其度量之宏也。夫以少年得意之人，猝遇暴逆于暮夜欲归之际，不惟不与之校，并不露于家庭之内。是非特见恶人而远避，且并忘远避之见矣。

【白话】江苏太仓翰林学士王宪尹，名吉武。康熙壬子年秋天，他刚考取举人，夜间从远路回来，将近里门，忽然遇见一个喝醉酒的无赖，拉住他问：“你是何人？”拿起刀要砍他。王宪尹严肃地说：“我是王某，即新科考取的举人。”无赖说：“我正要杀的就是新科王某。”说着更加奋力向他攻击，幸亏邻里众人赶来救护，才得脱险。王宪尹回家后，没与家人说此事。第二天，无赖酒醒，非常惊慌恐惧，以为一定会告上官府，将自己绳之以法。急忙央求邻里数人，陪同登门请罪。王先生关闭大门，不予接见，声明昨夜并无其事。这些人也不知怎么回事，迷惑不解地退回去了。［按］有德行之人必能有所包容，因为他的涵养已达到精纯。有福报之人方能凡事忍耐，因为他的度量宽宏广大。像王先生这样一位少年得志之人，在夜晚归家之时，突然遇到暴徒袭击，不但不与其计较，并且还不使家人知道。不只是见恶人而远避，甚至连远避之念头也没有了。

党恶杀身（出自《昆山共知》）

【原文】昆山甫里镇马继，自恃拳棒，结拜兄弟数人，日事杯酒。邻近有贾人，家本饶裕，二子误入其党。一日，马见客人钟聪，在镇收钱数百千，欲劫之，邀其党同行，二子不知其故。舟过莲花墩，尾客船，数人从后钩住，尽劫其钱。钟客登岸号呼，近岸乡民，四起逐之。适遇捕盗船到，协力擒拿，无一免者。马继等先后死狱中，止存陈贵，顾祖，朱二，于康熙十一年七月，枭斩半山桥上。贾人二子，有口难辩，竟陷大辟〖死刑〗。［按］又有一人，受人所赠之衣，不知其为盗也。后失衣者，执以闻官，竟毙于狱。然则见恶者，可不凛然知惧乎。

【白话】昆山甫里镇马继，自恃有一身拳棒功夫，结拜兄弟数人，每天喝酒闹事。邻近有个商人，家里本来比较宽裕，两个儿子误入匪党。有一天，马继见客人钟聪，在镇上收钱数百千，打算抢劫，邀集党伙同行，商人的两个儿子不知何故，也随之而去。乘船过莲花墩，追上客船，几个人从后面钩住，将钟聪之钱财尽数抢走。钟聪上岸大声呼喊抓贼，近岸的乡民，从四面八方围过来，追逐劫犯。刚好碰上捕盗船赶到，大家齐心协力，把此犯罪团伙全部抓住，无一漏网。马继等人先后死于狱中，只存陈贵、顾祖、朱二，于康熙十一年七月，枭斩示众于半山桥上。商人的两个儿子有口难辩，也被判处死刑。［按］又有一人，因接受他人所赠之衣服，不知此衣服是盗来的。后来失衣之人将他抓住告到官府，竟枉死于狱中。由此可见，遇见恶人，怎能不畏惧而远避呢？

常须隐恶扬善

【原文】［发明］奸人早作夜思，不遗余力者，恶之实。而其消沮闭藏，惟恐人知者，恶之名。恶而不隐，势必转相传播，无地自容。先哲有云，闻人有过，如闻父母之名，耳可得而闻，口不可得而言。大哉。仁人君子之论也。彼轻薄庸流，往往喜闻人过，惯以传述之词，据为确实之论，甚至粉饰增添，丧人名节。其有不显遭人祸，阴受天诛者，几希矣。◎恶之在细行者，固当隐。恶之在大节者，尤当隐。恶之在男子者，固宜隐。恶之在妇女者，尤宜隐。恶之在自身者，固不容不隐。恶之在祖先者，尤不容不隐。总是恶名愈大，则吾隐之之功愈大。其无志隐恶者，皆其无福隐恶者也。◎孔子论益者之乐，必曰，乐道人之善。道之云者，即扬之谓也。善言善行，人之所难。苟有一德，人即传播，则善者益进于善，此即与人为善之意也。是故善在圣贤，可以鼓励风俗。善在乡党，可以式化顽愚。其机全在揄扬赞叹，不没人善之心而已。◎善字，所该甚广，当兼言行大小，远近闻见而言。扬字，所该亦广，兼笔舌劝化，自作教他而言。

【白话】[发明]奸恶小人白天所作，夜间所想，不遗余力而为的，是作恶的实事。而其惊惶失措，躲躲闪闪，惟恐被人知道的，是作恶的名声。恶事恶名，若不加以隐瞒，势必辗转传播，使其无地自容。东汉马援曾训诫侄子说：“当听到他人过错时，如同听到父母之名，耳朵可以听，而嘴巴不可说出去。”妙啊！仁人君子之高论也。那些轻薄庸俗之人，往往喜欢打听他人过失，常把街谈巷议之传闻，当做确实之论据，甚至添油加醋夸大其词，败坏他人名节。如此之人，若不明遭横祸，阴受天谴的，几乎很少有。◎属于小节上的恶行，固然应当掩隐。犯在大节上的恶行，尤其不可大肆张扬。男人犯了恶行，固然不应让人知道。若是妇女犯了恶行，更当替其掩隐。恶行出在自身的，固然不能不隐。若是恶行出自祖先的，更不可对人宣扬。总之，恶名越大，我掩隐的功德也就越大。那些不肯隐恶的，都是没有福报修此功德之人。◎孔子论有益于人之乐，必说：“乐于称道他人之善行。”这里的道，就是称扬赞扬之意。善言善行，原是人所不容易做到的。只要有一点善行，人们就给予赞扬传播，那么行善之人就会更加努力为善，此即是与人为善之意。所以圣贤所表现出来的善言善行，可以鼓励民风习俗。平常百姓所表现出来的善言善行，可以为顽劣愚钝之人树立良好楷模。关键全在于表扬赞叹，不埋没人之善心罢了。◎善字，所包含之范围很广，当概括言行大小，乃至古今中外所闻所见之善言善行。扬字，所包括之方法也很多，当兼及书面和口头，乃至自己赞扬和教他人赞扬的方式。

**▼下附征事三则**

宿世口业（出自《发觉净心经》）

【原文】佛在祇洹说法，有六十初发心菩萨，共到佛所，五体投地，悲泪如雨，各问宿世业缘。佛言，汝于拘留孙佛时（贤劫千佛中第一尊佛），出家学道，道心减灭。其时有信心檀越，供养二法师，极其钦敬。汝于是时，生嫉妒心，在彼檀越所，说法师过，令彼渐生轻慢，断其善根。以是因缘，堕于四种地狱中，若干万岁。后得为人，五百世中，生盲无目，愚痴无智，常为人之所鄙贱。汝等将来命终后，于五百岁正法灭时，尚当生于恶国恶人之处，为下贱之人，被他诽谤，迷失本心。过是五百岁，然后灭尽一切业障，得生于阿弥陀佛国，极乐世界。时彼如来，方授汝菩提之记。［按］毁谤三宝，拨无因果，与弑父，弑母，弑阿罗汉等，同为第一等重罪。以其断人善根，障人慧眼也。世俗见人斋供僧尼，未有不发阻挠之言。盖有二故，一则资性刻薄，以讥评讪笑为才干故。一则昧于三世，不知三宝为大福田故。

【白话】佛在祇洹说法，有六十位初发心菩萨，一起来到祇洹，向佛五体投地顶礼，悲泪如雨，各问自己前世业缘。佛对其中一人说：“你在拘留孙佛（贤劫千佛中第一尊佛）时，出家学道，不久道心减灭。当时有位虔诚的施主，供养两位法师，极其恭敬。你得知后，心生嫉妒，对那位施主说法师过失，使其对法师渐生轻慢，断了他的善根。因此缘故，你死后堕于四种地狱中，经若干万年后，才又转世为人，五百世中，天生瞎眼，且愚痴无智，常被人鄙视轻贱。你们将来命终后，于五百年正法灭时，还要转生于恶国恶人之处，为下贱之人，经常被人诽谤，迷失本心。过此五百年，然后灭尽一切业障，往生到阿弥陀佛极乐国土。那时阿弥陀佛，方授你们成佛之记。”［按］诽谤三宝，否认因果报应，与弑父、弑母、弑阿罗汉，同是第一等重罪。因其断人善根，障人慧眼啊。世俗之人，见人设斋供养僧尼，没有不发阻挠之言的。其因有二，一是他本性刻薄，平时总以讥评讪笑他人为才干。二是不明三世因果之理，不知三宝是世间大福田之缘故。

口业余报（出自《杂宝藏经》）

【原文】罽（jì）宾国有一罗汉，名为离越，山中坐禅，有人失牛，寻踪而至。时值离越煮草染衣，其衣自然变作牛皮，染汁自然变作牛血，所煮草自然变作牛肉，所持钵盂变作牛头。牛主遂送官禁狱，在狱十二年，恒为狱监饲马除粪。业缘将尽，离越弟子遥见其师在罽宾狱中，即来告王。王令狱中有僧，听出。离越闻之，须发自落，踊身虚空，作十八变。王大惭谢。离越自言，我于往昔，亦曾失牛，诬谤罗汉，一日一夜。故堕三途，受苦无量。余殃未尽，今得罗汉，犹被诬谤。［按］罗汉已断后有，犹不免有余报者，以其尚有怨对在也。然须知罗汉所受业果，与世人所受业果，固是悬绝。譬之诸天共器，食判精粗。三兽同河，渡分深浅。未可以一概论也。

【白话】罽宾国有一罗汉，名叫离越，在山中坐禅。有人丢了牛，沿着牛的足迹找到山中。当时离越尊者正在煮草染衣，其衣自然变作牛皮，染汁自然变作牛血，所煮之草自然变作牛肉，所持钵盂自然变作牛头。牛的主人就将他押送官府，关进监狱。在狱中十二年，一直为狱监饲马除粪。当他的业缘将尽时，离越尊者的弟子在远处，遥见其师在罽宾监狱中，即来告诉国王。国王命令把狱中僧人释放出来，离越尊者一听，胡须头发自然落下，跃身虚空，作十八种神变。国王生大惭愧，向尊者赔礼道歉。离越尊者说：“我在过去，也曾因为丢牛，诬陷诽谤罗汉，一天一夜。因此堕落三途，受苦无量。只因余殃未尽，今虽已证得罗汉，还要被人诬陷诽谤。”［按］罗汉已不再受后世之身，仍不免还有余报，是因为他还有怨家对头存在。然而必须知道罗汉所受业果，与世人所受业果，固然是差别天渊。譬如天人在同一器皿吃饭，饮食却有精粗不同。兔、马、象三兽同时渡河，感觉却有深浅之别。所以不能一概而论啊！

绮语华报（沈永思说）

【原文】宜兴潘书升，讳宗洛，康熙甲子年秋，梦至关帝殿。适在散卷，唱首名人到，随即踢下。第二名，乃即己也。唱第三，第五名，俱不到。又见壁上挂一黄榜，榜首之名，乃为楫二字，独不见其姓。俄而赤面者，提其首所戴盔，加于潘首。觉而讶之，及榜发，潘果得元。因遍访名为楫者，既而知为娄县之傅鹿野，特往拜之。而傅素有文誉，主司果拟第一，首二场文，评阅甚佳，因失第三场卷，遂至摈弃。盖傅之为人，有口才，生平最多绮语，好扬人短，故得斯报。揭晓后，主司甚爱其文，特请会面。自后傅怏怏抱恨，不逾时，而以鼓胀暴亡〖华报，与正报密切相关，其程度一般比正报要轻〗。［按］文人口业，绮语独多。他人刺心之事，彼偏能以谈笑出之。在我之口头愈快，则在彼之抱恨愈深。每见慧业文人，往往贫穷彻骨，潦倒不堪，甚至反不如负贩小民，得以稍安其衣食。岂必尽属生前之故乎。苟能立心仁厚，常以隐恶扬善为怀，则口四恶业，不期寡而自寡矣。

【白话】江苏宜兴潘书升，讳宗洛，康熙甲子年秋，梦见到关帝殿，正在分发考卷，呼第一名到，随即把他踢下去。第二名，即是他自己。呼第三名、第五名，都不到。又见壁上挂一张黄榜，榜首之名是为楫二字，但不见其姓。一会儿，一位红面人，提其榜首所戴冠帽，扣在潘书升头上。潘书升醒来后，感到很惊讶。及至发榜，潘书升果然得第一名。因而到处打听名为楫的人，不久即得知是江苏娄县的傅鹿野。便特地前往拜访。原来傅鹿野一向很有文名，主试官本来把他定为第一名，前两场考试之文章，成绩很好，因为丢失第三场的试卷，以致被摒弃了。傅鹿野之为人，很有口才，生平多绮语，好张扬他人之短，所以得此报应。考试揭晓后，主考官很喜爱其文章，特地请他会面。此后傅鹿野怏怏抱恨，心情苦闷，没多久，因腹鼓胀而暴亡。［按］文人所造口业，往往绮语特别多。他人痛心之事，他偏能于谈笑风生中说出。在自己之口头越畅快，则在他人之心里抱恨愈深。常见慧业文人，往往贫困彻骨，潦倒不堪，甚至还不如担货贩卖的小生意人，稍能过着衣食无忧之生活。岂必定都属前世之缘故。若能存心仁厚，常以隐恶扬善为怀，则妄言、绮语、两舌、恶口之四种恶业，不期然减少而自减少了。

不可口是心非

【原文】［发明］口司出纳。食进于口，所以养其身。言发于口，所以养其心。心口相符，是非乃当。不然，则诈伪叵测，纯以机械用事〖机械，指巧诈〗，未邀有口之功，先蒙有口之过，负于口者实多矣。◎口不能思，而心能思，口常受役于心。故出伪言者，口也。使之出伪言以欺人者，心也。人于接物之时，不能表里如一，其过不在口，而仍在心。但使心地如青天白日，则口头自不至覆雨翻云。君子但当反求其本而已矣。

【白话】[发明]口是负责进出的，饮食从口吃进去，用以滋养其身体。言语从口说出来，用以表达其内心。心中所想与口中所说相符，是非才能得当。否则，各怀巧诈虚伪，令人难于摸清底细。与人交际，全凭机伶诡诈行事。未获有口之功，先蒙有口之过。败在口业方面的人实在太多了。◎口不能思考，而心能思考，口常受心之支配。所以说谎话的是口，驱使口说谎话欺骗人的是心。人于待人接物时，不能表里如一，其过不在于口，而在于心。假如心地能如青天白日一样光明坦荡，那么口头就不至于覆云翻雨。君子理当在根本上找原因啊！

**▼下附征事二则**

咒诅酷报（出自《》贤愚因缘经）

【原文】佛世有微妙比丘尼，得阿罗汉果，与诸尼众，自说往昔所造善恶果报。曾于过去，为长者妻，其家巨富。自无子息，妒妾生男，私自杀之。其妾怨詈。乃自誓曰，我若果杀尔子，使我夫为蛇螫。所生儿子，水漂狼啖。自食子肉，身现生埋。父母居家，失火而死。自此没后，堕于地狱，受苦无量。地狱罪毕，为梵志女，怀孕弥月，同夫至父母家。中路欲产，宿于树下，忽有毒蛇，螫杀其夫。妇哭之闷，俟天初晓，手携大儿，复抱小儿，涕泣进路。适阻大河，无舟可渡，乃留大儿于此岸，先抱小者置于彼岸，复入水中来迎大儿。儿见母来，赴水抱母，遂为漂去。还取小儿，狼来啮去，血肉淋漓，不觉肝肠寸断。路逢一人，是其父母相识，告以所苦，且问父母平安否。曰，近日失火，一门尽死矣。后复适人，娠身欲产，夫饮酒回，正在分娩，无人启户。夫破门入，擒妇毒殴，随煮小儿，逼令妇食。妇畏夫故，强吞一口，痛入心肝。因弃夫逃，止波罗奈国，息一树下。有新丧妻者，遂为夫妇，经于数日，夫忽命终。时彼国法，若其生时，夫妇相爱，夫死必为殉葬，遂复生埋。适有群贼，旋来开冢，因而得出。妇自念言，宿有何罪。数日之间，连遭奇祸。闻释迦如来，在祇洹中，即往佛所，求哀出家。由于过去施辟支佛食，发愿修行，故于今世值佛，得成罗汉。［按］惨哉。数日之间，连遭如此奇祸也。快哉。遇佛出家，竟成罗汉也。一则以口是心非，咒诅求直之故。一则以施食发愿，欲求出世之故。故曰，祸福无不自己求者。

【白话】佛在世时有位微妙比丘尼，证得阿罗汉果，与诸位比丘尼在一起，讲述自己往昔所造的善恶果报。她在过去世曾为长者妻，家资巨富，自己没生儿子，见小妾生了男孩，心里非常嫉妒，趁没人看见时杀死了男孩。小妾怨恨痛骂，她即赌咒发誓说：“我若杀了你儿子，让老天罚我丈夫被蛇咬死。所生儿子被大水漂走，恶狼吞食。自己吃儿子之肉。身体被活埋。父母全家被大火烧死。”因此罪业，此身死后，堕落地狱，备受无量痛苦。地狱罪报受完，转世为梵志之女。出嫁后生了个儿子。又怀孕足月，同丈夫、儿子回父母家，走到半路，即要临产，只得露宿树下生产。忽有毒蛇，咬死其夫。妇人哭得死去活来。等到天亮，一手牵着大儿，一手抱着小婴儿，边哭边走，却被一条大河阻住，没有舟船可渡，只得把大儿留在此岸，先抱小婴儿过河放在对岸，再入水中回来接大儿。大儿见母亲过来，即迫不及待跳进水中奔向母亲，遂被水流冲走。再回转去抱小儿，不料小儿又被饿狼咬得血肉淋漓。顿时不觉肝肠寸断。路上遇见一人，与其父母相识，就把自己的痛苦告诉他，且问父母是否平安。那人说，前些天失火，全家都被烧死了。后来此妇又嫁了人，怀孕将要生产时，丈夫酒醉回家，因妇正在分娩，无人开门。丈夫破门而入，抓住妇人一顿毒打，随后把小儿煮了，强逼妇人吃下。妇畏惧丈夫，勉强吞了一口，痛入心肝。便趁丈夫酒醉未醒，赶紧逃走，来到波罗柰国，在一棵树下歇息。遇到一位刚丧妻的男人，遂结为夫妇。新婚数日，丈夫忽然命终。当时波罗柰国法律规定，若在生时，夫妇相爱，丈夫死后，妻子必须为丈夫陪葬，于是就把妇人活埋了。刚好有一群盗贼，前来挖坟盗墓，因而得以侥幸活命。此妇人心中想道：“我前世不知造了何罪。短时间内，竟连遭奇祸。”听闻释迦牟尼佛在祇洹说法，即前往见佛，哀求出家。由于她过去世曾布施辟支佛饮食，并且发愿修行，所以今世才能有缘遇佛闻法，证得阿罗汉。［按］数日之间，连遭如此奇祸。多么悲惨！然而能够遇佛出家，竟然修成罗汉。又是多么庆幸！一是因为口是心非，发毒誓为自己申辩之缘故。一是因为施食发愿，希望出家求解脱之缘故。所以说，祸福降临于人，都是自己召来的。

一目准誓（出自《宋鉴》）

【原文】宋钦宗北狩时，既成和议，显仁皇后将还，帝挽手泣曰，吾若南归，得为太乙宫使，足矣，他无望也。后誓曰，吾归后不来迎汝者，当瞽吾目。比至，高宗殊无迎复意，后怃然，不敢力言。不久失明，广募医疗，莫之能治。后有道士入宫，将金针一拨，左目顿明。后喜，请更治其右。道士曰，后以一目视，一目准誓可也。后竦然起谢，道士竟去。［按］轻诺者，必遭人怨。轻誓者，必受天诛。显仁后之不得践言，非负约也，迫于势耳。向使痛哭流涕于高宗之前，上意必不可强，后亦可无负厥心矣。不能出此，而第准之以一目，何尝不原其情而罪之乎。

【白话】宋钦宗皇帝被金兵掳到北方，不久达成和议，显仁皇后将被放还，钦宗挽其手哭道：“我若能回去，即使做一名太乙宫使，也心满意足了，并无其他奢望。”皇后发誓说：“我回去后若不来迎您南归，当瞎我眼。”及至皇后回宫，高宗并无迎回钦宗之意，皇后怅然失望，而又不敢过于劝谏。不久即双目失明。四处寻访名医，都治不好。后来有一道士入宫，用金针一拨，左眼顿时复明。皇后很欢喜，请他再治右眼。道士说：“皇后以一目看，留一目以应前之誓言罢。”皇后惶恐起身道谢。道士竟自而去。［按］轻易许下诺言，必然遭人怨恨。轻易发下毒誓，定会受到天罚。显仁皇后不能履行诺言，并非她有心负约，只是迫于情势罢了。假使她能在高宗面前痛哭流涕请求，纵然不能勉强回转皇上之意，而皇后也可不负其心了。但她没有做到，以致瞎了一只眼，何尝不是体谅其情势而对她从轻责罚呢？

剪碍道之荆榛，除当途之瓦石

【原文】［发明］荆榛碍道，必触人衣，剪之则利于行走。瓦石当途，必伤人足，除之则便于步趋。于此留神，则一举足而不忘利济可知。况以明眸之人，而当白昼，其剪除之功犹小。若暮夜昏黑，或两目失明，则剪除之功犹大。甚勿以其善小而不为也。◎由剪除之心推之，则豪强当道，奸宄（guǐ）弄权，公门有把持官府之吏，村落有武断乡曲之人，必当排击斥逐，不遗余力可知。由剪除之事广之，则田间有碍路之深草，岸上有拂纤之小树，水滨有未烂之木椿，河边有坏舟之大石，港内有捕鱼障蟹之簖帘，必宜多方设法，尽除其害可知。◎荆榛瓦石，皆是眼前障碍，不能顺利之物。良由世人，心多障碍，不能予人以顺利，以故生此浊恶世中，所见每多如此。余读起世因本经，见金轮王出世时，海中自然现出宝阶，能周行四大天下。轮王没后七日，宝阶遂隐。此轮王之福力使然也。又见大悲经云，如来行路时，能令大地高处自下，下处自高。一切丛林坑坎，瓦石臭秽，自然扫除。一切香花树林，倾侧向佛。如来过后，辄复如旧。可见一切境界，皆由心造。今人生于荆榛瓦石中，惟恐人受荆榛瓦石之害，而能代为剪除。直是种净佛国土之因，岂特人天福报乎。

【白话】[发明]荆棘草木碍道，必然会触破人的衣服，剪去它则有利于行走。瓦片石头挡路，必定会碰伤人的脚，清除它则能方便走路。能于此处留心，可见其平时一举手投足都不忘利济人了。况且对于眼睛明亮之人，又当白天，其剪除之功德还算小。若是夜晚昏黑，或双目失明之人，则剪除之功德就大了。因此不要以为善小而不愿做啊！◎由剪除之心进而推广，像朝廷中作威作福的豪强把持朝政，玩弄权术的奸宄小人，公门中有操纵官府之酷吏，村落中有横行霸道于乡里之恶棍，定当不遗余力的排除斥逐。由剪除之事进而扩展，像田间阡陌有碍路之深草，岸上有杂乱缠绕之小树，水滨有未烂之木桩，河边有触船之大石，港内有捕鱼障蟹之栅栏，都应该多方设法，清除干净。◎荆棘草木、瓦片石头，都是眼前障碍人不能顺利走路之物。因为世人多存障碍他人之心，不能给予他人方便顺利，所以才会生在此五浊恶世，所见每多如此。我曾读《起世因本经》，金轮王出世时，海中自然现出七宝阶道，能周行四大天下。金轮王逝后七天，宝阶就消失不见。此是金轮王之福力使然啊。又见《大悲经》上说：“如来行路时，能令大地高处自下，下处自高。一切丛林坑坎，瓦石臭秽，自然扫除。一切香花树林，倾侧向佛。如来过后，辄复如旧。”可见一切境界，皆由心造。今人生活于荆榛瓦石之中，惟恐有人受荆榛瓦石之害，而能代为剪除。正是种下往生净佛国土之因，岂止得人天之福报？

**▼下附征事二则**

拔荆得金（出自《阴骘文注证》）

【原文】临川民周士元，入山采茶，被荆棘钩衣，向前跌踣〖踣（bó），跌倒〗，木刺入肉，流血不止。因念同伴诸人，俱由此路，恐亦被伤，乃忍痛坐地，用力拔去荆条。根下闪烁有光，视之，乃黄金一锭。持归作本贩卖，三年之后，遂成富室。［按］世间尽有毒草恶木，力能伤人害物者。若遇见此，但当拔去，不可栽培。

【白话】江西临川有一村民周士元，入山采茶，被荆棘钩住衣服，向前跌倒，又被树木刺入肉内，流血不止。因想到同伴诸人都从此路经过，恐怕他们也被荆棘所伤，就忍痛坐在地上，用力拔去荆条。发现根下闪烁有光，仔细一看，原来是一锭黄金。拿回去作买卖之本钱，三年之后，即成了富户。［按］世间有很多毒草和恶劣树木，足以伤人害物。若遇见此类草木，但当立即砍去，更不可栽培。

梦人赠桂（出自《阴骘文注证》）

【原文】元周德，家贫好善。遇途间秽滑之物，及砖瓦石片，有碍行路者，必扫除之。见跛眇之人，必扶掖之。种种善事，力行不倦。后梦老人，折桂花一枝赠之曰，赐汝贵子，以酬汝劳。后果生子，弱冠登第。［按］不受瓦石之累，不知拔去之功。犹记康熙四十七年，苏郡大水，饥民载道。有人贩糙粞一船〖粞（xī），碎米〗，行至长洲沙河口，不知水中有大石，顺风扬帆触之。其舟立破，粞沉河底，舟人俱入水中，时已隆冬，冻馁几毙。至第二日，方雇小舟，捞出水粞，仅存其半，而贩粞两人，皆破家矣。乃知捞出河底碍舟之石，其功尤大。

【白话】元朝周德，家贫好善。遇见路上有污秽滑跌之物，及砖瓦石片，凡阻碍人行路的，必定扫除干净。见到跛子、瞎子，必定上前搀扶他们。种种善事，尽力以赴，从来不觉疲倦。后来梦见一老人，折一枝桂花赠给他，说：“赐你贵子，以酬劳你。”不久果然生了一子，少年时就考中科举。［按］没有受到瓦石妨害的，就不知拔去之功德。犹记得康熙四十七年，苏州地区发生水灾，到处都是饥民。有人贩糙米一船，行至长洲沙河口，不知水中有暗石，顺风扬帆一触，其船立即撞破了。满船糙米沉入河底，船上人全都掉入水中。当时正是寒冬季节，掉进水里之人几乎冻饿而死。到第二天，才雇了一只小船，捞出水中糙米，只剩一半，而贩米的两个人，都倾家荡产了。由此可知，捞出河底碍舟之石，其功德很大。

修数百年崎岖之路

【原文】［发明］名之曰路，必有无数人往来。路而崎岖，必有无数人不便于往来。一日不修，则一日不便往来。数百年不修，则数百年不便往来。若今日能修，则自此以后，数千百年，日日便无数人往来。就无数人中，于大风大雨，便其往来。于重担行李，便其往来。于暮夜昏黑，便其往来。隐然免无数老弱之惊惶，隐然省无数瞽人之跌扑。厥功顾不巨耶。◎崎岖之路，本就陆道而言。若推广其说，则川源之淤塞，溪涧之迂回，一应阻碍舟楫之处，即崎岖之路也。其法在于因利乘便，设法疏通，使后人永享其惠，亦即修数百年崎岖之路矣。

【白话】[发明]既名为路，必有无数人往来。若道路崎岖不平，必有无数人不便往来。一天不修，则一天不便往来。数百年不修，则数百年不便往来。若今天能修，则从此以后，数千百年，天天方便无数人往来。就无数人中，于大风大雨，方便其往来。于挑着重担行李的，方便其往来。于夜晚昏黑，方便其往来。无形中避免无数老弱人之惊惶，无形中避免无数盲人之跌扑。其功德难道还不够大吗？◎崎岖不平之路，本就陆道而言。若推广其说，则河川源流之淤塞，溪涧之迂回，凡是阻碍行船之处，都如同崎岖之路。其修治之法在于因利乘便，设法疏通，使后人永享顺畅之恩惠，也是修数百年崎岖之路啊！

**▼下附征事二则**

七十里塘（出自《昆山县志》）

【原文】昆山至和塘，自县治以西，达于娄门，凡七十里。通连湖荡，皆积水泥涂，无陆地可行，甚为民患。由晋唐以来，不果修筑。宋皇祐中，有人建议绘图以献，亦不果行。至和二年，主簿邱与权，始陈五利，力请兴作。既而知县钱公纪，复言之。乃率役兴工，始克成塘，遂以年号为名。开通河港，凡五十有二，以泄横冲之水。上设桥梁，以便行人来往。至今犹受其惠。［按］所谓五利者，一曰便舟楫，二曰辟田野，三曰复租赋，四曰止盗贼，五曰禁奸商也。夫以如是之大役，由于邑尉之创始，卒贻后世无穷之利。然则留心民瘼者〖瘼（mò），疾苦〗，岂必专藉爵位之崇高哉。

【白话】江苏昆山至和塘，从本县范围内向西至娄门，总共七十里路，与湖泊相连，都是积水淤泥，没有陆地可行，成为百姓的大患。从晋唐以来，修筑都没有结果。北宋皇佑年间，有人建议绘图上呈朝廷，也没有结果。至和二年，主簿邱与权，首先提出修筑有五种利益，竭力请求朝廷批准兴建。接着知县钱公纪，再次提议，终于获准。于是率领工役开始动工，终于修成至和塘，即以至和年号为名。开通了五十二处河港，以宣泄横冲之水。湖上建造了桥梁，以方便行人来往。至今人们还蒙受当年建塘之恩惠。［按］所谓五种利益之内容是：一便于湖中行船，二开辟了田野；三可免除赋税；四防止盗贼；五禁止奸商。如此浩大之工程，由邑尉创始，而能留给后世无穷的利益。由此可见，关心民生疾苦的，未必非得专靠那些爵位崇高的大官啊！

熔锡灌闸（出自《清河家乘》）

【原文】昆山张虚江，讳宪臣，嘉靖间，为浙江宁绍道台。方赴任，例送调和，及下马饭银，虚江概却之。居官一尘不染，尝曰，吾只饮浙江一勺水，庶吾子孙亦得宦此。后其孙泰符，讳鲁唯者，果为绍兴知府。时府城五六十里外，有星宿闸，为一府水旱所关，乃朱买臣所筑。其地濒海，有二十八洞，延袤三四里，水势最急，修补甚难。一钱太守修后，日就坍毁。屡筑屡坏，民甚苦之。张公相度形势，以为筑石非可永久，乃熔铅锡以灌之，其桥石与闸铸成一块，约费巨万，至今屹然不动，绍民乃以神祠之。厥后泰符亦升宁绍道台，继为方伯〖方伯，泛指地方长官〗，累迁至七省总漕。仕宦总不离浙，人以为虚江清正之报。［按］虚江先生之父南麓，因其先世出方孝儒门下，避罪于长洲之唐浦，子孙业农，每以读书为讳。一日出外，见路傍遗一囊，挈之甚重，约有三四百金，不敢启视，停舟岸下三日，见一人仓皇寻至，询其的实而反之。于是暮年生虚江，其母管夫人，怀孕十六月而生。幼时过目成诵，冠弱即登嘉靖会魁，子孙科第不绝。

【白话】昆山张虚江，讳宪臣，明朝嘉靖年间，为浙江宁绍道台。刚上任时，即有人按惯例馈送其礼品和钱物，虚江一概拒收。居官一尘不染。他曾说，我只饮浙江一勺水：“或许我的子孙将来也得以在此为官。”后来他的孙子泰符，讳鲁唯，果然任绍兴知府。当时府城五六十里外，有个星宿闸，关系到一府之水旱，是汉朝朱买臣所建。其地濒临大海，有二十八洞，绵延三四里，水势最急，很难修补。有一钱太守发动民夫修筑，当天就坍毁了。屡筑屡坏，百姓为此苦不堪言。张泰符经过考察估量，认为用石头建筑不能持久，决定熔化铅锡来灌铸，把桥石和闸铸成一块，约费巨万资金，至今屹立不动。绍兴人民便在此建神祠以祭祀。后来泰符也升为宁绍道台，继为布政使，一直升迁至七省总漕。为官总不离浙江，人们认为是虚江清正廉洁之报。［按］虚江先生之父南麓，因其先祖是明朝方孝儒之门生，移居到长洲唐浦避难，子孙务农，对外不敢公开论及读书之事。有一天南麓出外，见路旁有一钱袋，提起来很重，里面大约有三四百金，不敢打开来看。停船岸下等了三天，才见到一人仓惶前来寻找，南麓询问确实后，就把钱袋归还给他。于是在暮年生了虚江，母亲管夫人，怀孕十六个月才生。虚江年幼时读书，只要看一遍就能背诵出来，少年即登嘉靖会试榜首。其后代子孙科考登第不绝。

造千万人来往之桥

【原文】［发明］地上有河港，划断南北东西，使行者望洋浩叹。一旦济之以桥梁，是犹绝处逢生，不舟而渡也。谓建桥者，非大功勋事乎，岂止千万人往来乎。◎修造桥梁，是渡人于川涧。布施作福，是渡人于贫穷。改恶修善，是渡人于患难。勤学好问，是渡人于愚痴。修行学道，是渡人于生死。内典称六波罗蜜，即所谓六度之意也。

【白话】[发明]地上有河港，截断南北东西，使行路之人望洋兴叹。一旦建起桥梁，如同绝处逢生，不用舟船就能渡过了。如此说来，建桥岂不是大功勋事？何止方便千万人往来。◎修造桥梁，是济渡人们跨越河涧。布施作福，是济渡人们免于贫穷。改恶修善，是济渡人们免于患难。勤学好问，是济渡人们免于愚痴。修行学道，是济渡人们了脱生死。佛经里称布施、持戒、忍辱、精进、禅定、般若为六波罗蜜，是六种可使人们从生死苦恼此岸得度涅槃安乐彼岸之法门。

**▼下附征事四则**

海神示约（出自《万安桥记》）

【原文】福建洛阳江，地形濒海，旧设海渡渡人，每遇风波，溺死无算。宋大中年间，有舟将覆，忽闻空中曰，勿伤蔡学士。已而风浪顿息，一舟无恙。询之，舟中无姓蔡者，止有一妇，厥夫姓蔡。时妇方娠已数月矣，心窃自异，即发愿云，若所生之子，果为学士，必造舆梁，以济渡者。后生子，即忠定公襄，以状元及第。出守泉州时，母夫人犹在，促公创建此桥。公念水深莫测，且潮汐频至，何以兴工。于是因循者年余。母夫人促之益力，公乃移文海神，遣一隶卒赍去。其卒痛饮大醉，投书海中，酣卧海上，醒后视之，书已易封。公启视之，止一醋字，翰墨如新。公恍然曰，神其命我二十一日酉时兴工乎。至期，潮果退舍，泥沙拥积丈余。潮之不至者，连以八日，遂创建此桥。其长三百六十丈，广一十有五尺，共费金钱一千四百万，因名之曰万安桥。［按］时董其事者，有卢实，王锡，许忠，及释氏义波，宗善等，十有五人。独言蔡公者，因其为之倡也。

【白话】福建泉州洛阳江，地形濒临大海，往年虽设有渡船渡人，但每遇狂风巨浪时，淹死无数人。北宋大中年间，有一舟险些被风浪掀翻，忽然听到空中呼道：“不要伤了蔡学士。”随即风平浪静，一船人安然无恙。询问船中人，无有姓蔡的。止有一妇，其夫姓蔡。当时此妇已怀孕几个月，心里暗暗诧异，即发愿说：“倘若我所生之子，将来果然成为学士，一定要在这里修建桥梁，以方便人们往来。”后来所生子，就是忠定公蔡襄，考取状元。出守泉州时，他母亲还健在，敦促蔡公在洛阳江创建桥梁。蔡公考虑水深莫测，且潮汐频频涌至，怎么动工呢？于是又拖延一年多。而其母催促更加殷切。蔡公就给海神写了一道公文，派差役送去。差役痛饮大醉，把公文投向海中，然后就躺在海边睡觉。醒来一看，信封已换。拿回交给蔡公启开一看，止有一醋字，墨迹似乎刚写不久。蔡公恍然大悟说：“分明是海神命我在二十一日酉时动工吧。”到二十一日那天，潮水果然退去，泥沙拥积有一丈多高，连续八天，潮水都没有涨到建桥之处，因而顺利创建了这座桥。桥长三百六十丈，宽一十五尺，共费金钱一千四百万，因此取名为万安桥。［按］当时负责建造万安桥工程的，还有卢实、王锡、许忠及僧人释义波、释宗善等十五人，在此只说蔡公，因他是带头发起之人。

延龄裕后（出自《善余堂笔乘》）

【原文】程夷伯，年二十九，一夕梦其父谓曰，汝今年当死，可求觉海救之。夷伯醒而惘然。一日遇见一蜀僧，善相术，叩其字，号觉海。问及寿算，曰，君年甚促，恐不能至明岁矣。夷伯固恳之。乃觅水一杯，呵气入其中，令夷伯饮。且曰，今夜若有吉梦，可即报我。是夜，梦至一官府。左廊下所立男子女人，皆衣冠整肃，有喜悦状。右廊所立，皆枷锁缧绁之人〖缧（léi）绁（xiè），捆绑犯人的绳索〗，哀号涕泗。旁一人云，左廊是修建桥路人，右廊是毁坏桥路人。若要福寿，自可择取。夷伯遂发心修补桥梁道路，不遗余力。后复见觉海，曰，寿已延矣。后夷伯年九十二，子孙五世昌盛。［按］造桥与拆桥，明明两种人。善报与恶报，明明两条路。若说因果虚，必定遭奇祸。

【白话】程夷伯，二十九岁那年，有一天晚上梦见其父对他说：“你今年会死，可求觉海救你。”夷伯醒来后，不知该怎么办。一天遇见一位来自四川的僧人，精通相命术，叩问其名，号觉海。夷伯向他请教自己的寿命。师说：“你的寿命很短促，恐怕活不到明年。”夷伯再三恳求他解救，师即取净水一杯，向水中吹了一口气，叫夷伯喝下。并且说：“今夜若有吉祥之梦，即来告诉我。”这天夜里，夷伯梦至一官府，见左边走廊下所站立之男子、女人，都衣冠整洁，充满喜悦。右边走廊站立的，都是披枷带锁之囚犯，痛哭流涕。旁边一人说：“左廊的是修桥铺路人，右廊的是毁桥破路人。若要增延福寿，自己可选择。”夷伯遂发心修补桥梁道路，不遗余力。当他又见到觉海法师时，师说：“你的寿命已延长了。”后来夷伯活到九十二，子孙五世昌盛。［按］造桥与拆桥，分明两种人。善报与恶报，分明两条路。若说因果虚，必定遭奇祸。

建桥福果（出自《昆邑共知》）

【原文】昆山周季孚，富而好善，中年无子。后迁至苏郡，遇一异人告曰，汝命数无子，必欲求之，当修造桥梁三百，便可得子。周曰，吾无其力，奈何。或曰，桥不拘大小，亦不必创造，但能修补缺略，亦可凑足其数。周欣然从之，欲造者造，欲修者修，略无难色，恰满三百之数，而周已六旬矣。其后连举三子，皆为名儒，其一则息关蔡先生之婿。公之没也，在康熙四十九年，时已八十有四。［按］一桥既成，犹能济人无数，况三百乎。宜其转无后为有后。命数不足以敌其福报也。

【白话】昆山周季孚，家富而喜欢行善，已到中年还没有儿子。后来迁居苏郡，遇一奇人对他说：“你命中本该无子，若一定想求子嗣，当修造桥梁三百座，便可得子。”周季孚说：“我没有这样的能力啊，怎么办呢？”奇人说：“桥不限大小，也不一定都要创建，但见桥梁有损坏的，加以修补，也可凑足其数。”周季孚很欢喜的听从了。自此以后，看到何处需要造桥的就造，需要修补的就修补，从不怕苦畏难。及至三百之数圆满时，周季孚已经六十岁了。此后连生三个儿子，长大后都成为名儒。其中一子是息关蔡先生的女婿。周季孚去世时，是康熙四十九年，时已八十四岁。［按］一座桥梁修成，便能方便无数人行走，何况三百座呢？自然转无后为有后，命数已不能拘定他的福报了。

毁桥获谴（出自《金陵共传》）

【原文】江宁贡院前，为秦淮湖，素无桥梁，行人以舟为渡。康熙甲辰，有巨商涉此渡，适乏渡钱，舟子逼勒之，商怒曰，吾于此建桥甚易，岂靳一钱乎〖靳（jìn），吝惜〗。舟子争论不已，哄然市人咸集。商即以二千金买木石。其工匠，则一僧募焉。僧乃露栖其处，以董其役，不胜劳瘁，逾年而后告成。丙午秋闱〖乡试〗，江宁府脱科，咸归咎于桥。诸生呈于当事，因拆毁之。僧恚甚，投湖而死。未几，倡首拆桥之士，亲见僧来诘责，数之以罪，立时呕血而死。［按］脱科亦偶然事，未必果系乎桥。即或因桥而有碍，亦当更想榜上所登者，为何如人。设或读书学道，动师古人，每事必欲济人利物，脱科固是可恨。不然，一登仕籍，即欲奉妻孥，美田宅，结交官吏，武断乡曲，使善良之士畏若虎狼。则桥之当拆与否，尚可徐商，正不必如是之汲汲〖急切〗也。

【白话】江苏江宁府的贡院前，是秦淮湖，向来没有桥梁，来往之人都以乘船为渡。康熙甲辰，有一巨商在此乘船，正巧身边没带零钱，船主强硬逼取，商人瞋怒地说：“我于此建一座桥都很容易，难道还吝惜你这一点点渡钱。”船主仍争论不休，惊动很多市人过来围观。商人当即拿出二千金购买木料和石头。而建桥的工匠，由一位僧人出面募集。建桥期间，僧人露宿工地，主管各项工役，非常劳累，一年后桥建成。丙午秋乡试，江宁府无一人考中，大家都怪罪于新造之桥。考生将此事呈告当局，因而责令把新桥拆毁。那位僧人气不过而投湖自尽。没多久，倡议拆桥之人，亲见僧人前来诘责，数落其罪，此人随即吐血而死。［按］科考不中也是偶然之事，未必与桥有关联。即使因桥而有妨碍，也当更想一想，那榜上所登者是些什么人。假如是读书学道，言行效法往圣前贤，凡事必定济人利物，此种人落榜固然可恨。不然，一旦考取功名，便想封妻荫子，广置田宅，结交官吏，横行乡里，使良善之人畏如虎狼。那么桥之该不该拆，还当从长计议，正不必如此迫不及待。

垂训以格人非

【原文】［发明］天地间一切人类，皆吾胞与中之人类。人类中有一毫不是处，即吾分内中有一毫亏欠处。故于为子者，愿其孝。为臣者，愿其忠。为兄弟者，愿其友爱。刚强者，愿其柔和。鄙吝者，愿其施与。游手游食，斗殴赌博者，愿其各循本分，谦和自守。苟可用吾之劝化，不惜剀（kǎi）切敷陈，忠告善道。其或口舌所不能及者，笔之于著述，以示天下后世，其为垂训也大矣。

【白话】[发明]世间一切人类，都是我之同胞亲人。人类中有丝毫不是之处，便是我分内中有亏欠之处。所以对于身为儿女的，希望他们孝顺父母；身为大臣的，希望他们忠心辅政；为兄弟姐妹的，希望他们互相友爱；性格刚强的，希望他变得柔软平和；悭贪吝啬的，希望他变得乐善好施；游手好闲、不务正业、斗殴赌博的，希望他们都能各守本分，谦虚平顺，洁身自好。若有用得着我劝化的，当不惜剖心沥血为之讲解，引导其走向善道。若或口舌所不能劝及的，就用文字著述成书，以流传天下后世，如此垂示教训，其功德也很大啊！

**▼下附征事二则**

立命之学（出自《袁了凡功过格》）

【原文】袁了凡先生，讳黄，初字学海。幼遇云南孔姓者，其人得邵子皇极数，推袁入泮当在明年〖入泮（pàn），指被录取为生员〗。所决县试，府试，进学名次，三处悉验。因卜终身休咎，言某年当补廪，某年当贡，某年当选四川一大尹。在任止二年半，以五十三岁，八月十四日丑时谢世，惜无子。袁备录之，凡考校名数皆合。◎将入南雍，访云谷禅师于栖霞山，对坐三昼夜，不瞑目。云谷曰，人所以不能作圣者，只为妄念相缠耳。汝坐三日，不起一妄念，何也。袁曰，吾为孔先生算定，荣辱死生，皆有定数，无可妄想。云谷笑曰，我待汝为豪杰，原来只是凡夫。从来大善之人，数不得拘。大恶之人，数亦不得拘。二十年来，被他算定，不曾动转一毫，岂不是凡夫。袁曰，然则数可逃乎。曰，命自我作，福自己求。诗书所称，历有明训。释典中，有求功名得功名，求长寿得长寿，求男女得男女之说。佛岂以妄语欺人哉。今后宜时时积德，事事包容。从前种种，譬如昨日死。从后种种，譬如今日生。此义理再生身也。太甲曰，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活。孔先生算汝不登科，不生子，此天作之孽也。汝今力行善事，广积阴功，此自作之福也。易曰君子趋吉避凶。若言天命有常，吉何可趋，凶何可避。开章第一义，便说，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汝今还信得及否。于是遂出功过格示袁。袁即拜而受之，将从前过恶，为疏文一通，尽情发露忏悔，誓行三千善事，以求登科。云谷并教以持诵准提咒，以期必验。遂改学海，字为了凡，盖欲不落凡夫窠臼也。◎明年，礼部考科举〖获取乡试资格的考试〗，孔先生算该第二，忽考第一，其言不验。而是秋中式矣〖指乡试取中成为举人〗。自此德日益修，功日益密，暗室屋漏之中，唯恐得罪天地鬼神。自己巳岁，发愿奉行，至于己卯，盖历十年，而后三千善事始完。是时遂起求子之愿，亦许行三千善事。因与室人互相劝勉，有善即书，有过即退。其时善念纯熟，将及满数，而遂得长男。◎癸未年九月十三日，复起求中进士愿，许行善事万条。丙戌登第后，授宝坻知县。日则见善必行，夜则焚香告帝。方忧日间无事可行，万善之数难足，一日梦神告曰，只汝减粮一节，万善之数已完矣。盖宝坻之田，每亩二分三厘七毫，先生代其区画，减至一分四厘六毫。果有此事，心颇疑惑。适幻余禅师，从五台来。以梦告之，师曰，善心真切，一行可当万善，况合县减粮，万民受福乎。先生喜，即捐俸银，令其就五台山斋僧一万，而回向之。孔先生算寿止五十三，后康强寿考，至于望八。子孙科第不绝。［按］立命之说，发于孟子，而能身体力行，历历有验者，则了凡先生一人而已。然了凡先生之能改弦易辙，深信不疑，行之勇决者，又在云谷禅师一人。谁谓空门中，必不能发明孔孟之渊微乎。世俗见人力行善事，便从而讥之曰，作善须无心，若一执着，便生望报之想。此种议论，未尝不高明，然而阻人勇往之志多矣。农夫终岁勤动，而曰，尔无望收获。士子十年辛苦，而曰，汝勿想功名。彼能欣然从之乎。

【白话】明朝袁了凡先生，名黄，字学海，幼年时遇到一位来自云南的孔先生，其人深得邵雍皇极数之真传。他推算袁先生明年当进学，第二年袁先生去应考，县考、府考、提学考，三次所考名次，果然都一一应验。又为袁先生推算一生的运势吉凶，说某年当补廪生，某年当为贡生，某年当选为四川某县长官。在任止有二年半，就该辞官回乡。五十三岁那年的八月十四日丑时去世。可惜没有子嗣。袁先生把这些话都作了详细记录，此后凡考试之名数，都与孔先生所算完全吻合。◎后来袁先生在入南京国子监之前，先去栖霞山拜访云谷禅师，与禅师对面静坐，三天三夜不曾闭目遐思。禅师说：“凡夫之所以不能成为圣人，只因心被虚妄念头缠扰。你坐了三天三夜，居然不起一妄念，是怎么回事？”袁说：“我的命运已被孔先生算定了，终身的荣辱生死，皆有定数，胡思乱想又有何用？”师笑说：“我还以为你是豪杰呢，原来也不过是凡夫俗子。从来大善之人，命数拘束不了他。大恶之人，命数也拘束不了他。你二十年来，被他算定，不曾改变丝毫，岂不是平庸之辈？”袁问：“如此说来，命数也可逃避吗？”师说：“命运由自己创造，福德靠自己修积啊！《诗经》《尚书》上，明训屡见不鲜。佛经上有求功名得功名，求长寿得长寿，求男女得男女之说，佛岂以妄语欺骗世人？你今后应时时积德，事事包容。从前种种作为，譬如昨日已死。以后种种举动，譬如今日重生。此即如通达义理之后再世为人。《尚书·太甲》上说：‘若是上天所作之灾祸，或者还可避开。若是自己所作之灾祸，那就一定活不成了。’孔先生算你不能考中科第，不能生子，此是天作之命。你今若能力行善事，广积阴德，此即是你自作之福。《易经》上说：‘君子当懂得趋吉避凶。若说天命不可改变，如何能趋吉，如何能避凶呢？’《易经·坤卦》开章第一义便说：‘积德行善的人家，必然留有多余的福泽给子孙。’为非作歹的人家，必然留有多余的祸殃给子孙。你对此说还信得过吗？”禅师于是拿出一本《功过格》教袁先生遵行。袁先生当即向禅师顶礼拜受。将从前的种种过恶，写成一篇疏文，在佛前至诚发露忏悔，立誓行三千件善事，以祈求考取科第。禅师又教他持诵准提咒，以期有求必应。袁先生遂将学海改为了凡，意即从此不再落入凡夫之老套。◎第二年参加礼部考试，孔先生算他该考第二名的，却考了第一，孔先生的话已不灵验。而且就在这年秋天考中了举人。自此更加努力修德，更加周密用功。即使在他人看不见之处，也同样严格自律，唯恐得罪天地鬼神。从隆庆己巳年开始发愿奉行，到万历己卯年，经过十年时间，三千件善事才完成。此时又发起求子之愿，也许愿行三千件善事。因而与其妻互相劝勉，有善即记，有过即改。其时善念渐渐纯熟，将及满数，遂得生长子。◎万历癸未年九月十三日，再发求中进士之愿，许行一万件善事。万历丙戌年，果然考中进士，出任宝坻知县。白天则见善必行，晚上则仿效赵阅道焚香祝告天帝。正忧愁日间无善事可做，一万件善事之数难以完成。有一天夜里梦见神对他说：“只你减粮一事，就足够万善之数了。”原来宝坻县之田租，每亩交银二分三厘七毫，袁先生到任后作了调整，减为一分四厘六毫。确有此事，但袁先生心中仍存疑惑。刚好幻余禅师从五台山过来，袁先生就把梦境告诉他。师说：“只要善心真诚恳切，一件善事即可抵得万善，何况你在全县境内减粮，使万民受福呢？”袁先生很高兴，即捐出俸银，请禅师在五台山代他设万僧斋回向。孔先生算他寿止五十三岁，后来他康强寿考，活到将近八十岁。子孙后代，科第不绝。［按］首先阐发立命之说的，是孟子。而能身体力行，一一得到应验的，只有了凡先生一人而已。而了凡先生之所以能改弦易辙，深信不疑，实行勇敢果断，又完全取自于云谷禅师一人。谁说空门中人，必不能发明孔孟学说之深微大义呢？世俗中人见他人力行善事，便肆意讥讽说：“行善必须不留痕迹，若一执着，便有希望回报之想。”此种议论，未尝不高明，然而多半会阻挠人勇往向善之心。农民终年辛勤劳作，而对他说：“你别指望有收获。”读书人十年寒窗苦读，而对他说：“你不可存求功名之念。”他们能欣然接受吗？

国策去毒

【原文】战国七雄蜂起时，无不斗智角力，全以机械用事。小人见之，击节叹赏，以为得计。君子观之，惟有感慨咨嗟，觉其可怜而已。譬之鸩酒，暂时止渴，其毒难医。平湖陆稼书先生，选战国策，将说士用贪用诈之事，尽行删去。独留彼善于此，数十篇文字，名之曰国策去毒。可谓读书有真眼，不被古人瞒者矣。［按］知国策中有毒，秦汉以后之书，亦皆不免于毒可知。但其毒不同，存乎明眼人之静观耳。即如先生著述，发明书理固多，其中蹈常袭故，附和于俗见者，亦或间有。吾是以读先生之书，即用先生读国策之法。非敢轻有訾议也，书是天下古今公共之物，道是吾性分中自有之理，爱先生，则不敢媚先生，徇先生矣。

【白话】战国七雄蜂拥而起时，彼此间无不以智谋争高下，以武力决胜负，完全凭机巧诡诈行事。小人读《战国策》，拍案叫绝，以为妙计层出不穷。君子看了，惟有感慨叹息，觉得他们太可怜了！譬如鸩酒，虽能暂时止渴，而其毒却能致人于死。清朝浙江平湖陆稼书先生，在选辑《战国策》时，将那些游说之士用贪用诈之事统统删去，只保留精华的几十篇文章，取名为国策去毒。可称得上读书有慧眼，不被古人瞒了。［按］知《战国策》有毒，可见秦汉以后之书也难免有毒，只不过其毒不同，在于明眼人之仔细审察。就如陆先生本人之著述，阐明义理固然很多，但其中墨守成规、附和俗见之处也在所难免。因此我读陆先生之书，就采用陆先生读《国策》之法。并非敢轻易诋毁陆先生。书是天下古今公共之物，道是吾人本性中固有之理，正因为尊敬先生，所以不敢过于恭维先生、曲从先生了。

捐赀以成人美

【原文】［发明］成人之美，君子素怀。欲成之中，便有所费，若不捐赀，胜事难就。盖世间不费钱财之惠固多，而需用钱财之事尽有。且如婚姻丧葬，治病扶危，以及济人利物之事，皆赖资财，以为经理。无论吾之独任其事，或半任其事，或少分之中任其事。更或吾倡之于前，众人相助以任其事。甚至有人创始，吾复赞叹随喜以任其事。捐赀不同，要其成人之美，则一也。◎细玩美字，当以修善修福，利及于世者为第一，成就一人一家者次之。至于赛会迎神〖用鼓乐等迎神游街〗，张灯演剧，开设茶坊酒肆，建造水陆神祇庙宇。此皆诲淫诲盗，杀生斗殴之根源，但招业果，初非美事，不可不知。

【白话】[发明]成全他人为善之美事，是君子一向之情怀。既要成全，就得有所花费。若没人捐助钱财，善事就难以做成。虽然世上不费钱财之好事很多，而需用钱财之事也不少。即如婚姻丧葬，治病扶危，以及济人利物之事，都需钱财才能办理。无论由我独自承担其事，或者承担一半，或者承担一小部分，或者此事由我首先倡导，众人捐资以助成其事。甚至有人首创提议，我赞叹随喜以促成其事。虽然捐资数目多少不同，而成全他人好事之心却是一致的。◎仔细体味这个美字，当推修善修福，利益世间一切众生为第一，成就一人一家的则是其次。至于举行赛会迎神，张灯演剧，开设茶坊酒肆，建造水陆神祇庙宇。这些都是诲淫诲盗、杀生斗殴之根源，只会招致业果，原本就不是美事，对此不可不知。

**▼下附征事一条**

乐善不倦（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张振之，字仲起，太仓蔡泾人。尝守吉安。有吉安丞张大猷，晚年妾生一子，甫三岁，大猷与妾相继病故，子遂流落民家。公知之，为置媵保以归张。长邑令沈某，一室相继而亡，公治棺而归之。仅存孤孙，托有司护持。天台令死于官，不能归里，其家流寓杭州，一孙女甫髫，落奸人手，为妓家女。公闻流涕，为之赎归，俾择良配。如是捐赀济人者不一。子际阳，为一时名流，子孙特盛。［按］赈济困乏，俾得还乡，是成其美于生前。绵人之嗣续，拔人于患难，是成其美于身后。

【白话】明朝张振之，字仲起，江苏太仓蔡泾人。曾在江西吉安县任郡守。有吉安县丞张大猷，晚年时其妾生一子，刚三岁，大猷与妾相继病死，此子遂流落到民间百姓家。张公得知后，便为其请保姆带回张家。长邑令沈某，一家相继而亡，张公替他们买棺归葬，仅存一孤孙，委托有司护持。天台令死于任上，不能回归故里，其家眷流浪到杭州，一孙女小小年纪，就落入恶人手里，被卖给妓女院。张公听闻后凄然流泪，出资将其赎回，并为她选择良配。像此类捐资济人之事，不能一一列举。他的儿子际阳，成为一时名流，子孙特别昌盛。［按］赈济贫困匮乏之人，使他们能够还乡，是成全他人在世时之好事。帮人延续子嗣，摆脱患难，是成全他人过世之后之好事。

作事须循天理

【原文】［发明］天理二字，与人欲相反。天理者，作事之准则，犹匠氏之有规矩〖规和矩是校正圆形和方形的两种量具〗，射者之有正鹄〖箭靶〗。循之则是，舍之则非。循之则公，舍之则私。循之则为上达，舍之则为下达。循之则宅衷仁恕，天道佑之，动与福俱。舍之则立意谿（qī）刻〖苛刻〗，恶星随之，动与祸俱。其得其失，相去天渊。◎此与下句，文义互见。言作事，则出言亦在其中。犹下文言顺人心，则循天理亦在其中也。

【白话】[发明]天理二字，与人欲相反。天理是存心行事之准则，犹如工匠有规矩，射箭有靶子。凡事只要遵循天理就是对的，舍弃天理便是错的。遵循天理而行事必能克己奉公，舍弃天理而行事势必徇私舞弊。遵循天理而行则为品德高尚之君子，舍弃天理而行将沦为无耻下流之小人。遵循天理而行之人则存心仁慈宽恕，天道必然保佑他，常与福缘同在。舍弃天理而行之人则心胸刻薄寡情，恶星必然跟随他，常与祸殃陪伴。其间得失，相差何止天渊。◎此句与下句出言要顺人心，文义可互相参见。言作事须循天理，则出言也包括其中。如同下句出言顺人心，则循天理也包括其中。

**▼下附征事四则**

不弃疯女（出自《懿行录》）

【原文】福清文绍祖之子，与柴公行议婚。既聘，柴女忽患疯。绍祖以其恶疾也，欲更之。妻大怒曰，吾有儿，当使其顺天理，自然久长。背礼伤义，速其祸也。仍娶柴女归。次年子登第，女亦病痊，三子皆贵。［按］古来娶瞽女，病女者，类多身荣子贵。无他，以其立心仁厚，能为彼苍包容一人，彼苍亦将优待一人矣。

【白话】福建福清文绍祖之子，与柴家商议联姻之事。随即行聘订亲，不料柴家女儿忽然得了疯病。绍祖因其有恶疾，想要退婚。绍祖妻大怒说：“我有儿，当使他顺天理，自然福泽久长。若背礼伤义，恐怕难免招祸殃。”仍迎娶柴家女儿回来完婚。第二年其子登科，柴氏女之病也好了。后来生了三个儿子都显贵。［按］自古以来，娶盲女病女为妻的，其人大多身荣子贵。没有其他缘故，只因其存心仁慈厚道。能为上天包容一人，上天自然也会优待其人。

弃妻重娶（沈永思说）

【原文】娄县顾元吉，初作吏，手不释卷，后为诸生，试辄冠军，生徒日众。然每入场辄见有妇女随之，文思遂乱。盖顾少年曾聘一妻，以其出自寒微也，竟不娶，致彼抑郁而死。晚年得狂疾，屡欲自击其阴，门人尝坚护之，少懈，辄欲奋击。既而行至桥上，见河水甚清，叹曰，此处可葬我。遂自投而死。时康熙某年六月初一日也。［按］以寒微而弃之，天必使其终于寒微矣。宜其具此文才，讫无成就，终葬江鱼之腹也。

【白话】清朝江苏娄县顾元吉，当初作小吏时，手不释卷，后为生员参加考试，名列第一，门生弟子日益增多。然而每入考场就见有一妇女跟随他，使其文思混乱。原来顾元吉在少年时曾聘一妻，只因嫌她出身贫寒，竟不娶，致使其女子抑郁而死。顾元吉晚年得了疯病，总想自击下身，门人随时保护着他。但稍一松懈，便要猛击。后来走到一座桥上，见河水清澈，叹息说：“此处可葬我。即投水而死。”当时为康熙某年六月初一日。［按］只因女方出身寒微而抛弃人家，上天也一定让他落得寒微之结局。理该他虽有文才，却无成就，最终葬身于江鱼之腹。

雷诛母子（郡人亲见）

【原文】康熙乙亥，苏郡大水，某村有孕妇，以夫卧病乏食，乃抱三岁儿，入城借米，得四斗归。遇雨困惫，近家里许，不能复负。见一家门首有童子，以米寄之，约其置儿来取。童子商诸母，遂屏匿之。妇畏夫，不归，且腹中甚饿，遂缢死屋旁。夫失所依，未几亦死。次年六月，匿米者迁至郡城养育巷，忽作鬼语曰，吾于某处讼汝，即雷部亦告准矣。不三日，雷电交作，提母子于庭中击杀之，妇死犹抱童子。时康熙丙子年七月初三日也。［按］若据后儒言之，则此母子两人，不过阴阳不和，偶然震死耳。世人闻之，其心泰然，竟无忌惮矣。

【白话】清朝康熙乙亥年，苏郡地区发生水灾，某村有一孕妇，因丈夫卧病在床，家中无米下锅，怀抱三岁小儿，入城借米，借得四斗回来。在途中遇下雨，身疲力尽，离家还有一里左右，实在背不动了。见一家门前有个小孩，就把米暂时放在那里，拜托他照看一会，约定送了小儿回家就来取。那小孩与其母商量，遂把米藏起来。孕妇丢了米，害怕丈夫责骂，不敢回家，腹中又很饥饿，就吊死在这家屋旁。卧病之丈夫失去依靠，没多久也死了。第二年六月，藏米的人家搬迁到郡城养育巷居住，忽然被鬼附体说：“我在某处告你状了，就连雷部也告准了。”不到三天，雷电交加，将那藏米的母子二人提到庭院中击死，女人死了仍紧抱其孩子。当时是康熙丙子年七月初三日。［按］若据后儒之看法，则此母子两人，不过是阴阳不和，偶然被震死罢了。世人听闻之，其心泰然自若，对因果报应毫不以为然，其存心行事，依旧肆无忌惮。

邪淫负托（沈永思说）

【原文】太仓诸生王静侯，为人谦谨，忽遭雷击，众共惊讶。一日请仙判事，叩之，判云，彼于某年月日，应苏州府试，寓饮马桥民家，主人已在狱中，妻见王谨厚，以财托之，嘱其出夫于狱。王见妻子可胁也，逼焉，且私有其金，致置之死。故有此报。［按］此种隐密之罪，王法所不能及。若无罪福报应，小人乐得为小人矣。故开陈因果之说，隐然助扬王化，辅翼于名教者不浅也。

【白话】江苏太仓诸生王静侯，为人谦虚谨慎，忽遭雷击而死，人们很惊讶。有一天请仙人来判断，叩问王静侯何以被雷击死。仙人判说：“他在某年月日，前往苏州参加府试，寄住在饮马桥民家。主人在狱中，主人妻见王静侯谨慎厚道，拿出钱财拜托他，把其丈夫从监狱里解救出来。王见此妇可要胁，就逼她就范，且私吞其钱财，以致害其妇死。所以有此报应。”［按］像此类隐密之罪案，官府无法将他绳之以法。若无善恶报应，则小人就乐得为小人了。所以向人解说因果之理，无形中有助于阐扬国家法制教化，对匡扶名教也起到辅佐作用，其功固然不浅。

出言要顺人心

【原文】［发明］言行二端，君子立身之要务。作事循天理，则行寡悔矣。出言顺人心，则言寡尤矣。孔子曰，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又曰，仁者其言也讱〖讱（rèn），说话缓慢而谨慎〗。又曰，言未及之而言谓之躁，言及之而不言谓之隐，未见颜色而言谓之瞽。故知立言之道，千难万难。从来道高德厚之人，必不轻于出言。沉机观变之人，必不轻于出言。谦退守己之人，必不轻于出言。轻于出言者，大抵心志浮躁，遇事喜于见长，故其所发议论，但能形之于口，心中未尝三思筹划。纵使得罪于世，贻笑于人，有所弗顾，何暇计其言之当否乎。◎人心者，至公至当之心，即苏子所谓不言而同然之情也。人心所在，即天理所在，故须顺之。然顺亦非谄媚之谓，但须察言观色，质直无欺，出之以详慎，示之以谦和，斯亦慎之至矣。至于大喜大怒大醉之时，必有过情之议论，尤当缄默无言，以防过咎。◎前辈有云，凡宴会交接之时，稠人广众之际，其中人品不齐。或者素行有亏，或者相貌丑陋，或今虽尊显，而家世寒微，或前代昌隆，而子孙寥落，以类推之，忌讳甚多。必须检点一番，不可犯人隐讳，使之愧愤。若不能遍识，最忌妄谈时事，及呼人姓名，恐或犯其父兄亲戚之所讳，常有意外之祸也。昔有一友，于广座中，谈及一贵客，其人因言与彼交谊最厚。未几，贵客偶至，其人不识，与之揖让。因问旁人为谁，旁人曰，此即顷所言与君交谊最厚者也。举座皆相顾微笑。嗟乎。此亦可为轻于出言者之戒矣。

【白话】[发明]言语与行为这两方面，是君子立身处世之关键所在。作事能遵循天理，则行为就能很少后悔。说话能顺从人心，则言语就能少过错。孔子说：“有德行之人必能说出有益于世之话，但是话说得很好听之人，不一定有德行。”又说：“有仁德之人不轻易发言。又说，还未轮到他说话时而忙着发言的，叫做急躁。有人向他请教问题时，他偏不肯直说的，叫做隐瞒。不观察他人脸色而妄发议论的，叫做瞎眼。”可见语言表达切当得体的，千难万难。从来道德高尚之人，必定不会轻易发言；善于观察事物隐微变化之人，必定不会轻易发言；谦虚退让守本分之人，必定不会轻易发言。凡轻易发言之人，大多是心志浮躁，遇事喜欢表现自己，因此其所发之议论，只是随便从口中说出，心中并没有经过反复考虑。即使得罪于世，贻笑于人，也有所不顾，哪肯花时间思考自己之话该不该说呢？◎人心，就是至公正、至允当之心，即苏东坡《思治论》中所谓的不言而同然之心态。人心所在，就是天理所在，所以必须顺从它。但顺从并非谄媚之意，只是要察言观色，措词质直无欺，发言周详审慎，语气谦虚和蔼，能如此就算慎重了。至于处在大喜、大怒、大醉之时，必然会有些超越常情之议论，尤当注意沉默寡言，以防过错。◎前辈有人说：“凡在宴会交往之时，稠人广众之场合，其中人品不齐，或者平素品行有亏，或者相貌丑陋，或者现今虽尊显，而家世寒微。或者前代昌盛，而今子孙寥落。以此类推，应该忌讳的很多。必须检点一番，不可触犯他人隐讳，使人内心惭愧愤恨。若不能完全识别，最忌妄谈时事，及指名道姓，恐怕触犯其父兄亲戚之所讳，常会招来意外之祸。”从前有一朋友，于大庭广众中，谈及一贵客，其人说与那贵客交谊最深厚。一会儿，那贵客偶然来到，其人居然不认识，与他作揖推让，还悄悄问旁人来者是谁。旁人说：“这位就是刚才你说与你交情最厚的人啊！”满座人都相顾而笑。唉！此也可供那些轻于发言者引以为戒啊。

**▼下附征事三则**

鲁使对薛（出自《左传》）

【原文】滕侯，薛侯来朝于鲁，二国争长。薛侯曰，吾先封。滕侯曰，吾周之卜正也。薛，庶姓也，吾不可以后之。公使羽父，请于薛侯曰，君与滕君，辱在寡人。周人有言曰，山有木，工则度之。宾有礼，主则择之。周之宗盟，异姓为后。寡君若朝于薛，不敢与诸任齿。君若辱贶寡人〖贶（kuàng），馈赠，此处是请薛侯让步的意思〗，则愿以滕君为请。薛侯许之，乃长滕侯。［按］薛词固嫌直遂，滕语亦太迫切。惟有羽父之言，谦和宛转，文彩动人。细玩其词，当分作六层看。首二句，叙明其事，以下便作宽缓之语。将山有木一层，陪起宾有礼一层，得借宾引主之法。不说宾无礼，反说宾有礼，犹之子产不言曲钧，而曰直钧，何其善于辞命也。周之宗盟，异姓为后，正是推原欲长滕之故。要说君若辱贶寡人，先说寡君若朝于薛，其语谦婉和平，令人闻之自喜。正如秦伯对晋使，不言执其主以归，反说，寡人之从君而西，亦晋之妖梦是践。岂非巧于措词耶。此种皆出言顺人心处，初非谄媚逢迎可比。

【白话】藤侯和薛侯前来朝见鲁国国君，两人争执行礼的先后。薛侯说：“我先受封。”藤侯说：“我是成周之卜正官，薛国只是外姓，我不能落后于他。”鲁隐公派羽父向薛侯商量说：“承您和藤侯前来问候寡君。周人有谚语说，山上有树木，工匠就测度之。宾客有礼貌，主人就选择之。依据周朝天子与诸侯的盟会，凡异姓必列在后。寡人若到薛国朝见，自然也不敢与诸国并列。若承您肯赏脸于我，那就希望您礼让藤侯为先。”薛侯同意，就让藤侯先行朝礼。［按］薛侯出言固然过于直率，藤侯之语也未免太迫切，惟有羽父之言，谦和婉转，文彩动人。细细体味其言词，可分做六层看。头二句，叙明二侯来朝见之事，以下便转为宽缓之语。将山有木一层，陪衬宾有礼一层，深得借宾引主之文法，不说宾无礼，反说宾有礼。如同春秋时郑国正卿子产，在评判谁是谁非时，不说谁理屈，却说双方各有理由，此是何等善于言辞啊！羽父举周朝天子与诸侯之盟会，异姓列在其后，其实就是要让藤侯为先。要请薛侯赏脸寡人之前，先说寡君若朝见薛国将是如何如何，话说得谦婉平和，使人听了自然欢喜接受。正如秦穆公捉了晋惠公后，面对晋使，不说俘虏晋侯回秦国，反说寡人陪伴晋君到西边去，也不过是为实现晋国之妖梦罢了。岂不是巧于措词吗？如此种种，都是出言顺人心之处，绝非谄媚逢迎可比。

随宜说法（出自《高僧传》）

【原文】宋高僧求那跋摩（此言功德铠），族姓刹利，罽宾国王兄也，元嘉八年正月，来至建业。文帝引见，劳问殷勤，且曰，寡人常欲持斋戒杀，而势有未能，奈何。师曰，帝王所修，与士庶异。士庶身贱名劣，号令不行，若不约己节物，何以修身。帝王以四海为家，万民为子。出一嘉言，则士庶咸悦。布一善政，则神人以和。用贤使能，轻徭薄赋，则雨旸时若，桑麻遍野。以此持斋，斋亦大矣。以此戒杀，戒何如之。岂必阙半日之餐，全一禽之命，而后为宏济耶。帝乃抚几叹曰，俗人迷于远理，沙门滞于近教。如师所言，真是开悟明达，可与言天人之际矣。因敕住京祇洹寺。师临殁，头顶间有物，如龙蛇状，上冲于天，见者数千人。［按］法师所言，句句是吾儒议论，然佛理亦在其中，正所谓出言顺人心也。

【白话】南北朝刘宋时，有位印度高僧名求那跋摩，出家前原是印度罽宾国王之兄。刘宋文帝元嘉八年正月，大师来到建业（今南京），文帝诏见了他，殷勤慰问，并请教说：“寡人常想持斋戒杀，但身为一国之主，执掌朝政，种种局限，无法满愿，不知怎么办才好。”师回答说：“帝王所修之斋戒和平常百姓有所不同。百姓身分低贱，名分微劣，既无号令他人之权，若行事不约束自己，如何修身？而身为帝王，以天下为一家，视万民为一子，只要说一句仁德之嘉言，则官吏和百姓都会欢欣鼓舞。每推行一项善政，则人和神都会拥护。重用贤能之人，减轻徭役赋税，则天下就会风调雨顺，五谷丰稔。能如此持斋，其斋之功德才大。能如此戒杀，其戒之功德才圆满啊！岂必定要节省半日之饭菜，保全一禽兽之生命，便以为是弘济呢？”文帝拍案感叹说：“世俗之人对深远的佛理迷惑不清，而一般的出家人又拘泥于浅近的教化。如师所说这一席话，既能开我智慧，使我悟解佛理而又明了易晓，足可通行于天人之间而无所障碍啊！”因此请大师住京城祇洹寺。大师圆寂时，头顶间有一物，形状宛如龙蛇，直冲上天，有数千人看见。［按］求那跋摩大师所说，句句都与儒家议论相吻合，而佛理也在其中，正是所谓的出言顺人心啊！

巧为讽谏（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王尚书友贤，山西宁乡人，尝买妾，困于妒妻。尚书宦游时，幽闭一楼上，饿且死。妻之子毓俊，甫数岁，谓母曰，彼若饿死，人将谤母。不如日饲粥一碗，令其徐徐自死，人始不以母为不贤矣。母从之。而俊阴以小布袋藏食于内，乘进粥时密授之，因得不死。逾年生一子，尚书潜育他所。及尚书卒，毓俊抚爱其弟特至。［按］以言应世，固当顺乎人心。即以言事亲，亦不可逆乎亲志。孔子尝言事父母几谏，几谏者，悦亲顺亲之谓也。王君谏母，庶几得之。

【白话】明朝户部尚书王友贤，山西宁乡人，曾买一妾，被妻忌妒，陷入困境。尚书外出为官时，小妾被关闭在一座楼上，几乎快饿死。妻生之子毓俊，才几岁，对母亲说：“她若被饿死，外人必将诽谤母亲。不如每天给她一碗粥，让她慢慢死去，人们就不会认为母亲不贤良了。”母亲听从了儿子的话。而毓俊悄悄的把食物藏在小布袋里，利用送粥的机会，暗中带给庶母，使得小妾不至饿死。过了一年，小妾生一子，尚书将他抱到别处哺养。及至尚书死后，毓俊更加关怀抚爱弟弟。［按］用言语与世人交流，固然要顺从人心。即便与自己之父母说话，也不可违逆双亲之意。孔子曾说：“侍奉父母，若父母有不是之处，儿女当委婉劝谏。”委婉劝谏，就是既可使父母欢喜接受，又顺从了父母的意思。像王毓俊这样劝谏母亲，便与孔子所说的差不多了。

见先哲于羹墙

【原文】［发明］先哲者，谓往古圣贤。见之云者，谓心慕身行，如或见之也。羹墙二字，勿泥，当与参前倚衡一例看〖论语卫灵公篇，孔子教诫子张，君子于忠信笃敬，立则见其参于前，在舆则见其倚于衡，应念念不忘，时刻如在目前〗。◎圣贤道理，随处发现流行，活泼泼地。倘执着行迹，稍存意，必，固，我〖论语子罕篇，子绝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孔子一生以四绝要求自己。即不凭空臆测，不绝对肯定，不拘泥固执，不唯我独是〗，是犹叶公但知画龙，而不知有真龙矣。余昔年偶见一人，手执中庸，因与论中庸大义。且告之曰，中庸本无形相，若执定三十三章者以为真中庸，孔颜之道，尚未梦见。其人大怒曰，君是禅学，非吾儒道。遂将中庸反掷于案上。余曰，子诚小人矣。其人问故，余曰，仲尼不尝曰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乎。今子反中庸于桌子上矣。其人曰，小人反中庸，岂反置手内所执者乎。余笑曰，然则吾所谓无相之中庸者，固如此也。其人默然有省。◎一日，有人举尽信书，不如无书之说。余曰，此语却未敢便道孟夫子说得是。此友拂然，余微笑。其人良久，始恍然曰，君可谓善读孟子者矣，我几为君所卖。◎尧舜禹汤文武周孔颜曾往矣，要其遗文固在也。闲尝神游千古，网罗百家之言以读之，反覆沉思，参以先儒议论。若其言与吾合，则密咏恬吟，悠然神往。间有一二欲合而必不可者，则笔之于书，质诸至圣先师，俾存其说于天壤。故三十年来，曾有质孔说一编，以自娱玩。非敢谓如见先哲也，只期发明圣学，不负先哲之训已耳。爰摘数条，以公同志。

【白话】[发明]先哲，是指古圣前贤。见的意思，是说不仅心里仰慕，还要身体力行，就如同见到先哲了。羹墙两字，不要拘泥，当参考《论语·卫灵公》这一章看，立则见其参于前，在舆则见其倚于衡。《论语》上这段话的意思是：“站着，就好像看见忠信笃敬这几个字出现在眼前。坐车，就好像看见这几个字正靠在横木上，念念不忘，时刻如在目前。”◎圣贤的道理流行于世，在生活中随处可以发现，生动自然而不呆板。若执着于形迹，稍存意、必、固、我之私心，那就如叶公好龙，只知有绘画之龙，而不知有真龙。我往年偶然遇见一人，手里拿着《中庸》，就与他谈论《中庸》大义。且对他说：“《中庸》本来没有形相，若执定三十三章就是真《中庸》，那么对于孔子、颜子之道，恐怕连做梦都没梦到。”其人大怒说：“你这话是禅学，不是出自儒学之道。”说着就把《中庸》反掷于桌上。我说：“你真是小人啊！”其人问何故。我说：“孔子不是曾说，君子中庸，小人反中庸吗？现在你把《中庸》反放于桌上了。”其人说：“小人反中庸，哪是指反放手内所拿之《中庸》啊！”我笑说：“我所说中庸没有形相，便是此意啊！”其人沉默许久，似有省悟。◎一天，有友人提及《孟子》中“尽信书，不如无书”之说。我说：“这句话却不敢随便即认为孟老夫子说得就对。”此友听了不悦，我微笑不语。过了许久，他才恍然大悟说，您可真是善读《孟子》之人啊！我几乎被您所卖。◎唐尧、虞舜、夏禹、商汤、周文王、周武王、周公、孔子、颜子，都是古代圣贤，但他们遗留下来的宝贵文献还在。闲暇时曾神游千古，搜集百家之著述来阅读，反复沉思，再参考先儒之议论。若其言论与我心相合的，就潜心吟读，悠然神往。间或有一二句总想不通的，就记录下来，希望能就正于至圣先师，使圣贤之学说永存于世。所以三十年来，曾辑有《质孔说》一册，以供自己把玩体味。不敢说是如见先哲，只希望能对圣人之学说有所发明，从而不辜负先哲之训诫而已。姑且摘录几条，以供志趣相同者作参考。

**▼下附《质孔说》七则**

孔氏三代出妻

【原文】甚矣。小儒之不知字义，诬谤圣门也。夫子刑于之化〖指以身作则，使妻子和家人深受感化。刑，通型〗，未必逊于文王。纵配偶之贤，不及后妃，何至遂遭斥逐。一之为甚，况三代乎。且夫妇之伦，名教所重。倘其过小而出，家法未免太苛。若其过大而出，孔氏何其不幸。况夫子为万世师表，夫人乃以失德而被出，已足损其家声。更加以夫人之媳亦被出，媳之媳又被出，成何体面。一日将檀弓白文细玩，读至不为伋也妻者，是不为白也母，不觉恍然。曰，既是不为正妻，想必定为侧室。然则所谓出母者，并非出逐之母，乃所自出之母，犹言生母也。不丧出母者，生母不服三年之丧也。盖子思亦系庶出，伯鱼曾教其服生母三年之丧。子思不便言其过礼，故曰，昔者吾先君子无所失道，道隆则从而隆。自此以后，孔氏家法，凡系庶出之母，皆不令其服三年之丧，永为定例。故曰，孔氏之不丧出母，自子思始。甚是明白晓畅。檀弓以出字代生字，可谓秀雅不群矣。后儒自己不识字，奈何使万世宗仰之夫人，浪被恶名乎。且今士大夫家，若其夫人未尝斥逐，而妄传斥逐，犹为累世之恨。仁人君子，犹当代白其怨。况以大圣人之夫人，而可使其姑妇三代，同抱千秋之恨耶。是宜改正俗解，遍示来兹，以醒从来之误。［按］古人出妻，多以小故，不尽因失德。如曾子以梨蒸不熟出妻，见孔子家语。孟子见妻踞，即欲出之，而以白母。母责孟子失礼，孟子自责，遂止。见孟子外书。观此可知此文为后儒方便说法，为孔氏三代夫人雪不白之冤，其用意至美，用心良苦。但读者诸贤，慎勿以辞害意，误认孔氏三代开纳妾丑风，是不可以不辨正也。

【白话】太过分了！知识浅陋之小儒，不知字义，以致诬蔑诽谤圣门。孔子刑于之化（意谓先施礼法于妻子，内正人伦以为教化之本，复行此教化至于兄弟亲族。其教化自内及外，而后天下之人皆蒙教化）之圣德，未必比不上周文王。纵然孔子夫人之贤德，不及文王后妃，也不至于遭被斥逐之命运。一代休妻已经过分，何况连续三代休妻呢？况且夫妇也是人伦之大本，一向为名教所重视。倘若只因犯小过错就被休弃，孔氏家法也未免太过苛刻了吧！倘若因犯严重过错而被休弃，那么孔氏又是何等不幸！何况孔子为万世师表，其夫人竟因失德而被休弃，已足以损坏孔家名声。再加上夫人之媳妇也被休弃，媳妇之媳妇又被休弃，还成何体面。有一天我将《礼记·檀弓》这篇原文细细体味，读到“不为伋也妻者，是不为白也母”这一句，不觉恍然大悟。既然不是伋之正妻，想必定是侧室。这样说来，文中所谓出母之意，并不是指出逐之母，而是指出生自己之母，也即是生母之意。不丧出母，是说不为生母服三年之丧。因为子思也是侧室所生，子思的父亲伯鱼，曾教子思为生母服三年之丧。子思不便明说庶出之子为生母服三年之丧的礼数太过，只好解释说：“过去我的先祖（指孔子）从无失礼之处，按照礼的规定，该加重服丧的就加重，该从简的就从简。”自此以后，孔氏家法，凡是出自侧室之子，都不为生母服三年之丧，永为定例。所以原文说：“孔氏之不丧出母，自子思始。”文字非常明白晓畅。檀弓这篇文中以出字代替生字，可称得上秀丽文雅而不落俗套。后世儒者自己不识得字义，怎么可以让万世宗仰之夫人，平白无故蒙受恶名呢？即如现今士大夫家，倘若其夫人并不曾遭斥逐，而却被妄传斥逐，必将成为累世之怨恨。仁人君子，犹然当代其昭雪不白之怨。何况是大圣人之夫人，怎可使其婆媳三代，同抱千秋之恨呢？应当改正世俗之解释，遍告后代，以纠正前人之失误。［按］古人休妻，往往多因小小过失，并不全是因为失德失礼。例如曾子只因梨蒸不熟而休妻，见《孔子家语》。孟子见妻之坐态不雅，就想休她，把此事告诉母亲，母亲责备孟子失礼，孟子自责，遂不敢休。见《孟子外书》。由此可知，此文为后儒方便说法，为孔氏三代夫人雪不白之冤，其用意甚美，用心良苦。但诸位贤明的读者，千万不要以辞害意，误认为孔氏三代开纳妾丑风。此处是不能不加以辨正的。

忠恕之外无一贯

【原文】吾道一贯，乃夫子一生本领。亦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历圣以来相传之本领。颜夫子从博文约礼后悟及，所以有喟然之叹。此外得其传者，不过曾子，子贡耳。夫子于一贯之理，头头是道。所以在川上，则曰，逝者如斯。其教及门，则曰，无行不与。正为出户不由道，饮食不知味者，作现前指点耳。门人不得其解，故有何谓之问。曾子亦用现前指点之法以教之，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矣。譬之有人问如何是海。其人即取海中勺水示之，曰，此便是海水。若谓勺水之外无海，直是痴人说梦矣。今之学者，动云忠恕之外无一贯，何以异此。

【白话】孔子说：“我平日所讲之道，可以用一个根本的道理来融会贯通。”这句话体现了孔子一生之本领，也是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历代圣人以来相传之本领。颜夫子（颜回）从“君子博学于文，约之以礼”这句话，领悟到老师一贯的道理，所以他才深有感触地叹息说：“仰之弥高，钻之弥坚。瞻之在前，忽焉在后（意谓，老师的学问和人品，越仰望越觉得它崇高，越钻研越觉得它坚实。看其好像在前，忽然又在后面）。”此外得到孔子心传的人，不过曾子和子贡罢了。孔子对于一贯之理，头头是道。所以在河边时，则感叹说：“过去的岁月就像流水一样。”而他教育学生，则说：“我没有隐瞒什么不对你们说的。”其实，“吾道一以贯之”，正是为那些出门不识途径，饮食不知味道之人，作现前指点的。可门人偏不能领会其意，所以就问曾子：“老师说的是什么意思？”曾子也用现前指点之法来教人，说：“夫子之道，不过是忠恕而已。”譬如有人，问什么是海，其人就取海中一勺水给他看，说：“此便是海水。”若认为除了此一勺水之外没有大海，简直就是痴人说梦了。如今之学者，一开口便说，忠恕之外无一贯之道。与认勺水为海之人有何区别？

雍也可使南面

【原文】南面二字，注中训人君听治之位，谓因仲弓宽宏简重，有人君之度，故以此许之。看来似觉未妥。盖人君者，天子诸侯之号。仲弓虽贤，犹在弟子之列。以尊君之夫子，即许其弟居天子诸侯之位，试问置周天子鲁定公于何地。盖古来设官分职，苟有一命之荣，无不南面临民。可使南面者，犹之可使治赋，可使为宰之类是也。

【白话】“南面”二字，《四书章句集注》中解释为：“人君听治之位。”进而解释说：“因仲弓宽宏简重，有人君之气度，所以孔子就以南面来称许他。”此种解释看来似乎不妥。因为人君，是天子诸侯之称号。仲弓虽然贤明，犹在弟子之列。以一向尊君之孔子，竟然称许其弟子居天子诸侯之位置，试问要把周天子、鲁定公放于何处？其实自古以来设官分职，只要有一官阶之荣显，都可南面临民。可使南面，如同可使其治赋，可使其为宰官之类的意思。

执鞭之士

【原文】士与事，古字通用。周书康诰篇之见士于周，即见事于周也。以此例观，则执鞭之士者，犹云执鞭之事也。若作士君子之士，则士而怀居，不足为士，夫子已有明训。怀居不可，况执鞭乎。

【白话】士与事二字，在古汉字中是通用的。《周书·康诰》篇中，见士于周，就是见事于周之意。以此类推，可知所谓执鞭之士，就是执鞭之事了。若当做是士君子之士，那么孔子曾训导学生说：“读书之人只想图个安逸的处所，就不配为读书人了。”贪图安逸尚且不可，何况当执鞭赶马车之士呢？

物有本末节

【原文】注以此节为结上文。故以物有本末，为结首节。而以事有终始，为结次节。此向来定解也。然玩通章文势，此节当是起下两节耳。所谓物者，即身，心，意，知，家，国，天下也。所谓事者，即格，致，诚，正，修，齐，治，平也。物字，事字，如此配合，不惟确切不浮，兼亦功力悉敌。以国与天下并言，则国为本，而天下为末。以家与国并言，则家为本，而国又为末。推而至于身，心，意，知，亦复如是。是本末二字，有节节灵活之妙也。以治与平对观，则治为始，而平为终。以齐与治对观，则齐为始，而治又为终。推而至于格，致，诚，正，亦复如是。是终始二字，有节节灵活之妙也。本末，终始，既节节活，则先后二字，亦节节活，并近道二字，亦节节活矣。盖此节尚是虚笼法，引起八条目之义，所以直接古之欲明明德两节，缴足知所先后二语。若以物有本末结首节，事有终始结次节，配合便多牵强。盖知止一节，本从止至善句申说而出，对上节不过。而物有本末两句，明系势均力敌之文也。况天下岂有心不妄动，可称之为事。所处而安，可称之为事者乎。事字既欠妥，则先后亦欠妥，并近道亦欠妥矣。此虽无关大旨，然或稍可发明圣经，何妨姑存其说。

【白话】《大学》中“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这一节在《四书章句集注》中注释为：“此结上文两节之意。”也就是将物有本末这句作为《大学》第一节之结语，将事有终始这句，作为第二节之结语。这是一向以来固定不变的解释。然而仔细体味全章文势，这一节应该是发起下面两节的。“物”这个字用在这里，是指下文中身、心、意、知、家、国、天下。“事”这个字用在这里，是指格、致、诚、正、修、齐、治、平。“物”字与“事”字如此配合，不仅确切而不浮华，且在字义上也旗鼓相当。以国与天下并言，则国为本，而天下为末。以家与国并言，则家为本，而国又为末。推而至于家与身、身与心、心与意、意与知，其本末也是如此。可见这本末二字，有节节灵活之妙。以治与平对看，则治为始，而平为终。以齐与治对看，则齐为始，而治又为终。推而至于齐与修、修与正、正与诚、诚与致、致与格，其终始也是如此。可见这“终始”二字，同样有节节灵活之妙。“本末、终始”既节节灵活，则“先后”二字，也节节灵活，并且连“近道”二字，也节节灵活了。这一节还只能算是伏笔，其用意在于引出下面八条目之义，所以紧接“古之欲明明德”两节，将“知所先后，则近道矣”这二句话交代清楚。若将“物有本末”作为第一节结语，“事有终始”作为第二节结语，这样配合便很牵强。因为“知止”这一节，本是从“止于至善”这句引申而出，自然不能与上节相对应。而且“物有本末，事有终始”这两句，分明是势均力敌之文笔啊！何况天下哪有“心不妄动，可称之为事”的呢？所处而安，可称之为事的呢。事字既欠妥，则“先后”也欠妥，并且“近道”也欠妥了。如此牵强附会，虽然无关大旨，然而若或有人稍能发挥阐明圣贤经典，何妨姑且存其说。

补格物致知章

【原文】朱子读古本大学，谓听讼章后，亡失格致一章，因托程子之意，而自作一章，列于贤传之内〖大学共分十一章。首章为孔子之言，故称为经。后十章为曾子对首章经义的阐述，故称为传。贤传，即指曾子所作的后十章传文〗。当时群议纷然，以为后儒虽贤，然无自补经书之理。孔子作春秋，如夏五郭公之类，何难增补几字，以成其文。而终于阙疑者，慎之也。况朱子所补皆近后人时文之调，不似圣经贤传之体例也。然知其一，未知其二也。以鄙意揆之〖揆（kuí），揣测〗，此章原未亡失。所谓释格致者，即听讼章是也。盖天下物理，本无穷尽，进一境，则复有一境。即以狱讼言之，人第知剖决至当，便为极则。岂知听讼之外，尚有无讼一著，更为超出其上乎。夫人格物致知，识得天下之理，件件有最高一著，其于修齐治平，不难矣。故借听讼一端，以为触类引申之藉，初非即以是为释本末也。盖此章本重知字，不重本字。朱子重看偶然用来之本字，而忘却此章专重之知字，故以之为释本末也。且夫曾子所释者，不过三纲领，八条目耳。本末既非纲领，又非条目，何必特释。若本末既释，终始又何不释耶。今即细玩各传文法，亦自灼然可见。只因诚意为第一章，故曰所谓诚其意者，特用专释之语。若以下四章，皆用蝉联之笔矣。倘专释诚意之前，又加一章所谓致知在格物，则文法乱矣。经传具在，读书者何不静气一观。至于第二节此谓知本，及此谓知之至也两句，乃反复咏叹，令人恍然有觉之意，亦非衍阙之文。

【白话】朱子读古本《大学》，认为“听讼”章之后，漏失了“格物致知”一章，就依从程子之意，而自作一章，列于贤传之内。当时人们议论纷纷，认为后儒虽贤，也无自补经书之理。孔子作《春秋》，如桓公十四年中“夏五”之后似有缺字，庄公二十四年中“郭公”之后也有脱文之类，以孔子之学识要增补几字，使文句完整，有何困难？但终究还是保留阙疑，此是何等慎重其事啊！况且朱子所补之文都是近代时人行文之腔调，不像圣经贤传之体例。不过这也只是知其一，不知其二。以我本人推测，这一章原本并无漏失。所谓解释格物致知的，就是听讼这一章。因为天下事物之理，本来就无有穷尽，进入一种境界，则又有一种境界。就以狱讼来说，人们只知审理案例决断得公平合理，便是最高准则。哪知听讼之外，还有使民无讼这一层，更加超出其上呢？人们通过格物致知，认识到天下万物之理，件件都有更高明的一层，那么对于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就不难了。所以借听讼一事，作为触类旁通推及天下事物之引申。本来就不是为解释本末的。其实这一章本着重在知字，不着重本字。朱子重看文中偶然用来之本字，而忘却了这一章专重之知字，就以为是解释本末的了。况且曾子所阐释的，不过三纲领、八条目罢了。本末既不是纲领，又不是条目，何必特别解释。若本末既要解释，终始又为何不解释呢。今即使仔细体味其余各传文法，也自看得明白透彻。只因诚意为第一章，所以说，“所谓诚其意者”是特用专释之语法。及至以下四章，都用蝉联之笔了。若在专释诚意这一章之前，又加上一章所谓致知在格物，那么文法就乱了。《大学》的经和传都在，读书之人为何不平心静气仔细看一看呢？至于第二节，此谓知本，及此谓知之至也两句，是反复咏叹，使人读时有恍然领悟之用意，并不是多余之文。

服尧之服

【原文】服者，事也。尚书缵禹旧服〖缵（zuǎn），继承〗，以常旧服等，皆作事字解。服尧之服，犹言事尧之事也。下文诵尧之言，行尧之行，正是服尧之服注解。当与君子动而世为天下道动字，一例看。今注中谓，曹交衣冠，言动不循礼，故以此告之。则服字竟作衣服之服矣。但尧之所服，乃日月星辰之十二章，曹交如何可服。若云尧所制之法服，则衣冠服色，随代变更，生今反古，宣圣〖孔子〗所戒。曹交生于周末，忽教其服千八百年以前之古服，似乎怪诞。至于桀虽无道，其所服者，亦必天子之服，决不曰吾是无道之主，别作无道之衣冠，以遗后世。曹交何自仿其遗制而服之耶。故不如训作事字之说为当。［按］书者，圣贤之书。理者，天下古今之理也。天下古今之理，天下古今皆可言之。所以古人著书，必曰，以俟后之君子。其心甚望后人转胜前人，非欲其一代不如一代也。若谓已有定解，后人即有发明，不许吐露一字，是为一先儒而障天下后世之口矣，可乎哉。

【白话】服，就是事的意思。《尚书·仲虺之诰》中“缵禹旧服”及《尚书·盘庚上》中，“以常旧服”的“服”字，都作“事”字解释。《孟子·告子下》中，“服尧”之“服”如同说“事尧”之“事”（从事尧的事业）。下文“诵尧之言，行尧之行”这二句，正是“服尧之服”的注解。可与《中庸》中，“君子动而世为天下道”的“动”字对照看（动字，包含言行）。现今《孟子集注》中，却说曹交衣冠言动之间，多不循礼，所以孟子才告诉他这些话。那么“服”字，竟然理解为衣服的服了。但尧帝所穿之衣服，是象征日、月、星辰、山、龙、花虫、藻、火、粉、米、黼、黻的十二章，曹交有何资格能穿？若说是尧时所制之法服，那么衣冠服色，随时代变更。生今之世，反古之道，如此者，灾及其身者也。此是宣圣（汉平帝元始元年谥孔子为褒成宣公。此后历代王朝皆尊孔子为圣人，诗文中多称为宣圣）所戒的。曹交生于周朝末年，孟子忽然教他穿一千八百年以前之古服，未免怪诞。至于夏朝之暴君桀虽然无道，其所穿的也必定是天子之衣服，决不会说：“我是无道之君主，当另作无道之衣冠，以流传后世。”曹交怎么可能会自己仿制旧服而穿呢？所以“服”字不如解释为“事”字之说更妥当。［按］书，是圣贤载道之文献。理，是天下古今公认之至理。既是天下古今之至理，天下古今之人都可议论。所以古人著书，必说：“以俟后之君子。”这就表示其心里很希望后人能更胜前人，并不希望其下一代不如上一代。若认为前人已有定解，后人即使有所发明，也不许吐露一字，那就是一先儒而堵天下后世之悠悠众口了。可能吗？

慎独知于衾影

【原文】[发明]君子小人之分，不过为己为人之别。人若有志为己，而于隐微幽独之处，不能刻刻防闲，战兢惕厉，则为己之功，终有疏漏。古人云独行不愧影，独卧不愧衾。能到衾影不愧时，方是慎到极处。◎此句，即上文见先哲于羹墙之实际，亦即下文诸恶莫作，众善奉行之本领。独知不是空空一慎，须知前后皆有功夫。慎独以前，须用学问思辨。慎独以后，不过笃行而已。此与上句，用意最深，功夫最细，分明是帝君自道其所得，不许俗人问津。◎独知之时，独知之境，人人皆有，各各不同。名者，有名者之独知。利者，有利者之独知。要皆业识茫茫，不知觉悟。譬之龙不见石，鱼不见水，人不见尘，血肉之躯不见鬼祟，自然之势也。若于昧爽〖凌晨〗之时，回光返照，试问吾于父母兄弟前，稍能尽其孝弟否。于亲族朋友间，果能以诚相与，耦居〖在一起同住〗无猜否。于临财之际，果能见利思义，不受人间造孽钱否。于行住坐卧中，曾念及天地父母之恩，思欲报答否。每日自朝至暮，曾有一二时中发济人利物之念否。于美色不留盼否。见人得意时，无嫉妒之心否。于处顺境时，果能以卑自牧，不骄奢否。不凌虐无告人否〖无告，指无依无靠，处境穷困〗。饮食当前，能念及农夫之憔悴否。见贫者来乞，必能稍有以周之，无厌恶之心否。如是逐一检点，则独知之际，必有大不慊（qiè）于怀〖指心中愧疚不安〗者，岂容轻于自恕乎。

【白话】[发明]君子与小人之区分，唯在为己为人之差别。人若有志于为自己立品立德，而于隐微幽独之处，不能时刻防范检束，畏惧戒慎，则为己之功夫毕竟有疏漏。古人说：“独行不愧身影，独卧不愧衾被。”能做到哪怕是走路和睡觉都毫无放逸时，才算慎独功夫到了极处。◎这一句，就是上文见先哲于羹墙之实际体现，也是下文诸恶莫作，众善奉行之真实本领。独知并不是只有戒慎而无其他，须知前后都有功夫。在慎独以前，必须有博学、审问、慎思、明辨之功夫。慎独以后，就只有笃实履行了。此句与上一句，用意最深刻，功夫最细密，分明是帝君自述其心得，不许俗人问津。◎当独知之时，处独知之境，人人都有此经历，但各各表现不同。为名之人，唯独知道的只是求名。为利之人，唯独知道的只是求利。总而言之，都是业识茫茫，不知觉悟。譬如龙看不见石，鱼看不见水，人看不见微尘，血肉之躯看不见鬼祟，这是自然的状况。若能于凌晨心地清宁之时，自我回光省察，试问我平时于父母兄弟前，稍能尽到孝悌吗。于亲族朋友间，果然能以诚相待，彼此交往而无猜忌吗？于面对钱财时，果然能见利思义，不受人间造孽钱吗？于行住坐卧中，常念及天地父母之恩，想着要报答吗？每天从早到晚，曾有一两个时辰中发起济人利物之念吗？面对美色能不流连顾盼吗？见他人得意时，能不生嫉妒心吗？自处顺境时，果然能以谦卑自守而不骄奢吗？平时能不欺凌苛虐无依无靠处境穷困之人吗？每当吃饭时，能想到农夫之辛勤憔悴吗？见到贫穷人来乞讨，都能稍给予周济，而无厌恶之心吗？如是时时事事处处逐一检点，则于独知之际，必然就会发现有很多令自己愧疚不安之处，怎能容许轻易宽恕自己呢？

**▼下附征事三则**

见猎心喜（出自《性理宗旨》）

【原文】宋河南程颢，字伯淳，学者称为明道先生。少年好猎，后见濂溪周先生，顿除其习。自谓无此好矣。濂溪曰，何言之易也，但此心潜隐未发耳。一日萌动，复如前矣。越十二年，偶见猎者，果有喜心，乃信濂溪之言不谬。［按］戒杀放生，乃为善去恶中极容易事。断除畋猎，又戒杀放生最粗浅事。以明道先生之贤，又经十二年之学道，而方寸杀机，尚未断尽。宜乎精严戒律之高僧，天神皆为敬礼也。厥后先生主上元县簿，见乡多胶竿以取鸟者，先生命尽折其竿，且下令禁止。想此时一片杀机尽断矣。岂特十年读书，方去得一矜〖我慢心〗字。十年读书，方去得状元〖名利心〗二字乎。

【白话】北宋河南名儒程颢，字伯淳，学者称为明道先生。少年时喜好打猎，后来见到濂溪周敦颐先生，顿时发愿决定不再打猎。并说自己对此已没有兴趣了。濂溪先生说：“你先不要说得这么轻松。只不过此种杀心暂时潜藏未发罢了。有朝一日此心萌动，还会像以前那样的。”过了十二年，程颢偶然见人打猎，果然有欢喜心。这才相信濂溪先生之言不错。［按］戒杀放生，是为善去恶中极容易之事。断除打猎，又是戒杀放生中最粗浅之事。以明道先生之贤，又经十二年的道学熏陶，而内心中之杀机，尚未能断尽。由此可知，那些精严戒律的高僧，受到天神敬礼自是理所当然了。后来明道先生任南京上元县主簿，见到乡下人多用胶粘在竿上取鸟，先生即派人把胶竿全部折断，并且下令禁止捕鸟。大概此时他的一片杀机已完全断尽了。可见慎独功夫不易，何止是十年读书才去掉我慢心，十年读书，才去掉名利心？

偶动邪念（出自《高僧传》）

【原文】昔有禅师某者，研究禅理，道风颇高。欲求和尚付法，和尚不允，微有怨望之意。和尚去世二十年后，其僧偶在溪边走过，遥见对河女子濯足，偶动一念，以为其足颇觉白皙。忽见和尚现形在傍，厉声诘之曰，此念可付祖师衣钵否。其僧不觉惭愧拜下，伏地忏悔。［按］以世俗言之，不过微细过咎。若以戒律论之，此念已犯淫戒矣。盖欲界六天，不比世人，其福转重，则其欲转轻。到化乐天上，不过共相瞻视，欲事已竟，不待笑语。又上之，如他化自在天，但闻语声，或闻香气，欲念已竟，并不待瞻视矣。岂若世俗之耽著所好，遂乐此不疲耶。

【白话】从前有某禅师，研究禅理，颇有些名望。想求和尚付法与他。和尚不答应，他心中不免微有抱怨和失望之意。和尚去世二十年后，其僧偶然在溪边走过，遥见对河有一女子在洗脚，偶然动一念，认为她的脚很白净。忽见和尚现形在旁，厉声责问他：“你还有此种念头，祖师衣钵能传给你吗？”其僧不觉很惭愧，拜伏在地向和尚求忏悔。［按］以世俗之人来看，此不过是很微细的一点过失。若按佛教戒律来衡量，有此念头就已犯淫戒了。因为欲界六天，不比世间人，其福报越大，则其欲念越轻。到化乐天上，男女不过互相望一眼，连彼此笑语都不需要，欲事就已成了。再往上，到了他化自在天，只要听到对方的声音，或闻到对方的香气，欲念就成了，连看一眼都不需要。哪像世俗人之迷恋男欢女爱，乐此不疲呢？

举念戒牛（出自《观感录》）

【原文】无锡书吏王某，顺治丁酉以钱谷事，狱死北都。康熙二年四月，苏州金太傅子汉光，自京归家，舟次张家湾。有人请曰，吾无锡王某也，幸附我去。许之。泊舟而王不至。舟发，复呼如初。汉光诘之，王以实告曰，吾怨鬼也，舟离岸远，故难登耳。舟中皆惊。鬼曰无妨，居于舟隅可也。舟近岸，似有人跃入，行未几，复叫跳。问其故，曰遗一小囊于岸，内有钱粮数目，归家质对，藉此为凭，乞停舟取下。汉光从之。既行三日，将暮，鬼曰姑止，此地普斋，吾欲往投。汉光问何谓普斋。曰即世所谓施食也。去须臾即下，曰观世音主坛，无饭与我，以生前喜食牛肉耳。盖菩萨值坛，凡嗜牛者，概不得食。时汉光方醉，拍案曰，天下有此奇事乎。吾素食牛，今当戒之矣。少顷，鬼大哭。问之，曰天上戒坛菩萨至，吾不可以居此。汉光曰，汝归将奈何。曰更俟他舟耳。汉光停舟，鬼杳然竟去。［按］汉光戒牛之言，方出于口，而戒坛之神即至。可见举心动念，天地皆知，记过记功，纤毫不爽。昔戚继光，日诵金刚经，有鬼托梦，求其一卷以超生。而继光诵经时，适有婢送茶至，因摇手止之。其夜鬼复来告曰，诵经甚佳，但中多不用二字，故不得力。明日，戚虔诚复诵，一念不起。于是鬼始托生，复来致谢。盖神趣鬼趣，皆有他心通，每动一念，如见肺肝。今人自朝至暮，自暮至朝，杀盗淫妄，五逆十恶之念，至于不可穷极焉，得不犯天地之诛，触鬼神之怒乎。然则独知之际，诚不可不慎矣。

【白话】清朝江苏无锡有位文书吏员王某，顺治丁酉年因钱粮事，被关押死于北都监狱。康熙二年四月，苏州金太傅的儿子汉光，自京城归家，其船经过张家湾时，有人在岸上喊：“我是无锡王某，请顺带我回去。”汉光答应，停船岸边却不见王某来。船一出发，又听见王某呼叫。汉光追问他。王某只好如实告诉汉光说：“我是怨鬼，船离岸太远，登不上去。”船中人都很震惊！鬼说：“无妨，我坐在船的角落就行了。”船靠近岸边，似乎有人跳进来。刚行不久，鬼又叫跳起来，问他怎么回事。鬼说：“我遗失一个小布袋在岸上，里面有钱粮数目，归家对质，要以此为凭，请停船让我取来。”汉光依从了他。船行了三天，来到一个地方，将近傍晚，鬼说：“暂且停船，此处有普斋，我要去一趟。”汉光问：“什么叫普斋？”鬼说：“就是平常所说的施食。”鬼去了一会即回来，说：“观世音菩萨主坛，无饭给我，因我生前喜欢食牛肉。菩萨主坛，凡嗜好牛肉的，一概不得受食。”当时汉光正喝醉了，听他这么说，拍案惊呼道：“天下居然有此奇事。我平时也喜欢吃牛肉的，从今当戒除了。”不一会，鬼大哭起来，问他怎么回事。鬼说：“天上戒坛菩萨降临，我不能停留在此了。”汉光问：“那你怎么回去呢？”鬼说：“只好再等其他船了。”汉光停船，鬼即杳然无声而去。［按］汉光戒食牛肉之话，刚说出口，而戒坛之神就降临了。可见人们举心动念，天地鬼神都看得清清楚楚。记过记功，丝毫不会差错。以前戚继光，每天诵《金刚经》，有鬼托梦，请求戚公念一卷《金刚经》超度他。而戚公诵经时，刚好有婢女送茶来，就摇手阻止，表示不用。当天夜里，其鬼又来托梦说：“经诵得很好，只是中间多了‘不用’二字，所以不得力。”第二天，戚公虔诚诵念，一念不起。此夜鬼又来道谢，说已得超度了。因为鬼神都有他心通，人每动一念，鬼神就知道其心里在想什么。今人从朝至暮，从暮至朝，杀盗淫妄，五逆十恶之念，多得数不清，怎能不遭天地之谴责、触犯鬼神之震怒呢？因此于独知之际，的确不可不慎重啊！

诸恶莫作，众善奉行

【原文】［发明］此两句，收缴全篇之局。诸恶，即上文淫杀破坏等事。众善，即上文忠孝敬信等事。言莫作者，乃禁止之词。言奉行者，有劝勉之意。两句，阿难亦曾言之，见于增益阿含经。帝君或本诸此，亦未可知。◎儿童口中，皆读大学之道。曾子口中，亦说大学之道。同此四字，而所见浅深，有天渊之别。此二句文，亦复如是。昔善信菩萨，往劫生于无佛法世，寻求正法。空中告曰，此去东方一万由旬，其国有一女人，生自卑贱，形貌丑陋，仿佛能知半偈一句。然其中路，隔一淤泥，纵广万里，践形即没。善信闻之，踊跃前行，竟过泥河。见此女人，敬礼如佛，礼拜赞叹。女人答曰，诸佛妙法，无量无边。我之所闻，止有半偈。善信拜求，愿闻半偈。女人答曰，惟有诸恶莫作，众善奉行而已。善信闻之，身心清净，思维其义，洞达斯旨，即获神通，飞还本国，遍宣此偈，降伏众魔。可见八字之中，浅者见之得其浅，深者见之得其深，非仅为善去恶之常谈也。

【白话】[发明]这两句，作为结束全篇行文之局。诸恶，指上文淫、杀、破、坏等事。众善，指上文忠、孝、敬、信等事。言莫作，即禁止之意。言奉行，有劝勉之意。这两句，阿难尊者也曾说过，见于《增益阿含经》，帝君引用这两句经文或许就是依据此经。◎儿童口中，都会念大学之道。曾子口中，也说大学之道。同此四字，而所理解的程度浅深，却有天渊之别。人们对于“诸恶莫作、众善奉行”这两句经文的领会，也是这样。往劫有位善信菩萨，出生于无佛法时代，他到处寻求正法。有一天听到空中有声音告诉他说：“离此往东方一万由旬，其国有一女人，虽然出身卑贱，形貌丑陋，仿佛还能记得佛经上的半偈一句。只是去此国途中，有一片淤泥相隔，长宽万里，踩上去就全身淹没。”善信菩萨一听，欢喜踊跃前行，竟然渡过泥河。见此女人，对她尊敬如佛，礼拜赞叹。女人答说：“诸佛妙法，无量无边。我所听到的，止有半偈。”善信菩萨拜求说：“我愿听此半偈。”女人说：“惟有诸恶莫作，众善奉行而已。”善信菩萨听后，顿觉身心清净，思惟其意义，领悟其旨趣，即时获得神通，飞还本国，遍处宣扬此偈，教化众生，降伏众多邪魔外道。可见此八字之中，领会浅的人得益浅，领悟深的人得益深，并非只是劝人为善去恶之老生常谈。

**▼下附征事六则**

失目因缘（出自《阿育王经》）

【原文】昔阿育王妃莲花夫人，生一子，面貌端正，目似拘那罗眼，因字拘那罗，王甚爱之。其后王子与妃，共至鸡头末寺，见尊者夜奢。夜奢知其夙因，将必失眼，即为说眼无常相。时王正后，慕其容貌，强欲逼之。王子不从。后因大恨，必欲挑去其眼。后乘阿育王病，王子在外，讨北方乾陀罗国（属北天竺国），后即诈为王敕，令人挑去其目。王子尔时，虽受此苦，然念及尊者眼无常相之语，深恶血肉形骸，愿求清净慧眼，应时即得斯陀含果。其后王子还至本国，父犹不知，忽见其子两目已盲，形容枯悴，衣裳敝垢，号泣问故。答曰，此父王意也，有敕书在。王大怒，推求敕书，知是王后所为，即欲杀之。尔时王子百端劝解，王总不听，遂大积薪油而焚杀之。尔时比丘，问尊者优波毱（jú）多，有何因缘。答曰，王子往昔，在波罗柰国为猎人，于山窟中，捕得多鹿，恐其逃窜，乃尽挑其目，次第杀之。从是以来，几百世中，常被挑眼。又于过去，拘留孙佛入涅槃后，修造塔寺佛像，随发愿云，使我来世，得如此佛。由修造塔像故，常生尊贵家。以发愿故，得证斯陀含果。［按］其后阿育王，闻菩提寺僧名宴沙者是罗汉，即携王子同到寺中，大修供养，请僧哀救。且普敕国中明日听法者，各持器来，以承涕泪。明日道俗竞赴，闻说十二因缘法，无不悲伤堕泪。共收其泪，贮之金盘。师乃对众立誓曰，向所说法，其理若当，愿以众泪，洗王子目，令得复明。设理不当，目盲如故。于是将泪洗眼，王子由是两目复明。

【白话】从前阿育王的妃子莲花夫人，生一子，面貌端正，尤其其双眼像拘那罗鸟的眼睛那么明亮，因此就取名为拘那罗。国王很爱他。后来王子与莲花夫人，一起到鸡头末寺拜见夜奢尊者。尊者知道王子的前世因缘，将来必定会失去双眼，就为他说眼无常相。当时国王的正后（即皇后），爱慕王子的容貌，强迫他乱伦。王子不依从，王后因此怀恨在心，定要挑去王子的眼睛。后来趁着阿育王得病，王子在外讨伐北方乾陀罗国的机会，王后就假传国王的敕书，命人挑去王子的眼睛。王子当时虽受痛苦，但想到尊者所说眼无常相之语，对此血肉形骸已深感厌恶，愿求清净慧眼，当下即得斯陀含果。后来王子回到本国，父王还不知王子被挑眼之事，忽见儿子两目已盲，形容枯悴，衣裳褴褛，不觉伤心号哭，询问其故。王子答说：“此是父王之意啊，有敕书在。”国王大怒，追查敕书，知是王后所为，立时就要杀她。当时王子百般劝解，国王总是不听，遂堆起木柴浇上油，把王后烧死了。当时有比丘问优波毱多尊者是何因缘。尊者答说：“王子过去某一世中，曾是波罗柰国的猎人，于山窟中，捕到很多鹿，担心其逃窜，就挑去其眼，然后逐一杀死。从此以后，几百世中，常被挑眼。又于过去，拘留孙佛入涅槃后，修造塔寺佛像，并发愿说：‘使我来世，如同此佛。’”由于修造塔像之缘故，常生尊贵家。因发愿之缘故，得证斯陀含果。［按］后来阿育王听说菩提寺有一位罗汉僧宴沙，就带着王子，同到寺中，大修供养，请求法师垂怜救治王子的眼睛。师请国王敕令国人明天听法时，各带器皿来，以便承接眼泪。第二天道俗纷纷前来，听师讲解十二因缘法，无不悲伤流泪。便将各人眼泪收集起来，贮在金盘里。师即对众发誓说：“刚才所说十二因缘法，其义理若确当，愿以众人眼泪，洗王子眼睛，即刻复明。若义理不当，眼瞎如故。”于是用泪洗眼，王子因而双目复明。

增价自毙（晋澹庵述）

【原文】太仓钱君球，于顺治末年，见渔人卖一鳖，索钱五十。君球许以二十五，将买放之。适张伯重至，增其五文，买而烹之。羹犹未熟，张忽大寒，发谵语云，我本有人买放，汝何故夺吾杀之。索命甚急，家人哀恳。曰既如此，须钱某来。君球至，代恳释放，伯重遂苏，因此誓不食荤。未几，见有卖河豚者，伯重复买食之，病即随发，逾日遂死。［按］不超度鳖，纵不茹荤，怨亦终报，但争迟速不同耳。

【白话】江苏太仓钱君球，于清朝顺治末年，见渔夫卖一鳖，出价五十文。君球与渔人讨价还价后，拟定二十五文，将此鳖买去放生。刚巧张伯重来，向渔人增价五文，买回家烹煮。鳖羹还未煮熟，张伯重忽然全身寒冷，口中说胡话，说：“我本已有人买去放生，你何故要夺我而杀。”讨命很急，家人哀求。鳖说：“既如此，必须请钱某来。”君球到，代求宽恕释放，伯重遂苏醒过来，因此发誓不再吃荤。没多久，见有人卖河豚，伯重又买回烹食，旧病随即复发，过一天就死了。［按］张家不为那屈死之鳖超度，纵然不吃荤，所结之怨也终必受报，只差迟速不同罢了。

雷诛赌逆（先大人笔记）

【原文】湖州南浔镇，有寡妇之子好赌，一日负钱莫偿，欲母典衣与之。母云，吾欲往汝姊家，且穿到，与汝可也。子遂为母驾舟而往。母素惜衣，欲待登岸而后服。子疑母之弗与也，怒与母角，沉之于河。返未一里，殷殷然闻雷声，急抵家，谓妻曰，速以大缸盖吾。妻问故，不答，乃强从之。而雷声甚细，终未震也。有顷，妻见缸边血水流出，怪甚，启视之，夫已无首，但鲜血淋漓。惊唤邻里至，人皆谓其谋害，故为诳语。乃驾舟候其姑至，欲鸣之官。舟至半途，有物碍楫，乃一女尸浮起，手执人头，发挽指上。细视之，尸即其母，而头即其子。始悟其母为子所害，而释其妇。［按］害母者，固豺虎之不若。究其祸根，乃因负钱而始。然则赌博之为祸，亦烈矣，安得长民者，痛除其弊乎。

【白话】浙江湖州南浔镇，有一寡妇的儿子好赌，有一天赌输了没钱还，回家让母亲典当衣服给他还债。母亲说：“我要去你姐姐家，此衣服让我穿到后，再给你。”儿子就为母亲驾船前往。母亲平时很爱惜衣服，想要等登岸后再穿在身上。儿子怀疑母亲不想给他，怒气冲冲与母亲争吵，最后竟把母亲沉入河中。其逆子返回不到一里，就听到雷声殷殷响起，疾速回家，对妻说：“赶快用大缸盖我。”妻问怎么回事，他也不答，妻只好勉强听从。而雷声很细，并不曾震击。可是过了一会，妻见缸边有血水流出，感到很奇怪，启开大缸一看，丈夫已没有头颅，只见鲜血淋漓。惊慌呼唤邻里来，众人都认为是她谋杀亲夫，故意编造谎言。便驾船等候其婆婆回家，要将她告到官府去。船行至半途，忽然有物碰到船桨，原是一具女尸，手里执着一颗人头，头发挽在手指上。仔细一看，女尸即是其母，而头即是其子。众人这才明白其母为子所害，就释放了其媳妇。［按］害母之人，固然是连豺狼虎豹都不如。而追究其祸根，是因输钱而开始。可见由赌博而产生的祸患，也太严重了。不知何时各地的官吏能根除赌博之流弊呢？

一脔三命（先大人笔记）

【原文】康熙辛亥，大旱，七月十五日，昆山榭麓地方，有夫妇戽水，忽雷雨大作，震死其夫。然其夫素行诚实，莫测其故。妻私叹曰，只为十八斤肉耳。众争问，乃云去冬输租入城，泊舟岸侧，见空舟上有肉一肩，无人来取。乘隙速棹舟回，称之，重十八斤。而此肉乃岸上富家物也，有婢置于船上涤之，偶以他事暂去，及回而失去其肉。主母挞之，失手遂毙。其夫谓必破家，与妻大闹，妻愤甚，亦自缢死。雷斧之诛，职是故耳。［按］道路所遗之物，往往有偶然取之，累人丧身失命者，如此类是也。卒之人遭其祸，而己亦被谴，安用此非义之财为。故曰，苟非我之所有，虽一毫而莫取。

【白话】清朝康熙辛亥年，大旱，七月十五日这一天，昆山榭麓地方，有夫妇正在戽水，忽然雷雨大作，震死其丈夫。而其丈夫平时为人诚实，众人不能猜测其缘故。其妻低声叹息说：“只为十八斤肉啊！”众人争问缘由。她说：“去年冬天丈夫入城交纳租税，停船岸边，见空船上有一块肉，没人来取，便乘机将肉取来，赶快划船回家，用秤一称，重十八斤。而此肉是岸上一富户家的，其家婢女将此肉放船上洗涤，偶然因其他事暂时离开，及至回来时肉已不见。主母盛怒之下拿棍就打，结果被失手打死。其丈夫见闹出人命案必定要破家，与妻大闹，妻很气愤，也上吊死了。我丈夫被雷击死，肯定是因此缘故啊！”［按］道路上所遗失之物，往往有人偶然拾取，以致惹来丧失身命之祸，如上面这一类便是。其结果是连累他人遭祸，自己也被天谴。何必贪此非义之财做什么呢？正如苏东坡说的：“天地之间，物各有主。若非我之所有，虽一毫而莫取。”

存心疗治（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潘夔（kuí），号僦庵，乌程人，精于岐黄，留心利济。岁大疫，赖公起者八九，而不计药本。邻有赵某，尝讼公于官。而病甚剧，谓其子曰，能生我者，潘公也。其子谓方与潘讼，奈何。赵曰，吾虽恶之，然其心甚慈，必不害我。公遂悉心调治，病以得痊。公三子，伯骧（xiāng），桂阳令。仲骖（cān），翰林编修。季驯，宫保尚书。公赠如其官。孙大复，丙戌进士。［按］救人之念既切，则报复之念自轻。至讼我之人，亦思归命而望救，则所感乎人者亦深矣。

【白话】明朝潘夔，号僦庵，乌程（今浙江吴兴）人，精通医术，志在救人济世。有一年瘟疫流行，幸赖潘公医治，得以起死回生者十有八九，而潘公并不计较药费成本。其邻居赵某：“曾向官府告过潘公状，这时也病得很严重。赵某对儿子说，能救活我的，只有潘公了。”其子说：“咱家不久前刚告了潘公，怎么办？”赵某说：“我虽得罪了他，但潘公心地很仁慈，一定不会害我。”他儿子就请潘公来诊治，潘公尽心为他调治，其病很快便康复了。潘公有三个儿子，大儿子潘骧任桂阳令，二儿子潘骖任翰林编修，小儿子潘驯任宫保尚书。潘公也被赠如其官。孙子潘大复，于丙戌年考取进士。［按］救人之心既切，报复之念自轻，甚至连诬告我之人，也投诚望救，可见其仁心实在是感人至深啊！

忍饿给囚（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杨士惩，鄞（yín）之镜川里人，初为县吏，存心仁厚，守法公平。时县令严酷，曾挞一囚，流血满前，怒犹未息。杨跪而宽解之，且曰，如得其情，哀矜勿喜。喜且不可，况于怒乎。由是宰为霁容。家甚贫，馈遗一无所取，遇囚乏食，多方济之。一日，有新囚数人，待哺甚急。家无第二日粮，因问囚从何来。曰来自杭，忍饥久矣。乃撤己之米，煮粥济之。后生子守陈，累官翰林学士。赠如其爵。［按］自己之饿，尚在本日。诸囚之饿，已在前日。如此一较，与其自饱，无宁给囚。杨公设想，自应尔尔。

【白话】明朝杨士惩，浙江鄞县镜川里人，早年在县府任狱吏，存心仁厚，守法公平。当时县令很严酷，曾鞭打一囚犯，血流满身，而犹未息怒。杨士惩跪下宽慰劝解道：“曾子说过：‘即使查清案犯真情，也当怜悯他们，而不可沾沾自喜。’喜尚且不可，何况发怒呢？”县令经他一劝，脸色才转温和。士惩家里很贫穷，有人送其礼物，一概不收。遇上囚犯缺少食物，他总是多方设法周济。有一天，有新来囚犯数人，饿得快不行。而士惩家中也已无隔日粮。问囚犯从何处来。说来自杭州，已忍饥挨饿好几天了。士惩拿出自家仅剩的一点米，煮粥给他们充饥。后来士惩生子守陈，屡次升官，至翰林学士。杨公也被赠封其爵位。［按］自己虽饿，只在当天。而囚犯之饿，已在前天。如此比较，与其留那点米自饱，不如煮粥周济囚犯，使他们得以活命。杨公能如此设身处地为他人着想，自然感得应有之福报。

永无恶曜加临，常有吉神拥护

【原文】［发明］承上诸恶莫作二句来，惟其不作诸恶，故无恶曜加临。惟其奉行众善，故有吉神拥护。上二句是因，此二句是果。善恶有大有小，有暂有常，故吉神恶曜，亦有大有小，有暂有常。如影随形，如声赴叩，一定之理，不爽纤毫。◎吉神恶曜，有在天趣摄者，有在神趣摄者，有在鬼趣摄者。虽然，各有职司，不过因物付物。要到永无恶曜，常有吉神地位，除非大福德人，宿业未到，庶或能之，然而难矣。

【白话】[发明]此两句承接上面“诸恶莫作，众善奉行”二句而来。正因其能不作诸恶，所以才无凶星恶曜加临。正因其能奉行众善，所以才有吉祥善神拥护。上面二句是因，此二句是果。善恶有大有小，有暂时有常期。所以吉神恶曜也有大有小，有暂时有常期。如同影子紧随形体，响声应合叩击，此是一定之理，丝毫不会差错。◎吉神与恶曜，有在天趣的，有在神趣的，有在鬼趣的。虽各有职司，也不过按其善恶给予相应的果报罢了。要想达到永无恶曜加临、常有吉神拥护之地位，除非大福德人，宿世恶业未现前，或者可能达到，然而毕竟难啊！

**▼下附征事三则**

投河不死（累劫无病）（出自《付法藏经》）

【原文】毗婆尸佛在世时，有一比丘头痛。是时薄拘罗尊者，乃一贫人耳，持一诃梨勒果施之，病因得愈。以是因缘，九十一劫以来，天上人中，享福快乐，未尝有病。后生婆罗门家，其母早亡，后母屡欲杀之，不能为害。复投之河，为大鱼所吞，鱼随被获，剖腹得儿，为长者子，后成罗汉。［按］济一病僧，而至九十一劫无病，且多遇折磨而不死，则以福田殊胜之故也。岂非恶曜永离，吉神常护乎。

【白话】过去毗婆尸佛在世时，有一比丘患头痛。当时薄拘罗尊者，只是一贫人，他供养比丘一诃梨勒果，比丘头痛因此得愈。由此因缘，九十一劫以来，无论生在天上人间，享福快乐，从未有病。后来生于婆罗门家，其母早死，后母屡次杀他，都不能害。又把他投入河中，被大鱼所吞，鱼随即被捕，剖开鱼腹，他居然还活着。长大后随佛出家，证得阿罗汉。［按］布施一病僧，而得九十一劫无病之报，且多次遭遇折磨而不死，此是因为福田殊胜之缘故啊！岂不是恶曜永离、吉神常护之例证么？

鬼神默佑（出自《宋史》）

【原文】宋刘安世，字器之，忠直敢言，累抗疏论章惇（dūn），极言其不可用。及章惇用事，公遂远窜，虽盛暑畏途，泛海冒险，监督者不少宽假。人皆谓公必死，而公竟无恙，年八十，未尝一日病。时一有赀郎，迎合惇意，自求杀公，惇即擢为本路判官。其人飞骑追公，去贬所止三十里，明日将欲杀公。左右震惧。夜半忽闻钟声，赀郎如有物击，吐血而死。公得无恙。［按］以刘公之贤，乃欲揣章意而杀之，宜乎恶曜反及其身，而吉神常护君子矣。

【白话】北宋刘安世，字器之，忠直敢言，多次向皇帝上疏弹劾章惇，极言此人不可用。及至章惇执掌大权，刘公即被流放去边远地区。一路上即使是大热天或危险地带，乃至航海冒险，监督之人也毫不宽纵。人们都认为刘公此去必死无疑，而刘公竟安然无恙。活到八十岁，没有得过一天病。当时一有赀郎（出钱买官位之人），迎合章惇意图，自告奋勇前去刺杀刘公，章惇就提拔他为本路判官。此人骑着快马，飞奔追去，在离刘公被贬之处还有三十里，第二天将要杀刘公。有人赶来报知刘公，刘公身边人都很害怕。就在这天半夜时，忽闻钟声，赀郎如被一物撞击，当即吐血而死。刘公仍然无恙。［按］像刘公这样贤明之人，赀郎竟然想迎合章惇心意而要杀他，理当恶曜反照其恶人身，而吉神常护君子啊！

寇不能劫（出自《感应篇注证》）

【原文】明嘉靖初年，仪真县金某，开典铺于镇。是时江寇窃发，劫掠富家殆尽，独金氏当铺无恙，有司疑其与盗相通。及寇被获，诘其何故不及金姓，因言几次往劫，见屋上有金甲神无数，故不敢犯。官犹未信，呼地邻询之，皆曰，金某实系积德。各典出轻入重，惟彼出入公平，估物甚宽，限期更远。且访知亲邻之老而贫者，破例免息。又冬则免寒衣之息，夏则免暑衣之息，岁以为常。天佑善人，故吉神拥护耳。令大加称赏。直指闻之，旌其门闾。［按］典铺本属便民，独其轻出重入，于贫民面上，分毫不假借，不免涉于市井耳。金某不惟无此弊窦，并能格外施仁，岂火盗官非所能损其福泽。

【白话】明朝嘉靖初年，江苏仪真县金某在镇上开典铺。当时长江流域的贼寇暗中出动，几乎所有富家都遭抢劫，惟独金氏当铺安然无恙。官府怀疑金某与盗贼相通。及至盗贼被捕获，审问其为何不抢金姓。盗贼说曾几次前往抢劫，因见屋顶上有金甲神无数，所以不敢侵犯。县官仍然不信。召来当地邻居询问，都说：“金某确实是积德善人，其他典铺都是出轻入重，只有他出入公平，估物价值很宽，赎回限期更远。并且访知亲邻中老而贫之人，凡典当物品都破例免收利息。又冬天则免去寒衣之利息，夏季则免去暑衣之利息。每年皆如此。上天保佑善人，所以有吉神拥护啊！”县令听后大加赞赏，直指官（朝廷设置的专管巡视、处理各地政事之官员）闻知此事，对金氏一门特加表彰。［按］典铺本为方便百姓，解决目前急需。而居然轻出重入，于贫民面上，分毫不肯宽容，此就不免属于唯利是图之市井小人了。金某不但无此弊端，并且还能格外施仁。像这样的忠厚长者，岂是水火、盗贼、官府、恶人所能减损其福泽的？

近报则在自己

【原文】［发明］此与下句，亦承上启下之词。近报远报，俱就善一边说，正为下文百福千祥张本。近报不必指定现在，即他生后世，亦近报也。何也。以就自己言之也。◎富贵贫贱，死生寿夭，皆有定数。此定数者，即报也。自己作之，自己受之，近莫近于此矣。此乃帝君教人以自求多福之意。

【白话】[发明]此句与下面一句，也是承上启下之词。近报远报，都从善一边说，正为下文百福、千祥张本。近报，未必指定现在，即他生后世，也属近报。为什么呢？因为此是就自己本身而言的。◎一个人的富贵贫贱，何时死、何时生、高寿、短寿都有定数。此定数就是报应。自己曾有什么样的行为，自己就得承受相应的果报，再没有比此更近的了。此即是帝君教人自求多福之意。

**▼下附征事六则**

公主自福（出自《杂宝藏经》）

【原文】波斯匿王有一公主，名曰善光，聪明端正，举宫爱敬。王语之言，汝因我力，举宫爱敬。女答王言，我有业力，不因父王。如是三问，答亦皆然。王怒，遂以公主嫁一贫人，且告之曰，今当试汝有自业力，无自业力。公主嫁后，问夫父母。夫言我父是舍卫城中第一长者，因死亡殆尽耳。遂同公主，复住故宅，地中自然掘得伏藏。一月之后，宫殿楼阁，皆悉成就，奴仆珍宝，充满其中。王闻之喜，问佛因缘。佛言，过去迦叶佛时，有一女人，欲以肴膳供养如来，其夫阻之。妇言，吾已发愿，莫退吾心。夫还听妇，得遂供养。尔时夫妇，即今夫妇。因曾阻妇善念故，恒处贫穷。以还听妇故，今日因妇富贵。［按］波斯匿王复有一女，系末利夫人所生，容貌极丑，发如马鬃。王命禁闭，不许见人。公主自恨其形，乃广塑佛像，苦自恳求，积有年月。一日感佛降临，忽变好相。父王问之，具以实告。又阿育王第四女，事迹与此颇同，故今北山，玉华，荆州，长沙，京城崇敬寺等像，皆阿育王第四女造。非近报而何。

【白话】古印度舍卫国国王波斯匿，有一公主，名叫善光，聪明端庄，皇宫内外对她无不爱敬。国王对女儿说：“你是因我的威力，才得众人爱敬。”公主答说：“是我自己的业力，与父王没有关系。”国王如此三说，公主如此三答。国王发怒，就把公主嫁给一贫人，且对她说：“现在我倒要看看，你自己有没有业力。”公主嫁后，问丈夫父母何在。丈夫说：“我父亲本是舍卫城中第一长者，因为父母相继死亡，无所依怙，家道就衰落了。”遂同公主回到旧宅居住，从地中自然挖出宝藏。一月之后，宫殿楼阁，全都重新建成，奴仆珍宝，充满其中。国王听闻后，满心欢喜，前往问佛因缘。佛说：“过去迦叶佛时，有一女人，想备办肴膳供养如来，其夫阻止。妇人说：‘我已发愿，不要使我退心。’丈夫就听从妇人，成全她供养的心愿。当时那对夫妇，就是今天的善光和其丈夫。其夫因曾阻止妻子的善念，所以后世常处贫穷。又因听从妻子供养，所以今日因妻而富贵。”［按］波斯匿王，还另有一女，是末利夫人所生，容貌极丑，头发如马鬃。国王命令将她禁闭起来，不许见人。公主自恨其形貌丑陋，就发心广塑佛像，恳切哀求佛力加持，经过许多年月。有一天感佛降临，公主忽然变得相貌美丽。父王问她，公主如实相告。又阿育王之第四女，其事迹也与此很类似，所以现今北山、玉华、荆州、长沙、京城崇敬寺等地，所保存下来的佛像，都是当年阿育王第四女所造。这些不都是近报么？

亵袈裟报（法苑珠林）

【原文】唐贞观五年，梁州一妇人，家甚贫，其子依安养寺慧光法师出家。因乏小衣，乃至其子房中，取故袈裟用之。方著在身，与邻家妇同立，忽觉脚热，渐上至腰。须臾，疾雷震空，掷邻母于百步外，土塞两耳，闷绝经日。而用袈裟者，竟已震死，火烧焦卷。题其背曰，用法衣不如法。其子收殡之，又复震者再。乃露骸林下，听其销散。［按］袈裟谓之解脱服，亦谓之福田衣。披袈裟者，梵王帝释不敢受其礼拜。所以龙王救护诸龙，得袈裟一缕，金翅鸟王遂不能为害。弥猴戏披袈裟，失足而死，遂得生天。袈裟之衣，利益无穷。佛制，亡比丘所遗袈裟，挂于树上高处，一切有情遇之，皆能灭罪生福。宜乎亵渎之罪，天所不容，子虽出家，不能收敛也。

【白话】唐朝贞观五年，陕西梁州有一妇人，家很贫穷，其子依安养寺慧光法师出家。妇人因缺内衣，到儿子房中，取旧袈裟缝成内衣。刚穿到身上，与邻家妇站在一起，忽觉脚底发热，渐渐热到腰上。一会儿，空中突然打雷，把邻家妇掷到百步以外，土塞两耳，晕倒一天。而污秽袈裟的，竟已震死，被雷火烧焦卷缩，背上题字说：“用法衣不如法。”其子收尸埋葬，又再次被雷震出，尸骸暴露林下，任其销散。［按］袈裟称为解脱服，也叫福田衣。披袈裟之人，即使梵王帝释，也不敢受其礼拜。所以龙王为救护龙眷属，只要得到袈裟一缕，金翅鸟王就不能加害。有一猕猴向僧人借来袈裟披着玩，失足而死，随即得生天上。可见袈裟法服，利益无穷。依照佛制，比丘圆寂后所遗袈裟，挂于树上高处，一切有情遇见，都能灭罪生福。此妇人亵渎袈裟之罪，理当为天地所不容。其子虽然出家，也无法收殓其尸。

火神示报（苏郡共知）

【原文】康熙初年，檀香甚贵。苏郡有香铺，以三金请檀香观音像一尊，因私计曰，若以此像作檀条卖，可得十六金。将毁之。有一佣工人惧罪，于中力阻。而香铺之婿，以迎妻归，适在岳丈家，止佣者曰，汝为佣人，何预汝事，听之可也。其夜香铺之女腹痛，不能归家，留三日。其明日，街上有六岁童子，随父行路，忽指香铺问父曰，彼家屋上，何故用红封条封锁。父以为妄，禁之勿言。是夜香铺回禄，止焚一家，合门尽死。其婿欲从楼上屋窦中钻出，而有物碍定，竟死焰中。其佣工人，先于晨朝，有别香铺来强邀去二日，遂以得免。［按］毁坏佛像，出佛身血，是五无间地狱因。故不行劝阻，即有恶曜加临。片刻善心，便有吉神拥护。婿与佣人，立心稍异，一则本欲归家，而使其不归。一则不欲他往，而强之他往。真所谓祸福无门，唯人自召矣。

【白话】清朝康熙初年，檀香很贵。苏郡有一家香铺，用三两银子请檀香观音像一尊，其店主在心里盘算说：“若将此像作檀条卖，可得十六两银子。”将要毁像，有一雇佣工人惧怕造罪，从中极力劝阻。而香铺家女婿，因来接妻回去，刚好在岳父家，对佣人说，你是佣人，关你何事。听主人吩咐即可以了。当天夜里香铺家女儿腹痛，不能回家，滞留三日。第二天，街上有个六岁儿童，随父亲走路，忽然指香铺问其父说：“那家屋顶，为何用红封条封锁？”父亲以为小孩妄说，禁止他不许乱说话。这天夜里香铺遭火灾，止烧他一家，满门都烧死。其家女婿想从楼上屋孔中钻出，被一物阻定，竟死在熊熊火焰之中。其雇佣工人，在这天早晨，被另一家香铺强邀去做两天工，因而得以免死。［按］毁坏佛像，等于出佛身血，是五无间地狱之业因。所以不作劝阻，即有恶曜加临。发片刻善心，便有吉神拥护。其女婿与佣人，只因存心稍有差异，一个本想回家，却冥冥中使他不得归。一个没想往他处去，却有人强行邀他去。真是所谓的祸福无门，惟人自召啊！

十倍偿业（凌子正自述）

【原文】镇江凌楷，字子正，康熙癸卯，曾恶邻村恶犬啮人，乃诱入夹巷中，断其出路，冀饿死以绝其害。将一旬，启而视之，犬竟摇尾而出，不复啮人，而巷中砖上堆土，被犬食之者将半。经两月，犬即自毙。其夕凌梦至府堂，有二贵人并坐。绿衣者曰，人而不仁，奈何。赤衣者曰，须十倍以偿之。乃令吏引凌至后户，见园内梅花开盛，树下金鱼缸内，浮起一死鱼。吏指曰，狱字从犬，君知之乎。十年后当验。觉而异之，不得其解。至癸丑年正月，以他事被诬入狱，见狱中梅花正开，有死金鱼浮于缸内，宛如梦中所见。绝粮七日，仅存一喘，凡羁狱内百日，而后得免，正符十倍以偿之之说。［按］被诬入狱，悬知于十年之后，不足为难。独是梅花之开，金鱼之死，亦有定数，乃为异耳。宜乎大阿罗汉，能知前后八万四千大劫，而诸天寿数之修短，世界成坏之久近，皆可安坐而致也。凌君系朴诚之士，精于邵子皇极数，与余相对数日，亲为余言如此。

【白话】江苏镇江凌楷，字子正，清朝康熙癸卯年，曾因厌恶邻村恶狗咬人，就引诱其狗进入夹弄中，前后断其出路，希望饿死它以绝后患。将近一旬，启开一看，狗竟摇尾而出，不再咬人，而巷中砖上一堆土，被狗吃了一半。过了两个月，狗即自己死了。那天晚上凌楷梦见来到一府堂，有二位贵人并排而坐。穿绿衣的说：“为人而不仁，该怎么处置？”穿红衣的说：“必须十倍偿还。”即令吏引凌楷到后门，见园内梅花开得正盛，树下金鱼缸内，浮起一条死鱼。吏指划着说：“狱字从犬，你知道吗？”十年后当应验。凌楷醒来后觉得很奇怪，但想不出是何意。到癸丑年正月，凌楷因其他事被诬告入狱，见狱中梅花正开，有死金鱼浮于缸内，宛如十年前梦中所见。断粮七日，只剩一口气在，被拘禁狱中一百天，而后才得以免罪释放。正符合十倍偿还之说。［按］鬼神能预知十年之后，凌楷被诬入狱之事，并不足为难。惟独是梅花盛开，金鱼死于缸内，似乎也有定数，不禁令人惊奇。难怪大阿罗汉，具足六种神通，能知前后八万四千大劫之事。而诸天寿数之长短，世界成坏时间之久近，都可安坐而知。凌君是纯朴诚实之人，精通邵子皇极数，与我相聚几日，亲口为我述说此事之始末。

梦示鸡骨（娄东人述）

【原文】四川杨琳，字怀眉，顺治十三年，选太仓粮厅，寻升浙江临安县令，居官清正，而性嗜鸡，积有年月。康熙十六年，梦至冥府，见积骨如山。旁有人指之曰，此汝所食鸡骨也，汝将到此受罪矣。然汝孽缘未尽，尚要啖鸡四十七只，然后到此。觉而讶之，微有惧心，自限一鸡分以三日。而口不能忍，更之以两日，继而仍复如故。到四十五只，忽有微疾，越一宿而病遂重，恰如其数而殁。［按］或疑所食之鸡，既有一定数目，则从前所食，亦分所当然，何以复有杀报。不知四十七只，乃冥中预知其杀之数，非此鸡应被其杀之数。假令得此一梦，毅然不杀，定数便不能拘，从前所杀即可超荐。人之修行，亦复如是，苟能当下斩断，生死安得而限之乎。

【白话】四川杨琳，字怀眉，清朝顺治十三年，任江苏太仓粮厅，不久升为浙江临安县令。为官清正，而本性嗜好吃鸡，已有很多年。康熙十六年，杨琳梦至冥府，见积骨如山，旁边有人指着说：“此是你所食之鸡骨，你将要到此受罪。但你孽缘未尽，还要吃四十七只鸡，然后到此。”醒来感到很惊讶，稍有恐惧心，就自己限定一只鸡分为三天吃。而口不能忍，改为两天吃一只，随后仍然恢复如初。吃到四十五只时，忽有小病，过一夜而病即加重，刚好吃完其数而死。［按］或有人怀疑所吃之鸡，既有一定数目，那么从前所吃，也是分所当然，为何还有杀报。岂知四十七只，是冥司中预知其所杀之数，并非这些鸡应被其杀之数。假如他得此梦兆后，能毅然不杀，定数便不能拘限他了。从前所杀的，也可修福超荐。人之发心修行，也是同样道理。若能当下斩断烦恼恶习，生死哪会被拘限住呢？

酷令自烧（昆邑共传）

【原文】康熙元年，昆山知县李开先，貌陋而酷，人号为李蓝面。每遇征比钱粮，必用极重之板，往往立毙杖下，溅血盈堂。罢官之后，寓居苏州，三四年内，一门死尽，止存一女，与奴私通而遁。仅存一身，贫乏不能度日，至自炊锅灶。一日以口吹火，向前跌入灶门，烧烂其头而死。［按］令之酷者，莫酷于此人。报之速者，亦莫速于此人。

【白话】清朝康熙元年，昆山知县李开先，相貌丑陋，冷酷无情，被人称为李蓝面。每当遇到征收钱粮时，凡是少交之人，必用极重之板拷打，往往将人活活打死，血溅满堂。罢官之后，寓居苏州，三四年内，一家相继死亡，止存一女，与家奴私通而逃，仅剩他孤零一人，贫穷不能度日，以至自己烧火煮饭。有一天，用口吹火，向前跌入灶门，烧烂其头而死。［按］历来虽有残酷暴虐之县令，恐怕没有比此人更酷的。现世迅速受到报应的，也没有比此人更快速的。

远报则在儿孙

【原文】［发明］与人言后世，盖信者半，疑者半。与人言后嗣，则无论智愚，要皆深信而不惑。是人不幸而不知有自己，亦幸而犹知有儿孙也。但儿孙之贤否，或不能遥必耳。然而兰孙桂子，往往萃于德门。诗云，克昌厥后。书曰，垂裕后昆。往训昭然，于今为烈。◎发祥在十世五世后者，固称为远报。即或钟英毓秀，现在膝下眼前，其报未始非远。何也。以其对自己言之也。获报而不在自己，则远莫过之矣。

【白话】[发明]与人论及后世之事，能相信的占一半，抱怀疑态度的也有一半。与人说起子孙后代，则无论智愚，大概都会深信而不疑惑。世人不幸而不知有自己的业因果报，也幸而还知有儿孙。但儿孙能否贤良，实在难以料定。然而品学出众之子孙，往往萃集于积德人家。《诗经》中说：“德泽能使子孙昌盛。”《书经》中说：“把功业与德行流传给子孙后代。”往圣前贤的教训显而易见，对生活在当今时代之人，更具深远意义。◎德泽在十世、五世以后得到昌盛发达的，固然称为远报。即便贤良优秀之子孙，就在膝下、眼前，也同样称为远报。为什么呢？因为是相对自己而言的。获报不在自己本身，当然没有比其更远的了。

**▼下附征事三则**

尽诚训导（出自《宋史》）

【原文】宋邓至，授徒家塾，凡子弟来读书者，必尽诚以教之。必先德行而后文艺，成才者甚众。而至之后人，亦多贵显。熙宁九年，神宗御集英殿，第进士。邓长子绾（wǎn），为翰林学士，侍上前。唱至其弟绩，绾下殿谢。又唱至其二孙，绾又下殿谢。上顾而笑，王恭公从旁赞曰，此其父邓至，尽诚教人所至也。［按］人既称我为师，北面而事我，我必尽诚以教之，方不负彼之望。邓君既能成就人之子弟，则天亦成就其子弟，兰桂连镳（biāo），固其宜也。

【白话】北宋邓至，设立家塾教授居民子弟，凡子弟来读书的，必尽心竭诚教育他们。先教孝悌等德行以立做人根本，而后讲授六艺之文为应世技能，因而培养造就了很多人才。而邓至之后代也多贵显。熙宁九年，神宗驾临集英殿，录取进士，当时邓至的长子邓绾为翰林学士，侍立皇上左右，唱到他弟弟邓绩之名，邓绾下殿谢恩，又唱至其二孙之名，邓绾又下殿谢恩。皇上看着他微笑。王恭公从旁称赞说：“此是他父亲邓至尽诚教人之结果啊！”［按］人既称我为师，以弟子敬师之礼从我求学，我当尽心诚意教育他们，才不辜负他们的期望。邓君既能成就他人之子弟，上天自然也会成就他的子弟，所以子孙显贵发达，自是理所当然的。

贵子复来（出自《功过格》）

【原文】宋虔州王汝弼，言行不苟。其东村刘良，西村何士贤，祖父俱积德。崇宁癸未，两姓各生一子，俱颖异过人，延汝弼为师。而良与士贤，家赀虽饶，然颇刻薄，远不逮前人。政和辛卯三月，汝弼立于门首。见人马过，如官府状，向何氏门内，有指画状。随到刘氏之门，亦如之。询之两家，不知也。未几疫作，两家之子皆毙。是秋，汝弼见摄至冥，见主者冕旒南面，呼汝弼问曰，汝是陕西乾州王汝弼乎。曰吾乃江西虔州王汝弼也。查之，禄寿尚远。因叩主者以何刘二子之亡故。主者曰，二子，左辅右弼也。天曹录其祖父阴德，将昌厥后。不意良与士贤，处心行事，悉反其先世所为，以故夺其贵子，行将尽掠其家赀矣。王苏，已阅二日。乃呼刘何二姓，详告之。二人涕泣悔过，由是广积阴功，济人利物。乙未年，复各生一子，刘名兆祥，何名应元，仍延汝弼训之。后二子，同登绍兴癸丑进士，位至通显。［按］祖父积德所致之贵子，犹能以刻薄故而杀之，况本无修德之祖父乎。现在既死之贵子，犹能以修德故而令其复来，况其未遭天谴者乎。乃知求嗣得嗣，洵非虚语，但须得其求之之道耳。

【白话】北宋虔州（今江西赣州）王汝弼，一向谨言慎行。东村刘良，西村何士贤，祖父都是积德之人。崇宁癸未年，两姓各生一子，都聪颖过人，延请汝弼为师。而刘良与何士贤，家资虽富裕，为人却很刻薄，远不如其先辈。政和辛卯三月，汝弼站在门前，见有人马过去，像是官府的，向何氏门内，似在指指点点。随即到刘氏门前，也是如此。汝弼问两家是否看见，都说不知。没多久发生瘟疫，两家的儿子都死了。这年秋天，汝弼被摄到冥司，见冥王头戴冕旒面南而坐，呼汝弼问：“你是陕西乾州王汝弼吧？”汝弼说：“我是江西虔州王汝弼。”冥王命判官拿出生死簿一查，发现此王汝弼禄寿还远，分明是鬼卒捉错人了。汝弼叩问冥王有关何、刘二子的死亡缘故。冥王说：“这两个孩子，本来都将是朝廷的辅弼大臣。天曹记录其祖父的阴德，将昌盛其后代。没想到刘良与何士贤，存心行事，完全与其先祖相反，因此夺回其贵子，不久还要剥夺尽他们的家产呢！”王汝弼苏醒过来，已过了两天，召唤刘、何两人，把梦中情形详细告诉他们，两人哭泣悔过。从此广积阴功，济人利物。乙未年，二家又各生一子，刘家名兆祥，何家名应元，仍延请汝弼训导。后来二子同登绍兴癸丑进士，官居高位。［按］由祖父积德所得之贵子，尚能因刻薄之缘故而遭天谴，何况原本无修德之祖父呢！现在已死之贵子，尚能因修德之缘故而令其再来，何况那些不曾遭天谴而能修善积德之人呢。由此可知求子得子，绝非虚言，但必须知道求子之正确门道啊！

神示葬地（出自《善余堂笔乘》）

【原文】建宁杨少师荣，其祖父皆以济渡为生。每至久雨溪涨，冲毁民居，溺死者顺流而下，他舟皆捞取货物，独少师曾祖及祖，惟知救人，而货物一无所取，乡人共嗤其愚。逮少师父生，家渐裕。有神人化为道者，语之曰，汝祖父有阴功，子孙当贵显，宜葬某地。遂依其所指葬之，即今白兔坟也。后生少师，弱冠登第，位至三公，加曾祖父，皆如其爵，子孙贵盛。［按］葬地吉凶，原系一定之理，但非人力可以强求耳。世之不务修德，但觅地师，希图吉壤者，固非。一概不信风水，不顾年月方向，但云他年不为道路，不为城郭，便可安葬，误置亲尸于凶杀绝地者，亦谬。观少师发祥之所，系神人指示，知风水之说，不可不信矣。观其祖，父，必如此积德，而始遇此善地，又知风水之说，不可徒恃矣。

【白话】明朝福建建宁少师杨荣，其祖辈以摆渡为生。每到连日下雨，溪水暴涨，冲毁民房，被淹死的尸体顺流漂下。其他船夫都去捞取货物，唯独少师的曾祖和祖父，唯知专心救人，对货物一概不取。乡里人都笑他们愚蠢。及至少师父亲出生，家境渐渐富裕。有神人化为道者，来到他家门口说：“你家祖辈有阴德，子孙必当显贵，可把祖先之骨骸改葬于某地。”家人即依照道人所指而葬之，该地就是今天的白兔坟。后来生少师，二十岁时即考中科第，位至三公，曾祖和祖父、父亲都受朝廷赠封相应爵号。子孙代代贵盛。［按］葬地的吉凶，原有一定之理，但并非人力可以强求的。世人不肯努力修德，只想求地理先生，希望找到一块风水宝地，固然不对。但若一概不信风水，不顾年月方向，认为只要将来不会成为道路，不会成为城郭，便可安葬，以致误把亲人之尸体葬于凶杀绝地，也未免荒谬。观少师发祥之所在，是由于神人之指示。可知有关风水之说，不可不信。同时也要看到少师的祖、父，必如此积德，而后才能遇此善地。又使人认识到，不可一味依仗风水之说。

百福骈臻，千祥云集，岂不从阴骘中得来者哉

【原文】［发明］此一结，举其成效而言，是总收全篇之局，与前上格苍穹句遥应。百福千祥，虽统言其获报之厚，然其中未尝不缕析条分。如行时时之方便，则有方便之福祥。作种种之阴功，则有阴功之福祥。善大，则福祥亦大。善小，则福祥亦小。信如潮汐，捷于桴鼓〖桴（fú），鼓槌〗。◎阴骘二字，篇中凡两见。上文广行阴骘，上格苍穹，是帝君以身立教，自言其功效如此。此言百福千祥，必由阴骘，是帝君鼓励士子，欲吾辈仰法帝君，亦将上格苍穹如此。

【白话】[发明]此一小节作为结语，举出断恶修善之成效，是总收全篇之局，与前面上格苍穹一句，遥相呼应。百福千祥，虽笼统说明获报之丰厚，但其中并非没有条理。如行时时之方便，则有方便之福祥。作种种之阴功，则有阴功之福祥。善大，当然福祥也大。善小，自然福祥也小。获报指真实，就像海潮之涨落一样令人可信。成效之快捷，就象鼓槌击鼓那样响应迅速。◎“阴骘”二字，在全篇中总共提及两次。上文广行阴骘，上格苍穹，是帝君以身作则立教，说明自己广行阴骘所得之功效如此。此处言百福千祥，必由阴骘中得来，是帝君鼓励读书人，希望我们效法帝君，也将上格苍穹如此。

**▼下附征事四则**

地上天福（出自《树提伽经》）

【原文】天竺国频婆娑罗王，有一大臣，名树提伽，财富无量，受用自然。一日国王坐朝，忽大风起，飘一白氎（dié）手巾，至于殿前，非世间物。王即遍示群臣，皆言国家将兴，天赐瑞耳。树提默然，王问其故。答曰，臣不敢欺大王，是臣家拭体巾，挂在池边，风偶吹来耳。却后数日，有一九色金花，大如车轮，堕王殿前。王复召问，树提答言，臣不敢欺王，是臣后园萎落之花，风偶吹来耳。王乃大惊，谓树提曰，吾欲到尔家观游，将随二十万人来，汝家能容否。对曰，悉随王意。王曰，当何日来，汝可备办。答曰，随王何日，不必预备。臣家有自然床席，不须人铺。自然饮食，不须人作。自然擎来，不须呼唤。自然擎去，不须反顾。王即将二十万众，从其家南门入。有三十童子，端正可爱。王曰，是卿儿孙否。答曰，是臣守阖之奴。王复前行，至内阁门，有三十童女，绝世无双。王曰，是卿妇女耶。答曰，是臣守阁之婢。又复前行，至其堂前，白银为壁，水精为地。王谓是水，畏不敢前。树提曰，此地坚固无比，无物可坏。即导王登，请王坐金床上，面凭玉几。树提伽妇从百二十重七宝帐中，徐步而出，为王作礼，方举头顷，眼中自然流泪。王问何故不悦。答曰，闻王身上烟气，是以泪出。王言，庶民燃脂，诸侯燃蜜，天子燃漆。漆亦无烟，何得泪出。树提答曰，臣家有明月神珠，挂于殿堂，昼夜无异，不须火光。堂前有十二重高楼，广博宏壮，视东见西，逡巡游览，不觉经月。大臣交章请回，王不复顾，复游园池，又经一月。树提于王回宫，尽以绫罗缯彩，施二十万众。王告群臣，树提本是吾臣，何乃宅舍妇女，殊胜于我。我欲以四十万人，伐而取之，可乎。诸臣皆言，可伐。王即举兵，围其舍数百重。忽门中走出一力士，举金杖一拟，四十万众人马俱倒，不复能行。树提乘云母之车，出问诸人，汝等皆欲起否。皆言愿起。于是树提举手一麾，人马皆起。王知不可以势取，乃撤兵回。［按］其后王与树提，往见世尊，问树提宿世因缘。佛言，无量世时，有一商主，在山道中行，见一病僧，发敬爱心，布施屋宇饮食，及种种资身之具，悉令无乏。因发愿云，愿我来生，受天上自然之供。又愿早成佛道，济度三恶道众生。以其布施故，今世虽在地上，犹享天福。尔时商主，树提伽是也。尔时病僧，吾身是也。

【白话】古印度摩揭陀国频婆娑罗王，有一大臣名树提伽，其家财富无量，种种受用，出于自然。一天国王坐朝，忽然刮起大风，飘来一块白色细棉布手巾，落到宫殿前，不像世间之物。国王让诸位大臣看，众人都说国家将兴，天赐祥瑞。只有树提长者默然不语，国王问他为何不说话。树提答说：“臣不敢欺骗大王，此是臣家擦拭身体之毛巾，挂在池边，被风偶然吹来罢了。”过后几天，有一朵九色金花，大如车轮，落在国王殿前。国王又召树提询问。树提答说：“臣不敢欺骗大王，此是臣后园萎落之花，被风偶然吹来罢了。”国王很吃惊，对树提说：“我要到你家参观游览，将随带二十万人来，你家能容纳吗？”答说：“全随大王意。”国王说：“当定下哪一天来，你可提前准备操办。”答说：“大王随便哪一天来都可以，不必预备。臣家有自然床席，不须要人铺。有自然饮食，不须要人烹饪。想吃什么，自然端来，不须呼唤。食后自然端去，不须返回照应。”国王就带领二十万人，从树提家南门进入，见门前排列三十个童子，个个端正可爱。国王问：“是爱卿之儿孙吧？”答说：“是臣家守门之奴仆。”国王继续前行，到内阁门，门前站有三十个童女，个个容貌无双。国王问：“是爱卿之家眷吧？”答说：“是臣家守阁门之婢女。”又前行，来到堂前，但见白银为壁，水精为地。国王以为是水池，害怕不敢向前。树提说：“此地坚固无比，无物可坏。”即引导国王登上去，请国王坐金床上，面前放着玉几。树提伽的妻子从一百二十重七宝帐中，雍容徐步而出，向国王作礼，刚抬起头来，眼中自然流泪。国王问树提：“卿家夫人见我为何不高兴？”答说：“因闻到大王身上烟气，所以流泪。”国王说：“百姓燃膏油照明，诸侯燃蜡烛照明，天子燃漆烛照明，漆烛又没有烟，怎会被我身上烟气熏出眼泪呢？”树提答说：“臣家有明月神珠，挂于殿堂，昼夜相同，用不着火光。”堂前有十二重高楼，宽广博大，宏伟壮观，树提陪着国王，东看西望，到处游览，不觉过了一个月。朝中大臣接二连三奏请国王回宫，国王不加理睬。继续游览园池，又过了一月。树提在国王回宫时，拿出绫罗缯彩，送给二十万随行众。国王上朝对群臣说：“树提本是我的臣子，为何他的府第家眷比我还殊胜呢？我想动用四十万兵力，讨伐夺取他的财富。可以吗？”众臣都表示赞同。国王就调动兵力，把树提的府第包围数百重。忽然从门中走出一力士，举金杖一比划，四十万兵卒顿时人仰马翻，趴在地上爬不起来。树提乘着云母宝车，出来问众人：“你们都想起来吗？”都说愿起。于是树提举手一挥，人马都站立起来。国王知道不可凭势力强取，即下令撤兵回宫。［按］后来国王与树提，前往拜见世尊，请教树提长者前世因缘。佛说：“在过去无量世时，有一商主，在山道中行路，见一病僧，发敬爱心，布施屋宇饮食，及种种生活用具，应有尽有。然后以此功德回向发愿说：‘愿我来生，享受天上自然供养。又愿我早成佛道，济度三恶道众生。’由于布施之缘故，今世虽在人间，犹然享受天福。当时那位商主，就是现在之树提伽。当时那位病僧，就是我之前身。”

举家福泽（出自《四分律》）

【原文】佛在世时，跋提城内，有大居士曰琝（mín）荼（tú），大饶财宝，随意所欲，周给人物。仓中有孔，大如车轮，谷米自出。妇以八升米作饭，饲四部兵，及四方来者，食犹不尽。其儿以千两金，与四部兵，及四方乞者，随意不尽。其妇以一裹香涂四部兵，并四方来乞者，香故不尽。奴以一犁田，出米滋多。婢以八升谷喂四部兵之马，犹食不尽。举家各争自己福力，琝荼问佛。佛言，若论福力，汝等共有。昔王舍城有一织师，其妇及儿，媳，奴婢，正欲食时，有辟支佛来乞食，举家各欲舍己所食奉之。辟支佛言，各减少许，于汝不少，于我得足。即便从之。辟支佛食已，踊身虚空，现诸神变，织师举家大喜。命终之后，皆生天上，余福未尽，故得如此。［按］谚云，一人有福，拖到一屋。虽然如此，要知同在屋内，被其拖得到者，在彼亦自有福分，但福之大小，存乎其人耳。所以贵人子女，必无乞儿相貌。贱隶家僮，必无卿相〖卿相，古时高级长官或爵位的称谓〗八字。何则。同业相感，则同业相聚也。

【白话】佛在世时，跋提城内，有位大居士名琝荼，家资富饶，财宝充足，随人需要什么，他都随意周济。其家粮仓有孔，大如车轮，谷米自然涌出。其妻用八升米作饭，供给四部兵及四方过往人吃，还吃不完。其儿子用千两金，供四部兵及四方乞丐随便拿，仍取之不尽。其媳妇用一袋香涂四部兵，连同四方来乞之人，其香总用不完。其奴仆用一犁耕田，种出来之谷米滋多。其婢女用八升谷喂四部兵之马，也食不尽。全家人互相较量自己福力。琝荼问佛谁福力最大。佛说：“若要论福力，你全家人都差不多。在过去世中，王舍城有一织师，有一天他同妻子，及儿子、媳妇、奴婢，正要用餐时，刚好有位辟支佛来乞食，全家人都争着要将自己所食饭菜供养辟支佛。辟支佛说，各人分出少许饭菜，于你们不差那一点点，于我已足够。于是全家人听从之。辟支佛食后，跃身虚空，现出种种神通变化，织师全家大喜。命终以后，都生天上。至今尚有余福未尽，所以有此福报。”［按］谚语说，一人有福，拖到一屋。话虽如此，要知同在一屋之内，能被拖得到的，在他本身也自有福分。但福报之大小，要看各人宿世之善业如何。所以贵人家子女，必不会有乞儿相貌。贱隶家僮，断不会有卿相八字。为什么呢？因为同业相感，才会同业相聚啊！

累世科第（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太仓王文肃公锡爵，号荆石，为人谦恭温厚，广积阴功，为神庙首辅。虽贵显，终身不二色。梵宇无大小，皆书额护持。晚年命工以金银汁画大士像，手书心经于上，施人供养。子缑（gōu）山先生，讳衡，亦榜眼。孙烟客先生，讳时敏，增修世德，笃信三宝，每至黎明，即盥漱礼诵，尝谓人曰，吾十七岁持金刚经，至今年垂八十，未尝缺一日。俭岁，首创粜官米，兼煮粥济民。同里孝廉陆允升，梦至一大寺，见六人挑豆至，黄豆中杂以蚕豆。或问之，旁一老僧曰，此皆烟翁前生所积善业也，大善计一蚕豆，小善计一黄豆，共有六担。孝廉曾以此遍告人，是以知之。生子九人，孙二十余人，皆掇巍科，跻显要。第八子讳掞（yàn）者，复登相位。先生赠如其爵。荣盛未艾。［按］太仓累叶声望，或见于国史，或载于家乘，美不胜书。兹特于愿云师现果随录中，节出一二，以志篇末，聊为劝善之一助。

【白话】江苏太仓王文肃公，名锡爵，号荆石。为人谦恭温厚，平时广积阴功。明朝神宗皇帝时为首辅。虽地位贵显，终身不纳妾。佛寺无论大小，都书额护持。晚年命工匠用金银汁，画观音大士像，手书《心经》一卷于画上，布施与人供养。子缑山先生，讳衡，考取榜眼。孙烟客先生，讳时敏，增修世德，笃信三宝，每天清晨起床洗漱后，即拜佛诵经。曾对人说：“我十七岁开始每天诵《金刚经》，至今年已八十，从来没有间断一天。”在粮食歉收年岁，先生首创粜官米，并煮粥济民。同乡孝廉陆允升，梦自己来到一座大寺，见六人挑豆来，黄豆中杂有蚕豆。有人问此豆怎么不一样，旁边一老僧说：“此都是烟翁前生所积之善业，每做一件大善，就以一粒蚕豆计数。若是小善就以一粒黄豆计数，总共积有六担。”孝廉将此梦境经常说给人听，所以笔者知此事。烟客先生有儿子九人，孙子二十多人，都高登科第，跻身显要。第八子讳掞，于清朝康熙年间任文渊阁大学士。先生也受赠相应爵号。子孙荣盛发达，历久不衰。［按］太仓地方历代有声望之人，有的收录在国史，有的载于私家笔记，美不胜书。在此特于愿云师所编《现果随录》中，节选出一二，置于本书篇末，权且作为劝善之一助。

福被江南（一疏昌后）（见《东海家乘》）

【原文】昆山徐在川，讳汝龙，为刑部公讳申之子，长于文学。虞山严文靖公讷，延为西宾〖西宾，家塾教师或幕友之敬称〗。先是倭寇〖沿海地区的日本海盗〗猖獗，凡江浙濒海地，皆被兵燹〖兵燹（xiǎn），因战乱而造成的焚烧等灾害〗，民不聊生。至嘉靖三十四年乙卯，苏松四郡皆荒，流民载道。抚藩大臣，以时值用兵，莫敢上达。而严公适以宫詹〖宫詹，即太子詹事。属东宫詹事府〗在家，在川公劝其为民请命，犹豫未决。公即代为草疏，滔滔数千言，情词恺挚，袖之以哀恳于严。严欲决于神卜之瞽者，公乃焚香告天，以求必济，而又密赠卜者以金。占得升卦，天然协吉，以为此疏一达，不惟万民受福，抑且禄位高远。严公大喜，毅然达之，果蒙俞允，尽蠲江南全省之赋。凡漕粮〖水运京都之粮为漕粮〗之已入廒〖粮仓〗者，皆令民如数领归，欢声溢于道路。未几，严即被召，后登相位。而在川公，及身为交河令，多政绩。长子应聘，为太仆公。太仆公之曾孙乾学，秉义，元文，为同胞三鼎甲〖殿试第一名状元，第二名榜眼，第三名探花，合称三鼎甲〗。司寇乾学公生五子，曰树谷，曰炯，曰树敏，曰树屏，曰骏，俱名进士，时称五子登科。最幼者词林〖翰林院的别称〗。诸孙出仕者甚多，极科名之盛。［按］康熙己巳，庚午间，立斋先生已将大拜〖指拜相〗，适在寓草疏，覆苏松浮粮〖浮粮，定额之外的钱粮税款〗事。有姓陈者，力言国用不可骤减，且云有田在苏，亦当避嫌。因代草一疏，劝立斋覆之，大意以为此事无容更议。而后豁免之说遂寝。是年陈姓者，竟卒于京邸。相国亦旋以罢归。较之交河公之代草，不相去霄壤哉。人以此事归咎相国，冤矣。陈姓者住嘉定，隐其名。

【白话】昆山徐在川，讳汝龙，是刑部徐申的儿子，擅长文学。虞山（今江苏常熟）文靖公严讷，延请他为西宾。先是日本海盗猖獗，凡江苏、浙江沿海地带，都因战争而遭受焚烧破坏，以致民不聊生。至嘉靖三十四年乙卯，苏州、松江一带有四郡皆闹饥荒，流民载道。抚藩大臣，因为正值用兵之时，不敢向朝廷汇报实情。当时严公以太子詹事身分在家，徐在川劝他为民请命，严公犹豫未决。徐公就代为起草上疏，滔滔数千言，情词诚挚恳切，揣在袖中向严公恳切哀求。严公想请一位卜卦很灵验的盲人来决断，徐公就焚香告天，以求上天助成此事，而又暗中送钱给占卜人。结果占得升卦，卦象显示吉祥，认为此疏一旦上达朝廷，不仅万民得福，而且禄位高远。严公大喜，毅然上达，果然得到允许，免除江南全省之赋税。凡漕粮已入仓的，都通知百姓如数领回，欢声载于道路。没多久，严公即被召，后登相位。而徐在川公，此后一直任交河令，有很多政绩。长子应聘，为太仆公。太仆公之曾孙，乾学、秉义、元文，为同胞三鼎甲（状元、榜眼、探花）。司寇乾学公生五子，名树谷、炯、树敏、树屏、骏，都是有名之进士，当时称为五子登科。最幼的任翰林学士。诸孙辈中出来做官的也很多，一门可称是极科名之盛。［按］康熙己巳庚午年间，立斋先生即将被任命为宰相，正在寓所起草奏疏，查核有关苏、松一带多收定额之外的钱粮税款事。有一姓陈的人，极力主张国家的费用不能突然减免，并且说有田在苏郡的官员，也当避嫌。还代写一疏，劝立斋先生上达收回成命，大意以为此事不需再讨论。结果豁免捐税之事就被搁置了。这一年，姓陈的人竟死于京城的邸舍，相国也随即罢官回家。此与交河令徐公之代草比较，岂不是有天壤之别吗？人们把此事完全归罪于相国，实在是冤枉了他。那位姓陈的人住在嘉定，在此就不提其名了。

**《文昌帝君阴骘文广义节录·卷下》终**

附录

了凡四训

## （明）袁了凡撰述

立命篇

【原文】余童年丧父，母命弃业学医，谓可以养生，可以济人，且习一艺以成名，尔父夙心也。后余在慈云寺，遇一老者，修髯伟貌，飘飘若仙。余敬礼之。语余曰，子仕路中人也，明年即进学〖科举时，童生应岁试，录取入府县学肄业，称进学。进学的童生称秀才〗矣，何不读书。余告以故。曰，吾姓孔，云南人也，得邵子皇极正传，数该传汝。

余即引之归，告母试其数，纤悉皆验。余遂起读书之念。孔为余起数，县考童生当十四名，府考七十一名，提学考第九名。明年赴考，三处名数皆合。复为余卜终身休咎，言某年考第几名，某年当补廪〖廪生（lǐn），明清两代由府，州，县按时发给银子和补助生活的生员〗，某年当贡〖贡生，指经科举考试升入京师国子监读书的人〗。贡后某年，当选四川一大尹，在任二年半，即宜告归。五十三岁八月十四日丑时，当终于正寝，惜无子。余备录而谨记之。

自此以后，凡遇考校，其名数先后，皆不出孔公所悬定者。独算余食廪米九十一石五斗，当出贡。及食米七十余石，屠宗师即批准补贡。余窃疑之。后果为署印〖署印，代理官职〗杨公所驳。直至丁卯年始准贡，连前食米计之，实九十一石五斗也。余因此益信进退有命，迟速有时，澹然无求矣。

贡入燕都，留京一年，终日静坐，不阅文。后归游南雍〖南京的国子监〗，未入监，先访云谷禅师于栖霞山中，对坐一室，凡三昼夜不瞑目。云谷问曰，凡人所以不得作圣者，只为妄念相缠耳。汝坐三日，不见起一妄念，何也。余曰，吾为孔先生算定，荣辱死生，皆有定数，即要妄想，亦无可妄想。云谷笑曰，我待汝是豪杰，原来只是凡夫。问其故。曰，人未能无心，终为阴阳所缚，安得无数。但惟凡人有数。极善之人，数固拘他不定。极恶之人，数亦拘他不定。汝二十年来，被他算定，不曾转动一毫，岂不是凡夫。余问曰，然则数可逃乎。曰，命自我作，福自己求。诗书所称，的为明训。我教典中说，求功名得功名，求富贵得富贵，求男女得男女，求长寿得长寿。夫诳语乃释迦大戒，诸佛菩萨岂诳语欺人。余进曰，孟子言，求则得之，求在我者也。道德仁义，可以力求。功名富贵，如何求得。云谷曰，孟子之言不错，汝自错解了。汝不见六祖说，一切福田，不离方寸。从心而觅，感无不通。求在我，不独得道德仁义，亦得功名富贵，内外双得，是求有益于得也。若不反躬内省，徒向外驰求，则求之有道，而得之有命矣，内外双失，故无益。问，孔公算汝终身若何。余以实告。云谷曰，汝自揣应得科第否。应生子否。余追省良久，曰，不应也。科第中人，类有福相。余福薄，又不能积功累行，以基厚福。兼不耐烦剧，不能容人。时或以才智盖人，直心直行，轻言妄谈。凡此皆薄福之相也，岂宜科第哉。地之秽者多生物，水之清者常无鱼，余好洁。和气能育万物，余善怒。爱为生生之本，忍为不育之根，余矜惜名节，常不能舍己救人。又多言耗气，喜饮烁精，好彻夜长坐，而不知葆元毓神，皆宜无子。其余过恶尚多，不能悉数。云谷曰，岂惟科第哉。世间享千金之产者，定是千金人物。享百金之产者，定是百金人物。应饿死者，定是饿死人物。天不过因材而笃，几曾加纤毫意思。即如生子，有百世之德者，定有百世子孙保之。有十世之德者，定有十世子孙保之。有三世二世之德者，定有三世二世子孙保之。其斩焉无后者，德至薄也。汝今既知非，将向来不登科第，不生子之相，尽情改刷。务要积德，务要包荒，务要和爱，务要惜精神。从前种种，譬如昨日死。从后种种，譬如今日生。此义理再生之身也。夫骨肉之身，尚然有数。义理之身，岂不能格天。太甲曰，天作孽，犹可违。自作孽，不可逭〖逭（huàn），逃避〗。诗云，永言配命，自求多福。如孔先生算汝不登科第，不生子者，此天作之孽也，犹可得而违。汝今力行善事，多积阴德，此自己所作之福也，安得而不受享乎。易为君子谋，趋吉避凶。若言天命有常，吉何可趋，凶何可避。开章第一义，便说，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汝信得及否。

余信其言，拜而受教。因将往日之罪，佛前尽情发露。为疏一通，先求登科，誓行善事三千条，以报天地祖宗之德。云谷出功过格示余，令所行之事，逐日登记，善则记数，恶则退除。且教持准提咒，以期必验。语余曰，符箓家有云，不会书符，被鬼神笑。此有秘传，只是不动念也。执笔书符，先把万缘放下，从此念头不动处，下一点，谓之混沌开基。由此而一笔挥成，更无思虑，此符便灵。凡祈天立命，都要从无思无虑处感格。孟子论立命之学，而曰，夭寿不贰。细分之，丰歉不贰，然后可立贫富之命。穷通不贰，然后可立贵贱之命。夭寿不贰，然后可立生死之命。人生世间，惟死生为重，曰夭寿，则一切顺逆皆该之矣。至修身以俟之，乃积德祈天之事。曰修，则身有过恶，皆当治而去之。曰俟，则一毫觊觎，一毫将迎，皆当斩绝矣。到此地位，则造先天之境，即此便是实学。汝未能无心，但能持准提咒，无记无数，不令间断，持得纯熟，于持中不持，于不持中持，到得念头不动，则灵验矣。

余初号学海，是日改号了凡。盖悟立命之说，而欲不落凡夫窠臼也。从此而后，终日兢兢，便觉与前不同。前日只是悠悠放任，到此自有战兢惕厉景象。在暗室屋漏中，常恐得罪天地鬼神。遇人憎我毁我，自能恬然容受。到明年，礼部考科举，孔先生算该第三，忽考第一，其言不验。而秋闱中式矣。然行义未纯，检身多误。或见善而行之不勇。或救人而心常自疑。或身勉为善而口有过言。或醒时操持而醉后放逸。以过折功，日常虚度。自己巳岁发愿，直至己卯岁，历十余年，而三千善行始完。遂起求子愿，亦许行三千善事。辛巳，生男天启。余行一事，随以笔记。汝母不能书，每行一事，辄用鹅毛管，印一朱圈于历日之上。或施食贫人，或放生命，一日有多至十余圈者。至癸未八月，三千之数已满。九月十三日，复起求中进士愿，许行善事一万条。丙戌登第，授宝坻知县。余置空格一册，名曰治心编。晨起坐堂，家人携付门役，置案上。所行善恶，纤悉必记。夜则设桌于庭，效赵阅道焚香告帝。汝母见所行不多，辄颦蹙曰，我前在家，相助为善，故三千之数得完。今许一万，衙中无事可行，何时得圆满乎。夜间偶梦见一神人，余言善事难完之故，神曰，只减粮一节，万行俱完矣。盖宝坻之田，每亩二分三厘七毫，余为区处，减至一分四厘六毫。委有此事，心颇疑惑。适幻余禅师自五台来，余以梦告之，且问此事宜信否。师曰，此心真切，即一行可当万善。况合县减粮，万民受福乎。吾即捐俸银，令其就五台山斋僧一万而回向之。

孔公算余五十三岁有厄，余未尝祈寿，是岁竟无恙，今六十九岁矣。书云，天难谌〖谌（chén），相信，诚然，的确〗，命靡常。又云，惟命不于常。皆非诳语。吾于是而知，凡称祸福无不自己求之者，乃圣贤之言。若谓祸福惟天所命，则世俗之论矣。汝之命未知若何。即命当荣显，常作落寞想。即时当顺利，常作拂逆想。即眼前足食，常作贫窭想。即人相爱敬，常作恐惧想。即家世望重，常作卑下想。即学问颇优，常作浅陋想。远思扬祖宗之德，近思盖父母之愆。上思报国之恩，下思造家之福。外思济人之急，内思闲己之邪。日日知非，日日改过。一日不知非，即一日安于自是。一日无过可改，即一日无步可进。天下聪明俊秀不少，所以德不加修，业不加广者，只为因循二字，耽阁一生。云谷禅师所授立命之说，乃至精至邃，至真至正之理，其熟读而勉行之，毋自旷也。

【白话】我童年时父亲即去世了。母亲让我放弃功名而学医，说是学成后可以养家，可以济世利人，且学成一门技艺，有一定的名望，也是父亲生前之心愿。后来我在慈云寺，遇见一位老人，相貌非凡，飘然若仙。我恭敬地向他作礼。他凝视我说：“你是官场中人啊！明年即可考中秀才了，为何不读书呢？”我把不能读书的原因告诉了他，并请问他姓什么，是何处人。他说：“我姓孔，是云南人，得邵康节《皇极数》正传，今当传授给你。”于是我引他回家，告诉母亲，即请他为我推算过往之事，悉皆灵验。于是我起了读书之念。孔先生为我推算，县考童生当十四名，府考第七十一名，提学考第九名。待第二年赴考，三处名次都相符。他又为我卜终身吉凶，说某年考第几名，某年当补廪生，某年当贡生，贡后某年当选为四川某县令，在任止二年半，即当告退还乡。在五十三岁那年的八月十四日丑时，寿终于家。可惜没有儿子。我都一一记录下来。

从此以后，凡遇考试，其名次先后，都不出孔先生所算定的。惟有算我食廪米九十一石五斗，当出贡。而当我食米到七十余石时，屠宗师即批准我补贡生。我有些疑惑，认为数不准了。后来果然被代行职权的杨公所驳回。直至丁卯年时才准我补贡，连同前面领过的廪米加起来，正好是九十一石五斗。我因此越发相信人生一切遭遇，皆由命定。因而也就淡然无求了。

出贡（当贡生）以后，去北京住了一年，整天静坐，也不看书。己巳年南归，在入南京国子监（国立大学）之前，我先去栖霞山拜访云谷禅师，与他对坐三昼夜不合眼。禅师问我：“凡夫所以不能成为圣人，只因妄想缠绕。你坐了三天，不见你起一妄想，是怎么回事？”我说：“我被孔先生算定，荣辱死生，都有定数，即使要妄想，也无可妄想。”师笑着说：“我以为你是豪杰呢，原来还是凡夫啊！”我问他此话何意。师说：“人不能达到无心之境界，终是被定数所束缚，怎能没有数呢？但也只普通凡人有数。极善之人，数固然拘不了他。极恶之人，数也拘不了他。你二十年来，被他算定，不曾转动一毫，岂不是凡夫？”我问说：“那么定数可逃得了吗？”师说：“命自我作，福自己求。诗书所说，确为明训。佛教经典中说，求功名得功名，求富贵得富贵，求男女得男女，求长寿得长寿。要知妄语乃是释迦佛之大戒，诸佛菩萨岂能用虚妄的假话欺骗人？”我进而说：“孟子说‘求则得之’，求在我者也。我认为道德仁义，可以努力求取。而功名富贵，怎能求得来呢？”师说：“孟子之言没错，是你自己错解了。你不见六祖说：‘一切福田，不离自心吗？’从自己心中去找，没有不感通的。求于自己，不仅能得到道德仁义，也可得到功名富贵。内外双得，才算是有益之求。若不反观内省，徒然向外驰求，虽也求之有道，没有违犯法律道德，而所得的也只是你命中本有的。但由于不顾一切，过分贪求，把自心本有之德性也迷失了，岂不是内外双失。所以这种求是徒劳无益的。”

师又问：“孔公算你终身如何？”我照实告之。师说，你自己揣度应登科第吗？应得儿子吗？我反省许久，说：“我是不应得的。因为科第中人，大都有福相的。我生来福薄，又不能积功累德以培植厚福。且不耐厌烦，不能容纳人。有时还以才智压人。直心直行，轻言妄谈。凡此种种都是薄福之相，怎配得科第功名呢？污秽之地，易长生物。清澈之水，往往无鱼。而我有好洁之癖。这是不应有子之第一点。和气能生育万物，而我很容易发怒。这是我不应有子之第二点。爱是生生不息之本，忍是不繁育之因。我爱惜自己名节，常不能舍己以救人。这是我不应有子之第三点。又多言耗气，而我喜发议论，信口开河。这是我不应有子之第四点。喜欢喝酒，损伤精神，这是我不应有子之第五点。好通宵长坐，不知保养元气，这是我不应有子之第六点。其他过恶还很多，不能一一举出。”师说：“岂止是科第功名啊！世上凡是享有千金财产的，定是个千金的人物。享有百金财产的，定是个百金的人物。应该饿死的，定是个饿死的人物。天不过因他操行之厚薄，所作善恶业之轻重，而给以应得之果报，何曾在应得份上，另有丝毫加减呢？即如生子，有百世之德的，定有百世子孙保之。有十世之德的，定有十世子孙保之。有三世二世之德的，定有三世二世子孙保之。其断子绝后的，定因其德薄到极点了。你今既已知过，当把向来不合登科第，不合有子之相，尽情改刷。一定要积德。一定要宽恕人。一定要和爱。一定要爱惜精神。从前种种，譬如昨日死。此后种种，譬如今日生。此是领悟义理后的再生之身啊！骨肉之身，尚有定数；义理之身，怎能不感动上天？商朝贤君太甲说：‘天作之孽，犹可免。自作之孽，不可逃避。’《诗经》中说：‘常使自己的行为合乎天理，以自求多福。’孔先生算你不登科第，不生儿子，乃是自己前世所作业报，是天作之孽，犹可避免改变。你今力行善事，多积阴德，此是自己所作之福，哪会得不到受用呢？《易经》为君子谋，教人趋吉避凶。若说天命有常，不可改变，则吉何可趋，凶何可避？开章第一义，便说：‘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你能信得及吗？”我信受云谷禅师之言，向他顶礼。因而将往日之罪，在佛前尽情发露忏悔。并写一篇疏文，先求登科，誓行善事三千件，以报天地祖宗之恩德。云谷禅师取出一本《功过格》给我，教我把所行之事，逐日登记，善则记数，恶则退除。还教我持《准提咒》，以期必验。师还说：“符家有句话，不会写符，被鬼神笑。此中之秘诀，只是不动念罢了。执笔写符，先把万缘放下，从此念头不动处，下一点，叫做混沌开基。由此而一笔挥成，更无思虑，此符便灵。凡祈天立命，都要从无思无虑处感格。孟子论立命之学，而说：‘不论长寿与短命，都不要改变对待天命之态度。’细分之，不论丰产与歉收，然后可立贫富之命。不论困厄与显达，然后可立贵贱之命。不论长寿与短命，然后可立生死之命。人生世间，惟有死生最重，说长命与短寿，则一切顺逆之境都包含在内了。至于修身以等待之，那才是积德祈祷之行法。说到修，则所有身、口、意之过恶，都应当对治而除之。说到等待，则是静候时机的自然成熟，不存一毫非分侥幸，一毫预期将迎。到此地位，则造先天之境，无念无求，即此便是真实学问。你未能做到无心的功夫，只要能持《准提咒》，不必计数，不令间断（念佛也有同样功效）。功夫持得纯熟，于持中不持，于不持中持，到了念头空寂不动，就灵验了。”

，到了念头空寂不动，那的了我的号原叫学海，从这一天起改为了凡。因明了立命之说，不愿再落凡夫窠臼了。从此而后，每天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约束自己，其心念行为便觉得与以前不同了。以前只是悠悠放任，到此自有战兢惕励之景象。虽在人见不到之处，常恐得罪天地神鬼。遇到他人憎恨我毁谤我，也能安然容受。到明年，礼部考科举，孔先生算该第三，忽然考中第一。他的话不灵验了。而秋闱乡试考中了举人。然而检讨自身，还有很多过咎。或见善而行之不勇，或救人而心常犹豫不决，或身勉强为善而口有过言，或醒时能操持而醉后便放逸。以过折功，日常虚度。从己巳岁开始发愿，直至己卯岁，历时十年，三千善行才算完成。遂又起求子愿，也许愿行三千善事。辛巳岁，生子天启。我每行一善事，随即用笔记上。你母亲不会写，每行一件善事，就用鹅毛管印一红圈在日历本上。或布施贫穷人，或买放物命，有时一天多到十几圈。到癸末年八月，三千之数已经圆满。九月十三日，再发求中进士愿，许行善事一万件。丙戌年登第，授四川宝砥县令。我备了空格一册，名叫《治心篇》，放在案上，所行善恶事，哪怕极微小的，也登记上。夜晚在庭院里放一张桌子，仿效赵阅道焚香告天。你母见所行善事不多，就皱眉说，我以前在家助你为善，所以三千之数得以完成。今许下一万善，可衙门中无事可行，何时才能完成呢？夜间偶然梦见一神人，我告诉他善事难以完成之缘故。神说：“只减粮一事，万善即已圆满。原来宝砥之田，每亩应纳税二分三厘七毫，我到任后重新划分，减至一分四厘七毫，使百姓减轻了很大负担。”虽有此事，心里还是疑惑。恰遇幻余禅师自五台山来，我把此梦告诉他，且问此梦可信否。师说：“只要发心真切，即使一事也可抵得万善，何况全县减粮，万民受福呢。我即捐出俸银，请他在五台山斋僧一万而代为回向。”

孔先生算我五十三岁命终，我并未曾祈祷求寿，这一年竟安然无恙。我今年已六十九岁了。《书经》中说：“天道难凭，人命无常。”又说：“人命没有一定。”皆非妄语。我由此而知，凡是祸福无不是自己求来的，乃是圣贤之言。若说祸福都是天所注定，那是世俗浅识人之论。你的命运前途，还不知怎样。即使命中当荣耀显达，也要常作落寞想。即使时运亨通顺利，也要常作逆境想。即使眼前衣食丰足，也要常作贫穷想。即使人相爱敬，也要常作恐惧想。即使门第高名望重，也要常作卑下低微想。即使学问优良，也要常作浅陋想。从远处想，要发扬祖先遗德。从近处想，要弥补父母过失。上报国家之恩，下造家庭之福。外济他人之急难，内制自己之邪念。日日反省自己之过错，日日完善自己之不足。倘使一日不知自己之错，即是一日安于自是。一日无过可改，即是一日没有进步。天下聪明俊秀者不少，为何德不加修，业不加广？只为因循二字，耽误一生。云谷禅师所授立命之说，乃是至精至深、至真至正之理，务必熟读而勉力实行，不可贻误了自己啊！

改过篇

【原文】春秋诸大夫，见人言动亿〖亿，推测〗而谈其祸福，靡不验者，左国诸记可观也。大都吉凶之兆，萌乎心而动乎四体，其过于厚者常获福，过于薄者常近祸。俗眼多翳，谓有未定而不可测者。至诚合天。福之将至，观其善而必先知之矣。祸之将至，观其不善而必先知之矣。今欲获福而远祸，未论行善，先须改过。

但改过者，第一要发耻心。思古之圣贤，与我同为丈夫，彼何以百世可师，我何以一身瓦裂。耽染尘情，私行不义，谓人不知，傲然无愧，将日沦于禽兽而不自知矣。世之可羞可耻者，莫大乎此。孟子曰，耻之于人大矣。以其得之则圣贤，失之则禽兽耳。此改过之要机也。

第二要发畏心。天地在上，鬼神难欺。吾虽过在隐微，而天地鬼神，实鉴临之。重则降之百殃，轻则损其现福。吾何可以不惧。不惟是也，闲居之地，指视昭然。吾虽掩之甚密，文之甚巧，而肺肝早露，终难自欺，被人觑破，不值一文矣，乌得不懔懔。不惟是也，一息尚存，弥天之恶，犹可悔改。古人有一生作恶，临死悔悟，发一善念，遂得善终者。谓一念猛厉，足以涤百年之恶也。譬如千年幽谷，一灯才照，则千年之暗俱除。故过不论久近，惟以改为贵。但尘世无常，肉身易殒，一息不属，欲改无由矣。明则千百年担负恶名，虽孝子慈孙，不能洗涤。幽则千百劫沉沦狱报，虽圣贤佛菩萨，不能援引。乌得不畏。

第三须发勇心。人不改过，多是因循退缩。吾须奋然振作，不用迟疑，不烦等待。小者如芒刺在肉，速与抉剔，大者如毒蛇啮指，速与斩除，无丝毫凝滞。此风雷之所以为益也。

具是三心，则有过斯改，如春冰遇日，何患不消乎。然人之过，有从事上改者，有从理上改者，有从心上改者。功夫不同，效验亦异。如前日杀生，今戒不杀，前日怒詈，今戒不怒，此就其事而改之者也。强制于外，其难百倍，且病根终在，东灭西生，非究竟廓然之道也。善改过者，未禁其事，先明其理。如过在杀生，即思曰，上帝好生，物皆恋命，杀彼养己，岂能自安。且彼之杀也，既受屠割，复入鼎镬，种种痛苦，彻入骨髓。己之养也，珍膏罗列，食过即空，疏食菜羹，尽可充腹，何必戕彼之生，损己之福哉。又思血气之属，皆含灵知，既有灵知，皆我一体，纵不能躬修至德，使之尊我亲我，岂可日戕物命，使之仇我憾我于无穷也。一思及此，将有对食伤心，不能下咽者矣。如前日好怒，必思曰，人有不及，情所宜矜，悖理相干，于我何与。本无可怒者。又思天下无自是之豪杰，亦无尤人之学问。行有不得，皆己之德未修，感未至也。吾悉以自反，则谤毁之来，皆磨炼玉成之地，我将欢然受赐，何怒之有。又闻谤而不怒，虽谗焰薰天，如举火焚空，终将自息。闻谤而怒，虽巧心力辩，如春蚕作茧，自取缠绵，怒不惟无益，且有害也。其余种种过恶，皆当据理思之，此理既明，过将自止。何谓从心而改。过有千端，惟心所造，吾心不动，过安从生。学者于好色，好名，好货，好怒，种种诸过，不必逐类寻求，但当一心为善，正念时时现前，邪念自然污染不上。如太阳当空，魍魉潜消，此精一之真传也。过由心造，亦由心改，如斩毒树，直断其根，奚必枝枝而伐，叶叶而摘哉。

大抵最上者治心，当下清净，才动即觉，觉之即无。苟未能然，须明理以遣之。又未能然，须随事以禁之。以上事而兼行下功，未为失策。执下而昧上，则拙矣。顾发愿改过，明须良朋提醒，幽须鬼神证明，一心忏悔，昼夜不懈，经一七，二七，以至一月，二月，三月，必有效验。或觉心神恬旷，或觉智慧顿开，或处冗沓而触念皆通，或遇怨仇而回瞋作喜，或梦吐黑物，或梦往圣先贤提携接引，或梦飞步太虚，或梦幢幡宝盖，种种胜事，皆过消罪灭之相也。然不得执此自高，画而不进。昔蘧伯玉，当二十岁时，已觉前日之非，而尽改之矣。至二十一岁，乃知前之所改，未尽也。及二十二岁，回视二十一岁，犹在梦中。岁复一岁，递递改之，行年五十，而犹知四十九年之非。古人改过之学如此。吾辈身为凡流，过恶猬积，而回思往事，常若不见其有过者，心粗而眼翳也。然人之过恶深重者，亦有效验，或心神昏塞，转头即忘。或无事而常烦恼。或见君子而赧然消沮。或闻正论而不乐。或施惠而人反怨。或夜梦颠倒，甚则妄言失志。皆作孽之相也。苟一类此，即须奋发，舍旧图新，幸勿自误。

【白话】春秋时诸大夫，观察一个人之言行举止，即可推测其吉凶祸福，无不灵验。此种事在《左传》《国语》等书中皆可见到。一个人吉凶祸福之征兆，大都是发自于内心，而表现于言行举止。凡是待人处事稳重厚道的，常能获福。而行为不庄重，过分刻薄的，常招灾祸。凡夫俗眼如同多翳，却说祸福不定而无法可测。至诚之心合于天道。福报将到时，观察其善行，即可预先得知。灾祸将临时，观察其恶行，也必可预先知晓。若想获福而远祸，未论行善之前，先须从改过开始。

改过者第一要发羞耻心。私行不义，以为他人不知，傲然无愧，日益沦没于禽兽而不自知。世上可羞可耻的，莫大于此了。孟子说：“耻之一字，于人的关系太大了。因为知耻，可成圣成贤。若不知耻，即为禽兽。”因而知耻是改过之首要。

第二要发畏惧心。天地在上，鬼神难以欺瞒。虽在幽暗之处犯过，而天地鬼神，悉知悉见。重则降下种种祸殃，轻则损其现前福报。我们怎可不畏惧。不仅如此，即使处于闲居之地，天地鬼神也看得一清二楚。我虽掩盖得非常隐密，文饰得非常巧妙，而内心种种意念，早已显露，终究难以自我欺瞒。被人看破，一文不值。怎能不常存敬畏之心？不仅如此，只要还有一口气在，即使犯了弥天大罪，还可悔改。古人有一生作恶，临命终前悔悟，发一善念，即得善终的。一个猛厉的善念，足以洗刷一生所积罪恶。譬如千年之幽暗山谷，一灯才照，则千年之黑暗即刻顿除。所以过失不论远近，惟以改正为贵。然而世间无常，肉身容易死亡，一口气不来，即属后世，想改也不能了。在世间则千百年担负恶名，虽有孝子慈孙，也不能洗刷。在阴间则千百劫沉沦地狱受报，纵然是圣贤佛菩萨，也无法救援。怎么能不畏惧呢？

第三必须发勇猛心。人不能改过，大多是因循退缩。我们必须奋然振作，不迟疑，不等待。小过失，如芒刺戳在肉里，赶快剔除。大过失，如被毒蛇咬到手指，迅速斩断指头，不可有丝毫犹豫，否则毒液蔓延全身，即便死亡。此就是《易经》上，风雷之所以构成“益”卦之道理所在。

若具此三心——耻心、畏心和勇心，则有过即改，如同春冰遇到阳光，何用担心其不融化。然而人之过失，有从事上改的，有从理上改的，有从心上改的。功夫不同，效验也不同。譬如前日杀生的，今戒除不杀了。以前瞋怒骂人的，今戒除不怒了。此就是从事上改的。从外事上强制改过，其难百倍。且病根还在，东边勉强灭了，西边又冒出来，还不是彻底根除之法。善于改过的，不仅要从事上改，同时还要先明白其理。

譬如过在杀生的，即当想：“上天有好生之德，所有物命都贪生怕死，若杀它命滋养自己，岂能心安。而且当它被杀，既受宰割，又被放入锅鼎烧煮，种种痛苦，深入骨髓。滋养我身体的，纵使珍贵肥美之物摆满眼前，而食过即空无一物。其实蔬食菜羹，尽可饱腹，何必要杀它生命，损己福报呢？”又当想：“凡是生命血气之类，都有灵性知觉。既有灵性知觉，与我即是一体。纵然不能躬修至德，使它们尊我亲我，怎可日杀物命，使它们永远仇我恨我呢？”一想到此，将有对肉食伤心，不忍下咽之效验。

再譬如以前好发脾气的，就当想：“人有短处，理当怜悯原谅。即使其违反情理而冒犯我，也只是他自己之过失，与我何关。本来就无有可怒的。”又当想：“天下没有自以为是之豪杰，也无有怨天尤人之学问。行有不得，都是自己德业未修，感应未至。当自我反省，则毁谤即是磨练我成就我之助缘。我将欢然受其赐教，还有何可怒的。再者，听人毁谤而不怒，虽谄言说得如火焰薰天，也如举火焚烧虚空，终将自熄。若听闻诽谤而怒，虽费尽心思巧辩，也如春蚕吐丝作茧，自缠自缚。怒不仅对自身无益，且还有害。其余种种过恶，皆当据理思考。此理既能明白，过将自止。”

何为从心而改。过有千种，都是由心所造。我心不动念，过从何处生。行者对于好色，好名，、好财、好怒等种种过失，不必一项一项寻找改过方法，只要能一心为善，正念时时现前，邪念自然染污不上。如同太阳当空而照，魑魅魍魉潜消，此是改过最精萃专一之妙法。过由心所造，也当由心而改。如同斩除毒树，必直断其根，何必一枝一枝而砍伐，一叶一叶而摘除呢？

大抵最高明者是治心，当下清净，念头一动即刻觉察，觉察后念头就没有了。若还做不到，就须明理以遣之。若未能明理，即须随事以禁止过失。若能以上乘的治心功夫，兼用明理与禁止两种下等功夫，不失为好方法。若只执着于下等功夫，而不知用上乘之法，则拙陋了。

发愿改过，明处须有良师益友提醒。暗处须有鬼神证明。一心忏悔，日夜不懈，经一七，两七，乃至一个月，两个月，三个月，必有效应。或觉心旷神恬。或觉智慧顿开。或处烦琐忙碌之中，却能触类旁通。或遇怨家仇人，却能转瞋恨为欢喜。或梦吐黑物。或梦往圣先贤提携接引。或梦飞步太虚。或梦幢幡宝盖。种种胜事，都是过消罪灭之征兆。但不可执着这些境界，从此自高而停步不前。春秋时卫国贤大夫蘧伯玉，当二十岁时，已能时时反省，觉察以往之过失，而尽改之。到二十一岁，才知以前之过失尚未完全改正。到二十二岁，回头检点二十一岁时的自己，如同身处梦中。一年又一年地逐步改过，直到五十岁时，还察知过去四十九年尚存之过失。古人改过之学如此精进。我们身为凡夫，过失多如刺猬身上之刺，而回想往事，却常如不见其有过，是心粗而眼翳啊！然而人之过恶深重的，也有征兆，或心神昏塞，转头即忘。或无事而常烦恼。或见君子而难为情甚至沮丧。或闻正法而不欢喜。或做好事而遭人怨。或夜梦颠倒，甚则妄言失志。皆是作孽之相啊！若有此类状况，即须奋发，舍旧图新，断恶修善，千万不要自误。

积善篇

【原文】易曰，积善之家必有余庆。昔颜氏将以女妻叔梁纥，而历叙其祖宗积德之长，逆知其子孙必有兴者。孔子称舜之大孝曰，宗庙飨之，子孙保之。皆至论也，试以往事征之。

杨少师荣，建宁人，世以济渡为生。久雨溪涨，横流冲毁民居，溺死者顺流而下。他舟皆捞取货物，独少师曾祖及祖惟救人，而货物一无所取，乡人嗤其愚。逮少师父生，家渐裕，有神人化为道者，语之曰，汝祖父有阴功，子孙当贵显，宜葬某地。遂依其所指而窆〖窆（biǎn），埋葬〗之，即今白兔坟也。后生少师，弱冠登第，位至三公，加曾祖祖父如其官。子孙贵盛，至今尚多贤者。

鄞人杨自惩，初为县吏，存心仁厚，守法公平。时县宰严肃，偶挞一囚，血流满前，而怒犹未息。杨跪而宽解之。宰曰，怎奈此人，越法悖理，不由人不怒。自惩叩首曰，上失其道，民散久矣，如得其情，哀矜勿喜。喜且不可，而况怒乎。宰为之霁颜。家甚贫，馈遗一无所取。遇囚人乏粮，常多方以济之。一日，有新囚数人待哺，家又缺米，给囚则家人无食，自顾则囚人堪悯。与其妇商之，妇曰，囚从何来。曰，自杭而来，沿路忍饥，菜色可掬。因撤己之米，煮粥以食囚。后生二子，长曰守陈，次曰守阯（zhǐ），为南北吏部侍郎。长孙为刑部侍郎，次孙为四川廉宪。又俱为名臣。今楚亭德政亦其裔也。

昔正统间，邓茂七倡乱于福建，士民从贼者甚众。朝廷起鄞县张都宪楷南征，以计擒贼。后委布政司谢都事，搜杀东路贼党。谢求贼中党附册籍，凡不附贼者，密授以白布小旗，约兵至日，插旗门首，戒军兵无妄杀，全活万人。后谢之子迁，中状元，为宰辅。孙丕，复中探花。

莆田林氏，先世有老母好善，常作粉团施人，求取即与之，无倦色。一仙化为道人，每旦索食六七团，母日日与之，终三年如一日，乃知其诚也，因谓之曰，吾食汝三年粉团，何以报汝。府后有一地，葬之，子孙官爵，至一升麻子之数。其子依所点葬之。初世即有九人登第，累代簪缨甚盛，福建有无林不开榜之谣。

冯琢庵太史之父，为邑庠生〖庠生，科举制度中，府，州，县学的生员的别称〗，隆冬早起赴学，路遇一人，倒卧雪中，扪之，半僵矣。遂解己绵裘衣之，且扶归救苏。梦神告之曰，汝救人一命，出至诚心，吾遣韩琦为汝子。及生琢庵，遂名琦。

台州应尚书，壮年习业山中，夜鬼啸集，往往惊人，公不惧也。一夕闻鬼云，某妇以夫久客不归，翁姑逼其嫁人，明夜当缢死于此，吾得代矣。公潜卖田，得银四两，即伪作其夫之书，寄银还家。其父母见书，以手迹不类，疑之，既而曰，书可假，银不可假，想儿无恙。妇遂不嫁。其子后归，夫妇相保如初。公又闻鬼语曰，我当得代，奈此秀才坏吾事。旁一鬼曰，尔何不祸之。曰，上帝以此人心好，命作阴德尚书矣，吾何得而祸之。应公因此益自努励，善日加修，德日加厚。遇岁饥，辄捐谷以赈之。遇亲戚有急，辄委曲维持。遇有横逆，辄反躬自责，怡然顺受。子孙登科第者，今累累也。

常熟徐凤竹栻（shì），其父素富，偶遇年荒，先捐租以为同邑之倡，又分谷以赈贫乏。夜闻鬼唱于门曰，千不诓，万不诓，徐家秀才，做到了举人郎。相续而呼，连夜不断。是岁，凤竹果举于乡。其父因而益积德，孳孳不怠，修桥修路，斋僧接众，凡有利益，无不尽心。后又闻鬼唱于门曰，千不诓，万不诓，徐家举人，直做到都堂。凤竹官终两浙巡抚。

嘉兴屠康僖公，初为刑部主事。宿狱中，细询诸囚情状，得无辜者若干人。公不自以为功，密疏其事，以白堂官。后朝审，堂官摘其语，以讯诸囚，无不服者，释冤抑十余人，一时辇下咸颂尚书之明。公复禀曰，辇毂〖辇毂（niǎngǔ），皇帝的车舆。代指京城〗之下，尚多冤民。四海之广，兆民之众，岂无枉者。宜五年差一减刑官，核实而平反之。尚书为奏，允其议。时公亦差减刑之列，梦一神告之曰，汝命无子，今减刑之议，深合天心，上帝赐汝三子，皆衣紫腰金。是夕夫人有娠。后生应埙（xūn），应坤，应埈（jùn），皆显官。

嘉兴包凭，字信之。其父为池阳太守，生七子，凭最少。赘平湖袁氏，与吾父往来甚厚。博学高才，累举不第，留心二氏之学。一日东游泖（mǎo）湖，偶至一村寺中，见观音像，淋漓露立，即解橐（tuó）中得十金，授主僧，令修屋宇。僧告以功大银少，不能竣事。复取松布四匹，检箧中衣七件与之，内纻（zhù）褶（zhě），系新置，其仆请已之。凭曰，但得菩萨无恙，吾虽裸裎（chéng）何伤。僧垂泪曰，舍银及衣布，犹非难事。只此一点心，如何易得。后功完，拉老父同游，宿寺中。公梦伽蓝来谢曰，汝子当享世禄矣。后子汴，孙柽（chēng）芳，皆登第，作显官。

嘉善支立之父，为刑房吏，有囚无辜陷重辟，意哀之，欲求其生。囚语其妻曰，支公嘉意，愧无以报，明日延之下乡，汝以身事之，彼或肯用意，则我可生也。其妻泣而听命。及至，妻自出劝酒，具告以夫意。支不听，卒为尽力平反之。囚出狱，夫妻登门叩谢曰，公如此厚德，晚世所稀。今无子，吾有弱女，送为箕帚妾，此则礼之可通者。支为备礼而纳之，生立，弱冠中魁，官至翰林孔目。立生高，高生禄，皆贡为学博。禄生大纶，登第。

凡此十条，所行不同，同归于善而已。若复精而言之，则善有真有假，有端有曲，有阴有阳，有是有非，有偏有正，有半有满，有大有小，有难有易，皆当深辨。为善而不穷理，则自谓行善，岂知造业，枉费苦心，无益也。

何谓真假。昔有儒生数辈谒中峰和尚，问曰，佛氏论善恶报应，如影随形。今某人善，而子孙不兴。某人恶，而家门隆盛。佛说无稽矣。中峰云，凡情未涤，正眼未开，认善为恶，指恶为善，往往有之。不憾己之是非颠倒，而反怨天之报应有差乎。众曰，善恶何致相反。中峰令试言其状。一人谓，詈人殴人是恶，敬人礼人是善。中峰云，未必然也。一人谓，贪财妄取是恶，廉洁有守是善。中峰云，未必然也。众人历言其状，中峰皆谓不然。因请问，中峰告之曰，有益于人，是善。有益于己，是恶。有益于人，则殴人詈人皆善也。有益于己，则敬人礼人皆恶也。是故人之行善，利人者公，公则为真。利己者私，私则为假。又根心者真，袭迹者假。又无为而为者真，有为而为者假。皆当自考。

何谓端曲。今人见谨愿之士〖不分是非而与世俗同流之人〗，类称为善而取之。圣人则宁取狂狷。至于谨愿之士，虽一乡皆好，而必以为德之贼。是世人之善恶，分明与圣人相反。推此一端，种种取舍，无有不谬。天地鬼神之福善祸淫，皆与圣人同是非，而不与世俗同取舍。凡欲积善，决不可徇耳目。惟从心源隐微处，默默洗涤。纯是济世之心，则为端。苟有一毫媚世之心，即为曲。纯是爱人之心，则为端。有一毫愤世之心，即为曲。纯是敬人之心，则为端。有一毫玩世之心，即为曲。皆当细辨。

何谓阴阳。凡为善而人知之，则为阳善。为善而人不知，则为阴德。阴德，天报之。阳善，享世名，名亦福也。名者，造物所忌，世之享盛名而实不副者，多有奇祸。人之无过咎而横被恶名者，子孙往往骤发。阴阳之际微矣哉。

何谓是非。鲁国之法，鲁人有赎人臣妾于诸侯，皆受金于府。子贡赎人而不受金。孔子闻而恶之，曰，赐失之矣。夫圣人举事，可以移风易俗，而教道可施于百姓，非独适己之行也。今鲁国富者寡而贫者众，受金则为不廉，何以相赎乎。自今以后，不复赎人于诸侯矣。子路拯人于溺，其人谢之以牛，子路受之。孔子喜曰，自今鲁国多拯人于溺矣。自俗眼观之，子贡不受金为优，子路之受牛为劣。孔子则取由而黜赐焉。乃知人之为善，不论现行，而论流弊。不论一时，而论久远。不论一身，而论天下。现行虽善，而其流足以害人，则似善而实非也。现行虽不善，而其流足以济人，则非善而实是也。然此就一节论之耳，他如非义之义，非礼之礼，非信之信，非慈之慈，皆当抉择。

何谓偏正。昔吕文懿公，初辞相位，归故里，海内仰之，如泰山北斗。有一乡人，醉而詈之。吕公不动，谓其仆曰，醉者勿与较也。闭门谢之。逾年，其人犯死刑入狱。吕公始悔之，曰，使当时稍与计较，送公家责治，可以小惩而大戒。吾当时只欲存心于厚，不谓养成其恶，以至于此。此以善心而行恶事者也。又有以恶心而行善事者，如某家大富，值岁荒，穷民白昼攫粟于市。告之县，县不理，穷民愈肆。遂私执而困辱之，众始定，不然，几乱矣。故善者为正，恶者为偏，人皆知之。其以善心而行恶事者，正中偏也。以恶心而行善事者，偏中正也。不可不知也。

何谓半满。易曰，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书曰，商罪贯盈。如贮物于器，勤而积之，则满。懈而不积，则不满。此一说也。昔有某氏女入寺，欲施而无财，止有钱二文，捐而与之，主席者亲为忏悔。及后入宫富贵，携数千金入寺舍之，主僧惟令其徒回向而已。因问曰，吾前施钱二文，师亲为忏悔。今施数千金，而师不回向，何也。曰，前者物虽薄，而施心甚真，非老僧亲忏，不足报德。今物虽厚，而施心不若前日之切，令人代忏足矣。此千金为半，而二文为满也。钟离授丹于吕祖，点铁为金，可以济世。吕问曰，终变否。曰，五百年后，当复本质。吕曰，如此则害五百年后人矣，吾不愿为也。曰，修仙要积三千功行，汝此一言，三千功行已满矣。此又一说也。又譬如以财济人，内不见己，外不见人，中不见所施之物，是谓三轮体空，是谓一心清净。则斗粟可以种无涯之德，一文可以消千劫之罪。倘此心未忘，虽黄金万镒，福不满也。此又一说也。

何谓大小。昔卫仲达为馆职，被摄至冥司。主者命吏呈善恶二录，比至，则恶录盈庭，其善录仅如箸而已。索秤称之，则盈庭者反轻，而如箸者反重。仲达曰，某年未四十，安得过恶如是多乎。曰，一念不正即是，不待犯也。因问轴中所书何事。曰，朝廷尝兴大工，修三山石桥，君上疏谏之，此疏稿也。仲达曰，某虽言之，朝廷不从，于事何益，而能有如是之力。曰，朝廷虽不从，君之一念，已在万民。向使听从，善力更大矣。故志在天下国家，则善虽少而大。苟在一身，虽多亦少。

何谓难易。先儒谓克己，须从难克处克将去。夫子论为仁，亦曰，先难。必如江西舒翁，舍二年仅得之束修，代偿官银，而全人夫妇。与邯郸张翁，舍十年苦积之钱，代完赎银，而活人妻子。皆所谓难舍处能舍也。如镇江靳翁，虽年老无子，不忍以幼女为妾，而还之邻，此难忍处能忍也。故天之降福亦厚。凡有财有势者，其立德皆易，易而不为，是谓自暴。贫贱作福皆难，难而能为，斯可贵耳。

随缘济众，其类至繁，约言其纲，大约有十，第一与人为善，第二爱敬存心，第三成人之美，第四劝人为善，第五救人危急，第六兴建大利，第七舍财作福，第八护持正法，第九敬重尊长，第十劝人爱惜物命。

何谓与人为善。昔舜在河滨，见渔者争取深潭厚泽，而老弱则渔于急流浅滩之中，恻然哀之，往而渔焉。见争者皆匿其过而不谈，见有让者，则揄扬而取法之。期年，皆以深潭厚泽相让矣。夫明哲如舜，何难出一言教众人哉。乃不以言教而以身转之，此良工苦心也。吾辈处末世，勿以己之长而盖人，勿以己之善而形人，勿以己之多能而困人，收敛才智，若无若虚。见人过失，且涵容而掩覆之，一则令其可改，一则令其有所顾忌而不敢纵。见人有微长可取，小善可录，翻然舍己而从之，且为艳称而广述之。凡日用间，发一言，行一事，全不为自身起念，全是为物立则，此大人天下为公之度也。

何谓爱敬存心。君子与小人，就形迹观，常易相混。惟一点存心处，则善恶悬绝，判然如黑白之相反。故曰，君子所以异于人者，以其存心也。君子所存之心，只是爱人敬人之心。盖人有亲疏贵贱，有智愚贤不肖，万品不齐，皆吾同胞，皆吾一体，孰非当敬当爱者。爱敬众人，即是爱敬圣贤。能通众人之志，即是通圣贤之志。何者。圣贤之志，本欲斯世斯人，各得其所。吾合爱合敬，而安一世之人，即是为圣贤而安之也。

何谓成人之美。玉之在石，抵掷则瓦砾，追琢〖雕琢〗则圭璋。故凡见人行一善事，或其人志可取，而资可进，皆须诱掖而成就之。或为之奖借，或为之维持，或为白其诬而分其谤，务使之成立而后已。大抵人各恶其非类，乡人之善者少，不善者多，善人在俗，亦难自立。且豪杰铮铮，不甚修形迹，多易指摘，故善事常易败，而善人常得谤。惟仁人长者，匡直而辅翼之，其功德最宏。

何谓劝人为善。生为人类，孰无良心。世路役役，最易没溺。凡与人相处，当方便提撕，开其迷惑。譬犹长夜大梦，而令之一觉。譬犹久陷烦恼，而拔之清凉。为惠最溥。韩愈云，一时劝人以口，百世劝人以书。较之与人为善，虽有形迹，然对症发药，时有奇效，不可废也。失言失人，当反吾智。

何谓救人危急。患难颠沛，人所时有，偶一遇之，当如痌瘝之在身〖痌（tōng）瘝（guān），病痛〗，速为解救。或以一言伸其屈抑，或以多方济其颠连〖困苦〗。崔子曰，惠不在大，赴人之急可也。盖仁人之言哉。

何谓兴建大利。小而一乡之内，大而一邑之中，凡有利益，最宜兴建。或开渠导水，或筑堤防患，或修桥路以便行旅，或施茶饭以济饥渴。随缘劝导，协力兴修，勿避嫌疑，勿辞劳怨。

何谓舍财作福。释门万行，以布施为先，所谓布施者，只是舍之一字耳。达者内舍六根，外舍六尘，一切所有，无不舍者。苟未能然，先从财上布施。世人以衣食为命，故财为最重。吾从而舍之，内以破吾之悭，外以济人之急。始而勉强，终则泰然，最可以荡涤私情，祛除执吝。

何谓护持正法。法者，万世生灵之眼目也。不有正法，何以参赞天地。何以裁成万物。何以脱尘离缚。何以经世出世。故凡见圣贤庙貌，经书典籍，皆当敬重而修饬之。至于举扬正法，上报佛恩，尤当勉励。

何谓敬重尊长。家之父兄，国之君长，与凡年高，德高，位高，识高者，皆当加意奉侍。在家而奉侍父母，使深爱婉容，柔声下气，习以成性，便是和气格天之本。出而事君，行一事，毋谓君不知而自恣也。刑一人，毋谓君不知而作威也。事君如天，古人格论，此等处最关阴德，试看忠孝之家，子孙未有不绵远而昌盛者，切须慎之。

何谓爱惜物命。凡人之所以为人者，惟此恻隐之心而已，求仁者求此，积德者积此。周礼，孟春之月，牺牲毋用牝。孟子谓，君子远庖厨。所以全吾恻隐之心也。故前辈有四不食之戒，谓闻杀不食，见杀不食，自养者不食，专为我杀者不食。学者未能断肉，且当从此戒之，渐渐增进，慈心愈长。不特杀生当戒，蠢动含灵，皆为物命。求丝煮茧，锄地杀虫，念衣食之由来，皆杀彼以自活。故暴殄之孽，当与杀生等。至于手所误伤，足所误践者，不知其几，皆当委曲防之。古诗云，爱鼠常留饭，怜蛾不点灯。何其仁也。

善行无穷，不能殚述，由此十事，而推广之，则万德可备矣。

【白话】《易经》中说：“积累善行之家，必有多到自己享用不完还能留给子孙的福德。”例如，从前姓颜的人家，要把其女儿许配给叔梁纥，将孔家所作之事，一件一件列出来，觉得孔家祖先所积之德，多且长久，所以预知孔家子孙，将来必定会有大发达。后来果然生了孔子。孔子称赞舜之大孝说：“不但祖先要享受他的祭祀，且世世代代子孙可以保住他的福德，不会败落。”都是至当之论啊！现在以过去真实发生之事，来说明积善的功德。

福建省建宁有位杨少师，名荣，祖上世代以摆渡为生。有一次，雨下得太久，溪水满涨，冲毁百姓房屋，被水淹死的人顺流而下。其他船都去捞取水中财货，只有少师的曾祖父和祖父，专心救人，而不捞一件财物，乡人都耻笑他们愚痴。等到少师父亲出生后，家境即渐渐宽裕。有位神仙化作道士，向少师父亲说：“你祖父和父亲，都积了许多阴功，所生子孙当发达。可将你的先人葬于某处。”少师父亲听后，即依照道士所指而移葬其祖父和父亲之骨骸。即是今天的白兔坟。后来少师出生，二十岁就中了进士。官一直做到三公里的少师。皇帝还追赠其曾祖父、祖父、父亲，与少师同样的官位。其后代子孙，都很贵显，至今还有许多贤能之士。

浙江宁波人杨自惩，起初在县衙做书办，心地厚道，守法公平。当时的县官，为人严厉方正，有一次偶然打一囚犯，直到血流满地，而怒火犹未熄灭。杨自惩跪下替囚犯向县官祈求饶恕。县官说：“怎奈此人，不守法律，违背情理，不由人不发火啊！”杨自惩叩头说：“朝廷失去治国之道，人心涣散已久，若审出实情，尚且应替他们伤心，可怜其[不明事理](http://baike.baidu.com/view/787486.htm" \t "_blank)，误蹈法网。心存欢喜都不可。何况发火呢？”县官听了杨自惩之话，面容立即和缓下来，不再发怒。杨自惩家很贫困，而人送他礼物却一概不取。遇到囚犯缺粮，常多方设法救济。有一天来了几个新囚犯，没有饭吃。他自己家也无隔日粮了。若是拿给囚犯吃，自己家人就得挨饿。若自顾家人，而囚犯又饿得很可怜。便与其妻商量。妻问：“犯人从何处来的？”他说：“从杭州而来。沿途挨饿，满脸没有一点血色。”夫妇俩即把家里仅剩之米，煮粥送给新囚犯吃。后来他们生了两个儿子，长子叫守陈，次子叫守址，官至南北吏部侍郎。长孙为刑部侍郎。次孙为四川按察使。两子两孙，都是名臣。当今的两个名人楚亭和德政也是杨自惩之后人。

明朝英宗正统年间，有个土匪首领邓茂七，在福建一带造反。福建的读书人和老百姓，盲目跟随他造反的很多。朝廷起用曾担任都御使的鄞县张楷，去搜剿其贼。张都宪用计策把邓茂七捉住。后来张都宪又派福建布政司的谢都事，去搜查捉拿剩下的余匪，捉到就杀。但是谢都事怕滥杀人命，便向各处寻找依附贼党的名册，凡不是贼党之人，就暗中给他们一面白布小旗，约定兵到之时，把小白旗插在自家门口，禁止官兵不可乱杀。因为有此措施，救活一万多人。后来谢都事之子谢迁，中了状元，官至宰相。其孙谢丕，也考中探花。

福建浦田县林家，祖上有位老太太喜欢行善，时常做米粉团施舍穷人。谁要就给谁，从无丝毫厌烦。有位仙人，化作道士，每天早晨向她讨六七个粉团。老太太每天都给他，三年如一日。仙人知老太太是诚心行善，因而向她说：“我吃了你三年粉团，如何报答你呢？你家屋后有一块地，你死后葬于此，将来子孙有官爵的，多至一升麻子之数。”后来老太太去世时，其子依照仙人的指点而葬之。林家子孙第一代登科甲的，即有九人。世世代代做大官的非常多。因此，福建有无林不开榜之说。

冯琢庵太史之父，在县学做秀才时，有一年冬天早晨在去县学的路上，遇到一人倒在雪地里，用手试探，发现其人已经冻僵。随即把自己身上的绵裘衣脱下为他穿上，还扶他到家里，把他救醒。遂梦见神告诉他说：“你救人一命，出自至诚心，我派韩琦投生你家，做你儿子。”及至生琢庵时，即取名冯琦。

浙江台州尚书应大猷，壮年时在山中读书。夜间鬼常聚集一起嚎叫吓人，只有应公不怕。有一天晚上应公听到一鬼说：“有个妇人，因其丈夫出远门作事，很久未归，公婆判断儿子可能已死，就逼其改嫁。而此妇人誓愿守节，不肯改嫁。所以明天夜里，她要来此上吊，我即可得一替身了（凡上吊或淹死之人，若无替身，便无法投生，所以叫替死鬼）。”应公听闻此事，便悄悄卖了自家田地，得四两银，并伪造其夫之信，一起寄给这户人家。其公婆见书信笔迹不像儿子的，有些怀疑。随后又想，信可假，而银是真的啊。儿子一定很平安，才会寄银回来。就不再逼媳妇改嫁了。后来其子果然回家，夫妇得以保全如初。隔天晚上，应公又听鬼说：“我本来可得替身的，哪知此秀才坏我事。”旁边一鬼说：“那你为何不祸害他。”答说：“天帝因为此人心好，已派他做阴德尚书了，我怎么还能害他？”应公因此更加努力修善积德，遇饥荒之年，则捐粮救赈；遇亲戚有急难，则设法援助；遇蛮不讲理之人，或不如意之事，则反省责备自身过失，心平气和，逆来顺受。因为应公能如此存心行事，所以其后代子孙登科为官的，直到现今还有很多。

江苏常熟县徐凤竹，其父很富有。偶然遇到荒年，先捐出应收之田租，作为同乡捐粮救人之倡导。同时又捐出家中之稻谷赈济贫穷人。夜里，听闻群鬼在门前唱道：“千不诓，万不诓，徐家秀才做到了举人郎。”连续而呼，夜夜不断。这一年，徐凤竹果然考中举人。其父因此更加努力积德行善，坚持不懈。修桥铺路，施斋饭供养僧人，接济缺米缺衣之人。凡有利于人之事，无不尽心尽力。后来又听闻鬼在门前唱道：“千不诓，万不诓，徐家举人直做到都堂。”徐凤竹果然官至两浙巡抚。

浙江嘉兴县屠康僖，起初为刑部主事官，晚上住在监狱里，仔细询问囚犯，发现无罪而被冤枉的人有很多。而屠公并不揽功劳为自己有，他秘密写下此事，告诉刑部堂官。后来到秋审时，堂官按屠公所提供之材料，审问那些囚犯。无不心服口服的。因此，堂官释放了十多个被冤枉之人。一时，京城百姓都称赞刑部尚书公明。后来屠公又上疏说：“在天子脚下，尚有那么多被冤之人。那么国家之大，千千万万之百姓，哪会没有被冤枉的呢？应该每五年派一减刑官，到各省核查犯罪实情，若有被冤枉的，给予减刑或释放。”尚书代为上奏皇帝，准许其建议。其时屠公也在减刑官之内，梦见一神告诉他说：“你命里本来无子，因你提出之减刑建议，深合天心。所以上帝赐你三个儿子，将来都是朝廷高官。”当夜屠公夫人即有身孕。后来生了应埙、应坤、应埈，都是高官。

嘉兴包凭，字信之。其父是安徽池州府太守。生七个儿子，包凭最小。他入赘平湖县袁氏家做女婿。与我父亲交往很深。其学问广博，才气高显，可是每次科考都榜上无名。对佛教、道教之学问很喜好。有一天，他游观泖湖，偶然走进一处乡村佛寺，见观世音菩萨圣像，露天而立，日晒雨淋。当即从口袋拿出仅有的十两银子，交给寺里的住持僧，让他修理佛殿。僧告诉他说：“修寺工程大，银子少，不够用，没法完工。”他又拿出松江出产的四匹布，再捡出竹箱里的七件衣服给住持僧。其中有一件新的麻料夹衣，仆人劝其自己留着穿。可包凭说：“只要观世音菩萨的圣像安好，不被日晒雨淋，我即使赤身露体又有何妨？”住持僧感动得流泪说：“施舍银两和衣服布匹，还不是难事，只是此一片赤诚之心，很不易得。”殿宇修好后，包凭拉我父亲同游，晚上住在寺里。包凭梦见伽蓝菩萨来谢说：“你的儿孙当世世代代享受官禄。后来其子包汴，孙包柽芳，都中进士，作高官。”

浙江嘉善县支立之父，在县衙刑房当书办。有一囚犯，无辜被人冤枉，判了死罪。支书办很哀怜他，想替他向长官求情，免其不死。囚犯得知支书办之好意后，对其妻说：“支公之好意，无以报答。明天请他下乡，你以身侍奉，他或许感念此情分而肯用心帮忙，那我即可活命了。”其妻哭着答应了。到了明天，囚犯妻自己出来劝支公喝酒，并且把丈夫之意告诉他。支公坚决不同意。仍然尽力为此囚犯平反。囚犯出狱后，夫妻一起登门叩谢说：“支公如此厚德，现世少有。您还没有儿子，我们有个女儿，愿送您做小妾。”此在情理上是说得通的。支书办就备了礼物，纳其女为妾，后来生一子叫支立，才二十岁即中了举人，官至翰林院书记。支立之子支高，支高之子支禄，都被保荐为州学教官。支禄之子支大纶，中了进士。

以上十条，虽各人所行不同，而同归于善。若要再精细分，则善有真有假、有直有曲、有阴有阳、有是有非、有偏有正、有半有满、有大有小、有难有易，皆当仔细辨别。若行善而不知其理，则自认为在行善，却可能是在造业。那就枉费苦心，得不到实益了。

何为真假呢。元朝时有几个读书人，去天目山拜见中峰和尚，问说：“佛家讲善恶报应，如同影子紧随其身。是说行善定有善报，造恶定有恶报，决不会不报。为何现今某人行善，而其子孙反不兴旺。某人作恶，而其家门反隆盛。以此来看，佛家所说之因果报应，倒是没有凭据的了。”中峰说：“世俗之人被凡情所蒙蔽，正眼未开，认善为恶，指恶为善，是常有之事。不为自己之是非颠倒而遗憾，怎么反抱怨上天之报应有错呢？”众人说：“善就是善，恶就是恶，善恶为何会有相反之报呢？”中峰让他们把所认为的善恶之事说出来。其中一人说：“骂人打人是恶，恭敬人礼貌待人是善。”中峰说：“不一定。”另一人说：“贪财妄取是恶，廉洁守道是善。”中峰说：“也不一定。”众人都把各自平时所见之种种善恶情状说出来，中峰都不以为然。于是大家就请问中峰和尚，究竟如何才是善，如何才是恶。中峰告诉众人说：“有益于他人的，就是善，有益于自己的，就是恶。若有益于他人的，哪怕骂人打人都是善。而只有益于自己的，哪怕恭敬人，以礼待人的都是恶。所以一个人行善时，利人就是公，公就是真。利己就是私，私就是假。并且发自内心之善才是真，外表形式之善即是假。为善不求回报，不露痕迹的，是真。为达某种目的企图的，是假。如此种种，皆当思量。”

何为端曲呢？今人见不分是非而与世俗同流之人，大都称其为善人，而且很看重他。然而古时之圣贤，却宁愿欣赏志气高远率真之人。至于看似谨慎老实之人，虽乡人都称赞他，但若此人外表虽道貌岸然，而居心所行却远离圣贤之道，那就是害道之贼。由此可见，世俗人之善恶观念，分明与圣人相反。以此类推，种种取舍，无有不错。而天地鬼神之作善得福，造恶得祸，皆与圣人同是同非，而不与世俗同取同舍。凡是想要行善积德的，决不可被耳目所蒙蔽。惟有从起心动念处，默默洗涤其念头。纯是一片济世之心，就是端。若有一丝毫媚世之心，就是曲。纯是爱人之心，就是端。若有一丝毫愤世之心，就是曲。纯是敬人之心，就是端。有一丝毫玩世之心，就是曲。皆当仔细辨别。

何为阴阳呢？凡是行善被人知道的，则为阳善。行善而人不知道的，则为阴德。阴德之人，上天回报他。阳善之人，享受世间好名声，名也是福。但名为天地所忌。世上享盛名而实不相符之人，多有意外横祸。本无过错反而身受恶名之人，其子孙往往很发达。阴德和阳善之区分是很细微的。

何为是非呢？春秋时鲁国之法律，凡是鲁国人被其他诸侯国抓去作臣妾奴隶的，若能出钱把这些人赎回来的，可向官府领取赏金。而孔子之学生子贡，出钱赎人却不领取赏金。孔子听闻后责备子贡说：“此事你做错了。圣贤行事可以移风易俗，而后其教化之道可以施行于百姓。并非仅依个人之喜好而行事。现今鲁国富有者少而穷苦者多。若接受赏金被看作不廉洁，谁还会去赎人呢？自今以后，鲁国就再没有人去诸侯国赎人了。”而子路把人从水里救出来，其人送一头牛答谢他，子路接受了。孔子知道后很欣慰地说：“自今以后，鲁国就会有很多人，到深水大河中救人了。”以世俗来看，子贡不接受赏金是好的，子路接受赠牛是不好的。而孔子反倒称赞子路，责备子贡。由此可知，人之行善，不能只看眼前，而要看其流弊。不能只论一时，而要论其长远。不能只论个人得失，而要论及天下利益。现在所为虽然似善，若其流弊足以害人，则虽似善而其实是恶。现在所行虽然看似不善，若其影响足以济人，则虽似不善而实是善。然而此是就这一节而论，其它如非义之义、非礼之礼、非信之信、非慈之慈，皆当择抉清楚。

何为偏正呢？明朝宰相吕文懿公，刚辞官回到家乡，因其做官清廉公正，全国人都敬仰他，如同群山拱卫泰山，众星环绕北斗。有一乡人喝醉酒后大骂吕公。而吕公并没有生气，只对仆人说：“喝醉之人不要与其计较。”即关门避开了他。过一年，其人犯死罪入狱。吕公方才懊悔说：“若我当初稍与他计较，将他送官府惩治，可藉小惩罚而收大儆戒之效果。我当时只想心存厚道，没想到反养成其大恶，以至于犯死罪。此即是以善心而作恶事之例。”又有以恶心而行善事的。如某家大富，遇饥荒年，穷民大白天公然在街上抢米。此大富人家告到县官。县官不受理。穷民因此胆子更大，愈加放肆横行。于是此大富人家就私自把抢米者捉起来困辱之，众人才安定下来。不然，几乎造成动乱了。所以善者为正，恶者为偏，此是大家都知道的。以善心而行恶事的，是正中偏。以恶心而行善事的，是偏中正。不可不知。

何为半满呢？《易经》中说：“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书经》中说：“商纣王罪孽满盈。如同把物品存放于器皿中，勤奋而积，则能装满。懈怠而不积，则装不满。”此是半善满善之一种说法。从前有一女子去佛寺，想要布施却没有钱财，止有两文钱，捐给寺院。主僧亲自代她在佛前忏悔回向。后来此女入皇宫作贵妃，携带几千两银来寺里布施。主僧只叫其徒弟为她回向而已。此女不解缘故，就请问说：“我从前仅布施两文钱，师父亲自为我忏悔。今布施几千两银，而师父却不为我回向，不知为什么？”主僧说：“从前你布施之银虽少，而布施之心很真诚，非老僧亲自代你忏悔，不足以报答你布施之功德。今天你布施之钱虽多，而你布施之心不如从前之真切，令人代你忏悔即足够了。”此几千两银之布施，只算半善。而两文钱之布施，却是满善。道理即在此。汉钟离传炼丹之法给吕洞宾，能点铁成金，可以此救济世人。吕洞宾问：“铁变之金最终会复原吗？”钟离说：“五百年后，仍旧要变回原来之铁。”吕洞宾说：“如此则害了五百年后之人了。我不愿做此事。”钟离说：“修仙要积满三千功行。凭你这句话，你的三千功行已圆满了。”此是半善满善的又一种说法。又譬如以钱财救济人，内不见布施之我，外不见受布施之人，中不见所布施之物，才叫三轮体空，也叫一心清净。则斗米可种无边之福，一文可消千劫之罪。若此心不忘，虽布施黄金万两，福也不满。此又是一种说法。

何为大善小善呢？从前卫仲达在翰林院里做官，有一次被鬼卒摄引至阴间。冥官吩咐阴吏呈上他的善恶簿。一看，恶事多得摊满整个庭院。而善事只有一支筷子那么小而已。冥官又吩咐拿秤称之，结果那摊满庭院的反轻，而如一支筷子那么小的反重。卫仲达说：“我年纪还不到四十，怎会犯下这么多过恶？”冥官说：“一念不正即是罪恶，不必待你去犯。”卫仲达又问善里记的是何事。冥官说：“皇帝曾想兴建大工程，修三山石桥。你上疏劝皇帝不要修，免得劳民伤财。此就是你奏章的底稿。”仲达说：“我虽劝之，但皇帝不听，还是动工了，没起到作用啊！此疏表哪能有如此之份量？”冥官说：“皇帝虽没听从，而你之一念，目的是要使千万百姓免去劳役。倘使皇帝听从，善力就更大了。所以行善时若志在为天下国家造福，则善虽小而功德却很大。假使只为利益自己一人，则善事虽多而功德却很小。”

何为难行易行呢？先儒说：“克制自己之私欲，须从难除处克除。”孔子的弟子樊迟问老师如何为仁。孔子说：“先要从难处下功夫。”孔子所说之难，就是除掉私欲，从最难克除之处做起。如江西舒老先生，舍在外教书两年所得之薪水，代一穷人偿还所欠官银，使其夫妇得以保全。又如河北邯郸张老先生，舍十年苦积之钱，替一穷人赎回妻儿。舒、张二位老先生，都是在最难舍之处而舍的。又如江苏镇江靳老先生，虽年老无子，却不忍心纳幼女为妾，而送还邻居。此即是难忍处能忍。所以上天赐给这几位老先生之福也丰厚。凡是有财有势的，其积功立德皆容易，易而不做，就叫自暴自弃。贫贱人作福很难，难而能做，就是难能可贵。

随缘救济，种类繁多，言其纲要，大约有十种：第一，与人为善；第二，爱敬存心；第三，成人之美；第四，劝人为善；第五，救人危急；第六，兴建大利；第七，舍财作福；第八，护持正法；第九，敬重尊长；第十，爱惜物命。

何为与人为善呢？从前舜在河滨，见捕鱼人争着在深潭厚泽之处，而老弱人却在急流浅滩之中，油然生起哀怜之心，就往那里捕鱼。见到争抢捕鱼的，皆隐藏其过而不谈。见到有礼让的，则赞扬其善行而效法之。一年后，大家都以深潭厚泽相让他人了。以舜之大智慧大德行，出一言教化众人有何难呢？舜却不以言教而以身教之，此就是舜之良苦用心。我辈处于末法时代，不可以自己之长处而压制人，不可以自己之善行而轻视人，不可以自己之多能而为难人。收敛自己的聪明才智，大智若愚。见人有过失，且包容而掩盖之。一则令其可改，一则令其有所顾忌而不敢放纵。见人有微小长处可取，小善可录的，翻然舍己而从之，且极力广泛的称赞他。凡日常生活中，说一言，行一事，都不为自己着想，而是为大众做榜样。此就是圣人天下为公之大心量。

何为爱敬存心呢？君子与小人，从形貌来看，常容易混淆。惟有一点存心之处，则善恶相差天渊，如同黑白之相反。所以孟子说：“君子所以与常人不同之处，就在于其存心。”君子所存之心，只是爱人敬人之心。因为人有亲、疏、贵、贱，有智、愚、贤、不肖，虽万类不同，而皆是我之同胞，皆与我一体，所以当平等敬爱。爱敬众人，就是爱敬圣贤。能与众人心志相通，就是与圣贤心志相通。为什么呢。因为圣贤之心志，是希望世间之人，都能安居乐业，各得其所。我若能处处爱人敬人，而安一世之人，即是为圣贤而安天下人。

何为成人之美呢？玉在石头之中，丢弃了即如同瓦砾。雕琢则可成名贵礼器。所以凡见人行一善事，或其人之志向可以取法，资质可以造就，皆当诱导提携而成就他。或是夸赞激励，或是扶持，或替他辩解冤屈而消除毁谤，务必使他立身成就而后已。大抵通常人都厌恶与自己不同类的，乡间之善者少，不善者多。善人处在世俗，常常被恶人欺负，很难立得住脚。况且豪杰性情大多刚正不屈，不注意修饰外表，容易让人看出缺点而加以批评。所以善事常常容易失败，善人常常遭遇毁谤。唯靠仁人长者，匡正邪恶而保护辅助成全之，其功德最宏大。

何为劝人为善呢？既生为人类，岂无良心？世俗之人劳苦不堪，最容易迷失堕落。凡与人相处，当方便提携，破其迷惑。譬如长夜大梦，而令其觉醒。又譬如久陷烦恼火中，而拔其至清凉之地。如此恩惠最广大。韩愈说：“一时劝人以口，百世劝人以书。”比起与人为善，虽有行迹，然而对症下药，时常有神奇之效，不可废弃。既不能失人，也不能失言。

何为救人危急呢？患难颠沛之事，人所难免。偶然遇之，当如病痛在己身上，赶紧设法解救。或以语言代其申辩冤屈，或用种种方法救其困苦。明朝崔子曾说：“恩惠不在于大小，助人危急即是。真是仁人之言啊！”

何为兴建大利呢？小而一乡之内，大而一县之中，凡有益公众之事，最应发起兴建。或开辟水渠导水灌溉农田。或建筑堤岸预防灾患。或修筑桥梁以方便行路，或施送茶饭以救济饥饿口渴。随缘劝导，出钱出力兴建，不避嫌疑，不辞劳怨。

何为舍财作福呢？佛门讲万种善行，以布施为先。所谓布施者，只是一个“舍”字。了悟通达之人内能舍眼、耳、鼻、舌、身、意六根，外能舍色、声、香、味、触、法六尘。一切所有，无不能舍。若还未能做到，当先从钱财上布施。世人以穿衣吃饭为命。因此，钱财最为重要。我若能施舍钱财，内可破吾之悭贪，外可济人之急难。起初时难免有些勉强，坚持做去，最终则泰然自若。最容易洗涤私情，去除执着贪吝。

何为护持正法呢？正法，是万世众生之眼目。若无正法，如何能参赞天地之化育，圣人如何能裁成万物，众生如何能脱离凡尘束缚，如何能经世、出世呢？所以凡见圣贤之寺庙、图像、经书典籍，皆当敬重。有破损的，当修补整理。至于弘扬佛法，上报佛恩，尤当勉励力行。

何为敬重尊长呢？家里之父亲兄长，国家之君王长官。凡是年岁、道德、职位、见识高的，皆当敬重奉事他们。在家侍奉父母，要委婉和顺，柔声下气，习以成性，便是和气格天之本领。出门在外，侍候君王，事事皆当守规矩，不可以为君王不知而任意放肆。惩治罪人，不可以为君王不知而作威作福。服侍君王，如同上天，是古人制定的规范，此处最关乎阴德。试看忠孝之家，子孙没有不兴旺发达而绵远的。切须谨慎！

何为爱惜物命呢？人之所以为人者，唯因人有同情怜悯之心而已。求仁就是求此一片恻隐之心，积德就是积此一片恻隐之心。周礼记载，每年正月，牺牲勿用牝（母的动物）。因为此时肚里有胎儿之缘故。孟子说：“君子要远离厨房。”都是为保全自己的恻隐之心。所以前辈有四不食之禁忌。即听闻动物被杀，不食；见到动物被杀，不食；自己养的动物，不食；专为我杀的动物，不食。学者若一时还未能全断食肉，可先从四不食戒起，渐渐减少肉食，慈悲心就能愈加增长。不仅杀生当戒，乃至于极微细之生灵，都是物命，都应禁止伤害。为取丝而煮蚕，为锄地而杀虫，凡衣食之来源，都是杀它命而活我命。所以糟蹋浪费之罪，当与杀生之罪相等。至于随手误伤，脚下误踏而死之生命，更不知有多少，皆当设法防止。宋朝苏东坡诗说：“爱鼠常留饭，怜蛾不点灯。”多么仁厚慈悲啊！

善行无穷无尽，说不能尽。由此十件事，推广而发扬，则万德即可具备了。

谦德篇

【原文】易曰，天道亏盈而益谦，地道变盈而流谦，鬼神害盈而福谦，人道恶盈而好谦。是故谦之一卦，六爻皆吉。书曰，满招损，谦受益。余屡同诸公应试，每见寒士将达，必有一段谦光可掬。

辛未计偕，我嘉善同袍，凡十人。惟丁敬宇宾，年最少，极其谦虚。余告费锦坡曰，此兄今年必第。费曰，何以见之。余曰，惟谦受福。兄看十人中，有恂恂款款，不敢先人，如敬宇者乎。有恭敬顺承，小心谦畏，如敬宇者乎。有受侮不答，闻谤不辩，如敬宇者乎。人能如此，即天地鬼神，犹将佑之，岂有不发者。及开榜，丁果中式。

丁丑在京，与冯开之同处，见其虚己敛容，大变其幼年之习。李霁岩，直谅益友，时面攻其非，但见其平怀顺受，未尝有一言相报。余告之曰，福有福始，祸有祸先。此心果谦，天必相之〖相（xiàng），相助〗，兄今年决第矣。已而果然。

赵裕峰光远，山东冠县人，童年举于乡，久不第。其父为嘉善三尹，随之任。慕钱明吾，而执文见之。明吾悉抹其文，赵不惟不怒，且心服而速改焉。明年，遂登第。

壬辰岁，余入觐。晤夏建所，见其人气虚意下，谦光逼人。归而告友人曰，凡天将发斯人也，未发其福，先发其慧，此慧一发，则浮者自实，肆者自敛。建所温良若此，天启之矣。及开榜，果中式。

江阴张畏岩，积学工文，有声艺林。甲午，南京乡试，寓一寺中，揭晓无名，大骂试官，以为眯目。时有一道者，在傍微笑，张遽移怒道者。道者曰，相公文必不佳。张益怒曰，汝不见我文，焉知不佳。道者曰，闻作文，贵心气和平，今听公骂詈，不平甚矣，文安得工。张不觉屈服，因就而请教焉。道者曰，中全要命，命不该中，文虽工，无益也，须自己做个转变。张曰，既是命，如何转变。道者曰，造命者天，立命者我，力行善事，广积阴德，何福不可求哉。张曰，我贫士，何能为。道者曰，善事阴功，皆由心造，常存此心，功德无量。且如谦虚一节，并不费钱，你如何不自反，而骂试官乎。张由此折节自持，善日加修，德日加厚。丁酉，梦至一高房，得试录一册，中多缺行。问傍人曰，此今科试录，何多缺名。曰，科第阴间三年一考较，须积德无咎者，方有名。如前所缺，皆系旧该中式，因新有薄行而去之者也。后指一行云，汝三年来，持身颇慎，或当补此，幸自爱。是科果中一百五名。

由此观之，举头三尺，决有神明。趋吉避凶，断然由我。须使我存心制行，毫不得罪于天地鬼神，而虚心屈己，使天地鬼神，时时怜我，方有受福之基。彼气盈者，必非远器，纵发亦无受用。稍有识见之士，必不忍自狭其量，而自拒其福也。况谦则受教有地，而取善无穷，尤修业者所必不可少者也。古语云，有志于功名者，必得功名。有志于富贵者，必得富贵。人之有志，如树之有根，立定此志，须念念谦虚，尘尘方便，自然感动天地，而造福由我。今之求登科第者，初未尝有真志，不过一时意兴耳，兴到则求，兴阑则止。孟子曰，王之好乐甚，齐其庶几乎。余于科名亦然。

【白话】《易经》谦卦说：“天之本性是要使盈满者亏损而补偿不满者；地之本性是要使盈满者溢出而流向不满者；鬼神之本性是损害盈满者而福荫不自满者。”人之本性是厌恶盈满者而喜好不自满者，所以谦卦之六爻皆吉祥。《书经》中说：“自满招致损害，谦虚招致利益。”我多次与诸位同学去参加考试，每见贫寒学子将要发达之时，身上必有一段谦和之光，仿佛可以用手捧住。

辛未年，我与嘉善同乡一起去京城会试，同行十人中，惟有丁敬宇最年少，极其谦虚。我对费锦坡说：“此兄今年必中。”费说：“何以见得呢？”我说：“惟有谦虚之人才堪承受福报。你看十人当中，有诚实厚道，不敢抢人先，如敬宇的吗？有恭敬顺承，小心谨慎，如敬宇的吗？有受侮辱而不回敬，闻毁谤而不争辩，如敬宇的吗？人能如此，即是天地鬼神，犹当保佑他，岂有不发达之理。”等到放榜，丁敬宇果然考中。

丁丑年在京城，与冯开之住一起，见其谦恭和顺，毫无骄慢，大大改变了其少年时之习气。他有位正直而诚实的朋友叫李霁岩，时常当面指责他的过错，而他平心顺受，从来不出一言反驳。我告诉冯兄说：“福有福之根源，祸有祸之先兆。内心果然谦卑，上天必定相助。兄今年必定登第。”后来冯开之果然考中。

赵裕峰，名光远，山东冠县人。不满二十岁就中了举人，后来又参加会试，却屡考不中。其父为嘉善县文书，裕峰随同父亲上任。裕峰很仰慕嘉善名士钱明吾，就带着自己的文章去拜见他，而明吾把其文章都涂抹掉了。裕峰不但不生气，且心服口服，赶紧改正自己的缺陷。如此虚心用功的年轻人，实在是少有。到了明年，裕峰即考中了。

壬辰年，我到京城觐见皇帝，认识了夏建所，见其虚怀若谷，谦光逼人。我回来告诉朋友说：“凡是上天将要使此人发达，在未发其福之前，一定先发其智慧，此智慧一发，则浮滑者自然变得诚实，放肆者自然收敛。建所温谦良善到此地步，一定是上天将要发他之福。”等到放榜时，建所果然考中了。

江阴张畏岩，其学问造诣很深，文章也作得很好，在读书人中很有名声。甲午年南京乡试，他借住在一寺院中，待放榜时，不见其名。很不服气，大骂考官，认为试官有眼不识好文章。当时有一修道者在旁边微笑，张畏岩即把怒火发在道者身上。道者说：“相公其文必不好。”张畏岩更加发怒说：“你没见我的文章，怎知我写得不好？”道者说：“我常听人说，做文章最要紧的是心平气和，今听相公大骂考官，说明你内心极为不平和，又如何能写得好文章呢？”张畏岩不觉内心屈服，因此向道者请教。道者说：“考功名，全要靠命，命若不该中，文章虽好，也无用处。必须自己做个转变。”张说：“既然是命，如何转变呢？”道者说：“造命在天，立命在我。只要你力行善事，广积阴德，什么福不可求得呢？”张说：“我一介贫穷书生，能行什么善呢？”道者说：“行善事，积阴功，都是由心所造。只要常存行善积德之心，功德就无量无边了。且如谦虚一事，并不需花钱，你为何不自我反省，而骂考官不公平呢？”张听了道者之话，从此就谦卑自牧，善行每日增修，德行每日加厚。到了丁酉年，有一天，他梦至一处高大的屋宇，见到一本科考录取名册，其中多有缺行。即问旁边人：“今年科考录取名册内，为何多有缺名？”旁人回答说：“阴间科考每三年作一次考查，必须是积德无过失的，册里才会有其名字。比如名册前面的缺行，都是从前本该考中，但因新近犯罪而剔除的。又指一行说：‘你三年来，修身很谨慎，或当补此空缺，希望你珍重自爱。’”这一科，张畏岩果然考中第一百零五名。

由此看来，举头三尺，必有神明。趋吉避凶，断然由我。须使我存善心、行善事，丝毫不得罪于天地鬼神。还要虚心屈己，使天地鬼神，时时哀怜我，才有受福之根基。那些恃才傲物的，决非大器，即使发达，也难以受用福报，不得真实利益。稍有见识之人，必不肯自己狭小心量，而自拒其福报。况谦虚则利于受教，而获善无穷。尤其是修行之人更不可缺少谦逊。古语说：“有志于功名的人，必定可得功名。有志于富贵的人，必定可得富贵。”人若有志向，如同大树有根。立定此志，必须念念谦虚，时时与人方便，自然会感动天地，而自邀福报。今之求功名的人，当初未必有真志向，不过是一时兴致而已。兴致来了，就求。兴致退了，就止。孟子对齐宣王说：“大王喜好音乐，若喜好到极点，能与民同乐，那么齐国大概即可兴旺了。”求取科考功名的，也是如此。

俞净意公遇灶神记

**（明）罗祯撰**

【原文】明嘉靖时，江西俞公，讳都，字良臣，多才博学。十八岁为诸生，每试必高等。年及壮，家贫授徒。与同庠生十余人，结文昌社，惜字放生，戒淫杀口过，行之有年。前后应试七科，皆不中。生五子，四子病夭。其第三子，甚聪秀，左足底有双痣，夫妇宝之。八岁戏于里中，遂失去，不知所之。生四女，仅存其一。妻以哭儿女故，两目皆盲。公潦倒终年，贫窘益甚。自反无大过，惨膺天罚，年四十外，每岁腊月终，自写黄疏，祷于灶神，求其上达。如是数年，亦无报应。

至四十七岁时，除夕与瞽妻一女夜坐，举室萧然，凄凉相吊。忽闻叩门声，公秉烛视之，见一角巾皂服之士，须发半苍，长揖就座，口称姓张，自远路而归，闻君家愁叹，特来相慰。公心异其人，执礼甚恭，因言生平读书积行，至今功名不遂，妻子不全，衣食不继。且以历焚灶疏，为张诵之。张曰，予知君家事久矣。君意恶太重，专务虚名，满纸怨尤，渎陈上帝，恐受罚不止此也。公大惊曰，闻冥冥之中，纤善必录。予誓行善事，恪奉规条久矣，岂尽属虚名乎。

张曰，即如君规条中惜字一款，君之生徒与知交辈，多用书文旧册，糊窗裹物，甚至以之拭桌，且藉口曰勿污，而旋焚之。君日日亲见，略不戒谕一语，但遇途间字纸，拾归付火，有何益哉。社中每月放生，君随班奔逐，因人成事，倘诸人不举，君亦浮沉而已，其实慈悲之念，并未动于中也。且君家虾蟹之类，亦登于庖，彼独非生命耶。若口过一节，君语言敏妙，谈者常倾倒于君。君彼时出口，心亦自知伤厚，但于朋谈惯熟中，随风讪笑，不能禁止。舌锋所及，怒触鬼神，阴恶之注，不知凡几，乃犹以简厚自居。吾谁欺，欺天乎。邪淫虽无实迹，君见人家美子女，必熟视之，心即摇摇不能遣，但无邪缘相凑耳。君自反身当其境，能如鲁男子乎。遂谓终身无邪色，可对天地鬼神，真妄也。此君之规条誓行者，尚然如此，何况其余。君连岁所焚之疏，悉陈于天。上帝命日游使者，察君善恶，数年无一实善可记。但于私居独处中，见君之贪念，淫念，嫉妒念，褊急念，高己卑人念，忆往期来念，恩仇报复念，憧憧于胸，不可纪极。此诸种种意恶，固结于中，神注已多，天罚日甚，君逃祸不暇，何由祈福哉。

公惊愕惶悚，伏地流涕曰，君既通幽事，定系尊神，愿求救度。张曰，君读书明礼，亦知慕善为乐。当其闻一善言时，不胜激劝。见一善事时，不胜鼓舞。但旋过旋忘，信根原自不深，恒性是以不固。故平生善言善行，都是敷衍浮沉，何尝有一事著实。且满腔意恶，起伏缠绵，犹欲责天美报，如种遍地荆棘，痴痴然望收嘉禾，岂不谬哉。君从今后，凡有贪淫客气，妄想诸杂念，先具猛力，一切屏除，收拾干干净净。一个念头，只理会善一边去。若有力量能行的善事，不图报，不务名，不论大小难易，实实落落，耐心行去。若力量不能行的，亦要勤勤恳恳，使此善意圆满。第一要忍耐心，第二要永远心，切不可自惰，切不可自欺，久久行之，自有不测效验。君家事我，甚见虔洁，特以此意报之，速速勉持，可回天意。言毕，即进公内室，公即起随之，至灶下，忽不见，方悟为司命之神，因焚香叩谢。即于次日元旦，拜祷天地，誓改前非，实行善事。自别其号曰净意道人，志誓除诸妄也。

初行之日，杂念纷乘，非疑则惰，忽忽时日，依旧浮沉。因于家堂所供观音大士前，叩头流血，敬发誓愿。愿善念真纯，善力精进，倘有丝毫自宽，永堕地狱。每日清晨，虔诵大慈大悲尊号一百声，以祈阴相〖暗中相助〗。从此一言一动，一念一时，皆如鬼神在傍，不敢欺肆。凡一切有济于人，有利于物者，不论事之巨细，身之忙闲，人之知不知，力之继不继，皆欢喜行持，委曲成就而后止。随缘方便，广植阴功。且以敦伦勤学，守谦忍辱，与夫因果报应之言，逢人化导，惟日不足。每月晦日，即计一月所行所言者，就灶神处为疏以告之。持之既熟，动则万善相随，静则一念不起。如是三年。

年五十岁，乃万历二年。甲戌会试，张江陵为首辅，辍闱〖会试结束〗后，访于同乡，为子择师。人交口荐公，遂聘赴京师，公挈眷以行。张敬公德品，为援例入国学。万历四年丙子，附京乡试，遂登科。次年中进士。一日谒内监杨公，杨公令五子出拜，皆其觅诸四方，为己嗣以娱老者。内一子，年十六，公若熟其貌。问其籍，曰江右人，小时误入粮船，犹依稀记姓氏闾里。公甚讶之，命脱左足，双痣宛然。公大呼曰，是我儿也。杨亦惊愕，即送其子，随公还寓。公奔告夫人，夫人抚子大恸，血泪迸流。子亦啼，捧母之面而舐其目，其母双目复明。公悲喜交集，遂不愿为官，辞江陵回籍。张高其义，厚赠而还。

公居乡，为善益力。其子娶妻，连生七子皆育，悉嗣书香焉。公手书遇灶神并实行改过事，以训子孙。身享康寿，八十八岁。人皆以为实行善事，回天之报云。同里后学罗祯记。

【白话】明朝嘉靖年间，江西俞公，名都，字良臣。少年时多才博学，十八岁即考中秀才，而且每次考试都名列前茅。到了壮年时，因家中清贫，就自立私塾教书为生。教书之余，与十多个同学共结文昌社，惜字放生，戒淫戒杀，戒口过。如此行了许多年。俞公前后曾参加七次科考，都没考中。生五个儿子，四个儿子因病夭折。第三子非常聪明，左脚底有两颗痣，夫妻二人非常珍爱。而其子八岁在外玩耍时丢失，从此不知去向。生四个女儿，仅存一个。妻因哭儿女之缘故，双目失明。俞公几十年来穷困潦倒，愈加贫窘。反省自己并无大过，却惨遭天罚。在四十岁之后，每年腊月三十祭灶神时，他都写一篇疏文，祷告灶神，求其代向天帝传达。如此数年，也不见感应。

在其四十七岁那年除夕夜，俞公与目盲的妻子和唯一的女儿觌面相坐，举目室内，萧然冷落，形影相吊，好不凄凉。忽然听到敲门声，俞公擎着蜡烛去开门，见一身穿黑衣，顶结方巾之人，须发半苍白。作揖就座后说道：“我姓张，自远道而来，听闻你家有哀叹声，特来安慰。”俞公觉得此人气质不凡，对其格外恭敬。因而说：“我生平读书，行善积德，至今不仅功名无成，还落得妻子不全，衣食无以维继。”接着又把每年除夕所写之疏文念给张公听。张公说：“我早知你家事了。你的意恶太重，专求虚名，疏文中满纸怨天尤人，对天帝多有亵渎，恐受惩罚还不止此。”俞公大惊说：“听闻冥冥之中，有神明监视，丝毫善行，必定记录。我三十年来誓行善事，恪遵文昌社规条，难道尽属虚名吗？”

张公说：“即如文昌社规条中敬惜字纸一条，你的学生和朋友，多用旧书糊窗户，包东西，甚至用此擦桌子，还借口说不能玷污字纸，随即焚烧了。你天天亲眼见到，都不说一句劝戒之语。只是在路上见到字纸时，捡回来焚化，有何益处呢？文昌社中每月放生，你也只是随班行事而已。假如他人不举行，你也因循不做了，其慈悲之心，并没有真正发之于内。并且你家还常吃虾蟹之类，难道它们不是生命。而戒口过这一条，你语言敏捷巧妙，听者往往为你倾倒。你出语时也自知有伤厚道，但于朋友间说笑惯了，随意就冷嘲热讽，不能禁止，舌头如刀锋般刻薄，时时处处触怒鬼神，冥冥中记录下你每天所犯口过，不知有多少，而你不但不知反省，竟然还以厚道自居。你欺骗谁呢。欺骗上天吗。邪淫你虽无实事，可见人家女子貌美，你必目不转睛注视，心神荡漾，不能排遣，只不过没有邪缘凑合而已。你自己反观一下，若当你身临其境，美女投怀送抱，能像鲁男子一样坐怀不乱吗？而你竟敢说自己终身无邪色，其心可对天地，质鬼神。真是妄语啊！这些都是文昌社中誓行的规条，你尚且如此，何况规条之外之戒律呢？你连年所焚之疏文，灶神确实上陈天帝了。上帝特意派遣日游使者，观察你的善恶，可是多年以来，竟无一真实善行可记。只见你在私居独处时，心中的贪念、淫念、嫉妒念、褊急念、高己卑人念、忆往期来念、恩仇报复念，往来不绝，多得不可计数。此种种意恶，固结于你心中，串习成性，上天记录已有很多，对你的惩罚也将日益严厉，只怕你逃避灾祸尚且来不及，还求什么福呢？”

俞公听后又惊又怕，全身颤抖，跪伏地上流泪说：“您既知幽冥之事，定是神仙，求您救度我。”张公说：“你读圣贤书，明白道理，也知慕善为乐。当听一善语时，内心也很激动。见行一善事时，内心也深受鼓舞。但你的毛病是事过即忘，信根原本不深，恒心也就不坚固。因此平生善言善行都落于敷衍浮沉，不曾有一事真正落到实处。而且，你内心充满各种恶念，此起彼伏，缠绵不休。心地如此恶劣，却还责备上天不降福。好比满地都种的是荆棘，却还痴痴然盼望收获稻谷，岂不荒谬？你从今以后，凡有贪淫妄想等诸杂念，先具猛力，一切屏除，收拾干干净净。一个念头，只理会善一边去。若有力量能行之善事，不图回报，不求名利，不论大小难易，皆勤勤恳恳，耐心踏实的行去。若自己力量做不到的，也要勤勤恳恳，使此善心圆满。第一要有忍耐心，第二要有长远心，切不可懒惰，切不可自欺，坚持不懈，日久功深，自然有意想不到之效验。你家事奉我很虔诚洁净，为回报你，特来把此道理讲给你听，你要好自为之，勉力修持，或可挽回天意。”

张公说完，即走进俞公内屋，俞公起身随之，至灶下，张公忽然不见。俞公这才恍然大悟，原来张公是司命灶神。随即焚香叩谢。于次日大年初一，向天地礼拜祈祷，誓痛改前非，实行善事。自改其号为净意道人，立志断除过往诸多妄念恶行。

初行之时，内心杂念纷飞，不是怀疑就是懒惰。时日恍恍惚惚而过，依旧浮沉不定。俞公对着家中供奉的观世音菩萨像，叩头流血，敬发誓愿。愿善念真纯，善行精进，若有丝毫自我宽恕之心，就永堕地狱。每天清晨，虔诚念诵大慈大悲观世音菩萨圣号一百声，以祈求冥冥中加持。从此每说一句话，每作一件事，每动一个念头，都好像有鬼神在旁监视，不敢有丝毫自欺和放逸。凡一切有益于人有利于物之事，不管其大小，自己有没有空闲，他人知不知道，力量够不够，都欢喜行持，想方设法，委曲求全，做成为止。时时随缘，处处方便，广积阴德。并且以敦伦尽分，勤学上进，谦虚忍辱和因果报应之言，逢人劝化，唯恐时间不够用。每月最后一天，即统计此一月之所行所言，写成疏文，向灶神报告。经过长时坚持，俞公做到了动则万善相随，静则一念不生。如此整整做了三年。

万历二年，俞公五十岁时，国家举行会试。主考官是宰相张居正。考试结束后，张想在同乡当中为儿子选一位品学兼优的老师。众人都交口推荐俞公。于是张就聘请俞公赴京教其子。俞公带着家人一同前往。张敬重俞公道德人品，援用成例为他报名入国子监。过了两年，俞公在京参加乡试中举，第二年又中了进士。

一天，俞公拜访大内太监杨公，杨公叫五个孩子出来拜见客人。这些孩子都是杨公为了老年有所依靠，而从各地找来的养子。其中有个十六岁的孩子，俞公觉得特别面熟，就问其老家在哪里。孩子说：“我是江右人，小时候玩耍时，误上粮船，被带离家乡。还依稀记得姓氏和家庭住址。”俞公非常惊讶，即令孩子脱下左脚鞋，见其左脚底双痣宛然犹在。俞公激动的大呼：“是我的儿子啊！”杨公也很震惊，觉得是天意，就把其子还给俞公，让他跟俞公回家。俞公领着儿子奔跑回家，告诉夫人，夫人抚摸着儿子，大声痛哭，一时血泪迸流。儿子也啼哭，捧着母亲的脸，以舌头舐其双眼，母亲竟然双眼复明。终于全家团聚，重享天伦之乐。俞公顿时悲喜交集，遂不愿为官，于是辞别张宰相返乡。张敬重其道义，临别时以厚礼相赠。

俞公返乡后，行善比以往更努力。其子娶妻，连生七个儿子，个个学业出众，都继承了读书行善之家风。俞公亲自写下遇灶神及实行改过事，以此训导子孙后代。他晚年生活安乐，健康长寿，一直活到八十八岁。人们都认为是由于他真实改过行善，而挽回天心之报。同里后学罗祯记。

《安士全书》之二

万善先资集

**玉峰周思仁安士氏述**

《万善先资集》序

【原文】圣教虽云大同，佛法实为最胜，不必深求奥义，即所制不杀一戒，可以断为圣中之圣，无可比伦矣。夫人无智愚，莫不以杀为极苦，生为大德。罪福之甚巨者，莫过于戕生止杀。而物类之好恶趋避，与人情初无少异。乃大烹用享，宴宾充庖之类，犹杂见于书传中，致使人忽于习见，狃为固然〖狃（niǔ），为习见所拘〗。自非大雄氏，首垂禁戒，痛切提持，谁复知蠢动含灵，万物一体之义。今儒门亦云爱物，吾未知脔割刳剔之可以称爱也。云断树杀兽，不以其时，非孝。不知太和常在，宇宙间固无可杀之时也。旱干水溢，亦知禁绝屠宰，仰格天心。而平时之鼓刀肆毒，干和酿灾者，置之不问。吾不知其解也。经云，转轮圣王出现世间，普行教命，令除杀业，而国土人民寿命福乐，乃至不闻刀兵饥馑之名。生当劫浊，世运江河，先圣睹极重难返之势，万不得已，为害去太甚之言，而经传遗文，犹未免为饕夫藉口。言之可胜悯叹。友人安士周子，慨然著书，警发良心，挽回杀运。搜抉分疏，披诚沥血，兼示域外之旷观，大破拘儒之陋说。期于大梦顿觉，沉疴必瘳而后已〖瘳（chōu），病愈〗，实贪残世界中大光明幢也。同志相劝，梓而传之。念杀为戒首，仁为善元，诸圣昭垂，决定明诲，因目之为万善先资。是编所在，无量贤圣，慈心三昧，为之护持。诸天鬼神，恭敬围绕，应以华香，而散其处。同邑五云学人冰庵张立廉述。

【白话】三教圣人设教化导之初心虽大体相同，而惟有佛法最为高明。姑且不必深求经文奥义，就以佛所制不杀生一戒，便可断定为圣中之圣，无可伦比。人无论聪明愚笨，无不以被杀为极苦，以救命为深恩。所以罪大恶极，莫过于残杀生命。最善功行，莫过于禁止杀生。一切物类皆有好生恶死、趋吉避凶之本能，与人类贪生怕死之心没有两样。然而“大烹用享”、“宴宾充庖”之类词语，每出现于儒家经典之中，致使人们习以成俗，误认为杀生食肉本该如此。若非大雄世尊首先垂示禁戒，痛切教诲，普天之下有谁知晓一切众生皆有灵性及天地与我同根、万物与我一体之理？现今儒门中也常说爱护物命，可令我百思不得其解的是，每天厨房中切肉剔骨、开膛破肚的，也可称为爱护物命么？儒家说：断一树，杀一兽，若不在适当之时，即是不孝。岂知太和之气常在，宇宙间原本就无有可杀之时。每当遭逢干旱或水灾，朝廷也知告示百姓禁绝屠宰，希望能感格上天垂怜。可是平时对那些任意宰杀牲畜，触犯上天，致酿灾难的，却置之不问。我无法理解此种行径。佛经上说：“当转轮圣王出现世间时，告谕天下，一律断除杀业。”所以国土人民，共享长寿福乐，甚至连刀兵饥馑之名都不曾听说。我辈不幸生于劫浊时代，世运如江河日下，先圣见任意杀生之陋习已至积重难返之地步，万不得已，才变通说不要滥杀生灵之话。而记载于经传中的这些文字，仍不免被贪馋之人用作借口，说来真令人不胜悲叹啊！友人周安士先生，慨然著书，希望警醒人们的良知，以挽回杀运。搜集选择各种事例，分门别类加以解释，可谓是披诚沥血，用心良苦。又列举古今中外之所见所闻，以破某些儒者食古不化之陋说。期望读此书者，能如大梦顿时觉醒，如久治不愈之病当下起死回生才好。此书实可称为贪残世界中之大光明幢啊！今有志同道合之仁人君子相劝，希望此书能早日刻版印行流通。念戒杀为诸戒之首，仁慈为众善之本，这是诸圣显扬垂示、决定明诲的道理，因而此书取名为《万善先资》。此书所在之处，当有无量贤圣以慈心三昧，为之护持。诸天鬼神恭敬围绕，并以香花散落其处而为供养。同乡五云学人冰庵张立廉述。

卷一 因果劝（上）

劝阅是集者（此篇是戒杀之纲领）

【原文】

仁列五常首，慈居万德先。皇哉三教论，异口若同宣。

人人爱寿命，物物贪生全。鸡见庖人执，惊飞集案前。

豕闻屠价售，两泪涌如泉。方寸原了了，只为口难言。

蓦受刀砧苦，肠断命犹牵。白刃千翻割，红炉百沸煎。

炮烙加彼体，甘肥佐我筵。此事若无罪，勿畏苍苍天。

古来生杀报，往复如轳旋。吾昔弱冠时，目击生哀怜。

搜罗今昔事，将盈数万言。誓拔三途苦，此志久愈坚。

落笔伤心处，一字一呜咽。绣板贫无力，劝募亦辛艰。

崎岖三四载，今日方流传。奉劝贤达者，留神阅是编。

【白话】五常仁为首，万德慈居先。三教儒、释、道，异口同声宣。人人爱寿命，物命也求全。鸡见厨师捉，惊飞案板前。猪听屠夫至，两眼泪如泉。心清如明镜，只是口难言。忽受宰杀苦，肠断命还连。身受千刀割，红炉滚水煎。烧烤它身体，饱我口腹谗。此事若无罪，谁还畏苍天？古来杀生报，循环如轮转。我于年轻时，目睹生哀怜。搜罗古今事，编成数万言。誓救三途苦，历久志更坚。写至伤心处，一字一呜咽。印刷贫无力，募款也艰难。周折三四年，今日才流传。奉劝贤达人，留神读此编。

**▼下附征事三则**

示劝全禄（出自《梦觉篇》）

【原文】交河孟兆祥，登万历壬子贤书〖登贤书，指乡试取中〗。患脾疾，梦至阴府。王语曰，汝禄远大，但杀生过多，将折尔算。今宜戒杀放生，刻梦中语劝世，可赎此罪。孟许诺，苏后忘之。一夕，复梦如前，大惊。时正会试下第〖即落第〗，急归成其事。是夕，寓屋栋折，床榻齑（jī）粉。因刻梦觉篇行世。后登进士，官至理卿。[按]人皆为因循二字，蹉过一生。孟君若有一念因循，便与筦（guǎn）簟（diàn）〖供坐卧用之竹席〗床第，同为齑粉矣，安能更享后福耶。其所刻梦觉篇，诚哉梦觉篇也。

【白话】明朝交河孟兆祥，万历壬子年考取科第。忽患脾病，在梦中到了阴间。冥王对他说；“你前程远大，但因杀生过多，势必折损你的寿命。现今你若能戒杀放生，并将梦中所听闻之话刻印流通劝世，还来得及赎免你的罪业。”孟满口答应，但醒后就忘了。有一天晚上，他又做了与前相同之梦，这才大吃一惊。当时他正在京城参加会试，却没考上，急忙回家完成梦中所答应之事。就在孟回家的当天晚上，他原先在京城所住之宿舍，大梁折断倒塌，把他睡的床铺砸得粉碎。孟因而刻版印行《梦觉篇》流通于世。后来考取进士，官至大理卿。[按]世人皆为因循二字，蹉跎耽误一生。孟君当时若有一念因循，便与竹席床铺同被压为粉沫了，哪能再享后福呢?其所刻之《梦觉篇》，真是大梦顿觉之篇啊！

冥主遵行（出自《感应篇广疏》）

【原文】钱塘郑圭，病，梦已故孝廉陆庸成来访，仪从盛于平时。问授何职，曰，冥曹观政。因出二书以赠，一孝义图，一放生录。郑曰，此放生录，莲池大师所刻也。公在冥府，何以得之。陆云，冥主遇世间嘉言善行，随敕记录，且颁布遵行，惟恐人之不信也。君能奉行，病将痊矣。寤而随觅二书玩之〖玩，指反复研读体味〗，即坚持杀戒，病果痊安。［按］道二，仁与不仁而已矣。戒杀，仁也。戒杀书，与人共广其仁者也。独善者，其仁小。兼善者，其仁大。莲大师，儒家麟凤，敝屣科名，后舍俗出家，为法门砥柱。所以祈雨而甘霖速沛，居山而猛虎潜踪。则知戒杀一书，天且不违，况于人乎。况于鬼神乎。

【白话】浙江钱塘郑圭，在病中梦见已过世之孝廉陆庸成来访，其随从仪仗盛过他在世之时。郑问他被授予何种职务，陆回答道：“在冥府观政。”并取出两本书赠送郑圭。一本是《孝义图》，一本是《放生录》。郑问：“此《放生录》是莲池大师所刻，您在冥府，怎么得到的?”陆说：“冥主凡遇世间嘉言善行，随时命令记录，并且颁布遵行，唯恐人们不信啊！你若能依此奉行，病将会很快痊愈。”郑醒后便找来这两本书仔细阅读，从此坚持戒杀，其病果然痊愈。[按]道有二，即仁与不仁罢了。能戒杀便是仁，印行戒杀之书，即是与众人共同推行仁爱之道啊！独自坚持戒杀，其仁毕竟小。劝大家一起戒杀，其仁就大了。莲池大师本是儒家之麟凤，视世间功名利禄如破旧之鞋，后来舍俗出家，成为佛门中流砥柱。所以当大师为村民祈雨时，甘霖随即而注。大师居云栖山时，猛虎立刻潜藏踪迹。由此可知，莲池大师所著《戒杀放生文》一书，上天尚且不违，何况于人呢！又何况于鬼神呢？

阻善显戮（出自《证慈编》）

【原文】程嗣昌在密州，见胶西镇人好食生命，因夜拜星斗曰，昌欲为一切众生，并同七世父母因缘，将戒杀图说一本印施。今日真武真君下降，愿凭圣力流通。部民彭景妻华氏，扯破，投于秽处。明日买鱼欲脍，鱼忽跳，触破华眼，流血化虫，绕身咀嚼。方喧传，监镇郭向，见一神，自言，吾是真武，察知此地大善人程嗣昌，印施戒杀图说。华氏弃投秽处，罪重当死。其不悔者，亦当获罪。俟再降施行。［按］末世之人，恶业转多，善根浸少〖逐渐减少〗，见人行一善事，发一善言，未有不阻挠之者。且如见人戒杀，必曰，此迂阔之为也，此薄福之态也。见人放生，必曰，放之未必终活也，纵去之后，不旋踵而被人取也。甚至露齿谈笑，谤无因果。或于多众之前，讥其惑。或引他端之失，指其愚。直使善人面赤内惭，退厥初心而后止。噫。此等恶人，天仙见而怒之，等于鸠槃恶鬼，一瞑目后，不可问其为何物矣。敢劝同心善士，凡遇阻善之人，纵或肆行诽谤，但当顺受之而已，不可存忿恨之心。劝化之而已，不可发自矜之语。怜悯之而已，不可萌弃彼之想。观于华氏，能不凛然知所惧乎。

【白话】程嗣昌在山东密州时，见胶西镇居民好杀生食肉，就于夜间礼拜北斗星说：“发愿为一切众生，并同七世父母因缘，将《戒杀图说》这本书印行布施。今日真武真君下降，愿凭仗圣力得以顺利流通。”居民彭景妻华氏，得到这本书即随手扯破，丢弃于污秽之处。第二天，华氏买鱼回家正要举刀切时，鱼忽然跳起，触破她的眼睛，顿时流血化虫，绕其全身咀嚼。此事刚传闻出去，监镇郭向见一神从天而降，自言我是真武，察知此地有大善人程嗣昌，印施《戒杀图说》。华氏将此书丢弃污秽处，罪重当死。若有人继续杀生食肉而不思悔改，也当获罪，等再降时一并施行。[按]末法时代之人，恶业越造越多，善根逐渐减少。见人行一善事，说一善言，未有不加阻挠的。譬如见人戒杀，必说：“这是不切实际的观念，是自己口福薄罢了。”见有人放生，必说：“放了也未必能活，放去之后，过不多久又被人抓走了。”甚至露齿讥笑，谤无因果。或于大庭广众之中，讥笑行善之人为糊涂。或借引其他方面过失，指责其愚蠢。直至使善人面红耳赤，内心惭愧，退去行善初心才罢休。唉！此等恶人，天仙见之必然发怒，直将其视为食人精血之鸠槃荼恶鬼。一旦死后，必将堕为何物？不用问也可知。敬劝同心善士，凡遇阻碍为善之人，即使其肆行诽谤，但当逆来顺受而已，不可存忿恨之心。能接受劝化的就劝化之，但言辞必须诚恳感人，不可含有贡高我慢之语气。不能劝化的就怜悯之，不可萌生嫌弃之神情。见华氏之报应，怎不令人凛然而知所戒惧呢？

劝宰官（以下言居官不宜杀生）

【原文】普天之下，富贵贫贱，万有不齐。有人焉高车驷马，威德巍巍，即有人焉负贩肩挑，伶仃孤苦。有人焉安富尊荣，金珠满藏，即有人焉糟糠不继，哀乞穷途。其间荣辱相去，不啻天渊。若不信佛家报应之说，宿世酬偿之理，则天之赋于人者，亦甚不平矣。所以经言，为人豪贵，国王长者，从礼事三宝中来。为人大富，从布施中来。为人长寿，从持戒中来。为人端正，从忍辱中来。宿生作如是因，今生受如是果。喻如典乐之士，叩钟得钟声，叩磬得磬声。亦如治圃之人，种桃必得桃，种橘必得橘。此富贵贫贱所以悬殊也。叩以小者小鸣，叩以大者大鸣，乃至种一树得一树果，种十树得十树果。此富贵贫贱所以又有差等也。今之年少登科，享高官厚禄者，皆宿生好善不倦，广修福德之人。不然，彼苍何独厚于宰官乎。然居高乘势，顺风疾呼，为善有力，为不善亦有力。譬之服参苓者，祛病在于此，致病亦在于此。此孟子所以言惟仁者宜在高位也。又况爵秩既尊，则日用烹炰〖炰（páo），烹煮〗，宾朋宴会，所杀尤广。身至一方，一方水陆众生，蓦尔而被凌迟之惨。居官一日，一日无辜物类，相继而遭刳剔之刑。是以往昔高贤，恻然戒惧，随在设放生之河，不时悬禁屠之榜。发一令曰宰牛者有罚，而觳觫〖（húsù）恐惧得发抖的样子〗群牛，悉庆余生于屠肆。发一令曰屠犬者有罚，而司阍义犬，皆脱惨报于刀砧。至围山而猎，竭泽而渔，尤为申严号令，禁止杀机，诚恐事权既去，有善愿而无善力耳。普劝当道仁人速种善缘，乘机作福，仰体上帝好生之意，朝廷恺悌之心〖恺悌，和易体贴〗，一操政柄，便当广积阴功，苟可生全，无或因循错过。爵尊者，谕各属以禁其屠。位卑者，请诸宪以止其杀。若能奉仁风于万世，固当名挂仙曹。即使广惠泽于一时，亦可福资后代。否则何异身入宝山，空手而回者乎。

**孙后代积福班。即使推广恩泽于一时，也足可以保全物类生著的【白话】**普天之下芸芸众生，或居富贵，或处贫贱，各人命运，各不相同。有人乘高车、驾驷马，威德巍巍。也有人肩挑背负做苦工，孤苦伶仃。有人安闲、富足、尊贵、荣显，金银珠宝满库藏。也有人三餐糟糠犹然不继，沿街哀乞度余生。其间荣辱相差有天渊之别。若不信佛教因果报应之说，不信宿世罪福酬偿之理，则上天给予人之命运，也未免太不公平了！所以佛经上说，今生为人豪贵，或为国王，或为长者，皆从前世恭敬奉事三宝中来。今生为人大富，皆从前世布施中来。今生为人长寿，皆从前世持戒中来。今生为人相貌端正，皆从前世忍辱中来。前世作如是因，今生就受这样的果。譬如演奏音乐之人，击钟即得钟声，叩磬即得磬声。也如种植园圃之人，种桃必得桃，种橘必得橘。此就是富贵、贫贱悬殊之原因。钟磬击得轻，声音就小。击得重，声音就大。乃至种一树，即得一树果实。种十树，即得十树果实。此又是富贵贫贱各有差距之原因。今之年少登科，享高官厚禄的，都是前世好善不倦，广修福德之人。不然，苍天为何要特别厚待那些宰官呢？然而居高位凭藉权势，能乘机号召，作善事有力量，作恶事也有力量。譬如服人参茯苓，既可治病，若服之不慎也可得病。因此孟子说：“惟有仁德之人适合居于高位。”更何况爵禄既尊，则于日常烹饪，宾朋相会设宴款待，所杀生灵尤其多。身为朝廷命官，每到一方，一方水陆众生，即惨遭割肉碎骨之祸。为官一日，一日无辜物类即相继而遭开膛破肚之刑。所以从前贤明高官，不忍见物类无辜遭殃，同时对吉凶祸福也心怀戒惧，无论到何处任职，随处设置放生河，经常公布禁止屠宰榜文。只要官府发一令说，凡宰牛者有罚，于是因恐惧而发抖之群牛，便能于屠肆中庆幸死里逃生。官府发一令说，凡屠狗者有罚，于是替主人忠心守门之义犬，便可于刀砧下得脱惨报。乃至围山打猎，戽干池水捕鱼等行为，更要申严号令，禁止人们萌生这样的杀机。惟恐职权已去，纵有善愿也无为善之力了。普劝尚在官位之仁人，速种善缘，乘势作福。仰体上天好生之德，朝廷体贴仁慈之心。一旦有权在手，便当广积阴功，只要能保全物命的，决不轻易错过。爵位尊高的，要晓谕各部属禁止屠宰。地位卑下的，要劝请上司禁止残杀。若能将此仁慈爱物之德政流布于万世，必定可使自己名列仙班。即使推广恩泽于一时，也足可造福子孙后代。否则，与身入宝山，空手而回之人有何差别呢？

**▼下附征事四则**

勒石垂慈（出自《旧唐史》）

**资集 【原文】**唐颜真卿，字清臣，精于书法，信奉三宝，尝受戒于湖州慧明禅师。乾元三年，肃宗置天下放生池，凡郡县要津，沿江带郭，共八十一所。各乞御制碑文，勒石以垂不朽。公爵至尚书右丞，封鲁郡公，为一代名臣。［按］设放生池，须奉宪立石，一切渔舟网簖，概不得近，方可久远。鲁公所请碑文，虽称御制，实出自公手。自唐迄今，千有余载，其间所救无量物命，种无量阴功者，皆公创始之力也。

**【白话】**唐朝颜真卿，字清臣，精于书法，信奉三宝，曾在湖州慧明禅师座下受戒。乾元三年，肃宗皇帝在全国各地设置放生池，凡郡县重要津渡，沿江至外城流域，上下五里，各置放生池，共八十一所。各由颜真卿奏请皇帝御制碑文，刻石立碑，以垂不朽。后来颜公位至尚书右丞，封为鲁郡公，成为一代名臣。[按]设置放生池，须奉朝廷法令立碑，使一切渔舟网簖，都不准靠近，方能维持久远。颜鲁公所请碑文，虽称御制，实出自颜公所撰。自唐朝至今，已有一千多年，其间所救无量物命，所种无量阴功，都是仗颜公创始之力啊！

鱼泣志感（出自《广仁录》）

**【原文】**宋诸暨县令潘华，修普贤忏法，禁捕鱼。后奉诏诣阙〖奉旨入朝为官〗，梦江河中数万鱼，皆号泣曰，长者去，吾属不免烹矣。哭声沸天。华异之，作梦鱼记，嘱后来邑宰。［按］圣人之心，岂不欲尽物命而生全之。但羊豕之类，势所难禁。至兽类中，若牛若犬。水族中，若虾若鳝，若鳖若蛳等类〖蛳（sī），螺蛳〗，无不可禁者。宜于数日前，先申号令，其有违者，所卖之物，人人得而夺之，且凭夺者送官究治。通邑之人，亦不许买违禁之物，如有买者，亦凭路人夺去。务在信赏必罚，慎终如始。则虽日挞而求其捕生，不可得矣。所谓拔本塞源之禁也。

【白话】宋朝浙江诸暨县令潘华，平时修《普贤忏法》，禁止捕鱼。后来奉旨入京为官，临行前，梦见江河中数万鱼，齐声哭泣道：“长者离开此地，我们鱼类难免要遭烹杀了。”哭声喧天。潘华感到很惊异，作了一篇《梦鱼记》，嘱咐后任邑宰禁止捕鱼。[按]圣人存心，岂有不愿所有物命皆尽天年之理。但羊猪之类，已是势所难禁。至于兽类中如牛、犬等类，水族中如虾、鳝、鳖、螺蛳等类，无有不可禁止的。应于刚上任时，先发布号令，若有违犯禁杀令的，所卖之违禁物，官府允许人人见而夺之，且凭所夺之物，将卖者送官究治。所有市民，也不许买违禁之物。若有买的，也听凭路人夺去。官府务必做到有功必赏，有罪必罚，赏罚严明，始终不变。若能如此贯彻实施，即使天天鞭打逼其去捕杀违禁物，他也不得肯。这才是真正的拔本塞源之禁。

两度回生（出自《感应篇广疏》）

【原文】吴郡司理某暴卒，一宿而醒，急呼家人请太守及僚属至，叩首曰，吾至阴司，乞命甚哀，初犹不许，既而曰，汝能劝千人不食牛乎。限以三日。今幸再生，非诸君为我遍劝百姓，不可得也。众佯许。越三日，复死。郡守大惊，召僚属共持此戒，复立簿于通衢，令百姓皆书名，得数千，焚之。少顷，司理复生。曰，被使摄去，主者方怒责，忽黄衣人持簿至，云是戒食牛肉姓名。主者启视，大喜曰，不但再生，且延寿六纪。太守与众，俱受福无量。司理后至百岁。［按］迩来官长，亦有能禁宰牛者，第不得其方，所以禁榜虽悬城市，牛羹遍列通衢也。屠牛为业，本欲得利，利无所得，自当息刃。宜著衙役，更番纠察，有缉得牛肉者，即罚卖主出银以赏之。务使缉获屠家之利，倍于私受屠家之利，则衙役皆乐为官长效用，无所容其欺罔。不然，受屠人之重贿，互为掩饰，官长何从知之，何从见之乎。

【白话】吴郡某司理突然暴死，过一夜而醒，急呼家人，请太守及其同事来。司理对太守等人磕头说：“我至阴司，哀求饶命，起初冥官不答应，后来说：‘限你三天，能劝千人不吃牛肉吗？’我未加思索就答应了，所以今天才得以侥幸回生。但此事非得劳烦诸君帮我遍劝百姓不可。”众人以为他说昏话，佯装答应，并不理会。过了三天，司理真的又死了。太守很震惊，赶紧召集僚属共守此戒，并于交通要道，立簿登记，劝令百姓都签名戒食牛肉，得数千人签名，遂焚化其簿。一会儿，司理再次回生，说:“我被鬼使摄去，冥官正拍案责问，忽然有黄衣人持登记簿到，说是戒食牛肉者之姓名。冥官打开一看，立即转怒为喜说：‘不但许你再生，且延寿六纪（十二年为一纪）。’太守与众人，也都得福无量。”司理后来活至百岁。[按]近来官长也有禁止宰牛的，但实施方案不缜密，禁榜虽贴满城市，而路边卖牛肉羹者仍然随处都有。以屠牛为业者，本为得利，若无利可图，自然会放下屠刀。应当多派衙役，轮流纠察。一旦查获有人卖牛肉，当即处罚卖主出银，奖赏衙役。务使缉获屠家所得奖赏之钱，比私下受贿赂之钱更多。这样衙役就乐于为官长效用，不容易受屠家欺瞒。否则，他们若受屠户之重贿，互相勾结掩饰，官长从何而知之，从何而见之呢？

禁牛益算（出自《戒牛汇编》）

【原文】嘉靖间，福建布政胡铎，宴召众宾。座间尚书公林俊，忽昏倦熟寐，呼之不醒，良久方苏，曰，异哉。予适被召至冥，主者乃吾宗尚书林聪也，云，今阎罗王即宋范文正公，吾为其属。以尔昔为县令，未禁宰牛，合减寿一纪，故特摄汝。予辩曰，吾任某县时，曾有禁宰牛榜，案卷犹存。聪愕然曰，得毋失检乎。急命再查。有顷，县土神以予禁榜呈复。聪喜，仍代申奏，还寿一纪，敕原使送归。座客皆惊，共誓不复食牛。俊后寿果一纪。［按］贫人所望者富，富人所望者贵，贵人所望者惟寿耳。冥冥之中，为屠牛一事，宰官之增龄者，不知凡几。减算者，不知凡几。惜幽明隔绝，无由觉悟耳。

【白话】明朝嘉靖年间，福建布政司胡铎，设宴招待宾客。席间尚书公林俊，忽然昏沉倦怠，睡著了，众人怎么喊也不醒。许久才苏醒过来。说：“真是怪事啊！我刚才被鬼使召至冥司，那位冥官居然是我宗族中已故尚书林聪。他说：‘现今阎罗王，即宋朝范文正公，我是他的部属。只因你以前做县令时，没有禁止宰牛，理当减寿一纪，所以特把你摄来。’我辩解说：‘我任某县令时，曾发布过禁宰牛榜，至今案卷还在。’林聪惊愕说:‘莫非检察失误了?’急忙命令再查。过一会儿，该县土地神把我发布的禁榜呈复。林聪很高兴，仍代我申奏阎王，还寿一纪，命令原来摄我的鬼使送我回来。”满座宾客都为之震惊，共同发誓永不再食牛肉。林俊后来果然又过十二年才去世。[按]贫人所指望的是有朝一日能成为富人，富人所指望的是能成为贵人，贵人所指望的惟有长寿。然而冥冥之中，为屠牛一事，宰官因禁屠而增寿的不知有多少。因不曾禁屠而减寿的也不知有多少。只可惜冥阳隔绝，不能互通消息，所以人们不知觉悟啊！

劝在公门者

【原文】衙门之士，见人婴木索，受笞棰，略不悲悯。其视戒杀，尤为迂阔。所以一至乡村，肆行无忌，见鸡索鸡，见凫索凫，甚至迫其卖女鬻男，以供口腹。所欲既遂，则又夸于侪伍，而凶暴之风日盛。抑知天道好还，或陨身杖下，或丧命囹圄，或不再传而子孙乞丐。良由设心惨刻，以致自速其辜。普劝公门善士，行时时之方便，见颠连莫告者，以善言安慰之。无辜被冤者，于公庭昭雪之。至于口腹，无有穷尽，与其上干天怒，何如惜福延年，克昌厥后乎。古云，推人扶人，同一运手。吞菜吞肉，同一举口。明理者何弗思之。

【白话】在衙门中当官差者，因常见犯人披枷戴锁，遭严刑拷打，司空见惯，毫无悲悯。他们把戒杀更看成是迂腐之事。所以一到乡村，便恣意妄行，毫无顾忌，见鸡就向村民勒索鸡，见鸭就向村民勒索鸭。甚至逼迫其卖儿卖女，以供给他们吃喝玩乐。既满其口腹之欲，则又自鸣得意，自夸于同事中，于是凶暴之歪风一天比一天恶盛。岂知天道报应极速，凶狠残暴之人，其结局有立死杖下的，有命丧囹圄的，有禄籍被除名，子孙变成乞丐的。都是因为居心惨毒苛刻，以致现世速受恶报。普劝公门中善士，要时时行方便，见颠沛流离无处投诉之人，用好言好语安慰他。无辜被冤枉的，要在公庭上替他昭雪。至于吃喝，能填饱肚子的食物多得是，与其杀生食肉上触天怒，不如粗蔬淡饭惜福延年，又能使子孙昌盛。古人说:“推人扶人，同一运手。吞菜吞肉，同一举口。”明理之人，何不深思。

**▼下附征事一则**

党恶冥谴（出自《观感录》）

【原文】龙游邵秋芳，崇祯甲申，县禁屠宰，乡间虑衙役为扰，贿秋芳御之，屠户遂得肆志。乙酉四月二日，秋芳死。七日苏，自言至冥，见冥君审宰牛事，有牛来啮。又屠人王十一，亦欲嫁祸焉，牛刀，血盆，忽现目前。秋芳力辩。冥君曰，虽非汝杀，然当日无汝，此辈畏罪，未必杀矣。查寿数未尽，因令回阳，死后处分。［按］屠戮之事，开之易，禁之难。一劝人开，披毛戴角矣。出入衙门者，尚其慎之哉。

【白话】明朝浙江龙游县邵秋芳在县府任职，崇祯甲申年，县府下令禁止屠宰，乡间屠户恐衙役随时缉查，暗中贿赂秋芳出面阻止，屠户因而得以随心所欲。乙酉四月二日，秋芳忽然死了。七天后又苏醒过来，自言自语说自己到了冥间，见冥官正在审理宰牛案件，有牛见到秋芳，便奔来咬他。有个屠户叫王十一，也想要嫁祸于他，牛刀血盆，忽然出现于面前。秋芳极力争辩。冥官说：“虽不是你亲手杀牛，但当初若不是你暗中作梗，这些屠户害怕官府治罪，未必敢杀。”查看生死簿，发现秋芳寿数还未尽，先遣送回阳，待死后再处分。[按]禁止屠宰之事，解除禁令很容易，但要重新再禁就很难。一旦劝人解除禁令，下一世自己就得披毛戴角了。所以出入衙门者，当谨慎为之啊！

劝养亲者（以下言居家不宜杀生）

【原文】人子养亲，其道各别。全乎下养者为小孝，全乎次养者为中孝，全乎上养者为大孝，惟全乎最上养者为大孝之大孝。何则。下养者，惟知口腹之奉，酒食甘旨，不致有无余之叹，是亦世所难能，谓之小孝。次养者，体亲之志，父母所爱亦爱，所敬亦敬，使亲心安乐，是名中孝。上养者，谕亲于道，善则赞成，过则几谏，使父母圣德在躬，是名大孝。至于最上养者，更有进焉。常念父母之恩，同于覆载〖覆载，指天地〗，父母之寿，易于推迁。当用何法可报亲恩。何法可延亲寿。何法可使父母出离生死。何法可使父母罪障消除。何法可使父母得入圣流，究竟成佛。譬如刀兵劫至，负亲而逃。遁入山中，得毋亦有寇至乎。遁入水中，得毋亦有寇至乎。遁入旷野，得毋亦有寇至乎。辗转熟思，必置父母于万全之地。是名最上养，亦名无上养，亦名超出一切世间养。岂非大孝之大孝乎。若杀物养亲，使物类抱怨来世，父母偿债多生，不啻以漏脯救亲饥〖漏脯，因屋漏沾水而有毒的干肉〗，鸩酒止亲渴矣，何逆重之，而可托言孝耶。或曰，士人功成名遂，光祖扬宗，可谓孝乎。答曰，功成名遂，固足取也。若以此济其善，固为荣亲。倘以此济其恶，不反为辱亲耶。桧，嵩之父，亦宰相亲也，假令起于今日，人必恶之疾之矣。故知孝子荣亲，莫如积德，功名其次焉者耳。

【白话】为人子女，奉养双亲之孝行各有所别。能尽心做到下养的为小孝，尽心做到次养的为中孝，尽心做到上养的为大孝，惟独尽心做到最上养的，是为大孝中之大孝。为什么呢？最下养的，只知供给父母衣食所需，酒食甘旨，不致使父母有不满之叹，此也是世人所不容易做到的，因而称为小孝。次养的，能体念双亲之心意，父母所爱的我也爱，父母所敬的我也敬，使双亲之心安乐无忧，称为中孝。上养的，能善巧方便用正道劝谕双亲，凡遇父母有善言善行，就称扬赞叹。若父母偶有过失，就婉言劝谏，使父母身心言行具合圣德，此是大孝。至于最上养的，比大孝又更高一层。常念父母养育之恩，同于天地，父母之寿命，容易推移变迁。当用什么方法可报答亲恩？什么办法可增延亲寿？什么办法可使父母出离生死？什么办法可使父母罪障消除？什么办法可使父母得入圣贤之流?乃至究竟成佛?譬如遇到刀兵劫时，背负双亲逃难，藏入山中，能不担心被贼寇找到吗？遁入水中，能不担心被贼寇发现吗。避入旷野，能不担心被贼寇追杀吗?辗转深思熟虑，必定要把父母安置于万全之地才能安心。此就是最上养，也称为无上养，也称为超出一切世间养。岂不是大孝中之大孝吗?若杀物类奉养双亲，使物类抱怨于来世，让父母偿债多生，简直就像用有毒之肉救亲饥，以毒酒止亲渴啊！此是何等的忤逆重罪，而还借口说是孝。有人问:“读书人功成名就，光宗耀祖，可称为孝吗？”我的回答是，功成名就，固然值得肯定。若能藉此功名为天下苍生谋福利，确实可为父母及祖宗增添光采。倘若凭恃功名做伤天害理事，岂不反使父母及祖宗蒙受耻辱？南宋秦桧、明朝严嵩，他们的父亲，是权倾朝野官居宰相的父亲，假使还活到今天，人们一定会厌恶憎恨他们。由此可知，孝子若要荣耀父母，莫如积德，功名还在其次啊！

**▼下附征事二则**

业钱偿报（出自《好生录》）

【原文】嘉兴一老媪，子以捕蟹为业，常用草索缚卖，卖后，随易薪米给母。一日媪病，即将草索纳腹中，纳尽，仍逐节抽出。出已复纳，纳已复抽，肠肺间血秽，一一自口牵出。自云，我受子业钱奉养，故得此报。稍不如是，反觉难过。观者如蚁。如是数日而死。［按］昔世尊在王舍城中，见一大鱼，身有多头，头头各异，堕于网中。世尊见已，入慈心三昧〖住于慈心，离瞋恚怨憎之念，遍念令众生受乐之三昧〗，乃唤此鱼，鱼即时应。世尊问言，汝母何在。答言，母在厕中作虫。佛语诸比丘，此大鱼者，迦叶佛时，作三藏比丘，以恶口故，受多头报。其母尔时受其利养，以是因缘，作厕中虫。观此，则知业钱养亲，尚非孝子所为。况殉世俗之见，杀物以享乎。

【白话】浙江嘉兴有一老妇人，其子以捕蟹为业，常用草索缚蟹去卖，卖后随即买回柴米奉养其母。有一天老妇人得病，将草绳吞入腹中，吞后，又一节一节抽出。出后再吞，吞后再抽。肠肺间血秽，都随草绳从口中牵出。据她自己说：“我受儿子造业钱奉养，所以才得此报应。若不这样做，反觉得难过。”观看者越聚越多。如此折磨几日而死。[按]当年世尊在王舍城中，见捕鱼人网到一条大鱼，身上有很多头，每个头各不相同。世尊见后，入慈心三昧，呼唤此鱼，鱼随即答应。世尊问道：“你母亲如今身在何处？”鱼回答说：“母亲在厕所中作蛆虫。”佛藉此告诫众比丘说：“此大鱼，在过去迦叶佛时，曾是一位三藏比丘，只因犯恶口之缘故，受多头鱼身报应。其母当时受他利养，以此因缘，堕落于厕所中为蛆虫。”由此可见，造业之钱奉养双亲，尚且不是孝子所当为。何况随顺世俗偏见，杀生害命以供双亲受用呢？

饾饤余业（出自《观感录》）

【原文】常熟顾顺之，寓无锡，素茹斋。康熙庚戌二月朔，瞑七昼夜苏，曰，见道人约往听经，至其处，前法堂讲金刚经，后法堂讲报恩经。讲毕云，茹斋者坚心念佛，食肉者务戒杀生，一可超度父母，二可消己罪业。少顷，忽见母在血池中哭，螺蛳，蚯蚓绕身。道人云，汝今生之母已度，此过去母也，因其好食肥鸭，故群类绕身耳。须念往生咒度之。遂觉〖饾（dòu）饤（dìng），将食品堆迭在器皿中摆设出来〗。［按］世俗称孝，止于一世。佛门尽孝，广利多生，所以为大。

【白话】清朝江苏常熟顾顺之，寄居于无锡，一向持斋食素。康熙庚戌二月初一，昏睡七昼夜才苏醒。说：“有一道人约我去听经。来到某寺，前法堂讲《金刚经》，后法堂讲《报恩经》。讲经完毕，法师又开示说：‘持斋食素者要坚心念佛，食肉者务必要戒杀放生。一可超度宿生父母，二可消除自己罪业。’一会儿，忽见母亲在血池中哭泣，许多螺蛳蚯蚓缠绕其身。道人告诉我:‘你今生之母已超度，此是你过去世之母。因为她在世时喜欢食肥鸭，所以有群类绕身报应。你须念《往生咒》超度她。’于是就醒来了。”[按]世俗所称之孝，止于一世。佛门尽孝，能广利多生多世，所以其孝最大。

劝爱子者

【原文】儿童所造杀业，由于父兄不禁，则习以为常。始仅以昆虫蝼蚁为不足惜，继即以屠牛杀犬为不必戒。恻隐既失，陨节败名，覆宗绝祀，靡不由之。故知总角〖幼年〗之时，习善则善，习恶则恶，不可一日失教也。普劝为父兄者，毋以物命微而不救护，毋以儿童幼而弗防闲〖防范〗。使子弟见闻无非善行，虽至不仁之质，犹将化之，况本善者乎。不然，幼时失教，后虽悔之，弗可及已。

【白话】儿童所造杀业，都是由于父母兄弟平时不禁止，逐渐养成习惯。起初只认为昆虫蝼蚁不足惜，后来即认为屠牛杀狗也不必戒。恻隐之心既已丧失，将来败坏节操，声名狼藉，乃至于毁败宗族、断子绝孙，无不起因于此。所以须知在其幼年之时，效法好的行为就能成为好人，模仿坏的举动就可能成为坏人。贤父兄对子弟不可一日放弃良好教育啊！普劝身为父母兄长之人，千万不要以为物命微小而不救护，更不要以为儿童幼小而不防范，要使子弟所见所闻都是善行。即使已养成不仁品质，仍要循循善诱化导之，何况本来就良善者呢？否则，幼时失教，将来后悔就来不及了。

**▼下附征事二则**

汤公述冥（出自《观感录》）

【原文】溧水汤聘，顺治甲午乡试，出闱疾作，至十月六日夜半，举体僵冷，一生行事，俱现目前。忆童子时，戏藏一鸡于沟中，为黄鼠所伤。又杀蝙蝠一窠〖窠（kē），鸟兽的窝巢〗。又一仆善睡，燃油纸伤其手。须臾见蝙蝠等皆来索命，心甚怖之。其余善事，亦丝毫必记。忽思心经无挂碍故无有恐怖语，觉心渐安隐，见观音大士，杨枝一洒，遂苏。至辛丑，成进士。［按］公之藏鸡，杀蝠，特儿童时事耳，然方至冥间，皆来索命，则杀业之不恕于幼也明矣。况儿童所害，岂止一鸡一蝠乎。爱子弟者，急宜思患而预防之。

【白话】清朝江苏溧水县汤聘，顺治甲午年参加乡试，刚出考场即得病，到十月六日夜半时分，全身僵冷，平生所行之事，都一幕一幕出现于眼前。回忆童年时，曾经把一只鸡戏藏于沟中，结果被黄鼠狼咬伤。又曾杀死一窝蝙蝠。有一仆人贪睡，点燃油纸烧伤其手。一会儿，即见蝙蝠等都来朝他讨命。心里非常怖畏。至于其他善事，也点滴都记得很清楚。忽然想起《般若波罗蜜多心经》中“无挂碍故，无有恐怖”之经文，才觉得心情渐渐安隐平静。忽见观音大士，手中杨枝一洒，即苏醒了。至辛丑年，考取进士。[按]汤聘藏鸡杀蝠，只是童年时事罢了。然而到了阴间，那些冤魂都来索命。可见即使幼年时所造之杀业也不容宽恕。何况儿童所害，岂止一鸡一蝠。希望真心爱子弟的人，当想到后果可怕，而及早预防才好。

探巢枯足（出自《好生录》）

【原文】冀州一小儿，恒探巢取卵以食。一日有人唤云，彼处有卵，可同吾取。即牵之至桑田。忽见道左一城，城中悉绣户花街，笙歌喧闹。儿怪曰，何时有此城。使者喝勿言，遂引入城中。城门忽闭，满城热铁碎火，烙足不可忍。小儿号呼，奔至南门，南门闭。至东门，东门闭。西北亦复如是。时有采桑者，见其在田中号泣奔走，以为狂疾，归语其父。父至呼之，儿始应声倒地，城火俱不见矣。父视其足，膝下焦烂如炙，儿语其故。抱归疗养，膝以下遂为枯骨。［按］地狱之苦，俱是自心所造，亦从自心所现。福力既厚，地狱即是天宫。罪恶既深，天宫即成地狱。譬如病疟之人，与无病者同处，无病者初不以为寒，而病者则摩牙股栗，若卧大雪之中。无病者初不以为热，而病者则汗注滂沱，如居猛火之中。此一证也。又如六欲天子，皆享天馔，而其中福力胜者，其色纯白，福力次者，其色渐赤。天衣天宝，及诸宫殿，亦复如是。此亦一证也。又如世人在母腹中，为五脏血秽所蔽。而世尊在摩耶夫人腹，入离垢三昧〖指佛菩萨离烦恼而得清净三昧之总称〗，则有旃檀妙宝宫殿，百千万数，以自庄严。岂非一切惟心造耶。是知此儿所闻有卵者，自心所现无明卵也。桑田有城者，自心所现冤业城也。满城皆火者，自心所现烦恼火也。闭于四门而不能出者，自心所现牢狱门也。故曰，地狱不远，即在目前，随人业报以现耳。

【白话】河北冀州有一小儿，经常取鸟窝中蛋吃。有一天，有人呼唤小儿说：“某处有鸟蛋，可跟我一起去取。”小儿信以为真，就跟着他来到一片桑田。忽然见道路左边有一座城，城中喧闹非凡，且有音乐歌舞。小儿很奇怪，问:“何时有此城的。”那人喝叱他不许说话，带他进入城中。城门忽然紧闭，满城都是烧红的碎铁片和火苗，每踏一步，脚都烫得痛不可忍。小儿大声呼叫，奔向南门，南门关闭。奔向东门，东门关闭。西门北门也是如此。此时有一位采桑叶的人，见小儿在田中号泣奔跑，以为他疯颠了，即回去告诉其父。父亲来大声喊他，小儿才应声倒地，城与火皆不见了。父亲见其两腿膝盖以下已被烧得焦烂。小儿将经过情形告诉父亲。父亲抱其回家疗养，而两膝以下已成枯骨。[按]地狱中之种种苦楚，皆自心所造，也从自心而现。福力深厚者，即使身处地狱，也如同天宫无异。罪大恶极者，天宫当下变成地狱。譬如害疟疾之人，与无病者同在一处，无病者并不觉得寒冷，而得病者却冷得磕齿发抖，如卧在冰天雪地之中。无病者并不觉得热，而得病者却热得汗流浃背，如置身熊熊大火之中。这是一个例证。又如六欲天之天子，同享用天宫佳肴，而其中福力殊胜者，见食物色质纯白。福力次者，其色渐赤。所受用之天衣、天宝及宫殿等等也随福力大小而有差别。此也是一个例证。又如世人投胎在母腹中，被五脏中秽血所蔽。而世尊在摩耶夫人腹中，入离垢三昧，则有旃檀妙宝宫殿，百千万数，以自庄严。岂不是一切惟心所造之明证吗？由此可知，此小儿所听有鸟卵，实际上是自心中所显现之无明卵。见桑田边有城，是自心中所现之怨业城。满城之火，是自心中所现之烦恼火。四门紧闭而不能出，是自心中所现之牢狱门。所以说，地狱不远，就在目前，随人之业报而显现罢了。

劝妇女

【原文】女子无非无仪，唯酒食是议〖此两句出自诗经，女子主持家务，不惹是非。无非，即无违，能够顺从贴服。无仪，即做事不会出格〗，其于屠割烹炰，往往习为故态。苟非宿植德本，不能毅然信从。然既司中馈之权〖中馈，指家中饮食之事〗，则一家之生杀，操之者居其大半。好生者，岂可不以慈祥之化，自淑其闺乎。

【白话】《诗经》中说：“身为女子，不可以搬弄是非，不可以刻意打扮自己容仪，而唯于家庭饮食方面多加讲究。”因此对于屠割烹煮肴馔，往往当做平常事。若非宿世善根深厚，很难毅然信从戒杀之理。既由女人主管家中膳食诸事，那么一家生杀之权，大半都操在家庭主妇手里。爱惜物命之人，岂可不以仁慈爱物之理化导她们，使其养成良善美德呢？

**▼下附征事二则**

写经脱苦（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唐龙朔元年，洛州伍五娘，死月余，托梦其姊及弟曰，吾幼时患疮，杀一螃蟹涂之，疮虽得愈，而我已堕刀林之狱。现有七刀在身，痛不可忍，愿作佛事救吾。姊乃以其遗衣送净土寺宝献师，为写金刚经七卷。写毕，复梦其致谢曰，今七刀并出，蒙福托生矣。［按］有补于病且犹不可，况徒造杀业哉。

【白话】唐朝龙朔元年，河南洛州伍五娘，死后一月多，托梦给其姐和弟说：“我幼年时患疮，曾杀一螃蟹涂之。疮虽好了，而我已堕刀林地狱。现有七刀刺在身上，痛不可忍，希望你们作佛事救度我。”其姐即将其生前衣物送到净土寺，请宝献法师为其写《金刚经》七卷。经写完后，又梦见她来致谢说：“现在我身上七刀都已拔出，蒙写经功德使我得以托生了。”[按]虽有治病功效，尚且不可杀生，何况无故造杀业呢?

蝇蚁索命（出自《观感录》）

【原文】明末，无锡余氏，年二十余，即持斋奉佛。而性恶蝇蚁，见辄杀之。七十二岁，病甚，大呼有无数蚁子入口，又呼有千万苍蝇，皆来索命。少顷，见引魂童子来，即死。［按］观余氏好杀蝇蚁，及临终恶报，则其持斋奉佛，必系泛泛之徒可知。不然，如来具无量威力，至心念佛一声，犹能免宿世重罪，岂有毕世修持，而不能免现在之业者乎。亦岂有真实奉佛，而尚欲戕杀蝇蚁者乎。

【白话】明朝末年，江苏无锡余氏，从二十多岁即开始持斋奉佛。但她平时最讨厌苍蝇蚂蚁，一见就杀。七十二岁时，病得很重，临终前大呼说有无数蚂蚁爬入口中，又说有千万苍蝇都来索命。一会儿，见引魂童子来，遂死。[按]从余氏平时好杀蝇蚁及临终恶报来看，则可断定她虽一生持斋奉佛，必定也只是泛泛悠悠之表面形式而已。否则，如来具有无量威力，至心念佛一声，尚能免除宿世之重罪，岂有毕生修持，而不能免除现生之罪业的？又岂有真实奉佛之人，居然还忍心滥杀蝇蚁的？

劝勿畜猫

【原文】人造恶业，如植葛藤，一本既发，枝叶蔓生。且以畜猫论，自世俗观之，不过造业一端。若明眼观之，则能长养无量恶业。今试略陈一二。盖鼠本无害于人，而吾忽兴恶意以害之，是名无缘杀。吾不能害，而假手于猫，是名教他杀。见捕鼠而悦之，是名随喜杀。见捕鼠而称之，是名赞叹杀。纵猫于有鼠之所，是名方便杀。欲其日日捕鼠，是名誓愿杀。本欲养猫以食吾家之鼠，而猫正食吾家之鼠，是名正杀，亦名通心杀。本欲养猫以食吾家之鼠，而猫反食邻家之鼠，是名盗杀，亦名隔心杀。畜猫止欲杀鼠，而至烹鱼以啖之，是名增益杀。使亲邻效之，子弟效之，是名辗转无尽杀。如是无量恶业，皆从畜猫一念基之也，可不严戒乎。

【白话】人造恶业，如同种植葛藤，只要有一棵发芽，其枝叶即蔓延不断。就以养猫来说，从世俗眼光看，所造恶业不过是捕鼠杀生罢了。若在明眼人看，则能滋生无量恶业。今试略陈说一二。本来老鼠并无害于人，而人忽起恶意要杀它，名为无缘杀。人自己往往杀不了鼠，而利用猫来捕杀，名为教他杀。见猫捕到鼠而心生欢喜，名为随喜杀。见猫捕鼠而口里称赞，名为赞叹杀。将猫放于有鼠之处，名为方便杀。希望猫天天捕鼠，名为誓愿杀。本想养猫捕食自家之鼠，而猫果然捕食自家之鼠，名为正杀，也名为通心杀。本想养猫捕食自家之鼠，而猫又捕食邻家之鼠，名为盗杀，也名为隔心杀。养猫本来止为杀鼠，而又烹鱼喂猫，名为增益杀。自家养猫，使亲邻仿效，后辈子弟仿效，名为辗转无尽杀。如此无量恶业，都是从最初想养猫之一念引发而来，怎可不严加禁戒呢？

硕鼠呈文（出自《古史谈苑》）

【原文】李昭嘏（gǔ）应会试，主司阅其文，未佳，因投之架上。旋为大鼠衔于枕侧，弃而复衔至者三，主司异而录之。榜发问故，曰，已三世不畜猫矣。［按］家中多畜一物，即多一业。菩萨戒经云，若佛子，长养猫狸猪狗者，犯轻垢罪。优婆塞戒经云，畜猫狸者得罪，养猪羊等者得罪，养蚕者得罪。琅函所载不一，惜世人无缘见之耳。惜物命者，种花养鱼之类，皆不可高兴为之，多杀生之累也。幸细思之，勿以为迂言也。

【白话】李昭嘏参加会试，主考官阅其文章，没看中，就放置于书架上。不久试卷被一大老鼠衔到枕边，丢弃三次，老鼠反复衔了三次。主考官感到很惊异，就取录了他。发榜后问其原故，李昭嘏回答说：“我家已三代不养猫了。”[按]家中多养一物，就多造一种罪业。《菩萨戒经》上说：“若佛弟子，长养猫狸猪狗，犯轻垢罪。”《优婆塞戒经》上说：“养猫狸之人获罪，养猪羊等之人获罪，养蚕之人获罪。”有关此方面事，经典上记载很多，可惜世人无缘见到。爱惜物命者，连种花养鱼之类的事都不肯做，因恐招来杀生之累。希望再三深思，不要以为是迂腐之言。

劝诞日称觞者（以下言吉庆不宜杀生）

【原文】诞日称觞〖举杯贺寿〗，诚为乐事。然当念今日济济儿孙，衔杯上寿之辰，正是昔年哀哀父母，生我劬劳之日。今人一遇寿诞，但杀物类，广宴亲朋，至罔极之恩，殊不念及，良可异也。呜呼。人子一生，费父母无量精神，增父母无量烦恼。至皓首庞眉，犹以杀业累及，于心何安。昔唐太宗居万乘之尊，犹且生日不敢为乐，况其他乎。敢告仁人孝子，每逢诞期，宜怃然自思曰，今日无逸乐为也，当年父兮母兮，为吾不肖形骸，几度彷徨濒死，在此日也。今日无逸乐为也，当年过此日后，慈母夜夜朝朝，怀我腹我，推燥就湿，数载不得安眠也。今日无逸乐为也，吾则妻孥完具，安享家赀，不知父母托生何道，此时苦乐何如也。纵或广修善事，以资冥福，犹恐不及。忍以母难之期，为群饮酣歌之用哉。

【白话】过生日有亲友欢聚，举杯祝福，确为人生乐事。然而当想，今天众多儿孙举杯祝寿之时，正是当年哀哀父母，生我辛劳之日。今人一遇寿诞，便宰杀物类，广宴亲朋好友，至于父母昊天罔极之恩德，几乎忘记了，岂不太奇怪？呜呼！为人子女，一生耗费父母无量精神，增添父母无量烦恼，如今年事已高，还要以杀业累及亲人，于心何安啊！从前唐太宗位居帝王之尊，尚且生日不敢为乐，何况其他人呢？冒昧奉劝仁人孝子，每逢生日，当扪心自问，今天可不能放纵取乐啊！当年父母，为生我不肖身骸，曾几度彷徨濒死，就在这一天啊！今天真的不可放纵取乐啊！当年过此日后，慈母夜夜朝朝，怀我抱我，推干就湿，数年夜夜不能安眠。今天怎可有心情放纵取乐呢？我今妻子儿女相聚，安享祖先父母辛辛苦苦创下的家产，却不知父母此时托生何道，此时苦乐如何。纵然广修善事，以资冥福，犹然唯恐不及，怎忍心在母难之期，杀生宴请亲友而饮酒高歌呢？

**▼下附征事三则**

送经答寿（昆邑共传）

【原文】昆山徐母许太夫人，翰林公锡余母也，持斋好善，礼诵不辍。崇祯丁丑冬，系六旬诞，是日惟修福斋僧。将亲友寿分〖分，指礼金〗，刻法华经一部。答贶仍用蔬肴〖答，答谢。贶（kuàng），指宾客赠送的贺礼〗，即以所刻之经，每人各赠一部，识者无不羡之。夫人后益康强寿考，子孙特盛云。［按］他人以腥膻答贶，反招短寿之因。徐母以法味酬恩，乃种长生之果。此孰得孰失，何去何从，唯愿清夜思之。事，以助阴福，还担心来不及，又怎能忍心在母难之日聚众饮酒高歌呢。

【白话】明朝江苏昆山徐母许太夫人，是翰林公锡余之母。平时持斋好善，礼佛诵经从不间断。崇祯丁丑冬，是她六十寿诞。此日她惟修福斋僧，将亲友贺寿之礼金，刻印《法华经》一部，回赠用水果素食之类，并以所刻之经，每人各赠一部。有见识者无不羡慕，夫人后来身体康强长寿，子孙昌盛发达。[按]他人庆祝寿诞，用酒肉腥膻招待宾客，反招短寿之因。徐母以法味酬恩，因而种下长寿之果。其间谁得谁失？何去何从？唯愿于清夜之时三思。

福事酬宾（思仁目击）

【原文】昆山张冰庵，讳立廉，登崇祯丙子贤书。累世修德，虔奉三宝，公尤精研教乘，雅志禅宗。康熙己未秋，系公周甲，捧觞者踵至，乃汇分〖将所得礼金全部合在一起〗刻普门品，大悲咒数种。其答贶也，一如许太夫人盛举，片鳞只凫无伤焉。［按］亲友贺寿，皆谓喜祥之举，不知甚不然也。人若修善，自享遐龄，则高寿乃意中事，何须作惊讶态，人人称贺。唐虞以前，寿皆百数十岁，然无庆贺之名。其后福德渐薄，齿算渐亏，所以受贺渐早。呜呼。此三灾将至，人寿短促之兆，不可不知。先生所为，可谓迥出寻常矣。

【白话】明朝江苏昆山张冰庵，讳立廉，崇祯丙子年考取科第。其家世代修德，虔诚信奉三宝。张公尤其精研教乘，且于禅宗颇有见地。康熙己未年秋，是张公六十大寿，前来贺寿之人接踵而至。张公将礼金汇集起来刻印《普门品》《大悲咒》等数种经书。其回礼一如许太夫人之盛举。片鳞只鸭都未伤害。[按]亲友前来贺寿，世人都认为是喜庆吉祥之举，其实并非如此啊！人若能在平时修善，自然享受长寿之福，何必惊动亲友，人人称贺。上古唐虞以前，人寿都在一百数十岁，然而并无庆贺之名。其后人之福德渐薄，寿命渐短，所以受贺渐早。呜呼！此正是三灾（饥馑、疾疫、刀兵）将至、人寿短促之先兆，不可不知。张先生所为，可谓是与平常人大不相同啊！

宴费惠贫（思仁目击）

【原文】武林袁午葵，讳滋，寓居昆邑，好善不倦。康熙己卯孟夏，正值五旬之诞，绅士与交者，悉敛分称觞。袁公却之，不得，乃汇亲友于景德寺，以众分给散贫人，及孤寡废疾者。而又自出几金，贮之同善会中，以作答贶云。［按］果之熟者，其落也可待。木之大者，其伐也有期。是以智者过中年后，即当于室家作旅舍想，眷属作同伴想，光阴作少水鱼想。若至视茫茫，发苍苍，齿牙动摇之后，犹然恣意杀生，迷而不悟，则民斯为下矣。

【白话】清朝武林（即杭州）袁午葵，讳滋，客居昆山，好善不倦。康熙己卯年孟夏（农历四月），正值五十岁寿诞，与他素有交往之士绅朋友，都备办寿礼前来祝贺。袁公难于拒绝，就汇集亲友于景德寺，把众人之贺礼全部分散布施给贫人及孤寡残疾人。且又自己拿出一些钱财，存放于同善会中，以作答谢。[按]当果子成熟时，用不着等多久就会自然落地。树木长到可作栋梁之材时，砍伐之时就在近期。因此，有智慧者过了中年后，即当把室家当作旅舍想，把眷属当作同伴想，把光阴流逝作少水鱼想。若到了眼茫茫发苍苍，牙齿摇动，行将就木之时，犹然恣意杀生，迷而不悟，便是孔子所谓的“民斯为下矣”（意谓此种人是最下等的）。

劝节日杀生者

【原文】良辰美景，人逢之而色喜，物遇之而心伤者也。何则。人于此时，欢呼畅饮。物于此时，魄震魂飞。人于此时，骨肉团圝（luán）。物于此时，母离子散。人于此时，饰衣服，贺新禧，珍羞草芥。物于此时，血淋漓，肠寸断，肝脑沙尘。故节日杀生，第一残忍者所为也。试于操刀之顷，蓦地回光一照，虽嘉肴在御，当必黯然神伤矣。梵网经有不敬好时戒，盖为此耳。

【白话】人当躬逢良辰美景之时，无不喜形于色。而物类遇此时惟有痛苦哀伤。为什么呢？当人们正在欢呼畅饮之时，可怜的物类却在此时魂飞魄散。当人们正在享受骨肉团圆天伦之乐时，可怜的物类却在此时惨遭母离子散之苦。人于此时，穿新衣，贺新禧，满桌珍馐如草芥。而物类于此时，血淋漓，肠寸断，肝脑涂地如沙尘。所以于节日杀生，是世间第一等残忍者之所为。若能于操刀之时，蓦地回头为那些可怜的生灵想一想，即使佳肴在前，也必定会黯然神伤了。《梵网经》上有不敬好时戒，就是指遇节日应戒杀生而言啊！

**▼下附征事一则**

鹅死代亡（出自《戒杀现报》）

【原文】明末，杭州府庠赵某，仁慈不杀。岁尽，有以鹅馈者，家人欲杀，赵力止之。元夕复请，又止之。逡巡至端阳，家人又请，赵怒，又得不杀。是月十七，赵病，至六月朔，甚笃。见青衣摄至一衙门，有投文者三，堂官一一接览。又见某某，并杨妪，亦摄至。正欲讯赵，忽见一鹅，掷体吐人言，谓赵曰，汝去，我代汝矣。赵从旧路归，见尸停棺盖上，以魂合体得苏。而鹅于是日，已自扑杀笼内矣。所见三人，皆同日卒。［按］生死之事，父子不能相代。赵虽有德于鹅，鹅焉能代死于赵。然思法性圆明，互融互摄之义，则诚之所感，何所不通。鹅之救赵，不可谓无其理也。

【白话】明朝末年，杭州府庠赵某，平时仁慈不杀。有一年除夕，有人送来一只鹅，家人正要取杀，赵某极力阻止。到了元霄节，家人又要杀鹅，赵某又阻止了。拖延到端阳节，家人又要杀，赵某发怒，鹅又得以不死。五月十七，赵某得病。到六月初一，病势更沉重。见青衣人把他摄至一衙门，有三人投递诉状，堂官一一接览，又见某某，并杨氏老妇人，也被摄来。堂官正要审讯赵某时，忽见一鹅，投身地上，口出人言，对赵说：“你快走，我来代替你。”赵某从原路回来，见自己之尸体停放棺盖上，就以魂合体，即苏醒了。而鹅就在此日，已经自己扑杀于笼内。赵某在冥间所见三人，都在同日死亡。[按]生死之事，即使父子至亲也不能相代。赵某虽于鹅有救命之恩，鹅怎能代赵而死呢？仔细想一想，法性圆明，具有互融互摄之义。只要精诚所至，自能彼此感通。鹅之救赵，不能说没有道理啊！

劝弄璋家

【原文】富家生一子，珍之如宝玉。物类若引群，便作羹中肉。清夜一提撕，此心何太毒。愿将地藏经，与君三复读。经云，阎浮提人，初生之时，慎勿杀害，广聚亲戚，能令子母不得安乐。观此，则求儿孙长育，福寿康宁者，断断不宜杀生矣。世人每遇生子，辄有一种鄙夫，争来索酒，口中虽称祝贺，心内实为甘旨。愚痴者不觉为其所动，小则烹鸡炙凫，大则割彘刲羊〖刲（kuī），割〗，致来世今生，怨怨相报，甚无谓也〖弄璋，指生男孩〗。

**里以生下救赵，也互摄之义。只要精诚所至，自必能够，以正要取鹅来【白话】**富人家若生一子，如同珠宝般爱惜。若见物类引群崽，便想方设法捕捉来剁作羹中肉。每当清夜时自己不妨想一想，如此居心岂不是太残毒。愿将《地藏菩萨本愿经》与君再三仔细读。《地藏经》上说：“阎浮提人初生之时，不问男女。或欲生时，但作善事，增益舍宅。自令土地无量欢喜，拥护子母，得大安乐，利益眷属。或已生下，慎勿杀害，取诸鲜味供给产母，及广聚眷属，饮酒食肉，歌乐弦管，能令子母不得安乐。”由此段经文可知，若希望儿孙平安长大，一生福寿康宁，断断不可杀生。世人每遇生子，便有一种鄙夫，争着来讨喜酒。口中虽称祝贺，内心实为饱餐一顿。愚痴者不觉被他鼓动，小则烹鸡烤鸭，大则杀猪宰羊，致使来世今生，怨怨相报，实在太不值得了！

**▼下附征事一则**

烹羊速报（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唐显庆中，长安某氏，诞儿弥月，大宴亲朋。欲杀一羊，羊屡向屠人拜，不顾，竟杀之。有顷，烹羊于釜。产妇抱子而观，釜忽自破，沸汤冲入猛火，直射母子头面，顷刻俱毙。［按］佛世一鬼王有五百子，幼者名嫔伽罗。其母凶暴，食人儿女。世尊取其幼子覆钵内，鬼母飞行天下七日不得，问佛所在。佛言，汝子五百，仅失其一，何故愁忧。世人生子，岂不爱惜，汝何食之。答言，我今若得嫔伽罗者，更不杀世人之子。佛示鬼母钵处，鬼母同五百子取之，尽神力不能动，还求世尊。佛言，若受三归五戒，当还汝子。鬼即依佛敕。佛言，好持是戒，汝是迦叶佛时羯肌王女，以不持戒，受是鬼报（详载杂宝藏经）。噫，天下为鬼母者，岂少哉。

【白话】唐朝高宗显庆年间，长安（今西安）某氏，生儿满月，大宴亲朋。准备杀一只羊，此羊多次向屠夫跪拜，屠夫不予理睬，竟杀了它。一会儿，羊烹煮于锅中。产妇抱婴儿近锅而看，锅忽然自破，沸汤冲入猛火，直射母子头面，顷刻母子都被烧死。[按]佛在世时，有一鬼王，生有五百子，最小的名嫔伽罗。鬼母生性凶暴，专食人儿女。佛取其幼子藏于钵内，鬼母飞行天下七天都没找到，就来问佛何处可以找到。佛说：“你有五百子，仅失其中之一，为何如此愁苦忧伤呢？世人所生子女，父母岂不爱惜？你怎么忍心吃他们呢？”鬼母哀求道：“我今若能找到嫔伽罗，从此以后再不杀世人之子女。”佛告诉鬼母：“子就在钵内。”鬼母同五百子前来取钵，用尽神力不能移动。便又恳求世尊。佛说：“你若愿受三皈五戒，我就还你儿子。”鬼母爱子心切，就在佛前受三皈五戒。佛说：“从今要好持此戒。你在过去迦叶佛时，曾是羯肌王女，因为不持戒，所以才会受此鬼趣之报。”唉！天下像鬼母之人，难道还少吗？

劝祀先者（以下言享祀不宜杀生）

【原文】祭祀祖先，不过尽报本之思而已。至祖宗来格〖降临〗与否，未可知也。何则。祖宗修人天之福，必生人天受乐。造三途之业，必在三途受苦。然享乐者少，受苦者多。故孝子慈孙，每遇节日忌日，但当虔诚斋戒，念佛持经，回向西方清净佛土，使祖先出轮回苦，是为真实报恩。至杀生以供鼎俎，徒增死者业障耳，遇明眼人，不胜悲悯。

**在钵内。鬼母同五百儿乐意去弟平时不禁止，逐渐沿成习惯。起初只是【白话】**祭祀祖先，不过是子孙后代慎终追远，不忘本源之一片心意而已。至于祖宗是否来接受祭祀，歆享供品，那就难说了。为什么呢？祖宗若生前修人天善福，必生人天受乐。祖宗在世若造三途恶业，必在三途受苦。相对来说，能生人天享乐的少，堕落三途受苦的多。所以孝子慈孙，每遇节日忌日，但当虔诚斋戒，念佛诵经，回向祖先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使祖先出离六道轮回之苦，才是真实报恩。至于杀生以供祭祀，只会徒然增重死者业障罢了。明眼人若见之，将不胜悲悯。

**▼下附征事一则**

杀生冥累（出自《竹窗随笔》）

【原文】钱塘金某，斋戒虔笃，没后附一童子云，吾因善业未深，未得往生净土，今在阴界，然亦甚乐，去住自由。一日诃妻子云，何故为吾坟墓事，杀鸡为黍。今有吏随我，不似前日之自由矣。子妇怀妊，因问之，曰，当生男，无恙。过此复当生男，则母子双逝。众异而志之，其后一一皆验。［按］祭不能用蔬，第一不可杀生。而世有科名得志，杀猪羊以祭祖，彼且扬扬自得，以为荣亲，旁观者亦肩摩睨视，啧啧称羡。问祖先此时，果能享一脔一箸乎。徒杀物命，致父母沉沦，死者有知，当必拊膺痛恨于九原矣。反不如单寒之子，蔬果告虔之为愈也。

【白话】钱塘金某，平常斋戒虔诚至笃，死后神魂附一童子身上说：“我在生时因为善业不深，未能往生净土。今虽在阴界，倒也很快乐，来去自由。”有一天，金某的神魂又附童子身上，呵责其妻说：“你何故为我坟墓事，杀鸡为黍来祭祀我？今有鬼吏跟随我左右，没有以前自由了。”当时其儿媳妇正怀孕，家人便以此事问他。他答道：“第一胎当生男，母子平安。过此之后第二胎也生男，但母子性命不保。”众人听了很惊奇，因而都记录下来，后来果然都一一应验。[按]祭祀即使一时不能备办蔬果，但糕饼之类素食也很多，千万不可杀生。然而世间有些人，一旦科考功名得志，便杀猪宰羊以祭祀祖宗。他自己固然扬扬得意，以为光宗耀祖。旁观者也围拢注视，啧啧称羡。试问祖先此时当真能拿起筷子夹一小片肉享用吗？徒然杀害物命，致使祖先父母沉沦。死者有知，当必捶胸顿足痛恨于九泉之下。反不如贫寒人家子弟，只用蔬果虔诚祭告祖先岂不更好？

劝祷祀神祇者

【原文】世俗认造罪为烧香，以逆天为修福者，莫如祷赛〖赛，祭祀酬神〗。祷赛中最可恨者，莫如代人保福。盖寿夭生死，皆宿世因，业果既定，不可复逃。譬如官吏奉旨摄人，衙役岂因口腹之故，代其上击登闻，挽回圣旨乎。所以堂中献神，室内气绝者，举目皆是。而沿习成风，皆口腹小人误之也。小人见人疾病，辄敛金杀物，以媚邪神。主人愚痴，不知病者阴受其祸，反以为德，不亦太可怜乎。普劝世人，凡遇有疾者，宜劝其作善消灾，诵经礼忏。如病势危剧，必劝其专心念佛，求愿往生，是为无边功德。慎勿听巫卜妄言，使病人以苦入苦也。

【白话】世俗将造罪当做烧香，以逆天作为修福的，莫如杀生祭祀答谢神恩。在种种祷神谢恩中，最可恨的，莫如代人设祭祈祷鬼神求福消灾。其实人之寿夭生死，都取决于宿世业因，今世业果已定，岂能轻易逃避？譬如官吏奉旨拘捕犯人，难道会因区区口腹之故，便代犯人击鼓上闻，挽回圣旨吗？所以往往厅堂中正忙着祭神，而室内人气绝身亡，此事随处可见。然而民间沿习成风，皆被贪口腹小人所误。小人见人得病，即可敛财杀生，以取悦邪神。而主人愚痴，不知病人已被埋下祸根，还以为受其恩惠呢。太可怜了！普劝世人，凡遇有病者，请医治疗之外，应劝其作善消灾，诵经礼佛求忏悔。若病重垂危，一定要劝其专心念佛，发愿往生净土。如此才有无边功德。千万勿听信巫婆神汉之妄言，免得病人以苦入苦。

**▼下附征事四则**

祀天遇佛（出自《法句经》）

【原文】佛世有一国王，名曰和墨，奉事外道。举国信邪，杀生祭祀。王母寝病，经久不瘥〖瘥（chài），病愈〗，召婆罗门问故。答言，星宿倒错，阴阳不调，故使然耳。王言，作何方便，使得除愈。答言，当备牛马猪羊百头，杀以祀天，然后乃瘥。王即如数，牵就祭坛。佛怀大慈，愍王愚迷，往诣王所。王遥见佛，为佛作礼，白佛言，母病经久，今欲祀天，为母请命。佛言，欲得谷食，当行种田。欲得大富，当行布施。欲得长寿，当行大慈。欲得智慧，当行学问。行此四事，随其所种，得其果实。祠祀淫乱，以邪为正。杀生求生，去生道远。佛即放大光明，遍照天地。王闻法睹光，惭愧悔过，遂不祀天。母闻情悦，所患消除。王于是后，信敬三宝，爱民如子，常行十善，五谷丰登。［按］生天宫者，皆具清净色身，光明赫奕。无有脓痰涕唾，大小便利之秽。所食甘露，自然化成。下视阎浮世界，坑厕荆榛，腥膻恶气，不欲闻见。望其乘云来享，无有是处。鸡虽自爱蜈蚣，岂可衔之以塞人口。若谓但吸其气，则普天之下，肉气薰蒸，时刻不断，天亦吸之久矣。如云为天杀者乃享，则和墨国王，祀仅一日，过此以后，天其枵（xiāo）腹〖饥饿空腹〗耶。黍稷非馨，明德惟馨，书言可考。东邻杀牛，不如禴（yuè）祭〖指薄祭〗，易有明文。惜读书者，不善会耳。

【白话】佛在世时有一国王，名叫和墨，因其奉事外道，所以举国人民都跟着信邪，奉行杀生祭祀。国王母亲卧病在床，经久不愈。国王召来婆罗门询问得病缘故，婆罗门答说：“是因为星宿倒错，阴阳不调，所以你母亲才会久病不愈。”国王问：“那要怎么做，才能使病愈呢？”婆罗门答道：“须准备牛马猪羊百头，杀以祀天，然后病即可痊愈。”国王当即如数，牵到祭坛。佛得知此事，心怀大慈，怜悯国王愚迷，前往国王住所。国王遥见佛来，上前向佛作礼，对佛说：“我母得病经久不愈，今要祀天，为母请求延命。”佛开示说：“希望得到谷食，当力行种田。希望得到大富，当时行布施。希望得到长寿，当常行大慈。希望得到智慧，当勤行学问。人能行此四事，随其所种，得其果实。至于立祠祭神，违背常理，以邪为正。以杀生而求延生，离延生之道更远。”佛即放大光明，遍照天地。国王闻法睹光，惭愧悔过，于是不再杀生祀天了。其母听闻此事，心情喜悦，病患当即消除。国王从此以后，敬信三宝，爱民如子，常行十善，五谷丰登。[按]生在天宫之人，都具有清净色身，光明赫奕，没有脓痰涕唾、大小便利之污秽。所食甘露，自然化成。下视阎浮世界，到处坑厕荆榛，充满腥膻恶气，谁愿闻见。世人备办三牲祭礼，希望天神乘云来享人间肉食，以期赐福消灾，怎么可能呢？鸡虽自己爱吃蜈蚣，岂可为取悦主人，而衔其塞主人之口？若认为天人只是吸其气味，则普天之下，到处肉气薰蒸，时刻不断，天人也早已吸够了。若说特意为天而杀，天人才会享用，那么和墨国王，祭祀仅有一天，过此以后，天人岂不是每天都空腹挨饿了。其实，黍稷不能算是馨香，只有明德才称得上馨香，《书经》中历历可考。东邻杀牛盛祭，不如西邻虔诚薄祀，《易经》中有明文。只可惜读书人不善于用心体会啊！

祷树变羊（出自《杂宝藏经》）

【原文】佛世有一老人，其家颇富。忽思肉食，指田头树，告其子曰，吾家薄有产业，由此树神恩福所致，可于群羊中杀一以祭。诸子从之，寻即杀羊，祷于此树。复于树下，立一神祠。其后父死，即生己家群羊之中。时值诸子欲祀树神，执而将杀。羊忽自言，此树无神，我于往日，思食肉故，妄使汝祀，与汝同食。不谓偿债，我独先之。时有罗汉乞食，以神通力，令诸子皆见其父。遂毁此树，悔过修福，不复杀生（在七卷）。［按］增壹阿含经云，有五种布施，不得其福。一者以刀施人，二者以毒施人，三者以野牛施人，四者以淫女施人，五者造作淫祠〖淫祠，指民间滥设的鬼神庙〗（在二十八卷）。世有无知之辈，遇三宝福田，不肯布施，而于鬼神庙宇，辄欣然创造者，良由正眼未开耳。一祠既成，书其上栋曰，某年某月某日某建，彼且扬扬自得，以为我施财作福。呜呼。岂知自此之后，大则猪羊鹿兔，小则鸡鸭鱼虾，哀鸣于白刃下，跳踯于镬汤中者，不知几千万万乎。所谓天堂未就，地狱先成也。孔子曰，非其所祭而祭之，名曰淫祀，淫祀无福。大哉圣训，不异金口亲宣矣。

【白话】佛在世时，有一老人，家资颇富，忽然想吃肉，指田头一棵树，对其子说：“我家薄有产业，都蒙此树神恩福所致，可于羊群中，杀一头以祭祀。”儿子们听从其话，随即杀羊，祷祀此树。又在树下，建一神祠。后来父亲死了，即投生自己家羊群之中。过了一段时间，儿子们想要祭祀树神，刚好把父亲转世之羊抓来将要杀。羊忽然自吐人言说：“此树其实并无神，我于往日，因想吃肉，故意编造谎言，使你们祭祀，然后与你们同吃。没想到由我独自先来偿债了。”当时有位罗汉比丘来乞食，运用神通力，令其儿子们皆见此羊确实是自己父亲。儿子们便毁去建在树下之神祠，并悔过修福，从此不再杀生。[按]《增一阿含经》上说：“有五种布施，不能得到福报。一者以刀施人，二者以毒施人，三者以野牛施人，四者以淫女施人，五者建造淫祠。”世间有无知之辈，遇到三宝福田，偏不肯布施，而于鬼神庙宇，反而欣然建造，实在是因其慧眼未开罢了。一祠既已建成，就在梁上写，某年某月某日某建。他还扬扬自得，以为自己能施财作福。可怜啊！岂知自此神祠落成之后，大则猪、羊、鹿、兔，小则鸡、鸭、鱼、虾，哀鸣于白刃之下，跳踯于沸汤之中，不知有几千万万生命因此断丧了。正所谓天堂未就，地狱先成。孔子说：“不该祭祀的而祭祀，叫做淫祀。淫祀是不会得福的。”伟大啊！孔圣人之训诫，如同如来金口亲宣。

东岳受戒（出自《传灯录》）

【原文】唐元珪禅师，俗姓李，伊阙人也。永淳二年，受具戒。后谒安国师，印以真宗。卜庐于泰山之庞坞。一日，有异人峨冠而至，舆从赫奕，问，师能识我否。师曰，我等视一切众生，不作分别。神曰，我岳帝也，能操人生死之权，何得一目相待。师曰，我本不生，汝安能死吾。吾身如空，汝能坏空乎。神即稽首曰，我亦聪明正直，胜于余神，愿受正戒，令我度世。师乃张座秉炉，正几告曰，付汝五戒。汝能不淫乎。神曰，我亦曾娶。曰，非谓此也，谓无外色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盗乎。神曰，我无所乏，焉得有盗。曰，非谓此也，谓不因受享而福淫，不奉而祸善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杀乎。神曰，实司其柄，安得不杀。曰，非谓此也，谓无滥误疑混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妄乎。神曰，正直之神，何曾有妄。曰，非谓此也，谓先后皆合天心耳。神稽首曰，能。又问，汝能不遭酒败乎。神稽首曰，能。师曰，如上五戒，乃佛戒之本。辩论良久。神曰，我受师教，当报师恩。乞师命我为世间事，现我小神通，使未信之人，皆生信念。师辞。固请，乃告曰，东岩寺之障，空旷无树。北山有之，而非屏拥。汝能移北树于东岭乎。神曰，闻命矣，但昏夜间必有喧动，愿师无骇。即作礼辞去。师送出，观之，见仪卫如王者，云霞瑞霭，环佩幢幡，凌空隐没。其夕，果有暴风吼雷，奔云震电。诘（jié）朝〖翌日〗视之，则北岩松柏，尽移东岭，森然行植矣。开元四年丙辰，嘱门人曰，吾始居寺东岭，没后可塔于此。言讫，安然而化。［按］水陆神祇，宿世亦曾修福，但不能发菩提心，所以一受福报，便复昏迷。世有持戒之僧，转世居权要，遂饮酒食肉，毁谤三宝者，皆修福不修慧故。昔世尊未成道时，在菩提树下端坐。魔王波旬恐其成道，将八十亿众，欲来害佛，而告佛言，悉达太子，汝可起去，若不去者，我执汝足，掷之海外。佛告波旬，我观一切世间，无能掷我海外者。汝于前世，曾作一寺主，受一日八戒〖即八关斋〗，布施辟支佛一钵之食，故生第六欲天，为大魔王。而我于阿僧祇劫，广修功德，供养无量诸佛。汝安能害我。波旬谓太子，汝之所言，有何证据。佛指地言，此地证我。说是语已，大地震动，无量地神从地涌出，胡跪合掌，白佛言，世尊，我为作证，如佛所说，真实不虚（详载杂宝藏经）。故知福慧二者，不可偏废。东岳圣帝，可谓不昧正因矣。所以垂训有云，不因享祀而降福，不因不奉而降祸。明明是受戒后语也。世俗不察，枉杀物命，良可慨已。

【白话】唐朝元珪禅师，俗姓李，伊阙（今河南洛阳）人。永淳二年，受具足戒。后拜谒慧安国师，得悟禅宗心法。卜居于泰山庞坞。有一天，来了位头戴高冠、身著盛服之异人，后边车马随从，威风凛凛。一见元珪禅师便问：“禅师可认识我吗？”禅师说：“我平等看待一切众生，不生分别。”神说：“我是执掌人间赏罚与生死的东岳大帝，怎能与平常人一般看待？”禅师说：“我本不生，你怎能使我死？我身如虚空，你能坏得了虚空吗？”神当即向禅师顶礼说：“我也聪明正直，胜过其他神，愿禅师为我授正戒，使我出离六道轮回。”禅师于是张设香案，登上法座，神态庄严地说：“今为你传授五戒。你能不淫吗？”神说：“我虽为神，也曾娶妻的。”禅师解释说：“不是指此，是说不可有夫妻之外之苟合。”神稽首答道：“能。”又问：“你能不盗吗？”神说：“我无所缺乏，怎会偷盗！”禅师说：“不是指此，是说不会因享受祭祀而使恶人得福，不会因没有祀奉而使善人得祸。”神稽首答说：“能。”又问：“你能不杀吗？”神说：“我既操生死之权，怎能不杀？”禅师说：“不是指此，是说不可滥杀、误杀、疑杀、混杀。”神稽首答说：“能。”又问：“你能不妄语吗？”神说：“我既为正直之神，何时曾有妄语？”禅师说：“不是指此，是说凡所发言语须皆合天心。”神稽首答说：“能。”又问：“汝能不为酒所败坏吗？”神稽首答说：“能。”师说：“如上五戒，是佛戒之根本。”接着又开示东岳神许久。神说:“我蒙受师之教诲，当报师恩。敬请师命我做些世间事，让我现些小神通，使不信佛法之人，都能生起信心。”禅师辞谢。神再三请求。禅师告知说：“东岩寺门前，空旷无树，北山虽有许多大树，而不能作屏障。你能把北山之树移到东岭吗？”神说：“敬遵师命。只是夜间必有喧动，请禅师不要惊骇。”说完作礼辞去。禅师送出，往外一看，见仪仗森严如帝王，云霞瑞霭，环佩幢幡，凌空隐没。当天夜晚，果然暴风吼雷，奔云震电。第二天早晨一看，北岩的松柏已全部移至东岭，成排耸立，如同种植。开元四年丙辰，禅师嘱咐门人说：“我一向居住东岩寺之东岭，死后可在此建塔。”说完，安然而化。[按]能成为水陆神祇，必然宿世也曾修有福德，只因不能发菩提心，所以一受福报，便又糊涂。世上有持戒之僧，转世后位居权贵，即恣意饮酒食肉，毁谤三宝，都是因其前世修福不修慧之缘故。当年佛未成道时，在菩提树下端坐，魔王波旬，惟恐他成道，率领八十亿魔军，要来害佛，恐吓佛说：“悉达太子，你赶快起身离开，若再不离开，我要执你的脚，把你抛到海外去。”佛告诉波旬说：“我看一切世间，没有谁能把我抛掷海外的。你在前世，曾作一寺主，受过一日八关斋戒，布施辟支佛一钵食，所以生第六欲天，为大魔王。而我于无量劫以来，广修功德，供养无量诸佛，你如何能害得了我?”波旬对太子说:“你所说之话，有何证据。”佛指地说:“此大地可为我作证。”话音刚落，即时大地震动，无量地神从地涌出，胡跪合掌，齐声对佛说：“世尊。我等皆可作证，如佛所说，真实不虚。”因此当知，福慧二者必须兼修，不可偏废。东岳圣帝，可说是不昧正因了。所以他曾垂训说:“不因享祀而降福，不因不奉而降祸。”分明是他受戒后所说之语。世俗之人无知，枉杀物命，实堪令人浩叹啊！

关公护法（见道书《关帝经注》）

【原文】关公讳羽，字云长，后汉人也。没后奉玉帝敕，司掌文衡及人间善恶簿籍，历代皆有徽号。归依佛门，发度人愿。明初，曾降笔一显宦家，劝人修善，且云，吾已归观音大士，与韦驮尊天，同护正法，祀吾者勿以荤酒。由是远近播传，寺庙中皆塑尊像，显应不一。［按］余阅道家书籍，见有文昌忏三卷，系帝君降笔。其言纯用佛书，虽不及梁忏之圆融广大，然其归信三宝，殆不亚于关公也。因叹二帝现掌文衡，一应科场士子，皆经其黜陟，出天门，入地府，威权如此赫耀，然且倾心归向，则佛法之广大，不待辩而可知矣。孟子以伯夷太公为天下父，曰，天下之父归之，其子焉往。余于二帝亦云。

【白话】关公讳羽，字云长，后汉时人。去世后奉玉帝敕命，掌管科举考试及人间善恶簿籍，历代都有封号。关公归依佛门，发度人愿。明朝初年，曾在一显宦家降笔，劝人修善，且说:“我已归依观音大士，与韦驮尊天，同护正法，凡祭祀我的不可用荤酒。”因此远近流传，寺庙中都塑关圣帝君之尊像，显应事迹很多。[按]我曾阅道家书籍，见《道藏》中有《文昌忏》三卷，是文昌帝君降笔。其忏文完全采用佛书，虽比不上《梁皇宝忏》之圆融广大，然文昌帝君归信三宝，几乎与关公不相上下。因而感叹二位帝君现掌文衡，所有科场士子之功名、禄位，都由其决断取舍。他们出天门，入地府，威权如此显赫，尚且倾心归向三宝，则佛法之广大，不待分辩而可知了。孟子认为伯夷、姜太公是天下人所景仰之父，因而说：“天下人之父都归服文王了，其儿子还能往何处去呢？”我借用这句话之意，也可以说：“关公、文昌是天下所景仰之帝君，二位帝君都归信三宝了，那么天下人还犹豫什么呢？”

劝星卜之士

【原文】刀杖杀生，显而易见。言语杀生，微而难知。且如卜人占病，必曰某神见咎，遂使愚人误信。燔鱼鳖〖燔（fán），烧，烤〗，割鸡鹅，无所不至。由是被杀物命，生生与病者为怨，且生生与占病者为怨。则卜筮者一言之害，岂不大乎。普劝卜者，凡遇占疾，必告以行善修福，念佛持斋。倘诚系鬼神见咎，祷祀势所难已，劝之以蔬代腥，可也。

【白话】用刀杖杀生，明显而易见。用言语杀生，隐微而难知。譬如占卜人为人推断病况，必说遭某神怪罪。遂使愚人误信以为真。于是为设祭禳灾，烧烤鱼鳖、割杀鸡鹅，无所不至。以致被杀物命，生生与病者结怨，且生生与占病者为仇。则卜筮者一句话所造成之祸害，岂不太大？普劝占卜者，凡遇有人问病，当劝导其行善修福，念佛持斋。即使确是鬼神怪罪，非祈祀不可，劝之以蔬果素品代替荤腥，即可以了。

**▼下附征事一则**

师巫偿报（出自广仁录）

【原文】江陵吕师巫，断事必言杀生。后至病家，正欲判断，忽仆地死。两日苏，问之，曰，见一丈余恶鬼，摄至王所。王以我妄言祸福，广害生灵，大加诃骂。又见鬼囚数百，泣且詈曰，误听汝言，致吾受罪。皆持枷抵触。又见无数禽兽，皆咆哮怒目，争来攫掠。时王即欲驱吾入狱，一绿衣者云，彼阳寿未尽，姑放之，旋当追论也。因得苏。尔家病人，闻已上牌，想不复起矣。不数日，果死。巫自此改业，遍书其事以告人。［按］城隍社令，江河土神，人皆谬称为菩萨。甚至杀生设祭，亦名献佛。噫。此等幺麽神鬼〖幺（yāo）麽（mó），微不足道〗，滥加以佛菩萨之号，则朽木亦可指为旃檀。若夫史鉴诸书，皆称，西域有神，其名曰佛。则是佛而反称以神矣。正眼未开，一至于此。

【白话】湖北江陵有吕巫师，为人断事必教人杀生致祭。后来有一次到病人家，正要判断，忽然仆地死了，两天后才苏醒。问他怎么回事。他说：“见一高有丈余之恶鬼，将我摄至冥王那里，冥王因我平时妄言祸福，广害生灵，大加诃骂。又见数百鬼囚，哭着责骂我说：‘误听你言，致使我等受罪。’都拿木枷撞我。又见无数禽兽，都咆哮怒目，争来抓夺我。此时冥王正要驱我入地狱，一个绿衣鬼说:‘此人阳寿还未尽，姑且放了他，随后再行追究。’因此我即苏醒了。你家病人，听说已上牌了，料想不得好转了。”不几天，病人果然死了。吕巫师从此改行，并将自己之经历写出来，劝告世人。[按]民间都把城隍社令、江河土神，误称为菩萨，甚至杀生设祭，也叫作献佛。唉！此等微不足道之鬼神，居然滥加以佛菩萨之称号，则朽木也可称为旃檀了。就像某些历史典籍中，都称西域有神，其名曰佛，岂不是把佛反称为神了。没有正知正见之人，竟糊涂到如此地步。

劝宴客者（以下言宾燕不宜杀生）

【原文】世人皆恶吃亏，而人人做吃亏之事。世人皆畏堕落，而在在种堕落之因。有人于此，父母无故而詈之曰，尔乃犬豕，尔乃异类。彼必愀然不乐，愠父母之辱己矣。夫犬豕异类之名，既恶之惟恐不至，则犬豕异类之实，宜绝之惟恐不深。独至宴客，辄炰鳖烹鱼，屠鸡割凫，惧以三途之苦报而不悟。岂非但恶虚名，不畏实祸耶。楞严经云，以人食羊，羊死为人，人死为羊。食余众生，亦复如是。死死生生，互来相啖，恶业俱生，穷未来际。佛无诳语，何敢不信。故知割鸡者得鸡报，屠犬者得犬报，理所必然。呜呼。向虽父母詈我而不受，今为他人口腹为之。向虽父母詈我而不受，今为一时欢笑为之。是亦不可以已乎。

【白话】世人谁都不愿吃亏，而人人都在做吃亏之事。世人谁都害怕堕落，而处处都在种堕落之因。譬如有人在此，父母无缘无故而骂他说：“你是猪狗，你是禽兽。”此人必然满脸不悦，怨恨父母在侮辱自己。试想，连猪狗异类之名字，都厌恶到惟恐加在自己身上，那么沦为猪狗异类之实事，就更要深恶痛绝才对。为何到了宴客时，又是炰鳖烹鱼，又是杀鸡割鸭，即使以三途苦报警告之而仍不觉悟，岂不是只厌恶虚名，而不怕实祸？《楞严经》上说：“因为人吃羊，羊死后转世为人，人死后转世为羊。吃其他众生，也是如此。生生世世，彼此互相啖食，恶业种子与生俱来，尽未来际，永无休止。”佛不打诳语，怎敢不信呢？由此可知，杀鸡者，必得转世为鸡之报。屠狗者，必得转世为狗之报。理所必然。可悲啊！从前虽父母骂我都不能忍受，今为他人口腹而种下作畜生之恶因。从前虽父母骂我都不能忍受，今为博得一时欢笑而种下作畜生之恶因。如此愚痴，太不可理喻了！

**▼下附征事三则**

夫杀羊妻（出自《广仁录》）

【原文】刘道原，为蓬溪令，解官，宿秦氏家。梦一妇泣诉曰，吾乃秦之妻也，曾捶杀一妾，冥官处我以死，仍罚为羊。今现在栏中，明日将杀以享君。死固不惜，但腹中有羔，若因吾而死，则吾罪愈重耳。刘待旦言之，则已宰矣。举家大恸，纳羔于腹而葬之。［按］昔舍卫国有一邪见长者，名曰都提，一日偶出。世尊至其家，见一白狗，在于床上，盗盘中食。狗见佛来，下床便吠。佛言，汝于往世，悭惜财宝，不肯布施，故堕于此。狗闻而怒，卧地不食。都提归见，亦起瞋心，来诣佛所。佛言，狗是汝父，汝若不信，回家问狗，令狗示汝伏藏。都提惭惧，如命问狗。狗即趋至床下，以口足开土，大获宝物。都提乃信，归命佛僧（详中阿含经）。所以佛言有生之属，或多宿世父母六亲。夫人一世，即有一世之父母六亲。无始以来至今日，托生之数，满一恒河沙，则有一恒河沙之父母六亲，满百千恒河沙，则有百千恒河沙之父母六亲，岂可妄杀。即如秦氏之羊，当被杀时，举家咸指为羊耳。夫不知为杀妻以享客，子不知为杀母以娱宾，奴婢不知杀主母以供鼎俎。及四体瓜分，身首异处，方悟辗转刀几者，即向之虫飞同梦者也〖虫飞同梦，语出诗经鸡鸣，喻指夫妻〗。哀号挺刃者，即向之顾我复我者也。口不能言，含怨就死者，即向之供服役，效勤劳者也。碎骨粉身，不可复赎。向使秦氏戒杀，则自救其妻，自救其亲，自救其主母矣。乃以泛泛知交，杀至亲骨肉。宴客杀生者，宜痛心切戒矣。

【白话】北宋刘道原曾任蓬溪令，解官归乡时，路过秦氏家住宿，夜间梦见一妇人哭诉道：“我是秦氏之妻，曾因捶死一妾，冥官判我以死抵命，并罚我转世为羊。现今关在羊栏中，明天就要把我杀了招待您。我死固不足惜，但我腹中已怀有小羊，若因我而死，我之罪业就更重了。”刘道原等到天亮时告诉秦氏，而羊已被宰了。全家万分悲痛，把小羊放回母羊腹中而埋葬了。[按]从前舍卫国，有一心怀邪见之长者，名叫都提，有一天偶然外出。佛来到他家，见一白狗，趴在床上，偷吃盘中食物。狗见佛来，下床便吠。佛对狗说：“你在前世，悭吝财宝，不肯布施，因此堕落为狗。”狗听后发怒，躺在地上不食。都提回家见状，也很生气，就前往佛住所责问。佛告诉都提说：“你家之狗是你父亲转世的，你若不信，回家问狗，让狗指示你家埋有宝藏之处。”都提惭愧恐惧，匆匆赶回家问狗。狗立即跑到床下，用口足扒开土，果然大获宝物。都提这才相信佛的话，从此皈依三宝。所以佛说：“凡一切有生命之物类，多是自己前世父母及六亲眷属。”人出生一世，便有一世之父母六亲。自从无始以来直至今生，托生之数，满一恒河沙，就有一恒河沙之父母六亲。满百千恒河沙，就有百千恒河沙之父母六亲。岂可随意妄杀？即如秦氏之羊，当被杀时，全家都认定是羊。丈夫不知是杀妻以待客，儿子不知是杀母以享宾，奴婢不知是杀主母以供烹庖。等到四体瓜分，身首异处，丈夫才知辗转于切肉几案上的，原是曾经同床共枕之妻。儿子才知哀号于刀刃之间的，原是曾经生我育我、顾我复我之母。奴婢才知张口不能言含怨就死之羊，原是自己曾经供服侍、效勤劳之主母。此时纵然粉身碎骨，也不能赎回其性命了。假使秦氏家一向戒杀，那么丈夫自能救其妻，儿子自能救其母，奴婢自能救其主母了。何至于为款待一平常朋友，而杀了自己之至亲骨肉？奉劝那些为宴客而杀生的，应痛心切戒啊！

多杀变猪

【原文】正德中，南京孝廉某，家巨富，多杀生，常以三四猪宴客。一夕梦城隍神谓曰，汝杀生无算，当先变为猪。卒不戒。越半载，暴死。既殓，棺中有声，启视之，已化为猪矣。［按］世间杀生，大约为宴客居多。独不思密友良朋，当其饮我食我，未尝不称为莫逆。至他日途遇，不过一谢而已。患难相恤者，千中希得一二。而三途之苦，已冥冥注定。安见阎罗殿上，可引某客以宽其罪耶。即如孝廉宴客，非不自谓豪侠多情。及尸化为猪，丑声外播，斯时成何意兴耶。

【白话】明朝正德年间，南京某孝廉，家资巨富，平时多杀生。常杀三四头猪宴客。有一天晚上，梦见城隍神对他说：“你杀生太多，当判你现世先变为猪。”此人仍然不思改悔。过了半年，忽然暴死。装殓后，听到棺中有响声，启开一看，此人果已化为猪。[按]世间杀生，大概为宴客居多。何曾想到亲朋好友，当其在我家吃喝之时，自然满口称为莫逆。等到他日途中相遇，不过道一声谢而已。真正能患难相助的，千中难得一二。然而因杀生所造下的三途之苦，已冥冥注定。有谁见过阎罗殿上，可援引某客来宽恕其罪的？即如孝廉杀猪宴客，他当然自以为是豪侠多情，及至尸身化为猪，丑声外传，不知此时还有何兴致。

黑气示灾（其友面述）

【原文】玉峰许某，富而好客，食务精美，所杀无数。顺治乙酉，厨下忽有黑气如车轮，绕庭一转而灭。未几，北兵陷城，家中四十口尽毙。［按］富家中馈，乃大怨业薮也。地虽寻丈，然哀号望救者，恒于斯。母离子散者，恒于斯。剖腹刳肠，脔心拔肺者，恒于斯。积之久久，将见怨气充塞，怒鬼悲啼，愁声彻夜。或有现形为无头者，或有现形为血身者，或有现形为闭目突目者，或有现形为摇头鼓翅者。或作咯咯喷血之声，或作啾啾忍痛之声，或作唧唧受苦之声。莫不切齿椎心，磨牙掉尾，各欲得怨对而甘心焉。是以天地灵祇，往来神鬼，录名恶簿。生遭九横，死堕三途，莫能救之。则中馈岂非大冤业薮乎。好客之士，甚无蹈此覆辙也。

【白话】清朝玉峰（昆山之别名）许某，家富而好客，饮食务求精美，杀生无数。顺治乙酉，他家厨下忽然冒出一股如车轮形状之黑气，绕庭院一周而消失。没过多久，北兵攻陷其城，家中四十口全被杀死。[按]富豪人家之厨房，是聚集大怨业之处所。虽只有一丈左右之地，而物命哀号望救之惨叫声常于此传出，母离子散之悲剧常于此发生，剖腹抽肠、挖心拔肺之酷刑常于此施行。积年累月，将见怨气充塞，怒鬼悲啼，愁声彻夜。或有现形为无头的，或有现形为血身的，或有现形为闭目、突目的，或有现形为摇头鼓翅的，或听到咯咯喷血之声的，或听到啾啾忍痛之声的，或听到唧唧受苦之声的。无不切齿捶胸，磨牙摆尾，各要寻得怨家对头报仇才甘心。因此，天地灵祇，往来神鬼，把杀生之人记录于恶簿，生遭九横（指九种横死。即，一得病无医。二王法诛戮。三非人夺精气。四火焚。五水溺。六恶兽啖。七堕崖。八毒药咒诅。九饥渴所困），死堕三途（指地狱、恶鬼、畜生三恶道），谁也救不了。则厨房岂不是聚集大怨业之处所？好客而明理之人，千万不要蹈此覆辙啊！

劝膳师者

【原文】人情莫不爱子，不知用爱之方。即如延师教子，本望其成名，列身士林耳。然以膳师故，往往炰鳖烹鱼，割鸡煮蟹。假令一岁伤千命，十年即害万命，积之久久，子弟虽有大福，亦削去矣，况福力未厚者乎。如谓肴膳未丰，未遂西席〖家中延请的教师〗之志，则当移杀生所费，额外加隆，使为师者常欣然教育。则沽酒市脯〖到市场上买酒买肉〗，自当相谅。而子弟福基寿算，冥冥日增矣。何必伤杀物命，相率而入三途也。

【白话】天下父母没有不爱子女的，而多有不知用爱方式。譬如聘请老师教子，本为希望其子将来成名，跻身于士大夫之列的。但因款待老师之缘故，往往炰鳖、烹鱼，杀鸡、煮蟹。假使一年杀生千命，十年即害万命，积累时间既久，子弟纵有大福报，也已被削去了，何况福力本不深厚的呢？若认为肴馔不够丰盛，会影响老师之心情，何不将杀生所花费之钱，额外补帖老师，使为师者，常欣然教育。至于酒肉虽有所缺乏，老师自然也会谅解。而子弟之福基寿命，当冥冥中与日俱增。何必伤杀物命，相牵而堕入三途呢？

**▼下附征事二则**

为膳殃儿（出自《广仁录》）

**怨【原文】**常熟有人，善鸟铳（chòng）〖打鸟用的火枪〗，所杀无算。年四十，产一儿，头面端正，心甚爱之，因悔前非，不复打鸟。儿长就塾，为膳师故，复理前业。年余，子患痘，满身发紫泡，皮肉焦烂，毛孔皆出铁珠而死。［按］铁珠从何而来，岂非一切惟心造乎。

【白话】江苏常熟有个人擅长用火枪打鸟，所杀无数。到四十岁时，生一个儿子，相貌端正，自是非常疼爱。偶然良心发现，为以前杀生而感后悔，决心不再打鸟。儿子长大入塾就读，为款待老师膳食，又开始打鸟。过了一年多，儿子患痘疮，满身发紫泡，皮肉焦烂，毛孔中冒出铁珠而死。[按]试想毛孔中铁珠从何而来。岂不是一切惟心造吗？

烹羊祸子（见续笔乘）

【原文】徽州方尚贤，家巨富，二子各请一师。幼子乃宠姬出，甚爱之，故待其师加厚。其师田姓者，嗜羊羹。尚贤日进其味，至畜三四头于栏，择肥而宰之。康熙丙午，幼子疽发于颈，哀号半月，未溃。尚贤日事医祷。一日，其子忽作羊鸣而绝。［按］方既受报，田亦难免。

【白话】清朝安徽徽州方尚贤，家资巨富，生有二子，各请一师教授。幼子是宠姬所生，非常疼爱，所以特别厚待其师。其师姓田，爱吃羊肉羹。尚贤每天杀羊款待他，经常备有三四头在羊栏里，选择肥的宰杀。康熙丙午年，幼子颈上生毒疮，痛得哀声号哭半个月，毒疮脓血流不出来，尚贤每天请医治疗、祈神求祷都无效。一天，其子忽作羊鸣而死。[按]方家杀羊既受报应，谅必姓田的老师也在所难免。

劝塾师

【原文】设教之士固难，不知膳师之家尤难。朝而饔〖饔（yōng），早饭〗，夕而飧〖飧（sūn），晚饭〗，日费经营。外而奴，内而婢，咸供奔走。甚至庭闱〖指父母〗之奉，反多缺略，而西席不致有无鱼之叹，比比然也。今人不念及此，所以甫就西席，辄谓彼家礼当奉我，稍不尽礼，悻悻然见于面。而生徒学业，反若置之度外。此弗思之故也。敢告同心善士，宁使功浮于食，毋使食浮于功。倘生徒实系顽劣，教无所施，则馆课之外，当以福善祸淫之说，谆谆劝勉，使主家得一培植元气之子弟，未始非西席大功德也。至口腹之奉，自有定限，若享之既尽，命亦随亡。譬如有钱一千，日用百文，可延十日，用若倍增，数必倍减。故知藜藿是供〖藜藿，指粗劣的饭菜〗，亦延年之事。食前方丈〖方丈，谓菜肴罗列之多〗，实堕落之因。诚能以戒杀之理，劝勉东家，将东家父兄子弟，皆因吾言而积德矣。其不素餐〖素餐，白吃饭〗也，孰大乎。

【白话】从事教育的塾师固然难，而聘请塾师的东家尤其难。三餐膳食，每天煞费经营。出入内外，奴婢供其使唤。甚至连父母之供奉，有时反多缺略，而款待塾师不致有桌上无鱼肉之叹，类此比比皆是。今人不曾想及此，所以一旦就任塾师，便认为东家理当以礼奉我，礼遇稍有所不周，立即就怒形于色。而对门生弟子之学业，反置之度外。这都是没有将心比心想一想之缘故。在此冒昧奉劝同心善士，宁使教育门生之功劳超过所得之俸禄，不使所得之俸禄高出自己之功劳。倘若生徒顽劣，实在不堪造就，那就在馆课之外，不妨把福善祸淫之道理，耐心诚恳地劝勉他，使主家能得一培植元气之子弟，未尝不是塾师之大功德。至于口腹之奉，命中自有定限。若食禄享受已尽，命也随亡。譬如有一千钱，每天用百文，可延续十天。若每天加倍花用，钱数必然加倍减少。由此可知，粗劣之饭菜同样可以饱腹，也能延年益寿。享受珍羞百味，只能造下堕落之因。若能以戒杀之理劝勉东家，将使东家父兄子弟都能因我所劝而积德，也算没有辜负东家款待之一片心意了。

**▼下附征事二则**

惜福延龄（出自《因果目击编》）

【原文】福建曹舜聪，设教于汀州郑氏，奉十斋甚谨。凡鲜鸡虾蟹之类，一切屏除，盖恐主家为己烹杀也。席中若陈腌腊诸品，辄尽欢而退。顺治丙申，患腹疾，僵冷三昼夜。举家号哭，后事悉备。忽苏，告妻子曰，吾命应于甲申初夏，被流寇所斩。缘设教以来，诚心爱物，主家未尝特杀一命，故延寿一纪，且免横夭。又于庚寅夏，劝人刻金刚经三页，又延三载。今阳寿尚有二年也。果阅二年而卒。［按］崇川一友，性慈戒杀，但不能持斋。故鲜鸡鱼蟹之属，生平严戒。亲友招之，席间惟列腌品，虽至好杀之家，曾无一物为己而烹者。若仁人君子，能仿此而行，是永无杀生之累矣。

【白话】清朝福建曹舜聪，在汀州郑氏家任教。曹先生平常奉持十斋，凡鲜鸡、虾、蟹之类，一概摒除，因怕主家为自己而烹杀。席中若摆有腌腊荤类，婉言使主家退去。顺治丙申年，患腹疾，僵冷三天三夜，全家痛哭，连后事都已备好。忽然苏醒，告诉妻说：“我命本应在甲申年初夏，被流寇所杀，因任教以来，诚心爱物，主家从未特意杀害一命，所以延寿一纪，且免遭横死。又因于庚寅夏，劝人刻《金刚经》三页，又延寿三年。至今阳寿还有二年。”后来曹先生果然过了两年而逝。[按]崇川（今江苏南通县）有一友，天性仁慈，戒杀，但每以不能持斋为憾。所以对于鲜鸡、鱼、蟹之类，生平严禁烹杀。亲友招待他，席间只摆腌品。即使到好杀之人家，也从无一物为自己而烹杀。若仁人君子能仿此而行，便永不致被杀生所累了。

贪饕丧命（云间人共述）

【原文】松郡郭止一，三十六岁，顶何姓卷游庠〖游庠，就读于府或州县的学宫〗。康熙十四年，馆某氏，主人以郭嗜犬，时进其味。一日指主家黄犬曰，此犬腿甚肥，未识可烹而遗我否。主人从之。越数日，郭忽昏愦，摄至郡城隍庙，时黄犬先在。神曰，何某，汝何唆主杀犬。郭辩曰，我姓郭，不姓何，不过庠姓耳。神怒鬼卒误拘。郭遂苏，苏而甚夸其辩。未几，何姓随卒，明日忽苏曰，被郭某诬我杀犬，吾力辩不食牛犬，犬亦言音声非若。放我暂还，候郭到同审。但吾寿将尽，不能再生。处分家事而绝。是晚，郭邻途见鬼卒，严锁郭入城。归探其家，已闻哭声矣。［按］膳师之馔，虽杀自主家，然为我而杀，自不得不分其咎。假令西席诿东家，东家复诿西席，则物类默默受冤，无所控告矣。

【白话】清朝江苏松江郡郭止一，三十六岁时，顶替何姓之试卷入学宫读书。康熙十四年，在某氏家任塾师。主人因为郭爱吃狗肉，经常杀狗款待。一天，郭指着主人家之黄狗说：“此狗腿很肥，不知可肯烹杀而供我食？”主人依从了他。过几天，郭忽然昏死，被鬼卒摄至本郡城隍庙，见黄狗已先在。神呵责说：“何某，你为何要唆使主人杀狗。”郭狡辩说：“我姓郭，不姓何。何不过是入学时登记之姓罢了。”神怒责鬼卒误拘。郭随即苏醒。醒后还向人夸耀自己善辩。没多久，何某死去，第二天何某又忽然苏醒说：“被郭某诬陷我杀狗，我极力争辩自己平时不食牛狗，狗也替我证明说声音不像，因此放我暂还，等拘到郭某同审。但我寿命将尽，恐不能再生了。”交待妥当家事而死。这天晚上，郭的邻居于途中，遇见鬼卒严锁郭入城，邻居回家想探问郭家，已听到从郭家传出哭声了。[按]款待塾师之肴馔，虽是主家所杀，却是为塾师而杀，塾师自然不得不分担其罪。假使塾师把罪过推给东家，东家又把罪过推给塾师，那么物类就只能默默受冤，而无所控告了。

**《万善先资集·卷一》终**

卷二 因果劝（下）

劝求功名者（以下言求福不宜杀生）

【原文】[发明]海内操觚之士〖操觚（gū），撰写文章〗，夙而兴，夜而寐，继晷焚膏者，曰为求功名也。父诏子，师勉弟，惟日不足者，曰为求功名也。然而少年之士，每有早掇巍科〖巍科，古代称科举考试名次在前者〗。博古之儒，往往怀才不售〖不售，科举考试未中〗。非荣枯得失，操之者天耶。既操之天，则合天而天佑之，违天而天弃之，必然之理也。戒杀一端，文人每视为缓图，以为此特佛氏之教耳。噫。岂佛氏好生，吾儒独好杀乎。昔程明道，主上元县簿，见乡多胶竿以取鸟者，命尽折其竿，然后下令禁止（出宋史）。而吕原明，得程氏正传，然累世奉佛，戒杀放生。为郡守时，署中多蓄笋干，鳆鱼干，以代水陆生命（见圣学宗传）。彼诚见好生恶死，天心所在，不可违耳。人能以天地之心为心，则福禄随之矣。

【白话】[发明]世间勤奋读书之人，黎明而起，深更方睡，夜以继日，只为求取功名。父亲告诫儿子，老师勉励学生，终日埋首苦读而犹恐不足，只为求取功名。然而每有少年之士，早登高科的。而博古通今之老儒，往往怀才不遇。岂不是荣枯得失全由上天主宰吗？既由上天主宰，那么只要存心行事合乎天心，上天必然护佑他。若是违逆天心，上天必然厌弃他。此是必然之理。对于戒杀，文人每将此当作无关紧要之事，认为这不过是佛家所提倡的罢了。唉！难道佛家好生，儒家就独好杀吗？当年程明道先生（即北宋儒者程颢）任上元县簿时，见乡民多用胶竿取鸟，命令全部折断胶竿，然后下令禁止打鸟。而吕原明（即北宋吕希哲）深得程氏正传，其家世代奉佛，戒杀放生。吕原明任郡守时，官署中常贮存许多笋干、鳆鱼干，以代替水陆生命。像这样的儒者，才真正认识到好生恶死便是天心所在，不可违逆。人若能以天地之心为心，则福禄自然就随之而来了。

**▼下附征事三则**

嗜蛤不第（出自《龙舒净土文》）

【原文】宋初，镇江邵彪，梦至冥府。主者问曰，汝知未及第之故否。对云，不知。遂引彪去，见一镬煮蛤蜊，俱呼彪名。彪惧，合掌念阿弥陀佛，蛤变黄雀飞去。彪遂戒杀，仕至安抚使。［按］科名之事，虽锡自天曹，若有冤对相阻，鬼神亦不能禁之。欲向青云路，安可不虑及乎此。

【白话】宋朝初年，江苏镇江邵彪，梦中来到冥府。冥官问道：“你可知自己为何不能及第之原因吗？”邵彪回说不知。冥官领邵彪去另一处，见一大镬中正在煮蛤蜊。那些蛤蜊见邵彪来，即作人声呼喊邵彪姓名。邵彪想到平时吃过不少蛤蜊，心里惊惧，赶紧合掌念阿弥陀佛。蛤蜊听到佛号，即刻变作黄雀飞去。邵彪从此遂发心戒杀，后来考取功名，官至安抚使。[按]科举功名之事，虽由上天所赐，但若本人有冤家对头相阻，鬼神也不能禁止。若想高登青云之路，怎可不虑及此事呢？

帝君示梦（出自《护生编》）

【原文】明末，蜀士刘道贞，客至。将割一鸡，忽不见。客坐良久。欲杀一鸭，忽又不见。索之，见同匿暗处。鸭以首推鸡出，鸡亦如之，相持甚力而无声。刘悟，作戒杀文劝世。辛酉七月，其友梦至文昌殿。帝君揭一纸示之，曰，此刘生戒杀文也，今科中矣。寤而语刘，刘不信。榜发，果符其言。［按］禽兽与人，形体虽异，知觉实同。观彼被执之时，惊走哀鸣，逾垣登屋。与人类当王难被擒之时，父母彷徨莫措，妻孥攀援无从，异乎不异。观彼临刑之际，割一鸡，则众鸡惊啼，屠一豕，则群豕不食。与人类当劫掠屠城之际，见父母血肉淋漓，妻孥节节支解，异乎不异。观彼宰割之候，或五脏已刳，而口犹吐气，或咽喉既断，而眼未朦胧。与人类当临欲命终之候，痛苦欠伸，点头熟视，异乎不异。即鸡鸭之私相推诿，世人当痛心而镂骨矣。

【白话】明朝末年，四川书生刘道贞，家里有客人来。想杀一鸡款待，鸡忽然不见了。客人坐了许久。刘又想杀一鸭，鸭忽然也不见了。一寻找，见鸡鸭一同躲藏在暗处。鸭用头推鸡出，鸡也用头推鸭出，彼此极力相持，而又不敢发声。刘道贞心有所悟，作了一篇《戒杀文》劝世。辛酉七月，他的朋友梦中来到文昌殿，帝君举一纸给他看，说：“这是刘生所作之《戒杀文》，今科必能考中。”其友醒后告诉刘生，刘生不信。及至榜发，果然应验其友所言。[按]禽兽与人，体形虽不同，而知觉实同。看那些禽兽被捕捉之时，惊走哀鸣，跳墙登屋。与我们人类当遭王难被朝廷追捕之时，父母彷徨失措，妻子求救无门之情形，相同不相同呢？看那些禽兽将要被杀之时，割一鸡，则众鸡都惊啼不已。宰一猪，群猪都不敢就食。与我们人类当惨遭贼寇劫掠屠城之时，眼见父母血肉淋漓，目睹妻儿被节节支解之情形，相同不相同呢？看那些禽兽被宰割之时，有的五脏已剖开，而口里还在吐气。有的咽喉已割断，而眼睛还睁着。与我们人类当临命终之时，痛苦挣扎，动弹不得，只能点头熟视之情形，相同不相同呢？即如鸡鸭在暗地里互相推来推去之情形，世人见到也当痛心刻骨啊！

救物同登（出自《广慈编》）

【原文】会稽陶石梁与张芝亭，过大善寺放鳝鱼数万。其秋，陶梦神云，汝未该中，缘放生，得早一科。榜发而验。因曰，事赖芝亭赞成，奈何功独归吾。数日，南京录至，张亦中式。［按］迩来恶俗，有应乡会试者，亲友必合赀祈祷，所杀无算。名为保福，实为造罪，高明者其痛绝之。

【白话】浙江会稽陶石梁和张芝亭，路过大善寺时，买了几万条膳鱼放生。这年秋天，陶石梁梦见神对他说：“你这次本来不该考中，因你放生之功德，得以提前一科考中。”榜发后果然应验。陶石梁心想：“此放生事全赖芝亭一举赞成，怎可把功德独归于我呢？”几天后，南京考试录取发榜，张芝亭也考中了。[按]近来民间流行一种陋习，凡有书生参加乡试或会试的，亲友必集资祈祷，所杀生灵无数。名为保福（祭神求福），实为造罪，高明之人对此当深恶痛绝。

劝求子者

【原文】[发明]富家无子，挥金纳妾者有之，重价市药者有之。然求之愈切，得之愈艰，何哉。盖三界中定业，苟非大善，不能挽回。古来无子之人，往往因一念觉悟，勇猛修德，因而连生贵子者，指不胜屈也。求之不得其道，而徒怨天尤人，致慨宗祧之失守，亦惑之甚矣。

【白话】[发明]富人家无子，有用钱财纳妾者，有以重价买药者。然而求子之心愈迫切，得子之希望愈渺茫。为什么呢？只因三界中定业，若不力行大善，终不能挽回。自古以来无子之人，往往因一念觉悟，勇猛修德，因而连生贵子的，多得不胜枚举。若求子不得其法，而徒然怨天尤人，致有宗嗣不能延续之叹，也只能怪自己太无知啊！

**▼下附征事四则**

放生得子（出自《广仁录》）

【原文】元朝一富商求子，闻太岳真人召仙判事有验，因往叩之。判云，汝前生杀业多，使物类不能保有子孙，故得斯报。今放满八百万生灵，方可赎罪。若误伤一虫，须放百灵以准之。挽回造化，是为第一。商即立誓戒杀，捐资放生。未几，得一子，以孝廉出仕焉。［按］华严经云，杀业之报，能令众生堕于三途。若生人中，得二种果报，一者多病，二者短命。富商杀业甚多，而报不过无子者，想既受三途之正报，而后受无子之余报，未可知也。否则或宿世福力尚厚，先受无子之华报〖在正报到来之前所受之业报〗，而后受三途之果报，亦未可知也。今能赎前过恶，回心向善，自应免祸获福矣。

【白话】元朝时有一富商求子，听说太岳真人可召神仙判事，非常灵验，就前往叩问子嗣之事。神仙判说：“你前生杀业太多，使物类不能保有子孙，所以得此果报。现今你要放满八百万生灵，方可赎罪。若误伤一虫，须放一百生灵才能准数。若想挽回命运，此是第一要紧事。”富商当即立誓戒杀，捐资放生。没多久，果得一子，后来以孝廉出任官职。[按]《华严经》上说：“杀业之报，能使杀生之人堕落三途。若生于人中，得二种果报。一者多病，二者短命。”富商前世杀业很多，而现前报应不过无子，大概是他已先受三途之正报，而后再受无子之余报，此很难说。要不然，就是宿世福力尚厚，今生先受无子之花报，将来再受三途之果报，也有可能。若能以戒杀放生来弥补过去恶业，从此回心向善，自然当免祸获福了。

悔过延嗣（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杭州吴恒初，好食牛肉，连丧子女。适一子患痘，医祷莫效。吴忽梦至阴司，有诉吴杀牛者，争辩良苦。主者唤群牛嗅吴周身，牛竟无言。吴自供食牛，不杀牛，且誓永不复食。主者谕牛而遣之，吴遂得释。出见一阁，阁上有人呼己，吴仰视之。忽掷一物，曰，还却汝。视之，乃其子也，遂觉。子寻愈。［按］食其肉而至连丧子女，则杀其身者可知。

【白话】杭州吴恒初，平时爱吃牛肉，连丧子女。不久一子又患痘疮，医治祷神都无效。有天夜里，吴忽然梦见自己来到阴司，有人控告其杀牛，他与对方极力争辩。冥官传唤群牛嗅吴周身，牛无言。吴供认自己只吃牛肉，但从不杀牛，且发誓从此永不再吃。冥官劝谕群牛后，让它们退出，吴才得以释放。出来时见一楼阁，阁上有人喊自己名字，吴抬头看，忽然阁上抛下一物，说：“还给你。”仔细一看，竟是自己的儿子。随即醒来。儿子病也痊愈了。[按]只因吃牛肉而致使连丧子女，则杀牛之果报就可想而知了。

戒牛育子（出自《护生录》）

【原文】京师翟节，五十无子，绘大士像，恳祷特至。妻方娠，梦白衣妇抱送一儿，妻方欲抱，牛横隔之，不可得。既生子，弥月不育。又祷如初，或告曰，子酷嗜牛肉，岂谓是与。节悚然，合门戒牛。未几，复梦妇人送子，抱而得之，后果生子成人。［按］所谓现妇女身，而为说法也。

【白话】京师翟节，五十岁还没有儿子。他敬绘观音大士像，每天至诚恳祷。不久，其妻怀孕，梦见白衣妇人抱送一儿，妻正要接抱，被牛横在中间隔断，接不到。及至儿子生后，刚满月就死了。翟节又虔诚祈祷。有人告诉他说：“你平时爱吃牛肉，莫非因为此事使你无子。”翟节悚然觉悟，从此全家戒食牛肉。没多久，又梦见白衣妇人送子，妻抱而得之。后来果然生子养育成人。[按]此就是《观世音菩萨普门品》上所说的现妇女身而为说法啊！

嗜鳖速毙（袁午葵述）

【原文】明末，杭州有潘德斋者，老而乏嗣。偶见一书云，食鳖者有子。乃买而畜之，且饲以小鳝，烹割无虚日。如是年余，遍体皆生肿毒，毒有数口，宛如甲鱼之嘴，其痛入骨。未几死，竟无后。［按］邪见之人，一时害人以言，百世害人以书，正谓此也。是故著书立说，虽善人君子，犹不可不慎，况其他乎（附儒言以辟佛法，传医方而杀生命，更有刻佛书善书，而不具正知正见，自作盲论瞽说，反致疑误众生，比比皆是。岂知其自入邪见，复引人入邪见，空负好心，大作恶业，仍当堕落者乎）。

【白话】明朝末年，杭州潘德斋，年老而无子嗣，偶然见一本书上说，食鳖可以生子。于是就买许多鳖回来畜养，并用小鳝喂鳖，此后天天杀鳖烹食。如是过一年多，潘全身皆生肿毒，毒疮长有数口，如同甲鱼之嘴，痛入骨髓。没多久即病死，竟然落得无后。[按]邪见之人，一时害人以言，百世害人以书。正是指此一类。因此，凡著书立说，虽善人君子，也不可不慎重，何况其他人呢（譬如附会儒言而排斥佛法，流传医方而教人杀生。更有刻印佛书善书，而不具正知正见，自作盲论瞎说，反致人疑惑误解，此类比比皆是。岂知自己入邪见，又引他人入邪见，空负好心，大作恶业，如此之人将来仍不免堕落啊）？

劝避难人

【原文】[发明]世人当乱离之际，避处深山旷野，颠沛不一。望旌旗则母离子散，闻金鼓则胆落魂飞。此等流离倾覆，虽国家大数，然莫非自业所招。慈受禅师偈云，世上多杀生，遂有刀兵劫。负命杀汝身，欠财焚汝宅。离散汝妻子，曾破他巢穴。报应各相当，洗耳听佛说。由是观之，无论杀身亡家，属之前定。即一指之伤，一针之失，乃至刹那恐怖，未有出于无因者。普告世人，但遇兵戈之际，宜回心自念曰，吾身尚未被执，然且如此恐怖。则物类当被执之时，恐怖更当何如。骨肉尚未分散，然且如此凄惨。则物类当分散之时，凄惨更当何如。四体尚未宰割，然且如此悲苦。则物类当宰割之时，悲苦更当何如。由是过去杀业，必念佛超荐。未来杀业，当直下斩除。如此用心，则来世必生太平之代，必不生危乱之时。纵或生危乱之时，必不生被兵之地矣。岂非避难最上策乎。彼登山涉水，非万全计也。古德云，世上欲无刀兵劫，须是众生不食肉。

【白话】[发明]世人当遭逢战乱流离之际，避入深山旷野，备受各种磨难。遥望旌旗蔽满天空，则惊得母离子散。听见金鼓杀伐之声，则吓得胆落魂飞。此等兵连祸结、民无宁日之时局，虽是国家大数，但都是各人自心恶业所感招。宋朝慈受禅师有偈说：“世上多杀生，遂有刀兵劫。负命杀汝身，欠财焚汝宅。离散汝妻子，曾破他巢穴。报应各相当，洗耳听佛说。”由此可见，无论杀身亡家，都是前业所定。即使伤一指，失一针，乃至于生一念恐怖，都没有出于无前因的。普告世人，当遇兵难之时，当回心自念：“我今身还未被拘拿，尚且如此恐怖。而物类当被执缚之时，其恐怖更当何如？我今骨肉还未分散，尚且如此凄惨。则物类当生离死别之时，其凄惨更当何如？我今四体还未被宰割，尚且如此悲苦。则物类当被宰割之时，其悲苦更当何如？”因此，对于过去所造杀业，必须念佛超荐。未来若起杀生之念，当直下斩除。能如此用心，则来世必生太平年代，必不生危乱之时。即使生于危乱之时，必不生于兵乱之地。这岂不是避难之最上策？登山涉水的，可不是万全之计。古德说：“世上欲无刀兵劫，须是众生不食肉。”

**▼下附征事二则**

刀兵偿报

【原文】宋徽宗时，寇兵入内，所至焚戮。惟安阳镇，被祸尤惨。后有一僧，能于定中勘冥事，众叩之，僧为入定，具知其详。乃曰，此乡所造杀业，惨于他处，故受报亦惨于他处。然业报未尽，怨对方来，众等未能安息也。后连年兵火，人民屡遭屠戮，果无遗类。［按］人见渔翁漉网〖漉（lù），过滤〗，忽得大鱼，必鼓掌称快。不知此又增一怨对也。悲怜救解，犹恐不及，奈何反称羡之耶。称之，是赞叹杀。羡之，是随喜杀。慧眼一观，皆是刀兵种子矣。

【白话】北宋徽宗时，贼寇入侵中原，所到之处，烧杀抢掠。尤其安阳镇受祸最惨。后来有一僧人，能于定中勘察冥间事。众人前往叩问，僧人随即入定，得知详情。即对众人说：“安阳乡所造杀业，比别处惨重，所以受报也比其他地方惨。且业报还未尽，怨家对头刚来，你们恐怕要在劫难逃了。后来连年兵火，当地人民屡遭屠戮，竟无一幸存。[按]人们见渔翁撒网，忽得大鱼，必鼓掌称快。不知从此又增一怨敌。见生灵遭殃，悲怜救解，犹恐来不及，怎能反称赞羡慕呢？称赞就是赞叹杀，羡慕就是随喜杀。以慧眼一看，皆是种的刀兵劫种子啊！

 龙子救难

【原文】巢江水暴涨，寻复故道，有巨鱼重万斤，三日死，合郡食之。一老妪独不食，忽有老叟告曰，此吾子也，不幸罹祸，吾厚报汝。若东门石龟目赤，汝急出城，城将陷矣。妪因日往视龟。有稚子讶之，妪以实告，稚子伪以朱傅龟目。妪见，急出城，遇一青衣童曰，吾龙子也。引妪登山，而城果陷为湖。［按］佛世有一大臣，相士决其兵死。日夜以兵自卫，至执剑而卧。一日请佛诘朝赴斋，佛不受，告其国王曰，此臣今夜必死。是夕有四臣，亦在其家防守。其妻见夫熟睡，代为执剑，未几，妻亦睡去，落剑断头。国王闻之，疑四臣与妇有私，俱断其右手。阿难问佛何因，佛言，其夫前世作牧羊儿，妇为白母羊。四臣尔时同为劫贼，见儿牧羊，同举右手，指羊谓儿曰，杀以食我。牧儿涕泣从之。以是因缘，辗转酬报（详载杂譬喻经上卷）。童子伪赤龟目，亦系福力所致，因缘会遇，自然而然，不可强也。

【白话】安徽古巢，有一天江水暴涨。人们在修复故道时，发现港口有一巨鱼，重万斤，挣扎三天才死。全郡人都分食鱼肉，只有一老婆婆不食。后来，有位老人告诉她说：“此巨鱼是我儿子，不幸在此罹难，惟独您心怀怜悯，我当厚报您。若见东门石龟眼睛变红，您即赶紧出城，此城将要沉陷了。”老婆婆因此每天前往东门看石龟。有个童子很好奇，问之。老婆婆告其实情。童子即顽皮地在龟目上悄悄涂上朱红色，老婆婆一见，急忙出城，途中遇一青衣童子说：“我是龙子。”领老婆婆登山，而古巢城果然沉陷为湖。[按]佛在世时，有一大臣，相士决断其将被兵器杀死。他很害怕，日夜派兵守卫，甚至睡觉时手也握剑。有一天，大臣请佛明天赴斋，佛不接受，告诉国王说：“此臣今夜必死。”这天晚上，有四个臣子，也在大臣家防守。其妻见丈夫已熟睡，就代他执剑。没多久，妻也睡去，手中剑落下，刚好斩断大臣头。国王听闻大臣死，怀疑四臣与妇私通，砍断了四臣右手。阿难问佛是何因缘。佛说：“此大臣前世作牧羊儿，其妻曾为白母羊。四臣当时同为劫贼，见牧羊儿放羊，同举右手，指白母羊对牧羊儿说，把它杀了给我们吃。”牧羊儿哭着听从了。因此缘故，辗转酬报。童子假用红色涂龟目，其实也是老婆婆之福力所致，因缘会遇时，自然而然，不可勉强。

劝食牛犬者（以下言自奉不宜杀生）

【原文】[发明]劝人戒食牛犬，不如劝人戒杀牛犬。劝屠户戒杀牛犬，不如劝官长禁杀牛犬。何则。劝人莫食，虽或面从，然肴俎在前，谁能自制。是知劝人戒食，不如劝人戒杀也。屠人因劝改者，十难其一。苟不摄以官长，惧以严刑，虽日进屠门诏之，终为无益。何如号令申严，群凶匿刃乎。况禁屠一事，贫儒亦能得之官长。俟禁榜既悬，而后严行纠察，奉为成规，虽不劝人戒，自无牛犬可食矣。惜乎，缙绅之士，凡名利所在，辄俯仰当道〖周旋俯就于当权者〗，哓哓不已，遇此等事，则钳口卷舌耳。

【白话】[发明]劝人戒食牛、狗，不如劝人戒杀牛、狗。劝屠户戒杀牛、狗，不如劝官长禁杀牛、狗。为什么呢？劝人不食牛肉、狗肉，虽有表面听从的，而一旦肉羹在前，谁能自制？因此，劝人戒食，不如劝人戒杀。屠户能听从劝告而改行的，十中难得其一。若不以官长之威势慑服，不以严刑使其畏惧，即使每天进屠门劝诫，终究还是无效。何如官府号令申严，使群凶立时藏刀呢？何况禁屠牛、狗一事，虽由贫儒提议也能得到官长赞同。等到禁榜贴出，而后派人严行纠察，久而久之，奉为成规，虽不劝人戒，自然无有牛肉、狗肉可食了。令人遗憾的是，那些官吏们，凡事关自己名利所在，则周旋于当权者之间，哓哓不休。每遇此等事，则缄口结舌不敢言了。

**▼下附征事四则**

 命终酬业（出自《颜氏家训》）

【原文】齐贵人奉朝请，性奢荡而嗜牛犬，食必特杀。年三十余，一日见犬牛忽至，遍体痛如刀割，嗥叫发狂而死。［按］异类有功者，莫如牛犬。食之最损阴德者，亦莫如牛犬。世人必欲沾其味，何哉。

【白话】齐国贵人奉朝请（闲散官员），生性奢侈放荡而爱吃牛肉、狗肉，每食必亲自宰杀。三十多岁时，有一天，见狗、牛忽然向他冲来，全身痛如刀割，大声嚎叫发狂而死。[按]物类中没有比牛、狗更有功于人的，也没有比吃牛肉、狗肉更损阴德的。世人定要贪食牛肉、狗肉之味，真不知存的是何心。

戒牛得魁（出自《广慈会要》）

【原文】金陵朱之蕃，未第时，梦神曰，今年状元，当是镇江徐希孟，因私一奔女，黜之。次当及汝，但彼三代不食牛，汝父子未戒，倘能悔过，犹可及也。觉而语父，父不信。是夕，父梦亦如之，始大惊，誓不复食。是年果魁天下。徐止二甲第三。［按］或云，牛系郊祀之物，惟有福者方得食。观此，可以塞口。

【白话】南京金陵朱之蕃，未考取科第时，梦见神说：“今年状元，本当是镇江徐希孟，但因其淫一私奔之女，被取消状元资格。依次当轮到你。但徐家已三代不食牛肉，而你父子还未能戒，倘能悔过，还来得及。”朱醒而告诉其父，父不信。这天晚上，其父也做了同样之梦，这才大惊失色，发誓从此不再食牛肉。这年朱果然考中状元。徐希孟只中二甲第三。[按]有人说，牛是祭祀天地之牲畜，惟有大福报之人才能吃。观此，当闭口了。

鬼显业因（出自《出观感录》）

【原文】无锡书吏王某，顺治丁酉，以钱谷事，狱死北都。癸卯夏，苏州金太傅子汉光，自京归。舟次张家湾，有人乞附舟，称无锡王书吏。泊舟待之，不至，舟发复呼。诘之，以实告，舟中皆惊。鬼曰，无妨，居舟隅可也。舟近岸，似有人跃入。未几，忽叫跳。问故，曰，遗一小囊于岸，内有钱粮数，乞停舟取下。从之。行三日，鬼曰，姑止，此地施食，吾欲往投。去即下，曰，观音菩萨主坛，无饭与吾，以生前喜食牛耳。汉光曰，天下有此奇事。吾素食牛，今当戒矣。俄而鬼大哭，问之，曰，天上戒坛菩萨至，吾不敢居此。汉光停舟，鬼杳然。［按］瑜伽法味〖瑜伽，汉传佛教中常用，指拜忏，超度，施食等法事仪式〗，普济人天。上而天龙八部，下而地狱鬼畜，皆在所施之内。岂有菩萨主坛，嗜牛者不与食乎。王鬼不得食，自业所见耳。饿鬼积劫不闻水浆之名，纵行于水上，望之但见为脓血，非业力使然乎。昔目连尊者，以天眼视世间，见亡母在饿鬼中，以钵饭饷之。其母左手障钵，右手取食，食未至口，变成火炭。目连大哭，求救于佛。佛言，汝母罪重，非汝一人力所奈何。汝虽孝动天地，天地鬼神亦莫奈之何。必须十方众僧威神之力，乃得解脱。目连遂大兴佛事，供养众僧。其母即于是日，脱饿鬼苦（详盂兰盆经）。观此，则王鬼不得食，岂非自业所招乎。或曰，既如此，则世间施食，亦多无用。答曰，众生与佛，分有缘无缘二种。有缘者，即能沾惠，不沾，偶系无缘耳。非可执一论也（有信心便是有缘，无信心则无缘矣，可不早发信心乎）。

【白话】清朝江苏无锡有一文书吏员王某，顺治丁酉年，因钱粮事，被关押死在北都监狱。康熙癸卯年夏，苏州金太傅（太傅，中国古代职官。位列三公，正一品位）之子汉光，自京城归家。船经过张家湾时，有人请求搭船，自称是无锡王书吏。汉光停船等待，却不见王某来，船一出发，又听见王某呼叫。汉光诘问他。王某如实相告说：“我是冤鬼，船离岸太远，难登上。”船中人都很惊惧。鬼说：“无妨，我坐船角落即可。”船靠近岸边，似乎有人跳进来。刚行不久，鬼又叫跳。问他怎么回事。鬼说：“我遗失一小布袋于岸上，里面有钱粮数目，请停船让我取来。”汉光依从了他。船行了三天，鬼说：“暂且停船，此地施食，我得去一趟。”鬼去了一会即回来，说：“观世音菩萨主坛，无饭给我。因我生前喜欢食牛肉。”汉光说：“天下居然有此奇事。我平时也喜欢吃牛肉的，今当戒了。”顷刻鬼即大哭，问他怎么了。鬼说：“天上戒坛菩萨降临，我不敢停留在此。”汉光停船，鬼杳然无声去了。[按]瑜伽施食法味，能够普济人天。上而天龙八部，下至地狱鬼畜，皆在所施范围之内。岂有菩萨主坛，嗜牛肉者不给饮食？王鬼不能得食，是其自己业力所障罢了。饿鬼多劫不闻水浆之名，纵然行走于水上，在其眼中但见为脓血，岂非业力使然。从前目连尊者，以天眼观察世间，见亡母堕在饿鬼中，送一钵饭给母食。其母左手遮钵，右手取食，食还未到口，就变成火炭。目连大哭，向佛求救。佛说：“你母罪业深重，不是你一人之力所能救拔。你的孝心虽能感动天地，而天地鬼神也无能无力。必须凭仗十方众僧威神之力，才能得解脱。”目连于是大兴佛事，供养众僧。其母即于当天，脱离饿鬼道之苦。由此可见，王鬼不能得食，岂非自业所招。有人说：“既然如此，则世间举行施食法事，也多无用了。”我回答说：“众生与佛，分有缘、无缘二种。有缘者，即能得到佛法利益。不能得佛法利益的，只是偶然无缘而已。怎能一概而论呢（对佛法有信心，便是有缘。无信心则无缘。岂可不早发信心）？”

戏侮速殃（出自《出现果随录》）

【原文】麻城二孝廉，一信佛，一谤佛，同读书地藏殿。一人馈犬肉至，信者麾去，令不得入，且仓皇避门外。谤者曰，吾奉儒者教，不知所谓佛老也。遂登座，夹肉戏献菩萨。才举箸，觉空中一推，仆地立死。少顷，门外孝廉亦死，见谤者百刑皆受，颈陷火枷，遍体烧烂。冥君向信者曰，汝有信心，不应到此。令汝来者，欲汝见彼受苦，传示世人耳。敕回阳而苏。［按］地藏菩萨，于娑婆世界，有大誓愿，一人不解脱，若己推而纳之沟中。世尊在忉利天宫说法，称之曰，假使十方诸佛，赞汝功德，经千万劫终不能尽。又云，若有天人，享天福尽，五衰相现，当堕恶趣。见地藏菩萨形像，志心瞻礼，是诸天神，转增天福。又云，若有众生，专诚供养，终身不退者，未来世中，常在诸天受乐。天福纵尽，下生人间，百千万劫，犹为帝王（俱载菩萨本愿经）。嗟乎。大士有如是不思议神力，名震河沙世界，威摄万亿诸天。一切众生，闻名见形者，皆获胜福。乃以愚浊凡夫，幺麽知见，妄加讥毁。何异萤光敌日，蝇翼障天。亦不自知其分量矣。

【白话】湖北麻城有两孝廉，一个信佛，一个谤佛，同在地藏殿读书。有人送狗肉来，信佛者挥手让他离开，不许其进殿，且仓皇避于门外。谤佛者说：“我只奉行儒教，从来不知什么佛老（指释迦、老子）。”遂登上座位，夹肉戏献菩萨。刚举筷，忽觉空中有人推他，立时仆地而死。一会儿，门外孝廉也死，其神魂来到冥司，见谤佛者备受百刑，颈上陷着火枷，遍体烧烂。冥王向信佛之孝廉说：“你有信心，原不应到此。将你召来，是要让你亲眼见他受苦，以此传告世人。”于是敕他回阳而醒。[按]地藏菩萨，于娑婆世界，曾发大誓愿，如有一人不解脱，如同自己将其推落沟壑之中。世尊在忉利天宫说法，称赞地藏菩萨说：“假使十方诸佛，赞扬你之功德，经千万劫终不能尽。”又说：“若有天人，天福享尽，现五衰相，即将堕落恶趣时，见到地藏菩萨形像，能志心瞻礼，诸天人即可转增天福。”又说：“若有众生，专诚供养，终身不退的，于未来世中，常在诸天受乐。天福纵然已尽，下生人间，百千万劫，犹有帝王之福。”可叹啊！地藏菩萨有如此不可思议神力，名声震动河沙世界，威摄万亿诸天，一切众生，闻名见形的，都能获得殊胜福报。竟以一介愚浊凡夫，怀区区知见，而胆敢对菩萨妄加讥毁。简直就像以萤虫之光想胜过太阳光芒。以苍蝇之翼想遮蔽天地。未免也太不自量力了！

劝勿烹蟹

【原文】[发明]人闻地狱之苦，皆谓渺茫，不知世人烹蟹，即是沸汤大狱景象，人特习而不觉耳。当其薪焰一扬，锅中发热，此时群蟹，恐怖惊惶，周身烦闷。俄而更热，则绕釜循行，各各欲出。俄而大热，则互为妨碍，神识昏迷。尔时浮在水上，大痛难忍。沉在水下，大痛难忍。相轧不动，大痛难忍。未几，锅中沸水，绕身涌注。注目，则如热钉烙眼。注背，则如沸铁浇身。如是受苦无量，而后含冤就尽，周身发赤。噫。众生不过为瞬息甘旨，造此无边业障。假令诸佛菩萨，以天眼观之，则此人与蟹，自无量劫来，曾为父母兄弟六亲，特以改头换面，不复相识。以故更相造业，更相杀害，乃至更相报怨，靡有底止也。普劝欲发慈悲，先行强恕，彼此借观，贪化为慈矣。

【白话】 欲暴戾就会地想一想，或许力行于恕道不再相识，敢对菩萨妄加讥毁，人们听闻地狱之苦，总觉渺茫难信。不知世人烹煮螃蟹，即如同沸汤大地狱之景象，只是人们习以为常而不觉察罢了。当灶中柴火燃烧，锅中水开始发热，此时群蟹，恐怖惊惶，全身烦闷。顷刻间汤水更热，螃蟹绕锅循行，各各焦急万分，欲逃无门。顷刻间汤水大热，螃蟹开始互相冲撞，神识昏迷。此时浮在水上，大痛难忍。沉在水下，同样大痛难忍。互相挤压不动，仍然大痛难忍。不一会，锅中沸水，绕身涌注。注入目中，犹如热钉烙眼。注入背上，如同沸铁浇身。如是备受无量痛苦，而后含冤死去，心中怨恨之火，顿时化为全身之赤色。可怜啊！众生不过为满足瞬间口腹，居然造此无边罪业。其实在诸佛菩萨天眼看来，人与螃蟹，从无量劫以来，曾互为父母兄弟六亲，只因彼此改头换面，不再相识。故而相互造业，相互杀害，乃至于相互报怨，没完没了。普劝世人，发慈悲心，先勉力行于恕，彼此设身处地换位想一想，贪婪暴戾就能化为仁慈了。

**▼下附征事一则**

蟹山受报（出自《南阳广记》）

【原文】湖州医沙助教，母嗜蟹，所杀无算。绍兴十七年，媪以恶疾死。后有数岁孙，见其立门外，遍体流血，语孙曰，吾因生平杀蟹，今在蟹山受报。急告汝父，作福荐吾。言讫不见。［按］腌蟹之家，将生蟹抉去其脐，蓦以椒盐塞入，痛苦真不可形容。蟹山之报，业力所招感也。观蟹横行于地，知宿生必惯由邪径，不向菩提正路。绳系于背，知宿生必爱欲羁身，不能解脱缠缚。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

【白话】南宋浙江湖州有一医师，人称沙助教，其母爱吃螃蟹，生平所杀无数。宋高宗绍兴十七年，老妇人患恶病而死。后来其几岁的孙子，见她站在门外，满身流血，对孙子说：“我因生平杀蟹，今在蟹山受报。赶紧告诉你父亲，作福超荐我。”说完即不见了。[按]民间腌螃蟹之家，将活螃蟹腹部的薄壳剔去，蓦然用椒盐塞入腹内，那痛苦真不可形容啊！他日蟹山之报，正是业力所感招啊！从螃蟹横行于地之情形看，可料知它宿生肯定习惯走邪径，不肯向菩提正路上行。其背部似乎有绳索捆绑痕迹，可推知它宿生必被爱欲缠身，不能解脱缠缚。正所谓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

劝勿食蛙

【原文】[发明]捕蛙大约渔舟无赖，劝其戒杀，自不听受。但美味甚多，屈指及蛙，其细已甚。食者既寡，捕者自稀矣，戒之。

【白话】[发明]捕蛙之人，大都是些渔舟无赖，劝其戒杀，自然不会接受。但世间美味很多，屈指数到青蛙时，已微不足道了。吃的人既少，捕的人自然也稀了。所以劝世人不要捕食。

**▼下附征事一则（出自《文昌化书》）**

蛙诉商冤（出自《现果录》）

【原文】苏州同知王某，在句容，忽见群蛙跳踯其前。王告曰，果有冤，指吾处所。众蛙遂集一处。王命人掘之，得一死尸，口塞一鞭，柄上有脚夫名。至丹阳，一询而获，乃一商买蛙放生，露白而被脚夫害也，立为抵命。吴人因呼田鸡王焉。［按］蛙之被杀也，受八种小地狱之苦。人之杀蛙也，造八种小地狱之因。如蛙被杀时，先斩其首，是为第一断头小狱。既断头已，次去其皮，是为第二剥皮小狱。去其四爪，是为第三落足小狱。拔肺抽肠，是为第四刳腹小狱。热镬煎熬，是为第五沸油小狱。调和五味，是为第六咸糟小狱。齿嚼牙摩，是为第七磕石小狱。流入肠胃，是为第八粪尿小狱。是知杀蛙而卖者，前四种狱因，系自作。后四种狱因，系教他作。买蛙而食者，后四种狱因，系自作。前四种狱因，系教他作。杀而自食者，八种狱因，皆系自作。若不杀不食，从而和之者，八种狱因，皆系教他作。人能如是观想，方知视听言动间，无非罪垢。而娑婆世界，五浊难居矣。

【白话】苏州同知（官名）王某，在江苏句容时，忽见一群青蛙在面前跳跃，王某对它们说：“若有冤情，请指示我位置。”众青蛙便聚集于某一处。王某命手下人挖掘，得一具死尸，口里塞着一根鞭子，柄上刻有脚夫名字。王某立即派捕役到丹阳，一打听就抓获了凶手。经审问，原是一商人买青蛙放生，无意中露出财物，因而被脚夫害死。案情大白，立判脚夫抵命。吴地百姓因而称王某为田鸡王。[按]青蛙被杀时，如受八种小地狱之苦。人在杀青蛙时，已造作八种小地狱之因。青蛙被杀时，先斩其头，是为第一断头小地狱。既已断头，接着剥去其皮，是为第二剥皮小地狱。随即斩去其四爪，是为第三落足小地狱。接着拔肺抽肠，是为第四刳腹小地狱。投入热锅煎熬，是为第五沸油小地狱。加上调和五味，是为第六咸糟小地狱。夹进嘴里齿嚼牙磨，是为第七磕石小地狱。流入肠胃，是为第八粪尿小地狱。由此可知，杀青蛙而卖的，前四种地狱因属自作，后四种地狱因是教他作。买青蛙而食的，后四种地狱因，属自作，前四种地狱因是教他作。杀青蛙而自食的，八种地狱因，都属自作。虽不杀不食，但从而附和的，八种地狱因，都是教他作。人能如此观想，方知平时视听言动之间，无不是罪垢。可见娑婆世界五浊（劫浊、见浊、烦恼浊、众生浊、命浊）充满，决不能再于此久住安身了。

劝求寿者（以下言疾病不宜杀生）

【原文】[发明]人既乐生恶死，当知趋吉避凶。吾与物类同禀天地之气，吾爱天所生，天亦爱吾生。吾愿物不死，物亦愿吾不死。今人自少至壮，自壮至老，无适而非杀。方其甫离母腹，即称庆而杀生。未几弥月矣，复杀生。未几周岁矣，又杀生。长而就塾，以膳师而杀生。继而议婚，因纳吉〖纳吉，婚姻礼仪。是男方问名合八字后，将卜婚的吉兆通知女方，并送礼表示要订婚的礼仪〗而杀生，请期〖请期，婚姻礼仪。是请人择定良辰吉日后，将结婚日期告知女方〗而杀生，成婚而杀生。况子复生子，子之子复周岁，复就塾，复议婚，辗转无非杀生也。有女者，女出阁而杀生。信邪者，祀神故而杀生。好客者，宴宾故而杀生。多病者，贪味者，为口腹而杀生。加之步履杀，树艺杀，随喜杀，赞叹杀。积之一生，将为吾毙者，不下百千万数。以是求长寿，可得乎。普劝世人，欲冀延年，先持杀戒。杀戒既持，延年可必矣。

【白话】[发明]人既珍惜生命，惧怕死亡，理当知道趋吉避凶。我与物类同禀天地之气，我爱天地所生万物，天地也会爱惜我命。我愿物类不死于非命，物类也会愿我不死于非命。然而，今人从少至壮，从壮至老，无论任何时节，都不免杀生。当婴儿刚出母胎时，家人为称庆而杀生。不久为祝贺满月而杀生。不久为庆祝周岁又杀生。长大入塾读书，为款待老师而杀生。接着议婚，因纳吉而杀生，请期而杀生，成婚而杀生。此后儿子又生儿子，儿子之儿子又满周岁，又长大就塾，又开始议婚，辗转无不是杀生时节。有女儿的，为女儿出嫁而杀生。迷信邪教的，为祭祀神灵而杀生。好客人家，为款待宾客而杀生。体弱多病的、贪图美味的，为充口腹而杀生。加上平时走路有意无意踩死虫蚁杀生，种植垦土难免杀生，口业、意业还有随喜杀、赞叹杀。积累一生，为我而死之生灵不少于百千万数。身负如此重罪，还巴望求长寿，有可能吗？普劝世人，要想延年益寿，当先持杀戒。持了杀戒之后，则自然益寿延年。

**▼下附征事四则**

救蚁延生（出自《经律异相》）

【原文】一比丘得六神通，与沙弥同处，定中见其七日当死，因遣省亲，谕以八日再来，盖欲其死于家也。至八日，沙弥果来。比丘复入定察之，乃知沙弥于归路时，见流水将入蚁穴，急脱袈裟拥住。以是因缘，寿至八十，后成罗汉。［按］经云，人不杀，得长寿报。观于沙弥而益信。

【白话】从前，有一比丘证得六神通，与沙弥同住一处。比丘于定中见沙弥在七日内当死，即让沙弥回家探望父母，吩咐其第八天再回来，本意是想让沙弥死于家中。到了第八天，沙弥果然回来了。比丘又入定观察，才知沙弥在回家之路上，见流水将冲入蚂蚁窝，急忙脱下僧衣把流水阻塞住。由此因缘，后来沙弥活到八十岁，并证得阿罗汉。[按]佛经上说：“人能不杀生，必得长寿报。”从沙弥救蚁延生之事，足可令人越发相信了。

救鱼免摄（出自《法苑珠林》）

【原文】唐魏郡马嘉运，贞观六年春，忽见两骑迎之，遂仆地。往谒主者，乃东海公也，欲邀为记室。马辞以固陋，强之，举文士陈子良以代。马因得苏，陈暴亡。一日，马与其友同行，望空若有所畏。询之，曰，见东海公使，将往益州追人，言，陈子良极诉君，君几不能免。赖君在蜀之日，见池鱼将被取，出绢数十匹救之，故得免摄耳。后嘉运以国子博士〖古代主管国子监或太学的教育行政长官〗终。［按］时太宗在九成宫，闻之，敕侍郎岑文本就问，故得其详。

【白话】唐朝魏州郡马嘉运，贞观六年春，忽见两个骑马的人来迎接他，当即仆地而亡。其神魂随往谒见主人，原来是东海公邀请他任记室（官名）。马嘉运推辞说自己见识浅陋，不堪胜任。东海公强留不肯放回。不得已他推举文士陈子良代替。马嘉运因而得以苏醒，而文士陈子良却忽然暴亡。有一天，马嘉运与其友同行，马望空若有所惧。友问怎么回事。他说：“刚才见东海公使者，将往益州追人。使者告诉他说：‘陈子良在冥司极力控告你，你几乎在劫难逃。幸亏你在四川讲学之日，见池塘中鱼将被捞取，你捐出数十匹绢救赎它们，所以才得免你一死。’”后来马任国子博士直至终年。[按]当时唐太宗在九成宫，听闻此事，敕命中书侍郎岑文本探问事实，故得知其详情。

算尽复延（出自《竹窗三笔》）

【原文】华亭赵素，至青浦，见亡仆立舟上，惊问之。曰，见役冥司，今追取三人耳。一湖广人，一即所探之亲。余不答，疑己当之。至所亲室，已闻哭声。赵急还，复遇亡仆。曰，君且无恐，至夜吾不至，则免矣。赵问故。答，于路见有为君解者，以合门戒杀故。及夜，果不至，赵竟无恙。［按］所谓神灵卫之也。

【白话】华亭赵素，前往青浦探亲，忽见已死去之仆人立在舟上。赵素惊问怎么回事。亡仆答：“我现今在阴司为鬼役，今天出差将要追取三人。一是湖广人，一是你所要探望之亲戚。”至于第三人就没说，赵素猜测大概就是自己。当赵素来到亲戚家门外时，便已听闻哭声。赵素急忙往回赶。途中又遇亡仆，对赵素说：“你不用害怕，到夜间我若不来，你即可免难了。”赵问其原故。亡仆答道：“我刚在路上见有人为你解除厄难，说你合家平时都能戒杀。”及至深夜，鬼役仆人果然没来，赵竟平安无事。[按]此就是《太上感应篇》中所谓的“神灵卫之”啊！

膳减龄增（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寺丞萧震，梦人告以寿止十八。从父帅蜀，蜀官以主帅履任，大设宴。震偶至庖，见系牛，叩之，曰，酒三行，例进玉箸羹。法取牸（zì）牛〖母牛〗，烙铁钻乳，乳凝箸上以为馔。震亟白父，索食牌，判永免此味。是年十七岁，复梦神曰，汝有阴德，不但免夭，可望期颐〖活到百岁〗。后享年九十余岁。［按］一脔既可以延寿，一脔即可以削寿矣。

【白话】寺丞（官署中之佐吏）萧震，年少时曾梦见有人告诉他，只能活到十八岁。他随父帅入蜀，蜀官因主帅到任，大摆宴席。萧震偶然走进厨房，见绑着一头母牛，便问此母牛何用。有人答道：“宴席祝酒三次后，照例进玉箸羹。做法是，用烧红的烙铁钻进母牛乳房，乳汁凝固筷上作为美食。”萧震急忙请求父亲索来食牌，下令永禁此味。这年萧震十七岁，又梦见神对他说：“你积有阴德，不但免除夭折，而且可望活到百岁。”后来享年九十多岁。[按]一小块肉既可以唤起人之怜悯心而延寿。一小块肉同样也可以因人之残忍心而削寿啊！

劝医士

**。心而促以让此味。此时萧震年，用烙铁钻乳，乳凝固在筷子多病的人【原文】**[发明]医道所以可贵，以其有救济之功耳。然药能医病，不能医命。若杀生以佐药饵，不惟使病者反增怨孽，将来自己苦报，亦不能免。何则。乐生恶死，人物同情。杀一命以生一命，然且仁者不为。况不止一命乎。况又未必生乎。若谓病入膏肓，不忍坐视，则当以净土法门告之，使其永离生死。其为救济，不更大乎。大抵人有疾病，则善言易入，平时虽愤愤排佛，到此瓦解冰消。乘机化导，是为第一良方也。

【白话】[发明]医道之所以可贵，是因其有救人济世之功。然而，药止能医病，却不能医命。若医师教人杀生以作药饵，不仅使病人反增怨孽，将来自己也不免遭苦报。为什么呢？贪生怕死，人物同情。杀一物命以救人一命，仁者尚且不忍为，何况所杀不止一命呢？又何况杀了物命未必能救活人命呢？若认为患者已病入膏肓，不忍坐视，则当将净土法门告知病人，劝其信愿念佛求生极乐，使其永离生死。如此救济，其功德岂不更大？通常人有疾病时，容易接受善言劝告，即使平时曾愤愤排斥佛法的，到此时也瓦解冰消了。医师及护理者，若能乘机化导，可称为离苦得乐第一妙方啊！

**▼下附征事一则（出自《文昌化书》）**

改书赎过（出自《梁书》）

【原文】陶宏景，字通明，母霍氏，梦天神擎炉至家而生。宋末为诸王侍读，齐永明中，脱朝服挂神武门，隐句曲华阳洞天。与梁武帝有旧，国家大事悉访之，号山中宰相。其徒桓恺，得道飞升后，一日密降其室，曰，君所修本草，以水蛭蚊虻为药。功虽及人，而害物命，上帝以此谴怒矣。宏景悔，乃以他药可代者，别著本草三卷以赎过。且诣鄮县阿育王塔前受五戒，曾梦佛授记〖授记，佛对根性成熟众生未来世成就佛果之证言〗，名胜力菩萨。临终以袈裟覆体，安然脱化，年八十五，谥贞白先生。［按］杀物济人，似不失正道，犹然上干天谴，可畏哉。

【白话】南朝梁时陶弘景，字通明。母亲霍氏，梦天神托炉至其家而生。刘宋末年，弘景为诸王侍读（陪侍帝王读书论学或为皇子等授书讲学）。南齐永明年间，脱下朝服挂于神武门，隐居句曲山华阳洞天。与梁武帝素有深交，武帝常入山请教国家大事，时人称为山中宰相。弘景有一徒弟桓恺，得道飞升后，有一天忽然密降其室，对弘景说：“先生所编修之《本草》，其中有用水蛭蚊虻做药的，虽有治人病之功，但害及物命，上帝因此事对你有所谴怒。”弘景听后很后悔，随即改用其他药代替，另著《本草》三卷以赎过。且往鄮县（今浙江宁波）阿育王塔前受五戒，曾梦见佛为他授记，名胜力菩萨。临终时以僧袍覆体，安然脱化，享年八十五，谥号贞白先生。[按]杀物以救人，从世人眼光来看，似乎不失正道，犹然触犯上天而遭谴怒，可畏啊！

劝勿击蛇（以下言细行不宜杀生）

【原文】[发明]世皆谓蛇能害人，惟恐不杀。甚有言击之不死，贻患于后者。独不念击而不死，犹当报怨。倘击之至死，其怨不更深乎。无如世人所见甚小，但知今世，而不知来世，所以作此断灭之想。又况害我必有宿因，若无宿因，决不害我。何必先料其杀我而害之耶。纵蛇欲害我，亦不当杀。何则。蛇因前世害彼而来，若又杀之，则是前仇未报，今怨复结，反当两世受其患矣。世人奈何不思乎。

【白话】[发明]世人都认为蛇能害人，见之惟恐不杀。甚至有人还说若击而不死，必将留下祸根。惟独不想，击而不死尚且要来报怨。倘若击之至死，蛇之积怨岂不更深？无奈世人目光短浅，只知今世，而不知来世。所以才作此断灭之想。更何况蛇来害我，必有宿因。若无宿因，决不会害我。何必一见到蛇，就先料想其必会害我而击杀它呢？纵然蛇真的要来害我，也不当杀。为什么呢？蛇因为报前世害它之怨而来，若现在又杀它，则是前仇未报，新怨又结，反当两世受它报复了。世人为何不深思呢？

**▼下附征事二则**

焚蛇灭族（出自《好生录》）

【原文】明方孝孺，父将营葬，梦朱衣老人拜曰，君所选穴，正我住处。幸宽三日，俟吾子孙迁尽，当有厚报。言讫，复再三稽首。其父寤而不信，竟令人掘，有红蛇数百，尽焚之。夜复梦老人泣曰，我已至诚哀恳，奈何使我八百子孙，尽歼烈焰乎。汝既灭我族，我亦灭汝族。后生孝孺，其舌宛如蛇形，官翰林学士，触怒成祖，命斩十族。计被杀者，正如蛇数。［按］佛言，子以三因缘生，一父母先世负子钱，二子先世负父母钱，三怨家来作子（详十二因缘经）。人第知赌博饮酒者为怨家，不知威权盖世，祸延宗族者，亦怨家也。人第知亏体辱亲者为怨家，不知荣宗耀祖，血食千秋者，亦怨家也。世人争财夺产，无非为子孙计耳。想到后来结局，虽子女盈前，有何所用。一生拮据，徒自苦耳。是故夺东邻财者，东邻为子耗之。夺西邻财者，西邻为子耗之。世人日在颠倒中，日在羁縻中，终古没溺而不悟，殊可骇也。

【白话】明朝学士方孝孺，其父准备为祖先营置墓葬时，梦见红衣老人前来叩拜请求说：“您所选墓地，正是我的住处。请宽限三天，待我子孙迁尽之后，定当重谢。”说完，又再三叩首。其父醒后并不信，竟令人挖掘，发现穴内有数百条红蛇，就全部放火烧死了。当天夜里，又梦见老人哭着说：“我已至诚向你哀告恳求，你为何如此狠心，使我八百子孙，全部死于熊熊烈焰之中呢？你既灭我家族，我也灭你家族。”后来生方孝孺，其舌宛如蛇形，官至翰林学士，因触怒成祖朱棣，命斩十族。统计被杀人数，正如其父当年所烧死之蛇数。[按]佛说，子女以三种因缘投生。一是父母前世欠子女钱。二是子女前世欠父母钱。三是怨家为报复而来作子女。人只知赌博饮酒的是怨家，不知威权盖世、祸延宗族的，也是怨家。人只知亏损身体使双亲蒙羞的是怨家，不知荣宗耀祖、享千秋血食的，也是怨家。世人争夺财产，无非为子孙打算。可想到后来结局，即使子女满前，又有何用？一生劳累穷困，徒然苦了自己。因此，夺东邻财产的，东邻转世为子孙来破耗。夺西邻财产的，西邻转世为子孙来破耗。世人每天活在颠倒中，每天被业力牵着走，历经久劫沉溺苦海而仍不思觉悟，太可怕了！

死蛇得度（出自《竹窗随笔》）

【原文】姑苏曹鲁川女，嫁文氏。有蛇逐鸽，家人毙之。数日，蛇附女作人言云，我昔为荆州守，侯景反，追我死江浒，父母妻子不知安否。鲁川惊曰，侯景，六朝人。今历陈，隋，唐，宋，元而至明矣。鬼方悟死久，曰，既作蛇，死亦无恨。但礼梁皇忏，我行矣。忏毕，索斋，施焰口一坛。明日，女安稳如故。［按］人在世间，循环生死，犹如呼吸。俄而入一胞胎，俄而出一胞胎也，俄而又入又出之无穷也。生不知来，死不知去，蒙蒙然，冥冥然，千生万劫而不知也。俄而升天宫，沉地狱，俄而为鬼为畜，为人为仙。升而沉，沉而升，千生万劫而不知也。昔须达为佛营室，佛视地上蚁子，而谓达言，此蚁自毗婆尸佛出世已来，经今七佛，尚堕蚁身（出贤愚因缘经）。夫一佛出世，历年甚久，矧曰七乎。释迦而后，过一千七百二十万五千余岁，而后弥勒菩萨从兜率天宫降生（载弥勒下生经）。未知此蚁脱蚁身否。由是观之，此蛇自六朝至今，即脱蛇身，犹未为迟也。噫。如是而不求生净土，永脱轮回，与物类浪生浪死者何异。

【白话】苏州曹鲁川女，嫁文氏家。有一蛇追逐鸽子，被家人见到打死了。数日后，蛇之神魂附在鲁川女身上，用人的语言说：“我以前为荆州太守，值侯景造反，追我至江边，坠落江中而死，父母妻子现在不知平安否？”鲁川听了很惊讶，说：“侯景是六朝时人，历经陈、隋、唐、宋、元，如今已是明朝了。”鬼这才醒悟自己原来已死了很久，说：“既已转世作蛇，死也无可怨恨。但请为我礼《梁皇忏》一部，我就离去了。”礼忏后，鬼又索斋，再为它施放焰口一坛。第二天，曹鲁川女安稳如故。[按]人在世间，循环生死，犹如呼吸。忽而入一胞胎，忽而出一胞胎。忽而又入胎、又出胎，无有穷尽。生不知从何而来，死不知归往何去，稀里糊涂，虽经千生万劫而不自知。忽而升天宫，忽而堕地狱，忽而为鬼为畜，忽而又转世为人为仙，升天之后又堕落，堕落之后又超升，千生万劫而不知。从前须达长者为佛营建讲堂精舍，佛指地上之蚂蚁，对须达长者说：“此蚂蚁自从毗婆尸佛出世以来，历经七佛，如今仍是蚂蚁身。”试想，一佛出世，尚要等待很久，何况七佛呢？继释迦佛之后，过一千七百二十万五千余岁，而后弥勒菩萨从兜率天宫降生，那时不知此蚂蚁能否脱得蚁身？由此可见，此蛇自六朝至今，即脱离蛇身，还不算迟呢！唉！既知生死循环如此可怕，而仍不求生净土，永脱轮回，与物类虚生浪死有何区别呢！

劝绝养金鱼蟋蟀

【原文】[发明]正法念处经云，人命不久住，犹如拍手声。妻子及财物，皆悉不相随。惟有善恶业，常相与随行。如鸟行空中，影随常不离。故知金鱼，蟋蟀，虽可娱目，究之一无所用，惟有杀业，永远常存。何苦为两眶瞳子，结怨生生，偿仇世世乎。

**命怨仇眼睛的观赏，但究竟一无所用。唯有杀业，永远常存。何苦为了【白话】**[发明]《正法念处经》上有偈云：“人命不久住，犹如拍手声。妻子及财物，皆悉不相随。惟有善恶业，常相与随行。如鸟行空中，影随常不离。”由此可知畜养金鱼、蟋蟀，虽可娱神悦目，但究竟一无所用。惟有杀业，永远常存。何苦为满足两只眼睛，与物类生生结怨，世世酬偿呢？

**▼下附征事二则**

红虫示报（出自《好生录》）

【原文】明末，无锡薛子兰，喜畜金鱼，每取红虫饲之，所杀不可胜计。后得奇疾，舒手于身，握而掷之，曰，有千万红虫在吾身上。痛楚难忍，遍体搔烂而死。［按］白起坑赵卒，一夕四十万。项羽坑秦卒，一夕二十万。献贼在川中，断人手足成山。尔时众生血肉糜烂，与红虫何异。噫。死于刀兵者，过去必有其因。畜物伤生者，未来必有其果。故曰，众生畏果，菩萨畏因。

【白话】明朝末年，江苏无锡薛子兰，喜好畜养金鱼，常用红虫喂金鱼，所杀不可计数。后来得一怪病，伸手于身上乱抓，握住而扔掉，说：“有千万条红虫，在我身上，痛楚难忍。”不久，遍体搔烂而死。[按]战国时秦将白起，在长平战役中，一夜活埋赵国降卒四十万。秦朝末年，楚霸王项羽一夜活埋秦国降卒二十万。明末流寇张献忠在四川，砍断川民手足堆积成山。当时众生血肉糜烂，与红虫有何差别？唉。凡死于刀兵的，过去必有其因。畜物伤生的，未来必有其果。所以说：“众生畏果，菩萨畏因。”

蟋蟀酬冤（出自《因果目击编》）

【原文】明末，杭州张某，好斗蟋蟀，负即断头弃之。后疽发于背，烂黑肉如蟋蟀头者数百，触之皆动，其痛入骨，号呼而死。［按］世人造业，本于六根。一根既动，五根交发。如畜蟋蟀者，本为眼根。而捕时静听其鸣，耳根造业。以手指挥，身根造业。计度胜负，意根造业。赌博饮酒，鼻舌二根造业。楞严经所云六交报，盖谓此也。

【白话】明朝末年，杭州张某，好与人斗蟋蟀，输了即将蟋蟀头拧断扔掉。后来背上发疽，烂黑肉如同蟋蟀头，有数百，触之全身搐动。痛入骨髓，号呼而死。[按]世人造业，主要在于六根。一根既动，五根交互而发。譬如畜养蟋蟀的，本为眼根观赏。而捕捉时静听其鸣叫，耳根造业。斗蟋蟀时以手指挥，身根造业。较量胜负，意根造业。边赌博边饮酒，鼻舌二根造业。《楞严经》上所说的受六交报，即指此了。

劝惜蝼蚁

【原文】[发明]积德之人，如作家〖振兴家业〗之子，不见其益，然日积月累，自成陶朱之业〖春秋时范蠡弃官不做，改名为陶朱公，以经商致富〗。丧德之人，如败家之子，不见其损，然日侵月削，便无立锥之地。故曰，勿以善小而不为。

**象边赌博边喝酒，鼻子和舌头两根都造成了，终究一无用处，，不知道【白话】**[发明]积德之人，如同兴家之子，虽不见其即时发达，而日积月累，自然可成如陶朱公之业。丧德之人，如同败家之子，虽不见其顷刻荡产，而日侵月削，势必落得贫无立锥之地。因此古人说：“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

**▼下附征事一则（出自《文昌化书》）**

蚁王报德（出自《古史谈苑》）

【原文】吴富阳董昭之，过钱塘江，见一蚁走水中芦上，欲救入舟，众不可。乃以绳系芦于舟，蚁得至岸。夜梦乌衣人谢曰，仆是蚁王，不慎堕江，蒙君济拔，后有急难，可来告我。历十余年，昭之以盗诬入狱，思及蚁梦，欲告无由。一人曰，何不取地上两三蚁，置掌中而告之。昭之如其言。夜果梦乌衣者曰，急投余杭山中，可免于难。觉而逃之余杭山，遇赦得免。［按］勿以蚁之报德为荒唐也，微细昆虫，每有不可解之事。昔苻坚与王猛，苻融二人，密议赦事于灵台，方定草稿，忽有大黑苍蝇飞至笔端，其声甚厉。俄而国中遍闻将赦。苻坚念两人之外，更无泄其议者，因鞫有司所闻之由〖鞫（jū），查问。有司，指官吏〗。奏曰，前日途中，遇一黑衣小人，长三尺，遍呼于道曰，朝廷将赦，朝廷将赦。言讫，忽然不见。苻坚方悟即向之苍蝇也（出北史）。天下之大，何所不有。蚁王报德，无足奇者。

【白话】吴地富阳县董昭之，乘船过钱塘江时，见一蚂蚁爬在水中之芦苇上，想救它上船，众人不同意。昭之就用绳子把芦苇拴于船边，蚂蚁得以上岸。当天夜里梦见穿黑衣者来致谢说：“我是蚁王，不小心掉进江里，承蒙你救助。以后你若有急难，可来告诉我。”十多年后，董昭之被人诬告犯盗而入狱，想起当年蚁王托梦之事，但不知如何告诉蚁王。一人说：“为何不在地上找两三只蚂蚁，放置手掌中而告之。”董昭之按此人话做了。夜里果然梦见穿黑衣者说：“赶快投奔余杭山中，可免于难。”醒后即逃往余杭山，不久遇朝廷大赦，而免于难。[按]不要以为蚁王之报德为荒唐，微细昆虫，常有不可解之事。前秦宣昭帝苻坚与王猛、苻融二人，在灵台密议大赦天下之事，刚拟定草稿，忽有一大黑苍蝇，飞到笔端，其声音很尖厉。不久国中到处传闻皇帝将要大赦。苻坚心想除王猛、苻融两人之外，再无他人能泄露其密议。因而审问有司，从何处听闻此消息。有司回奏说：“前天于路途中，遇一黑衣小人，长三尺，在道路上大声高呼，朝廷将赦。朝廷将赦。”说完，忽然就不见了。苻坚这才省悟黑衣小人就是当时飞到笔端之苍蝇。可见天下之大，无所不有。那么蚁王报德，也就不足为奇了。

劝猎人（以下言营业不宜杀生）

【原文】[发明]佛言，念念仁慈修善者，造人天福德身。念念杀生食肉者，造地狱畜生身。猎人自朝至暮，见鸟则思射之，见兽则思捕之，欲求一念之非杀而不得。所以怨对连绵，展转不息，沉沦亿劫，而无出期也。彼杀生如草芥者，何弗思之。

【白话】[发明]佛说：“念念仁慈修善者，造人天福德身。念念杀生食肉者，造地狱畜生身。猎人从朝至暮，见鸟就想射杀，见兽就想捕捉，要想求一念不杀之心而不可得。所以他结下的怨家对头连绵不断，将来的辗转报复也将川流不息，以致沉沦亿劫，永无解脱之期。那些杀生如草芥者，为何不深思呢？

**▼下附征事三则**

慈鸟感人（出自《后汉书》）

【原文】邓芝，征涪陵，见一鸟哺雏，射之不中。鸟以诸雏在，不忍远飞，再发中之。鸟犹带箭喂雏，复衔余食在侧，呜呜教子取食，遂哀鸣气绝，诸雏亦哀鸣不已。芝大悔曰，吾违物性，将死矣。未几，果为钟会所害。［按］天下最惨者，莫如中年慈母将欲病亡之时，呼垂髫儿女至床前，执其手以永诀。眷眷叮咛，一语而愁肠百转。依依不舍，片时而雨泪千倾。既恐他人肆虐，又虑后母行凶。见伶仃之状，魂魄因以悲怆。闻啼哭之声，肝心为之寸裂。此等惨杀人事，皆系前业所招，以故无由解脱。

【白话】三国时蜀将邓芝，于出征涪陵途中，见一母鸟在喂食幼鸟。一箭射去没中。母鸟因诸幼鸟在，不忍远飞。邓芝再发一箭射中。而母鸟犹然带箭喂食幼鸟，又衔来剩余食物放于幼鸟身边，呜呜教幼鸟取食，而后哀鸣气绝。诸幼鸟也都哀鸣不已。邓芝见此情形，心中大悔说：“我违反物类天性，大概死期快到了。”没多久，果然被魏将钟会所害。[按]天下最悲惨的，莫过于中年慈母将要病亡之时，呼唤年幼儿女到床前，执其手即将永诀。眷眷叮咛，一语而愁肠百转。依依不舍，片时而雨泪千倾。既恐被他人虐待，又虑遭后母毒打。见儿女伶仃之状，魂魄因以悲怆。闻儿女啼哭之声，肝心为之寸裂。此等凄惨悲怆之事，都是前业所招，因而无由解脱。

沸汤猎报（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汾州猎户刘摩儿，与男师保，相继而死。北邻有祁陇威者，病卒复苏，因言在冥司，见刘父子在沸汤镬中，肉尽见骨，良久，复还本形。叩其故，曰，好用火猎，故受此罪。［按］经言，地狱之中，一日一夜，万死万生。从此死已，巧风吹活，还受其苦。若彼业报未尽，纵使山河大地皆坏，受苦未尝少息。所以地藏经云，此界坏时，寄生他界。他界坏时，更寄他方。他方坏时，展转相寄。此界成后，还复而来。呜呼。不思则已，思之诚可畏也。

【白话】汾州猎户刘摩儿，与儿子师保相继而死。北边邻居祁陇威，病死后又苏醒过来，说在冥司，见刘氏父子在沸汤锅中，全身只剩下骷髅。许久，又恢复原形。祁陇威叩问原故，狱卒说：“他父子生前喜欢放火打猎，故受此罪。”[按]佛经上说，地狱之中，一日一夜，历经万死万生。每被折磨至死之后，经阴风一吹又活过来，再重复受其苦。若其业报未尽，纵使山河大地皆已毁坏，仍旧受苦不曾暂息。”所以《地藏经》上说:“此界坏时，寄生他界。他界坏时，更寄他方。他方坏时，展转相寄。此界成后，还复而来。无间罪报，其事如是。”可怜啊！不想则已，一想地狱惨状，不禁毛骨悚然啊！

人鹿同果（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庐陵吴唐，善射猎，常携子同出。遇鹿与麑游〖麑（ní），幼鹿〗，唐射麑毙之，鹿悲鸣而去。唐伏草中，伺鹿出舐麑，又射毙之。俄又逢一鹿，射之，矢中其子。唐抱子而哭，闻空中呼曰，吴唐，鹿之爱子，与汝何异。惊视间，忽一虎跃出，搏折其臂而死。［按］或问罪人不孥〖惩治罪犯不无故株连其妻子儿女〗，吴唐固恶，其子何罪。恶其父而杀其子，冥间法网太苛矣。不知行善之人，则托生积善之家以享福。行恶之人，则托生造恶之家以受祸。彼其子必宿世积恶，应毙于虎，故投胎吴氏以受其殃，使天下知所畏，乃父知所惩。此因缘会聚，不思议业力之所招也。佛言，劫欲尽时，人寿十岁，众生相见，各生毒害杀戮之心，无慈愍意。如猎师在山泽中，见诸禽兽，惟起毒害屠杀之心。所以劫末七日内，草木土石，悉成刀杖，共相屠害。从此命终，皆堕恶趣（见起世因本经）。普劝世人，见诸人类，皆生救度之想。见诸异类，亦生救度之想。在在发菩提心，纵有罪障，如日照冰山，应时消释矣。

【白话】江西庐陵吴唐，擅长射猎，常带儿子同出打猎。有一天，遇一母鹿与幼鹿行走，吴唐一箭射死幼鹿，母鹿悲鸣而去。吴唐伏于草丛中，等母鹿出来舐舔幼鹿时，又射死母鹿。忽而又遇到一鹿，吴唐瞄准射去，却射中自己的儿子。吴唐抱子痛哭，忽闻空中说：“吴唐，母鹿爱子，与你有何不同？”吴唐惊视间，忽然林中跃出一虎，噬断其子手臂而死。[按]有人问：“古人惩治罪犯，不无故牵连其妻子儿女。吴唐固然可恶，其子有何罪。痛恨其父而杀其子，阴间法网未免太苛刻了。”不知宿世行善之人，必托生积善之家以享福。宿世行恶之人，必托生造恶之家以受祸。吴唐之子必宿世积恶，应死于虎口，所以投胎吴氏以受其祸殃。藉此使天下人知有所畏惧，身为父亲知有所惩罚。此因缘会聚，为不思议业力所招感啊！佛经上说：“减劫将要尽时，人寿只有十岁，众生相见，彼此各生毒害杀戮之心，毫无仁慈怜愍之念。就像猎人在山泽中，见诸禽兽，惟起毒害屠杀之心。所以劫末七日内，人见草木土石，皆成刀杖，互相残杀。从此命终，皆堕恶趣。”普劝世人，见到所有人类，皆生救度之想。见到所有异类，也生救度之想。时时处处发菩提心，纵然有无边罪障，也如同日照冰山，应时消融了。

劝打鸟人

【原文】[发明]禽鸟虽微，然雄者偶出，雌者唧唧以悲号。其母不归，子即喃喃而待哺。与人无异也。倘离其匹偶，丧厥群雏，必悲鸣不食，凄惨无依。故曰，散物之偶者，得夫妇分离报。伤物之雏者，得子孙夭折报。因果灼然不诬也。

【白话】[发明]禽鸟虽微小，然而当雄鸟偶然外出时，雌鸟会唧唧悲鸣。母鸟若迟迟未归，幼鸟即喃喃而待哺。此种骨肉亲情，与人毫无差别。若离散其配偶，毁伤其幼鸟，它们必定悲鸣不食，凄惨无依。所以说，离散物类配偶者，必将遭夫妇分离之报。伤害物类幼子者，必将受子孙夭折之报。历来因果分明，真实不虚。

**▼下附征事五则**

三燕念恩（出自《证慈录》）

【原文】宋严州女王亚三，见猫捕燕母，取饭饲三小燕，迨长，飞去。是冬，亚三死。明春有三燕来，飞绕不休。其母曰，燕寻亚三否。亚三已死，葬后园中。三燕辄入园飞鸣，死于墓上。［按］人有思念旧恩，情义深重，如三燕者乎。观之惨然知愧。

【白话】宋朝浙江严州民女王亚三，见猫捕食母燕，就取饭饲养三只小燕，及至小燕羽毛丰滿后，即飞走了。这年冬天，亚三死了。第二年春天，有三只燕子来，飞绕不停。亚三母亲说：“燕子是在找亚三吧？亚三已死，葬在后园中。”三只燕子即飞入后园悲鸣，死于墓上。[按]人有思念旧恩、情义深重、如同此三只燕子的吗？鸟类尚且如此念恩，真令人惨然惭愧！

群鹊卜葬（出自《观感录》）

【原文】武进瞿公，素有厚德。曾见一鹊，带箭哀鸣，悯之，呼鹊曰，汝欲拔箭，可急下。鹊果飞至，公拔之，饲数日，纵去。后葬亲，得一佳地，而难点穴。有群鹊噪集其上，一鹊啄公衣，复还墓者三。公曰，若果佳穴，再鸣三声。鹊遂应声而鸣。地师审之，与穴法合，遂葬焉。后士达，士选，同举乡榜〖乡试取中〗，子孙日盛。［按］阴地生于心地。暴祖先之柩，而心外觅穴，愚夫也。

【白话】江苏武进瞿公，是位厚德长者。曾见一喜鹊，带箭哀鸣。瞿公心生怜悯，对喜鹊说：“你要拔箭，就快点飞来。”喜鹊果然飞到瞿公面前，瞿公拔去箭，饲养几天，待其伤口愈合，放它飞去。后来瞿公葬亲，虽得一佳地，而难于点穴。此时即有群鹊鸣集其上，一鹊啄瞿公衣服，再三往复墓地。瞿公说：“此处若当真是佳穴，请再鸣三声。”鹊遂应声而鸣。经地理先生仔细察看，果然与穴法符合，即安葬此地。后来士达、士选，同时考取乡榜，子孙日益兴盛。[按]坟地风水之好坏，完全取决于人之心地。久置祖先之灵柩，而于心外寻觅佳穴，是愚夫之行为。

罗禽异疾（出自《拙庵日记》）

【原文】鄱阳染工董某，好罗禽鸟〖罗，张网捕鸟〗，竹贯其头，燎于茅薪上，去羽灰货之，所杀无算。后得疾，遍体皮粗如树，奇痒难耐，但取干茅燎之。又患头痛，辄令人以竹片击脑。如是三年而死。［按］竹击茅燎，痛苦事也。董某甘之如饴，何哉。盖人性本善，射鸟网雏，为其所不为也。则竹击茅燎，亦欲其所不欲耳。

【白话】江西鄱阳染工董某，喜欢网罗禽鸟，然后用竹片串鸟头，放茅薪上烧烤，去掉羽毛和草灰而卖。所杀无数。后来得病，全身皮肤粗糙如树皮，奇痒难忍，必须取干茅草烤炙才舒服。又患头痛，让人用竹片敲击脑袋才好过。如此三年而死。[按]竹击茅烤，本是痛苦事，但董某却以苦为乐，且甘之如饴。为什么呢？人性本善，而他射鸟网雏，作了不该作之事。则竹击茅燎，自然也是他甘受人所不愿受之报应。

众鸟啄身（出自《好生录》）

【原文】明末，武进顾谋，捕鸟无数。病卧，自言曰，今日有鸟啄我手。复曰，今日有鸟啄我足。日易一鸟，遍身啄碎。病四十九日，曰，今日有鸟啄我目。遂死。家人视之，果无瞳子。［按］畜禽鸟于笼者，虽不害其命，然未必非牢狱之因，戒之。

【白话】明朝末年，江苏武进顾谋，生平捕鸟无数。后来卧病在床，自言自语说：“今天有鸟来啄我手。”过一天又说：“今天有鸟来啄我足。”每日换一鸟，全身被鸟啄碎。病到四十九天，说：“今天有鸟来啄我眼睛。”惨叫一声遂死。家人走近一看，果然没有眼珠了。[按]畜养禽鸟于笼中的，虽没害其命，然而未必不是种下牢狱之因。当戒之。

铁珠入腹（出自《因果目击编》）

【原文】昆山龚福，善用鸟铳。顺治壬寅夏，以火照铳药，灯煤爆入药中，火大炽，须眉尽脱，铁珠自胸入腹，奇惨而死。［按］此等人，必堕铁丸地狱。若生人中，应得三种果报，一火伤，二炮死，三惊狂丧命。释迦如来，曾于无量劫前，为忉利天王，与阿修罗战，引兵将还。有金翅鸟，巢于大树。帝释念曰，吾兵若至，鸟卵必坏。即敕驭者回千辐轮。修罗见帝释忽回车，惊怖退去。以慈力故，帝释得胜（详载起世因本经）。帝释且不忍一卵之伤，况薄福凡夫，而可草芥众生耶。

【白话】清朝江苏昆山龚福，擅长用鸟铳。顺治壬寅年夏，龚福用灯火照着装铳药，忽然灯煤爆入火药中，火势大发，烧尽其须眉，铳中铁珠由胸部贯入腹中，奇惨而死。[按]此等人死后，必堕铁丸地狱。若转生人中，应得三种果报，一是火伤，二是炮死，三是惊狂丧命。释迦如来，于无量劫前，曾为忉利天王，与阿修罗作战，引兵将还，途中见有金翅鸟在大树上筑巢。帝释心想，我的兵卒若到，树上之鸟卵必遭毁坏。即敕命驾车人掉转千辐轮。阿修罗见帝释忽然回车，惊怖退去。帝释因为一念慈力之故，终于得胜。帝释尚且不忍见一卵受伤，何况薄福凡夫，怎可视众生为草芥呢？

劝屠人

【原文】猪羊虽系物类，畏死与吾同情。只如豢豕之家，甫受屠人之价，此猪便涕泪不食，虽口不能言，然心知命在须臾也。所以就缚之时，哀号动地，出门之候，觳（hú）觫（sù）〖因恐惧而发抖〗彷徨。屠人行一步，则恐怖一步。此猪见一人，则望救一人。及其既入屠门，见其攘臂就执，持刀相向，则大声疾呼，号天而天不赐梯，掉地而地不借孔。顾左盼右，无非杀己之人。视后瞻前，尽是伤身之具。蓦尔之间，仰卧几床，尖刀入腹。此时如沸油灌顶，此时如万戟钩心。声以痛极而转低，眼为血流而紧闭。是诸苦楚，不可说不可说矣，尚忍言哉。嗟乎。此猪宿世为人时，岂无父母珍之如手足，奈何膳夫视之如泥沙。岂无妻孥爱之如腹心，奈何屠户戕之如草芥。前生恶业可畏，此日方知。夙昔盖世英雄，而今何在。不求解脱，人人难免如斯。一入轮回，在在皆成堕落。故西方净土，是男是女总堪修。戒杀放生，若智若愚当自勉。各请直下回头，莫致他生自悔。

【白话】猪羊虽为物类，而畏惧死亡的心与我们人类相同。即如养猪人家，刚收屠夫之钱，此猪便流泪不食。虽口中说不出话，但心里已知命在旦夕。所以被缚之时，哀声动地。出门之际，颤抖彷徨。屠夫走一步，就恐怖一步。此猪见一人，便望一人救它。及至已入屠门，见屠夫捋起衣袖，握着尖刀，逼身而来，早已吓得魂飞魄散，大声疾呼。怎奈呼天而天不赐梯，号地而地不借孔。顾左盼右，无非杀己之人。视后瞻前，尽是伤身之器。猛然间，身已被缚仰卧几案上，尖刀随即入腹。此时如沸油灌顶，此时如万戟钩心。声因痛极而转低，眼因血流而紧闭。万般苦楚，不可说，不可说啊！谁还能忍心说？可悲啊！此猪在宿世为人时，岂无父母珍之如手足，为何如今屠夫视之如泥沙？宿世岂无妻孥爱之如腹心，为何如今屠户戕之如草芥。前生所造恶业，此时方知可畏。往昔盖世英雄，而今英名何在？此生不求解脱，人人难免遭此苦报。一旦再入轮回，随处皆造堕落业因。所以求生西方净土法门，无论是男是女总该修。至于戒杀放生，不管是智是愚宜自勉。各请当下回头，莫待来生后悔。

**▼下附征事二则**

群豕索命（出自《醒迷琐言》）

【原文】宋淳熙初，台州径山路口有赵倪者，世业屠沽。一夕梦豕百千头，俱作人言，告曰，我辈被杀，受尽痛苦。今汝罪已盈，可速去。明日将起宰豕，忽叫号发狂而死。［按］余闻屠户杀猪，尖刀刺心，猪方就毙，不然犹叫号不已也。呜呼。此猪前世，吾决其必定杀生，其所以杀生者，心也。决其必定食肉，其所以食肉者，心也。决其必定毁谤三宝，其所以毁谤三宝者，亦心也。心自作之，焉得不心自受之乎。

【白话】南宋淳熙初，浙江台州径山路口，有个叫赵倪的，世代以杀猪和卖酒为业。一天晚上，赵倪梦见百千头猪，都口出人言，对他说：“我辈被你所杀，受尽痛苦，现今你罪业已满盈，该速去阴间受报了。”第二天早上正要起床杀猪，忽然厉声号叫发狂而死。[按]我听闻屠户杀猪，尖刀刺入心脏，猪才会毙命。不然仍会叫号不已。可怜啊！此猪前世，我料他必定杀生，其之所以会杀生，源自于心。我料他必定食肉，其之所以食肉，源自于心。我料他必定毁谤三宝，其之所以毁谤三宝，也源自于心。既是心自作之，怎能不心自受之呢？

瞋杀现报（出自《敬戒堂笔乘》）

【原文】浙江邵某，业屠沽，豢猪数头，视肥瘠而宰之。忽一猪长跪泣下，邵略不悲悯，反加瞋怒而杀之。是日天微雨，置肉几案，至晚无一买者。邵怨怒，著屐立凳，取肉挂于梁之铁钩上，不意用力过猛，脚滑凳倒，肉反堕地，而钩穿掌心，虚悬难脱。家人急救，已痛极闷绝矣。时方酿酒，号痛时，辄取酒与糟啖之。淋漓污溷〖溷（hùn）肮脏，混浊〗，宛然一猪，叫卧二十余日而死。［按］人情莫不欲富厚，而屠者偏赤贫。人情莫不欲善终，而屠者必横死。人情莫不欲室家完聚，而屠者偏离散。亦何苦业其术乎。佛世有一屠者，教子以杀羊法，子欲投佛出家，不受其教。父怒，以一刀一羊，并子同闭一室，曰，汝若不杀此羊，即以此刀自杀。其子沉吟良久，以为与其破佛禁戒，不如自丧身命，遂举刀自杀。一弹指顷，魂神即生忉利天，受无量乐（详见藏经）。所以莲大师云，我劝世人，若无生计，宁丐食耳。造业而生，不如忍饥而死也。

【白话】浙江邵某，以杀猪和卖酒为业。猪栏中常养猪数头，视肥瘦而屠宰。有一天，忽有一猪长跪流泪，邵某不但毫不怜悯，反更加瞋怒而杀了它。此日天下小雨，肉放在案板上，至天黑都无一人来买。邵某很怨怒，脚穿木屐立在凳上，取肉挂于屋梁之铁钩上，没想到用力过猛，脚滑凳倒，猪肉堕地，而铁钩穿过其掌心，身体悬挂虚空无以摆脱。家人急忙抢救，已痛极昏死过去。当时其家正在酿酒，号痛时，就取酒与酒糟吃，满身淋漓污秽，宛如一猪，躺卧呼叫二十多天而死。[按]世人谁不想发家致富，而屠夫偏偏家境赤贫。世人谁不希望善终，而屠夫必遭横死。世人谁不想全家完聚，而屠夫偏偏妻离子散。既然事与愿违，何苦一定要从事屠宰行业呢？佛在世时，有一屠夫，想教子杀羊，其子却立志要随佛出家，不愿受父教。父发怒，取一刀一羊，并其子同关于一室。说：“你若不杀此羊，即用此刀自杀吧。”其子沉思许久，认为与其破佛禁戒，不如自丧身体、性命。遂举刀自杀。一弹指顷，魂神即生忉利天，受无量乐。所以莲池大师说：“我劝世人，若实在无法谋生，宁可当乞丐讨饭。若为生存而造业，还不如忍饥而死呢！”

劝庖人

【原文】今人只为衣食二字，吃尽大亏，受尽大苦，结尽大怨。究竟吃亏受苦结怨，甚为不必。何则。伤生为业，不过为事父母，畜妻子，继饔飧〖饔飧（yōngsūn）做饭，早饭和晚饭〗耳。然他业营生者，父母未尝不事，妻子未尝不畜，饔飧未尝不继。此则枉结万世怨仇，岂非愚痴之甚乎。若云落在行业中，不得不然，则落在厕中者，竟长居厕中以没世耶。呜呼。今人动云改业不便，不知戴角披毛后，更有大不便在。盍从小不便时，毅然改之。

【白话】每见世人只为“衣食”二字，吃尽大亏，受尽大苦，结尽大怨。其实，究竟为衣食而吃亏、受苦、结怨之原因，完全大可不必。为什么呢？譬如以杀生为业的，不过为奉事父母，养育妻子，图个温饱。然而，从事其他行业营生的，同样可以奉事父母，养育妻子，何至于三餐不继？而以杀生为业，便是枉结万世怨仇，岂不是愚痴至极吗？若说落在此行业中，不得不然。那么落在茅坑中之人，难道竟长居坑厕中直至终生吗？可悲啊！今人总推说改行不便，不知将来戴角披毛后，更有大不便在。何不趁小不便时，赶紧毅然改行呢？

**▼下附征事四则**

惨同车裂（出自《自召编》）

【原文】杭州方湖，司庖为业，而兼开肉铺。杭俗岁暮例必杀牲祀神，方则执刀，沿门代人屠戮，积之数年。后入长安，醉眠道左，忽有大车疾过，裂其胸腹肺肠，见者无不掩鼻。［按］杀生之人，命终作猪羊鸡犬声，张目吐舌而毙者，见闻不可胜纪。此等皆未知佛法，所以造此业障。仁人君子，宜发怜悯心，委曲开导，劝之改业，若能翻然悔悟，不啻救数万生灵矣。迂阔之诮，又何惜焉。

【白话】杭州人方湖，从事厨师行业，兼开肉铺。杭州习俗，每至年终，照例必杀牲祀神。方湖手执屠刀，挨家挨户代人屠戮，如此过了数年。后来方湖到长安，醉倒在路边，忽有大车急速驶过，压裂其胸腹肺肠，见者无不掩鼻。[按]杀生之人，临终时口中发出猪、羊、鸡、犬声，张目吐舌而死的，多得不可计数。这些人都是因为不知佛法，所以才会造此恶业。仁人君子，当生怜悯心，委婉开导，劝他们改业。若能翻然悔悟，无异于救数万生灵啊！即使被人讥诮为迂腐，又何足惜？

死状如鳅（出自《杀生炯戒》）

【原文】秀州人陈五，炙干鳅甚美，人竞买之。后陈得疾，但跳踯床上，遍身溃烂。其妻乃说五烹鳅之法最惨，今病状，宛然如鳅死云。[按]经言，一切畏刀杖，无不爱寿命。每见世人，活切鳅头，身犹跳踯，何其忍也。安得起陈五，而遍告杀鳅者哉。

【白话】浙江秀州陈五，烤的干泥鳅味道很美，人们争相购买。后来陈五得病，在床上不停跳跃，全身溃烂而死。其妻说，陈五烹泥鳅之法极为惨酷，现今其病状，宛如泥鳅临死前挣扎之相。[按]《大般涅槃经》上说：“一切众生皆畏刀杖，无不爱寿命。”每见世人，活切泥鳅头，而其身仍在跳跃，何等残忍啊！只可惜不能使陈五复活过来，将自己之报应，遍告那些杀鳅之人。

疮中出鳝（出自《护生录》）

【原文】吴兴一小民，卖鳝为业。后生恶疮，每疮形如鳝头，遍身缠绕，痛苦而绝。妻子亦相继饿死。［按］学士周豫，尝煮鳝，见有鞠躬向上，以首尾就汤者。剖之，乃腹中有子，鞠躬避汤耳。恻然感叹，永断不食。

【白话】浙江吴兴有一小民，以卖鳝为业。后来身上生满恶疮，每疮形状如鳝头，遍身缠绕，直至痛苦而死。其妻儿也相继饿死。[按]学士周豫，曾在煮鳝时，见有弯身向上，而以头尾入沸汤的。剖开一看，原来鳝鱼腹中有子，所以弯身避汤啊！周豫不胜悲悯感叹，从此永不食荤腥。

回心出世（出自《龙舒净土文》）

【原文】唐张钟馗（kuí），杀鸡为业。后得病，恍见一绯衣人，驱群鸡来，啄其两目两手，痛苦彻骨。一老僧闻之，急为其铺佛像，焚香敬礼，称阿弥陀佛圣号，兼令钟馗至心称念。方半日，忽异香盈室，安然而化。［按］地藏经云，临命终时，他人为其称念佛名，彼诸罪障，亦渐消灭。何况众生自称自念。钟馗因恶相现前，回心念佛，其真切恳至，倍厥寻常万万。虽有重罪，譬如千年暗室，一灯照破矣。何罪不灭，何福不生耶。昔阿弥陀佛，未成佛时，发四十八大愿。有曰，我若作佛时，名声超十方。人天欣得闻，皆来生我刹。地狱鬼畜生，亦生我刹中（详见大本阿弥陀经）。故知不问天仙人鬼，但能念佛，无不接引，岂非超出轮回之捷径乎。

【白话】唐朝张钟馗，平时以杀鸡为业。后来得病，恍惚中见一红衣人，驱赶鸡群过来，啄其两眼两手，痛彻骨髓。一老僧听闻此事，急忙为其设供佛像，焚香敬礼，称念阿弥陀佛圣号，并教钟馗至心称念。才半天，忽然异香满室，钟馗安然而化。[按]《地藏经》上说：“临命终时，他人为其称念佛名，彼诸罪障，亦渐消灭。”何况众生自称自念，获福无量，灭罪无量。张钟馗因临终地狱相现前，回心念佛，其真切恳至，胜过平常万万倍。虽有重罪，譬如千年暗室，一灯照破，何罪不灭，何福不生呢？往昔阿弥陀佛未成佛时，曾发四十八大愿，有偈说：“我至成佛时，名声超十方。人天欣得闻，皆来生我刹。我以智慧光，广照无央界，除灭诸有情，贪瞋烦恼暗。地狱鬼畜生，亦生我刹中。”故知无论天仙人鬼，但能至心念佛，阿弥陀佛无不接引，难道不是超出轮回之捷径吗？

劝开熟食酒肆者

【原文】人人知道有来春，各家藏著来春谷。人人知道有来生，何不修取来生福。如杀生为业，本图口食。然命未终而夭横因之，恐怖因之。命既终而偿债因之，地狱因之。岂非所得甚微，所失甚大乎。仁人以因果恳切告之，获福无量。

【白话】人人知道有来春，各家藏着来春谷。人人知道有来生，何不修取来生福？譬如以杀生为业之人，本想藉此混口饭吃，然而命尚未终，便因杀生而招夭横之祸，因杀生而遭种种恐怖。命终之后，因杀生而抵偿命债，因杀生而堕落地狱。岂不是所得很少，所付出之代价太大了吗？仁人君子若能以因果报应之事理恳切告诫之，自是福德无量。

**▼下附征事二则**

临终异相（出自《好生录》）

 【原文】杭州郑某，开熟盆酒肆，所杀不一。殁时见群畜索命，口称鸡来，则两臂扇动，如鸡被杀，以翅扑地状。口称鹅来，则伸颈摇臂，喉音哑哑，作悲鸣状。口称鳖来，则缩头手足，作拘挛状。每称某物，则作某物被杀时状，备极恶形而死。［按］或问，一切惟心造，郑某生时所杀，既非一类，而临终索命者，亦非一类。则来世受身，将于数者之内，专为一物乎。或数者之外，别受其报乎。答曰，杀业既重，必受三途剧报。三途报尽，然后怨怨索债，命命填还。若往昔因中，割鸡多者，鸡报先之。烹鳖多者，鳖报先之。杀他命者，亦复如是。譬如欠债，急处先还也。

【白话】杭州郑某，开熟食酒店，平时所杀物类繁多。郑某临死前，见群畜皆来索命。当他口喊鸡来了，便不由自主的两臂煽动，如鸡被杀时，以翅扑地之状。口喊鹅来了，就伸颈摇臂，喉音哑哑叫，作悲鸣之状。口称鳖来了，就缩头手足，作出全身拘挛之状。每喊某物时，自身就作某物被杀时之形状。历尽各种奇形怪状而死。[按]有人问：“一切惟心造。”郑某在生时所杀之物，既不止一类。而临终前来索命的，也不止一类。那么郑某来世之受报，将于数种之内，专为一物呢？还是在数种之外，各各别受其报呢？答：“杀业既重，必先受三途重报。三途报尽，然后怨怨索债，命命填还。若往昔所造业因中，杀鸡多的，先报应转世为鸡。烹鳖多的，先报应转世为鳖。杀其他物命的，也是如此。譬如欠债，债主既多，只能急处先还啊！”

产蛇异报

【原文】康熙十七年夏，南京有卖鳝面者，门庭如市。一日妻坐草，有大蛇自腹而出，俄产数百小蛇，满房缭绕，其妇骇死。［按］杀戮如是，心先化为蛇矣。焉得无异蛇恶报。

【白话】清朝康熙十七年夏，南京有家卖鳝鱼面的，门庭若市。有一天，其妻分娩，有大蛇自腹而出，顷刻间连产数百条小蛇，满房缭绕，产妇惊骇而死。[按]卖鳝面生意既兴旺，杀戮必多，其心早已先化为蛇了，怎能不感此产蛇之恶报？

劝持斋（此篇是戒杀之究竟）

【原文】刀兵之难，在于人道，约数十年一见，或数年一见。至于畜生道，则无日不见者。普天之下，一遇鸡鸣，即有无量狠心屠户，手执利刀，将一切群兽，奋然就缚。尔时群类，自知难到，大声跳踯，动地惊天，救援不至，各各被人面罗刹裂腹刺心，抽肠拔肺。哀声未断，又投沸汤，受大苦恼。片刻之间，阎浮世界几万万生灵，头足异处，骨肉星罗。积其尸，可以过高山之顶。收其血，可以赤江水之流。览其状，惨于城郭之新屠。听其声，迅于雷霆之震烈。如是所造无量恶业，其端皆为吾等食肉所致。则食肉之罪，招报亦不轻矣。世人动云，吾未尝作恶，何必持斋。呜呼。岂知君辈偃息在床之时，即有素不相识之人，先为君辈造过恶业乎。又况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以异类血肉，供其滋养。曾见医书云，孕妇食蟹，多遭横产。又云，男子食雄犬，势可以壮阳。夫蟹性横行，食其味者，即得横行之性，所以横产。犬性最淫，食其味者，即得淫欲之性，故能壮阳。蟹与犬如是，则一切鸟兽鱼鳖亦必如是。今人自少至老，所食水陆之味，不可胜数。积而久之，则周身之血肉骨髓，大可寒心。故知持斋一事，诚为清净高风。未持杀戒者，不敢即以此相强。既持杀戒者，安得不以此相勉哉。

【白话】刀兵之难，发生于人道，大约数十年一见，或数年一见。至于畜生道，则没有一天不见。普天之下，一至清晨鸡鸣，即有无数狠心屠户，手执利刀，将一切群兽，奋力捆缚。此时这些物类，自知大难已到，嚎叫跳踯，动地惊天。无奈救援不至，各各被人面罗刹，裂腹刺心，抽肠拔肺。哀声未断，又被投入沸汤，受大苦恼。片刻之间，南阎浮世界，便有几万万生灵，身首异处，骨肉分离。积累其尸体，可以超过高山之顶。收集其鲜血，可以染红江河之水。睹其情状，比新屠城廓之悲惨场面还触目惊心。听其惨叫，比迅雷霹雳之震骇还凄厉。屠夫造下如此无量恶业，皆因人们喜欢食肉所致。则食肉之罪，将来所招恶报也肯定不轻。世人总是托辞说：“我未曾作恶，何必持斋？”可悲啊！岂知每天当你还卧床呼呼大睡之时，早有素不相识之人，先为你造过恶业了。又何况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可以用异类之血肉，来滋养我之身体。曾见医书上说：“孕妇食蟹，多遭横产。”又说：“男子食雄犬，可以壮阳。”因为蟹性横行，食蟹味者，即得螃蟹横行之天性，所以孕妇必遭横产。狗之天性最淫，食其味者，即得淫欲之性，所以能壮阳。食螃蟹、食狗肉既然如此，那么一切鸟兽鱼鳖也必然如此。今人自少至老，所食水陆之味，不可胜数。积累既久，则滋养全身之血肉骨髓，都成了异类之混合物，想来大可寒心。故知持斋一事，诚为清净高风。未持杀戒者，固然不敢即以此相强。既持杀戒者，怎能不以此相勉呢？

**▼下附征事五则**

梦感群神（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昆山张迩求，冰庵先生兄也，笃信三宝，力行善事。尝于崇祯戊寅冬，请三峰大树证和尚，于清凉庵起禅期。偶食鲜鱼，鸡子，是夕梦至庵门，见龙神八部，青发獠牙者，五十余神，出门欲去。仓皇问之，曰，吾辈护道场神也。尔为期主〖禅期等佛事中负责营办各项所需物之斋主〗，回家食荤，故欲去耳。迩求于梦中，苦陈忏悔，众神复进。由是终三月期，坚持斋戒。

【白话】明朝江苏昆山张迩求，冰庵先生之兄。其生平笃信三宝，力行善事。曾于崇祯戊寅年冬，请三峰大树证和尚，在清凉庵举行禅期。禅期间，迩求偶然回家吃了鲜鱼、鸡蛋。当天晚上，梦见自己至庵门前，见天龙八部，青发獠牙，有五十多位神，走出庵门要离开。迩求仓皇询问。他们说：“我们都是守道场之护法神，你既为禅期斋主，居然回家食荤，所以我们只好离开。”迩求于梦中，苦苦恳求，至诚忏悔，众神才又进庵。从此，迩求在三月禅期内，一直坚持斋戒。

破斋酬业（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昆山魏应之，子韶族子也。崇祯庚午春，与子韶同寝，忽梦中狂哭念佛。子韶惊问，乃曰，梦至阴府，见曹官抱生死簿至，吾名在缢死簿，下注云，三年后某日，当自缢书寮。余问何罪，曰，定业难逃。问何法可免，曰，莫如长斋念佛，精进修行，庶或可免。遂语子韶曰，侄从此一意修行矣。遂持长斋，晓夕念佛，精进者八月。后文社友皆咻曰，此梦耳，堂堂丈夫，何为所惑。由是渐开斋戒。癸酉春，无故扃书房门缢死。屈指旧梦，适满三年（此等文人，世间之蠹，眼光如豆，真可哀怜，然比比皆是也）。

【白话】明朝江苏昆山魏应之，是子韶之同宗侄子。崇祯庚午年春，应之与子韶同睡一室，应之忽然于梦中狂哭念佛。子韶惊问怎么回事。应之说：“我刚才梦中来到阴府，见曹官抱生死簿过来，我的名字列在缢死簿，下面注明说，三年后某日，当自己吊死在书房。我问曹官，自己究竟犯了何罪。曹官答道：‘定业难逃。’我又问有何法可免。曹官说：‘除非长斋念佛，精进修行，或许可免。’因而对子韶说：‘小侄从此要专心致志修行了。’”于是开始持长斋，早晚念佛不断，精进用功了八个月。后来文社之朋友皆调唆说:“此不过是一梦罢了，堂堂大丈夫，何必当真呢？”由此而渐开斋戒。癸酉年春，应之无故关上书房门，吊死在房里。屈指一算，离他作梦时间刚好三年。[按]文社中这些文人，实在是世间之蠹虫，其见识短浅，真可哀怜。但此辈比比皆是啊！

茹荤终堕（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平湖给谏〖给谏，唐宋时给事中及谏议大夫的合称。清代用作六科给事中的别称〗马嘉植，字培原，登崇祯甲戌第，操行清正。作县时，从某官所嘱，扑杀欠粮二吏。元旦扫墓，忽见二鬼陈冤。马公曰，此某台意也。鬼曰，吾两人是替身，若一驳问，即能辨明。以雷霆之下，不容置辨，故负冤而死。今吾二人，虽不敢索命，老爷不久亦当谢世，为蒲圻县城隍。马公大恶之，遂持斋戒，礼雪窦石奇和尚披剃，法名行旦，号僧祥。清净修持，已十二年。偶因小恙，食鸡子。夜分，复见二吏曰，老爷以破戒，势不能留，某日当赴蒲圻矣。至期而逝。

【白话】明朝浙江平湖给谏马嘉植，字培原，崇祯甲戌年登第，为人操行清正。作县令时，听从某官嘱咐，打死欠粮两位官吏。元旦扫墓，忽见二鬼前来诉冤。马公说：“这是某台授意的。”鬼说：“我两人不过是替身，在审案时若一加驳问，就能辨明。因老爷盛怒之下，不容置辨，所以含冤而死。今我二人，虽不敢向老爷索命，而老爷不久也当谢世了，被阴司任命为蒲圻县城隍。”马公大为厌恶，随即发心持斋戒杀，并礼雪窦石奇和尚披剃出家，法名行旦，号僧祥。清净修持，已十二年。后来偶因小病，吃了鸡蛋。夜晚时分，又见以前二鬼说：“老爷既已破戒，再不能留于世间，某日当赴蒲圻了。”到了那天果然逝世。

卖斋立摄（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麻城王某，长斋三载，忽染恶疮，心生退悔。友人慰曰，公持斋人，佛天当默佑。王曰，持斋三载，招此恶报，有何益乎。友曰，汝不欲此斋，可卖与吾否。王问如何卖，友曰，一分一日，三年当银十两八钱。王喜，遂书券得价，明日将破斋。夜梦二鬼骂曰，十个月前，汝禄已尽，以持斋故，延至今日，今命算反透矣。立欲摄去。王请缓一夕，当退银，誓复长斋。明日，呼其友索券。友曰，昨持归，即于佛前焚化矣。王悔恨，立死。

【白话】湖北麻城王某，持斋三年，忽然染上恶疮，心生退悔。友人安慰说：“您是持斋人，佛天当默然护佑您的。”王某说：“我持斋三年，还招此恶报，持斋有何用？”友说：“你若不想要此持斋功德，肯卖给我吗？”王问怎么卖。友人说：“一分买一天，三年当得银十两八钱。”王听后很高兴，当即写下卖斋劵取了银子，准备第二天破斋。当天夜里，梦见二鬼差骂他说：“十个月前，你的禄命就已尽了，因你持斋之缘故，才延至今天。现在你竟然把斋卖了，你的命数早已超出期限了。”说着当下即要摄走他。王某请求鬼差暂缓一晚，待天亮时向友人退回银子，誓愿从此继续持斋。明日，找其友索要卖斋劵。友人说：“昨天持回家，即在佛前焚化了。”王悔恨交加，当即死了。

持斋免溺（出自《观感录》）

**哦啊加，立即死了故，才延至今天，【原文】**康熙二年，有渔舟泊小孤山下，夜闻山神命鬼卒曰，明日有两盐船来，可取之。至晨，果有两船至。风波顿作，几没数次，久之得免。是夕渔舟仍泊故所，闻山神责鬼使违命。鬼曰，余往收时，一舟后有观音大士，一舟前有三官大士，故不敢近耳。次日，渔人追问盐舟。盐舟人不信，思之，忽悟曰，有一操舵者，持观音斋。一拦头者，持三官斋也。

【白话】清朝康熙二年，有一渔船停泊于小孤山下，夜间听见山神命令鬼卒说：“明天有两条盐船来，可收取他们性命。”第二天早晨，果有两条盐船过来，顿时风波大作，有数次几乎沉没，许久才脱离危险。当天晚上，渔船仍旧停在原处，又听见山神责怪鬼使违抗命令，鬼卒辩解说：“我正要前往收取时，却见一船后面有观音大士，一船前面有三官大士（道教所奉之神），所以不敢靠近。”次日，渔人追问盐船，盐船人不信，但一想，忽然省悟地说：“有个操舵的，持观音斋。有个拦守船头的，持三官斋。”

**《万善先资集·卷二》终**

卷三 辨惑篇

释生物养人之疑（凡六辨）

【原文】问，惟天地万物父母，惟人万物之灵。天生异类，本为养人，禁之宰杀，逆天甚矣。●答，既知天地为万物之父母，奈何不知万物为天地之赤子。赤子之中，强凌弱，贵欺贱，父母亦大不乐矣。倘因食其肉，遂谓天所以养我。则虎豹蚊虻，亦食人类血肉，将天之生人，又为蚊虻虎豹耶。

【白话】问：“《尚书》中说：‘天地为万物之父母，而人为万物之灵。’天生其它物类，本为供人吃的。如今劝人禁止宰杀，岂不是违逆天意吗?”●答:“既知天地为万物之父母，何不知万物即是天地之赤子。赤子之间，以强凌弱，以贵欺贱，做父母的怎能不难过呢？若因人们一向吃肉沿习成风，便认为天生异类是为供我们作食物的。那么虎豹蚊虻也曾食人血肉，难道可以说天地之所以生人，又是为供蚊虻虎豹作食物的。？”

【原文】问，然则天何不禁人之杀。●答，天固禁之，故累示杀报。其不能人人禁者，亦犹不能禁虎豹蚊虻耳。

【白话】问：“那么上天为何不禁止人杀生呢？”●答：“上天本是禁止杀生的，因此经常示现杀生之报以警诫世人。尽管如此，仍不能使人人禁杀，也如同不能禁止虎豹蚊虻食人血肉一样。”

【原文】问，审如是，则鸟兽鱼鳖，皆可不生，今何充满于世。●答，此等皆自业所致，若归其故于天，天亦不公甚矣。倘云得天地之戾气，所以为物，试问何以独得戾气。

【白话】问：“既然飞禽走兽及鱼鳖之类不是供人吃的，则上天大可不必出生，为何还充满世间呢？”●答：“此等异类皆其自身业力所致。若将原因归之于天，那么上天也太不公平了。假如说它们是得天地之戾气，所以才生为异类，请问为何只有它们独得戾气呢？”

【原文】问，天下物类甚多，人人戒杀，则蕃息日盛，将来竟成禽兽世界，奈何。●答，蚯蚓虫蛇，人所不食者也，岂见充满于天下。况世间禽兽之多，正因杀禽兽者多耳，怨怨相报，互为畜生，则成禽兽世界。若人人戒杀，则物类业报渐销，必人天增盛矣。楚不捕蛙，而蛙反少。蜀不食蟹，而蟹自稀。非明验乎。且子杀犹未戒，遂虞物类之多。与耕田未下种，先忧天下之胀满者，何异。

【白话】问：“天下物类很多，若人人戒杀，则物类繁衍越来越多，将来竟成了禽兽世界，怎么办？”●答：“蚯蚓虫蛇，是人所不吃的，并未见此类充满天下。况且世间之所以禽兽多，正因为杀禽兽者多，怨怨相报，互相转世为畜生，才会变成禽兽世界。若人人都能戒杀，那么物类之业报逐渐消除，必然转世为人天增盛了。即如楚国人不捕食青蛙，青蛙反而很少。蜀地人不吃螃蟹，螃蟹自然稀有，不是明显之证验吗？你如今还未戒杀，就先担心物类繁多。与耕田还未下种，就先忧虑粮食收成多，会胀满天下人肚子，有何不同？”

【原文】问，天既恶杀，当使血肉之味，尽变为恶臭难堪。则普天之下，自然戒杀，不亦善乎。●答，禽兽血肉，原系恶臭难堪。世人食之，见为美者，其故有二，一物类业报所致，二人类业报所致。物类之报，未当解脱，其身自然变成美味，引诱世人宰割。人类之报，未当解脱，其舌自然贪爱肥甘，多方借其重债。若彼此业习俱尽，自无饮血茹毛之事。譬如有人，前世为猫，念念捕鼠。前世为鹤，念念吞蛇。若转世为人后，不复思此二物。可见一种形骸，一种嗜好。嗜好不同，从形骸起。形骸不同，从业缘起。业缘不同，又从心起。天不能化其心之善，安能变其味之恶。

【白话】问：“上天既然厌恶杀生，何不使血肉之味都变成恶臭难闻，则普天之下，自然就会戒杀，岂不更好？”●答：“禽兽之血肉，原本就恶臭难闻，而世人食之，觉得味美，其原因有二，一是物类业报所致，二是人类业报所致。物类之报，未当解脱之前，其身血肉自然变成美味，引诱世人宰割，以偿宿世业报。人类之报，未当解脱之前，其舌自然贪爱血肉之味，不惜向各种物类借取重债。若彼此业习都已除尽，世间自然无有茹毛饮血之事。譬如有人，前世为猫时，念念不忘捕鼠。前世为鹤时，念念不忘吞蛇。若转世为人后，便不再想捕鼠吞蛇了。可见每一种形体，各有一种嗜好。嗜好不同，是从形体而生。形体不同，是从业缘而生。业缘不同，又是从心而生。上天既不能化人心为良善，又何能变血肉之味为臭恶呢？”

【原文】问，杀生为业者，仰事俯育皆赖此，劝之改业，绝其生路矣。爱物不爱人，吾不取也。●答，杀生为业，犹漏脯救饥，虽暂得衣食，而千万劫受苦，未有了期也。正惟爱之，故劝改业。反谓绝其生路，则细人之见矣。

【白话】问：“以杀生为业者，上要奉事父母，下要养育妻子，一家生计全靠此维持，若劝他们改业，岂不是断其生路了。爱物类而不爱人类，我认为是不可取的。”●答：“杀生为业，如同取剧毒食物充人之饥，虽暂得其饱，而将来却要遭千万劫苦报，无有了期。正因为爱护他们，所以才劝其及早改行。如果反认为是断其生路，岂不是目光短浅之小人见识？”

释俗见断杀之疑（凡八辨）

【原文】问，牛可耕田，犬能司夜，固当怜之。猪羊一无所能，不食何用。●答，戒杀放生，不过自全其恻隐耳，岂因物之有用无用哉。因有用而不食，仍然自私之念矣。况蚖蛇蝠蝎，蟏蛸蜣螂，俱系无用，试问何以不食乎。

【白话】问：“牛可耕田，狗能守夜，固当怜惜。而猪羊一无所能，不食留之何用？”●答：“戒杀放生，不过为保全自己之慈悲心，与物类之有用无用有何关系？若因其有用而不杀食，仍然是出于自私之念。况且蚖蛇、蝙幅、壁虎、蜘蛛、蜣螂之类，皆属无用，试问为何不食呢？”

【原文】问，鸡犬牛羊，皆哀鸣畏死，杀之固所不忍。水族无声泪者，安能尽戒。●答，形有大小，性无大小。杀防风氏与婴儿，其罪均也。倘谓形小者可杀，则人身更小于牛，是杀牛反不如杀人矣。若云无声不痛，试于哑人就戮时察之。

【白话】问：“鸡狗牛羊，都哀鸣怕死，杀它们固然心有不忍。而水族中无声无泪的，总不能一概尽戒。”●答：“物类之形体虽有大小之别，而其本性没有大小之分。譬如杀身长三丈之防风氏与杀婴儿，其罪等同。若认为形体小的就可任意杀，则人身更小于牛身，岂不是杀牛反不如杀人了？若说不出声就没有痛苦，试问哑巴被杀时，你认为他痛不痛苦？”

【原文】问，操刀自割，固害慈心。今携物至他所，使人杀讫，然后持归，不失远庖厨之义，足矣。●答，此掩耳盗铃也。若使人代杀，即可嫁祸于人。则屈受笞杖者，但当怨隶人，不当怨官长。若他处就戮，即可迁怨彼处。则枉判流徙者，但当恨边地，不当恨刑官。岂物类可欺，自心可欺耶。

【白话】问：“亲自操刀杀生，固然有伤慈悲心。若携物类到外面，让他人宰杀之后，再拿回家，此也不失所谓的君子远庖厨之义。总可以吧？”●答：“这完全是掩耳盗铃。若让他人代杀，即可将罪过嫁祸于他人。那么含冤负屈遭拷打的，只当怨行刑之差役，而不当怨审案之官长。若换他处杀生，即可将仇怨转移其处。那么被冤枉判处流放的，只当恨所在之边地，而不当恨掌刑法之官员。即使物类可欺，而自心不可欺啊！”

【原文】问，所放之物，被人捕去，奈何。●答，捕者自捕，放者自放。譬如良医疗病，不能保将来之不死。譬如凶年设粥，不能保日后之不饥。譬如工师构大厦，不能保久远之不坏。世间万事皆然，何独至于放生而疑之。无如今人当名利所在，则奋然勃然，略无顾虑。独至善事当前，则逡巡畏缩，百计求其弊端。宜乎酿成此苦娑婆界也。

【白话】问：“每见所放物类，随即又被人捕去，怎么办？”●答：“捕是捕之罪过，放是放之功德。譬如良医为人治病，不能保证其将来不死。又如荒年施粥济饥，不能保证其日后不再挨饿。也如工匠建造高楼大厦，不能保证其久远不坏。世间万事万物，谁都无法预料将来会怎样，为何独对放生一事而心怀疑虑呢？无奈现今之人，当有名利可图时，便奋勇争先，兴致勃然，毫无顾虑。唯独于善事当前时，总是徘徊畏缩，百般挑剔找藉口。难怪会酿成此众苦充满之娑婆世界？”

【原文】问，物既损伤，放之未必终活，何苦枉费钱财。●答，物既损伤，尤可怜悯。若乘此而生，固莫大之功。倘不幸而死，使物类善终，不犹愈于鼎镬煎熬乎。譬如狱中之囚，明知其无辜而将纵矣。岂得因彼形容枯槁，反置之死地乎。

【白话】问：“物类遭捕时既已损伤，即使买来放生，未必能活，何苦枉费钱财？”●答：“物类既已受伤，尤堪怜悯。若能因你买放而得以活命，固然是莫大功德。倘若不幸而死，也可使它们得以善终，不至于受汤烹油炸之苦啊！譬如狱中之囚犯，明知其无辜而将要释放。岂可因其形容枯槁，反置之于死地呢？”

【原文】问，行善以立心为主，心地苟善，何须戒杀。●答，何哉。尔所谓善心者，为口腹之娱，使物类受弥天痛苦，究竟一入咽喉，遂成粪秽脓血。则天下凶心毒心，莫此为甚矣。试问善心更在何处。吾恐三恶道中，尽是此辈善心人也。

【白话】问：“行善以存心为主，只要心地善良，何必戒杀？”●答：“我不知你所说之善心是指什么。若以杀生而言，为满足自己口腹之欲，致使物类惨遭弥天痛苦，无论怎样的美味佳肴，究竟一入咽喉，毕竟皆成粪便脓血。大概天下没有比此更凶残恶毒的了。试问善心到底更在何处？恐怕三恶道中，尽是此类‘善心人’吧！”

【原文】问，吾则无可无不可，非戒杀，非不戒杀，置之无心而已。●答，无心戒之，功固不浅。无心杀之，罪亦不轻。寇盗劫掠他家，飞矢误中于汝，汝能谅其无心乎。

【白话】问:“我倒是无可无不可，无所谓戒杀，或不戒杀，置之无心罢了。”●答：“无心而戒杀，功德固然不浅。无心而杀生，罪业也不轻。譬如强盗劫掠他家，飞箭误中于你，你能原谅其无心吗？”

【原文】问，异类众生，不下恒沙之数，今所救有限，亦何济于事。●答，上帝好生恶杀，生全一物，已合天心，况多命乎。譬之贫者，铜山金穴不可得，即斗粟亦足延命。

【白话】问：“异类众生，多于恒河沙之数，今所救毕竟有限，能济得何事？”●答：“上天既有好生之德，自然厌恶杀戮。能放生保全一命，已合乎天心，何况保全多命呢？譬如贫穷之人，虽得不到铜山金矿，而即使有斗米也足以延命啊。”

释业重难救之疑（凡六辨）

【原文】问，物类烹割，势所难逃。我纵不杀，必有杀之者。不杀何益。●答，物罪固不可逃矣，己罪独不可逃乎。因不可逃而杀之，与彼同受不可逃之罪矣。独不思物类前生，亦执不可逃之见，以致今日不可逃也。奈何处可逃之地，不思早自逃乎。

【白话】问：“物类既遭捕获，必定难逃屠宰烹煮之命运。我纵然不杀，必有他人杀。即使我戒杀了，又有何用？”●答：“物类之罪报固然不可逃脱，难道自己之罪业也不可以避免吗？若因其不可逃脱而杀之，自己也将与它们一样同受不可逃脱之罪报。须知物类前生，也是持此不可逃脱之知见而杀物命的，以致自己今日也落得不可逃脱之命运。为何现今处于可避免造杀业之地，而不及早考虑逃脱将来被杀之命运呢？”

【原文】问，世间物命，类多欠债相偿，杀之何罪。●答，物命偿债，理所固然，但有对受杀果，不对受杀果之分耳。对受杀果者，前世彼曾杀我，今怨对相逢，理当酬我也。不对受杀果者，前世他人曾被其杀，今业报虽至，不当酬我也。世人一宴之时，牲肴数品。一盘之肉，细命百千。安得尽取对受者而杀之。故知取偿于宿世者，千中希得一二。而借债于来生者，比比皆然也。言念及此，良可畏矣。

【白话】问：“世间物命，大多是前世欠命债，今世来偿还的，杀它们有何罪呢？”●答：“物命偿债固是理所当然，但其间有对受杀果、不对受杀果之区别。所谓对受杀果者，前世他曾杀过我，今世怨家对头相逢，理当其以命偿我。所谓不对受杀果者，前世他曾杀别人，现今业报虽然现前，但不当以命偿我。每见世人吃一顿饭，备有数种牲肴，一盘之肉，断送细命百千。怎能保证所杀的都是对受者。实际上该还你命债的大概千中难得一二，而欠下众生命债的则比比皆是。想到此，实可畏惧。”

【原文】问，不对受者杀之，固当有报。若对受者，一往一来，杀报已尽，庸何伤哉。●答，子不见市人相殴乎。此以杖来，彼以杖往，两拳迭下如雨。曾见一往一来之后，各各束手平心乎。菩萨于未来世因缘，洞若观火，所以遇怨仇而不报也。

【白话】问：“杀不对受之物命，将来固然当受报应。若杀的是对受物命，一往一来，杀报已尽，又有何不当？”●答：“你见过当街打架的吗？我一棍打过去，你一棍打过来，两拳交加如雨点。谁曾见过你打我一下，我还你一下，然后就各自心平气和而住手的呢。菩萨对未来世之因缘果报，看得清清楚楚，所以即使遇见怨家仇人，也决然放弃报复之念。”

【原文】问，佛言有生之属，或多宿世父母六亲。有何证验，而忍作此想。●答，六道众生，无量劫来，轮回不已。若以一劫论，其数无量。安见目前一切，与吾无关耶。汝作是想，犹且不忍。倘不知而杀，或见杀不救，独何忍乎。所谓不能三年之丧，而缌（sī）小功之察矣〖古代丧服依亲疏分为斩衰，齐衰，大功，小功，缌麻五种，称为五服。其中斩衰是子为父所服，服期三年，于五服中最重。小功较轻，服期五个月。缌麻为五服中最轻的，服期三个月〗。

【白话】问：“佛经上说，一切众生，多是宿世父母六亲眷属。有何证据，而忍心作此想？”●答：“六道众生从无量劫以来，一直都在六道中轮回不休。每经一次生死，即有一世之父母六亲眷属。若以一劫而论，经历过无量数生死，自然即有无量数之父母眷属。谁能否认眼前所见之一切众生，与你毫无亲缘关系呢？你将众生当作父母六亲想，尚且于心不忍。若因改头换面认不出而杀之，或眼见其被杀而不救，难道就忍心吗？如《孟子》中所说：‘’纵使不能服三年之丧，也该服数月缌服小功之丧啊。’”

【原文】问，宿世六亲既多，则堕于异类者亦多。但既为六亲，定然与吾有缘，纵堕异类，未必死于吾手。●答，尔亦知六亲亦从怨对中来乎。吾蒙其惠者，彼酬吾债也。彼蒙吾惠者，吾酬彼债也。纵或至亲骨肉，得从善缘相聚，又因爱之过深，未免责望过切。责望不已，继以愤怒。愤怒不已，两生嫌隙。第一世少有嫌隙，即种第二世仇怨之本。第二世既成仇怨，即种第三世相食相诛之本，而其间强凌弱，大吞小，无所不至。须知仇怨之根，皆从亲起。人若无亲，即无怨。无怨，亦无亲。怨亲者，对待之势，轮回之本。如来教人怨亲平等，其旨微，其利溥矣。

【白话】问：“过去世之六亲眷属既多，其中堕入畜生道的必然也很多。但既曾经为六亲，肯定与我有缘，纵然堕为畜生，未必会死于我手。”●答：“你知道六亲也有从怨家对头中来的吗？”我受他们恩惠的，是他们来还我债。他们受我恩惠的，是我该还他们债。即使至亲骨肉，有善缘才能相聚，又往往因爱之过深，有时未免责望过切。责望频繁，即会产生愤怒。愤怒过多，彼此难免造成嫌隙。第一世稍有嫌隙，即种下第二世仇怨之根。第二世既成仇怨，即种下第三世相食相杀之根，而其间以强凌弱，以大吞小，无所不至。可见仇怨之根源，皆由亲而生起。人若无亲，即无怨恨。无怨恨，也就无亲。怨与亲，一直是相互对待之势，也由此而演变为生死轮回之根本。佛教人怨亲平等，实具深刻意义，若能由此而断除生死根源，其利益更是广大无比。”

【原文】问，见人杀生，虽发救度之愿，而力不从心，奈何。●答，默持一切神咒，或称佛菩萨名号，或代其发忏悔心，出世心，则被杀之物，自然受益。

【白话】问：“见人杀生，虽发救度之愿，而往往力不从心，该如何是好？”●答：“可在心中默持神咒，或称念佛菩萨名号，或代它们发忏悔心、出世心，则被杀之物命，自然能受益。”

释宾燕违俗之疑（凡四辨）

【原文】问，亲朋在座，蔬食不可成欢。胜友谈心，嘉肴方足明礼。为物类而废宴享，非通论也。●答，其人而为善士，则必喜我戒杀，必不疾我之慢。其人而疾我之慢，则必口腹之小人，慢之亦无不可。冒重罪而奉他人之口，吾弗为之也。

【白话】问：“有亲朋在座，若只用蔬食招待，未免过意不去。好友来谈心，总该略备嘉肴，才算尽我礼节。若为爱护物类而废除设宴飨客，实在难于令人接受啊！”●答：“亲朋好友若是仁人善士，则必定因我戒杀而高兴，绝不会嫌我怠慢。若因以疏食待客而嫌我怠慢，则必是贪图口腹之小人，即使怠慢了他也无不可。冒杀生之重罪而去满足他人之口腹，这是我所不为之事。”

【原文】问，嘉宾燕会〖燕，通宴〗，大礼所关。肴核简略，其如礼教何。●答，礼与其奢也，宁俭。食前方丈，仁人之所不为也。人而不仁，如礼何。

【白话】问：“设宴款待嘉宾，事关礼节。若菜肴过于简略，礼教上行不通啊！”●答：“孔子说：‘礼与其过于奢侈，不如节俭。’吃饭时，即使面前摆满珍馐佳肴，仁人也不会为之动容。人若没有仁爱之心，礼节对他有何意义？”

【原文】问，燕会竞为奢靡，目下已成风尚，纵欲挽回，孤立无助，奈何。●答，既不能挽回风化，独不可自善其身乎。举世皆浊，吾独清。众人皆醉，吾独醒。方称勇毅丈夫。若随俗迁流，以顺为正，则妾妇之道耳。

【白话】问：“现今宴会竞相较量奢侈靡费，已成风尚，纵然有心挽回，怎奈孤立无援。该如何是好？”●答：“虽不能挽回风气，难道不能独善其身吗？举世皆浊而我独清，众人皆醉而我独醒，才称得上勇毅大丈夫。若随波逐流，以顺从他人为是，则是妾妇之道啊。”

【原文】问，宾至特杀，固当戒矣。倘亲朋猝至，不及取办于市廛，若何。●答，既持杀戒，则肃宾〖招待宾客〗之物，自当早为储蓄。客至而忧失礼，皆平日轻视物命所致耳。愿云禅师偈云，千百年来碗里羹，怨深如海恨难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听屠门半夜声。宴客者宜书之座右。

【白话】问：“为款待宾客而特意杀生，固然当戒。倘若亲朋不期而至，来不及去市场买菜，该怎么办？”●答：“既然已持杀戒，则招待宾客之物，自当早为储备。及至客来，为忧虑失礼而又不得不杀生，都是平时轻视物命所致。愿云禅师有偈说：‘千百年来碗里羹，怨深如海恨难平。欲知世上刀兵劫，但听屠门半夜声。’经常宴请宾客者应将此偈书于座右。”

释荤血祷神之疑（凡六辨）

【原文】问，祷神者，或求生子延寿，或求功名财货，舍牷（quán）牲〖纯色的牲畜〗，无以明敬，若何。●答，天地神明，好生恶杀。使物类无子以求子，减寿以求寿，丧命以求名利，无论天理不容，自心亦不忍矣。求子得子，后自不绝也。求寿得寿，命自不尽也。求名利得名利，运自当亨也。不宁惟是，甚有本宜得子，反因杀生而绝后，未可知也。本当延寿，反因杀生而减算，未可知也。本有名利，反因杀生而折福，未可知也。未也，此犹现生业报也。至轮转三途，迭相酬报，更无穷期也。徇一时世俗之情，受万劫难偿之苦，其此之谓欤。

【白话】问:“祷祀神灵，或祈生子延寿，或求功名财货，除了献上牲畜祭礼，不知还能用什么来表达敬意？”●答:“天地神明，都爱惜物命，厌恶杀生。倘若杀生致祭，使物类失子而求己得子，减物类之寿而求己增寿，断物类之命而求己得名利，不但天理难容，自己良心也有所不忍啊！其实，求子方法得当，自然不会绝后。求养生之道得当，自然能够延寿。求名利由正确途径，自然鸿运亨通。不仅如此，甚至本来当得子的，反因杀生而绝后，也不一定。本来可以延寿的，反因杀生而减寿，也很难说。本来可以获得名利的，反因杀生而折福，也有可能。这还只是现生之业报。至于轮转三途，交互酬报，更是无有尽期。为顺从一时之世态人情，而受万劫难偿之恶报，即是指此而言啊。”

【原文】问，假使父母有疾，医药既无片效，又不问卜求神，将束手待其毙耶。●答，大限既尽，天地且莫奈之何，何况鬼神。杀生拜祭，徒增业障耳。若爱亲出于迫切，生死不能了然，则用蔬肴酌献，可也。听小人邪说，必欲用荤，不可也。

【白话】问:“假使父母得病，医治服药既无效验，又不可问卜求神，难道眼睁睁看着父母病死吗？”●答：“若寿命已尽，连天地都无可奈何，何况鬼神。杀生祭拜，不仅徒劳无益，反而增加业障。倘若关爱父母之情出于迫切，又不知是否还有生机，可用素食果品进献神灵。万不可听信小人邪说，而用荤腥设祭。”

【原文】问，凡持斋者，祭可用素。若出自食肉之家，慢神甚矣。●答，鹊独吞一腐鼠，凤凰决不起而夺之。

【白话】问：“平常持斋之家，祭祀当然可用素食。若食肉之家，也用素食祭祀，岂不怠慢神灵？”●答：“喜鹊独自吞食一腐烂老鼠，凤凰决不会与其争夺（意谓有福德之正神绝不会享用血食的）。”

【原文】问，血食鬼神，后堕地狱，信有之乎。●答，岂惟鬼神，纵生非想非非想天，福尽还受其报。○昔摩耶夫人问地藏菩萨言，云何名为无间地狱。菩萨答言，不问女人男子，或龙或神，或天或鬼，悉同受之，故称无间（出地藏菩萨经）。神福既尽，轮转三途，理固然也。

【白话】问：“享用血食之鬼神，将来必堕地狱，果有此事吗？”●答：“不但享用血食之鬼神将来必堕地狱，纵然是非想非非想天之天人，天福享尽之后，仍然还要堕落受报的。”○当年摩耶夫人问地藏菩萨，何为无间地狱。菩萨答道：“不论女人男子，或龙或神，或天或鬼，凡是造罪的，都同在此地狱中受报，所以称为无间地狱。神福既已享尽，随业轮转三途受报，理所当然的。”

【原文】问，均是神也，或血食，或不血食，何故。●答，宿世正直，故为神明。就正直中，瞋心重者，必堕血食。慈心胜者，不堕血食。又因宿世布施作善，故为神明。若不知三宝，但修世间善事，则福胜于慧，必堕血食。若深信因果，于佛事门中布施，则慧胜于福，不堕血食。

【白话】问：“同样是神，有的享用血食，有的不享用血食，是何缘故呢？”●答：“因宿世聪明正直，所以封为神明。而于正直之中，瞋心重的，必堕为血食之神。慈心深的，不堕血食。又因宿世布施行善，所以封为神明。若前世不知三宝，但只力行世间善事，则所得福报虽大，却缺乏智慧，必堕为血食之神。若前世深信因果，于佛事门中常行布施，则智慧胜过福报，不堕血食之神。”

【原文】问，人寿修短，若鬼神不能为主，宜乎祷之无验。而世有患病之人，百药不效，迨去问卜求神，其疾顿除者。则修短之数，鬼神操之明矣。安得不群然奉之。●答，前此之病，鬼神所致。后此之寿，非鬼神所延也。寿若未尽，不祷亦愈。命欲终时，祷亦无效。不过血食邪鬼，观衅而动，乘机索食耳。愚者但见适逢其会，遂深信不疑。见祷后病愈者，必曰此祷神所致也。见祷后随死者，又曰此不及早求神，故至此耳。呜呼。此等之人，吾决其世世为牷牲矣。○譬喻经云，鬼神知人寿命罪福，不能生人杀人，不能使人富贵贫贱。但欲使人作恶犯杀，因人衰耗而挠乱之，得设祠祀耳。

【白话】问：“人之寿命长短，若鬼神没有能力主宰，按理说祈祷就不应灵验。而世间确实有些患病之人，百药无效，一经问卜求神，其病即顿除。可见人之寿命长短完全掌握在鬼神手中，为何不使人们都敬奉鬼神呢？”●答：“求鬼神而病愈，说明先前所得之病是鬼神作祟所致。而病愈后之寿命，并非鬼神所能延。因为若寿命未尽，不向鬼神祈祷，病也会好。若是寿命既尽，纵然向上天祈祷，也无效。不过嗜好血食之邪鬼，总是窥伺人之弱点，乘机而动，以便索取血食罢了。愚昧无知之人，但见事情正好巧合，便对鬼神之能力深信不疑。见祈祷后病愈了，即说此是祷神之灵验。若祈祷后病人随即死了，又说此是因为没有及早求神才导致此种结局。可悲啊！此一类人，可料定他们将世世堕为祭祀之牷牲。○《譬喻经》上说：“鬼神虽知人之寿命长短及罪业福报，但无权决定人之生和死，也不能主宰人之富贵贫贱。但却能诱使人们作恶犯杀。乘人衰耗时而加以扰乱，以便获得人们设祠祭祀。”

释飨亲祭祖之疑（凡六辨）

【原文】问，为祀神杀生，固知不可矣。为养亲杀生，未识亦有罪乎。●答，殆有甚焉。善则归亲，过则归己，人子之道也。自则不杀，独为养亲而杀，是归过于亲矣。假令国家法网，自不敢冒，而独可使父母冒之乎。鬼神之福，享尽轮回。岂父母之福，享之不尽乎。倘父母不持斋，用三净肉可也，或求肆中熟食可也。倘谓必出于杀而后可，则是鸩酒止亲渴矣。

【白话】问：“为祀神而杀生，固知不可。但为奉养双亲而杀生，是否也有罪过呢？”●答：“为奉养双亲而杀生，恐怕罪过更重。将善行归功于父母，将过错归咎于自己，本是为人子女之道。自己明知不可杀生，唯独为奉养双亲而杀生，是将罪过归于父母啊！譬如国家法律，自己不敢触犯，怎可让父母去触犯呢？鬼神之福报享尽之后，还要受轮回。难道父母之福报就享不尽吗？倘若父母还未能持斋，可为他们备办三净肉，或者到饭馆中买熟食。若认为一定要自家宰杀才算尽孝，那就等于是用毒酒为双亲止渴了。”

【原文】客忿然作色曰，是何言与。孝为百行之首，杀物养亲，乃名正言顺事。上天必不肯以杀生之罪，加于孝养之人。物类谅不能以微细之怨，报于命终之后。●答，以子一身观之，当奉养者，不过二人。若合天下观之，则当奉养者，河沙不足喻其数。若皆为养亲而杀，则虽积骨如山，流血盈海，亦不足为罪矣。杀如是无量众生，其中保无有宿世之六亲乎。杀过去眷属，供现在父母，颠倒固已甚矣。倘害过去父母，供现在父母，颠倒不更甚乎。若云出于养亲，天必见谅。试问上帝于此，独谅子一人之情乎。抑尽天下皆谅之乎。一言以蔽之，曰，弗思耳。

【白话】客人愤然生气说：“这是什么话！百行孝为先，杀物奉养父母，是名正言顺事。上天绝对不会以杀生之罪加于孝养父母之人。至于被杀物类，谅它们也不能以微细之怨恨，报复于来生后世。”●答：“以你一人来看，当奉养的不过是父母二人。若合天下人来看，则当奉养的，何止恒河沙数之多。若人人都为奉养父母而杀生，恐怕所杀物类积骨如山，流血成海，也不足为罪了。况且杀如是无量众生，能保证其中没有过去世之六亲眷属吗？杀过去世眷属，来供奉现在世父母，已够颠倒了。倘若杀过去世父母，来供奉现在世父母，岂不更加颠倒？若说杀生是为奉养父母，上天必会宽谅。试问上帝于此事上，唯独宽谅你一人呢，还是尽宽谅天下所有杀物养亲者呢？此类问题，大概从来都没有深思过吧？”

【原文】问，人子报本，莫重于祭。父母生不持斋，没而用素，不顺乎亲矣。●答，倘谓祖先藉祭而饱，则一岁设祭，不及数次，其三百五十日不其馁乎。若谓外此不至于馁，则设祭不过尽人子之心耳。岂宰割造业，而可称尽心乎。夫为子者，生时不能尽劳尽养，徒烦父母一世恩勤。死后仅以虚器虚名，又累父母多生业障。尚焉得为人子乎。曾元但养口腹，尚不及父之养志。奈何既没之后，反以口腹累之耶。孝子养亲，犹需仁者之粟。杀物命而陈鼎俎，何不仁如是

【白话】问：“为人子女，受恩思报，莫过于祭祀。父母生前没持斋，逝后而用素祭祀，是不顺从亲心啊。”●答：“若认为祖先须凭藉祭祀而饱足，那么一年之中，设祭不过几次而已，其余三百五十日，岂不都在挨饿吗？若说祭祀之外的日子不至于挨饿，那么设祭不过是尽人子之心意罢了。岂必定要杀生造业，才可称为尽心？身为子女，当父母在世时，不能克尽孝养，徒然让父母为儿女操心辛劳一世。而在父母死后，徒以虚假摆设，却又拖累父母增重多生业债，还配得上为人子女吗？当年曾元只知奉养其父（曾参，孔子的学生）之口腹，尚比不上曾参奉养其父之志。身为人子，怎可在父母过世之后，反以口腹贻累父母呢？《礼记》中说:‘孝子养亲，必求仁者之粟以祀之。’若杀物命而致祭祖先，未免太不仁了。”

【原文】问，子孙设祭，祖宗来享乎。抑不来享乎。●答，祖先若生鬼道，子孙能以精诚致之，则来享。若在天道，以受乐故，不肯来享。若在三途，以受苦故，不能来享。若生人道，别有六亲，不复来享。子孙虽极诚敬，不过自享其福耳，如中阿含经所说。

【白话】问:“子孙设祭，究竟祖宗会不会来享用呢？”●答：“祖先若生鬼道，子孙能以精诚致祭，则来受享。祖先若生天道，既在天上享乐，自然不肯来受享。祖先若堕饿鬼、畜生、地狱三恶道，因正在受苦，不能来受享。若生人道，另有六亲相聚，不能再来受享。因此，子孙虽极为诚敬，不过自享其口福罢了。详如《中阿含经》所说。”

【原文】问，祖先若不来，更有他神受祭否。●答，有。长阿含经云，一切人民所居舍宅，皆有鬼神，无有空者。优婆塞戒经云，若近树林，树神受祭。若近江河泉井，江河泉井等神受祭。

【白话】问：“祭祀时，祖先若不来，是否有其他神灵来受享呢？”●答：“有。《长阿含经》上说：‘一切人民所居住之房舍，皆有鬼神，无有空者。’《优婆塞戒经》上说：‘若祭祀之处靠近树林，树神即来受祭。若临近江河泉井，江河泉井等神即来受祭。’”

【原文】问，梁武帝以面为牺牲，作史者皆谓其不血食之兆〖意指亡国绝祀之兆〗。故知祀先用素，非礼也。●答，人之过也，各于其党。观过，则可知仁。武帝杀六贵，灌寿阳城，是其不仁也。若以面牲而论，则祷祀者，至今犹受其赐。倘此法不行，则物命伤残，民财耗匮，又不知若何。武帝以一念之慈，令天下后世，隐然消无边杀业，则面牲制度，较之成汤解网，子产畜鱼，其功倍之又倍也。至于天下之失，乃国运使然耳。如云面为牺牲之故，则陈隋诸君，夫岂不用太牢〖古代帝王祭祀社稷时，牛、羊、豕(shi，猪)三牲全备为太牢〗，何亡之速哉。果若斯言，当日牲不以面，则侯景之兵必畏而避之矣。将谓帝王社稷安危，悬于畜生之去留耶。且圣如尧舜，不能保子之必类，安可以成败论乎。莲大师曰，作俑者，象人以葬，仲尼讥其无后。则象牲以祀，仁人犹不满焉。必欲舍似用真，何其忍也。○按，武帝即位后，断酒禁肉，节俭爱民，暗室必整衣冠，暑月未尝袒（tǎn）裼（xī）〖脱衣露体〗。每大辟，必持斋一月，临刑为之流涕。休兵息民，频书大有。自晋至隋，号称小康者，莫如武帝。享国四十九年，寿至八十有六，皆莫有如武帝者。厥后子孙仕唐，八叶宰相〖叶，世〗（俱见唐书）。史臣因其奉佛，以私意诋毁，没其所长，岂圣贤取善之公心乎。

【白话】问：“南北朝时，梁武帝用面食取代牲畜作为祭品，作史者都认为其是致使社稷灭亡、宗庙不再享受血食之先兆。由此可知，用素食祭祀祖先，不合礼节。”●答：“孔子说：‘人之过失，各有不同类型。观察其过失，而不求全责备，便知此人具有仁德。’”梁武帝曾杀朝中六贵（萧遥光、萧坦之、徐孝嗣、刘暄、江祏、江祀六人），水淹寿阳城，此是他之不仁。若以面食代牲而论，凡祷祀之人，至今仍蒙受其恩赐。倘若不是他开此先例，则杀生致祭之陋俗，世代相沿，不知要伤残多少物命，耗费多少民财。武帝因一念之慈，令天下后世，无形中消除无边杀业。可见以面代牲之制度，比起成汤解网（《史记殷本纪》：“汤出，见野张网四面，祝曰：‘自天及四方来者，皆入吾网。’汤曰：‘嘻，尽之矣。乃去其三面，’祝曰：‘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上者上，欲下者下。不用命者，乃入吾网。’诸侯闻之，曰：‘汤德至矣，及禽兽’），子产畜鱼（出《孟子》：‘昔者有馈生鱼于郑子产，子产使校人畜之池。’），其功德还要大过好多倍。至于梁武帝之失天下，乃是国运使其如此。若认为是由于以面代替牲畜作为祭品之缘故，那么南陈及隋朝诸君王，不都是用牛、羊、豕三牲祭祀的吗？为何国家灭亡得那么快呢？果如史家们所议论的，当日不用面代牲，则侯景之叛兵必会畏惧而退避了。岂不是说帝王社稷之安危完全取决于畜生之去留了？况且像尧舜那样的圣人，也不能保证其子必与自己类似，怎能以成败而论功过呢？莲池大师说：‘始作俑者，不过以像人的形状作为殉葬，孔子认为此人太残忍，恐怕要绝后。’那么梁武帝以像牲作为祭祀，仁人还有何不满呢？若必定要舍似而用真，岂不是比作俑者还残忍？”○按，梁武帝自即位后，即断酒禁肉，节俭爱民。即使在暗室，也必衣冠整齐。虽是夏天，不曾袒胸露腹。每遇有人被判死刑，必持斋一月，临刑时，为犯人垂泪。平常停止战事，使百姓休养生息，连年五谷丰收。从晋朝至隋朝，能让百姓过上小康生活的，没有哪个帝王比得上梁武帝的。在位四十九年，享寿八十六岁，也没有哪个帝王比得上梁武帝的。其后代子孙在唐朝做官的，有八代官至宰相。某些史官因梁武帝敬奉佛法，即以己之私意诋毁他，掩没其长处，岂是圣贤取善之公道心。

释古圣教杀之疑（凡五辨）

【原文】问，伏羲氏制网罟，以佃〖打猎〗以渔，然则伏羲非与。●答，捕鱼网鸟，村夫童子皆能之，何待伏羲教诏。盖洪荒之世，鸟兽繁殖，不为之防，人将大困，伏羲教民御之，或未可知。否则或佃渔之事，兴于伏羲之世，亦未可知。若谓其教人杀生，吾恐渔舟无赖，皆为伏羲功臣，而解网纵禽，馈鱼使畜，反开罪不浅矣。○尸子曰，伏羲之世，天下多兽，故教人以猎。

【白话】问：“太古时代，伏羲氏编结网罟，教百姓捕捉鸟兽及鱼类，难道伏羲氏也有错吗？”●答：“捕鱼网鸟之事，村夫童子皆能为，何待伏羲氏教之？大概洪荒时代，鸟兽生殖繁多，若不加提防，人将大受困扰。伏羲教百姓用网罟防御，或有可能。或者打猎捕渔之事，兴起于伏羲氏之世，也很难说。若认定为伏羲氏教人杀生，恐怕渔夫无赖，皆为伏羲氏之功臣。而解网纵禽之成汤，馈鱼使畜之子产，反而得罪伏羲氏不浅了。”○尸子（战国时晋国人尸佼，著有《尸子》一书）说，伏羲之世，天下多兽，故教人以猎。

【原文】问，伏羲之事，余既知之。但西伯〖周文王〗养老，定母鸡，母彘〖彘（zhì），豕也，即猪〗之数，又何为。●答，古圣之政，有当因者，有当革者。如结绳变书契，巢窟变宫室，正不嫌于判古也〖判，区别〗。往昔以子弟为尸〖尸，代表受祭者的活人〗，使父兄叩拜趋承于下，何等颠倒。今唯设虚位，何等相安。则知不畜鸡彘，未始非善体文王意也。况五鸡二彘之说，不过谓岐周家给户足耳。笾豆之事，则有司存〖指祭祀时各项礼仪的细节由主管官吏负责。笾（biān）豆，古代盛放祭品的器皿〗，圣人岂察及鸡豚耶。文王罔攸兼于庶言庶狱庶慎，岂鸟兽孳尾〖交配繁殖〗，而必核其数耶〖文王善于任用贤才治国理政，不干预政令的发布（庶言），狱讼（庶狱）及日常民事物用（庶慎）等各项具体事务，见尚书立政〗。夫物之不齐，物之情也，又岂能截然五之二之耶。以理断之，未必有其事也。不然，文王泽及枯骨，枯骨无知者也，无知者泽犹及之，有知者反欲杀之，所见出于童稚之下矣。故曰，尽信书，则不如无书。

【白话】问：“有关伏羲制网罟之事，我已知道了。但周文王养老，却定下母鸡、母猪之数，又为何呢？”●答：“古代圣王之政，有当沿袭的，有当革除的。譬如结绳变为书契，巢窟变为宫室，正是人们所希望改变的。古代祭祀时以子弟代死者受祭，使父兄叩拜趋承于子弟之下，何等颠倒？而今只设个牌位，何等相安？可知当今时代不畜养、鸡、猪，未必不是善于体会文王心意。况且五鸡二猪之说，不过指岐周百姓家家生活富足罢了。至于祭祀时所用器皿，自有专管之人，不用去操心。像文王这样的圣人，难道还会去操心鸡、猪之数目？文王既不兼管各种教令、各种狱讼案件及各种敕戒之事，岂鸟兽交配繁殖，而必去核准其数目？更何况物类数量多少不等，是物类之常情，又岂能截然定为五、二之数。以理推断，未必有其事。不然，文王泽及枯骨（《通史》载，文王行于野，见枯骨，命吏瘗之。吏曰：‘此无主矣。’文王曰：‘有天下者，天下之主。有一国者，一国之主，吾即其主也，以棺衾而葬之。’天下闻之曰：‘西伯之泽及枯骨，况于人乎？’），枯骨并无知觉，文王连无知觉之枯骨尚且泽及，难道对有知觉之物类反倒杀害？此种见识岂不是比孩童都不如？正所谓，尽信书则不如无书。”

【原文】问，孔子戒杀，不过不纲，不射宿耳，未尝废钓弋也。并欲戒之，将仲尼不足法与〖论语述而篇子钓而不纲，弋不射宿。钓，钓鱼。纲，网上的大绳，指撒网捕鱼。弋（yì），带有绳子的箭。宿，归巢歇宿的鸟〗。●答，尔亦知钓弋之微意乎。钓者，所以引其不纲。弋者，所以化其射宿。后人谓因养与祭而为之，亦浅乎窥圣矣。且试问后世所以尊夫子者，为其长于钓弋乎。抑为其道德莫加乎。若重其钓弋，则渔夫猎叟，贤于孔子者多矣。若因其道德莫加，敢问君之道德，已能及孔子否。倘谓道德不能及孔子，先以钓弋法孔子，是犹学颜子，而但学其短命。学曾晳，而但学其嗜羊枣矣。噫。折巾效郭〖东汉名儒郭林宗，一次遇雨，头巾的一角陷下。当时的人们仿效他，故意折巾一角，称为林宗巾〗，易名慕蔺〖汉代司马相如，因为仰慕战国时的蔺相如而更名为相如〗，不足以为郭蔺。以吾之不可，学柳下惠之可，始可以为鲁之男子，君其未之知耶〖鲁国有男子独处于室，邻有独居的寡妇。一夜，暴风雨毁坏邻妇房屋，邻妇到鲁男子的房中避雨，男子闭门不纳。妇问为何不学柳下惠。答，柳下惠之可，吾固不可。吾将以吾之不可，学柳下惠之可。见孔子家语〗。

【白话】问：“孔子在戒杀方面，也不过钓而不纲，弋不射宿罢了，并未曾废除钓和弋啊。现在要一并戒除，难道连仲尼也不足效法吗？”●答：“你能理解孔子钓和弋之深刻含义吗？他老人家举钓鱼之事，是为引导人们不要张网捕鱼。举射鸟之事，是为化导人们不要大肆打猎。后人认为孔子为养亲与祭祀而钓鱼射鸟，也未免太小看圣人了。而且请问：‘后世之所以尊崇夫子，是因其擅长于钓弋呢，还是因其道德无以复加呢？若只是崇尚他擅长钓弋，则渔夫猎户，比孔子高明的多得是。若因其道德无以复加，敢问你之道德能及得上孔子吗?倘若道德不能及孔子，而先从钓弋方面效法孔子，那就好比学颜子之人，不学其贤德，而但学其短命。学曾晳之人，不学其洒脱，而但学其嗜羊枣。唉！有人折头巾仿效东汉名士郭林宗，有人倾慕蔺相如而改名相如，均不足以为郭林宗、蔺相如啊！以自己之不可，学柳下惠之可的功夫，才配称为鲁男子。你大概还见不及此深意吧！”

【原文】问，君子贵人贱畜。以贵杀贱，理所宜然。等而视之，迂腐甚矣。●答，论圣贤大道，则天地万物，本吾一体。如人手足，虽分贵贱，不可以手断足。若止较眼前高下，则灶间奴婢亦知呵骂畜生，何待君子说贵说贱。

【白话】问：“君子贵重人而低贱畜生，以贵杀贱，理所当然。若将人与畜生等同看待，岂不太迂腐？”●答：“若论圣贤大道之极致，则天地万物，与我本为一体。如同人之手足，虽有贵贱之分，而不可以手断足。若止于眼前比较高下，则灶间奴婢也知诃骂畜生，何待君子说贵说贱？”

【原文】问，天地万物，本吾一体，于何见之。●答，不观子思之言乎。子思谓，尽其性，则能尽人性。尽人性，则能尽物性。细玩几个则字，其理自晓。不然，致中何以天地位，致和何以万物育乎。

【白话】能使天地各安其位，致和又如为是孔子为了的落人的富贵贫贱，年，是问：“天地万物，本吾一体，此话出自何处？”●答：“你难道没读过子思（孔子之孙）所作《中庸》吗？子思说：‘能尽其性，则能尽人之性。能尽人之性，则能尽物之性。’仔细体会几个‘则’字，其间所蕴含天地万物，本吾一体之理，自然知晓。不然，致中何能使天地各安其位，致和何能使万物各遂其生呢？”

释仁民爱物之疑（凡五辨）

【原文】问，君子亲亲仁民，仁民爱物，施之有序。戒杀放生，先务其末矣。●答，孟子所言，是亲疏次第，非先后次第。若必尽此而后及彼，则幼失父母，而利济苍生。未登仕版，而放生修善者，反得罪于君父矣。孟子岂作此执滞之论耶。又况亲仁爱，理本相成，不宜分之为三。有子以孝弟为仁之本，是亲与仁不可分矣。孟子称以羊易牛为仁术，是仁与爱不可分矣。孔子谓断树杀兽非孝，是亲与爱又不可分矣。譬之元首股肱，虽有高下之殊，然其间血脉贯通，相依为命，岂可过为区别耶。

【白话】问：“孟子说：‘君子由爱自己的亲人，然后推及到仁爱百姓，再由仁爱百姓扩充到爱护万物。如此实施起来便有次序。’提倡戒杀放生，是先致力于末后爱物一事了。”●答：“孟子所说的是亲疏次序，并不是先后次序。若一定要先将亲亲之事做好，而后才可仁民爱物，那么有人从小失去父母，而能利济苍生。有人尚未为官，而能放生修善，难道反而得罪于君父了？孟子岂会作如此呆板之言论？又何况亲亲、仁民、爱物之理，本是相辅相成，不当强分为三。《论语》上有子（有若，孔子学生）以孝弟为仁之根本，是亲与仁不可分。孟子称赞齐宣王以杀羊取代杀牛为仁术，是仁与爱不可分。孔子说断一树，杀一兽，不以其时，非孝也。是亲与爱又不可分了。譬如人之头与大腿、胳膊，虽位置有高下之不同，而其间血脉贯通，相依为命，岂可强将其分开？”

【原文】又问。●答，政惟仁民之故，劝人爱物。子之爱人也以口腹，仁民之小者也。予之爱人也以心志，仁民之大者也。

【白话】又问。●答：“施行政事，重在仁民，所以要劝人爱护物命。你之爱人方式，不过是为满足人之口腹，只能算是仁民中之小节。我主张以劝人爱护物类为爱人方式，是为端正人之心志，才是仁民之大根本啊！”

【原文】问，儒门戒杀，不过谓见生不忍见死，闻声不忍食肉。佛教必欲一虫不伤，与墨子兼爱何异。●答，墨子当日，何曾有戒杀之说。考之古书，皆未见也。况其学术之谬，在薄亲，不在兼爱。若以兼爱为非，则孔子谓泛爱众，孟子谓仁者无不爱，试问泛与无不，何异于兼耶。至于摩顶放踵之说，乃好仁不好学所致，与从井救人，同其流失。彼既杀身无补，势必反归其咎于仁。孟子极其流弊，所以斥言之，此语不可向无智慧人道也。

【白话】问：“儒门戒杀，不过是说，君子对于禽兽，见其生而不忍见其死。闻其声而不忍食其肉。佛教定要劝人一虫不伤，与战国时墨子（墨翟）所主张之兼爱有何差别？”●答：“墨子在世时，何曾有戒杀之说？考证古书，都没见过。何况其学术之错谬，在薄视其亲，不在兼爱。若认为兼爱不对，那么孔子说泛爱众，孟子说仁者无不爱，试问‘泛’与‘无不’，跟‘兼’有何不同呢？至于孟子批评墨子不顾损伤身体以利天下，是墨子仁爱有余智慧不足所致，与从井里救人有同样之缺失。既牺牲自己却又于事无补，势必反归咎于仁道。孟子深究其中之流弊，所以加以斥责。但此话很难向无智慧之人解释啊！”

【原文】问，孟子谓人爱其兄子，与邻之子，本有差等。而佛氏有平等之说，故谓其近于墨耳。●答，孟子此言，论情也，非论道也。不观仲尼之言乎。仲尼谓，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今大道既隐。天下为家，各亲其亲，各子其子。又曰，大道之行也，某未之逮，而有志焉。观此，则孟子所微言弹击者，正孔子所咨嗟叹慕，为不可及者也。充孔子之言，则如天之无私覆，地之无私载，日月之无私照。充孟子之言，则爱其兄子，又不若自爱其子矣。故孔子一念，可扩充。而孟子一念，不可扩充也。况名教所以坏者，皆由争名夺利，过于私之患，非过于公之患。则孔子所言，乃吾儒救时良药。而孟子所言，不过以水济水耳。论道者，当以孔子为正。

【白话】问：“孟子认为人们爱自己兄长之子，与爱邻家之子，毕竟是有差别。而佛家却提倡众生平等，因此我认为佛家近似于墨家之兼爱。”●答：“孟子此言是就世情而论，不是从大道之本质而论的。没见《礼记》中孔子之言吗？孔子说：‘当大道实行于世之时代，天下是人民所公有的。因此人们不止是奉事自己之双亲，不止是抚养自己之子女。可是当今大道已隐没不行，天下成了君王一家之天下，人们各自奉事自己之双亲，各自抚养自己之子女。’孔子还说：‘大道实行之时代，我也许未能赶上，而总抱有此志愿。’由此可见，孟子所委婉抨击的，正是孔子叹息向慕为不可及之理想。由孔子之理念加以发挥，则如同天无私覆，地无私载，日月无私照。从孟子之思想发挥，则爱自己兄长之子，又不如爱自己之子。所以，孔子之理念可扩充，而孟子之观念，则不可扩充。何况名教之所以毁坏，都是由于人们争名夺利，过在私心太重，而不在于热心为公。则孔子所言，正是儒教匡救时弊之良药。而孟子所言，不过以水济水罢了。凡论道者，当以孔子为正。”

【原文】问，然则夷子，反过孟子乎。●答，燕雀安能拟鸿鹄。爱邻犹兄子，孟子之言也。信为夷子实事，误已。

【白话】问：“既然如此，难道墨子之弟子夷子反高明于孟子了？”●答：“燕雀怎能与鸿鹄相比。爱邻居之子如同兄长之子，是孟子反问之言。若认为夷子真有此实事，那就错了。”

释因果差别之疑（凡七辨）

【原文】问，好生得长寿，好杀致夭亡，定理也。奈何有好生而寿短，好杀而寿长者。●答，报有三。今世所为，一者今生受报，二者来生受报，三者多生多劫受报。好生寿短，宿世孽也，不好生，则愈短矣。好杀寿长，宿世福也，不好杀，则愈长矣。

【白话】问：“爱惜物命之人得长寿，喜好杀生之人致夭亡，这是必然之理。为何有些爱惜物命之人却短命，而好杀成性之人反命长呢？”●答：“通常报应之迟速有三种情况。今世所作之善事、恶事，有今生受报的，也有来生受报的，更有多生多劫之后受报的。爱惜物命之人命短，是其宿世孽报现前，若不是他今世仁慈爱物，则命更短。喜好杀生之人寿长，是其宿世福报现前，若不因其今生残忍，则寿更长。”

【原文】问，某某亦曾戒杀放生，诵经持咒。今不见有报，何与。●答，报之迟速，视缘之熟与否耳。缘未至而求速报，是犹甫下种而望禾稼之登矣。况官非火盗疾厄，人所恒有，今不见此祸，亦即是福。安知不有默佑之者乎。

【白话】问：“某人也曾戒杀放生，诵经持咒，而至今还不见有福报，是何缘故？”●答:“果报之迟速，全看机缘是否成熟。机缘尚未成熟而求立即受报，如同刚播下种子便希望大获丰收，哪有可能?何况官司、水火、盗贼、疾病等灾祸，人们时常遭遇，今没遇见此类不幸，也即是福了。能说此不是冥冥中获吉神之福佑吗?”

【原文】问，现报示人，方知畏惧。迟至后世，皆谓渺茫。天何不使人速受其报乎。●答，报之迟速，自业所招。善人前孽既至，不能先报其善。恶人宿福既临，不能先报其恶。譬如治圃之人，先植桃而后植李，虽巧于灌溉，不能使尺寸之李，先成于拱把之桃也。若必俟现报而信，亦愚之甚矣。

【白话】问:“若现世作恶，现世受报应，人们才知畏惧。若待后世才受报，人们就以为渺茫不可信了。上天为何不让人速受其报呢?”●答:“报应之或迟或速，完全由自身业力所招感。善人前世之孽缘既已成熟，自然不能先报今世之善。恶人宿世之福果既已来临，自然不能先报今世之恶。如同果农先种桃而后种李，纵然其精心灌溉，也不能使尺寸长之李树比已拱把（指径围大如两手合围）之桃树更早结果啊！若必等亲眼见到现世报应而后才肯相信，未免也太愚蠢了！”

【原文】问，某某未修福时，所求如意。作善之后，触向坎轲。将谓业报偶然相值乎。●答，若非偶然，定是宿世有业，当受重报，因其修福之故，转重令轻耳。譬如大辟之囚，冬间方行就戮，未至其期，因有力贵人之请，杖而遣之也。

【白话】问:“某人以前未修福时，所求如意。而行善之后，反而诸事不顺。难道是业报偶然相遇吗?”●答:“若不是偶然相遇，定是宿世有业，本当受重报，因其现世行善修福之缘故，转重报为轻报了。譬如被判死刑之囚犯，待冬日才执行，在刑期未到之前，因得到有力贵人相助，改为杖刑而释放了。”

【原文】问，布施者富，悭贪者贫，不必言矣。但今好施之人，类多穷困。富家巨室，鄙吝偏多。何为其然也。●答，人处逆境则思，思则善心生。顺境则乐，乐则忘善，忘善则恶心生，自然之理也。况轮回之事，互为高下。贫若悭吝，后世益贫。富若行施，来生愈富。不均甚矣。○业报差别经云，若有众生，因劝布施，后还追悔，先富后贫。若有众生，因劝少施，施已欢喜，先贫后富。复有众生，先曾布施，不遇福田，流浪生死，在于人道，以不遇福田故，果报微劣，随得随尽。以习施故，虽处贫穷，而乐行施。复有众生，未曾布施，遇善知识，暂一行施，值良福田，以田胜故，资生具足。先不习故，虽富而悭。

【白话】问:“布施之人得财富，悭贪之人必贫穷，此理不说也知。可每见乐善好施之人，大多贫穷。富豪人家，多半鄙吝，此是怎么回事呢?”●答:“往往人处逆境时，则会反思，反思则善心生。而处顺境时，则容易沉湎娱乐，耽乐则忘失善心，善心既忘失则恶心必生，此是自然之理。况且轮回之事，互为高下。贫穷人若悭吝，后世就更加贫穷。富贵人若肯布施，来生就更加富有。贫富就更为悬殊了。”○《业报差别经》上说:“若有众生，因人劝而行布施，但布施之后又追悔，此人来生果报，先富后贫。若有众生，因人劝而稍作布施，虽布施不多，但施后心中欢喜，此人来生果报，先贫后富。又有众生，以前虽曾布施，因未遇福田，随业流浪生死，后生在人道，由于过去世布施不遇福田之缘故，果报微劣，随得随尽。但因以前有布施之习惯，虽处贫穷，仍然喜好布施。又有众生，从来不曾布施，遇善知识，偶然布施一次，因其所布施之对象是良福田，由福田殊胜之缘故，资财具足。但因前世没有布施之习惯，所以虽富有却很悭吝。”

【原文】问，杀生之人，使物类不保其子，宜得绝嗣报。而渔舟杀业最重，何以子息偏多。●答，世间子女，有以福致者，有以孽致者。渔人因衣食之计，广行杀害，故其业力所感，即有作恶眷属，分其衣食，使彼昼夜劬劳，不足供用。子愈多，累愈重也。君不见犬羊鸡豚，乳辄数子，而天仙列宿，永不产育耶。宜熟思其故矣。

【白话】问:“杀生之人，使物类不能保全其后代，按理说应得绝嗣之报。而渔民杀业最重，为何子女偏偏特多?”●答:通常世间子女，有因修福而来，有因造孽而来。渔民为衣食所迫，而广造杀业，由其业力所感，即有作恶之眷属，前来分享其衣食，使他昼夜辛劳，而仍不足供用。子女越多，负担越重啊！你不见狗、羊、鸡、猪，一胎生数子。而天仙、列宿，永不生儿育女。当仔细深思其中之道理啊。”

【原文】问，人生斯世，当学圣贤大道，上有益于朝廷，下有功于万姓，乃为可贵。至因果之说，何关世道人心乎。●答，因果之理，即圣贤之道也。书言作善降祥，作不善降殃。作善，作不善，因也。降祥，降殃，则果矣。在易，为吉凶消长。在洪范，为五福六极。在无逸，为寿夭。在佛教，为因果。其实一理而已。末世恣行恶业，不畏王法，不顾廉耻，然清夜一思，惴惴焉不敢为恶者，惟恐死后受报耳。噫。自有佛法以来，不知令多少乱臣贼子寒心，多少巨慝豪强落胆。则因果之说，不可谓非有功儒教，有补王纲也。若谓善恶不复有报，死后不复受形，则世人更无所忌惮。彼见为圣为贤，徒然自苦。犯上作乱，反为得计。而天下有不疾趋于乱者乎。无如今人论及圣贤之理，辄以不谈因果为高，务欲别于二氏。只此便是好名之念，其于圣贤大道，未梦见在也。○晋永嘉四年，天竺佛图澄至洛阳，见石勒好杀，欲往化之。勒问，佛道有何灵验。师知勒不达佛理，先示以神通，即取钵水烧香咒之，忽生青莲华。勒遂信服，由是每有所诛，师必开陈报应，蒙救济者甚众（出晋书）。又如南宋周颙（yóng），见明帝行多惨刻，不敢显谏，辄诵经中罪福因缘之事，明帝为之动容改悔（出南史）。呜呼。

【白话】问：“人生在世，理当勤学圣贤大道，上报效于朝廷，下造福于百姓，才是难能可贵。至于宣扬因果报应之说，与世道人心有何关系呢？”●答：“因果之理，其实就是圣贤之道。《尚书》中说：‘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作善、作不善，是因。降祥、降殃，是果。在《易经》中称为吉凶消长，在《洪范》中称为五福（一寿，二富，三康宁，四攸好德，五考终命）、六极（一夭寿，二疾，三忧，四贫，五恶，六弱），在《无逸》则为寿夭，在佛教则为因果。其实道理都是一样的。末世人恣意造作恶业，不畏王法，不顾廉耻。但当夜深人静时，每一思及因果，心中未免惴惴不安，不敢继续为恶，惟恐死后受报应。唉！自有佛法以来，不知令多少乱臣贼子胆战心惊，多少恶棍豪强闻风丧胆。所以，宣扬因果之说，不仅有功于儒教，也有补于朝廷纲纪啊！若认为善恶无有报应，死后不再转世投胎，那么世人就更加无所忌惮，认为做圣贤做好人不过自讨苦吃，犯上作乱者反而占尽便宜。长此以往，天下怎能不趋于大乱呢？无奈现今之人论及圣贤之理，总以不谈因果为高明，务必要与佛教、道家有所区别。只此心态，便是沽名钓誉之念在作怪，恐其于圣贤大道，连做梦也梦不见。”○西晋永嘉四年，天竺国高僧佛图澄大师来到洛阳，听闻石勒残忍好杀，便前往石勒军中劝化。石勒问：“佛法有何灵验？”师知石勒不明佛理，只能先以神通令其信服。于是取一钵净水，焚香念咒，钵中忽然长出一朵青莲花，石勒这才信服。此后每当石勒杀人时，师必开示讲述因果报应之事理，蒙师解救而获免的甚多。又如南北朝南宋周颙，见明帝刘彧为人凶狠刻毒，不敢直接劝谏，便常在明帝身旁读诵佛经上有关罪福因缘之事，明帝听了为之动容而改悔。唉！不用奖赏就能达到劝化，不需动怒就能让人畏慑，使黎民百姓日日改过向善而不知是谁所引导，我却于如来大教中见到了啊！

释恶道有无之疑（凡四辨）

**白无逸》中三面，祝曰，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上者上，欲下者下，【原文】**问，人为万物之灵，恩怨犹或颠倒。畜生至愚，反能报怨酬德，何为者。●答，恩仇报复，有可思议者，有不可思议者。知其恩怨而报之，可思议者也。不知其恩，而宿世有善缘者，见之自生欢喜。不知为怨，而往昔有恶缘者，遇之自生忿恚。此不可思议者也。盖杀业之报，有迟有速，业缘既至，不问天仙人鬼，无得而逃。假令未来之世，行杀者生于人中，被杀者生于畜中，则有蛇伤，犬咬，虎吞诸事。行杀者生于人中，被杀者生于鬼中，则有疠疫，奔尸，横夭诸事。行杀者生于人中，被杀者生于天中，则有灾殃，疾病，暴亡诸事。又使行杀者生为良民，被杀者生为官吏，则有牢狱，枷锁，枉死诸事。行杀者生为军士，被杀者生为将卒，则有刀伤，箭毙，阵亡诸事。又使行杀者生天中，被杀者生修罗中，或行杀者生修罗中，被杀者生天中，则有摇山撼海战斗诸事。世人一遇患难，辄怨天尤人，而不知所以致此者，各有由也。

【白话】问：“人为万物之灵，还经常恩怨颠倒。畜生极为愚昧，反能报复仇怨、酬谢恩德，是何原因呢？”●答：“恩仇报复之事，有可思议的，有不可思议的。知其恩怨而报的，是可思议的。不知其恩，而宿世与自己结有善缘，彼此见面自然心生欢喜。不知何怨，但往昔与自己结有恶缘，一旦遇见自然心生忿恚。此是不可思议的。至于杀业之报应，有迟有速，只要业缘成熟，不论天仙人鬼，谁也逃脱不了。假使未来之世，行杀者转世于人道中，被杀者转生于畜生道中，则曾经行杀的，就会有被蛇伤、狗咬、虎吞等事。行杀者转世于人道中，被杀者转生于鬼道中，则曾经行杀的，就会有瘟疫、奔尸、横死夭亡等事。行杀者转世于人道中，被杀者转生于天道中，则曾经行杀的，就会有灾殃、疾病、暴亡等事。又假使行杀者转世为良民，被杀者转世为官吏，则曾经行杀的，就会有牢狱、枷锁、枉死等事。行杀者转世为兵士，被杀者转世为将卒，则曾经行杀的，就会有刀伤、箭毙、阵亡等事。又假使行杀者生到天道中，被杀者转生到阿修罗中。或行杀者生到阿修罗中，被杀者转生到天道中，则会有摇山撼海战斗诸事。世人一遇患难，就怨天尤人，而不知每件事之发生都各有前因。”

【原文】问，地狱之说，不过劝人为善耳，岂真有哉。●答，阳间既有牢狱，冥府何独无之。佛虽劝人为善，岂作妄语欺人耶。王龙舒云，世人所以妄语，大抵非欲趋利，即欲避害。佛视天帝之位如敝屣，金玉之宝如瓦砾，何趋利之有。视刀剑割体如画空，猛火烧身如爇（ruò）影，何避害之有。不惟不妄语，且无所用其妄语。○世尊在无量劫前，曾于此间为忉利天王，名善日光。此界名珊瑚池，举世好杀。世尊化为夜叉，向人索食。世人惊问，答曰，但欲食杀生者。每于杀生所，取化人食之。举世大怖，尽戒杀生。佛言，我虽化导无量众生，然事出欺诳，仍受其报（出大悲莲华经）。观此，佛岂妄言地狱。

【白话】问：“地狱之说，不过劝人向善罢了，岂真有地狱？”●答：“阳间既有牢狱，冥府怎会没有地狱？佛虽劝人为善，岂说妄语骗人。南宋龙舒王日休居士说：‘世人之所以说妄语，大多不为图利，便为避害。’佛视天帝之位如破烂之鞋，视金玉之宝如瓦砾，有何图利之必要？佛视刀剑割体如同砍伐虚空，视猛火烧身无异焚烧影子，有何避害之必要？不仅不妄语，且根本就没必要妄语。”○世尊在无量劫前，曾于此世间为忉利天王，名善日光。当时此世界名珊瑚池，举世之人普遍好杀。世尊化为夜叉，向人乞食。世人惊问想吃什么。世尊答道：“只想吃杀生之人。”于是常来到杀生之处，取化人（指自变化为杀生的人）吞食。举世大怖，纷纷戒杀。佛说：“我虽善巧方便化导无量众生，但食人之事出于欺诳，自己仍要受其报应。”由此可见，佛何必编造地狱谎言而使自己受妄语之报呢？

【原文】问，地狱之说，即在阳世。且如乞丐，枵腹鹑衣〖鹑（chún）衣，破旧的衣服〗，便同饿鬼。囚徒枷锁羁身，即成地狱。岂有剑树刀山。即畜生宰割之顷是。岂有镬汤炉炭。即畜生煎熬之顷是。●答，此言似是而实非也。谓阳世亦有地狱，则可。谓地狱即在阳世，不可。且如下愚之流，人或比之畜生，岂得谓此人即是畜生，更无戴角披毛之畜生耶。昔司马温公〖宋代司马光，殁后追赠温国公〗作解禅偈，以君子坦荡荡为天堂，小人常戚戚为地狱。而莲大师深讥之，以为其弊必至于拨无因果。倘子之说是，则经典所垂，皆妄语耶。

【白话】问：“地狱之说，大概是隐喻阳世之事吧。譬如乞丐，食不裹腹，衣不蔽体，便形同饿鬼。囚犯枷锁系身，即如堕入地狱。岂有剑树刀山？即畜生被宰杀之顷便是。岂有炉汤镬炭，即畜生被烹煮煎烤之刻便是。”●答：“此种说法似是而实非。若说阳世也有地狱，则可。若说地狱止在阳世，则不可。譬如极愚蠢之人，被人比作畜生，岂可说此人即是畜生，此外并无戴角披毛之畜生了。从前司马温公（即司马光）作解禅偈，以君子坦荡荡为天堂，小人常戚戚为地狱。而莲池大师深刻批评之，认为此偈之流弊，足以导致人们否定因果。倘若你所持之观点是对的，那么经典上圣贤所垂示的，不都成妄语了吗？”

【原文】问，地狱固有，但载在外书，儒者不当出诸口耳。●答，口欲讳之，不如身先避之。得其避之道，虽逢人劝勉，可也。否则绝口不谈，有何益哉。

【白话】问：“地狱固然是有，但都载于儒书之外，身为儒者，不当谈及此事。”●答：“有关地狱之事，口既隐讳不言，莫如身先避之。只要得其避免地狱之法，即使逢人便劝，有何不可？否则闭口不谈，有何益处呢？”

释持斋断肉之疑（凡八辨）

【原文】问，杀伤物命，罪固大矣。至于食肉，宜若无罪。而经言食肉必得恶报，则冥间法网太苛矣。●答，非独冥间，世间法律，亦复如是。杀生譬之劫盗，食肉譬之窝赃。窝主与盗，相去几何。○世尊告大慧菩萨云，有无量因缘，不应食肉。一切众生，展转常为六亲，以亲想故，不应食肉。臭秽不净，不应食肉。诸天厌弃故，不应食肉。令口气臭故，多恶梦故，不应食肉。入于空间林中，虎狼闻香故，不应食肉。听食肉者，无有是处（详载楞伽经）。

【白话】问：“杀伤物命，罪过固然极大。至于食肉，应该无罪。而佛经上说：‘食肉必得恶报。’则冥间法律未免太苛刻了。”●答:“并非只有冥间法律苛刻，世间法律也同样如此。杀生者譬如是劫盗，食肉者譬如窝脏。窝主与劫盗之罪，本来就差不多。”○世尊告诉大慧菩萨说:“有无数理由，不应食肉。一切众生，在六道轮回中，辗转常为六亲，将众生当作六亲想，不应食肉。肉类本身臭秽不净，所以不应食肉。食肉者将被诸天厌弃，所以不应食肉。食肉者口气臭秽，常做恶梦，所以不应食肉。食肉者，行于空间林中，虎狼闻其肉味，必来侵犯，所以不应食肉。因此食肉者无有是处。”

【原文】问，衣食皆系前定，福多则所享亦多，持斋乃薄福耳。●答，食则是君禄，不食是君福。持斋戒杀，适见其福厚耳。如谓但得入口，即名为福，则鸡吞蜈蚣，鹊啄蚯蚓，人反逊其福耶。

【白话】问：“衣食享用皆是前世注定，福报大，则自然所享也多。持斋食素的大概都是薄福之人吧？”●答：“对于荤腥物类，食是你的禄，不食是你的福。人能持斋戒杀，则可见其福报厚。若认为只要入得口即为有福，那么鸡常吞蜈蚣，鹊常啄食蚯蚓，莫非人反不如鸡和鹊有福了？”

【原文】问，信斯言也，必持斋而后可。试问孔子持斋乎。●答，持斋。书言，斋必变食。子之所慎斋。礼言，致斋于内，散斋于外。班班可考。必斋戒而后可交神明，则食肉为昏浊之法可知矣。今人事事不如孔子，而不持长斋，必欲藉口于孔子。将以食肉为入圣之门耶。

【白话】问：“此言有道理，必要使人持斋而后方可。那么试问当年孔子持斋吗？”●答：“持斋。《论语》中说：‘斋必变食（斋戒时，饮食必洁净）。’又说：‘子之所慎，斋（孔子所慎重对待的事，斋戒）。’《礼记》中说：‘致斋于内，散斋于外（致斋戒的诚意在内心，表现斋戒的诚意在生活起居上）。’有关孔子斋戒之事，记载于儒书中，班班可考。因为斋戒必须洁净，而后才可与神明感通道交。可见食肉是昏浊之法。今人事事不如孔子，惟独不持长斋，必藉口于孔子。难道将食肉作为入圣之门吗？”

【原文】问，儒者处世，当以远大为期。若拘拘于不饮酒不茹荤，则近愚夫愚妇矣。●答，愚夫愚妇中，持斋者什鲜一二，食肉者遍地皆是。岂持斋者愚，食肉者不愚耶。子试问古来大憝〖大憝（duì），恶魁〗奸恶，有持斋者乎。无有也。试问魁刽屠儿市井无赖，有持斋者乎。无有也。观此，则持斋者可知矣。

【白话】问：“儒者处世，当以远大理想为志向。若只拘泥于不饮酒不吃荤，则近乎于愚夫愚妇了？”●答：“愚夫愚妇中能持斋的，十人中难得有一二，食肉者却遍地皆是。难道只有持斋者愚，食肉者就不愚吗？请问自古以来，大奸大恶者当中，有持斋人吗？没有吧！又问，魁侩屠夫及市井无赖，有持斋的吗？也没有吧！则持斋者之品行如何即可想而知了。”

【原文】问，持斋之善，余既知之。但形容枯槁，奈何。●答，真身为重，假身为轻。

【白话】问：“持斋之好处，我已知道了。但食素之人，身体瘦弱，形容枯槁，怎么办呢？”●答：“食素之人，未必身体瘦弱。即使身体瘦弱，也以真身为重，假身为轻。”

【原文】问，世间五种辛菜，本从地中所产，何为并此戒之。●答，为其辛臭故，能障菩提故，食之诸天厌弃故，熟食助淫，生食发恚故，邪魔饿鬼闻气常舐其唇故。

【白话】问：世间五种辛菜（指大蒜、革葱、慈葱、兰葱、兴渠），本从地中所产，为何也并戒之。”●答：“因五辛菜之味辛臭，能障碍菩提。食五辛者，诸天嫌其臭秽，全皆远离。熟食助长淫心，生食易生瞋怒。而邪魔饿鬼闻其气味常舐其嘴唇。”

【原文】问，有人谓吾虽不持斋，然胜于持斋而破。有人谓吾虽持斋而破，犹愈于不持。敢问优劣何如。●答，譬之仕宦，其不持斋者，未登仕版者也。持之而破者，既登仕版而被黜者也。暂持而破，如甫入朝班，旋遭放逐。久持而破，如向居权要，忽赋归田。

【白话】问：“有人说我虽不持斋，但胜过持斋而又破斋者。又有人说我虽持斋而又破斋，但还是比不持斋者强。请问究竟谁优谁劣？”●答：“譬如仕途为官，其不持斋者，如同未入仕途之百姓。持斋而又破斋者，如同已出任为官而又被罢免者。暂持而破，如刚入朝班不久，即遭放逐。久持而破，如一向位居权要，忽然赋闲归田。”

【原文】问，吾等甚欲持斋，但美味在前，便不能自主，奈何。●答，当作五种不净观，则决定能持矣。何者为五。一者厥种不净，谓肉食皆畜生之精血故。二者所食不净，谓猪羊所食，无非糟糠粪秽故。三者住处不净，谓其设身于大小便利之中故。四者腹中不净，谓其革囊中满盛恶露故。五者死后不净，谓其腐烂时，与死人无异故。

【白话】问：“我等很想持斋，但每当美味佳肴在前，总是禁不住嘴馋，该怎么办？”●答：“当作五种不净观，便决定能持。一者种子不净。观想肉食都是从畜生之精血而来。二者所食不净。观想猪羊等所吃之饲料无非糟糠粪秽。三者住处不净。观想畜生整天处于粪便之中。四者腹中不净。观想畜生体内盛满屎尿恶露。五者死后不净。观想畜生死后皮肉腐烂时与死人之尸体没有两样。”

释佛理难信之疑（凡五辨）

【原文】问，君论戒杀之道，动引佛经，则佛理似乎可信矣。而楚王英最先奉沙门法，何反罪废及祸耶。●答，楚王遇祸，正坐不奉法之故耳。人既归心佛门，即当敬顺佛语。佛于为子者教以孝，为臣者教以忠，煌煌圣训，遍载琅函。楚王既敬其法，反谋不轨之事，则佛门之罪人矣，安得获佑于佛耶。说之不以其道，君子犹且不说，岂天中天，圣中圣，反因私党逆乎。浅人借以谤佛，适自形其所见之小耳。

【白话】问：“听您谈论戒杀之道，动不动引据佛经，则佛理似乎更可信。而据史籍记载，东汉楚王英最先信奉佛法，为何因谋反而被废，以至招来杀身之祸呢？”●答：“楚王英之所以遇祸，正由于他不奉法之缘故啊！人既归心佛门，即当敬顺佛语。佛对身为人子者教以孝道，对身为臣僚者教以尽忠。煌煌圣训，遍载于大藏经中。而楚王英表面上敬慕佛法，却不遵奉佛语以尽忠，反而图谋不轨之事，已是佛门之罪人，怎能获得佛天庇佑呢？希望得到人们赞许却不遵循正道，君子对此种阳奉阴违之人尚且不高兴，何况天中天，圣中圣之佛陀，难道会袒护私党叛逆吗？浅陋者想借此以谤佛，正好暴露其见识短小罢了。”

【原文】问，楚王遇祸，既闻命矣。但梁武奉佛，其后饿死台城，何故。●答，饿死台城，迂儒之说也。考之通鉴，侯景攻陷台城，见武帝在太极东宫，神色不变。景不敢仰视，退告王僧贵，有天威难犯，不敢再见之语。后武帝每有所求，多不遂意，饮膳亦为景所裁节。王纶上鸡子数百枚，武帝口苦求蜜，不得，再曰荷荷，遂殂。夫曰口苦，则非枵腹可知。曰求蜜，则非疗饥可知。饮膳仅云裁节，则非全无可知。帝王之家，虽残羹余粒，犹足以供数人之饱，岂若灶间奴婢，裁节之而即饿耶。鸡子至数百枚，他物必称是矣。焉有数百枚鸡子在旁，而可称饿死耶。噫。天下古今须眉丈夫，自以为是者甚多。然只此一段史文，不觉以耳为目，何况其他深经奥义乎。

【白话】问：“楚王英遇祸之缘故，我已知晓。但梁武帝奉佛，最后饿死于台城，是何故？”●答：“梁武帝饿死台城之事，只是迂儒之臆说罢了。考证《资治通鉴》，当侯景攻陷台城时，见武帝在太极东宫，神色不变。侯景不敢仰视，退而告诉其亲信王僧贵，有天威难犯，不敢再见之语。后来武帝每有所求，多不如意，膳食也被侯景所削减。王纶奉上鸡蛋数百枚，武帝因口苦求蜜，不得，连呼荷荷数声，遂去世。当时梁武帝称口苦，可见并非饥饿。他想吃蜜，可见并非为充饥。膳食仅说裁节，可见并非完全断绝。帝王之家，即使残羹余粒，犹足以供数人饱腹，岂如灶间奴婢，一经削减随即挨饿呢？仅鸡蛋就多至数百枚，其他食物也必定不会少。岂有数百枚鸡蛋在旁，而可称为饿死的？唉！天下古今须眉丈夫，自以为是者太多。只此一段史文，居然以耳为目，听信传闻而不细加分析，更何况其他深经奥义呢？”

【原文】问，后之论者，皆谓武帝舍身，并其天下而舍之。吾是以不取耳。●答，古今圣愚，从未有不舍其身者。三寸气在千般用，一日无常万事休。后人虽笑武帝舍身，不知自己之身，亦舍之久矣。只如足下今日，深以武帝为非，不知将来亦定有一日舍身在。毁谤佛者，舍身于地狱道。毁谤法者，舍身于饿鬼道。毁谤僧者，舍身于旁生道。恐求为同泰寺而不可得也。○按，旧鉴，僧史，金汤编等书，皆载大通元年造同泰寺成，帝幸寺，舍身三日，群臣皆舍财帛。中大通元年，帝复幸其寺，讲涅槃经题，非又舍身也。世传三次舍身，误矣。又加为奴二字，又曰群臣以金帛赎出，未免文致之辞，曲加诋毁。噫。仲尼之世，作史者已无直笔，安望末世史官，不随俗为毁誉乎。

【白话】问：“后世评论者，都说武帝舍身同泰寺，结果连天下也一并舍了。我认为此法不可取。”●答：“自古至今，无论圣愚，从无不舍身之人。所谓三寸气在千般用，一日无常万事休。后人虽笑梁武帝舍身，不知自己之身，同样也早已舍了。就像你今日，深以为武帝舍身不足取，不知将来你必然也有舍身之一日在。毁谤佛者，势必舍身于地狱。毁谤法者，舍身于饿鬼道。毁谤僧者，舍身于畜生道。到那时，恐怕想到同泰寺舍身而不可得呢！”○按，据《旧鉴》《僧史》《金汤编》等书，都记载大通元年，建造同泰寺落成，武帝亲临同泰寺，舍身三日，群臣皆施舍财帛随喜。中大通元年，武帝再次亲临同泰寺，为众开讲《涅槃经》经题，而此次并非舍身。世传武帝三次舍身，实为讹误。又加为奴二字，又说群臣用金帛赎出，未免牵强附会，曲意诋毁。唉！在孔子之世，作史者已不敢据事直书了，怎能指望末世史官，还能不随俗而毁誉呢？

【原文】问，饿死之谬，固灼然无疑。但诸佛菩萨，救苦寻声，武帝如是舍身奉佛，奈何任之不救。●答，舍在于心，不在于身。武帝身虽舍，而心未舍也。若纯心出世，则弃天下如敝屣。乃以垂暮之年，招纳侯景，图取中原，则知三日舍身，未免求福之念，非纯心出世也。然即其写经造寺，种种功德，亦有可取。所以虽遇叛逆，犹得以高寿令终，不可谓非福力所致也。春秋时，深恶孔子者，莫如盗跖、桓魋（tuí）。然彼二人者，一以寿终，一为司马。敬信孔子者，莫若颜渊，冉伯牛，子路。乃三人者，或短命，恶疾，或遇难菹醢〖菹（zū）醢（hǎi），剁杀〗。此何以说焉。定业难转，内典中具言之。台城之变，无容致疑也。○志公禅师将示寂，诣内殿别帝。帝大惊，因问国祚修短。师不答，但指喉及颈示之，盖指侯景也。帝不悟，又问。师曰，老僧塔坏，则陛下社稷亦坏。师灭，帝为建塔于钟山。工既毕，帝忽思曰，木塔其能久乎。命易之以石，冀其久远。拆塔甫完，而侯景兵已入矣（见护法论，金汤编及旧通鉴）。数之前定如此。

【白话】问：“梁武帝饿死之事纯属谬传，固已澄清无疑。但诸佛菩萨，寻声救苦，武帝如此舍身奉佛，为何任其受苦而不救呢？”●答：“舍在于心，而不在于身。武帝身虽舍，而其心并未舍。若纯心希求解脱，自当弃天下如破烂之鞋，何必于垂暮之年，还招纳侯景，企图谋取中原呢？可见其三日舍身，不过为求福，并非纯心希求解脱。即便如此，他平生写经、造寺、度僧等种种功德，也值得赞许。所以虽遇叛逆，犹能享高寿而谢世，难道不是其福力所致吗？春秋时，憎恶孔子的，莫如盗跖、桓魋，但此二人，一个寿终正寝，一个官居司马。敬信孔子的，莫若颜渊、冉伯牛、子路，但此三人，一个短命，一个得恶病，一个遇难被剁成肉酱。这又如何解释呢？定业难转，佛典中阐述得很精详。因此台城之政变，同属于定业，无容置疑。○当时志公禅师将要辞世，至内殿向武帝道别。武帝大惊，即问国运长短。师不答，但指喉及颈，暗示武帝应防侯景。可惜武帝未能领会，仍再三问。师只好直言不讳说：‘老僧塔坏之日，则陛下社稷也随亡。’师圆寂后，武帝特于钟山建塔供奉师之灵骨。塔已完工，武帝忽然想到，木塔怎能长久呢？于是命工匠将木塔拆去，改建石塔，希冀社稷与石塔同样历经久远。不料木塔刚拆完，而侯景之叛兵即攻入。定数难逃啊！”

【原文】问，吾儒既诵法孔子，当以排斥异端为己任。子反欲左袒之，何耶。●答，君亦未知异端之谓矣。异端者，其大端异乎圣人也。如恻隐为仁之端，无恻隐，则异端矣。羞恶为义之端，无羞恶，则异端矣。圣心无意必固我，有之，则异端矣。吾道一以贯之，不一贯，则异端矣。宋孝宗曰，佛之五戒，即五常也。仲尼之道，夫何远之有。今人不察其故，一闻慈悲之说出于佛氏，必反乎其说，而吾儒之仁，于斯而丧。闻盗淫之戒出于佛氏，必反乎其戒，而吾儒之义，于斯而亡。闻妄言之禁出于佛氏，必反乎其禁，而吾儒之忠信，于斯而灭。岂非欲卫道，而反害道耶。况圣贤之道，大公无私。尧则允恭克让，舜则舍己从人，夏禹不矜不伐，文王望道未见。何尝互相排击。孟子距辟杨墨，出于万不得已。譬如大黄巴豆，良医偶一用之，非日日必需之物。若谓孟子之功，全在距辟杨墨，则当年若无二子，孟子将无得而称耶。而孟氏俎豆，所以百世不祧者〖不祧（tiāo），灵位无有迁变，喻所立功业恒远〗，得毋反受杨墨之荫耶。宋儒不及孟子，其愤愤之气，反过于孟子。今人又不及宋儒，其愤愤之气，又过于宋儒。自今以后，不知何所底止。吾为此惧，不觉言及于斯。知我罪我，又何问焉。

【白话】问：“我等既身为儒生，称颂效法孔子，当以排斥异端为己任。你反而处处袒护异端，是何故。”●答：“你并不知异端是何意啊！所谓异端，是指其根本所在，迥异于圣人之道。如孟子说的恻隐之心，仁之端。若无恻隐之心，便是异端了。羞恶之心，义之端。若无羞恶之心，便是异端了。圣心能戒绝四事，即毋意（不主观臆断）、毋必（不持绝对态度）、毋固（不固执拘泥）、毋我（不自以为是）。若有此四种心态，便是异端了。孔子说吾道一以贯之（我认为世间万事万物之道皆可用一根本道理来融会贯通），若不一以贯之，就是异端了。宋朝孝宗皇帝说，佛之五戒，即儒之五常。可见佛教中人天乘之道，与仲尼所说之人伦之道，相差并不遥远啊！今人不细加省察，一听闻佛教慈悲之说，必反乎其说，而儒教之仁，于此丧失。听闻佛教戒偷盗、邪淫之说，必反乎其戒，而儒教之义，于此消亡。一听闻佛教禁止妄言之说，必反乎其禁，而儒教之忠信，于此尽灭。岂不是想卫护儒家道统，反倒损害儒道了？何况圣贤之道，大公无私。唐尧则允恭克让（对人恭敬、谦卑贤让）。虞舜则舍己从人（放弃自己的错误观点，虚心采纳他人的正确建议）。夏禹则不矜不伐（既不夸耀自己之才能，也不夸耀自己之功绩）。文王则望道未见（总觉得自己尚未望见圣人之道）。何曾与人互相排斥。至于孟子辟斥杨朱和墨翟，是出于万不得已。譬如大黄、巴豆，良医只是偶然一用，并非日日必需之物。若认为孟子之功绩，完全在于辟斥杨墨，那么当年若无杨墨，孟子将无可称道的了。而孟子受千秋百世崇奉，绵延不绝，莫非反而是蒙受杨墨之庇荫了。宋儒之德行学问比不上孟子，而其愤愤之气，反超过孟子。今人之德行学问又比不上宋儒，其愤愤之气，又超过宋儒。自今以后，真不知还会演变至何种程度。我因忧惧，不觉言及于此。一任他人毁我誉我，又何必计较了。”

**《万善先资集·卷三》终**

卷四 谨微录

禁约部

【原文】累世行慈修德，今朝偶尔邀荣。仁民爱物本相通，莫负当前光宠。但谓禁屠便是，其中诡弊无穷。从来衙役惯欺公，明者多遭戏弄。

○居官者，恭遇朝廷圣诞，及千秋令节，与夫国忌之辰，皆当先期禁屠。

○禁宰耕牛，原系奉旨之事，凡属王臣，不得视为习套。故初下车时，乡城尽合晓谕。

○屠牛禁其本户，不如禁其四邻。四邻畏罪，本户自然息刃。

○皮骨角筋，济军需者，什止一二。民间用者，什居八九。需用既多，必至盗杀。故凡皮货，角货，骨货，可用竹木代者，谕各铺代之。

○顺平之世，士民不宜多蓄弓箭。宜令所属地方，不得私造，私买。

○司阍义犬，及水族微细众生，如鳝，蛙，龟，蛳等类，可以禁止者，亦当在禁约之列。

○缉获吏役，宜择贤而能者，更番密访，捕得违禁之物，即罚其金赏之

○渔舟无赖，所以不能杜绝者，止因水泽之区，有河税若干耳。若能奏除河税，发一切渔人，开垦附近荒田，则田中之利，数倍于河，不惟永杜伤生，兼能饶裕国课〖赋税〗，一举两得。

○好生者，操司牧之任，凡本属沿江带郭之处，俱当设放生河，勒石以垂后。

○每年冬月，宜示本属乡民，不许无故竭泽。若已为放生河者，须不时严察。

○水潦既降，村民往往张簖捕鱼。不知簖帘在河，水流为之迂缓，若张簖者多，则水退渐迟，纵有泄泻，一时不能奔赴，田禾大受其殃。故夏秋之交，宜日日稽查，见辄拔取。

○深山旷野，多有奸宄（guǐ）潜伏，彼便于带军器者，不过以猎为名耳。苟能禁之，则护生也，而实弭盗矣。

○牵犬纵鹰之辈，皆系游手游食之人，当谕其务本营生，再犯而后治罪。

○禁屠善事，不厌其频，即遇小小水旱，及父母诞辰，亦当为之。

○水陆神祇，君子宜敬而远之，不应拈香祭祷，动人杀生之想。倘有连名具呈，欲兴崇血食祠庙者，断断不可准。

○诸神诞日，辄有市井小民，成群作会，广杀牲牷，以隆祷祭。祭毕，皆醉酒饱肉，共扛神像，招摇于市，致使老幼男女，纷至沓来。甚可痛恨。所贵严行禁止，勿使恶习成风。

○师巫之流，并星卜之士，往往妄言祸福，判人祷祀。而小民偏信之甚笃，彼所判断，不敢不从，有病者未及痊安，无病者已先冻馁，比比皆是。好生者，宜以法网惩之。

○忠孝廉节男女，建立祠堂，固足奖励风俗。但祠堂一设，即有春秋二祭，杀生无尽，岂爱人以德之意乎。好生者，宜载之简编，不必列之祠庙。

○健讼之家，击鲜烹饪无虚日。讼少则杀业亦少，故好生者，不宜轻准呈状。

○好生者，谢事之日，一应护生之法，皆当勤勤恳恳，以嘱后来官长。

【白话】多生修德培善种，今朝偶尔享尊荣。爱人爱物犹爱己，莫负当前时光宠。禁止屠宰不简单，其中流弊还无穷。古今污吏擅欺公，清官也多被戏弄。

○居官者，恭逢朝廷圣诞、千秋令节及先帝、皇后忌日，皆当预先发布禁屠日期。

○禁宰耕牛之事，原是奉朝廷诏令颁行的。凡属朝廷命臣，不可当做徒具形式之寻常故套看待。所以凡官员刚到任时，就要晓谕城乡百姓禁宰耕牛。

○屠牛若只禁屠户，不如禁止周围百姓，不准买牛肉。百姓畏罪不敢买牛肉，屠户自然停止宰杀。

○动物之皮、骨、角、筋，用在军需方面的，止有十分之一二。民间用的占了十分之八九。需用既多，必然有人盗杀。所以凡皮货、角货、骨货，可用竹木代替的，晓谕各竹木铺制作取代。

○国家安定太平年代，平民百姓不应私藏刀箭，应晓谕所管辖地区，不得私造私买。

○替主人守门之义犬，及水族微细众生，如鳝鱼、青蛙、龟鳖、螺蛳等类，可以禁止的，也当列于禁约之内。

○执行侦缉捕获之吏役，应选择贤能者担任，轮番密访。凡捕获到违禁之物，即将罚金用来奖赏辑获者。

○渔民除了捕鱼外，别无其他出路，所以不能杜绝之原因，只因临近水泽之区，渔民需交纳河税若干。若能奏报朝廷，免除河税，让所有渔民，开垦附近荒田，那么田中种植收获之利，比河海中多数倍。不仅可永久杜绝杀生，又能增加国家赋税收入，正是一举两得。

○爱惜物命的官员，凡所管辖地区，在近城之江河流域，都当设放生河，并立碑以告诫后人。

○每年冬月，应通知本地区乡民，不许无故戽干池水捕鱼。若已设为放生河的，更要经常严察。

○洪水既退，村民往往张簖（插在河流中用来捕鱼蟹的栅栏，常用竹枝或芦秆编成）捕鱼。不知簖帘拦于河中，水流因而变得迂缓。若张簖太多，则水退渐迟。纵有泄泻，一时不能奔赴，田禾即大受损害。所以夏秋季节，应日日派人稽查，见河流中有簖立即拔除。

○深山旷野，常有违法作乱者潜伏。他们私自携带武器，不过以打猎为借口罢了。若能禁止，既是护生，同时也可消除盗贼。

○整天牵犬纵鹰之辈，都是些闲荡不务正业之人。当晓谕他们从事正当职业以谋生，若屡教不改，即当治罪。

○禁屠是行善积德之事，要不厌其烦经常施行。即使遇上小小水涝与干旱，及父母诞辰，也当戒杀。

○凡水陆神祇，君子应敬而远之。不应前往拈香祭祷，动人杀生之念。若有联名呈文，申请兴崇神祠，以便祭祀血食神灵的，断断不可批准。

○每逢诸神诞日，便有市井小民，成群集会，大肆杀生，隆重举行祭祷。祭祷完毕，个个酒醉肉饱，共扛神像，招摇过市，致使老幼男女，纷至沓来。此种陋俗太可痛恨。官府定要严行禁止，不使恶习成风。

○凡装神弄鬼替人祈祷求福、消灾、治病之巫婆神汉，及星占、卜卦之江湖术士，往往妄说祸福，判人祷祀方能逢凶化吉。而平庸小民偏信此无稽之谈，以为他们既与鬼神打交道，所判之话，不敢不依从。以致有病者还未痊愈，无病者已先冻馁，此种情形比比皆是。爱惜物命之官员，对此类巫师术士当绳之以法。

○地方上有恪守忠孝廉节之男女，为其建立祠堂，固然可赞扬劝励风俗。可祠堂一设，即有春秋二祭，杀生便不间断。岂是君子爱人以德之意。好生之官员，宜将其事记载于史册，大可不必列于祠庙之中。

○喜好替人打官司之讼师，无一日不宰杀牲畜禽鱼，以充作美食。若讼案少则杀业也少。所以爱惜物命之官员，不应轻易核准讼师之呈状。

○爱惜物命之官员，退任之日，凡有关禁屠护生之事，皆当勤勤恳恳，嘱托后来官长。

家政部

【原文】浊世慈祥门第，天宫福祉加临。曾闻一善敌灾星，何况恩施多命。祖父坚持杀戒，子孙方有观型。莫将细物视为轻，试就刍荛一听。

○好生者居家，当以仁道化其门内，使家中长幼尊卑，自然无杀念为第一。

○每遇诞辰，忌辰，宜设定例，买物放之。

○世德之家，苟欲化其同族，莫若于族谱上，立一公约。凡族中贫而谋食者，不得为屠沽，贩肉，酒保，厨夫，网鱼，射猎等一切杀生之人，又复不得造罾网，簖帘，鱼枪，钓铒，蟹簏，屠刀，黐胶，弓箭，兽笼，火炮，伤害一切众生者。倘或犯此，凭族长于家庙中，公同合族，治以不孝之罪。

○家中奴仆，有以伤生为业者，谕其速改。如或不从，即行遣逐。

○村民敢于张簖，往往依附大家。大家利其所献，纵彼造孽。好生者，慎勿贪此。

○近海沙镇，田主收租，每亩例取鸡鸭若干。当谕佃户，易他物品。

○鸡，犬，鹰，猫，金鱼，蟋蟀等伤生之物，宜勿畜。

○米粒未出于谷，经年不改气味，夏秋随碓随食，味同新米，且不生虫。故与其积米，不如积谷。

○米内诸虫，多死于簸量淘煮。宜于两三日前，先量出若干，平铺于器，俟其窜去，然后淘净。其有存者，须投一废器之内。

○米中又有一种极细之虫，如粉如疥者，千万亿数，此因湿柴近米而生。故最燥之薪，方可盖米。仓底所铺砻糠，亦复如是。

○盖米之薪，宜另置一处，即为次年盖米之用。不惟薪内之虫，不遭烈火，且能使米色净白。

○近米之处，不可积薪，缘米中细命甚多，近薪则诸虫皆入故。

○贮麦最易出蛾，须于烈日中暴过三，四日，方可入廒。入廒后，切忌见风。若麦少，不须廒积，宜和矿灰少许，藏于燥器。

○麦内若出小蛾，须挑动令去，然后淘净。倘麦少蛾多，置废器中，任之可也。

○木柴宜积干燥之处，其下方少湿虫。又须每日暴过一次，然后供爨。若熄灭薪火，不可用有虫之水，亦不可在有虫之地。

○夏月祀灶焚阡，享先烧纸，修斋化库，皆伤虫蚁。宜择坚洁之地，扫净一二次，速速燃火于上，则虫蚁不及赴于火所。

○合酱若用梅花水，则味甘而不甚出虫。倘或有之，宜另置一败酱之器，挑出诸虫，皆入其内。醋中若有，亦用其法（梅花水，即雨水节中所降时雨也。又收贮腊雪，以造酱醋，则不生虫。蒋宾嵎先生订）。

○夏间面粉糕饼，及一切山珍海错，宜不时暴于烈日之下。

○夏日药材内，亦出细虫，炮制者慎之。

○剃下短发，切不可投于河，恐入螺蛳蚬蛤壳内，即时刺死故。

○奴婢性恶灶蚁，见之必遭毒手。若临晚满贮锅水，则群蚁无由达灶。

○僮仆婢媵，暑夜每有燃火烧帐内之蚊，因而失火者，宜痛惩之。

○浴汤盥水，有热气者，不当即倾于地，因夏月遍地有虫故。

○洗涤腌腊之物，及所弃盐卤，须以淡水解之，然后可倾于地。

【白话】浊世慈祥人家，上天福报赐他。曾闻一善灾星化，放生功德更大。祖辈严持杀戒，子孙后代发达。莫把细物命看轻，不妨听我细讲。

○好生之人，当以仁慈之道化导全家，使家中无论长幼尊卑，自然而然无杀念，这是第一重要的。

○每逢诞辰或忌辰，应将买物放生设为定例。

○世代积德人家，若要劝化同族，最好在族谱上，立一公约。凡族中贫而谋生者，不得从事屠宰卖酒贩肉之行业，不得开酒店、当厨师，不得撒网捕鱼射鸟打猎等，凡与杀生有关之事都不可做。也不可制造罾网、簖帘，鱼枪、钓铒，蟹簏、屠刀，黐胶、弓箭，兽笼、火炮等能伤害一切众生的杀具。倘若有人违犯，凭族长于家庙中，召集全族人，治以不孝之罪。

○家中奴仆，有以伤生为业的，劝谕其速改。如不肯听从，即遣逐其离开。

○村民敢于江河中张簖捕鱼，往往依附豪强之家，豪强接受其所献，遂放纵其造孽。爱护物命者，千万勿贪此。

○近海沙镇，田主收租时，每亩依例收取鸡鸭若干。自此之后，当告诉佃户，改换其他物品。

○家中不可畜养鸡犬鹰猫金鱼蟋蟀等伤生之物。

○谷还未碓成米时，经年不改气味。夏秋季节随碓随食，味同新米，且不生虫。因此，与其积米，不如积谷。

○米中诸虫，多死于簸、量、淘、煮。应于两三日前，先量出若干，平铺于器中，待其自行爬走，然后淘净。若有未走开的，须倒一废器之内。

○米中又有一种极微细之虫，如粉如疥，有千万亿数，此因湿柴近米所生。所以最干燥之木柴，才可盖米。仓底所铺之砻糠，也是如此。

○盖米之木柴，应另放一处，留作明年盖米之用。不仅木柴内之虫，不遭烈火，且能使米色净白。

○近米之处，不可堆积柴薪。因为米中细命很多，若靠近柴薪，则米中之虫会爬入柴薪中。

○贮麦最容易出蛾，须将麦在烈日下暴晒三四日，才可贮入仓廒。入仓后，切忌见风。若麦少，不须入仓，应放少许矿灰掺和，藏于干燥容器内。

○麦内若出小蛾，须挑动令其离开，然后淘净。若麦少蛾多，即放于废器中，任其离开。

○木柴应堆积于干燥之处，柴堆下面才少生湿虫。又须每天晒过一次，然后供烧火做饭。若要熄灭柴火，不可用有虫之水，也不可在有虫之地。

○夏月祭祀灶神，或在坟墓周围焚烧杂草，或奉祀祖先焚烧纸钱，或修斋化库，都会伤及虫蚁。应选择坚洁之地，扫净一二次，快速燃火于上，则虫蚁来不及爬到有火之处。

○制酱若用梅花水，则味道甘甜，且不大会生虫。若发现生虫，应另置一败酱之器，挑出虫子，放入败酱里面。醋中若有虫，也用其法（梅花水，即雨水季节中所降之雨。又收贮腊月雪，用来造酱醋，则不生虫。据蒋宾嵎先生订）。

○夏天面粉糕饼，及一切山珍海错，应经常晒于烈日之下。

○夏天药材内，也易生细虫，炮制药材者要谨慎。

○剃下短发，切不可投入河里，惟恐短发进入螺蛳蚬蛤壳内，会刺死螺蛳蚬蛤。

○奴婢往往厌恶灶台上之蚂蚁，一见必遭毒手。若临晚贮满锅水，则群蚁就不会到灶台上来。

○僮仆婢媵，夏天夜晚常于床帐内燃火烧蚊子，因而引起失火。若发现，应严加惩治。

○洗澡水或洗脸水等，有热气的，不可随即倾洒于地，因夏月遍地有虫。

○洗涤腌腊之物，及所弃盐卤，须用淡水解之，然后才可倒于地上。

庆贺部

【原文】人类欣逢吉事，众生对泣哀鸣。微躯定是享嘉宾，一夜千翻凛凛。谁料业缘会遇，怨家次第相寻。披毛戴角口无声，俯首牵来就刃。

○好生者，位居通显，遇当道吉庆事，可以他物代称觞者，代之。

○远处绅宦来访，宜以字画古玩，及种种善书投赠。必难已于设席，勿害生命。

○官府往来，所具敬仪，不宜将活物备用。

○父母寿诞，亲友敛赀称贺，宜将众分，作一善事，仍列众友芳名。

○祝寿一事，原系末世浇风。古者年逾甲子犹不称贺，况三四旬乎。苟不能违俗，必俟六旬以上，十年而后一庆，可也。

○亲友或将应试，或将赴任，或将服贾，不无饯别之义。能以厚赆代宴〖赆（jìn），临别时赠送的财物〗，彼此得福。

○遇亲友吉事，在于得已，不必奔走称贺。若吉事属己，亦勿遍扬于外。

○士人应乡，会试，多有亲朋敛金，祷于文昌，关帝者。明理之士，宜固却之。

○家中遇种种吉事，不得已设酌，宜定于几簋〖簋（guǐ），盛放食物的器皿〗。若适当朔望之辰，概用精洁蔬果。

○江北宴客，席中必有三四簋蔬，不惟取其惜福，兼之便于持斋亲友，此法最善。好生者，宜仿而行之，以维风俗。

○远地亲友遇吉事，不得已而往贺，勿多随僮仆，舆人，舟子。

○亲友特设相招，当于几日前，先向彼使说明。或托言斋期，或托言止食三簋，或托言特杀不食，亦免无量杀业。

○赴宴他家，若为我广杀物命，好生者宜投箸而起，一揖而退。

○亲友如遇疾病，好生者不必作醵敛分〖醵（jù），凑钱〗，杀生媚神。倘有他友敛分于吾，宜晓之以佛言，示之以因果，惧之以鬼神不享非礼，告以死生各有定分，令彼憬然自返为第一。

○富贵之家纳妾，其往来无耻之徒，渐有设酌称贺者，此风慎不可长。

【白话】人逢喜事精神爽，众生对泣哀鸣悲。命微身危宴嘉宾，漫漫长夜战兢兢。因缘成熟再相遇，怨家次第找上门。披毛戴角不能言，低头被牵来还命。

○好生之人，身为朝廷命官，凡遇朝中执政者有吉庆事，馈送贺礼若可用其他礼物代替酒肉的，即以他物代替。

○若有远处绅宦来访，应以字画古玩，及种种善书赠送。若万不得已要设席款待，不可伤害物命。

○官府往来，互送礼物，不应将活物备用。

○父母寿诞，亲友凑钱称贺，应将众人之钱，拿去作善事，仍列众友芳名。

○祝寿一事，原属末世浮薄风气。古代人年过甲子（六十岁），犹不称贺，何况三四十岁呢。若不能违俗，也一定要到六十岁以上，此后十年一庆即可

○亲友中有人将参加科举考试，或将赴任，或将出外经商，常设酒席饯别。若能改用丰厚财物馈赠，代替设宴饯别，彼此都能得福。

○遇亲友吉事，若能省却的，尽量不必奔走称贺。若自己有吉事，也不必张扬于外。

○读书人将参加乡试、会试，常有亲朋集资，备办牲礼向文昌帝君，或关圣帝君祷祀。明理之人，应坚决阻止。

○家中遇到种种吉事，不得已需备办酒席的，应酌定几簋素食。若刚好遇上初一十五，概用精洁蔬果。

○江北地区设宴请客，席中必有三四簋素食，不仅为惜福，且便于持斋亲友。此法最善。爱惜物命者应仿效施行，以开化风俗。

○远地亲友家有吉事，不得已而前往祝贺，不多带僮仆及随从。

○亲友若特意设宴招待，当于几天前，先向对方说明，或托言正值斋期，或托言止食三簋，或托言不食杀生之肴馔，也可免无量杀业。

○赴宴他家，若主人为我广杀物命，好生者应放下筷子而起，向主人一揖而退。

○亲友如遇疾病，好生者不必跟随他人凑钱设祭，杀生媚神。若有他友向我收取份额，应以佛教因果道理晓示他们，鬼神不享非礼之祭，向其说明死生各有定分，使其能有所醒悟而自动放弃杀生设祭。

○富贵之家纳妾，其往来祝贺的无耻之徒，渐有设酌称贺的，此颓风万不可助长。

婚嫁部

【原文】两姓因缘乍合，百年偕老兹辰。重重瑞气蔼门庭，鼎镬烹炰侈盛。堪叹雄雌物类，亦同夫妇恩情。只缘宿世少慈心，今日双双填命。

○子弟未完姻时，勿轻往外家。

○富家宦室，每遇姻事，必设优觞，致男女混杂，为害非细。独不念婚姻吉礼，于发轫之初，竟作一场戏，何不祥如是。戒之哉。

○娶妇之家，每具牲醴，祷祭五圣等神，祷献既毕，然后成婚宴客。作俑者只因五圣有采秀之说，故藉祷祭希免。今好好人家，何得如此。宜痛绝之。

○成婚宴客，礼所难已，但风俗渐浇，故宾筵渐盛。有志维持风化者，宜一以俭约为归。

○亲迎，三朝，弥月，归宁等日，在于得已，不必燕客。

○亲戚故旧，非大不得已，切勿滥招。

○媒妁，庖人辈，至男家，则侈陈女家之盛。至女家，又侈陈男家之盛。交煽两家，盛其筵宴。慎勿惑于其说。

○司礼，司乐，司庖辈，宜俭其食，而丰其赐。

【白话】两姓良缘美景，白头偕老今辰。祥云瑞气覆门庭，烹煮煎烙物命。可怜牡牝畜禽，夫妻恩爱情深。只因宿世太残忍，今日双双还命。

○子弟尚未完婚时，不宜轻易前往未来岳父母家。

○富家宦室，每遇婚姻事，必大摆丰盛酒席，致男女混杂嬉闹，为害非小。何不想婚姻本是吉礼，值此新婚喜庆之日，竟然当作一场戏，何等不祥。当彻底戒绝。

○娶妇之家，每有备办酒肉牲礼，祷祭五圣（旧时江南一带所奉之邪神。清朝康熙年间，汤斌为江宁巡抚，曾毁像撤祠，以破除淫祀）等神。祷献完毕，然后成婚宴客。此风俗起因于五圣有采秀之说，所以借祷祭希冀免除。今好好人家，何须如此。应彻底戒绝。

○成婚宴客，礼所难免。但风俗越来越浮薄，宴请宾客之筵席越办越丰盛。有志维持风化者，应一概以俭约为倡导。

○亲迎（夫婿亲至女家迎新娘入室，行交拜合卺之礼）、三朝（婚后第三天）、满月、归宁（已嫁女子回娘家看望父母）等日，若可从简的，尽量不必宴请宾客。

○亲戚故友，除非万不得已，切勿无故邀请。

○媒人、厨师等，到男家，则夸赞女家设宴如何丰盛。到女家，又夸赞男家设宴如何丰盛。交煽两家，盛筵款待。明理之主人，千万不要听信其胡说。

○招待司礼、司乐、司庖等人之饭菜，应简单俭约，但可赏赐其丰厚茶仪。

丧祭部

【原文】笑语音容不再，秋霜春露含悲。击鲜荐俎望魂归，增却重泉孽累。孰若申严佛事，虔修五戒三归。亡亲未度子心亏，此语当铭五内。

○父母没后，即宜不入闺房，并绝荤酒，令家中各持四十九日斋，诵经念佛。至于设祭，止用蔬果。

○缙绅治丧，必有贵客祭奠，所杀牲牷无算。宜先书荤祭不领四字，粘于门首，来者坚意拒之。

○古人居丧，小祥之后〖小祥，父母死后周年的祭名〗，始食菜果。期年内，尚不茹蔬食稻，岂得餍饫膏粱。故人子苟念劬劳之恩，宜持长斋三载。

○节日，忌日，当虔修福事，或诵经施食，或装塑圣像，或买物放生，须量力行之，慎勿杀生设祭。

○父母虽没，若遇诞期，亦宜修诸善事，以资冥福。

○营建坟墓，其执役诸工，宜厚其犒赏，不可为彼杀生。

○祭扫远祖之墓，但宜用纸帛，不可创祭献之议。盖天子七庙，亲尽犹迁。庶人远祖，因祷祭而杀物命，所谓黩于祭祀矣。又况墓祭之说，古礼所无，今总随俗，何必荐牲。孝子爱亲以德，谅不如是。

【白话】笑语音容难已再，秋霜春露含伤悲。杀生追荐望魂归，却增亲人黄泉累。不如供佛及斋僧，虔修五戒与三归。亡亲未度子心亏，此语切当铭心内。

○父母去世后，即当避免夫妻房事，并戒绝荤酒，使家中各持四十九日斋，诵经念佛。至于设祭，止用蔬食水果。

○官宦人家治丧，必有贵客前来祭奠，往往所杀物命无数。主人应先写荤祭不领四字，贴于门前，若有带荤腥祭品来的，坚意拒绝。

○古人居丧，小祥（古时父母丧后周年之祭名）之后，才食菜果。一整年内，尚且不茹蔬食稻，岂可饱享美味佳肴。所以身为人子，果真思念父母辛勤养育之恩，应持长斋三年。

○凡遇节日、忌日，当虔修福事。或诵经施食，或装塑圣像，或买物放生，须量力而行，切勿杀生设祭。

○父母虽已过世，若遇父母诞期，也应修诸善事，以资父母冥福。

○营建坟墓，凡所请工人，宁可多付财物作为犒赏，不可为其杀生。

○祭扫远祖之墓，但宜用纸帛，不可提议举行祭献。古时帝王供奉祖先，也不过限于七庙（指父、祖、曾祖、高祖四亲庙，加上两位功德突出的远祖庙及始祖庙），其中远祖的牌位每过一代就相继迁出。至于百姓之远祖，若因祷祭而杀物命，即等于滥施祭祀了。又何况祭墓之说，古礼所无，现今即使随俗，又何必杀生。孝子爱亲，必以善事成就亲与己之德行，不可鲁莽。

营造部

【原文】大则城池宫观，小而茅舍竹篱。搬砖运瓦并挑泥，祸及昆虫蝼蚁。切莫杀生犒匠，休将蛰穴抛离。愚人闻此转生疑，智者须培心地。

○修理宫室台观，及民间一切兴作，宜择冬间百虫消灭之时。

○桥梁，寺院，苟非有关于三宝，有益于民生者，不宜兴造修葺。

○凡有兴作，例多酌献土神，宜用蔬果。

○开浚河渠，例应戽干积水，宜于未竭泽之前，预加禁约，不许邻近染指。

○河泥之内，多伏蛳蚌蚬蛤，泥一出水，诸命皆枯。故修筑河岸，宜别处取土，如势所不能，随见随放。

○修筑坟墓，宜于穴前埋一大方石，为焚化纸帛之地。因日后遍地皆有干茅，置火其内，瞬息燎原耳。近民房殡棺者，尤宜慎之。

○竹排木筏，入水既久，每多螺蛳粘伏，须拂拭之，而后起水。

○毁拆墙垣，及斫砍古树，见有蛇，蝎，蜈蚣等物，宜谕司役纵去。

○拆卸旧屋，栋梁椽柱有枯朽者，多生蛀虫于内，不宜辄作薪用。竹篱枯者亦然。

○水化石灰，须择无虫之地，宜用长流水，不可用停蓄之水，因停蓄之水多虫故。

○发泥砌壁，泥内虫多者，不可用。视地坚洁处，穿下二尺，则无虫矣。若近井灶泥沟，尤不可用。

○庭中四面，宜多设阴沟，方不积水。水不积，则虫不生。

○砖瓦木石，偶近卑湿之处，辄丛微细昆虫，宜巧作方便以护之。

○作灶之时，其底用七分矿灰，三分沙泥，捣和平铺于地，则灶上永远无蚁。

○旧灶之内，必产灶蚁。修理时，宜将旧灶先拆一夜，俟诸虫遁去，然后兴工。

○檐下盛水竹络，中间曲处，每多积水，夏时经宿即生虫。宜用直竹，低昂钉之。

○近水之地，在于得已，不宜设厕，恐河内细虫，日毙于粪秽故。

○供给匠役，腥酒固不可减，但鱼肉等类，宜多买腌者备用。

【白话】大修如城池宫观，小砌象茅屋竹篱。搬砖运瓦并挑泥，殃及昆虫及蚂蚁。切莫杀生犒工匠，虫巢蚁穴勿抛离。愚人闻此轮回疑，智者切须培心地。

○凡修理宫室楼台，及民间一切兴建，应选择冬季百虫消形灭迹之时。

○凡桥梁寺院，若不是与三宝有关的，或未必有益于民生的，不宜兴造修葺。

○凡兴建土木工程，通常都要祭祀土地神，应用蔬食果品。

○开掘疏浚河渠，照例应戽干积水，须在河水未干之前，预先发布禁约，不许邻近村民入河捕鱼。

○河泥之内，多藏有蛳蚌蚬蛤等，泥一出水，诸物都会枯死。所以修筑河岸，应于别处取土。如势所不能，随见随放。

○修筑坟墓，应于坟前埋一方大石，作为焚化纸帛之地。因日后遍地都有干茅，焚化时稍不小心，瞬息即成燎原。靠近民房殡棺的，更须谨慎。

○竹排木筏，入水既久，多有螺蛳粘伏，须拂拭后，而后起水。

○拆毁墙垣，及砍伐古树，若见有蛇蝎蜈蚣等物，应劝谕工人放它们自行离去。

○拆卸旧屋，栋梁椽柱有枯朽的，多生蛀虫于内，不应当柴薪烧。枯朽竹篱也是如此。

○水化石灰，须选择无虫之地。应用长流水，不可用停蓄之水，因停蓄之水中多有虫。

○用土泥砌墙壁，若泥内虫多的，不可用。观察地坚洁处，挖掘二尺以下之土，就无虫了。若靠近井灶泥沟，尤其不可用。

○庭中四面，应多设阴沟，才不会积水。不积水，就不会生虫。

○砖瓦木石，贴近低湿之处，会有微细昆虫丛生，应设法将这些微细昆虫移于可生存之处。

○作灶之时，灶底用七分矿灰，三分沙泥，搅拌平铺于地，则灶上永无蚂蚁。

○旧灶之内，必产灶蚁。修理时，应将旧灶先拆下，隔一夜，待虫蚁自行离去，然后兴工。

○檐下盛水之竹络，中间弯曲之处，常多积水，夏天雨季时隔夜即会生虫。应用直竹，低昂钉之。

○在靠近江河之地，不宜设厕所，恐河内细虫，会死于粪秽。

○供给工匠之膳食，腥酒固然不可减，但鱼肉等类，宜多买腌者备用。

器用部

【原文】吾视阎浮器皿，炎天尽伏昆虫。朔风一起转成空，不待严寒冰冻。但是含灵尚在，贪生畏死皆同。莫言救护了无功，大小一般知痛。

○庭中缸甏，酒坛，若无所用，宜倒覆于地，则不至积水生虫。

○灶间多蚁，由于荤腥气味所致，宜令司庖者多方致洁，乃杜杀生之渐。

○杯盘锅盏，曾贮油腻荤腥者，不宜置之低处。

○酿酒之时，酒工例用沸水泡坛，其中若先积虫水，宜倾之入河。有小蜘蛛者，捞出。

○蚊性嗜酒，往往溺死，故暑月酒壶，酒坛必须密盖。

○热炉沸罐，不可置有虫之地，茂草之中。

○沸水点茶，须以铜盆木桶等物，盛于壶底，然后沃以沸汤。

○夏间冷炭之上，皆有细虫，宜先期暴之而后入火。

○坛中汲水之碗，宜用洁白者。

○雨水新入甏，纳以炽炭，不生水蛭。若已经出虫，宜用细密绸绢，蒙于小篮外，轻轻先置水中，汲篮中之水，其虫不至误入茶罐。

○坛水若臭，不堪煮茶，河溪又远，不便输运，宜用绢篮，汲去篮中之水，则有虫者渐少，不难挈之入河。否则竟置一废坛中，任其化蚊。

○废坛所积水蛭，宜以瓦盖之，并勿置檐水下，恐有暴雨冲出故。

○锡罐磁瓶，若先贮小菜食物，气味未绝者，暑天必有细虫，不可即沃以沸水。

○案头花罇，水盂，夏间若过两日，水中即生细虫，不可倾之于地。

○灯盏之中，夏间多有飞虫扑入。宜置一小木架，丹漆朱其四围，以极轻之纱蒙之，罩于灯外。否则灯盏上，用一薄铜盖。

○造竹木器皿，须先用川椒，硫黄汁煮之，不蛀。

○新笔用青布裹之，不蛀。

○貂狐裘帽，悬有风之处，不著杨花，不近米麦，不蛀。

○毡衣用生芋擦之，不蛀。

○竹器木器，若浸河中洗濯，宜先拂去其细虫，然后入水，浸时又不可经宿。

○溺器洗涤后，不得满贮河水于中。

【白话】我看人间诸器皿，热天尽皆伏昆虫。北风一吹转眼空，不待严寒冰霜冻。但是神识命还在，贪生怕死情相同。休说救护毫无功，大小一样都知痛

○庭中各种缸甏酒罈之类，若无所用，应倒覆于地，则不至于积水生虫。

○灶间多蚂蚁，由于荤腥气味所招致。须交待厨师尽量保持厨房清洁，也是杜绝杀生之一端。

○杯盘锅盏之类器皿，曾贮油腻荤腥的，不宜放于低处。

○酿酒之时，酒工通常用沸水泡坛。若发现酒坛中先积有虫水，应将虫水倾入河中。若有小蜘蛛，须捞出。

○蚊子本性喜欢酒味，往往溺死酒中。所以夏天酒壶酒坛，必须密盖。

○热炉沸罐，不可放于有虫蚁出入之地，或茂密草丛之中。

○用沸水泡茶，须以铜盆木桶等物，盛于壶底，然后将沸水注入茶壶。

○夏季冷炭之上，皆有细虫，应先拿出来暴晒，而后入火。

○坛中舀水之碗，最好用洁白色的。

○雨水刚入甏，应在甏中放进炽炭，不生水蛭。若已出虫，宜用细密绸绢，蒙在小篮外，轻轻先置水中，汲篮内之水用，其虫就不至于误入茶罐。

○坛水若有臭味，不可用以煮茶，距离河溪又远，不便运输，宜用绢篮，汲去篮中之水，则有虫之水渐少，不难将坛提之倒入河中。否则将坛水倒入另一废坛中，任其化蚊。

○废坛所积水蛭，宜用瓦盖上，且勿放于檐水下，恐有暴雨时会把坛中水蛭冲出。

○锡罐磁瓶，若先贮小菜食物，气味未完全清除的，夏天必有细虫，不可即注入沸水。

○案头花罇水盂，夏间若过两天，水中即生细虫，不可将水倾之于地。

○灯盏之中，夏季多有飞虫扑入。应将灯盏置于一小木架内，四围涂上红漆，用极轻细之纱，蒙于灯外。否则，于灯盏上用一可通气之薄铜盖。

○制造竹木器皿，须先用川椒加硫黄汁煮之，则不被虫蛀。

○新笔用青布包裹，不蛀。

○貂狐裘帽，悬挂于通风之处，只要不著杨花，不近米麦，即不蛀。

○毡衣用生芋擦之，不蛀。

○竹器木器，若浸入河中洗涤，应先拂去其细虫，然后入水，浸时又不可过夜。

○溺器洗涤后，不得满贮河水于中。

树艺部

【原文】灼灼名花遍地，纷纷艳卉盈庭。想来尽是杀生因，时值三秋尤甚。一遇红英烂熳，辄思置酒招宾。贪夫对此且欣欣，物类于斯丧命。

○灌溉田禾，用河泥者居其半，伤生最多。有他物可代者，代之。

○近海之地，蟛蜞最多，彼处每舂杀田中，用以肥稻。苟力能禁，禁之可也。

○植竹者每以河泥壅地，取其蕃竹。不知河泥之力，逊于湿灰，以灰能松土，而泥多生蛀耳。

○竹笋新发，掘时亦宜小心，以春日之土，遍处有虫故。迁移花卉，亦然。

○桃，梅，榆，柳，多出蛓毛虫〖蛓（cì），一种毛虫，俗称洋辣子〗，若清明日夜半时，以稻草缚之，其虫遂少。

○桂树上束芝麻梗，不蛀。

○修去树上繁枝，宜春冬，不宜夏秋。以夏秋花木叶上，背后皆伏细虫。叶生则虫亦生，叶死则虫亦死故。

○树有鸟来巢，苟枝低难以防护，勿使其成。已成，宜加意卫之。

○缸中所植莲花，泥内最多细虫，勿枯竭其水，勿狼籍其泥。

○蔷薇花开后，其叶多生青虫，宜勿植。

○菊花枝上，多生龌虫，触之，其膏如血，宜绝此玩。若蔬果上有，采时留之。

○沟中淤泥，若将灌溉花卉，及堆拥萹豆瓜菽之根，秋间多生龌虫。

○灌溉花木，不宜用有虫之水。

○园圃若近池沼，从池内取水灌溉，须先用水杓搅动一番。

○栽花之家，每渍鸡毛，腐豆之水，逾时用以灌溉。不知其中虫蜡甚多，一近花根，每能引诱群蚁，非惟伤生，又令花枝不茂。宜用小篮一只，将纱绢蒙于外，汲水时埋于水中，则水自然向内灌注，而一虫不入，用过，当即时挂起。

○所积雨水，最多水蛭，若欲灌诸花木，亦宜用绢篮法。烹茶同此。

○名花艳卉，最开赏玩之端，与其植之外庭，无宁植之内室。

【白话】灼灼名花遍地栽，花枝招展满庭开。想来尽是杀生因，三秋时节更可哀。一遇红花烂熳时，青梅煮酒邀宾来。贪杯不顾众生苦，多少生命灭顶灾。

○种植庄稼，多半用河泥以改善土质，伤生最多。若有他物可取代的，尽量用他物取代。

○近海田地中，蟛蜞很多，其处常将蟛蜞舂死田中，用作禾稻肥料。力可禁止的，要加以禁止。

○植竹者，常用河泥培土。不知河泥之肥力，比不上湿灰。因灰能松土，而淤泥易生蛀虫。

○竹笋新发，挖掘时要小心。因为春天之土壤中，到处有虫。迁移花卉，也当留意。

○桃、梅、榆、柳之类树木，多生洋辣子。若能于清明日夜半时，用稻草缚在树身上，其虫遂少。

○在桂树上缚芝麻梗，不生蛀虫。

○修剪树上繁枝，最好在春冬，不宜夏秋。因为夏秋季节花木叶上，背后都伏有细虫。叶生则虫也生，叶死则虫也死。

○树上有鸟筑巢，若树枝低难以防护，勿使巢筑成。若已筑成，应加意防卫。

○缸中所植莲花，淤泥内最多细虫，勿使水枯竭，勿任意搅拌其淤泥。

○蔷薇花开后，叶上多生青虫，最好不种植。

○菊花枝上，多生龌虫，触之，即会流出状如血色之液汁，宜杜绝此玩。若蔬果上有此虫，采时留意。

○沟中淤泥，若用来灌溉花卉，及堆拥萹荳瓜菽根部，秋间多生龌虫。

○灌溉花木，不宜用有虫之水。

○靠近池沼之园圃，若从池内取水灌溉，须先用水杓搅动一番，使虫避开。

○栽花之人家，往往将鸡毛渍泡腐豆水，沤泡一段时间用以灌溉。不知其中虫蜡很多，一近花根，即能引诱群蚁，不但伤生，又使花枝不茂。宜用小篮一只，将纱绢蒙于外，汲水时埋于水中，则水自然向内灌注，可使一虫不入，用过后当即时挂起。

○所积雨水，最易生水蛭。若用来灌溉花木，也须用绢篮法。用来烹茶同此。

○名花艳卉，最引人把盏赏玩，与其植于外庭，不如植之内室。

卫生部

【原文】谷气足以资神，肉味不宜多食。万病原来从口入，此理贪夫不识。但顾舌根三寸，不念身躯七尺。真是堪怜不堪惜，累及妻孥哭泣。

○卫生者，不宜食牛肉，能发旧病故，疟后食之不起故。又不宜与韭薤，白酒，栗子同食，物性相反故。

○犬肉能中毒发疽。怀胎者食之，生子无声。又不宜与羊肠，大小蒜同食。

○孕妇食羊肝，子多有难。不可与猪及椒同食。又羊肚不可与酸梅，小豆同食，羊肉不可与鱼肉，乳酪同食。

○疟疾后食猪肉，能发旧病。同牛肉，芫荽食之，令人肠胃消烂。同荞麦面味食之，令人须眉尽脱。

○嗜獐鹿者，多消瘦，胆小易惊。又鹿脂不可与梅李同食，鹿肉不可与鮠鱼及鰕同食。

○兔肉能弱阳，孕妇食之，生子缺唇。同鸡食之，成泄痢。同姜食之，成霍乱。同芥菜食之，发旧病。

○鹅肉及卵，能成痼疾。又家鸭与鳖，野鸭与胡桃，云耳，豆豉，皆不可同食。

○鸡发风疾，不宜与葫，芥，柰同食。

○雉能生疮发痔，有血疾痼疾者，尤宜慎之。又不可与鲫鱼，鲇鱼，麻菰，胡桃同食。

○鸡肉同糯米，孕妇食之，子生寸白虫。鸡子同干鲤食，子多患疮。田鸡同鲜肉食，子多喑哑。又婴儿多食鸭卵者，胫骨渐软。多食虾者，脚屈难行。

○孕妇食雀脑者，生子雀目。和酒食之，子患多淫。和豆酱食之，子多雀斑。又不可与李子同食。

○鳖性多毒，间有赤蛇所化，孕妇食之，生子项短头缩。又不可与鸡肉，鸡子，苋菜同食。

○孕妇食蟹者，子多横生。嗜鳗鱼鱒鳝者，子多难产。鸭卵与桑椹同食者，子多倒生。

○河豚系大毒之物，宜永戒不食。

○多食鲥鱼者，易染瘟疫。多食鲚鱼者，发痰火，疮疥。多食虾者，发疮动风。多食鳝鱼，黄颊鱼者，发病动气。皆水族味之无益者也。

○鲤鱼不可与犬同食，鲤鱼子不可与猪肝同食，青鱼不可与葵菜，大蒜同食，石首鱼不可与荞麦面同食，鲈鱼不可与乳酪同食，鲫鱼不可与猪肝，鸡雉，芥，沙糖同食，皆水族性之相反者也。

【白话】五谷蔬菜养精神，鱼肉荤腥忌多食。万病原来从口入，此理贪夫却不识。只顾舌根三寸味，不念自身七尺躯。真是可怜又可惜，连累妻儿枉哭泣。

○讲究养生之人，不可食牛肉，因为食牛肉易引发旧病。若得疟疾后食牛肉势必卧病不起。又牛肉不宜与韭薤、白酒、栗子同食，因物性相反。

○食狗肉能使人中毒发疽。怀胎人食狗肉，生子无声。又狗肉不宜与羊肠、大小蒜同食。

○孕妇食羊肝，将来子多厄难。羊肝更不可与猪肉及椒同食。又羊肚不可与酸梅、小豆同食，羊肉不可与鱼肉、乳酪同食。

○疟疾后食猪肉，能使旧病复发。与牛肉、芫荽同食，使人肠胃消烂，与荞麦面同食，使人须眉尽脱。

○喜食獐鹿之人，多消瘦，且胆小易惊。又鹿脂不可与梅李同食，鹿肉不可与鮠鱼及虾同食。

○食兔肉能弱阳，孕妇食之，生子缺唇。与鸡肉同食，会得泄痢。加姜同食，会得霍乱。与芥菜同食，使旧病复发。

○食鹅肉及鹅蛋，能成痼疾。又家鸭与鳖，野鸭与胡桃、云耳、豆豉都不可同食。

○食鸡宜患风疾，不宜与大蒜、芥菜、柰同食。

○食野鸡能生疮发痔，患有血疾、痼疾者，尤其要禁食。又不可与鲫鱼、鲇鱼、麻菰、胡桃同食。

○鸡肉同糯米，孕妇食之，子生寸白虫。鸡蛋与鲤鱼干同食，子多患疮。田鸡与鲜肉同食，子多喑哑。又婴儿若多食鸭蛋，脛骨渐软。多食虾者，脚屈难行。

○孕妇食雀脑，生子雀目。和酒食之，子患多淫。和豆酱食之，子多雀班。又不可与李子同食。

○鳖性多毒，多为赤蛇所化，孕妇食之，生子项短头缩。又不可与鸡肉、鸡蛋、苋菜同食。

○孕妇食蟹，子多横生。嗜吃鳗鱼、鳅、鳝的，子多难产。鸭蛋与桑椹同食，子多倒生。

○河豚含有大毒，宜永戒不食。

○多食鲥鱼之人，易染瘟疫。多食鲚鱼之人，易发痰火疮疥。多食虾之人，发疮动风。多食鳝鱼、黄颊鱼的，容易发病动气。水族滋味都是无益于人的。

○鲤鱼不可与狗肉同食，鲤鱼子不可与猪肝同食，青鱼不可与葵菜、大蒜同食，石首鱼不可与荞麦面同食，鲈鱼不可与乳酪同食，鲫鱼不可与猪肝、鸡雉、芥菜、沙糖同食，都是水族物性相反之缘故。

方便部

【原文】天上人间胜事，勤修方便为先。今年错过待明年，可惜光阴荏苒。日里云为动静，宜思裕后光前。护生之术本无边，惟在随机自勉。

○长途所乘驴马，乡村所驭耕牛，宜节省其劳，察其寒暖饥渴。

○鱼虾跃于水面，每动愚夫结网之思。好生者见之，宜私自驱之入水，如脱眷属难，勿令人知。有人捕鸟，亦复如是。

○秋间田亩既涸，其中深潭，犹有余水，聚集小鱼虾无算。见此涸辙之鳞，或出赀唤人，或随力自救，皆可积德。若出门预持一小杓，更善。

○河岸有捞起螺蛳，宜投之中流。

○暑天雨后，庭中倘有积水，宜即时扫去。

○夏月泥沟内，细虫猬聚，一经烈日，真有屈伸无路之惨，宜障之。

○夏间若晒有虫之物，宜于太阳初出时，即置庭中，待日光渐渐煏热，诸虫方可逃窜。若弃腐败之物，当投日光不至之所。

○暑月夜饮，烛火之上，多有扑死飞蛾。宜于午后开筵，傍晚撤席。

○宴会之后，地上所遗残羹剩骨，每能引诱群蚁，故案桌下，宜先置一废炉受之。不然，或于宾将退时，作速扫开，切勿经宿。

○夏间食物果品，其子与壳，有甘味者，勿弃于地。

○暑天腌制鱼肉，其盐不可减少。若风蹄腊品，须以火酒制之。

○拾化字纸，宜理去其中细虫。

○行路见聚蚁于道，宜指示人知。若以食物济其饿，须择无碍之所。

○庭中所结蜘网，宜不时捞去。

○真实好生者，见他人帐内饱血蚊虻，往往私自挥去。

○近体衣服，宜不时入水浣濯，乃免生虱之患。又法，用白果肉捣烂，生入面浆内，浆著衣里。又法，收烟叶置席下。

○暑天勿遗大便于干地。

○好生之士，己虽不伤物命，然身没之后，不能必子孙之必从。故年高向善者，宜预立遗嘱一通，戒其断杀行慈，永绝荤祭。

【白话】天上人间最胜事，勤修方便应当先。今年错过等明年，可惜光阴却荏苒。日常每举止动念，当思要裕后光前。护生方法本无边，惟在随机常自勉。

○长途所乘之驴马，乡村所使用之耕牛，主人不可使其过于劳累，应时常顾及它们的寒暖饥渴。

○鱼虾跃出水面，常引起愚夫撒网之念。爱惜物命之人见之，应悄悄驱之入水，如同放眷属脱难，勿使人知。有人捕鸟，也是如此。

○秋天田亩已干涸，其中深潭，犹有余水，聚集无数小鱼虾。见此涸辙之鱼(鱼在干涸的车辙沟中。如同处于困境之中，急待救援)，或出资请人救护，或随力自救，都是积德事。出门时预先带一小杓更好。

○河岸见有捞起之螺蛳，应捡起来投入河中。

○暑天雨后，庭院中若有积水，应及时扫去。

○夏天泥沟内，细虫聚集，一经烈日曝晒，真有屈伸无路之惨，应设法遮蔽。

○夏间若晒有虫之物品，应在太阳初出时，即放置庭院中，等日光渐渐烘热，诸虫才会逃窜。若抛弃腐败之物，当投于阳光照不到之处。

○暑月夜饮，烛火之上，多有飞蛾扑火而死，最好在午后开筵，傍晚撤席。

○宴会之后，地上所弃残羹剩骨，常能引诱群蚁，所以在案桌下，应先放置一废器用来盛放。否则，或于宾客将退席时，作速打扫干净，切勿留待隔夜。

○夏间食物果品，有甜味的果核与壳，勿丢弃于地。

○暑天腌制鱼肉，盐不可减少。若风蹄腊品，须用火酒制之。

○拾化字纸，应先清理伏在字纸中之细虫。

○行路时见聚蚁于路中，应指示他人知道。若用食物周济它们，须选择不妨碍人走路之处。

○庭中所结蜘蛛网，应经常捞去。

○真实爱护物命之人，见他人帐内有饱血蚊虻，应悄悄将它们赶走。

○贴身衣服，应经常入水洗涤，免得生虱。又有一法，用白果肉捣烂，加入面浆内，浆到衣服里。又有一法，收烟叶放置席下。

○暑天不可在干地上大便。

○好生之人，自己虽不伤物命，但身死之后，难保子孙也遵从戒杀。所以年高向善之人，宜预立遗嘱一通，告诫后辈子孙断杀行善，永绝荤祭。

言语部

【原文】禽兽临刑片刻，哀号最属堪怜。霜刀沸水在其前，一语无由置辩。想是宿生在世，口中不发嘉言。君今目击此奇冤，启齿须存方便。

○好生者，侍食于主，勿言某味食之有益，某味食之无益，使其主营心于口腹。

○戒杀之人，不应言某处河渠宜浚，某处淫祠宜修，某处神明宜献，某处官府宜交，某处田园宜改，广开种种杀业。

○明理之士，勿言某人好生，应长寿而反夭亡。某人好杀，应夭亡而反长寿。某人茹荤，而色力康强。某人茹蔬，而形容憔悴。

○父母眷属疾病，宜延名医疗治，兼劝以专心念佛，勿创问卜求神之议。

○遇病患之人，宜以正理谕之，勿言某家因祷而生，某家不祷而死。

○疗治诸般杂症，有害于生灵者，勿传其方。栽花种树之法，亦宜然。

○伤生为业之人，纵家道颇丰，但当劝其改业，不应称其营生之善。

○见人放生，宜赞叹以成其美，切勿发阻挠之言，退其善念。

○亲友前，勿言我嗜某物。

○烹饪之节，其职司之膳宰，不应言某物当若何调剂，某物当若何调剂。

○见闻富家盛馔，勿出欣羡之语。

○途中见水陆异类，但当发救济之心，勿量其轻重美恶，价值贵贱。

○好生者，不应向人言某处河中有鱼，某处林中有鸟，某处市中有某物。

○高楼废庙之上，见有雀巢生卵，宜方便庇护，勿向儿童言。草木上有蝉，蝶，蜻蜓等物，亦如之。

○遇蜈蚣，蜥蜴，蜂虿，蚖蛇等物，不当向人言在某处。遇恶蚁者，勿言聚蚁之所。

○毒鱼毒鼠之药，其法慎不可告人，见之即须灭其迹。谤佛之书，尤甚。

○好生之士，不应劝人畜养鸡，鸭，羊，豕，鹰，猫，猎犬等伤生之物。

【白话】禽兽临刑片刻间，哀泣嚎叫最可怜。刀如寒霜水沸腾，岂有一语可申辩。想必过去在世间，口中不曾说好言。君今目击此奇冤，开口切须存方便。

○好生之人，平时侍候主人吃饭，不应对主人建议食某味有益，食某味无益，致使主人为口腹操心。

○戒杀之人，不应对人说某处河渠宜疏通，某处淫祠宜修建，某处神明宜祭祀，某处官府宜结交，某处田园宜改造，以免广开种种杀业。

○明理之人，不说某人平时仁慈好生，应长寿而反夭亡。某人残忍好杀，应夭亡而反长寿。某人吃荤，而色力康强。某人食素，而形容憔悴。

○父母眷属若有疾病，应请名医治疗，兼劝以专心念佛，不可提问卜求神之建议。

○遇到患病之人，应该用正理劝谕他，不可说某家因祷祭而生，某家不祷祭而死。

○治疗各种疑难杂症之药方，若有害于生灵的，勿传其方。栽花种树之法，也如此。

○以杀生为职业之人，即使家道富裕，也当劝他改行，不应称赞其经营得法。

○见人放生，应赞叹他，以成全他的善行，切勿发阻挠之言，使人退失善念。

○在亲友前，不说我喜欢吃某物。

○在烹饪时，掌管伙食之人，不应教人某物类当如何烹调，某某物类当如何烹调。

○见闻富家酒席丰盛，不说欣羡之话。

○路途中见水陆异类，但当发救济之心，不可估量其轻重、美恶及价值贵贱。

○好生之人，不应向人说某处河中有鱼，某处林中有鸟，某处市中有某物卖。

○高楼废庙之上，见有雀巢生卵，应方便庇护，不可告诉儿童。草木上有蝉、蝶、蜻蜓等物，也是如此。

○遇见蜈蚣、蜥蜴、蜂虿、蚖蛇等物，不可向人说在某处。遇厌恶蚂蚁之人，不向他说聚蚁之所在。

○毒鱼毒鼠之药方，千万不可告诉人，见此药方即当销毁。谤佛之书，更要毁去。

○好生之人，不应劝人畜养鸡、鸭、羊、猪、鹰猫猎犬等伤生之物。

劝戒部

【原文】蘧耻独为君子，舜思善与人同。发心度世贵含宏，在在期于感动。若藉一身一口，徒然舌敝耳聋。迭相化导易为功，可与言时休纵。

○好生者，居近君之位，宜以仁慈之理，启沃君心，劝君修文偃武，薄赋轻徭。更诏天下各府州县，皆建放生之所，勒石题铭，永垂不朽。

○亲友赴任，宜劝其方按临时，即禁屠戮犬牛。若其地有长河大泽，可为放生池者，劝民勒石，以垂永远。

○血食神庙，祷祀者所毕集。宜将生死有命之理，鬼神堕落之原，杀业终偿之故，或引佛言，或述因果，勒一碑文于此。

○城门庙寺，及众人属目之所，皆当以戒杀因果粘出。

○亲友诞期，宜乘间劝之放生，且使永为定例。

○求子求名之士，所求既切，宜以戒杀劝之。

○远适他所，至亲友家，不妨先致戒杀文一首。

○人穷反本，理势固然。故有病之人，宜极口劝其戒杀。

○至星卜之家，宜劝其勿判人祷祀。

○遇造伤害物命之器者，宜劝其改业。

【白话】独为君子蘧瑗耻，众人都善大舜冀。发心度世贵宏道，处处期待感动时。光靠一人一张嘴，口干舌燥也徒然。辗转教化成功易，可与言时休放弃。

○好生之人，若身为君王左右大臣，应以仁慈治国之理，竭诚启发辅佐君王，劝君王修治典章，停息武备，薄收赋税，减轻徭役。更诏告天下各府州县，皆设立放生之所，并刻石题铭，永垂不朽。

○亲友赴任，应劝其巡视各地时，当下令禁止屠戮牛犬。若当地有长河大泽，可设为放生池的，劝民立碑，以垂永远。

○血食神庙，是祷祀者所毕集之处。应将死生命运各由自己主宰之理，鬼神堕落之因，造下杀业终必偿命之故，或引用佛经，或阐述因果，刻一碑文于此。

○城门或庙寺之前，及众人所见得到之处，皆当张贴戒杀因果之文。

○亲友生日，应乘机劝其放生，且使永为定例。

○求子求名之人，所求既迫切，应以戒杀劝之。

○外出远地，或到亲友家，不妨先寄一篇《戒杀文》过去。

○人处窘迫之境，势必追念根本。所以有病之人，应极力劝其戒杀。

○到星相占卜之家，应劝其不可判人杀生祷祀。

○遇制造杀生害命器具的，应劝其改业。

神咒部

**【原文】**密语流传东夏，堪称乳酪醍醐。阿伽妙剂疗沉疴，烦恼林中甘露。加持一言半偈，犹能拔济三途。赀财不费救生多，慎勿忘于跬步。

○早起，未举足时，先诵行步不伤虫蚁咒七遍，然后投足于地，则无误伤之患。咒曰，从朝寅旦直至暮，一切众生自回护，若于足下误伤时，愿汝即时生净土。唵地利日（音支）利娑婆诃。

○好生者，称宝胜如来名号，书护生陀罗尼，沉于河井，诸虫皆生善趣。咒曰，唵嚩悉波罗摩尼莎诃。

○种播五谷，须以谷子一升，加持神咒二十一遍，杂种子中种之，自然不被虫食，无螽（zhōng）   蝗之患。咒曰，多掷咃，娑罗跋题，那虵婆题。

○好生者，志欲持斋，势所不能，食肉时，宜先默持神咒三遍。咒曰，多绖咃，阿捺摩阿捺摩，阿视婆多阿视婆多，那舍那舍，陀呵陀呵，婆弗婆弗，柯慓多弭，莎呵。

○见人网鱼捕鸟，屠割异类，当发大慈心，默念佛菩萨名号，或持大悲，往生，准提神咒，最有利益。咒繁不录。

【白话】密咒流传至中国，比作醍醐不为过。万能妙药治顽症，一滴甘露智慧活。念得一言半偈咒，三途（地狱，饿鬼，畜牲）苦难能解脱。行住坐卧都不忘，不费钱财救生多。

○早晨起床未举足时，先诵念行步不伤虫蚁咒七遍，然后投足于地，则无误伤之过。偈咒是，从朝寅旦直至暮，一切众生自回护。若于足下误伤时，愿汝即时生净土。唵地利日（音支）利娑婆诃。

○仁慈好生之人，称念宝胜如来名号，书写护生陀罗尼，沉于河井，诸虫都能仗此不思议威神力，而转生善趣。咒语是，唵嚩悉波罗摩尼莎诃

○播种五谷时，须用谷子一升加持神咒二十一遍，渗入种子中播种，自然不被虫食，且无螽蝗之患。咒语是，多掷咃，娑罗跋题，那虵婆题。

○仁慈好生之人，心想持斋，而势所不能的，不得已食肉时，应先默持神咒三遍。咒语是，多绖咃，阿捺摩阿捺摩，阿视婆多阿视婆多，那舍那舍，陀呵陀呵，婆弗婆弗，柯慓多弭，莎呵。

○见人网鱼捕鸟，屠宰异类，当发大慈心，默念佛菩萨名号，或持大悲咒、往生咒、准提神咒，最有利益。咒语繁多，在此不录。

强恕部

【原文】一指投于沸汤，遍体皆如刀割。从来杀报难逃脱，万劫纷纷酬答。片念杀机微动，勇猛回头止遏。力行善事如饥渴，渐与仁慈符合。

○好生者，欲断杀业，先静念异类众生，当子母相聚之时，彼此依依不舍，与人类子母恩情难割之状，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饮食不继，处处求食，困苦万状。当念吾等或遇饥荒，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当被执之时，或惊走，或哀鸣，甚至登屋逾垣，投隙遁野。与吾人类忽遭王难，恐怖惊惶，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当临刑之际，或五脏已刳，而双眸犹视，或咽喉初断，而两足犹伸。与吾人类遇病将死，现各种绝命之态，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静观异类众生，当宰割之后，杀一羊，则众羊落胆，捕一鸟，则群鸟惊飞。与吾人类当劫掠屠城之际，或见父母血肉淋漓，或见妻孥节节支解，初无少异。如是一想，则慈心发矣。

【白话】一指伸入沸水中，全身都像刀在割。从来杀报难逃脱，因果报应无差错。片刻念头动杀机，勇猛回头快止遏。力行善事如饥渴，渐与仁慈相符合。

○仁慈好生之人，欲断杀业，先静心体念异类众生，当其子母相聚之时，彼此依依不舍，与人类子母恩情难舍难分之情形，无少差别。如此一想，慈心当油然而发。

○静心观察异类众生，常饮食不继，处处求食，困苦万状，当体念此种情形，与人类遭遇饥荒时，无少差别。如此一想，慈心当油然而生。

○静心观察异类众生，当其被捕捉之时，或仓皇惊走，或绝望哀呜，甚至登屋越墙，避入隐秘之处，逃往荒野之地，与人类忽遭祸难，恐怖惊惶之情形，无少差别。如此一想，慈心当油然而生。

○静心观察异类众生，当其临刑之际，有的五脏已被剖开，而双眼犹然圆睁怒视。有的咽喉已被割断，而两足犹然屈伸痉挛，与人类遇病将死，所现各种垂死挣扎之情形，无少差别。如此一想，慈心当油然而生。

神视各地时，即不可投入河里，惟恐短发进入螺蛳蚬蛤壳内，会即时○静心观察异类众生，当其被屠宰之后，杀一羊，则众羊落胆。捕一鸟，则群鸟惊飞。与人类遭遇劫掠屠城之际，或见父母血肉淋漓，或见妻儿节节支解，揪心痛苦之情形，无少差别。如此一想，慈心当油然而生。

忏悔部

【原文】堪骇娑婆浊世，凡夫颠倒昏迷。恶缘日炽善缘微，愁杀眼光落地。今世因循不悔，他生欲忏无期。怨仇迭报不差移，曾见谁人逃避。

○好生者，遇兵戈扰攘之日，见尸骸遍野。当念此是屠戮罪报所致，我等宿世今生，必造此业，将来亦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遇饥馑之世，人类相食。当念此是暴殄天物，饥饿众生所致，我等既犯此业，将来亦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人遇火焚水溺，骨肉分离。当念此是填穴覆巢，水漂汤燖所致，我等将来，或亦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年少妇女，忽遭产难，子母夭亡。当念此是破卵伤胎所致，吾等宿业因缘，或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病者万苦缠身，脓血被体。当念此是鞭挞众生所致，吾等业报忽来，他年或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重囚身陷牢狱，经年枷锁。当念此是笼系众生所致，吾等若曾犯此，报至定当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见人遇虎啖蛇伤，悬梁服鸩。当念此是刀杖毒药，枉害众生所致，我等他日，保不尔尔。念已，即行忏悔。

【白话】人间浊世真可怕，凡夫颠倒又昏迷。恶缘日盛善缘微，一息不来太堪悲。今世随流不忏悔，他生想忏遥无期。怨仇迭报不差移，曾见谁人能逃避。

○仁慈好生之人，若遇兵戈扰攘之日，见生灵塗炭，尸骸遍野。当念此是屠戮众生之罪报所招致，我等宿世今生，必造有此业，将来受报也难免如此。念及于此，即当赶紧忏悔。

○或遇饥馑之年，见人类相食，当念此是暴殄天物，饥饿众生之罪报所招致，我等既犯此业，将来受报也难免如此。念及于此，即当赶紧忏悔。

○见人遇火焚水溺，骨肉分离，当念此是填毁动物巢穴，汤水冲烫，拔毛剥皮之罪报所招致，我等将来受报，也难免如此。念及于此，即当至诚忏悔。

○见年少妇女，忽遭难产，乃至子母夭亡。当念此是破卵伤胎之罪报所招致，我等宿世恶业因缘，或许将来受报，也难免如此。念及于此，即当恳切忏悔。

○见病人万苦缠身，脓血遍体。当念此是鞭挞众生之罪报所招致，我等宿世业报忽来，他年受报，也难免如此。念及于此，即当早日忏悔。

○见重囚身陷牢狱，长年枷锁。当念此是笼系众生之罪报所招致。我等宿世若曾犯此，果报现前时，也难免如此。念及于此，即当至心忏悔。

○见人遇虎啖蛇伤，或悬梁服毒自尽。当念此是曾经用刀杖毒药残害众生之罪报所招致。我等他日，也难免如此。念及于此，即当力行忏悔。

发心部

【原文】杳杳十方国土，无非性量包涵。众生未度我之愆，手握乾坤八面。要与人天大众，多生多劫周旋。发心二字广无边，佛佛于中显现。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处于母胎，受大苦恼，母被杀时，子亦随毙。当作宿生眷属想，发广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莲华化生，不受胞胎种种苦楚。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戴角披毛，背负天日。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威德巍巍，光照无边国土。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幽闭牢笼，不得自由。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有大威力，飞行自在，遍游十方，而无所畏。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坐卧粪秽，甘之如饴，糟糠水草而外，余无所食。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以禅悦为食，诸天妙膳，随意充满，自然生于七宝楼阁之内，万福庄严，不可具说。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相食相诛，常怀恐怖。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各各和悦，各各爱敬，乃至梦中不生嫌隙。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负重奔驰，偿他宿债。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多生重罪，尽得消除，债主怨家，同于眷属。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有声无语，就死之际，但能哀鸣，不能控告。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皆得智慧辩才，善能分别世出世间之道。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在锋刃之下，此也啼唤哀哀，彼也血声咯咯。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凡受刀兵之苦者，尽行度脱，得无量寿，耳中不闻生死之名。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子母抛离，雄雌分散。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母子处处团圆，夫妇人人偕老，了悟恩爱，犹如桎梏。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鼎镬煎熬，供人口腹。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使十方一切众生，四大调适，无诸痛苦，永不乐世间血肉之味，究竟成佛。

【白话】十方国土杳无边，无有不被心包涵。众生未度我之罪，手握乾坤迎八面。要与六道苦众生，多生多劫巧周旋。发心二字广无边，诸佛菩萨从中现。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处于母胎，受大苦恼，母被杀害时，子也随即毙命。当作自己宿世眷属想，发广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皆于莲华化生，永不受胞胎种种苦楚。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戴角披毛，背负青天白日。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皆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威德巍巍，光明遍照无边国土。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被幽闭牢笼，不得自由。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有大威力，能飞行自在，遍游十方，而无所畏。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坐卧粪秽之中，竟然甘之如饴。除了糟糠水草以外，别无其它食物。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皆以禅悦为食，诸天妙膳，随意充满，自然生于七宝楼阁之内，万福庄严，不可具说。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互相吞食，互相诛杀，常怀恐怖。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各各和悦，互相爱敬，乃至梦中不生嫌隙。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忍辱负重，奔波劳碌，偿还宿世业债。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多生所积重罪，尽得消除。无论债主还是怨家，亲同眷属。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虽有声音而不能说，临死之际，只能哀鸣，不能控告。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皆得智慧辩才，善能分别世间出世间之道。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被强按于锋刃之下，此也啼唤哀哀，彼也血声咯咯。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凡受刀兵之苦者，尽行度脱，从此得无量寿，耳中再不闻生死之名。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子母抛离，雌雄分散。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母子处处骨肉团圆，夫妇人人白头偕老，更当了悟世间恩爱，犹如镣铐。

○发心菩萨，见诸异类众生，惨遭鼎锅煎熬，供人口腹。当发大誓愿，愿我早成佛道，普使十方一切众生，身心调适，无诸痛苦，永不贪食世间血肉之味，直至究竟成佛。

**《万善先资集·卷四》终**

跋

【原文】万善先资集，吾先曾祖怀西公之所述也。蕙幼时阅先曾祖著书目录，劝善集中，有万善先资，欲海回狂二种。版片久失，印本亦无存，求之不得见者，三十余年矣。甲寅冬，得欲海回狂集，若获珍璧。程子南村，见而重梓之，以广其传。犹以未得万善先资，为戚戚也。乙丑春，夏子墨，林鉴堂昆仲，以是书见遗，如亲佛面，念先人之手泽，于焉尽得之，其忻慰何如也。夫戒杀虽为大雄氏之教，然与吾儒不忍之心，无异源也。是集劝戒昭然，辨惑，谨微，更极详至。苟能充之，直与天地之大德，有同体焉。苟能人人充之，即与古来鸟兽鱼鳖咸若之化，有同用焉。即不然，诚以是书朝夕观省之，而恻隐之心，有不怦怦欲动者乎。是亦存仁之一助矣。虽然，尤愿阅是书者，一返观焉，悯物类之贪生畏死，而人情之好恶趋避，更可知已。吾既不忍一物之伤生，而与吾同类者，忍使之不得其所乎。利济苍生之愿，不以穷达而或殊也，是又在乎善会是书者。今年秋，同志见之，欣然集金，以付剞劂氏，三阅月而刊成。是足见诸君子之好善，而先曾祖亦含笑于西方净土也。嘉庆十三年戊辰嘉平月既望，曾孙蕙田百拜谨跋。

【白话】《万善先资集》，是我先曾祖怀西公所著。我幼年时阅先曾祖著书目录，见《劝善集》中，有《万善先资》《欲海回狂》两种。但早年所刻版片久已遗失，印本也无保存，一直留心寻找，三十多年，都没见到。甲寅冬，偶然得见《欲海回狂》，如获至宝。程南村先生，见而欢喜，即出资重印，以广流传。犹以未得《万善先资》而深感憾惜。直至乙丑春，夏墨先生、林鉴堂兄弟，以《万善先资》赠我，得之如同亲见佛面般庆幸。念先人之遗著，此时终于尽得完整，其欣慰之情真是难以言说！戒杀虽为佛教所提倡，而与儒家“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之仁心，同一渊源啊！先曾祖在此集中，劝人戒杀晓畅明白，解释疑惑严谨细致，更是极为详尽。若能依此实行，便可与天地之大德同体了。若能人人依此实行，即与古代圣王鸟、兽、鱼、鳖皆得其所之化有同等功用。即使达不到，只要能将此书中道理时常留意省察，恻隐之心岂有不怦然而动的。至少也可作为存仁之一助。尽管如此，我更希望阅此书之人，能进一步返观内省，由怜悯物类之贪生畏死，而于人情之好恶趋避，就更可知晓了。我既不忍心使一物受伤害，而与我同类者，怎忍心使他们不得其所呢？利济天下苍生之志愿，不因人之困顿与显达而有所差别，这又在于善会此书了。今年秋，诸位同仁志士见此书，欣然集资，以付梓刊印，历三个月而书成。由此足见诸仁人君子的好善之心，而先曾祖也可含笑于西方净土了。嘉庆十三年戊辰十二月十六日，曾孙蕙田百拜谨跋。

附 录（一）

戒杀放生文

**（明）古杭云栖寺沙门袾宏撰并注**

戒杀放生文序

【原文】莲池上人，少通六艺〖指儒家的六经〗，文成而纸贵洛城。长练三车〖法华经·譬喻品有火宅三车之喻，指大小乘佛法〗，忍证而宗超葱岭〖菩提达磨越葱岭而只履西归，此喻指禅宗第一义谛〗。勇披毗黎之铠，莹握摩尼之珠，当经禅暇，愍切迷流，于尸罗中，特申杀戒。盖以血气之属，莫不有知，蜎蠕之伦，无非同与。充吾恶死之心，岂宜戕物。体帝好生之德，用导昏衢。夫恻隐之心，人所同具。刲燖之惨〖燖（xún），用开水去毛〗，世所易明。绸缪种族，古今之致常然。蹢躅丧群，禽鸟之情何异。乃蚊蚋噆（zǎn）肤而生烦，砧刀加物而靡恤，刳彼膏膋〖膋（liáo），肠部的脂肪〗，充兹口腹。反之于心，予仁安在。推之于报，怨对奚辞。既随强弱而递相吞食，遂缘偿负而长历轮回。于是如来燃慧炬于重幽，拯群苦于八难，令断杀因，不缠恶果。当兹末法，久昧微言，而禅师涤五欲之泥，释三有〖即三界〗之网，于音声海，鼓智愿船，济彼胥溺，臻于一真。猗欤旨哉。法无分于顿渐，入皆不二。道靡间于圣凡，信为第一。苟能循师不杀之戒，而谛观吾起杀之因，为生于灵知之心。为发于肤骨之体。心本慈悲，何因残害。体无觉识，宁具贪瞋。心忘则声臭有所不知，是嗜味者不由于体。体寂则爱憎无以自起，是好杀者不由于心。二既无有，中何从来。故知身心本净，习惑妄缠。得本净之妙，则此戒不由于外铄。解妄缠之蔽，则大悲莫遏于中心。入三摩提，成等正觉，由于是矣。余少闻子舆〖孟子名轲，字子舆〗远庖之训，已深爱物之慈。兹览禅师戒杀之篇，益重护生之念。遂命儿摹刻，广世持流云。赐进士出身光禄大夫太子太保吏部尚书武英殿大学士知制诰国史典志总裁官海虞严讷撰。

【白话】莲池大师，少年时就精通儒家的《诗》《书》《礼》《易》《乐》《春秋》六经，他所著的每篇文章都广为流传，可谓洛阳纸贵。成年后出家，修学三乘佛法，证无生法忍，深得禅宗真谛。勇披戒律之铠甲，莹握摩尼之宝珠，当诵经参禅之余，悲悯关切生死轮回中迷失方向的众生，于戒律中，特别强调杀戒。因为有血有肉的众生，并非毫无感觉，即使蝴蝶昆虫之类，与人类并无不同。扩充我们贪生怕死之心，岂可杀生害命。体贴上天好生之德，使我们远离愚昧无知的歧途。同情恻隐之心，人人皆有。滚水拔毛、开膛剖肚之惨，世人都容易明见。传宗接代、繁衍子孙，古今皆是人之常情。当同类已惨遭毒手、死于非命，所剩形单影孤、独自徘徊、哀哀悲鸣，禽鸟的感情与我们到底有何不同。即便只是蚊虫叮咬皮肤都会让我们心生烦恼，而动物被我们强按在砧板上挥刀砍剁却毫无怜悯，剐割它们的膏脂来满足我们的口腹之欲。将心比心，吾人之仁慈何在？推想将来之报应，冤家路窄，难以逃避。既然是凭能力弱肉强食而相互吃来吃去，循环不断，那么必定会因此而互相讨债，长劫轮回。于是，佛陀在这重重黑暗中点燃起智慧的火炬，拯救所有受苦的众生脱离苦海，使他们断绝杀生的恶因，不再受将来被杀的恶果纠缠。当今正处于佛法衰微的末法时代，佛陀微妙睿智的话语久已埋没。而大师悲心深切，为令荡涤众生财、色、名、食、睡五欲的污垢，从而出离欲界、色界、无色界三有罗网的羁绊。用他智慧如海的音声，鼓动大智大愿的帆船，拯救沉溺于苦海中的众生，达于破迷开悟，最终成佛之彼岸。多么慈悲的大愿啊！法无优劣快慢之分，证悟契入后都一样。圣贤凡人皆有佛性，皆可成佛，首要在于信心。若能遵循大师不杀生的教诫，而仔细反观我们产生杀生念头的原因，它是从我们灵性觉知的真心中生起来的吗？它是发源于我们这个皮肉和骨头组成的身体吗？真心本来慈悲，凭什么要残忍杀戮？身体本来没有感觉意识，难道岂有贪婪瞋恨？心若忘记，则声音、香臭都无所知。由此可知喜好口腹之欲不是因为这个身体。身体一旦安静如禅定状态，喜爱、讨厌都无从生起，因此好杀不是源于本心。身心俱忘，杀心从何而来？由此可知，身心本来清净，是习气、幻惑这些虚妄的东西在作祟。若证得微妙本有的清净，则此条不杀生的戒律就无需外在的提醒而能不持自持、自然而然做到了。若解除妄想缠绕的掩盖，则大慈大悲将常驻自心。深入禅定，成就无上正等正觉之心，即由此慈心不杀而开始成就。我小时候听孟子讲君子要疏远屠夫、厨师的训导，已经深受关爱生命、善待动物的仁慈所感染。再阅读禅师《戒杀放生文》，更加深固了我要爱护众生的心念。因此命我的儿子临摹刻板印刷，广为流通世间，更希望大众都能遵照执行。特此作序。赐同进士出身光禄大夫太子太保吏部尚书武英殿大学士知制诰国史典志总裁官海虞严讷撰写。

戒杀文

【原文】世人食肉，咸谓理所应然，乃恣意杀生，广积怨业，相习成俗，不自觉知。昔人有言，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是也。计其迷执，略有七条，开列如左，余可例推云。[注]凡有知者必同体，人之食肉，大是怪事。然不以为怪者，良由家世袭而为常，邻里比而成俗。习行既久，不觉其非，反以为是，又奚怪乎。今有杀人而食者，人必大骇而亟诛之。何也。不习行故也。使杀人无禁，行之数年，以人肉而供庖厨者遍于天下矣。故曰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是也。

一曰生日不宜杀生。哀哀父母，生我劬劳，己身始诞之辰，乃父母垂亡之日也。是日也，正宜戒杀持斋，广行善事。庶使先亡考妣，早获超升，现在椿萱，增延福寿。何得顿忘母难，杀害生灵，上贻累于亲，下不利于己。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一也。[注]唐太宗万乘之主，生日尚不为乐。田舍翁多收十斛粟，乃贺客盈门，欢宴累日。不知其可也。今世有生日饭僧诵经，修诸善事者，其贤乎哉。

二曰生子不宜杀生。凡人无子则悲，有子则喜。不思一切禽畜，亦各爱其子，庆我子生，令他子死，于心安乎。夫婴孩始生，不为积福，而反杀生造业，亦太愚矣。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二也。 的原因之二。事的，真是太贤明了。哭流涕，长久叹息的原因之六。[注]一猎人暮夜大醉，视其幼子为獐，砺刃将杀之，妻泣谏不听，竟剖其腹，出其肠，已而安寝。天明呼其子与入市鬻獐肉。妻哭曰，昨汝所杀者子也。其人举身自掷，五内崩裂。噫。人畜虽殊，爱子之心一也，安可杀欤。

三曰祭先不宜杀生。亡者忌辰，及春秋祭扫，俱当戒杀，以资冥福。杀生以祭，徒增业耳。夫八珍罗于前，安能起九泉之遗骨，而使之食乎。无益而有害，智者不为矣。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三也。[注]或曰，梁武帝以面为牺牲，世讥其使祖宗不血食。噫。血食未必珍，蔬食未必恶。为人子者，贵乎慎修其身，而不覆先宗祀，斯善矣。奚取于祀之必用血也。禴祭胜于杀牛，易垂明训。牲养犹为不孝，圣有嘉谟。奚取于祀之必用血也。

四曰婚礼不宜杀生。世间婚礼，自问名纳采以至成婚，杀生不知其几。夫婚者生人之始也，生之始而行杀，理既逆矣。又婚礼，吉礼也。吉日而用凶事，不亦惨乎。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四也。[注]凡人结婚，必祝愿夫妻偕老。尔愿偕老，禽兽愿先亡乎。嫁女之家，三日不息烛，思相离也。尔以相离为苦，禽兽以相离为乐乎。信乎婚之不宜杀矣。

五曰宴客不宜杀生。良辰美景，贤主佳宾，蔬食菜羹，不妨清致。何须广杀生命，穷极肥甘，笙歌餍饫于杯盘，宰割怨号于砧几。嗟乎。有人心者，能不悲乎。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五也。[注]若知盘中之物，从砧几怨号中来，则以彼极苦，为我极欢，虽食，亦不下咽矣。可不悲乎。

六曰祈禳不宜杀生。世人有疾，杀生祀神以祈福佑，不思己之祀神，欲免死而求生也，杀他命而延我命，逆天悖理，莫甚于此矣。夫正直者为神，神其有私乎。命不可延，而杀业具在。种种淫祀，亦复类是。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六也。[注]药师经云，杀种种众生，解奏神明，呼诸魍魉，请乞福佑，欲冀延年，终不可得。所谓命不可延，杀业具在也。种种淫祀，如杀生求子，杀生求财，杀生求官等，及其得子，得财，得官，皆本人分定，非鬼神所为也。偶尔满愿，遽谓有灵，信之弥坚，行之愈笃。邪见炽然，莫可救疗，悲夫。

七曰营生不宜杀生。世人为衣食故，或畋猎，或渔捕，或屠宰牛羊猪犬等，以资生计。而我观不作此业者，亦衣亦食，未必其冻馁而死也。杀生营生，神理所殛。以杀昌裕，百无一人。种地狱之深因，受来生之恶报，莫斯为甚矣。何苦而不别求生计乎。此举世习行而不觉其非，可为痛哭流涕长太息者七也。[注]亲见屠羊者垂死而口作羊鸣，卖鳝者将亡而头如鳝啮。此二事近在邻居，即非传说。我劝世人，若无生计，宁丐食耳。造杀而生，不如忍饥而死也。吁。可不戒哉。

【白话】世间人吃肉，都认为是理所当然，于是肆意杀生，广积怨业，相互仿效，形成流俗，自己却还意识不到。正如古人所言，真可为此痛哭流涕，长长叹息啊！计世人执迷不悟的行为，大略概括起来有七条，列举如下，其余可举一反三、依例推论。[注]凡是有知觉者必是同体，人之吃肉，岂不是大大的怪事？然而却不以为奇怪，是因为家家世代沿袭，习以为常。邻里之间竞相模仿，已形成流俗。习惯成自然，并不觉得有错，反而自以为是，又哪会觉得奇怪呢？倘若现今有人杀人肉吃，人们必定会对此惊恐万分而立即处决凶手。为什么呢？是因为世上没有可以杀人肉吃的习俗。假使对杀人也不加禁止，杀了几年后，那么厨师用人肉来做菜就天下通行了。所以说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真可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啊！

一者生日不应杀生。可怜的父母，生我劳心劳力，真不容易。自己出生之时，即是父母面临死亡威胁之日。这一天，正应戒杀吃素，广行善事。才可让过世的父母，早得超生，现在父母，增福延寿。为何却顿时忘记了母难，杀害生灵，上连累双亲，下不利于自己。可这种行为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这是我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的原因之一啊！[注]唐太宗贵为一国之主，生日尚不行乐。一个农夫多收了十斗粟，前来贺喜的就宾客盈门，大吃大喝好几天。不知有什么资格要这样做。现今世间做生日时能知道供养僧人、念佛诵经，作种种善事的人，真是太贤明了！

二者生孩子不应杀生。一般人若没有孩子时则悲伤，有孩子时则欢喜。却没有想到一切禽畜，也各爱自己的孩子。为庆祝我的孩子出生，却让它们的孩子死亡，于心能安吗？当婴孩刚出生时，不为他修福积德，却反而杀生造业，也太愚蠢了。可这种行为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这是我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的原因之二啊！[注]有一猎人夜晚喝得大醉，把他的幼子看成了獐，磨刀霍霍准备杀他。妻子哭着阻止而不听，竟然剖开孩子的肚子，抽出肠子，然后安然入睡。天亮时还叫他的孩子与他同到市场去卖獐肉。妻子哭着说，昨晚你所杀的是咱们的孩子啊！猎人这才恍然明白，伤心自绝，肝脑涂地而死。唉！人畜虽然不同，爱子之心是一样的啊！怎么可以杀生呢？

三者祭祀祖先不应杀生。死者的忌日，以及春秋时祭扫祖先坟墓，都应当戒杀，以助长亲人的冥福。若杀生祭祀，只能是枉自增加亡人的罪业罢了。纵然是山珍海味供于桌前，又岂能让九泉之下亲人的遗骨来吃上呢？有害而无益，明智人之所不为。可这种行为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这是我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的原因之三啊！[注]或许有人会说：“梁武帝用面食来代替祭祀用的牲畜，世人却讥笑他让祖宗吃不到血食。”唉！血食未必珍贵，蔬食未必不好。为人子女者，贵在谨慎修身，而不辱没祖先家声，这才是善。岂在于祭祀必用血食。以恭敬的心奉上普通的蔬食祭祀，胜过杀牛血祭，《易》上有明文训示。饲养牲畜犹是不孝，圣人有良言在。岂在于祭祀必用血食？

四者婚礼不应杀生。世间人的婚礼，从询问对方名字，接受彩礼，一直到成婚，杀生不知多少。结婚是生育后代的开端，生育之初就杀生，从理上说来就已经悖逆了。再者，婚礼是吉祥的礼仪。在吉祥的日子里行杀生的凶事，岂不是太残忍了？可这种行为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这是我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的原因之四啊！[注]凡是人们结婚，必定祝愿夫妻白头偕老。新婚夫妻希望偕老，禽兽就愿意先死吗？嫁女的人家，三天烛光不灭，女儿离家思念不已。你们别离是苦，禽兽就以别离为快乐吗？若能相信这个道理，结婚就不应杀生了。

五者宴请客人不应杀生。良辰美景，贤主人，佳贵宾，蔬菜清羹的素宴，不会妨碍清馨的雅致。何须大肆杀生、穷奢极欲的豪华盛宴？笙歌燕舞、杯盘狼藉，极尽口腹之贪欲。哀哀惨叫，怨恨难平，任人宰割于案板。呜呼！有人心者，能不为之悲伤吗？可这种行为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这是我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的原因之五啊！[注]若知盘中之物，是从砧板上怨恨的叫唤声中而来，则以它的极苦，换来我的极欢，虽吃，也难以下咽啊！

六者祈福消灾不应杀生。世间人有病时，常常以杀生祭祀神来祈福求保佑，不想想自己祭祀神的目的，是为免死亡而求活命。而以杀动物的命来延长我的命，悖逆天理，没有比此更甚的了。正直者才有资格为神，神难道还有偏私吗？其结果只能是生命不可能得到延长，而杀生罪业却因此造成了。世间种种愚昧的祭祀行为，也与此类似。可这种行为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这是我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的原因之六啊！[注]《药师经》中说，以杀害种种众生，来奏请神明，招呼各种魍魉小鬼，乞求降福保佑，希望延年益寿，终究得不到。为何命不可延呢？因为杀业俱在啊！至于各种迷信的祭祀行为，如杀生求子、杀生求财、杀生求官等，即使真得子、得财、得官，也都是本人命中注定，本该有的，根本不是鬼神所赐。碰巧满了所愿，就说鬼神有灵，信得更坚定，做得更扎实。邪知邪见更加严重，无药可救。悲哀啊！

七者谋生不应杀生。世间人为了穿衣吃饭，或打猎，或捕鱼，或屠宰牛羊猪犬等，靠此谋生。而我看不作这些行业的，也照样穿衣吃饭，未必他们就冻死饿死了。以杀生来谋生，天理所不容。因杀生而兴旺发达的，百中无一人。而深种入地狱之恶因，受来生之恶报，没有比此更得不偿失的了。何苦而不另找一种谋生的职业。可这种行为举世之人都习以为常而不觉得有错，这是我为之痛哭流涕而长长叹息的原因之七啊！[注]我曾亲眼见到杀羊的人临死时嘴里发出羊的叫声，卖鳝鱼的人将死时而头如鳝鱼啃咬状。这二件事就发生在我的邻居身上，近在身边，并非传说。我奉劝世上人，若无谋生手段，宁愿乞讨为生。若靠杀生而活，不如忍饥挨饿而死。呜呼！还不戒杀吗？

如上所列，甚拂常情。达人览之，必以为确论。倘能全戒，善莫加焉。其或不然，量力除减，或去四五，或禁二三。除一事则消一业，减一杀则杜一怨。若未能断绝腥膻，且先应市买现物，不加亲杀，亦免大愆。积养慈心，渐入佳境。得斯文者，更望展转流通，递相劝化。能劝一人不杀，如救百万生灵。劝至十人百人，以及千万亿众，阴功浩大，善果无穷。但肯信行，决不相赚。○每年写十二月分，粘贴屋壁。一月不杀，则于月下书不杀二字。一月不杀，下善也。一年不杀，中善也。一生不杀，上善也。世代不杀，善之又善者也。愿人人戒杀，户户持斋，则诸佛生欢，万神加护，干戈由是永息，刑罚可以无施，地狱为之顿空，苦海因而长别矣。

【白话】如上所列举，似不太合常情。但明智之人看后，必认为是正确的定论。若能全戒，功德无量。若一时还不能全戒，至少也要尽量减少，或减低十分之四五，或禁十分之二三。免除一事即消去一业，减少一次杀生即杜绝一次怨仇。若还未能完全断绝肉食，暂且先到市场买已杀好的现成肉，不亲自杀，也免很大罪过。以此培养慈悲心，再慢慢进入更高的境界。见到这篇文章的人，更希望你展转流通，相互劝化。若能劝得一人不杀生，就如同救得百万众生。劝得十人百人，乃至千万亿人，则阴功巨大，善果无穷。只要肯信受奉行，决不吃亏。○每年十二个月逐月写成纸条，粘贴在屋壁上。若一个月没有杀生，就在该月的纸条上写不杀二字。一个月不杀生，是下善。一年不杀生，是中善。一生不杀生，是上善。世代不杀生，是上上善。但愿人人戒杀，户户持斋，则诸佛欢喜，万神保护，战争永无，刑罚多余，地狱顿空，苦海因而永别了。

戒杀祝愿

若能一月不杀，至月尽夜，或次月朔旦，对佛像前，至心礼拜，白言，弟子某甲，一心归命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我遵先佛明诲，今行不杀，已及一月。以此功德，愿我罪业消除，怨愆解释，所修善根，日益增长。命终之际，身心安隐，正念分明，蒙佛接引，生极乐国七宝池内莲华之中。华开见佛，得无生忍，具足佛慧，以大神力，凡我旷劫所杀怨命，以及十方被杀众生，悉得度脱，成无上道。愿佛慈悲，哀怜摄受。发愿已，念佛或百声，千声，万声，随意多少。

【白话】若能一个月不杀生，到月底的晚上，或者下月初一的早晨，对佛像前，以至诚心礼拜，说道：“弟子某某，一心归命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我遵照释迦牟尼佛的圣明教诲，今奉行不杀生戒，已满一月。以此戒杀功德，愿我罪业消除，怨仇化解，所修善根，日日增长。临命终时，身心安稳，正念分明，蒙佛接引，往生极乐国土七宝池内莲华之中。华开见佛，证得无生法忍，具足佛的智慧，以大神通力，凡是我历劫以来所杀的怨家性命，以及十方被杀众生，皆得度化解脱，成就无上佛道。愿佛慈悲，哀悯加持摄受。”发愿完毕，接着念佛几百声、几千声、几万声，随意多少都行。

放生文

盖闻世间至重者生命，天下最惨者杀伤。[注]至重有二，一者世人于金宝官爵妻子，以至己身，皆其所重。然不可得兼。则重之中必取其尤重者。是以为救己身，不吝金宝。为救己身，不惜官爵。为救己身，不顾妻子，故云至重。二者，凡厥有生，皆能作佛，则生为佛种，故云至重。最惨者，如捶打等，虽皆苦事，未至断命，惟杀最惨。

是故逢擒则奔，虮虱犹知避死。将雨而徙，蝼蚁尚且贪生。[注]因命至重，为全命故。因杀至惨，为逃杀故。是以虮虱蝼蚁，皆知避死贪生。微命尚然，大者可知也。

何乃网于山，罟于渊，多方掩取。曲而钩，直而矢，百计搜罗。[注]一切众生既皆避死贪生，何以昧此良心，行诸毒事。网擒山兽，罟觅渊鱼，俯水垂钩，仰空发矢，以至暗施陷阱，密设牢笼。百计多方，莫能尽举，良可叹也。

使其胆落魂飞，母离子散。[注]如上网罟钩矢，见之惊怖，则魂胆飞扬。中之丧亡，则母儿离散。如人遭乱世，兵火临身，一何异乎。

或囚笼槛，则如处囹圄。或被刀砧，则若临剐戮。[注]幽系之，则禁锢不异囹圄。宰割之，则痛苦同于剐戮。设以身处，当何如其为情也。

　文】蝼蚁，都知道贪生避死。微小的生命都是这样，大的可想而知。怜儿之鹿，舐疮痕而寸断柔肠。畏死之猿，望弓影而双垂悲泪。[注]怜儿之鹿者，许真君少时好畋猎，一日射中一鹿，鹿母为舐疮痕，良久不活，鹿母亦死。真君剖其腹视之，肠寸寸断，盖为怜子死，悲伤过甚，至于断肠。真君大恨，悔过，折弓矢，入山修道，后证仙品，拔宅飞升。此证上文母子离散意。畏死之猿者，楚王与养由基出猎，遇猿，令射之。猿望见由基，即泪下。盖猿臂柔捷，能接飞矢，由基神射，矢到之处，臂不及接，知其必死而悲也。此证上文魂胆飞扬意。

恃我强而陵彼弱，理恐非宜。食他肉而补己身，心将安忍。[注]观上二事，则知杀生甚所不应。且世人谓禽兽之肉，人所应食，不知皆是强陵弱耳。不然，猛虎食人，亦将曰人之肉，虎所应食乎。螳螂食蝉，雀食螳螂，鹰鹯食雀，弱之肉，强之食，此理甚明，当不疑也。又世人谓蔬食者瘠，肉食者肥。为肥己身，不念他苦，人心安在哉。

由是昊天垂悯，古圣行仁。[注]由世迷故，杀气动天，而天本好生，常示下民，下民不知。是以杀生太重，则雨旸不时，刀兵灾起。人修善事，则年岁丰登，海宇宁谧。世人杀生，是逆天也。古之圣人，因此上顺天心，下悲物命，行仁救济。事见下文。

解网著于成汤，畜鱼兴于子产。[注]解网者，商王成汤出遇猎人布四面网，祝曰，从天来者，从地来者，从四方来者，皆入吾网。汤为解三面，止留其一，改祝曰，欲左者左，欲右者右，欲上者上，欲下者下，不用命者，乃入吾网。畜鱼者，郑大夫子产，人有馈之生鱼者，子产不食，令校人畜之池中。观此二事，则知放生非独佛教，儒中君子无不奉行。

圣哉流水，润枯槁以囊泉。悲矣释迦，代危亡而割肉。[注]囊泉者，金光明经，流水长者子出见十千游鱼，困涸水中，将欲危毙，用象囊水，倾注得全，复为说法。鱼命过，皆生天上。割肉者，释迦牟尼佛往昔为菩萨时，遇鹰逐鸽，鸽见菩萨，投身避难。鹰语菩萨，尔欲救鸽，奈何令我饥饿而死。菩萨问鹰，汝须何食。鹰答食肉，菩萨割臂肉偿之。鹰欲肉与鸽等，菩萨割肉，弥割弥轻，至肉将尽，不能等鸽。鹰问生悔恨否。菩萨答言，吾无一念悔恨，若此语不虚，当令吾肉生长如故。立誓愿已，身肉如故。鹰化天帝身，空中礼拜赞叹。

天台智者，凿放生之池。大树仙人，护栖身之鸟。[注]凿池者，天台智者大师，讳智顗，隋炀帝号为智者，曾凿池劝人放生。又不但智者，古来多有此事，今西湖亦古放生池也。世远人亡，时更法坏，渔火星飞于水面矣，悲夫。护鸟者，古有仙人，常坐一大树下，思禅入定。有鸟栖其怀中，恐惊鸟故，跏趺不动，候鸟别栖，然后出定。慈物之心，一至于是。

赎鳞虫而得度，寿禅师之遗爱犹存。救龙子而传方，孙真人之慈风未泯。[注]赎鳞虫者，永明大师，讳延寿。吴越王镇杭，师为余杭县库吏，屡以库钱买鱼虾等物放之，后坐监守自盗，法当弃市。王颇知其放生也，谕行刑者观其辞色以覆。师临死地，面无戚容。人怪之，师曰，吾于库钱毫无私用，尽买放生命，莫知其数。今死，径生西方极乐世界，不亦乐乎。王闻而释之。乃出家为僧，修禅礼忏，得无碍辩才。师涅槃后，有僧入冥，见阎罗王时时出座礼一僧像。问之，则阳间永明寿禅师也，已生西方上品上生，王敬其德，故时礼耳。救龙子者，孙真人未得仙时，出遇村童擒一蛇，困惫将死，真人买放水中。后默坐间，一青衣来请，随而赴之，至一公府，则世所谓水晶宫也。王者延置上座，曰，小儿昨者出游，非先生则几死矣。设宴毕，出种种珍宝为谢。真人辞不受，曰，吾闻龙宫多秘方，传吾救世，贤于金玉多矣。王遂出玉笈三十六方。真人由此医术弥精，后证仙品。

一活蚁也，沙弥易短命为长年，书生易卑名为上第。一放龟也，毛宝以临危而脱难，孔愉以微职而封侯。[注]活蚁二事。一短命长年者，昔有沙弥侍一尊宿，尊宿知沙弥七日命尽，令还家省母，嘱云八日当返，欲其终于家也。八日返，师怪之，入三昧勘其事。乃还家时路见群蚁困水，作桥渡之，蚁得不死，由此高寿。二卑名上第者，宋郊，宋祁兄弟也，俱应试。郊尝见群蚁为水所浸，编竹桥渡之。时有胡僧睹其貌，惊曰，公似曾活数百万命者。郊对，贫儒何力致此。僧云，不然，凡有生者皆命也。郊以活蚁对。僧云，是已，公弟当大魁多士，然公亦不出弟下。后唱名，祁果首选。朝廷谓不可以弟先兄，改祁第十，以郊为第一。僧言果验。放龟二事。一临危脱难者，毛宝微时，路遇人携一龟，买而放之。后为将，战败赴水，觉水中有物承足，遂得不溺。及登岸，则承足者，前所放龟也。二微职封侯者，孔愉本一卑官，亦曾放龟，龟浮水中，频回首望愉，然后长逝。后愉以功当侯，铸印时，印上龟纽，其首回顾。毁而更铸，铸之数四，模直首偏，回顾如旧。铸者大怪，以告愉。愉忽忆放龟时，龟首回顾，恍然悟封侯者，放龟之报也。

屈师纵鲤于元村，寿增一纪。随侯济蛇于齐野，珠报千金。[注]纵鲤者，屈师于元村遇一赤鲤，买放之。后梦龙王延至宫中，谓曰，君本寿尽，以君救龙，增寿一纪。济蛇者，随侯往齐国，路见一蛇，困于沙碛，首有血出，以杖挑放水中而去。后回至蛇所，蛇衔一珠向侯，侯不敢取。夜梦脚踏一蛇，惊觉，乃得双珠。

拯已溺之蝇，酒匠之死刑免矣。舍将烹之鳖，厨婢之笃疾瘳焉。[注]拯蝇者，一酒匠见苍蝇投酒瓮，即取放干地，以灰拥其体，水从灰拔，蝇命得活，如此日久，救蝇数多。后为盗诬，无能自白，狱将成。主刑者援笔欲判决，蝇辄集笔尖，挥去复集，判之莫得。因疑其冤，详问之，则诬也。呼盗一讯而服，遂得释归。噫，亦异矣哉。舍鳖者，程氏夫妇性嗜鳖，一日偶得巨鳖，嘱婢修事。时暂出外，婢念手所杀鳖不知其几，今此巨鳖心欲释之，吾甘受棰挞耳，遂放池中。主回索鳖，对以走失，遂遭痛打。后感疫疾将死，家人舁至水阁，以俟尽命。夜忽有物从池中出，身负湿泥，涂于婢身，热得凉解，疾乃苏愈。主怪不死，诘之，具以实对。主不信，至夜潜窥，则向所失鳖也。阖门惊叹，永不食鳖。

贸死命于屠家，张提刑魂超天界。易余生于钓艇，李景文毒解丹砂。[注]贸命屠家者，张提刑常诣屠肆，以钱赎物放之。后临终时，语家人言，吾以放生，积德深厚，今天宫来迎，当上生矣。安然而逝。易生钓艇者，李景文常就渔人货其所获，仍放水中。景文素好服食，常火炼丹砂饵之，积热成疾，疽发于背，药莫能疗。昏寐之中，似有群鱼濡沫其毒，清凉快人，疾遂得瘥。亦鳖报厨婢之类也。

孙良嗣解矰〖（zēng）古代一种射鸟用的拴着丝绳的箭〗缴之危，卜葬而羽虫交助。潘县令设江湖之禁，去任而水族悲号。[注]解矰缴之危者，孙良嗣遇禽鸟被获，辄买纵之。后死欲葬，贫莫能措。有鸟数百，衔泥叠叠。观者惊叹，以为慈感所致。设江湖之禁者，县令潘公，禁百姓不得入江湖渔捕，犯者加罪。后去任，水中大作号呼之声，如丧考妣。人共闻之，莫不叹异。

信老免愚民之牲，祥符甘雨。曹溪守猎人之网，道播神州。[注]免牲者，信大师遇时亢旱，民杀牲请雨。师悯其愚，谓曰，汝能去牲勿用，吾为汝请。民允之。师乃精诚以祷，甘雨骤降，远近多感化者。守网者，六祖既佩黄梅心印，以俗服隐于猎人。猎人令守网，祖瞰其亡也，獐兔之类，可放者辄放之，如是一十六年。后坐曹溪道场，广度群品，灯分五宗，泽垂万世焉。

雀解衔环报恩，狐能临井授术。[注]雀衔环者，杨宝幼时，见黄雀为枭搏坠地，复为蝼蚁所困，取而畜诸笥中，给以黄花，痊乃放去。夜梦黄衣童子拜谢，赠玉环四枚，曰，我王母使者，荷君济命，愿君子孙洁白，位列三公，亦如此环矣。后四世贵显。狐临井者，一僧素无赖，闻黄精能驻年，欲试其验，置黄精于枯井，诱人入井，覆以磨盘。其人在井，遑迫无计。忽一狐临井，语其人言，君无忧，当教汝术。我狐之通天者，穴于冢上，卧其下，目注穴中，久之则飞出，仙经所谓神能飞形者是也，君其注视磨盘之孔乎。吾昔为猎夫所获，赖君赎命，故来报恩也。人用其计，旬余从井飞出。僧大喜，以为黄精之验，乃别众负黄精入井，约一月开视。至期视之，死矣。僧盖不知前人得出者，狐之力也，悲夫。

乃至残躯得命，垂白壁以闻经。难地求生，现黄衣而入梦。[注]白壁闻经者，予挂搭一庵，有人擒蜈蚣数条，以竹弓弓其首尾，予赎放之。余俱半死，惟一全活，急走而去。后共一友夜坐，壁有蜈蚣焉，以木尺从傍极力敲振，驱之使去，竟不去。予曰，昔所放得非尔耶。尔其来谢予耶。果尔，吾当为尔说法，尔谛听毋动。乃告之曰，一切有情，惟心所造，心狠者化为虎狼，心毒者化为蛇蝎。尔除毒心，此形可脱也。言毕令去，则不待驱逐，徐徐出窗外。友人在座，惊叹希有。时隆庆四年事也。黄衣入梦者，杭州湖墅干氏者，有邻家被盗，女送鳝鱼十尾，为母问安。畜瓮中，忘之矣。一夕梦黄衣尖帽者十人，长跪乞命。觉而疑之，卜诸术人，曰，当有生物求放耳。遍索室内，则瓮有巨鳝在焉，数之正十，大惊，放之。时万历九年事也。

施皆有报，事匪无征。[注]诸放生者，或增福，或延寿，或免难，或去病，或生天，或证果，随施获报，皆有征据。然作善致祥，修士之心岂望报乎。不望报而报自至，此因果必然之理，放生者宜知之。

载在简编，昭乎耳目。[注]如上所录，远则载在简编，有典有据。近则昭乎耳目，共见共闻。考古验今，定非虚谬。

普愿随所见物，发慈悲心，捐不坚财，行方便事。[注]此下普劝世人，发慈悲心，捐舍世财，方便救济。财不坚者，谓水得漂，火得焚，官得取，盗得劫，危脆无常，非坚物也。捐此作福，所谓以不坚财易坚财也。若无财者，只发慈悲心，亦是福德。或劝他人放生，或见人放生，赞叹随喜，增其善念，亦是福德。

或恩周多命，则大积阴功。若惠及一虫，亦何非善事。[注]有力者恩周多命，固阴功也。无力者惠及一虫，亦善事也。毋曰小善为无益而勿为也。世有不明此理者，必择身细数多之生，方肯买放。路遇大生，目视而过。此则惟贪自己之福，非悯众生之苦也。其福甚少，戒之戒之。

苟日增而月累，自行广而福崇。[注]善无大小，惟贵久长。日日增之，月月累之，善多则行广，行广则福崇矣。

慈满人寰，名通天府。[注]慈功久积，遍满寰区，人情既孚，天心必眷。或谓穹苍渺邈，何得相通。不知天王以六斋之日，巡狩人间，有善必知，无恶不察。又人行十善则天胜，人行十恶则修罗胜，故天帝时时欲人为善。一人为善，飞天神王报达天京。经有明文，非臆说也。

荡空怨障，多祉萃于今生。培渍善根，余庆及于他世。[注]放而不杀，与物无怨。非惟安乐今生，以此善根，当来之世，长寿永福。乃至成佛，万类有情倾心归附。皆余庆也。

倘更助称佛号，加讽经文。[注]遇生能放，虽是善功，但济色身，未资慧命。更当称扬阿弥陀佛万德洪名，讽诵大乘诸品经典。然虽如是，但凡买生，火急须放，讽经不便，只以念佛相资。若隔宿买而来朝始放，或清晨买而午后犹存，必待陈设道场，会集男女，迁延时久，半致死亡。如是放生，虚文而已。

为其回向西方，令彼永离恶道。[注]念佛功德，愿诸生命尽此报身，往生西方极乐世界，莲华化生，入不退地，永离恶道，长息苦轮。恶道者，六道之中，三道为恶，地狱，饿鬼，畜生是也。

则存心愈大，植德弥深。[注]见苦放生，所存者善心也，今则是大菩提心矣，故云愈大。放生得福，所植者世间之德也，今则是出世之德矣，故云弥深。

道业资之速成，莲台生其胜品矣。[注]心大德深，其事何验。盖利他者，菩萨之行也。以此行门，助修道业，譬如船得顺风，必能速到涅槃彼岸矣。净业三福，慈心不杀，实居其一。今能不杀，又放其生。既能放生，又以法济令生净土。如是用心，报满之时，九品莲台高步无疑矣。普劝世人，幸勿以我德薄人微，而不信其语也。

【白话】世间最贵重的莫过于生命，天下最悲惨的莫过于杀生伤命。[注]贵重有二个原因，一者世间人对黄金珠宝、官职爵位、妻子儿女，以及自己的身体，都是他所最看重的。当不可兼得时，则重中必取其更重的。因此为救自己身命，不吝啬金银财宝。为救自己身命，不惜丢官革职。为救自己身命，不顾妻子儿女。所以说生命最贵重。二者，凡是有情众生，皆能作佛，则生命是成佛的种子，所以说最贵重。最悲惨的，如捶打等等，虽都是苦事，尚未至于丧命，唯有杀生最惨。

因此当遭遇擒捉时，即使虮虱都知道躲避死亡而立马奔逃。临近下雨时，蚂蚁尚且贪恋生命而赶快搬家。[注]因为生命最贵重，为保全性命的缘故。因为杀生最惨痛，为逃避被杀的缘故。所以虮虱蝼蚁，皆知贪生避死。微小的生命尚且如此，大的动物就可想而知了。

为何还要在山中设网套，水中下罟网，想方设法诱捕捉拿。弯曲的钩，笔直的箭，千方百计搜索网罗。[注]一切众生既然都避死贪生，为何还昧着良心，行各种歹毒的事。设网套捕捉山中野兽，下罟网觅捕深水中鱼群，俯下身在水中垂钩，仰起头向空中射箭，以至于暗设陷阱，密下牢笼。千方百计，说不能尽，真可悲叹啊！

使它们魂飞胆丧，母离子散。[注]如上面所说的网套、罟网、钩子和弓箭，见到就惊恐，则魂飞胆落。一遭命中则性命丧亡，母儿离散。如同人类遭逢乱世，兵火临身，有何差别？

或被囚禁在笼槛中，就如同人被关在牢狱里。或被刀按在砧板上，就如同人面临千刀万剐的酷刑。[注]关在幽暗的笼中，其禁锢与牢狱相同。宰杀切割，其痛苦与剐戮酷刑何异？设身处地，换位想一想，又如何下得了手呢？

怜爱幼子的母鹿，舔舐着小鹿的伤痕，柔肠寸断，伤心而死。怕死的猿猴，见到弓影就双眼流出悲伤的眼泪。[注]怜爱幼子的母鹿的典故是，许真君年少时喜欢打猎，有一天他射中一头幼鹿，母鹿为它舔舐伤痕，舔了很久，小鹿还是没有活过来，母鹿也随之而死。真君剖开母鹿肚腹一看，其肠子一寸寸的都断了，因为心疼幼鹿的死亡，悲伤过度，以至于肠子寸寸断裂。真君大为悔恨，发愿改过，当下折断弓箭，到山中修道，后修得仙道，全家升天。此佐证了上文中母子离散的意思。怕死的猿的典故是，楚王与养由基出去打猎，遇到一只猿，楚王命令养由基射它。猿望见养由基，即泪下如雨。因为猿的手臂柔软敏捷，能接住飞来的箭，但养由基射术神奇，箭到之处，猿臂根本来不及接，猿知道遇到养由基必死无疑，所以悲伤。此佐证了上文中魂飞胆丧的意思。

凭恃吾人的聪明强大而欺凌动物的愚痴弱小，天理恐难容。杀食它们的血肉而补养自己的身体，于心将何忍？[注]从上面二个典故看来，就知道杀生最不应该。世间人居然说禽兽的肉，应该被人吃，不知这都是以强欺弱啊！不然的话，猛虎吃人，也将会说，人肉是该被老虎吃的。螳螂吃蝉，鸟雀吃螳螂，鹰隼吃鸟雀，都是弱肉强食，此种道理非常明了，还用怀疑吗？又有世间人说，蔬食营养少，不如肉食营养丰富。全都是为了营养自己的身体，而不念动物丧命的痛苦，哪有人心在啊？

因此上天有好生之德，古圣先贤行仁慈之道。[注]由于世间人不明事理的缘故，杀气动天，而上天本来好生，经常垂示下面的民众，下面的民众却不知道。因杀生太严重，就导致风不调，雨不顺，不时旱涝，战争灾祸频频而起。若人人修行善事，则年年五谷丰登，国泰民安。世间人杀生，是违逆天意的啊！古代圣人，因此上顺应天心，下悲怜物命，实行仁慈，救济苍生。事例见下文。

解除拦网来源于成汤，蓄池养鱼兴起于子产。[注]解网者，商王成汤外出，遇到猎人正在布置捕捉鸟兽有四个面的猎网。猎人祷告说：“从天上来的，从地上来的，从四方来的，都入我的网中。”成汤为他解除了网的三面，只留一面，改祷告说：“想往左的就往左，想往右的就往右，想往上的就往上，想往下的就往下，不想要命的才入我的网。”养鱼者，郑国大夫子产，有人送给他活鱼，子产不吃，令仆人养在池塘中。观此二事，则知放生不独只有佛教提倡，儒家君子也无不遵照奉行。

圣明啊！流水长者。用袋子装运泉水来拯救面临干涸死亡的鱼群。慈悲啊！释迦牟尼。为代替鹰和鸽子面临死亡危险的痛苦而割自身的肉。[注]袋运泉水者，《金光明经》上记载，流水长者外出时，见到上万游鱼，困在干涸的水中，非常危险，即将干死，就用大象运水，倾注于干涸的池中，终于保住了鱼群的生命，又为它们讲解佛法。这些鱼命终后，都生到了天上。割肉喂鹰者，释迦牟尼佛过去做菩萨时，遇到鹰在追逐鸽子，鸽子见到菩萨，即投到菩萨怀里避难。鹰对菩萨说：“你想救鸽子，难道就忍心让我饥饿而死？”菩萨问鹰：“你要吃什么？”鹰回答说：“吃肉。”菩萨即割下自己臂上的肉来补偿鹰。鹰要求菩萨割的肉与鸽子重量相等。菩萨割肉，越割却发现自己割下来的肉重量越轻，直到身上的肉将要割尽，还不能与鸽相等。鹰问菩萨生悔恨心没有。菩萨回答说：“我没有一念悔恨。倘若此话不假，当让我的肉长成原样。”刚立完誓愿，菩萨身上的肉当下恢复了原状。鹰即化成天帝身，在空中向菩萨礼拜赞叹。

天台山智者大师，开凿放生之池。大树下打坐的仙人，保护栖息身上之鸟。[注]开凿放生池者，天台山智者大师，生前名叫智顗，隋炀帝赐他号为智者，曾经开凿池塘劝人放生。又不仅智者大师，自古以来有很多此类事，现在的杭州西湖也是古时候的放生池。年代久远，时人已逝，时代更替，规矩已坏，现在的西湖已是渔火点点，捕捞不停了，可悲啊！护鸟者，古时候有一位仙人，常坐在一棵大树下，参禅入定。有一只鸟栖息在他的怀中，仙人怕鸟受到惊吓，保持双腿跏趺坐姿势一直不动，等到鸟去别的地方栖息，然后才出定。对动物的慈悲之心，由此可见一斑。

因赎买鱼虾物命放生而自我得到度化，永明延寿禅师遗爱之悲心至今犹存。因救助龙王之子而被传授龙宫秘方，孙真人慈悲仁爱之风范尚未泯灭。[注]赎买鱼虾者，永明大师，讳名延寿。吴越王镇守杭州时，大师是余杭县管国库的官吏，他经常用国库中的银钱买鱼虾等物命去放生，后因监守自盗罪，按法律当斩首。吴越王大致知道大师放生的事，吩咐行刑的人先观察大师的言辞神态，再向他反馈汇报。大师面临死刑，脸上没有一点悲伤畏惧。人们觉得很奇怪。大师说：“我丝毫没有将库钱挪作私用，全部都是用来赎买鱼虾等物命放生，不知其数。我现在死了，是径直往生西方极乐世界，还有什么比此更快乐的呢？”吴越王听到后，随即释放了他。于是大师从此即出家为僧，勤修禅定，礼拜忏悔，智慧辩才达到了无碍的境界。大师往生后，有一僧人因病来到阴间，见阎王时时离开座位，向一僧人像礼拜。一问，才知道是阳间的永明延寿禅师，他已经上品上生到西方极乐世界。阎王敬佩他的品德，因此时常礼拜。

救龙子者，孙思邈真人未成仙时，外出遇到一乡村儿童捉住一条蛇，蛇已被玩得奄奄一息，真人花钱买下放入水中。后来真人在静坐时，有一穿青色衣服的人来邀请他，真人跟随此人来到一座王府，就是世间人所称的水晶宫。一王公模样的人请他坐上座，说：“我的儿子昨日出门游玩，若不是先生您搭救他，差点就丧了性命。”设宴款待完毕，捧出种种珍宝作为谢礼，真人皆推辞不受。他说：“我听说龙宫有很多秘方，若能传给我在世间上治病救人，远远胜过黄金珠宝。”龙王于是便赠给真人玉石刻成的载有三十六个药方的秘笈。真人因此医术更加精湛，后来成了仙人。

因为救了一次蚂蚁，一个沙弥原本应夭折短命的，结果却健康长寿。一位书生本应名落孙山的，结果却高居榜首。因为放了一次乌龟，毛宝面临危机而平安脱险，孔愉从芝麻小官做到王侯。[注]救蚂蚁的两个典故，一者短命变长寿，过去有个沙弥侍奉一位德高望重有神通的长者，长者定中观察到沙弥再过七天生命就将结束，于是叫他回家看望母亲，叮嘱他第八天再回来，想让他死在家里。八日后沙弥却平安返回，长者觉得很奇怪，于是入定中勘验此事。发现沙弥在回家的路上，见到一群蚂蚁即将被水所冲，沙弥搭桥把它们引到高处，蚂蚁得以不死，沙弥也因此而延年益寿。二者低名成第一，宋郊、宋祁是兄弟俩，同去参加科举考试。宋郊曾见一群蚂蚁被水围困，他用竹子编成桥把蚂蚁渡出困境。当时有一梵僧看他面相，惊讶地说：“你好像曾救活过几百万生命。”宋郊回答说：“我一个穷书生，哪有能力做这么大的善事？”梵僧说：“话不能这么说，凡有生的都是命。”宋郊用救蚂蚁的事作回答。梵僧说：“这就对了。你弟弟本当名列前茅，但你的名次不会在你弟弟之后。”后来公布名次时，宋祁果然高居榜首。但朝廷认为弟弟不可以超过兄长，改宋祁为第十，宋郊为第一。梵僧的话果然应验了。放龟的两个典故，一者临危脱难，在毛宝还贫寒时，路上遇到一人携带一只乌龟，于是便买下来放生了。后来毛宝成为将军，作战失败，被迫投水，却感觉水里好像有东西在托住自己的双脚，于是没被淹死。等到上岸后，发现托住他脚的竟是以前他所放的那只乌龟。二者小官封王侯，孔愉本是一名芝麻小官，曾放过一只乌龟，乌龟当时浮进水里，频频回头望着孔愉，然后才永远消失在水中。后来孔愉因功高当上了王侯，铸造官印时，官印上的龟纽，其头总是呈回顾状。只好销毁再铸，前后铸了四次，每次的模子都是直的，可铸出来的头却都是偏的，乌龟的头依然如故，还是回顾状。铸造的人大为奇怪，跑来告诉孔愉。孔愉忽然想起以前放乌龟时，乌龟的头也是频频回顾，才恍然大悟自己官封王侯，原是放生乌龟的果报。

屈师在元村放生一条鲤鱼，寿命增加十二年。随侯在齐国的野外救济了一条蛇，蛇用价值千金的珠宝报答他。[注]放鲤鱼者，屈师在元村遇到一条红鲤鱼，即买下来放了生。后来梦见龙王延请他到龙宫中，对他说：“本来您寿命已尽，因为您救了一条龙，增加寿命十二年。”救济蛇者，随侯在前往齐国的路上，见到一条蛇，困在沙砾中，已头破血流，便用手杖挑起来放入水中，而后才离开。此蛇回到蛇窝，口中衔一珠宝来到随侯身边，示意他收下，随侯不敢取。当夜随侯即梦见自己脚踩到一条蛇，惊醒后发现蛇在他身边留下了一对宝珠。

拯救掉在酒缸中的苍蝇，酿酒工匠之死刑获免。放走将要烹宰的甲鱼，掌厨婢女之顽症痊愈。[注]拯救苍蝇者，一个酿酒匠每次见到苍蝇掉进酒坛中，就把它捞出来放在干地上，再用灰撒在苍蝇身上，水干灰落，苍蝇性命因此被救活。天长日久，常常如此，救活的苍蝇不计其数。后来酿酒匠被人诬告偷盗，无法证明自己的清白，即将定案。主审官提笔打算下判决书，却见成群的苍蝇总是聚集在笔尖上，赶走又来，无法下笔。主审官因此怀疑其中是否有冤情，再详细审问，果然是诬告。真正的盗贼也很快被缉拿归案，一审就认了罪，酿酒匠也迅速被释放回家。噫！这也真是神奇啊！放走甲鱼者，有姓程的夫妇生性好吃甲鱼，一天偶然买到一只特大的甲鱼，嘱咐婢女收拾。主人夫妇因事临时外出，婢女想到经自己双手杀掉的甲鱼已不知其数，心想：“今天莫如趁主人不在家而把这只特大的甲鱼放走，我心甘情愿挨打受罚。”于是就把甲鱼放进了池塘中。主人回来要吃甲鱼，婢女回答说溜走了。婢女因此遭到顿痛打。后来婢女感染瘟疫，生命垂危，主人把她抬到水边的亭阁里，让她等死。夜晚忽然有个东西从池塘中爬出来，背负湿泥，涂在婢女的身上，高烧因湿泥凉敷而退，疾病很快就痊愈了。主人见她大难不死，很奇怪，就诘问原因，婢女如实相告。主人不信，晚上偷偷窥探，发现果然是此前丢失的甲鱼。全家惊叹，从此永不吃甲鱼。

从屠宰场买放即将被处死的物命，张提刑魂魄超升到天界。到渔船上买放渔民捕捞的活鱼，李景文服丹砂中毒被化解。[注]屠宰场买放物命者，张提刑常常到屠宰场，用钱赎买各种动物放生。后来临命终时，对家人说：“我因放生，积德深厚。现在天宫派人来迎接，我当上生到天界去了。”说完，即安然而世。渔船上买鱼放生者，李景文经常到渔民的船上，买下他们刚捕捞或钓到的活鱼，仍然放入水中。李景文平日喜欢进补，常用火炼丹砂吃，结果因火气郁积而得病，背上长了毒疮，无药可救。昏昏沉睡中，好像有一群鱼在吐泡沫敷他的毒疮，清凉无比，其病很快即痊愈了。与甲鱼报婢女之恩类似。

孙良嗣解救被捕禽鸟，下葬时群鸟相助。潘县令禁止江湖捕捞，离任时水族悲哭。[注]解被捕禽鸟之危者，孙良嗣遇到禽鸟被人捕获，当即赎买放生。后来他死了，却穷得连安葬费都筹集不到。这时有几百只鸟，口衔泥土来填叠墓坑。见到的人都惊叹不已，认为是死者生前慈悲放生所感群鸟助葬。颁布禁捕令者，潘县令在任时，明令禁止百姓，不得到江湖中捕鱼，若有违反，从重判罪。后来潘县令离任，水中发出大号呼声，如丧父母。众多人都听到了，无不惊叹奇异。

禅宗四祖道信大师免除了愚昧百姓杀牲畜求雨的俗习，精诚祈祷降甘雨。曹溪六祖惠能大师为猎人守网时，传播佛法满神州。[注]免杀牲畜者，隋唐年间，时干旱严重，道信大师恰好遇到老百姓正打算杀牲畜以求雨。大师怜悯百姓无知，就说：“你们若能不用杀牲祭祀，我为你们祈雨。”百姓答应了。大师于是精诚祷告，很快大雨就降临了。远近很多人都被大师感化了。守猎网者，六祖惠能大师从黄梅五祖弘忍大师处传得禅宗衣钵后，以在家人身份穿常人服装隐藏于猎人队伍中。猎人让大师守网，大师眼看着猎物逃跑也不阻拦，至于獐子兔子之类的，可放的就放走它们。如此过了十六年。后来住持曹溪道场，广泛接引度化众生，禅宗法脉因大师的传承，分成了五宗，恩泽绵延千秋万世。

黄雀获救，衔环报恩。狐狸免难，临井授术。[注]黄雀衔环者，杨宝幼年时，见到黄雀被枭追击，受伤落地后又被蚂蚁围困叮咬，杨宝把黄雀救起来养在竹笼中，用黄花菜喂它，待其痊愈后，即放它飞去。夜晚杨宝梦见一个穿黄衣的童子向他拜谢，赠给他四只玉环，说：“我是王母娘娘的使者，感谢您的救命之恩，愿您的子孙品德也像此玉环一样洁白无瑕，官职将来能做到三公。”后来杨家果然四代显贵。狐狸临井者，一僧人平日无赖成性，听说黄精能延年却老，打算试验一下。于是就将黄精放入一口干枯无水的井里，然后又设法把一人骗进井中，再盖上石磨盘。上当的人在井里急得无计可施。忽然一只狐狸光临井中，对这人说：“您不用担心，我教您一个逃生的办法。我们狐狸中有能通天的，把巢穴安在坟墓上，再睡在坟墓里，然后把目光集中在巢穴中，长久训练就能从巢穴中飞出去。仙经上所谓的神识能让形体飞起来，说的就是此。您也这样凝神注视磨盘上的小孔吧。我过去被猎人捕获时，是您花钱救赎了我的命，所以前来报恩。”此人于是即采用狐狸教他的办法，经过十多天就从井中飞出来了。僧人见此人生还，非常高兴，以为真是黄精的作用，于是告别大家，身背黄精下到井中，约好一个月后打开井盖。到期打开一看，僧人已经死了。他哪里知道前面的人能够活着出来，是仗着狐狸的帮助啊！真可悲！

乃至大难不死，爬在白墙壁上听经。险境中求生，化成黄衣人入梦。[注]白壁听经者，我曾在一庵中挂单小住，有人捉到很多条蜈蚣，用竹片弯成弓状弓住蜈蚣的头和尾，我把它们赎买放生了。其余的都已经半死不活，只有一条还是完全活的，它赶紧匆忙逃走了。后来有天晚上，我与一友在打坐，墙壁上有条蜈蚣爬来爬去的，我用木尺从旁边用力敲打，想赶它走，竟然不肯离开。我说：“难道你就是我从前放生的那条蜈蚣吗？你是来感谢我的吗？若果然是你，我当为你讲解佛法，你认真谛听，不要乱动。”于是我就对它说：“一切众生，都是从心所变现出来的。心狠的变成虎狼，心毒的化成蛇蝎。你只要去除毒心，此蜈蚣的形体即可脱去。”说完我即令它离去。此时它不用驱赶，即慢慢的爬出了窗外。座上友人惊叹不已。此事发生在隆庆四年。黄衣人入梦者，杭州湖畔的小村庄有位姓干的人家，她邻居家被盗，干家已出嫁的女儿送来十条鳝鱼为母亲压惊请安。鳝鱼养在瓮中，竟然被忘记了。一天夜里家人梦到十个身穿黄衣头戴尖帽的人，跪在面前求饶命。醒来后很纳闷，于是找算命的占卜解梦，算命的说：“应该是有生物在求你们放生。”于是他们搜遍家内，发现瓮中有很多鳝鱼，数了数正好十条，大吃一惊，赶紧放了。此事发生在万历九年。

施舍都会有回报，凡事不会无证无据。[注]诸多放生的人，有的增长福报，有的延年益寿，有的消灾免难，有的疾病痊愈，有的生到天上，有的证得圣果。因施获报，皆有证据。然虽善有善报，而修道人之心岂望回报？虽不望回报而回报却自然而至，此是因果必然的道理，放生者应当知道。

远的记载在史册典籍上，近的耳闻目睹，清楚明白。[注]如上所收录的，远的记载在史册典籍上，有根有据。近的耳闻目睹，共见共闻。考古验今，绝非虚假。

普愿天下人随时随地遇见各种物命，都能发慈悲心，捐舍不坚固之钱财，广行放生救济之方便事。[注]此下普劝世间人，发慈悲心，捐资舍财，适时救济。钱财并不坚固可靠，因为它遭水即漂，遇火即焚，官府没收，强盗劫夺，非常危险脆弱，不能持久不变，并非坚固之物。若能把它捐献出来修福积德，即是用不坚固之钱财变换为坚固的功德法财。若无钱财的人，只发慈悲心，也是修福积德。或者劝他人放生，或见别人放生，随喜赞叹，增长他们行善的心念，也是修福积德。

或恩德遍及众多生命，则是大积阴功。即使只恩惠到一只虫子，也无不是一桩善事。[注]有能力的恩德遍布众多生命，固然是阴功。无能力的哪怕只惠及一虫，也是善事啊！不要认为行小善无益而不去做。世间有些不明白此道理的人，常常选择那些身体小数量多的生命，才肯买来放生。路上遇到大的生命，却视同不见，擦身而过。此只是贪自己之福报，并非怜悯众生之苦难啊！此种人得到的福报是很少的，千万要戒除此类心态行为啊！

倘能日积而月累，自然善行越广而福德越多。[注]善没有大小之分，唯贵在长久行之。日日增长，月月累积，善事越多则行得越广，行得越广则积福越多了。

慈悲满人间，名声通天府。[注]慈善功德，长久积累，遍满天下。人们既都已信服钦佩，上天也必定眷念保佑。或者有人会说天空浩渺，如何能相通。却不知道四大天王在六斋日会巡视人间，凡有善事必定知道，恶事无能欺瞒。并且人若奉行十善则天胜利，人若奉行十恶则修罗胜利，所以天帝时时刻刻希望世人行善。一人行善，飞天神王即刻报到天庭。经上有明文记载，并非随意猜测而说的。

化解往劫至今所有怨仇业障，众多福祉都会集中于今生。培植自己乐善好施的根基，后福余庆将延绵至后世。[注]放生而不杀生，与物命就无怨仇。不仅今生会平安快乐，凭此善根，来生后世，长寿多福。乃至成佛，德被天下，众望所归，后福绵延不绝。

倘若放生时更能念佛名号，讽诵经文。[注]遇物命能买放，虽是慈善功德，但只救了它们的肉身，未能救它们的慧命。更当为它们称念阿弥陀佛万德洪名，讽诵大乘佛经典中与之相关的章节。然虽如此，但凡赎买来之物命，须火速放生，若诵经不方便，即念佛为它们回向。若昨晚买来今晨才放，或清晨买来午后还未放，非得等到布置好道场，会集所有放生人员到齐，则将会因耽误时间太久，导致死亡过半。如此放生，只是虚文形式而已。

为它们回向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令它们永脱恶道，不再轮回。[注]念佛功德，愿所有生命尽此报身，皆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从莲华中化生，入不退转地，永离恶道，永断痛苦轮回。所谓恶道，六道之中，有三道是恶的，即地狱、饿鬼、畜生。

所存之心量越大，种下的功德越深。[注]见物命受苦即赎买放生，此所存之心即是善心。现在愿它们往生西方极乐世界，那就是更圆满的大菩提心了。所以说心量更大。放生得福，所积的还只是世间有限之福德。现在是永脱生死轮回的出世间福德，所以说福德很深。

道业会因之而速成，莲品会因此而增高。[注]何以说心大就德深。因为利益他人，是菩萨之行为。以此利他之行，助修自己道业，好比行船遇顺风，必能迅速到达涅槃彼岸。净业三福中，慈心不杀这一条，实际排在第一位。现今能不杀生，又能放生。既能放生，又能以净土法门救助它们往生西方净土。如是用心不止，此身报满之时，定当高品位往生极乐莲邦，毫无疑问。普劝世间人，千万不要因我本人德薄言微，而不信我所说的这些话。

放生祝愿

放生已，对佛像前，至心礼拜，白言，弟子某甲，一心归命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我遵先佛明诲，今行放生，已得若干。以此功德，愿我罪业消除，怨愆解释，所修善根，日益增长。命终之际，身心安隐，正念分明，蒙佛接引，生极乐国七宝池内莲华之中。华开见佛，得无生忍，具足佛慧，以大神力，凡我所放一切生命，以及十方无尽有情，尽得度脱，成无上道。愿佛慈悲，哀怜摄受。发愿已，念佛或百声，千声，万声，随意多少。

【白话】放生完毕，对着佛像前，至诚礼拜，祷告说：“弟子某某，一心归命西方极乐世界阿弥陀佛。我遵本师释迦牟尼佛明诲，现今放生若干。以此放生功德，愿我的罪业消除，怨结化解，所修善根，日益增长。命终之际，身心安隐，正念分明，蒙佛接引，生极乐国七宝池内莲华之中。华开见佛，得无生忍，具足佛慧，以大神力，凡我所放一切生命，以及十方无尽有情，尽得度脱，成无上道。愿佛慈悲，哀怜摄受。”发愿完毕，念佛号或者百声、千声、万声，数量多少随意。

放生仪

【原文】按四明礼法师旧文，稍为参酌，使简便易行。后增代彼求愿往生，又增华严回向品文结之，意取先生阿弥陀佛极乐世界，后入毗卢遮那华藏玄门也。又暑天，初次生到，照此式念诵，即放。后续至者，续放，但念大悲咒一遍，往生咒三遍，称念阿弥陀佛放之。不必等齐，久久迟延，以致损坏生命。后更有续至者，亦复如是。

【白话】按四明知礼法师的旧文，稍微斟酌修改，使简便易行。后面增加了代它们求愿往生，又增加《华严经.回向品》这段经文来收尾，其用意是先生阿弥陀佛极乐世界，后入毗卢遮那佛华藏世界。又炎热夏天，先赎买来的物命一到，即照此仪式念诵，念完即放。后面陆续运到的，陆续放，但只念大悲咒一遍，往生咒三遍，边称念着阿弥陀佛圣号边放之。不必等大家都到齐，以免拖延耽搁太久，会导致物命死伤。若后面还有陆续运到的，也这样做。

【原文】于放生处，铺设香案，杨枝净水。众等以慈眼视诸众生，念其沉沦，深生哀悯。复念三宝有大威力，能救拔之。作是观已，手执水盂，默念想云，一心奉请十方慈父广大灵感观世音菩萨，降临道场，加持此水，具大功勋，洒沾异类，令彼身心清净，堪闻妙法。即诵大悲神咒一遍，再三洒之，然后执手炉白云。

【白话】在放生的地方，铺设好供有佛菩萨像带香炉的案板，准备好杨柳枝和净水。大家以慈祥的眼光注视着待放的物命，想到它们沉沦异类，深生哀伤怜悯之心。又想到佛法僧三宝有大威力，能救拔它们离苦得乐。作完观想后，即手拿水杯，默念并观想说：“一心奉请十方慈父广大灵感观世音菩萨，降临道场，加持此水，具大功勋，洒沾异类，令彼身心清净，堪闻妙法。”即诵大悲神咒一遍，再三用杨柳枝蘸水洒在物命身上，然后手执香炉说道。

仰白

十方三宝，释迦本师，弥陀慈父，宝胜如来，观音菩萨，流水长者子，天台永明诸大士等，唯愿慈悲，证知护念。

今有飞空水陆诸众生等，为他网捕，将入死门。（比丘某甲，信士某甲）等，于是修菩萨行，发慈悲心，作长寿因，行放生业，赎其身命，放使逍遥。仍顺大乘方等经典，授与三归，称扬十号，复为宣说十二因缘。但以此类众生，罪障深重，神识昏迷。仰乞

三宝威德冥加，哀怜摄受。白云。

现前异类诸众生等，归依佛，归依法，归依僧（三说）。

现前异类诸众生等，归依佛竟，归依法竟，归依僧竟（三说）。

从今已往，称佛为师，更不归依邪魔外道（三说）。

诸佛子等，归依三宝已，今当为汝称扬

宝胜如来十号功德，令汝得闻，如彼十千游鱼，即得生天，等无有异。

南无宝胜如来，应供，正遍知，明行足，善逝，世间解，无上士，调御丈夫，天人师，佛，世尊（三说）。

诸佛子，我今更为说十二因缘，生相灭相。令汝了知生灭之法，悟不生灭，同于诸佛，证大涅槃。所谓无明缘行，行缘识，识缘名色，名色缘六入，六入缘触，触缘受，受缘爱，爱缘取，取缘有，有缘生，生缘老死忧悲苦恼。所谓无明灭则行灭，行灭则识灭，识灭则名色灭，名色灭则六入灭，六入灭则触灭，触灭则受灭，受灭则爱灭，爱灭则取灭，取灭则有灭，有灭则生灭，生灭则老死忧悲苦恼灭。

诸佛子，我今依大乘经，授汝三归，十号，十二因缘已竟。今当为汝对三宝前，发露罪愆，求哀忏悔。愿汝罪业，一念消除，得生善处，近佛授记。汝当至心，随我忏悔。

我昔所造诸恶业，皆由无始贪瞋痴，从身语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忏悔（三说）。

清凉地菩萨摩诃萨（三说）。

唯愿放生以后，永不遭遇恶魔，吞啖网捕。优游自在，获尽天年。命终之后，乘三宝力，宝胜如来本愿慈力，或生忉利，或生人间，持戒修行，不复造恶，信心念佛，随愿往生。更冀放生弟子（某甲）等，从今日后，菩提行愿，念念增明，救苦众生，当如己想。以是因缘，得生安养，见阿弥陀佛，及诸圣众。证无生忍，分身尘刹，广度有情，俱成正觉。现前大众，齐声诵念华严回向妙章，往生净土神咒。

大方广佛华严经十回向品随顺坚固一切善根回向。

佛子，菩萨摩诃萨作大国王，于法自在，普行教命，令除杀业。阎浮提内，城邑聚落，一切屠杀，皆令禁断。无足，二足，四足，多足，种种生类，普施无畏，无欲夺心。广修一切菩萨诸行，仁慈莅物，不行侵恼，发妙宝心，安隐众生。于诸佛所，立深志乐，常自安住三种净戒，亦令众生如是安住。菩萨摩诃萨，令诸众生住于五戒，永断杀业，以此善根，如是回向，所谓愿一切众生发菩提心，具足智慧，永保寿命，无有终尽。愿一切众生住无量劫，供一切佛，恭敬勤修，更增寿命。愿一切众生具足修行离老死法，一切灾毒不害其命。愿一切众生具足成就无病恼身，寿命自在，能随意住。愿一切众生得无尽命，穷未来劫，住菩萨行，教化调伏一切众生。愿一切众生为寿命门，十力善根于中增长。愿一切众生善根具足，得无尽命，成满大愿。愿一切众生悉见诸佛，供养承事，住无尽寿，修习善根。愿一切众生于如来处，善学所学，得圣法喜，无尽寿命。愿一切众生得不老不病常住命根，勇猛精进，入佛智慧。是为菩萨摩诃萨住三聚净戒，永断杀业善根回向，为令众生得佛十力圆满智故。

次诵往生咒三遍。诵毕白言。

上来放生功德，四恩普报，三有均资，法界众生，同圆种智。十方三世一切佛，一切菩萨摩诃萨，摩诃般若波罗蜜。

附 录（二）

诫酒肉慈慧法门偈（并序）

**（宋）慈云忏主遵式撰集**

【原文】斯偈者，出楞伽经，央掘经，涅槃经，萨遮尼乾经，阿含经，正法念经，华严十住经诸大小乘典。因看读时，录之成偈一百首，目为诫酒肉慈慧法门，遍示未闻，足以为戒。幸愿信者，迟回细读，深思现业，大惧来报，铜铁火汤，岂易胜受也。

【白话】此诫酒肉慈慧法门偈，出自于《楞伽经》《央掘经》《涅槃经》《萨遮尼乾经》《阿含经》《正法念经》《华严十住经》等诸大小乘经典。我在阅读经典时，摘录成偈一百首，题为诫酒肉智慧法门。普遍向未听闻佛法的人们宣扬流通，足可引以为戒。但愿由此而生信的人，反复回味，仔细阅读，深刻反思现在的行为，对将来的果报生起大恐惧心。铜柱热铁，沸汤炉炭，岂容易承受。

南无佛法僧，大慈三宝海。我今欲依教，普劝诸众生，莫杀莫食肉，同蕴仁慈行，无病保长龄，未来成佛道。诸佛大菩萨，常为救众生，舍头目身命，不计河沙数。代鸽弃王身，全蚁委龙命，流水济枯鱼，萨埵充饥虎，历劫遍行慈，慈善力成就。佛无一切心，惟有慈心在，若有行慈者，不杀不食肉，仰愿佛威神，世世常加护。

杀生佛所说，即杀自父母，亦杀自妻女，兄弟及姊妹。一切男女摄，皆曾为父母，生生所受胎，从之禀遗体。受一畜生形，骨血如山海，一一类中身，生生不可计。轮回六道间，展转为亲属，故食诸众生，名食父母肉。

又观一切身，悉是我本体，自肉及他肉，其实是一肉。如舍前后住，亦名为我舍，当知食肉人，即食自身肉。佛观如来藏，佛界众生界，一界无二界，一切肉一肉。伎儿暂变易，元是一人身，若欲杀众生，当起诸佛想。

猎师屠儿辈，及捕鱼鸟人，众生遥见者，皆生必死怖。谓此恶心人，贪利及肉味，手持利刀箭，念欲杀我身。飞翔及潜窜，惊怖而远避，常与诸众生，起大怨对想。

一切惜身命，人畜等无殊，若欲食众生，先试割身肉。死是极大苦，谁能不畏之，但当自观身，云何食他肉。为利杀众生，以财网诸肉，二俱得杀业，死堕叫唤狱。

汝听杀生者，死堕地狱处。铁城高八万，四千由旬量，长广亦复然，满中猛火炎，表里皆洞赤。猘狗守四门，狱卒声雷震，两眼如电光，驱汝杀生人，入中而受苦。力士执铁矛，矛身长一丈，利刃阔八寸，望胸撞罪人，胸入背上出，苦痛不堪闻。千万亿岁中，受斯极大苦。

汝听食肉人，死堕阿鼻狱。铁屋亦高广，八万由旬量，四门猛火炎，南北皆交彻。铁墙铁罗网，铁枷铁杻械，一一火烧之，皆令其洞赤。食肉受斯苦，亿百千万岁。

汝听煮肉人，堕镬汤地狱。一万有二千，深广由旬量。昼夜猛火燃，涌涌汤常沸。于中受大苦，一万七千岁。

汝听炙肉人，堕热铁床狱。其狱有八千，纵广由旬量。床下猛火烧，罪人卧其上。心肝肉焦烂，一万二千岁。

汝听切肉人，死堕斫剉狱。五百大力士，利刀斩罪人。万段至微尘，业风吹更活。如是终复始，一万二千岁。

汝听养群鸡，为贪肥肉者，一鸡于一日，计食五百虫，主人当半罪，同鸡堕地狱。其狱盛热粪，八万由旬量，人鸡俱入中，满五千万岁。

汝听捕猎人，安锵及设弶，罥索安陷阱，利刃放鹰犬，四边竞围合，逼逐杀众生。死堕铁轴狱，方丈一万钉，驱上轮一匝，遍体万钉刺。举身悉交彻，苦痛不可忍，百千万岁中，受斯对报苦。

杀生食肉者，从诸地狱出，受饿罗刹身，狮子豺虎狼，猫狸鸱枭鹫，唯捕新血肉。众生各藏护，不令其得便，饥火常烧心，念念思他肉，由是恶熏习，大慈种永断。设得生人中，残疾命短促，愚痴谤因果，死还堕地狱。

佛说此语时，无量诸罗刹，悲号誓断肉，及护断肉人。汝今闻此经，云何不改过。徒劳生为人，不及食人鬼。慎莫烧山野，慎莫破堤塘，莫伐有巢树，莫烧含蠹薪，若见杀众生，方便常救护。

南无十方佛，大智德世尊。我欲劝众生，舍酒求明慧。如佛之所说，饮酒多过患，八万尘劳门，三十五种失，悉以酒为本，汝等应谛观。

酒酣心眩乱，六识尽昏迷，君臣乖仪节，父子绝尊卑，母女乱其风，礼检不能制。如舍婆提国，有鸯掘摩罗，酒罪淫泆母，因兹杀其父，母复通外情，将刀复害之。

亦如莎伽陀，神通大罗汉，因游支提国，渐到跋陀村。彼有大毒龙，字庵婆罗提，其龙甚暴恶，侵害彼村人。罗汉神通力，降伏毒龙已，村人思报恩，多设酥乳糜。有女设糜已，忧其发冷病，遂取水色酒，奉上大罗汉。罗汉谓是水，饮已酒力发，迷乱倒寺门，衣钵弃余处。醒时用神力，能伏大毒龙，醉后如死人，不能伏虾蟆。世尊命罗汉，及诸比丘众，至彼罗汉所，因兹制酒戒。

正法念经说，阎罗责罪人，将驱入地狱，先说如是偈。

酒能乱人心，令人如羊等，不知作不作，如是应舍酒。

若酒醉之人，如死人无异，若欲常不死，彼人应舍酒。

酒是诸过处，常能不饶益，一切恶道阶，黑暗所在处。

饮酒到地狱，亦到饿鬼处，行于畜生业，是酒过所诳。

酒为毒中毒，地狱中地狱，病中之大病，是佛之所说。

若人饮酒者，无因缘欢喜，无因缘而瞋，无因缘作恶。

于佛所生疑，坏世出世事，烧解脱如火，所谓酒一法。

若人能舍酒，正行于法戒，彼到第一处，无死无生处。

莫饮无明酒，能为众苦因，声闻住明脱，犹是醉归人。若是病苦时，应当观病本，从痴有爱生，习业招病果。耆婆尽道术，尚不能救疗，岂有世药酒，而能瘥我病。酒为放逸根，不饮闭恶道，宁舍百千身，不毁犯酒戒，宁使身干枯，终不饮此酒。假使毁犯戒，寿命满百年，不如护禁戒，即时身磨灭。决定能使瘥，我犹故不饮，况今不定知，为瘥为不瘥。作是决定心，心生大欢喜，即获见真谛，所患即消除。

汝听酿酒家，死堕咸糟狱，亦堕沸灰中，一万八千岁。

汝听沽清酒，死堕酒池狱，满中如洋铜，入其中受苦。

汝听饮酒人，死堕灌口狱，手自酌铜汁，昼夜灌其口。

汝听人将酒，逼劝持戒人，死入冰池狱，八千万岁苦。

皮肉皆破裂，日夜百死生。然后五百生，生辄无两臂。

汝听或强力，或时因戏笑，持酒与僧尼，强伏令其饮。

死堕截膝狱，六百万岁中，五百大力士，常截其两膝。乃至过酒器，五百世无手。常作蚁虱形，曲蛆及蝇蚋，痴执无知虫，一一五百世。

汝听吉陀婆，沽酒倏堕井，罗汉饮其水，八万圣皆醉。由是恼圣人，死堕锯床狱，八万大劫中，常受锯解苦。后出得为人，其身长三尺，颜貌青黑色，耳鼻孔闭塞，无眼唇褰缩，手足无十指。何况破戒心，持酒逼他饮。

多见世愚人，逼他食酒肉。自不能清净，都无羞耻心。复将不净食，凌逼破他戒。宁可断人命，莫破他善心。杀命一死生，未必至三趣。破戒失人天，及失解脱法。

汝听断酒肉，所得福德利。有人持七宝，国城妻子施，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乃至满大千，七宝持布施，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假使为求福，锻金以为人，其数百千万，持用广布施，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假使有佛子，造幡华宝盖，满三千大千，持用供养佛，不如断酒肉，千万分之一。

犯之罪即重，持之福亦深。善恶长形对，苦乐镇相寻。及健速回首，早计各悛心。莫待无常到，如瓶满自沉。勉哉须努力，同侍七宝林。

此偈并出诸经，凡读诵者常须保护。若有轻慢，即是轻慢诸大乘等经，得罪非少。

附 录（三）

护生篇

**（明）曾大奇端甫居士撰**

【原文】客问，经言，人食羊，羊食人，生生世世，互来相啖。以是因缘，历千百劫，长在生死。推之他物，亦莫不然。如是则人之涉世，触手成罪，亦可惧矣。将诚然乎。

【白话】客人问：“经书上说，人吃羊，羊吃人，生生世世，互相吃来吃去。由此因缘，经历千百劫，长在生死轮回中。以此类推其他众生，也无非是这样。假如此言当真，那么人在世间，举手动脚，皆成罪业，也太可怕了。果真是这样的吗？”

【原文】通曰，夫圣言如实，经旨不虚。轮回之说，报应之谈，据事似诞，寻理必然。夫人之力，莫大于心，心力所牵，形勿能抗。故心悲则貌皱，心喜则貌舒，暂情犹且役貌，全力固宜易形。孟子曰，人之异于禽兽者几希，庶民去之，君子存之。几希既去，同体禽兽。与禽兽同体，则形逐神迁，力猛则迁于生前，力缓则迁于死后，淹速少异，究竟理齐。若画师之为马，靳尚之为蟒，死后之变也。封邵之为虎，明琛之为蛇，生前之变也。明琛化理，与画师同。一以艺故，纡神情于騄耳。一以论故，寄观想于率然。神往则形随，想成则我易，蛇马嬗矣。然或速化而或徐受，则猛缓异也。封邵化理，与靳尚同。一以暴故，情同于於菟。一以忮故，理均于毒蟒。情同则形符，理均则事等，蟒虎肖矣。然或速化而或徐受，亦猛缓异也。资此而言，则轮回之说，事在不疑。轮回无疑，则我之为我，亦将不免。何则。善境难攀，恶途易涉，即今贪心，瞋心，毒心，胜心，憎人心，忌人心，爱恋心，骄慢心，妄想心，贡高心，名心，利心，杀心，淫心，触事现行，流注不断。谁非蛇蟒之相，并是马虎之因。然则四肢九窍，暂时人体。爱子艳妻，刹那眷属。一息不还，人物谁辨。如此而犹恬心伊公之鼎，快意朱亥之门。殚四海于宾筵，耗万钱于食品。效秦宫之连骑，美晋国之如坁。吾恐伤心之惨，行将自及。周颙所云，不亦悲乎。

【白话】总答：圣贤之言句句属实，经典中意绝无虚妄。轮回报应的说法，从事相来看，似乎荒诞，若探究其理，确是必然。人的力量，没有比心力更大的。受心力的牵引，身体不能抵抗。所以当心中悲伤时，则面容紧皱。心里欢喜时，则容光焕发。暂时的心理情感尚且能掌控面貌，何况全部的心力当然更能改变外部形象了。孟子说：“人与禽兽之间的差异非常少，普通人丢弃其差异于不顾，君子保留其差异以修德。”既毫无差异，就成了衣冠禽兽。既与禽兽同一体性，则外形即随着神识而改变。倘若力量迅猛，生前形貌即会变样。若力量缓慢，就在死后变迁。不论变化速度快慢，细究其中的原理都是相同的。比如画师变成马，靳尚变成蟒蛇，是死后变的。而封邵变成老虎，明琛变成蛇，是生前即变换了。明琛变蛇的原理，与画师相同。一个是为了绘画技艺，神情太执著于马。一个为了自己论点能成立，经常把自己观想成蛇。神识趋向哪里，则形貌即随之而变化。观想到一定程度，则原来的我也变换了。蛇和马就是这样嬗变过来的。然而有的变化快，有的受报慢，则是心力猛利或迟缓的差异程度造成的。封邵变成老虎的道理，与靳尚变成蟒蛇相同。一个是因为残暴的原故，情形类同于老虎。一个是因为嫉妒的原故，理上说与毒蟒均等。情感相同则形体相符，理上均等则事上相同。他们与蟒蛇和老虎太像了啊！然而有的变化快，有的受报应慢，也是心力猛利或迟缓的差异程度造成的。由此看来，则轮回的说法，事实上已不用怀疑。既然轮回已无疑问，那么我还继续是我，也将不可能。为什么呢？因为善的境界很难达到，而恶的歧途却极容易进入，即如现在的贪婪心、瞋忿心、歹毒心、好胜心、憎恨心、忌妒心、爱恋心、骄慢心、妄想心、贡高心、名心、利心、杀心、淫心，一接触到这些境界就发生作用，念念不息，恋恋不舍。有谁不是蟒蛇之相，和作马作虎之胚？然而四肢九窍，暂时组成的人体。心爱的子女，美艳的妻子，刹那间的眷属。一口气不来，何人何物，谁能分辨？既然如此，何苦贪恋那山珍海味，口腹之欲。竭尽五湖四海的美味办豪华筵席，耗费数万的钱财大吃大喝。仿效秦始皇阿房宫的排场气派，赞美晋国的铺张浪费。我担心伤心欲绝的惨剧离自己已为期不远了。正如周颙居士所言，难道不为自己感到悲伤吗？

【原文】夫人与物无异，而人之所以不杀人者，其途有三，一曰不敢，二曰不忍，三曰积习。横目之民，游侠之家，莫不欲推锋异己，剚刃仇胸。然而敛手莫施，怀恶不展者，徒以竹书可畏，刑鼎是虞。此之谓不敢。司命之君，专杀之长，势堪逞暴，力可快心。然而一夫之狱，迟回不上。一人之死，惨戚不宁。徒以圆颅方趾，同体触怀。寡妻孤儿，伶俜可念。此之谓不忍。既以不敢而又不忍，则杀人之事，世间全稀。渭水之血，或终身而未睹。河南之屠，或卒岁而不闻。家习为俗，世酿为风。虽或药崧之徒，横触躁君。吉顼之党，误抵鸷后。而犹执杖莫下，持匕不前，意怯于临杀，手柔于濒死。此之谓积习。三事交持，而苍苍之民，得寄命于其中矣。

【白话】人与动物并无差异，而人之所以不杀人，其理由大约有三个，一者不敢，二者不忍心，三者长期形成的习俗。胆大包天，暴虐成性之人，没有不动辄喊打喊杀，动刀动枪的。之所以不敢贸然出手以泄私愤，只是因为畏惧法律惩罚，担心受刑偿命。这就是所说的不敢。掌握生杀大权，专职生杀予夺之人，权势上可以逞强施暴，能力上可以随心所欲。然而一人遭遇牢狱之灾，全家忧心忡忡。一人死亡，全家悲伤不宁。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将心比心，于心何忍？寡妻孤儿，无依无靠，可怜可悲。这就是所说的不忍。既不敢而又不忍，那么杀人的事，世间上就稀少了。渭水血流成河的惨景，或许一辈子都看不到。河南的大屠杀，或许整年都听不到。家家习以为常，世上就形成了风俗。虽然像药崧那样的人，意外触怒了脾气暴躁的汉明帝。阴狠毒辣像吉顼那样的人，不小心抵触了残暴的武则天。而汉明帝的竹杖还是没有打药崧，武则天的刀最后也没有杀吉顼。临杀之际，意志动摇，杀不下去。濒死之时，心慈手软，死里逃生。这就是所说的长期形成的习惯。如上三条交替受持奉行，那么天下老百姓，就能得以活命而死罪可免了？

【原文】若夫物则不然。屠侩之业，不施禁于皋苏.〖木名。传说木汁味甜，食者不饥，可以释劳〗之年。鲜食之民，不抵偿于尧舜之日。杀心炽于异体，爱念伏于分形。声缘业而殊倮，故似惨似舒而闻之者不怜。肉偿负而非参，故不臊不腥而食之者甚旨。彼命乍酬，则因已往而难见。我仇方结，则果未来而谁知。因果双泯，砧刃交施。而又见杀闻杀，不绝于耳目。自杀教杀，无间于岁时。漉虫护草之慈，僧既寡二。高柴幸灵之善，俗亦无双。而近儒节用时取之说，吾道中正之语，又薰蒸于其耳，浸灌于其心。于是千生入箸，曾无动容。百品充庖，略不关念。万方逞暴，四虫亡诉。强者则搏人以争一旦之命，弱者则吞声以填万民之腹。不依人而食者，则匿于山林，宁受大兽之噬，犹十二之可逃。必依人而食者，则豢于牢筴，以待不时之需，无万一之能免。呜呼。唐人有云，生也何恩，杀之何咎。奈何令至此极乎。

【白话】而对待物命就不一样了。屠宰这个行业，在五谷丰登的富裕年代也不禁止。喜好吃鲜活物命的老百姓，哪怕在尧舜那样的太平盛世也不赔偿抵命。对异类物命杀心炽盛，对同类形体贪爱执著。因为前世造业的缘故，被杀物命发出的声音与人差别太大，所以叫声好像很凄惨、很缓慢，而听到的人却不觉得可怜。用自己的肉来偿还以往的欠债，其肉虽不是人参，而吃的人却不觉臊腥，还觉得味道鲜美。它用命来偿还你，那么它过去所种的杀因就已经报答完毕，无人能知晓。我与它的仇才结下，遭报应的果还没有到来，谁能预先知道将来遭报应的时间和严重程度。因果刚刚双双消灭，砧板砍刀却又交替使用。而又见到杀生，听到杀生，不绝于耳，目不暇接。自己杀生，教人杀生，年年岁岁，无有间断。像喝水前先滤去水里的细虫，走路爱护小草的，出家人中也难得见到一两个。像孔子的弟子高柴那样关注众生疾苦的，在家人中也难寻到一双。而近来的读书人节约使用，按时拿取的说法，道家不偏不倚的中正说法，又时常在耳边薰陶浸润，浇灌心田。于是上千的生命落入我们的筷子，都无动于衷。成百种动物命丧厨房，也漠不关心。万方的人类都在逞强施暴，四面的动物却无处哭诉申冤。强悍的动物为多争得哪怕一日的生命都会与人舍命一搏，弱小的动物只能忍气吞声填了万民的肚子。不依靠人类来获得食物的，则藏匿在深山老林中，宁愿遭受大野兽的吞食，或许还有十分之二的机会可以逃生。而那些须要依赖人类喂养的，则被囚闭于笼槛中，以等待主人不时的宰杀需要，一万只中无有一只能免予一死。悲哀啊！唐朝诗人李华说：“它们活着时受过什么恩惠，又犯了什么罪过而遭杀害。竟愚昧无知到如此地步，无奈啊！”

【原文】然如前所称，则幽冥报对，何异王法。为日差缓，酷逾万倍。岂以口故而甘斯苦。纵谓不然，犹当宝慈止杀，抑嗜全仁，观同形于异形之中，想共体于殊体之外。观念既久，慈力自成，正不作子肉之想，亦何有人物之分。若夫习心所使，尤须推破。夫薄恶之俗，生女不举。羌胡之民，男亦如之。积习使然，无分骨肉。然则以不杀习心，虽物可不杀，何况于子。以心习杀，虽子可杀，何有于物。此之习心，缔业之本。将欲去杀，先须照习。照心一起，积习自蠲。

【白话】然而像前面所表述的，在幽冥地狱中的报偿，与世间王法没有两样。不是不报，是时候未到，时候一到，残酷万倍。何苦为了这张馋嘴而甘心受冥间惨报？纵然不是这样，也当珍护自己的慈悲心而禁止杀生，抑制自己爱吃肉的嗜好，保全自己的仁慈心，观想同是人形的我们沦落到非人形的动物当中，想象共体在不同体之外。如此观想时间久了，慈悲的力量自然就生起来了。既不作它肉我肉之想，又哪有人和动物之分。若是习气造成，尤其须要推倒破除。有种歪风陋俗，生女孩不抚养。羌胡民族百姓，生男也是这样。这是长期形成的不良习俗引起的，不分亲生骨肉。然而若有不杀生的习惯，哪怕对动物都已不杀，又何况杀子女？若有习惯心杀生，即使自己的子女都可以杀，何况杀动物？这种习气心，是造业的根本原因。若要去掉杀心，必须先观照自己的习气。时时能观照的心一生起来，长期形成的不良习惯自然就消除了。

【原文】至于近儒之谬，则隐心而求，良亦易知。夫孟子言仁民而爱物，谓其爱有缓急耳。若杀之食之而犹为爱，则与佛经所说罗刹女事何异。罗刹女食人，曰，我念汝，食汝。夫食人而曰念人，与食物而曰爱物者，同乎不同乎。中正之义，缘督为经。逐事而求，失之已远。而况少杀为中，征何典文。有识闻之，只足莞尔。子路鼓瑟，杀心在弦。孔子斥之，门人辍敬。开辟以来，宁有杀心未尽之圣。而邪说横兴，锢我华夏。大雄尝言，末法之中，魔道炽盛，以魔力故，令人不觉。今之邪说，亦自易晓，而地横万里，时历千年，聪明智达，雷同莫悟。吾佛之言，信不我欺。

【白话】至于近来读书人的谬论，若能抛开个人成见来探讨，真理也容易明白。孟子说：“对人仁慈进而对动物也慈悲爱护。”只是说到对人和对物的爱有缓有急而已。若杀它吃它还说是爱，那与佛经中所说的罗刹女吃人有什么不同？罗刹女吃人时说：“我爱你，所以要吃你。”吃人而说成爱人，与吃动物而说爱动物，是同还是不同呢？不偏不倚的中正义理，沿督脉为经的中间路线，随着事相去求证，其方向与目标已迷失太远。更何况把少杀生当成中道，出自哪部经典文章？可以考据证明。有智之人听到此谬论，只足以莞尔一笑，不值得批驳。子路弹瑟，杀心藏于琴声。孔子斥责他，门人也避而远之。自盘古开天辟地以来，哪有杀心都未断尽的圣人？而歪理邪说横行，禁锢束缚我神州华夏。释迦牟尼佛曾说，佛法衰微的末法时代，邪魔外道异常活跃兴盛，凭借眩惑人的魔力，使人不知不觉而受到欺骗和伤害。当今时代之邪说，只要对照佛的话自易分辨邪正，明了是非。只因我们与释迦牟尼佛地隔万里，时过千年，一些天资聪明、智慧明达的人，如同没有觉悟，也与邪魔外道随声附和。佛的金口成言，是完全可以信赖而绝对不会欺骗我们的。

【原文】昔陶隐居修习求仙，多历年所，而鸾鹤杳然，心甚疑之。他日其徒先得飞升者来告曰，上帝以子注本草，用水蛭为药，杀命良多。故他行虽满，以是为谪。隐居乃悟，改用他药方。近儒笺书，不幸无天人之告，遂使世安其说。万物并命，号天不闻，入地无隙。世鲜孟孙之傅，谁动孤兽之悲。旁无介氏之君，孰解三牲之恨。母视子死，子视母亡，或鞭皮而即下，或洒乳而方终，或临危而护孕，或冒死以随儿，见之惨目，言则伤心。又公子打围之后，将军射猎之余，万肉登俎，百族失群。孤雌夜啭，如抱黄鹄之哀。独雉朝鸣，似写商陵之恨。啁啁唽唽，踽踽茕茕。固知七情非独人钟，蠢蠢之物亦尔。五常宁惟我有，林林之生皆然。念至于此，则万劫习心，一念可灰。习心既灰，忍敢俱消。三途并宏，物如人矣。而又大乘为心，急人犹己，一人告百，百人告千，转转相告，至于无算。大慈之说，晓然于世，而后排虚无坠，蹠实不僵。虽复咸若世远，攀巢俗邈，而物之免者，良亦多矣。呜呼。彼既有必酬之果，此又有必造之因。吾言虽苦，或可回虑。

【白话】南朝陶弘景住在山中修行，求升天成仙，经历很多年，却从不见鸾凤仙鹤来接自己升天的迹象，于是心里很怀疑。后来有一天，他的一个已经先升天的徒弟前来告诉他说：“上帝因您编注的《本草》里，用水蛭做药，杀害物命太多。虽然您在其它方面的功行都已经圆满，但因这一点而遭到上帝的谴责。”陶弘景这才恍然大悟，赶紧改用其他的药来代替水蛭。近来的读书人写书，没有陶弘景之幸运，无有天人来告诫他们，才使得世间人被他们的邪说所迷惑。成千上万的物命被杀时，叫天天不应，入地地无门。世上很少听到象孟孙知人善用的传记故事，又有谁能象秦西巴因悲悯幼兽丧母失群而释放之。春秋时晋国君主晋文公身旁若没有介之推那样的贤臣，又怎能了解因祭祀而被宰杀的牛羊猪内心的怨恨？母亲眼睁睁的看着自己的孩子被杀死，孩子眼睁睁的看着母亲被伤亡。或被鞭抽而皮开肉绽，或流尽最后一滴乳才命终，或面临危难时拼命保护腹中身孕，或冒着死亡紧随被捉幼儿。见之则惨不忍睹，说之则伤心欲绝。又有贵族子弟，将军王侯，集体围猎，大肆捕杀之后，往往上万的动物因此丧命，成百野兽野禽族类分散失群。孤单的雌鸟夜夜啼号，如同黄鹄失偶那样悲哀。丧伴的野鸡清晨鸣叫，好像商陵牧子夫妻被迫分离般的怨恨。哀鸣不止，形单影孤。由此可知，喜、怒、哀、乐、爱、恶、欲七情，不仅只有人才会钟情专注，即使蠕动爬行的动物也无不如此。仁、义、礼、智、信并非只有我们人类才有，林林总总的动物同样具备。想到这里，则万劫之久所形成的杀生习气心，由此一念即可让它灰飞烟灭。杀生的习气心既已灰飞烟灭，忍心、敢心当随之全消。忍心、敢心、习心三种措施并用，物命就与人类平等了。而后再以大乘佛教义理为心，急人之急犹如自己所急，一人传百，百人传千，展转相告，传给无量无数人。大慈大悲的主张就会举世明了，而后脚踏实地，无欲则刚，用不退转。虽然万物都能顺其性，应其时，得其宜的时代已经遥远，难以再来，而攀巢掏卵的陋俗将慢慢消失。因不遭捕捉杀戮，得以存活的物命也由此而增多了。呜呼！彼既有必须要酬还的果，此又有必须要造的因。我的话虽然良言逆耳不中听，或许还可供大家借鉴思索。

【原文】夫近儒之说，毋论异于孔孟。即孔孟实然，而吾佛如此，孔孟如彼，一泾一渭，较然自分。尧武并世，人必归尧。孔佛并生，得不归佛。此其所以王于三界，奄有大千，为众父父，为众母母者也。昔墨子兼爱，或人病之。墨子曰，今有兼士于此。兼士视人之父母，若己之父母。视人之妻子，若己之妻子。别士则反是。请问子有远行，当托妻子。将托之于兼者乎。抑托之于别者乎。其人曰，吾托之于兼也。墨子笑曰，子方托妻子于兼，言而非兼，何也。今之谓杀为中正，谓不杀为过当者，亦幸然为人耳。使其戴角而居，衣毛而处，悬命于郇厨〖唐郇国公，性侈纵，穷治馔羞，厨中多美味佳肴〗之下，游魂于羿彀〖羿的弓矢所及〗之中。羲罟〖伏羲氏制网罟，以打猎捕渔〗前施，孔弋〖孔子用带绳子的箭射不宿之鸟〗后逐。成汤〖商汤出游野外，见猎人四面张网，向天祷告说，从天空飞降的，从地下出现的，或从四方来的，皆入我网。成汤见此情景，命除三面猎网，只留一面，改祝祷说，愿向左的，快往左逃。愿向右的，快往右逃。愿上飞的，速往上飞。愿下逃者，速向下逃去。只有命该绝的，才入我网中〗虽仁，犹然结网。子舆〖孟子说，君子之于禽兽也，见其生，不忍见其死。闻其声，不忍食其肉。是以君子远庖厨也〗诚爱，曾不闻声。于斯时也，大觉垂悯，倏然而现。则夫夫也，必将悲喜交怀，旁皇归命。若抱怖之鸽，荫影而息机。濒死之羊，衔刀而祈客。又何暇持前人之余论，较孔佛之胜劣哉。

【白话】近来读书人的主张，暂且不论与孔子、孟子的思想相符与否。即使孔子、孟子的思想确实如此，而我佛的说法是这样，孔、孟的说法是那样，两相对照，一清一浊，泾渭分明。尧帝和武王如果生在同一时代，人们必定归附尧帝。孔子与释迦文佛如果生在同一时代，人们定然归依释迦文佛。这就是佛之所以被欲界、色界和无色界尊为王，教化的范围遍及大千世界，作众生父母之父母的原因。过去墨子主张兼爱，有人责难他。墨子说：“今天若有一兼爱之士在这里。兼爱之士看别人的父母就如同自己的父母。看别人的妻子儿女就如同自己的妻子儿女。不肯兼爱的人则恰恰相反。请问您要出远门，希望托人帮您照顾妻子儿女。您将会托付给兼爱的人，还是托付给不肯兼爱的人呢？”这人说：“我会托付给兼爱的人。”墨子笑道：“您刚才说把妻子儿女托付给兼爱的人，而言论主张却是不兼爱，为什么呢？”今天说杀物命才是不偏不倚的中正之道，说不杀是偏执不当的人，也幸亏是人啊！假使他成了披毛戴角的动物，性命随时掌控在厨师手中，魂魄游弋在刑网之内。前有罗网，后有刀箭。成汤王虽然仁慈，犹然张网捕鸟。孟子诚心爱物，也只曾说到不愿听到物命被杀的声音。在这个时代，佛大慈大悲，怜悯众生，忽然降生显现在人间。芸芸众生，必将悲喜交集，赶紧全身心归依投靠佛。就如同心中恐慌，正遭追捕的鸽子，只要投身在佛的身影中就能免于杀机。又好像濒临死亡的羊，用嘴衔起刀向客人祈求免死。哪还有空余时间抓住前人的闲言逸语不放，争来辩去，比较孔子和佛的好与差呢？

附 录（四）

南浔极乐寺重修放生池疏

**（民国）印光法师撰**

【原文】戒杀放生之事，浅而易见。戒杀放生之理，深而难明。若不明其理，纵能行其事，其心决不能至诚恻怛。其福田利益，亦随其心量而致成微浅。倘遇不知者阻诽，遂可被彼所转，而一腔善心，随即消灭者有之。以故不避繁词，用申其义。俾物类同沐慈恩，人伦各培福祉。以恳到之深仁，灭自他之杀报。同臻寿域，共乐天年。尚祈以此功德，回向西方。则永出轮回，高超三界，为弥陀之弟子，作海众之良朋矣。阅者幸注意焉。

【白话】戒杀放生之事相，浅显而易见。戒杀放生之道理，深奥而难明。若不明白其中之道理，纵然能行放生事，其心决定不能至诚恳切。其所得之福报和利益，也随其心量而变得微薄浅少。假如遇到无知之人阻止诽谤，就可能被他人左右而放弃，而一腔善心，随即消灭的大有人在。因此我不顾言词繁琐，反复阐述其中的意义。以使各类物命同沐浴于仁慈祥和之恩泽，同人各自培植自己的幸福根基。以恳切至极的深仁厚慈，灭除自己和他人的杀生果报。大家都能健康长寿，共享天年。还祈愿以此功德，回向往生西方极乐世界。那么就永脱生死轮回，高超三界束缚，成为阿弥陀佛的弟子，作西方净土莲池海会中的嘉宾朋友了。愿有缘阅读此文之人多留心关注。

【原文】原夫水陆众生，一念心性，直下与三世诸佛，无二无别。但以宿恶业力，障蔽妙明，不能显现，沦于异类。遂致知识陋劣，除求食避死之外，了无所知。譬如大宝铜镜，经劫蒙尘。不唯毫无光明，即彼铜体，亦不显现，直同废物。忽遇智人，知是宝镜，具有照天照地无边光明。遂日事磨砻，初则略露镜体，次则渐发光明。及乎磨之至极，则照天照地之光，全体显现。无智之人，方始贵重，视为至宝。须知此光，镜本自具，非从磨得。虽复自具，倘无磨砻之缘，从劫至劫，亦无发光之日。一切人天六道众生心性，悉皆如是。由无始来，惑业障蔽，不能显发本具妙明，迷背真性，造生死业。大觉世尊，知诸众生一念心性，与佛同俦。因兹种种方便，随机说法。普令修习戒定慧道，以期断惑业而复本有，圆福慧以证法身。又令世人发慈悲心，戒杀放生。良以我与一切众生，皆在轮回之中。从无始来展转相生，展转相杀。彼固各各皆为我之父母，兄弟，姊妹，儿女，我亦各各皆为彼之父母，兄弟，姊妹，儿女。彼固频频由恶业力，或于人中，或于异类，受我杀戮。我亦由恶业力，或于人中，或于异类，受彼杀戮。久经长劫，相生相杀，了无底止。凡夫不知，如来洞见。不思则已，思之则不胜惭愧悲悯矣。我今幸承宿世福善，生于人道。固宜解怨释结，戒杀放生。令彼一切有生命者，各得其所。又为念佛回向净土，令得度脱。纵彼业重，未能即生，我当仗此慈善功德，决祈临终往生西方。既往生已，即得超凡入圣，了生脱死，永出轮回，渐证佛果矣。

【白话】本来水陆中的物命，其一念心性，当下与过去现在未来诸佛，是没有二样，没有差别的。但因过去所造的恶业力，障碍覆盖了妙明心性，不能显现出来，因此沦落为非人类的动物。致使它们智慧低下，除了寻求食物，躲避死亡之外，毫无所知。犹如大而宝贵的铜镜，经过无数劫之久，已蒙上厚厚的灰尘。不仅毫无光明，即使其铜的本体，也显现不出来，简直等同于废物。忽然遇到有智慧之人，知此是宝镜，具有照天照地的无边光明。于是日日打磨，起初则略微露出镜的铜体，次则渐渐发出镜的光明。等到磨至极致，则照天照地之光，全体显现出来。无智慧之人，这才开始知道铜镜的贵重，把它看成至为珍贵的宝物。须知此光，镜子本来就自己具足，不是从打磨才得到。虽然是镜子自身本来具有，若没有打磨之外缘，从无量劫到无量劫，也永远不会有发光的那一天。一切人天六道众生的心性，全部都是这样。由于无始劫来，因幻惑恶业障蔽，不能显现本有的微妙光明，迷背真性，造下了生死轮回的恶业。只有觉行圆满的佛，知道各类众生的一念心性，与佛相同。因此以种种方便，随机说法。普令一切众生修习持戒禅定智慧之法，以期望众生断尽惑业而恢复本有德能，圆满福德智慧以证得法身。又令世间人发慈悲心，戒杀放生。因为我与一切众生，皆在轮回之中。从无始劫以来展转相生，展转相杀。他们固然个个都做过我的父母，兄弟，姊妹，儿女，我也分别做过他们的父母、兄弟、姊妹、儿女。他们固然频频由于恶业力，或生在人中，或生在动物中，受到我的杀戮。我也由于恶业力，或生在人中，或生在动物中，受到他们的杀戮。久久经历了很长的时劫，互相生，互相杀，永无休止。凡夫不知道，佛则洞若观火，彻底明了。不思则已，仔细想一想，则不禁万分惭愧和悲悯。我今生庆幸依仗过去世所修积之福报和善业，得生于人道中。本应解怨释结，戒杀放生。使一切有生命者，各得其所。又为它们念佛回向往生西方净土，使他们得以了脱生死轮回。纵然它们恶业深重，不能当即往生西方净土，我当仗此慈善功德，决定祈求临命终时往生西方极乐世界。既得往生，即能超凡入圣，了生脱死，永出轮回，渐渐圆证佛果了。

【原文】且爱物放生，古圣先贤，皆行此事。故书有鸟兽鱼鳖咸若之文，而文王泽及枯骨，况有知觉之物哉。至于简子放鸠，子产畜鱼，随侯济蛇，杨宝救雀。此固圣贤一视同仁之心，尚不知其蠢动含灵，皆具佛性。展转升沉，互为怨亲，及将来决定成佛等义。迨至大教东来，三世因果，及生佛心性平等无二之理，大明于世。凡大圣大贤，无不以戒杀放生，为挽杀劫以培福果，息刀兵而乐天年之基址。古云，欲知世上刀兵劫，须听屠门半夜声。又云，欲得世间无兵劫，除非众生不食肉。是知戒杀放生，乃拔本塞源之济世良谟也。故陈智者大师，买临海江沪溪梁六十余所，亘四百余里为放生池。请敕立碑，禁止渔捕。有偷捕者，动辄得祸。直至唐贞观中，犹然如是。唐肃宗乾元二年，诏天下诸州各立放生池，敕颜真卿撰碑文，并书丹。有云，我皇举天下以为池，罄域中而蒙福，承陀罗尼加持之力，竭烦恼海生死之津。揆之前古，曾何仿佛。宋真宗天禧元年，诏天下立放生池，而杭州西湖，亦宋之放生池也。明莲池大师，立放生池于上方，长寿二处。其戒杀放生文，流通天下。迄今三百余年以来，景仰高风，慈济物类之缁素通人，何可胜数。

【白话】况且爱物放生，古圣先贤，皆行此事。所以《书》上有鸟、兽、鱼、鳖都能顺其性，应其时，得其宜之文句，而周文王之恩德能泽被到死人的枯骨，更何况有知觉的物命呢？至于简子放斑鸠，子产畜养鱼，随侯助蛇，杨宝救雀。此固然是圣贤们一视同仁之善心，还不知道动物们虽然愚痴，却有灵性，都具备佛性。在展转升沉的生死轮回中，相互间曾做过怨家对头和亲人眷属，以及将来决定成佛等意。等到佛教传到中国，三世因果，以及众生与佛心性平等无有二样的道理，已经让世间人普遍明白。凡是大圣大贤，无不以戒杀放生，作为挽回杀戮劫难以培植福果，平息战争而乐享天年之根基。古语说：“要想知道世间上的战争是如何来的，只须听听屠宰人家半夜发出的号叫声就明白了。”又说：“要想世间上无战争，除非众生不吃肉。”由此可知戒杀放生，是拔除根本，杜塞源头的救世好办法。所以陈隋智者大师，买下浙江临海一带洼地六十多所，延绵有四百多里，作为放生池。并奏请朝廷下令立碑，禁止捕捞。有偷捕的，当即遭到严惩。直到唐朝贞观年间，犹然如此。唐肃宗乾元二年，诏告天下各州县设立放生池，敕令颜真卿撰写碑文，并用红色字书写。其中有段文字写道：当今皇上将全天下的湖泊水域设为放生池，让整个领土中所有的物命都蒙受福德恩泽，凭借咒语的加持保护之力，彻底解脱众生无尽的烦恼，帮助众生出离生死轮回。”回望历朝古圣贤，发现他们的行为是多么的相似。宋真宗天禧元年，诏告天下设立放生池，而杭州西湖，也是宋朝的放生池。明朝莲池大师，设立放生池于上方，长寿二个地方。他的《戒杀放生文》，流通天下。至今三百多年以来，仿效古人高尚风范，戒杀放生，慈悲济世之出家在家通人，难以胜数

【原文】或曰，鳏寡孤独，贫穷患难，所在皆有，何不周济，而乃汲汲于不相关涉之异类。其缓急轻重，不亦倒置乎哉。答曰，子未知如来教人戒杀放生之所以也。夫人物虽异，佛性原同。彼以恶业沦于异类，我以善业幸得人身。若不加悯恤，恣情食啖。一旦我福或尽，彼罪或毕，难免从头偿还，充彼口腹。须知刀兵大劫，皆宿世之杀业所感。若无杀业，纵身遇贼寇，当起善心，不加诛戮。又况瘟疫水火诸灾横事，戒杀放生者绝少遭逢。是知护生，原属护自。戒杀可免天杀，鬼神杀，盗贼杀，未来怨怨相报杀。鳏寡孤独，贫穷患难，亦当随分随力以行周济。岂戒杀放生之人，绝不作此项功德乎。然鳏寡等虽深可矜悯，尚未至于死地。物则不行救赎，立见登鼎俎以充口腹矣。

【白话】或许有人会问：“鳏寡孤独，贫穷患难，到处都有，为何不周济？反而却心情急迫地关注那些与人类不相关的动物们。其轻重缓急，未免搞颠倒了吧？”回答是：“你还不知佛教人戒杀放生的所以然啊。人与动物虽然不同，而佛性原是相同的。只是它们因为过去所造恶业而沦落为动物，我们因为过去所作善业才侥幸得到人身。若不加怜悯体恤，随心所欲，大肆杀食。一旦我们的福报享尽，它们的罪报受完，难免一报还一报，从头开始偿还，我们就成了它们的口中肉，腹中食了。须知战争劫难，都是由过去世的杀生行为所感召来的。若无杀业，纵然遇到强盗，也当生起善心，不加以诛灭杀戮。又何况戒杀放生的人遭遇瘟疫、水、火等天灾横祸的机缘微乎其微。由此可知戒杀护生，原来即是保护自己。戒杀可免遭天杀、鬼神杀、盗贼杀、未来怨怨相报杀。鳏寡孤独，贫穷患难，也当随分随力而行救济。难道戒杀放生的人，就绝不作此种功德善事吗？然而鳏寡孤独之人虽然确实可怜，尚不至于马上死亡。而被捕获束缚的动物，若不及时以行赎买救助，立马就眼睁睁的看着它们被宰杀烹煮以填进口腹了。”

【原文】又曰，物类无尽，能放几何。答曰，须知放生一事，实为发起同人普护物命之最胜善心。企其体贴放之之意，中心恻然，不忍食啖。既不食啖，则捕者便息。庶水陆空行一切物类，自在飞走游泳于自所行境，则成不放之普放。非所谓以天下而为池乎。纵不能人各如是，而一人不忍食肉，则无量水陆生命，得免杀戮。况不止一人乎。又为现在未来一切同人，断鳏寡孤独贫穷患难之因，作长寿无病，富贵安乐，父子团圝，夫妻偕老之缘。正所以预行周济，令未来生生世世永不遭鳏寡等苦，长享受寿富等乐。非所谓罄域中而蒙福乎。何可漠然置之。子审思之，戒杀放生，毕竟是汲汲为人，抑止汲汲为物，而缓急轻重倒置乎。

【白话】又有人会问：“动物数量无穷无尽，放生又能放掉多少？”回答是：“须知放生这件事，其实是为发起同仁普遍爱护物命的最胜善心。企盼他们体贴放生的本意，心中生起同情心，慈悲心，自然就不忍心吃它们了。既然不吃，那么捕捉的人便不得不停止捕杀了。那么水陆空中的一切动物，就能优游自在，各得其所，如此即成了不放之大放了。岂不是所谓的以全天下为放生池了吗？纵然不能人人都做到戒杀放生，而一人不忍心吃肉，则无量的水陆动物即得免遭杀戮。何况不止一个人呢？又为现在未来的一切人，截断了将来沦落成鳏寡孤独贫穷患难之人的因，作了长寿无病，富贵安乐，父子团圆，夫妻偕老的缘。正是因为预先实行救济，使未来生生世世永远不遭遇鳏寡孤独等苦难，长久享受长寿富贵等快乐。岂不是所谓的让整个领土中所有众生都蒙受福德恩泽吗？何可漠不关心，置若罔闻。你们且再三深思，戒杀放生，究竟是急切为人，还是仅急切为动物？轻重缓急搞颠倒了没有？”

【原文】南浔极乐寺外，向有放生池。以磡未全砌，遂致坍塌。兼复多年未浚，淤泥充满。每有善士就河放生，虽发善心，生难获益。其旦蒙放而暮复遭捕者，当居多半。若近大江，则固宜放之江中，小河则断非所宜。园霖大师心有不忍，拟欲深浚其池，外筑围墙以为防护，俾放生有地，而盗捕无由，其意亦良厚矣。尚未开工，适普陀觉三大师至，一见即志道相契。旋以寺事付托，而己则放下万缘，专修净业焉。觉师缵承旧绪，即欲速成其事。但以工程浩大，独力难成。拟募阖镇善信人等，共襄胜事。祈予作序。予常痛念近世杀劫之惨，欲挽无力，因彼之请，触动予怀。遂将吾人与物类之本具真心，及随业升沉，并杀生护生之现未果报，撮略言之。冀诸位檀越，同发善念，同捐净资，俾此举速得成功，庶物类悉皆得所，其功德利益，无量无边。岂特现世万祸冰消，千祥云集，而未来世之衔恩报德者，正不知其几千万亿也。

【白话】南浔极乐寺外，以前有放生池。因为堤岸没有全部砌好，而致使坍塌。再加上多年没有疏浚，池中充满了淤泥。常有善良的人靠近河边放生，虽然发了善心，而所放之物命却难以获得真实利益。它们早上刚被放下去，而傍晚又遭他人捕捞的，当占大半。若靠近大江，当放于江中，小河放生则肯定不适宜。园林大师对此于心不忍，打算深挖此放生池，外面筑上围墙以作为防护，使放生者有合适的地方，而偷捕者无从下手，园林大师确实用心良苦，深谋远虑啊！还未开工，恰好普陀山觉三大师来到极乐寺，两人志同道合，一见如故。园林大师旋即把管理寺庙的事务托付给觉三大师，而自己则放下一切，专心念佛求生西方极乐世界了。觉三大师继承其过去未完成之心愿，当即想尽快圆满完成这件事。但因工程浩大，仅靠个人力量难以办成。因此特向全镇善男信女募捐，以共同完成这件功德无量的大事。请我作序。我因近来世间上战火连绵，百姓凄惨无比，常常为之心痛，挂念不已，想挽救却没有力量。因他们请作序，触动了我的心怀。于是将我们人类与物类的本有真心，以及随其各自所造之业或升或沉，连同杀生护生的现在未来果报，简略说了一下。冀望诸位施主，共发善心，同捐出自己合理合法所得之钱财，使此善举速得成功，诸物命都能各得其所，其功德利益，无量无边。岂止现世逢凶化吉，万祸消灭，千祥云集，而未来世之感恩戴德前来报答施主的，正不知有几千几万几亿呢！

《万善先资集·卷四》终

《安士全书》之三

欲海回狂

**玉峰周思仁安士氏述**

《欲海回狂》普劝受持流通序

【原文】天下有极惨极烈，至大至深之祸，动辄丧身殒命，而人多乐于从事，以身殉之，虽死不悔者，其唯女色乎。彼狂徒纵情欲事，探花折柳，窃玉偷香，灭理乱伦，败家辱祖，恶名播于乡里，毒气遗于子孙，生不尽其天年，死永堕于恶道者，姑置勿论。即夫妇之伦，倘一沉湎，由兹而死者，何可胜数。本图快乐，卒致死亡，鳏寡苦况，实多自取，岂全属命应尔哉。彼昵情床笫者，已属自取其殃，亦有素不狎昵，但以不知忌讳，冒昧从事，致遭死亡者，亦复甚多。故礼记月令，有振铎布告，令戒容止之政（容止，即动静，谓房事也），古圣王爱民之忱，可谓无微不至矣（忌讳，寿康宝鉴详言之，俱宜购阅）。吾常谓世间人民，十分之中，由色欲直接而死者，有其四分。间接而死者，亦有四分，以由色欲亏损，受别种感触而死。此诸死者，无不推之于命，岂知贪色者之死，皆非其命。本乎命者，乃居心清贞，不贪欲事之人，彼贪色者，皆自戕其生，何可谓之为命乎。至若依命而生，命尽而死者，不过一二分耳。由是知天下多半皆枉死之人，此祸之烈，世无有二，可不哀哉，可不畏哉。亦有不费一钱，不劳微力，而能成至高之德行，享至大之安乐，遗子孙以无穷之福荫，俾来生得贞良之眷属者，其唯戒淫乎。夫妇正淫，前已略说利害，今且不论。至于邪淫之事，无廉无耻，极秽极恶，乃以人身，行畜生事。是以艳女来奔，妖姬献媚，君子视为莫大之祸殃而拒之，必致福曜照临，皇天眷佑。小人视为莫大之幸福而纳之，必致灾星莅止，鬼神诛戮。君子则因祸而得福，小人则因祸而加祸，故曰祸福无门，唯人自召。世人苟于女色关头，不能彻底看破，则是以至高之德行，至大之安乐，以及子孙无穷之福荫，来生贞良之眷属，断送于俄顷之欢娱也，哀哉。安士先生欲海回狂一书，分门别类，缕析条陈，以雅俗同观之笔，述劝诫俱挚之文。于古今不淫获福，犯淫致祸之事，原原委委，详悉备书，大声疾呼，不遗余力，暮鼓晨钟，发人深省，直欲使举世同伦，咸享福乐，各尽天年而后已。须知其书，虽为戒淫而设，其义与道，则举凡经国治世，修身齐家，穷理尽性，了生脱死之法，悉皆圆具。若善为领会，神而明之，则左右逢源，触目是道。其忧世救民之心，可谓至深切矣。是以印光于民国七年，特刊安士全书板于扬州藏经院，八年又刻欲海回狂，万善先资，二种单行本。十年又募印缩小本安士全书，拟印数十万，遍布全国，但以人微德薄，无由感通，只得四万而已。而中华书局私印出售者，亦近二万。杭州汉口，俱皆仿排，所印之数，当亦不少。兹有江苏太仓吴紫翔居士，念世祸之日亟，彼新学派，提倡废伦废节，专主自由爱恋，如决江堤，任其横流，俾一班青年男女，同陷于无底欲海漩澓之中。遂发心广印欲海回狂，施送各社会以期挽回狂澜。然众志成城，众擎易举，恳祈海内仁人君子，大发救世之心，量力印送，并劝有缘，普遍流通。又祈父诲其子，兄勉其弟，师诫其徒，友告其侣，俾得人人知其祸害，立志如山，守身如玉，不但不犯邪淫，即夫妇正淫，亦知撙节。将见鳏寡孤独，从兹日少，富寿康宁，人各悉得，身家由兹清吉，国界于以安宁，秽德转为懿德，灾殃变作祯祥。毕竟不费一钱，不劳微力，而得此美满之效果，仁人君子，谅皆当仁不让而乐为之也。爰述大义，以贡同仁。民国十六年释印光撰。（增广印光法师文钞·卷三）

【白话】世上有一种极其惨烈，极为深重的祸患，动不动就使人丧身失命，而人们却大都乐于沉溺其中，甚至不惜以身命相殉，至死都不肯改悔，这便是对女色的贪爱。那些道德败坏之徒，放纵情欲，寻花问柳，偷香窃玉，做下种种毁坏社会伦理的恶行，致使家庭衰败，祖宗受辱，自己恶名远扬，连累后代子孙。他们活着时寿命被削减，不能尽其天年，死后还要永久堕入恶道。此类人所受的报应姑且不论。即使是夫妇之间，一旦沉湎其中，不加节制，由此而死的人，其范围之广，数量之多，也是数不胜数。本为贪图快乐，结果却招致死亡。鳏夫寡妇的孤苦不幸，实际上多由自己造成，并非都是命该如此。那些平日沉迷于床笫之欢不能自拔的人，固然可说是咎由自取。可也有平时房事并不过度，但因不知应当注意的各种忌讳，贸然为之，因而招致死亡的，为数也很多。在《礼记·月令篇》中有这样的规定，当惊蛰节气即将到来，春雷震响前三日，要由地方长官振响木铎，宣告政令，警示人们在此期间禁止房事，以免胎儿发育不全，及夫妇召感种种灾病。古代圣王的爱民情怀，真可说是无微不至（各种忌讳事宜，在《寿康宝鉴》中有详细说明，应当购阅）。我常说：“世间人民的真正死因，由色欲而直接致死的占十分之四，间接而致死的也占十分之四，这是由于贪恋色欲使身体亏损，当受到其它风寒病毒等感染而死。”一般人总把这些人的死，归之为他们的命不好。岂知贪色之人短命而死，其实并非他们生来就注定寿命短促。因为只有那些心地清净，品行端正，不贪欲事的人，才能活到自己命定的寿数。而贪色的人，全都是自己戕害自身，以致过早命亡，何可说是命中注定的呢？其中真正能依命而生，命尽而死的人，只占到十分之一二而已。由此可知，世上多半都是贪着色欲而枉死的人，这一祸患之酷烈，再没有别的能与之相比。这是多么的令人深感哀痛，又多么的令人深怀畏惧。然而也有一种方法，既不用费钱，又不用费力，却能成就至高之德行，享受至大之安乐，为子孙留下无尽之福荫，使自己来生得贞良之眷属，这便是戒淫的善行。夫妻间的人伦，前面已略说其利害，暂且不论。至于那种不正当的邪淫行为，却是无廉无耻，极秽极恶，完全是以人身在行畜生的事。所以当有艳女前来私会，或是妖妓投怀献媚，君子则视为莫大的祸殃而予以拒绝，因此而福星高照，天神眷佑。小人则视为莫大的幸福而欣然接纳，因此而灾星降临，鬼神诛戮。君子则因祸而得福，小人则因祸而加祸。这便是古人所说：“祸福无门，唯人自召。”世间人若于女色关头，不能彻底看破，便是以本来应该属于自己的至高德行，至大安乐，以及子孙的无穷福荫，自己来生的贞良眷属，全部断送于片刻的欢娱之中，这是多么悲哀啊。

清代周安士先生所著的《欲海回狂》一书，其内容分门别类，事理剖析详尽，用雅俗共赏之笔，写下了劝勉诚挚，训诫严厉的感人文字。对古往今来不淫而获福，犯淫而致祸的诸多事例，原原本本，作了详细记述。他在书中大声疾呼，不遗余力，宛若暮鼓晨钟，发人深省，恨不能让世间上所有人都得到幸福快乐，健康长寿，各尽天年。须知此书，虽是为戒淫而作，其所阐释的义理与准则，无论是治理国家，自我修身，家庭和美，还是探寻宇宙人生奥妙，悟明自性，了脱生死，全都圆满包括无遗。读者若能细心领会，身体力行，融会贯通，一定会达到圆融自在，触目是道的全新境界。安士先生的忧世救民之心，真可谓至深至切啊。为此我曾在民国七年，特地于扬州藏经院将《安士全书》刻板印行。民国八年，又刻印《欲海回狂》《万善先资》二种单行本。民国十年，又募资印刷缩小本《安士全书》。原计划印赠数十万部，使这部书遍及全国，但因我人微德薄，没有得到响应，只印送了四万部。另外，中华书局私下印刷出售的，也有将近二万部。杭州汉口等地，也都仿照排版，其印刷数量，也应不少。

现有江苏太仓吴紫翔居士，忧念世间灾祸日趋加剧，国内出现的许多所谓新学派，公然提倡废除传统的伦理道德与贞节观念，一味主张自由恋爱，如同决开江堤，任滔滔洪水泛滥，使很多青年男女，陷入无底欲海的湍急漩流之中。于是他发心广印《欲海回狂》一书，施送社会各界人士，以期挽回狂澜。众志成城，众擎易举，恳请海内诸仁人君子，大发救世之心，量力出资印送，并劝有缘之人，普遍流通。同时希望父亲以此教诲儿子，兄长以此勉励幼弟，为师以此训诫学徒，朋友之间以此相互劝告。使人人都深知淫欲之祸害，立志如山，守身如玉，不但不做任何邪淫之事，即使夫妻间的正当人伦，也懂得节制。从此世间鳏夫、寡妇、孤儿和丧子的老人，必将日见减少。富裕、长寿、健康、安宁，人人都可得到。自己与家人从此平安吉祥，国家和社会从此和谐安定。秽德转化为美德，灾殃转变成吉祥。毕竟不花一文钱，不费微少力，而能得如此美满之结果，我想仁人君子一定都会当仁不让，而欣然为之吧！为此谨略述要义，贡献给各位同仁。民国十六年（1927），释印光撰。（《印光大师增广文钞·卷三》）。

印光大师欲海回狂题辞一

【原文】欲海回狂一书，乃周安士先生以大慈悲，欲拯青年子弟于欲海之中，俾其诞登觉岸者。故其措辞立言，剀切周挚。不但彰显色欲之祸，令人知所戒慎。且为发明正心修身，治家教子，接物应缘，经国善世之道。以及穷理尽性，断惑证真，了生脱死，超凡入圣之法，无不详悉指示，曲尽其妙，岂止戒淫而已哉。非得儒释圣人之心法者，何能如此。所愿见此书者，咸皆受持而遵行之，则可现生优入圣贤之域，临终直入极乐之邦矣。又祈发菩提心，展转流通，普令同人，咸得见闻，扩充己立立人，自行化他之志，乃所馨香祷祝者。（印光法师文钞三编补）

【白话】《欲海回狂》一书，是周安士先生以他的大慈悲心，为拯救沉溺于欲海之中不能自拔的青年子弟出离黑暗，走上希圣希贤的觉悟之路而作。所以书中措辞立言，非常的恳切周到而诚挚。不仅阐明了贪恋色欲的祸害，使人们知道所当禁戒和谨慎的关键。而且为发明儒教正心修身、齐家教子、待人接物、治国济世之道及佛教穷理尽性、断惑证真、了生脱死、超凡入圣之法，都作了详尽的阐述，真可谓晓之以情，动之以理，妙无能比。岂仅为戒淫而已？若非深得儒家佛家圣人之心法，何能如此？祈愿读到此书的人，都能依教而遵守奉行之，则可现世即优入圣贤之域，临终高登极乐之邦。又祈发菩提心，展转流通传布，普令世间人，皆能见到听到，以扩充己立立人，自行化他之志向，这才是我焚香祈祷所希望的。（印光大师文钞三编补）

印光大师欲海回狂题辞二

【原文】人从色欲而生，故其习偏浓。一不戒慎，每致由之而死。古圣王以爱民之故，即夫妇房事，不惜令遒人以木铎巡于道路，而告诫之。冀免无知之民误送性命，其慈爱为何如也。及至后世，不但国家政令不复提及，即父母与儿女亦不提及。以故大多数少年，因兹殒命，可哀孰甚。安士先生深怀悲悯，特著此书。虽为戒淫而设，实则世出世间一切善法，悉皆包括无遗，洵为天地间不多有之书。吴紫翔居士欲为提倡，敬印千本，以送有缘。冀见闻善信，展转流通，庶一切同人，悉跻寿域，共登觉岸矣。（印光法师文钞三编补）

【白话】世间之人都是从男女欲爱而生，所以其淫欲习气极其浓厚。一不小心谨慎，即由此而导致死亡。古代圣王仁爱百姓，即使对夫妇间的房事，都不惜正儿八经的颁布告示，于春雷震响前三日，令地方长官敲响木铎，巡回于城镇乡间道路，而告诫其忌讳。冀望避免无知百姓因不知忌讳而误送性命，古圣王的深慈厚爱是多么令人感动啊！越往后世，渐渐人心不古，世风日下，不但国家法令从不提此事，即使为人父母者，也不告诫儿女。使得大多数青少年，都因此而过早夭亡。多么悲哀啊！安士先生深怀悲悯，特写此书。虽为戒淫而论，实则将世间出世间一切善法，都包括无遗。实在是天地间不可多得的一本劝善奇书。吴紫翔居士想要发心倡印，出资敬印一千本，以送有缘人。冀望见到听到此书之善男信女，展转流通，使一切同人，皆得健康长寿，共登觉悟彼岸。（《印光大师文钞三编补》）。

原 序

【原文】辛酉季夏，余与周君纳凉于荷亭之畔，握手论心，盱衡今古〖盱衡，纵观〗，因及福善祸淫之理。周君喟然长吁而作曰，色欲之惑人，甚矣哉。贤智犹或不免，况其他乎。余低回良久，窃思劝人于一时，不如劝人于千古，爰以编辑是书为请。周君曰，余刊万善先资集，垂二年矣，竣工尚有待也，敢及其他。余曰，苟有利于天下，吾无惜乎锱铢。周君喜，遂发心编辑。既而日复一日，倏〖倏(shū)，极快地〗至今秋七月庚午，余复举前言。周君即于是日，焚香盥手，握笔构思。每发一论，必欲洞见原本，豁人心目，而又广搜三教典籍，以备参考。寝不安席，食不甘味。书成之日，蓂荚三更〖蓂(míng)荚（jiá），古代一种瑞草，每月从初一至十五，每天生一荚。从十六至月终，每天落一荚。三更，即变换了三次〗。乃募工于铁笔者，绣之梨枣，用广流传。惟愿见者闻者，作清夜之钟，饥乡之谷，日置案头，以供赏玩，则慧性既开，福缘自固。至于此集之探源发奥，光怪陆离，当世自有巨眼，余又何容赞一词哉。康熙廿一年壬戌十一月既望，姑苏顾萼青林氏题。

【白话】辛酉年夏末，我与周君纳凉于荷花亭畔，执手倾心交谈，纵论天下古今得失，因而谈及行善得福、作恶招祸之理。周君喟然长叹说：“色欲对人之迷惑实在太大了。”贤人智士尚且难免，何况其他人呢？我低头沉思良久，觉得以口头劝人一时，莫如著书立说劝人于千古。便劝他编写一本劝戒淫之书。周君说：“我所编《万善先资集》一书，刊板已快两年了，尚需筹集资金才能完工。新书即使写好，恐怕也难以问世。”我说：“只要有益于天下，我决不吝惜钱财。”周君听后很高兴，遂发心编写此书。日复一日，转眼间到了今年秋天，七月庚午日，我再次提起此事。周君便于此日，焚香净手，握笔构思。书中每一观点，必力求精辟透彻，使人心目豁然开朗。同时广泛搜集三教典籍，以备参考。睡不安席，食不知味。书成之日，已过三个月。遂招募笔工，开始刻板，以使此书广为流通。惟愿见闻此书之人，作清夜之钟声，饥荒之稻粮，常放书案，反复研读。则智慧既开，福缘自厚。至于书中对于生命本源奥理之探索阐释，更是精辟生动，流光溢彩。当代自有名家慧眼，又何容我妄加赞词？康熙二十一年壬戌十一月十六日，姑苏顾萼青林氏题。

懿德堪钦（扬州甘泉县志）

【原文】元秦昭，扬州人，弱冠游京师，已登舟矣，其友邓某，持酒送行。正饮间，忽抬一绝色女子至。邓令拜昭，曰，此女系仆与某部某大人所买之妾，乘君之便，祈为带去。昭再三不肯。邓作色曰，君何如此其固执也。即不能自持，此女即归于君，不过二千五百缗钱耳。昭不得已，许之。时天已热，蚊虫甚多，女苦无帐，昭令同寝己帐中，由内河经数十日至京。以女交店主娘，自持书访其人。因问，君来曾带家眷否。昭曰，只我一人。其人勃然愠现于面，然以邓某之书，勉令接女至家。至夜，方知女未破身。其人惭感不已，次日即驰书报邓，盛称昭德。随往拜昭，谓曰，阁下真盛德君子也，千古少有。昨日吾甚疑之，盖以小人之腹，测君子之心耳，惭感无既。［按］秦昭之心，若非了无人欲，浑全天理，与此绝色女子，日同食，夜同寝，经数十日之久，能无情欲乎哉。秦昭固为盛德君子，此女亦属贞洁淑媛。懿德贞心，令人景仰。因附于此，用广流通。民国十一年壬戌释印光识。

【白话】元代秦昭，扬州人。年轻时到京城游学，已登船即将出发，其友邓某，置酒为他送行。两人正饮时，忽有轿抬来一绝色女子。邓某令其拜见秦昭，说：“此女是我为京城某大人所买之妾，乘君之便，祈为带去。”秦昭再三推辞。邓某变脸说：“君为何如此固执。纵使你不能把持，此女就送给你。不过两千五百缗钱而已。”秦昭不得已，只好答应了。当时天气已热，蚊虫很多，此女没有蚊帐，难以忍受蚊虫叮咬之苦。秦昭只得让她同住自己帐中。经数十日，到了京城。秦昭让旅店老板娘代照看此女，自己持邓某之信去访那位官员。见面后，官员问秦昭，君来京城曾带家眷没有。秦昭说，只我一人。其人听后脸有怒色，但因邓某之信，勉强接女至家。到了晚上，方知女并未失身。其人感慨惭愧不已。第二天即写信告知邓某，称赞秦昭品德高尚。遂又拜访秦昭，说：“阁下真是盛德君子，千古少有。昨日我还怀疑你，真是以小人之腹，测君子之心，惭愧无尽啊！”[按]秦昭之心，若非达到存天理、禁人欲之境界，与此绝色女子，日同食，夜同住，经几十日之久，能无情欲吗？秦昭固然是盛德君子，此女也属贞洁淑媛啊。懿德贞心，令人景仰。因将其事附于此，以广流传。民国十一年壬戌释印光识。

凡 例（十二则）

1. 是集分三卷，首卷搜罗往事，所以兴起其戒淫之心。次卷缕析条分，所以开陈其戒淫之道。末卷设为问答，所以坚固其戒淫之根。由浅入深，不容倒置。
2. 集中所援因果，及古人议论，出于何书者，逐一注明，务期可考。设互见他本，则错举之，以例其余。
3. 古来贞淫二案，每多脍炙人口，苟非事迹显明，概行删去。其有现在因果，从未刊行者，间多录之。
4. 昔人纪事，往往连篇书写，不分门类，故阅者易于生厌。兹独因事标名，因名立劝，处处豁人心目。
5. 首卷事迹，采于百家之书，其间雅俗繁简，各各不同。今则僭加改削，如出一手。
6. 戒淫等书，前人多所发明，然大都征引旧事，用垂劝戒而已。欲其将下手功夫，一一屈指于中，卷之万象包罗，则从来未有也。
7. 劝世之文，有初阅之如长江大河，甚是可喜，及细按之，直一二语可了者。兹集痛革其病，故受持一篇，皆言简而意赅，名虽戒淫，而经世之道，悉备其中。览者幸勿如走马观花，没其用心之苦。
8. 淫欲之源，皆生于爱，爱心不断，如草留根，向春复发。故中卷不净等观，皆从未有淫欲之前，断其或有淫欲之念。身体力行，方见其妙。若以躁心阅之，谓其无关于本旨，则伯牙为之抚弦而泣已。
9. 前二卷中，戒淫之道几备矣。要其所以然之故，不能无疑。故末卷作百番问答，以成一集之大观。
10. 世人切身之患，莫大于生死。不问儒释，皆当究心。今人视为佛学，讳言久矣。是集既志在利人，何敢畏首畏尾。故中下二卷内，凡生死之故，幽明之说，姑就管窥，述其一二。
11. 本集三卷，细分之有数十册，皆算定字数，自为起讫。不惟便于增补，且处处可作斗方，粘之座右。

十二、著书问世，原系极难之事。俗则不合于文人，雅则难通于俦类。愚者显之，犹疑其晦。智者精之，已病其粗。虽起圣贤于今日，犹不能尽慊斯人之意，况吾侪后学耶。此集所论戒淫，有为保家而发者，有为保身而发者，有为获福消灾而发者，有为修身养性而发者，有为超生死出三界而发者。譬之药草肆中，百物皆备，惟在自识其病者取之耳。玉峰怀西居士识。

卷一 法戒录

总 劝（共二则，一法一戒）

【原文】盖闻业海茫茫，难断无如色欲。尘寰扰扰，易犯惟有邪淫。拔山盖世之英雄，坐此亡身丧国。绣口锦心之才士，因兹败节堕名。今昔同揆（kuí），贤愚共辙。况乃嚣风日炽，古道沦亡。轻狂小子，固耽红粉之场。慧业文人，亦效青衫之湿〖白居易琵琶行，有江州司马青衫湿句，此喻对风尘女子之慕恋〗。言窒欲，而欲念愈滋。听戒淫，而淫机倍旺。遇娇姿于道左，目注千翻。逢丽色于闺帘，肠回百折。总是心为形役，识被情牵。残容俗妪，偶然簪草簪花，随作西施之想。陋质村鬟，设或带香带麝，顿忘东妇之形。岂知天地难容，神人震怒。或毁他节行，而妻女酬偿。或污彼声名，而子孙受报。绝嗣之坟墓，无非刻薄狂生。妓女之祖宗，尽是贪花浪子。当富则玉楼削籍，应贵则金榜除名。笞，杖，徒，流，大辟，生遭五等之诛。地狱，饿鬼，畜生，没受三途之罪。从前恩爱，到此成空。昔日雄心，而今何在。普劝青年烈士，黄卷名流，发觉悟之心，破色魔之障。芙蓉白面，须知带肉骷髅。美貌红妆，不过蒙衣漏厕。纵对如玉如花之貌，皆存若姊若母之心。未犯淫邪者，宜防失足。曾行恶事者，务劝回头。更祈展转流通，迭相化导。必使在在齐归觉路，人人共出迷津。若视劝戒为迂谈，请观冒公之后报。倘以风流为佳话，再鉴金氏之前车。

【白话】在茫茫轮回业海中，最难断除的是色欲。世间万象纷繁扰扰，最易触犯的是邪淫。拔山盖世之英雄，因此而国破身亡。文采斐然之才子，因此而身败名裂。从古至今，无论贤良或愚昧，皆在所难免。何况世风日下，古道沦亡，不仅放浪轻浮之人沉迷于色情场所，即使多才多艺之文人也慕恋风尘女子。说要节制欲望，而欲望却更强烈。听闻戒除淫欲，而淫心却倍加旺盛。路边遇娇美女子，便注目凝视，千看万看。闺中见美丽容颜，即情思缠绵，难以排解。总是心被形体所驱使，魂被情欲所迷惑。相貌平平之女子，偶然打扮一番，随作西施之想。模样难看之村妇，一旦涂脂抹粉，顿忘其原来之丑陋。岂知此一念邪淫之心，天地难容，神人震怒。若毁坏他人女子之贞操，就会在自己妻女身上偿还。若玷污他人家庭之名誉，自己子孙将受同样报应。无人祭祀之坟墓，多半是刻薄狂徒。青楼妓女之祖先，必定是贪色浪子。本应家财富有的，却被上天削尽福禄。本应地位显贵的，却被金榜除名。生时遭受责打、杖击、劳役、流放、死刑等酷刑惩罚，死后堕入地狱、饿鬼、畜生三恶道中忍受罪苦。从前种种恩爱，到此皆成泡影。昔日雄心壮志，而今荡然无存。普劝青年志士、才学名流，当及时醒悟，破色魔迷障。红润白皙之面颊，无非是带肉骷髅。妆扮美丽之身躯，不过是蒙衣厕所。纵对如花似玉之貌，皆存若姊若母之心。未犯邪淫的，须谨防失足。曾行恶事的，务必悔改回头。更祈展转流通戒淫书籍，使更多人受到劝化。必使人人同出迷途，在在步入觉路。若谓劝人戒淫不过是迂腐之谈，请看冒嵩少所得之善报。倘以男女风流韵事为佳话，金圣叹之结局便是前车之鉴。

冒嵩少（出自《冒宪副纪事》）

【原文】如皋冒嵩少，讳起宗，己未下第归，注太上感应篇，于见他色美下，尤致意焉。时助写者，其西宾罗宪岳。后罗归南昌，崇祯戊辰正月，梦一道妆老翁，左右二少年侍，老翁手持一册，呼左立者诵。罗窃听之，即见他色美注语也。诵毕，老翁曰，该中。复呼右立者咏诗，即咏曰，贪将折桂广寒宫，那信三千色是空。看破世间迷眼相，榜花一到满城红。罗醒，决冒公必中，即以是兆寄其子。及榜发，果登第，后官至宪副。

【白话】明代江苏如皋冒嵩少，讳起宗，己未年科考落第归来，在注解《太上感应篇》时，于“见他色美”一句，特别用心留意。当时助其抄写的，是他家的私塾老师罗宪岳。后来罗回南昌，于崇祯戊辰正月，梦见一道士装束之老者，左右有二少年随侍。老者手持一书，叫左边之少年朗诵。罗悄悄听之，正是冒嵩少“见他色美”之注解。诵完，老者说，该中。又叫右边之少年咏诗，少年即咏道：“贪将折桂广寒宫，那信三千色是空。看破世间迷眼相，榜花一到满城红。”罗醒后，认为冒公必中，即将此征兆写信告其儿子。待发榜时，冒嵩少果然登第，后来官至宪副。

金圣叹（出自《姑苏盛传》）

【原文】江南金圣叹者，名喟，博学好奇，才思颖敏，自谓世人无出其右。多著淫书，以发其英华。所评西厢，水浒等，极秽亵处，往往摭拾佛经，人服其才，遍传天下。又著法华百问，以己见妄测深经，误天下耳目。顺治辛丑，忽因他事系狱，竟论弃市。[按]原本作荆某，讳之也。今则久远矣，特为订正。

【白话】江南金圣叹，名喟，学识广博，喜欢涉猎奇闻异事，才思敏捷，自以为世上无人超过他。他编写很多色情书，以此展现其才华。所点评之《西厢记》《水浒传》等，于极其污秽亵渎之处，往往引用佛经加以评述，人们佩服其才华，因此遍传天下。又撰《法华百问》，以自己之错谬知见妄释经文，混淆视听，贻误众生。顺治辛丑年，忽因他事被捕入狱，后来竟被处死，暴尸街头。[按]原本作荆某，因当时还有所顾虑。现今已过去很久了，所以特加订正。

劝有官君子（附吏役，共五则，四法一戒）

【原文】均是人也，或劳心，或劳力，或安富尊荣，或食贫守困。岂天道之不齐哉。抑亦自有以致之也。诗曰，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易曰，积善之家，必有余庆。今世富贵之人，大抵宿生修福之士。子孙享荣华之报，皆是祖父有厚泽之遗。理所固然。但享福之时，又须修福。譬如耕田，年年收获，即当年年下种。若自逞威权之赫，纵心花柳之场，岂非得人爵而弃天爵乎。所难者，顺境常乐，乐则忘善，忘善则淫心生耳。此处若能蓦地回光，便是福基深厚。

【白话】同样是人，或劳心为官治理他人，或劳力终身受人役使，或安享荣华富贵，或忍受贫穷困苦。岂是天道不公平？其实还是由自己所招致。《诗经》中说：“永言配命，自求多福。”《易》中说：“积善之家，必有余庆。”今世富贵之人，大多是前生修福行善之人。子孙享荣华之报，皆因其祖先积德所致，理所当然。然享福之时，还须修福。譬如耕田种地，年年收获，即当年年下种。若自仗权势显赫，寻花问柳，岂不是得人爵而弃天爵了？所难的是，处顺境时，容易沉溺于享乐之中，而忘失善念，忘失善念则淫欲之心滋长。此处若能蓦然回光，反省悔悟，便是福德深厚了。

韩魏公（出自《宋史》）

【原文】宋韩魏公琦，执政时，买妾张氏，有殊色。券成，忽泣下。公问之，曰，妾本供职郎郭守义妻，前岁为部使者诬劾，故至此耳。公恻然，使持钱归，约以事白而来。张去。公白其冤，将调任。张来如约。公不令至前，遣人告曰，吾位宰相，不可妾士人妻。向日之钱，可无偿也。还其券，反助行赀二十金，使复完聚。张感泣，遥拜而去。后公封魏郡王，谥忠献，子孙昌炽无比。［按］昔司马温公未有子，夫人为置一妾，乘间送入书房，公略不顾。妾欲试之，取一帙问曰，此是何书。公庄色拱手对曰，此是尚书。妾乃逡巡而退。总之，欲心一淡，便有把持。韩公本领，全在寡欲耳。

【白话】宋朝韩琦任宰相时，买一妾张氏，容貌姣好。立契后，张氏忽然流泪。韩公问怎么回事。她说，我本是供职郎郭守义妻，前年被部使者诬陷弹劾，才至于此。韩公为她感到难过，让她拿着钱回家，待其丈夫冤情昭雪后再来。张氏走后，韩公为其丈夫伸明冤曲，将调任其他官职。张氏按照约定而来。韩公没有见她，派人对她说，我身为宰相，不可以士人之妻为妾。以前给你的钱，不用还了。并退还其契约，又助其二十两银作路费，使他们夫妻完聚。张氏感激而哭，向韩公遥拜而去。后来韩公被封为魏郡王，谥忠献，子孙昌盛无比。［按］往昔司马光未有儿子时，夫人为其买一妾，乘间送入书房，而司马公并不理会。妾想试探他，即取一书问他：“此是何书。”司马公庄重拱手答说：“此是《尚书》。”妾只好默默而退。总之，只要欲心一淡，便能把持自己。韩公能见色不乱，全在其欲念淡薄啊！

曹文忠公（出自《广仁品》）

【原文】宣德中，曹鼐（nài）为泰和典史。因捕盗，获一美女于驿亭，意欲就公。公曰，少女其可犯乎。取片笺，书曹鼐不可四字焚之，终宵心不动。天明，召其家领回。后殿试对策，忽飘一纸于前，有曹鼐不可四字，于是文思沛然，状元及第。［按］人有不为也，而后可以有为。不可之中，大有力量。

【白话】明朝宣德年间，曹鼐担任泰和典史。因捕拿强盗，于驿亭中解救一美女，此女有意亲近曹公。曹公说：“我怎能侵犯一个少女呢？”遂取一纸，写“曹鼐不可”四字焚之，整夜都没动心。天亮后，召其家人把她领回。后来，曹公在殿试时，忽飘一纸至他面前，上面有“曹鼐不可”四字，顿时文思沛然，考中状元。［按］人须有所不为，而后才可有所为。“不可”两字之中，大有力量啊。

王克敬（出自《不可不可录》）

【原文】王克敬，为两浙盐运使。时温州解盐犯，以一妇人至。王大怒曰，岂有逮妇人，行千百里外，与吏卒杂处者。污教甚矣。自今以后，凡系妇人，永不许逮。［按］官长拘人，往往逮及妇女，此最损德事也。盖妇人愧耻之心，百倍于男子。无论诃辱窘迫，致彼轻生。即使婉容询究，而一经见官，彼且胆落魂飞，为终身之玷。嗟乎。自妻与他妻，不过贵贱稍殊耳。假令己之妻女，跪于堂下，官府赫赫临之，万目耽耽视之，此时何以为情乎。若王公者，可以高大其门矣〖喻子孙显达〗。

【白话】王克敬任两浙盐运使时，温州解押盐犯中有一妇女，王见后大怒说：“岂有逮捕妇女，押送千里之外，一路与吏卒混杂一处的？太有辱于礼教了。从今以后，凡是妇女，永不许逮。”［按］官吏拘捕犯人，往往将妇女一同逮捕，此最损阴德。因妇女羞愧之心，比男子重百倍。不要说辱骂逼迫，往往致使其轻生。即使和颜悦色询问，而一见官审讯公堂，早已吓得魂飞魄散，成为终身耻辱。唉！自己妻与他人妻，不过贵贱稍有差别而已。假如让自己之妻女，跪于堂下，官吏威风凛凛，万目虎视耽耽，此时其感受如何呢？像王克敬这样广积阴德之官员，其子孙后代必定发达显贵。

顾提控（出自《懿行录》）

【原文】太仓吏顾某，凡迎送官府，主城外江卖饼家。后江以盗诬入狱，顾白其冤。江感之，以十七岁女进焉，使备洒扫。顾弗纳，具礼送归。如是者三。后江益窘，鬻女于商。又数年，顾考满赴京，拨韩侍郎门下办事。一日侍郎出，顾偶坐门首，闻夫人至，旋跪庭中，不敢仰视。夫人曰，请起，君非太仓顾提控乎。我即江氏女也。赖某商以女畜之，嫁为相公侧室，寻继正房。今日富贵，皆君赐也。第恨无由报惠，幸得相逢，当为相公言之。侍郎归，备陈始末。侍郎曰，仁人也。竟上其事。孝宗称叹，命查何部缺官，得除刑部主事。［按］恩不受报，顾提控之仁。报必偿恩，江夫人之义。荐贤为国，韩侍郎之忠。立贤无方，圣天子之断。

【白话】江苏太仓县官吏顾某，凡迎送官员，都借住于城外江卖饼家。后来江卖饼因被诬陷与盗贼有牵连而被捕入狱，顾某为其辩白冤屈。江心存感激，即将十七岁的女儿送其作妾。顾某婉谢不纳，礼节周全送回。如此往复了三次。后来江家越加窘迫，卖女于商人。数年后，顾某任职期满，调往京城，被提拔在韩侍郎府中办事。一天韩侍郎外出。顾某偶然坐于门前，听闻夫人到了，赶紧跪于庭院中，不敢仰视。夫人说：“请起。您不是太仓顾提控吗？我是江氏女啊！父亲将我卖给某商，多亏其将我当女儿待，后来嫁给韩侍郞作妾，不久又继为正房。我今日之富贵，都是您所赐。我正愁无法报答您，没想有幸在此相逢。我当告知韩相公。”待侍郎回来，夫人便原原本本的告知了。侍郎说，真是仁德君子啊！竟上奏孝宗皇帝。皇上也很称叹，命查看哪个部门缺官，得以委任刑部主事。［按］施恩不受报，是顾提控之仁。受恩必报，是江夫人之义。为国举荐贤才，是韩侍郎之忠。不拘一格任用贤良，是圣天子之明断。

刘差某（其兄向王姓者说）

【原文】顺治壬辰，江宁役刘某，往江北拘人，拘至收禁，须十余金可赎。囚云，我有一女，汝嘱我家卖之。刘诺，过江与其妻商议，卖得二十金，尽付焉，刘竟自取。囚知之，一恸而卒。旬日刘病，自言，囚在东岳诉我，我舌将为铁钩钩矣。须臾舌出数寸，七窍流血而死。［按］公门正好修德。若刘差者，会见其入三途矣。

【白话】清朝顺治壬辰年，江宁衙役刘某，往江北拘捕人，押回关入狱中，须十多两银可赎出。囚犯说：“我有一女，请你告知我家人把她卖了来赎我。”刘某答应了。过江与囚犯妻商议，卖女得二十两银，都交给了刘某。而刘某竟然私自侵吞。囚犯知道后，因悲愤绝望过度而死。十多天后，刘某得病，自言自语说：“囚犯在东岳告我，我的舌头快被铁钩钩了。”一会儿，其舌伸出几寸长，七窍流血而死。［按］公门当差，正好修善积德。而刘某却借机作恶，只能去三恶道了。

劝将士（共二则，一法戒一戒）

【原文】茫茫宇宙，皆天地之苍生，君王之赤子也。不幸当兵戈扰攘之日，夫妇分散，母子流离。此时所恃稍开生路，不至速填沟壑者，惟有将帅耳。一遇无纪律之师，竭其膏，破其节，戕其命，则白雪加霜，红炉添炭矣。吾今代千百年后之穷民，拜祷千百年后之将士，无屠城郭，无劫乡村，无焚民房，无掠妇女。见人之父母窜匿逃亡，当作我之父母彷徨莫措想。见人之妻女颠连失所，当作我之妻女恩情难割想。古人云，富贵岂一家物哉。当权若不行方便，如入宝山空手回。为将士者，纵不为天地之苍生计，君王之赤子计，独不为后世之子孙计乎。早自觉悟，福报无疆。

【白话】茫茫宇宙之中，一切人民都是天地之苍生，君王之赤子。不幸遭遇兵荒马乱之年代，夫妻分散，母子别离。此时能留条活路，不至立即死于乱军之中，全靠军中将帅保护。一旦遇上纪律松弛之部队，抢劫钱财，奸淫妻女，残杀性命，无异于雪上加霜，火中浇油啊！我今代千百年后无路可逃之穷民，拜祷千百年后之将士，请你们不要屠城，不要抢劫乡村，不要焚烧民房，不要掠夺妇女。见人之父母逃窜躲藏，当成自己之父母彷徨无奈想。见人之妻女流离失所，当成自己之妻女难分难舍想。古人说，富贵权势绝非一家专有。当手中有权时若不行善积德，就如入宝山而空手归。身为将士者，纵然不为天地之苍生考虑，不为君王之赤子考虑，难道不为自己之子孙后代考虑吗？愿君早自觉悟，自然福报无边。

二曹将军（出自《宋史》）

【原文】宋将曹彬，慈和谦让，未曾妄杀。初破遂州，诸将皆欲屠城，公不可。有获妇女者，悉闭一室，密令卫之。事平，咸访其家还之。无亲者，备礼嫁之。及伐金陵，先焚香约誓，城下之日，不戮一人。后彬子玮，琮，璨，继领旄钺〖旄钺（máoyuè）白旄和黄钺。借指军权〗。少子玘，追封王爵，实生光献太后。子孙荣盛无比。时同姓将军翰，忿江州不下，屠其城，纵兵淫掠。死未三十年，子孙有乞丐于海上者。［按］不染固佳，何如禁军不掠之为愈乎。盖彬所密卫之妇女，皆系诸将所掠者，决非曹公自取之而自还之，且自嫁之也。曹公可谓万世仁将之师矣。

【白话】宋朝大将军曹彬，为人慈和谦让，从不妄杀无辜。初攻遂州时，诸将领都要屠城，曹公不允许。有抓获的妇女都集中于一室，并派兵守卫。待战事平息后，一一寻访其家送还之。没有亲人的，备办嫁妆嫁之。攻打金陵时，曹彬于战前先与众将领焚香立誓，攻下城池后，不杀一人。后来其子曹玮、曹琮、曹璨，都当了将军。小儿子曹玘，追封为王，生女为光献太后。后世子孙，荣盛无比。当时有同姓将军曹翰，攻打江州时，由于久攻不下，非常愤恨，即下令屠城，放纵士兵奸淫掳掠。死后不到三十年，家道衰败，子孙落魄到沦为乞丐。［按］身为将领，自己能持身不染，固然很好。若还能严禁军兵掳掠，岂不更好？曹彬所密令保护之妇女，都是其他将领所掠的，决非曹彬自己所抢而又自己送还，且自己嫁出的。曹公可说是千秋万代仁将之榜样。

支某（出自《现果随录》）

【原文】嘉善诸生支某，康熙己酉春，语友人顾某曰，吾神魂恍惚，似有怨谴相随。及病，顾偕僧西莲问之。忽腹中作鬼语曰，吾于明初为副将，姓洪名洙。主将姚君，见吾妻江氏美，起贪婪心。会某处叛，以残兵七百，命余征讨，余力不能支，全军覆没。姚收吾妻，妻遂缢死。衔此深仇，累世图报。奈姚君末路修行，次世为高僧，再世为大词林，三世为戒行僧，四世为大富人，好施与，皆不能报。今第五世，当戌酉连捷，以某年舞弄刀笔，害鬻茶客四人，削去禄籍，故来相报。西莲闻其言有序，劝之，许其诵经礼忏，以解怨仇。鬼唯诺。遂请西莲作佛事，支病顿愈。后数日，复作鬼语。西莲责之。鬼曰，吾承佛力超生，断无反复。今来索命者，乃鬻茶客四人，非吾也。恐师疑吾负信，故特相报。言毕遂去。俄支某病发，不信宿而亡〖信宿，两夜〗。［按］佛言，假使百千劫，所作业不亡，因缘会遇时，果报还自受。偿二三百年前之债，犹其近焉者。

【白话】嘉善书生支某，康熙己酉年春天，对友人顾某说，我这些天神魂恍惚，似有怨鬼跟随我。发病后，顾某请西莲师同来其家问候之。忽听支某腹中有鬼说：“我于明朝初年为副将，姓洪名洙。主将姚君，见我妻江氏长得好看，起贪婪心。遇某处发生叛乱，遂命我领七百残兵，前往征讨，因力弱不能支持，结果全军覆没。姚某趁机想霸占我妻，妻遂上吊身亡。怀此深仇大恨，世世企图报复。怎奈姚某晚年修行，次世为高僧，再世为翰林院大学士，三世为戒行僧，四世为大富人，乐善好施，皆不能报仇。今为第五世，本当于今明两年科考接连中榜，但因其某年舞弄讼词，害死四位卖茶商人，被上天削去福禄，因而我才得以报仇。”西莲师听闻其说有条有理，即慈悲劝解，许诺为其诵经礼忏，以消解怨仇。鬼答应了。遂请西莲师作佛事，支某之病顿愈。可是没过几天，支某又说鬼话。西莲师责备其不守信用。鬼说：“我已仗佛力超生，断无反复无常之理。今来索命的，是那四位卖茶商人，不是我。恐师怀疑我不守信，所以特来相告。”说完遂去。很快支某病发，没过两天而死。［按］佛说：“假使百千劫，所作业不亡。因缘会遇时，果报还自受。”支某偿还二三百年前之业债，犹算是近的呢！

劝求功名者（共八则，四法二戒二法戒）

【原文】美色人之所欲也，科第亦人之所欲也。二者若能兼致，何异腰缠十万，更跨扬州之鹤乎。无如世间最易惑人者，莫过于欲。而与功名为水火者，亦莫过于欲。古今来慧业才人，为爱水大河之所漂没者，何可胜道。彼或作或辍，平日无志于科名，则亦已矣。向使雪夜寒窗，残灯独坐。劬劳之父母，瞻玉兔而神伤。重义之佳人，听金鸡而泪堕。一旦朱衣摈斥，黄榜除名，香闺之属望徒虚，罔极之深恩未报，此际何以为情乎。男儿欲遂青云志，须信人间红粉空。

【白话】美色是世人想得到的，科举功名也是世人想得到的。二者若能同时兼有，何异于既发财腰缠万贯，又官作扬州刺史，还成仙得道骑鹤升天？简直是痴心妄想。无奈世间最容易使人迷惑的，莫过于色欲。而与求取功名水火不相容的，也莫过于色欲。古往今来多少才华出众之读书人，最终被爱河欲水所淹没的，不可胜数。若是得过且过，平日无志于功名的，倒也罢了。若是雪夜寒窗，残灯独坐。辛劳之父母，望明月而神伤。贤良之妻子，听鸡鸣而泪堕。一旦朱衣官服被剥夺，科考黄榜被除名，妻子多年之期望徒成泡影，父母养育之深恩无以报答，此时自己心中该有多么悔恨！男儿若想实现青云志，须将人间女色看空。

林茂先（出自《文昌化书》）

【原文】信州林茂先，闭户读书。得乡荐后，有富邻妇，厌夫不学，慕茂先才名，奔之。茂先曰，男女有别，礼法不容。天地鬼神，罗列森布。奈何污吾。妇惭而退。茂先次举登第，三子皆登第。［按］中庸发端，便说戒慎恐惧。及推论小人，则曰无所忌惮。可见修身要图，实唯敬畏。男女有别，礼法不容，敬也。天地鬼神，罗列森布，畏也。知其夙养深矣。

【白话】信州林茂先，每天闭门读书。中举人后，邻居有一富户妇，嫌弃自己丈夫不肯读书上进，钦慕林茂先才华，私奔而来。林茂先说，男女有别，礼法所不容。况且天地鬼神，罗列森布，无处不在。你何苦玷污我品行。邻妇惭愧而退。林茂先随即考中进士。三个儿子也都考中进士。［按］《中庸》开篇第一章，即说君子独处时，当怀戒慎恐惧之心。而在评论小人时，则说无所忌惮。可见修身最要紧的，惟有敬畏之心。林茂先所说的，男女有别，礼法不容，就是敬。天地鬼神，罗列森布，就是畏。由此可知其平日之素养深厚。

罗文毅公（出自《罗状元本传》）

【原文】罗伦赴会试，舟次姑苏，夜梦范文正公访，且曰，来年状元属子。罗逊谢。公曰，某年某楼事，动太清〖指天界〗矣。罗因忆昔年曾拒奔女于此楼，梦当不妄。及廷试，果然。［按］暗室之中，神目如电，故君子必慎其独。

【白话】罗伦去京城参加会试，中途船停靠苏州。夜里梦见范仲淹先生来访，且说：“来年状元当属于你。”罗谦逊致谢。范公说：“某年某楼中发生之事，上天已知。”罗醒后，回忆当年曾拒绝奔女于此楼，此梦当是真的。待殿试时，果然中了状元。［按］即使身处暗室之中，天神之目也如闪电般明察秋毫。因此君子于独处时当谨慎。

杨希仲（出自《科名劝戒录》）

【原文】成都杨希仲，未第时，在外读书，有艳妇就之，不纳。其妻在乡，是夕梦神曰，汝夫励操客斋，当令魁多士。寤而莫解其故，及岁暮归，乃知。明年举蜀中第一。［按］优填王经云，女人最为恶，难与为因缘，恩爱一缚著，牵人入罪门。杨公可谓牵之不动矣。

【白话】成都杨希仲，未中第前，在外地读书，曾有艳妇想与他发生私情，被他拒绝了。其妻在家乡，当晚即梦见神说，你丈夫客居他乡，操守严明，当令其于众多考生中得第一。妻醒而不知怎么回事。直到年底，杨希仲回家，才弄明白。第二年乡试，杨希仲果然得四川省第一名。［按］《优填王经》上说，女人最为恶，难与为因缘。恩爱一缚著，牵人入罪门。杨公可称得上是牵之不动了。

曹某（出自《不可不可录》）

【原文】松江曹某，应试南都，寓中有妇奔之，曹趋出。行至中途，见灯火喝道，入古庙中。窃听之，乃唱新科榜名。至第六，吏禀云，此人有短行，已削去，应何人补。神曰，曹某不淫寓妇，贞节可嘉，当补之。及揭晓，果第六。［按］好色之人，有女相就，不啻恶曜临门。积德之士，有女来奔，乃是福星光照。故曰，祸福无不自己求者。

【白话】松江曹某，至南京参加科考，寓所中有妇人想与他发生私情，曹某赶紧走出寓所，到别处借宿。半路见有官员出行，举着灯火喝令行人回避，走入古庙中。曹某悄悄随其后，听其正在唱念本年新科中榜名单。念至第六名时，一吏禀告说，此人做恶事，已被削去，应由何人补替。神说：“曹某不淫寓中奔妇，贞节可嘉，当由他补替。”待考试发榜揭晓，果然为第六名。［按］好色之人，有女投怀送抱，必定丧德败行，因此削福减禄，无异于灾星临门。积德之士，有女来奔，必定不为所动，因此蒙神嘉许，正是福星高照。所以说祸福无不是自己求的。

刘尧举（出自《广仁录》）

【原文】龙舒刘尧举，僦（jiù）舟应试，调舟人女，舟子防之密。既入试，舟人以重扃棘闱〖古时科举考场重门关闭，棘枝插墙，防范严密〗，必无虑。入市良久。而试题皆尧举私课，出院甚早，遂与之通。刘父母梦黄衣人持榜至，报刘首荐，适欲视榜，忽一人掣去，曰，刘某近作欺心事，殿一举矣。觉言其梦而忧。俄拆卷，刘以杂犯见黜，主司皆叹惜其文。既归，父母以梦诘之，匿不敢言。次举乃获荐，然竟以不第终。［按］舟次仓猝之欢，竟以一省元〖省元，指在乡试中考取全省第一名，也叫解元〗博之，何如彼其愚也。

【白话】龙舒刘尧举，租船往省城参加乡试，途中调戏船夫女儿，船夫提防很严。入考场后，船夫认为考场重门紧闭，棘枝插墙，完成答卷前不得离开。因此到街上去了很久。而试题都是刘尧举平常练习过的，很快即考完出来，遂乘机与船夫女私通。刘父母于家中，梦黄衣人持黄榜来，报说刘尧举考中第一名。正要看榜时，忽被一人夺去，说：“刘某最近作了欺心事，已被取消殿试资格了。”刘父母醒后，说起此梦很担忧。不久阅卷时，刘因考试违规被取消资格，主考官皆惋惜其文章。回家后，父母以梦中情形诘问他，刘隐瞒实情不敢相告。下一次乡试时才中举，但终其一生未能考中进士。［按］船上一次匆匆苟合，竟以一省元作代价。何其愚蠢啊！

凤阳某生（其友面述）

【原文】凤阳诸生某，家有小池植荷，年久未得花。康熙己酉，某生将往句曲录遗〖清制，生员参加科考录科，取中后即获参加乡试资格。其他落选者可参加名为录遗的补考，取中亦可参加乡试〗，忽放一并蒂莲，父母悦甚，谓是秋闱〖指乡试〗捷兆，诘朝将置酒赏焉。是夕，某生夫妇欢聚，有侍婢趋过，夫欲调之，妇弗禁，遂私焉。明晨视花，则已折矣。询之，即此婢也。父母怅甚。折花之夜，某生梦谒帝君，己名已登天榜，帝君忽勾去。涕泣拜祷，三度麾下。及醒，自知不祥，怏怏登道。府学遗才，旧额三名，时往句曲者仅有三人，而某生独黜。三次大收〖科举考试的最后选用〗，亦复如是，垂涕而归。［按］向使其妇毅然不容，夫必以为妒矣，岂知冥冥之中保全科第耶。昔叔向之母，因子之谏，欲避妒名，而羊舌氏之族及于难（详左传）。则妒亦安可概论哉。

【白话】凤阳县某秀才，家中池塘种植荷藕，多年未见开花。康熙己酉年，秀才将往句曲参加录遗考试，池中忽然开放一支并蒂莲。父母都很喜悦，认为是儿子秋天乡试中榜之吉兆，决定第二天早上在池边置酒观赏。当天晚上，秀才夫妇二人欢聚，有婢女从身边走过，秀才想轻薄她，见妻没有阻止，即私自占有了她。明晨看荷花时，已被折了。经询问，即此婢女所折。秀才父母很惆怅。折花之夜，秀才梦见自己去拜见文昌帝君，见自己名字已登天榜，忽被帝君勾去。他哭泣拜倒在帝君面前，祈求原谅，连续三次都被斥退。醒后自知不祥，心情沉重的上了路。府学录遗名额通常都是三个，当时去句曲参加录遗考试的也只有三人，而唯独他被逐出。其后三次考试，也同样如此，最后只能垂泪而归。［按］假使其妻坚决不容许，夫必认为她嫉妒，岂知冥冥之中却能保全科举功名啊！春秋时，叔向之母，因听从儿子劝告，为避嫉妒恶名，没有阻止其夫娶叔虎之母，后来羊舌氏家族因此遇难。则妒怎可一概而论呢？

直隶两士（出自《戒淫汇说》）

【原文】明有一士，应试南京。寓对某指挥〖指挥，古代的官名〗第，有女窥之，属意于生。试毕，使婢授意，期于是夜相会。生惧累阴德，却之。同寓一友，素轻佻，乃伪为生赴约。婢暗中莫辨，引之入。相与就寝，偶忘闭门。适父晨归，突入见之，大怒，奋剑俱斩，首〖自首〗于有司。明日榜发，在寓者居首列。［按］一登举子录，一登鬼子录，荣辱苦乐，皆天渊矣。念别于几微之界，而报分于旦夕之间，良可畏哉。

【白话】明朝有一书生，在南京参加科考，寓所对面是某指挥官邸。指挥有女见此书生后，即产生爱慕之情。考试结束，就派婢女传信，约他晚上相会。书生惧怕损阴德，拒绝了。同室一友，平时比较轻浮，就冒充书生前去赴约。婢女暗中分辨不清，将其引进指挥女儿房中。相与而卧，忘了关门。恰好指挥早晨归来，突然进门见之看到，不禁大怒，挥剑斩杀两人，然后去官府自首。明天发榜，留在寓所之书生名列榜首。［按］一个登举人录，一个登冤鬼录，其荣辱苦乐有天渊之别。仅仅一念之差，却在一夜之间酿成如此不同之后果，实在太可畏惧了。

南昌兄弟（出自《感应篇广疏》）

【原文】南昌有兄弟二人，系双生，容貌音声，父母亦难猝辨，至各以衣色别之。及长，同时婚娶，同时入泮，以及荣枯得失，无不皆同。一日应试，同寓一舍，有邻女挑其兄，兄拒之，并戒其弟。弟佯应，竟伪称兄而往，且约中后来娶。及榜发，兄获售〖售，科举考试得中〗，而弟名竟黜。女以貌同莫辨，犹谓中式者，即所私之人也，大喜，助其行赀。及来春，兄复登第。女闻之，私治行装，意必来荣娶，望之杳然，遂怨恨死。其后兄享高寿，子孙荣盛。弟早夭无嗣。［按］命相吉凶，皆宿世之心所造。宿生若行善事，则在胎自具贵相，出胎自值良时。宿生若造恶业，则二者俱反。此命相所以不可不信也。然命相有定，心则无定。祸福之机，乃心所造，非命相所造，是命相不可尽信也。观南昌兄弟，可以悟已。

【白话】南昌有兄弟二人，是双胞胎，其相貌声音，连父母也难以分辨，只好各以衣服颜色来区别。长大后，两人同时娶妻，同时考取秀才，及荣枯得失，无不相同。一日应试，兄弟俩同住一室。有邻女挑其兄，兄拒绝了，并警告其弟。弟假装答应，私下竟冒充兄前往相会，且约好考中后来娶她。待榜发，兄考中了，而弟却不幸落榜。此女因兄弟俩貌同难辨，还以为考中的，即是与她私会之人呢。不禁喜出望外，助其路费。来年春天，兄又中了进士。此女听闻后，暗里准备行装，以为必来隆重迎娶她。可是一直杳无音信，遂伤心怨恨而死。其后兄健康长寿，子孙荣盛。弟早死无后。［按］人命相之好坏，皆由前世内心善恶所造。前世若行善事，则在母胎自具富贵之相，出生时自遇良辰吉日。前世若造恶业，则正好相反。此即命相之说不可不信。然而命相虽有定，而心则无定。一切祸福，皆由心造，并非命相所造，所以命相之说又不可全信。观南昌兄弟之结局，便可悟出其中道理。

劝塾师（共二则，一法一戒）

【原文】败名丧节之事，尚不可行于市井，况俨然自命为先生，范生徒于礼义者哉。宁失之板，毋失之圆。宁使人指为朴讷书生，不使人目为风流才士。则庶几矣。

【白话】丧失节操、败坏名誉之事，市井俗人尚不应做，何况是每天以礼义道德规范学生之先生呢？宁可失之于古板，不可失之于灵活。宁可被人指为不善言辞之书生，不可被人看作潇洒风流之才子。这才算是尽到了自己之责任。

浙士某（出自《戒淫汇说》）

【原文】明季浙有一士，为某指挥西宾，病寒，令徒入内取被，误卷母鞋出，堕床下，师徒皆不知。指挥见之，疑妻与通，讯焉，不服。令婢诡以妻命邀师，己持刀伺候，俟门启，两杀之。师闻扣门，问何事。婢曰，主母奉屈。师怒，斥之去。复强其妻往，师曰，某位忝西席，敢以冥冥堕行哉，请速回步。主人怒稍解。明日师辞去，始释然谢罪，备述其故。师随登第，位至通显。［按］红颜扣户，白刃临门，稍一依回，冤杀多人矣。

【白话】明朝末，浙江有一书生，在某指挥家作私塾教师。一天患病恶寒，令学生进屋取被，不小心误卷了主母的鞋子，掉在师床下，师徒皆不知。指挥无意中见之，便怀疑妻与师私通，审问其妻，坚决否认。指挥就让婢女假传妻命，邀请师前往私会。自己持刀躲在门后，若师出门赴约，即同杀两人。师听闻敲门声，问何事。婢说：“夫人请你相会。”师听后很生气，态度极其严厉的赶她走开。指挥又强迫其妻亲往约会师。师说：“我是你们家请来的塾师，怎可背地里做见不得人之事。请速回去。”指挥之怒气这才稍平。明日，师辞职离去。指挥这才释然道歉，细述其中缘由。不久师考中进士，后来地位很显赫。［按］红颜扣门，利刃高悬，稍一迟疑，冤杀多人啊！

张德先（余髫年时亲见其讣）

【原文】昆山张德先，训蒙〖教幼童〗于乡村，与一邻女通，夫觉之。遂弃馆去。康熙壬寅，过其地，欲修旧好，乘夜叩其门。夫又觉之，竟擒毒殴，邻里交助，立毙。共弃其尸，竟莫有知者〖髫年，幼童时期〗。［按］佛言，诸佛之法，国王大臣不能坏，而僧自坏之。譬如狮子之虫，还食狮子。余于儒门亦云。

【白话】昆山张德先，在乡村教书时，与一邻家女私通，被其丈夫发现后，只好弃职离开。康熙壬寅年，张德先路过其村，想与邻女重修旧好，乘夜扣其门。又被其夫发现，竟擒住毒打，邻里也来帮忙，当下被打死。共弃其尸体，竟无人知晓。［按］佛说：“诸佛之法，国王大臣不能坏，而僧自坏之。譬如狮子身上虫，还食狮子身上肉。”我看儒家也是如此。

劝少年（共四则，二法一戒一法戒）

【原文】少年谁不欲膺富厚，而淫者偏赤贫。少年谁不欲掇巍科，而淫者偏运蹇（jiǎn）。少年谁不欲生贵子，而淫者偏无后。少年谁不欲享高寿，而淫者偏早夭。一日风流，终身困苦。有志者，其不可以仰事俯育之身，暂迷情于花柳也。后生可畏，尚慎旃哉。

【白话】年轻人谁不想拥有财富，而好淫者偏贫困潦倒。年轻人谁不想金榜题名，而好淫者偏命运坎坷。年轻人谁不想早生贵子，而好淫者偏没有后代。年轻人谁不想健康长寿，而好淫者偏寿命短促。一日风流，落得终身困苦。若是胸怀远大志向者，切不可以孝养父母抚育儿女之宝贵身，片刻迷情于花柳之间。后生可畏，务必谨慎啊！

唐皋（出自《唐氏谱》）

【原文】歙县唐皋，少年读书灯下，有女调之，屡将窗纸舔破。公补讫，因题于上云，餂破纸窗容易补，损人阴德最难修。一夕有僧过其门，见一状元匾，左右悬二灯，即书餂破二句，异而诘问，始知神火。后果大魁天下。［按］窗前题语，门外悬灯，感应之机，捷于桴鼓。

【白话】安徽歙县唐皋，少年时读书灯下，有女挑逗之，屡次将窗纸舔破。唐皋把窗纸补好，在上面题诗道：“舔破纸窗容易补，损人阴德最难修。”一天晚上有一僧路过其门前，见一状元匾，左右悬挂二灯笼，上面有此两句诗。僧人感到奇怪而问，才知是神火。后来唐皋果然中了状元。［按］窗前题诗，门外悬灯，其间感应迅速，比击鼓传声还快。

茅鹿门（出自《茅公文集·后序》）

【原文】归安茅鹿门〖茅坤，号鹿门，明代散文家〗，弱冠游学余姚，师事钱应杨。钱氏有婢窃窥之，佯至书室呼猫，意欲相就。公正色曰，吾远出从师，若以非礼相犯，何以归见父母，又何颜以对汝主。婢愧而去。后登科，以文章名世。［按］念亲，仁也。尊师，义也。守节，礼也。不惑，智也。一不淫而四善备矣。

【白话】归安茅坤，号鹿门，二十岁时求学余姚，拜钱应杨为师。钱家有婢女见到他后，假装到书房找猫，想与他发生私情。他严肃地说，我远离家乡，出外拜师，若与你做非礼之事，怎么回去见父母，又有何颜面见你主人？婢女羞愧而去。后来考中进士，文章名闻天下。［按］不忘父母，是仁。尊重师长，是义。严守节操，是礼。不受迷惑，是智。一念不淫而四善皆备了。

陆仲锡（出自《广仁品》）

【原文】嘉靖中，陆篑斋子仲锡，异才也。随师邱某居京，窥一对门少女。师弗禁，且告曰，都城隍最灵，盍祷之。仲锡因往。是夜忽梦中狂哭，众骇问。曰，都城隍追我师徒耳。询其故，哭告云，神查我两人禄位，吾名下注甲戌状元，师无所有。神将奏闻上帝，削我禄籍。师则抽肠，以彰显戮也。言讫，哭犹未止。而馆僮叩户，适报邱某毙于绞肠痧矣。后陆果以贫贱终身。［按］择师训子，最宜详慎。邱，陆师徒，其鉴不远。

【白话】明朝嘉靖年间，陆篑斋子陆仲锡，才华出众。有一次陆仲锡随其师邱某住在京城，暗中偷看对门一少女。邱某不但不禁止，且告诉他说，都城隍最灵验，何不向他祷告，以实现你心中之愿。陆仲锡因而即去祷告都城隍。当天夜里，陆仲锡忽然梦中狂哭，众人惊问怎么回事。陆说：“都城隍正在追拿我师徒二人。”众人询问其故。陆哭着说：“城隍神查我们二人禄位，我名下注明，当中甲戌年状元。老师名下一无所有。城隍神将禀告上帝，削去我的禄籍。老师则被抽肠，以彰显上天之惩罚。”说完，犹哭不止。此时教馆仆僮敲门，报说邱某因患绞肠痧而死。后来陆仲锡果然贫贱终身。［按］选聘老师教育子女，最宜慎重。邱某和陆仲锡师徒，即是前车之鉴。

莆田二生（出自《欲海晨钟》）

【原文】莆田有表兄弟二人，同学甚厚，甲貌丑而富，乙貌美而贫。甲求继室于富家。必欲观婿始允，甲恳乙代往，富家许之。将婚，又欲亲迎，复恳乙往。方至，天忽大雨，而隔岭难行，乃止婿宿。乙谦让至再，又不敢明言取辱。而富家恐失吉期，即欲成礼，乙固辞，不听。及寝，不敢解衣。次日雨益甚，仍留宿，复不敢近。第三日迎至甲家，甲怒，奔告于县。县令雷应龙鞫之，乙泣诉真情，验知非伪，乃谓甲曰，汝妻既同彼宿，义不可归汝，汝不患无妻。又谓乙曰，子不欺暗室，天以是女畀汝〖畀（bì），给予〗，聘金吾代偿也。乃以三十金与甲，而令乙为夫妇。［按］欲欺外家者，弄真成假。不欺朋友者，弄假成真。

【白话】福建莆田县有表兄弟二人，一同求学，相处很好。甲容貌丑陋而富有，乙容貌俊美而贫穷。甲妻去世，想娶一富家女作继室，但对方必要先见过本人才答应。甲恳求乙代其前往相亲，富家见到来人便答应了婚事。将婚之日，女方又希望男方亲自去迎亲，甲再恳请乙代其前往。刚至女方家，天忽然下大雨，而两地隔着山岭，道路难行，女方让迎亲者住下。乙虽谦让再三，又不敢说明真相取辱。而富家恐错失良辰吉日，非让他们当天拜堂成亲，无论乙怎么推辞都不听。到睡觉时，他不敢造次，只好和衣而卧。第二天雨更大，女方仍留宿，他还是不敢靠近新娘。直到第三天，才将新娘迎至甲家。甲发怒，去县府告乙。县令雷应龙亲自审问，乙哭诉真情，验知无伪。县令对甲说，你妻既已与他同宿，当然不可再归你，你也不愁无妻。又对乙说，你在暗室之中不做欺心事，所以上天以此女赐你。至于聘金，由我代你偿还。于是付给甲三十两银，而令此女与乙结为夫妇。［按］想欺女方的，却弄真成假。不欺朋友的，却弄假成真。

劝不和其室者（附女人，共六则，二法四戒）

【原文】琴瑟不调，非男子之过，即女人之失，大抵曲直参半者多。决无各尽其道，而交相怨尤者也。然而当今之天下，乃男子之天下，非女人之天下，则家之不齐，当归咎男子。语云，人生莫作妇人身，百般苦乐由他人。彼其离亲别爱，生死随人，举目言笑，惟有一夫耳。饥不独食，寒不独衣，有足不能出户，有口无处声冤，舍其身而身我，舍其父母而父母我，一遇客外之商，游学之士，孤房独宿，形影相怜，岂易受哉。我乃钟情花柳，造业无穷。桑濮之地〖指男女幽会之地〗，一身独受其欢。天谴之来，举室尽遭其祸。铁石为心，亦当堕泪矣。而或身当富贵，便广置姬妾，薄视糟糠。恐惧惟汝，安乐弃余，抑何不恕之甚也。普劝世人，宁甘淡泊，莫羡多情。纵遇红颜，且思结发。莫教他年转女身，阁中含恨泪淋淋。

【白话】夫妻关系不和，不是丈夫之过，即是妻子之失，大抵各人责任参半。决不会各尽其心，而仍然相互抱怨的。然而当今之天下，是男子之天下，不是女人之天下，则家庭不和睦，当归咎于男子。俗语说：“人生莫作妇人身，百般苦乐由他人。”女子离别自己父母亲人，嫁入夫家，生死随人。举目言笑，惟有丈夫。饿了要等丈夫回家同吃，冷了要惦记给丈夫加衣。有脚不能随便出门，有口无处诉说冤屈。以自己身体而侍奉丈夫之身体，离开自己父母而孝养丈夫之父母。若所嫁丈夫长期在外经商，或四处游学，自己独守空房，形影相怜，多么难耐。我若四处寻花问柳，造业无穷，沉迷色情场所，独自享乐。一旦惩罚到来，全家尽遭其祸。即使铁石心肠，也当落泪。或是一旦富贵，便广纳姬妾，薄待糟糠之妻。她受苦受累之日一心一意跟随你，有钱有势之时却将她抛弃一旁，也太无情无义了。普劝世人，宁可安心于平淡的家庭生活，莫要羡慕那些风流韵事。纵遇美貌佳人，莫忘结发之妻。莫教他生后世转女身，独守空房含恨落泪。

邬忆川（出自《节义传》）

【原文】四明邬忆川，讳孟震，年二十九，丧妻何氏，誓不更娶，终身不复齿男女事。妇有再醮者〖再醮（jiào），丈夫死后再结婚〗，挟赀以通。勃然曰，若愧为妇〖若，你〗，奈何污吾。暮夜有奔之者，厉声叱去，亦竟不与人言。夜携两儿，萧然并卧，俨若寡女。当事者〖地方当政者〗时赐粟帛，匾其门曰义夫。子元会，仕至新安太守。［按］按婚义，男子亲迎，再拜奠雁，盖取一与之齐，终身不改之义。非独妇道为然，夫道亦然也。顾男子以继嗣为重，一经丧偶，内助无人，不成家道。故于服终后〖指丧期结束〗，不得已而开续娶之途。非因世间男子为政，私自从宽也。嗟乎。人或桑弧未设〖指没有儿子〗，井臼〖指家务〗难操，是亦遇之穷耳。苟或不然，则夫妇之伦，原系人道之始，奈何使乾坤之正气，独听巾帼者主张，而须眉男子，皆屏息以藏耶。卓哉邬君，愿拜下风矣。

【白话】四明邬忆川，讳孟震，二十九岁时，妻何氏去世，发誓不再续娶，终身不谈及男女之事。曾有改嫁之妇，带着财物私奔他。他气愤地说：“你自己不能守节，为何还要来玷污我？”夜晚有想私会他的，则厉声叱去，但也从不声张。夜里带着两个儿子，寂然并卧，宛如守寡之女。当地官员时常赠其粮食、布匹，于其门上悬挂义夫匾额。其子邬元会，官至新安太守。［按］《礼记·昏义篇》规定，结婚时男子须亲自至女方家迎接新娘，入门后向女方家长礼拜，献上一大雁作为信物。此礼仪之内在寓意，是男女双方一旦结为夫妻，就当白头偕老，终身不渝。不仅女子要从一而终，男子也当始终如一。由于男子有传宗接代之责任，一旦丧偶，内助无人，不成家道。所以丧期结束后，不得已而允许男子再娶，也是出于无奈，并非由于男子当政，便可私自从宽。唉！或家中主妇去世，没有儿子支撑门户，或是无人操持家务，迫不得已才续娶后妻。不然，则夫妻之伦，原是人道之起始，为何使乾坤之正气，全由女子伸张，而堂堂须眉男子，却纷纷回避呢？卓尔不群之邬君，令人心悦诚服，甘拜下风啊！

贾御史（出自《懿行录》）

【原文】明贾御史某，幼聘魏处士女。逾年而女瞽，处士将返币焉，御史急娶之。魏孺人〖孺人，明清时为七品官的母亲或妻子的封号。也用对妇人的尊称〗日请御史置妾，御史不可。时御史有兄为户部，纳宠京师。孺人请益力，御史复不可。生子衡，弱冠登第，官至刑部主事。［按］古今来娶瞽女者，唐有孙泰，宋有周世南，刘廷式，周恭叔，张汉英数人耳（详唐宋史），此外不多见也。贾公行履，古人所难。而魏夫人能克配其贤，更足景仰。

【白话】明朝贾御史，幼年时与魏处士之女定下亲事。后来魏家女儿双目失明，处士准备把聘礼退还贾家，而御史赶紧把未婚妻娶过来。夫人由于自己眼睛不好，常劝御史再娶一妾，御史却一直不同意。当时贾御史有兄在户部为官，于京城纳妾。御史夫人越发劝请丈夫纳妾，御史始终没同意。他们的儿子贾衡，二十岁考中进士，官至刑部主事。［按］自古以来娶盲女的，唐朝有孙泰，宋朝有周世南、刘廷式、周恭叔、张汉英等数人，此外就不多见了。贾御史之品行，古人也很难做到。而魏夫人也是贤良之妻，更令人景仰。

史堂（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史堂微时已娶，及登第，自恨不得富家女为妻，渐至睽隔〖睽(kuí)不合〗，不与同寝。其妻抑郁成疾，卧病数年，堂不一顾。临终隔壁呼曰，我今死矣，尔忍不一视耶。堂竟不顾。妻死，心不自安，乃从邪说，以土器盖面，兼用枷索束其尸。是夕见梦于父曰，女托非人，生遭楚毒，死受厌胜〖厌胜，以诅咒制人的巫术〗。然彼亦以女故，寿禄俱削尽矣。明年堂果死。［按］天顺中，都指挥马良，最为上爱，妻亡，上每慰问。适数日不出，上怪之，左右以新娶对。上怒曰，这厮夫妇之道尚薄，岂能事我。杖而疏之。若史堂夫妇，非宿生之怨对乎。觑破怨家，各自寻门走，不觉有味于莲大师之言。

【白话】史堂地位低贱时已娶妻，中进士后，常遗憾没能娶富家女为妻，遂与其妻渐渐不合，以致彼此分居。其妻抑郁成疾，卧病多年，史堂从不探望。妻临终时，于隔壁呼喊说，我今即要死了，你忍心不看我一眼啊。史堂竟然不理睬。妻死，史堂感到内心不安，乃听信邪说，用土制器皿盖其脸，并用枷索捆其尸。当晚，亡妻托梦于其父说：“女儿嫁错了人，活着时受虐待，死后还要受巫术诅咒。不过他也因虐待我，寿命官禄全被削尽了。”明年，史堂果然死了。［按］明朝天顺年间，都指挥马良，最受皇上宠信。其妻去世，皇上常常以好言安慰他。不久，见马良多日不出门，皇上感到奇怪，左右侍从禀告说，他刚娶了新妻。皇上非常生气，说：“此人连夫妻情义都不讲，岂能对我忠心不二？”令人杖打一顿，从此与其疏远。像史堂夫妇，岂非宿世之怨家对头？觑破怨家，各自寻门走。莲池大师之言意味深长啊！

裴章（出自《科名劝戒录》）

【原文】河东裴章，父镇荆州时，有神僧昙照，言章位望过于其父。弱冠，娶李氏，后从职太原，弃妻洛中，别有所挈。李氏自感薄命，布衣蔬食，日诵佛经。又十年，复遇昙照。照惊讶曰，吾十年前，尝语郎君必贵，今皆削尽。何也。章不能讳。照曰，夫人生魂诉上帝，恐有大难。后旬日，为其下剖腹于浴釜中，五脏尽出。［按］李氏可谓觑破怨家，各自寻门走矣。

【白话】河东裴章，其父镇守荆州时，有神僧昙照，曾预言裴章之地位威望将超过其父。裴章二十岁时娶李氏为妻。后来到太原就职，弃妻于洛中，带上新欢一同赴任。李氏感叹自己薄命，穿布衣食蔬菜，每天诵经念佛。十年后，裴章又遇神僧昙照。师惊讶说：“我十年前曾说你定当地位尊贵，现今福禄皆削尽了，是怎么回事呢？”裴章无法隐瞒，照实说了。师说：“夫人活着的魂灵向上帝控诉你，恐怕你要大难临头了。”十多天后，裴章被其部下剖腹杀死于浴缸中，五脏六腑都出来了。［按］李氏可说是觑破怨家，各自寻门走了。

陈公子（出自《其友曾向家君说》）

【原文】嘉定陈公子某，为徐文学婿，宠媵婢月兰，伉俪不和。适有算命婆至，知之，索徐重价，出一小木人付徐，身带七针，嘱其密缝夫枕内，过三夜，婢当失宠。徐如其言，夜半，夫忽狂叫，口吐血沫。徐惊悔，取出断之。未几，徐亦狂叫，自称杭州万卷书，旬日而死。家遂凋落。［按］夫固无良，妇亦自取。主婢业报，均所难免。

【白话】嘉定陈公子，是徐文学之婿，因宠爱随嫁婢妾月兰，导致夫妻关系不和。恰好有算命婆来，知此事后，即向徐夫人索取重价，给她一小木人，身上有七根针，嘱其暗地里缝于丈夫枕头内，过三夜，婢妾当失宠。徐夫人按其说而做。半夜时，丈夫忽然狂叫，口吐血沫。徐夫人又惊又悔，取出小木人折断。不久，徐夫人也狂叫，自称是杭州万卷书，过十多天而死。家业也因此衰败。［按］丈夫固然不好，妻也咎由自取。主人与婢妾之业报，均难逃脱。

婆罗门妇（出自《杂譬喻经》）

【原文】佛世有婆罗门，其妻无子，妾生一男，夫甚爱之。妻怀嫉妒，佯为怜惜，私取小针刺儿囟上，没入于顶，举家不知，儿遂哭死。妾悲悼几绝，后微知之，问一僧曰，欲求心中所愿，当修何功德。僧曰，受八关斋，所求如意。妾遂受八戒，七日命终。转生即为其女，容貌端正，一岁而死。妻哭之哀，过于妾之哭子。复生一女，倍胜于前，未几又死。如是七返。最后一女，生十四岁，垂嫁而死。昼夜悲恸，不能饮食，停尸棺中，不忍盖之，日视其尸，颜色益好，经二十余日。有一罗汉，化作沙门，诣门求见，直言示之。妻始觉悟，旋复视尸，臭不可近。遂求沙门授戒。明日欲往寺中，忽有毒蛇当道。沙门知其为妾，代之忏悔，解其怨结。蛇后命过，便生人中。［按］薄行之夫，前既详言之矣。妒悍之妇，其恶岂可恕哉。正法念处经云，女人之性，心多嫉妒。以是因缘，女人死后，多堕饿鬼中。故略举内典一条，以为炯戒。

**为略举佛经中一个个妻子吐血沫。徐夫人又惊又悔，取出小木人折断了【白话】**佛在世时，有一婆罗门，其妻无子，妾生一子，丈夫因此很宠爱其母子。妻心怀嫉妒，假装疼爱，取一细针扎入婴儿囟门，全家皆不知，婴儿随即哭死。妾悲痛欲绝，后来于此稍有觉察，请教一位僧人：“若要实现心中愿望，当修何种功德？”僧说：“受持八关斋戒，所求都能如愿。”妾遂受持八关斋戒，七日命终。死后即转生为婆罗门妻之女，容貌端正，一岁而死。妻哭之哀，比妾之哭子还伤心。又生一女，比前面之女更端庄，不久又死了。如此往返七次。最后一女，长到十四岁，临出嫁而死。妻昼夜伤心痛哭，不吃不喝。其女尸停棺材中，不忍心上盖入殓，天天看其尸体，一天比一天好看。已过了二十多天。有一阿罗汉，化作僧人，到她家中，直言相告。妻这才有所醒悟，再看其女之尸，已臭不可近。遂求僧人为其授戒。明天她正往寺中走去，路途忽然有毒蛇挡道。僧人知此蛇是婆罗门妾，就代它忏悔，解除彼此怨结。蛇死之后，又生人中。［按］薄情负义之夫，前面已说了很多。心狠妒悍之妇，其恶岂可饶恕？《正法念处经》上说，女人之性，心多嫉妒。以是因缘，女人死后，多堕饿鬼中。因此略举佛经上一则公案，以作警戒。

劝求嗣者（共五则，皆法）

**译白】子息一端，人知操之 端，人知操之自我，而不知主之【原文】**子息一端，人知操之自我，而不知主 者天也。人知主之者天，而不知操之者我也。何谓主之者天。世有姬妾满室，儿孙绝响。孑然一妇，子女盈前者，比比皆是。更有多方滋补而无效，而未沽药饵者先得矣。百计尝试而无功，而暂共衾裯者偏遇矣。此天也，非人也。何谓操之自我。盖斩焉无后者，非今生所造之因，即前世所招之果。岂有明明上天，于我独行其刻乎。然作恶既已招殃，则修善自应获福。譬如虎项之铃，自系者还从自解。亦如寒潭之内，积水可以成冰，化冰还能为水。此人也，非天也。善求子者，往往于不求中得之，于方便中得之，于慈悲平等中得之。现见前人获是报，何不依他样子修。

【白话】世人对于子嗣一事，只知操控在于自己，而不知其主宰实在于天。又有只知操控在于天，而不知主宰实在于自己。何为取决于天？世上有妻妾满堂的，却儿孙绝嗣。而只有一妻的，却子女众多。此类比比皆是。还有多方滋补而无效，未沾药饵者却早生贵子。有百般尝试总不成功，而同房一次者即得身孕。这些都是天意，非人力所能为。何为取决于自己呢？那些断子绝孙的，若非今生作恶之因，即是前世造恶之果。岂有坦荡无私之上天，唯独对我特行苛刻？然而作恶既已招祸殃，则修善自然获福佑。譬如虎颈之铃，自己系还需自己解。又如寒潭之中，积水可以成冰，化冰还融为水。所以人之命运是由自己操控，并非取决于天。善于求子者，往往于不求中得之，于勤行善事、方便助人中得之，于慈悲平等中得之。既见前人得所报，何不依他照样修？

靳瑜（出自《懿行录》）

【原文】镇江靳瑜，五十无子，训蒙金坛。夫人出赀买邻女为妾，翁归，因置酒于房，以邻女侍，且告之故。公面赤，夫人以为己在也，出而反扃其户。公遂逾窗出，告夫人曰，汝意固厚，但此女幼时，我尝提抱之，恒愿其嫁而得所。吾老又多病，不可以辱。遂还之。次年夫人生子文僖公，十七岁发解〖发解，指在乡试中获得第一名，也泛指乡试中举〗，位至宰相。［按］因无子故置妾，既还妾反生子，使不还妾，未必生子也。今人无子，便思娶妾。岂知欲火愈炽，福德愈轻，是犹渴饮盐汤，弥增其渴。惜乎世人不悟也。

【白话】镇江靳瑜，五十而无子，在金坛教书。其夫人出钱买邻家女给他做妾，希望能生子。靳瑜回家时，夫人在房中置酒，让邻女相陪，且告其买妾之意。靳公听后立刻面红耳赤，夫人还以为是自己在房中，丈夫不好意思，遂走出而反锁其门。靳公随即翻窗而出，对夫人说，你心意虽好，但此女幼时，我曾抱过她，一直希望她能嫁得门当户对。我既老又多病，不可屈辱了她。遂送还回去。第二年，夫人生子，即是后来之文僖公，十七岁中举，后来官至宰相。［按］因无子而娶妾，送还其妾反而生子。若不将妾送还，恐怕未必能生子。今人无子，便要娶妾。岂知欲火越旺盛，福德就越轻薄。犹如渴饮盐水，越喝越渴。可惜世人不能醒悟啊！

马封翁（出自《迪吉录》）

【原文】马封翁〖封翁，指因子孙贵显而受到朝廷的封赠〗，中年无子。娶一妾甚艳，每栉发〖栉（zhì），指梳发〗，见公必避。叩之，乃曰，父死于任，骸骨难归，故鬻妾耳。妾未经卒哭〖古代丧礼，百日祭后，止无时之哭，变为朝夕一哭，名为卒哭〗，约发以素。是以相避。公恻然，即日还其母，不索原钱，并助路费，母子拜泣而别。是夕梦神告曰，天赐汝子，庆流涓涓。明年果生一子，因名曰涓，即状元公也。［按］岳州冯状元父，无子买妾，得一宦女，还之。未几，妻娠，里中皆梦鼓乐送状元。与此同。

【白话】马封翁中年无子，娶一妾非常艳丽，每梳头时，见马公过来必避开。马公问她怎么回事。她说：“父亲死于任上，尸骨难归故里，只好把我卖了。我没能在丧期里为父亲守孝，只能用白带扎住头发以示追念，因此梳头时相避。”马公很同情其遭遇，当天即将此妾送还其母，买妾之钱也不要，还资助她们路费，母女俩哭拜而别。当天晚上，马公梦见神对他说，上天会赐你儿子，福泽如流，涓涓不止。明年果生一子，因而取名为马涓，后来中了状元。［按］岳州冯状元父亲，因无子而买一妾，知为官宦人家女儿，遂送还回去。不久，其妻怀孕，邻里皆梦见敲锣打鼓送状元。与此事很相似。

高封翁（出自《感应篇瀹注》）

【原文】扬州高某，初无子。贩货京口，寓中时闻安息香。一日壁中忽伸进一枝，公潜窥，见一少女独坐。访之主人，即其女也。问何以不字〖不嫁〗。曰，择婿难耳。数日，公于邻中访一婿以告。主人微嫌其贫，公曰，吾当借赀与之。是日即为作伐〖作伐，做媒〗，赠数十金。归梦神曰，汝本无子，今当赐汝，可名铨。逾年果生一子，后登第，仕至尚书。［按］不起邪心，难矣。为之择婿，更难。择婿，难矣。捐赀助其营生，更难。仁人用心，固如此哉。

【白话】扬州高某，起初无子。在京口经商时，寓所中常闻到一股安息香味道。一天，墙壁中忽然伸进来一枝，高公悄悄察看，见隔壁有一少女独坐。向店主打听，原是店主女儿。问为何不出嫁。店主说：“很难找到合适的女婿。”高公于周围邻居中打听得一合适之人，告知店主。店主有些嫌他穷。高公说，我可以借钱给他。当天就为他们做媒，并赠银几十两。高公回家后，梦见神说，你本命中无子，今当赐你一子，可取名为铨。一年后果生一子，后来考中进士，至尚书。［按］见美色不起邪心，很难。为其寻找合适的女婿，更难。捐钱助其谋生，更难更难。仁人君子，成人之美，代人之劳，固当如此。

钱长者（出自《懿行录》）

【原文】毗陵钱某，赀甲一郡，行善乏嗣。里有喻老，为势家所逼，求贷于公。公不计券，如数给与。事平，喻挈妻女踵谢。夫人见女有姿色，欲翁娶之，喻氏甚喜。公曰，乘人之危，不仁。本欲行善，复杂爱欲于其间，不智。急还之。是夕妇梦神曰，汝夫厚德，当赐汝贵子。逾年果生子，名天锡，年十八，乡会连捷〖明清科举制度，乡试取中称举人，获参加会试资格。会试取中称贡士，获参加殿试资格。殿试取中称为进士〗。［按］经云，淫人妇女者，得绝嗣报。可以返观而悟矣。

【白话】毗陵钱某，富甲一方，乐善好施而无子。乡里有一喻老，受有权势人家所逼，向钱公借贷。钱公不计其息，如数给了他。事情平息后，喻某领其妻女前来致谢。夫人见喻家女儿长得好看，想劝丈夫娶其为妾，喻家也很乐意。钱公得知后说：“乘人困难时提出此要求，不仁厚。本为行善，却又夹杂爱欲于其中，不明智。赶紧把喻家女儿送回。”当天晚上，夫人梦见神说：“你丈夫品德仁厚，当赐你贵子。”一年后果生子，名天锡，十八岁时，于乡试、会试中接连告捷。［按］佛经上说，淫人妇女者，得绝嗣报。那么持身不淫所得之善报，自然可知了。

富翁某（出自《迪吉录》）

【原文】闽富人某，无子，多美妾，皆不育。时有官赴任，中道妻亡，行李告竭。女泣曰，母将腐矣。不若鬻我以葬，余为行赀，父任满赎可也。父曰，我止有汝，安忍为此。女曰，舍此无策。于是涕泣鬻之富人，得钱三百千，而富人不知也。见其幽闲贞静，行止非常，约发虽以素，略不示忧戚之容。问之不告，叩介绍者，乃知其详，遂送还其父。父虑钱散无偿，翁曰，不必偿矣。又助路费二百千。未几，正妻生二子，皆少年登第。［按］马公所买之妾，是鬻身葬父。富翁所买之妾，是鬻身葬母。若不遇此善人，无以为孝女劝。若不生此贵子，无以为义士劝。

【白话】福建富翁某，无子，娶诸美妾，皆不生育。当时有位官员携家眷赴任，途中妻亡，盘缠路费皆尽。女儿哭着说：“母亲尸体快腐烂了。不如将我卖了，以安葬母亲，剩余的给父亲作路费，等父亲任期满了再来赎我。”父亲说：“我止有你一个女儿，怎么忍心卖你。”女儿说：“除此以外，别无办法了。”于是强忍哀痛卖给了富翁某，得钱三百千，而富翁某并不知其中缘故。见此女端庄娴静，举止不同寻常，虽用白带扎着头发，并未流露忧戚神情。问她什么也不说，问介绍人，才知其详情。遂送还其父。父亲顾虑卖女之钱已用掉，无法偿还。富翁某说，不必还了。又资助路费二百千。不久，富翁某之正妻生了两个儿子，皆少年考中进士。［按］前文马公所买之妾，是卖身葬父。富翁某所买之妾，是卖身葬母。若不遇此善人，就无从劝勉孝女。若不生此贵子，就无从劝勉义士。

劝求寿者（共三则，一法一戒一法戒）

【原文】人之有精液也，如树之有脂也，灯之有膏也，滋之则茂，竭之则枯。解脱要门云，修行之人，若数十年欲心不动，则精髓凝结，渐成舍利。道书曰，欲念不生，则精气发于三焦，荣华百脉。苏子曰，伤生之事非一，而好色者必死。无如世人，淫欲关头，至老不悟。当淫火动时，便起欲念。欲念起时，精气益耗。精气既耗，淫火愈动。互相引发，死亡立至。更有服饵热药，助火导淫，煎灼五脏，其祸尤惨。至于亏损阴德，削夺寿算，更不必言矣。有志长年者，岂可蹈此覆辙哉。

【白话】人之有精液，即如树之有脂、灯之有油，增添则茂盛，竭尽则枯萎。《解脱要门》说：“修行之人，若数十年不动欲念，则精髓凝结，渐成舍利。”道书说：“若能不动欲念，则精气发于三焦，滋养荣华百脉。”苏东坡说：“好色者必死。”无奈世人，于淫欲关头，至老都不能醒悟。每当淫火发动时，便起欲念。欲念起时，精气损耗。精气既受损耗，淫火更加旺盛。彼此互相引发，从而加速死亡。更有服用壮阳药物，助火导淫，煎灼五脏，其祸尤惨。至于因淫欲而亏损阴德，被上天削夺寿命，更不必说了。有志于健康长寿者，岂可重蹈此覆灭之路？

范县尹（出自《迪吉录》）

【原文】唐范某，精于历数〖观测天象以推算年时节候之方法〗，自算来秋，寿禄俱尽。时欲就职江西，访之日者〖从事占卜算卦之人〗。日者曰，君大限在来年七月矣，何以远官为。范曰，某亦自知，但欲得微俸以嫁女耳。及之任，买得一婢，诘之姓张，父尝为某堰官，乃故友也。叹曰，吾女不愁不嫁。择一贤婿，先以女妆嫁焉。秩满归京〖秩满，任职期满〗，仍遇日者。见而骇之，问故，以直告。叹曰，子今福寿未可量也。后历官数任而卒。［按］人若康健时，常想死日，则何善不为，何恶不戒。惜乎不念归期耳。菩萨八念中，有一念死，其义深哉。

【白话】唐朝范某，精通历数，推算自己到来年秋天，寿命和福禄皆尽。当时他受朝廷委派，将去江西任职，因而拜访一位算命先生。先生说：“你大限在明年七月，何必还去那么远的地方做官呢？”范说：“我自己也知道。但为得些俸禄，为女儿置办嫁妆而已。”范某到任后，买一婢女，问知姓张，其父曾在某处做官，是范某从前之朋友。他感叹道：“我的女儿不愁嫁不出去。”遂为故友之女择一贤婿，先用自己女儿的嫁妆把她嫁了。范某任职期满回到京城，又遇到那位算命先生。那人见到他后大吃一惊，问他何故延长了寿命，范某如实相告。先生感叹说：“你今福寿难以估量了。”后来范某又为官数任而逝。［按］人若于健康时，常作将死想，则何善不能为，何恶不能戒。可惜很少有人念及归期。菩萨八念（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舍、念天、念入出息、念死）中，有一念死，其含义很深啊。

王某（思仁目击）

【原文】昆山庠生子王某，弱冠时，与一邻女有约，往来不绝。其父时用夏楚〖楚（jiǎ）。夏楚，一种体罚用具〗，卒不戒。一日伤于胸，得呕血症，百药不效。毕姻甫三载，遂身故。其妇哀毁数年，亦卒。［按］昔有宫人，多怀春疾。医者曰，须敕数十少年药之。帝如其言。阅月，宫人皆肥泽，拜帝谢恩。诸少年俯伏于后，枯瘠无复人状。帝问是何物，对曰，此是药渣。王某既自身为药渣矣，又欲服药，将焉用之。

【白话】昆山一秀才之子王某，少年时与一邻家女私下相好，两人往来频繁。其父多次责打他，总不改。一次因欲事过度，伤了胸，得吐血病，百药不见效。结婚刚三年就死了。其妻很哀伤，几年后也死了。［按］过去有宫女因怀春得病。医生说：“需敕命数十个少年当药物。”皇帝听从其言。一个月后，宫女们都变得健康丰润，向皇帝礼敬谢恩。诸少年俯伏于后，枯瘦不成人形。皇帝问是何物。答说：“此是药渣。”王某自身既已成药渣，即使再服药，又能有何用。

王沈二公（出自《感应篇集解》）

【原文】宋开禧初，简州进士王行庵，弱而寡欲。其表弟沈某色力强壮，肆情花柳。王屡规之，不听。一日沈自外归，目击其妻与人苟合，正欲取器击之，手臂忽不能举。浩叹而卒，时年三十一。丁卯冬，王偶患疾，设醮〖道教用于祈福禳灾的一种仪式〗。道士拜疏，伏地良久，起云，查公寿算，止得五旬。以两次不淫人女，延寿三纪。后果至八十有六。［按］野草闲花，固宜永断，即夫妇之际，亦当相敬如宾。唐薛昌绪，与妻会，必有礼容，先命女仆，通语再四，然后秉烛造室，高谈雅论，茶果而退。或欲就宿，必请曰，昌绪以继嗣事重，欲卜一嘉会。此虽近迂，然欲矫枉，必先过正，故录之，以备韦弦〖韦弦，原为随身佩带以诫勉自己之饰物，后常用指有益之规劝〗。

**过正，子后持着蜡烛到妻子死亡。更有人【白话】**南宋开禧初年，简州进士王行庵，身体虽单薄，而持身严谨，清心寡欲。其表弟沈某，身强力壮，肆意寻花问柳。王屡次规劝，仍不听。一天，沈某从外面回来，见其妻与人苟合，正要取利器击杀二人，手臂忽然不能举。长叹一声死去，当时只有三十一岁。丁卯年冬天，王偶然得病，请道士设醮祈福消灾。道士向上天禀奏，俯伏地上很久，起身说：“查您寿命，止有五十岁。因两次不淫他人之女，又延寿三纪。”后来果然活到八十六岁。［按］沾花惹草，固然应当彻底杜绝。即使夫妇之间，也当彼此节制，相敬如宾。唐朝薛昌绪，每与妻相会，必有一定礼仪，先命女仆传话多回，然后持烛至妻房间，高谈雅论，用些茶点，而后返回自己房间。若想与妻同房，必提前请求说，因传宗继嗣事大，想与你商定一相会日期。此虽近乎迂腐，然若要矫枉，必先过正。故而收录于此，以备借鉴。

劝遇难者（共三则，二法一戒）

【原文】颠沛流离之际，完一妇女节，功必倍之。损一妇女节，过亦倍之。得失天渊，尤宜谨守，是在强为善而已矣。

【白话】在颠沛流离之际，能保全一妇女之贞节，功德必然加倍。而损害一妇女之贞节，罪过也必然加倍。一得一失，天渊之别。尤须严谨自律，勉力强为善。

汪一清（出自《续笔乘》）

【原文】嘉靖末，漳庠汪一清，遇乱被获。见贼执一妇至，乃同学友妻也，竟认为妹，许其赎出。贼乃同闭一室，相对月余，不起邪念。后得赎归，友泣拜谢之。汪随登第。［按］达旦之义，再见汪君。古往今来，几人仿佛。

【白话】明朝嘉靖末年，漳州秀才汪一清，遇动乱被反贼抓获。见贼押一妇来，乃是某学友妻，竟认为妹，要求把她赎出，得到允许。反贼把他们两人同关闭于一间房里，相对一个多月，汪没有起过邪念。后来得以赎回，其学友含泪向他拜谢。不久，汪考中进士。［按］柳下惠坐怀不乱之美德，于汪君身上再现。古往今来，曾有几人做到？

张文启（出自《不可不可录》）

【原文】明末福建张文启，与周某避寇山中。有少女先在，见二人，仓皇欲避。张曰，去必遇寇，吾等皆诚实人，决不相犯。中夜，周欲私之，张力阻得免。及旦，张恶周在，同之出山，知寇已退，速访其家迎之。张后为黄姓者婿，奁具甚厚，观之，即其女也。生二子，皆登第。［按］周生业报，固自在后，惜乎未之知耳。

【白话】明朝末年福建张文启，与周某在山中躲避贼寇。有一少女已先在。少女见二人来，惊慌失措，想躲到别处去。张说：“你现在出去必遇贼寇，我们俩都是诚实人，决不会侵犯你。”半夜，周某心生歹意，张极力阻止得免。天亮后，张担心周某再起歹意，遂同少女一起出山。知贼寇已退，赶紧找其家人接她回家。张后来为黄姓人家女婿，嫁妆很丰厚，一看新娘，正是同在山中避难之少女。生二子，皆考中进士。［按］周某之报应，固然自在其后，可惜未有记载。

池州舟子（出自《池州人述》）

【原文】康熙癸卯，池州大水。有人驾舟，救一少女，将污之。女仍入水，遇树得生。逾年女嫁他村，合卺（jǐn）之明日，女见其舅〖夫之父〗，即前逼己之人，大恨，泣告送嫁者，遂自缢死。［按］后女家与之构讼，其事始闻于人。

**当年想强中，遇到一棵。反贼把他们两个【白话】**清朝康熙癸卯年，池州发大水。有人驾船，救起一少女，想奸污她。少女只得又跳入水中，遇一树，才得以生还。一年后，此女嫁到另一村，成婚后第二日，女见丈夫之父，正是去年想奸污自己之人，心中十分悲愤，哭着告诉送嫁者，遂上吊而死。［按］后来女家与婆家打官司，此事才传开。

劝医士（共二则，皆法）

【原文】淫欲关头，他人破之难，医家破之易。何则。人想病时，欲心自淡，今则所见无非病人，其易一也。人惟不知卫生，所以斫丧，今则精于调摄，其易二也。男女之体，本是革囊，满盛恶露，只因薄皮所覆，瞒尽天下英雄，今既识得病源，不啻洞见肺腑，其易三也。勉之哉。

【白话】淫欲冲动之关头，他人破之很难，医生破之甚易。为什么呢？人想到生病时，欲念自然变淡，而医生每天所见无不是病人，其易一。人因不知养生，所以才纵欲伤身，而医生却精通调摄保养之道，其易二。男女之身体，本是一皮囊，满盛屎尿脓血恶露，只因一层皮包裹，瞒尽天下英雄。而今既识得病源，无异于洞见人体之五脏六腑，其易三。勉力为之啊！

聂从志（出自《文昌宝训》）

【原文】宋嘉佑间，黄靖国为仪州判官，被摄至冥。主者曰，汝官仪州，曾知一美事乎。取簿示之。乃医者聂从志，于某年月日，在华亭杨宅行医，拒奔妇李氏。上帝敕其延寿三纪，三世登科。其后一一皆验。［按］禁止邪淫，鬼神便称美事，则反此者可知矣。

【白话】宋朝嘉祐年间，黄靖国为仪州判官，有一天被摄至冥间。冥主问他：“你在仪州作官，可知当地发生一件美事吗？”取一簿子给他看。原来是医生聂从志，于某年某月某日，在华亭杨家行医，拒绝奔妇李氏。上帝敕其增寿三纪，三世子孙考中科举。后来都一一应验。［按］禁止邪淫，鬼神便称美事。若心行与此相反，其后果也可想而知。

陈医师（出自《感应篇广疏》）

【原文】余干陈某，尝医活一贫士，士感之。一日暮宿其家，值士他往，妻欲出陪。陈止之。妇曰，姑意也。陈曰，不可。妇低回良久。陈连曰，不可不可。后几不自持，遂取笔书曰，不可二字甚难。天明辞去。后陈之子应试，试官欲弃其文，忽闻连呼不可。细阅之，决意欲去。遂大声曰，不可二字甚难。不得已，强录之。及谒见，乃知其故。［按］其子几不中式，皆从乃父几不自持来。

【白话】余干陈医师，曾救活一贫寒读书人，读书人很感激。一天傍晚，陈过路借宿其家，恰好读书人出门了，其妻想陪他过夜。陈拒绝了。妇说：“是婆婆之意。”陈说：“不可。”妇徘徊很久，不愿离去。陈连说：“不可不可。”后来几乎不能自持，遂取笔写道：“‘不可’二字甚难。”天明即告辞离去。后来陈之子参加科考，考官想放弃其文章，忽然听到有声音连呼‘不可’。又细读一遍，决定不予录取。遂听大声说“‘不可’二字甚难。”不得已，勉强录取了他。待发榜后，其子前往拜见考官，才得知其中原因。［按］其子几乎不被录取，也是其父几乎不能自持之缘故吧。

劝商农工贾（附豪仆，共六则，皆戒）

【原文】商农工贾，当自念曰，吾等或靠经营，或靠手艺，披星戴月，冒暑冲寒，不过欲少积锱铢耳。人有妻女，我亦有妻女。人有姊妹，我亦有姊妹。他人若起恶念，我必切齿衔仇。我若稍有邪心，彼亦摩牙抱恨。现见某某为奸淫事，疾病死亡，官非破败，甚至鬻女卖男，弃家荡产。只为一念之差，以致如此。吾今早自觉悟，便当断此邪心。见女之老者当作母想，长者当作姊想，少者当作妹想，幼者当作女想。不谈闺阃之事，不看淫邪之书。兼之步步积阴功，时时行方便。则福寿自然日增，子孙自然荣茂。世间便宜，孰过于此。

【白话】身为商人、农民、工匠、店主，当自想到，我等或靠经营，或靠手艺，披星戴月，冒暑冲寒，不过想稍挣点钱而已。他人有妻女，我也有妻女。他人有姐妹，我也有姐妹。他人若起恶念，我必切齿衔怨。我若稍有邪心，他人也会咬牙痛恨。亲眼目睹某某因奸淫恶行，或疾病身亡，或被官府抄查，家庭破败，甚至卖儿卖女，倾家荡产。只为一念之差，以致如此下场。我今早自醒悟，便当断此邪心。见女之年老者当作母亲想，年长者当作姐姐想，年少者当作妹妹想，年幼者当作女儿想。不谈闺房之事，不看淫邪之书。且步步积阴功，时时行方便。则福寿自然日日增长，子孙自然兴旺发达。世间便宜事，莫过于此了。

木商某（出自《戒淫汇说》）

【原文】嘉靖末，宜兴节妇陈氏，有姿色。一木商见之，百端诱饵，知不可犯，乃夜掷木其家，闻官以盗，又贿胥吏窘辱，以冀其从。妇日夜祷玄坛〖指道教的斋坛〗，一日梦神曰，已命黑虎矣。未几，木客入山，有黑虎跃出，越数人而食之。［按］此等恶人，投畀豺虎，固不足惜。独惜其白发高堂，红颜少妇，在千乡万里外，哭望天涯，骸榇俱无著耳。客居之士，所当痛心而镂骨矣。

【白话】明朝嘉靖末年，宜兴节妇陈氏，相貌端美。一木材商见了，百般引诱，均遭其严辞拒绝。木材商夜里把木材扔进其家，然后报官府诬告其偷盗，又贿赂差役羞辱她，想以此迫使其屈从。陈氏日夜向画像中身骑黑虎之玄坛元帅赵公明祷告，一天梦见神说：“我已命黑虎去惩罚他了。”没过几天，木材商进山时，有黑虎跳出，越过数人把他吃了。［按］此等恶人，作老虎食料，固然罪有应得。只可惜其家中白发父母、红颜少妇，在千乡万里之外，望断天涯，连尸首也见不到。客居他乡之游子，兔死狐悲，当痛心刻骨，铭记不忘啊！

王勤政（出自《感应篇图说》）

【原文】滁阳王勤政，与一妇通，有偕奔之约，而虞其夫追及。未几，夫为妇所制而死。王骇，奔江山县，自谓可脱。饥投食店，业店者供二人食。王问故，曰，顷有被发人随汝，非二人乎。王知为怨鬼，诣郡自首而伏辜焉。［按］怨鬼既随，不能自主。其自首也，怨鬼有以使之也。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白话】**滁阳王勤政，与一妇私通，两人约好一起私奔，又担心被其丈夫追上。不久，此妇害死其夫。王很害怕，奔往江山县，自以为可逃脱了。因饥饿难忍，投进一家饭店，店主为他端出两份饭菜。王感到很奇怪，惊问其原故。店主说：“刚才有一披发人紧跟着你，不是两个人吗？”王知其为死去之怨鬼，即往郡府自首认罪而伏法。［按］既有怨鬼跟随，自己即不能作主。王勤政前去自首，分明是受怨鬼之驱使。

麻村二人（出自《不可不可录》）

【原文】麻村甲乙二人，居止不远。甲恋一孀妇，其妻怀恨。乙使己妻挑之，遂通焉。积久，乙妻亦恨。一夕甲在孀妇家，渴而趋归，至门首，忽闻乙与妻语，大怒。还至孀妇家，取斧而往。道经乙门，欲先淫其妻以报焉。乙妻亦怨夫之不归也，姑从甲意。时乙在甲家，度甲将归，私欲杀之，持斧立自门首。闻门内男子声，急叩门。甲持斧跃出，乙持斧砍入，暗中大叫。邻里执炬来劝。乙见奸夫即甲也，大惊，问甲曰，汝何处得斧。甲曰，本欲断奸夫头，因污汝妻，姑饶汝命。乙曰，吾何曾奸汝妻。甲指其斧曰，此非我厨下缺柄斧乎。乙语塞。众皆曰，此天报也。哗然而散。［按］淫人妻女，妻女人淫，与庆封之易内何异〖庆封，春秋时齐国大夫，嗜酒好猎淫乱，后被灭族。易内，即与他人互换妻妾〗。

【白话】麻村有甲乙二人，两家相距不远。甲迷恋一孀妇，其妻非常怨恨。乙让自己妻去挑唆甲妻，乘机与其私通。时间久了，乙妻也怨恨。一天晚上，甲在孀妇家渴了，急着回家喝水，至家门口，忽然听到乙与自己妻说话的声音，心中大怒。又去孀妇家，取斧而回。路过乙家门前时，想先奸淫乙妻以报复。乙妻正怨恨丈夫不回家，姑且顺从甲意，与其苟合。此时乙在甲家，估计甲将回来，想杀了甲，以长期占有其妻。因而持斧立于门前。忽听自家门内有男子说话声，急忙回家敲门。甲持斧跳出，乙持斧砍入，双方在黑暗中大声叫喊。邻居们拿着灯火，前来劝阻。乙见奸夫是甲，非常吃惊，问甲说：“你从何处取的斧？”甲说：“我本想砍断你奸夫头，但因我也污了你妻，姑且饶你性命。”乙说：“我何曾奸过你妻？”甲指乙手中斧说：“此不是我家厨房里的缺柄斧吗？”乙说不出话来。众人皆说：“此是上天报应啊。”哗然而散。［按］淫他人妻女，自己妻女也被他人淫。此与《左传》上记载的庆封与他人互换妻妾，有何不同？

戈阿己（出自《目击其审单》）

【原文】康熙己酉，昆山戈阿己，淫一邱氏妇，时往焉。一日曰，我杀汝夫，何如。妇怒，止之。其夕竟操刀往，妻不觉。乘暗挥刃，适邱如厕，误伤其女。邱闻之官，戈戮于市。［按］奸人之妻，反恶其夫，只此一念，天网难逃。

【白话】康熙己酉年，昆山戈阿己，与一邱氏妇私通，两人时常相会。一天戈阿己说：“我干脆杀了你丈夫，怎么样？”妇很生气，阻止他这么干。当天晚上，戈阿己竟带刀往邱氏家，妇没有察觉。戈阿己趁天黑挥刀砍去，恰巧邱去厕所，结果误伤其女儿。邱告到官府，戈阿己被斩首示众。［按］奸人之妻，反嫌恶其夫。只此恶念，必然难逃上天惩罚。

南京工某（余成童时亲闻）

【原文】康熙辛亥冬，南京有工某，僦〖僦（jìu），租赁〗居昆山，通于卖面之妻。夫觉之，迁避一村。未几，工亦迁至。一夕夫自外归，潜闻私语，密自开门，取面刀暗中斫之，正中其脑，连被捆榻下。夫以为死，叩邻取火，火至并杀其妻，而奸夫已失所在矣。明日有人报曰，某处荻苇中有死人，血流遍体，但裹一湿棉被，冰结如胶。视之，即工某也。相距里许，隔一大河，盖裹被渡河，冰水入脑而死者。［按］临白刃，至痛也。渡冰河，至寒也。暴尸骸，至羞也。别妻子，至惨也。而皆于淫念致之。所以楞严经云，菩萨见欲，如避火坑。

【白话】康熙辛亥年冬，南京工某租住昆山，与一卖面人之妻私通。其夫发觉后，即搬家迁至另一村。没多久，工某也迁至此村。一天晚上，卖面人从外面回来，听到工某与自己妻私语，悄悄开门，取切面刀暗中砍向工某，正好砍中其脑，将工某连被捆在一起，扔在床下。卖面人以为工某已死，敲邻居门，取火照明，并杀其妻，而工某却不见了。明日有人向官府报说，某处芦苇中有死人，血流遍体，只裹一湿棉被，冻结一起。派人前往察看，正是工某。其地与村庄相距里许，中间隔一大河，大概是裹着棉被渡河，冰水入脑而死。［按］被利刃砍中，极为疼痛。夜渡冰河，极为寒冷。尸骸赤裸，极为羞耻。诀别妻子儿女，极为悲惨。皆由一念淫心所招致啊！所以《楞严经》上说：“菩萨见欲，如避火坑。”

张甫（万人目击）

【原文】太仓张甫，素有淫掠之行，良家妇女亦间遭其污。后投郡城显宦家，势益横。康熙壬戌秋，被害者罗其恶事，控于军门。当事鞫得其实，拷掠备至，枷示阊门，限其绝命而后释。［按］余阊门目睹后，适梓人进此板书样，故并刊之。

**样，所以将其严刑拷打，带着“会师到这家【白话】**太仓张甫，一直有奸淫抢劫之恶行，良家妇女也时常遭其奸污。后来投靠郡城一高官家，更加横行霸道。康熙壬戌年秋天，受害者罗列其恶事，控告于提督。官府经调查审讯，获得犯罪事实，将其严刑拷打，披枷戴锁游示阊门，限其绝命而后开释。［按］我于阊门亲眼目睹此事后，正好刻板工人送此板书样来，便将此事一并刊入。

劝亲狎妓童者（共二则，皆戒）

【原文】妓女之流毒，甚矣哉。竭人精气，耗人货财，离人夫妇。朴者亲之而淫荡，智者恋之而昏迷。迎新送旧，藏垢纳污。此亦天下之至秽者也，而俗士甘之，奇已。至于龙阳〖指狎昵男宠〗，尤属多事。幸得为男矣，无可被污矣，乃于无可污之处，而必求其污之之道，岂非自寻烦恼耶。不知何人作俑，其习至今存也。洁白之士，宜并戒之。

【白话】妓女对社会造成之毒害太大了。使人精气枯竭，家财损耗，夫妻离异。朴实者亲近之会变得淫荡，聪慧者爱恋之会变得昏昧。迎新送旧，藏污纳垢，可说是天下最污浊的了。而世俗之人却乐此不疲，真是太奇怪了。至于同性恋者宠爱男色，尤属多此一举。有幸生为男人，本无可被污，却于无可污之处，而想方设法必求污之，岂不是自寻烦恼。不知何人开此先例，至今犹存此恶习。洁身自爱之君子，应一并戒除。

赵刘二子（出自《都中竞传》）

【原文】宛平民赵林，与刘方远，饮妓家。妓之旧好王宗义至，刘殴之，立毙。闻于官，刘嘱妓诬供赵杀，赵抵死。一日刘方宴客，客忽揪其发，作赵声骂曰，尔实杀人，嫁祸于我，我已诉阴司，摄汝辈矣。未几，刘与娼俱死。［按］杨邦乂〖乂(yì)，北宋抗金忠臣〗足不涉茶房酒肆，一日被友诱入妓馆，遂至焚衣自责。较之赵，刘，优劣何如。

【白话】宛平赵林，陪同刘方远在一妓女家饮酒。妓女过去之相好王宗义也来了，刘与王斗殴，当即将王打死。告至官府，刘嘱咐妓女诬供为赵所杀，结果赵被处死。一天，刘正在宴请宾客，客人忽然揪住其头发，用赵林口音骂道：“人是你杀的，竟然嫁祸于我。我已控告于阴司，阎王马上就来抓你们了。”不久，刘和妓女皆死。［按］北宋抗金忠臣杨邦乂，从不涉足茶馆酒楼。一日被友人诱入妓院，遂焚衣自责。与赵林、刘方远相比，真有天渊之别。

张崇义（友人目击）

【原文】康熙辛亥，山西永宁州银匠张崇义，比〖比，亲昵〗一顽童武根耳子，寝食与俱。一日张醉，先就枕。根耳子见铺内有物，竟拉杀张，窃之而逃。时适五鼓，逃出东门，门尚未启，次早获之，拟斩立决。［按］俊童在家，每彰闺丑。张生之变，犹属意外耳。

【白话】康熙辛亥年，山西永宁州银匠张崇义，与一顽童武根耳子是同性恋，吃睡都在一起。一天，张喝醉先睡，根耳子见铺内有值钱物品，竟然击杀张，偷了财物而逃。当时正值五更，逃向东门，城门尚未开。早晨被抓获，判处死刑，立即执行。［按］家有俊美男童，往往与女眷酿成丑闻。张之被杀，犹属于意外事变。

劝悔过（共三则，各兼法戒）

【原文】邪淫之事，世人犯者甚多。虽一时不见恶报，然冥冥之中，有默消其福者，有阴夺其算者，有削去其科名者，有死于蛇虎，刀兵，官非，水旱者。更有自身暂脱，而报于子孙，今世未偿，而酬于来世者。譬如密罗之雀，处处无逃，亦如漏器之鱼，渐渐就死。今人举足动步，皆临暗厕深坑，恬不知畏，一旦业报到来，手脚忙乱，如落汤螃蟹，嗟何及哉。普劝世人，早自觉知，生大恐怖，发大羞惭，起大勇猛，于佛菩萨前，一一忏悔。则罪从心起，还从心灭，积德既久，自可挽回。若欲超出三界，又当发菩萨誓愿，愿未来世，度尽一切众生，所有淫业罪报，尽行救拔，使彼莲华化生，不由胎狱。则不惟恶业消除，抑且获福无量。故涅槃经云，譬如氎华〖氎(díe)。氎华，棉花〗，虽有千斤，终不能敌真金一两。如恒河中，投一升盐，水无咸味。屠刀放下，还同不坏之身。水底回头，便立菩提之岸。火急进步，时不待人。若智若愚，皆当自勉。

【白话】邪淫之事，世人犯者很多，虽一时未见恶报，但冥冥之中，有被默消其福报的，有被暗中缩短其寿命的，有被削夺其功名的，有死于毒蛇、猛兽、战争、刑罚、水旱的。更有自身暂时逃脱，而已殃及子孙的。有今世未偿恶报，而酬报于来世的。譬如投进罗网之雀，无处可逃。又如漏器中鱼，渐渐临死。今人举足动步之间，都在暗厕深坑边缘，却安然处之，不知畏惧。一旦业报到来，手忙脚乱，如同落汤螃蟹。然而到得此时，即使后悔叹息又有何用？奉劝世人，早自醒悟，生大恐怖，发大羞惭，起大勇猛，于佛菩萨前，一一忏悔。须知罪从心起，还从心灭，积德日久，自可挽回。若想超出三界，永脱轮回，又当发菩提心，誓愿于未来世，度尽一切众生，将他们所有的淫业罪报，尽行救拔，使其往生净土，莲华化生，不再投生母胎。则不仅消除自己恶业，还会获得无量福德。所以《涅槃经》上说：“譬如氎花，虽有千斤，终不能敌真金一两。如恒河中，投一升盐，水无咸味。放下屠刀，即得同佛不坏之身。苦海回头，便登无上菩提之岸。”火急精进，时不待人。无论智人愚人，皆当自勉。

洪焘（出自《迪吉录》）

【原文】明洪焘，文忠公次子也。一日如厕，被亡仆拉至阴府，见一贵人中坐，绯衣绿衣者左右侍立。洪以前程为问，绿衣者出一册于袖中，其字如蚊，己名下不能尽阅，后注云，合参知政事，以某日污室女某，降秘阁修撰，转运副使。洪悚然泪下。绿衣者曰，但力行善事，犹可挽回。既苏，已死三日，遂勇于为善。后公以秘撰两浙漕召，甚恐，竟无恙。以上寿终，官至端明殿学士。［按］最易犯者，莫如媵婢，岂知折福乃尔哉。慎之慎之。

【白话】明朝洪焘，是文忠公之次子。一天上厕所时，被死去的仆人拉至阴府，见一贵人坐在中间，左右有红衣绿衣侍者卫护。洪焘请问自己之前程，绿衣侍者拿出一本册子，其字小如蚊，自己名下之文字来不及阅完，但见最后一行写道，本当参知政事，但因某日淫污婢女某，降为秘阁修撰，转运副使。洪焘悚然泪下。绿衣侍者说：“你若能力行善事，犹可挽回。”洪焘苏醒时，已死三日，从此勇于为善。后来果然被委任为秘阁修撰、两浙漕运，内心很恐惧，竟安然无恙。最终年享高寿，官至端明殿学士。［按］最容易犯的，莫过于家中婢女，谁知竟如此折福。慎之慎之。

项梦原（出自《知非集》）

【原文】北直项梦原，原名德棻（fēn）。梦己中辛卯乡科，以污两少婢削去，遂誓戒邪淫，力行善事。刻金刚经，岁施之。后梦至一所，见黄纸第八名为项姓，中一字模糊，下为原字，因易名梦原。壬子乡试，中二十九名。己未会试，中第二名。心甚疑之。及殿试，二甲第五，方悟合鼎甲之数，恰是第八，而榜纸实黄也。后官至副宪。［按］戒淫，善矣。并流通内典，善之善者也。奚但灭罪哉。

【白话】北直项梦原，原名项德棻。梦见自己本应于癸卯年乡试中举，因淫污两少年婢女而被削去。于是他立誓戒邪淫，力行善事。刻印《金刚经》，每年施送。后来又梦至一处，见黄纸上第八名姓项，中间一字很模糊，下一字为原，因而改名为梦原。壬子年乡试，考中二十九名。己未年会试，考中第二名。两次考试都与梦境不符，心中甚是怀疑。待殿试时，考中二甲第五名，方才明白梦中第八是怎么回事。原来殿试一甲有三名，即状元、榜眼、探花，合称三鼎甲。他是二甲第五，加上三鼎甲，正好是第八，而榜纸正是黄色的。后来官至副宪。［按］立誓戒淫，是善。又流通佛经，是善中之善。岂止灭罪，更能增长福德智慧呢。

田某（出自《不可不可录》）

【原文】明季田某，丰姿俊雅，妇人往往奔之，田心知其非而不能戒。读书于南山寺，见神人白日告之曰，汝有大福，因花柳多情，削去殆尽。若自今改过，犹不失为进士，御史。田急猛省忏悔，其爵果如神言。［按］解脱要门云，若忏悔淫业，须观女根，如毒蛇口，其罪自灭。犯淫戒者，不可不知。

【白话】明朝末年田某，仪容俊雅，女人们常常主动私会他。田某心中明知如此很损阴德，而力不能戒。他住南山寺读书时，白天见神人告诉他说：“你本是有大福报的，但因花柳私情，已快被削尽。若能从今痛改前非，犹不失为进士、御史。”田某翻然猛醒，痛自忏悔改过，后来之官位果然如神人所言。［按］《解脱要门》中说：“若忏悔淫业，须观女根，如毒蛇口，其罪自灭。”犯淫戒者，不可不知。

劝犯根本重罪者（共三则，皆戒）

【原文】华严经云，邪淫之罪，能令众生，堕三恶道。若生人中，得二种果报，一者妻不贞良，二者得不如意眷属。罪福报应经云，淫人妇女者，死入地狱，男抱铜柱，女卧铁床。从地狱出，常生下处，堕鸡鸭中。虽然，此犹泛言淫业也。若乃至亲尊长，僧尼净众，而有烝秽染污，则名根本重罪，死堕无间地狱，屠割烧磨，无暂停息。此界坏时，寄生他界，他界复坏，更寄他方。具如经说，言之可畏。若世人不知，曾犯此罪，或虽无其事，而有其心，亦名为犯。须知此人三寸气断，必堕无间地狱，千万亿劫，求出无期。宜乘康健之时，于三宝前，苦切忏悔，誓度十方一切众生，使彼皆出三界，我然后方成正觉。则虽有定业，自然消除。昔阿阇世王，犯大逆罪，以忏悔恳切故，在地狱中，不过如世间牢狱五百日苦（详菩萨本行经）。足见忏悔功德，不可思议。倘然一日因循，难免长劫苦楚。

【白话】《华严经》上说：“邪淫之罪，能令众生，堕三恶道。若生人中，得二种果报，一者妻不贞良，二者得不如意眷属。”《罪福报应经》上说：“淫人妇女者，死入地狱，男抱铜柱，女卧铁床。从地狱出，常生下处，堕鸡鸭中。”当然，此犹是指一般的淫业而言。若与至亲尊长，持戒清净僧尼，犯有乱伦染污恶行，则称为根本重罪，死后将直堕无间地狱，屠割烧磨，无有片刻停息。当此方世界坏时，寄生他方世界，他方世界又坏，更寄生他方世界，永劫受罪。具体详情，如佛经上说，言之令人不寒而栗。若世人原先不知，曾犯此罪孽，或虽无其事，而有其心，也为犯戒。须知此人一旦断气，必堕无间地狱，千万亿劫，求出无期。应趁身体健康之时，于三宝前，痛切忏悔，誓度十方一切众生，使他们皆出离三界，然后我方成佛。则虽有必受报应之定业，也会自然消除。往昔阿阇世王，曾犯弑父大逆罪，因其忏悔恳切，在地狱中所受之苦，不过如世间牢狱监禁五百日。由此可见忏悔功德，不可思议。倘若一日因循懈怠，难免长劫备受苦楚。

朱公取卷（本房吴履声述）

【原文】宿松令朱维高，康熙己酉，入江南内帘〖内帘，乡试和会试时，为防舞弊，试官在帘内阅卷，阅毕才允许撤帘回家，故称试官为内帘〗，取中一卷。夜梦鬼曰，此人不可中。因手书一淫字。问其详，曰，此人奸继母之女，已干天谴。次日偶忘其梦，以此卷呈，主试者大加称赏，忽以笔抹险阻二字。朱禀云，中卷内有此字者甚多，似不应抹。主试者悔之，命朱洗去。及洗，而墨迹溃透数层矣，忽忆前梦，遂决意摈去。［按］北俱卢洲，当男女会合时，同至树旁，树枝四面垂下，自然得诸卧具。若此女系母姨姊妹，树枝不垂。强意污之，树即枯死（出起世因本经）。可见骨肉之间，大犯天忌，摈出孙山，未足以惩其罪也。

【白话】宿松县令朱维高，康熙己酉年，任江南乡试考官，取中一卷。夜梦鬼说：“此人不可录。”因手写一“淫”字。问其详情。鬼说：“此人奸淫继母之女，已遭上天惩罚。”次日，偶然忘其梦，将此卷呈上，主考官对此卷中文章大加赞赏，忽然用笔抹去文中险阻二字。朱说，第二场考卷中此两字很多，似乎不应抹掉。主考官也后悔，让朱把涂上的墨迹洗去。洗时发现墨迹已渗透几层纸了，此时朱忽然想起昨夜之梦，于是决定不录取此人。［按］《起世因本经》上说，北俱卢洲，当男女交合时，两人同至树旁，树枝四面垂下，自然有床褥等卧具。若此女是母姨姊妹，树枝不下垂。若强行奸污之，树即枯死。可见骨肉之间，最犯上天禁忌。此人名落孙山，犹不足以惩罚其罪呢！

许兆馨（出自《感应篇说定》）

【原文】晋江许兆馨，戊午孝廉也，往福宁州，谒本房座师。偶过尼庵，悦一少年尼，挑之不从，遂以势胁之，强污焉。次日无故发狂，嚼舌两断而死。［按］此是华报，果在地狱。

【白话】晋江许兆馨，戊午年考中举人，前往福宁州，拜见本主考官。偶然路过一尼庵时，看中一少年尼姑，挑逗之，不肯屈从。遂以势力相威胁，强行奸污了。第二天忽然无故精神失常，嚼断自己舌头而死。［按］此仅是花报，最终的正报必下地狱。

进香舟人（姑苏同进香者述）

【原文】顺治初年，有夫妇进九华香，夜宿舟中。有人窥其妻美，夜半诈为夫而淫之。次早方觉，惭而缢死。夫大痛，买棺殡于道，朝礼毕，载其柩归。至家，则其妻先在焉，骇以为鬼。妇曰，汝送我先归耳。夫益骇，发棺视之，则死者乃同舟人也，项上有索，如缢死状。由是远近传播，朝礼者益加严肃。［按］进香之人，定系信善男女，报之所以速而奇也。

【白话】清朝顺治初年，有夫妇俩去九华山进香，晚上就睡在船中。有人见其妻长得美，半夜时假装其夫奸淫了她。次日早晨发觉后，其妻无比羞惭，上吊而死。丈夫万分痛苦，买棺材装殓后暂停于路旁，待进山朝拜结束，载其灵柩返乡。一到家，却见其妻已先在家了，丈夫大惊，以为遇见鬼了。妻说：“是你送我先回来的啊。”丈夫更加惊骇，打开棺材一看，发现死者是同船进香之人，颈上还套着绳索，如上吊勒死之状。此事远近流传，从此朝礼者更加庄重恭敬了。［按］进香之人，定是信善男女，所以作恶者受报竟如此迅速而奇特。

劝发心出世（引经十则，八法二戒）

【原文】昔世尊在祇园精舍，有四比丘，共论世间何者最苦。一言淫欲，一言饥渴，一言瞋恚，一言惊怖，共诤不止。佛言，汝等所论，未究苦义。天下之苦，莫过有身。饥渴，瞋恚，色欲，怨仇，皆因有身。身者，众苦之本，祸患之源（出法句经）。即如淫欲一事，有女人之身，即爱男子。有男子之身，即爱女人。败名丧节，损福削寿，靡不由之。纵或矢贞守操，现享富贵，而享富贵时，必造恶业，一日行凶，万劫受报，所得不偿所失。即或享福之时，又修善业，直至生天，而天福一尽，复入轮回。所以经云，转轮圣王，王四大天下，飞行自在，福尽还作牛领中虫。则知业缘福报，总归堕落之因。地狱天宫，尽是轮回之处。若不发出世之心，趣菩提之路，而徒屑屑焉今日修善，明日改恶，转轮于三途八难，非所望于血性男子也。虽然，曲高者，和自寡，此言可为知者道。

【白话】往昔佛在祇园精舍，有四比丘在相互讨论世间何者最苦。一说淫欲，一说饥渴，一说瞋恚，一说惊怖，彼此争论不休。佛说：“你们所说的，都不是苦的根本。天下最大之苦，某过于有身体。无论是饥渴、瞋恚、色欲、怨仇，皆因有此身体。所以身体才是众苦之本，祸患之源。”即如淫欲一事，有女人之身，即爱男子。有男子之身，即爱女人。败名丧节，损福削寿，皆由此而起。即使能坚守贞操，现享富贵，而享富贵之时，又必造恶业。一日行恶，万劫受报，所得到的远远不如所失去的多。即使享福之时，又能勤修善业，直至生天，而天福一旦耗尽，仍堕轮回。所以佛经上说，转轮圣王，统辖四大天下，飞行自在。福尽之后，还作牛颈中虫。可知业缘福报，总归堕落之因。地狱天堂，尽是轮回之处。若不发出世之心，趋向菩提之道，而只庸庸碌碌的今日修善，明日改恶，轮转于三途八难之中，不能自拔，绝非血性男子所当为。然而曲调越是高雅，能理解欣赏的就越少，此话只可为有善根智慧者说。

如来降诞

**（释迦如来谱。此条虽无与乎戒淫，然欲为下文张本，不得不述应化原由，庶使一段大事因缘不至泯没耳。）**

【原文】本师释迦牟尼佛，于无量劫前，已经成道。为欲救度众生故，分身无数，处处示现降生耳。即以此土释迦言之，即天竺国净饭王之太子也。未降生前，在兜率天宫，名善慧菩萨。时天竺国有圣王，名净饭王，圣后名摩耶夫人，皆过去古佛，现身为国王国母。菩萨即乘六牙白象，腾空入夫人右胁，圣母即觉身体安乐，如服甘露。智慧辩才，应时具足。诸天妙膳，自然而至。将及弥月，圣母引诸宫女，游于园中。偶举右手，攀波罗叉树枝。太子于右胁忽然而生，放大光明，遍照天地，万天圣众，赞叹欢喜。地上忽涌香水二池，一冷一热，浴太子身。又虚空中九龙吐水以应之，四大天王抱持太子，忉利天王以天衣承接。尔时太子，各于方面，自行七步，曰，天上天下，唯我独尊。时净饭王坐宝殿上，适议国政。忽闻大臣击欢喜鼓，奏诞圣子。欲以宝辇，载之入宫。毗首羯磨天化作七宝车，四大天王为之御，诸天于虚空中烧微妙香，供养太子。太子身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十九出家，三十成道。此其大略之毫末也。详在大藏诸经，不可殚述。

【白话】本师释迦牟尼佛，于无量劫前，早已圆成佛道。为救度众生，所以分身无数，于无量世界中处处示现，降生其间。即以此土释迦而言，本是天竺国净饭王之太子。未降生前，在兜率天宫，名叫善慧菩萨。当时天竺国有位国王，名叫净饭王，王后名叫摩耶夫人，都是过去古佛，现身为国王国母。菩萨乘六牙白象，腾空入摩耶夫人右胁。圣母随即感觉身体安乐，如饮甘露，智慧辩才，当下具足。诸天精妙饭食，自然而来。将足月时，圣母引诸宫女，散步于花园中。偶举右手，攀波罗叉树枝。太子忽然从其右胁诞生，放大光明，遍照天地。无量诸天圣众，由衷赞叹欢喜。地上忽然涌出两池香水，一冷一热，沐浴太子身。虚空中九龙吐水，洒在太子身上。四大天王抱持太子，忉利天王用天衣承接。此时太子，向四方各行七步，说道：“天上天下，惟我独尊。”此时净饭王正坐在宝殿上，议论国政。忽然听闻大臣击欢喜鼓，奏报太子诞生。净饭王准备用宝辇载太子入宫，毗首羯磨天神变作七宝车，四大天王驾御之，诸天仙人于虚空中点燃微妙香，供养太子。太子身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十九岁出家，三十岁成道。此为释迦牟尼佛降生之大略概况，详见《大藏经》上相关经典，此不详述。

不染世缘（出自《佛本行经》及《过去因果经》）

【原文】尔时净饭王，聘耶输陀罗为太子妃，具足姻礼。复增二妃，一名瞿夷，二名鹿野，即为三妃。起三宫殿，采女三千，侍御太子。第一宫采女，当于初夜。第二宫采女，当于半夜。第三宫采女，当于后夜。宫中复奏千万音乐，昼夜不绝。尔时太子，恒与其妃，行住坐卧，无有世俗之意。于静夜中，但修禅观，未尝与妃有夫妇之道。

【白话】当时净饭王，聘娶耶输陀罗为太子妃，举行盛大婚礼。又增娶二妃，一为瞿夷，一为鹿野，共有三妃。造三座宫殿，选宫女三千，服侍太子。第一宫之宫女于初夜侍奉，第二宫之宫女于中夜侍奉，第三宫之宫女于后夜侍奉。宫中还演奏千万种音乐，昼夜不绝。当时太子与其妃，无论行住坐卧，从无世俗之欲念。于静夜中，专心修习禅定，不曾与妃有过夫妇之事。

菩萨降魔（出自《观佛三昧海经》）

【原文】魔王波旬，见太子勇猛修行，欲败其道，遍集天兵，毒龙恶鬼，诣太子所，刀轮火箭，四面云集。太子入慈心三昧，不能为害。波旬大怒，复遣三女，天冠缨络，容仪晃耀，乘七宝车，安施宝帐，无量玉女，各奏天乐，身中毛孔，皆出妙香。至太子所，下车合掌，安详徐步，礼敬太子。手执宝器，盛天甘露，献太子言，太子生时，万神侍卫，何弃天位，来此树下。我是天女，六天无双，愿以微身，奉上太子，乞遂下情。尔时太子，身心不动，但以眉间白毫，旋向三女。三女自见身内脓血涕唾，九孔筋脉，大肠小肠，生脏熟脏，其间各有无量诸虫，宛转游戏。三女尔时，即便呕吐。又见自首，一化为蛇，一化为狐，一化为狗。背上负一老母，发白面皱，犹如僵尸。胸前复抱一死小儿，六窍流脓。三女惊怖，匍匐而去。

【白话】魔王波旬，见太子勇猛修行，想败坏其道行，于是遍集天兵，毒龙恶鬼，前往太子修道处，刀枪火箭，四面围攻。此时太子入慈心三昧，不受其害。波旬大怒，又派遣自己三个女儿，头戴天冠，身佩缨络，仪容焕发，乘七宝车，车上有华丽宝帐。无数天女，演奏天乐，身上毛孔，皆散发妙香。至太子前，三个魔女，下车合掌，徐步向前，礼敬太子。手捧宝器，盛满天上甘露，奉献太子，说：“太子出生时，万神侍卫。何苦放弃尊贵之位，来此树下，独受孤寂。我是天女，欲界六天中最美，愿以微身，侍奉太子，乞满我所愿。”此时太子，身心不为所动，但以眉间白毫，旋转放光，照向三女。三女顿时自见己身内，脓血鼻涕唾液，九孔筋脉、大肠小肠、生脏熟脏，其间各有无量寄生虫，爬来爬去，宛转嬉戏。三魔女当下即便呕吐。又见自己之头，一个化为蛇，一个化为狐狸，一个化为狗。身后各背负一老太婆，头发花白，满面皱纹，犹如僵尸。胸前各抱一死小儿，六窍流脓。三个魔女惊恐不已，匍匐于地，爬行而去。

丑诃美女（出自《杂譬喻经》）

【原文】佛世一婆罗门，生女端正，艳丽无双。乃悬金于外，募有能诃我女为丑者，当与之金。九十日内，竟无应者。引至佛所，佛便诃言，此女甚丑，无有一好。阿难白佛言，此女实好，而佛言恶。佛言，人眼不视色，是为好眼，耳鼻舌亦尔。身不著细滑，是为好身。手不盗他财，是为好手。今此女眼视色，耳听音，鼻嗅香，身著细滑，手喜盗财，如此之者，皆不好也。

【白话】佛在世时，有一婆罗门，其女容貌端正，艳丽无双。因而悬赏说：“谁能诃责我女儿丑陋的，当奖赏他。”九十日内，竟无一人应之。遂将其女带到佛的住处，佛便诃斥说：“此女很丑，无有一好。”阿难对佛说：“此女实在很好看的，而您为何说她丑呢？”佛说：“人眼不贪美色，才是好眼。耳、鼻、舌，也都如此。身不贪细滑，才是好身。手不盗他人财，才是好手。今此女眼贪美色，耳贪音声，鼻贪香味，身贪细滑，手爱盗财，因此说她无有一好。”

佛破男欲（出自《出曜经》）

【原文】拘睒弥国，有摩因提，生女端正，将诣佛所，愿给箕帚。佛言，汝以女为好耶。曰，从头至足，周旋观之，无不好也。佛言，惑哉肉眼。吾观从头至足，无一好也。汝见头上有发，发但是毛，象马之尾，亦皆尔也。发下有髑髅，髑髅是骨，屠家猪头，骨亦皆尔。头中有脑，脑者如泥，臊臭逆鼻，下之著地，莫能蹈者。目者是池，决之纯汁。鼻中有涕，口但有唾。腹脏肝肺，皆尔腥臊。肠胃膀胱，但盛屎尿。四肢手足，骨骨相拄，筋挛皮缩，但恃气息以动作之。譬如木人，机关作之，作之既讫，解剥其体，节节相离，首足狼籍。人亦如是，好在何处。

【白话】拘睒弥国摩因提，其女端庄，带其女到佛前，愿侍奉佛。佛说：“你认为你女儿很好吧？”摩因提说：“从头至脚，无有不好。”佛说：“肉眼太容易受迷惑了。我观此女，从头至脚，无有一好。你看她头上有头发，头发即是毛，象和马之尾巴，也都有毛。头发下是髑髅，髑髅就是头骨，屠夫家猪头，头骨也是如此。头中有脑浆，脑浆如泥，臊臭扑鼻，溅之于地，也没人愿踩。眼睛像水池，流出来的全是泪。鼻中有鼻涕，嘴里有唾液。腹中肝肺内脏，都很腥臊。肠胃膀胱，盛满屎尿。四肢手脚，骨头节节拄撑。肌肉活动，皮肤收缩，全靠气息带动。譬如木偶，靠机关装置驱动，作出各种表演动作。表演完毕，拆解其体，各部件彼此分离，头脚乱放。人体构造也是如此，试问好在何处。”

佛破女欲（出自《摩邓女经》）

【原文】佛告摩邓女〖又作摩登伽女，曾以幻术迷惑阿难〗，汝爱阿难何等。女言，我爱阿难眼，爱阿难鼻，爱阿难口，爱阿难耳，爱阿难行步。佛言，眼中但有泪，鼻中但有涕，口中但有唾，耳中但有垢，身中但有屎尿，臭处不净。其夫妻者，便有恶露。恶露中便生儿子。已有儿子，便有死亡。已有死亡，便有哭泣。于是身中，有何所益。

【白话】佛对摩邓女说：“你爱阿难什么呢？”摩邓女说：“我爱阿难眼，爱阿难鼻，爱阿难嘴，爱阿难耳，爱阿难走路。”佛说：“眼中但有眼泪，鼻中但有鼻涕，嘴里但有唾沫，耳中但有耳垢，身中但有屎尿，臭秽不净。结为夫妻后，行房时便有不洁恶露。恶露中便生儿子。有儿子，便有死亡。有死亡，便有哭泣。于此身中，究竟有什么好的地方？”

目连却妇（出自《禅秘要经》）

【原文】长老目连，得罗汉道。本妇〖出家前之妻〗欲从之，盛服庄严，欲坏目连。目连即说偈言，汝身骨干立，皮肉相缠裹，不净内充满，无一是好物。我心如虚空，一切无所著，正使天欲来，不能染我心。

【白话】长老目犍连，随佛出家修行，证得阿罗汉。出家前之妻，想与他重修旧缘，穿戴得很庄严，前来引诱目连。目犍连即说了一首偈：“汝身骨干立，皮肉相缠裹，不净内充满，无一是好物。我心如虚空，一切无所著，正使天欲来，不能染我心。”

沙弥守戒（出自《贤愚因缘经》）

【原文】佛世安陀国有优婆塞〖优婆塞，梵语。指在家中奉佛之男居士〗，供养一比丘，一沙弥，日日馈膳。一日举家出门，独存十六岁幼女，容貌无双，偶忘馈膳。食时既至，比丘遣沙弥自取。女闻叩门，知为沙弥，喜而延入，倍现淫态，谓沙弥言，吾家财宝，其数无量，若遂我愿，当为汝妇。沙弥自念，我有何罪，遇此恶缘。宁丧身命，终不破戒。若欲逃去，彼必牵住，路人见之，反取污辱。乃方便告云，汝可闭门，我入一房，暂停须臾，当即如愿。女出闭门。沙弥入室，见一剃刀，心甚欢喜，乃脱衣服，合掌跪向拘尸那城，佛涅槃处，涕泣发愿，我今不破佛菩萨戒，及和尚戒，自舍身命。愿我世世生生，出家修道，究竟成佛。遂自刎死，流血滂沱。其女见之，欲心顿息，大生悔恨，自断其发。父适归家，叩门不启，使人逾入，见女如是，骇问其由。女默不答，心自思惟，若以实对，甚可羞惭。若言沙弥辱我，必堕地狱，受苦无极。展转熟思，即以实告。父因入房，合掌作礼。国王闻之，礼拜赞叹。见闻者，皆发菩提之心。

【白话】佛涅槃后，安陀国有一优婆塞，供养一比丘和一沙弥，天天为他们送饭。有一天优婆塞全家出门，只留十六岁幼女在家，其女容貌美丽。由于优婆塞匆匆离开，忘了给比丘、沙弥送饭。到吃饭时间，比丘派沙弥去取。优婆塞女听到敲门声，知是沙弥，心中喜悦，请他进来，作出种种淫媚姿态，对沙弥说：“我家财宝无数，你若能满我所愿，当作你妻。”沙弥想，我有何罪，遇此恶缘。宁可丧失身命，终不破戒。若转身逃走，她必定会拉住不放，路上人见之，反受侮辱。于是对她说：“你可关上门，我到房中，稍歇一会，再满你愿。”女即出去关门。沙弥入室内，见到一把剃刀，心中很高兴，即脱下衣服，合掌跪下，向拘尸那城，佛涅槃处，流泪发愿说：“我今为不破佛菩萨戒，及和尚戒，宁愿舍弃身命。愿我生生世世，出家修道，究竟成佛。”遂自刎而死，鲜血流淌。其女见之，欲心顿时息灭，极为悔恨，自己剪断头发。其父回来，敲门不开，让人翻墙而入。见女如此模样，大为惊骇，问其原由。女默不作声，心想，若说实话，太丢人。若撒谎说沙弥想侮辱我，将来必堕地狱，受苦无极。想来想去，还是如实相告。父入房中，向沙弥遗体合掌作礼。国王听闻此事，也礼拜赞叹。耳闻目睹者，皆发菩提之心。

抱眠罪果（出自《僧护经》）

【原文】僧护比丘，从龙宫出，经历一处，备见种种可畏之事。殿堂壁柱，及诸器皿，皆血肉所成，火烧受苦，共有五十六事（详在经中）。内有二沙弥，眠卧相抱，猛火烧身，苦不休息。出问世尊，世尊一一答之（详在经中）。又云，汝见二沙弥者，是地狱人。迦叶佛时，是出家人，共一被褥，相抱眠卧，故入地狱。火烧被褥中，相抱受苦，至今不息。

【白话】僧护比丘，从龙宫出来，经过一处，尽见种种可怕之事。殿堂墙壁梁柱，及各种器皿，都是血肉所成，火烧受苦。共有五十六种情形。其中有二沙弥，相抱而卧，烈火焚身，无片刻停息。僧护出来后，即请问世尊。世尊对其所见情形一一解答。又说：“你见到的两个沙弥，正在地狱中受苦。迦叶佛时，他们是出家人，因同在一床被里，相抱睡卧，所以堕入地狱。火烧被褥中，相抱受苦，至今不息。”

业识化虫（出自《法句喻经》）

【原文】佛世有清信士，供养三宝。临终之时，其妻在傍，悲伤痛苦。夫闻哀恋，即时命终，魂神不去，在妇鼻内，化作一虫。时有道人，见妇哀哭，善言劝谕。其妇尔时，涕泪交出，虫便堕地。妇见而惭，欲以脚蹈。道人急告曰，止止，莫杀，是汝夫君。妇曰，吾夫奉经持戒，精进难及，何缘为此。道人曰，因汝恩爱，临终哭泣，动其恋慕，故堕虫身。道人为虫说法，虫闻忏悔，命终生天。［按］临命终时，最为要紧。一念偶错，前功尽弃。慎之。

【白话】佛在世时，有一信佛居士，平日供养三宝。临终之时，其妻守于旁，悲伤哭泣。其夫听了哀伤留恋，当下命终，魂神舍不得离去，在妻鼻孔内，变作一虫。其时有位出家人，见妇悲哀痛哭，善言劝导。妇一时涕泪交流，鼻孔中虫遂堕于地。妇不好意思，遂用脚踩。僧急忙制止说：“停停，不能踩杀，是你丈夫。”妇说：“我夫诵经持戒，精进修行，人难比得及，怎会得此果报？”僧说：“因你恩爱，在他临终时哭泣，触动其恋慕之情，以致堕为你鼻孔中虫。”僧为虫说法，虫听后心生忏悔，命终生天。［按］临命终时，最为关键。一念偶错，前功尽弃。当慎之又慎。

**《欲海回狂集·卷一》终**

卷二 受持篇

居官门

## （共计十科，七十有五条，多属治国平天下之事）

【原文】万恶之首，实唯邪淫。况居高位，式化匪轻〖式化，以自身为榜样教化民众〗。作君股肱，纳诲宜勤。为民父母，训俗须殷。敢竭刍荛，献之公庭。扩而充之，存乎其人。

【白话】万恶之首，实唯邪淫。何况身居要职，所作所为，影响非同寻常。身为君王辅佐，当经常向上进献良言。作为百姓父母官，须注重社会风气教化。谨竭诚献上自己之粗浅见解，能否纳受并扩而充之，就在于各人了。

翼赞皇猷第一

【原文】辅君以清心寡欲。时陈福善祸淫之理。不进淫书。不献美女。常言少置妃嫔。疏请禁天下编辑淫书。裁节梨园教坊〖戏班及教习场所〗。流通三教典籍。（八条○初成主德，次尽臣道，次福及宫中，末恩流海内。）

【白话】辅佐君王保持心地清净，减少欲念。常向君王讲解行善得福、淫逸招祸之理。不向君王进献淫书。不进献美女。常劝君王少置妃嫔。请求君王禁止天下人编辑淫书。裁减戏班演出及教习，以减少情爱风气之传播。印刷流通儒、释、道三教典籍。

鼓励风俗第二

【原文】增修节义传。赠义夫节妇匾额，仍不许置酒高会。刊行善书。严丧中娶妻生子律。禁畜娼优。禁编造淫书。禁卖小说。禁写春画。禁造泥美人。禁货淫药及淫具。禁赌博。禁掠卖男女。禁赛会迎神。男女无故不入尼院。妇女不艳游。妾不衣帛。婢无膏沐。税沽酒。（十八条○初尚礼教，次禁嚣靡，末崇节俭。）

【白话】增编节妇、义夫传记。向义夫、节妇颁赠匾额，以表彰其善行，但不得置办酒席庆祝。印刷发行善书。严格执行服丧期间禁止娶妻生子之律令。禁止养蓄妓女、戏子。禁止编写淫秽书籍。禁止出售言情小说。禁止绘制春宫图。禁止造泥塑美人。禁止买卖淫药及淫具。禁止赌博。禁止贩卖男女。禁止鼓乐迎神游街赛会。男女无故不得进入尼姑庵院。妇女不得艳装出游。妾不穿丝绸衣服。婢女不用油脂润发。卖酒要征税。

约束军士第三

严禁奸淫虏掠。不许混入尼庵。（二条○初通禁，次特禁。）

不轻准呈状第四

【原文】离人夫妇。株连尼孀。奸情无实。童年男女。（四条○初存厚，次原情。）

【白话】使夫妇离异。牵连到尼姑、寡妇。男女奸情查无实据。涉案者年龄尚小。

勿逮妇人第五

【原文】非关大逆。事在赦前。有夫男者。适欲遣嫁。新婚之女。临产之妇。我将远出。我方醉怒。（八条○初论事，次谅情，末审己。）

【白话】未犯大逆之罪。犯罪日期在天下大赦之前。有丈夫、儿子可以代受罪责者。正要出嫁之女子。刚结婚之新妇。临产之孕妇。自己因事将远行。自己在醉中或在动怒。

勿轻逮妇人第六

【原文】良时令节。酷暑严寒。事尚可迟。路远经宿。可以调和。势家所讼。未经三思。现在出家。多年守寡。良家之女。有孕之妇。新遭火盗。（十二条○初揆时，次度地，次量事，末观人。）

【白话】良辰吉日，节庆之时。酷暑严寒之时。事情尚可推迟。路途遥远，需隔日才能到达。可以调解。有权势者所诉讼。当事人一时冲动，未经三思。出家尼姑。多年守寡。良家妇女。怀孕妇女。刚遭受火灾、被盗等不幸。

谨防物议第七

【原文】不以美女幼童结权贵。不纵幕宾及子弟，亲戚仆从游妓馆。不于任所纳妾联姻。不赏花玩月。不受助淫药饵。不纳舞女歌童。不赴优觞妓席。（七条○初恐失名节，次恐损威望。）

【白话】不以进献美女、幼童之手段结交权贵。不纵容幕僚及自己子弟、亲戚、仆人、随从等游逛妓院。不于任职之处纳妾联姻。不赏花玩月。不接受助淫药品。不接受舞女、歌童。不参加有戏子、妓女陪酒之宴席。

用刑仁术第八

【原文】生员犯奸，教官扑责。僧道违律，易服施刑。妇人有罪，著衣行杖。重罪女犯，另置一牢。（四条○初贵贱有等，次男女有别。）

【白话】学府中儒生犯法，应由教官责罚。僧人、道士犯法，要先换下僧衣、道袍再施刑。妇女因罪而受杖刑时，应穿着衣服受刑。重罪女犯应单独关押，不可与男犯相混。

毋置妾第九

【原文】有子。年老。姬媵满前。已造淫业。家有悍妻。有俊仆。多方求子不效。自身显达，妻在故乡。（八条○初论理，次量势，末度情。以下通士庶。）

【白话】已有儿子。年纪老迈。已有很多姬妾。造过邪淫罪业。家有妒悍之妻。家中有俊秀男仆。多方求子无效。自己地位显赫，妻独在故乡。

不敢作妾第十

【原文】同姓女。儒家女。尼孀女。祖父之婢。（四条○初以在外者言，次以在家者言。）

【白话】与自己同姓之女子。读书人家之女子。尼姑未出家前之女或寡妇之女。祖父、父亲之婢女。

居家门

**（共十科，一百条，多属齐家之事）**

【原文】具此须眉，号曰丈夫。一家之中，瞻我仰我。苟失其正，万事俱左。天恶淫人，如弃涕唾。邪淫之报，更仆难数。说之伤心，闻之凄楚。聊陈管见，不辞口苦。遵此居家，芳流千古。

【白话】堂堂须眉男儿，顶天立地大丈夫。作为一家之主，受全家人尊敬，以我之言行为准绳。若自己行为不正，容易引起家人效仿，则家风不正，诸事多不吉祥。上天厌恶淫逸之人，如弃鼻涕唾沫。邪淫所受之报，数不胜数。说之令人伤心，听之顿感凄怆。谨述浅显之见，不惜苦口婆心。若能依此持家，则可流芳千古。

杜邪第一

【原文】妓女不许入门。梨园不许入门。赌博挟妓者不许入门。师巫不许入门。药婆〖非法行医卖药的巫医，最常使用的是虫蛊，即抓来蝎子、蜈蚣、蟾蜍、蛇、蜘蛛等毒虫作药，利用给人治病之机加害人〗不许入门。货淫具者不许入门。（六条○初绝能淫之辈，次断导淫之缘。）

【白话】妓女不许入门。戏曲艺人不许入门。赌博、嫖妓之人不许入门。巫婆神汉不许入门。非法行医卖药之人不许入门。出售淫具春药之人不许入门。

远嫌第二

【原文】同胞兄弟，不入寝室。嫂叔相见，笑不露齿。男女五岁不同卧，十岁不同食。不互穿小衣。出嫁姊妹，不至其卧房。从堂姊妹嫂叔，不私见。服外姊妹不相见。抱幼妹侄女，不裸形，不呜口。女子无故不见姑夫。妻之姊妹不相见。婿至外家，不进内室。妾之兄弟，不见主母。养媳虽幼，勿使共食。非至戚，内外不通问。非大礼，内外不通问。（十五条○初同姓，次异姓，末同异姓。）

【白话】同胞兄弟，不互相进入对方卧室。嫂子和小叔子相见时，笑不露齿。男孩、女孩五岁后不在一处睡觉，十岁后不在一起吃饭，不互穿贴身内衣裤。已出嫁之姊妹，兄弟不入其卧室。堂姊妹嫂子与小叔不私自相见。不与五服之外之姊妹私自见面。抱年幼之妹妹或侄女时，不赤身裸体，不亲嘴。女子无故不见丈夫之姐夫、妹夫。丈夫无故不见妻子之姊妹。女婿到岳家，不入内室。妾之兄弟不见正妻。童养媳虽年幼，不与丈夫在一起吃饭。若非至近亲戚，内人不向来客问候。若非婚丧大礼，内人也不向来客问候。

肃闺第三

【原文】家中不闻悍妇声。妇女不艳妆，不佩香囊。不观灯看戏。不窥门。少饮酒。无秽语。相敬如宾。笑不露齿。暑不袒裼。男子暑月下体重衣，女人三衣。衣服不晒外，不薰香。名册书简，妻女不代笔。妾不近僮仆。奴不裸形。婢不入市。（十五条○初妻妾，次仆婢。）

【白话】家中不可有悍妇声。妇女不浓妆艳抹，不佩带香囊。不外出观灯看戏。不从门缝向外张望。少饮酒。不说脏话。夫妻相敬如宾。女人笑不露齿，夏天不穿露体衣。男子夏天下身须穿两层衣服，女人穿三层衣服。女人衣服不在外面晾晒，不熏香。丈夫名片书信等不让妻子或女儿代笔。妾不接近男僮仆。男仆不裸露身体。婢女不去集市购物。

家教第四

【原文】对子女，夫妇不戏。男子过十岁，不近婢。往亲友家，勿使入内。行路教以正视。不许多饮酒。不许观灯，看戏，游春。不许习博弈，樗蒱〖樗蒱（chūpú）古代类似掷色子之类的游戏〗，斗牌，掷骰（tóu）。勿近狂徒。勿从毁谤三宝之师。使早修不净等观。使常知福善祸淫。幼女勿使僮仆抱。六岁以上，不出门庭。不许饮酒。不许览山歌小说。勿学诗画琴棋。常使持经念佛。教以四德三从〖三从是指未嫁从父，出嫁从夫，夫死从子。四德是指妇德，妇言，妇容，妇功〗。（十八条○初端其本，次训子，末训女。）

【白话】当子女面，夫妻不作轻浮举动。男孩十岁后，不近婢女。到亲友家作客，不要让他入内室。走路时教他目视前方。不许多喝酒。不许观灯、看戏、游春。不许染习各类赌博游戏。不亲近狂妄之人。不依毁谤三宝之人为师。使其早修不净观。使其常知行善得福、淫逸招祸之理。幼女不可让男僮仆抱，六岁以上不轻易出门，不许饮酒，不许阅览山歌小说，不学诗画琴棋，常使其诵经念佛，教其遵守三从四德。

冠婚第五

【原文】未冠不先婚。赘婿及养媳，未婚各不相见。洞房无戏谑声。子已冠，父节欲。子已婚，父绝欲。（五条○初夫道，次父道。）

【白话】儿子不到二十岁举行冠礼以前，不先结婚。招赘女婿及童养媳，未婚前各不相见。洞房中不可嬉戏调笑。儿子年满二十后，父亲当节欲。儿子结婚后，父亲当绝欲。

丧祭第六

【原文】三年之丧，不娶妻妾。夫妇不同寝。期之丧，夫妇仅同寝。父母忌日，不同寝。将忌三日，仅同寝。（五条○初丧略，次祭略。）

【白话】为父母守孝的三年丧期内，不娶妻妾，夫妇不在同一房间睡。为祖父母守孝一年的丧期内，夫妇可在同一房间睡，但不可同房。父母去世忌日，夫妇不在同一房间睡。忌日前三天，夫妇可在同一房间睡，但不可同房。

宴会第七

【原文】不尚声乐。不酣歌狂饮。妾婢不侑觞。孀妇非至戚，不邀饮，不留宿。女亲在家，卧室宜远徙。亲戚所随婢媵，卧榻不离其主母。少年女仆邀远客，必使其夫同往。（七条○初男，次女。）

【白话】宴会时不演奏音乐。不沉湎于狂歌痛饮。家中妾婢不陪客人喝酒。除非是近亲，否则不邀请寡妇来家中饮酒，也不留宿。家中有女性亲戚留宿时，男子卧室应安排在距离较远位置。亲戚随带之婢女，与其女主人睡在一起。派遣年轻女仆去邀请远客，一定让其丈夫陪同前往。

远虑第八

【原文】家主常早起晚睡，门户谨严。不与迎神赛会。子女谨朴者婚嫁宜迟，流动者婚嫁宜早。太幼勿联姻，勿过信媒妁。勿轻以女为养媳。有二子者丧偶勿娶，一子者宜娶妾，恐凌虐原配子女故。少年孀妇有志者守，无力者嫁。不畜美貌乳母。不彰艳妾名。奴婢不令同处食，同室卧。不畜艳婢。不畜俊僮。不藏戏文小说。不藏美女图像。不藏乐器。（十五条○初防意外事，次婚嫁等事，次妾媵等事，末器玩等事。）

【白话】一家之主要早起晚睡，不轻易与他人来往，看护好家门。不参与民间迎神游街等活动。行为谨慎、性情纯朴之子女宜于晚婚，自制力差之子女要早日成亲。子女年龄太小，不宜过早联姻，不可过于相信媒人。不轻易把女儿许配人家作童养媳。已有两个儿子的男子，丧偶后不应再娶。有一个儿子的男子，丧偶后只宜娶妾，若再娶妻，恐后妻虐待原配妻所生子女。年轻寡妇有志的可以终身守节，无力守节的则应再嫁。家中不用美貌的乳母。不张扬美艳姬妾的名声。男仆和婢女不在一起吃饭，不同室住宿。不用美艳的婢女。不用俊秀的僮仆。不收藏戏文小说。不收藏美女图像。不收藏乐器。

世讳第九

【原文】父子同居防聚麀〖麀（yōu），即母鹿，古代将父子共一女的乱伦称之为聚麀〗。兄弟同居防乱宗。亲戚同居防乱姓。室女通外防闺丑。（四条○初防伦纪之坏，次防德名之损。）

【白话】父子同住一起，要防止长辈与晚辈之间发生乱伦。兄弟同住一起，要防止同辈之间发生乱伦。亲戚同住一起，要防止不同姓氏之间发生乱伦。未婚女子与外界往来，要防止发生闺丑。

御下第十

【原文】宽待奴仆，常作子想，于诸媵婢，常作女想。妻不在家，婢媵不卧寝室。脱靴帽，换衣服，勿用婢。洗男子溺器，不用婢。奴仆早婚配。新婚者不远遣。婢媵父母备价来赎，速还其券。家生女，听仆遣嫁。奴婢通奸，宜远逐之，勿酷毒拷掠。骂奴婢，不及其父母妻室，彼若骂他人，亦严禁之。（十条○初总言存心厚，次备列家政之宽。）

【白话】宽待家中男仆，常把他们想成是自己的儿子。对于家中婢女，常把她们想成是自己的女儿。妻不在家时，婢女不得在主人寝室里睡。平日脱鞋帽、换衣服，不用婢女帮忙。不用婢女洗涤男子便器。及时为家中男仆完婚。刚成亲的仆人不派往远处。婢女的父母备好钱财来赎，要及时把卖身券还给他们。家中男仆女儿婚嫁，要由其父母做主。若男仆与婢女通奸，当及时辞退，但不得严刑拷打。责骂奴婢时，不得连及其父母家人。奴婢若骂别人，也要严格禁止。

广戒门

## （共十科，一百二十条，多属修身正心之事）

【原文】诸恶莫作，众善奉行。阿难此语，苦口叮咛。载于阿含，增益之经。吾述广戒，本此菩心。莫谓人微，其言亦轻。凡百君子，洗耳来听。

【白话】（在《增一阿含经》上，佛曾苦口婆心叮咛）诸恶莫作，众善奉行。我在这里讲述戒淫之理，也是本此菩提心。莫要因我人微言轻而忽视之。恭请各位君子，洗耳细听。

守身第一

【原文】不敢以父母之遗体陨节败名，令人不齿。不敢以父母之遗体少年斫丧，多病早夭。不敢以父母之遗体显犯王法，身投宪网。不敢以父母之遗体上干天谴，福禄俱消。不敢以父母之遗体造绝嗣因，斩焉无后。（五条○初以名寿言，次以国法言，末以果报言。）

【白话】不敢以父母赋予之身体，做有损道义之行为，败坏名誉，令人不齿。不敢以父母赋予之身体，年纪轻轻尚未发育成熟，便贪淫好色，损坏身体，多病早夭。不敢以父母赋予之身体，触犯国家法令，被依法惩处。不敢以父母赋予之身体，做伤天害理之事，受上天惩罚，使原有福分前程全被勾销。不敢以父母赋予之身体，造下绝嗣恶因，断子绝孙。

摄心第二

【原文】务绝爱心，贪心，骄心，侈肆心，逸乐心，妒忌心，怙恶心，迷恋心，随逐心，退惰心。常发慈心，悲心，恕心，智慧心，厌恶心，羞愧心，恐惧心，忏悔心，坚固心，出世心。（二十条○初去妄，次存诚。）

【白话】戒淫，务必断除爱染心、贪欲心、骄傲心、奢侈放肆心、好逸享乐心、妒忌心、固守恶习心、迷恋心、随波逐流心、退缩偷安心。常发慈心、悲心、宽恕心、智慧心、厌恶心、羞愧心、恐惧心、忏悔心、坚固心、出世心。

言语第三

【原文】与女人言，不现情欲相，不谈夫妻胎产事。不传闺门语。不破人婚姻。不代人作伐。不介绍买婢妾。不以秽语骂仇家。不出风流绮语。乍见游女，不以告人。不言某处剧戏。不说女人贞淫好丑。不论服饰妍媸。不言某家有贤女，长女，美女。不问某家妇有孕与否。不赞叹淫书。常言善恶必有报应。常言死后神明不灭。（十六○初自积阴功，次断人邪念。）

【白话】与女子说话时，不露出情欲之相，不谈夫妻间怀孕生育等事。不传说女人之间私房话。不破坏他人婚姻。不替人说媒。不介绍买婢女和买妾之事。不用脏话辱骂仇家。不说风流绮语。遇见出游女子，不转告他人。不说某处正在演戏。不议论女子贞节、淫乱、美丽、丑陋。不讨论女人服饰是否好看。不说某家有贤女、大龄女子、美女。不问某家妇女是否有孕。不赞扬色情书籍。常宣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常说人死后神明不灭。

文艺第四

【原文】多阅内典。少撰诗赋。见诗书所载节妇，常起敬心。所载美女，不起染心。于苟且事，不起随喜心。贺祖父，伯叔，兄弟，姊妹毕姻诗文，不低回涵泳。常善著书。不评阅传奇事。著节妇传，不称其貌。不翻贞节事案。不流通妇女诗文。纂修史册，遇导淫之事，痛加删削，诽谤僧尼者尤甚。（十二条○初预养善心，次防微杜渐，末志存利益。）

【白话】多阅读佛经。少撰写诗词歌赋。见书上所载贞节烈妇，常起恭敬心。见书上所载美女，不起染欲心。见书上所载苟且淫乱事，不生随喜心。贺祖父、伯叔、兄弟、姊妹完婚之诗文，不反复沉浸咏叹。多写劝善之书。不评论、阅读传奇故事。为节妇作传，不称赞其美貌。对女子坚守贞节之事不故意翻案，发标新立异之见。不出版流通妇女之诗文。编纂修订史书，遇见引诱导淫之文章，要大力删削，特别是诽谤僧尼部分，要全部删除。

出外第五

【原文】不往茶轩酒肆。不赴娼优席。不游春。不观审录奸情事。不宿孀妇家。访友不默入中堂。不窥内室。不抱他家女孩。不与婢妇言笑。见妇人不有意整容，不揣度是何人妻女，嫁否，孕否，贤否。见妇人衣服簪珥，不念是何人物。对他家亡妇像，不注目视，不念其妍媸。见人类异类行欲，心不随喜。与男子同被，不解下衣。不同浴同厕。（十六条○初慎所往，次绝嫌疑，次清念虑，末修容止。）

【白话】出外不去茶楼酒馆。不赴有妓女戏子作陪的宴席。不参加男女混杂的游春活动。不旁观法庭审讯男女奸情事。不在寡妇家住宿。到朋友家拜访时，在主人得知前不私自进入门厅。不窥视主人内室。不抱他人家小女孩。不和他人家婢妇说笑。见妇女时不刻意修饰自己，不在心中揣测是谁之妻子、女儿，是否已出嫁，是否怀孕，是否贤惠。见妇女衣服、饰物等，不推想是哪位妇女的衣物。在别人家见到已去世妇女之遗像，不注目凝视，不想其好看与否。见人或畜生交会，心中不生欢喜。在外若与其他男子盖一床被子，不脱去下身衣服。不与其他男子一起洗澡，一起入厕。

相与第六

【原文】毁谤三宝者勿友。编撰淫书者勿友。谈论闺门者勿友。亲狎妓童者勿友。好酒赌博者勿友。常劝人归依三宝，流通善书，深信因果，持不二色戒，修不净观法。（十条○初择交，次忠告。）

【白话】不与毁谤三宝之人交往。不与编撰淫秽书籍之人交往。不与喜欢谈论闺门隐私之人交往。不与嫖娼者、同性恋者交往。不与喜欢喝酒赌博之人交往。常劝人皈依三宝，流通善书，深信因果报应，持不邪淫戒，修不净观法。

时令忌第七

【原文】佛降生日。成道日。天地交会。国忌。三光之下。雷电风雨。六斋〖每月初八，十四，十五，二十三，二十九，三十〗十斋〖每月除六斋日外，另加上初一，十八，二十四，二十八〗日。三元〖上元，正月十五。中元，七月十五。下元，十月十五〗五腊〖天腊，正月初一。地腊，五月初五。道德腊，七月初七。民岁腊，十月初一。侯王腊，十二月初八〗日。八王〖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日。大寒大暑。父母诞忌。夫妇诞日。（十二条○初公戒，次私戒。）

【白话】（以下日期夫妻忌同房）佛菩萨降生日。佛菩萨成道日。天地交会日。国家忌日。日月星辰三光之下。雷电风雨之时。六斋、十斋日。三元五腊日。八王日。大寒大暑日。父母生日、忌日。夫妇生日。

胎产忌第八

【原文】孕妇不绝房事，子殇于痘。劳形者子女患惊。劳神者子女患淫。服热药者子女患疮，常多血症。起居轻佻，子女形体不正。孕妇饮酒，子女淫佚。精气损耗，子女怯弱。产后行欲，夫妇痨伤。（八条○初胎前，次产后。）

【白话】孕妇若不断绝房事，所生子女易得天花而夭折。因房事而使身体疲劳的，子女易患小儿惊风症。因房事而使精神耗损的，子女容易沾染贪淫好色之恶习。服用助阳之热药的，子女容易长疮，常会并发血症。孕期举止轻佻的，子女形体不端正。孕妇饮酒，子女往往纵欲放荡。孕妇精气损耗，所生子女体弱胆怯。孕妇产后身体尚未康复即同房的，夫妻易得五劳、七伤之症。

妻妾忌第九

【原文】非地。非道。怀娠。产未四月。抱儿。乳儿。病。其父母诞忌。作他女想。父母之媳想。（十条○初身孽，次意孽。）

【白话】（以下情形忌与妻妾同房）地点不当。通过生殖器以外的其他途径交合。怀孕期间。产后未满四个月。怀抱儿女时。哺乳时。患病时。妻妾父母生日、忌日。尊重妻室，常想她是岳父母之女儿。常想她是自己父母之儿媳。

杂录第十

【原文】见妇人，目不逆送，不出秽语。不同妇女乘凉。不往观迎亲者。不惧内。不虐内。小溺不视下。不故意出精。拭去市井中所粘助淫方。过尼孀墙下，不小溺。遥见妇女，不小溺。暗不裸形。（十一条○初绝鄙薄态，次存长厚心。）

【白话】遇见妇女，不以目光迎送顾盼，不说脏话。不与妇女一起乘凉。不观看迎亲仪式。在原则问题上不惧内。不虐待妻子。小便时不看下面。不故意手淫射精。擦除街市上张贴的淫秽广告。经过尼姑、寡妇的墙下，不小便。远见有妇女时不小便。夜晚不裸体。

灭罪门

**（共七科，六十条，多属诚意之事）**

【原文】光阴如箭，日月如流。业报一至，欲避无由。乘此康健，勇猛回头。六根不动，八苦齐休。

【白话】光阴似箭，日月如梭，生命如流水，迅速消逝。大限到来之际，谁都无法逃避。趁着当下身体健康之时，何不痛下决心，忏悔修行。但使眼、耳、鼻、舌、身、意六根不被外界诱动，就能灭除生、老、病、死、爱别离、怨憎会、求不得、五阴炽盛之苦，从而获得究竟清凉解脱。

亲近三宝第一

【原文】参究禅学。常修净土。绍隆佛种。庄严佛像。修造殿宇。流通经典。持诵神咒。常参访大德高僧，四事供养。勿念僧尼过。居官常护法。（十条○初总归，次佛宝，次法宝，次僧宝，末总结。）

【白话】参究禅学以悟明心地。常修净土以圆成佛道。继承弘扬佛法，使更多人发菩提心，行菩萨道。塑造佛像。修建殿宇。出资印刷流通佛法经典。持诵神咒。经常参访高僧大德，供给衣服、饮食、卧具、医药等日常生活所需。不苛求僧人、尼姑过失。当官常护持佛法。

发宏誓愿第二

众生无边誓愿度。烦恼无尽誓愿断。法门无量誓愿学。佛道无上誓愿成。（四条○初悲心，次智心，末圆满心。）

忏除业障第三

【原文】忏悔无始已来邪淫六亲尊长之罪。忏悔邪淫出家四众之罪。忏悔邪淫朋友妻妾之罪。忏悔邪淫奴仆婢媵之罪。忏悔邪淫歌童妓女之罪。忏悔邪淫神女仙姑之罪。忏悔邪淫天龙八部之罪。忏悔邪淫鬼魅妖狐之罪。忏悔邪淫饿鬼畜生之罪。如是一切罪垢，愿乞消灭。又代宿世今生父母六亲忏悔。又代国王师长忏悔。又代比丘，比丘尼，优婆塞，优婆夷忏悔。又代朋友知识忏悔。又代无量劫来债主怨家忏悔。又代地狱，饿鬼，畜生忏悔。又代刀兵，饥馑，疾疫众生忏悔。又代诸天诸仙忏悔。又代尽虚空遍法界一切苦恼有情忏悔。如是一切罪垢，愿乞消灭。（二十条○初自忏，次代忏。）

【白话】我今至诚忏悔无始以来邪淫六亲尊长之罪。至诚忏悔邪淫出家四众之罪。至诚忏悔邪淫朋友妻妾之罪。至诚忏悔邪淫奴仆婢女之罪。至诚忏悔邪淫歌童妓女之罪。至诚忏悔邪淫神女仙姑之罪。至诚忏悔邪淫天龙八部之罪。至诚忏悔邪淫鬼魅妖狐之罪。至诚忏悔邪淫饿鬼畜生之罪。如是一切罪垢，恳请佛菩萨慈悲哀佑，悉皆消灭。又代宿世今生父母六亲忏悔。又代国王师长忏悔。又代比丘、比丘尼、优婆塞、优婆夷忏悔。又代朋友熟人忏悔。又代无量劫以来的债主怨家忏悔。又代地狱、饿鬼、畜生忏悔。又代蒙受刀兵、饥馑、疾疫苦难的众生忏悔。又代诸天诸仙忏悔。又代尽虚空遍法界一切苦恼众生忏悔。如是一切罪垢，恳请佛菩萨慈悲哀佑，悉皆消灭。

修福利人第四

【原文】施戒淫书。取人淫书付火。保全妇女节。助赀嫁女。代赎良家女。收养儿。施胎产良方。（七条○初布施智慧，次布施声名，末布施财帛。）

【白话】施送戒淫书籍。焚毁他人淫书。尽力保全妇女名节。资助困难家庭嫁女儿。代人赎回被买卖的良家妇女。收养弃孤儿童。施送有助于安胎助产的药方。

现在觉悟第五

【原文】见妻妾产育，受诸苦恼，当作累他想，默念佛号，愿其世世不受女身，往生佛国。见子女疾苦，及诸产育，亦当作累他想，度脱想。见婢媵怀抱儿女，亦当作累他想，度脱想。遥想数世后子孙，代代娶妻，代代嫁女，代代产育，代代生死，亦当作累他想，度脱想。（四条○初因见生觉，次因想生觉。）

【白话】见妻妾生育儿女，承受众多苦恼，当想是自己拖累了她们，心里默念佛号，愿其生生世世不再受女身，往生佛国净土。见子女生病及生育之苦，也当想是自己拖累了他们，愿其永脱轮回，往生净土。见婢媵怀抱儿女，也当想是自己拖累了她们，愿其永脱轮回，往生净土。遥想后世子孙，一代又一代娶妻、嫁女、产育、生老病死，也当想是自己拖累了他们，愿其永脱轮回，往生净土。

随喜功德第六

【原文】见贞节事。见贫女长女得嫁。见人夫妇复合。见善书。见人离欲出家，皆当赞成，助之欢喜。（五条○初世间功德，次出世间功德。）

【白话】（见到以下事情，要生起随喜功德之心）见女子恪守贞操。见贫女、大龄女能顺利出嫁。见夫妇和好，破镜重圆。见善书出版流通。见人离欲出家修行。皆当赞叹助成，令生欢喜。

罪灭之相第七

【原文】忽然不想欲事。忽然觉女身污秽。忽然厌恶娼优。忽然欲毁淫词小说。忽然发慈悲心。忽然信因果。忽然肯布施。忽然尊信三宝。忽然自知将来必死。忽然厌恶此身，发出世之想。（十条○初专以淫见，次不专以淫见。）

【白话】忽然不想男女欲爱之事。忽然觉得女身污秽。忽然厌恶娼优。忽然要毁掉色情词曲小说。忽然生起慈悲之心。忽然相信因果报应。忽然乐意布施。忽然对三宝生起虔诚信仰。忽然自知将来必定会死。忽然厌恶自己身体，生起出世求解脱之渴望。

经要门

**（经分四科，二十四条，多属格物致知之事）**

【原文】我闻在昔，鸠摩罗什，临灭度时，矢天誓曰，余译经典，字字诚实，苟有虚言，舌当腐出。及至茶毗，万人目击。舌独不坏，如莲之赤。三藏真言，有此威力。天宫龙宫，宝而弗失。供以香华，浮屠万级。痛彼凡夫，有目不识。觌面错过，尤堪叹惜。我今盥手，敬录数笔。拜登梨枣〖梨枣，旧时刻书多用梨木或枣木，因以梨枣指代书版〗，流通万邑。共斩淫魔，遗世独立。

【白话】我闻往昔时，鸠摩罗什师，临欲命终时，对天发誓言，我所译经典，字字皆诚实，若有虚言语，我舌当腐出。及至荼毗日，万人皆目击。唯舌独不坏，色如红莲华。三藏教真言，有此大威力。天宫及龙宫，珍藏而不失。供养妙香华，建宝塔万级。痛惜彼凡夫，有目而不识。觌面交错过，尤其堪惋叹。我今盥沐手，敬录此数条。拜登刊梨枣，流通于万邑。共斩淫欲魔，遗世超然立。

菩萨诃欲分第一

宝积经云，菩萨观诸众生，愚痴颠倒，耽嗜淫欲，于母姊妹，尚生陵逼，况复其余。观是事已，作是念言，苦哉世间。此等众生，曾处母胎，卧息停止，生由产门。如何无耻，共行斯事，极可怜悯，堕于地狱，畜生，阎罗鬼趣，无暂停息。譬如生盲，群狗逼逐，临大坑涧，彼诸众生，亦复如是。譬如圂猪，行处粪秽，兼又食啖，初无厌恶，彼诸众生，亦复如是。我当为彼宣说妙法，令其永断诸欲烦恼。●月上女经云，汝等昔或作我父，我或与汝昔为母，互作父母及兄弟，云何于此生欲心。我或往昔杀汝等，汝等或复杀我来，各作怨仇互相杀，云何于此生欲想。●智度论云，菩萨观诸衰中，女衰最重。刀，火，雷，电，霹雳，怨家，毒蛇之属，犹可暂近。女人悭妒，瞋谄，妖秽，斗诤，贪嫉，不可亲近。●增一阿含经云，莫与女交通，亦莫共言语。有能远离者，则离于八难。●长阿含经云，阿难白佛言，佛灭度后，诸女人辈，来受诲者，当如之何。佛言，莫与相见。阿难又白，设相见时，当如之何。佛言，莫与共语。阿难又白，设与语者，当如之何。佛言，当自检心。●密严经云，男女相耽爱，精血共和合，如虫生臭泥，此中生亦尔。（上共六章○首二悲悯一切，三四五断绝淫根，末斥其不净以结之。）

邪淫罪报分第二

法苑珠林云，佛言邪淫有十罪，一者常虑彼夫所杀。二者夫妇不睦。三者恶增善减。四者妻子孤寡。五者财产日耗。六者恶事常被人疑。七者亲友诽谤。八者广结怨家。九者死入地狱。十者报尽为男，妻不贞洁。报尽为女，多人共一夫。●八师经云，邪淫犯人妇女，或为夫主所获，临时得殃，祸及门族。或为王法收捕，酷毒掠治。地狱畜生，次第而受。纵得为人，闺门淫乱。吾见是故，不敢复淫●。萨遮尼乾子经云，自妻不知足，好淫他人妇，是人无惭愧，受苦常无乐。●优婆塞戒经云，若于非时，非处，非女，处女，若属自身，是名邪淫。若属自身而作他想，属他之人而作自想，亦名邪淫。如是邪淫，亦有轻重。从重烦恼，则得重罪。从轻烦恼，则得轻罪。●涅槃经云，菩萨虽不与女人和合，然见男女随逐，便生贪着，即名毁破净戒。●造像功德经云，佛告弥勒，有四种因缘，令诸男子，受黄门身〖阉人〗。一者残害他形，乃至畜生。二者于持戒沙门，瞋笑毁谤。三者情多贪欲，故心犯戒。四者亲近犯戒人，复劝他犯。若有男子，先行此事，后起信心，造佛形像，不受斯报。复有四种业，能令丈夫，受二形身〖兼具男女二根〗。一者于尊敬所，而有烝秽。二者于男子身，非处染著。三者即于自身，而行欲事。四者衒卖女色，而与他人。若有众生，曾行此事，深自悔责，造佛形像，不受此身。（上共六章○首二三以恶人言，四以善人言，五以出家人言，末劝其忏悔。）

戒淫功德分第三

七佛灭罪经云，受持淫戒，有五善神侍卫，一名贞洁，二名无欲，三名净洁，四名无染，五名荡涤。●佛般泥洹经云，佛告柰女，不邪淫者，有五增福。一多人称誉。二不畏县官。三身得安隐。四死生天上。五从立清净，得泥洹道。●戒德香经云，不淫佚者，不犯他妻，所在化生莲华之中。●楞严经云，若诸世界六道众生，其心不淫，则不随其生死相续。汝修三昧，本出尘劳，淫心不除，尘不可出。纵有多智禅定现前，若不断淫，必落魔道。必使淫机身心俱断，断性亦无，于佛菩提，斯可希冀。●提谓经云，年三长斋月，月六斋日，三光之下，及八王日，并须忌之。●禅要诃欲经云，行者求道，持戒修定，应除六欲。所谓色欲，形容欲，威仪欲，言声欲，细滑欲，人相欲。诸上诸欲，令观可恶不净之相。（上共六章○首二言众福归集，三四言出离生死，五六示以戒之之法。）

警悟在俗分第四

菩萨诃色欲法云，女色者，世间之枷锁，凡夫恋着，不能自拔。女色者，世间之重患，凡夫困之，至死不免。女色者，世间之衰祸，凡夫遭之，无厄不至。行者既得舍之，若复顾念，是为从狱得出，还复思入，从狂得正，而复乐之。●又云，女人之相，其言如蜜，其心如毒。譬如渊停澄镜，而蛟龙居之。金山宝窟，而狮子处之。室家不和，妇人之由。毁宗败族，妇人之罪。实是阴贼，灭人慧明。譬如高罗，群鸟落之，不能奋飞。又如密网，众鱼投之，刳肠俎几。是以智者知而远之，不为此物之所惑也。●大宝积经云，当知妇人，是众苦本，是障碍本，是杀害本，是系缚本，是怨对本，是生盲本。当知妇人，灭圣慧眼。当知妇人，是热铁华，散布于地，足蹈其上。又云，何因缘故，名为妇人。所言妇者，名加重担，能令众生，负于重担，遍周行故。●又云，我观一切千世界中，众生大怨，无过妻妾女色诸欲。于女色等，所缠缚故，于诸善法多生障碍。●四十二章经云，人系于妻子舍宅，甚于牢狱。牢狱有散释之期，妻子无远离之念。●道行般若经云，在家者，与妇人相见，心不喜乐，常怀恐怖。譬如有人，行大荒泽中，心畏盗贼。（上共六章○首二三统论女色之害，四五言众生被其所缚，末动其畏惧之心。以后皆入观想法门，功夫尤为深细，必须澄心默照，至于纯熟，方能永断淫根。）

胎狱观

## （此观成时，了悟胞胎种种惨状，是为原始息淫方便门）

【原文】父母未生前，面目将何在。只为投胎时，见欲生贪爱。淫心才一起，忽被精血盖。从此十月中，次第还宿债。母啖热食时，如受镬汤溉。母饮冷水时，若卧寒冰块。腹中当饱满，顶上悬铁袋。五内若饥虚，空洞无依赖。当其临产育，母危父惊骇。眷属绕床前，叩首呼天拜。身在两山中，遥遥难出外。蓐母牵其头，握之如引带。细皮触著手，刀剑无能赛。放声忽大哭，痛苦不可耐。旁人不识此，鼓掌皆称快。岂知称快人，当年亦此态。清夜一思量，咄咄真堪怪。此言非臆说，五王经所载。凡夫贪爱欲，生生常困惫。无量无边劫，曾见何人代。欲破烦恼军，智者擒其帅。主帅是淫魔，魔死余兵败。更将胎形惨，屈指陈其概。珍重世间人，可一不可再。

【白话】父母未生前，身体在何处。只因投胎时，见欲生贪爱。淫心才一起，忽被精血盖。从此十月中，次第还宿债。母啖热食时，如受热汤溉。母饮冷水时，若卧寒冰块。腹中饱满时，顶上悬铁袋。腹内若饥虚，空洞无依赖。当临产育时，母危父惊骇。眷属绕床前，叩首呼天拜。身在两山中，遥遥难出外。蓐母牵其头，握之如引带。细皮触著手，刀剑无能赛。忽然放声哭，痛苦不可耐。旁人不知晓，鼓掌皆称快。岂知称快人，当年亦此态。清夜一思量，咄咄真奇怪。此言非臆说，五王经所载。凡夫贪爱欲，生生常被困。无量无边劫，不见有人代。欲破烦恼军，智者擒其帅。主帅是淫魔，魔死余兵败。更将胎狱惨，屈指说其概。珍重世间人，可一不可再。

修行道地经云，胎成七日，初不增减。二七日，如薄酪。三七日，如生酪。四七日，如熟酪。五七日，如生酥。六七日，如息肉。七七日，如段肉。八七日，其坚如坯。九七日，变五泡，两肘，两髀及项。十七日，续生五泡，两手腕，两足腕及头。十一七日，复生二十六泡，十手指，十足指及眼，耳，鼻，口。十二七日，泡相成就。十三七日，现腹相。十四七日，生五脏。十五七日，生大肠。十六七日，生小肠。十七七日，有胃处。十八七日，生二脏。十九七日，生手掌，足趺，臂节。二十七日，生阴，脐，颐，乳。二十一七日，有三百柔软骨，如初生瓠。二十二七日，如未熟瓠。二十三七日，坚如胡桃。二十四七日，生一百筋。二十五七日，生七千脉，尚未具成。二十六七日，成如藕丝。二十七七日，有三百六十三筋。二十八七日，始生肌肤。二十九七日，肌肉稍厚。三十七日，方有皮像。三十一七日，皮转厚坚。三十二七日，皮革转成。三十三七日，耳，鼻，肩，指，膝节成。三十四七日，生九十九万毛发孔，犹尚未成。三十五七日，毛孔具足。三十六七日，爪甲成就。三十七七日，母腹中有风起，通其七窍。三十八七日，随其宿世善恶，分香臭二种风，以定容貌，骨节贵贱。是时不满九月，仅余四日，过四日后，风吹儿体，令其倒悬，头向产门。其有福者，自谓吾投浴池，或堕香花之所。其无福者，自谓或堕高岩，或悬剑树，愁忧不乐。出胎之时，如山合体，受苦无量，由是迷愦，不识去来。儿既长大，适得谷气，其体即生八十种虫（详在后观）。

虫寓观

## （此观成时，备见此身诸虫猬集，是为初开不净方便门）

【原文】秽哉血肉躯，无量诸虫聚。潜伏四大中，其形甚微细。凡夫不觉知，天眼方能觑。静心一返观，男女真儿戏。正法念处经云，髑髅内有二种虫，游行骨内，常食此脑。复有放逸虫，住顶上，令人疾病。复有发虫，住骨外，常食发根。复有耳虫，食耳中肉。复有鼻虫，食鼻中肉。复有脂虫，住脂中，瞋则令人头痛。复有食涎虫，住舌根，瞋则令人口燥。复有醉味虫，住舌端，得美食则昏醉，粗食则萎弱。复有虫名六味，彼嗜此味，我亦嗜此。复有牙根虫，住齿内，瞋则令人牙痛。复有四种虫，住咽喉中，令人食时津唾杂乱，咽之入喉，与脑涎合，或生呕吐。复有虫名抒气，瞋则咽喉闭塞。复有二种续虫，生支节间，令人脉痛。复有肿虫，住身内，其虫饮血，自然肿起。复有嗜睡虫，住周身，疲极归心，人则睡眠。复有十种虫，行于肝肺，令人得病。复有二十种虫，行于骨髓，食人精液，欲火常炽。复有二十种虫，行于阴处，令人消瘦多瞋，下体常臭。复有十种虫，行于屎溺，形色臭恶，或令人泻，或令闭塞。（以上八十种虫，俱有名状，详在经文，繁不尽述。）

【白话】污秽血肉躯，无量诸虫聚。潜伏四大中，其形甚微细。凡夫不觉知，天眼方能见。静心一返观，男女真儿戏。正法念处经云，髑髅内有二种虫，游行骨内，常食此脑。复有放逸虫，住顶上，令人疾病。复有发虫，住骨外，常食发根。复有耳虫，食耳中肉。复有鼻虫，食鼻中肉。复有脂虫，住脂中，瞋则令人头痛。复有食涎虫，住舌根，瞋则令人口燥。复有醉味虫，住舌端，得美食则昏醉，粗食则萎弱。复有虫名六味，彼嗜此味，我亦嗜此。复有牙根虫，住齿内，瞋则令人牙痛。复有四种虫，住咽喉中，令人食时津唾杂乱，咽之入喉，与脑涎合，或生呕吐。复有虫名抒气，瞋则咽喉闭塞。复有二种续虫，生支节间，令人脉痛。复有肿虫，住身内，其虫饮血，自然肿起。复有嗜睡虫，住周身，疲极归心，人则睡眠。复有十种虫，行于肝肺，令人得病。复有二十种虫，行于骨髓，食人精液，欲火常炽。复有二十种虫，行于阴处，令人消瘦多瞋，下体常臭。复有十种虫，行于屎溺，形色臭恶，或令人泻，或令闭塞。

不净观

## （此观成时，顿觉男女精血污秽，是为对治淫关方便门）

【原文】世间苦恼事，皆从爱欲生。爱心不能断，对色已消魂。

水从骨内出，火自眼中腾。心雄胆已泼，业重障还深。

平时顾礼义，或复爱声名。到此霎时间，廉耻安足论。

鬼神且不畏，名教岂能绳。茫茫一浊世，狱讼渐繁兴。

圣贤垂训戒，纸上亦空存。幸有如来教，大开甘露门。

示以不净观，欲火化为冰。纵有天仙女，还同癞乞形。

何况凡间妇，本是革囊成。不用谈因果，不用设严刑。

见此众秽具，淫魔不敢争。此观得成就，拔去爱淫根。

我从昔年来，亦复似摩登。多方用强制，对境还复萌。

作此观想后，欲念顿然轻。今日稍觉悟，归戴大慈尊。

誓于未来世，扫尽魔王军。分身无量刹，普利诸有情。

冰庵张夫子，诲我尝谆谆。其言修观法，譬之学庖丁。

疱丁技成后，不见全牛身。用刀十九载，犹如新发硎。

我此降魔剑，百炼已成金。斩尽妖容鬼，目内无全人。

西施接膝坐，唯见骨缠筋。三十六种物，色秽气膻腥。

坐怀即是乱，不复慕展禽〖展禽，即柳下惠〗。

爰述为俚句，朴陋不堪吟。但使文义畅，牧竖亦能听。

听后转相化，永断爱河津。法轮时时转，浊世皎然清。

【白话】世间苦恼事，皆从爱欲生。爱心不能断，对色已消魂。爱水骨内出，欲火眼中腾。心雄胆亦泼，业重障还深。平时顾礼义，或者爱声名。到此刹那间，廉耻不足论。鬼神且不畏，名教岂管用。茫茫一浊世，狱讼渐繁多。圣贤垂训戒，只成一空文。幸有如来教，大开甘露门。教以不净观，欲火化为冰。纵有天仙女，还同癞乞丐。何况凡间妇，本是革囊成。不用谈因果，不用设严刑。见此众秽污，淫魔不敢争。此观得成就，拔去爱淫根。我从昔年来，亦曾似摩登。多方强克制，对境还萌生。作此观想后，欲念顿然轻。今日稍觉悟，归投大慈尊。誓于未来世，扫尽魔王军。分身无量刹，普利诸有情。友人张冰庵，谆谆教诲我。修不净观法，譬如学庖丁。疱丁技艺熟，不见全牛身。此刀十九载，犹如新磨过。我此降魔剑，百炼已成金。斩尽淫妖鬼，目内无全人。西施坐我膝，唯见骨缠筋。三十六种物，色秽气膻腥。坐怀难免乱，莫效柳下惠。述而为俚语，朴陋不堪吟。但使文义畅，牧童亦能听。听后转相化，永断爱欲河。法轮时时转，浊世成净土。

男女总相第一

静观一切凡夫，皆从情欲生，是种子不净。本精血和合，是受生不净。住腹中生脏之下，熟脏之上，是居处不净。在胎惟饮母血，是所食不净。十月满足，从产门出，是初生不净。身内脓血，九窍常流，是举体不净。

女根垢相第二

大威德陀罗尼经云，佛告阿难，当知妇人，有五蛆虫户，而丈夫无此。其五蛆虫，在二道中。其一虫户，有八十虫，两头有口，悉如针锋。彼之蛆虫，常恼彼女而食啖之，令其动作。

女腹垢相第三

禅秘要经云，若行者贪淫风动，昼夜思欲。如救头然，当疾治之。治之之法，先观子脏。子脏者，在生脏之下，熟脏之上，有九十九重膜，如死猪胞，满盛恶露，形若马肠，上圆下尖，直至产门。中有一千九百细节，如芭蕉叶纹，八万户虫，周匝围绕。人饮水时，散布四百四脉，诸虫食之，即吐败脓，其色如血。复有细虫，游戏其内。积之一月，无可容受，所以女人，必有经水。

男躯垢相第四

又云，男子周身四百四脉，皆从眼根布散，流注诸肠。生脏之下，熟脏之上，于其两边，盛青色脓，如野猪精，臭恶难近。至阴藏处，分为三支，如芭蕉叶纹，有一千二百脉。一一脉中皆有风虫，细于秋毫。风虫之外，有筋色虫，七万八千，围绕如环。眼触于色，风动于心，心根一动，四百四脉皆动，八万户虫，一时张口，眼出诸泪，其色青白，化成为精，从小便出。

总结观力第五

佛告舍利弗，若有四众，著惭愧衣，服惭愧药，欲求解脱者，当学此法，如饮甘露。想前子脏，乃至女根，及男子身内诸虫，张口竖耳，瞋目吐脓。静气数息，一一观之，如掌上螺纹，闭目开目，了了皆见。此观成已，欲火自息，纵见天子天女，犹如癞人。自身他身，乃及欲界众生，亦复如是。若服此药，是大丈夫天人之师，不为恩爱大河之所漂没。当知是人，未出生死，其身香洁，如优钵罗，人中香象。龙王，力士，摩醯首罗，所不能及。

决定劝修第六

禅要诃欲经云，如囚在狱，四顾牢密，惟有厕孔，更无异路。如人中毒，惟粪能治，更无余药。思惟是已，谛观不净。

四觉观

## （此观成时，深知彼我同具陋质，是为随境除贪方便门）

【原文】凡夫淫欲念，世世常迁徙。宿生为女时，见男便欢喜。今世得为男，又爱女人体。随在觉其污，爱从何处起。

【白话】凡夫淫欲念，世世常变迁。宿生为女时，见男便欢喜。今世得为男，又爱女人身。时时观不净，爱从何处起。  
  
睡起生觉第一

【原文】默想清晨睡起，两眼朦胧，未经盥漱，此时满口粘腻，舌黄堆积，甚是污秽。当念绝世娇姿，纵具樱桃美口，而脂粉未傅之先，其态亦当尔尔。

【白话】默想清晨睡醒，两眼朦胧，尚未刷牙洗漱，此时满嘴粘腻，舌黄堆积，很是污秽。当想即使樱桃美口之绝色佳人，未经梳妆打扮之前，其态也是如此。

醉后生觉第二

【原文】默想饮酒过度，五内翻腾，明晨忽然大呕，尽吐腹中未消之物。饿犬嗅之，摇尾而退。当念佳人细酌，玉女轻餐，而杯盘狼籍之时，腹内亦当尔尔。

【白话】默想饮酒过度，五脏六腑翻腾不已，明晨忽然大呕，尽吐腹中未消之物。饿狗闻之，摇尾而避。当想即使佳人玉女细酌曼饮，而杯盘狼籍之时，腹内也是如此。  
  
病时生觉第三

【原文】默想卧病以后，面目黧黑，形容枯槁。又或疮痈腐溃，脓血交流，臭不可近。当念国色芳容，纵或年华少艾，而疾苦缠身之日，形状亦当尔尔。

【白话】默想卧病在床后，面目黧黑，形容枯槁。又或者疮痈溃破腐烂，脓血交流，臭不可近。当想即便是国色天香，青春年少，而疾苦缠身之时，形状也是如此。

见厕生觉第四

【原文】默想通衢大厕，屎尿停积，白蜡青蝇，处处缭绕。当念千娇百媚之姿，任彼香汤浴体，龙麝熏身，而饮食消融之后，所化亦当尔尔。

【白话】默想大路旁公厕，屎尿堆集，白蛆青蝇翻滚缭绕其中。当想即使是千娇百媚之姿容，任彼香汤浴体，龙麝熏身，而饮食消化之后，所排泄的也是如此。

九想观

## （此观成时，方悟身后无量凄惨，是为返终绝爱方便门）

【原文】人想死亡日，欲火顿清凉。愚人若闻此，愁眉叹不祥。究竟百年后，同入烬毁场。菩萨九想观，苦海大津梁。

【白话】人想死亡日，欲火顿清凉。愚人若听此，愁叹不吉祥。究竟百年后，同入焚化场。菩萨九想观，苦海作津梁。

新死想第一

【原文】静观初死之人，正直仰卧，寒气彻骨，一无所知。当念我贪财恋色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初死之人，僵直仰卧，寒气彻骨，一无所知。当想我贪财恋色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青瘀想第二

【原文】静观未敛骸尸，一日至七日，黑气腾溢，转成青紫，甚可畏惧。当念我如花美貌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未入敛尸骸，一日至七日，黑气腾腾，变成青紫色，令人恐惧。当想我如花美貌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脓血想第三

【原文】静观死人初烂，肉腐成脓，势将溃下，肠胃消糜。当念我风流俊雅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死人开始腐烂，肉已化成脓，即将流出，肠胃已经溃烂。当想我风流俊雅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绛汁想第四

【原文】静观腐烂之尸，停积既久，黄水流出，臭不可闻。当念我肌肤香洁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腐烂之尸，停放既久，黄水流淌，臭不可闻。当想我肌肤香洁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虫啖想第五

【原文】静观积久腐尸，遍体生虫，处处钻啮，骨节之内，皆如蜂窠。当念我鸾俦凤侣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停久之腐尸，遍体生蛆虫，钻来钻去，处处啃咬。骨节之内，皆如马蜂窝，聚满蛆虫。当想我与爱侣男欢女爱如鸾凤般相偕相伴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筋缠想第六

【原文】静观腐尸，皮肉钻尽，止有筋连在骨，如绳束薪，得以不散。当念我偷香窃玉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腐烂之尸，皮肉被蛆虫啃尽，止剩筋连骨上，如绳捆柴，骨架才得以不散。当想我偷香窃玉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骨散想第七

【原文】静观死尸，筋已烂坏，骨节纵横，不在一处。当念我崇高富贵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死尸，筋已烂坏，骨节横七竖八，散落一地。当想我崇高富贵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烧焦想第八

【原文】静观死尸，被火所烧，焦缩在地，或熟或生，不堪目击。当念我文章盖世之身，将来或亦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死尸，被火焚时，颜色焦黑，抽缩一团，如动物般被烧得半生不熟，惨不忍睹。当想我才华横溢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枯骨想第九

【原文】静观破冢弃骨，日暴雨侵，其色转白，或复黄朽，人兽践踏。当念我韶光易迈之身，将来亦必如是，则淫心淡矣。

【白话】静观尸埋日久，坟冢破败，朽骨露出，日晒雨淋，颜色转白或黄，人兽践踏。当想我年华易逝之身，将来亦必定如此，则淫心自然淡了。  
  
引经策发第十

【原文】涅槃经云，菩萨修于死想，观是寿命，常为无量怨仇所绕，念念损灭，无有增长。犹山瀑水，不得停住。亦如朝露，势不久停。如囚趣市，步步近死。如牵牛羊，诣于屠所。

【白话】《涅槃经》上说，菩萨修死想观，当观此寿命，常为无量怨仇所围绕，念念损灭，无有增长。犹如高山瀑布，无法停住。亦如清晨露珠，无法常住。如死囚被押赴刑场，步步近死。如牵牛羊往屠宰所，顷刻命终。

轮回观

**（此观成时，便见六道生死形相，是为智破邪缘方便门）**

【原文】识离此形躯，其名曰中阴。一入胞胎后，此相忽然隐。譬之暗中灯，灯灭还晦冥。六道十七相，智者宜观省。

【白话】神识离形躯，其名为中阴。一入胞胎后，此相即消隐。譬如暗中灯，灯灭还黑暗。六道十七相，智者当观省。

人死生天相第一

【原文】正法念处经云，若人中死，生于天上，则见细软白氎，垂而欲坠。复见园林华池，歌舞嬉笑。次闻香气乐音。眷属哭泣，以福业故，自然不闻，不复忆念，即生天上。

【白话】《正法念处经》上说：“若从人道中死，生于天上，则见细软白棉花，垂而欲坠。又见园林、华、水池，歌舞嬉笑。次闻香气乐音。因福业深厚之故，眷属哭泣，自然听不见，也不忆念，即生天上。”

阎浮提死生郁单越相第二

【原文】其中阴身，则见细软赤氎，遂起贪心，以手揽之，亲族咸谓两手摸空。次见青莲华池，鹅，鸭，鸳鸯充满，入中游戏。从华池出，即见父母欲染不净，以颠倒故，见其父身是雄鹅，母为雌鹅。若当为男，自见其身，如雄鹅形，于父生瞋，于母生爱。若当为女，自见其身，如雌鹅形，于父生爱，于母生瞋。

【白话】（阎浮提死，生北俱卢洲）其中阴身，见细软红棉花，遂生贪心，用手揽之。亲眷皆说他两手摸空。又见青莲花池，鹅、鸭、鸳鸯充满，于是加入其中游戏。从华池中出，即见父母正在交合，由于心念颠倒，见其父身是雄鹅，母为雌鹅。若当托生为男，则自见己身，如雄鹅形，对父生瞋恨心，对母生贪爱心。若当托生为女，则自见己身，如雌鹅形，对父生贪爱心，对母生瞋恨心。

阎浮提死生瞿陀尼相第三

【原文】其中阴身，则见黄氎缭绕，屋宇皆成金色。见身若牛，父如特牛〖特，牛父也〗，母如乳牛。瞋爱二心，亦复如是。

【白话】（阎浮提死，生西牛货洲）其中阴身，见黄棉花缭绕，屋宇皆成金色。自见己身，如牛形状，见父如公牛，母如乳牛。由于心念颠倒，对父母之瞋恨、贪爱二心，亦如上所说。  
  
阎浮提死生弗婆提相第四

【原文】其人临终，则见一切皆青，悬青氎相，恐青氎坠，以手遮之，若有所畏。男女和合，皆作马形，男如[马\*父]马，女如騲马。亦以瞋爱，分为男女。

【白话】（阎浮提死，生东胜神洲）其人临终之时，见一切都是青色，悬青棉花，因担心青棉花坠落，以手遮之，好像有所畏惧。见男女交合，都是马形状，男如公马，女如母马。亦由瞋恨、贪爱二心，托生为男女。

郁单越下品生天相第五

【原文】临终时，见上妙华香，心生爱著，欲升大树。作是念已，即便升之，乃是升于须弥，遂见天世界，华果庄严。

【白话】（北俱卢洲下品生天）临终时，见到美丽的花朵，闻到奇妙的香气，心生贪爱执着，想飞到大树上去。此心念一起，便飞升起来，于是飞到须弥山，顿见天上世界，花果庄严。  
  
郁单越中品生天相第六

【原文】终时见池中莲华，众蜂围绕。升此莲华，乘空而飞。

【白话】（北俱卢洲中品生天）死时见池中莲华，有众多蜜蜂围绕。升到这朵莲华上，乘空而飞。  
  
郁单越上品生天相第七

【原文】终时见胜妙堂，庄严殊特。升此堂已，即为其中天子。

【白话】（北俱卢洲上品生天）死时见胜妙殿堂，极为庄严殊特。升此殿堂后，即为其中天子。  
  
郁单越生天复有一相第八

【原文】终时见园林游戏之处，心不浊乱，以清净心，即升宫殿，见诸天众，游空而行。

【白话】（北俱卢洲生天还有一相）死时见园林游戏之处，心不浑浊恼乱，以此清净心，即升宫殿中，见诸天人，游空而行。

瞿陀尼生天相第九

【原文】终时见大池水，神识随流，浮至彼岸。见诸天女，近前抱之，即生天上。

【白话】（西牛货洲生天，死时见大池水）神识随水流，浮至对岸。见诸多天女，近前抱之，即生天上。  
  
弗婆提生天相第十

【原文】终时见殿堂殊胜，心生欢喜。于殿堂外，见诸天人，与天女游戏。犹如睡觉，即生天上。

【白话】（东胜神洲生天）死时见到奇丽的殿堂，心生欢喜。在殿堂外，见到很多天人，在与天女游戏。就像睡着了一样，即生天上。

饿鬼业尽生天相第十一

【原文】终时不患饥渴，见饮食，唯以目视。见可乐，即便往趣。

【白话】（饿鬼业尽生天）死时不再饥渴，见饮食，唯用眼睛看看。见到种种快乐的景象，很想前往，遂生天上。  
  
畜生业尽生天相第十二

【原文】临终即见光明，痴心薄少，智慧渐开，可乐即便往趣。

【白话】（畜生业尽生天）临终见到光明，心里的愚痴在减少，智慧渐开，见到种种快乐的景象，想要前往，遂生天上。  
  
地狱业尽生天相第十三

【原文】是时狱卒打之，随打即死。若置铁函铜釜，置已即死。若为铁鸟恶兽所啖，啖已即死。不复更生。忽于空中，见歌舞戏笑，香风触身，即得生天。

【白话】（地狱业尽生天）地狱业报将尽之时，狱卒打他，一打就会死去。若被放入铁匣铜釜中，一放进去就会死去。若被铁鸟恶兽所吃，吃完就会死去。不再复活。忽于空中，见歌舞戏笑，香风吹拂身体，即得生天。

人死还生人中相第十四

【原文】临终见大石山，欲坠其上，以手遮之。又见此山如白氎，即升此氎，升已，乃是赤氎。次第复见光明，于中见有男女会合。若男子身，自见其身与母交会，谓父妨碍。女人反此。蓦尔中阴相灭，即便入胎。

【白话】（人死还生人中）临终见大石山，即将坠其身上，便用手去遮挡。又见此山如白棉花，即升此白棉花上，飞上后发现却是赤棉花。接着又见到光明，其中有男女交合。若托生为男，自见其身与母交合，认为父亲妨碍自己。若托生为女，则与此相反。瞬间中阴相消失，神识即便入胎。  
  
天上命终还生天上相第十五

【原文】其天命终，不失己身庄严之具，亦无余天，坐其本处。从下天生上天，则有可爱胜相。

【白话】（天上命终还生天上）其天人命终，自身所有庄严之具不消失，也无其他天人占据其原来位置。若从下天生到上天，则有比原来更可爱殊胜的景象。  
  
上天命终生下天相第十六

【原文】见园林池，皆不如前，饥渴苦恼。渴仰欲得，即便往生。

【白话】（上天命终生下天）死时见园林水池，都不如以前，饥渴苦恼。渴望得到自己所需要的，瞬间即生下天。  
  
弗婆提瞿陀尼彼此互生相第十七

【原文】临终见暗窟中，有赤电光，下垂如幡。以手接之，缘幡入窟，受中阴身。或见二牛，或见二马，如前不异。（入地狱者，亦各有相，载观佛三昧经，文繁不述。）

【白话】（东胜神洲与西牛货洲彼此互生）临终时见黑暗洞窟中，有红色电光，下垂如幡。用手去接，随幡入洞窟，受中阴身。或见二牛，或见二马，如前所说不异。

天欲观

**（此观成时，识得天福轻重缘由，是为因他觉悟方便门）**

【原文】骇矣娑婆国，无一不爱色。上自诸天仙，下至于蚤虱。

凡有形识者，皆被业波汩。但其轻重间，不啻天渊隔。

福重欲斯衰，孽重情偏迫。观彼聚淫犬，贪心何太赫。

腥臊一牝狗，群雄爱彻骨。强者踞其肩，弱者绕其侧。

已遂斯愿者，扬扬独自得。拖舌靡两耳，惭愧全不识。

蓦有狠心人，大杖殴其脊。一片好恩情，俄倾丧魂魄。

天上视人间，其理亦可格。更超天外者，如来大威德。

【白话】娑婆真可怕，无一不好色。上自诸天仙，下至于蚤虱。凡有形识者，皆被欲海没。其业力轻重，又有天渊别。福大欲越淡，孽重情偏浓。看那聚合犬，贪心何等烈。腥臊一母狗，公狗爱入骨。强者踞其上，弱者绕其侧。已遂其愿者，洋洋独自得，拖舌耷两耳，全不知惭耻。蓦有狠心人，举棍打其脊，一片好恩情，顿然化乌有。天上看人间，其理可类推。更有超天外，如来大威德。惟有归依佛，永劫超生死。

四王天忉利天第一

【原文】楼炭正法经云，四王忉利行欲之时，男女形交，同于世人，而不泄精。

【白话】《楼炭正法经》上说，四王忉利行欲之时，男女形交，同于世人，而不泄精。

夜摩天第二

【原文】夜摩天上，喜相抱持，或但执手而为究竟。

【白话】夜摩天人行欲时，喜欢相互拥抱，或只拉着手就很满足了。

兜率天第三

【原文】兜率陀天，意嬉笑语，即为究竟，不待相抱。

【白话】兜率陀天人行欲时，彼此笑语交谈就已满足，不需拥抱。

化乐天第四

【原文】化乐天中，共相瞻视，即为究竟，不待笑语。

【白话】化乐天中天人行欲时，相互对视就已满足，不必说笑。

他化自在天第五

【原文】他化天中，但闻语声，或闻香气，即为究竟，不待瞻视。

【白话】他化天中天人，但听对方说话声音，或闻到对方身上香气，就已满足，不需相见。

因缘观

## （此观成时，洞彻三世烦恼根本，是为爱水穷源方便门）

【原文】众生畏苦果，菩萨断恶因。恶因既已断，苦果自难侵。譬如猛狮子，利镞中其缨，急向发的处，四顾遍追寻。追寻啖之后，猎户尽潜形。犬若遭人击，但向棒头鸣。一智一愚蠢，不啻径与庭。又如止汤沸，爨者去其薪。十二因缘内，首恶在无明。各各跏趺坐，听讲法华经。

【白话】众生畏苦果，菩萨断恶因。恶因既已断，苦果自不生。譬如猛狮子，被利箭射中，急向发箭处，四处遍追寻。追寻食之后，猎户皆潜形。狗若被人打，但向棒头鸣。一智一愚痴，岂止天与地。又如止沸汤，釜底抽其薪。十二因缘中，首恶在无明。各位凝神坐，听讲《法华经》。

法华经云，无明，缘行（无明者，宿世烦恼痴暗，无所明了也。缘，由也。行者，宿世所造之业也。合而言之，谓宿世因一念无明，所以造业）。行，缘识（识者，谓初起妄念，欲托母胎也）。识，缘名色（名色者，从初托胎后，诸根成形也）。名色，缘六入（有此六根，将来必入六尘，故云六入）。六入，缘触（触者，出胎后三四岁时，对尘无知，故仅名触）。触，缘受（受者，由五六岁，至十二三，能领纳前境也）。受，缘爱（爱者，从十四五岁，至十八九，贪着声色，即起爱心也）。爱，缘取（取者，从二十岁后，贪欲转盛，驰求不息也）。取，缘有（有者，有漏之因，既著善恶境界，未来当生三有也）。有，缘生（生者，谓未来五蕴之身，生于六道也）。生，缘老死忧悲苦恼（老死者，谓未来之身，老而复死也）。

无明灭，则行灭。行灭，则识灭。识灭，则名色灭。名色灭，则六入灭。六入灭，则触灭。触灭，则受灭。受灭，则爱灭。爱灭，则取灭。取灭，则有灭。有灭，则生灭。生灭，则老死忧悲苦恼灭（过去无明，即现在爱取。若观一切无常，破灭现在爱取，则过去无明亦破，简要之至者也）。

解脱观

## （此观成时，必然诸罪消灭，莲华化生，是为断生死流，立菩提岸方便门）

修行无别法，出世为究竟。出世有多途，净土为捷径。述此观想法，言言宗大乘。托质上品莲，戒淫之事尽。

蓝(2)阿(2)戒淫之士，清晨盥漱既毕，著清净衣，焚香顶礼三宝，向西趺坐。先想自身顶上，有梵书字 （即[口+蓝]字），遍有赤光。初如赤珠，次如满月，变成三角火轮，从头至足，烧尽自身。并烧一城一国，遍阎浮提，及三天下，如是渐广，至十方界。纵有重罪，此字烧已，渐得消除。  
次想梵书字 （即阿字），生成自身，及一切众生，皆作金刚不坏之体。自身在西方极乐世界，七宝池内，千叶莲华之中，华尚未开。

庵(1)次想自心如月轮，于月轮中，有一梵书字（即唵字）。  
次想莲华忽然开敷，团圆十二由旬，阎浮檀金为茎，白银为叶，金刚为须，甄叔迦宝为台，种种庄严，不可具说。

次想华开时，忽见阿弥陀佛，坐大宝莲华座上。其华八万四千叶，一一叶，八万四千脉。一一脉，八万四千色。一一色，八万四千光。佛身如百千万亿夜摩天阎浮檀金色，高无量由旬。眉间白毫，右旋宛转，如五须弥山。佛眼如四大海水，青白分明。身诸毛孔，演出光明。彼佛圆光，如百亿三千大千世界。

次想一大宝莲华座，在佛左边，观世音菩萨跏趺其上，身紫金色。顶上摩尼宝，以为天冠。微妙光明，以为缨络。手掌作五百亿杂莲华色，一一指端，有八万四千画，皆出种种光明。举足下足，有千辐轮相，自然化成五百亿光明台。其余身相，如佛无异，唯顶上肉髻，及无见顶相，不及世尊。

次想一大宝莲华座，在佛右边，大势至菩萨跏趺其上，身量大小，如观世音。圆光面各百二十五由旬，照二百五十由旬。菩萨天冠中，有五百宝华，普现一切佛事。常以宝手，接引念佛众生。

次想琉璃地上，黄金绳界道。楼阁千万，百宝合成，或浮虚空，或停宝地。无量乐器，皆出妙音。

次想宝树，皆七重行列，具足七宝华果。一一华果，作异宝色。琉璃色中，出金色光。玻璃色中，出红色光。玛瑙色中，出砗磲光。砗磲色中，出绿珍珠光。珊瑚，琥珀，一切众宝，以为映饰。妙真珠网，弥覆其上。

次想七宝池中，八功德水，皆妙宝所成。其宝柔软，从如意珠王生，分十四支。一一支，作七宝色，黄金为渠，渠下皆以杂色金刚为底沙。一一水中，有六十亿七宝莲华。一一莲华，团圆正等十二由旬。

次想自身，见佛菩萨，踊跃欢喜。乘空而行，到佛菩萨所，头面顶礼。烧无价名香，散无价宝华，作无量天乐，放无量宝云，供养阿弥陀佛，并二大士。

次想自身供养之后，于佛菩萨前，作大忏悔，誓度十方一切众生。  
次想极乐国土，一一宝树，一一楼阁，一一宫殿，皆有一佛二菩萨，跏趺端坐。自身化无量身，一一佛菩萨前，各各如前供养，如前忏悔，发愿。

次想自身还至从前华上，端然趺坐，一心观阿弥陀佛眉间白毫相光，湛然而住。

若妄想起时，但作莲华开想，合想，妄念自息。

洒(1)若分别心起，但想一梵书字（即洒字），即成无分别。

含(1)若执着心起，但想一梵书字（即含字），即得空诸执着。

（观法详在十六观经，兹因限于卷帙，不能备举。故将大阿弥陀经，观经疏钞，显密圆通，准提，净业等书，参酌会通，定撮要数则。庶使初入法门者，易于修持，或未始非一心三观之少助耳。信心之士，取十六观经详览，使观法不背佛言，方不堕入魔境。至若观想成熟，净境现前，虽天宫之乐，犹不屑受，岂特区区防淫节欲，为下根说法而已哉。）

**《欲海回狂集·卷二》终**

卷三 决疑论

统论淫业类（八问八答）

【原文】问，太极生两仪，两仪生四象，而人类兴焉。则男女形体，实天地所生也。天地既生男女，又恶男女之事，是诚何故。●答，男子有室，女子有家，父母大愿也。若不待父母之命，钻穴逾墙，则又恶之贱之。父母既尔，天地亦然。

【白话】问：“混沌初开，清气上升，浊气下降，遂分化出天地。遵循天地阴阳之道，而形成春、夏、秋、冬四季，进而演化出万事万物，人类也因此而诞生并繁衍不息。由此可见，男女形体，实为天地所生。天地既生男女，却又厌恶男女之事，是何缘故？”●答：“男子娶妻，女子嫁夫，是父母之大愿。若不遵从父母之命，就私自逾越，则会遭到父母的厌恶和鄙视。父母既如此，天地也一样。”

【原文】问，天地以生物为心。男女之道，生生之本也，苟其恶之，生生之理安在。●答，生物为心者，盖言慈心不害耳，非以生育之多为贵也。天道若贵生育，则鸡犬猪羊，一乳数子。鱼虾之卵，累百盈千。较之人类，岂不更合天心耶。

【白话】问：“天地以生生不息、孕育万物为心，而男女之事，是人类繁衍之本，上天若厌恶男女之事，则生生不息之理体现于何处呢？”●答：“天地以生育万物为心，是指慈心长养万物而不伤害，并非以多生多育为尊贵。天道若以生育多为贵，则鸡犬猪羊，一胎生数子。鱼虾之卵，成百上千。与人类相比，岂不更合天心？”

**【原文】**问，上帝既恶邪淫，当使世人皆生一类形相，壮年自然生育，则邪淫之本断矣。何为计不出此。●答，吉凶祸福之柄，虽天实司之，然不过因物付物耳，初无私意于其间也。况男女之相，皆随其宿世之心所造。天既不能强天下之男女皆出于一心，又安能强天下之男女皆出于一相哉。

【白话】问：“上天既厌恶邪淫，当使世人性别相貌完全相同，成年后自然生育，则邪淫之根即断了。何不如此呢？”●答：“吉凶祸福之权，虽操控于天，然而不过是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而已。并不夹杂半点私意于其间。况且男女相貌，皆由其宿世善恶之心所造。天既不能强迫天下之男女皆出于一心，又怎能强迫天下之男女皆长成同一相貌？”

【原文】问，男女之事，世人最秘，天地鬼神焉能一一知之。●答，法界与心，原非二物。自心既知，十方世界悉知，岂特天地鬼神而已乎。水清而月现，鼠腐而虫生，何不细参其理。

【白话】问：“男女之事，世人最为隐蔽，天地鬼神如何能一一知之？”●答：“法界与心，原是一体。自心既了知，十方世界自然悉知，彻证法界藏心之佛菩萨及得道圣人自然悉知悉见。岂止天地鬼神悉知。水清而月现，鼠烂而虫生，何不细参其中道理。”

【原文】问，杀生者，令彼痛苦。窃盗者，令彼贫穷。其受罪报，固不待言。至于淫欲，彼此皆悦，庸何伤哉。●答，彼此则皆悦矣，试问其夫见之，亦悦乎。其父母兄弟见之，亦悦乎。天地鬼神见之，亦悦乎。则悦者，不过一人。而切齿拊膺，怒目环绕者，遍虚空也。乌得无罪。

【白话】问：“杀生者，使被杀者痛苦。窃盗者，使被盗者贫穷。因损害对方利益而遭受罪报，固无可说。至于男女邪淫，彼此皆快悦，又有何危害呢？”●答：“彼此是皆快悦了。试问其丈夫见之，也快悦吗？其父母兄弟见之，也快悦吗？天地鬼神见之，也快悦吗？由此可见，快悦的不过一人。而对此咬牙切齿、义愤填膺、怒目环视的，遍布虚空。怎能无罪呢？”

【原文】问，然则较之杀盗，毕竟孰重孰轻。●答，杀者，痛苦难当。淫者，恶名难受。盗者，劫其养身之财。淫者，劫其养性之宝。因既不同，果亦各异。所以犯杀盗者，如风火之疾，速生速死。犯邪淫者，如痨怯之症，难脱难除。未可分轻重于其间也。

【白话】问：“邪淫与杀盗相比，毕竟何重何轻？”●答：“杀生者，令对方痛苦难当。邪淫者，令对方恶名难受。偷盗者，劫其养命之财。邪淫者，劫其养性之宝。业因既不相同，果报也各有差异。所以犯杀盗业的，受报之快如疾风猛火，速致生死之地。犯邪淫业的，其果报如患虚痨怯症，虽不至一时丧命，但病根终是难脱难除。未可分何轻何重于其间。”

【原文】问，逾东邻垣，搂其少女，犹曰我作之孽也。至于奔女，彼乃自投罗网，纳之何足为罪。●答，搂是何心，纳是何心。既可以纳，即可以搂。譬如彼有毒药，窃而食之者固死，受而食之者亦死。

【白话】问：“翻东邻墙，搂其少女，还可说是我自作孽。至于主动投怀送抱而来之女，她是心甘情愿自投罗网，我欣然接受，又有何罪？”●答：“搂少女是何居心？纳奔女又是何居心？既可以纳，即可以搂。譬如他人有毒药，偷来而食者固然死，接受而食者亦死。”

【原文】问，犯良家女，其罪诚重。至于婢媵，何足为罪。●答，在彼受染之躯，则有贵贱之异。在我行欲之体，实无彼此之殊。妓女且有罪，况婢媵乎。

【白话】问：“侵犯良家妇女，其罪确实很重。至于丫环婢女，何足为罪？”●答：“在彼受染污者之身份虽有贵贱差异，在我行淫之体，实无彼此之分别。沾染妓女尚且有罪，何况丫环婢女呢？”

因果析疑类（八问八答）

【原文】问，大富贵人，往往多造淫业，何以不见有报。●答，宿世善缘既熟，今世虽恶，尚当先享福报，留其苦于来生。譬如凶年之谷，得之往岁。今岁之荒，来岁受苦。善亦如是（说本业报差别经）。

【白话】问：“大富贵人，往往多造淫业，为何不见有恶报？”●答：“宿世善缘既已成熟，今世虽作恶，尚当先享福报，留其苦报于来生再受。譬如灾荒年之稻粮，来自往年之积蓄。今岁灾荒无收成，来年当挨饿。行善也如是。”

【原文】问，风流之事，偏与功名为水火，其义何居。●答，风流之事，最损彼家名节，故亦受损名之报。

【白话】问：“风流之事与获取功名，常如水火不相容，其义何在？”●答：“风流之事，最损人家声誉名节，所以肇事者也当受剥夺功名爵位之报。”

【原文】问，好色之士，后世每堕女身，何以故。●答，淫者意中，念念有一美女。情之所牵，其音容笑貌，常摹美女之娇态。以故阳气渐消，不觉形随心变。

【白话】问：“好色之人，后世常堕女身，是何缘故？”●答：“好色之人意地中，起心动念都有一美女。情被所牵，其音容笑貌，常模仿美女之娇柔姿态，其阳气渐消，不知不觉中相随心变，以至于后世堕为女身。”

【原文】问，淫男念念想女，后世若必堕女身。则淫女念念想男，后世反可得男身矣。女何幸而男何不幸。●答，转男为女，堕落也。转女为男，超生也。同造堕落之因，决无独受超生之果。譬如两人登山，一人过于视下，忽然失足。一人过于视上，忽然失足。视下失足者，固堕至山下矣。岂视上失足者，必堕至山顶耶。

【白话】问：“贪色之男念念想女，后世若必堕为女身。则淫荡之女念念想男，后世反可得男身了。为何女如此幸运而男却如此不幸？”●答：“转男身为女身，是堕落。转女身为男身，是超生。同造堕落之因，决无独受超生之果。譬如两人登山，一人过于看下面，忽然失足。一人过于看上面，忽然失足。看下面失足的，固然堕至山脚下。难道看上面失足的，必堕至山顶吗？”

【原文】问，子息既从欲事而生，则多欲者宜多子，何以耽于色欲者，子女偏觉寥寥。●答，其故有二，一者使尽男子之态，不应更生男子故。二者精液耗散，如鄙吝之人酿酒，米少水多故。

【白话】问：“子女既从男女欲事而生，则多欲者应多子。为何沉迷色欲者，子女却偏稀缺呢？”●答：“其原因有二，一者泄尽男子之阳气，不应再生男。二者精液耗散，如吝啬之人酿酒，米少水多。”

【原文】问，世间之法，犹言罪不及孥，官不及世。若善者克昌厥后，淫者殃及子孙。则为善人之后者，何以享自然之福。为淫人之嗣者，何以受无妄之灾。●答，宿世修善，投作善之家享福。宿世造恶，投作恶之家受祸。莲华不发荆榛之干，偃鼠岂出龙象之胎。

【白话】问：“世间之法，犹言罪不牵连子女，官不传延后代。若行善者后代昌盛发达，淫乱者殃及子孙。那么作为善人之后代，为何享自然之福。作为淫人之后代，为何受无妄之灾？”●答：“宿世修善，投生行善之家享福。宿世造恶，投生作恶之家受祸。莲华不长于荆榛之树，田鼠又岂能出于龙象之胎？”

【原文】问，修善得贵子，理也。但其人与我有缘，方来托生。万一福之称者，缘不合。缘之合者，福不称，奈何。●答，无量劫来，欲报我仇者，不计其数。欲报我恩者，亦不计其数。善以善应，恶以恶应，不患无转移之法。

【白话】问：“修善得贵子，理所当然。但其子与我有缘，才来投生。万一福分相称而缘分不合，或者缘分合而福分又不相称，怎么办？”●答：“无量劫来，想找我报仇的，不计其数。想找我报恩的，也不计其数。行善以善报应，行恶以恶报应，不用担心无转移之法。”

【原文】问，险恶之人，固当无后。彼持斋奉佛，发心出世者，何以往往无嗣。●答，险恶者无后，刻薄之孽报也。修行者无后，清净之福报也。世间不肖子孙，贻祖父以死不瞑目者，何可胜数。大圣大贤，犹不能顾后，况其他乎。即使世世得象贤之嗣〖象贤，能效法先人之贤德〗，而淫杀之业，人所同有，究本寻源，孰阶之厉〖阶厉，导致祸害的开端〗。所以修行人，具大智慧，求大解脱，既欲舍此凡躯，并求断此凡种，俯视尘世，瓜瓞螽斯〖瓞（dié）。螽（zhōng）。比喻子孙众多〗，嚼蜡无味。譬如有人前世为猫，产一猫子，必欣然爱之。若转世为人后，识得此猫，是吾宿世所生，见其盗鱼捕鼠，必切齿愧恨矣。岂尚愿其猫种不绝，源源产乳哉。

【白话】问：“险恶之人，固当无后。而那些严持斋戒，虔诚奉佛，发心出离世间之人，为何往往也后继无人？”●答：“险恶者无后，是刻薄之孽报。修行者无后，是清净之福报。世间不肖子孙，让祖父死不瞑目的，不可胜数。大圣大贤，尚不能顾及后代，何况其他人呢？即使世世都能得效法先人贤德之后人，而行淫杀生之业，人所难免。追根究底，生儿育女为导致淫业祸害之开端。所以修行人，具大智慧，求大解脱，既想舍此凡夫之躯，并求断此凡夫之种，俯瞰尘世间，纵然子孙众多，也如同嚼蜡，索然无味。譬如有人前世为猫，产一猫崽，必欣然爱惜。若转世为人后，认得此猫，是我前世所生，见它盗鱼捕鼠，必定切齿惭愧悔恨。岂还愿其猫种绵延不绝，源源不断地产下幼崽吗？”

杂问防淫类（十问十答）

【原文】问，普门品云，若有众生，多于淫欲，常念恭敬观世音菩萨，便得离欲。何为其然也。●答，色是迷津，佛乃觉路。觉之破迷，犹灯之破暗，此定理也。孔子曰，苟志于仁矣，无恶也。不其然乎。

【白话】问：“《普门品》上说：‘若有众生，多于淫欲，常念恭敬观世音菩萨，便得离欲。’是何缘故？”●答：“色使人迷惑，佛使人觉悟。觉悟破迷惑，犹如灯光之破黑暗，此是定理。孔子说：‘若有志于仁义道德的，即无有恶。’难道不是吗？”

【原文】问，梦中所见天榜，名次往往奇验，固无所疑。但世间每一国土，有一种字体。则天上必别有天书，凡眼不识。凡眼若识，岂天上反奉人间之字耶。●答，梦中天榜，皆由自心感通。自心但有此方之字，无天书之体，故所见亦唯此方之字耳。譬如梦中闻鬼神语，南方人梦，音同南方，北方人梦，音同北方也。

【白话】问：“梦中所见天榜，名次往往出奇灵验，固然无需怀疑。但世间每一不同的国土，即有一种不同的文字。那么天上必另有凡夫肉眼不识之天书。凡眼若识，难道天上反用人间之文字？”●答：“梦中所见之天榜，皆由自心感通而现。自心但有本土之字，无有天书之体，故而所见也只有本土之字。譬如梦中听到鬼神说话，南方人梦中听到的是南方口音，北方人梦中听到的是北方口音。”

【原文】问，夫妇恩爱者，后世还为夫妇否。●答，譬如水上浮萍，林中宿鸟，缘至则合，缘尽则散。

【白话】问：“今生夫妻恩爱的，后世是否还为夫妻？”●答：“譬如水上聚于一处之浮萍，林中栖息一处之鸟，缘分到了则聚，缘分尽了则散。”

【原文】问，宿世有缘，故为夫妇。既为夫妇，其缘更深。何以后世，反不能相聚。●答，两人后世，能保其皆得人身乎。即皆得矣，能保其年相若，福相等，地相近，一为男，一为女乎。

【白话】问：“宿世有缘，今生才为夫妻。今生既为夫妻，彼此缘分当更深。为何后世反不能相聚？”●答：“两人后世，能保证其皆得人身吗？即使皆得人身，能保证其年龄相仿，福分相等，地域相近，一为男，一为女吗？”

【原文】问，六天福德，愈高愈重。六天欲念，愈高愈轻。理固然矣，但谁人见之。●答，善言天者，必有验于人。观寡欲者享厚福，耽色者遭奇祸，其理自晓。若必目击之而后信，则愚孰甚焉。

【白话】问：“欲界六天之福德，越往上越深厚。六天之欲念，越往上越轻淡。理固然是。但有谁见到了？”●答：“善于谈论天道的，必能从人间得到验证。仔细观察一下，清心寡欲之人享厚福，而沉迷女色之人往往遭奇祸，其理不言而喻。若必待亲眼见之而后才肯信，则太愚不可及了。”

【原文】问，六天欲念，虽渐至轻微，不知还因此堕落否。●答，但有欲念，无不堕落，如正法念处经说。经云，天中大系缚，无过于女色，女人缚诸天，将至三恶道。

【白话】问：“欲界六天之欲念，从下至上，虽渐至轻微，不知是否还会因此而堕落？”●答：“但有欲念，无不堕落。如《正法念处经》上说：‘天中大系缚，无过于女色，女人缚诸天，将至三恶道。’”

【原文】问，罗汉应化凡间，示有妻子，何以不受业报。●答，孽由心造，罗汉已断凡情，烦恼从何著脚。譬如钗裙，日附女人之体，不作女人之想，钗裙岂有罪孽耶。

【白话】问：“阿罗汉应化世间，示现有妻子儿女，为何不受业报？”●答：“孽由心造，阿罗汉已断凡夫七情六欲，烦恼无从缠身。譬如衣裙首饰，天天穿戴于女人身上，却不作女人之想，衣裙首饰岂有罪孽？”

【原文】问，修仙术者，用采补之法，谓可长生，信然乎。●答，神仙虽在七趣〖七趣，地狱趣，饿鬼趣，畜生趣，人趣，神仙趣，天趣，阿修罗趣。趣是趣向〗中，未出生死，然非清净解脱，不能陟〖陟（zhì），登上〗其阶梯。岂有纵心淫秽之场，反受长生之报者乎。现在惑世诬民，来生地狱种子，必此人矣。

【白话】问：“修炼仙术之人，使用采阴补阳之法，据说可获长生不老，可信吗？”●答：“神仙虽在七趣中，未出生死轮回。但若非身心清净，解脱淫欲牵缠，也不能登上神仙阶位。岂有纵心淫秽之场，反受长生之报的？此种人现世妖言惑众、误导他人，来生必下地狱。”

【原文】问，淫秽之事，与长生之术，二者固同冰炭。独讶杨贵妃，几覆唐室，何以死后成仙。●答，谁见其成仙者。纵有宿福，流入仙趣，然福尽必堕恶道。古德云，饶汝作仙人，恰似守尸鬼。何足慕哉。

【白话】问：“淫秽之事，与长生不老之术，二者固然势同寒冰火炭，不能相容。唯独奇怪杨贵妃，几乎颠覆大唐江山，为何死后却成仙？”●答：“谁见其成仙了?纵然仗宿世福报，流转仙道中，然而福报享尽必堕恶道。古德说:‘纵使作仙人，恰似守尸鬼。何足羡慕。’”

【原文】问，七夕长生殿，夜半所私语，固昔人之寓词也。但刘阮遇仙于天台，牛女订期于霄汉，又何称焉。●答，此乃稗史〖稗（bài）史，指文人杂记遗闻琐事之书〗妄传耳。六天欲念，较之世人，真有云泥之隔。若据稗史所传，何异凡夫薄态。后人袭谬仍讹，嘲调神女，唐突天孙，口业无边矣。

【白话】问：“白居易《长恨歌》中说：‘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固然是前人寄托心愿臆想之词。但刘晨、阮肇入天台山采药迷路，遇仙女并结为夫妇。牛郎与织女订每年七月七日相会之期，又如何解释？”●答：“此是文人杂记中妄自杜撰之事。天人之欲念，与世人相比，真有天壤之隔。若据稗史所传，天人与轻薄凡夫，有何区别？后人以讹传讹，调侃嘲讽神女，贸然诋毁天仙，口业无边啊！”

受持破惑类（十问十答）

【原文】问，戒淫已属难事，而受持之法，又如是曲尽周详，得毋强人以太难乎。●答，中道而立，能者从之。儒有礼仪三百，威仪三千。释有三千威仪，八万细行。岂为一人设哉。

【白话】问：“戒淫已是很难做到之事，而受持之法，又如此周到详尽，岂不是太强人所难了？”●答：“依中道而立，能做到的当尽力依从。儒家有礼仪三百，威仪三千。佛门有三千威仪，八万细行。岂为哪一人所设？”

【原文】问，君子不迩声色。不迩者，不过淡之之词。若比之毒蛇猛虎，不几拟之太甚乎。●答，死于蛇虎者，千中希得一二。死于贪欲者，什有八九。由是观之，盖甚于猛虎毒蛇也。

【白话】问：“君子不近淫声女色。不近者，不过是淡化而已。若把声色比作毒蛇猛虎，也太过于危言耸听了吧？”●答：“死于蛇虎之口的，千中难得一二。而死于贪欲的，十有八九。由此可见，声色确实甚于毒蛇猛虎。”

【原文】问，纲常名教之防，莫过于礼。男女有别，非礼勿视，便是戒淫。何必设不净等观，作此污秽之想。●答，男女之道，人之大欲存焉。欲火动时，勃然难遏，纵刀锯在前，鼎镬随后，犹图侥幸于万一。若独藉往圣微词，令彼一片淫心，冰消雪解，此万万不可得之数也。且夫理之可以劝导世人，助扬王化者，莫如因果之说矣。独至淫心乍发，虽目击现在因果，终不能断其爱根。惟有不净二字，可以绝之。所谓禁得十分，不如淡得一分也，论戒淫者，断以不净观为宗矣。

【白话】问：“维护人世间的伦理纲常，莫过于礼。男女有别，非礼勿视，便是戒淫。何必设不净等观，作此污秽之想。”●答：“男女情爱，是人之基本欲望。欲火动时，难遏难消，纵然刀锯在前，油锅紧随其后，犹然存侥幸于万一。若仅靠古圣先贤婉转劝诫之言，令其一片淫心，迅速冰消雪解，恐万万做不到的。况且从道理上可劝导世人，并能助君王教化的，莫如因果报应之说。唯独淫心突发时，即使亲眼目击现实中贪淫遭殃之报，终不能斩断其贪爱之根。惟有不净二字，可以从根本上予以断绝。所谓克制十分，不如变淡一分。论戒淫者，唯当以不净观为根本。”

【原文】问，不净九想等观，在俗者固当修习。若向最上一著，则正智现前，烦恼自破，何必学此小乘法门。●答，至道虽无取无舍，入门必有欣有厌。天台大师云，虽则不净初门，能成大事，如海中尸，依之得度。从此获清净智慧，从此生净妙佛国。常观不净，是名净业。昔世尊悬记七种法灭相，其第四条曰，末世弟子，不乐修不净观（详摩诃摩耶经）。则知深于佛学，乃能修此法门。大般若经中，详言死尸白骨等观，而结云，是为菩萨大乘相。则此观岂小乘法门耶。

【白话】问：“不净、九想等观法，在凡夫俗子分上固当修习。若明心见性、大彻大悟，则正智现前，烦恼自破，何必学此小乘法门？”●答：“至高无上之道虽无取无舍，而入门必定有欣有厌。天台智者大师说，不净观虽是入道初门，但能成就修行大事，如同海中之尸，依之能得度。从此处入手能获清净智慧，从此处下足可生净妙佛国。常观不净，名为净业。往昔世尊预言七种法灭相，其第四条说，末法时代弟子，不喜欢修不净观。由此可知，只有深入佛法，才能修此法门。《大般若经》中，详言死尸、白骨等观，而结归说，此为菩萨大乘法相。则此不净观九想观岂是小乘法门。”

【原文】问，世间美色，与膨胀死尸，宛然二相，何得彼此同观。●答，相虽暂异，实非二物。人若夏月猝死，经宿便臭，三四日后，虫出于尸。彼柔姿婉媚，不过现前假相耳。

【白话】问：“世间美色，与膨胀死尸，是全然不同的两种相，何能彼此同观？”●答：“相虽暂时不同，实际并非二物。人若于夏天猝死，经一夜便臭，三四日后，虫出入于尸。任彼何等娇柔妩媚，不过是现前假相而已。”

【原文】问，肉躯污秽，固不待言。若云周身之内，有八十种虫，吾不信也。●答，佛观一钵水，八万四千虫。况垢秽之躯乎。若云生人之体，不当有虫，则疮疥，蚤虱，独非虫耶。

【白话】问：“血肉之躯，污秽不堪，固不待言。若说全身之内，有八十种虫，我不信。”●答：“佛观一钵水，内有八万四千虫。何况藏污纳秽之身躯。若说活人之身体，不应有虫，则疮疥，跳蚤，虱子，难道不是虫？”

【原文】问，受持篇中，以居官，居家等，分配治国平天下数条。大段则然矣，其如内有不甚切合者何。●答，总科条后，原谓多属某事，未尝曰都属某事也。况古人断章取义，止论其大概。曾子释诚意，而曰心广体胖，不嫌于混杂身心。释新民，而引日新又新，不嫌其可移明德。必欲铢铢较之，则凿矣。

【白话】问：“本书《受持篇》中，按居官、居家等条目，把治国平天下之思想分配至各章节中。总体来说无大妨碍，但其中有某些不太切合之处，是何故？”●答：“总科条目后，原是说多半属于某事，并未说都归属于某事。况且古人断章取义，止讨论其大概。曾子解释诚意，而说心广体胖，不在意同时混杂身心。解释新民，而引用日新又新，不在意其可用以解释明德。必定要锱铢必较，则未免过于呆板了。”

【原文】问，受持一篇，功过二字，可以该之。何不分某事为若干功，某事为若干过，使人凛然知戒乎。●答，功过皆由心造。同一善也，发心大则功亦大，发心小则功亦小。同一恶也，爱心重则过亦重，爱心轻则过亦轻。譬之诸天共器，食有精粗。三兽同河，渡分深浅。安能比而同之，悬而断之乎。

【白话】问：“《受持篇》中，用‘功过’二字，即可概括了。何不分成做某事有多少功，做某事有多少过，使人敬畏有加，以至凛然守戒。”●答：“功过皆由心造。同一善事，发心大则功德也大，发心小则功德也小。同一恶事，贪爱心重则罪过也重，贪爱心轻则罪过也轻。譬如诸天人同于一钵器内取食，由于各自福报不同，则所食各有精有粗。象、马、兔同渡一河，由于各自体型不同，则河水有深有浅。怎能按同一标准，预先断言其功过大小呢？”

【原文】问，比丘尼中，鱼龙混杂。间有淫荡之女，伪作尼姑，引诱良家妇者。居家杜邪之科，何独遗此。●答，果其贞节，诱亦不妨。若其可诱，何独尼姑。因千中一见之淫女，遂欲远弃佛法，侮慢出家。是犹为一家失火，禁天下之晨炊矣，智乎不智。

【白话】问：“比丘尼中，鱼龙混杂。偶尔有淫荡之女，假作尼姑，引诱良家妇女的。居家杜邪科中，为何独遗漏此？”●答：“若是贞节女，诱惑也不妨。若本为自甘堕落、易被诱引之人，又岂只有假尼姑才能诱她？若因千中难得一见之淫荡女，就要远离背弃佛法，侮辱轻慢出家人。是犹如因一家失火，而禁止全天下人生火做饭。是明智之见吗？”

【原文】问，妇人到庵院中，烧香听讲，多被轻狂者留盼。禁其出门，方见治家之正。肃闺者，何独遗此。●答，信善之女，安坐家中，尽可奉佛。轻于出外，固非所宜。然亦当视乎其年，视乎其地，视乎其人。若果能倾心归佛，将肃闺一十五条，事事遵守，必然度势揆时，举动以正，安有非礼之事哉。于此概行禁之，同于昆冈烈火，则佛法甘露之门，为妇女者，老死不能沾惠，后世女身之报，恐不免耳（说本大方广三戒经）。

【白话】问：“妇女到庵堂寺院中，烧香听经，常被轻狂者留意顾盼。禁止妇女出门，才见得治家严整。肃闺科中，为何独漏此？”●答：“信佛行善之女，安坐家中，尽可奉佛。轻易出外，固然不妥。然也当视其年龄大小，具体地点和本人的操守。若真能倾心皈依三宝，事事遵守肃闺科中十五条守则，必能审时度势，举止端庄，不失分寸，哪会有非礼之事。若一律禁止妇女出门，如同炎炎烈火，玉石俱焚，则佛法甘露之门，妇女至老死也不能得其利益了。说此话之人，后世转女身之报，恐在所难免了。”

胎娠差别类（十二问十二答）

【原文】问，男女未会以前，从无产乳之事。一经配合，便有子女。试问彼投胎者，日在男女之傍，伺其动静乎。抑偶然遇之，蓦尔入胎乎。●答，业报因缘，不可思议。若业缘当为其子，虽神识在千世界外，此间男女会合，彼处即见光明，一弹指间，乘光入胎。帝释梵王不能阻，须弥铁围不能障。

【白话】问：“男女未同房以前，从无生产哺乳之事。一经交合，便有子女。试问来投胎的，是日日守在男女身旁，等候投胎机缘。还是偶然遇上，当下入胎的呢？”●答：“业报因缘，不可思议。若因缘成熟，注定当为其子女，虽神识远在千万世界之外，此间男女交合，那边即见光明，一弹指间，即乘光入胎。帝释、梵王不能阻挡，须弥山、铁围山不能障碍。”

【原文】问，世人一壁之阻，不见不闻，数里之远，猝难驰至。千万国土外，何以纤悉无障。●答，人所碍者，乃在于形，不在于神。延陵季子曰，骨肉复归于土，命也。若魂气，则无不之也（出檀弓）。譬如梦中，在千万里外，忽然惊觉，复在床中。在于间壁，亦复如是。不以远近分迟速也。神识投胎，何以异此。

【白话】问：“世人仅一壁之隔，彼此就不见不闻，相隔几里之远，则难以即刻到达。远隔千万国土之外，神识何能纤毫悉知，无所障碍呢？”●答：“人之所以被障碍者，乃在于形体，而不在于神识。延陵季子说，骨肉重归于土，命该如此。若魂魄精气，则无所不至。譬如梦中，在千万里之外，忽然惊醒，身体仍在床上。即使近在隔壁，也是如此。并不以远近而分快慢。神识投胎，亦复如是。”

【原文】问，世有夫妇，日在一处，终无子息。为是神识未来乎。抑命数无子乎。●答，神识不来，即是命数无子。命数无子，神识自然不来。如增一阿含经说。经云，若男女共集，识未来投。或识既外投，男女不集，则不成胎。若女人无欲，男子欲盛。或男子无欲，女人欲盛，亦不受胎。又男子无病，女人有病。或女人无病，男子有病，亦不受胎。法苑珠林云，若父母福重，子福轻，不得入胎。若父母福轻，子福重，不得入胎。必父母子，三福业等，方得入胎。

【白话】问：“世间有的夫妇，日日在一起，始终不生育。是因为神识没来，还是命该无子？”●答：“神识不来，即是命中无子。命中无子，神识自然不来。如《增一阿含经》中说，若男女共集，识未来投。或识既外投，男女不集，则不成胎。若女人无欲，男子欲盛。或男子无欲，女人欲盛，亦不受胎。又男子无病，女人有病。或女人无病，男子有病，亦不受胎。《法苑珠林》上说，若父母福重，子福轻，不得入胎。若父母福轻，子福重，不得入胎。必父母子，三福业等，方得入胎。”

【原文】问，苟合所生男女，千中不留其一，是命不当为其子也。不当为其子，便不应投胎。投胎而仍被杀，何以故。●答，此各偿宿世之债耳。子所偿者躯命，父母所偿者恶名。

【白话】问：“偷情所生男女，千中不留其一，是命中注定不当为其子吧？若不当为其子，便不应来投胎。既投胎而仍被杀，是何缘故？”●答：“此是各自偿还宿世之债罢了。子所偿还的是身躯，父母所偿还的是恶名。”

【原文】问，富贵男与贫贱女合，或富贵女与贫贱男合，三福大不等矣，何以亦有胎。●答，托生之子，宿世修福有亏。或但当得富贵父，或但当得富贵母，或父母当得福贵子，或子当得富贵父母，因缘不同，故亦成胎。如阿难口解十二因缘经说。经云，子以三因缘生，一者父母先世负子钱，二者子先世负父母钱，三者怨家来作子。

【白话】问：“富贵男与贫贱女合，或富贵女与贫贱男合，三福大不相等，为何亦有胎？”●答：“托生之子，前世修福有欠缺。或只当得富贵父，或只当得富贵母，或父母当得富贵子，或子当得富贵父母，因缘不同，故也成胎。如阿难口解十二因缘经说。经云，子女以三种因缘来托生，一者父母前世欠子女钱，子女来讨债的。二者子女前世欠父母钱，子女来还债的。三者怨家对头转世来作子女，子女来报怨的。”

【原文】问，托生者，或投富贵之家，或投贫贱之家，有以异乎。无以异乎。知其富贵贫贱乎。抑不知富贵贫贱乎。●答，异则有异，知实不知。如瑜伽论中说。论云，薄福者，当生下贱家，彼于死时，及入胎时，但闻种种纷乱声，或见入于丛林竹苇中。若福厚者，生尊贵家，彼于尔时，但觉寂静美妙，或闻妙音，或见升宫殿。

【白话】问：“托生者，或投富贵之家，或投贫贱之家。投生时的情形有没有差别？知不知道自己将来是富贵还是贫贱？”●答：“神识入胎时的差别确实是有的，但并不知自己将来的情况。如《瑜伽论》上说。论云，福薄者，当生下贱人家，彼于死亡及入胎时，但听闻种种纷杂之声，或见自己入于丛林竹苇中。若是福厚者，当生尊贵人家，彼于此时，但觉寂静美妙，或听妙音声，或见升宫殿。”

【原文】问，男中阴入胎，于母生爱，于父生瞋。女中阴入胎，于父生爱，于母生瞋。理则然矣，所据何在。●答，据在胎形之向背耳。男胎向母而背父，女胎向父而背母。心既有异，故身亦随之。如处胎经说。经云，若是男者，蹲居母腹，右胁而坐，两手掩面，向脊而住。若是女者，蹲居左胁，两手掩面，背脊而住。

【白话】问：“男中阴入胎，对母生爱，对父生瞋。女中阴入胎，对父生爱，对母生瞋。理则固然如此。可依据何在？”●答：“依据胎形之向背。男胎向母而背父，女胎向父而背母。心既有分别，则身也随之。如《处胎经》上说。经云：‘若是男者，则蹲居母腹，右胁而坐，两手掩面，向母亲脊柱而住。若是女者，则蹲居母亲左胁，两手掩面，背对母亲脊柱而住。’”

【原文】问，男女会合，必藉神识来投，然后成胎。而世多有此处分娩，亲见彼人入室，访之彼人，死期亦在此刻。则十月以前，其人尚在阳世，彼父母会合，更有谁人替之耶。若无中阴，则不能成胎。若有中阴，则中阴定是他人。何以又见彼人入室。●答，造宅造狱，何必自己监工。规模制度，悉依当人本分。宅狱成而监工即去，胎相成而本识方来，寿虽未尽，生固定然。自感宿生有负之人，为之代其受胎也。

【白话】问：“男女会合，必待神识来投生，然后才成胎。而世间多有此处产妇分娩，亲眼见某人走进产房，访于某人，其死亡之期，恰好正在产妇分娩之刻。那么十个月以前，某人尚在阳世，其父母会合时，究竟是谁人替他入胎。若无中阴，则不能成胎。若有中阴，则中阴定是他人。怎么又见某人于临产时入产房？”●答：“建造住宅或监狱，何必自己亲自监工。其规模制度，皆可依照本人要求而作。住宅或监狱建成，而监工即离去。胎身相貌长成，而本胎神识才来。此人阳寿虽未尽，而投生其家固是必然。自然感召前生有负于他的另一人之神识，为他代受前期胎狱之苦。”

【原文】问，据世俗所传，则入胎在临产之际。而据内典所载，则投胎在十月之前。亦何说之不相符乎。●答，临产入胎，当是千万中之一耳。非其宿有大福，不当受胞胎之苦，即其父母怀胎时，彼人未当寿尽，直至临产，一处命终，一处托生，或亦有之。譬如官爵，从资格渐升者，其常也。不次擢用者，其变也。

【白话】问：“据世俗所传，则神识入胎是在临产之时。而据佛经所载，则神识投胎是在十个月之前。为何两种说法互不相符？”●答：“临产时入胎的，少之又少，当是千万中之一。若非其宿世有大福报，不当受胞胎之苦，就是其父母怀胎时，彼人寿命还未尽，直至临产时，一处命终，另一处托生。偶尔也有之。譬如官职爵位，论资排辈逐渐升迁的，是常理。不按次序而破格提拔的，是特例。”

【原文】问，双生者，在母腹中，必有两中阴。其入胎也，出于同时乎。抑不同时乎。●答，有同时，有不同时。若同时入，则先产者为兄，后产者为弟。若不同时，则先产者为弟，后产者为兄。譬如竹筒纳胡桃，后入者必先出故（说本法苑珠林）。

【白话】问：“双胞胎者，在母腹中，必有两个中阴。他们入胎，是同时，还是不同时？”●答：“有同时，也有不同时。若同时入胎的，则先出生者为兄，后出生者为弟。若不是同时入胎的，则先出生者为弟，后出生者为兄。譬如竹筒装胡桃，后装进去者必先倒出来。”

【原文】问，同一孕也，而所生子女，有端正者，有缺坏者。其间或黑或白，种种不同，何故。●答，一系此儿宿世之故，一系其母今世之故。此儿宿世，若柔和忍辱，装造佛像，亲近沙门，今世自然相好。若宿世遮佛光明，取三宝物，瞋恚斗诤，代他词讼，或讥毁丑貌之人，今世自然丑恶（说本业报差别经及三戒经）。其母今世怀孕之时，若近烟黑之处，胎儿遂黑。居清凉之处，胎儿遂白。习盐灰等味，毛发稀少。习淫欲之事，多患疮癣。若或跳掷，或复负重，支节缺坏（说本法苑珠林）。

【白话】问：“同一母所生子女，有端正者，有残疾者。其中还有的黑，或有的白，种种不同，是何缘故？”●答：“一是此儿宿世之原因，一是其母今世之缘故。此儿宿世，若性格柔和，忍辱不瞋，并且塑造庄严佛像，亲近出家人，今世自然长相端好。若宿世遮佛光明，盗窃三宝物，瞋恨心重、狡辩好斗，挑拨是非，代人诉讼，或讥笑诋毁面貌丑陋之人，今世自然长相丑恶。其母今世怀孕之时，若靠近烟火熏黑之处，胎儿肤色即黑。若居住清凉洁净之处，胎儿肤色即白。嗜好盐灰等味，胎儿毛发稀少。好淫欲之事，胎儿多生疮癣。若或有跳踯等剧烈运动，或背负重物，会导致胎儿肢体残疾。”

【原文】问，人有恒言，皆曰父母遗体。敢问孰者是父遗体。孰者是母遗体。●答，爪齿骨节，髓脑筋脉，凡系坚者，皆父遗体也。颊眼舌喉，心肝脾肾，毛发肠血，凡系柔者，皆母遗体也（说本修行道地经）。

**【白话】**问：“人有定论，都说身体是父母之遗体。请问哪些部位是父亲之遗体。哪些部位是母亲之遗体？”●答：“爪齿骨节，髓脑筋脉，凡是坚硬的，都是父亲之遗体。颊眼舌喉，心肝脾肾，毛发肠血，凡是柔软的，都是母亲之遗体。”

形灭神存类（六问六答）

【原文】问，福善祸淫，不过生时受报耳。若人而既死，则形神消灭。纵有罪业，何从受报。●答，身有败坏，性无败坏。譬如五谷，根茎虽枯，其子落地，向春复生。修福生人天，造业归恶道，亦犹是也。贾谊曰，千变万化，未始有极，忽然为人（出汉书）。魏伯起曰，三世神识不灭（出魏书）。张子厚曰，知死之不亡，可与言性(出横渠语录)。生死之名，从肉躯所得，非从心性所得。若谓死后神亡，则伯鲧为熊(音乃平声，事详史记正义)。如意为犬(出汉书)。郑人相惊以伯有，彭生报怨于齐襄(俱出左传)。种种事迹，皆在汉明帝之前。则佛法未传东夏，而轮回之理，已大著于天下矣。断灭之论，可欺愚人，难罔智士。

【白话】问：“行善得福，行淫招祸，不过是活着时受报而已。若人既死，则身体和神识随之消灭。纵有罪业，从何处受报？”●答：“身体有败坏，心性无败坏。譬如五谷，根茎虽枯萎，其种子落地，来年春天当发新芽。修福生人天，造业堕恶道，也是如此。贾谊说：‘千变万化，未始有极，偶然为人。’魏伯起说：‘过去、现在、未来，三世神识不灭。’张子厚说：‘知死亡并不是终结，才可谈论心性。’生死之名，是对肉身生灭而言，不是指心性。若说身躯一死，神识即随之消亡，那么禹父鲧被流放羽山，死后神识化为黄熊。吕后用鸩酒毒杀赵王如意，如意死后变犬作祟，吕后因此患病而终。郑国大夫伯有被杀，死后变成厉鬼前来寻仇，让郑国人惊恐不安。齐襄公派彭生谋杀鲁桓公，齐襄公为推脱罪责，又将彭生处死，彭生化作一只大豕前来报怨。以上种种事迹，都发生在汉明帝之前。那时佛法还未流传中国，而因果轮回之理，已是家喻户晓，人所皆知了。神识断灭之论，可欺愚痴之人，难欺明智之士。”

【原文】问，轮回之理，如所固有，孔子何以不言。●答，孔子言之详矣。易曰，精气为物，游魂为变。知鬼神之情状。精气者，受生之后也。游魂者，托胎之前也。知其情状，则轮回之理明矣。中庸言，诚者，物之终始。不言始终，见循环无端，非断灭也。惜后儒见未及此耳。

【白话】问：“轮回之理，如属固有，孔子为何不说？”●答：“孔子说得很详细的。《易传·系辞上》中说：‘精气为物，游魂为变。’知鬼神之情状。精气指受孕之后，游魂指投胎之前。知其情状，则轮回之理昌明了。《中庸》中说：‘诚者，物之终始。’不说始终，可见循环无尽，永不断灭。可惜后来儒学家之见识达不到罢了。”

【原文】问，精气为物，游魂为变，不过论其理耳。若谓有后世之说，不几近于诞乎。●答，生死轮回，是世人必然之理，见于记载者，不可胜数。若名为诞，是真诞矣。且尔不闻文昌帝君为十七世士大夫乎（出文昌宝训）。不闻袁盎十世为僧乎（出水忏缘起）。不闻某樵转生为梁武帝乎（见金刚感应录）。不闻王曾为曾子后身（出文昌惜字文），苏子瞻为戒禅师后身，曾鲁公为青草堂后身乎（俱见净土文）。不闻永公转生为房琯乎（见法喜志）。不闻逊长老后身为李侍郎，南庵主后身为陈忠肃，知藏僧后身为张文定，严首座后身为王龟龄乎（俱见竹窗二笔及诸公本传）。不能博观记载，徒学坐井观天，何哉。

【白话】问：“精气为物，游魂为变，不过是从理上说。若因此就说有前生后世，不近于荒诞吗？”●答：“生死轮回，是世人必然之理，见于典籍记载的，不可胜数。若认为荒诞，真是荒诞了。你没听说文昌帝君十七世为士大夫吗？没听说袁盎十世都出家为僧吗？没听说某樵夫转生为梁武帝吗？没听说王曾为曾子后身，苏东坡为戒禅师后身，曾鲁公为草堂青禅师后身吗？没听说永公转生为房琯吗？没听说逊长老后身为李侍郎，南庵主后身为陈忠肃，知藏僧后身为张文定，严首座后身为王龟龄吗？为何不去博览史籍，却徒然坐井观天呢。”

【原文】问，如君所言，固历历有据，独惜其不出正史耳。●答，正史者，对稗史而言。正史可信，稗史不可信也。若文昌宝训等书，皆煌煌实论，可质鬼神，乃超于正史之上，又当格外视之。倘必以史臣之笔为可信，则二十一史中，所载三世轮回事，亦更仆难数。他不具论，姑以人所共知者，略述一二。如羊祜前身为李氏子(详晋书一帙十册，三十四卷，十二页)。梁元帝前身为眇目僧(详南史梁纪一帙三册，八卷，五页）。刘氏女前身为李庶(详北史齐纪二帙五册，四十三卷，三十八页)。刘沆前身为牛僧孺(详宋史七帙四册，二百八十五卷，五页)。范祖禹前身为邓禹(详宋史八帙四册，三百三十七卷，十二页)。郭祥正前身为李太白（详宋史十帙三册，四百四十四卷，十四）。夏原吉前身为屈原（此事出皇明通纪之类）。不胜屈指也。

若夫天仙列宿，降生人间者。如天帝子为齐高祖（详南齐书一帙四册，十八卷，五页），神人降胎为唐代宗（详唐书三帙二册，七十七卷，二页），来和天尊为宋真宗（详宋史七帙五册，二百八十七卷，首页），南岳真人为虞伯生（详元史五帙五册，一百八十一卷，四页），文昌星为吕仲实之类（详元史五帙六册，一百八十五卷，首页），彰彰可考也。

有死后数日复生者，有数年复生者，有备述冥事无不奇验者。略言之，如长沙人桓某（详后汉书一帙七册，二十七卷，六页），武陵女子李娥（同上卷，七页），干宝父殉葬之婢（详晋书二帙十册，八十二卷，十四页），魏明帝时冢内女，安吴民陈焦，晋惠帝时杜锡之婢，东阳黄氏女孩（详宋书一帙十册，三十四卷，二十五之二十九页），淳熙十三年行都人之类（详宋史二帙二册，六十二卷，二十三页），一一可溯也。

至于男子现生变异类者，如后汉公牛哀化为虎（后汉书三帙一册，八十九卷，二十页。详淮南子），霍州老翁化猛兽（详隋书一帙八册，二十三卷，十八页），乾道五年衡湘间人化为虎之类是也（详宋史二帙二册，六十二卷，二十三页）。

女人现生变异类者，如江夏黄氏母化为鼋（详后汉书一帙七册，二十七卷，六页），清河宋士宗母化为鳖之类是也（详宋书一帙十册，三十四卷，二十四页）。

隔世重为夫妇者，如晋惠帝时梁国女子（详宋书一帙十册，三十四卷，二十七页），宋末王妇梁氏等类（详宋史十帙十五册，四百六十卷，五十页），此其尤大彰明较著者也。

甚至天女生北魏始祖（详魏书一帙一册，一卷，二页）。韩擒作冥府阎王（详隋书二帙四册，五十二卷，二页）。辛彦之建立梵宇，而报感天宫（详隋书二帙八册，七十五卷，五页）。庾彦宝念佛持经，而往生净土（详梁书一帙九册，五十一卷，二十一页）。王宾修寺，得宿世之碑（详宋史七帙三册，二百七十六卷，二十五页）。太兴设斋，感神僧之赴（详北史一帙六册，十七卷，四页）。异香满室，徐孝克之往生（详陈书一帙四册，二十六卷，十四页）。坐化空棺，陆法和之善逝（详北齐书一帙六册，三十二卷，五页）。卢景裕在狱持经，枷锁为之自脱（详北史二帙一册，三十三卷，二十七页）。张孝始修斋礼诵，祖目因以复明（详北史三帙六册，八十四卷，九页）。如斯等类，皆名儒国史直笔之言，岂无稽之论耶（以上页卷册帙，俱照万历三十九年所刻监本廿一史，与坊间小本不同）。

嗟乎。宇宙之外，奇事固多。六合之中，异闻不少。今人生于天涯片角，所见无非庸常之士，所读不过世俗之书，情窦甫开，而业缘踵至，婚嫁未毕，而景薄桑榆。宜乎生不知来，死不知去，日在轮回中，而莫信其理也，良可悯已。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白话】**问：“如您所言，固然有根有据，可惜都不是出自正史。”●答：“正史是相对野史而言的。正史可信，野史不可信。如《文昌宝训》等书，都是煌煌实论，可对质鬼神，远超于正史之上，又当格外视之。倘若必为史官笔录记载的才可信，则《二十一史》中，所载三世轮回事例，更难以计数。其他先不论，姑且以众所周知的，略述一二。如羊祜前身为李氏子。梁元帝前身为独眼僧。刘氏女前身是李庶。刘沆前身是牛僧孺。范祖禹前身是邓禹。郭祥正前身是李白。夏原吉前身是屈原等等。类似记载，不可胜数。

至于天仙星宿，降生人间的，如天帝子下生为齐高祖，神人降生为唐代宗，来和天尊为宋真宗，南岳真人为虞伯生，文昌星为吕仲实等事例，载籍彰彰可考。

有死后数日又复活过来的，有几年后再活过来的，有详细讲述阴间事无不出奇灵验的。简而言之，如长沙人桓某，武陵女子李娥，干宝父殉葬之婢女，魏明帝时墓内女，安吴百姓陈焦，晋惠帝时杜锡之婢女，东阳黄氏女孩，淳熙十三年行都人之类，一一可以追溯。

至于男子现生变成异类的，如后汉公牛哀变为虎，霍州老翁化为猛兽，乾道五年衡湘间人化为虎之类的就是。

女人现生变成异类的，如江夏黄氏母化为鼋，清河宋士宗母化为鳖之类的就是。

隔世重为夫妻的，如晋惠帝时梁国女子，宋朝末年王妇梁氏等类，都是记载得特别清楚而人所共知的。

甚至天女生下北魏始祖。韩擒作阴曹地府阎王。辛彦之建寺庙而生天宫。庾彦宝念佛诵经，而往生西方极乐世界。王宾修寺庙而得宿世之碑。太兴设斋供养出家人，感得神僧赴会。徐孝克往生西方极乐世界，异香满室。陆法和临终坐化，棺敛时身体缩小为三尺左右，北齐文宣帝令开棺查验，只是空棺而已。卢景裕在狱中诵经，身上枷锁自行脱落。张孝始修行斋戒，礼拜诵经，祖父眼睛因此复明。诸如此类，都是知名学者、国家史官真实记录，岂是无稽之谈。

唉。天地之外，奇事固多。普天之内，异闻亦不少。今人生长于天涯角落，所见无非都是庸碌之辈，所读不过世俗之书。情窦初开，而世俗生活业缘便接踵而来。儿女婚嫁尚未完成，而已夕阳斜照，暮年将至。因循于生不知从何而来，死不知往何而去，日日在轮回中，而不信因果轮回之理，太可怜悯了。”

【原文】问，轮回之理，固不爽矣。但吾之所言，本于某先生之某书，非无据也。某先生谓死者形既朽灭，神亦飘散。托生者，乃凑著生气，偶然不散耳。●答，子曾读金滕乎。武王有疾，周公愿以身代，告于三王曰，予仁若考，多材多艺，能事鬼神〖周灭商后二年，武王得了重病。武王之弟周公，特向他们的曾祖太王、祖父王季、父亲文王祷告，说自己多材多艺，能更好的体贴孝顺已亡故的祖考，愿代武王之死以升天侍奉先王。祷后第二天，武王便痊愈了〗。若依断灭之说，则周公既代武死，形亦朽灭，神亦飘散。虽多材多艺，亦散灭无存，何以事祖考乎。且祖考亦散灭久矣，何以复为周公所事乎。况祭祀之礼，先圣所重，若祖宗既已散灭，则菲饮食而致孝鬼神〖出自论语泰伯，原句为，菲饮食而致孝乎鬼神。菲，薄，作动词用。鬼神，指祖先和神祇〗，圣人反觉迂腐。倘云某先生不可不信，则尧，舜，周，孔愈不可不信。若谓尧，舜，周，孔不足信，何有于某先生。不特此也，若某先生既没，今日能奉其断灭之教，则某先生虽贤，今日亦在散灭之数，春秋二祭，可以不设。若现今尚行春秋二祭，则某先生之教，先不能行于今日矣，又何以服天下后世乎。若谓托生者，偶然不散，则目前一切人类，皆从偶然得之乎。吾甚无解于其说矣。

【白话】问：“轮回之理，固然不差。但我之所说，来源于某先生之某书，并非毫无根据。某先生说，死者形体既已腐朽消失，神识也随之飘散。托生投胎，不过是碰巧沾上生气，偶然不散的？”●答：“你曾读过《金滕》吗。周灭商后二年，武王得了重病。武王之弟周公，特向他们的曾祖太王、祖父王季、父亲文王祷告，说自己多才多艺，能更好的体贴孝顺已亡故的祖考，愿代武王之死以升天侍奉先王。祷后第二天，武王便痊愈了。若依断灭之说，则周公既代武王死，形体也腐朽消灭，神识也飘散。虽多才多艺，也消散磨灭无存，凭什么侍奉祖先呢？且祖先也消散磨灭很久了，凭什么还能被周公侍奉？何况祭祀之礼，古圣先贤格外看重，若祖宗既已消散磨灭，那么孔子赞扬大禹自己饮食菲薄，而对祖先神祇祭祀丰洁之行为，岂不是太过于迂腐了吗？倘若说某先生不可不信，则尧、舜、周公、孔子更不可不信。若说尧、舜、周公、孔子不足信，又凭什么信某先生呢？不仅如此，某先生既已过世，今日能奉行其断灭之教，则某先生虽贤，今日也在散灭之数中，春秋两次祭祀，可以不设。若现今还设春秋二祭，则某先生之教，先不能流传于今日了，又凭什么可说服天下后世？若说投胎托生的，只是偶然不散，则目前一切人类，皆是从偶然中得生的吗？我对其说法百思不得其解。”

【原文】问，祭祀之说，某先生亦尝言之，谓子孙是祖宗之气，以气合气，所以感格耳。●答，然则五岳四渎山川，既非其子孙，皆无感格乎。孟子曰，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将谓舜禹是百神之子孙乎。且人死若果即散灭，竟无报应。则修身励行，兢业一生者，反不如耽欲嗜利之庸夫。而肆恶幸免者，诚为得计矣。语云，若无善恶报应，造物何以处颜渊。若无鬼狱轮回，上帝何独私曹操。况世道人心，日趋于下，极言福善祸淫，尚不能挽回于万一。反开天下无忌惮之门，不啻如川始决而溃其防，厦将颠而撤其柱矣。

【白话】问：“祭祀之说，某先生也曾言之，他认为子孙是秉承祖宗之气，二气相合，所以有感有应？”●答：“然而祭祀五岳四渎山川诸神灵，祭祀者既非诸神灵之子孙，难道就毫无感应吗？孟子说，使舜禹主持祭祀，而百神都来享用。难道舜禹是百神之子孙吗？且人死若果真神识随即散灭，不受任何报应，那么一生修身励行，兢兢业业的，反不如贪恋酒色、追名逐利之庸人了。而那些肆意作恶侥幸逃脱的，将更加肆无忌惮为所欲为了。古语说，若无善恶报应，造物主岂不太亏待颜渊。若无鬼狱轮回，上帝岂不太偏袒曹操。况且世道人心，日趋下滑，极力宣扬善福祸淫、因果报应，尚不能挽回于万一。反开天下人无所忌惮之门，无异于江河已决口而毁其堤坝，大厦将倾颓而撤其梁柱，只能令世间伦理道德进一步沦丧。”

中阴异同类（七问七答）

【原文】问，经称中阴身，何谓也。●答，即魂识也，如涅槃经说。其略云，临命终时，眷属哭泣，其人惶怖，不能自持。一生善恶，俱现目前。暖气尽后，过去五阴灭，现在中阴生。入胎之后，现在中阴灭，未来五阴生。譬如灯生暗灭，灯灭暗生，相续不断。

【白话】问：“经上所说之中阴身，怎么理解？”●答：“即灵魂、神识。如《涅槃经》上所说。大意是，临命终时，眷属哭泣，临终人惊惶恐怖，不能自主。一生善恶业，都显现眼前。暖气散尽后，过去之色、受、想、行、识五阴灭，现在中阴生。投胎之后，现在中阴灭，未来之色、受、想、行、识五阴生。譬如灯亮则黑暗消失，灯灭则黑暗生，相续不断。”

【原文】问，人谓三魂七魄，一托生，一守尸，一受罪，信乎。●答，此羽流妄言也（见文献通考）。果尔，则托生一次，即余二鬼。托生十次，余二十鬼。千次，余二千鬼。且一人余二千鬼，二千人即余四百万鬼。积之久久，遍处皆鬼矣。试问此等旧鬼，将来如何着落。凡夫境界，安能百千化身耶。且问谁鬼幸而托生，谁鬼不幸而受罪耶。

【白话】问：“有人说，人有三魂七魄，一魂投胎，一魂守尸，一魂受罪，可信吗？”●答：“此是道士妄说的。果真如此，则投胎一次，就余二鬼。投胎十次，余二十鬼。投胎千次，余二千鬼。且一人余二千鬼，二千人即余四百万鬼。长此以往，遍处都是鬼了。试问此等旧鬼，将来如何着落。处于凡夫分上，怎能有百千化身。试问谁鬼有幸而投生，谁鬼不幸而受罪呢？”

【原文】问，正人命终，自然有主，何至中阴身时，见人相如牛马鹅鸭耶。●答，到此作不得主，譬如梦中颠倒，圣人亦有。孔子岂不知周公去世几百年，而梦见之时，恐未必作死想。岂不知生者不当受奠，何以坐奠两楹耶。声闻有出胎之闷，菩萨有隔阴之迷，况凡夫乎。

【白话】问：“正人君子临命终时，心中自然作得主，为何到中阴身时，见人相如牛、马、鹅、鸭等？”●答：“正人君子到此时也作不得主。譬如梦中颠倒，圣人也有。孔子岂不知周公已去世几百年，而梦见周公之时，恐未必把他当死人想。孔子岂不知活人不当受祭，为何他还梦见自己坐在堂屋正中受祭呢？初二三果声闻尚有出胎之闷，初信位至七信位之前菩萨犹有隔阴之迷。何况凡夫呢？”

【原文】问，命终之时，欲念一动，必然堕落。而瞿陀尼中阴，前抱女身，何以生天。●答，临终之念，固甚关切，而天福实由平日所造。譬如树枝向东者，断时还从东倒，向西者，还从西倒。

【白话】问：“命终之时，欲念一动，必然堕落恶道。而西牛货洲中阴身，上前拥抱天女，何能生天？”●答：“临终之念，固然甚关紧要，而生天之福实由平日所作所为累积而来。譬如平时向东长之树枝，断时还是往东倒，平时向西的，还是往西倒。”

【原文】问，观经九品往生，皆见莲华之相。而郁单越中品生天，亦见莲华。有何分别。●答，观经中，每品皆有化佛来迎。生天者，无化佛故。

【白话】问：“《观无量寿佛经》上，九品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临终皆见莲华之相。而北俱卢洲命终中品生天，也见到莲华。两者有何区别？”●答：“《观无量寿佛经》上，每品往生皆有化佛来迎。生天者无有化佛来迎。”

【原文】问，欲入犬豕胎中，见诸美女。而瞿陀尼生天者，亦见美女。有何分别。●答，一属情，一属想。想者轻清，故上升。情者重浊，故下降。如楞严经说。经云，纯想即飞，必生天上。若有福慧，及与净愿，自然心开，往生佛国。情少想多，即为飞仙鬼王，或飞行夜叉。情想均等，不飞不坠，生于人间，想明斯聪，情幽斯钝。情多想少，流入横生，重为毛群，轻为羽族。七情三想，沉下水轮，身为饿鬼。九情一想，下入地狱，轻生有间，重生无间。纯情，即入阿鼻地狱。

【白话】问：“临终欲入猪狗胎时，见很多美女。而西牛货洲生天者，也见美女。两者有何分别？”●答：“一个属情，一个属想。想者清净轻飘，所以上升。情者混浊沉重，所以下降。如《楞严经》上说：‘纯想即飞，必生天上。若有福慧，及往生净土信愿，自然心开，往生佛国。情少想多，即为飞仙鬼王，或飞行夜叉。情想均等，不飞不坠，生于人间。’想体明达则聪慧，情欲深重则愚钝。情多想少，即流入畜生道，重者为兽类，轻者为禽类。七分情三分想，沉下水轮，身为饿鬼。九分情一分想，下入地狱，轻者生有间地狱，重者生无间地狱。纯是情，即入阿鼻地狱。”

【原文】问，入阿鼻狱者，甫入之时，见八万四千剑林，犹如宝树。大热火焰，犹如莲华。诸铁嘴虫，犹如凫雁。而生天者，亦见种种境界，有何分别。●答，入地狱者，命终之时，以热逼故，设此妄想。有此妄想，则成妄见。而生天者，四大轻适，热则凉风吹之，寒则暖气乘之，岂可概论。

【白话】问：“入阿鼻地狱者，刚入之时，见八万四千剑林，如同宝树。烈火红焰，如同莲花。各种铁嘴虫，如同凫雁。而生天者，也见种种境界。有何分别？”●答：“下地狱者，命终之时，因热火逼身，才作此妄想。有此妄想，则成幻觉，见各种幻相。而生天者，四大轻安舒适，热则凉风爽面，寒则暖气吹拂。岂可一概而论？”

性学阐微类（七问七答）

【原文】问，季路问生死之说，仲尼拒之。子独哓哓不已，毋乃素隐行怪耶〖指专门探求隐僻无益的知识，行为偏激怪异〗。●答，未知生，焉知死者，乃夫子婉转启发之也，非漫然拒绝之也。孔子曰，死生亦大矣（出庄子）。岂素隐行怪耶。

【白话】问：“季路问生死之说，孔子拒绝回答。唯独你喋喋不休，专门研究些生僻怪异话题，是不是太偏激了？”●答：“‘不知生，怎知死。’是孔老夫子婉转启发季路，并非漫不经心拒绝回答。孔子还说：‘死生事大啊！’难道也是偏激怪异？”

【原文】问，佛教所谓性，即无善无不善之说乎。●答，无善无不善，则顽空断灭矣。世人非著于有，即著于无。非著于亦有亦无，即著于非有非无。所以观佛三昧经譬之瞽人摸象也。生而盲者不识象，有一国王，集群瞽告曰，汝欲知象形否。瞽人皆言愿知。王敕象夫牵象于庭，命群瞽以手摸之。王曰，汝等已知象形否。皆曰已知。摸其耳者曰，象形如箕。摸其鼻者曰，象形如琴。摸其牙者曰，象形如橛。摸其背者曰，象形如屋。摸其髀者曰，象形如壁。摸其尾者曰，象形如帚。摸其足者曰，象形如柱。群瞽各执所见，争竞不已，继以殴击。王笑曰，汝等皆未知象。箕者，其耳也。琴者，其鼻也。橛者，其牙也。屋者，其背也。壁者，其髀也。帚者，其尾也。柱者，其足也。群瞽闻王所说，不敢复言，然意中犹信所摸不谬。世人言性，亦犹是也。

【白话】问：“佛教所说心性，即是无善无不善之说吗？”●答：“无善无不善，则成顽空断灭了。世人不执着于有，即执着于无。不执着于也有也无，即执着于非有非无。所以《观佛三昧经》把此譬喻成盲人摸象。先天眼盲者不认识象，有一国王，召集一群盲人，问他们说：‘你们是否想知道大象之形状？’众盲人都说想知道。国王命象夫把象牵于庭院中，令众盲人以手摸象。然后国王问：‘你们是否已知象之形状了？’众盲人都说：‘已知。’摸象耳的说：‘象像簸箕。’摸象鼻的说：‘象像琴。’摸象牙的说：‘象像橛。’摸象背的说：‘象像屋子。’摸象大腿的说：‘象像墙壁。’摸象尾的说：‘象像扫帚。’摸象足的说：‘象像柱子。’众盲人各执己见，争论不休，竟至互相殴打。国王笑说：‘你们都不知象。像簸箕的是象耳。像琴的是象鼻。像橛的是象牙。像屋的是象背。像墙壁的是象大腿。像扫帚的是象尾巴。像柱子的是象足。’众盲人听国王所说，不敢再多嘴，然而意地中还是相信自己所摸不错。世人讨论心性，亦如盲人摸象。”

【原文】问，万物成必有坏，始必有终。性亦有生灭乎。●答，凡有形之物，即有成坏终始。性既无形，焉有生灭。

【白话】问：“万物有成必有坏，有始必有终。心性也有生灭吗？”●答：“凡有形之物，即有成有坏，有始有终。心性既无形，岂有生灭？”

【原文】问，然则性如虚空乎。●答，非也。虚空之空，名为顽空。性空之空，名为真空。

【白话】问：“那么心性如虚空吗？”●答：“不是。虚空之空，名为顽空。性空之空，名为真空。”

【原文】问，耳目，形也。见闻，神也。神若不灭，则能见能闻者，当少壮如一。乃垂暮之年，目力渐昏，耳力渐聩。则见闻之性，亦有老死，以是知神有生灭耳。●答，耳目昏聩，形骸所致，岂关闻见之性乎。目之能见，非自见也，依于见性而能见。耳之能闻，非自闻也，依于闻性而能闻。若谓目能自见，则瞪死人之目，亦当有见。而梦中闭眼之时，不应复见种种形像。若谓耳能自闻，则提死人之耳，亦当有闻。而梦中耳在床上，不应复闻他处之声。安有生灭去来乎。

【白话】问：“耳和眼，是形。能听能见，是神。神若不灭，能听能见之能力，年长年幼时当一样。而年老之时，视力渐差，听力渐弱。则见闻之性，也有老死，由此可知神有生灭啊！”●答：“眼耳衰弱，是形体所致，不关见闻之性。眼之能见，不是它自己能见，是依靠见性而能见。耳之能闻，不是它自己能闻，是依赖闻性而能闻。若说眼能自见，则瞪死人之眼，也当能见。而梦中闭眼之时，就不应见到种种形象。若说耳能自闻，则提死人之耳，也当能听。而梦中耳在床上，就不应听到其他地方之声。由此可知，见闻之性岂有生灭来去？”

【原文】问，性无生灭，略知其概。性无去来，所不解也。●答，乍去乍来者，妄想心也，非真性也。真性之大，包乎虚空。大千世界在我性中，不过如海上一浮沤耳。

【白话】问：“心性无生灭，略知梗概了。至于心性无去来，不能理解。”●答：“忽去忽来的，是妄想心，不是真实心性。真实心性之大，能涵包虚空。大千世界在我心性中，不过如沧海中一小水泡。”

【原文】问，三途之报，以及托生人间，论相者谓阎君所判，论性者谓自业所招，敢问是非何在。●答，不执，则两说皆是。执之，则两说俱非。譬如夫妇共生一子，若两人无心，曰此吾所生也，无伤也。倘夫妇赤面争夺，以为此吾所生也，非汝所生也，则谬矣。

【白话】问：“三恶道之报，以及投生人间，从事相上讲是阎王所判，从心性上论是自业所招，试问谁对谁错？”●答：“不执着，则两种说法都对。一执着，则两种说法都错。譬如夫妻共生一子，若两人无心，说此是我所生的，无妨。倘若夫妻二人争得面红耳赤，都认为此是我所生的，不是你所生的，则错了。”

恶道缘由类（十问十答）

【原文】问，鸳鸯，鹑，鸽，因宿世造淫，故今世为淫鸟。而飞雁丧偶，至死不合，宿世不淫明矣，何以亦堕鸟身。●答，十恶之中，淫其一耳。十恶皆可堕畜生，鸳鸯，鹑，鸽，从淫业而堕者也。孤雁之报，从他恶而堕者也。如俱舍论中说。论云，人若造业，当堕畜生，各自差别。就中淫欲盛者，生鸽，雀，鸳鸯中。瞋恚盛者，生蝮，蝎，蚖，蛇中。愚痴盛者，生猪，羊，蚌，蛤中。骄慢盛者，生虎，狼，狮子中。掉戏盛者，生猕猴中。悭嫉盛者，生饿狗中。

【白话】问：“鸳鸯、鹌鹑、鸽子，因宿世造淫业，所以今世为淫鸟。而大雁丧偶，至死不再找伴侣，宿世不淫可想而知，为何也堕为鸟身？”●答：“十恶业中，淫业只是其中之一。十恶皆可堕畜生。鸳鸯、鹌鹑、鸽子，是因淫业而堕落。孤雁之报应，是因其他恶业而堕落。如《俱舍论》上说：‘人若造业，当堕畜生，但各有差别。’其中淫欲炽盛的，生到鸽子、鸟雀、鸳鸯中。瞋恚心重的，生到蝮、蝎、蚖、蛇等剧毒动物中。愚痴不化的，生到猪、羊、蚌、蛤中。骄横傲慢、盛气凌人的，生到虎、狼、狮子中。顽劣戏耍不安分的，生到猕猴中。嫉妒、悭贪成性的，生到饿狗中。”

【原文】问，人若造罪，当入畜生胎，此时识得为畜生否。●答，到此不由作主。

【白话】问：“人若造罪，当入畜生胎，此时是否知道自己已作畜生？”●答：“到此时由不得自己作主。”

【原文】问，云何死后作不得主。●答，现在何曾作得主。同一美色也，淫人见之，爱入骨髓。妒妇见之，恨入骨髓。现在且然，何况身后。

【白话】问：“为何死后作不得主？”●答：“现在又何曾作得主。同一美色，好色之徒见之，爱入骨髓。妒妇见之，恨入骨髓。现在尚且如此，何况死后。”

【原文】问，昔有忉利天王，自知寿尽，将入驴胎。至心归依三宝，即时堕胎，复为天帝，详法句喻经。又何以说。●答，此因宿福深厚，故得挽回。不然，则母彘在前，但见美女。屎尿之气，宛若旃檀矣。

【白话】问：“往昔有忉利天王，自知寿命已尽，将投驴胎。遂至心归依三宝，一投驴胎当即堕胎，还作天帝。详见《法句喻经》。又如何解释？”●答：“此是因为他宿世积福深厚，福至性灵，因而得以挽回。不然，则分明母猪在前，但只见美女。分明是屎尿臭气，却香如旃檀。”

【原文】问，世人至众，世事甚繁，若丝毫记录，则积墨如山，且不足用。阎老何苦费此闲心，记此闲事。●答，一切惟心造，心能作天宫，心能作地狱。天宫内院，胜境甚多，然非营造所就，生于中者，自然受乐。地府泥犁，狱具无量，亦非营造所就，生于中者，自然受苦。

【白话】问：“世上人这么多，世间事这么繁琐，若丝毫必记录，则笔墨堆积如山，也不够用。阎王何苦费此闲心，记此闲事？”●答：“一切惟心所造，心能作天宫，心能作地狱。天宫内院，美景甚多，然并非人力建造而成，投生其中者，自然享受快乐。阴府地狱，刑具无量，也不是人力营造而成，投生其中者，自然遭受巨苦。”

【原文】问，生时痛苦，从形体得。死后无形，痛苦谁受。●答，痛在于神，不在于形。若从形得，死人亦痛。

【白话】问：“活着时痛苦，从形体而得。死后无有形体，痛苦谁受？”●答：“痛在于神识，不在于形体。若从形体得，死人也痛。”

【原文】问，人造恶业，固当重治。但狱卒鬼王，其恶更甚，复有何等地狱报之。●答，若以事论，譬如狱卒奉命笞人，决无更受笞罪之事。若以理论，则阿旁狱卒等〖阿旁，地狱狱卒之名，其形为牛头人身，手执铁叉〗，皆造业者自心所现。

【白话】问：“人造恶业，固当严惩不贷。但狱卒鬼王，更加凶恶，又有何等地狱报之？”●答：“若以事论，譬如狱卒奉命鞭笞人，绝无更受鞭挞之事。若以理论，则阿旁等地狱鬼卒，皆是造业者自心所现。”

【原文】问，地狱既有，当使世人各一目击，方可信受。●答，将来目击者，遍处皆是。但恨目击者，不能复归耳。

【白话】问：“既有地狱，当让世人亲眼目睹，方肯信服。”●答：“将来亲眼目睹地狱的，遍处皆是。但恨目睹者一去不能复返了。”

【原文】问，如来以足指按地，大千世界皆成金色（见维摩诘经）。有此神通，盍破十方地狱，使受苦者尽生佛国。●答，大医王能疗恶病，不能救不服药之人。造业者自招恶报，菩萨不能救之而免。犹之贫人枵腹，富者不能代之食而使饱也。

【白话】问：“如来以脚指按地，大千世界皆成金色。有此神通，为何不破十方地狱，使受苦者皆生佛国？”●答：“大医王能治疗疑难重病，不能救不服药之人。造业者自招恶报，菩萨不能救之免难。犹如穷人腹中饥饿，富人不能代其食而使之饱啊。”

【原文】问，定业既所难免，佛法亦无所用。而经中动称救度无量，何欤。●答，世间一切苦恼，皆由恶业所成。劝人不造恶业，已断苦恼之根，非救度而何。

【白话】问：“众生之定业既在所难免，佛法也无法改变。而佛经上动辄称救度无量众生，如何理解？”●答：“世间一切苦恼，都是恶业所成。劝人不造恶业，已断苦恼之根，不是救度又是什么？”

婚嫁穷源类（八问八答）

【原文】问，淫既为万恶之首，则圣王治世，当有以绝之。而伏羲通媒妁，合二姓之好，何耶。●答，此正所以息天下之淫也。婚礼不设，无论天下男女，必入禽兽之为，而所生子女，亦必致弃而不育。以故开一方便之门，定为婚姻之道，使男子各妻其妻，女子各夫其夫，父母各子其子，守其一而不乱也。

【白话】问：“淫既为万恶之首，则圣贤帝王治世时，应当禁止。而伏羲设立婚嫁制度，让男女结百年之好，为什么？”●答：“此正是为避免天下之淫乱。若无婚嫁之礼，无论天下男女，所作所为必与禽兽无异，而所生子女，必遭遗弃而不养育。因此开一方便之门，定为婚姻之道，使男子各专其妻，女子各从其夫，父母各育其子，安守本分而不乱套。”

【原文】问，归作合之权于媒妁，何也。●答，恐巧诈者取妍弃媸，开天下之争也。

【白话】问：“把牵线搭桥、撮合嫁娶之权归于媒人，为什么？”●答：“为预防奸巧狡诈之人取美弃丑，开天下纷争之先例。”

【原文】问，设问名，纳吉，请期之礼，何也。●答，恐开后世苟合之途，故多其曲折也。

【白话】问：“又设有问名、纳吉、选择良辰吉日等礼节，为什么？”●答：“恐后世男女随意苟合，伤风败俗，所以有曲折复杂之婚嫁礼仪。”

【原文】问，婚嫁之故，余既知之。男女之道，始于何日。●答，按起世因本经，劫初之时，众生皆从光音天下，自然化生，不由母腹。逮食地味既久，形色丑恶，便有筋脉骨髓，分男女之相，而后有淫欲之情。此男女之道所由始也。

【白话】问：“婚嫁礼仪之缘由，我已知之。男女之道，从何时开始？”●答：“按《起世因本经》，劫初之时，众生皆从光音天下来，自然化生，不经母胎。待吃地上长的食物时间久了，形貌变得丑陋，便有筋脉骨髓，形成男女之相，而后有淫欲之情。此是男女之道之开端。”

【原文】问，儒谓不孝有三〖一是指阿谀曲从，陷亲不义。二是指家贫亲老，不为禄仕。三是指不娶无子，绝先祖祀〗，无后为大。而佛制辞亲出俗，极言室家之为害。儒释两途，何以判然若此。●答，为善不同，同归于治。世人根器不一，有佛法不足化，而儒教可化者。有儒教不足化，而佛法可化者。故三教圣人，虽同心协力，不得不分任其事，各立一种门庭，各垂一种教化。名虽三，而实则一也。譬如三大良医，皆欲治病，而病有不同，若三人皆习一业，所济必不能广。又如刀兵劫至，有三大长者，各欲救人出城，若止开一门，所救亦必不广。是故能尽仲尼之道，释迦见之必喜。能尽释迦之道，仲尼见之亦必喜。若谓从吾之教而善，则悦。不从吾之教而善，则不悦。亦不得为佛，不得为圣矣。隋李士谦曰，三教如三光也，岂可缺一哉（出隋书）。后人议论纷纷，徒形其隘耳。

【白话】问：“儒家说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而佛门辞亲出家，极说家室之危害。儒佛两家，为何如此不同？”●答：“为善之道虽有不同，而用心同归于安邦治国。世人根器不一，有佛法不能教化，而儒教可以劝化的。有儒教不能教化，而佛法可以度化的。所以儒、释、道三教圣人，虽同心协力，又不得不分任其事，各立门户，各司其职，各推行一种教化。名虽有三，而实则是一。譬如三大良医，都想治病，而病有不同，若三人同行一种医术，所救济之范围必然不能广。又如刀兵劫来临，有三大德高望重长者，各想救人出城，若止开一门，所救之人数必定不多。因此能遵从孔子之教化，释迦牟尼佛见之必定欢喜。能遵从释迦牟尼佛之教化，孔子见之也必定欢喜。若说从我之教化而善，则欢喜。不从我之教化而善的，则不欢喜。那就不能称为佛，也不能称为圣人了。隋朝李士谦说：‘三教如同日月星三光，岂可缺一。’后人议论纷纷，只是坐井观天，自显其短罢了。”

【原文】问，或疑羲皇诸圣，皆是大菩萨应化，不识有诸。●答，或亦有之。良弓之子，必学为箕。良冶之子，必学为裘。佛教有权有实，有渐有顿。离欲出家，实教顿教也。配合两姓，渐教权教也。譬之不能持斋者，先劝之食三净肉耳。三教圣人此心同，此理同也。

【白话】问：“有人怀疑伏羲等圣人，皆是大菩萨应化人间，不知是否属实？”●答：“或有可能。擅长造弓人家之子，必先学弯折柳条制作簸箕。善于冶炼人家之子，必先学补缀兽皮做成裘衣。佛教有权有实，有渐有顿。离欲出家，是实教顿教。两姓婚配，是渐教权教。譬如不能持斋吃素的，先劝他吃三净肉。三教圣人教化之心相同，教化之理也相同。”

【原文】问，天下人人绝欲，百年后无复人类，奈何。●答，此等浊世，男女二十不嫁娶，则相窥相从矣，安得人人绝欲。只如足下自反，恐亦不能，况其他乎。渔人一日不捕鱼，遂患舟楫之不通，是杞老忧天坠矣。

【白话】问：“若天下人人断绝淫欲，恐百年后即无有人类了，怎么办？”●答：“此等五浊恶世，男女二十岁不嫁娶，则不待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即钻隙相窥，逾墙相从了，怎么可能人人断欲？即如你本人扪心自问，恐也做不到，何况其他人？渔夫一天不捕鱼，即担心河上舟船之不通。是杞人忧天啊！”

【原文】问，设或有之，奈何。●答，果尔，则一切世间，皆如诸天化生，不由胎狱。

【白话】问：“假设有此情形，怎么办？”●答：“果真如此，则一切世间人，皆如诸天化生，不受胎狱之苦了。”

忏悔往生类（七问七答）

【原文】问，已造淫业，欲除其罪，当于佛前忏悔乎。抑从自心忏悔乎。●答，心即是佛，佛即是心。佛前忏悔，不碍自心忏悔。自心忏悔，不碍佛前忏悔。

【白话】问：“已造淫业，要免其罪报，当于佛前忏悔，还是从自心忏悔？”●答：“心即是佛，佛即是心。佛前忏悔，不妨碍自心忏悔。自心忏悔，不妨碍佛前忏悔。”

【原文】问，今世所犯淫业，固当忏悔以消除。若过去世中所犯，涉于渺茫，何须忏悔。●答，吾等旷劫以来，至于今日，凡系四生六道之身，一一受过无量。凡系罪大恶极之事，一一造过无量。若忏悔今生，而不及宿世，岂非去草留根耶。

【白话】问：“今世所犯淫业，固然应当忏悔消除。若是过去世中所犯，已涉于渺茫，何须忏悔？”●答：“我等无量劫以来，至于今日，凡是四生六道之身，一一受过无量。凡是罪大恶极之事，一一造过无量。若只忏悔今生，而不涉及过去世，岂不是斩草留根？”

【原文】问，善恶因果，父子不能相代。忏悔一身之业，犹恐不暇，并代四生六道忏悔，迂孰甚焉。●答，但求自利，不思利人者，凡夫之见。未求自度，先欲度人者，菩萨之心。禹稷己溺己饥，孔子老安少怀，范子先忧后乐，其揆一也。

【白话】问：“善恶因果，父子不能互相替代。忏悔自己一身之业，犹恐来不及，同时代四生六道众生忏悔，岂不是太迂腐了？”●答：“但求自利，不思利人者，是凡夫之见。未能自度，先要度人者，是菩萨之心。禹、稷处于饥寒交迫之逆境时，马上忧虑天下有相似遭遇之贫寒百姓。孔子希望普天之下，老有所安，幼有所养。范仲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古圣先贤之行为准则都是一致的。”

【原文】问，淫欲固是生死之根，不可不断。但出世之法，乃身后事耳，晚年修习，未为迟也。●答，凡事豫则立，不豫则废。晚年而后修习，是犹饥而耕田，渴而凿井矣。况得至晚年者，目前岂数数见哉。举世尽从忙里老，谁人肯向死前休。

**【白话】**问：“淫欲确是生死之根源，不可不断。但出世间之法，是死后之事，晚年修习，也不为迟。”●答：“凡事预先准备则容易成功，不预先准备则往往失败。若待晚年而后再修习，则犹如饿了再去耕田，渴了才去打井。况且能有几人活到晚年，还不一定。举世之人尽在忙碌中老去，有谁肯在死前放下一切修道呢？”

【原文】问，末世众生，贫苦殊甚。佛国楼阁宫殿，皆七宝庄严。何其苦乐之不均哉。况佛视众生，等于一子，何不分惠十方，使一切共享其乐乎。●答，苦乐天渊，现在之果，而所以致此者，过去之因。往昔因中，举世皆造杀业，菩萨独尚慈悲。举世皆耽色欲，菩萨独修梵行。举世皆事贪吝，菩萨独爱布施。作善作恶，既有天渊之别，各各不能相代。则受乐受苦，亦有天渊之别，各各不能相代。譬如舜目重瞳，较之双眸而有余。瞽瞍盲视〖瞽瞍（sǒu），舜之父〗，拟于独眼而不足。舜虽大孝，岂能以己之有余，补其亲之不足哉。

【白话】问：“末法时代众生，贫苦甚深。而佛国楼阁宫殿，皆是七宝庄严。为何两者苦乐如此不等？何况佛视众生，如同一子，何不把福惠均分十方世界，让一切众生共享其乐呢？”●答：“苦乐天渊之别，是现在之果报。而之所以如此，是过去所造之因。往昔因中，举世之人皆造杀业，惟有菩萨独尚慈悲。举世之人都沉迷色欲，惟有菩萨独修清净梵行。举世之人都贪吝无厌，惟有菩萨独爱布施。作善作恶，既有天渊之别，各各不能替代。则受乐受苦，也有天渊之别，各各不能替代。譬如舜目重瞳，比人双目更为明亮。其父瞽瞍眼睛盲视，比独目人还不如。舜虽大孝，岂能以自己多余之视力，来弥补其父之不足呢？”

【原文】问，土阶茅舍，乃见尧舜之仁。琼室瑶台，适形桀纣之恶。佛既观三界为牢狱，何必借七宝以庄严。●答，一则是万姓之脂膏，一则是三生之福果。二者合观，拟非其类。

【白话】问：“住土坯茅屋，方显出尧舜之仁民爱物。居琼楼玉宇，正昭示桀纣之穷奢极欲。佛既观三界为牢狱，何必借助七宝以庄严点缀？”●答：“一是搜刮万民之脂膏，一是三生修福修慧所积累之福报，二者不可相提并论。”

【原文】问，佛国清净庄严，固万倍于尘世。但经中所言，未免形容太过，若皆信之，不几近于荒唐乎。●答，人所信者，不过耳目心思。耳目不及之处，犹谓荒唐，况心思不及者乎。譬如蚯蚓，但知尺土中食泥之乐，不知苍龙跃于大海，突浪冲波。亦如蜣蜋，但知粪壤内转丸之乐，不知大鹏扶摇九万里，风斯在下。

【白话】问：“佛国清净庄严，固然胜过尘世万倍。但经中所说，未免太过夸张，若完全相信，不免近于荒唐吗？”●答：“人所信的，不外乎耳闻目睹与心力所及。耳目不及之处，已认为荒唐，何况是心力所想不到的领域？譬如蚯蚓，但知于一尺见方之土中啃食泥巴之快乐，不知苍龙奔腾跳跃于大海之上，踏波冲浪之逍遥。也如屎壳郎，但知于粪壤内翻滚粪球之快乐，不知大鹏扶摇九万里，凌风展翅，搏击长空之洒脱。”

如来应化类（七问七答）

【原文】问，世人产育，必由阴道。菩萨入胎，必从右胁。何也。●答，凡夫有欲，故由产门。菩萨无欲，故从右胁。

【白话】问：“世人生产，必经阴道。菩萨入胎，必从右胁。为什么？”●答：“凡夫有爱欲，因此从产门进出。菩萨无欲望，所以从右胁出入。”

【原文】问，三界至尊，莫如天帝。而如来降生，四王忉利天子，皆恭敬奉承。得毋故为此言，以张大其说乎。●答，经称六道，诸天亦在其中。世人观之，以为尊而无对。佛眼视之，同为未出世之凡夫。故如来每一说法，无量帝释天王，皆恭敬礼拜，听受妙义。略言之，如华严经云，尔时天王，遥见佛来，即以神力，化作宝莲华藏狮子之座，百万层级，以为庄严。百万天王，恭敬顶礼。般若经云，一切世间天，人，阿修罗，皆应供养。大宝积经云，四天王天，三十三天诸天子等，虚空散华，供养如来。莲华面经云，帝释天王，见世尊已，即敷高座，顶礼佛足。梵网经云，十八梵天，六欲天子，十六大国王，合掌至心，听佛诵大乘戒。圆觉经云，尔时大梵王，二十八天王，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贤愚因缘经云，帝释侍左，梵王侍右。普曜经云，梵天侍右，帝释侍左。造像经云，梵王执白盖在右，帝释持白拂侍左。法华经云，是诸大梵天王，头面礼佛，绕百千匝。如是之类，不胜屈指。若如来福德，仅等诸天，则经中不敢说此大言。而梵王，帝释，岂容此等经典流通哉。

【白话】问：“三界之内最尊贵的，莫如天帝。而佛降生时，四天王与忉利天子，皆恭敬奉承。是不是故意夸大其词，以显如来之尊？”●答：“佛经上所说之六道，诸天也包括其中。世人以为天神至尊无比。佛眼看来，同为未出生死轮回之凡夫。所以佛每欲说法，无量帝释天王，皆恭敬礼拜，听受佛法妙义。略而言之，如《华严经》上说：‘尔时天王，遥见佛来，即用神力，化作宝莲华藏狮子之座，百万层级，以为庄严。百万天王，恭敬顶礼。’《般若经》上说：‘一切世间，天、人、阿修罗，皆应供养。’《大宝积经》上说：‘四天王天、三十三天诸天子等，虚空散花，供养如来。’《莲华面经》上说：‘帝释天王，见世尊已，即敷高座，顶礼佛足。’《梵网经》上说：‘十八梵天、六欲天子、十六大国王，合掌至心，听佛诵大乘戒。’《圆觉经》上说：‘尔时大梵王、二十八天王，即从座起，顶礼佛足。’《贤愚因缘经》上说：‘帝释侍左，梵王侍右。《’普曜经》上说：‘梵天侍右，帝释侍左。’《造像经》上说：‘梵王执白盖侍右，帝释持白拂侍左。’《法华经》上说：‘是诸大梵天王，头面礼佛，绕百千匝。如是之类，不可胜数。’若如来之福德，仅等同诸天王，则经中不敢说此大话。而梵王、帝释，岂能容此等经典流通？”

【原文】问，玉皇经载，天帝说法，佛来听受。然则非欤。●答，如来经典，佛口亲宣，阿难结集，一言不妄。玉皇经者，出于后人之手，非玉帝降鸾之笔。虽其所言，不失尊崇玉帝之意，然未知所以尊矣。且尔亦闻佛教之大乎。合古今福德最厚之人，不如四王天一天人。合四王福德最厚之人，不如忉利天一天人。玉帝者，忉利天之王也。忉利而上，展转相胜，至他化天，为欲界，有四重阶级。他化而上，展转相胜，至色究竟天，为色界，有十八重阶级。色究竟而上，展转相胜，至非非想天，为无色界，有四重阶级。总为未出世之凡夫。若出世圣流，有声闻小乘，自须陀洹至阿罗汉，有四重阶级。又上之，有缘觉，独觉。又上之，则菩萨位中，有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等，有数十重阶级。又上之，得入初地，自欢喜地，至法云地，又有十重阶级。然后位臻等觉，为补处之尊，将成佛矣。佛为无上大法王，以其无有得而更上也。岂有玉皇说法，反来听受者乎。莲大师正讹集中，辨之甚详。

【白话】问：“《玉皇经》中记载，天帝说法，佛来听受。难道不是真的？”●答：“佛经是佛亲口宣讲，阿难结集而成，一言不妄。《玉皇经》是后人杜撰，不是玉帝降鸾所作。虽其所说，不失尊崇玉帝之意，然未知玉帝所以被尊崇之原因。你也曾听闻佛教之广大吧？古今福德最厚之人加起来，比不上四王天一天人。四王天上福德最厚之人加起来，比不上忉利天一天人。玉帝是忉利天之王。忉利天而上，一重天比一重天殊胜，至他化自在天，为欲界，有四重等级。他化自在天而上，一级又比一级殊胜，至色究竟天，为色界，有十八重等级。色究竟天而上，一级又比一级殊胜，至非非想天，为无色界，有四重等级。总为未出世之生死凡夫。若出世圣人，有声闻小乘，自须陀洹至阿罗汉，有四重等级。再往上，有缘觉、独觉。又往上，则是菩萨位，有十信、十住、十行、十回向等，有四十重等级。又往上，得入初地，自欢喜地，至法云地，又有十重等级。然后位至等觉，为补处菩萨，将要成佛了。佛为至尊无上大法王，再没有超过佛的了。岂有玉皇说法，佛反来听受之理。莲池大师《正讹集》中，对此辨驳得很详细。”

【原文】问，如来降诞，既在周昭王时。则佛法在天竺国，已将五百年矣，孔子何以不闻其概。●答，孔子已微闻其略矣。昔太宰问孔子曰，夫子圣者欤。孔子曰，圣则某弗敢。又问三王五帝，孔子皆不对。太宰骇曰，然则孰者为圣。孔子动容有间曰，某闻西方有大圣人焉，不治而不乱，不言而自信，不化而自行，荡荡乎民无能名焉（出列子仲尼篇）。安得谓不闻哉。

【白话】问：“释迦牟尼佛诞生，既在周昭王时。则佛法在天竺国，已将近五百年了，孔子为何没有听说？”●答：“孔子已略闻大概了。从前太宰曾问孔子说：‘您老夫子是圣人吗？’孔子说：‘圣人我则不敢当。’又问三王五帝是圣人否。孔子皆不答。太宰惊问：‘那么还有谁是圣人？’孔子停了一会，神情庄重地说：‘我听说西方有位大圣人，不用治理而国家不乱，不待言说而大众自然信服，不行教化而自然遵从实行，他的德行浩淼无边，人民对他的崇敬之情无法形容。怎’能说孔子没有听说呢？”

【原文】问，佛教至汉明帝时方传东夏，孔子何由而知。●答，如来降生，此间已有其兆。昭王二十六年甲寅（坊本作二十四年），四月八日，日有重轮，五色祥云，入贯太微，遍照四方，大地震动，池井泛溢。王命太史苏由筮之，得乾之九五。由曰，西方有圣人降诞耳，却后千年，教法来此。王命镌石记之，置之南郊祠前（出周书异记及白马寺碑记）。则孔子所言，盖有自矣。但教未东来，言之略耳。

【白话】问：“佛教至汉明帝时才传到中国，孔子早已不在世，如何得知？”●答：“释迦牟尼佛降生，中国已有征兆。周昭王二十六年甲寅，四月初八日，太阳有重重光圈，五色祥云，入贯太虚空，遍照四方，大地震动，池塘、井水四溢。周昭王命太史苏由占卜，得乾卦之九五。苏由说，西方有位圣人诞生了，再过一千年，他的教法将流传华夏。周昭王命镌刻石碑记下此事，此石碑安置在南郊祠庙前。则孔子所言，是有来历的。但那时佛教还未传至东土，所以说得简略罢了。”

【原文】问，六经所言，方可为据。列子之书，何足信乎。●答，孔子生平所言，传于后世者，百千中之一耳，安保其尽载六经乎。列子，学孔子者也，去圣未远，其言必非无据。何由知数百年后，有佛法至此，而预为之地乎。且何以不言他方，而独指西方乎。

【白话】问：“《六经》所载，方可为据。《列子》之书，何足为信？”●答：“孔子生平所言，传于后世的，止有百千分之一，怎能确保其全记载于《六经》里？列子是效法孔子之人，离孔子时代也不远，其言必定不会无依据。不然他从何得知数百年后，有佛法传来，而预先说定地点。并且为何不说他方，而独指西方呢？”

【原文】问，上古无佛，人颂升平之化。后世有佛，反成叔季之风〖叔季，犹言末世〗。其教亦何益于人国也。●答，诸佛降生，正因救度浊世。譬如因暗而设灯，非因设灯而始暗也。乱天下者，皆凶暴淫虐，最不信佛之人。曾见有断酒戒荤，而杀人行劫。栖身寺院，而弑君篡夺者乎。刘宋文帝曰，若使率土皆感佛化，朕则坐致太平矣（出宋书）。唐太宗序三藏圣教，极意尊崇，谓侍臣曰，佛教广大，莫极高深。玄奘法师示寂，高宗曰，朕失国宝矣。哭之至恸，辍朝五日。玄宗闻神光师之论，叹曰，佛恩如此，非师莫宣，朕当生生敬仰。宋朝太祖，太宗，真，仁，高，孝，无不归心佛门，精研大法，或驾临佛宇，或问道禁中（事迹见于唐宋史，稽古略，文献通考，北山录，郑景仲家集等书）。所以古今来明智之人，类多归向。

深信禅学，有所悟入者，略言之，如许玄度（询），刘遗民（程之），周道祖（续之），雷仲伦（次宗），宗少文（炳），沈休文（约），宋广平（璟），王摩诘（维），王夏卿（缙），杜黄裳（鸿渐），白乐天（居易），李习之（翱），裴中立（度），裴公美（休），吕圣功（蒙正），李文靖（沆），王文正（旦），杨大年（亿），尹师鲁（洙），富郑公（弼），文潞公（彦博），杨次公（杰），王敏仲(古)，赵清献(抃)，周濂溪(敦颐)，邵尧夫(雍)，张安道（方平），黄鲁直（庭坚），陈莹中（瓘），张无尽（商英），张子韶（九成），张德远（浚），王虚中（日休），冯济川（楫），吕居仁(本中)，刘屏山(子翚)，李汉老(邴)等是也。

敬佛法而明佛理者，如羊叔子(祜)，王茂宏(导)，谢安石(安)，何次道(充)，王逸少(羲之)，王文度(坦之)，谢康乐(灵运)，褚季野(裒)，萧时文(瑀)，房乔年(玄龄)，杜克明(如晦)，魏元成(征)，虞伯施(世南)，褚登善(遂良)，颜鲁公(真卿)，李太白(白)，李邺侯(泌)，柳子厚(宗元)，李浚之(渤)，寇莱公(准)，范文正(仲淹)，韩魏公(琦)，杜祁公（衍），曾明仲（公亮），二苏兄弟(轼，辙)，吕晦叔(公著)，汪彦章(藻)，李屏山(之纯)，张敬夫(栻)，吕东莱(祖谦)，刘静斋（谧）等是也。

近代名德尊信者，若赵松雪(孟頫)，宋景濂(濂)，周恂如(忱)，徐大章(一夔)，罗念庵(洪先)，唐荆川(顺之)，赵大洲(贞吉)，陆平泉(树声)，陆五台(光祖)，殷秋溟(迈)，薛君采(蕙)，王弇洲(世贞)，宗子相(臣)，邓定宇(以赞)，冯具区(梦祯)，虞长孺(淳熙)，袁玉蟠兄弟(宗道，宏道，中道)，陶石篑兄弟(望龄，奭龄)，焦漪园(竑)，黄慎轩（辉），王宇泰(肯堂)，钟伯敬(惺)等，卓然称盛。若白沙(宪章)，阳明(守仁)二公，为道学宗主，而立言皆契禅门宗旨。得其传者，若王龙溪(畿)，罗近溪(汝芳)，周海门(汝登)，杨贞复(起元)等，益深究大法。

噫。佛法苟非最上真乘，有补王化，安得昔贤如是钦奉乎(事迹散见于二十一史及各文集，各语录)。戒淫之士，愿回欲海之狂澜，诚不可不留心于此也。

【白话】问：“上古时代无佛，人们称颂社会太平。后世有佛，反成世风日下之末世。佛教究竟于国于民有何益处？”●答：“诸佛降生世间，正为救度浊恶之世。譬如因为黑暗而点灯，并非因为点灯而有黑暗。扰乱天下的，都是凶暴奢淫，最不信佛之人。谁曾见有断酒戒荤而杀人抢劫，栖身寺院而弑君篡位的？刘宋文帝说：‘若使全民皆感佛化，我则坐致太平了。’唐太宗为三藏圣教作序，极力尊崇，对侍臣说：‘佛教广大，高深莫极。’玄奘法师圆寂，高宗说：‘我失去国宝了。’恸哭失声，悲伤过度，以致辍朝五日。唐玄宗听闻神光法师之论，感叹说：‘佛恩如此浩荡，非神光师莫宣，我当生生世世敬仰。’宋朝太祖、太宗、真、仁、高、孝宗，无不归心佛门，精研大乘佛法，或驾临佛寺求法，或于宫廷内问道。可知古往今来明智之人，大多归向佛门。

噫！佛法假如不是最上真乘，有助王化，如何能得古圣先贤如此钦叹并依教奉行呢？但愿戒淫之士，悬崖勒马，力挽欲海狂澜，不可不留意于佛法啊！”

**《欲海回狂集·卷三》终**

跋

【原文】劝善之书，展卷而令人攒眉者，其书必不传。展卷而令人鼓掌者，其书亦必不传。何则。一失之深，一失之浅也。吾师是集，意在戒淫，而复惓惓于生死之际。疑其过深矣。然于平旦时，取生死之说自问焉，则人人不能免也。挟不能免之心，复取是书，反覆玩味，而后知其学识之宏，菩心之切也，而后攒眉者皆鼓掌也。现在纸贵洛阳，他年再光梨枣，可遥卜已。虞山门人陈鍹圣来氏拜识。

【白话】劝善之书，开卷而令人皱眉的，其书必定不能传之久远。开卷而令人鼓掌的，其书也必定不能传之久远。为什么呢？前者失之太深奥，后者失之太浅显。周先生此书，用意虽在戒淫，而于生死奥理又能孜孜不倦探索。我起初曾怀疑其过于深奥了。然当每日清晨，用生死之说扪心自问，则人人难免啊。带着生死不能免之心，再阅此书，反复揣摩体味，而后才知先生学识之渊博，菩心之苦切，而后才发现原来皱眉之处皆当鼓掌称叹了。现在此书已被争相传抄，以致洛阳纸贵，他年再刻板印梓，广为流传，当可想而知了。虞山门人陈鍹圣来氏拜识。

内典字义译注

卷 一

三途，即三恶道。

优填王，梵语邬陀衍那，此言出爱。亦云优陀延。即优填王也。凡言梵语者，皆天竺国之语也，劫初皆梵天遗种，故称梵。

婆罗门，此云净行，是西天四姓之一，详长阿含四姓经。

八关斋，即八戒也。在家者皆可受，期止一日一夜。欲日日持，须日日受，受则不可破。若能上品持，虽一日一夜，亦决定生天。

罗汉，具云阿罗汉。有三义，一杀烦恼贼，二不受

后有，三应受人天供养。

沙门，此云勤息。勤修戒定慧，息灭贪瞋痴也。

舍利，此云骨身，亦云灵骨，四圣皆有之。形色不定，灵异无方，水火金石，皆不能损。

菩萨，具云菩提萨埵，此言觉有情。同佛修证之谓觉，无明未尽之谓情。又有情，指众生言，菩萨以斯道觉斯民，故云觉有情。

八念，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舍、念天、念

出入息、念死。

三界，欲界、色界、无色界。

涅槃，此云灭度，得寂灭乐，度生死苦。又涅曰不生，槃曰不灭，不生不灭，名为涅槃。

氎，音迭，其花可织为布。高昌国草本，罽宾国木

本。

恒河，具云恒伽，亦名殑伽，此云天堂来，其河近

舍卫国。

菩提，此言觉。

三恶道，地狱，饿鬼，畜生。

三宝，佛，法，僧也。三宝六义，详宝性论。

正觉，梵语三菩提，此言正觉。登佛之果，名成正

觉。

阿阇世，此言未生怨，瓶沙王之太子。

精舍，佛僧住处也。

北俱卢洲，在须弥山北，其洲人民，寿皆千岁。念衣得衣，思食得食，命终生天。

祇园，祇陀太子所施之树，给孤长者所买之园，具云祇树给孤独园，今特省文耳。

比丘，此言乞士。乞法于佛，以资慧命。乞食于世，

以养色身。又云破恶、怖魔。

转轮圣王，轮王有四种。金轮王，王四天下。银轮王，王三天下。铜轮王，王二天下。铁轮王，王一阎浮提。

八难，一地狱，二饿鬼，三畜生，四边地，五长寿天，六诸根不具，七生邪见家，八生于佛前佛后。有以北俱卢洲为长寿天者，谬也。观大般若经，较量寿命经，可见。

如来，梵语多陀阿伽度，此言如来，佛十号之一。

释迦牟尼佛，梵语释迦，此言能仁。梵语牟尼，此言寂默。谓德能仁济群类，道尚寂默无为也。佛，觉也。

天竺，即佛降生之国，亦名印度，亦名身毒，乃阎浮提之正中，先佛出世，皆在于此。周围九万余里，三面临海，北背雪山，东至震旦国，南至金地国，西至阿踰遮国，北至小香山，各五万八千里。其国于夏至午刻，用土圭测之，四面无影。其余一切国土，皆有影。

净饭王，梵语阅头檀，此言净饭，或云白净。佛之

父王，迦维罗卫国主也。摩耶夫人，具云摩诃摩耶，此言大术，或云大幻，谓能以大幻术，母诸佛也。

波罗叉，亦云毕利叉，此言无忧。

四大天王，北多闻天王，东持国天王，南增长天王，

西广目天王。

忉利天王，即帝释天主，释提桓因也，涅槃经别有

十一名。

毗首羯磨，此云种种工业。西土工巧者，多祭此天。

三十二相，足下平满，有千辐轮相。手足柔如兜罗绵。足指纹同绮画。圆满纤长。足跟与趺相称。光润高满。双腨渐次纤圆。双臂垂膝。阴藏有梵相。毛孔绀青宛转。发皆右旋。肤不沾水。身皮金色晃耀。手足肩颈七处充满。肩项殊妙。膊腋充实。容仪洪满。体相端严。身量悉称。威容广大如狮子王。常光面各一寻。四十齿齐密，白如珂雪。四牙锋利。得味中上味。舌相净薄，能覆面轮，至于发际。梵音和雅，远近等闻。眼睫绀青齐整。鲜白红环。面如满月。眉相皎净，如天帝弓。眉间有白毫相。顶上高显，周圆犹如天盖。

八十随形好，详华严，大般若，三昧海等经。

耶输陀罗，此云名闻，移施长者之女，悉达太子之妃，罗睺罗之母。

瞿夷，此云明女，舍夷长者之女。十二游经以及释论皆云是太子正妃，耶输陀罗为次妃。

鹿野，释长者之女，太子第三妃也。

波旬，亦云波卑夜，此云极恶，魔王名也。

三昧，此言正定，拣非邪定也。亦云正受，不受诸受，名曰正受。

六天，四王天至他化天也，详在后。

阿难，此云庆喜，亦云欢喜。生于佛成道日，故名。乃斛饭王之子，佛之堂弟也。

拘睒弥国，亦名憍赏弥，中天竺国之境。

摩因提，长者名。

摩邓女，摩邓，摩登伽母也。摩邓女，即指摩登伽。

目连，具云目犍连，此言采菽氏。

沙弥，此言息慈，息世染欲，慈济众生也。

安陀，近天竺之国。

优婆塞，又云邬波索迦，此言近事男，谓亲近比丘而承担奉事故。亦云邬波萨哥，此言善宿男，谓虽在家，而男女不同宿也。

拘尸那城，此言角城，其城三角故。

迦叶佛，此云饮光，释迦佛之师，贤劫千佛中第三尊佛也。

卷 二

八王，立春，春分，立夏，夏至，立秋，秋分，立冬，冬至。

六根，眼，耳，鼻，舌，身，意。

八苦，生，老，病，死，爱别离，怨憎会，求不得，五阴炽盛。

出家四众，比丘，比丘尼，沙弥，沙弥尼。

八部，天，龙，夜叉，乾闼婆，阿修罗，迦楼罗，紧那罗，摩睺罗伽。

比丘尼，此云乞士女。

优婆夷，又云邬波斯迦，此言近事女，谓亲近比丘尼而承担奉事故。亦云乌波萨吉，此言善宿女。

鸠摩罗什，此言童寿，天竺人，龟兹王甥也。苻坚建元九年，太史奏有德星现外国，故迎至此。

茶毗，亦云阇维，焚化也。

三藏，经，律，论。

浮屠，此云高显，佛塔也。

弥勒，此言慈氏，姓也。继释迦而成佛，详弥勒下生成佛等经。

七佛，毗婆尸佛，尸弃佛，毗舍浮佛，拘留孙佛，拘那含牟尼佛，迦叶佛，释迦牟尼佛。

般泥洹，即般涅槃也，见前。

六道，天，人，阿修罗，畜生，饿鬼，地狱。

三长斋月，是指农历一月、五月、九月。

行者，修行之人也。

四大，地，水，火，风也。有内外四大。以人身言，骨肉为地，精血为水，暖气为火，运动为风。

天眼，五通中之一通。其间广狭不等，有外道天仙之天眼，有声闻、缘觉之天眼，有菩萨与佛之天眼。

摩登，具云摩登伽，此言本性，淫女也。后于楞严会上，闻法悟道，出家，名性比丘尼。

优钵罗，此云青莲华。非优昙钵罗也。优昙钵罗，树名，此云灵瑞，其树有实无华，若佛出世，或转轮王出世，此华方开。

摩醯首罗，此云大自在，乃色究竟天之王也。梵语阿迦尼吒，此云窒碍究竟，又云色究竟，乃色界之顶天也。

阎浮提，具云阎浮那提，树名也。此言胜金，树下有金，故以名树。又因洲有此树，故以名洲。即南赡部洲也，其地七千由旬。

郁单越，此言高出，亦云胜处，即北俱卢洲也，其地十千由旬。

瞿陀尼，亦云瞿耶尼，此言牛货，即西牛货洲也，其地八千由旬。

弗婆提，亦云毗提诃，亦云弗于逮，此言胜，即东胜神洲也，其地九千由旬。

须弥，具云须弥卢，此言妙高。四宝所成曰妙，耸出众山曰高。在四大天下之中，其高十六万八千由旬，半出海水上，半藏海水下，顶有忉利天宫，日月行于出水上山之半。

娑婆，又云娑诃，又云索诃，此言堪忍。即释迦应化之土，大千世界之总名也。

四天王，欲界第一天也，去地四万二千由旬，宫殿邻于日月。

忉利天，梵语忉利，此言三十三。在四王天之上，帝释居中。四面有三十二位小天子，为内辅臣。合成其数，非自下而上之三十三也。

夜摩天，具云须夜摩，此言善时分，在忉利天之上。

兜率天，具云兜率陀，此言妙足，在夜摩天之上。

化乐天，梵语须涅密陀，此言化自乐，在兜率天之上。

他化自在天，梵语婆舍跋提，此言他化自在，在化乐天之上，乃欲界第六天也。此上欲色二界中间，有魔身天作王，王于欲界，方为欲界顶天。

由旬，亦云由延，亦云踰善那，乃轮王巡狩一停之舍，犹此方之驿。有作十六里者，有作三十里，四十里，六十里，至八十里者。

甄叔迦，此言赤色。

阿弥陀佛，梵语阿，此言无。梵语弥陀，此言量。以光明无量，寿命无量，福德无量故。

三千大千世界，千日，千月，千须弥山，乃至千梵世天，名小千世界。千小千世界，名中千世界。千中千世界，名大千世界。以三次言千，故云三千，实则一大千也。

摩尼，正云末尼，此言离垢。

八功德水，一澄净，二清冷，三甘美，四轻软，五润泽，六安和，七能除饥渴，八长养诸根。

卷 三

七趣，楞严经以仙道合之为七趣。

三兽，象，马，兔。

梵王，是娑婆世界之主。

铁围，梵语斫迦罗，此言轮山，亦云铁围山，在四洲之外。

三世，过去，现在，未来。

五阴，色，受，想，行，识。

声闻，闻四谛声教而得证果，名曰声闻。

九品往生，上中下三品，每品又分上中下，共成九品也。义详观无量寿佛经。

十恶，身三恶，口四恶，意三恶也。身杀，盗，淫。口妄言，绮语、两舌，恶骂。意贪，瞋，痴。

泥犁，地狱也，此言无有，言无有乐处，无有赦处也。

阿旁，狱卒也，此言无慈。

光音天，语言之时，口出净光，名光音天，色界二禅天之顶。劫火至时，此天首免其灾。

地味，劫初地上所生之物也，状如煎热乳，味若细蜂蜜。

四生，胎，卵，湿，化。

梵行，持戒绝欲，名修梵行。

三生，即三世。

阿修罗，此云无端正，男丑女端正故。亦云非天，有天之福，无天之德故。亦云无酒，酿酒不成，瞋心誓断故。

十八梵天，即色界天也，在欲界之上。已断情欲，故称为梵。十八者，梵众天，梵辅天，大梵天，少光天，无量光天，光音天，少净天，无量净天，遍净天，福生天，福爱天，广果天，无想天，无烦天，无热天，善见天，善现天，色究竟天也。义详楞严经八，九卷。

十六大国，皆天竺附近之国也，如央伽，摩竭提等。

二十八天王，欲界六，色界十八，无色界四。

非非想天，无色界极顶天也。

须陀洹四重阶级，梵语须陀洹，此云入流，诸法眼净，得预圣流也。合斯陀含，阿那含，阿罗汉，有四重阶级。

缘觉，闻佛说十二因缘法，而得悟道，故名缘觉。

独觉，出无佛世，独自觉悟，名为独觉。

十信，信心，念心，精进心，慧心，定心，不退心，回向心，护法心，戒心，愿心。

十住，发心住，治地住，修行住，生贵住，方便具足住，正心住，不退住，童真住，法王子住，灌顶住。

十行，欢喜行，饶益行，无瞋恨行，无尽行，离痴乱行，善现行，无著行，尊重行，善法行，真实行。

十回向，救护一切众生离众生相回向，不坏回向，等一切佛回向，至一切处回向，无尽功德藏回向，随顺平等善根回向，随顺等观一切众生回向，真如相回向，无缚解脱回向，法界无量回向。

欢喜地十重阶级，即十地也，欢喜地，离垢地，发光地，焰慧地，难胜地，现前地，远行地，不动地，善慧地，法云地。

补处之尊，梵语阿惟颜，此云一生补处，言一来降生，即当成佛也。

附 录

印光大师《〈寿康宝鉴〉序》

人未有不欲长寿康宁，子孙蕃衍，功业卓著，吉曜照临者。亦未有欲短折疾病，后嗣灭绝，家道倾颓，凶神莅止者。此举世人之常情，虽三尺孺子，莫不皆然。纵至愚之人，断无幸灾乐祸，厌福恶吉者。而好色贪淫之人，心之所期，与身之所行，适得其反，卒至所不欲者悉得，而所欲者悉莫由而得，可不哀哉。彼纵情花柳，唯此是图者，姑勿论。即夫妇之伦，若一贪湎，必致丧身殒命。亦有并不过贪，但由不知忌讳（忌讳种种，详示书后，此不备书），冒昧从事，以致死亡者，殊堪怜愍。以故前贤辑不可录，备明色欲之害，其戒淫窒欲之格言，福善祸淫之证案，持戒之方法日期，忌讳之时处人事，不惮繁琐，缕析条陈，俾阅者知所警戒，其觉世救民之心，可谓恳切周挚矣。而印光复为增订，以名寿康宝鉴，复为募印广布者，盖以有痛于心而不容已也。一弟子罗济同，四川人，年四十六岁，业船商于上海。其性情颇忠厚，深信佛法，与关絅之等合办净业社。民国十二三年，常欲来山归依，以事羁未果。十四年病膨胀数月，势极危险，中西医均无效。至八月十四，清理药帐，为数甚巨，遂生气曰，我从此纵死，亦不再吃药矣。其妾乃于佛前恳祷，愿终身吃素念佛，以祈夫愈。即日下午病转机，大泻淤水，不药而愈。某于八月底来申，寓太平寺，九月初二，往净业社会关絅之，济同在焉，虽身体尚未大健，而气色淳净光华，无与等者。见某喜曰，师父来矣，当在申归依，不须上山也。择于初八，与其妾至太平寺，同受三归五戒。又请程雪楼，关絅之，丁桂樵，欧阳石芝，余峙莲，任心白等诸居士，陪某吃饭。初十又请某至其家吃饭，且曰，师父即弟子等之父母，弟子等即师父之儿女也。某曰，父母唯其疾之忧，汝病虽好，尚未复原，当慎重，惜未明言所慎重者，谓房事也。至月尽日，于功德林开监狱感化会。彼亦在会，众已散，有十余人留以吃饭，彼始来，与司帐者交代数语而去，其面貌直同死人，某知其犯房事所致，切悔当时只说父母唯其疾之忧，未曾说其所以然，以致复滨于危也。欲修书切戒，以冗繁未果。十月初六至山，即寄一信，极陈利害，然已无可救药，不数日即死。死时关絅之邀诸居士皆来念佛，其得往生西方与否，未可知，当不至堕落耳。夫以数月大病，由三宝加被不药而愈，十余日间，气色光华，远胜常人，由不知慎重，误犯房事而死，不但自戕其生，其辜负三宝之慈恩也甚矣。某闻讣，心为之痛，念世之不知忌讳冒昧从事，以致殒命者，其多无数。若不设法预为防护，殊失如来慈悲救苦之道。拟取不可录而增订之，排印广布，以期举世咸知忌讳，不致误送性命。一居士以母氏遗资千六百元，拟印善书施送，某令尽数印寿康宝鉴，以拯青年男女于未危，则以罗济同一人之死，令现在未来一切阅此书者，知所戒慎，并由展转流通，展转劝诫，庶可举世同享长寿康宁，而鳏寡孤独之苦况，日见其少。如是则由济同一人之死，令一切人各得寿康，济同之死，为有功德，仗此功德，回向往生，当必俯谢娑婆，高登极乐，为弥陀之弟子，作海众之良朋矣。孟子曰，养心者莫善于寡欲，其为人也寡欲，虽有不存焉者寡矣，其为人也多欲，虽有存焉者寡矣。康健时尚宜节欲，况大病始愈乎。十年前一巨商之子，学西医于东洋，考第一，以坐电车，未驻而跳，跌断一臂，彼系此种医生，随即治好。凡伤骨者必须百数十日不近女色，彼臂好未久，以母寿回国，夜与妇宿，次日即死。此子颇聪明，尚将医人，何至此种忌讳，懵然不知，以俄顷之欢乐，殒至重之性命，可哀孰甚。前年一商人，正走好运，先日生意，获六七百元，颇得意。次日由其妾处，往其妻处，其妻喜极。时值五月，天甚热，开电扇，备盆澡，取冰水加蜜令饮，唯知解热得凉，不知彼行房事，不可受凉，未三句钟，腹痛而死。是知世之由不知忌讳，冒昧从事，以至死亡者，初不知其有几千万亿也。而古今来福最大者，莫过皇帝，福大寿亦当大，试详考之，十有八九皆不寿，岂非以欲事多，兼以不知忌讳，以自促其寿乎。而世之大聪明人，每多不寿，其殆懵懂于此而致然乎。某常谓世人十分之中，四分由色欲而死，四分虽不由色欲直接而死，因贪色欲亏损，受别种感触间接而死，其本乎命而死者，不过十分之一二而已。茫茫世界，芸芸人民，十有八九，由色欲死，可不哀哉，此某流通寿康宝鉴之所以也。愿世之爱儿女者，以及为同胞作幸福防祸患者，悉各发心印送，展转流传，俾人各悉知忌讳，庶不至误送性命，及致得废疾而无所成就也。彼纵情花柳者，多由自无正见，被燕朋淫书所误，以致陷身于欲海之中，莫之能出。若肯详阅，则深知利害，其所关于祖宗父母之荣宠羞辱，与自己身家之死生成败，并及子孙之贤否灭昌，明若观火，倘天良尚未全昧，能不触目惊心，努力痛戒乎。将见从兹以后，各乐夫妇之天伦，不致贪欲损身，则齐眉偕老，既寿且康。而寡欲之人恒多子，而且其子必定体质强健，心志贞良，不但无自戕之过失，决可成荣亲之令器，此光之长时馨香以祷祝者。愿阅者共表同心，随缘流布，则人民幸甚，国家幸甚。（增广印光法师文钞·卷二）

【白话】世间之人没有不希求健康长寿、子孙绵延、事业发达、吉祥平安的。也没有会希望多病夭折、断子绝孙、家道衰落、凶灾多难的。此是举世人之常情，虽稚子幼童，也不例外。纵是极愚之人，也绝无幸灾乐祸，厌恶幸福吉祥的。而贪淫好色，纵情花柳之人，他们心之所期望的，与身之所行为的，恰恰完全相反。终至于不愿得的病夭凶危，却因为贪好淫色而降临。而希望得到的康寿吉祥，却因为贪淫好色而无所得。多么悲哀啊！那些纵情花柳，一心贪图女色而不顾后果之人，姑且不论。即便是夫妇之伦，若毫不避忌，一味贪湎沉溺，必定会导致丧身失命。也有并不过于贪恋的，只是由于他们不知忌讳，盲目无知行事，结果也同样导致死亡。实在令人怜悯慨叹。所以前贤曾编辑《不可录》，详尽说明色欲之害，其戒淫息欲之格言，福善祸淫之实例，戒淫之方法日期，忌讳之时处人事，不怕繁琐，仔细条陈，使读者知所当警戒。其觉悟世间，救护人民之心，可说是万分恳切周到而至诚啊！现在印光再把《不可录》加以整理增订，取名为《寿康宝鉴》。并广为募印流通，实在是有痛于心而不容我坐视不问者。印光有一弟子罗济同，四川人，四十六岁，经商船业生意于上海。其人性情很忠厚，深信佛法，与关絅之等居士合办上海净业社。民国十二三年时，常想来普陀山皈依，因事阻未能成行。民国十四年得膨胀病几个月，非常危险，历经中西医药治疗均无效。至八月十四日清理药帐时，发现数目巨大，于是很生气的说：“我从此后即使病死，也不再吃药了。”其妾便在佛前恳切祈祷，许愿终身吃素念佛，以祈求丈夫早日痊愈。就在许愿的当天下午，罗济同忽然大泻淤水，几个月的膨胀病不吃药即消除了。我于八月底来上海，住在太平寺。九月初二，去净业社与关絅之会面，济同也在。虽然其身体尚未完全健康，而气色淳净光华，无有可比者。见到我很欢喜的说：“师父您来啦。我们可以在上海皈依，而不须去普陀山了。”择定初八日，与其妾一起去太平寺，同受三归五戒。又请程雪楼、关絅之、丁桂樵、欧阳石芝、余峙莲、任心白等诸居士，陪我吃饭。初十又请我到他家吃饭，并且说：“师父就是弟子等之父母，弟子等即是师父之儿女。”我说：“父母最忧心的就是儿女得病。你大病虽好，元气尚未完全复原，应当慎重。”可惜没有明说所当慎重的是房事。到了月末，于功德林开监狱感化会时，他也在场。众人散后，有十多人留下吃饭，他过来与管账的人交代几句即走开了。只见其面色如同死人，我知道他是大病刚愈后犯了房事所致，痛切后悔当时只说父母最担心儿女得病，未曾明说其所以然，以致他又趋于病危了。想写信切劝他，因事务繁忙而未成。十月初六到山，赶紧寄信给他，详尽说明利害，然而已无可救药，几日后他即死了。死时关絅之邀请很多居士来为他念佛，其能否往生西方，未可知晓，当不至于堕落罢。唉，可惜啊！大病几个月，由三宝加被，不吃药而病愈，十多天时间，气色光润，远胜平常人。却因不知忌讳，误犯房事而死，不但自害其命，其辜负三宝之慈恩也太过了。我听闻后非常痛心，由此联想到世间不知忌讳，冒昧行事，而导致丧命的人，其多无数。若不设法预先防护，也太辜负佛慈悲救苦之道了。因此将《不可录》增广修订，排版印刷，广为传布流通，期望举世之人都知忌讳，不致于误送性命。一居士以母亲遗下的一千六百元，准备印送善书，我即嘱咐他全部用来印刷《寿康宝鉴》，以拯救青年男女保身防患于未然，则因罗济同一人之死，而令现在未来一切阅读此书者，都能知所戒慎，并从而展转流通，展转劝诫，将使举世之人皆同享长寿康宁，而鳏寡孤独之苦况，亦当逐渐减少。如此则由济同一人之死，而令一切人皆得寿康，则济同之死，当有功德。仗此功德，回向往生，济同当必俯谢娑婆，高登极乐，为阿弥陀佛之弟子，作清净大海众菩萨之伴侣了。孟子说：“养心的方法，没有比尽量减少欲望更好了。”那些平素欲望少的人，即使本性有所失去，那也是很少的。那些平素欲望多的人，即使本性还有所存留，那也是很少的。健康尚应节欲，又何况大病初愈呢！十年前有一富商的儿子，在日本学西医，成绩总考第一。有次坐电车，车未停稳而跳下车，跌断一只手臂，他就是学骨科的医生，随即接好。凡是伤筋断骨的人，必须在一百几十天内都不可行房事的。而他手臂刚接好不久，因回国为母亲祝寿，夜晚与其妻同宿，第二天即死了。此年轻人很聪明，尚且要为人医病的，何至于连此种忌讳都懵然不知，因贪片刻之欢乐，却失去了宝贵的生命，太可哀叹了。前年有一商人，正走好运，前一天做生意，赚了六七百元，很得意。第二天从他小妾的住处，去他妻子的住处，其妻见他过来非常欢喜。时令正当五月，天气很热，妻为他打开电扇，准备浴盆让他洗澡，取冰水加蜜给他喝，只知让他解热得凉，不知他刚行过房事，不可受凉，不到三个钟头，即腹痛而死。由此可知世间因为不知忌讳冒昧犯淫，而导致死亡的人，真不晓得有几千万亿。自古以来，福报最大的，莫过于皇帝。福报大寿命也应当大。试考证史书，十个皇帝中有八九个都不长寿。岂不都是因为淫欲过度，加上不知忌讳，而自短其寿么？而世间之大聪明人，也常常多数不长寿，皆因其懵懂不知忌讳于色欲之害而导致啊！我常说：“世间人十分之中，有四分人是因色欲而死。还有四分人虽不是由色欲直接而死，但因贪湎色欲而导致身体亏损，稍受其他伤风感冒之类感染接触，无抵抗力间接而死。能活到命中注定寿命而死的人，不过十分之一二而已。”茫茫世界，芸芸人民，十有八九，由色欲而死，太可悲哀了。这就是我所以要流通《寿康宝鉴》的原因。愿世间之爱儿女的，以及为同人作幸福防祸患的，都能发心印刷施送，展转流通传布，使人人皆知忌讳，方可不至误送性命，及导致残废疾病而无所成就。那些纵情花柳的，多因自己无正知正见，被恶友淫书所误导，以致于陷身于淫欲苦海之中，莫能出来。若肯详阅此书，则深知利害，其中所关于祖宗父母之荣辱宠羞，与自己身体家庭之死生成败，及子孙之贤达昌盛与衰败没落，十分明晰。倘天知良心尚未完全丧失，怎能不触目惊心，努力痛戒呢？将见从此以后，各守夫妇之天伦，不致因贪欲而损伤身命，则白头偕老，既长寿且康宁。而少欲之人必多子孙，且其子孙必定体质强健，心力志向光明远大，不但无自害其身之过失，决定可成为耀祖光宗之大器，此是我印光长时所焚香而祷祝的。愿阅读此书者共发同心，随缘随力流布，则不但人民幸运无比，国家也幸运无比。民国十六年丁卯季春常惭愧僧释印光谨撰。（增广印光法师文钞•卷二）

省庵大师《不净观颂》（并叙）

佛为贪欲众生说不净观，观之既久，贪欲即除，可以越爱河而超苦海。余闲居阅大智度论，因取意而为之颂，以此自警，并以警世云。

死想（先作此观，为下九想张本）有爱皆归尽，此身宁久长。替他空堕泪，谁解反思量。

胀想记得秾华态，俄成胮胀躯。眼前年少者，容貌竟何如。

青瘀想红白分明相，青黄瘀烂身。请君开眼看，不是两般人。

坏想皮肉既堕落，五藏于中现。凭君彻底看，何处堪留恋。

血涂想无复朱颜在，空余殷血涂。欲寻妍丑相，形质渐模糊。

脓烂想腐烂应难睹，腥臊不可闻。岂知脓溃处，兰麝昔曾熏。

啖想羊犬食人肉，人曾食犬羊。不知人与畜，谁臭复谁香。

散想形骸一已散，手足渐移置。谛观妩媚姿，毕竟归何处。

骨想本是骷髅骨，曾将诳惑人。昔时看是假，今日睹方真。

烧想火势既猛烈，残骸忽无有。试看烟焰中，著得贪心否。

前诗粗示端绪，尚未谛审观察，复作五言律以广之。

死想所爱竟长别，凄凉不忍看。识才离故体，尸已下空棺。夜火虚堂冷，秋风素幔寒。劝君身在日，先作死时观。

胀想风大鼓其内，须臾胮胀加。身如盛水袋，腹似断藤瓜。垢腻深涂炭，蝇蛆乱聚沙。曾因薄皮诳，翻悔昔年差。

青瘀想风日久吹炙，青黄殊可怜。皮干初烂橘，骨朽半枯椽。耳鼻缺还在，筋骸断复连。石人虽不语，对此亦潸然。

坏想肌肤才脱落，形质便遭伤。瓜裂半开肉，蛇钻欲出肠。枯藤缠乱发，湿藓烂衣裳。寄语婵娟子，休将画粪囊。

血涂想一片无情血，千秋不起人。淋漓涂宿草，狼籍污埃尘。莫辨妍媸相，安知男女身。哀哉痴肉眼，错认假为真。

脓烂想薄皮糊破纸，烂肉弃陈羹。脓血从中溃，蝇蛆自外争。食猪肠易呕，洗狗水难清。不是深憎恶，何由断妄情。

啖想尸骸遭啖食，方寸少完全。不饱饥乌腹，难干馋狗涎。当年空自爱，此日有谁怜。不若猪羊肉，犹堪值几钱。

散想四体忽分散，一身何所从。岂唯姿态失，兼亦姓名空。长短看秋草，秾纤问晚风。请君高著眼，此事细推穷。

骨想皮肉已销铄，唯余骨尚存。雨添苔藓色，水浸土沙痕。牵挽多虫蚁，收藏少子孙。风流何处去，愁杀未归魂。

烧想烈焰凭枯骨，须臾方炽然。红飞天际火，黑透树头烟。妄念同灰尽，真心并日悬。欲超生死路，此观要精研。

省庵大师《四念处颂》（并叙）

佛垂涅槃，嘱诸比丘，依四念处住，如佛无异。今时丁末法，正念者少，顾此法门，何人修学。岂惟不思其义，抑亦未识其名，可胜叹耶。余山居无事，读涅槃遗教品，因取其意，以入声律。俾歌咏者，正念增长，妄心息灭。置诸座隅，日以自警，并不忘遗诫云。

**观身不净** 一兴颠倒想，遂有幻缘身。脓血常交凑，腥臊每具陈。纸粘皮裹肉，藤绊骨缠筋。毛覆丛丛草，虫居比比邻。内藏惟臭秽，外饰但衣巾。四大元无实，诸根岂有真。语言风自响，动转气相循。强号为男女，虚名立主宾。百年三尺土，万古一堆尘。贵贱空回首，贤愚共怆神。徒生复徒死，谁识本来人。

**观受是苦** 众苦从何起，深知受者情。顺违才领纳，取舍便纵横。有盛衰还至，无荣辱不成。怨从亲里出，哀是乐中生。王谢家何在，曹刘国已倾。悲欢几场梦，胜败一棋枰。事与心违背，贫将病合并。钱神呼不至，穷鬼送难行。戚戚终何益，悱悱漫不平。无求卑亦贵，知足欠还盈。若悟真空理，忧欣何处萌。

**观心无常** 妄心无著处，体相竟如何。闪闪风中烛，摇摇水上波。一家门户别〖六根〗，六个弟兄多〖六识〗。扰扰各驰竞〖如眼逐色，耳逐声等〗，纷纷总不和〖如眼不与声和，耳不与色和等〗。青黄俄改换〖眼识无常〗，动静屡迁讹〖耳识无常〗。臭别香随到〖鼻识无常〗，甜来淡又过〖舌识无常〗。炎凉易翻覆〖身识无常〗，好恶每偏颇〖意识无常〗。境灭心安寄，情忘智亦孤。掀翻五欲窟，捣尽六根窝。劫贼归王化，飞禽出网罗。何当悟常住，诸妄尽消磨。

**观法无我** 诸法从缘起，初无我主张。因缘有生灭，念虑遂低昂。欲得翻成失，求闲反遇忙。畏寒冬不辍，苦热夏偏长。贫忆富时乐，老追年壮强。有谁憎顺适，若个好危亡〖得失闲忙冷热等，皆从缘生，不因我有〗。自在方为主，迁流岂是常。离根念何起，无识境还忘。内外无些子，中间有底藏。六窗虚寂寂，一室露堂堂。但得尘劳尽，居然大觉王。

《安士全书》之四

西归直指

清玉峰怀西居士周梦颜安士氏汇辑

卷 首

西归直指图示



【原文】玉峰周安士先生著述，传于世者计有四种，一曰阴骘文广义，二曰万善先资集，三曰欲海回狂，四曰西归直指。凡有见者，莫不欢喜信受，以故各处刊板，流通最广。西归直指一书，经吴门江铁君删改，非复周氏原制。江君以为纲要一卷，撮举王龙舒所辑大弥陀经，及四十八愿等，今已先将魏译无量寿经，及二林居士所著论，合刻流行，则纲要可以不列。不知周氏此书，全从各家撰集中摘来，若以他本所有者，概不重出，则此书不至删除净尽不止也。今于虞山朱君保之处，得胜莲居士施刻原本，见者庆喜无量，咸谓周君愿力所持，特留此本，嘉惠后学也。亟授手民，以复旧观。周君有云，愿将东土三千界，尽种西方九品莲。惟冀展转流通，以相传于无穷耳。光绪十二年春正月，仁山杨文会识。

【白话】昆山玉峰周安士先生所著之书，传布于世间的，计有四种，一者《阴骘文广义》，二者《万善先资集》，三者《欲海回狂》，四者《西归直指》。汇集成一厚本，名为《安士全书》。凡有读到此书者，无不欢喜相信受持，所以各处刊板，流通最广。《西归直指》一书，经吴门江铁君删改，已非安士先生原貌。江君认为，纲要一卷，撮举了王龙舒居士所辑之《大弥陀经》及四十八愿等，今已先将曹魏康僧铠所译之《无量寿经》及彭二林居士所著之《华严念佛三昧论》合并刻版流行，则纲要这一卷，可以不列于书内。不知安士先生此书，全从各家撰集中摘来。若因其他书中已有，即概不重出，则此书必至删除净尽而后已。今于虞山朱君保之处，得胜莲居士施刻之原本，见者庆喜无量，都说是周安士君之愿力所加持，特留此本，以嘉奖惠施后来之学人。赶紧交付刻板人，以恢复其原貌。周安士君有愿云：“愿将东土三千界，尽种西方九品莲。”惟冀望展转流通，以相传布于尽未来际。光绪十二年春正月，仁山杨文会识。

卷一 净土纲要

【原文】世尊为一大事因缘，出现于世。怜悯众生，轮回六道，头出头没，受苦无量。故于十方佛土中，指出西方极乐世界，使人知所趋向。而又授以至简便法，使但念彼佛，即便往生。真生死海中大慈航也。吾辈宿福深厚，幸遇此法，不敢仰负如来厚恩，故将大小本弥陀要旨，节录其概，使阅者一览便知，名为净土纲要。

【白话】释迦牟尼佛为一大事因缘，出现于世间。因怜悯众生，轮回六道，头出头没，受苦无量。所以于十方佛土中，独指出西方极乐世界，使人知所归向。而又授以极简单方便之法，只要肯念阿弥陀佛，即得往生极乐。实在是生死海中之大慈航。我等仗宿世善根深厚，有幸遇此法门，不敢辜负如来深恩厚德，因此，将大小本《弥陀经》之主要宗旨，节录其概要，使读者一览便知，名为《净土纲要》。

阿难启请

大本弥陀经云，释迦如来，一日容颜异常。阿难问之。佛言，汝所问者，胜于供养一四天下声闻，缘觉，及布施诸天人民，以至蜎飞蠕动之类，虽至累劫，犹百千万倍，不可以及。所以者何。以诸天帝王人民，乃至蜎飞蠕动〖蜎（yuān）飞蠕（rú）动，飞行和蠕动的小虫类，指形体细微渺小的生物〗之类，皆因汝所问，而得度脱之道。［按］观此，则知净土法门，不独人类之梯航，亦诸天诸仙之宝筏，慎莫泛视。

佛土双标

小本弥陀经云，尔时佛告长老舍利弗，从是西方，过十万亿佛土，有世界名曰极乐。其土有佛，号阿弥陀，今现在说法。舍利弗，彼土何故名为极乐。其国众生，无有众苦，但受诸乐，故名极乐。

法藏因地

大本经云，无量无数劫前，有世自在王佛出世，化度众生。是时有大国王，往听说法，顿然觉悟。乃舍王位，而往修行，号曰法藏比丘，即今阿弥陀佛是。对世自在王佛，发四十八大愿，皆为济度众生。乃精进修行，入菩萨地。内则修慧，外则修福。于一切世间，无所不知，无所不见。且复托生于一切众生中，同其形体，通其语言，以施教化。故上自天帝，下至昆虫，无不欲令其超生极乐。

愿满成佛

大本经云，阿弥陀佛，历大阿僧祇劫，行菩萨行，不计众苦。手中常出一切衣服，饮食，音乐，及最上所须之物，惠施众生，令其欢喜，发无上菩提之心。历无数百千万亿劫，方得成就从前所发四十八愿，而入佛位。是以十方无量众生，一念归依，遂生其国。

四十八愿

◎第一愿我作佛时，刹中无地狱饿鬼禽畜，及蜎飞蠕动之类。◎第二愿刹中无妇女。无央数世界诸天人民，以至蜎飞蠕动，来生我刹者，皆于七宝池莲华中生。◎第三愿我刹中人，欲食之时，七宝钵中，百味饮食，化现在前。食已，器用自然化去。◎第四愿我刹中人，所欲衣服，随念即至，不假裁缝，捣染，浣濯。◎第五愿我刹中自地以上，皆有宅宇，宫殿楼阁，池流华树。悉以无量杂宝，百千种香，而共合成。其香普薰十方世界，众生闻是香者，皆修佛行。◎第六愿我刹中人，皆心相爱敬，无相憎嫉。◎第七愿我刹中人，无淫佚，瞋怒，愚痴之心。◎第八愿我刹中人，皆同一善心，无惑他念，其所欲言，皆预相知意。◎第九愿我刹中人，不闻不善之名，况有其实。◎第十愿刹中人知身如幻，无贪着心。◎第十一愿刹中虽有天人之异，而其形容，皆一类金色，面目端正净好。◎第十二愿我作佛时，假令无央数世界诸天人民，尽为缘觉，声闻，不能知我之年寿当若干万亿劫。◎第十三愿假令十方各千亿世界诸天人民，皆为缘觉，声闻，一心共计，亦莫知我刹中天人之数。◎第十四愿我刹中人民，寿命皆无央劫，莫知其数。◎第十五愿我刹中人，所受快乐，一如漏尽比丘。◎第十六愿我刹中人，住正信位，离颠倒想，远离分别，诸根寂静，所止尽般泥洹。◎第十七愿我作佛时，说经行道，十倍于诸佛。◎第十八愿刹中人尽通宿命，知百千亿那由他劫事。◎第十九愿刹中人尽得天眼，见百千亿那由他世界。◎第二十愿刹中人尽得天耳，闻百千亿那由他诸佛说法，悉能受持。◎第二十一愿刹中人得他心智，知百千亿那由他世界众生心念。◎第二十二愿刹中人尽得神足，于一念顷，能超过百千亿那由他世界。◎第二十三愿我作佛时，名闻十方无数世界，诸佛称我功德，及国土之胜。诸天人民，乃至蜎飞蠕动，闻我名号，慈心喜悦者，皆令来生我刹。◎第二十四愿顶中光明绝妙，胜于日月百千万倍。◎第二十五愿我作佛时，光明照无数天下。诸天人民，乃至异类，见我光明，皆慈心作善，来生我国。◎第二十六愿众生蒙我光明，触其身者，过诸天人。◎第二十七愿十方诸天人民，有发菩提心，奉持斋戒，行六波罗，欲生我刹。我现其前，引为不退菩萨。◎第二十八愿十方世界天人，闻我名号，烧香散华，饭食沙门，起立塔寺，斋戒清净，一心系念于我。虽止一昼夜不绝，亦必生我刹。◎第二十九愿十方世界诸天人民，至心信乐，欲生我刹，十声念我名号，必遂来生。唯除五逆，诽谤正法。◎第三十愿十方世界众生，前世作恶，闻我名号，即忏悔为善，奉持经戒。寿终不经三恶道，得生我刹。◎第三十一愿十方天人，闻我名号，五体投地，喜悦信乐，修菩萨行，常为诸天世人之所敬。◎第三十二愿十方无央数世界女人，闻我名号，喜悦信乐，发菩提心，厌恶女身。寿终之后，不复为女。◎第三十三愿生我刹菩萨，一生将补佛处。若其本愿，欲往他方，摄化众生。我以神力，助其修种种行愿。◎第三十四愿刹中人欲生他方者，如其愿，不堕恶道。◎第三十五愿刹中菩萨，以香华，幡盖，真珠，璎珞，种种供具，往无量世界，供养诸佛，一食之顷，即可遍至。◎第三十六愿刹中菩萨，欲以万种供具，供养十方无央数佛。供养众具，自然在前。◎第三十七愿刹中菩萨，受持经法，必得辩才智慧。◎第三十八愿刹中菩萨，辩才智慧，不可限量。◎第三十九愿刹中菩萨，得金刚那罗延力，身皆紫磨金色，具三十二相，八十种好。◎第四十愿我刹清净，照见十方无量世界。菩萨欲于宝树中，见十方一切佛刹，即时应现。◎第四十一愿刹中菩萨，虽少功德者，皆知见道场树。◎第四十二愿刹中一切万物，皆严净光丽，形色殊特。虽得天眼，不能辨其名数。◎第四十三愿刹中欲得闻法，随其志愿，自然得闻。◎第四十四愿刹中菩萨，声闻，顶中皆有光明。说经，行道，无异于佛。◎第四十五愿他方菩萨，闻我名号，皈依精进，皆得清净解脱三昧，供养不可思议诸佛。◎第四十六愿他方菩萨，皈依精进，皆得普等三昧。◎第四十七愿他方菩萨，皈依精进，即得不退转地。◎第四十八愿他方菩萨，闻我名号，皈依精进，即得至第一忍，第二忍，第三忍，于诸佛法，永不退转。◎佛言，尔时法藏比丘，于彼佛所，发斯弘誓。应时大地震动，天雨宝华，以散其上。空中赞言，决定成佛。

如来得名

小本经云，彼佛何故号阿弥陀。舍利弗，彼佛光明无量，照十方国，无所障碍，是故号为阿弥陀。又云，彼佛寿命，及其人民，无量无边阿僧祇劫，故名阿弥陀。

堂宇宝池

大本经云，阿弥陀佛，讲堂精舍，皆自然七宝，相间而成。复有七宝，以为楼观栏楯（shǔn）。胜于此世界中，第六天上，天帝所居，百千万倍。其余菩萨，声闻，所居宫殿，亦复如是。彼诸天及人，衣服饮食，微妙音乐，随意而现。所居宫宇楼阁，称其形色，高下大小。或以一宝二宝，乃至无量众宝，悉化现而成。然其宫宇，有随意高大，浮于空中者。有不能随意高大，止在宝地者。由其前世求道时，德有厚薄故。止有衣服饮食，则皆平等。宫宇内外，复有自然流泉，及诸池沼。若一宝二宝成者，其底沙亦以一宝二宝。如黄金池者，底白银沙。水晶池者，底琉璃沙。若三宝四宝，以及七宝成者，其底沙亦如是。池中皆八功德水，清净香洁，味如甘露。其间复有百种异华，枝皆千叶，光色既异，香气亦异，芬芳馥郁，不可胜言。

天乐雨华

小本经云，彼佛国土，常作天乐，黄金为地，昼夜六时，雨天曼陀罗华。其土众生，常以清旦，各以衣裓，盛众妙华，供养他方十万亿佛。即以食时，还到本国，饭食经行。

池岸华树

大本经言，诸宝池岸，有无数旃檀香树，吉祥华果，香气流布。又有各色莲华，弥覆水上。又有七种宝树行列。其纯一宝树者，根茎枝叶华果，皆以一宝。二宝为一树者，根茎枝叶华果，亦以二宝。如是行行相值，枝枝相准，华华相顺，果果相当，乃至周遍世界，不可胜视。

### **树网宣音**

小本经云，彼佛国土，微风吹动诸宝行树，及宝罗网，出微妙音，譬如百千种乐，同时俱作。闻是音者，自然皆生念佛，念法，念僧之心。

德水香华

大本经言，生西方者，若入七宝池中，澡雪形体。意欲令水没足，水即没足。欲令至膝，至腰，至颈，亦复如是。调和冷暖，无不顺适。既出浴已，各坐莲华之中。自然微风徐动，吹诸宝树，或作音乐。吹诸宝华，皆成异香，散诸菩萨声闻大众之上，极目明丽，芳香无比。及至小萎，自然乱风吹去。大众有欲闻法者，有欲闻音乐者，有欲闻华香者，有皆不欲闻者，各如其意，不相违忤。

鸟宣偈颂

小本经云，彼国常有种种奇妙杂色之鸟，白鹤，孔雀，鹦鹉，舍利，迦陵频伽，共命之鸟。是诸众鸟，昼夜六时，出和雅音，其音演畅五根，五力，七菩提分，八圣道分，如是等法。其土众生，闻是音已，皆悉念佛，念法，念僧。又云，是诸众鸟，皆是阿弥陀佛，欲令法音宣流，变化所作。

景象殊胜

大本经言，刹中诸上善人，寿皆无央数劫。皆洞视彻听，遥相瞻见，遥闻语言。其面目皆端正净好，无复丑陋。其体性皆智慧勇健，无复庸愚。凡所存念，无非道德。形诸谈说，无非正事。各相爱敬，无或憎嫉。各通宿命，虽历万劫，己所从来，靡不知之。复知十方世界去来现在之事。复知无央数世界，天上天下一切众生心意所念。复知彼于何劫何岁，尽得度脱为人，得生极乐世界。

自然饮食

大本经云，阿弥陀佛刹中，诸往生者，其饭食时，有欲银钵者，有欲金钵者，有欲水晶琉璃钵者，乃至有欲明月珠，摩尼珠者，皆随其意，化现在前。百味饮食，充满其中，多亦不余，少亦不缺。食已，自然消散，无有渣滓。或但见色闻香，自然饱满。既已食讫，器皿自去，再欲食时，复现如前。微妙快乐，次于泥洹。

随宜修习

大本经云，彼国人民，有在地讲经者，有在地诵经者，有在地听经，思道，坐禅者。亦有在虚空中讲经者，有在虚空中诵经者，在虚空中听经，思道，坐禅者。于是未得须陀洹者，因此得须陀洹。未得斯陀含者，因此得斯陀含。乃至未得阿罗汉，及不退转菩萨者，因此得阿罗汉，及不退转菩萨。各随其质，欣然适意。

音容相貌

佛问阿难，譬如丐者，在帝王侧，形相容仪，可相类否。阿难答言，丐者羸陋丑恶，安可比拟帝王。佛言，帝王虽贵，然较之转轮圣王，犹如丐者。转轮圣王，仅王四天下，然比忉利天王，又百千万倍，不可以及。忉利天王，比第六天王，又百千万倍，不可以及。第六天王，比阿弥陀佛刹中，诸菩萨，声闻，诸上善人，又百千万倍，不可以及。

作观见佛

十六观经载，频婆娑罗王之后韦提希，因其子阿阇世王弑逆，不愿住此娑婆浊恶世界，求生西方清净佛土。佛告以修十六种观想之法，至第七观，遂见西方琉璃宝地，遥睹阿弥陀佛光明相好，伫虚空中，观音侍左，势至侍右。世尊遂授记韦提希，及五百侍女，皆生净土。此用观想之法，以往生也。然佛告韦提希，汝是凡夫，心想羸劣，如来有异方便教汝，故得往生。所以莲大师云，观法深玄，只应守约。守约者，持名之谓也。

称名见佛

世尊说大阿弥陀经，备言极乐世界种种庄严。告阿难曰，汝起整衣，合掌恭敬，面西为阿弥陀佛作礼。阿难如教作礼，白佛言，愿见阿弥陀佛，及极乐世界，与菩萨声闻大众。说是语已，阿弥陀佛即放大光明，普照一切世界。尔时阿难，见阿弥陀佛，容貌巍巍，如黄金山。会中四众，悉皆睹见，并见国土一切庄严。是时盲者皆见，聋者皆闻，哑者皆语，跛者皆行，地狱饿鬼皆获安乐，诸天乐器不鼓皆鸣。

持名往生

阿弥陀经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闻说阿弥陀佛，执持名号，若一日，若二日，若三日，若四日，若五日，若六日，若七日，一心不乱。其人临命终时，阿弥陀佛与诸圣众，现在其前。是人终时，心不颠倒，即得往生阿弥陀佛极乐国土。又云，若有信者，应当发愿，生彼国土。［按］此段乃一经之要旨，重在执持名号，一心不乱上。

生非易事

【原文】佛告舍利弗，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缘，得生彼国。［按］前云，若有信者，应当发愿。故信为入门之要务。人若不信，便不能念佛。不能念佛，便是无善根，无福德，无因缘矣。如此甘露法门，乃竟于我无分，岂不痛惜。余每诵经至此，不觉毛骨悚然，有时泪下如雨。既复幡然自慰曰，只愁不欲往生耳。果能信得阿弥陀佛真，便是我之善根。果能发得菩提心切，便是吾之福德。果能念得如来圣号，便是吾之因缘。安有不往生之理。法华经云，心生大欢喜，自知当作佛。

【白话】佛告诉舍利弗：“要往生极乐国土，不可以缺少善根福德因缘。”［按］前面说，若有信者，应当发愿。因此信为入门之要务。人若不信，便不能念佛。不能念佛，便是无善根、无福德、无因缘了。如此甘露法门，竟然与我没缘分，岂不痛惜？我每诵经到此处，不禁毛骨悚然，有时泪下如雨。接着又欣然自我安慰说：“除非不想往生。果真能信得阿弥陀佛真，便是我之善根。果真能发得菩提心切，便是我之福德。果真能念得如来圣号，便是我之因缘。岂有不往生之理？”《法华经》云：“心生大欢喜，自知当作佛。”

末后付嘱

【原文】佛告舍利弗，若有人已发愿，今发愿，当发愿，欲生阿弥陀佛国者。是诸人等，皆得不退转于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于彼国土，若已生，若今生，若当生。是故舍利弗，汝等皆当信受我语，及诸佛所说。［按］人在三界中，如在围城内，急求出路，方能逃脱。乃幸而开得一门，可以直达家乡，机缘岂可错过。净土法门者，透出围城，直达家乡之路也。释迦如来，大慈大悲，悯念被围之人，必受荼毒，所以开此捷径之门，招人速出。此段经文，是最后叮咛语，不独教人谛信如来自己之言，并示以信受十方诸佛之语，悲心亦甚切矣。吾辈身荷大恩，无由上报，惟有如说修行，立弘誓愿，求生净土而已。谨将修持法门等，开列于后。

【白话】佛告舍利弗：“若有人已发愿，今发愿，当发愿，欲生阿弥陀佛国者。是诸人等，皆得不退转于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于彼国土，若已生，若今生，若当生。是故舍利弗，汝等皆当信受我语，及诸佛所说。”［按］人在三界中，如被围在城内，须急求出路，才能逃脱。有幸而开得一门，可以直达家乡，机缘岂可错过。净土法门，就是得出围城，直达家乡之大王路。释迦如来，大慈大悲，怜悯顾念被围困之人，必受轮回毒害，所以特开此捷径之门，使人速出生死。此段经文，是最后叮咛之语，不仅教我们要确信如来自己之言，并告诉我们要相信顺受十方诸佛证明赞叹净土法门之语，其悲心是何等深切。我等身蒙大恩，无由上报，惟有依佛所说而奉行，立弘誓愿，求生净土而已。在此谨将修持法门等，开列于后。

修持法门

每晨盥漱焚香，合掌向西（如有佛像，即便向之），至心奉为四恩三有法界众生，顶礼

南无娑婆世界本师释迦牟尼佛（或三拜，或一拜）

南无十方尽虚空界一切诸佛（一拜）

南无十方尽虚空界一切尊法（一拜）

南无十方尽虚空界一切贤圣僧（一拜）

南无西方极乐世界大慈大悲接引导师阿弥陀佛（或十拜，或七拜）

南无观世音菩萨（或三拜，或一拜）

南无大势至菩萨（或三拜，或一拜）

南无清净大海众菩萨（或三拜，或一拜）

菩萨四弘誓愿

众生无边誓愿度（一拜），烦恼无尽誓愿断（一拜），

法门无量誓愿学（一拜），佛道无上誓愿成（一拜）。

礼拜讫，即诵阿弥陀经，或平日所诵经，或平日所持咒，皆不拘多寡，但须至心持诵。诵毕，即回向西方。略停，即一心念佛。

念佛起止仪

阿弥陀佛身金色，相好光明无等伦。

白毫宛转五须弥，绀目澄清四大海。

光中化佛无数亿，化菩萨众亦无边。

四十八愿度众生，九品咸令登彼岸。

南无西方极乐世界大慈大悲阿弥陀佛。随念六字名号，或几百声，或几千声，各随其力。念完，即念观音势至二菩萨名号。即念回向文一遍，回向西方。

若每日所课佛号，多至几千，几万声，当分作几时念。每念一时，即回向一次。其回向文，有详有略。详者，云栖大师所定。略者，慈云忏主所定。最略者，即经偈十六句（见后）。各随其力。

十念法门（此为最忙者设）

每日清晨，盥漱焚香（若无香华，须心上观想，作无数香华，供养三宝），合掌面西，至心顶礼

南无本师释迦牟尼佛（一拜）

南无西方极乐世界大慈大悲接引导师阿弥陀佛（三拜）

南无观世音菩萨（一拜）

南无大势至菩萨（一拜）

南无清净大海众菩萨（一拜）

随合掌面西，至心念南无阿弥陀佛六字圣号。尽一口气，为一念。如是十口气，为十念。随气长短，不限佛数，气极为度。声不高不低，不缓不急，调停得中，十气连属，令心不散，专精为功。名十念者，是借气束心也。作此念已，即念十六句回向偈。偈曰，

我今称念阿弥陀，真实功德佛名号，

唯愿慈悲哀摄受，证知忏悔及所愿。

我昔所造诸恶业，皆由无始贪瞋痴，

从身语意之所生，一切我今皆忏悔。

愿我临欲命终时，尽除一切诸障碍，

面见我佛阿弥陀，即得往生安乐刹。

我既往生彼国已，现前成就此大愿，

普愿沉溺诸众生，速往无量光佛刹。

报恩法门

修净土者，静想吾一生以来，受恩最深者，莫如父母。自十月怀胎，三年乳哺，以及教训养育，此恩此德，何能上报。又念吾从无量劫来，托生之数，不可穷尽，则父母之恩未报者，亦不可穷尽。此无量宿世父母，现今必有在地狱中烧煮屠割者，必有在饿鬼中饥火焦燃者，必有在畜生中负重牵犁者。吾若不信有此，是犹母鸡被杀，而小鸡不信也。吾若不思救度，犹小鸡虽见母杀，而不知所以救度也。兴言及此，便当涕泪悲泣，举身投地，代为宿世今生父母，及受恩师长眷属，发菩提心，至心称念圣号若干声。念念中先免其八十亿劫生死重罪，俟〖（sì）等待〗我往生之后，回入娑婆，然后尽行度脱。若有至亲骨肉，新遭丧亡者，亦回向在内。

助缘法门

修净土者，每日清晨，观想一阎浮提，推至大千世界中，所杀牛羊犬豕，禽兽鱼鳖之类，每日无算。积其尸，可以过高山之顶。收其血，可以赤江海之流。此等异类，止因宿生造业，不知有西方，故受轮回之苦。吾当代其发菩提心，至心称念佛号若干声，念念中先免其八十亿劫生死重罪，俟我往生之后，回入娑婆，然后尽行度脱。

又观想一阎浮提，推至大千世界中，一切饿鬼，为饥渴所逼，咽喉出火，骨节出声，受苦无量。又念八寒，八热大小地狱中，斩砍烧磨，一日一夜，万死万生，受苦无量。止因宿世广造恶业，不信有西方，故受轮回之苦。我当代其发菩提心，至心称念佛号，念念中先免其八十亿劫生死重罪，俟我往生之后，回入娑婆，然后尽行度脱。

又修净土者，每日之间，随力随分，所行善事，如布施贫穷，斋僧，塑像，买物放生之类，一毫之福，即代为十方受苦众生，回向极乐世界。

**《西归直指·卷一》终**

卷二 疑问指南

【原文】华严经云，信为道元功德母，长养一切诸善根。故八万四千法门，无不从信而入。人若无信，便如焦芽败种，无药可施。何况念佛往生，尤为难信之法乎。往昔禅宗长老暨博学鸿儒，皆有阐扬净业，设为问答之词。如天台智者大师之十疑论，天如老人之净土或问，王侍郎之决疑集，袁中郎之西方合论。其外复有为集为文，目不胜赏。无非欲人坚固信根，同归安养耳。兹特统汇群编，撮其领要，间亦窃附管窥，补所未逮，总名之曰疑问指南。敢曰制锦以成章哉。聊云酿花而作蜜尔。

【白话】《华严经》云：“信为道元功德母，长养一切诸善根。”所以八万四千法门，无不从信而入。人若无信，便如焦芽败种，无药可救。何况念佛往生，尤其为难信之法。往昔禅宗长老及博学大儒，皆有为阐扬净土法门而作的问答指南。如天台智者大师之《净土十疑论》，天如老人之《净土或问》，王侍郎之《净土决疑集》，袁中郎之《西方合论》。此外还有诸多文集和短章，目不暇接。其用心无非是要我们坚固信根，同归安养罢了。在此特统汇群编，撮取其领要，间或也附入我个人的管窥之见，以弥补古大德未提到之处，总名之为《疑问指南》。岂敢说是织锦以成文，仅效蜜蜂采花而酿蜜罢了。

十疑论

第一疑

【原文】问，诸佛菩萨，以大悲为业，若欲救度众生，只应愿生三界，于五浊三途中，救苦众生。因何求生净土，专为自利，舍离众生。毋乃阙大慈悲，障菩提道耶。●答，菩萨有二种。一，久修行菩萨，已曾亲近诸佛，证得无生法忍者。二，初发心菩萨，未尝亲近诸佛，未得无生法忍者。久修行菩萨，有大神通，有大威力，故能为天为仙，为帝为王，为鬼为畜，出入生死，广度众生。若初修行人，力量浅薄，虽发菩提之心，犹住凡夫之地，自疾不能救，焉能救他人。故智度论云，具缚凡夫，有大悲心，愿生浊世，救苦众生者，无有是处。何以故。五浊世中，声色货利，刻刻纠缠，烦恼怨家，重重密布，略一失足，便成堕落。纵使得生人中，难逢有佛之世。纵使有佛出世，难生信向之心。幸而信向佛乘，修行出家，转生若遇大富大贵，未免耽著尘缘，广造众恶。从此一失人身，何时更当解脱。所以有智慧人，将欲度生，先求见佛。果能一心不乱，念佛往生，业已为金刚不坏之身，然后可行随类度生之愿。譬如救溺，须自乘舟筏，方能引人出水。若徒从井救人，未有不与之俱溺者。非阙慈悲也，正善用其慈悲也。

【白话】问：“诸佛菩萨以大悲拔苦为业，若欲救度众生，只应愿生三界，于五浊恶世三途中，救拔苦难众生。为何却求生西方净土，专为自利，舍离六道众生。岂不是缺少大慈悲心，障碍菩提道？”●答：“菩萨有两种。一是很久以来就修行的菩萨，已曾亲近诸佛，证得无生法忍的。二是初发心菩萨，未曾亲近诸佛，未得无生法忍的。久修行菩萨，有大神通，有大威力，故能为天为仙，为帝为王，为鬼为畜，出入生死，广度众生。若初修行人，力量浅薄，虽发菩提之心，仍是生死凡夫，自己的病还不能救，又怎能救他人。所以《大智度论》云：‘被诸业障烦恼缠缚的生死凡夫，虽有大悲心，愿生五浊恶世，救度苦难众生，但实际是行不通的。’何以故。因为五浊恶世中，声乐女色、钱财私利，刻刻纠缠。烦恼怨家，重重密布。稍一失足，便成堕落。纵使得生人中，难逢有佛之世。纵使有佛出世，未必能生信仰之心。纵使有幸而信向佛法，出家修行，由于修行功德，转世若生于大富大贵之家，难免沉迷享乐，而广造众恶。从此一失人身，万劫难得解脱。所以有智慧人，若发心度众生，当先求见佛。果真能一心不乱，念佛往生，即已获得金刚不坏之身，然后可实现自己随类度众生之愿。譬如救落水人，必须自己先在船上，方能救人出水。又如有人掉井里，你跟着跳井里救他，其结果只能是两人都被淹死。因此，求生西方净土，不仅不缺少慈悲，正是善用其慈悲。”

第二疑

【原文】问，诸法体空，本来无生，平等寂灭。何乃舍此求彼，欲生西方。经云，心净则佛土净，欲求净土，当先净心。何乃不求净心，而求净土。●答，欲生西方者，谓是舍此而求彼。则不欲生西方者，独非舍彼而求此耶。若云彼此两无所求，是执断见矣〖断见，认为死后身心永灭之邪见〗。若云彼此两无所舍，是执常见矣〖常见，认为世间万法及自身心永恒不灭之邪见〗。维摩经云，虽知诸佛国，及与众生空，而常修净土，教化诸群生。故虽炽然往生，不碍无生之理。至于心净佛土净之说，有理有事。若言乎理，何见求生者之心必非净，而不求生者之心反为净耶。若言乎事，与其净此心常居五浊恶世，何如净此心以居极乐莲邦耶。况居浊世者之求净而不净，在莲邦者之不求净而自净耶。

【白话】问：“一切法本体是空，本来无生，平等寂灭。为何舍此娑婆而求生西方呢？”《维摩诘经》云：“心净则佛土净，要求生净土，当先净其心。为何不求净心，而求生净土？”●答：“若把求生西方，说成是舍此而求彼。那么不求生西方者，岂不是舍彼而求此了么？若说彼此两无所求，则是执着断灭邪见。若说彼此两无所舍，则又是执着恒常不灭之邪见。《维摩诘经》云：‘虽知诸佛国土，及与众生皆空，而常修净土，教化诸群生。’所以虽炽然求往生，并不妨碍无生之理。至于心净佛土净之说，有理有事。若从理说，何以见得求生净土者之心必定不净，而不求生者之心反而清净。若从事说，与其净此心常居住在五浊恶世，何如净此心而居住在极乐莲邦？况且居住五浊恶世者之求心净而不得净，在极乐莲邦者之不求心净而自净。”

第三疑

【原文】问，十方诸佛土，功德皆平等。何不普念一切功德，生一切净土，而乃偏求一佛净土耶。●答，诸佛净土，固皆平等。但众生根钝，浊乱者多，若不专心一处，三昧难成。故专念阿弥陀佛，即是一相三昧。随愿往生经云，普广菩萨问佛，十方悉有净土，世尊何故偏赞西方弥陀净土，专遣往生。佛告普广，阎浮提众生，心多浊乱，为此偏赞西方一佛净土，使诸众生，专心一境，易得往生。华严经云，一切诸佛身，即是一佛身。譬如净满月，普应一切水。故知念一佛，即是念一切佛。生一净土，无异生一切净土也。

【白话】问：“十方世界诸佛土，功德皆平等无差别。为何不普念一切佛功德，求生一切佛净土，而单求生阿弥陀佛一佛净土？”●答：“诸佛净土，在本体上固然皆平等。但因众生根钝，心念浊乱，若不专心一处，三昧难成。所以专念阿弥陀佛，即是一相三昧。《随愿往生经》上，普广菩萨问佛：‘十方世界都有净土，世尊何故偏赞西方弥陀净土，专劝往生呢？’佛告普广菩萨：‘阎浮提众生，心多浊乱，因此偏赞西方一佛净土，为使诸众生，专心一境，易得往生。’《华严经》云：‘一切诸佛身，即是一佛身。譬如净满月，普应一切水。’故知念一佛，即是念一切佛。生一净土，无异于生一切净土。”

第四疑

【原文】问，十方佛土，无量无边，随念一佛，皆得往生。何为偏念阿弥陀佛。●答，有三因缘，一，阿弥陀佛与娑婆世界有缘故。无量劫前，发四十八种誓愿，皆欲接引念佛众生，故今娑婆世界人，信口念佛，必称阿弥陀。将来众生福薄，法欲灭时，诸经皆去，独有阿弥陀经迟去百年，非其验何。二，因本师释迦如来指示故。三藏十二部经，所说甚广，独有持名一法，不念他佛，但念阿弥陀，苟非至切至要，胡为再四谆谆。三，因十方诸佛皆作证明故。盖净土法门，系难信之法，故世尊每说阿弥陀佛，即有十方如来共作证明，以见不可不信。然则欲修净业者，安得不专念弥陀哉。

【白话】问：“十方佛土，无量无边，随念一佛，皆得往生。为何偏念阿弥陀佛？”●答：“有三因缘。一，阿弥陀佛与我们娑婆世界众生有缘故。无量劫前，阿弥陀佛发四十八大愿，都为接引念佛众生往生极乐。所以现今娑婆世界人，随口念句佛，必称阿弥陀佛。将来众生福报越来越薄，佛法将灭时，所有佛经皆消失了，独有《阿弥陀经》晚消失一百年，不是其验证么？二，因本师释迦如来指示之缘故。经律论三藏十二部，所说法门很广，独有持名一法，不念他佛，只教念阿弥陀佛，若不是至切至要，怎会再四谆谆劝导？三，因十方诸佛皆作证明之缘故。因为净土法门，是难信之法，所以世尊每说阿弥陀佛，即有十方如来共作证明，以使众生不能不信。因此想修净业者，怎能不专念阿弥陀佛呢？”

第五疑

【原文】问，具缚凡夫，恶业厚重，一切烦恼未断，一毫福德未修。若西方净土，已是超出三界，过于天帝天仙百千万亿恒河沙倍。凡夫念佛，安能遂生其国。●答，此仗阿弥陀佛之力，非藉自己之力也。譬之跛人行路，终日不能数里，若乘转轮王之象宝，一朝能历四大天下。又如寒士，欲亲近帝王，倘从州县小试，以望登科甲，位通显，则难而未稳。若能托胎而为王子，不过旬月之间，便与帝王同为一家。往生者之专仗佛力，亦犹是也。修行人若不求生净土，仅在浊恶世界修持，则头出头没，不知经若干年劫，尚不能成一罗汉，何况至于菩萨地位。若修净土法门，只要精进修持，一心不乱，现世便可往生，竟从西方修行，永不退堕，直至成佛，最为捷径。譬如竹中之虫，向上欲出，必要咬穿无数竹节，不胜其苦。若识得从旁便可咬穿，则横出甚易。所以修净业者，谓之横出三界，而何疑凡夫之不能遂生也。

【白话】问：“具诸缠缚之凡夫，恶业厚重，一切烦恼未断，一毫福德未修。而西方净土，已是超出三界，高过于天帝天仙百千万亿恒河沙倍。凡夫念佛，岂能即得往生其国？”●答：“此是仗阿弥陀佛之力，不是靠自己之力。譬如跛人行路，一日走不到数里，若乘转轮王之象宝，一个早晨就能遍历四大天下。又如出身低微的读书人，要想到帝王身边，倘若从州县小试开始，一路科考，期望登科甲，得高官，则是很难而不确定的。若能托胎而为王子，不过几个月时间，便与帝王同为一家。往生者之专仗佛力，亦复如是。修行人若不求生净土，仅在浊恶世界修持，则头出头没，不知经若干年若干劫，尚不能成一罗汉，何况至于菩萨地位。若修净土法门，只要精进修持，一心不乱，现世便可往生，往生后在西方极乐世界修行，便永不退堕，直至成佛，最为捷径。譬如竹中之虫，想要出去，若一节一节向上，必须咬穿无数竹节，苦不胜苦，还未必能出得去。若知道向旁边一咬便可咬穿，则横出太容易了。所以修净业者，被称之为横出三界，何得怀疑凡夫念阿弥陀佛不能即生往生极乐呢？”

第六疑

【原文】问，九品之中，下三品多是恶人，止因临终念佛，所以往生。万一既生彼国，仍有邪见三毒，奈何。●答，只愁不生，不愁生后复恶。其中盖有五因缘，一者阿弥陀佛大悲愿力所持故。二者所愿如意，无所贪求故。三者宝树花鸟，咸宣妙法故。四者纯以菩萨为良友，恶缘永断故。五者寿命长远，历劫修持故。所以一生西方，直至成佛，永不退转，良有以也。

【白话】问：“九品往生之人中，下三品多是恶人，只因临终前念佛，才得以往生。万一往生极乐后，仍有邪见和贪瞋痴三毒，怎么办？”●答：“只愁不能往生，不用担心往生后还会造恶。有五种因缘使其不再造恶。一者有阿弥陀佛大慈悲愿力所加持。二者所愿如意，无所贪求。三者宝树花鸟，皆宣说无上妙法。四者纯以菩萨为良友，恶缘永断。五者寿命长远，历劫修持不间断。所以只要一生西方，直至成佛，永不会退转，是由于有这些缘故。”

第七疑

【原文】问，继释迦而成佛者，即弥勒菩萨，今现在兜率天宫说法。人能修上品十善，便生其处。何不往生兜率天宫，亲侍弥勒，将来下生成佛之时，随之而下乎。●答，上品十善，固得生天。但欲必生兜率，恐亦未稳。不观弥勒上生经乎。经云，行众三昧，深入正定，方始得生。试问修十善者能之乎。若阿弥陀佛，但得持名，无不摄受，较之广修十善者，其易数倍。况兜率天宫，多欲界退位天子，天女之多，不可胜计。天人见之，往往耽染，何况凡夫。萨遮尼乾子经云，诸天大系缚，无过于女色，女人缚诸天，将至三恶道。较之西方，万不及一。又况纵见弥勒，未获圣果。一生净域，永不退转乎。

【白话】问：“继释迦如来后而成佛的，是弥勒菩萨，今现在兜率天宫说法。人若能修上品十善，便可生其处。何不往生兜率天宫，亲近弥勒菩萨，等到将来弥勒菩萨下生此间成佛之时，随之而下呢？”●答：“修上品十善，固然能得生天。但若必定能往生兜率内院，恐怕难十分确定。未阅《弥勒上生经》么？经云：‘修行众多三昧，深入正定，才能得生兜率天。’试问修十善业的能达到此程度吗？而往生阿弥陀佛极乐净土，只要信愿持名，无不蒙阿弥陀佛慈悲摄受，比其广修十善者，容易数倍。更何况兜率天宫，多欲界退位天子，天女之多不可计数。天人见了，往往耽搁沉迷其中，何况凡夫呢？《萨遮尼乾子经》云：‘诸天大障碍，莫过于女色，女人缠诸天，将堕三恶道。’所以生天与生西方净土相比，万不及一。又何况纵然见到了弥勒菩萨，未获圣果。怎比得一生西方净土，即永不退转，直至成佛呢？”

第八疑

【原文】问，凡夫宿世今生，广造无量恶业，临终十念，云何遂得往生。●答，今世造恶，临终十念往生者，必其宿世修行，今生不过一念之迷耳。不然，临殁之时，恶缘必至矣，安能反遇善知识，教以念佛乎。即教以念佛，彼安得而听信乎。况彼念佛之时，必其幡然觉悟，痛悔前非，大怖切心，万缘齐放，止认西方一条路，更无别处可回头。如此念佛，虽然一句，可当千声。所以十六观经云，念念中灭八十亿劫生死之罪。果能办著此种精诚，又加以宿生福业，佛来接引，夫亦何疑。

【白话】问：“凡夫前世今生，广造无量恶业，仅凭临终前十念，何以即得往生西方？”●答：“今世造恶，而临终能十念得往生者，其人必定前世曾经修行，今生不过一念之迷罢了。不然，临终之时，恶缘必至，怎能反遇善知识，教其念佛呢？即使有善知识教以念佛，他又怎么能听信呢？况且他念佛之时，必定幡然醒悟，痛悔前非，恐怖切心，万缘齐放，止认西方一条路，更无别处可回头。如此念佛，虽然一句，可当得千声。所以《十六观经》云：‘念念中灭八十亿劫生死之罪。’果真能具此精诚恳切，又加上过去世福业，感得佛来接引，又有何疑？”

第九疑

【原文】问，极乐国土，去此娑婆世界，尚有十万亿佛土。如此辽远，凡夫岂能即到。又闻女人，根缺，及二乘人，皆不得往生，信乎。●答，道远难去者，形也。一念可往者，心也。念佛者生彼国土，只在此心，非挟此形骸以往也。如人梦游他国，虽在千万里外，一呼便醒，岂因道近易觉，道远难觉耶。女人及根缺不生者，谓极乐国土，无有女人，及根缺之人也，非谓女人及根缺者不得往生也。若女人不得往生，则韦提希（阿阇世王之母）与五百侍女，世尊何以授记其悉得往生乎。无量寿经四十八愿中，佛有一愿云，设我得佛，十方世界一切女人，称我名号，厌恶女身，舍命之后，更受女身者，不取正觉。女人如此，根缺可知。且鸲鹆，鹦鹉，尚因念佛而往生（一见净土文，一见法苑珠林），岂根缺者，反不如异类耶。至于二乘，乃果位中人，凡夫尚得往生，岂有反摈二乘之理。阿弥陀经云，彼佛有无量无边声闻弟子，皆阿罗汉。将谓独非二乘耶。故谓生彼国者，无二乘之执心，则可。谓二乘不生，生彼国者，即无二乘，则不可。

【白话】问：“极乐国土，离此娑婆世界，相隔十万亿佛土。如此遥远，凡夫岂能即到？又听说女人和诸根有缺之人，及声闻、缘觉二乘人，皆不得往生。此说可信么？”●答：“路途遥远难去者，是形体。一念即可到者，是心。念佛人往生西方，只在此心，并非带着此身体去。如人梦中游历他国，虽在千万里之外，一呼便醒，哪会因路途近即容易醒，路途远就难醒呢？女人及诸根有缺之人不生者，是指极乐国土，无有女人及诸根有缺之人，并非说女人及诸根有缺之人不得往生。若女人不得往生，则阿阇世王之母韦提希夫人与五百侍女，世尊怎会授记她们皆得往生呢？《无量寿经》四十八愿中，佛有一愿说：‘设我得佛，十方世界一切女人，称我名号，厌恶女身，舍命之后，如再受女身者，我不成佛。’女人如此，根缺之人亦可知。且鸲鹆、鹦鹉，尚因念佛而往生，难道根缺之人，反不如畜生了？至于二乘，已是果位中人，凡夫尚且得往生，岂有反排斥摈弃二乘之理？《阿弥陀经》说：‘彼佛有无量无边声闻弟子，皆阿罗汉。’怎么能说二乘不得往生呢？说生西方者，无二乘之执着心，则可。说二乘不得往生，生西方者无有二乘之人，则不可。”

第十疑

【原文】问，今欲决定求生西方，未知作何功行，何等发心，得生彼国。又世俗之人，皆有妻子，未知不断淫欲，得生彼国否。●答，欲决定生西方者，持名之外，当具二种念力，必得往生。一者当生厌离浊世之念，二者当生欣慕乐邦之念。又当发菩提心，随力作善以回向之，未有不往生者。至于妻子之缘，在俗亦所不碍，苟能使之共沾法味，断不因之而反种孽根。

【白话】问：“我今发心决定求生西方，不知需作何种功行，如何发心，才能得生彼国？又世俗之人，皆有妻子，不知未断淫欲，能否得生彼国？”●答：“发愿决定往生西方者，除持名念佛之外，当具有二种念力，必得往生。一者当生起厌离此五浊恶世之念，二者当生起欣求渴慕极乐净土之念。又当发菩提心，随分随力作善以回向西方，没有不往生的。至于妻子之缘，在家人亦所不碍，但要勉力使其能共得佛法利益，断不可因其而反造恶业。”

【原文】所谓厌离浊世者，浊恶世中，动生荆棘。世人只为衣食二字，困苦一生。为名利两途，奔波一世。手忙脚乱，甘为妻子做家奴。昼思夜梦，总为色身寻烦恼。自想七尺形躯，外面只因一片皮包，所以妄自尊大。若将天眼一观，中间不过满腹屎溺，及脓血恶露而已。所以涅槃经云，如是身城，愚痴罗刹，止住其中。何有智慧者，当乐此身，而谓不当厌离乎。

【白话】所谓厌离五浊恶世者，浊恶世中，触目举步，无不是陷阱，无不是障碍。世人只为衣食二字，困苦一生。为名利两途，奔波一世。手忙脚乱，甘心为妻子儿女做家奴。日思夜梦，总为这个身体寻烦恼。自己想一想，七尺形躯，外面只因包着一层薄皮，就妄自尊大。若用天眼一观，里面不过满腹屎尿，及脓血恶露而已。所以《涅槃经》上说：“众生的身体像座城，只有愚痴的罗刹，止住其中不愿出离。有智慧的人，哪会贪恋此身，而不生厌离的？”

【原文】所谓欣慕乐邦者，西方之乐，非天宫之可比，不可以言语形容。每日但将经中所言，一一静想，以为吾将来必定到此，则欣慕之念自生，净土之缘自熟。

【白话】所谓欣求向慕极乐世界者，西方之乐，不是天宫之乐可相比的，也无法用语言来形容。每天但把经文中所说，一一静想，想我将来必定到极乐世界，则欣慕向往极乐之念头自然生起，往生净土之因缘自然成熟。

【原文】何谓发菩提心。往生论云，菩提心者，誓愿成佛之心也。誓愿成佛者，怜悯一切众生轮回六道，受苦无极，是以发心救度，使其超出三界，同至西方极乐国土而后已也。

【白话】怎样才是发菩提心呢。《往生论》上说：“菩提心者，就是誓愿成佛之心。”誓愿成佛者，怜悯一切众生轮回六道，受苦无尽，所以发心救度，要让一切众生都超出三界，同生西方极乐世界而后已。

【原文】念佛之人，若能具此二种念力，又加以发菩提心，仰体如来度人之意。有不决定往生，蒙佛授记者，未之有也（以上十疑论）。

**【白话】**念佛之人，若能具此二种念力，再加上发菩提心，仰慕体会如来度众生之心。绝不会有不决定往生，蒙阿弥陀佛授记的。

天如老人二十二答问

【原文】客问天如老人曰，永明寿禅师，海内推为宗匠，而自修净土，且以教人，谓，有禅无净土，十人九蹉路。无禅有净土，万修万人去。无乃自屈其禅，而过赞净土耶。●答，永明大师非过赞也。净土法门，至广至大。净土修法，至简至易。广大者，一切机缘，收摄都尽。上而等觉位中菩萨，下至愚夫愚妇，五逆十恶之徒，临终念佛悔过，无不往生也。简易者，初无艰难劳苦之行，但持六字名号，即便往生，得不退转，直至成佛而后已也。试问修行出世，更有捷于此者乎。非寿禅师，不能以此自修。非寿禅师，不能以此教人也。

【白话】有客来问天如老人，说：“永明延寿禅师，被全国上下推崇为禅门一代宗师，而他却不但自己修行净土法门，且还弘扬净土法门，作《四料简》说：‘有禅无净土，十人九蹉路。无禅有净土，万修万人去。’岂不是太自贬禅宗，而过赞净土了么？”●永明延寿大师并没有过赞净土宗。因为净土法门，至极广大。而净土修法，又至极简易。论其广大者，一切根机之人，都能包括摄受无遗。上自等觉位中菩萨，下至愚夫愚妇，乃至五逆十恶之徒，临终若能念佛悔过，无不往生。论其简易者，自始至终都无需艰难劳苦之行，但能真信切愿执持六字名号，即便往生，得不退转，直至成佛而后已。试问修行了生脱死出世法的，还能更有比此法门快捷方便的吗？不是永明延寿禅师这样的大德，不能以净土法门自修。不是永明延寿禅师这样的大德，也不能以净土法门教人修。

【原文】问，广大简易，既闻命矣。但禅宗悟达之士，既曰见性成佛，何必复求净土耶。●答，惟其悟达，故愿求生。汝但未悟耳，使汝既悟，则净土之趋，万牛难挽矣。且汝谓一悟之后，结习已除，诸漏已尽，无量劫来之怨对已消，更不复受后有耶。抑或尚有结业未完，不免重报轻受耶。且谓一悟之后，遂具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降伏天魔，救度十方世界乎。抑或神通威力，一时尚未具足，犹待他生后世也。倘谓只消一悟，大事已毕。则诸大菩萨之广修六度，动经尘劫者，反有愧于汝矣。观佛三昧经载文殊菩萨自叙宿因，谓得念佛三昧，世尊记之曰，汝当往生极乐世界。华严经载普贤菩萨以十大愿王，教善财童子，亦终之以导归极乐。楞伽经中，世尊授记龙树，亦有往生极乐之语。至于大宝积经，世尊印许净饭王，及七万释种，同生安养。十六观经指示韦提希，及五百侍女，同觐弥陀。若夫东土之庐山远公，天台，贤首诸宗尊者，无不宣扬净业，共修西方。岂其所悟所证，反出今人下耶。

【白话】问：“净土法门广大简易，已听明白了。但修行禅宗悟达之人，已经见性成佛了，何必还要再求生净土呢?”●答：“正因为他们悟达了，所以才发愿求往生。你是还没开悟罢了。假使你已开悟，那你求生净土的势头，将是万牛莫挽。你以为一悟之后，所有的习气已除，诸多有漏业已尽，无量劫以来的怨债已消，再不会转入六道轮回了吗？或者只是尚有必受报之往业未完，不免重报轻受而已吗？你以为一悟之后，马上就具有佛的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能降伏天魔，救度十方世界了吗？或者因神通威力，一时尚未具足，犹待他生后世而已吗？如果说只要一开悟，生死大事就已了。那些经无量无边大劫广修六度万行的诸大菩萨，岂不是不如你了？《观佛三昧经》上记载：‘文殊菩萨自叙往世因缘，说自己已得念佛三昧，世尊授记他说，你当往生西方极乐世界。’《华严经》上记载：‘普贤菩萨以十大愿王，劝教善财童子及华藏海众，导归极乐。’《楞伽经》上，世尊授记龙树菩萨，也有往生极乐之语。至于《大宝积经》中，世尊授记他的父亲净饭王，及七万释迦种族，同生极乐。《十六观经》中授记韦提希，和五百侍女，同生西方，面见阿弥陀佛。至于我们中国，如庐山慧远大师，及天台宗、华严宗等诸宗祖师大德，无不宣扬净土法门，同求往生西方。难道他们的所悟所证，反在今人之下了？”

【原文】问，净土摄机，诚哉广矣。然所谓净土者，在十万亿佛刹外。较之唯心净土，本性弥陀之说，似乎著迹矣。●答，楞严经云，色身外洎山河虚空大地，咸是妙明真心中物。又云，诸法所生，唯心所现。安有佛土而在心外者哉。当知心外无土，土外无心。所谓十方微尘国土者，唯我心中之土也。三世恒沙诸佛者，惟我心中之佛也。知此，则知无一土不依我心而立，无一佛不因我性而现。然则十万亿刹外之极乐，独非唯心之净土。极乐国中之教主，独非本性之弥陀乎。

【白话】问：“净土法门摄受的众生根机，确实很广大。但所说的西方净土，在十万亿佛土之外。比之于唯心净土，自性弥陀，似乎太过于著相了。”●答：“《楞严经》上说：‘我们的身体及外面的山河、虚空、大地，都是妙明真心中物。’又说：‘一切法所生，都是自心所变现。’哪有佛土而在我们心外的？当知心外无土，土外无心。所谓十方像微尘那么多的国土，都是我心中之土。过去现在未来三世像恒河沙那样多的诸佛，都是我心中之佛。知此，则知无有一土不依我本心而立，无有一佛不因我自性而现。那么唯独十万亿国土外之极乐净土，就不是唯心之净土？极乐国中之教主阿弥陀佛，就不是自性之弥陀了么？”

【原文】问，净土之说，盖表法耳。智者当直悟禅宗，方为上著。若只赞扬净土，将毋执着事相，不明理性耶。●答，归元性无二，方便有多门。识得此意，则禅宗，净土，殊途同归。中峰大师云，禅者，净土之禅。净土者，禅之净土。虽互为阐扬，而修之者，必贵一门深入。故大势至菩萨，得念佛三昧，而曰，以念佛心，入无生忍。普贤菩萨，入华严不思议解脱境界，而曰，愿我命终时，往生安乐刹。是二大士，一侍娑婆教主，一侍安养导师，宜各立门户，而乃和会圆融，两不相碍。安得尚执偏见耶。且尔云净土表法者，岂不以净心即是净土，不复有七宝庄严之净土乎。果尔，则亦将谓善心即是天堂，不必更有夜摩忉利。恶心即是地狱，不必更有刀剑镬汤。愚痴即是畜生，不必更有披毛戴角耶。然则既有寂光净土，必有实报庄严等土可知。况事外无理，相外无性。定要舍事求理，离相觅性，则理事尚不能无碍，安望其事事无碍乎。且尔虽具如来之性，现在犹是凡夫之身。若果能随处净土，试问能于厕溷之中，安之如衽席否。能与犬豕牛马，同槽而食否。能与腐烂尸骸，蛆虫钻啮者，同寝同眠否。如其能之，任汝说高山平地总西方，任汝说纵遇锋刀常坦坦。若犹未也，则是秽净之见未空，爱憎之情犹在。而乃以过量境界，侈口高谈。使浅见之夫，略读几本经书，略看几则公案，便欲谤法造罪，伊谁之咎哉。

【白话】问：“净土法门之说，不过是用来表法罢了。有智慧的人应当直接参悟禅宗，才算高明。若只赞扬净土，岂不是执着事相，不明理性？”●答：“佛性只有一个，而证得佛性的法门有很多。若能明白此意，那么禅宗和净土，只不过是通过不同的途径，到达同一个目的地。中峰大师说：‘禅者，净土之禅。净土者，禅之净土。’二者虽然互相阐发显扬，而作为修行者，必须贵在一门深入。所以大势至菩萨，得念佛三昧，而说：‘以念佛心，入无生忍。’普贤菩萨，入华严不思议解脱境界，而说：‘愿我命终时，往生安乐刹。’这二位大菩萨，一位侍奉娑婆教主释迦文佛，一位侍奉极乐导师阿弥陀佛，本应各立门户的，却和会圆融，两不相碍。怎么还执着偏见呢？并且你说净土是表法的，难道只有净心才是净土，就没有真正七宝庄严的净土了？果然是这样，那也可以说善心即是天堂，不必更有夜摩天和忉利天了；恶心即是地狱，不必更有刀山剑树和镬汤炉炭了；愚痴即是畜生，不必更有披毛戴角的畜生了。那么既有常寂光净土，必有实报庄严等净土可知了。何况事外无理，相外无性。定要舍事求理，离相觅性，则理事尚不能无碍，怎么能希望其事事无碍呢？况且你虽然具有如来的佛性，但现在还是凡夫之身。若果然能随处都是净土，试问你能于厕所之中，安住如床席吗？你能与犬猪牛马，同槽而食吗？你能与蛆虫钻啮的腐烂尸骸，同睡同眠吗？如能做到，任凭你说高山平地总是西方，任凭你说纵遇锋刀砍杀也不在乎。若还未能做到，则污秽和清净的对立还存在，喜爱和憎恨的对立也还有。却以超过自己实际证量的境界侈口空谈。作为一个见识很浮浅的人，只不过读了几本经书，看了几则公案，便敢谤法造罪，此又是谁的过错呢？”

【原文】问，修行求出生死，故贵无生。慕西方而愿往，得毋乖于无生之义乎。●答，以生为生者，常见之所失也。以无生为无生者，断见之所惑也。生而无生，无生而生者，第一义谛也。盖妙真如性，本自无生，因缘和合，乃有生相。以性能现相，故曰无生即生。以相由性现，故曰生即无生。知此则知净土之生，惟心所生。若疑远而难到，则心包太虚，量周法界，夫何远之有。

【白话】问：“修行是为求出生死，所以贵在无生。欣慕西方极乐世界而发愿往生，岂不是违背无生之义了么？”●答：“把往生认为是生者，是失之于常见。把无生认为无生者，是惑之于断见。生而无生，无生而生者，才是第一义谛。因为妙真如性，本自无生，只因因缘和合，才有了生的相状。因本性能现显外相，所以说无生即是生。因为外相由自性而显现，所以说生即是无生。知此则知往生净土的，是心所生。若怀疑距离遥远而难以到达，则心能包裹太虚，周含法界，往生西方哪算遥远呢？”

【原文】问，十方佛土，净妙者多，今偏指极乐，又偏赞其境胜，缘胜。何耶。●答，此间国土，众苦所归，纵有乐缘，皆招苦果。西方不然。所以经云，是诸众生，无有众苦，但受诸乐，故名极乐。试以两土略一较量，岂特天渊。只如此方投胎，必在胞十月，分娩之际，与鬼为邻。彼则质托莲房，安坐妙香宫殿，既不受胞胎之污秽，复不累母氏之劬劳，而人世之生苦谢矣。此方年老之人，发白面皱，腰曲背驼，坐起须人，奄奄一息。彼则法味资神，永无衰老，十方国土，瞬息往来，而人世之老苦免矣。此方一遇疾病，则呻吟床褥，宛转哀号。彼则具大神通，有大威力，国中不闻痛痒之名，而人世之病苦绝矣。此方人必有死，死必有罪，惟有低头就缚，押付阎罗。彼则一托莲胎，便成金刚不坏之体，相好光明，寿命无量，而人世之死苦捐矣。此方有合必有离，劬劳之父母，难保长存，恩爱之夫妻，类多各散。彼则法中眷属，永远相亲，宁有爱别离之苦乎。此方仇敌相寻，有怨必报，大怖切心，无可逃避。彼则相亲相敬，无非菩萨胜友，相与周旋，曾有怨憎会之苦乎。此方人类，皆为衣食奔波，妻子驱遣，困苦万状。彼则念衣衣来，想食食至，宫殿园林，无非七宝，各各受用自然，曾有所求阙绝之苦乎。不特此也，此方则丑秽形骸，根多缺陋。彼国则光明赫奕，相好庄严。此方则头出头没，轮转生死。彼国则一证无生，永不退转。此方则丘陵坑坎，荆棘成林。彼国则宝树参天，黄金为地。又此方则观音势至，徒仰嘉名。彼国则二大菩萨，亲为胜友。彼此较观，境缘迥胜。境胜者，可以摄取净之心。缘胜者，可以助修行之力也。

【白话】问：“十方佛土，清净美妙的很多，而今您偏指极乐世界，又偏赞其境界殊胜，因缘殊胜。为什么呢？”●答：“我们所处的这个娑婆世界，众苦充满，纵然偶有快乐的因缘，皆是招苦果之本。而西方净土则不是这样。所以《阿弥陀经》上说：‘是诸众生，无有众苦，但受诸乐，故名极乐。’试将两土作一比较，岂止天渊之别。只如我们娑婆国土人投胎，必住母亲胞胎十个月，到了分娩之际，与恶鬼罗刹为邻。极乐净土往生者则由莲华化生，安坐妙香宫殿，既不受胞胎之污秽，又不拖累母亲辛劳怀胎，因而人世间之生苦从此永脱了。此方年老之人，头发变白脸面皮皱，腰弯背驼，坐卧须人扶掖，奄奄一息。往生西方净土之人则法味滋养神识，永无衰老，十方国土，瞬间随意往来，因而人世间之老苦永免了。此方人一遇到疾病，则痛苦呻吟在床褥，宛转哀号。往生西方净土之人则具有大神通，有大威力，国中根本听不到痛痒之名，因而人世间之病苦永绝了。此方人生则必有死，死则必有罪，惟有低头被无常大鬼捆绑，押往阎罗殿。往生西方净土之人则一托身莲胎，便成金刚不坏之体，相好光明，寿命无量，因而人世间之死苦永脱了。此方人有聚合则必有离散，辛劳之父母，难保长存，恩爱之夫妻，多皆各散。往生西方净土之人则同为法眷属，永远相亲，永无爱别离之苦。此方人仇敌互相寻找，有怨必报，恐怖切心，无可逃避。往生西方净土之人则相亲相敬，都是菩萨伴侣，相与周旋，何曾有怨憎会之苦？此方之人，皆为衣食住行奔波劳碌，被妻子儿女驱使奴役，困顿苦恼万分。往生西方净土之人则念衣衣来，想食食到，宫殿园林，都是七宝所成，各各享用自然，何曾有所求缺乏之苦？不仅如此，此方之人则体貌丑秽，六根多有缺陋。往生彼国之人则光明显耀，相好庄严。此方之人则头出头没，轮转生死不休。往生彼国之人则一证无生法忍，永不退转。此方国土则丘陵坑坎，荆棘成林。极乐净土则宝树参天，黄金为地。在此方世界对观世音大势至菩萨，只能仰慕嘉名。在极乐世界则与二位大菩萨，亲为胜友，把臂同行。将此土和极乐净土比较可知，西方净土环境法缘万分殊胜。环境殊胜者，可以摄取净之心。法缘殊胜者，可以助修行之力。”

【原文】问，欣厌之心，即爱憎之念。爱憎乃生死岸头事，非修行人所宜，奈何。●答，厌离娑婆，欣慕极乐，虽具爱憎之心，然非世间之爱憎，乃十方如来转凡成圣之爱憎也。若非厌离，何以脱此娑婆浊世。若非欣慕，安能生彼极乐莲邦。盖惟厌离而后能转凡，欣慕而后能成圣也。

【白话】问：“欣求厌离之心，即是爱憎之念。爱憎之心可是生死轮回之因，不是修行人所应有的。这如何解释呢？”●答：“厌离娑婆，欣慕极乐，虽具爱憎之心，但不是我们这个世间的爱憎，而是十方如来转凡成圣的爱憎。若不厌离，怎么能脱离此娑婆浊恶世界？若不欣慕，怎么能往生极乐清净莲邦？惟有厌离而后才能转凡，惟有欣慕而后才能成圣。”

【原文】问，此间饮食衣服，宫室器皿，必待营为，方能受用。云何极乐世界，一应享福之事，皆可自然而来。●答，享福之事，皆从修福而来。北俱卢洲，其饮食衣服，皆能受用现成。何况阿弥陀佛万福庄严之宝刹乎。大阿弥陀经云，此讲堂宫宇，初无作者，亦无所从来，以彼佛愿大德重，自然化生。又云，他方佛刹，悉皆为善，无造恶之所，故其福德，亦皆自然。其次有世界，为善者多，为恶者少，亦有自然之福，不待修营。若此世界，为恶极多，为善极少，故不自修治，物无自有。

【白话】问：“我们这个世界的饮食衣服，房屋宫殿器皿，都需通过经营谋求，才能得到享用。为何极乐世界，所有享福之事，皆可自然而来？”●答：“享福之事，都是从修福而来。北俱卢洲人的饮食衣服，都能享用现成。何况是阿弥陀佛万德庄严的七宝佛刹呢？《大阿弥陀经》上说：‘极乐世界的讲堂宫殿，起初并没有修建之人，也不是从什么地方来的，是由阿弥陀佛的大愿重德，自然化现而来。’又说：‘他方佛土，纯皆为善，无有造恶之所，所以其福报功德，也都是自然显现。’还有一些世界，为善的人多，为恶的人少，也有自然而来的福报，不需等到经营谋求之后才能享用。而我们这个世界，为恶的人太多，为善的人太少，若不亲自经营，需要的东西是不会自然而来的。”

【原文】问，念佛往生者，临终之时，皆见佛与菩萨，亲来接引。经云，诵持往生咒三十万遍，阿弥陀佛常住其顶，卫护是人。假令十方世界，皆诵真言，皆求佛与菩萨接引。阿弥陀佛安能皆住其顶，往而迎之乎。●答，天上日月之光，犹能普照世界，不患光之不足，何况佛之誓愿神通乎。

【白话】问：“念佛往生的人，临终之时，都能见到阿弥陀佛和众多菩萨，亲自来接引。经中说：‘诵持往生咒三十万遍，阿弥陀佛就常住在此人头顶，保护此人。’如果十方世界的人，都念诵往生咒，都求阿弥陀佛和菩萨来接引。阿弥陀佛怎能都住在每个人的头顶，前往接引呢？”●答：“天上太阳和月亮的光明，尚且能普照世界，不用担心它们的光明不足，更何况佛的誓愿神通呢？”

【原文】问，华严会上，普贤菩萨现坐道场，众菩萨尽其神力，不能得见。今往生者，皆博地凡夫，如何即能见佛。就其所见之佛，果与菩萨所见之佛，无以异乎。●答，佛相总如是，所见各不同。初生西方者，所见不过佛之粗相，如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之类。若华严经所云，如来有十华藏世界海微尘数大人相，恐非大菩萨不能见也。譬之诸天所食须陀之味〖须陀，天之甘露〗，一器之中，色味各别。又如有病人与无病人，共尝一物，甘苦迥殊。所以世尊佛土，本极严净。螺髻梵王，只见如自在天宫。余皆见其土石诸山，秽恶充满。见佛亦如是。

【白话】问：“华严会上，普贤菩萨示现坐在道场中，但是众菩萨尽其神力，也见不到普贤菩萨。而现今往生西方之人，都是业障深重之凡夫，怎么能见到阿弥陀佛呢？难道他们所见的阿弥陀佛，果然和菩萨所见到的阿弥陀佛，没有差别么？”●答：“佛相总如是，但众生所见却各有不同。刚往生西方极乐世界的人，所见到的不过是佛粗略的相，比如三十二相，八十随形好之类的。如《华严经》所说：‘佛有十华藏世界海微尘数大丈夫相，若不是大菩萨见不到。’比如天人所食之甘露，虽同在一器皿之中，而各人所尝到的味道却有不同。又比如有病人和无病人，虽同吃一种食物，而所感受到的滋味或甜美或苦涩，也完全不同。释迦牟尼佛教化的国土，本来极其清净庄严，大自在天王所看到的如自在天宫。而其他的人见到的国土却都是土石高山丘陵，秽污充满。见佛也是同样的道理。”

【原文】问，此间念佛，西方七宝池中，即生莲华一朵。若能精进，其华渐大。徜或退惰，其华萎落。信乎。●答，此易明也。譬之大明镜中，凡有物来，必现其影。且如舍卫城中，树提伽楼阁，不过白银琉璃所成，然其墙壁中，犹能现出一城中事。何况阿弥陀佛清净庄严之宝刹乎。此间念佛，彼土生莲，固无疑也。

【白话】问：“有一种说法，我们在此娑婆世界念佛，西方七宝池中，即生出一朵莲花。若能精进，这朵莲花就会越来越大。假如此念佛人心生退转懈怠，这朵莲花就会逐渐枯萎乃至谢落。果真是这样么？”●答：“这个道理很清楚。比如一面很大很亮的明镜，凡有东西来，必定会显现其影像。又如在舍卫城中，有一座树提伽楼阁，是由白银琉璃所成，在其墙壁上，尚且能显现出一城之事。何况阿弥陀佛清净庄严的极乐世界呢。此土念佛，西方七宝池生出莲花，固然无需怀疑的。”

【原文】问，带业往生，且得不退。则人于生前，世缘未了，何不且做世间事业，直待临终，然后念佛乎。●答，此邪说也。存此一念，自误多矣。发此一言，误人多矣。恶人临终，念佛往生者，必其宿有善根，又遇得善知识，所以临终有此侥幸。此乃千万人中之一，岂各人临终，皆有此侥幸哉。群疑论云，世间有十种人，临终不得念佛。一者善友未必相遇。二者业累缠身，不遑念佛。三者偏风失语。四者狂乱失心。五者或遭水火。六者遭遇豺狼。七者恶友坏其信根。八者饱食过度，昏迷猝死。九者阵亡。十者高岩失足。有一于此，便难念佛。纵使好病而死，当四大分离之候，亦未免风刀解体，恐怖慞惶，岂暇安心念佛。又或业缘未毕，世念未休，家私未明，后事未办。而且求医问卜，扰乱其心。子哭妻啼，惊惶其耳。方寸之内，一无主张。当此之时，求其从容念佛，望其一心不乱，万无此理。所以古人云，莫待老来方念佛，孤坟多是少年人。又云，平时劝人念佛，皆说我忙。独至无常一到，极忙也休。人生在世，能有几时。乘此未老未病，便当屏弃俗缘，干办要事。得一日光阴，念一日佛号。得一时功夫，修一时净业。不然，一失人身，万劫难复矣，危哉。

【白话】问：“带业往生，且能得不退转。那么人在生前，尘缘未了，何不暂且先做世间事业，直等到临终时再念佛呢？”●答：“此是邪说啊！若心存此一念，则耽误自己大了。若对人发此一言，则误人多了。恶人临终，能念佛往生者，必定其过去世有大善根，又遇得善知识教其念佛，所以临终有此侥幸。此只是千万人中之一，岂能各人临终，都有此侥幸。《群疑论》中说：‘世间有十种人，临终念不了佛。一者未必有善友相遇，劝其念佛。二者恶业牵累纠缠，来不及念佛。三者偏瘫中风，不能说话。四者狂乱失心，无有主宰。五者或遭水淹，或遭火焚。六者遭遇豺狼毒兽吞噬。七者恶友现前，破坏其正念。八者饱食过度，昏迷突死。九者战场上两军交锋而阵亡。十者从高岩失足，堕下而死。’十中有一，便难念佛。纵使无有上述十种，就算你只是在家得病而死，当临终四大分离之时，也未免身体里风大鼓动，支解身体，像利刀割身一样疼痛，恐怖慌乱，哪还能安心念佛？又或者善恶业债未了，对世间挂念未休，家产分配未明确，后事未预先交代好。而且求医问药，找巫婆神汉卜筮算卦，扰乱其心。子哭妻嚎，惊惶不知所措。方寸之心，一无主张。当此之时，求其能从容念佛，望其能一心不乱，万无此理。所以古人说：‘莫待老来方念佛，孤坟多是少年人。’又说：‘平时劝人念佛，皆说我忙。唯独无常一到，极忙也拉倒。’人生在世，能有几时？乘此未老未病之时，应当屏弃俗世杂缘，干办生死要事。得一日光阴，念一日佛号。得一时功夫，修一时净业。不然，一失人身，万劫难复啊！可不恐怖？”

【原文】问，待老修行，固无此理。但凡夫皆在世网中，有事不能拨弃，奈何。●答，人在世间，必有一死，修与不修，总不得免。与其堕落，孰若超升。苟其痛念无常，何患用心不切。无论处静处忙，顺境逆境，总与念佛求生，两不相碍。纵使世缘极重，亦当忙里偷闲，定为日课，或万或千，不可间断。其冗忙之极者，晨朝十念，定不可阙。

【白话】问：“等到老了再修行，固然不可以。但凡夫都生活在世网中，俗事牵绊，不能拨弃，怎么办呢？”●答：“人在世间，肯定必有一死，无论修与不修，都不能免。与其堕落恶道，何不求生西方呢？若能痛念无常，何用怕他用心不迫切？无论处于清闲还是忙碌，顺境还是逆境，总与念佛求往生，不相妨碍。纵然世俗之缘极重，也当忙里偷闲，给自己定下每日功课，或者念佛一万，或者一千，每天坚持完成定课不间断。若是忙到极点之人，每天晨朝按十念法门，念十口气佛，是定不可缺的。”

【原文】问，一心不乱，一日至七日，即得往生。或一日，七日内一心，此后不能一心，未知亦得生否。●答，既能一心，以后心即稍散，定不至于大散。如颜子三月不违仁，三月以内，固是仁人，岂三月以后，遂为恶人耶。苟能常自检点，屡发弘愿，无不生者。

【白话】问：“一心不乱，一日至七日，即得往生。或者一日、七日内能够一心不乱，而此后又不能一心不乱了，不知还能不能往生？”●答：“既能达到一心不乱，以后心即使稍有些散，也一定不至于太散。比如颜回可以三个月不违背仁义，三个月以内，固然是仁人君子，难道三个月之后，他就变成恶人了么？若能经常检点反省自己的过失，时时发为菩提道求生极乐之大愿，没有不往生的。”

【原文】问，念佛者，念念相续，功方能密。但暑月之内，裸体时多，安得竟日衣冠。未知饮食坐卧，裸形盥漱时，皆可念佛否。●答，默念无妨。所谓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也。

【白话】问：“念佛之人，念念相续不间断，其功夫才算绵密。但在夏季里，时常会裸露身体，哪能从早到晚都衣冠穿戴整齐呢？不知吃饭喝水、坐下躺着时，裸露身体洗澡盥漱时，都可念佛么？”●答：“此等时处在心里默念无妨。如古语所说，在最紧迫仓促的时刻也这样念，在颠沛流离的时候也还是这样念。”

【原文】问，一心称名时，又发求生净土之心，似乎杂以两念，如之何。●答，称名，固所以求生也。经云应当发愿，愿生彼国。又云执持名号。则知固一事，非两事也。譬之做举业家，其欲得功名，求生净土也。其读书作文，执持名号也。此处似有微分也。则求生之念，宜于早晚发愿时。若称名之刻，又当专一其心，不可使之以夹杂也。

【白话】问：“一心称名念佛时，又发求生净土之心，似乎是掺杂了两个念头，怎么办？”●答：“称念佛号，就是为求生极乐世界。《阿弥陀经》上说：‘应当发愿，愿生彼国。’又说执持佛号。则知念佛和求生极乐，本是一事，而不是两事。就像求登科第之人，想要考取功名，如同求生净土。而读书作文，即如同持念佛号。这里似有微细的差别。那么，求往生之念，适宜于在早晚课发愿时。若是称念佛名之时，就应该专心一意称名，不可让其他念头夹杂其中。”

【原文】问，终日念佛，遇福则作，固是学人本分。但作福时，未免心在福事，不在佛号，未识有碍一心不乱否。●答，明镜本空，物来则现，于镜空何碍。人但事未至而将迎，事已过而留滞，乃为病耳。

【白话】问：“成天念佛，遇善即作，固然是学佛人之本分。但在行善修福之时，难免把心放在做事上，不在佛号上了，不知这样会妨碍一心不乱么？”●答：“明镜本自空寂，有物来则自然显现，与镜空有何相碍呢？人大多在事没来时就迎之，事已过了还不放下，这才是病根所在。”

【原文】问，父母之恩，最难图报，若能往生西方，未识有法可以报恩否。且人生一世，即有一父母，若百千万亿世，即有百千万亿父母。未知往生之后，能各记忆姓名，各知其所在，可以一一报之乎。●答，欲报之德，昊天罔极，此世俗之言也。以世俗之道报亲，诚无可报之法。若往生之后，欲报其亲，则易易矣。岂惟报一世之亲，即欲报百千万亿世以前之父母，亦有报之之法。盖人一至西方，必得神通天眼，能见无数世界之事。必得神通天耳，能听无数世界之声。必具他心通智，能知一切众生之心。必得宿命通智，能知无量劫前死此生彼之事。所谓某人在某处，如是名，如是姓，如是种族，如是居里，纤悉皆知。可以惟我所为，尽其报效。岂有父母之恩，不能酬答者乎。昔孟子称舜之孝，曰，为天子父，尊之至也。以天下养，养之至也。使吾往生为菩萨，俾父母为菩萨之父母，不更尊于人类乎。且使父母得生净土，念衣衣来，想食食至，受自然之福，享无极之寿，不更愈于以天下养乎。况一国土中，不过一天子。若有第二位孝子出来，也要想以天下养，则必谋为不轨，反做乱臣贼子矣。岂若净土法门之尽人可以展其孝，仍无碍于世法乎。

【白话】问：“父母的恩德，最难报答。若能往生西方，不知有何方法可报父母之恩。况且作一世人，即有一世父母，若百千万亿世，即有百千万亿父母。不知往生西方之后，能否各记得每一世父母的姓名，各知他们在什么地方，可以一一报答其恩么？”●答：“父母的恩德，像高天一样没有极限，此是世俗之言。若用世俗之道报答父母的恩德，是没有办法的。若往生西方之后，想报答父母的恩德，那就太容易了。岂止报一世父母，即使报百千万亿世之前的父母，也有报答的方法。因为一旦往生西方，必得天眼通，能见到无数世界之事。必得天耳通，能听到无数世界之声音。必得他心通智，能知一切众生之心。必得宿命通智，能知无量劫前生此死彼之事。所谓某人在何处，何名，何姓，何种族，住在某处，悉皆知晓。可以尽我所能，来报效他们。岂有父母之恩德不能报答？往昔孟子称赞舜之孝顺，说：‘让父母成为天子的父母，这是尊敬父母达到了极点。用天下来孝养父母，这是孝养的极点。’待我往生西方成了不退转菩萨，让父母成为菩萨的父母，不更尊贵于人道的孝养么？况且让父母也得生极乐世界，念衣衣来，想食食到，受自然之福报，享无量之寿命，不更高于用天下来孝养么？况且一国土中，只能有一个天子，假使有第二个孝子出现，也想用天下来孝养父母，那他必定要图谋推翻国王，反作乱臣贼子了。那里比得上修行净土法门，人人都可以尽其孝养，而无碍于世间法呢？”

【原文】问，异类众生，在三恶道中受苦者，其数无量。吾安能一一救之，而徒发此虚愿乎。●答，菩萨欲普度众生，则一应三恶道中受苦者，皆我分内应度之人。岂可因其多而有畏心，因其多而有厌心倦心乎。地藏菩萨云，地狱不空，誓不成佛。普贤菩萨十大愿，愿愿以尽众生界为期。然则修净业者，欲生西方，不当以回入娑婆，誓拔三途为愿乎。

【白话】问：“在三恶道中受苦的异类众生，其数无量。我怎么能一一都救度得了呢。这不是徒然空发无法实现的虚愿么？”●答：“菩萨想要普度众生，则所有三恶道中受苦的众生，都是我分内应度之人。岂可因其数量多而生畏惧心和厌倦心？地藏菩萨说：‘地狱不空，誓不成佛。’普贤菩萨十大愿，每一愿都以度尽一切众生为期。那么修净土法门的人，想要往生西方，难道不应以回入娑婆，誓拔三途苦众生作为自己的誓愿么？”

【原文】问，微细物命，其类甚多。假令每见物类，即发救度之心，不识此心仅能毕我志愿乎。抑或仍有益于彼乎。●答，当观发心之诚否，苟能竭我之诚，无不有益于彼。观世尊往劫为忍辱仙人，目连往劫为樵夫事，便知发心之有益（释迦如来，于无量劫前，为忍辱仙人，在山中修道。遇国王出猎，逐一走兽，问道人，兽今何往。此时若实告之，则害兽。不实告，又妄语。沉吟未对。国王怒，斫去一臂。又问之，亦沉吟不对。又斫去一臂。道人乃发愿云，我成佛后，当先度此人，勿使世人效彼为恶。后首度比丘憍陈如，即当时国王也。佛世有一城人难化。佛言，此辈人与目连有缘。因遣之往，一城之人果皆向化。问佛因缘，佛言，目连往劫，曾为樵夫，惊起无数乱蜂。目连戒之曰，汝等皆有佛性，他时我若成道，当来度汝。今此城人，乃当日聚蜂也。因其曾发一念，故与有缘。观此，不特见一切人类，皆当劝其念佛，发救度之想。即见一切异类，亦当代其念佛，发救度之想矣）。

【白话】问：“微细物命，其种类太多。假如每见到物类，即发救度之心，不知此心仅只是我的悲愿而已，还是真能对它们有所帮助呢？”●答：“此当看我们发心是否至诚，若能尽我至诚，决定有益于它们。但观世尊往世劫为忍辱仙人，目连尊者过去世为打柴人事，便可知发心之有益了。释迦世尊在无数劫以前，为忍辱仙人，在山中修道。遇国王出来打猎，在追一逃跑的野兽，国王问仙人，看到野兽逃往哪里了？忍辱仙人想，若实话相告，必定伤害野兽。若不实话相告，又犯妄语。所以忍辱仙人就沉默不语。国王见此很生气，砍断了忍辱仙人一条手臂。再问，仙人还是沉默不语。国王又砍去仙人另一条手臂。此时仙人发誓愿说：‘我成佛后，当先度此人，不让世人学他造恶。’后来佛最先度化的比丘憍陈如，就是当时之国王。佛在世时，有一城人都不信佛法，难以教化。佛说：‘这城人与目连有缘。’所以就派目连尊者前往。这一城人果然都被目连尊者度化了。大家问佛因缘，佛说：‘目连过去曾经有一世是打柴人，有一次他上山打柴时，惊起了无数蜜蜂乱飞，目连对它们说，你们都有佛性，以后我修道有成，一定来度化你们。’今天这一城人，就是当时那一群蜜蜂。因为目连曾发一愿，就和它们结下了法缘。由此可知，不光见到一切人，要劝他们念佛，发救度之心。即使见到一切物类，也应代它们念佛，发救度之心。”

【原文】问，念佛虽诚，然所念之数有限。假令百命而以千声佛号施之，百命自然隐沾其福。万一恒沙物命，而亦以千声佛号施之，其福转微，奈何。●答，譬如一炬，百人分去，此炬如故。千人万人分之，此炬亦如故。

【白话】问：“念佛虽很至诚，但所念的数量毕竟有限。假使有一百物命，用一千声佛号回向它们，那这一百物命自然可隐然得益。若是无数的物命，而仍然用一千声佛号回向，那每个物命能得到的利益是否就很少了。怎么办呢？”●答：“譬如一只火把，一百人用它照明，火把的光亮依然如故。千人万人用它照明，这个火把的光亮依然如故啊！”

【原文】问，昔有二僧，于念佛时，观想身坐大莲华内，作莲华开想合想，如是五月，皆得往生。不知念佛者，可以之为程式否。●答，可，然毕竟以念佛为主（以上天如老人二十二答问）。

【白话】问：“往昔有两个僧人，在念佛时，观想自己身坐大莲花中，并观想莲花开合，这样观想了五个月，都往生了。不知念佛的人，是否可以此作为自己的修行方法？”●答：“可以的。但毕竟要以持名念佛为主。”

**《西归直指·卷二》终**

卷三 启信杂说

【原文】以净土之说，劝大智慧人，化导甚易，因其宿福深厚，根器不凡也。以净土之说，劝愚夫愚妇，化导亦易，因其胸无成见，如甘之可以受和，白之可以受采也。独是以其说告之吾辈读书人，却甚不易，由其先有一番肤浅套语，牢结于胸，故虽有至道而不欲闻，虽有良言而不欲听也。爰集指迷归信之言，可与净土相发明者，摘录数条，以当法喜，名为启信杂说。

【白话】用净土法门的教理劝导大智慧的人很容易，因为他们过去世的福德深厚，根器不同凡俗。用净土法门的教理劝导一般的老实人也比较容易，因为他们心无成见，就像甜味可以与其他味道调和，白色可以涂成其他颜色。唯独用净土法门的教理来劝告读书人，却很不容易。因为读书人在接受净土教理之前，就先有一套肤浅的认识，牢不可破。虽有佛祖至理良言，不闻不听。因此我搜集一些指点迷津归于信仰的文字，把其中可与净土法门教理交相发明的，摘录几条，以当供养，名之为《启信杂说》。

如如居士颜丙劝修行文

【原文】人人爱此色身，谁信身为苦本。刻刻贪图快乐，不知乐是苦因。浮生易度，岂是久居。幻质匪坚，总归磨灭。长年者，偶至八九十而亡。短命者，不过二三旬而夭。更有今日不知来日事，又有上床忽别下床鞋。几多一息不来，便是千秋永别。叹此身无有是处，奈谁人不被他瞒。筋缠七尺骨头，皮裹一包肉块。发毛爪齿，聚若堆尘。涕泪痰涎，污如行厕。冬寒夏热，年年向疟疾里偷生。虱咬蚊噆，岁岁从蛆虫边混过。此身无可爱乐，诸人当愿出离。如何迷昧者尚逞风流，懵懂汉犹生颠倒。或有骷髅头上，簪华簪草。或有臭皮袋边，带麝带香。罗衣遍罩脓血囊，锦被悉遮屎尿桶。用尽奸心百计，将谓住世万年。不知头痛眼昏，阎罗王接人来到。加以鬓斑齿落，无常鬼寄信相寻。

【白话】人人贪爱此肉身，谁信它是招苦之本。刻刻贪图快乐，不知此乐是得苦之因。人生如水中浮萍，娑婆岂是久居之地？因四大偶合而有之虚幻身躯，不是坚固物，总归要磨灭。长命的，偶有八十、九十而死的。短命的，不过二旬三旬就夭折了。更有今日不知明日事，又有上床之后再无穿鞋之时。一口气不来，便是千秋永别。可叹此身无有称道之处，无奈人人被他欺骗。筋缠着七尺骨头，皮裹着一包肉块。头发毛孔，指爪牙齿，如尘土堆聚。鼻涕眼泪，黏痰涎液，污秽如同移动的厕所。冬天畏寒，夏天怕热，年年像得疟疾病似的苟延残喘。虱子咬，蚊子叮，岁岁与蛆虫一起混吃等死。此身体实在无可值得爱护留恋，大家当发愿永求出离。可惜无知者还争强好胜，糊涂汉犹心生颠倒。有人在骷髅头上，戴华簪草。有人在臭皮袋边，佩香带麝。华丽衣服笼罩的是脓血皮囊，锦绣被褥遮盖的是屎尿粪桶。费尽奸心百计，以为能活上万年。谁知头痛眼昏，原是阎罗王派人来接。加上两鬓斑白，牙齿脱落，都是无常大鬼寄信相寻。

【原文】个个恋色贪财，尽是失人身之捷径。日日耽酒嗜肉，无非种地狱之深根。眼前图快活一时，身后受苦辛万劫。一旦命根绝处，四大风刀割时，外则脚手牵抽，内则肝肠痛裂。纵使妻孥相惜，无计留君。假饶骨肉满前，有谁替汝。生者枉自悲啼痛切，死者但觉神识奔驰。前途不见光明，举目全无伴侣。过奈何岸，见之无不悲伤。入鬼门关，到者自然凄惨。弃世方经七日，投冥渐历诸司。曹官抱案没人情，狱卒持叉无笑面。

【白话】个个贪恋美色财宝，岂知此正是失掉人身之捷径。日日沉湎于饮酒嗜肉，无非是种堕地狱之深根。只顾眼前图快活一时，不惜身后受苦痛万劫。有朝一日命根断绝，四大业风犹如刀割，外面是脚手牵抽，内里则肝肠痛裂。纵使妻子儿女百般怜惜，没有办法能留你。即便儿孙绕膝、骨肉满堂，没有人能替你。活着的徒然悲苦哭啼，死去的但觉神识奔驰。前途黑暗不见光明，举目无亲没有伴侣。过奈何桥，见到的无不悲伤。入鬼门关，看到的凄惨万分。死去方才七日，在阴曹地府已挨个经历各司审判。冥府曹官审案不讲人情，狱卒小鬼持叉哪有笑脸。

【原文】平生为善者，送归天道，仙道，人道。在日造恶者，押入汤途，火途，刀途。当初尽道因果荒唐，此际方知语言不谬。孽镜里件件分明，夜台中般般苦楚。刀山剑树，吃不尽万种煎熬。戴角披毛，填不了多生业债。任汝心雄胆泼，免不得向鬼卒而低头。凭他谤道毁僧，挨不过对阎君而屈膝。

【白话】活着时行善的，送归天道、仙道、人道。在生时作恶的，押入热汤、火烧、刀山地狱。想当初，活着时尽说因果轮回荒唐不稽。谁曾想，死后才知善恶报应真实不虚。孽镜前照出生前善恶件件分明，夜台上受尽千般苦楚。爬刀山上剑树，偿不尽万种煎熬。戴角披毛变畜生，填不完多生业债。即便你心高胆大，也免不了向鬼卒而低头。任凭他生前谤法毁僧，到此时也挨不过向阎王而屈膝下跪求饶。

【原文】魂魄虽归阴界，身尸犹卧棺中。或隔三朝五朝，或当六月七月，腐烂则出虫出血，臭秽则熏地熏天。无钱财者，付之一堆野火。有体面者，埋诸万里荒山。昔时俏丽红颜，翻成灰烬。今日荒凉白骨，变作尘埃。从前恩爱，到此成空。自昔英雄，而今何在。青草边漫留碑石，绿杨内空挂纸钱。想到梢头结局，谁人能免如斯。若欲跳出轮回，须是皈心正觉。休向鬼窟里作活计，要知肉团上有真人。是男是女总堪修，若俗若僧皆有分。急求活路，当思身后之身。切莫依回，仍做梦中之梦。若明日更待明日，看看误尽青春。使后人复哀后人，累累增高白骨。弥陀好念，勿虚彼国之金台。阎老无情，莫惹他家之铁棒。舍恶从善，改往修来。对众为大众宣扬，归家为一家解说。使在在齐知觉悟，教人人共免沉沦。佛言不信，何言可信。人道不修，他道难修。各请直下承当，莫使此生空过。

【白话】魂魄虽然已归阴间，尸体犹然躺在棺中。或隔三天五天，或死在六月七月，尸体腐烂生蛆，脓血流淌，臭秽之气熏天熏地。没钱财的，投进一堆野火。有体面的，埋入荒山野岭。昔日娇媚红颜，死后变成灰烬。今日荒凉白骨，终将化为尘埃。生前万般恩爱，到此毕竟成空。古往今来英雄，而今还有谁在。只有荒草中残留着一块块墓碑，绿杨内空挂着一串串纸钱。想到末后结局，世人有谁能免。若想跳出轮回，必须皈心三宝。不要在躯壳里打主意，要知道肉身内有佛性。不管是男是女都能修，在家出家皆有分。急忙寻求活路，当思死后去处。切莫因循老路，还作梦中之梦。若今天等明天，明天等后天，眼看着误尽青春大好时光。枉使后人又替后人哀伤，世世白骨不断累积增高。但真信切愿虔念阿弥陀佛，不要让极乐世界的金台虚位以待。阎王老子不讲情面，不要任意妄为惹他老人家之铁棒。弃恶行善，改往修来。在公众场合对大众宣扬，回到家里为家人解说。务必使个个都知此生要觉悟，同时教人人都免于永劫沉沦。若佛说的话都不信，还有谁的话可信。若在人道时不修，其他五道更难修。各请直下承当，千万不要空过此生！

理障更甚于欲

【原文】生而盲者不识象。有一国王集群瞽而问之曰，汝等欲知象之形否。皆曰愿知。乃命象夫牵象于庭，唤群瞽以手摸之。摸讫，问曰，汝等已知象形否。皆曰已知。乃各自揣度。摸其鼻者曰，象形如琴。摸其足者曰，象形如柱。摸其脊者曰，象形如屋。摸其胁者曰，象形如壁。摸其耳者曰，象形如箕。摸其尾者曰，象形如帚。各执一说，争论不已，继以殴击。王笑曰，汝等皆未知象。琴者，其鼻也。柱者，其足也。屋者，其脊也。壁者，其胁也。箕者，其耳也。帚者，其尾也。由是群瞽默不敢言。然意中犹谓所摸之不谬，而大恨群说之皆非，于是瞽人终身不识象矣。向使不教以手摸，则象之形状，数语便知，夫何至于争执也。惟其有此一摸，彼遂谓亲验之于手，断无疑惑，是以牢固于中，而不可拔也。不读书人，教以修净土，纵未能皆信，然必不至于诽谤。若一读举业之书，便自以为是，空腹高心，以为此不过佛氏之教。而诚实之语，反为荒唐。甘露之投，视为鸩毒矣。故曰，理之为障更甚于欲。

【白话】生来盲眼之人，没见过大象。有一国王召集一群盲人，问他们说：“你们想知道大象长什么样子吗？”盲人们都说想知道。于是国王命令象夫把大象牵到院子里，让这些盲人用手去摸。摸完后，国王问道：“你们已知道大象长什么样子了吗？”大家都说已经知道了。于是每个人都按自己摸到的感觉猜测大象的样子。摸到鼻子的人说：“大象长得像琴。”摸到象腿的人说：“大象长得像柱子。”摸到脊背的人说：“大象长得像屋子。”摸到肚子的人说：“大象长得像墙壁。”摸到耳朵的人说：“大象长得像簸箕。”摸到尾巴的人说：“大象长得像扫帚。”大家都坚持自己的看法是对的，互相争论不休，甚至殴打起来。国王笑着说：“你们其实都不知道大象到底长什么样子。你们说像琴的，其实是大象的鼻子；像柱子的，是大象的腿；像屋子的，是大象的脊背；像墙壁的，是大象的肚子；像簸箕的，是大象的耳朵；像扫帚的，是大象的尾巴。”于是，这群盲人都默然不敢说话了。然而各人内心里都认为自己摸的不错，只恨其他人所说都不对，于是这些盲人终身都不知道大象到底长什么样。如果一开始就不让他们用手摸，那么大象长什么样子，用几句话就可以让他们明白，何至于各执一词。正因为有此一摸，大家都认为自己亲手体验过了，断然不会有错，所以先入为主，固执己见，不可改变。不读书人，劝他们修净土法门，即使不能完全相信，但也不至于诽谤。若一读科举之书，便自以为是，空腹高心，认为净土法门不过是佛教一家之言。本是诚实之语，反被认为荒唐。本是甘露法门，却被视为毒酒。所以说，所知障比欲望更可怕。

先要知三世之说

【原文】读书人有不信前世后世，因而不信净土者。不知前世后世，即是昨日来朝，合下便有，并非佛家造出。譬如五脏六腑，原在病人自己腹中，奈何因其出诸医人之口，遂视为药笼中物乎。文昌帝君劝士子文，开始便谓，吾一十七世为士大夫身。是显然有三世矣。士子科名，皆经其掌管，岂其言不足信乎。

【白话】有些读书人不信有前生后世，因此不信净土。他们不知前生后世，其实就像昨天和明天，天生就有，并不是佛家编造出来的。譬如五脏六腑，本在病人自己体内，怎能因其是医生说出来的，就把它们看作是药箱里的东西呢？文昌帝君劝士子文中，一开始就说：“我过去一十七世是士大夫身。此显然是说有过去现在未来三世了。读书人的科举功名，都由帝君掌管，难道他老人家说的话还不足信吗？”

又要明因果之理

【原文】儒者不信因果，非不信佛也，乃不信儒也。易曰，积善之家，必有余庆。积不善之家，必有余殃。书曰，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夫作善，作不善，因也。降祥，降殃，则果矣。譬之日与太阳，同是一物。故曰，欲知前世因，今生受者是。人若信乎其说，自然不敢为恶。倘以报应为荒唐，是落得欺人诈人，无所忌惮矣。且如一邑之内，一人信之而作一善，万人即增万善。一人不信而造一恶，万人即增万恶。故曰，人人信因果，大治之道也。人人不信因果，大乱之道也。

【白话】读儒书之人不信因果，不仅是不信佛，而是不信儒。《易经》中说：“行善积德的人家，后代子孙一定发达。为非作歹的人家，后代子孙必定遭殃。”《尚书》中也说：“做善事上天就会让你诸事吉祥，做恶事上天就会让你倒霉遭殃。”做好事，做坏事，是因。让你吉祥，让你倒霉，是果。就像日和太阳，本是一物。所以说，要想知道前世所种之因，只需看今生所受之果。人若相信因果报应，自然就不敢为非作歹。若认为因果报应是荒唐之说，就敢于欺诈哄骗，无所顾忌了。假如一城之内，一人信因果而作一善，万人信即增万善。一人不信因果而造一恶，万人不信即增万恶。所以说，人人信因果，就天下大治。人人不信因果，就天下大乱。

三世之理孔子必定说过

【原文】三世之说，考之书史，所载甚多。即今世俗见闻，事亦不一。儒者止因孔子未尝言及，所以不敢出诸口。然而孔子岂有不言者乎。若云孔子不知三世，亦不得为圣人矣。一部论语中，孔子所言者，不过八千五百零三字，则言之不传于后者必多。若必待见之经书而后信，则四书五经中，孔子未尝自言其父母，儒者亦当隐讳其所生。未尝自言其昆弟，儒者不当道及其手足。未尝自言其室庐田畴，儒者不应居宫室而业恒产。不宁唯是，文房四宝，经书中未之及也，子之习字差矣。夏葛冬裘之外，未尝说及小衣，得毋今之穿裤者非乎。江南金锡，儒者不当为用。西蜀丹青，儒者不当作彩。何也。以孔子未尝出诸口也。独是经书所传，孔子教人孝友，儒者却不肯孝友。教人忠恕，儒者却不肯忠恕。并未尝劝人赌博，儒者偏好赌博。并未尝教人做某事某事，偏要去做某事某事。则又何也。一言以蔽之曰，弗思耳。

【白话】三世之说，考据于书史典籍，所记载的很多。即便是现今民间的见闻传说，此类事也不少。读儒书的人只因为孔子没有说过，所以都不敢说出口。然而孔子难道就真的没有说过吗？若说孔子不知三世之理，那么他就称不上是圣人。一部《论语》中，孔子所说的话，不过只有八千五百零三个字，可知孔子说了而没有记载下来流传后世的一定还有很多。如果一定要在经书中见到而后才肯相信，那么《四书》《五经》中，孔子没有提到过自己的父母，读儒书的人也应当隐讳自己的出身。孔子没有提到过自己的兄弟，读儒书的人也不应当提到自己的兄弟。孔子没有提到过自家的房屋土地，读儒书的人也不应该建房屋置田产。不仅如此，经书里没提到过笔墨纸砚文房四宝，读儒书的人练习写字也不应该的。夏天穿葛冬天穿皮之外，经书里没有提到内衣，难道说今天穿裤子的读书人也不对了？江南的金锡，读儒书者也不应当用。西蜀的丹青，读儒书者也不应当作彩。为什么呢？因为孔子没有提到过这些啊！唯独经书里教人应该孝顺长辈友爱兄弟的，读儒书的人却不肯孝友。教人忠于所事待人宽恕的，读儒书的人却不肯忠恕。经书里并没有劝人赌博，而读儒书的人却偏偏爱好赌博。经书里并没有教人做某事某事，而读儒书的人却偏偏要做某事某事。此又是为什么呢？一句话概括之，没用心思考罢了。

智者勿以短命自待

【原文】人身初未尝有死，死之名，乃从肉躯得之。盖肉躯虽有变更，吾性本无变更。譬诸远行，或乘舟坐轿，或驰马驱车。舟车轿马，肉躯也。乘舟车轿马者，真性也。就肉躯论，长者不满百年。若言吾之本来面目，岂止天长地久。静言思之，何等快乐。今之不信后世者，知有肉躯，而不知有真性也，是明明以短命自待也，亦见之谬矣。

【白话】人身最初并无有死这一说，称之为死，是从肉体上来说的。因为肉体虽有变更，而人的自性本无变更。譬如出远门，要乘船坐轿，或坐车骑马。车、船、轿、马好比是肉体。坐车船轿马的，就是人的真性。就以肉体而言，活得长的也不过百年。而我的本来面目，岂止是天长地久。静心想一想，何等快乐啊！现今不信有来世的人，只知有肉体，而不知有真性，明明是自认为短命。此种见识错远了。

有智者不可隘其见闻

【原文】农夫心眼中，不知富翁境界。富翁心眼中，不知帝王境界。同在人类中，而大小悬殊矣。况其由人而天，复由天而至于佛国乎。人谓读书之人，见闻必广。岂知越是读书人，见闻越小。由其执着先入之言，牢固不拔耳。盖彼所见闻者，不过此间一国土。而不知世界之多，不可穷尽，日月之多，亦不可穷尽。但知厥初生民，始于盘古。不知劫初，自大平等王开创后，目下已经第九小劫。但知此处，号为中华。不知就阎浮一洲中，其自号为中华者，已有十六大国，五百中国，十万小国。但知人生七十，便号古稀。不知劫初之人，皆从八万四千岁而始。但知此方衣食之源，必由耕织。不知天宫佛土，皆念衣衣来，想食食至。但知金银财宝，此方得之甚难。不知十方佛土，大地皆七宝所成。但见此方文字，止有苍颉所造六书。不知自开辟后，书法已有六十四种。但知左国史汉，些微典籍，便称艺苑之宗。不知普光明殿上，秘笈琅函，同于山积。但知人类肉躯，必从男女精血而成。不知质托莲胎，生于上妙香洁之处，可以不由女人之腹。但知娶得一位黄瘦妇女，便爱之惜之，珍之玩之，唯其言之是听。岂知转轮王临御时，除玉女外，尚有二万妙丽夫人。至于忉利天王，其玉女之多，动以万亿计，每一玉女之旁，化一天王，以受娱乐。但知人为万物之灵，谓可赞化育，参天地。不知人类，不过六道中之一道，四生中之一生，十法界中之一法界。但知奉得一位两位圣人，便谓其尊无对。其余一应天神地祇人鬼，皆不足信。一应未曾目击之事，皆谓荒唐。岂知每一国土，即有几位圣人，主持教化。人类之多，阎浮提中，共有六千四百种，不独此间一处有圣人。嗟乎。此种境界，岂声色货利之徒，所能窥其毫末哉。譬如蚯蚓，但知尺土中食泥之乐，不知苍龙跃于大海，突浪冲波。譬如蜣蜋，但知粪壤内转丸之乐，不知大鹏扶摇九万里，风斯在下。是故学佛人，当须大著眼。

【白话】在农夫的心眼中，不知富人的生活境界。在富人的心眼中，不知帝王的生活境界。虽然同为人类，而境界的大小却有悬殊。更何况由人界比天界，由天界比佛国境界呢。一般人认为读书人，必定见多识广。岂知越是读书人，见闻反而越少。由于他们总是执着于已有的知识和见解,牢不可破。其所见所闻，不过是此间一国土，根本不知世界之多，无有穷尽。日月之多，也无有穷尽。只知人类最初开始于盘古开天地，不知此世界形成之初，从大平等王开创后，至今已经是第九小劫。只知此间叫做中华，不知仅南阎浮一洲中，叫做中华的，就有十六大国，五百中等国，十万小国。只知人活七十就很稀少，不知此世界形成起初之人，都从八万四千岁开始。只知此间饭食衣服来自于耕耘纺织，不知天宫和佛国，都是念衣衣来，想食食到。只知在此间金银财宝很难得到，不知十方佛土，大地都是七宝合成。只见此间文字，惟有苍颉所造之六书，不知自开天辟地以来，已经有六十四种文字。只知《左传》《国语》《史记》《汉书》，些微经典书籍，就称其为文学艺术的顶峰。不知普光明殿上，秘密而珍贵的经典，堆积如山。只知人类的肉躯，必从男女精血而成。不知托质莲胎，化生于上妙香洁之处，可以不经女人之腹。只知娶得一位黄瘦妇女，便爱惜万分，当作珍宝，惟命是从。不知转轮圣王临位时，除玉女外，还有二万妙丽夫人。至于忉利天王，其玉女之多，当以万亿计。每一玉女之旁，幻化一个天王，以享受娱乐。只知人为万物之灵，可以弥补天地化育之不足。不知人类，不过是天、人、阿修罗、地狱、恶鬼、畜牲六道中之一道，胎、卵、湿、化四生中之胎生，十法界中之一法界而已。只知供奉得一两位圣人，便觉得其尊贵无比。对其余所有天神地祇人鬼，都不足信。所有未经亲眼见到之事，皆认为荒唐。岂知每一国土，都有几位圣人，主持教化。在阎浮提中，人类之多，共有六千四百种，不独只有此间一处有圣人。无可言喻啊！可怜可叹!此种境界，哪是追求声色货利者，所能理解其万分之一的。譬如蚯蚓，只知在一尺见方之土中食泥的乐趣，哪知苍龙腾跃于大海，劈波斩浪的洒脱。譬如蜣蜋，只知在粪便内滚粪球的嗜好，哪知大鹏扶摇九万里，风在身下的逍遥。所以，学佛之人，当开阔胸怀，拓宽眼界啊!

藏经不可不读

【原文】鸡犬牛羊，能鸣而不能语。较诸不能言之人，人之能言者贵矣。一字不识之人，但能以口言语，不能以手言语。而略识几字者，能以笔通信于千里之远，则略识几字者贵矣。略识几字者，虽能以手代口，终不能化一手为百千手，并不能留其手以至百千年。若能博通古今，著书垂后，则能一书刷印百千书，一书留至百千年矣，其人不更贵乎。虽然，此犹世间之书也。若于儒书外，更能博览佛藏，则一应天上天下，前劫后劫，以及龙宫海藏，皆可略知其概，见闻不更广乎。虽然，见闻固广，若不得捷径之方，超出三界，则于菩提种子，犹无分也。倘能博通三藏，复遇净土法门，能笃信而奉行之，斯其福德智慧所由来，非三世五世之事矣。或曰，龙宫海藏之文，虽系如来诚实之语，其如儒者之不信何。曰，尧舜禹汤文武之事，若以告之不识字人，彼亦以为荒唐也。是故佛书，诚不可不读也。

【白话】鸡、犬、牛、羊，能鸣叫而不能说话。与不能说话之人相比，能说话之人多么尊贵。一字不识之人，只能用嘴说话，不能用手写字表达。而稍识几个字的人，能用笔通信于千里之外，则能略识几个字的人多么尊贵。略识几个字的人，虽能以手写字代嘴说话，但终究不能把一手变为百千手，也不能把其手留到百千年。若能博学多识，通达古今，著书立说传于后世，就能由一本书而刷印成百千本书，一本书而流传百千年，这样的人岂不是更尊贵？当然，这还是指的世间之书。若能于读儒书之外，更能博览佛经典藏，则所有天上天下，前劫、后劫之事，以及龙宫海藏，都可知其大概，见闻岂不更广？当然，见闻固然是广大了，可是若没有修行的捷径，不能顿然超出三界，那于菩提种子，仍然无分。倘能博览通晓佛教三藏经论，又幸遇净土法门，能深信不疑而依教奉行之，那么其人之福德智慧，当不止三世五世之所积累来。或有人问，龙宫海藏之文，虽是释迦如来亲口所说之诚实语，无奈读儒书者不相信。怎么办？答：“如同把唐尧、虞舜、夏禹、成汤、文王、武王之事，告诉那些不识字之人，他们也必定认为很荒唐。”因此，佛书实在是不可不读啊。

奘师善于启发

【原文】世俗或以僧无戒行，故轻之而不信净土，谬也。是以道士不肖，而轻老子。士人不肖，而轻孔子也。智者尚不以人废言〖因为那个人不好或地位低下，把他正确的言论也否定了〗，况可以其徒而轻其教乎。昔唐太宗谓玄奘法师曰，朕欲斋僧，但闻僧多无行，奈何。奘法师曰，昆山有玉，混杂泥沙。丽水生金，宁无瓦砾。土木雕成罗汉，敬之则福生。铜铁铸就金容，毁之而有罪。泥龙虽不能行雨，祈雨须祷泥龙。凡僧虽不能降福，修福须敬凡僧。太宗恍然曰，朕自今以后，虽见小沙弥，犹如敬佛。嗟乎。太宗固自有宿福，一拨便醒。奘师亦可谓善于启发矣。

【白话】世间俗人见到个别僧人持戒不严，因轻视他们而不信净土，真是大错特错。就如同因道士品行不端，而轻视老子。因读书人品行不端，而轻视孔子。有智慧的人尚且不因某人不好或地位低下，而把他正确的言论也否定了，哪能因其徒子徒孙不肖而轻视一教之言呢？往昔唐太宗对玄奘法师说：“我想供僧，但听说僧人大多没有戒行，怎么办？”玄奘法师说：“昆冈有玉，总有泥沙混杂。丽水生金，岂无破碎砖瓦？土木雕成的罗汉，敬之则生福。铜铁铸成的佛像，毁之而有罪。泥塑之龙虽不能行云布雨，而祈雨必须向泥龙祈祷。普通僧人虽不能直接降福，而修福必须恭敬供养凡僧。”太宗听后恍然大悟说：“我从今往后，即使见到小沙弥，也将如同敬佛。”唉！太宗固然宿福深厚，一经点拨即醒悟。而玄奘法师也可谓是善于启发啊！

当于肉躯生厌离心

【原文】人生在世，八苦交煎，而人不自知苦，反以为乐。宜乎以苦入苦，永无出期也。且以生苦言之，人在母胎，住肝膈之下，大肠之上，由膜而疱，渐渐成形，胞胎裹住，不得自由。母啖热食，如灌镬汤。母饮冷水，若卧寒冰。所居乃不洁之处，所食皆不净之血。其住胎也，不满三百日，其受苦也，同于数十年。迨至弥月，便倒悬其体，头向产门，形质渐大，欲出无由。自毙之道，在此一刻。杀母机关，亦在此一刻。此时蓐母牵之，痛如车裂。所以一出胞胎，无不放声大哭。出胎之后，屎溺狼籍，不知羞愧。所谓大富大贵者，亦如此。所谓大圣大贤者，亦如此。人惟习为固然，所以不知不觉。若能清夜一思，岂不可哀可耻。如来大圣，怜悯世间，教人求生净土，莲华化生，免此患难。奈何耽染沉迷，不生厌离之想。

【白话】人生在世，生、老、病、死、爱别离、怨憎会、求不得、五阴炽盛八苦交煎，而人却不自知苦，反以为乐。难怪其从苦入苦，永无出头之日。且以生苦来说，人在母亲胎内，住在肝膈之下，大肠之上，由膜而疱，从小到大，渐渐成形，胞胎裹住，不得自由。母亲吃热食，如同灌下热汤。母亲喝冷水，如同卧于寒冰。所住的是不洁之处，所食的是不净之血。住胎不满三百日，其受苦却同于数十年。好不容易挨到足月，便倒悬身体，头向产门，体形渐渐增大，想出生却没有办法。自寻死路，在此一刻。杀母丧命，也在此一刻。此时接生婆薅着往外扯，痛得如被撕裂。所以一出胞胎，无不放声大哭。出胎之后，屎尿狼籍，不知羞愧。所谓大富大贵者，也是如此。所谓大圣大贤者，也是如此。人都已习以为常，所以不知不觉。若能于清静夜晚一反省，怎能不觉可哀可耻。如来大圣人，怜悯世间人，教人念佛求生西方净土，莲华化生，即可免此患难。无奈众生耽染沉迷，不生厌离之想。

大孝人不愿入胎

【原文】神识投胎，不独自己受苦，即为母者，亦大受其苦。无论在胎十月，度日如年。到出胎之际，为母者痛苦万状，惭惧难言。刻刻与鬼为邻，念念求生不得。幸而难过重生，便爱婴儿若宝，由是推燥就湿，顾复提携，一生精血，暗里消磨者多矣。昔有七岁沙弥，出家得道，自识宿命。因叹曰，吾之一身，累五母悲恼。为第一世母子时，邻家亦生，吾独短命，母见邻子长成，即生悲恼。为第二母子时，吾复早夭，母若见人乳儿，即生悲恼。为第三母子时，十岁即亡，母见他儿饮食类我，即生悲恼。为第四母子时，未娶而死，母见同辈娶妇，即生悲恼。今当第五世，七岁出家，吾母忆念，复生悲恼。吾念生死轮回，累亲如此，所以精进修道。今街上摩肩接踵〖肩碰着肩，脚碰着脚。形容人多拥挤〗，往来不绝之人，大抵遗累于亲者多。能报亲恩者，曾有几人。夫托胎一世，即累一父母。则托胎百千万世，即遗累百千万世父母矣。若能超然出世，莲华化生，永远不累父母，岂非大孝之大孝乎。乃今之谤佛者，反谓出家不孝。是甘心常住胎中，而累及其亲者也。

【白话】神识投胎，不独自己受苦，即是作为母亲，也深受其苦。无论住胎十月，度日如年。到了出胎之际，母亲更是痛苦万状，惭愧恐惧难言。刻刻与鬼为邻居，念念求生不得生。幸而度过死门关出生了，便百般怜爱，视若珍宝。从此，干燥的地方孩子睡，潮湿的地方归自己，千般照顾，万般呵护。一生的精神和心血，不知不觉中消耗尽了。从前有个七岁沙弥，出家修行证道，自知过去宿命。因而感叹道：“我之一身，曾拖累五位母亲为我悲伤烦恼。我作第一世母亲的孩子时，邻居家亦生孩子，唯独我短命夭折，母亲见邻家孩子长大成人，即生悲恼。为第二世母亲的孩子时，我又过早夭亡，母亲每次见他人喂乳，即生悲恼。为第三世母亲的孩子时，我十岁即死了，母亲见其他人家孩子吃饭喝水像我，即生悲恼。为第四世母亲的孩子时，还未娶妻即死了，母亲见我的同辈娶妻，即生悲恼。今生是第五世，我七岁出家，母亲想念我，又生悲恼。我思维生死轮回，拖累母亲如此悲恼，所以精进修道。现今街上摩肩接踵，往来不绝之人，大多是拖累遗害母亲之人。能报母亲恩者，曾有几人？托胎一世，即拖累一世父母。则托胎百千万世，即遗害拖累百千万世父母。若能超然出世，念佛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从莲华化生，则永远不再拖累父母，岂不是大孝中之大孝。可叹现今谤佛之人，反认为出家是不孝。直是甘心常住胎中，而永拖累其父母。”

大贵人须知自惭

【原文】所谓贵人者，非爵尊位显，学富五车之谓也。谓其能去乎贱态也，谓其能去同乎禽兽之贱态也。贱何在。曰贪，曰淫，曰杀，曰盗，是也，此禽兽所同有也。其外尚有可羞可恨者，莫如腹中化粪一事。无论珍馐百味，一入咽喉，便同津唾脑涎，随之而下。胃中即有黄色长虫，屈伸宛转于其内，经一昼夜，钻啮消化，流注大肠，臭不可近。积之既多，遂从大小便，分道涌出，丑恶之状，同于犬豕。此种贱态，偶一为之，已是可羞，何堪日日如此。若有此贱态，不自觉知，不求厌离，便与禽兽无异。故必自怨自艾，刻刻欲去此贱态，方是大贵之人。六天之中，虽食天须陀味，然皆香洁轻清，无纤尘渣滓。身上香云，涌现自在。百千万国，倏忽去来。无有涕泪痰涎，大小便利之秽。故天人一爪甲，价值阎浮提地。然不可称为大贵人者，以犹不免于轮回也。是必超然出世，莲华化生，而后可永绝此贱态也。此非孔孟之力，所能救吾也。

【白话】所谓贵人，并非指爵位尊显，学识渊博才华出众。是指其能去除下贱之态，去除同于禽兽般的下贱之态。下贱是什么？即贪，淫，杀，盗是。这是禽兽所共有的。此外还有让人可羞可恨的，莫过于腹中化粪一事。无论珍馐百味，多么好吃的东西，一入咽喉，便同口水脑涎一起咽下。胃中即有黄色长虫，在里面屈伸宛转，经过一昼夜，啃啮消化，流入大肠，臭不可闻。积累多了，即从大小便出口，分道涌出，丑恶的形状，如同猪犬。此种贱态，偶尔一次已是可羞，何能忍受日日如此？若有此贱态，还不自知醒悟，不求厌离，便与禽兽无异。所以必须时时反省自责，刻刻要去除此贱态，才是大贵之人。六天之中，虽食甘露味，然而皆香洁轻清，无有纤尘渣滓。身上的香云，涌现自在。一眨眼功夫，便来往于百千万国土。没有鼻涕眼泪，黏痰脑涎，大小便利之污秽。所以天人一片指甲，价值等同于阎浮提大地。即便如此，仍不可称为大贵人，因为他们还未免于轮回。务必要超然出世，信愿念佛求生西方极乐世界，莲华化生，而后才可永远断绝此种贱态。仅靠孔孟之儒家学说，是做不到的。

蚕茧喻

【原文】蚕之作茧也，左之右之，上之下之，尽吐腹中所有以成之。方谓常住其中，可安然无恙。岂知所以自经自营者，适所以自缠自缚乎。岂知彼方恃其所吐以卫身，人即利其所吐以杀身乎。万万千千痴虫，谁得免于沸汤者。然彼方子复传子，孙复传孙，以入沸汤也，则惨莫惨于此也。世间两片大门内之家蚕，亦复如是。竭毕世之经营，刚刚为妻子谋衣食，设机械〖指巧诈〗，结怨仇，无所不至。迨家业粗成，而此身已束缚其中矣。万万千千痴人，谁得免于偿报者。然彼方将子复传子，孙复传孙，以偿报也，则奇莫奇于此也。故四十二章经云，人系于妻子舍宅，甚于牢狱。牢狱有散释之期，妻子无远离之念。

【白话】蚕在作茧时，吐尽腹中所有丝，左右上下，层层包裹。自以为可常住其中，安然无恙了。岂知自己所苦心经营的，正好用以缠缚自己。原指望所吐之丝可保护自身，却因其所吐之丝可获利而招人杀身。万万千千的痴蚕，无有免于沸汤的。可是它们依旧子又传子，孙又传孙，相继入沸汤，惨再没有比此更惨的了。世间两扇大门内的痴人，也是这样。竭尽一生心血经营谋求，只为满足妻子儿女之衣食，不惜设巧诈，结怨仇，无所不为。待到稍有家业，而此身已深陷其中不能自拔了。万万千千的痴人，无有免于偿债的。可是他们依旧子又传子，孙又传孙，甘心酬报，奇再没有比此更奇的了。所以《四十二章经》中说：“人被妻子儿女房舍屋宅所束缚，比牢狱更可怕。牢狱有释放之期，妻子无摆脱之时。”

簖篮喻

【原文】渔人设簖中流，使鱼不得越过。其傍浮以水草，示以可藏匿状，而密埋能进不能出之篮于草下。于是鱼争投之，以为可以栖托，而不知已在篮中矣。爱河中之簖篮，亦复如是。人但知无病无患时，家舍可安，妻子可托，悠悠忽过，不觉不知。一旦阎老之篮忽起，而平日最爱之父子夫妻，一一被其登簿勾取，思之岂不可恨。徒恨无益，惟有使其不敢勾取，乃为高著〖簖(duàn)，插在河中拦捕鱼类的竹栅栏〗。

【白话】渔夫在河中设放栅栏，使鱼不得越过。同时在簖旁浮以水草，让鱼儿觉得此处可藏身潜伏，再暗埋能进不能出之网篮于草下。于是鱼儿都争相钻进，以为可以安全栖息依止，而不知已投进渔夫篮中。爱河中之簖篮，也是如此。人只知满足于无病痛患难之时，有房舍屋宅可以安身，有妻子儿女可作依托，晃晃悠悠，不觉不知，岁月匆匆流过。一旦无常大鬼到来，阎王老子之簖篮忽然提起，平日最爱之父子夫妻，一一被鬼卒登生死簿而缉拿，想来岂不可恨。然而到了此时，恨有何益。惟有使其不敢勾摄，才是最上之策。

马喻

【原文】马有四种，其最上良马，见鞭影而驰，不待驱策。次则一鞭即走。又次之鞭轻不走，鞭重方走。其最下驽马，鞭重亦不走，必锥入于肤，痛极而始走。人亦如是。有智慧者，易于醒觉，百里内闻人死，即当骇曰，百里内有人死矣，吾亦人也，死必及我。作速修行，以求解脱。此见鞭影而驰者也。其次则见亲戚死而觉悟。又其次见逼邻人死，而后觉悟。若待自己年老，或自己有病，而后觉悟，已是锥入肤而后走者。倘或年老犹不觉悟，或已病犹不觉悟，岂非并此而不若者乎。

【白话】马有四种：其最上良马，见到鞭影即奔跑，不用等你举鞭抽赶；次一点的，抽一鞭即走；又次一点的，轻抽还不走，重鞭才走；其最下的劣马，重抽亦不走，必待用锥刺其身，痛到极点才肯走。人亦如是。有智慧的人，容易醒悟，百里内听说有人死了，即当惊怕说：“百里内有人死了，我也是人，也必定要死的。赶紧修行，以求解脱。”此是见鞭影而奔跑的。其次是见到亲戚死了而觉悟。又其次是见到邻居死了，而后才觉悟。若待到自己年老，或自己有病，而后才觉悟，那是锥子刺身而后才走的。倘若到了年老仍不觉悟，或者已病还不觉悟，岂不是连此劣马都不如了？

野狐喻

【原文】野狐黑夜入厨房，饱食睡去，天明不能逃窜，乃佯死而待人弃去。未几，果有欲弃之者。一人曰，狐尾甚佳，待我割之而后弃。狐闻而惧，忍痛而听其割。俄有童子来，欲取其两耳。狐闻益惧，然思两耳犹无关于性命，仍复忍之。俄复有人曰，皮可补裘。狐大骇曰，若取我皮，必至断头剖腹，其可忍乎。于是奋然跳起，向外狂奔，而此狐竟走脱矣。人在三界牢狱，无异厨房。业已托胎为人，已难逃于一死，只有念佛往生，乃可死里逃过。错过强壮之时，狐尾已经割去。若到桑榆迟暮，已将断头剖腹矣。苟非立弘誓愿，奋不顾身，其能跳出迷途，蒙佛接引乎。

【白话】有野狐狸乘黑夜偷入厨房，饱餐一顿睡着了。天亮时醒来，已不便逃窜，因而装死而等人把它丢弃出去。没多久，果然有人来要丢弃它。可有一人说：“狐狸尾巴很值钱，待我割了后再丢弃。”狐狸听到很恐惧，但为活命也只能忍痛而任其割。过了一会有个儿童过来，想取其两只耳朵。狐狸听了更恐惧，但又想虽失两耳，还不至于丧命，仍然装死忍受之。过一会又有一人说：“狐狸皮可以补皮衣。”狐狸听了大吃一惊！心想：“若取我的皮，必定要断头剖腹的，这哪能忍？”于是奋然跳起，向外狂奔，而此狐狸竟然逃脱了。人在三界牢狱里，无异于困在厨房。而往业所致，今生已托胎为人，已难逃于一死，只有念佛往生西方，才可死里逃生。若错过强壮之时，犹如狐狸尾巴已经割去。若到黄昏暮年，已将近断头剖腹了。若再不立弘誓愿，奋不顾身，信愿精勤念佛，怎能超出生死轮回，蒙佛接引呢？

归咎冥王

【原文】一人死，见冥王，据孽受罪。其人曰，早知如此，大王何不先通一信。冥王曰，通过信矣。汝发渐黄，是第一信。汝齿渐摇，是第二信。汝力渐衰，是第三信。汝之耳目渐昏聩，是第四第五信。信之通也屡矣。有少年者泣曰，彼信通矣，我犹未也。冥王曰，通于尔亦多矣。尔犹忆某少年，有病死疫亡者乎。某少年，有刀伤缢死者乎。某少年有水溺火焚，狼吞蛇螫者乎。皆汝信也。岂必呼名而告也。任汝有拔山盖世之勇，掀天揭地之才，其能免于此间之对簿乎。独有超然事外，不唯免于此间之对簿，并能使冥王敬而礼之者，则唯念佛往生之人。

【白话】有个人死了，去见冥王，据其生前罪孽将受苦报。其人说：“早知如此，大王为何不先捎一信给我？”冥王说：“捎过信了。你头发渐渐变黄，是第一封信；你牙齿渐渐摇动，是第二封信；你力气渐渐衰弱，是第三封信；你的眼渐昏耳渐聋，是第四、第五封信。捎给你的信已很多了。”有个少年人哭着说：“您给他捎信了，可我没接到信啊！”冥王说：“捎给你的信也不少。你还记得某某少年，有病死的，有瘟疫死的；某某少年，有刀伤死的，有吊死的；某某少年，有水淹死的，有火烧死的；有狼吞了去的，有蛇咬死的。都是给你的信啊！难道必须呼你名字才算告诉你吗？”任凭你有拔山盖世之英勇，有掀天揭地之才华，不能免于到此阴间对簿公堂。独有超然生死轮回之外，不仅免于到此阴间对簿公堂，并能使冥王恭敬而礼拜的，则惟有念佛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之人。

扑灯蛾

【原文】灯蛾之死于油火也，非死于油火也，死于见也。人方怜而驱之，彼必乘隙而投之，以为我之所见者，必不谬，是以一往无前，死而后已也。人之嗜声色，嗜货利，嗜赌博者，亦因彼之所见者，止在于此，是以一往无前，直至死而后已也，何不借鉴于蛾也。

【白话】灯蛾之死于油火，其实并非死于油火，而是死于知见错谬。人因怜悯而驱赶它，而它偏要趁人不注意时扑向灯火，以为我的看法，必定不错，所以一往无前，义无反顾，死而后已。人之沉迷声乐女色，贪敛钱财私利，嗜好赌博，寻欢作乐，也因其知见颠倒，止在于此，所以一往无前，义无反顾，直至死而后已。何不借鉴于灯蛾的惨痛教训呢？

窗内蝇

【原文】痴蝇之在窗也，有盘旋往复，竟日不能出者，由其拘于所见，不能作一退步耳。若能翻然作一退步，处处海阔天空矣。娑婆世界，是一个大窗槅（gé），自古及今，不知关闭多少痴蝇于内。吾今幸而忽作退步，向西飞去也。向西飞去也。快哉。

【白话】愚痴的苍蝇在窗前，飞来飞去，盘旋往返，整日不能出去，是因为它固执于眼前所见这片光亮，不能作一退步想。若能翻然作一退步想，则处处海阔天空了。娑婆世界，是一扇大窗户，自古至今，不知关闭多少如痴蝇般之痴人于其内。我今侥幸而忽然作退一步想，打个转身，向西方飞去了。向西方极乐世界飞去，多么快乐！

调马四法

【原文】佛世有调御良马者。佛问其用几法，答言用四法，一恩，二威，三先威后恩，四先恩后威。佛言，四法不调，将如之何。马师曰，便当杀之。世尊教化众生，当用何法。佛言，亦用四法。其一用恩者，谓善信之人，教以修行学道。其二用威者，谓造恶之人，示以三途轮转。三则先教以修行学道。四则先示以三途轮转。马师曰，四法不化，将如之何。佛言，我亦杀之。马师曰，如来大慈，何以行杀。佛言，四法不化，教亦无益，遂不与言。不与之言，即杀之矣。

【白话】佛在世时，有个善于调御良马的人。佛问他用几种方法。答说用四法：一温和待它；二严厉待它；三先严厉后温和；四先温和后严厉。佛说：“若四种方法都不凑效，将怎么办？”驯马师说：“那就杀了它。世尊您教化众生，用什么方法？”佛说：“也用四法：其一用温和者，是对善信之人，教其修行学道；其二用严厉者，是对造恶之人，告其三途恶道轮转；三则先教其修行学道，后告其三途恶道轮转；四则先告其三途轮转，后教其修行学道。”马师说：“若四种方法不生效，将怎么办？”佛说：“我也杀之。”马师说：“如来大慈，怎能作杀生事？”佛说：“若四种方法不能度化，教也无益，即不再对其说法。不对其说法，即等于杀之。”

眼药

【原文】世尊之将入涅槃也，摩耶夫人（净饭王之后）在忉利天宫，得数种恶梦。内一梦云，梦下界日轮忽没，举世黑暗，有无数罗刹，手执利刀，挑去世人之眼。摩耶叹曰，此必吾子释迦如来，入涅槃之兆也。俄而阿那律尊者，果然升天来报矣。世间毁谤三宝之书，皆挑去人之眼目者也。末劫之人，福力愈浅，则此种书籍愈多。智慧愈微，则奉此种书籍者愈众。故有福之人，必须早自觉悟，不被其挑，固为上也。倘或已经挑伤，宜速以妙药涂之。药何在。此书亦其一也。

【白话】世尊将入涅槃时，佛母摩耶夫人，在忉利天宫，做了几种恶梦。其中一梦，梦到下方世界太阳忽然沉没，整个世界一片黑暗，有无数恶罗刹，手执利刀，挑去世人之眼。摩耶夫人叹息说：“此一定是我的儿子释迦如来，入涅槃之征兆啊！”不一会，阿那律尊者，果然升天来报告世尊涅槃的消息。世间毁谤三宝之书，皆是挑去人眼目之书。末法时期之人，福报越薄，此种书籍就越多。智慧越浅，信奉此种书籍的人就越多。所以有福之人，必须早日自求觉悟，不被诽谤三宝之书蒙蔽，固为上策。倘若已经被挑伤的，应赶紧用妙药涂之。妙药何在？这本书就是其中之一。

有愿必遂

【原文】宋吕文正公蒙正，字圣功。太宗时，举进士第一，封许国公。每晨兴礼佛时，必祝云，不信佛者，勿生吾家。愿吾子孙，世食天禄，护持三宝。后从子夷简，封申国公，每遇元日，拜家庙后，即叩礼广慧禅师。申公之子公著，亦封申国公，于天衣禅师亦如之。左丞好问，于圆照禅师亦如之。左丞之子用中，于佛照禅师亦如之。世世贵显奉佛，果符公愿。夫文正所期，不过世愿，犹能成就。何况发菩提心，愿生安养，而不遂其所求乎。

【白话】宋朝吕文正公蒙正，字圣功。宋太宗时，科举考中进士第一名，封为许国公。每天清晨起来拜佛时，必定祝愿说：“不信佛的，不要生到我家来。愿我后代子孙，世世为国尽忠，护持三宝。”后来，他的侄子夷简，封为申国公，每遇正月初一日，拜完家庙后，即叩见礼拜广慧禅师。申公的儿子公著，也封为申国公，对天衣禅师也如此。左丞相好问，对圆照禅师也如此。左丞的儿子用中，对佛照禅师也如此。世世代代尊贵显赫，信奉佛法，果然符合吕文正公之愿。文正公所期望的，不过是世间愿，都能成就。何况发菩提心，愿生极乐，怎能不遂其所愿呢？

为僧者不可不修净土

【原文】宋青草堂禅师，素有戒行，年九十余。曾氏常供养之，屡施衣物。僧感其德，许以托生其家。后曾氏妇人生子，使人看草堂，已坐化矣。所生子，即曾鲁公也。以前世曾修福慧，故少年登高科，后作贤宰相。又如明末浙江僧大成，为寺中收盏饭供众，道经饭店史家。其家奉佛，僧来化斋者必留，大成收饭回寺。史见其日饭少，辄以其饭凑满。史家素无子，后其妻忽有孕，分娩时，亲见大成走入卧房，急追问之，不得。而分娩者，竟产一男。是日大成僧不见来取饭，造寺问之，乃知即于是日谢世。于是即以大成名之。其子幼年，聪慧孝友，茹胎斋，终身不破戒。以顺治乙未，大魁天下。自世俗观之，此两公者，皆富贵而享大名。若修行人观之，两僧之自误者多矣。向使两师知有西方法门，以其所修者回向净土，纵或不能上品，犹或可以中品。何至仅以状元，宰相竟其局哉。

【白话】宋朝草堂寺青禅师，一生戒行精严，年过九十。有曾氏人家一直供养他，时常布施衣服物品。青禅师心感其恩，许诺死后将托生其家。后来曾家妇人生孩子，派人到草堂寺看青禅师，已经坐着圆寂了。所生之子，即曾鲁公。因为前世曾经修福、修慧，所以少年时即登高科，后来作了贤明的宰相。又如明末浙江僧人大成，为寺中化斋饭供养大众，每路过史家饭店。史家信奉佛法，若遇僧人来化斋时必定留其用斋，大成师是收了斋饭回寺与众僧共食。史家若见大成师所化不足，总是以饭为其添满。史家一直无子，后来其妻忽然怀孕，分娩时，亲眼见大成师走入卧房，急忙追问他，忽然不见了。而分娩者，生一男孩。此日没见大成师来取饭，派人到寺里问之，才知即于当日圆寂。于是为孩子取名大成。大成幼年时，就聪明敏慧，孝顺友爱，出胎即茹素，终身不破戒。顺治乙未年，考中状元。从世俗人来看，此两位皆得富贵而享受大功名。若修行人观之，两位僧人之自我耽误太大了。若二师早知有净土法门，以其所修功德回向往生西方，纵然不得上品，至少也在中品。何至于仅以状元、宰相而酬其报呢？

高僧亦宜修净土

【原文】隋相州释玄景，宗教俱通，道风遐播。大业二年六月，将欲示寂，沐浴端坐，两目上视。忽自言曰，吾欲生兜率内院，见弥勒菩萨。云何乃作夜摩天王。众问之。曰，非尔所知也。顷之又云，天上甚忙，宾客甚多。遂坐而逝。嗟乎。师修行时，固发心见弥勒。到此不能见弥勒，而转作天王者也。自世俗观之，其位已在上帝之上矣。然较之生于西方，则远不逮也。是知高僧亦不可不修净土也。

【白话】隋朝相州释玄景，宗门教下都很通达，德业道风，远近闻名。大业二年六月，将要圆寂，预知时至，沐浴端坐，两眼望上。忽然自言自语说：“我是求生兜率内院，要见弥勒菩萨的。怎么让我作夜摩天王？”大家问他怎么回事。他说：“不是你们所能知道的。”过一会又说，天上很忙，宾客很多。说完：“即坐着去逝了。”可叹可惜啊！玄景师平时修行时，本是发心要往生兜率内院，亲见弥勒菩萨的，到命终时却不见弥勒，作不得主，而转作夜摩天王了。自世俗人来看，天王之位已在上帝之上了。然而比之于往生西方，则远远不及了。由此可知，高僧也不可不修净土啊！

不可甘心作鬼

【原文】大千世界，一切人类，不问贵贱智愚，老幼男女，临终之后，若不出世，未有不为鬼者。劝人念佛，求生净土，是劝世人不去为鬼也。小儒不信佛法，反从而谤之，不唯自己甘心为鬼，并欲劝一切世人为鬼矣。其现在不为鬼者，特暂耳。目下林林总总一切人，即转盼后林林总总一切鬼也。人惟不知甚暂，所以疲形劳神以求富贵。无论不得富贵，纵使极富极贵，当临去之候，手内不能赍分文，一鬼呼之而辄去，安在其为富贵耶。独有念佛之人，到此无疾无灾，安然脱化。身无一切病苦厄难，心无一切贪恋迷惑。恶鬼睹影潜踪，阎老闻名顶礼。岂非超然出世之大丈夫乎。人惟如是，而后始能不作鬼也。则夫不作鬼者，诚非易事也。

【白话】大千世界，一切人类，不问高贵低贱，聪明愚痴，老幼男女，临终之后，若不超出六道，没有一个不作鬼的。劝人念佛，求生净土，就是劝人不做鬼。一般的读书人不信佛法，反而诽谤，不仅自己甘心做鬼，同时也是劝一切世人做鬼。其现在没有为鬼的，只是暂时的。眼前各种各样的一切人，转眼死后，即变作各式各样的一切鬼了。人只因不知生命短暂，所以劳形费神以求富贵。且不说未必得富贵，纵然极富极贵，当临死之时，手内不能带走一分一文，无常大鬼招之，当即随他而去，富贵又有何用呢。惟有念佛之人，到命终时，无病无灾，预知时至，三圣来迎，安然往生。身无一切病苦厄难，心无一切贪恋迷惑。恶鬼见佛像而隐藏，阎王闻佛名而顶礼。岂不是超然出世之大丈夫。人只有这样，死后才能不作鬼。因此要想不作鬼，也不是一件容易事。

九类皆当往生

【原文】九类者，所谓胎生，卵生，湿生，化生，有色，无色，有想，无想，非有想非无想也。九类，则尽乎贵贱幽明，及天上天下之数矣。九类之中，最苦者，三恶道。最乐者，三界二十八天。止因未出生死，所以轮回六道，是苦者固苦，乐者亦苦也。纵使长寿诸天现享无涯之乐，然而天福报尽，仍堕三途。岂若极乐国土之永脱轮回，长辞六趣乎。余尝于文昌，关帝，东岳庙中进香，礼拜之后，必祝云，愿帝君尊信三宝，发菩提心，往生西方，行菩萨道。又尝顶礼斗母尊天，及昊天上帝，虽诚惶诚恐，稽首顿首之后，亦愿至尊念佛往生，行菩萨道，广度一切。何以故。只因有智慧人，看得世间极高明事，无如念佛。最有福事，莫若往生。念佛往生，非一切福德所可比拟者也。斗母尊天，即经中摩利攴天菩萨。昊天上帝，即经中所称忉利天王。世尊每说法时，忉利天王，无不恭敬礼拜，侍立左右。今日闻此默祝，必然欢喜，断无反开罪戾之事。吾辈幸而遇此法门，不思勇猛精进，回向菩提，岂非如来所称最可怜悯者乎。

【白话】九类者，即是胎生、卵生、湿生、化生、有色、无色、有想、无想、非有想非无想。九类把尊贵低贱，幽暗显明，及天上天下，所有一切有情众生都包括了。九类之中，最苦的是畜生、饿鬼、地狱三恶道。最乐的是三界二十八天。止因未出生死，所以不免轮回六道，苦者固然是苦，乐者又何尝不是苦？纵使生到长寿诸天，现前享受无边之乐，然而天福报尽，仍然堕落三途。怎比极乐国土之永脱六道轮回。我曾经到文昌、关帝、东岳庙中进香，礼拜之后，必定祝愿说：“愿帝君尊崇信奉三宝，发菩提心，往生西方，行菩萨道。”又曾顶礼斗母尊天，及昊天上帝，虽竭诚谨慎，磕头顿首之后，也祈愿至尊上帝，念佛往生西方，行菩萨道，广度一切。为什么呢？只因有智慧之人，看透世间最高明之事，无如念佛。最有福之事，无如往生。念佛往生，是一切福德都不可比拟的。斗母尊天，即经中所说的摩利攴天菩萨。昊天上帝，即经中所称的忉利天王。世尊每当说法之时，忉利天王，无不恭敬礼拜，站立奉侍左右。今日听我如此默默祝祷，必然欢喜，断然不会有怪罪之事。我们有幸而遇此净土法门，不发勇猛精进心，念佛回向菩提，岂不是如来所称为最可怜悯的人了么？

念佛无枉用之力

【原文】世俗之事，谋而不成，则前功尽弃。独有念佛，纵有始无终，而从前所念，亦决不枉费。昔有樵夫，遇虎登树，一称南无佛，多生多劫后，犹赖之以出家，渐至成佛者。何况精诚一世乎。即或现世不能往生，来世必出生死。非如世俗之读书不就，枉费精神。经营不就，反亏赀本也。

【白话】世俗之事，若谋而不成，则前功尽弃。惟有念佛，纵然有始无终，而从前所念，也决不白费。往昔有个砍柴人，遇到老虎相逼，慌忙爬到树上，心急之下，脱口一称南无佛，多生多劫之后，还能因此而得以出家，渐渐修行，最终成佛。何况精勤至诚念佛一生呢？即使今生不能往生，来世必出生死。不像世间，读书求功名者，若科考不中，则枉费精神。经营求利者，若不成功，反亏老本。

人间胜事无如念佛

【原文】譬喻经云，昔有夫妻二人，祷天求子。妇即怀娠，生四种物，一旃檀米斗，二甘露蜜瓶，三珍宝锦囊，四七节神杖。其人叹曰，吾本求子，何用此物。天神问曰，汝欲得子何为。其人曰，吾欲得子，将来望其养育耳。神曰，斗中之米，取之复盈。甘露瓶中，能消百病。珍宝之囊，用之不竭。七节神杖，以备凶暴。人间孝子，岂能如是。其人大喜，遂至殷富。后他国闻之，遣兵往夺。其人擎杖，飞行击退，保之终身。世人孜孜汲汲，无暇修行者，不过为妻子耳。然妻子纵极趋奉，安能若此四物哉。至于往生西方，则超出生死，万福庄严，所求如意。又岂四物之所可比哉。故天上人间，第一胜事，无如念佛。

【白话】《譬喻经》上说：“往昔有夫妻二人，祷告上天而求子。妇人很快即怀孕，生下四种物件，一是旃檀米斗，二是甘露蜜瓶，三是珍宝锦囊，四是七节神杖。其人叹息说：‘我本为求子，生此物有何用？’天神问他说：‘你想得子做什么？’其人说：‘我想得子，将来指望他养我老呢。’神说：‘斗中之米，取空后还满。甘露瓶中之蜜，能消除百病。珍宝之囊，珍宝用不完。七节神杖，能防凶恶暴徒。人间孝子，岂能做到这样？’其人听后大喜，随即变成巨富。后来其他国家听说此事，派兵前来抢夺。其人举杖，飞行击退了侵略之兵。依靠这些宝物，平安度过终身。”世间人每天忙忙碌碌，无暇修行，不过为妻子儿女罢了。然而妻子儿女纵使奉侍你到极处，岂能如此四种宝物之功效？更何况往生西方，则超出生死，万福庄严，所求如意，又岂是此四种宝物之所可比？所以天上人间，第一最殊胜之事，无如念佛，往生西方。

蔚州僧莲某

【原文】清光绪二三年，北方数省大旱。有蔚州僧莲某者，于村外小庙中住。有山东饥民突来，喊肚饥，要吃饭。僧云，我饭已吃过，无有余者。其人要更急。僧云，我为汝另煮点。其僧日课六万佛号，口虽许煮，欲将此一串珠掐完。其人意谓不与我煮，遂执斧，用背向头一打，僧遂跌倒。其人以挖煤铁勺，挖两勺脑肉，倒于煤中而去。其僧昏迷，不知人事，遂到钟前，急撞数十下。村中凡有官事，以撞钟为号令，遂通来庙中。见其僧仍卧被打之处，血流滂沱，而从屋至钟前，来去皆流有血迹。按之，犹有气，因扶起唤醒。云，被饥民所打。遂去数十人四路追之，其人被执，愿为偿命，拉至庙中。僧曰，我与彼前生定规有怨，彼今打我，诸君又难为他，岂不是令我白受打。不但宿怨不能解，更结新怨，我吃不起此亏。我尚有一千钱，与他令去。其僧之顶遂长合，而且仍复如平人之坚硬，但全顶无一毛，而周围俱有伤痕，亦异矣哉。光绪十三年，光与其师弟莲如，由红螺山朝五台，回至其僧庙中，时已六十余矣，面目奕奕有光，一望即知其为有道之士也。莲如师指其顶，而为光言之。附之于此，以为启信之助。民国十一年，释印光记。

【白话】清朝光绪二三年间，北方几省大旱。有蔚州僧人莲某，在村外小庙中住。一天有山东饥民突然而来，口里喊着，肚子饿，要吃饭。僧说：“我已吃过饭，没有剩余的了。”其人要的更急。僧说：“那我为你另外煮点吧。”其僧每天定课念佛六万，口里虽答应着去煮，还想把这一串珠掐完。其人以为僧不想为他煮饭，随手拿起斧头，用斧背向僧头上一打，僧遂跌倒。其人又用挖煤之铁勺，挖僧两勺脑肉，倒于煤中而去。其僧昏迷，不知人事，朦胧中挣扎着爬到钟前，急撞几十下。村中原有约定，凡有要事，以撞钟为号令。村民听到钟声，赶紧都来到庙中。见其僧仍然卧在被打之处，血流满地，而从他所住之屋到钟前，来去皆流有血迹。上前探其鼻，还有气，因而扶起唤醒，问他是怎么回事。僧说：“被饥民所打。”遂即去几十个人四路追之，其人被抓，愿意偿命，拉到庙中。僧说：“我与他前生肯定有怨，他今天才会打我。如果你们现在又难为他，岂不是令我白受其打，不但过去世之怨不能消解，反更结新怨，我吃不起此亏啊！我还有一千钱，拿给他，让他去吧。”其僧之顶顿然愈合，而且仍然如平常人之坚硬，只不过全头顶无有一根头发，周围之伤痕还俱在，也实在是奇异了。光绪十三年，我与其师弟莲如，由红螺山朝拜五台，回来时路过其僧庙中，那时他已六十多了，面目奕奕有光，一望即知其是有道之人。莲如师指其僧之顶，而为我说之。附于此，作为大家启发信心之助。民国十一年，释印光记。

《西归直指·卷三》终

卷四 往生事略

【原文】天下无凭无据者，其言不足信。有征有验者，其说必定真。念佛往生，有征有验者也。盖天下万事可假托，独死生之事，纤毫不可假托。古今来圣贤豪杰，讲道论德，修仁行义者，不啻千万。然其没也，不过以疾卧床，斯为考终命矣〖考终命，老而善终〗。若要预知时至，沐浴端坐，或闻异香盈室，或见天乐迎空，自生民以来，未尝有一人也。独有念佛之人，此种祥瑞，不一而足。是莫受用于念佛之人，亦莫尊贵于念佛之人矣。夫临去之际，既如此安闲，则所到之方，必定是非常福地。人奈何不于此际，动一念乎。因将此地生西之人，摘录数十条，名为往生事略。亦欲见贤思齐，同生安养云尔。

【白话】天下无凭无据的，其说不足信。而有证有验的，其说必定真。念佛往生，是有证有验之事。因为天下万事都可作假，唯独死生关头，丝毫作不得假。古往今来圣贤豪杰，讲道论德，修仁行义的，何止千万？然而到其临命终，无不是疾病卧床。此还是老而善终。若要找一个预知时至，沐浴端坐，或闻异香满室，或见天乐迎空的，自开天辟地以来，无有一人。独有念佛之人，此种吉祥瑞相，多不胜数。所以受用莫受用于念佛之人，尊贵也莫尊贵于念佛之人。其命终临去之时，既能如此安闲，则所到之处，必定是非常殊胜之福地。人为何不于此处，用心想一想呢。我将此地生西之人，摘录数十条，名为往生事略。愿见者闻者，见贤思齐，同生极乐。

菩萨往生类

如来记往

大无量寿经云，弥勒白佛言，于此世界，有几菩萨，往生极乐。佛告弥勒，于此世界，有六十二亿不退菩萨，往生彼国。小行菩萨，不可称计。不但此国，他方佛土，如远照佛刹，有百八十亿菩萨，皆当往生。乃至十方佛刹，往生者甚多无数。我若具说，一劫犹未能尽。

文殊愿生

观佛三昧经，佛记文殊，当生极乐。文殊发愿偈云，愿我命终时，灭除诸障碍，面见弥陀佛，往生安乐刹。生彼佛国已，满足我大愿，阿弥陀如来，现前授我记。

普贤求往

华严经，普贤菩萨列十种大愿，普为众生，求生净土。偈云，愿我临欲命终时，尽除一切诸障碍，面见彼佛阿弥陀，即得往生安乐刹。

偈论净土

天亲菩萨，天竺人，广造诸论，升兜率天宫内院，见弥勒佛。著无量寿经论及净土偈，五门修法，普劝往生。

请佛形仪

【原文】天竺鸡头摩寺五通菩萨，以神力往安乐国，见阿弥陀佛。陈云，娑婆众生，愿生净土，无佛形仪，请垂降许。佛言，汝应先行，寻当现彼。五通还，圣仪已至。一佛，五十菩萨，各坐莲华，在树叶上。遂传写流布。见感通传。

【白话】印度鸡头摩寺五通菩萨，以神通道力，前往极乐世界，见阿弥陀佛。他对佛说：“娑婆世界众生，发愿求生净土，但是没有阿弥陀佛的形像，请佛慈悲垂降娑婆，示现您的圣像。”阿弥陀佛说：“你先回去，我马上就到。”五通菩萨回到娑婆世界时，佛的圣仪已到，一佛和五十菩萨，各坐莲花，在树叶上。于是五通菩萨广为传写流布。见感通传。

造论起信

马鸣菩萨，西天第十二祖，尝著起信论，后明求生净土，词皆切要。

龙树记生

楞伽经云，大慧汝当知，善逝涅槃后，未来世当有，持于我法者，大名德比丘。厥号为龙树，能破有无宗，世间中显我，无上大乘法。得初欢喜地，往生安乐国。

集善往生

大悲经云，佛言，我灭度后，印度北边有一个比丘名叫祁婆迦，修集无量种种最胜菩提善根，已而命终，生于西方过百千亿世界无量寿国。于彼佛所，种诸善根，后当作佛，号无垢光。

得忍往生

菩萨生地经云，佛言，时差摩竭，得不起法忍。五百清信士，二十五清信女，皆得不退转地。寿终俱生无量寿佛清净国。

胜会书名

【原文】长庐赜（zé）禅师，遵慧远大师遗范，建莲华胜会，普劝念佛。一夕梦一少年，乌巾白衣，风貌清美，揖而曰，欲入公莲华胜会，乞书一名。师问何名，答曰，普慧。书已。又云，家兄普贤亦乞并书。觉而异之，忽思华严经离世间品有二菩萨名。普慧连发二百问，普贤连下二千答。此大菩萨也，何得荷冥加乃尔。遂书二菩萨为会首。莲大师曰，凡僧结社，古圣书名。甚哉。净土之非小缘也。良由事出真诚，则冥通灵应尔。非可强致也。

【白话】宋朝真州长庐寺宗赜禅师，遵承慧远大师遗风道范，启建莲华胜会，普劝大众念佛。一天晚上，他梦见一位少年，头戴乌巾，身着白衣，风貌清逸秀美，对禅师作揖说：“我想报名加入莲华胜会，请师写上我的名字吧。”师问何名，答说：“普慧。”刚写完，他又说：“我家兄普贤也报名参加，请也写上他的名字。”宗赜禅师醒来后，觉得很诧异，忽然想起《华严经离世间品》上有此二位菩萨名。普慧连发二百问，普贤连作二千答。他们是大菩萨啊！何得承蒙冥加至此。于是写二菩萨名为莲华胜会之首。莲池大师说：“凡夫僧结莲社，古大德来报名。真不可思议。净土法门不是小因缘啊。”因为宗赜禅师发心真诚，所以感得菩萨冥通灵应。此是不可强求的。

高僧往生类

慧远大师

【原文】晋慧远，雁门楼烦人。博通世典，尤善六经〖即诗经，尚书，礼记，乐经，周易，春秋。为儒家主要经典〗。闻安法师讲般若经，豁然大悟，因剃染事之。太元六年，过浔阳，见庐山闲旷，可以息心。遂感山神现梦，一夕雷雨，林木自至。刺史桓伊，乃为建殿，名曰神运。以慧永先住西林，故号所居为东林。建念佛社，三十年不入尘俗，专志西方，制六时莲漏〖六时，古代根据天干地支把一天一夜分为十二个时辰，即昼六时，夜六时。一个时辰即现在的两个小时。莲漏，古代的一种计时器〗，念诵不辍。高僧巨儒预社者，百二十三人。澄心系念，三睹圣相，而沉厚不言。后十九年，七月晦夕，于般若台，方从定起，见阿弥陀佛，身满虚空，圆光之中，无量化佛。观音势至，左右侍立。又见水流光明，分十四支，洄注上下，演说妙法。佛言，吾以本愿力，来安慰汝。汝七日后，当生我国。又见佛陀耶舍，慧持，慧永，刘遗民辈，已往生者，皆在佛侧。师喜，谓门人曰，吾始居此，已三睹圣相。今复再见，必生净土矣。至期，端坐而逝，时义熙十二年八月初六日也。

【白话】晋朝慧远大师，雁门楼烦人。博览通读世间典籍，尤其通晓诗、书、礼、乐、易、春秋六经。听道安法师讲《般若经》，豁然大悟，因而依止其剃发出家。太元六年，路过浔阳，见庐山闲静空旷，可以息心办道。遂感山神现梦，一天晚上，雷雨过后，林木无运而自至。刺史桓伊，为其建殿供养，名为神运。因慧永法师已先住西林，所以号其所居为东林。大师启建念佛莲社，三十年不入尘俗，专心致志，一意求生西方。特制一种昼六时夜六时的计时器，日夜念佛诵经不间断。当时高僧巨儒加入莲社的，有一百二十三人。大师澄心系念，曾三次亲见弥陀圣相现前，而他沉稳厚重，从不表露。后来到了十九年，七月三十晚上，大师在般若台刚出定，见到阿弥陀佛，大身遍满虚空，圆光之中，有无量化佛。观世音大势至菩萨，在佛左右两边侍立。又见到水流光明，分为十四支，洄注上下，演说妙法。佛说：“我以本愿力，来安慰你。你七日后，当往生我国。”又见到佛陀耶舍，慧持，慧永，刘遗民等已往生的同修，都在佛的身边。大师内心充满喜悦，对其弟子说：“我从住此以来，已三次见到佛相。今又再次见到，必生净土了。”到预定日期，大师端坐而逝。时在东晋义熙十二年八月初六日。

慧永

【原文】晋慧永，河内人，十二出家，既而与远公同依安法师。太元初，驻锡庐山。刺史陶范，舍宅为西林寺以居之。绝志尘嚣，标心安养。义熙十年示疾，忽敛衣欲起。众惊问，答曰，佛来迎我。言讫而化，异香七日方灭。唐玄宗追谥觉寂大师。

【白话】晋朝慧永法师，河内人，十二岁出家，即与慧远大师一同依止道安法师。太元初年，住止庐山。刺史陶范，舍自家住宅为西林寺，请师居住。师超尘脱俗，归心极乐。义熙十年示现得病，有一天，师忽然端整衣服要起身。大众惊问，师答说：“佛来迎接我了。”说完安然而化，异香七日才灭。唐玄宗追谥为觉寂大师。

僧叡

【原文】晋僧叡（ruì，瑞），冀州人，游学诸方，远历天竺，还关中，从罗什师禀受经义。后预庐山莲社，专心念佛。宋元嘉十六年，忽告众曰，吾将行矣。面西合掌而化。众见师榻前一金莲华，倏然而隐，五色香烟，从其房出。

 【白话】晋朝僧睿法师，冀州人，参学四方，曾远游印度。回关中，随从鸠摩罗什法师学习经典义理。后来加入庐山莲社，专心念佛。宋元嘉十六年，有一天，忽然对大众说：“我要走了。”说完即面向西方，合掌而化。大众见师床前有一朵金莲花，很快消失了，同时有五彩烟霞，从师房中飘出。

道敬

【原文】晋道敬，琅琊人，祖王凝之刺江州，因从远公出家。年十七，博通经论，日记万言，笃信念佛，早夜弗替。永初元年，谓众曰，先师见命，吾其行矣。端坐念佛而化。众见光明满室，弥时方灭〖弥时，满一个时辰〗。

【白话】晋朝道敬法师，琅玡人。其祖父王凝之任江州刺史，师因而随从慧远大师出家。十七岁时，即博通经论，每日背诵万言。师深信净土法门，昼夜念佛不间断。永初元年，师对大众说：“先师招我，我要去了。”说完即端坐念佛而化。大众见光明满室，过了一个时辰才消失。

僧显

【原文】晋竺僧显，南游江左，遇疾，专志西方，虔苦不替。忽见阿弥陀佛，光照己身，所患皆愈。即起沐浴，为旁人说所见，并陈诫因果，词意剀切。明晨端坐而化。

 【白话】晋朝时印度僧显法师，南游至江左时，得了重病。遂一心专求往生，虔诚勤苦，精进念佛不间断。有一天，他忽然见到阿弥陀佛，光明照耀其身，所患之病顿然痊愈。他马上起身沐浴，为身边人说自己所见，并劝诫因果，言词非常恳切。明天早晨，即端坐而化。

慧光

【原文】齐慧光，居洛阳，著华严，涅槃，十地等疏。一日有疾，见天众来迎。光曰，我所愿生，唯净土耳。遂专志念佛，已而见化佛空迎。光稽首曰，愿摄受我。祷祝方毕，已化去矣。

 【白话】齐朝慧光法师，住在洛阳，著《华严经》《涅槃经》《十地经》等疏。有一天他得了病，见到很多天人来迎接他。师说：“我所愿生处，惟有极乐净土。”遂专心念佛。不久即见化佛空中来迎。师稽首说：“愿佛摄受我。”祷祝刚完，已往生了。

道珍

【原文】梁道珍，住庐山修净业。曾梦海中有舟西往，问之，曰，往极乐国。珍乞随行，舟中曰，汝未营浴室，未诵弥陀经，不得遂往。觉而浴僧，诵经，历年不辍。后见池面降白银台，珍默记其瑞，秘而不言。一夕，邑人见半山烈火千炬，交相辉映，谓是诸王礼觐。及旦访之，乃知珍已坐化。

 【白话】梁朝道珍法师，住庐山修净业。曾经梦见海中有船往西行，问船上人去哪里。答说：“去极乐世界。”师请求随行。船上人说：“你还没有造浴室，没有诵《阿弥陀经》，不能马上就去。”师醒后即浴僧，诵经，多年一直不间断。后来见到水池里降下白银台，他默记其瑞相，也不对人说。一天傍晚，村里人见到成千大火炬遍满山腰，交相辉映，都以为是诸侯朝见天子。到天明一打听，才知是珍法师坐化。

神鸾

【原文】后魏昙鸾，少游五台，感灵异出家。而性嗜长生，受陶隐居仙经十卷。后遇菩提流支，乃问曰，佛有长生不死术乎。支笑曰，长生不死，吾佛道也。乃授以十六观经，曰，学此，则三界无复生，六道无复往。其为寿也，河沙劫石，莫能比焉。鸾大喜，遂焚仙经，而专修净业，寒暑疾痛，曾无少懈。魏主号为神鸾。一日见梵僧谓曰，吾龙树也，以汝同志，故来相见。鸾自知时至，集众诫曰，地狱诸苦，不可不惧。九品净业，不可不修。令弟子高声念佛，西向稽首而终。众闻天乐自西而来，良久乃已。

【白话】后魏昙鸾法师，少年时游访五台山，因感于种种灵异而出家。他天性嗜好长生之术，受持陶隐居仙经十卷。后来遇见菩提流支，乃问说：“佛有长生不死之术吗？”菩提流支笑答：“真正的长生不死，正在于佛道啊！”即教授他《十六观经》，说：“按此修习，则三界不会生，六道不用往了。其寿命之长，河沙劫石不能相比。”师听了大喜过望，当下焚毁仙经，而专修净业。不论寒暑疾病，从无一念懈怠。魏国君主称他为神鸾。一日见到一位梵僧对他说：“我是龙树，因你我志同道合，特来相见。”师自知往生时至，召集大众，告诫说：“地狱诸苦，不可不惧。九品净业，不可不修。”即令弟子高声念佛，师向西方稽首礼拜而终。大众听到天乐声自西而来，许久才息。

智者大师

【原文】隋智顗（yǐ，已），号智者大师。孩提时，见像即礼，逢僧必拜。年十八，出家于果愿寺，后礼南岳思大禅师。著观经疏，及十疑论等，赞扬净土。将示寂，谓弟子曰，世缘毕矣。唱十六观经经题竟，复曰，西方净土，易往无人。火车相现，一念改悔者，尚得往生。况戒定熏修者乎。智朗云，未知大师证入何位。曰，但登五品。又曰，观音大士来迎吾。言讫，称三宝名，如入禅定。

【白话】隋朝智顗法师，号智者大师。幼年时，见到佛菩萨像即顶礼，遇到僧人必跪拜。十八岁时，出家于果愿寺，后来依止南岳思大禅师。著有《观经疏》及《净土十疑论》等，赞扬净土。将要圆寂时，对弟子说：“我世缘尽了。”唱完《十六观经》经题，又说：“西方净土，容易往生却无人肯去。地狱猛火相现，当下一念改悔的，尚得往生。何况平日以戒定熏修之人呢？”智朗问：“不知大师证入什么果位？”师说：“只登五品观行位。”又说：“观音大士来迎接我了。”说完，称三宝名，如入禅定。

登法师

【原文】隋登法师，讲涅槃经于并州兴国寺，来听经者，普劝念佛往生。开皇十二年命终，异香满室。及殡，祥云香气，遍诸聚落。

【白话】隋朝登法师，讲《涅槃经》于并州兴国寺，对前来听经者，普劝念佛往生。开皇十二年，命终时，异香满室。安葬时，祥云香气遍满那一带村落。

善导和尚

【原文】唐善导，贞观中，见西河绰禅师九品道场，喜曰，此真入佛之津要。遂殚志精勤，昼夜礼诵。每入室，胡跪念佛，非力竭不休，虽寒冰时，或至流汗。出则为人演说净土。三十余年，未尝睡眠。好食送厨，粗恶自奉，所得襯施〖襯（chèn）施，指檀信供养僧人的钱物〗，写弥陀经十万卷，净土变相三百壁〖变相，表现佛教故事及教义的图画〗。从其化者甚众，有诵弥陀经十万遍，至五十万遍者。有念佛日课万声，至十万声者。得念佛三昧，往生西方者，不可胜纪。其劝世偈曰，渐渐鸡皮鹤发，看看行步龙钟。假饶金玉满堂，难免衰残病苦。任汝千般快乐，无常终是到来。惟有径路修行，但念阿弥陀佛。一日忽谓人曰，此身可厌，吾其西归。乃登柳树而化。高宗知之，赐其寺额曰光明。

【白话】唐朝善导大师，贞观年间，见到西河道绰禅师的九品道场，高兴地说：“此真是入佛之津要啊！”从此竭尽精勤，昼夜礼佛诵经。师每入佛堂，必定跪着念佛，不到精疲力尽不休止。即使寒冬结冰之时，常至流汗湿透衣服。出门则为人演说净土法门。三十多年，从不睡觉。好的食物送大寮供众，粗劣的自己吃。信众供养他的钱物，用来写《阿弥陀经》十万卷，画净土变相图三百壁。听从其教化的人非常多，有诵《阿弥陀经》十万遍到五十万遍的。有念佛日课万声到十万声的。得念佛三昧，往生西方的，不可记数。其劝世偈说：“渐渐鸡皮鹤发，看看行步龙钟。纵然金玉满堂，难免衰残病苦。任你千般快乐，无常终是到来。惟有径路修行，但念阿弥陀佛。”一日忽然对人说：“此身可厌，我要西归了。”即登上柳树而立化。唐高宗知其高行后，赐其所住之寺为光明寺。

康法师

【原文】唐少康，缙云人，十五通法华，楞严。贞元中，见白马寺内文字放光，探之，乃善导和尚西方化导文也。因祝曰，若净土有缘，乞更放光。祝讫，光明转炽。遂诣长安善导和尚影堂瞻礼，忽见遗像升空。后至新定，先化小儿念佛。初时念佛一声者，与一文。继而能念十声者，与一文。年余，无少长贵贱，皆知念佛。复于乌龙山建净土道场，策励学者。后二十一年十月三日，嘱道俗曰，当于净土，起欣乐心。于阎浮提，起厌离心。遂放异光数道而逝。

【白话】唐朝少康大师，缙云人，十五岁时即通达《法华经》《楞严经》。贞元年间，见到白马寺内有文字放光，探之，原是善导和尚的西方化导文。因而祝愿说：“若我与净土有缘，祈更放光明。”祝祷完，光明更炽盛。于是往长安善导和尚影堂瞻礼，忽然见到善导和尚的遗像升到空中。后来师到新定，先教小儿念佛。起初时念佛一声的，给一文。后来能念十声的，给一文。一年后，无论老少贵贱之人，皆知念佛了。又于乌龙山修建净土道场，督促勉励学人。后来二十一年十月三日，师嘱咐出家、在家众说：“当对西方净土，生欣乐心。对此阎浮提，生厌离心。”说完即放异光数道而往生了。

怀玉

【原文】唐怀玉，台州人，布衣一食，常坐不卧，诵弥陀经三十万遍，日课佛五万声。天宝元年，见圣像满虚空中。一人持银台至。玉曰，吾一生精进，誓取金台，何为不尔。银台遂隐。三七日后，擎台者复见，云，师以精进，得升上品，宜趺坐以俟。越三日，异光满室，谓弟子曰，吾生净土矣。含笑而逝。郡太守段公，作偈赞曰，吾师一念登初地，乐国笙歌两度来。惟有门前古槐树，枝低只为挂金台。

【白话】唐朝怀玉法师，台州人，身着布衣，日中一食，常坐不卧，诵《阿弥陀经》三十万遍，日课佛号五万声。天宝元年，师见到佛像满虚空中。有一人持银台来接他。师说：“我一生精进用功，誓登金台，为何是银台呢？”银台随即消失了。过了廿一天后，擎银台的那人又来了，说：“师因精进，得升上品，最好趺坐以待。”过了三天，异光满室，师对弟子说：“我生净土了。”即含笑而逝。郡太守段公，作偈赞叹说：“吾师一念登初地，乐国笙歌两度来。惟有门前古槐树，枝低只为挂金台。”

道昂

【原文】唐道昂，魏郡人，常讲华严地论，劝人求生西方。后预知时至，订以八月辞世，人未之信也。至八月朔，无所患。问斋时至未，即升高座，炉香自发，引四众说菩萨戒。说讫，见天众缤纷，管弦嘹亮。告众曰，兜率陀天迎我。然天道乃生死根本，非吾素愿。吾本求生西方，此诚不知何以不遂。俄而天乐隐没，但见西方香华伎乐，充塞虚空，旋绕顶上。大众仰观，遐迩惊叹。昂曰，净土相现，吾当逝矣。言讫，香炉忽坠于手，即于高座而化。

【白话】唐朝道昂法师，魏郡人，常讲《华严·十地经论》，劝人求生西方。后来预知时至，订在八月往生，人都不相信。到八月初一，师也没有病。只问吃饭时间到了没有，即升上高座，炉中香烟自发，为四众说菩萨戒。说完，只见天众缤纷，天乐嘹亮。师告众人说：“此是兜率陀天来迎我，然而天道仍是生死根本，不是我所愿，我本求生西方，真不知为何不遂我愿。”一会儿天乐消失了，但见西方香华伎乐，充满虚空，旋绕顶上。大众仰观，远近惊叹。师说：“西方净土相已现，我当去了。”说完，香炉忽然从手中坠落，即于高座而化。

僧衒

【原文】唐僧衒，并州人，初念慈氏〖即弥勒菩萨〗，期上生兜率。年九十，遇道绰禅师，得闻净土，始回心念佛，日礼千拜，一心无怠。后有疾，告弟子曰，阿弥陀佛授我香衣，观音势至共垂宝手，吾其行矣。言讫而逝，七日异香不散。时有启芳圆果二法师，目击其事，亦发勇猛，誓必生西，昼夜念佛不辍，忽见七宝池边，佛及大士坐宝台。二僧作礼。佛云，念我名者，皆生我国。复见三道宝阶，其一白衣，一则道俗相半，其一唯僧也，皆至心念佛，得生彼土之人。后五日，忽闻钟声，两僧同时化去。

【白话】唐朝僧衒法师，并州人，起初念弥勒菩萨，求生兜率天。九十岁时，遇见道绰禅师，得闻净土法门，才开始回心念阿弥陀佛。每日礼佛千拜，一心专志，从不懈怠。后来得病，告诉弟子说：“阿弥陀佛授给我香衣，观音势至菩萨共垂宝手接我，我要往生了。”说完而逝，七日异香不散。当时有启芳圆果二师，亲眼目睹其事，也因此而发起勇猛心，誓愿必生西方，昼夜念佛不间断。忽然见到西方七宝池畔，阿弥陀佛和观世音大势至菩萨坐宝莲台。二僧向佛菩萨作礼。佛说：“念我名号的，皆生我国。”又见到三道宝台阶，其中一道是在家白衣，一道出家在家各半，还有一道都是僧人，皆是至心念佛，得生彼土之人。过后五日，忽然听闻钟声，两僧同时化去。

寿洪

【原文】唐寿洪，汾阳人，一心念佛，求生安养。将亡，见兜率天童子来迎。洪曰，我期西往，不生天上。即令众念佛。未几，洪曰，佛从西来。言讫而化。

【白话】唐朝寿洪法师，汾阳人。一心念佛，求生西方。将命终时，见到兜率天童子来迎他。师说：“我愿往生西方，不生天上。”即让大众念佛相助。没过多久，师说：“阿弥陀佛从西方来了。”说完而化。

大行

【原文】唐大行，居泰山，修普贤忏法三年，感大士现身。晚岁入藏陈愿，随手得弥陀经。昼夜诵持至三七日，睹琉璃地上，佛及大士现身。僖宗闻之，诏入内，赐号常精进菩萨。后一年，琉璃地复现。即日而终。异香经旬，肉身不坏。

【白话】唐朝大行法师，居住泰山，修普贤忏法三年，感得普贤菩萨现身。晚年时，请佛冥加指点他，从大藏经中选择一个最殊胜的法门，随手得到一本阿弥陀经。从此昼夜读诵受持，至二十一天时，见琉璃地上，阿弥陀佛及观音势至菩萨现身。唐僖宗听说后，诏入皇宫内，赐师号为常精进菩萨。过后一年，琉璃地又现。当日而终。异香经旬缭绕，肉身不坏。

明瞻

【原文】唐明瞻，晚岁刻志安养，念佛不辍。或讥其迟暮，瞻曰，十念成功，犹得见佛，吾何虑乎。后因疾，于兴善寺具斋，别道俗。时仆射房玄龄，杜如晦，皆与焉。日过午，整威仪念佛，遽曰，佛来矣，二大士亦至。竦身合掌而化。

 【白话】唐朝明瞻法师，晚年时决志求生极乐，念佛不间断。有人讥笑他垂暮之年才念佛，来不及了。师说：“临终十念，尚能蒙佛接引，我有何虑？”后来因病，在兴善寺设斋供佛斋僧，告别出家在家道友。当时左右宰相房玄龄、杜如晦都在场。刚过午，师端整威仪念佛，突然说：“佛来了，二位菩萨也来了。”即耸身向上，合掌而化。

永明寿禅师

【原文】吴越延寿法师，余杭人。初为县库吏，取库银到西湖，尽买生放之。法当死。闻将刑，大喜曰，此番虽死，吾必往西方。吾所放生，不知几千万万矣。钱镠（liu，留）王特命赦为僧，赐名延寿。依四明翠岩师出家，参天台韶国师，发明心要。后住永明，专修净业，夜往别峰，行道念佛，旁人时闻天乐鸣空。忠懿王叹曰，自古求西方，未有如此专切者。乃建西方香严殿，以成其志。开宝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晨起焚香告众，趺坐而化。后有僧来自临川，经年绕其塔，人问之，曰，吾病入冥，见殿左供一僧像，冥王朝夕礼拜。密询其人，曰，此杭州永明寿禅师也。凡死者必经此处，此师生西方上上品矣。王重其德，故礼敬耳。

【白话】宋朝吴越延寿大师，余杭人。起初为县里管国库之官，常取国库里的银钱，到西湖买鱼类放生。后被发现，判死刑。师听说将赴斩，高兴地说：“此次虽死，我必往生西方。我所放生，不知几千万万呢。”钱镠王特命赦免死罪，令其出家为僧，赐名延寿。遂依四明翠岩法师出家，参拜天台韶国法师，发明心性法要。后来住持永明寺，专修净业，日行一百零八佛事，夜往其他山峰，行道念佛，附近人时常听到天乐鸣空。忠懿王感叹说：“自古以来求生西方的，没见过有如此专切的。”因而为师建西方香严殿，以成全其志愿。开宝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早晨起来焚香告别大众，趺坐而化。后有一僧来自临川，长年绕永明延寿大师之塔，有人问其原因，僧说：“我因病到了冥间，见到阎罗殿左侧供一僧像，冥王早晚都对此像礼拜。我私下打听此僧是谁，鬼卒说：‘此是杭州永明延寿禅师。’凡死者必经此处。师已往生西方上上品了。冥王敬重其德行，所以每天礼敬。”

志通

【原文】石晋志通，凤翔人。因见智者大师净土仪式，不胜欣忭（biàn），自是不向西唾，不背西坐，专心念佛。后见白鹤孔雀成行西下，又见莲华开合于前。乃云，白鹤孔雀，净土境也。莲华光相，受生处也。净土现矣。乃起礼佛而终。阇维时，有五色祥云环覆火上，舍利鳞砌于身。

【白话】石晋志通法师，凤翔人。因见到智者大师净土仪式，非常欢喜向往。从此不向西吐痰，不背西而坐，专心念佛。后来见到白鹤孔雀成行，从西方而来，又见莲花开合于面前。师说：“白鹤孔雀是净土之境，莲华放光是投生之处。净土境界现前了。”于是起身礼佛而逝。火化时，有五色祥云环绕覆盖火上，舍利象鱼鳞一样堆砌其身。

省常法师

【原文】宋省常，钱塘人，七岁出家。淳化中，住南昭庆，慕庐山之风，乃刺血书华严经净行品，回向西方。结净行社，士大夫预会者，称净行弟子，而文正公王旦为之首，一时公卿牧伯共百二十人，比丘千人。翰林苏易简作净行品序，至谓，予当布发以承其足，剜肉以请其法，犹尚不辞，况陋文浅学，而有惜哉。天禧四年正月十二日，端坐念佛，有顷，厉然唱云，佛来也。泊然而化。

【白话】宋朝省常大师，钱塘人，七岁出家。淳化年间，住南昭庆寺，因仰慕庐山慧远大师道风，刺血书写《华严经净行品》，回向西方。结净行社，凡入社的士大夫，都自称净行弟子，而当朝宰相文正公王旦为首席。一时达官贵人入社的共有一百二十人，比丘千人。翰林苏易简作《净行品》序，其中说：“我纵使用头发铺地以承佛足，剜身肉以请其法，都在所不辞，何况浅文陋学，有何所惜？”天禧四年正月十二日，师端坐念佛，一会儿，厉然唱云：“佛来了。”安然而化。

净观

【原文】宋净观，住嘉禾寂光庵，修净土忏法十余年。谓弟子曰，我过二十七日行矣。至期二日前，见红莲华。次日又见黄莲华满室，有化童子坐华上，仙带结束。至第三日，入龛端坐，命众念佛，顷之脱去。

【白话】宋朝净观法师，住嘉禾寂光庵，修习净土忏法十多年。有一天，他对弟子说：“”再过二十七天我就走了。”到预定日期的前两天，师见到红莲花。第二天又见黄莲花满屋，有化现的童子坐莲花上，穿着仙人的装束。到第三天，师入龛端坐，让众人念佛，一会儿，即化去了。

慈云忏主

【原文】宋遵式，台州临海县人，学行高古，名冠两浙。专修净土，常行般舟三昧〖般舟三昧，又名佛立三昧，意谓修此三昧，能见十方诸佛立于其前。修时不坐不卧，除饮食之外，均须经行，不得休息，专念阿弥陀佛名号，以九十日为一期〗，九十昼夜不睡眠，两足皮裂，呕血不已。梦观音以手指其口，注甘露灌之，觉身心清凉，疾遂愈。著净土决疑行愿及净土忏法行世。将化之日，炷香礼佛，愿生安养，至晚坐脱。人见大星陨于灵鹫峰。

【白话】宋朝遵式法师，台州临海县人，学识道行有古圣高贤风范，为两浙第一人。专修净土，常行般舟三昧，九十天中，不坐不睡，昼夜经行念佛，两脚皮裂，呕血不止。梦见观世音菩萨用手指其口，注入甘露灌之，顿觉身心清凉，病即痊愈。著《净土决疑行愿》及《净土忏法》流行于世。将往生之日，师燃香礼佛，愿生安养，至晚坐化。有人见到大星从灵鹫峰陨落。

圆照本禅师

【原文】宋宗本，常州无锡人。初参天衣怀禅师，念佛有省，后迁净慈。奉诏入东京，召对称旨。平居密修净业。雷峰法师神游净土，见一华殊丽。问之，曰，待净慈本禅师耳。又资福曦公，亦来礼足施金。问其故，曰，定中见金莲华，是待本公者。又见莲华无数，内有萎者，曰，此退堕人也。因问本公留心禅学，何以净土标名。答曰，虽在宗门，亦兼修净土耳。后临终，安坐而逝。谥圆照禅师。

【白话】宋朝宗本禅师，常州无锡人。最初参礼天衣怀禅师，念佛有所省悟，后迁住净慈寺。奉皇上命令去东京，解答皇上的疑惑都令其称心满意。师平时暗中修净业。雷峰法师神游净土，见到一朵莲华特别亮丽。问之，答说：“等待净慈宗本禅师来。”又有资福寺曦公，也来礼拜供养。问其缘故，说：“定中见到金莲华，是等待本公的。”又见莲华无数，其中有枯萎的，问为何如此。答说：“此人退转懈堕了。”曦师又问宗本禅师本是留心于禅学的，何以会净土莲台标名？答说：“虽身在宗门，而兼修净土。”后来临终时，安坐而逝。谥号圆照禅师。

久法华

【原文】宋可久，居明州，常诵法华，愿生净土，时号久法华。元祐八年，年八十一，坐化。三日后复苏，谓人曰，吾见净土境，与经所言符合。莲华台上，皆标合生者名。见一金台，标成都府广教院勋公，一标明州孙十二郎，一标可久。一银台，标明州徐道姑。言讫复化。五年徐道姑亡，异香满室。十二年孙十二郎亡，天乐迎空。皆如所言（莲华标名，人或疑其太著。然言于坐化复苏之后，而又皆悬记于数年之前，岂其犹不足信与）。

【白话】宋朝可久法师，居住明州，常诵《法华经》，回向发愿往生净土，当时被人称为久法华。元祐八年，八十一岁，坐化。三日后又苏醒过来，对人说：“我见到的净土境相，与经中所说完全符合。莲华台上，都标着当往生者之名。其中，见到一金台上，标着成都府广教院勋公。还有一金台，标着明州孙十二郎。另一金台上，标着可久。还有一银台，标着明州徐道姑。”说完又化去了。过了五年，徐道姑去世，异香满室。十二年后，孙十二郎去世，天上梵乐迎空。皆如所说（莲华台上标名，有人可能会怀疑其太著相。然而预言于坐化又苏醒之后，而又都遥记于多年之前，难道还不足信吗？）。

截流大师

【原文】师讳行策，明末宜兴蒋司农第八子。父鹿长先生，梦憨山大师入卧内，忽报杨夫人得一公子，即师也。年十八，父没，丧葬毕，即投武林箬（ruò）庵和尚出家。后应虞山普仁院请，阐扬净土法门。每日六时念佛，自谓佛号万声，虽忙不缺。尝著莲藏一集，劝缁素。以康熙十九年七月九日辞世。坐化之刻，有远乡童子，正当午食，忽投箸仆地，半日方苏。问之，乃云，此刻有截流和尚往生，土地命我擎幡送耳。又有城南姓吴者，已亡数日，忽附其家幼童言之，亦谓亲见冥王跪送，是日冥府停刑一日。

【白话】截流大师，讳行策，明朝末年宜兴蒋司农的第八个儿子。师之父亲鹿长先生，梦见憨山大师入卧室，忽然家人报说杨夫人得一公子，即师。十八岁时，父亲去世，师丧葬父亲后，即投奔武林箬庵和尚出家。后来应邀住持虞山普仁院，专门阐扬净土法门。每天六时念佛，自言定课佛号万声，再忙也不缺。师曾著《莲藏》一集，劝在家出家念佛。于康熙十九年七月九日辞世。师坐化之时，有远处乡村一儿童，正在吃午饭，忽然丢掉筷子仆倒于地，过了半天才醒。问之，儿童说：“刚才有截流和尚往生，土地神让我举幡送他。”又有城南一姓吴的，已死去几日，忽然附在他家一幼童身上，也说亲眼见到冥王跪送大师生西，当日冥府还停止用刑一天。

尼僧往生类

尼大明

【原文】隋尼大明，每入室礼念，先著净衣，口含沉香。文帝后甚重之。将终之日，众闻沉香满室，俄而光明如云，隐隐向西而没。

 【白话】隋朝比丘尼大明法师，每入佛殿拜佛念佛时，先穿上干净衣服，口里含着沉香。文帝之独孤皇后非常敬重她。师临终之日，众人闻到沉香满室，接着又见到光明如云，隐隐向西而去。

尼净真

【原文】唐尼净真，居长安积善寺，衲衣乞食，诵金刚经十万遍，一心念佛。语弟子曰，五月内，十度见佛，两度见宝莲华上童子戏，吾已得上品生。言讫，跏趺而化，祥光满庵。

 【白话】唐朝比丘尼净真法师，住长安积善寺，穿着破衲衣，靠乞讨度日。诵《金刚经》十万遍，一心念佛。有一天，师对弟子说：“近五个月内，我已十次见佛，两次见宝莲花上有童子游戏，我已得上品往生。”说完，跏趺而化，祥光满庵。

尼悟性

【原文】唐尼悟性，居庐山念佛，虔愿往生。忽闻空中乐音，谓左右曰，吾已得中品生。见同志念佛精进者，皆有莲华待之。汝等各自努力。言讫而逝。

【白话】唐朝比丘尼悟性法师，住在庐山念佛，虔诚求愿往生。有一天忽然听到空中有梵乐声，师对身边人说：“我已得中品往生。见莲友中念佛精进的，都有莲花等着他们。你们各自要努力啊。”说完即逝。

尼能奉

【原文】宋尼能奉，钱塘人，专修净业，尝梦佛光照身，及闻空中善言开慰。告其徒曰，吾往生时至。少顷，闻奉念佛声甚厉，视之则合掌面西坐逝矣。异香满室，乐音西迈。

 【白话】宋朝比丘尼能奉法师，钱塘人，专修净业。曾梦见佛光照身，还听到空中善言开导劝慰。师告其徒说：“我往生时间到了。”一会儿，听到师念佛声音很猛厉，再看她已合掌面西坐化了。异香满室，乐音向西而去。

尼法藏

【原文】宋尼法藏，居金陵，勤志念佛，不管外务。夜见佛菩萨来，光明照耀，合掌念佛而逝。

【白话】宋朝比丘尼法藏法师，住南京，精勤念佛，不管身外事务。夜里见到佛菩萨来，光明照耀，即合掌念佛而逝。

【原文】[按]莲大师曰，佛以姨母出家，叹正法由此而灭。使女人出家者，皆如上五人，正法其弥昌乎。而势有所不能，佛之悬记，非过矣。

【白话】[按]莲池大师说：“佛因姨母出家，叹惜正法由此而灭。若女人出家的，皆如以上五人，正法难道不越来越昌盛？”而事实上世风日下，难以做到。佛之预言，没有错啊！

王臣往生类

乌苌国王

【原文】乌苌（cháng）国王，万机之暇，雅好佛法。尝谓侍臣曰，朕为国王，虽享福乐，不免无常。闻西方阿弥陀佛国，可以栖神，朕当发愿求生彼国。于是六时行道念佛。每供佛饭僧，王及夫人躬自行膳，三十年不废。临崩，容色愉悦，共见化佛来迎，祥瑞不一。

【白话】乌苌国王，在处理国家事务之暇，研究修学佛法。曾对侍臣说：“朕为国王，纵然享尽世间福乐，不免无常到来。听说西方有阿弥陀佛国，可以栖止神识，朕当发愿求生彼国。”于是昼夜六时行道念佛。每次供佛斋僧，国王和夫人必定亲自行堂，为僧人盛饭添菜，三十年不间断。临终时，容颜神色愉悦，众人共见化佛来迎，吉祥瑞应很多。

宋世子

【原文】宋魏世子父子三人，与一郡主，俱修西方，惟妻不修。后郡主早夭，死七日复生，谓其母曰，儿见西方七宝池中，吾父及兄三人皆有莲华，后当生彼。惟母独无，是以暂归相报，愿母及早念佛。言讫，复瞑目逝。其母由是顿发信心，念佛不倦。以后相继坐脱，临终皆有瑞应。

【白话】魏世子，南北朝时期宋国梁都人。其父子三人，与一女儿，皆修净土法门，惟有其妻不修。后来其女儿夭折，死后七日复生，对其母说：“儿见西方七宝池中，父亲和哥哥三人皆有莲华，命终后都当生于彼。惟独没有母亲的莲华，所以女儿特地暂时回来相报，愿母亲尽早念佛。”说完，又瞑目而逝。其母因此顿发信心，念佛不倦。后来全家人相继坐化，且临终皆有瑞应。

刘遗民参军

【原文】晋刘遗民，彭城人，楚元王之后，少孤，事母以孝闻。初为府参军，即隐去。谢安，刘裕交荐不就〖交荐，交相向朝廷荐举〗。入庐山，预远公莲社，专志念佛，积久弗懈。尝于定中见佛光照地，皆作金色。居十五年，见阿弥陀佛玉毫光照，垂手慰接。刘拜恳曰，安得如来手摩我头，衣覆我体。俄而佛如言慰之。一夕，又梦如来项有圆光，胸有卍字，指池中八功德水，令饮之。刘饮而甘美，觉来异香发于毛孔。乃告众曰，净土缘至矣。焚香对像祝曰，我以释迦如来遗教，知有阿弥陀佛。以香先供释迦如来，次供阿弥陀佛，及妙法华经。愿一切有情，俱生净土。言讫，合掌面西而逝。

【白话】晋朝刘遗民，彭城人，楚元王之后。少年时即丧父，奉事孝顺母亲，远近闻名。起初为府参军，不久即辞官隐居。谢安、刘裕交相推荐他出来为官，婉谢不就。入庐山慧远大师东林莲社，专志念佛，长久不懈，曾于定中见到佛光照地，皆作金色。住了十五年，见到阿弥陀佛玉毫光照，垂手安慰接迎。刘遗民礼拜恳求说：“能请佛用手摩我头，衣覆我体。”佛当下即如愿安慰了他。又一天晚上，他梦见佛项有圆光，胸有卍字，指着池中八功德水，让他喝。刘遗民饮而甘美，醒来后还有异香从毛孔溢出。即告诉众人说：“我往生净土之缘到了。”遂焚香对像祝祷说：“我因释迦如来之遗教，而知有阿弥陀佛。今当以此香先供养释迦如来，再供养阿弥陀佛，及《妙法莲华经》。愿一切有情众生，都往生净土。”说完，合掌面西而逝。

马子云县尉

【原文】唐马子云，举孝廉，为泾邑尉。押租赴京，遭风舟溺，被系。乃专心念佛五年，遇赦，入南陵山寺隐居。一日谓人曰，吾一生精勤念佛，今净业已成，行将往生矣。明日沐浴整衣，端坐合掌，异香满户。喜曰，佛来迎吾。言已而化。

【白话】唐朝马子云，因其至孝至廉，推举为泾邑尉。有一次，押送粮租赶赴京城，途中遇狂风掀翻粮船，被关进牢中。于是专心念佛五年，遇赦免释放，入南陵山寺隐居。有一天，他对人说：“我一生精勤念佛，现今净业已成，我将要往生了。”第二天，沐浴更衣，端坐合掌，异香满室。他喜悦地说：“佛来迎我了。”说完而化。

张迪助教

【原文】宋张迪，钱塘人，官助教。从圆净律师受菩萨戒，咨问净业法门，笃志修持，誓生安养。每念佛时，勇猛扬声，至失声犹不已。一日谓圆净曰，定中见白色频伽鸟，翔舞于前。又三年，西向端坐，念佛而化。

【白话】宋朝张迪，钱塘人，作助教官。依圆净律师受菩萨戒，请教净土法门，遂笃实修持，誓生极乐。每次念佛时，都勇猛大声，到声音嘶哑还不停息。有一天对圆净法师说：“我定中见到白色频伽鸟，飞翔鼓舞于眼前。”又过了三年，向西端坐，念佛而化。

王龙舒进士

【原文】宋王日休，龙舒人，端净简洁，博极经史。一旦捐之，曰，是皆业习，非究竟法。吾其为西方之归。自是精进念佛。年六十，布衣蔬食，日课千拜，夜分乃寝。作净土文劝世。将卒三日前，遍别知识。至期读书罢，如常礼念，忽厉声称阿弥陀佛，唱言，佛来迎吾。屹然立化。邦人有梦二童子引公西行者，于是家家画像，供之如神云。

【白话】宋朝王日休，龙舒人，端正简朴，博览群书，通达经史。一日忽然捐弃过往一切，说：“都是世间轮回业习，不是究竟解脱法。我要作往生西方之行了。”从此精进念佛。年过六十，穿布衣，吃蔬食，每天礼佛千拜，到半夜时分才休息。作《龙舒净土文》劝世。将往生前三日，一一告别亲友。至往生那天，照常诵经、拜佛、念佛，忽然厉声称念阿弥陀佛，唱道：“佛来迎我了。”屹然站立而化。同乡有人梦见二童子接引王日休向西而行，于是龙舒这个地方，家家画居士像，供之如神。

葛繁大夫

【原文】宋葛繁，澄江人，少登科第，官至朝散。凡公署，私居，必营净室，设佛像。尝入室礼诵，舍利从空而下。平时以净业普劝道俗，多服其化。有僧定中神游净土，见繁在焉。后无疾，面西端坐而化。

 【白话】宋朝葛繁，澄江人，少年时即考中进士，官至朝散大夫。无论是办公的处所，还是自己家里，都设佛堂，供佛像。曾在礼诵时，感得舍利从空而下。平时以净土法门普劝在家出家，多被其感化。有位僧人在定中神游净土时，见到葛繁已在西方。后来临终时毫无病苦，面西端坐而化。

杨无为提刑

【原文】宋杨杰，无为州人，号无为子。少年登科，官尚书主客郎，提点两浙刑狱。尊崇佛法，明悟禅宗，谓众生根有利钝，惟有西方净土，易知易行。尝作天台十疑论序，净土决疑集序，阐扬修净法门。晚年，绘丈六弥陀像，随行供养。感佛来迎，端坐而化。

【白话】宋朝杨杰，无为州人，号无为子。少年时即考中科举，官至尚书主客郎，提点两浙刑狱。尊崇佛法，彻悟禅宗。他认为众生根机有利有钝，惟有西方净土法门，易知易行。曾作《天台十疑论》序和《净土决疑集》序，阐述弘扬修净法门。晚年时，绘一丈六尺阿弥陀佛像，随身随行供养。临终感佛来迎，端坐而化。

文彦博潞公

【原文】宋文彦博，崇信三宝，专修净业。居京师时，与净严法师结社念佛，尝劝万人。当时士大夫曾有偈赠之曰，知君胆气大如天，愿结西方十万缘。不为一身求活计，大家齐上渡头船。临终无疾，安然念佛而化。

 【白话】宋朝文彦博，历任仁宗、英宗、神宗、哲宗四朝宰相，出入将相五十多年，名震四方，世人称为贤相，受封为潞国公。他尊崇信奉三宝，专修净土法门。居住京师时，与净严法师一起结社念佛，曾劝导了一万多人。当时士大夫曾有一首偈赠给他说：“知君胆气大如天，愿结西方十万缘。不为一身求活计，大家齐上渡头船。”临终时毫无病苦，安然念佛而化。

钟离少师

【原文】宋钟离瑾，提刑浙西日，遇慈云忏主，遂笃信净土。后知开封，出则尽瘁国事，入则不寐念佛。忽夜促家人起，索浴更衣坐逝。举家见瑾乘青莲华，仙乐迎引西去。

 【白话】宋朝钟离瑾，在浙西作提刑时，遇到慈云遵式大师，从此即深信净土法门。后来到开封作知府，出门则为国为民鞠躬尽瘁，回家则不睡觉专念佛。一天夜里忽然催促家人起床，沐浴更衣坐逝。全家人都见到钟离瑾乘着青莲华，仙乐迎引西去。

钱象祖郡守

【原文】宋钱象祖，号止庵。守金陵日，公事外，唯念佛不辍。尝于乡州，建接待庵院十余处，皆以净土，极乐等名之。自左相辞归，益专心于净业。嘉定四年二月，有微疾，索笔书偈，趺坐而化。后有人梦公生西，为慈济菩萨。

【白话】宋朝钱象祖，号止庵，驻守金陵时，除公事外，唯专念佛不间断。曾在乡里州县，建立十多所接待庵院，都用净土、极乐等命名。自从辞了左丞相回家后，更加专心于修净业。嘉定四年二月，得小病，握笔写偈云：“莲华香从佛国来，琉璃地上绝尘埃。我心清净超于彼，今日遥知一朵开。”有僧人问他平日起居心念如何。钱象祖说：“不贪生、不怕死、不生天上，不生人中，唯当往生净土而已。”说完即趺坐而化。其时天鼓震响，异香芬郁。有人听到空中声音说：“钱丞相往生净土，为慈济菩萨。”

王敏仲侍郎

【原文】宋王古，字敏仲，官礼部侍郎。慈仁爱物，七世不杀。深契禅宗，又栖心净土。著直指净土决疑集三卷，普劝念佛。行住坐卧，唯以念佛作观为事，数珠未尝去手。后安坐念佛，沐浴更衣而脱。有僧神游净土，见古与葛繁同在，往生益有征矣。

【白话】宋朝王古，字敏仲，官至礼部侍郎。仁慈爱物，祖先七世不杀生。契悟禅宗，而归心净土。著《直指净土决疑集》三卷，普劝大众念佛。平时无论行住坐卧，唯以念佛作观为事，念珠从不离手。后来临终安坐念佛，沐浴更衣而化。有僧人神游净土时，见到王古和葛繁同在西方，其往生更有证据了。

居士往生类

周续之

【原文】晋周续之，雁门人，十二通五经五纬，号十经童子。公卿交辟〖交辟，交相征召〗，皆不就。事庐山远法师，预莲社。文帝践祚〖践祚（zuò），即位〗，召对辨析，帝大悦，时称通隐先生。后居钟山，专心念佛，愈老愈笃。一日向空云，佛来迎我。合掌而逝。

【白话】晋朝周续之，雁门人，十二岁时即精通五经五纬，号称十经童子。当时王臣贵人争相征召他为官，都不去。依止庐山慧远大师，加入东林莲社。文帝即位后，召见他答辨政事，其才能令文帝赞赏。当时被称为通隐先生。后来居住钟山，专心念佛，越老用功越恳切。有一天，他向空中说：“佛来迎我了。”即合掌而逝。

宋满

【原文】隋宋满，常州人，计豆念佛，积三十石。开皇八年九月，饭僧毕，坐逝。人见天华，并闻异香，满乘空西去。

【白话】隋朝宋满，常州人。用豆计数念佛，积累到三十石。开皇八年九月，斋饭供僧后，即坐化了。人们见到天花，并闻到异香，宋满乘空西去。

郑牧卿

【原文】唐郑牧卿，举家念佛。开元中病笃，有劝进鱼肉者，严拒不许。手执香炉，愿求往生。忽异香充蔚，寂然而逝。尚书苏颋（tǐng），其舅也，梦宝池莲开，牧卿坐其上。

【白话】唐朝郑牧卿，全家念佛。开元年间，他病得很重，有人劝他吃鱼肉，他严厉拒绝了。手执香炉，愿求往生。忽然异香充满，他安然而逝。尚书苏颋，是他舅舅，梦见宝池莲花盛开，牧卿坐其上。

元子才

【原文】唐元子才，居润州观音寺，通弥陀经，念佛。忽小疾，闻空中香气乐音，似有人言，粗乐已过，细乐续来，君当行矣。念佛而化，异香数日不散。

【白话】唐朝元子才，住在润州观音寺，通达《阿弥陀经》，念佛。忽然得了小病，听到空中传来乐音，还有香气，好象有人说：“粗乐已过，细乐续来，君当行了。”念佛而化，异香数日不散。

孙良

【原文】宋孙良，钱塘人，隐居阅大藏，尤得华严之旨，依大智律师受菩萨戒，日诵佛万声，二十年弗辍。忽命家人请僧念佛，以助往生。僧集，念佛方半晌。望空合掌云，佛及菩萨，已荷降临。退坐而化。

【白话】宋朝孙良，钱塘人，隐居阅大藏经，尤其明了《华严经》要旨。依止大智律师受菩萨戒。每天念佛万声，二十年来从不间断。有一天，忽然让家人请僧来念佛，以助他往生。僧人集中其家，念佛才半天，孙良望空合掌说：“已蒙佛菩萨降临了。”即退坐而化。

王阗

【原文】宋王阗（tián），四明人，号无功叟。凡禅林宗旨，天台教门，无不洞达。著净土自信录。晚年专心念佛，西向坐化，异香芬郁。焚龛时，获舍利如菽者百八粒。

【白话】宋朝王阗，四明人，号无功叟。凡是禅家宗旨，天台教门，无不通达。著《净土自信录》。晚年时专心念佛，西向坐化，异香芬郁。焚龛时，得舍利如豆大的一百零八粒。

孙忠

【原文】宋孙忠，四明人，早慕西方，筑庵念佛。后因病，请僧百人念佛。忽仰空合掌，手结双印，怡然而化。合城闻天乐异香，渐向西没。二子亦专心念佛，相继坐化。

 【白话】宋朝孙忠，四明人，早年即仰慕西方，筑庵住在其中念佛。后来因病，请一百僧人为他念佛。忽然仰空合掌，双手结印，自在而化。全城人听闻天乐异香，渐渐向西隐没。其两个儿子也都专心念佛，相继坐化。

沈铨

【原文】宋沈铨（quán），家钱塘，同妻施氏专修净土，平时诸善，悉用回向。后与妻先后命终，皆感化佛来迎，天乐彻耳之瑞。

 【白话】宋朝沈铨，家住钱塘，同其妻施氏，一起专修净土。平时所做一切善事，都回向往生西方。后来与其妻先后命终，都感得化佛来迎、天乐响彻耳际之祥瑞。

唐世良

【原文】宋唐世良，会稽人，持戒念佛，诵弥陀经十万遍。一日忽曰，佛来迎我。言讫作礼，即便命终。有人在道味山，梦西有异光，幡华天乐，空中声云，唐世良已归净土。

 【白话】宋朝唐世良，会稽人，持戒念佛，诵《阿弥陀经》十万遍。一日忽然说：“佛来迎我了。”说完向佛顶礼，即便命终。有人在道味山，梦见西方有异光、幢幡、天华、天乐，空中有声音说：“唐世良已归净土。”

陆俊

【原文】宋陆俊，钱塘人，少事公门，久之弃去，以净土为业。每对佛忏悔，垂泪交颐。临终请圆净律师开示西方，讽观经至上品。净曰，可以行矣。俊曰，众圣未齐，姑待之。少顷，忽起就竹床，面西端坐而逝。

【白话】宋朝陆俊，钱塘人。年轻时任职官府，做了很多年，后来辞去，以专修净土为业。每当对佛忏悔，都会泪流满面。临终时，请圆净律师为他开示西方极乐世界的依正庄严，诵《观经》至上品往生章时，圆净律师说：“你可以去了。”陆俊说：“西方众圣还没到齐，请稍等一下。”过了一小会儿，忽然起身就着竹床，面西端坐而逝。

吴子章

【原文】元吴子章，苏州人，世业医。与兄子才，同参云屋和尚。精勤念佛，合门奉法。至正间，无疾，合掌称佛名，安然脱化。

【白话】元朝吴子章，苏州人，世代行医，与其兄吴子才同拜云屋和尚为师。精勤念佛，全家都依教如法修行。至正年间，临终无病，合掌念佛，安然脱化。

莲华太公

【原文】明莲华太公者，越人，一生拙朴，唯昼夜念佛不绝。命终后，棺上忽生莲华一枝，亲里惊叹，以是知其必往生云。

 【白话】明朝莲华太公，杭州一带人，一生憨厚纯朴，唯昼夜念佛不停。命终后，棺材上忽然生出一枝莲花，亲戚邻居都非常惊叹，由此知他必定往生净土。

华居士

【原文】明华某，江干人，醇朴无伪，但知求生西方。中年以家业托子，独处一室，不涉世事，朝暮唯孜孜念佛。后将卒，自知时至，更衣整冠，别众而逝。

【白话】明朝华某，江干人，纯朴无伪，只知求生西方。中年时把家业托付其子，自己独住一室，不管世事，从早到晚唯专心念佛。后来将要命终时，自知时至，更换衣服，端整帽子，告别众人而逝。

吴居士

【原文】吴毛，青阳吴六房家人，持戒修善，念佛不辍。顺治初年，值左氏兵渡江，举家避出，独吴毛代主守宅，被贼七枪而死。少顷，其弟来看。又复苏曰，吾有宿业，当受猪身七次。以斋戒力，将七枪散其怨。从此径生西方矣。后其主恍惚见空际有一神人，前后幢幡，尊严无比。曰，吾即吴毛也，缘到天界，偶过此耳。言讫不见。主为画其像而敬礼焉。

【白话】吴毛，青阳县吴六房家的仆人，持戒修善，每天念佛不间断。顺治初年，左良玉军队渡江而来，吴六房全家出外避难，只有吴毛在家代主人看守屋宅。被左氏贼兵刺了七枪而死。过了一会儿，吴毛的弟弟来看他，吴毛又苏醒过来说：“我因过去世的恶业，本来应当投猪胎七次。因为斋戒念佛的功德，仅以七枪就解除了怨债。从此我就直接往生西方极乐世界了。”后来他的主人隐约见到空中有一神人，前后都有幢幡，尊严无比。神人说：“我是吴毛，因到天界，偶然路过这里。”说完就不见了。主人画了他的像而礼敬。

周益生

【原文】周益生，昆山世族也，住后市桥，业医。不与贫人计利，病者招之，辄往。日间唯念佛不绝，一意求生西方。康熙乙巳间，年已望七，忽欲辞世。谓家人曰，取笔砚来，吾欲书偈而往。书毕，遂怡然念佛而化。

【白话】周益生，出身于昆山世代显贵的家族，住在后市桥。以行医为职业，从不计较贫穷人钱多钱少，病人随请随到。每天唯念佛不间断，一意求生西方。康熙乙巳年间，他年近七十，忽然要辞别世间，对家人说：“拿笔墨纸砚来，我要写偈往生。”写完，即自在念佛而化。

沈承先

【原文】昆山沈承先，住宣化坊，以木作为业。年七十余，持斋念佛，专修净土。手不停斧斤，而佛声亦不绝口。康熙十年三月，预知时至。三日前，遍别亲族道友，谓，吾当往生西方，此后不复相见。告子媳曰，吾明日十五，将往生矣。明晨浴毕更衣，向西端坐，取一净几置前，凭而念佛，焚香趺坐而逝。

 【白话】昆山沈承先，住在宣化坊，以做木匠为职业。年过七十后，持斋念佛，专修净土。手不停斧头，口不离佛声。康熙十年三月，预知时至。临终三天前，一一告别亲族道友，说：“我将要往生西方，从此不再相见了。”告诉其儿媳说：“明天是十五日，我将往生了。”第二天早晨，沐浴更衣，向西端坐，搬一洁净小桌放在面前，靠桌念佛，焚香趺坐而逝。

王孟邻

【原文】王孟邻，昆山儒家子也，一生授徒，诚实无伪。生一子，号湘臣，事亲甚孝。孟邻日间惟以念佛为事。康熙四十一年，已七旬外。初冬，有微疾。余于十一月初旬问之，孟邻曰，十七，世俗所谓弥陀圣诞也，予于是日行矣。余曰，届期，某当来送先生。至十七，清晨往候。虽卧病，神色怡然。余曰，先生当发菩提心。经云，修行不发菩提心，譬如耕田不下种。因以四弘誓愿，与之细论。孟邻首肯。余曰，某暂别，少停再来。因密嘱其子湘臣曰，尊人倘谢世缘，切莫呼唤啼哭。迨饭后，复往，孟邻已念佛脱化矣。孟邻族中，有贞生者，余内戚也。其父彦敷，为昆庠善友，崇奉三宝。贞生美少年，能书，多习气，不甚信奉。一日得病，见有长大黑鬼，谓是前世怨仇。贞生怖甚，遂勇猛念佛，求生西方。念佛稍懈，鬼形遂现。临没时，气竭力尽，其声渐低，隐隐向西去。据理断之，虽无异香天乐，必定生于安养。

 【白话】王孟邻，昆山读书人家子弟，一生教书，诚实无伪。生一子，名湘臣，奉事父母很孝顺。孟邻每天唯以念佛为事。康熙四十一年，年已过七十外。初冬时，得了小病。我于十一月上旬去看望他，孟邻说：“十七日是人们所说的弥陀圣诞，我就在这天走吧。”我说：“到时候我当来送先生。”十七日清晨，我如约前往孟邻家。见他虽卧病在床，而神色安然。我说：“先生当发菩提心。佛经上说：‘修行不发菩提心，譬如耕田不下种’”因而把四弘誓愿之道理讲给他听。孟邻赞同。我说：“我暂时走开一下，少会儿再来。”又背地里嘱咐其子湘臣说：“倘若你父亲去世时，切莫呼唤啼哭。”到饭后我再去时，孟邻已念佛脱化了。孟邻家族中，有叫贞生的，是我的内戚。其父彦敷，与我是同学善友，崇奉三宝。贞生是个美少年，擅长书法，可惜世俗习气重，不太信佛。有一天得病，见到一长大黑鬼，自说是前世怨仇，贞生很恐怖，遂勇猛念佛，求生西方。念佛稍懈怠，鬼形即现前。临终时，他气竭力尽，念佛之声渐低，隐隐向西去。据理断之，虽无异香天乐，必定生于安养。

苏岐山

【原文】昆山苏岐山，名起凤，幼年矢志宗乘，遍参知识，有所悟入。一生戒杀，虫蚁不伤。晚年笃修净土，四威仪中，未尝间断。康熙己卯，年已八十，时值严寒，拥被而坐。十一月廿六日午间，谓其孙甸方曰，净土之缘熟矣。三日前，即见佛来，吾不欲显言耳。今夜子时，吾当往矣。更余披衣而起，焚香燃烛，端坐向西，命家中亦各念佛以助往生。将及三更，声音渐低，寂然而化。

【白话】昆山苏岐山，名起凤。少年时即立志要通达佛法，遍参知识，有所悟入。一生戒杀，连昆虫蚂蚁都不伤害。晚年专修净土，行住坐卧中，从不间断念佛。康熙己卯年，他年已八十。当时正值严寒的冬天，他拥被而坐。十一月廿六日中午时分，他对其孙甸方说：“我的净土缘成熟了。三天前即见佛来，只是没有说出来。今夜子时，我当往生了。”晚上一更多时分，他披衣而起，焚香燃烛，向西端坐，让家中人都来念佛，以助他往生。将到三更时，其念佛声音渐低，寂然而化。

吴敬山

【原文】吴敬山，与苏岐山居同里，为莲社友。年逾七十，发愿参学。善友苏甸方，以其年老，劝其专修西方，可以一生成就。吴信之，昼夜念佛不辍。未及一载，吴之至戚来，谓甸方曰，今早敬山，见护法神现，接引往生，临行时安然坐脱。特嘱我致谢，是以来耳。

【白话】吴敬山，与苏岐山同乡，为莲社道友。年过七十，发愿出外参学。善友苏甸方，因其年纪已老，劝其专修净土法门，可以一生成就。吴敬山听信其劝，昼夜念佛不间断。未到一年，吴敬山最亲近的亲戚来对甸方说：“今天早上，吴敬山见到护法神现前，接引他往生，临走时安然坐脱。特地嘱咐我来向您致谢。”

王君荣

【原文】太仓王君荣，自幼持戒参学，见地超卓。后修净土，日课佛号万声，寒暑无间。康熙五十六年八月初二日，预知时至，请净名庵乾行长老至，欲令开示，兼作证明。日方午，乾师曰，归期盍于后日。王曰，吾已决定今日矣。索笔作偈后，命其女备好龛，遂合掌念佛而逝。女抱以入龛，力不能胜，因默祷之，忽然轻举。世寿八十有一。

【白话】太仓王君荣，从少年时即持戒参学，见识超出一般人。后来修净土，每天念佛万声，无论寒冬还是酷暑，从不间断。康熙五十六年八月初二日，他预知时至，请净名庵乾行长老来，祈他为自己开示，同时作往生证明。刚到中午，乾师说：“归期何不定于后日。”王说：“我已决定今日走了。”要来笔墨作完偈后，让他女儿准备好龛子，就合掌念佛而逝。其女抱他入龛，抱不动，因而心中默默祈祷之，忽然轻轻就举起来了。世寿八十一。

童子往生类

二沙弥

【原文】隋汶州二沙弥，同志念佛。长者忽亡，至净土见佛，白言，有小沙弥同修，可得生否。佛言，由彼劝汝，汝方发心。汝今可归，益修净业。三年之后，当同来此。至期，二人俱见佛来，大地震动，天华飘舞，二僧同化。

【白话】隋朝汶州有两个沙弥师，志同道合一起念佛。年长的忽然死了，到西方净土见到阿弥陀佛，问佛说：“有小沙弥与我同修，也可得生净土吗？”佛说：“因他劝你，你才发心念佛的。你今可先回去，更加精勤修净业。三年之后，你俩当同来此。”到了预定的日期，二人同时见佛来，大地震动，天华飘舞，二僧同化。

童子愿往

【原文】唐惟岸师，修净土忏法，精勤不倦。见观音势至二菩萨现于空中，岸喜，欲觅画工图之。忽有二人，自言能画，画毕不见。岸乃告众弟子曰，吾今往生，谁偕行者。有童子愿往，岸令归辞父母。父母谓是戏言，不之信。顷之，沐浴更衣，先行坐化。岸因索笔作赞，书赞毕，亦兀然坐逝。

 【白话】唐朝惟岸法师，修净土忏法，精勤用功，不知疲倦。有一天，见观音势至二菩萨现于空中，师万分喜悦，想找画师画下来。忽然来了两人，说自己能画，画完就不见了。师告诉众弟子说：“我今天要往生了。有谁愿与我同行的。”有童子说：“我愿与师父同往。”师令其回家辞别父母，父母当是戏言，不相信。一会儿，童子即沐浴更衣，先行坐化。师让人拿纸笔来，作赞毕，也忽然坐逝。

师赞

【原文】宋师赞，雍州人，为僧童，十四岁，念佛不绝。忽遇疾暴亡，俄而复苏，谓师及父母曰，阿弥陀佛在此，当随行。邻人见空中宝台，五色异光，向西而没。

【白话】宋朝师赞，雍州人，为僧童，年十四，日夜念佛不停。忽然得病暴死，马上又苏醒过来，对其师父及父母说：“阿弥陀佛在此，我当随佛而行。”邻居见到空中宝莲台，五色异光，向西而隐没。

何昙迹

【原文】元何昙迹，年十八，持菩萨戒，终日念佛。一日四鼓即起，人云太早，答云，吾见金相凌空，幡华来迎耳。遂坐脱。

【白话】元朝何昙迹，十八岁，持菩萨戒，整天念佛不停。有一天，四更天即起来，有人说起床太早了。答说：“我见到阿弥陀佛金相满虚空，幢幡莲花来迎接我了。”说完即坐脱了。

吴某

【原文】吴某，浙人，祖父俱庠生。顺治元年，大兵围城，父母失散，吴被掠，送张将官标下服役〖标，清代军营编制，相当于团〗。时方十三，自叹吾本儒家子，今下贱若此，必是宿业。遂于佛前立誓，持斋念佛，日诵金刚经一遍，回向生西。年十六，本官发粮充丁，即将粮银，买香供佛，跪诵阿弥陀圣号。至丁酉年十月廿二，忽告本官，欲往西方。本官不信，诃为妖言。次日，又到提督前乞假。提督怒，批送本官捆打十五，毫无怨言。又向各营作别，自限十一月初一日归西。是日五更，沐浴焚香拜佛毕，仍至本官船上叩辞。本官大怒，差兵随至焚身之所。见其西向三拜，端坐说偈。偈毕，自吐三昧火出，焚化其躯。合营官长，皆遥望罗拜。本官合门斋戒。赞曰，身披铁甲，足步金莲，愿诸将士，各著一鞭。

【白话】吴某，浙江人，祖父和父亲都是读书人。顺治元年，大兵围城，父母失散，吴被抓走，送到张将官部下服兵役。当时才十三岁。暗自叹息：“我本是读书人家子弟，今下贱到如此地步，定是前世恶业所召。”即于佛前立誓，持斋念佛，每天诵《金刚经》一遍，回向往生西方。十六岁时，上司发粮充当饷银，他即用粮银买香供佛，跪诵阿弥陀佛圣号。丁酉年十月廿二，忽然告诉上司，说要往生西方。上司不信，诃斥他妖言惑众。第二天，他又到提督前告假。提督大怒，批送到主管上司处捆打十五板，他毫无怨言。又向各营一一道别，自限定于十一月初一日生西。这天五更，他沐浴焚香拜佛后，仍到上司船上叩拜告辞。上司大怒，派兵跟随其到焚身之处。见其向西三拜，端坐说偈。说完，自吐三昧火出，焚化其身躯。全营长官，都遥望围绕而拜。上司全家从此斋戒。赞说：“身披铁甲，足步金莲，愿诸将士，各自归心。”

妇女往生类

隋皇后

【原文】隋文帝后独孤氏，虽处王宫，深厌女质，常念阿弥陀佛，求生净土。八月甲子辞世之日，异香满室，一切音乐，自然震响。帝问阇提斯那，是何祥瑞。答曰，皇后专修净业，得生其国，故有斯瑞。

 【白话】隋文帝的皇后独孤氏，虽处王宫，却深厌女身，常念阿弥陀佛，求生净土。八月甲子这天是她辞世之日，异香满室，一切音乐，自然震响。文帝问阇提斯那法师，是何祥兆。答说：“皇后专修净业，得生西方，所以有此瑞相。”

温静文妻

【原文】唐温静文妻，并州人，久患在床，夫劝以念佛，乃至心称念者一年。一日忽见净土圣境，告其夫曰，吾已见佛，后月当去。并嘱父母，亦生西方。言讫，吉祥善逝。

【白话】唐朝温静文的妻子，并州人，久病卧床，其夫劝她念佛，随即至心称念。一年后，有一天，她忽然见到净土圣境，告其夫说：“我已见佛，下月当去。”并嘱咐其父母也要念佛求生西方。说完，吉祥而逝。

李氏

【原文】宋胡门李氏，上虞人，夫丧后，日夜高声念佛，及诵弥陀经，十余年不替。一日见僧覆以绯盖，曰，汝十五日子时往生。问师何人，曰，是汝所念者。李乃遍别姻亲，端坐而逝。众见异样光明，照耀夺目。七日焚化，六根不坏，舍利不可数计。次日焚化处，生一花，状如白罂粟。

 【白话】宋朝胡门李氏，上虞人，自丧夫后，日夜高声念佛，及诵《阿弥陀经》，十多年从不更变。有一天，她见到一僧人用红布覆盖她头上，对她说：“你十五日子时往生。”问师是何人。师说：“我就是你所念的那个人。”于是李氏一一告别亲属，端坐而逝。众人见到异样的光明，照耀夺目。七天后焚化，六根不坏，舍利多得不可数计。第二天，在其焚化处，生出一朵花，形状象白色的罂粟花。

郑氏

【原文】宋郑氏，钱塘人，日课观音经，念佛不辍。后病中索浴，浴毕，向西坐，问家人，闻磬声乎。佛与菩萨且至。已而喜曰，佛菩萨皆至矣。合掌而化。

【白话】宋朝郑氏，钱塘人，每天诵《普门品》，念佛不间断。后来病中忽然要沐浴，浴完，向西而坐。问家人，听到磬声没有。佛和菩萨就要来了。接着即欢喜地说：“佛菩萨都来了。”合掌而化。

王氏夫人

【原文】宋荆王夫人王氏，专修净业，晓夕勤至。给侍之人，无不则效。惟一妾懈慢，夫人责之，遂悔悟精进，忽无疾而逝。后致梦他妾云，蒙夫人诲，已生安养。夫人未信也，未几，梦与妾同游宝池。见一华天衣飘扬，题曰杨杰。一华朝服而坐，题曰马圩。复见金台，光明晃耀。妾指曰，此夫人生处也。既觉，弥加精进。年八十一，庆诞之晨，左右方献寿仪，而夫人手秉香烛，向观音大士前立化矣。

 【白话】宋朝哲宗元佑年间，荆王的妻子王氏夫人，专修净土法门。早晚精勤不懈。其奉侍之人，无不仿效。惟有一妾总是懈怠，念佛提不起精神。夫人呵责她，随即忏悔醒悟，勇猛精进。没过多久，忽然无病而逝。后来托梦给其他妾说：“承蒙夫人训诲，我已得生极乐。”夫人不信。不几日，夫人梦中与妾同游西方七宝池。见到一莲华上天衣飘扬，标名杨杰，又一莲华上有人着朝廷官服而坐，标名马圩，又见有金台，光明晃耀。妾指其台说：“此是夫人的生处。”醒来后，更加精进。八十一岁生日这天早晨，儿孙们刚为夫人献上寿礼，而夫人已手持香烛，向观音大士前立化了。

陆氏宜人

【原文】宋宜人陆氏，朝请王玙（yú）妻也。常诵法华，笃意净土，每一礼忏，必念佛万声，如是者三十年。一日忽闻天鼓自鸣，人方惊异，即面西端坐，双手结印而逝。

【白话】宋朝陆氏宜人，朝请大夫王玙之妻。常诵《法华经》，专修净土法门，每一礼忏，必念佛万声。三十年不更变。有一天，忽然听到天鼓自响，人们正在惊异时，陆氏已面向西方端坐，双手结印而逝。

龚氏

【原文】宋钱塘龚氏，昼夜念佛，诵弥陀经。后有疾，请亨律师指示，陈说未终，端坐而化。老妾于氏，亦念佛不辍，一夕梦龚氏告云，我已生净土，汝七日当生。至期果无疾而逝。

【白话】宋朝钱塘龚氏，昼夜念佛，诵《阿弥陀经》。后来有病，请亨律师来开示，师还没说完，龚氏即端坐而化了。她家有一老妾于氏，也念佛不间断，一天晚上，于氏梦见龚氏对她说：“我已往生净土，七天后你也当往生。”七天后，于氏果然无疾而逝。

项氏

【原文】宋项氏，名妙智，寡居。有二女，悉令为尼。精勤念佛，终时异香满室，西向结印，微笑而脱。

【白话】宋朝项氏，名妙智，守寡而居。有两个女儿，都令她们出家为尼。项氏平时精勤念佛，临终时异香满室，面向西方结印，微笑而脱。

裴氏女

【原文】宋汾阳裴氏女，专志念佛，寒暑无间。报尽日，索火焚香，言，佛以莲台迎我，我当往生。已而天花飞坠，安坐而终。

【白话】宋朝汾阳裴氏女，专志念佛，寒暑从不间断。临终那天，取火焚香，说：“佛以莲台来迎接我，我要往生了。”随即天花纷落，裴氏女安坐而终。

沈氏

【原文】宋沈氏，自幼茹斋念佛，归〖出嫁〗章氏。济人冻馁。因小恙，念佛尤力，忽见菩萨诸天圣众，普现目前，即日吉祥善逝。

 【白话】宋朝沈氏，从小就吃素念佛。嫁给章氏后，经常救济饥寒之人。后因小病，念佛更加精勤。有一天，忽然见到菩萨和诸天圣众，普现眼前，当天即吉祥善逝。

孙氏

【原文】宋四明孙氏，寡居念佛，三十年不懈。后微疾，梦同八僧礼忏。既觉，沐浴更衣，请僧礼忏。于大众前，端坐诵经，至一心不乱，左手结印而逝。远近皆闻空中乐音。

【白话】宋朝四明孙氏，寡居念佛，三十年来从不懈怠。后来得小病，梦见同八位僧人一起礼忏。醒来后，沐浴更衣，请僧人来礼忏。在大众前，端坐诵经，诵到一心不乱的经文时，左手结印而逝。远近都听到了空中的乐音。

楼氏

【原文】宋楼氏慧静，适〖出嫁〗寺簿周元卿。尝披玩传灯，发明见地。尤以净土为指归，念佛不辍。晚年有疾，忽见莲花紫色，化佛无数，异香满庭。语家人，急助我念佛。俄顷坐逝。

 【白话】宋朝楼氏慧静，嫁给寺簿周元卿。曾经研读《传灯录》，发明心地。更以往生净土作为修行归宿，每天念佛不间断。晚年有病，一天，忽然见到紫色莲花，无数化佛，异香满庭院。对家人说：“快点念佛助我往生。”一会儿，就坐着走了。

秦氏

【原文】宋秦氏净坚，厌恶女身，与夫各处，精持斋戒。阅华严，法华，光明，般若经无虚日。晨昏修弥陀忏，礼佛千拜。久之，见有光明入室，面西安坐而终。

【白话】宋朝秦氏净坚，厌恶女身，与丈夫分房而住，精持斋戒。阅读《华严经》《法华经》《金光明经》《般若经》等大乘经典，从不虚度一日。早晚修弥陀忏，礼佛千拜。过了很久，有一天，见到光明入室，面西安坐而终。

梁氏女

【原文】宋梁氏女，居汾阳，两目俱盲。遇沙门劝令念佛，越三年，双目开明。后忽见佛菩萨幡盖来迎，即日坐脱。

【白话】宋朝梁氏女，住在汾阳，双目失明。后来遇到一位僧人，劝她念佛。念佛三年，双目复明。后来，忽然见到佛菩萨和幢幡宝盖来迎，就在当天坐化了。

蒋氏

【原文】兴化蒋氏，年四十岁，夫亡。葬毕，向子泣曰，无常到来，莫能替代，譬如我今亦死，汝亦无奈。从今以后，我发心持斋念佛，不管闲事矣。子顺母命，宅旁盖一茅舍。禁足念佛，寒暑无间。经历五载，至顺治庚子年五月二十日，忽向子云，可买木作龛，吾于二十三日午时，西方去矣。遂往邻家辞别。届期，念佛而逝，自放三昧火，以焚其龛。

【白话】兴化蒋氏，四十岁时，丈夫去逝。安葬后，蒋氏向儿子哭着说：“无常到来时，谁也不能替代，譬如我今天也死了，你也无可奈何，所以从今以后，我要发心持斋念佛，不管闲事了。”儿子顺从母亲的心意，在家宅旁盖一茅舍，蒋氏住在里面，足不出户，一心念佛，寒暑无间。经过五年，到顺治庚子年五月二十日，她忽然对儿子说：“你可买木料来作龛，我在二十三日午时要去西方了。”于是向邻居一一辞别，到了预期的这一天，她念佛而逝，自己放出三昧火来，焚烧其龛。

贺氏

【原文】毗陵贺氏，善士潘向高之室也。向高雅好佛，贺与夫同修净业，日诵金刚经，晨夕则礼拜念佛，回向西方。康熙庚申七月，有疾，预期二十九日午刻辞世。届期，子女毕集，又请诸善友至，齐声念佛，合掌而逝。

【白话】毗陵贺氏，善士潘向高之妻。向高喜好佛法，贺氏与丈夫同修净业，每天诵《金刚经》，早晚拜佛念佛，回向西方。康熙庚申七月得病，预期二十九日午刻辞世。到了这一天午刻，子女们都来了，又请来诸多善友，大家齐声念佛，贺氏即合掌而逝。

陆氏

【原文】太仓陆氏，大西关外张季思妻也。年十七，即长斋念佛，且诵金刚经，大悲咒，回向西方。见杀物命者，即发愿救度。康熙四十二年九月，空中见舆舟往西，其肩舆运舟者皆僧。不三日，安然念佛而逝，时为九月廿六。

 【白话】太仓陆氏，大西关外张季思之妻，十七岁时，即长斋念佛，且诵《金刚经》《大悲咒》，回向西方。见到物命被杀，即发愿救度它们。康熙四十二年九月，陆氏见到空中有轿子和船往西，其抬轿划船的都是僧人。不到三天，安然念佛而逝，那天是九月廿六日。

恶人往生类

张善和

【原文】唐张善和，杀牛为业。临终见群牛，作人语索命，于是大怖。唤其妻云，速延僧为我忏悔。僧至，谕之曰，观经中说，临终恶相现者，至心念佛，即得往生。和云，地狱至急，不暇取香炉矣。即以右手擎火，左手拈香，面西专切念佛。未满十声，自言，佛来迎我。即化去。

【白话】唐朝张善和，以杀牛为业。临终时见到群牛讲人话向他讨命，万分恐怖。呼唤其妻赶快请僧人来为他忏悔。僧人至，开示说，《观经》上说：“临终恶相现时，只要至心念佛，即得往生。”张善和说：“地狱相已在眼前，来不及取香炉了。”即右手举火，左手拈香，面西专切念佛，未满十声，自说，佛来迎我了。即化去。

莹珂

【原文】宋莹珂，虽经出家，不忌酒肉。自念我为僧人，如此作事，将来堕落奈何。令同住取往生传读之，每读一传，辄一首肯。乃向西而坐，绝食念佛。越三日，梦佛告曰，汝寿尚有十年，当自勉。珂白佛言，阎浮浊恶，易失正念。所愿早生安养，奉事众圣。佛言，如是，后三日当迎汝。至期，请众诵弥陀经，乃曰，佛及大众俱至。寂然而化。

【白话】宋朝莹珂，虽已出家，却不戒酒肉。有一天他忽然想，我是个僧人，如此破戒，将来堕落怎么办？即向同住僧借《往生传》阅读，每读一传，都点头称是。于是向西而坐，绝食念佛。过了三天，梦见佛告诉他说：“你的寿命还有十年，当好自为之。”莹珂对佛说：“阎浮提太浊恶，容易失去正念。我愿早生极乐，奉事佛菩萨。”佛说：“这样也好。那过三天我来迎你。”三天后，莹珂请大众诵《阿弥陀经》，说，佛及圣众都来了。寂然而化。

仲明

【原文】宋仲明，居山阴报恩寺，素无戒检。因感疾，谓同学道宁曰，我今心识散乱，何药可治。宁教以随息念佛。明如所教，至心持念，至七日，力已困惫。宁又令想目前佛像。久之，忽见二菩萨，次复见佛，瞑目而逝。［按］恶人往生，须念佛之心，百倍勇猛，方能十念成功。不然，稍一泛缓，失足三途矣。

 【白话】宋朝仲明，住在山阴报恩寺，平常没有戒行。因得病，对同修道宁说：“我现在心识散乱，有何药可治？”道宁教他随息念佛。仲明依所教，至心念佛，到第七天，力气疲乏，非常困惫。道宁又教他观想眼前佛像，过了很久，忽然见到二位菩萨，接着又见到佛，即瞑目而逝。［按］恶人往生，念佛之心必须百倍勇猛，才能十念成功。不然，稍一松懈，即堕落三途了。

恶趣往生类

龙子

【原文】菩萨处胎经云，有一龙子，谓金翅鸟曰，我自受龙身，未曾杀生，触挠水性〖指水中生类〗。寿终之后，当生阿弥陀佛国。

【白话】《菩萨处胎经》上记载，有一龙子，对金翅鸟说：“我自从受报龙身，从未杀过生，也没有触犯搔扰过水中物命。我寿终之后，当往生阿弥陀佛国。”

鹦鹉

【原文】唐贞元中，河东裴氏畜一鹦鹉，常念佛，过午不食。临终十念，气绝。火化之，得舍利十余粒，炯然耀目。僧慧观者，建塔以旌之。成都尹韦皋为之记。

【白话】唐朝贞元年间，河东裴氏养一鹦鹉，它常念佛，还过午不食。临终时念佛十声，断气。火化后，得舍利十多粒，光彩耀目。僧人慧观，为它建塔纪念。成都地方官韦皋记录了这件事。

鸲鹆

【原文】宋黄岩正等寺观公，畜一鸲（qú）鹆（yù）〖即八哥〗，能言。常念佛不辍，一日立化笼上。穴土葬之，未几，舌端出紫莲华一朵。又潭州有人养一鸲鹆，常念佛，既毙，以棺葬之。忽生莲华一朵，发其根，乃自其口中出。[按]莲大师曰，鹦鹉，鸲鹆，人教以念佛，盖常事耳，今胡不见往生。噫。譬诸世人，均闻念佛之教，有信心念者，有轻心念者。是以念佛人多，往生人少。彼鹦鹉，鸲鹆，何独不然乎。

 【白话】宋朝黄岩正等寺观公，养一八哥，能说话，常念佛不间断。一天，八哥站在笼中化去，主人挖土穴埋之。不久，其舌端生出紫莲花一朵。又潭州有人养一八哥，常念佛。八哥死后，用棺材葬了。忽然生出莲花一朵，寻其根，竟是从八哥口中长出。[按]莲池大师说：“人们教鹦鹉、八哥念佛，是平常事。现今为何不见鹦鹉八哥往生呢？”唉！譬如诸世间人，虽都听闻了念佛法门，有以深信心念的，有以轻泛心念的。因此，念佛人多，往生人少。鹦鹉、八哥何不如是？

胜莲罗居士传（附）

【原文】胜莲居士者，娄东罗子允枚也，初号无偏居士。曷以复称胜莲也。康熙四十年秋，允枚病且革，将作偈辞世。忽闻空中语曰，胜莲居士，尚余寿一纪，偈可无作。自此顿痊。亲戚咸异之，以故群目为胜莲居士也。居士处胎时，父梦有僧来寄居，厥明遂产，早知具夙根。年四五岁，犹忆前世父母容貌里居。一日绕柱走，头晕仆地，母挞之，哭而寐，醒而遂不复忆。乃知史称羊叔子，董青建，苏东坡，已事诚不妄。就傅后，不事游戏，无少年童子习，既而学日益进，咸拟为科第中人。而父席之，以其多病，怜爱之，不令应试。居士善体亲心，虽从事诗书，不求闻达，惟手一编以自娱。所著有黄叶草，以心性宗旨，发为李杜文章。由其少时留心导引之术，继参檗（bò）严老人，透彻宗门一著故也。席之中年后，居士即仔肩门户，不以家务累亲，尽劳尽养，没齿不衰，君子莫不贤之。五十二年秋，居士复病。屈指一纪之数已满，人方忧之，居士绝不介意。先是州中修净业者少，居士倡莲社三四处，自是人多念佛。一日梦人告曰，汝劝人修净，厥功甚大，寿犹未尽，今且勿来。疾复顿愈，由是人益异之。居士性慈乐善，凡放生，育婴，赈饥诸善事，无不领袖乐助，实心举行。康熙己丑，道殣相望，当事知其贤且能，聘以襄事〖协助办理赈灾事宜〗。于是大中丞于公，给匾示奖，居士却之，不得。乙未冬，有同里二人，从居士贷百金，质以与之。其人欲往崇川收花，舟至天妃宫，视银已失。同舟七人皆返，将拟赴官庭鞠〖鞠，通鞫，审讯〗。居士恻然曰，到官必夹讯，此极刑也。盗者犹可，如未盗何。且七人中，尚有嘉兴二客，如此严寒羁禁，谁为送食。必有因而陨命者。于是遂许贷者以勿偿，而寝其事。其他立心制行，类多若此。今岁端阳，居士见余往晤，大喜曰，某欲著西归直指，劝修净业，非先生之笔不能，幸为我速成，以光梨枣。余诺之，乃遍采净土经书，并附以鄙意，编作四卷，至六月十四日告竣。望后〖望，农历每月十五日〗，赍书到娄。而居士已于书成之刻，端然坐脱矣。居士之西归也，于六月初二日，即遍别亲友，订初六午刻辞世，处分后事甚悉，复嘱其子，刊行西归直指一书。至期，沐浴端坐，说偈而逝。已阅逾时〖阅，经过〗，而眷属号泣，呼唤不已。忽然开目曰，奈何累我更迟七日耶。十四日黎明，复曰，今日吾必行矣。是日有乾行长老，暨道友数人，各称佛号，以助其西归。至辰刻，忽耸身曰，大士来矣。遂合掌向西，念佛而脱。嗟乎。世人万事皆可伪为，独死生不可伪为。居士临行之际，如此安详，岂一朝一夕之故哉。居士有子一人，曰兆阯（zhǐ），原配媳沈，继配媳朱，皆贤孝。孙三人，已翩翩露头角。附辞世偈，七十一年，拖着皮袋。今日撇下，何等自在。

**玉峰年家眷同社弟周梦颜顿首拜撰**

【白话】胜莲居士者，娄东罗允枚是。起初号无偏居士，为何又称胜莲呢？康熙四十年秋天，允枚病得很重，正要作偈辞世，忽听空中有声音说：“胜莲居士，还余寿十二年，偈可不作。”自此顿时痊愈。亲戚们都深感诧异，所以都称他为胜莲居士。居士在母胎时，其父梦见有僧人来借宿，天明即生下居士，因此早知其夙世善根深厚。居士四五岁时，还能记得前世父母容貌和居住村庄。有一天，绕着柱子走，头晕仆到地上，母亲拍打他，哭而睡着了，待醒来时即不再记得前世事。由此可知，史书记载的羊叔子、董青莲、苏东坡等前后世事，并非妄言。

居士从师读书后，不爱游戏，没有一般少年童子之习气，学业日益长进，大家都认为他是科考登第之人。而父亲席之先生，怜爱居士体弱多病，舍不得他去应试。居士也善于体谅父母亲之苦心，虽研读诗书，却不求功名，只是自编自写以自娱。所著有《黄叶草》，以诗词格式，阐发心性宗旨。因其少年时曾留心过导引之术，后来又参访檗严老人，所以透彻宗门向上一著。席之先生中年以后，居士即担当起家庭门户，不以家务劳累双亲，尽劳尽养，终身不倦。有德望之人没有不说他贤顺的。

康熙五十二年秋天，居士又病了。屈指一算，十二年之数已满，亲人们都很担忧，而居士绝不介意。先是州中修净业的人少，居士倡导发起莲社三四处，从此人多念佛。一天梦见有人告诉他说：“你劝人修净业，功德很大，寿还未尽，今且不要来。”病又顿然痊愈，因此人们更加诧异。居士本性慈悲好善，凡是放生、育婴、救济饥寒等善事，无不领头乐助，实心举行。康熙己丑年，道路旁饿死之人满眼皆是，政府知居士贤善有德，聘其协助办理赈灾事宜。于是大中丞于公，赠匾奖励他。居士推却不受，但没推辞掉。

乙未年冬天，有同乡二人，向居士借贷百金，准备去崇川收花，船到天妃宫时，发现银钱丢失。同船七人皆返回，将赴官府审讯。居士哀怜说：“到官府必用夹棍拷问，那是极刑啊！若是偷盗的受刑也便罢了，没偷盗的也挨打多冤枉。并且七人当中，还有两个来自嘉兴的外地人，如此严寒的冬天被囚禁，谁为他们送饭？肯定会有人因此而丧命的。”于是让借贷的人不用还他那一百金了，从而平息了这件事。居士其他方面的立心行事，也大多如此。

今年端阳节，居士见我去看他，大喜说：“我想编撰一本《西归直指》，劝修净业，没有先生的手笔不行，拜托您尽快为我完成，以付刻板流通。”我答应了。因而摘录于净土经书，并附以本人拙见，编作四卷，到六月十四日竣工。十六日，我带着书稿去娄东，而居士竟已在我书写成之刻，端然坐脱了。

居士西归之前，于六月初二日，即一一告别亲友，订于初六日午时往生，处理后事很详细，又嘱咐其子，要刻板流通《西归直指》一书。到初六日午时，沐浴端坐，说偈而逝。已过了好一会，而眷属哭泣呼唤不停，居士忽然睁开眼说：“何苦拖累我又迟走七日。”十四日黎明，居士说：“今日我必须走了。”这一天有乾行长老，及道友数人，各称佛号，助其西归。至辰时，居士忽然耸身说：“大士来了。”即合掌向西，念佛而脱。唉！世间人万事皆可作假，唯独死和生不可作假。居士临行之时，如此安详，岂是一朝一夕之功夫。居士有一子，名兆阯，原配媳沈氏，继配媳朱氏，皆贤善孝顺。孙三人，已渐显露才华。附辞世偈，七十一年，拖着皮袋。今日抛下，何等自在。

**玉峰年家眷同社弟周梦颜顿首拜撰**

**《西归直指·卷四》终**

附 录

省庵法师《劝发菩提心文》

**【作者简介】**

本文的作者，法名实贤，字思齐，别号省庵。是中国净土宗第十一代祖师。清朝康熙二十四年（1686年）诞生于江苏常熟一个书香家庭。大师从小不食荤腥，少年时代就有出尘的志向。父亲很早去世，母亲十分贤明，知道他宿有善根，就让他出家修道。七岁时，礼清凉庵容选为师。大师聪慧过人，所读经典都能过目不忘。十五岁剃度，精通世间典籍，擅长写诗，书法，但没有片刻忘记过生死大事。有一天，大师在普仁寺见一位出家人扑地而死，猛然觉悟人世无常，从此修持更加精进。大师持戒精严，不离衣钵，日中一食，常常整夜不卧，终生不懈怠。二十四岁时，听闻教法，依渠成法师听讲《法华玄义》，又随绍昙法师学习唯识，楞严。昼夜精研方等经典，历时三年，对性相二宗通达透彻。二十八岁，在崇福寺亲近灵鹫和尚，参念佛是谁的话头，功夫绵密。不到四个月，恍然契悟说，我梦醒了。从此辩才无碍，善说法要。灵鹫和尚欲传衣钵，大师却无意接受。后来在真寂寺闭关，白天阅读三藏，夜晚专心念佛。三年闭关圆满，大众恭请开讲《法华经》，大师升座开演经义，口若悬河，犹如泉涌。从此利众生事业日益兴盛。又过了几年，大师到宁波阿育王寺赡礼佛舍利。二月十五佛涅槃日，集合出家在家四众，广修供养，自己在舍利塔前燃指供佛，发四十八愿，感得佛舍利放光。大师作《劝发菩提心文》，激励四众同发菩提心，其文极为生动感人，字字血泪，许多念诵者都感动得落泪。大师受请住持各大寺院，每到一处，都使该处清规整肃，模范一新。每天讲《法华经》，《楞严经》等，前来听经求教者云集一处。后来退隐到杭州仙林寺，不出门精修净土。后受弟子祈请，住持凤山梵天讲寺。大师摒除外缘，纯提净土，与大众结长期念佛会，严格制定规矩，昼夜六时，互相策励。人们都说是永明大师再来。大师先后十余年住持古刹禅院，度化了很多人。雍正十一年腊月初八，大师告诉弟子，我明年四月间要走了。此后开始闭关，昼夜持念佛号十万声。第二年四月十二日，大师对大众说，我又见西方三圣降临，我要往生净土了。说后留下偈言，身在花中佛现前，佛光来照紫金莲，心随诸佛往生去，无去来中事宛然。又说，十四日我决定往生。你们集合大众念佛。十三日，大师不再进食，闭目端坐。次日五更，沐浴更衣，面朝西方结跏趺坐。接近中午时，远近弟子集聚身边，哭泣顶礼请求，愿师住世，救度众生。大师睁开眼说，我去了就来，生死事大，各自净心念佛。就这样口念佛号，安详示寂。世寿四十九岁。

**【原文】**不肖愚下凡夫僧实贤，泣血稽颡，哀告现前大众及当世净信男女等，惟愿慈悲，少加听察。

尝闻入道要门，发心为首。修行急务，立愿居先。愿立，则众生可度。心发，则佛道堪成。苟不发广大心，立坚固愿，则纵经尘劫，依然还在轮回，虽有修行，总是徒劳辛苦。故《华严经》云，忘失菩提心，修诸善法，是名魔业。忘失尚尔，况未发乎。故知欲学如来乘，必先具发菩萨愿，不可缓也。然心愿差别，其相乃多，若不指陈，如何趋向。今为大众，略而言之，相有其八，所谓邪，正，真，伪，大，小，偏，圆是也。

云何名为邪，正，真，伪，大，小，偏，圆耶。世有行人，一向修行，不究自心，但知外务。或求利养，或好名闻，或贪现世欲乐，或望未来果报。如是发心，名之为邪。既不求利养名闻，又不贪欲乐果报，唯为生死，为菩提。如是发心，名之为正。念念上求佛道，心心下化众生。闻佛道长远，不生退怯。观众生难度，不生厌倦。如登万仞之山，必穷其顶。如上九层之塔，必造其巅。如是发心，名之为真。有罪不忏，有过不除，内浊外清，始勤终怠。虽有好心，多为名利之所夹杂。虽有善法，复为罪业之所染污。如是发心，名之为伪。众生界尽，我愿方尽。菩提道成，我愿方成。如是发心，名之为大。观三界如牢狱，视生死如怨家，但期自度，不欲度人。如是发心，名之为小。若于心外见有众生及以佛道，愿度愿成，功勋不忘，知见不泯。如是发心，名之为偏。若知自性是众生，故愿度脱。自性是佛道，故愿成就。不见一法，离心别有。以虚空之心，发虚空之愿，行虚空之行，证虚空之果。亦无虚空之相可得。如是发心，名之为圆。

知此八种差别，则知审察。知审察，则知去取。知去取，则可发心。云何审察。谓我所发心，于此八中，为邪，为正，为真，为伪，为大，为小，为偏，为圆。云何去取。所谓去邪，去伪，去小，去偏。取正，取真，取大，取圆。如此发心，方得名为真正发菩提心也。

此菩提心，诸善中王。必有因缘，方得发起。今言因缘，略有十种。何等为十。一者，念佛重恩故。二者，念父母恩故。三者，念师长恩故。四者，念施主恩故。五者，念众生恩故。六者，念生死苦故。七者，尊重己灵故。八者，忏悔业障故。九者，求生净土故。十者，为念正法得久住故。

云何念佛重恩。谓我释迦如来，最初发心，为我等故，行菩萨道，经无量劫，备受诸苦。我造业时，佛则哀怜，方便教化，而我愚痴，不知信受。我堕地狱，佛复悲痛，欲代我苦，而我业重，不能救拔。我生人道，佛以方便，令种善根，世世生生，随逐于我，心无暂舍。佛初出世，我尚沉沦，今得人身，佛已灭度。何罪而生末法。何福而预出家。何障而不见金身。何幸而躬逢舍利。如是思惟，向使不种善根，何以得闻佛法。不闻佛法，焉知常受佛恩。此恩此德，丘山难喻。自非发广大心，行菩萨道，建立佛法，救度众生，纵使粉骨碎身，岂能酬答。是为发菩提心第一因缘也。

云何念父母恩。哀哀父母，生我劬劳，十月三年，怀胎乳哺，推干去湿，咽苦吐甘，才得成人，指望绍继门风，供承祭祀。今我等既已出家，滥称释子，忝号沙门。甘旨不供，祭祀不给。生不能养其口体，死不能导其神灵。于世间则为大损，于出世又无实益，两途既失，重罪难逃。如是思惟，唯有百劫千生常行佛道，十方三世普度众生，则不唯一生父母，生生父母，俱蒙拔济。不唯一人父母，人人父母，尽可超升。是为发菩提心第二因缘也。

云何念师长恩。父母虽能生育我身，若无世间师长，则不知礼义。若无出世师长，则不解佛法。不知礼义，则同于异类。不解佛法，则何异俗人。今我等粗知礼义，略解佛法，袈裟被体，戒品沾身，此之重恩，从师长得。若求小果，仅能自利。今为大乘，普愿利人，则世出世间二种师长，俱蒙利益。是为发菩提心第三因缘也。

云何念施主恩。谓我等今者，日用所资，并非己有。三时粥饭，四季衣裳，疾病所须，身口所费，此皆出自他力，将为我用。彼则竭力躬耕，尚难糊口。我则安坐受食，犹不称心。彼则纺织不已，犹自艰难。我则安服有余，宁知爱惜。彼则荜门蓬户，扰攘终身。我则广宇闲庭，优悠卒岁。以彼劳而供我逸，于心安乎。将他利而润己身，于理顺乎。　自非悲智双运，福慧二严，檀信沾恩，众生受赐，则粒米寸丝，酬偿有分，恶报难逃。是为发菩提心第四因缘也。

云何念众生恩。谓我与众生，从旷劫来，世世生生，互为父母，彼此有恩。今虽隔世昏迷，互不相识，以理推之，岂无报效。今之披毛戴角，安知非昔为其子乎。今之蠕动蜎飞，安知不曾为我父乎。每见幼离父母，长而容貌都忘，何况宿世亲缘，今则张王难记。彼其号呼于地狱之下，宛转于饿鬼之中，苦痛谁知。饥虚安诉。我虽不见不闻，彼必求拯求济。非经不能陈此事，非佛不能道此言。彼邪见人，何足以知此。是故菩萨观于蝼蚁，皆是过去父母，未来诸佛，常思利益，念报其恩。是为发菩提心第五因缘也。

云何念生死苦。谓我与众生，从旷劫来，常在生死，未得解脱。人间天上，此界他方，出没万端，升沉片刻。俄焉而天，俄焉而人，俄焉而地狱，畜生，饿鬼。黑门朝出而暮还，铁窟暂离而又入。登刀山也，则举体无完肤。攀剑树也，则方寸皆割裂。热铁不除饥，吞之则肝肠尽烂，烊铜难疗渴，饮之则骨肉都糜。利锯解之，则断而复续。巧风吹之，则死已还生。猛火城中，忍听叫嗥之惨。煎熬盘里，但闻苦痛之声。冰冻始凝，则状似青莲蕊结。血肉既裂，则身如红藕华开。一夜死生，地下每经万遍。一朝苦痛，人间已过百年。频烦狱卒疲劳，谁信阎翁教诫。受时知苦，虽悔恨以何追。脱已还忘，其作业也如故。鞭驴出血，谁知吾母之悲。牵豕就屠，焉识乃翁之痛。食其子而不知，文王尚尔。啖其亲而未识，凡类皆然。当年恩爱，今作冤家。昔日寇仇，今成骨肉。昔为母而今为妇。旧是翁而新作夫。宿命知之，则可羞可耻。天眼视之，则可笑可怜。粪秽丛中，十月包藏难过。脓血道里，一时倒下可怜。少也何知，东西莫辨。长而有识，贪欲便生。须臾而老病相寻，迅速而无常又至。风火交煎，神识于中溃乱。精血既竭，皮肉自外干枯。无一毛而不被针钻，有一窍而皆从刀割。龟之将烹，其脱壳也犹易。神之欲谢，其去体也倍难。心无常主，类商贾而处处奔驰。身无定形，似房屋而频频迁徙。大千尘点，难穷往返之身。四海波涛，孰计别离之泪。峨峨积骨，过彼崇山。莽莽横尸，多于大地。向使不闻佛语，此事谁见谁闻。未睹佛经，此理焉知焉觉。其或依前贪恋，仍旧痴迷。只恐万劫千生，一错百错，人身难得而易失，良时易往而难追。道路冥冥，别离长久，三途恶报，还自受之，痛不可言，谁当相代。兴言及此，能不寒心。是故宜应断生死流，出爱欲海，自他兼济，彼岸同登，旷劫殊勋，在此一举。是为发菩提心第六因缘也。

云何尊重己灵。谓我现前一心直下与释迦如来无二无别，云何世尊无量劫来早成正觉，而我等昏迷颠倒尚做凡夫。又佛世尊则具有无量神通，智慧，功德庄严，而我等则但有无量业系，烦恼，生死缠缚。心性是一，迷悟天渊，静言思之，岂不可耻。譬如无价宝珠，没在淤泥，视同瓦砾，不加爱重。是故宜应以无量善法，对治烦恼。修德有功，则性德方显。如珠被濯，悬在高幢，洞达光明，映蔽一切。可谓不孤佛化，不负己灵。是为发菩提心第七因缘也。

云何忏悔业障。经言犯一吉罗，如四天王寿五百岁堕泥犁中。吉罗小罪，尚获此报，何况重罪。其报难言。今我等日用之中，一举一动，恒违戒律。一餐一水，频犯尸罗。一日所犯，亦应无量，何况终身历劫。所起之罪，更不可言矣。且以五戒言之，十人九犯，少露多藏。五戒名为优婆塞戒，尚不具足，何况沙弥，比丘，菩萨等戒，又不必言矣。问其名，则曰我比丘也。问其实，则尚不足为优婆塞也，岂不可愧哉。当知佛戒不受则已，受则不可毁犯。不犯则已，犯则终必堕落。若非自愍愍他，自伤伤他，身口并切，声泪俱下，普与众生求哀忏悔，则千生万劫恶报难逃。是为发菩提心第八因缘也。

云何求生净土。谓在此土修行，其进道也难。彼土往生，其成佛也易。易故一生可致，难故累劫未成。是以往圣前贤，人人趋向。千经万论，处处指归。末世修行，无越于此。然经称少善不生，多福乃致。言多福，则莫若执持名号。言多善，则莫若发广大心。是以暂持圣号，胜于布施百年。一发大心，超过修行历劫。盖念佛本期作佛，大心不发，则虽念奚为。发心原为修行，净土不生，则虽发易退。是则下菩提种，耕以念佛之犁，道果自然增长。乘大愿船，入于净土之海，西方决定往生。是为发菩提心第九因缘也。

云何令正法久住。谓我世尊无量劫来，为我等故，修菩提道，难行能行，难忍能忍，因圆果满，遂致成佛。既成佛已，化缘周讫，入于涅，正法像法，皆已灭尽，仅存末法。有教无人，邪正不分，是非莫辨，竞争人我，尽逐利名。举目滔滔，天下皆是，不知佛是何人，法是何义，僧是何名。衰残至此，殆不忍言，每一思及，不觉泪下。我为佛子，不能报恩。内无益于己，外无益于人。生无益于时，死无益于后。天虽高不能覆我，地虽厚不能载我。极重罪人，非我而谁。由是痛不可忍，计无所出，顿忘鄙陋，忽发大心，虽不能挽回末运于此时，决当图护持正法于来世。是故偕诸善友，同到道场，述为忏摩，建兹法会。发四十八之大愿，愿愿度生。期百千劫之深心，心心作佛。从于今日，尽未来际，毕此一形，誓归安养，既登九品，回入娑婆。俾得佛日重辉，法门再阐，僧海澄清于此界，人民被化于东方。劫运为之更延，正法得以久住，此则区区真实苦心，是为发菩提心第十因缘也。

如是十缘备识，八法周知，则趋向有门，开发有地。相与得此人身，居于华夏，六根无恙，四大轻安，具有信心，幸无魔障。况今我等，又得出家，又受具戒，又遇道场，又闻佛法，又瞻舍利，又修忏法，又值善友，又具胜缘，不于今日发此大心，更待何日。惟愿大众，愍我愚诚，怜我苦志，同立此愿，同发此心，未发者今发，已发者增长，已增长者今令相续。勿畏难而退怯，勿视易而轻浮，勿欲速而不久长，勿懈怠而无勇猛，勿委靡而不振起，勿因循而更期待，勿因愚钝而一向无心，勿以根浅而自鄙无分。　譬诸种树，种久则根浅而日深。又如磨刀，磨久则刀钝而成利。岂可因浅勿种，任其自枯。因钝弗磨，置之勿用。

又若以修行为苦，则不知懈怠尤苦。修行则勤劳暂时，安乐永劫。懈怠则偷安一世，受苦多生。况乎以净土为舟航，则何愁退转。又得无生为忍力，则何虑艰难。当知地狱罪人，尚发菩提于往劫。岂可人伦佛子，不立大愿于今生。无始昏迷，往者既不可谏。而今觉悟，将来犹尚可追。然迷而未悟，固可哀怜。苟知而不行，尤为痛惜。若惧地狱之苦，则精进自生。若念无常之速，则懈怠不起。又须以佛法为鞭策，善友为提携，造次弗离，终身依赖，则无退失之虞矣。　勿言一念轻微，勿谓虚愿无益。心真则事实，愿广则行深。虚空非大，心王为大。金刚非坚，愿力最坚。大众诚能不弃我语，则菩提眷属从此联姻，莲社宗盟自今缔好。所愿同生净土，同见弥陀，同化众生，同成正觉，则安知未来三十二相，百福庄严，不从今日发心立愿始也。愿与大众共勉之。幸甚。幸甚。

**〖白话〗**我是不肖愚下凡夫僧实贤(谦词)，带着血泪磕头，哀痛的告诉大家，以及当世真诚信仰佛教的男女等人，只愿你们慈悲，稍加留意我的话。

曾经听说入道的要门，发心为第一；修行的急务，立愿为首要。愿立下那众生可以度；心发起那佛道才能成。如果不发起广大的心，立下坚固的愿，那纵然经过无量的劫，也依然还是在轮回，虽然有点修行，总是徒劳辛苦。所以《华严经》说：“忘失菩提心，修诸善法，是名魔业。”忘掉菩提心尚且是魔业，何况没有发菩提心呢？所以知道要想成佛，必先具备发菩萨愿，不可延缓啊！但是心愿的差别，那现出的相就多了，若是不指出来，如何去向呢？现今为大众略说一说。相有八种，所谓邪、正、真、伪、大、小、偏、圆。

为什么名叫邪、正、真、伪、大、小、偏、圆呢？世上有那种修行人，修行总是，不深究自心，只是知道外面的事务。或者追求利养，或者喜好名闻，或者贪图现世的欲乐，或者奢望未来的果报。这样的发心，就叫做邪。既不追求利养名闻，又不贪图欲乐果报，只为解脱生死，证悟菩提。这样的发心，就叫做正。每一念都是上求佛道，每一心都是下化众生。听到佛路长远，不会退却；看到众生难度，不会厌倦。就如登上万仞的高山，必须终极山顶；就如登上九层的高塔，必须直奔塔颠。这样的发心，就叫做真。有罪不忏悔，有过不消除，内在浊外在清，开始勤苦最终懈怠。虽然有好心，但多被名利所夹杂；虽然有善法，但又被罪业所染污。这样的发心，就叫做伪。众生界度尽，我的愿才尽；菩提道达成，我的愿才成。这样的发心，就叫做大。观察三界如牢狱，看待生死如冤家，只期望自度，不想度他人。这样的发心，就叫做小。若是在心外认为有众生，以及佛道，愿意度脱愿意成就，功勋不忘，知见不灭。这样的发心，就叫做偏。知道自性是众生，所以愿意度脱；自性是佛道，所以愿意成就，不见任何一法离开心却另有。以虚空的心，发虚空的愿，修虚空的行，证虚空的果，也没有虚空的相可得。这样的发心，就叫做圆。

知道这八种差别，就知道审察 ；知道审察，就知道舍去和择取；知道舍去和择取，就可以发心。什么是审察？就是我的发心，在这八种中，是邪是正？是真是伪？是大是小？是偏是圆？什么是舍去和择取？所谓舍去邪，舍去伪，舍去小，舍去偏；择取正，择取真，择取大，择取圆。这样的发心，才能叫做真正发菩提心啊！

这菩提心，是善法中的王，必须因缘，才能发起。现今说因缘，大概有十种，是哪十种呢？

一者，念佛的重恩。二者，念父母的恩。三者，念师长的恩。四者，念施主的恩。五者，念众生的恩。六者，念生死的苦。七者，尊重自己的灵性。八者，忏悔业障。九者，求生净土。十者，为了使正法能久住。

为什么说念佛重恩？因为我释迦如来，从初发心以来，为了我等众生，行菩萨道，经过无量的劫，受尽各种苦。我造业时，佛就哀怜，方便教化，而我愚痴，不知信受。我堕地狱，佛更悲痛，要代替我受苦，而我业重，不能救拔。我生人道，佛用方便，使我种善根，世世生生，追随着我，时刻不忘我。佛最初出世，我还在沉沦，如今我得人身，佛已经灭度。什么罪让我生在末法？什么福让我能出家？什么障碍让我不见金身？什么幸运让我遇到舍利？这样的思惟，如果过去没种善根，怎么能听到佛法？听不到佛法，哪里知道常受佛恩？这个恩这个德，高山难以比喻。自己不发广大心，行菩萨道，建立佛法，救度众生，纵然是粉身碎骨，岂能报答？这是发菩提心的第一因缘啊！

为什么说念父母恩？因为哀哀父母，生我辛劳，十月怀胎，三年乳哺，换干的去湿的，含辛茹苦，才能成人，指望继承家风，传承香火。但如今我等已经出家，就叫做释子，还号称沙门，衣食不供给，祭拜也不管，活着不能赡养他们的身体，死后不能引导他们的神灵。对世间就是大损失，对出世又没有实益，两方面都失掉了，重罪哪里逃？这样的思惟，只有百劫千生，常行佛道，十方三世，普度众生。那么不只是一生的父母，而是生生世世的父母，都得到救济。不只是一人的父母，而是人人的父母，都可以超升。这是发菩提心的第二因缘啊！

为什么说念师长恩？父母虽然生育我的身体，若是没有世间的师长，就不知礼义；若是没有出世的师长，就不解佛法。不知礼义，就同异类一样；不解佛法，就和俗人有什么不同？如今我们大概知道礼义，略微了解佛法，袈裟披盖形体，戒品沾贴身上。这样的重恩，从师长那里得来，若是求小果，仅仅能够自利，如今为大乘，普愿利益他人，那世出世间的二种师长，都能得到利益。这是发菩提心的第三因缘啊！

为什么说念施主恩？因为现今我们日常费用，并不是自己已有的。三餐的粥饭，四季的衣裳，疾病须要医治，身体耗费，这些都是出自他力，拿来为我所用。他是竭力耕种，尚且难以糊口；我却安坐受用，还觉得不称心。他是纺织不停，还是依旧艰难；我却衣服有余，哪里知道爱惜？他是草门蓬屋，困扰终身；我却广厦闲庭，游乐一世。用他的劳苦，供养我的安逸，心里能安稳吗？拿他的利益，滋润自己的身，合乎道理吗？自己不是悲智双运，福慧都庄严，使信众受恩，众生受益，那一粒米一寸丝，就要偿还有分了；地狱饿鬼，就要恶报难逃了。这是发菩提心的第四因缘啊！

为什么说念众生恩？因为我与众生，从旷劫(无量劫)以来，生生世世，互相做过父母，彼此有恩情。现今虽然隔世昏迷，互不相识，按理推论，能不报效吗？如今那披毛戴角的动物，怎么知道不是昔日做过它们的子女呢？如今那蠕动蜎飞的昆虫，怎么知道不是曾经做过我们的父母呢？每每总是见到从小离开父母的，长大后容貌都忘了，何况过去世的亲缘呢？现今那姓张姓王都难记住，而那呼号在地狱下的，挣扎在饿鬼中的，苦痛有谁知道，饥寒向谁倾诉？我虽然见不到听不到，他们必有求救求济，不是经过的不能说这事，不是佛不能说这话，那有邪见的人，怎么能知道这些呢？所以菩萨观察到蝼蚁，都是过去的父母，未来的诸佛，常想利益它们，念念要报它们的恩。这是发菩提心的第五因缘啊！

为什么说念生死苦？因为我与众生，从无量劫以来，常在生死轮回，不能解脱。人间或天上，这里或他方，出没有万端，升沉只片刻。时而是天，时而是人，时而是地狱畜生饿鬼。黑门(地狱)早上出去晚上就回来，铁窟(地狱)暂时离开很快又进入。登上刀山，就是身体无完肤；攀上剑树，就是寸心都割裂。热铁不管饱，吞下去肝肠尽烂。洋铜不止渴，喝下去骨肉粉碎。利锯肢解(刀锯地狱)，断了再续接；巧风吹动(地狱业风)，死了活过来。猛火城中(猛火地狱)，忍心听那鬼哭狼嗥的惨叫？煎熬盘里(煎熬地狱)，谁来看那痛苦不堪的呻吟？冰冻刚刚凝固(冰冻地狱)，那像青莲结蕊；血肉已经分裂(分裂地狱)，身如红藕华开。一夜间的生死，地下常常经过一万遍；片刻的苦痛，人间已过百年了。频频劳烦地狱的鬼差，谁信阎罗老翁的教诫。受地狱罪罚时知道苦，虽然悔恨怎么么来得及？脱离地狱还是遗忘，那造业也依旧如故。鞭打驴(可能曾经是母亲)出血，谁能知道母亲的悲哀？牵猪(可能曾经是父亲)去屠宰，哪里识得父亲的惨痛？吃自己的儿子却不知道，周文王尚且难免；嚼自己的亲人而不认识，凡情类都是一样。当年曾经恩爱，如今作了冤家；昔日本是寇仇，如今成了骨肉。往昔是母亲而今是妻子；旧时是父亲而今作丈夫。知道宿命，就是可羞可耻；天眼看到，就是可笑可怜。粪秽丛中， 十个月的包藏艰难度过 (指怀胎)；脓血道里，一时倒着下来十分可怜(指出生)。小时候无知，东西南北不辨；长大后有知识，贪欲也生长了；须臾间老病跟来了，迅速中无常又到了。风火交替煎熬，神识在其中溃乱，精血枯竭，皮肉从外面干枯，没有一根毫毛不像被针扎，每一个窍穴都如刀割(这一段指死亡过程)。乌龟要烹煮，脱壳也还算容易；神识要告别，脱离身体就加倍的难。心没有恒常的主人，类似商家而到处奔忙；身没有固定的形体，好像房屋而频频搬家。大千世界无量劫，难以穷尽有多少轮回的身；四海翻腾的波涛，谁计算得清生死别离的泪。累累堆积的白骨，超过那高山；茫茫无边的横尸，多过那大地。假使不听到佛的话语，这事谁能见到谁能明白？没有看到佛经，这理怎么知道怎么醒觉？那就像先前一样贪恋，仍旧痴迷，但只恐怕是万劫千生，一错百错。人身难得而容易失掉，时光过去而难再追回。轮回的道路迷茫，生死的别离长久。三途的恶报，还是自己承受，痛得说不出来，谁能代替呢？说到这里，能不寒心？所以应该断掉生死的河流，出离爱欲的大海，自己和他人都得救济，一同登上解脱的彼岸，无量劫以来最殊荣的功勋，在此一举。这是发菩提心的第六因缘啊！

为什么说尊重己灵？因为我们现前这一心，当下与释迦如来没有分别。那为什么说世尊无量劫以来，早已成就正觉，而我等昏迷颠倒，还是凡夫呢？再说我世尊具有无量神通智慧，功德庄严，而我等只有无量业力紧系的烦恼，生死缠缚，心性是一样的，但迷和悟有天渊的差别。静心细想，岂不可耻？譬如无价的宝珠，埋没在淤泥里，就当作瓦砾，不加爱重。所以应该用无量的善法，对治烦恼，修德有功效，性德才能显现。如宝珠被洗净，悬挂在高处，光明透亮，映照一切，才能不辜负佛的教化，不辜负自己的灵性。这是发菩提心的第七因缘啊！

为什么说忏悔业障？经上说：“犯一吉罗(很轻的一种罪)，如四天王寿五百岁堕泥犁(地狱)中。”吉罗小罪，尚且有这样的果报，何况重罪呢？那果报就难说了。如今我等平常日用中，一举一动，常常违戒律，一餐一水，频频犯尸罗(戒)。一天犯的戒，就是无量无边，何况终身多劫呢？所造的罪，更是不可说了。就拿五戒来说 ，十人就有九人犯，显露的少隐藏的多。五戒名叫优婆塞戒，尚且不能完全具足，何况沙弥比丘菩萨等戒呢？又不必说了。问他的名字，就说“我是比丘”，问他的实修，却还不如优婆塞啊。难道不惭愧吗？应当知道佛戒不受就罢了，受了就不能毁犯；不犯就罢了，犯了就终必堕落。若不痛心自己和他人，悲叹自己和他人，身与口都真真切切，声泪俱下，为普遍众生，求哀忏悔，那千生万劫，恶报难逃。这是发菩提心的第八因缘啊！

为什么说求生净土？因为在这个世界修行，进步太难；往生净土，成佛很容易。容易，所以一生可以达到；太难，所以多少劫也不成。因此过去的圣贤，人人志愿往生；千万的经论，处处指向净土。末法时期的修行，没有超过这个法门的。然而经上说少善根不能往生，多福德才能达到。说到多福德，没有比执持名号更多；说到多善根，没有比发广大心更多。所以短时间念佛，胜过百年的布施；一旦发起大心，超过无数劫的修行。因为念佛，本来是要作佛，大心不发起，那么虽然念佛有什么用？发心，原本是为修行，不求往生净土，那么虽然发心也容易退。于是种下菩提种，用念佛的犁耕耘，道果自然增长。乘着大愿船，进入净土的大海，净土决定往生。这是发菩提心的第九因缘啊！

为什么说要使正法久住？因为我世尊无量劫以来，为了我等众生，修菩提道，多难行也能行，多难忍也能忍，因圆果满，终于成佛。成佛以后，教化因缘完成，进入涅槃，正法像法各五百年，都已灭尽，仅存末法一万年，有经教没有圣人，邪正不分，是非不辨，人我竞争，追名逐利。抬眼看浊浪滔滔，天下都是一般，不知佛是什么人，法是什么义，僧是什么名，衰残到这种地步，实在不忍说，每当想到这里，不觉潸然泪下。我身为佛子，却不能报恩，内在不能利益自己，外在不能利益他人，活着不能利益当时，死了不能利益后代，天虽然高不能覆盖我，地虽然厚不能承载我，极重极重的罪人，不是我是谁？因此痛不可忍，却不知怎么办，顿时忘了自己粗鄙陋劣，忽然发起大心，虽然现时不能挽回末法的运势，但决心要在来世护持正法。所以与各位善友一起，同来道场，表达忏悔，建立这个法会。发四十八大愿，每一愿要度众生；期望百千劫的深心，每一心都作佛。从今天开始，直到未来，这一生结束，誓愿归向安养国(极乐世界)，登上九品莲花，乘愿再回娑婆世界，使得佛日重新辉煌，法门再兴阐扬，澄清这里的僧海，教化东方的人民，劫运更往后延，正法得以久住。这一点点真实的苦心，就是发菩提心的第十因缘啊！

这样的十个因缘都清楚了，八法(邪、正、真、伪、大、小、偏、圆)都知道了，去向就有门路了，开发就有目的地了。大家得到这个人身，住在这个华夏，六根(眼耳鼻舌身意)没有毛病。四大(地水火风指身体)轻乐安稳，具有信心，幸好没有魔障。何况如今我等又已出家，又受具足戒，又遇有道场，又听到佛法，又瞻仰舍利，又修忏法，又相逢善友，又具足殊胜的因缘。不在今天发起这个大心，更待哪一天？唯愿大众怜愍我的愚诚，怜愍我的苦志，共同立下这个愿，共同发起这个心。没有发起的从今发起，已经发起的更加增长，已经增长的从今要他相续不断。不可以怕困难而退怯，不可以觉得容易而轻视，不可以求快而不持久，不可以懈怠而忘了勇猛，不可以因为愚钝而总是没信心，不可以认为善根浅而鄙薄自己往生无份。譬如种树，种久了根虽然浅也一天比一天深；又如磨刀，磨久了刀虽然钝就成了利器。怎么能因为浅就不种，任它自己干枯呢？因为钝就不磨，放弃不用呢？又如果认为修行是苦，却不知懈怠尤其是苦。修行的勤劳是暂时的，安乐是永远的；懈怠却是偷享安逸一世，受苦多生累劫。何况以净土为航船，那么何必发愁退转？又有无生作为忍力，那么何必忧虑艰难？应知地狱中的罪人，尚且在过去大劫中发过菩提心；怎么却是人道的佛子，不在今生立下大愿呢？

无始以来的昏乱糊涂，都已过去不可挽回；而今清醒觉悟，未来还可以追赶上。然而迷惑而没有醒悟，固然是很可哀怜的，如果知道了而不去做，尤为令人痛惜。若是害怕地狱的苦，那么精进就自然生起；若是想到无常的迅速，那么懈怠就不会生起。又须要以佛法作为鞭䇿，善友作为提携，时刻不离，终身依赖，那么就没有退失的担忧了。不要说一念太轻微，不要认为虚愿没有益处。心真事就是确实的，愿广行就是深切的。虚空不是最大，心王才是最大；金刚不是最坚，愿力才是最坚。大众真的能不舍弃我说的话，那么菩提眷属，从此就联姻了，莲社盟约，从今就缔结了。但愿共同往生净土，共同见到弥陀，共同度化众生，共同成就正觉。那么怎知未来的三十二相，百福庄严，不是从今天开始发心立愿的啊。愿与大众共勉，实在有幸了!

附：经验良方

▲解一切饮食毒

生甘草，荸荠（一名地力，不必去皮），煎汤饮，入口即活。

▲治肺病二良方

1，莼菜佐膳，久之自愈（此菜多产江浙湖泽中，叶椭圆，茎及叶背皆有黏液，作羹甚美。若治病勿同荤菜煮）。

2，枇杷叶去毛煎茶，日日饮之，一月后大便中见小虫即愈。

▲备荒（见潜斋丛书）

糯米煮饭，晒至干透，永远不坏。饥者嚼一撮，得米气便可不死。每年各家留饭一斗，晒饭入瓮，置干燥处，甚不费力。若得家家如此，远胜积谷备荒多矣。或以糯米一斗淘净，屡蒸屡晒，捣细入瓮封口，放干燥处，经久不坏。至用时日服三勺，渴则饮之。

▲救饥方（见周氏集验方）

核桃仁去皮，茯苓去皮，薄荷各四两，杏仁去皮尖一两，煮甘草去皮一两，嫩桔梗一两，小茴炒贯众各四两，共研细末，或晒或烘干，候冷，瓶收。每用一匙含口中，再食草木枝叶，细嚼至饱为度，依旧气力不减。若食树皮，必与稻草节同食，否则胀死，不可不知。久饥后大忌骤饱，缘饥则食肠细薄，骤饱则伤及围肠矣。宜先少食稀粥，并忌过热之物。渐渐由稀加稠，细心调理。

▲解砒毒方（见劝戒录类编）

歙医蒋紫垣有秘方，解砒毒立验，然必索取重资。不满所欲，坐视其死。一日行医邻县，中夜暴卒，见梦于主人曰，吾以耽利之故，误人九命。死者诉于冥司，冥司判世世服砒死。今将赴转轮，我赂鬼卒，来以解砒毒方相授。君为我活一人，则我少受一业报，若得遍传利世，君更获福无量。吾悔晚矣。其方如下，防风一两研末，药仅一味，用水调服，并无他药。言讫，涕泣而去。南城邓葵卿异谈可信录又载，冷水调石青，解砒毒如神。幸善知识心存普济也。

▲治疟疾

1，凡患疟者，忌饮冷水，冷茶，并一切生冷之物，唯以姜汤乘热饮之最良。热未全退，不宜进食。服截疟之药，必俟发疟过后。

2，又截疟神方

乌梅两个，红枣两个，胡豆（即蚕豆）一岁一粒，按岁数多少定之。此三种书之于纸，于未发之前一小时，男左女右系于手腕，勿令人知，即不复发。灵验之极，不可轻视。

▲戒烟神方

鸦片流毒受害者不知凡几，有志同胞每欲力戒，而苦无良方。近来市上所售戒烟丸药，多参以吗啡，毒质虽可抵瘾，受害尤甚。今此神方简便易办，有利无弊，望有志戒烟诸君从速服。百发百中，万勿轻忽。

药方，甘草八两，川贝母四两，杜仲四两（药止三味，千万不加他药，加则不灵）。此药三味，用清水六斤熬至一半，将药用布去渣，加好红糖一斤成膏。每日服三钱，温水冲下，或三、四次均可。

服法，初三天，每药膏一两，加入烟一钱。第四、五、六天，一两药膏加烟八分。第七、八、九天，一两药加烟六分。第十天至十二天，一两药加烟四分。第十三、十四、十五天，一两药加烟二分。第十六、十七、十八天，一两药加烟一分。十八天后，每两药加烟一分，再服七日。以后不须加烟，服完此膏，其瘾自断，并无难受及一切毛病，真奇方也。断瘾后切忌再吸，爱惜名誉，保养精神，至为盼祷。正戒烟服药时忌食酸味。

防法，倘戒烟期内发生别种毛病，每两药膏照期多加烟一分，不可过多，自然病愈，万无一失。

附启，此方治好多人，有每日吸二、三两烟者，均服一料断瘾。不但不生毛病，而且精神强健，极灵极效。近若干年来厉行禁烟，但余毒尚存，实玷国誉而促民生。尚望见者闻者流布此方，庶于短时期内扑灭鸦片余存毒害。